

中華民國 100 年 10 月

# 高雄市議會

第 1 屆

第 2 次 定期大會  
第 6 次 臨時會

## 議事錄 (6-6)

許崑源



題

## 編輯前言

- 一、本刊之編輯（計 6 冊）：係依據本會第 2 次定期大會暨第 6 次臨時會各次會議紀錄之資料彙集，予以分類編印。
- 二、本會第 2 次定期大會暨第 6 次臨時會，主要議程為審議本會內規、本市 101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與市政府重要提案等；其所有紀錄及決議案均與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暨第 6 次臨時會綜合編排。
- 三、有關市長施政報告暨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均依照其報告日期先後順序依次編排。
- 四、本刊所編各部門質詢與市政總質詢及答覆，亦均依照質詢日期先後之順序依次編排，並經本會審慎校對後付印，惟未能一一請發言者校閱，如有出入或遺漏之處，即請發言者見諒。
- 五、本刊匆匆付梓，難免有遺漏及錯誤之處，敬祈閱者指正荷！

高雄市議會 謹緘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 本 刊 總 目 錄

## 特載（6-1）冊

- 一、高雄市議會第1屆議員選舉第15選舉區遞補當選人宣誓就職典禮紀錄..... 1
- 二、高雄市議會第1屆議員選舉第9選舉區遞補當選人宣誓就職典禮紀錄..... 5
- 三、高雄市議會第1屆議員選舉第3選舉區遞補當選人宣誓就職典禮紀錄..... 9

## 壹、議事日程、席次及各委員會一覽表（6-1）冊

- 一、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 1
- 二、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議事日程表（實際日程）..... 6
- 三、第1屆第6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 15
- 四、第1屆第6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實際日程）..... 16
- 五、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暨第6次臨時會議員席次表..... 19
- 六、第1屆100年度各委員會一覽表..... 20
- 七、第1屆101年度各委員會一覽表..... 21
- 八、第1屆100年度程序暨紀律委員會一覽表..... 22
- 九、第1屆101年度程序暨紀律委員會一覽表..... 23
- 十、本會推派參加本市各種委員會委員名單..... 24

## 貳、會議紀錄（6-1）冊

- 一、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預備會議紀錄..... 25
- 二、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1次會議紀錄..... 34
- 三、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2次會議紀錄..... 47
- 四、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3次會議紀錄..... 92
- 五、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4次會議紀錄..... 95
- 六、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5次會議紀錄..... 97
- 七、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6次會議紀錄..... 99
- 八、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7次會議紀錄..... 101
- 九、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8次會議紀錄..... 104
- 十、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9次會議紀錄..... 106



## 總 目 錄

---

十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0 次會議紀錄	108
十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1 次會議紀錄	111
十三、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2 次會議紀錄（「高雄銀行如何提升經營績效」專案報告）	113
十四、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3 次會議紀錄	173
十五、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4 次會議紀錄	175
十六、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5 次會議紀錄	177
十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6 次會議紀錄	179
十八、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7 次會議紀錄	182
十九、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8 次會議紀錄	185
二十、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9 次會議紀錄	187
二十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0 次會議紀錄	190
二十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1 次會議紀錄	192
二十三、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2 次會議紀錄	195
二十四、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3 次會議紀錄	300
二十五、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4 次會議紀錄	302
二十六、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5 次會議紀錄	305
二十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6 次會議紀錄	306
二十八、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7 次會議紀錄	309
二十九、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8 次會議紀錄	311
三十、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9 次會議紀錄	314
三十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0 次會議紀錄	317
三十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1 次會議紀錄	320
三十三、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2 次會議紀錄	323
三十四、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3 次會議紀錄	324
三十五、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4 次會議紀錄	326
三十六、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5 次會議紀錄（審議決算案、公債及賒借收入案、總預算案）	329
三十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6 次會議紀錄（審議總預算案）	372

三十八、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7 次會議紀錄（審議總預算案）	426
三十九、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8 次會議紀錄（審議總預算案）	486
四十、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9 次會議紀錄（審議議長交議議員臨時提案、總預算案）	527
四十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0 次會議紀錄（審議總預算案）	565
四十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1 次會議紀錄（審議市政府法規提案、總預算案）	620
四十三、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2 次會議紀錄（審議總預算案）	679
四十四、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3 次會議紀錄（審議總預算案）	742
四十五、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紀錄（審議市政府提案、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議員提案）	792
四十六、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5 次會議紀錄（審議「高雄市污水下水道系統 BOT 案」專案調查小組報告案）	827
四十七、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第 1 次會議紀錄	987
四十八、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紀錄（審議總預算案）	993
四十九、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第 3 次會議紀錄（審議總預算案）	1043
五十、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第 4 次會議紀錄（審議總預算案）	1099
五十一、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第 5 次會議紀錄（審議總預算案）	1197
五十二、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第 6 次會議紀錄（審議總預算案、市政府法規提案）	1274
五十三、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第 7 次會議紀錄（二、三讀審議總預算案、公債及賒借收入案、二讀審議議長交議議員臨時提案、議員提案）	1355
五十四、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第 8 次會議紀錄（審議市政府提案、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市政府法規提案）	1401

## 參、決議案（6-2）冊、（6-3）冊

### 一、決議案分類一覽表

（一）市政府提案	1501
（二）有關機關提案	1537

(三) 市政府法規提案 .....	1538
(四) 議長交議案 .....	1539
(五) 議員提案 .....	1546
(六) 議員臨時提案 .....	1605
(七) 專案調查小組報告案 .....	1606
(八) 報告案 .....	1607
二、決議案內容	
(一) 市政府提案	
1.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提案 .....	1615
2.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提案(於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審議) .....	2179
3.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提案 .....	2638
(二) 有關機關提案	
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提案 .....	3034
(三) 市政府法規提案	
1.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提案 .....	3035
2.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提案(於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審議) .....	3062
(四) 議長交議案	
1.本會自律規則	
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提案 .....	3187
2.市政府提案	
(1)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提案 .....	3195
(2)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提案(於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審議) .....	3255
3.議員臨時提案	
(1)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提案 .....	3278
(2)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提案 .....	3280
(五) 議員提案	
1.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提案 .....	3298
2.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提案 .....	3508
(六) 議員臨時提案	

1.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提案 .....	3540
2.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提案 .....	3551
(七) 專案調查小組報告案	
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報告案 .....	3554
(八) 報告案	
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報告案 .....	3672
三、二、三讀會議員建議書面答覆	
審議高雄市 101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 .....	4228
<b>肆、施政報告 (6-3) 冊</b>	
一、高雄市市長施政報告 (摘要報告) .....	4255
二、高雄市政府施政報告 .....	4430
<b>伍、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 (6-3) 冊、(6-4) 冊</b>	
一、社會局業務報告 .....	4847
二、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業務報告 .....	4896
三、客家事務委員會業務報告 .....	4915
四、兵役局業務報告 .....	4924
五、勞工局業務報告 .....	4934
六、財政局業務報告 .....	4961
七、主計處業務報告 .....	4979
八、經濟發展局業務報告 .....	4988
九、教育局業務報告 .....	5011
十、文化局業務報告 .....	5062
十一、新聞局業務報告 .....	5085
十二、市立空中大學業務報告 .....	5096
十三、農業局業務報告 .....	5114
十四、水利局業務報告 .....	5136
十五、海洋局業務報告 .....	5160
十六、觀光局業務報告 .....	5185
十七、交通局業務報告 .....	5202

## 總 目 錄

---

十八、捷運工程局業務報告.....	5260
十九、警察局業務報告.....	5289
二十、消防局業務報告.....	5339
二十一、衛生局業務報告.....	5356
二十二、環境保護局業務報告.....	5383
二十三、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報告.....	5410
二十四、都市發展局業務報告.....	5444
二十五、工務局業務報告.....	5454
二十六、地政局業務報告.....	5489
二十七、秘書處業務報告.....	5504
二十八、民政局業務報告.....	5520
二十九、法制局業務報告.....	5537
三十、人事處業務報告.....	5576
三十一、政風處業務報告.....	5600
三十二、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業務報告.....	5606
<b>陸、市長施政報告質詢及答覆（6-4）冊</b>	
一、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2次會議.....	5621
二、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3次會議.....	5690
三、書面答覆.....	5780
<b>柒、社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6-4）冊</b>	
一、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4次會議.....	5877
二、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5次會議.....	5943
三、書面答覆.....	6037
<b>捌、財經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6-4）冊</b>	
一、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6次會議.....	6105
二、第1屆第2次定期大會第7次會議.....	6179
三、書面答覆.....	6291
<b>玖、教育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6-4）冊</b>	

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8 次會議.....	6367
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9 次會議.....	6464
三、書面答覆.....	6561
<b>拾、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6-5）冊</b>	
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0 次會議.....	6763
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1 次會議.....	6856
三、書面答覆.....	6958
<b>拾壹、交通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6-5）冊</b>	
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3 次會議.....	7123
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4 次會議.....	7220
三、書面答覆.....	7333
<b>拾貳、保安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6-5）冊</b>	
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5 次會議.....	7445
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6 次會議.....	7498
三、書面答覆.....	7647
<b>拾參、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質詢及答覆（6-5）冊</b>	
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7 次會議.....	7833
二、書面答覆.....	7928
<b>拾肆、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6-5）冊</b>	
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8 次會議.....	7929
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19 次會議.....	8039
三、書面答覆.....	8166
<b>拾伍、民政部門業務質詢及答覆（6-5）冊</b>	
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0 次會議.....	8247
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1 次會議.....	8322
三、書面答覆.....	8440
<b>拾陸、市政總質詢及答覆（6-6）冊</b>	
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3 次會議（陳美雅、林瑩蓉、李喬如、	

## 總 目 錄

---

蕭永達)	8515
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4 次會議 (李雅靜)	8568
三、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6 次會議 (劉德林、林國正、韓賜村、張勝富)	8585
四、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7 次會議 (莊啓旺、吳益政、曾水文)	8643
五、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8 次會議 (蘇琦莉、曾俊傑、洪秀錦)	8695
六、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9 次會議 (黃柏霖、童燕珍、張豐藤、陳明澤)	8743
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0 次會議 (曾麗燕、黃天煌、鄭新助)	8791
八、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1 次會議 (朱信強、陸淑美、吳利成)	8843
九、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3 次會議 (陳信瑜、周鍾濞、藍星木)	8904
十、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4 次會議 (李順進、蔡金晏、陳玫娟)	8947
十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5 次會議 (林武忠、陳麗娜)	8999
十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6 次會議 (陳粹鑾、黃石龍、李眉蓁)	9032
十三、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7 次會議 (連立堅、蘇炎城、林宛蓉)	9081
十四、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8 次會議 (陳麗珍、柯路加、李長生)	9116
十五、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0 次會議 (張文瑞、楊見福均採書面質詢)	9174
十六、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1 次會議 (周玲姁、張漢忠均採書面質詢)	9179
十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2 次會議 (蔡昌達、陳政聞均採書面質詢)	9209
十八、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3 次會議 (錢聖武書面質詢)	9224
十九、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 (黃淑美書面質詢)	9229
二十、書面答覆	9236
<b>拾柒、附錄 (6-6) 冊</b>	
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暨第 6 次臨時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	9655
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暨第 6 次臨時會議員提案 (含議員臨時提案) 索引	9657

三、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60
四、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63
五、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66
六、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69
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72
八、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75
九、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78
十、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81
十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84
十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87
十三、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 .....	9691
十四、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 .....	9695





(6-4) 冊 目 録



## (6-6) 冊 目 錄

### 拾陸、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 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3 次會議（陳美雅、林瑩蓉、李喬如、蕭永達） ..... 8515
- 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4 次會議（李雅靜） ..... 8568
- 三、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6 次會議（劉德林、林國正、韓賜村、張勝富） ..... 8585
- 四、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7 次會議（莊啓旺、吳益政、曾水文） ..... 8643
- 五、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8 次會議（蘇琦莉、曾俊傑、洪秀錦） ..... 8695
- 六、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9 次會議（黃柏霖、童燕珍、張豐藤、陳明澤） ..... 8743
- 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0 次會議（曾麗燕、黃天煌、鄭新助） ..... 8791
- 八、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1 次會議（朱信強、陸淑美、吳利成） ..... 8843
- 九、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3 次會議（陳信瑜、周鍾澐、藍星木） ..... 8904
- 十、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4 次會議（李順進、蔡金晏、陳玫娟） ..... 8947
- 十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5 次會議（林武忠、陳麗娜） ..... 8999
- 十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6 次會議（陳粹鑾、黃石龍、李眉蓁） ..... 9032
- 十三、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7 次會議（連立堅、蘇炎城、林宛蓉） ..... 9081
- 十四、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8 次會議（陳麗珍、柯路加、李長生） ..... 9116
- 十五、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0 次會議（張文瑞、楊見福均採書面質詢） ..... 9174
- 十六、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1 次會議（周玲姁、張漢忠均採書面質詢） ..... 9179
- 十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2 次會議（蔡昌達、陳政聞均採書面質詢） ..... 9209
- 十八、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3 次會議（錢聖武書面質詢） ..... 9224
- 十九、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黃淑美書面質詢） ..... 9229

## (6-6) 目 錄

---

二十、書面答覆 .....	9236
<b>拾柒、附錄 (6-6) 冊</b>	
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暨第 6 次臨時會決議案分類統計表 .....	9655
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暨第 6 次臨時會議員提案 (含議員臨時提案) 索引 .....	9657
三、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60
四、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63
五、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66
六、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69
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72
八、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75
九、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78
十、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81
十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84
十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	9687
十三、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 .....	9691
十四、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 .....	9695

## 拾陸、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  
**拾陸、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

**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3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9 時)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向大會報告，今天上午的議程是市政總質詢，第一位發言的是陳議員美雅，請發言。

**陳議員美雅 :**

主席，我們現在開始第一屆第二次的大會總質詢。首先，本席在這邊要跟我們市長來探討一下，我們可以看到畫面，有三隻小豬在哭泣，為什麼這三隻小豬，在我們高雄市會哭泣？接下來，我們想要跟市長、各位局處首長來探討一下。本席先請教市長，你知道我們的法定傳染病，在我們全台灣的比例是高還是低？請市長回答。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

我們高雄市算高。

**陳議員美雅 :**

請問在五都裡面，我們所謂法定傳染病高，是排名第幾名呢？

**陳市長菊 :**

第一名。

**陳議員美雅 :**

法定傳染病是第一名哦！來，我們這邊給大家看一下，好，傳染病高，那麼市長你在運用這些經費的時候，有沒有用心把我們的市政弄好？我們看到每年我們都在防治登革熱，結果呢？今年依照疾病管制局的數據公布，你可以看到全台灣 680 個例，高雄市你看到了幾個例子呢？487 例。市長，來回答一下，為什麼高雄市在防治登革熱會這麼樣的嚴重？

**陳市長菊 :**

登革熱一直就是高雄市長期以來的問題，這個中間跟氣溫、氣候當然有很大的關係。高雄市在這個部分，我們相信衛生局、環保局會通力合作，所以我們認為在消除登革熱…。



**陳議員美雅：**

市長，通力合作，全力消滅登革熱，口號已經喊了很多年了。但是我們現在看到的，還是在五都之冠，就是我們的法定傳染病，其中又以登革熱是最高的，〔對。〕那麼市長，當你在宣傳希望我們全體的市民，甚至你還在鳳山提起一個，我們全民大會師，防治登革熱這樣的活動，感覺展現了我們高雄市政府的信心，並且要消滅登革熱。但是數字會講話，我們看到的，還是高雄市的登革熱居高不下，而且我們…，請播放一下，高雄市長你的宣傳品，就放在我們高雄市的登革熱污染源之一，你看一下上面還有標示，我們市長在宣傳音樂會，而你那個音樂會的板子，就架設在我們高雄市哪一個精華區，你知道嗎？

**陳市長菊：**

農 16。

**陳議員美雅：**

美術館。

**陳市長菊：**

哦，美術館，對不起。

**陳議員美雅：**

美術館居然是雜草叢生，登革熱的孳生源。本席接到美術館非常多的住戶陳情，高雄市不是號稱美術館要打造成一個高級的文教住宅區嗎？結果我們噴灑登革熱，還會在美術館，還會繼續進行。而我們的市長居然沒有先從自己做起，讓病媒源遠離我們高雄市的家園，所以市長，不要只是喊口號，不要只是辦音樂會，上面還有標示 1999，有任何問題，馬上撥 1999，你的宣傳看板還放在那邊，結果高雄市的登革熱病媒源就在你看板放置的地方，你這樣怎麼對得起高雄市民啊！接著我們再繼續來看，到底我們高雄市的財政，我們的錢有沒有放在我們應該放的地方哦。市長，我知道高雄市因為空氣污染嚴重，所以我們希望讓高雄能夠進入一個低碳的城市、環保的城市，但是我們在想：市長，是你領導出了問題，還是各位局處首長，哪一位能力出了問題，為什麼我們看不到你的經費花在應該花的地方。我們先看一下，光是我先舉一個例子就好了，我們看一下，高雄市的公共腳踏車的系統，市長，請問你，我們先看這個就好，市長就以高雄市推公共腳踏車，我想這個是一個環保城市的一個非常重要的政策，你知道已經花了多少錢嗎？市長，請你答覆一下，讓高雄市民知道。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高雄市的公共腳踏車。

**陳議員美雅：**

目前經費大約花了多少？有沒有概念。

**陳市長菊：**

大概花了 8,000 多萬。

**陳議員美雅：**

花了 8,000 多萬。

**陳市長菊：**

花了 8,000 多萬來建置這整體系統。

**陳議員美雅：**

花了 8,000 多萬來建置腳踏車，那麼整個的經費，其他你藏在各局處裡面的，針對我們的公共腳踏車，花了大概多少呢？

**陳市長菊：**

全部多少，我這邊沒有…。

**陳議員美雅：**

絕對不只 8,900 萬，是不是？

**陳市長菊：**

但是我跟陳議員報告，公共腳踏車這是一個完全新的嘗試，讓高雄市有可能因為公共腳踏車，對我們整體高雄市，不管是環境、空氣，空氣能夠有所改善；同時一個新的政策嘗試，我相信市民朋友也看到高雄市的進步。

**陳議員美雅：**

謝謝。市長說公共腳踏車的政策，讓我們全體高雄市民看到了高雄的轉變，那麼這個轉變是好，還是不好，還是浪費了我們高雄市民的民脂民膏，然後帶給高雄市是一個退步的形象呢？我們一起來看一下。市長，我們看到這個數據，高雄市公共腳踏車的花費，你可以看到，剛剛你所說的 8,900 萬，這個只是租賃系統。這個部分，本席當初就已經在大會三年前就已經提出質詢，你們推動公共腳踏車，我們全力支持環保政策，我們也希望高雄市邁入一個低碳城市，但是那個時候，本席念茲在茲，一直提醒你要注意，不要浪費公帑，並且不要政策失敗。但是呢？市長在大會的時候，親口承諾說 8,900 萬是要廠商做五年以上，讓高雄市邁入一個永續經營的一個方式，但是我們現在看到了什麼結果呢？市長公然在大會說謊。

本來承諾廠商做五年，但是原來合約只有訂一年，哇，市長，這個部分，我看你要自請處分啊！在大會公開承諾我們說，廠商做五年，但是後來一

調，原來廠商合約只有做一年，並且資料還遲遲不願意提供給本席，但是沒有關係，既然你們不願意提供資料，本席還是有辦法為老百姓把關預算，所以本席也幫你把相關的資料調出來了。我們看到了，光是建置費用，租賃系統就花了 8,900 萬，再加上你們的租金，你們甚至從第二年開始，也都沒有收任何的租金，再加上其它的宣傳費用，全部幫你抓出來，至少花了 2 億多萬元。

好了，市長，我們看到花了 2 億多萬元，如果我們現在看到非常多的外縣市朋友也好、國際的人士也好或者是高雄市民，有使用我們的公共腳踏車，我們絕對給你拍拍手，讓高雄市走出去，並且我們花的錢，真的是把高雄市帶到一個國際環保城市的形象。但是我們看到了什麼，請問市長，你所號稱的我們公共腳踏車，到目前為止，到底有多少人來利用過了，花了 2 億多，到目前為止至少 2 億多，其他的預算還沒有抓出來，請問現在有多少人的搭乘率呢？請回答一下。

### 陳市長菊：

公共腳踏車的系統，我剛有跟陳議員報告，是高雄市在節能減碳的部分一個新的政策。到目前為止我們認為，在全台灣所有現階段的公共腳踏車，大家還是認為，高雄市在這個部分是做得比較完整，同時還持續在推動中。剛剛陳議員很關心的問題，據我手邊資料來看，到 10 月為止，我們公共腳踏車大概有 1 萬 1,000 多人在使用。

### 陳議員美雅：

好的。市長，你說全台灣都肯定，高雄市的公共腳踏車做得非常棒，高雄引以為傲。這個是你講的，不要再欺騙高雄市民了。我們看了，從 98 年 3 月開始到現在，幾年了？現在是 100 年的 10 月，我們全部累積大概快三年的使用率，全部加起來是 29 萬 8,120 人次，這樣的數據。

好了，我們再繼續看，市長剛剛也講，全台灣的民衆，都認為高雄市的公共腳踏車做得非常好，花了 2 億多非常好的，結果我們看到了什麼？來，請看圖片。花了 2 億多，我們只看到 4,000 台被遺棄在倉庫的腳踏車，使用不到兩年的腳踏車，就被堆在倉庫裡面。

所以我不曉得，市長，當你在空口說白話，當你只有嘴巴講說，全台灣的人民都認為，高雄市公共腳踏車做得很好的情況下，我們看到的，是 4,000 台腳踏車被遺棄在倉庫。我們看到的，是全台灣全部加起來只有 29 萬人次，使用我們的公共腳踏車。而你已經花掉了我們全體高雄市民脂民膏，花了 2 億多。這樣子，是不是在糟蹋我們高雄市民的血汗錢？市長，這件事本席在之前已經一直要求你，必須要去檢討。而現在，我們看到除

了 4,000 台被遺棄的腳踏車以外，本來這筆錢說是由廠商來營運，但是，現在廠商已經不見了，高雄市政府只好又收回來環保局自己做；環保局現在又要委外出去給高捷公司做。

市長，你在推政策的時候，只要是環保議題，我們及每位市民都很支持。但是，你不可以這樣隨便亂花錢。2 億多，換來了 4,000 台被遺棄的腳踏車，請你針對公共腳踏車一定要有人為這個錯誤的執行也好，當初的施政面也好，必須要有人負責。為什麼你可以公然在議事廳說謊？明明合約只有簽一年，你卻告訴全體老百姓說五年。現在居然又做不下去了，高雄市政府環保局又收回來要自己做，你對得起高雄市民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要不要叫市長答覆？

**陳議員美雅：**

不用他回答。你認為你對得起高雄市民嗎？我只要市長你捫心自問，高雄市現在財政困難，而你是這樣花錢的。到目前為止，本席已經質詢非常多次了，沒有一個人為這個錯誤的政策負責。

接下來，我們再來看，我們偉大的高雄市長，是怎麼樣浪費高雄市的民脂民膏。我先請教市長另外一個問題，我們想要告訴高雄市民一個正確的觀念，我希望由市長帶頭做起，請市長告訴全體市民，今天，如果有家長給小孩子錢，叫他去買書和文具用品，希望他好好唸書，但是小朋友不懂事，把這個錢拿去打電動、拿去買零食。我們身為民意代表或高雄市長，當這位家長來跟我陳述時，你認為這樣的教育問題，我們怎麼來提醒他？市長，請簡單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想，如果這錢是給孩子買書用的。我認為，父母對子女的教育要了解孩子有沒有真正去買書，還是他把錢拿去做其他用途，我想，父母應該有所監督。

**陳議員美雅：**

所以，應該要負起教育責任，對嗎？〔是。〕所以當家長來陳情這樣的事情時，我們應該灌輸家長告訴小朋友正確的觀念。如果這錢是要讓你買書籍、買文具的，你就不應該拿去打電動玩具，是不是？好，謝謝市長告訴全體市民這樣正確的觀念。那麼，為什麼市長沒有以身作則呢？

我們看一下。請問市長，可不可以告訴高雄市民，教育基金是要放在什

麼事情上面？市長，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教育基金當然作為教育之用，包括對於教育的推廣或是行銷。我想，教育基金的詳細用途教育局比我清楚。

**陳議員美雅：**

好，實際用途我們可以問教育局。但是，市長已經告訴我們了，一般的教育基金就像你剛才講的，應該要跟教育相關的。

**陳市長菊：**

是，跟教育有關或是教育的行銷。

**陳議員美雅：**

比如說，學校的設備啦！或是只要跟小朋友的教育有關，都應該用在這上面，對不對？

**陳市長菊：**

這也包括了社會教育，讓大家知道，相關的行銷推廣。

**陳議員美雅：**

所以要跟教育有關嘛！

**陳市長菊：**

跟教育有關，謝謝。

**陳議員美雅：**

謝謝！市長，你又再一次的欺騙高雄市民啊！你剛剛說，教育基金要用在跟教育有關的用途。我們來看一下，我們的教育基金有 900 萬 7,000 元是拿來行銷高雄市。我們看下一頁，市長，我們小朋友的教育基金拿來行銷你，你對得起高雄市的學童嗎？市長，你認為對得起高雄市的學童嗎？請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回答。

**陳市長菊：**

我想，我們會看這部分的行銷，對整體教育的提升有沒有關係？

**陳議員美雅：**

市長，如果跟整體的教育沒有關係的話，你要不要自請處分呢？

**陳市長菊：**

我要進行了解。

**陳議員美雅：**

市長，你進行了解的情況下，剛剛已經 2 億多公共腳踏車的錢，被你亂花掉了。現在教育基金 900 萬，你動用任何基金，我想大家都還可以忍受，但是教育是高雄市的根本，是國家的根本。你怎麼可以動用教育基金去行銷高雄市？剛剛你也告訴高雄市民了，一個媽媽給小朋友的書籍費，就不應該拿去玩樂。爲什麼市長，你竟然沒有以身作則？你把教育基金拿去行銷高雄。你現在還要說，這個行銷是跟教育有關係。

再看下一頁，這些名稱有哪個是跟教育有關的？美麗新都市？市長，錢不是這樣亂花的，針對你們基金留用的部分，本席在上次會期已經提醒你們了，不要再做這種規避議會審查。不要認爲基金不用讓議員審查，甚至你們還會用併決算的方式。事後，執行完畢才送來議會。高雄市的小朋友在民進黨執政之下，我們看到市長是這樣施政的，把小朋友辛辛苦苦的教育基金，在各個學校都喊沒有錢的情況之下，市長把這些錢拿去做行銷了，行銷你自己。市長，如果說今天高雄市非常有錢的話，你要行銷高雄，我們沒有意見，但是我們看到高雄市現在…，市長，高雄市現在財政是好或不好，你回答一下。

**陳市長菊：**

目前高雄市的財政狀況不夠好，在五都之中比起來，我們也不是最壞，不過我們會認爲這個部分，我相信我們高雄市的相關財主單位、財政局…。

**陳議員美雅：**

市長，市長！

**陳市長菊：**

都希望在這個部分來改善。

**陳議員美雅：**

市長，我知道你的演講功力也很好，但是你不要把高雄市民當笨蛋。只是不夠好嗎？我們稅入若再砍 2 億，高雄就要破產了，你知道高雄現在要變成什麼了嗎？高雄瀕臨破產，我們要變成什麼第二了，你知道嗎？我們要變成希臘第二了，你知道嗎？來，我帶你看一下我們高雄市的總預算，我先請教市長，那天本席跟你討教，目前我們高雄市的自有收入的部分，自有財源的部分，你那時信心滿滿說超過 50%，高雄市的自有能力非常的強，請市長再答覆一次數據。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是根據財主單位給我的資料，我們大概佔 61%，謝謝。

**陳議員美雅：**

61%的自有財源，聽起來，高雄市自己創造的營業能力，聽起來非常的強，你說這是你的哪個幕僚提供給你？是財政局或主計或其他的單位，市長，你好好報告一下吧！你的數據不要再欺騙高雄市老百姓了，你說的是把統籌分配款加進去，本席那天問你的題目是，扣除掉中央給我們的統籌分配款，扣除掉其他中央給我們的補助收入，高雄市的自有財源，目前是多少？算起來只有多少，你知道嗎？有沒有概念？原來我們的市長是這麼容易被下面蒙蔽，原來你對高雄市目前的財政困難，一點印象都沒有！你知道，如果扣掉我們的統籌分配款，我們看到高雄市自己能夠擁有的自有財源，是佔了我們的稅入比例是多少嗎？市長，你知道嗎？你對這個有沒有概念，請你回答一下。

**陳市長菊：**

統籌分配款在高雄市財政的部分，我們認為它是自有財源。

**陳議員美雅：**

市長，不要再講統籌分配款，統籌分配款中央一定會分配給我們的。

**陳市長菊：**

中央也有我們上繳的稅啊！如營業稅上繳。

**陳議員美雅：**

本席現在要問你的是針對高雄市自己的營運能力，高雄市自己創造財源的能力，市長，你連這些報表都不會看，你連高雄市的預算，到底我們的自有財源是佔了百分之多少？你連這個概念都沒有。

**陳市長菊：**

這是我的財政局告訴我，我想，我們統籌分配款…。

**陳議員美雅：**

如果有人給你的訊息是不對的，你要不要虛心改進？

**陳市長菊：**

我要信賴專業。

**陳議員美雅：**

信賴專業，那麼市長，表示你用人無能啊！來，我們看一下，那天本席問你的數據是扣掉統籌分配款，目前高雄市佔了我們稅入百分之多少？你知道嗎？我們目前的自有財源，用我們的稅入來做比例的話，只有 34.3%，意思是什麼呢？意思是我們的市政府創造財源的能力偏低，你剛剛所謂的超過 50%，是因為加上了我們的統籌分配款，如果今天沒有中央的挹

注，我們高雄市自己可以創造的經濟能力，我們高雄市的經濟活絡程度，是可以從這個數據看出來的。我不曉得，為什麼你的幕僚沒有告訴你這個數據，高雄市目前財政困難到，自己能夠創造的經濟能力只有佔了 34.3%，如果你用我們的自有財源，去看我們稅出總額的比例，只有 29.73%，意思是什麼？意思是我們只要在高雄市花了 100 元，高雄市自己只有辦法負擔 29.73% 的能力，其他都是要透過統籌分配款，甚至是其他的補助收入，所以市長，你對於高雄市目前的財政問題都不了解，難怪高雄市的財政狀況，如此的惡化。現在也不是惡化二個字可以形容，現在是瀕臨破產，我再帶你看另外一個數據，如果以我們今年的稅入總額，只要議員在議事廳砍掉你的稅入兩億元，這時候依照財政局的算法，沒有錯的話，我們可以看到，目前稅入如果刪掉兩億，用同樣的公式，我們的舉債比例，就會超過目前的公債法。

市長，我用更白話解釋讓你能夠清楚，意思就是只要議員在稅入砍掉兩億元，今天高雄市政府可能就要破產了，因為你沒辦法借那麼多錢，你財務的缺口要從哪邊來？你到現在為止，高雄市要破產了，現在你還搞不清楚高雄市的財政狀況，剛剛我們看到的都還是一些亂花錢，說什麼環保重要，兩億多花出去了，只看到 4,000 台的舊腳踏車，還動用了小朋友的教育基金。

接下來，我再帶你看另外一個數據，你看我們的稅入編列，簡直是浮編嘛！你看看喔！除了我們剛剛講的那些數據以外，我們看到土地稅，今年竟然編了增加 33.16% 的幅度，增加了 45 億土地稅，遺產稅今年的稅入，你們竟然寫著：今年會增加 5 億的遺產稅收入，然後你的信託管理收入，增加的比例是高達 217%。執行率都沒有這麼高了，你現在還可以多編 6,000 多萬，說今年會增加信託管理收入，217% 以上，不是 100%，是 217%。我們再看一下財產收入，今年你又打算把高雄市的土地賣掉，因為你這邊寫，賣土地的收入要增加 21 億，所以我們這樣的市長，只是把高雄市的土地賣掉，然後浮編這些遺產稅，浮編信託管理收入，而真正中央我們可以去爭取的補助收入，是減少了 143 億，市長，你是如何持家的？市長，本席再請教你一個非常簡單的邏輯問題，今天如果收入非常有限的情況下，你認為是吃飯重要，還是玩樂重要？市長，你的感覺呢？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當然收入有限，我們照顧市民的生活為優先。



**陳議員美雅：**

我們看到的，怎麼都不是照顧市民為優先啊！你都只是喊口號，高雄市是一個幸福城市，但是我們看到的這些數據，高雄市是一個適宜人居住的地方嗎？你可不可以告訴我們，遺產收入為什麼可以增加 5 億，你怎麼編的？增加幅度 47%，你的財產收入、信託管理收入是怎麼編的？增加 217%，怎麼編的，你都不覺得有問題嗎？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第一個，剛剛陳議員特別提到統籌分配款…。

**陳議員美雅：**

本席現在不跟你…，剛剛沒有提到統籌分配款，我們現在要提的，是上次本席已經提醒你了，針對統籌分配款有三個重要指標：土地、人口還有產業，我們現在已經跟你講說高雄縣併進來以後，我們的土地是增加了的，而我們兩個努力不足的是，第一個，人口沒有增加；第二個，針對我們的產業，總公司沒有在高雄，這兩個部分我們也看不到增加，所以統籌分配款是沒有辦法能夠創造更多的，但是每年都還是會有這些統籌分配款的收入，本席現在要跟你探討是說，高雄市現在看不看得到經濟活絡的狀況，我們是看不到的，你一定要硬拗的話，我們再給你看另外一個數據，不要再睜眼說瞎話。

目前我們高雄市的經常門和資本門，請問你的資本門是編了多少？比例佔了多少？市長回答，你剛剛不是講得很好聽嗎？就算現在把統籌分配款也給你了，你在分配這些歲入的時候，你怎麼編的？歲入佔了我們這些稅收…，你是怎麼花的？市長回答，市長你不要一直都不懂嘛！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議員美雅：**

問到目前為止沒有一題答得出來，高雄市現在最嚴重的就是財政困難，你連這個基本概念都沒有，你對得起高雄市民嗎？你們這些幕僚，財政局也好，其他的局處也好，都沒有告訴你現在財政困難嗎？你這樣怎麼持家，難怪高雄市經濟這麼衰退，你資本門現在的比例是佔多少，請回答，資本門是多少？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陳議員很多指教，我在這裡跟陳議員報告，整個中央統籌分配款…。

**陳議員美雅：**

本席在問你高雄市目前總預算…。

**陳市長菊：**

你要讓我先答覆…。

**陳議員美雅：**

這個跟統籌分配款沒有關係嘛，我讓你把統籌分配款加進來都可以嘛，包括所有的補助，我們的資本門佔的比例是多少？

**陳市長菊：**

是不是請財政局長來跟陳議員答覆？

**陳議員美雅：**

你一個概念給我們就好，你資本門跟經常門相比，資本門有沒有佔一半？你只要回答有沒有一半就好了，市長，請市長回答，資本門在高雄市整個的歲出，資本門到底有沒有佔一半以上？有沒有一半？你只要回答有或沒有就好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沒有，謝謝。

**陳議員美雅：**

大約多少？有沒有 30%？

**陳市長菊：**

大概 27%。

**陳議員美雅：**

市長，17%，17，連 20% 都不到。市長，我想我們問你的都是大方向，高雄市這麼多的錢是花到哪裡去，因為我們看到資本門佔 17%，市長，不曉得你了不了解這個意思，這個意思是資本門是能夠創造高雄市經濟活絡的一個指標，當你資本門低的時候，表示高雄市經濟發展是低落的，所以為什麼政府有的時候必須投資，譬如說五年 5,000 億等等，做一些公共建設來創造經濟的消費，創造我們經濟的活絡，帶動產業的發展，就是希望能夠把金錢投入去創設這些產業。但是我們看到高雄市，全部的這些預算只有 17% 的比例是放在創造高雄市經濟活絡的層面，其他的八十幾都是用在這些消耗性的部門裡面，人事成本裡面，所以難怪現在高雄市變成什麼樣子，快要變成希臘第二了，高雄市現在已經快要瀕臨破產了，所以這就是為什麼高雄市，只要我們議員們給你砍掉兩億元，高雄市政府可能就要

瀕臨破產了，現在這麼嚴重的問題，你到目前為止居然沒有概念，本席只是要凸顯這個問題，為什麼對高雄市財政已經這麼嚴重了，你到現在還搞不清楚狀況。

接著，本席再請你看另外一個問題，如果今天我們財政充裕，你要怎麼花錢，大家沒有意見，只要老百姓大家能夠吃飽、住得好、穿得暖、安全的城市，那麼你錢要怎麼花，我們沒有意見，但是在我們財源有限的情況下，就像剛剛市長講的，當老百姓沒飯吃的時候，優先保障的是讓老百姓能不能吃得飽、穿得暖、住得安全，我們來看一下，到底市長是怎麼花錢，把高雄市花成了現在要破產了，高雄市是怎麼花錢的。

我們來看一下幸福高雄，市長一直告訴我們高雄是一個幸福高雄，然後我們會看到，最近有一些話題很夯，三隻小豬非常的可愛，市長看到我們的圖案上，這三隻小豬，市長看我這邊，這三隻小豬非常可愛，但是小豬在哭泣，他為什麼要哭泣？因為他來到了高雄市，可是問題是市長不是告訴我們說，你來到高雄會是一個幸福的城市，是一個會讓你快樂的地方嗎？快樂高雄，幸福高雄，那小豬為什麼哭泣，我們來看一下，首先小豬來到高雄發現，哇！高雄瀕臨破產，因為我們這邊的經濟景氣非常差，他可能找不到工作，好了，小豬本來想在這邊唸書就學，結果小豬發現，哇！我們的教育基金，小朋友的教育基金，被市長挪去行銷高雄了，因此他們的教育品質是低落的；好了，小豬慢慢慢慢的長大了，結果小豬本來要結婚，後來想不到在高雄市，我們看到的是小豬敢不敢在高雄市結婚，我們來看一下結婚的數據。五都來比，高雄市，你可以看到我們的未婚比例是最高的，原來大家來到高雄不敢結婚，我們又看到了結婚以後的情形：好不容易結婚了，居然又看到，跟五都相比，甚至跟台灣的平均值相比，我們高雄市的離婚率又是高，五都裡面最高。我們再來看，結果這個小豬，如果他結婚以後，居然可能會在高雄受到家庭暴力，因為我們從五都的數據顯示，家庭暴力在五都裡面，我們也是勝，家暴是勝耶，你有沒有看到，我們跟其他的縣市比，原來在高雄市受到的是這樣的一個生活待遇，如果小豬因為這樣結果又離婚了；他想說老了總要有一個地方可以有個歸宿吧，結果我們又看到了，老人在高雄活得快不快樂啊？我們看到高雄市老人的福利，居然他是沒小孩子跟他一起住，也許他只好選擇所謂的安養機構等等，或是長期照顧的地方。那麼我們也看到了，想不到我們高雄市老人能夠受到照顧的比例，台灣的平均是 2.07，而高雄市是 2.27，這個意思是說，一個工作人員要照顧老人的量，在高雄市是比較高的，所以高雄市老人是比較受不到一個舒適的照顧，我們也看到了，本來高雄縣的敬老津貼 1,200

元，在我們陳市長當選市長之後，現在也縮水 1,000 元，這個都是我們內政部公布的數據。

我們也看到這個小豬，到了高雄以後又發生了什麼狀況呢？除了我們在婚姻，除了我們在受到社會的福利照顧，我們看到他的比例是偏低的情況下，最後我們來看，到底小豬哭泣的三大理由是什麼？因為高雄有三高，犯罪高、負債高、傳染病高，所以小豬要哭泣，而且高雄又馬上要破產了，市長，請問知道高雄市的少年犯罪的比例有多少嗎？市長，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議員美雅：**

你應該最關心婦幼。

**陳市長菊：**

謝謝，我手邊沒有這個數據，是不是警察局告訴我一下。

**陳議員美雅：**

好，我請警察局長幫你回答。局長，高雄的少年犯罪比例有多少？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高雄市少年犯罪差不多 7 到 8 左右。比如說竊盜就比較高，那麼竊盜今年度大概佔了 19 左右，高雄青少年對飆車公共危險跟含酒駕大概 10 跟 13 左右，另外就是有關…。

**陳議員美雅：**

你不用再翻了，來，把 powerpoint 秀出來，你可以看到高雄的少年犯罪，高雄市以平均值來看，每 10 萬人台灣總平均是 579 人犯罪，但是你會看到高雄市平均是 771 人犯罪。我們再來看一下，少年犯罪之外再來看未成年人的性交易，我們可以看到台灣地區每 10 萬人平均是 1.23，高雄市是 2.3，也是最高的，我們再看到受虐兒在高雄市問題嚴不嚴重呢？受虐兒平均來講，全台灣是 39%，但高雄市高達 49%，將近一半的兒童是被受虐的。好，那我們再來看，局長，根據最近的數字顯示，目前刑案的發生率，我直接把數據告訴你，刑案發生率每 10 萬人是 2,269 人，也遠高過於台灣的 1,611 人，這個都是警政署公布的數據，這個都是公開的，大家可以來做政策探討，請教局長知道這樣換算起來，高雄市在 2010 刑案的發生數大約多少？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先報告剛剛第一個數字，就是說刑案的發生率，有時候是愈認真查緝也容易發生數據愈高，比如說我們捉毒品、捉酒駕、公共犯罪捉的愈多…，所以現在警政署不用這個方式來評比治安好壞，對於…。

**陳議員美雅：**

局長，因為本席時間有限，謝謝你，你說因為我們高雄市的警察非常認真的辦案，所以可能才會發生數據比較偏高的狀況，好的，我們再請你看下一個破獲率的數字，高雄市破獲率，台灣區的平均是 79%，那高雄市的破獲率呢？是大概 68%，好不好，我想數據會說話，我們希望肯定高雄市的警方，我想很多的警察同仁、基層，非常的辛苦，他們也非常的為高雄治安奉獻他們的心力，但是巧婦難為無米之炊，是不是我們的市長應該要給我們警察的這些福利，或是我們高雄市目前面臨警察嚴重不足的問題，為什麼沒辦法增加這些名額呢？我們高雄市就沒錢了嘛！市長都把錢挪去用什麼？去行銷他自己了，好不好？所以最重要治安的部分，最後再留時間讓你回答。

另外，本席在這邊再請你等一下回答兩個問題，針對治安的部分，還有另外就是說：報案的單一窗口，本席要在這邊再一次的強調，鹽埕區在大仁路、大勇路，工商展覽中心那邊，它有所謂的交界，本席也去調了這個圖來看，一條馬路居然三個派出所，難怪三個派出所會互踢皮球，所以這個問題你們也要解決一下，我想不是單一個案，我也不想針對單一個案來探討。

接下來，本席在這邊要針對我們高雄市另外一個問題，市長，雖然選舉快到了，但是念茲在茲，不要只有選舉。市長，你在這邊是不是要拚經濟還是要拚選舉？簡單回答就好，本席時間有限，我們是要拚經濟還是要拚選舉？高雄市是反商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沒有，謝謝陳議員。

**陳議員美雅：**

拚經濟還是拚選舉？

**陳市長菊：**

高雄市對經濟的發展，我們一直很努力。

**陳議員美雅：**

拚經濟嘛！是拚經濟對不對？

**陳市長菊：**

對。

**陳議員美雅：**

拚經濟應該大於你去拚選舉嘛！對不對？

**陳市長菊：**

是。

**陳議員美雅：**

高雄市民的經濟比較重要嘛！但是我們看到了什麼呢？請問兩個問題，第一個，鴻海喊了多久了？幾年了？到現在進駐了沒有？鴻海沒有進駐，喊了幾年了？第二個問題，義大原本在高雄縣的時候領有建照，可是在縣市合併以後，我們的陳市長當市長以後，推翻掉原本高雄縣時代核發建照的效力，要求停工，那你這不是在拚選舉，如果爲了高雄市的經濟發展考量，應該是想辦法趕快讓鴻海進來高雄市投資，甚至義大人原本已經有拿到建照執照的，你們也不應該在你當選市長以後秋後算帳，要求人家停工，不承認人家那個執照的效力，我想這兩個部分，市長，你應該去檢討一下，到底爲什麼會給外界這樣子的印象。

我們再來看一下市政府濫用經費的實例，市長、主席，我在這邊要特別強調一點，市長或是局處們，他們會用兩個方式來規避議會的審查，這個我們要表達嚴正的抗議。第一個，他們用併決算，併決算意是就是說，他已經執行完畢了，才送進來讓我們看一下，我們沒有事前的審查，要不然就是在基金裡面挪來挪去，環保基金挪給文化局去辦音樂會，我想這樣的問題在高雄市非常的嚴重，我們各局處自己就有經費預算辦活動了，爲什麼還要去挪用別人的經費？文化局挪了 500 萬元環保基金去辦一場音樂會，而且用併決算的方式，規避議會的審查，如果你認爲辦音樂會很重要，你就編在預算裡面，接受我們的審查，正正當當，坦坦白白告訴高雄市民爲什麼花這筆錢，結果我們看到環保基金是怎麼樣，來，我們秀一下不合理亂花錢的部分，空污基金並且併決算的部分，在 99 年度花掉多少？花掉了 3 億 4,000 多萬元，併決算的方式，這個部分是不經過我們議會審查，你們就自己花一花，看一下文化局花了多少？文化局花了 450 萬，然後捷運局還拿了空污基金去補助捷運公司去辦一卡通，花了 3,168 萬元，好，你說花這些錢，如果能夠降低了高雄市的空氣品質，我們等一下來看空氣品質到底有沒有下降。市長，我們再來看環保基金的運用，請問你，環保基金的運用是要用在什麼方面？請回答一下。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

謝謝陳議員。用在跟環境保護相關的部分，而他們有環保基金…。

**陳議員美雅 :**

環保基金應該是要用在降低我們高雄市環境污染的部分，我讓你看這個數據，看看我們的環保基金怎麼編的，我們以 100 年度，我剛剛已經講了，99 年度併決算你們就送進來是一個 4 億多，你們已經花完了才送來議會跟我們說一下花 4 億多了，我們沒有審查。

現在我們再看到 101 年，你們現在送進來的計畫是怎樣？委辦費要花 4 億多，而我們的購置固定資產才花了 2,600 多萬，4 億多這些委辦費，委辦費什麼意思呢？就是你們補助給其他的單位，或者你補助去辦防治計畫，花 4 億多，然後去年併決算也是花 4 億多，好，如果說今天你的環保基金有盈餘那也就算了，但是我們看到現在環保基金的盈餘是多少？是負的，還不足 1 億 8，環保基金你用一用，101 年度編的都已經不足 1 億 8 了，你還亂花錢，所以市長，高雄市民，我真的要為他們叫屈啊！難怪三隻小豬要哭泣。我們再給你看高雄市民到底有沒有因為花了這麼多錢，花了 4 億多，有沒有呼吸到新鮮空氣？

我們看一下，我上次在部門質詢時問過環保局長，他回答說，議員，去年和今年相比，環保局已經降低了空氣污染品質，既然他也要「睜眼說瞎話」，那麼我就把三年的數據都調出來給你看，你可以看到三年來，我們的空氣品質根本就沒有任何明顯下降。我們看最後一個數據就好，PSI 值大於 100 天的比率，是可以知道高雄市的環境污染品質好還是不好，只要大於 100，比率越高的話，表示越差。我直接告訴你怎麼看這個表格，所以請你看一下，我們的總平均，台灣平均從 2008 年是 2.97%，高雄市是 6.45%，2009 年是 6.65%，2010 年 4.99%，都永遠是五都裡面空氣品質最差的。你花了這麼多的錢，給高雄市還是沒有辦法呼吸到新鮮空氣，所以你錢，到底是花到哪裡去？

你亂花錢的，我再給你看一個更貼近老百姓的例子，請看復興國小的案例。本席在這邊也要提出一個嚴正的抗議，我記得前幾天我們在審查總預算時，主席也特別要求市長裁示，各局處如果有任何的資料必須要提供給議員，供我們問政來參考。但是，居然還是有各局處不願意配合。本席向教育局調閱有關發放少棒球員獎金一事時，他們說有簽文，我說簽文是不是應該要公開？這本來就要公開給議員來看的，它不願意提供、拒絕提供。

另外一個例子，美術館最近辦了莫迪的展覽，在 4 月到 9 月份時辦的，本席這邊有接獲檢舉，也要求他們提供相關的經費支出。結果，市長，我想不到你們這些局處首長這麼樣的傲慢，居然答覆本席說：因為藝術的東西，資料是要保密的不能公開。所以主席，在最後結束時，本席需要主席作裁示，因為不管我們在大會怎麼要求市長說，請提供資料給我們，就是不願意提供，並且還說這個是保密。如果我們通過經費讓你們去運用了，結果我們要求錢怎麼花的，卻告訴我們說，這個必須要保密，這個市長說不准給，那麼你們必須要去做懲處，並且本席要求美術館的例子，他說不行公開，那麼是不是有問題？是不是請市長你到時候應該要移給政風處去做相關的了解，到底有沒有弊端？不然，為什麼議員在要資料時，都不願意提供相關的資料？復興國小的少棒隊，事後請市長去了解一下，你明明有在表揚會上公開說要給復興國小。他們得到全世界的第 3 名，亞洲盃是得到冠軍，你本來說要發獎金給他們，結果現在獎金流向何處？不知道。時間已經過了一年多了，所以請市長去查一下相關的錢，到底跑到哪裡去了？教育局為什麼不願意提供資料？局長，你們的科長答覆本席還說，市長說不可以給。

**主席（許議長崑源）：**

叫市長答覆啦！看是不是市長指示教育局的。

**陳議員美雅：**

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有關復興國小的部分，這個不需要到市長這裡，我也要求我們各局處…。

**陳議員美雅：**

市長，所以請你去查一下，你現在一定說沒有，結果我要調資料時，你們的局處都跟我說要市長同意，我不曉得你們這個內部的通報系統到底發生了什麼狀況，為什麼議員要跟你們要資料都不願意給？你們到底是把錢用了什麼內幕？

**陳市長菊：**

依法能夠給的，我希望教育局應該議員…。

**陳議員美雅：**

你在這邊講，在大會講，市長，你的講話，到底還有沒有誠意？你的各局處還是不配合嘛！



**陳市長菊：**

當然有誠信啊！我們要求…。

**陳議員美雅：**

你要有一個機制出來，如果不提供要不要懲處嘛！

**陳市長菊：**

他們依法行政…。

**陳議員美雅：**

要不要懲處？

**陳市長菊：**

如果他們合法…。

**陳議員美雅：**

你現在在大會講，沒有一個處罰標準，大家都永遠推說，市長沒有同意，所以不准給。

**陳市長菊：**

沒有這樣。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我看你們這些局處長對你所說的話，根本是完全不予理會的。

**陳市長菊：**

我想…。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坐在主席台上，看到你在議事廳裡已經說 3 次了。

**陳市長菊：**

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教育局長，你答覆一下，你們現在是怎樣？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跟主席和陳議員報告，依法可以提供的資料，我們絕對會提供。

**陳議員美雅：**

那為什麼不提供？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現在陳議員需要的是內簽，跟議長報告，我們可以把內簽的內容整理，讓陳議員…。

**陳議員美雅：**

為什麼不提供呢？竟然你現在講可以整理提供。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可以提供，可是因為政府的資訊法裡，內簽的資料是保護文官，要讓他們有空間能夠去表達意見。跟議長和陳議員報告，我們可以把他們的內簽的內容整理，我們可以整理給陳議員。

**陳議員美雅：**

主席、市長啊，這個問題我為什麼要凸顯出來，其實本來非常簡單的問題，如果…。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有整理給他嗎？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我一直跟陳議員報告，說我們可以整理給陳議員。

**陳議員美雅：**

他沒…，現在又改口了。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沒有。

**陳議員美雅：**

本來跟我說這個是不可以提供的，沒有市長同意。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內簽是不能夠提供，可是我們可以整理…。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不是說要整理給他嗎？你剛才不是說要整理給他嗎？

**陳議員美雅：**

你剛剛又說可以提供。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我們要跟陳議員報告，那一直都沒有…。

**陳議員美雅：**

你報告了嗎？你到目前為止報告了沒有？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我們…。

**陳議員美雅：**

我如果沒有在大會問，你們會來報告嗎？所以市長，你一直透過說希望…。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說真的，你們這些局處長要稍微約束一下，不要把議會當作是沒

用的，我跟你說真的。教育局長，本席現在跟你把醜話說在前，我3次、5次、10次的都把你看作是老實人，像你們的體育處今年編一筆1,439萬的預算，是在編什麼的？世運的什麼？世運紀念館，要興建世運紀念館，辦一個世運有那麼偉大嗎？1,439萬，你們這是什麼文化？市長，那是要讓你高興的，你聽懂嗎？那是要讓你高興的。你認為這筆預算有需要嗎？教育局長，本席一直都把你看作是老實人，說真的，你要稍微約束屬下，你們教育局最差勁了。你剛剛在議事廳答應說，要把資料整理好給陳議員，結果你們有沒有做？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那是…。

**陳議員美雅：**

特別像美術館的回答也很誇張，美術館那個也說，他們號稱編了2,000多萬的經費，我們要看它的細目支出，也說這個是保密，不能夠外流，這個文化局長你去徹查一下，你們並且把這個案子直接送政風處去了解。

**主席（許議長崑源）：**

文化局長，請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陳議員在過去2天之內，針對莫迪里亞尼的展覽要了2次資料，我們2次資料都有補給議員，包括昨天下午最後補齊的經費細目都有。

**陳議員美雅：**

你最後是怎麼才給的？我後來說，沒關係，因為你們給我回覆說，保密不能給，這個是保密條款都不能夠公開的。我說：好，那不用給，我在大會跟市長要好了。結果在晚上快8點時，才傳了一份資料給我，這個就是你們的做事態度，你們去查一下這個到底有沒有什麼樣的問題，並且我要查一下你們的那個權利金，到底是怎麼支付出去的？詳細資料也不夠詳盡啊！你們去查一下這個案子，因為你們越是不給資料越有問題，心理有鬼嗎？不然的話，公開資料為什麼不能給？不然我建議文化局以後相關辦活動的資料、活動經費，沒有提供之前，都不准給他們，各局處都比照辦理，不然各局處都永遠不願意提供資料。

最後，本席要建議市長四件問題，請你務必要去處理，本席要看到具體的成效。本席念茲在茲也是希望高雄市好，根據你們2010年的都市計畫報告，在凹仔底和農16森林公園可能會高達將近30萬人，因此我希望你能夠儘速推動國家圖書館南館，還有電影文化中心南館設在美術館或凹仔底森林公園的周邊，國家圖書館南館請你一定要努力的爭取。

第二、高雄市的第一港口跨港空中纜車，從 99 年底我們已經花費 1 億 5,000 多萬一直在做規劃。到目前為止，既然已經花了 1 億多了，是不是請你們相關的局處趕快努力去推動，帶動高雄市的觀光發展，甚至要帶動我們一些老舊社區——旗津，還有鹽埕區的發展、繁榮都是要靠這個跨港纜車，市長儘速推動，因為你們已經被監察院糾正了，不要再拖下去了。

另外二個部分，針對美術館小學，本席強力建議，你們現在已經有朝這樣的方向在規劃了，謝謝你們採納本席的建議，美術館人口暴增，確實需要在地的小學，但是在地小學，請你們優先遷中山國小到美術館，為什麼？因為現在大部分的小朋友都是就讀中山國小的，美術館的小朋友也是就讀中山國小的，而中山國小現在要去就讀時，必須經過一個地下道，非常的危險，所以請優先。另外一個部分，請市府在美術館、農 16，目前因為容積率合法的問題，所以有蓋了非常多的超高大樓，針對周邊景觀的維護，還有…。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議員，要讓市長答覆嗎？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陳議員剛剛連續問了很多問題，不過沒有機會讓我答覆。〔…。〕沒有，建議的部分我可以答覆，第一個，鴻海的問題，這些年一直都在接觸中，根據我現在所了解的，鴻海已經決定動土的確定時間，不過中央和鴻海都要求我們保密，它什麼時候，就我所知，很快會動土。義大的問題是合不合法的問題，絕對沒有什麼秋後算帳，我們歡迎所有的企業家在高雄投資，但是這中間如果跟法律的規定不符合，高雄市政府不敢做違法的裁定，不過這個部分，我知道吳宏謀秘書長在這個過程也一直在協助它。另外，剛剛陳議員特別關心國家圖書館南館分館，這個部分我們會繼續努力，這部分也希望有一些新的進展，其他的城市也跟我們在競爭，我們認為在美術館和凹仔底都是非常好的地方，我們絕不放棄。

第二點，就是纜車的問題，這個部分我們願意繼續再努力，不過當時的環保團體也有一些不同的意見，但是纜車最後是因為必須使用軍方的土地，而當時軍方並不同意，所以讓這個案子受到一些困難，不過我們願意在這個部分再協商，如果軍方也同意纜車的問題的話，這個部分會比較順利。另外美術館小學的問題，我知道教育局在努力中。剛剛陳議員特別提到整個日照權和市民的景觀權，現在農 16 有很多超高的大樓，這個問題確實是必須注意。我也要求都發局在這個部分，日照權和景觀權的整個部分，我希望工務局、都發局在任何案件的審查上，一定要考慮到所有的市民都

是平等的。〔…。〕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休息 10 分鐘。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繼續開會，請林瑩蓉議員和李喬如議員聯合質詢。

**李議員喬如 :**

各位市府行政團隊、市民朋友，大家早！我剛剛很認真的聽其他同仁的質詢，我想任何一個議員的質詢，我們都非常關心。不過，我看到有些重大的議題，那些行政首長並沒有很清楚的講出來。站在民意代表的立場也不希望高雄市民有所誤解，認為高雄市是一個沒辦法居住的城市。本席也沒辦法一味的唱衰，讓投資客不想來高雄市投資，這樣會損害了高雄市民的權益。

針對剛剛有些議題，財政的問題以及其他治安社會的問題，我看到的行政首長，並沒有很正確來回應。

首先，我要請教財政局長。針對，剛剛議員質詢到財政的問題，請李局長詳細的說明清楚，讓市民更了解是什麼狀態。請李局長答覆。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請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

高雄市的財政，確實是有它困難的地方。但是這是全國所有縣市的情況，包括台北市也一樣。台北市是比我們好一點，但是它一樣要靠舉債來平衡它的預算。

**李議員喬如 :**

台北市也舉債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

有。其實依舉債的額度來看，我們高雄市還不是最高的，我們是倒數第二名，所以不是舉債最高的。

**李議員喬如 :**

不是舉債最高？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

不是。像台中、台南、新北市都比我們高，這是舉債的數字。基本上，這是個結構性的問題。以目前來講，尤其是財政收支劃分法在還沒修正之前，所有的地方政府，包括院轄市和其他的縣市，都會遭遇到同樣的困難。以統籌分配款來講，確確實實各縣市都要靠中央分配的統籌分配款。這些

款項原本是由地方再交到中央，中央統籌照公式分配給各縣市。不過就今年的分配款來講，中央對我們的補助，確實是減少的。比如說，一般的統籌分配款，就減少了 60 億。計畫型的補助，到現在為止，我們統計減少了 83 億。加起來，就是減少了 143 億。雖然一般性的補助，今年對高雄市的補助增加了 19.5 億。這樣子算起來，我們還是少掉了將近 130 多億。所以，我們今年的財政確實是困難的，而這個困難的情形，並不是高雄市所獨有的，各縣市都是一樣。

針對這種情況，我們在制度上，希望中央趕快把財政劃分法修正通過。照財政部的統計，假使財政劃分法，照現在立法院一讀通過的條文通過的話，我們高雄市就能多分配 143 億，這是財政部的統計。其實還是不夠，因為，現在財劃法一讀通過的條文，其實還沒根據目前…。

**李議員喬如：**

所以，李局長，現在全台灣各個城市，五都也一樣，就是除了自己基本的自有財源，每個城市還是都要靠中央的補助款。如果財政劃分法不處理，全台灣就會面臨這個現象，對不對？〔對。〕財政短缺嘛！所以，立法院要趕快來處理，對不對？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是個結構性的問題。

**李議員喬如：**

是結構性的問題。所以，中央的制度就要去修正，對不對？〔是。〕好，你請坐。接下來，我要請教研考會，我為什麼會這麼激動？我們很認真的在做，拚高雄市、拚建設、拚行銷。我們希望全台灣的外國人、各縣市的投資者，可以來高雄。我站在民意代表的立場，不想讓高雄市的形象，讓市民有莫名其妙的惶恐，讓外來的投資者誤解，不敢來投資，這樣就很嚴重了。有時候，市民們看到電視的資訊，他們不了解是會誤解的。大家都不敢來投資，怎麼辦呢？這樣只會加速傷害高雄市的未來。所以，研考會你講清楚，到底是怎麼一回事。

**主席（許議長崑源）：**

研考會，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大概分幾個部分來講。其實剛剛提到的統籌分配稅款，統籌分配稅款，也算是地方的自有財源，統籌分配稅款怎麼來的？事實上它過去是地方稅的營業稅。在廢省之後，把營業稅全部收回中央，再由中央分配下來。這統籌分配稅款的計算方式，為什麼我們一直認為對高雄市不公平？就是它

計算了所有的條件，就是從來沒把國、公營事業的污染這件事情放進去。所以，這真的是對高雄市不公平的地方。高雄市為什麼會負債？事實上，也是因為營業稅回歸中央之後，就開始負債了。

第二點，剛才談到舉債的部分。的確，我們明年度舉債 260 多億。剛剛李局長也提過，這在五都裡面算是第二低的，只有台北市比我們低。台南、高雄、台北縣、新北市，差不多都舉債 300 多億。當然，這不是好的事情。但是，我的意思是說，台北市也是舉債 200 多億，這是五都和所有縣市政府共同的問題。

另外，在資本門和經常門的投資上，如果扣掉一些中央請客，比如說，公務人員加薪。這個人事費，都是算經常門，扣掉這些中央請客的支出之外…。

**李議員喬如：**

你們後面還有一個啦！警察局都要加薪啦！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個因為還沒實施，所以不在 101 年的額度裡面，這只是內政部的一個規劃。我的意思是說，除了這些扣掉中央請客人事費用的增加額度以外。其實在我們自有財源來講，高雄市的經常門在明年度是減少 9 億的。資本門以自有財源來講是增加 15 億。就是說，我們的財政空間真的很有限。但是，高雄市政府在增加資本門和增加公用建設及投資是增加 15 億。這 15 億看起來並不多，但是真的是我們在有限的財政空間裡去做最大的努力。

**林議員瑩蓉：**

主委，我可以問一下，你的資本門增加 15 億是我們自籌款嗎？〔對。〕是自籌的嘛！這要講清楚，還有經常門少 9 億，這也是我們在編列預算時所節省的费用嘛！〔對。〕好，這表示你們有努力、認真。這個要講清楚。

**李議員喬如：**

剛剛沒有給各行政首長說明的機會，所以我們認為高雄市民有真正知的權力。另外還有一點，要提供個訊息給主席了解，在保護公務人員的行政法則裡，大法官跟內政部都有說明，因為行政公文的內簽，公務人員要表達意見，所以當內簽的公文提供出來，會造成公務人員以後不敢在公文簽意見。因為公務人員每個人的意見不同，在各種不同的意見之下，他們如果簽了，可能會造成日後的壓力，所以這個叫內部機密。在內政部跟大法官的解釋是，不必要不可以去提供的一些內部機密資料。這點，提供給主席做參考。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議員，我知道你的學識很不錯！這些我也都懂。

**李議員喬如：**

謝謝，我是用這樣讓大家做參考。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知道你的學問不錯，但是這種事情是我們 66 位議員每一位都知道的事情。民意代表當議員，我們這邊的同事，如果要向市長要什麼東西都沒有的話，我看你…。

**李議員喬如：**

我認為監督的範圍內，政府要提供給我們，我們是監督的單位。不過，這內簽的東西，我們還要繼續做法令的探討。所以可能在這方面，我們議會跟市政府還有沒辦法共識的地方，這個可以繼續來做努力。

**主席（許議長崑源）：**

可能你要討的東西都有，別的議員索取的都沒有。有時候，你也不要埋怨你所討的東西討不到，我只不過替我們的議員，爭取一點觀念而已。

**李議員喬如：**

是啦，議長說的也沒有錯，我只是提出來探討。66 位議員每一位都很認真，每一個人都有自己個人的問政和服務百姓的壓力。但是政治的問政風格，民意代表代表人民，要執行議員的任務和使命感，每一個人的風格都不一樣。所以我今天的質詢要用一種不同的風格，來代表地方賜給我的使命和任務，並且來把它完成。政治其實是有它的政治哲理，來執行民意代表監督的任務，跟達成人民的需求、期待和情願。所以這個部分要向市長探討，高雄市我的服務區：鼓山區、鹽埕區、旗津區，這些相關比較迫切需要的。我們知道，市長掌管大高雄預算的分配權，但是譬如我解釋，66 位議員每一區都要做，你向市長說一區一建設，每一個都要做。但是依我看來，現在大高雄的財政，剛才你們的報告中，要來滿足每一個人，我認為誰來當市長都沒有可能。所以市長要有政治執政的智慧，怎麼樣的迫切、怎麼樣的需求，你在分配預算的時候，做到最完善、最多數市民需求的一個功能，這樣市長才可以達到高雄市民的滿意度。現在我要跟市長說，我要用另外一種方式來說服市長，為什麼？本席提供的這個地方，市長要緊急來處理。

高雄市有一個 44 期的重劃區，以前是工業區，它有歷史的典故，在本席還沒有當議員前我們就在推動。直到我當第一任的議員開始，84 年重劃四年完成；88 年開始，所有高雄的投資者都來到美術館的園區，它以前叫做「44 期的重劃區」，有 144.09 公頃。市長，非常的大，這麼大的情況下，



所有居民的都市計畫、功能都非常的完善，到現在我們將近十二年的開發期，入駐有達到快要近十年，它的人口數已達到兩萬，戶數將近 9,000 戶，這是官方的數字。我要提供給市長知道，就是說這 144 公頃當時高雄市政府不必花半毛錢，對這些土地的所有權人，拿回 68.89 公頃，這些政府不必花錢，你看政府賺多少。它要用來做公共建設，包括做公園、做美術館、做學校，並且來滿足高雄市民有一個好的地方可以去。68.89 公頃，這些成本花在誰的身上？花在剩下的 79 公頃，這些現在所有權人買這些大樓的住戶，建商也沒有虧錢，建商蓋一蓋，賣給住戶，住戶就要帶成本，包括市政府提供的 68.89 公頃的公有地，那些公用設施地，那些成本他要擔當。現在時間久了，本席在四年前爭取七賢國中分校設在龍美國中，所以在國中孩子就學部分，我們沒有壓力，因為他們已經滿足了，四年前分校一直在這裡建立。

現在出一個很大的問題，本席要求市長要趕快把這邊的國小蓋起來有它的道理，因為這邊的居民、所有權人，有的買了房子，戶籍沒辦法落籍的，大概佔了五分之一。兩萬人有五分之一還不能入戶口，是為什麼？因為他的小孩沒辦法讀國小。我們現在是社區制，我們是落籍制，是落籍的就學方式，所以他們的戶口沒辦法在這裡，必須把戶口寄在別處，就讀別地方的國小，這樣他沒有安定感和落實感。本席站在一個民意代表的使命感、一個地方的需求，我認為地方居民的要求是必要的、而且合理的、一定要去做的。因為這邊的土地都是他們付出的代價，他們應該得到一些安定、保障，就是他們的小孩要讀國小可以來這裏讀。那怎麼辦呢？教育局說周邊有很多的國小，可是周邊的國小，新舊社區的區隔性很大，我知道在整個內惟社區有中山國小、內惟國小、九如國小、鼓岩國小和壽山國小。壽山國小多少人，你知道嗎？市長，我告訴你，有 130 人。壽山國小從一年級到六年級才 130 人；鼓岩國小差不多 200 人左右，一年級到六年級；九如呢？有 500 多個小孩；內惟是百年的學校，它有 1,000 人；中山有多少人？中山有 2,000 多個小孩。所以你用中山來遷校，不好意思，對美術館沒有幫助，那我們美術館附近的學校還是不能讀，那個學校可以蓋 35 個班。市長，我給你一個資訊，這個國小的預定地只能蓋 35 個班而已，如果中山國小整個下來，沒有意義，沒有必要遷校。

另外一種制度是怎樣呢？學區劃分，重劃也可以，重劃學區也可以。中山國小不能遷有一個道理，因為它是國防部的用地，應該不是市政府的校地，所以站在法令上，它也不能遷校。這個社區已經有幾十年的歷史，龍美國中也蓋起來了，很多人要讀龍美國中，他很惶恐，因為他國小沒辦法

落籍在這邊，可是國中要落籍在這邊，怎麼辦呢？10歲就趕緊奔波，還要開始把戶口遷回來。他又怕國小那邊到時候依戶籍來通知的時候，通知不到他們，所以現在這個地方面臨困境，我們希望市長能夠幫我們解套。我們很希望在103年之前，我們能看見這個國小在這裡生根。而且我特別凸顯七賢國中這個學校校區，它實在設計得很醜。我希望在市長的任內，能夠蓋一個漂亮的國小，把美術館的美感、社區的結合凸顯出來。龍美國中我做過調查。市長，你的市府團隊其實很認真，本席也很認真。我們都落實在社區，真的是在直接對口做民調的，我們參加住戶大樓的會議時，我一定一起做民調的。到底社區的居民、高雄市民對龍美國中的現狀或者需求，我們都實際做調查的。我們才把這個結果的意願向市長反映。所以市長，103年之前，我們來幫這個美術館的國小預定地來完成它的使命，可不可以？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陳市長菊：**

李議員非常關心美術館四周，包括那裡有很多人口遷進去，也是我們高雄市最優質、優美的社區，以現階段是很重要的。美術館國小，第一個，我們會針對李議員很好的意見。請教育局針對這個部分，了解有若干的學校能不能遷校。剛李議員也有一些分析，我們覺得如果它是必要的，但是因為現在高雄市少子化，我們也有很多學校不斷的在減班。如果有若干的地區有不斷新的人口移入。我覺得教育局應該有一些對策；也可能有一些學校，很自然的，這個地方已經沒有新的人口，人越來越少；有些地方變成充滿活力，在這個地方一直在發展。

所以我贊同李議員這個意見，我們願意請教育局趕快去評估。同時跟社區的意見，包括召開公聽會，這樣讓我們市民大家基層的意見，能夠充分的溝通，然後形成共識。哪些地方是應該要遷校？哪些國小遷校？哪些應該大家要共同來迎接或者推動？讓新的美術館國小誕生，居民的共識和社區的共識很重要。至少剛剛李議員的意見，我會請教育局非常慎重，同時來了解整個地區，讓整個美術館四周，它的必要性、充分性等等都要進行了解。謝謝。

**李議員喬如：**

我大概再提供更詳細讓市長知道，本席和教育局都非常認真，現在只欠東風，就是市長在政策上能夠覺醒。國小預定地，大概預計經費是兩億，不多啦。我認為在市政上是可以做得到的，這一點就拜託市長，我們一起

努力。103 年之前，我們希望把它完成。

下一頁，我要另外給市政府一個鼓勵，就是每一個人的認知會不一樣。我覺得 11 月 5 日，我有參加你們市政府舉辦的草地音樂會，地點在凹仔底的森林公園。這是市長一直嘖嘖稱許的一個市政建設。11 月 5 日，市政府在這裡辦的一個草地音樂會，非常的成功。我覺得高雄市需要這樣的文化，而且在周遭的一些居民，他們都非常高興的說：希望市政府能夠經常性的辦這個草地音樂會。市長，你也曾經在美術館辦過，結果美術館這次就吃醋。他說：「爲什麼今年你在凹仔底森林公園辦了一個草地音樂會，在美術館卻沒有辦？」我說，市長，坦白講，市政每一個地方都需要他，也沒有辦法每一項預算補助到兼具。不過，我們可以輪流來試辦。這一點特別讓市長知道地方的民意，也對市政在這方面的建設，給予正面的肯定。現在我請市長看這個銀幕，這個地方是新北市，以前叫做台北縣，在八里跟淡水漁人碼頭的這個景點，我特別去考察，這是前台北縣長蘇貞昌先生的政績。下一頁，這就是淡水老街，也是蘇貞昌前縣長任內的政績，我是 10 月份去考查拍攝的。這是老街的熱鬧狀況，我們的銀幕比較暗了一點，這個人潮可能看的不是很清楚。再下一頁，你看淡水老街的美食街，這個夜景的現狀，人擠人，人潮非常多。它幾乎都是經常性的，每個禮拜五、禮拜六、禮拜日。平常日都很擁擠了，當然假日是特別的擁擠。再下一頁，這個地方是漁人碼頭，這是連結性的，蘇貞昌先生他在擔任台北縣長的時候，把它做成連結性的。那個情人橋、碼頭，感覺上很像我們的旗津和哈瑪星。下一頁，他們的政府爲了行銷這個地方，特別把市民的集體結婚拉到這裡來推動。我知道它這個是委外的，所有的業務都是委託民間去經營的。漁人碼頭，他們的遊艇也有在辦派對，我看他們的集體結婚，市民的參與還不錯。他們用這樣的策略，坦白講，也是一個非常好的行銷方式。

再下一頁，我現在要切入主題，就是紅燈碼頭這個地方，我一直長期在推動，市長也知道，一次又一次。本席是一個非常堅持、固執的民意代表，擇善固執嘛！只是對地方有幫助的、對高雄市有幫助的，這不是旗津的事情，這是高雄市的事情。這個紅燈碼頭，我們知道海洋局已經委外了，請海洋局長告訴我，委外幾次？有沒有成功？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李議員喬如：**

一分鐘。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紅燈碼頭，原來我們設旗后市場的攤販在那裡進駐，後來去年 12 月底遷走以後，那個地方想把它做一個公共空間，地方上的代表和里長，覺得有這個商機，所以我們招標了 3 次。

**李議員喬如：**

3 次，沒有成功？〔是。〕好，你請坐。市長，不是招標不成功，前面的市長失敗了兩次，但是我沒有參與，可是我現在要特別的參與。我要告訴市長，行銷學是我的強項，我不只是服務市民和問政，我的行銷學也是強項。我可以告訴市長要怎麼做，要用什麼方式。海洋局沒辦法，海洋局也不會做生意，海洋局只會問魚長成什麼樣子、只會抓魚而已，要他來做生意是很困難的。來，請市長看下一頁，我們的先天要件。右邊是高雄區漁會，它已經有標誌；左邊空盪盪，就是現在要民營的，要委外的紅燈碼頭。

下一頁，這是旗津漁市場，一樓現在在做什麼？現撈的，但是衛生不好，可是生意不錯。漁民抓魚上來馬上現場拍賣，並且叫隔壁的「桌仔廚師」現煮，它也是一種飲食文化。這是我們的旗津漁港右邊。下一頁，這是海洋探索館，前天我也去看了，還不錯，有很多遊覽車，這是海洋探索館現在的景象。再下一頁，這是風車公園，這兩張圖都是風車公園，很寬廣，跟紅燈碼頭遙遙相望。透過旗港路直達就是這樣子，差不多 500 公尺之內。再下一頁，回到原點，市長，我要提供的就是，這個地方其實我們的條件不輸淡水那邊，我們的要件夠，我剛講的這些景點都是在這附近。然後市長的政績——旗津的行政大樓，我看明年年底也差不多落成了，旗津醫院也差不多會落成了。還有未來旗津的公墓，市長也有很多觀念，想把它美化成一個非常漂亮的花園公墓。那個地方離這裡的景點滿有一段距離的，我們不把它列入。但是我現在跟市長報告：剛剛我所提出來的影片都是在周遭的範圍，如果單單的紅燈碼頭，你這樣標，標十年也標不出去。因為現在的投資者不一樣，他們不是到這裡來做善事的，他是要看他有幾年的產業投資報酬率，他如果沒有產業報酬率，他不會來嘗試的。所以我在上次大會也提出來說，百大的各國美食可以落籍在旗港路北汕巷、紅燈碼頭、旗津漁市場，然後停車場、旗津漁港、海洋探索館及風車公園。這有連結的景點，應該要把這個資源釋放出來，釋放給要投標的紅燈碼頭這個業者，將來讓他來做一個整體的規劃。因為，坦白講，政府不會做生意。

公務人員的特考、普考，就不是來做生意的，所以這種業務一定要委託民間來做。但是民間認為你們這個東西不夠誘因。我的投資多，包括它的渡船口可以通到七賢路底，然後坐船時可以看到大船入港，只有那些點可

以跟大船入港相遇。那個景點是非常的自然、非常的好，市民也非常喜歡，全台灣的觀光客也非常喜歡，但是我們還沒有開發出來。這一點，希望市長能夠在會後邀集各個相關單位，積極一點。我很希望這個觀光景點，能夠搭上市長你的政績，那個旗津的行政大樓、醫院的落成。我希望這個地方的未來，一定會吸引很多的觀光客進來。

因為你們的交通單位也在爲了整頓交通，每天都擁擠，北旗津每天都很壅塞，車子都塞得滿滿的，這也是民進黨執政，我們所看到的成果，坦白講。但是你要有一個出口，那個出口就是南旗津要平衡，我們常常抗議中央政府重北輕南，我們地方政府在旗津也不可以重北輕南。所以南旗津所有的市民都在期待、等待市長這個領航的線能夠進來這個地方，讓他們這個觀光點能夠整合一點。很簡單的，請市長回答，我的創意如何？市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李議員對旗津的發展有很多的概念，也有很多理想，我要跟李議員報告，紅燈碼頭那個地方，過去海洋局的經營，經過好幾次的招標與法律的訴訟，都沒有成功，我也期待紅燈碼頭可以成功。但是李議員所說的，在中洲那裡，能不能把紅燈碼頭做出來？現在的旗津渡船頭，能不能從整個中洲這個部分做爲旗津另外一個可能的發展？市政府現階段對旗津的重視，這個可能性是有的。但是李議員很好的意見，我會要求我們相關的局處，是不是由陳秘書長來召集相關的局處，大家共同來討論？包括觀光、都市發展與工務單位等等，大家一起來協商，我也期待紅燈碼頭可以成功，因爲那個地方條件很好。另外，剛才李議員說旗津漁市場的清潔度不夠，這個部分，我們海洋局應該馬上去加強，我們期待未來旗津是高雄推動低碳、非常休閒，同時也是其他地方的觀光客非常愛來的地方，到目前爲止，根據交通部觀光局的統計，全台灣最受歡迎的景點，除了議員剛才說的淡水，我們的旗津是第二名的。

當然，我們還有很多可以改善的地方，如果能夠加上紅燈碼頭的發展，我想，我們非常樂意，我請我們陳副秘書長召開相關跨局處的會議，大家來討論，說不定在討論之中有很好的發展，我們再跟李議員報告。

**李議員喬如：**

好，謝謝。

**林議員瑩蓉：**

我要接續剛才的幾個問題，我們先看下一頁，剛才在前面的時候，我們

議會同仁檢討了地方政府怎麼花錢，我們現在要檢討一下中央怎麼花錢？

我們知道現在台灣非常流行「小豬」，各位可以知道過去在台灣非常重視儲蓄的觀念，都知道要用撲滿來存小錢，以前的時代，大家都很節儉，所以我們的錢都要省著用，但是這樣儲蓄的美德，曾幾何時都已經蕩然無存，然而，到今年，我們又回來了，「小豬」回來了，為什麼「小豬」回來了？因為我們知道過去中央政府對於我們的錢根本就沒有省著用，都亂花錢，所以現在「小豬」回來了，我們要有儲蓄的美德，我們要懂得持家、要懂得存小錢。

我要講的剛才研考會主委回答了，我們地方政府的資本門努力增加 15 億元，我們的經常門努力減少了 9 億元，這就是在持家，持家的人就是在財政收支方面，我們要怎麼樣去想辦法省吃儉用、節省開支、增加開源。

所以，我要跟全高雄市市民說，環保署在 11 月 26 日要做一個嘉義總動員，這個名目是說「垃圾的收運安全演練」及「車輛的更新節能觀摩活動」，它要求高雄市政府在大高雄合併之後，它給了我們新的垃圾車，我們必須動員 3 輛新的垃圾車，包含 6 個人員，要去到嘉義；另外，中央給我們的資源回收車，在新的車子裡面要動員 5 輛，包含人員 10 個人到嘉義去。除了垃圾車與資源回收車之外，還要我們的清潔隊員動員 122 個人也去嘉義。11 月 26 日總動員，光是我們高雄市的環保局清潔隊與垃圾車、資源回收車的駕駛，總共就要動員 138 個人去到嘉義。

然後它講，「食宿、油資、過路費全部由本署支應。」吃的、住的、油錢都由環保署自己花，過路費就是包含垃圾車與資源回收車經過的收費站的費用。我們看下一頁，這些都有憑有據，行政院環保署所下的公文，這是掃描的，不是很清楚，但是這個 11 月 1 日的公文提到，它說：「我們要辦理垃圾的收運安全演練及車輛的更新節能觀摩活動，請貴單位新購的資源回收車 11 月 26 日要到嘉義。」大家看第 3 點，它說，「動員的駕駛及隨員車輛的隊員食宿、資源回收車的油資、過路費都由本署支應。」這是行政院環保署 11 月 1 日的公文。

我們再看下一頁，它的表格裡有提到高雄市動員 5 輛資源回收車。再看下一頁，這是 10 月 28 日的公文，它跟環保局說「要動員垃圾車 3 輛」，一樣的活動、時間、地點，一樣的食宿、油資、過路費由環保署支應，這個寫在說明 2。

我們再看下一頁，上面的表格提到，高雄市要有 3 輛垃圾車到嘉義去。再看下一頁，這是 11 月 7 日的公文，環保署吃飽很閒，光是為了動員這個，就發了 3 次公文，11 月 7 日公文說，為了 11 月 26 日嘉義的總動員，要動

員清潔隊以搭乘遊覽車的方式…。看說明三，它寫：「以搭乘遊覽車的方式將參加活動清潔隊員組團集中載運至會場。」什麼叫「組團集中載運至會場」？那就是你要大動員了。

看下一頁，這個表格裡，高雄市總共要動員 122 個人，是南部這幾個縣市中動員人數最多的，其他有 101 個的，有五十幾個的，也有八十幾個的。動員這個要幹什麼？我們看下一頁。看到了沒有，上面寫到，這個說明指出，「緣起目的」就是爲了「安全演練」及「設備更新」的觀摩活動。各位看到第 4 點，「活動內容：剪綵啓用儀式邀請貴賓及署長…。」請問貴賓是誰？我要請問這個「貴賓」是誰？神秘貴賓是不是？神秘嘉賓嗎？「邀請貴賓及署長剪綵及啓用儀式」，這是在做什麼？

我們再看下一頁，這個表格就是它的活動流程表，活動流程表寫：「10：50～11：05，活動內容：長官與貴賓致詞」請問是哪個貴賓要來致詞？怎麼辦得這麼盛大？我們高雄市要動員 138 個人到那邊去，環保局局長，你知道這個動員要做什麼的嗎？簡單先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個動員，我不是很清楚要做什麼，但是針對這個問題，我有很明確的答覆環保署，因爲我們縣市合併，星期六我們還是要資源回收，還有垃圾車還是要收運，所以沒有辦法配合人力與機具的調度，我們有行文給環保署。但是我覺得這個神秘貴賓應該是署長的長官吧！也不會是我。

**林議員瑩蓉：**

好，署長的長官不是行政院院長，就是總統、副總統級的嘛！對不對？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應該是他的長官。

**林議員瑩蓉：**

用猜想的大概也想得出來嘛！環保署都那麼大了，上面的長官會是誰？行政院院長啊！總統、副總統啊！這一類的長官要來啊！買個新的垃圾車與資源回收車要給各個地方政府，就要這樣大規模的全部移師到嘉義去總動員，要做什麼？做軍事演練嗎？需要這麼樣嗎？局長，如果我們的人員不去，他們環保署有沒有什麼樣的要求？如果我們不到，可不可以不到？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應該是我們明年的補助款會減少。

**林議員瑩蓉：**

補助款會減少，好，非常的好。所以，不是我們不省吃儉用，是中央要不要給我們錢，中央如果不給我們錢，我們什麼建設也沒有辦法做，你說經濟會多好！地方經濟要多好，要看中央建設的錢要不要給下來，重點在這裡。如果我們不去、不配合，明年我們的補助款就會被大砍，對不對？局長，你心裡都有數嘛！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不一定啦！我們如果自籌的話，我們自己歸我們自己就可以了。

**林議員瑩蓉：**

但是現在我們地方稅很少啊！高污染的工廠、高污染的公司、高污染的國營事業都在大高雄，但是我們課不到任何一毛錢的稅啊！這些稅都在中央，我們怎麼去自籌？巧婦難為無米之炊啦！所以財政局最清楚啦！要講數字很會講，但是你的錢有沒有辦法變出來才是重點。還說高負債，全台灣每個地方都高負債啦！中央政府更是高負債！

我看到這個表格，聽說還要你們填每一個參加人的姓名、聯絡電話與職稱，還問你是吃素食的還是非素食的，這和動員有什麼不一樣？我們的行政中立不知道掉到哪兒去了？中央政府帶頭違法、違反行政中立的事情。我告訴你，如果高雄市議會的議員今天不挺環保局，讓這些人去嘉義總動員，那麼我告訴你，我們的議員實在是要慚愧死，都不要做了。如果要當這種議員，不監督你們環保局，讓你們去嘉義參加總動員，我跟你講，高雄市的議員要受到高雄市民的譴責，違反行政中立到這種程度，離譜嘛！

什麼動員車輛也要由環保署來支應，吃住都它供應，這是政治活動啊！邀請什麼貴賓？神秘嘉賓嗎？你不寫出來，大家也知道你要邀請什麼人，要不然大家等著看嘛！看你 11 月 26 日環保署以上的長官是誰要來？你買新的車輛給地方政府各個單位，本來就是理所當然應該的事情啊！為什麼爲了買個新的車輛就要展示你的成果，不得了是不是？動員 3 輛車、5 輛車，動員 122 個人，環保署、中央在幹什麼？我告訴你，高雄市的議員如果對這件事情沒有制止你們去參加，高雄市的議員就對不起高雄市市民，你們不可以去參加，我今天嚴正的講，高雄市環保局的清潔隊員不能去參加這種違反行政中立的活動！局長，你有沒有聽到？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謝謝議員的指正，這個我們一定會落實。

**林議員瑩蓉：**

如果中央因爲這樣扣我們的補助款，我告訴你，明年大家等著瞧，明年大家等著瞧！沒有人這樣動員的，現在是什麼時候？中央舉債這麼多錢，



錢是這樣子花的嗎？你可以苛刻地方政府，那麼你中央政府有在節儉嗎？

我跟你講，所有的「小豬」全台灣走遍遍了，全台灣的「小豬」都走過了，哪裡有缺錢，大家都很清楚，中央給我們地方多少錢，大家也清楚，要不然爲什麼我們的港灣碼頭到現在建設那麼落後？爲什麼我們的遊艇碼頭，我們就要自己去籌錢？24 億元，中央一毛錢都不給，爲什麼 24 億元我們要自己去自籌？我們怎麼會沒有能力自籌？有啦！我們要去招商啊！那麼你中央給錢了沒有？你要喊高雄市政府自籌能力不足，我覺得這個說不過去，高雄市政府如果自籌能力不足，今天有辦法開始進行所謂遊艇碼頭的整個開工儀式、簽約儀式嗎？

我說，「三隻小豬」不是到高雄市來掉眼淚，「三隻小豬」應該去中央環保署掉眼淚啦！真的是很悲哀啦！局長，請坐。如果我們的行政中立可以這樣搞，我跟你講，全台灣就沒有行政中立了，連這點基本的原則都沒有堅守，中央帶頭做這種事情。今天中油的事情，連中油都在抗議，你們環保署在做什麼工作！而我們的地方稅，高污染的東西，到現在，這個地方稅與中央稅也搞不定，讓我們弄個調適基金，也一天到晚在給地方政府杯葛，中央如果沒有能力，就趕快把這個污染稅制定一個合理的分配啊！你做不出來，又要去杯葛地方政府，對於地方稅的這個問題，無能哪！我說真的，中央政府本來就無能哪！民衆也都看到了。

我告訴你，我再次重申，環保局的人員不可以給我動員去嘉義！我們來看下一頁，再來我要講鐵路地下化，鐵路地下化高雄市負擔的部分也很不合理，鐵路地下化，我們高雄市政府負擔 50%，以前中央本來答應讓我們自己負擔 25%，我們只要負擔 25%，中央要負擔 75%，結果因爲爲了不讓陳菊市長能夠選上市長就刁難，叫高雄市政府必須自己負擔 50%，所以我們必須負擔 295 億元，好啦！高雄市政府都要自己去想辦法籌錢來塞這些洞啦！

花了 295 億元鐵路地下化之後，路面土地仍然歸台鐵所有，鐵路已經下地而上面土地所有權，也就是現在鐵軌經過的地方還是屬於台鐵的，請問我們高雄市政府是凱子是不是？是隨便讓人家敲竹槓的嗎？高雄市政府要付多少錢才可以把這些土地有償接管回來？要 42.5 億元，要 42.5 億元才能再要求台鐵把它的路面土地讓我們接管，不然台鐵說：「不好意思，那個路面的土地是我的，但是道路的維修，你們市政府要去維護。」

再來，我要講站體的周邊開發，也沒有提到要跟高雄市共享，我請問，高雄市除了鐵路地下化被當凱子敲了 295 億元之外得到什麼好處？中央政府是這樣子欺負南部的高雄，高雄市政府負擔這個非常不合理。當時爲什

麼說 50%？意思就是說地面下的是你台鐵的，地面上的是我高雄市的，所以我負擔 50%，但是按理來講，路面的土地，鐵路地下化之後，本來就應該無償移撥給高雄市政府啊！哪裡我們還要再花 42.5 億元？我說，高雄市的市民朋友，請看清楚中央政府在搞什麼！老是講一些看起來似是而非的數據，這個都很清楚啦！

再來我要講，中央政府對高雄市真的是好像在釣魚，鐵路地下化一段一段做，現在爭取到左營段，楠梓以下不做，現在努力再去幫你爭取到鳳山段，我要問，鳳山可以、楠梓不可以。現在如果楠梓的可以，橋頭又不可以。台北市鐵路地下化二十年了，捷運四通八達，一年大概可蓋一條捷運，同樣是直轄市，過去的高雄市好像是二等公民，所以高雄市鐵路地下化現在才開始做，到左營段還要等六年，鳳山段現在也準備要做，我要為楠梓打抱不平，我是這個地區的民意代表，我為他們講話是理所當然。楠梓位居大高雄合併之後的地理中心，如果楠梓不能鐵路地下化，大高雄合併就沒意思了，大高雄合併是假的啦！中央下來壓著高雄市議會舉手通過，是壓假的啦！只為了你選舉方便。當時吳敦義特別到高雄來，要高雄市議會一定要通過大高雄合併，如果楠梓的鐵路不能地下化，那這個大高雄合併是假的啦！大家都知道大眾運輸系統經過的地方就是繁榮的所在，你沒有便捷的交通要如何縮短城鄉差距。如果楠梓鐵路地下化之後又有便捷的捷運，高雄縣跟高雄市合併的真正意義在這裡，城鄉差距立刻縮短，科技走廊立刻打造出來，高雄市政府都有這個計畫啊！那你中央要不要支持？中央如果支持北高雄這些科技走廊、鐵路地下化和大眾運輸系統的打造，經濟馬上起飛，你的遊艇碼頭如果有支持高雄市政府，經濟馬上起飛；海空經貿城喊了幾十年，每到選舉就來喊海空經貿城，如果你真的要來，拿錢來給高雄市政府把海空經貿城打造起來，經濟馬上起飛，不要選舉的時候才來。高雄軟體科學園區，郭台銘在上一屆馬先生要選總統的時候不是說要來投資嗎？各位民衆，看到了沒？高雄軟體科學園區你看到郭台銘的蹤影沒有？你看到鴻海公司進駐的人有多少？現在選舉要到了，又說，又要來投資了。開這種支票，騙選票嘛！丟臉！如果中央是這種政府，丟臉！不要講地方政府，至少我們地方政府在全世界的評比，我們的地方建設在國際上都得獎回來了，前一陣子市長才領到一個獎，我們的世運主場館得到全世界的金像獎。所以鐵路地下化我要為楠梓抱屈，我也要為大高雄所有鐵路地下化的各個區域抱屈，我們鐵路地下化中央要全力的支持，不管誰執政，對高雄市都有這個責任。只是我認為會管家的人，才是真正會做事又有能力，才能夠真的把地方建設的預算撥下來給我們努力的做，我們

的城市才會進步、我們的國家才會進步、我們的經濟才會好！三隻小豬的話題到此結束，我認為三隻小豬全台灣走遍遍，大家都很清楚，小豬不在高雄市掉眼淚，要去中央掉眼淚。

再來我要問警察局有關監視器的建置基準，我為什麼要提這個呢？因為我發現高雄市監視器的設置點很多，包括今年議員也把我們的預算拿出來做了很多地方，我總覺得議員建議的畢竟有些地方上的需求或地方民意的要求，但是他不見得是均衡的，因為那只是特定一群人的要求，民意代表為了能夠幫助他們去做那樣的區塊。我覺得均衡的配置以及地方的治安防制重點一定要做到由警察局主動積極來設置的政策。依照你們設置管理及利用辦法第5條，你們列了四個點：一、犯罪頻繁的區域；二、警力及民間巡守薄弱的區域；三、交通事故或交通流量頻繁的道路；四、其他基於公益目的的必要。其實這四個都很重要，但是有時候我們一些重要的觀光景點或者活動頻繁的地方，這些地點有時候卻沒有設置監視器，一旦這些地方發生犯罪，有時候你要調閱監視器，對不起！沒有裝。

局長，這個類似觀光景點或是常舉辦活動的地點，尤其是每到選舉的時候有些政治活動會特定出現的地點，因為比較敏感，把它列入我們設置辦法裡面的其中一項，其他或等等。你要整體去看大高雄區的監視器應該要放在什麼位置才是均衡的，那些地方是重點要先設置的，不能等民意代表來說裝在這裡或那裡，民意代表只能補不足，警察局要主動出擊去決定整個區塊哪邊要設置重要的監視器位置，是不是？請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關於觀光景點或經常辦活動的地點人潮比較多，尤其現在高雄市的觀光人潮增加很多，這個部分我們會列入修正考慮。

**林議員瑩蓉：**

新聞報導，蓮潭會館被槍擊2槍，這是在我的選區，公教人力資源中心過去是政府單位，透過外包的方式它目前有餐廳和住宿的經營，左營因為有蓮潭會館變成一個很重要觀光景點，周邊是消費者用餐和住宿的好地方，而且因為它品質好、素質高，所以很多人很喜歡來蓮潭會館，以前左營、楠梓沒有什麼好餐廳，現在很多人要來蓮潭會館消費、吃東西，有時候我們會約朋友到蓮潭會館喝咖啡或用餐。

所以蓮潭會館是高雄市周邊一個很重要的觀光景點，這裡有太多人來過了，包括小英住過、吳敦義也來過，馬英九可能也來過，現在會館的帷幕

玻璃被打了 2 槍，其實這不是一個單純的毀損事件，我們要很認真的來看待，在這個重要觀光景點的周邊，在左營、楠梓區很受重視的地點發生槍擊案，我覺得警察局要非常重視這一件，一定要早一點破案，找出最終的源頭是誰，為什麼要做這樣的事情？這個顯然是在挑戰公權力，這裡就在公教人力資源中心的後面，在這件案子發生之後，崇德路的旁邊就是平交道，這裡的車流量很大，幾乎天天塞車，我知道平交道那裡有監視器，可是政德路和崇德路這個十字路口是沒有監視器的，我們怎麼會疏忽掉這一點，竟然沒有在這個重要的十字路口設監視器，這就是我剛才講的，警察局在設置監視器的時候要均衡配置，要在重點路口設置監視器我也知道預算不夠，不過重點的地方要先做，這個就算交通流量大，而且頻繁的地區。

再來我要說監視器的維修也要一個機制，因為民意代表常常接到民衆陳情說，他發生刑事案件或車禍，他請警察調監視畫面，警察不是說故障就是說畫面的品質不好，看不清楚，其實我們有跟廠商簽合約，依照採購合約是二天內要修護，坦白講，這二天內也可能犯罪或發生車禍，所以能不能改成 24 小時內修護，我知道這個有一點急，但是我覺得這個可以慢慢廠商盡量配合我們的需求，我認為這個部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1 分鐘。

**林議員瑩蓉：**

關於警員記點的問題，就是你在看監視器的時候，他沒有按照規定去登錄報修網，他沒有進入電腦去看，沒有進入報修網或沒有填寫維護簿冊做劣績的註記，一次做劣績註記，如果你沒有登錄達 3 至 10 次，記申誡一次，11 次以上記申誡二次，系統故障三天以上沒有依照規定通報維修，申誡一次。故障 4 至 6 次天你都沒有通報，申誡二次。故障 7 天以上你都沒有通報，記過一次。當然這個規定警察有警察的紀律，我不方便說太輕或太重，不過我覺得一次沒有進去看有時候就會發生大事件，所以這個部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對於 24 小時內修護的部分，我們會盡量來要求，但是在投標的過程，維護部分的成本會增加很多，這個部分我們衡量整個狀況再做妥善的處理。監視錄影像今年開標的時候因為我們保固和要求內容，所以有二次流標了，現在在辦理第三次，這個部分我們會列入參考。對於員警關於報修的部分，依據監視錄影系統管理辦法，給員警列入，我們會檢討懲處太寬鬆

的部分，以後會更嚴格，但是獎勵的部分也會提高，也就是朝重獎重懲的方向去努力。

**主席（許議長崑源）：**

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接下來請蕭永達議員發言。

**蕭議員永達：**

主席、市長、各位市府官員及議會同仁，大家好。今年本席總質詢的題目是延續之前的四生共榮，永續高雄的第 3 集，四生就是生活、生產、生態和生命，生命除了對社會局、教育局會產生明顯的直接影響之外，今天我要來講，生命到底對工程和交通有什麼直接具體的影響？我的題目叫做「城市治理新思維」，今天會提出三個新思維，一個是預算審查的新思維、一個是民政的新思維，另外一個是交通的新思維。

在我當議員之前，我沒有在政府服務的經驗，也沒有行政管理的經驗，我這個新思維是來自我當五年的議員和各位的互動跟觀察所提出來的主張，如果有錯的地方請各位指教。

首先，議事改革預算審查新思維，這個會期就在審總預算，我來具體提出我對總預算審查的看法，目前台灣碰到的狀況誠如市長講的，就是五都爭相舉債，高雄市 266 億，好像是創高雄市的歷史新高，比以前都高，以前高雄市只有一百多億，縣市合併以前，今年是二百四十幾億，明年是 266 億，在五都裡面我們只贏台北市；另外其他三都贏我們，尤其是新台市和台中市。這種爭相舉債到底對不對呢？不管是國民黨執政或民進黨執政，可以這樣舉債，它都是舉債流量的 15%，幾乎每一個都市都這樣做。以前是不是這樣呢？以前的高雄市不是這樣，十幾年前，民國 83 年的預算甚至還有盈餘 17 億，從民國 86 年以後愈來愈嚴重，86 年以前高雄市每一年實際的舉債並不多，這也是台灣的現況。

接下來是今年的預算，稅課收入成長 15.97%，非稅課收入成長約 16%，所謂的非稅課收入就是政府賣自己的土地，這是政府有辦法控制的，或者是開罰單，政府有辦法控制。非稅課收入你一年要賣多少土地，這是政府有辦法控制的，而議會只能審查要跟不要，但是市政府確實有這種主張。我現在要講的是稅課收入，稅課收入是市政府自己也無法控制的，何謂稅課收入？稅課收入成長 73% 的土地增值稅，一下子增加 40 億，歲入預算多 40 億，土地增值稅是要有土地交易才會有土地增值稅，如果土地交易沒有增加，增值稅是不會增加的；遺產稅也多了 47%，遺產稅就是有人去世，

子女繼承父親的財產，這就是遺產稅，你不知道多少人會去世，你怎麼知道遺產稅會增加 47%？所以稅課收入的增加是不是市政府可以控制的呢？不是市政府可以控制，市政府為什麼會說我們歷年來增加 15.97%？李局長，你來自中央，你了不了解高雄市歷年來的稅課收入成長大約是多少？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請議員再指教清楚一點。

**蕭議員永達：**

比如說民國 97 年、98 年、99 年，高雄市的稅課收入有大幅度變動過嗎？100 年是縣市合併。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沒有。

**蕭議員永達：**

沒有大幅度變動，97 年、98 年、99 年都沒有大幅度變動過，那今年為什麼會大幅度變動呢？而且這個稅課收入完全不是市政府可以操控的，遺產稅必須有人死掉才有遺產稅，土地增值稅要成長 73%也是要有交易啊！那個都是民間的，稅課收入從歷史的紀錄來看，什麼樣會影響稅課收入？很簡單，你的稅收既然來自人民，那就是什麼影響稅課收入呢？經濟成長率，比如說，98 年的經濟成長率是負 1.93，所以 98 年在決算的時候它的稅課收入就直接減少了，從 515 變成 477；99 年的經濟成長率是 10.88%，所以它的稅課收入就成長了 10%以上。所以稅課收入會受到經濟成長率影響，稅課收入不是政府可以控制的，因為那是來自民間的經濟活絡，我們今年的經濟成長率是 15%，這就表示明年的經濟成長率要 15%。李局長，近二十年來，台灣的經濟成長率有超過 15%的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幾年來沒有。

**蕭議員永達：**

沒有嘛！那你覺得本席的主張，稅課收入會隨經濟成長率 GDP 變動影響的主張正不正確？〔正確。〕就是這樣子，既然我的主張都正確，我們那天的付委，現在預算案和法律案都要經過三讀法定程序，那會有什麼結

果呢？如果我的主張都正確，那下一個結論就是，101 年的總預算是以量出為入的模式來編列，先說我要花多少錢再來討論預算要怎麼編，所以稅課收入預算灌水，這就是明顯違法、嫌疑違法，為什麼違法？因為公債法每一年有舉債流量的限制，我們的存量要到 105 年才會舉債破錶，但是我們舉債流量每一年限制百分之幾？每一年限制 15%，政府可以帶頭違法嗎？如果一般民衆缺錢他可以去搶劫嗎？當然不可以，這是違法的，缺錢你要用其他方式處理，國家有國家的法律，政府如果帶頭違法要怎麼處理？稅收明明不可能收那麼多錢，結果你就故意說，100 年收 500 多億，101 年我要收 600 多億，而你要收的完全不是你可以控制的，可以這樣灌水嗎？李局長，你來自中央，坦白說，我很敬重你的才華，你覺得這樣合理嗎？這樣有沒有違法？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的舉債是 266 億，這 266 億應該先扣掉 90.3 億，〔我知道。〕這 90.3 億是債務還本。

**蕭議員永達：**

你看那個公式就很簡單了，歲出減歲入，歲入加進去，稅課收入多了約 70 億，你把 70 億減掉，你的舉債流量會是多少？我算了一下，百分之十六點幾，是超過 15% 了呢！對不對？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啦！我是講市政府在財政上是有在努力。

**蕭議員永達：**

不是，我現在不是在講努不努力，我現在是在講合不合法，我們政府是管理高雄市 277 萬人，每一個人的經濟都有他的苦衷，政府如果帶頭違法，是不是以後窮人都可以去搶錢？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大概不要用「帶頭違法」這樣嚴重的字眼，這個是在…。

**蕭議員永達：**

你這個「舉債破錶」以前從來沒有這個現象，你知道這個意思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是遇到困難要找出路。

**蕭議員永達：**

你從中央來的，找出路？還可以找出路！我問這樣就好了，大家拿劍比劃一下就好了，不要真的拿來刺下去，你知道就好。

我的看法是，你如果這樣編列，老是都要「量出為入」，你就一定會違法

的，法律案和預算案都一樣，要完成什麼？要完成三讀法律程序，那個才叫做合法，你都已經違法送進來了，議會還都讓你通過，這個議會乾脆就關門好了，這樣還能過關，那你要怎麼教育民衆守法呢？警察局如何去抓壞人？這守基本的法律，這是不能討論的，國家訂什麼法律，你如果絕對公債法不合理要修，那等修了以後再講，現在還沒修過，你就要照現在的程序。我覺得量入爲出應該怎麼做呢？現在的做法是量出爲入，政府編預算其實只有二個公式而已，二個公式，在國中數學就告訴我們二個公式可以解幾個未知數？二個未知數， $X+1=3X$  等於多少？2。如果 X 和 Y 要有幾個？就是二個方程式和二個未知數。其實政府的預算只有二個公式就可以看得出來，歲出就等於什麼？歲入加上舉債額度。

再來，你的舉債流量是多少？舉債流量就是歲出分之歲出減歲入加強制還本，根據那二個公式來判斷，你每一年的歲出規模應該是多少？歲出規模，是你只要把二個未知數協商好。我覺得議會和市政府不能演戲，我們經常在審預算，然後可以爲了一條幾百萬的預算吵翻天，政府一年的預算有多少？1,400 多億，你 400 萬的預算卻可以講一天，這會讓看得懂的民衆覺得是什麼？如果你真的要做，要爲了納稅人把關，要量入爲出，量入爲出的那二個變數應該是什麼？第一、你的歲入規模是多少？你預估 100 年是多少？101 年是多少？有沒有合理的公式可以算？誠如李局長剛剛講的，有合理的公式可以算啊，跟什麼有關？跟經濟成長率有關，所以，101 年的歲入應該怎麼算？就是把 100 年的歲入乘以多少？乘以 1 加上明年的經濟成長率，明年的經濟成長率經濟部都有預估，所以每一年的歲入規模應該是可以用公式算出來的，這是第一。

第二、舉債流量的上限是 15%，現在各縣市政府都努力往 15% 邁進，幾乎都是 14%、15%，議會是不是每一年都要同意 15%？主要要講的是歲入和舉債流量，協商是協商這二個，而執政是誰在執政？執政是市政府在執政，什麼預算是應該花的，什麼預算花了對經濟成長有用，什麼預算是需要花的，什麼預算是拿來做面子、做公關的，坦白說，我們議員知道的很有限，市政府實際在執行的最知道，所以我們只要控制這二個變數，跟他說，你今年的歲出規模是多少，議會總共要刪掉你多少錢，你就照那個 total，你自己去刪，刪完之後，你再送到議會，我們就不用一條條的審查，一條一條審，經常是什麼？400 萬的預算可以講一天，講完之後，還不表決，還什麼？還擱置，這叫做什麼？這就是議事效率不彰，我覺得這個應該要改，這樣民主政治才會進步。

所以，我要對市府提出具體建議，我認爲市府的歲出規模應該「量入爲



出」，而量入爲出的方式，就是先跟議會確定二個變數：第一、是歲入規模的公式，合理是多少錢？第二、每一年的舉債流量是多少？第三、這是根據民進黨過去執政的經驗，你每一年的歲入要增加，坦白說，很困難，現在民主時代你要增加人民的稅收，要去跟中鋼課稅，要跟大財團課稅，或是要向攤販課稅，我跟你講，反彈都很大。所以，過去成功的經驗，民進黨從 2000 年到 2007 年林全在當部長時有辦法成功，李局長，是不是就是逐年刪減政府支出？到 2007 年幾乎達到財政收支平衡，請李局長回答，是不是就是這樣？你當初在當次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局長，請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林全部長是掌控得很好，不過他有一個最大的成就，是增加了一個稅。

**蕭議員永達：**

對，就是最低稅負制，〔是。〕有稅收大概這幾年增加只有他，〔是。〕但是除了那一條稅以外，主要他可以財政收支平衡，就是逐年刪減政府支出規模，是不是這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跟蕭議員報告，其實…。

**蕭議員永達：**

是不是他自己對外講的？他那本書你也有看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看了好幾次。

**蕭議員永達：**

看了，對啊，看過就好，是這樣嗎？所以，這有理論基礎，也有實際的案例，台灣、我們高雄市，你說什麼預算該刪？如果依我看來，每一條都不用刪，對社會也交代得過去，爲什麼交代不過去？因爲我們的支持度一向都不錯，就表示什麼？表示我花的預算有花在納稅人身上，納稅人也沒什麼意見，民意一出來，每一年都不差，選票也不差！如果每一條都不用刪，合不合理？每一條都不刪其實也合理。我上次拿橫濱的預算給大家看，橫濱的人口只比我們多 2 倍，預算比我們多 10 倍，換句話說，花在每一個橫濱人身上的錢，是我們的 5 倍。所以我們的預算不是多和少的問題，我們的預算是你要根據政府的歲入來編歲出，不然你到五年後，你一定就舉債破錶，這個預算其實你也編不下去，我們講的「永續」的意思是什麼？就是我現在的預算交給下一任市長，他可以照我的去編，但是以目前的情

形，你交給他，他一定沒辦法照你的方式去編，因為舉債存量有限制，以上兩點是我的建議，請陳市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蕭議員非常用心，我們真的很欽佩。現在高雄市預算的編列在經常門的部分，就是人事等等費用佔 83%，資本門部分佔 17%。剛剛蕭議員提到現階段高雄市的財政狀況，我認為蕭議員有點「見樹不見林」啦！我們是民國 88 年營業稅收支歸中央後，造成高雄市的負債，但是中央把原本屬於高雄的稅收拿到中央、歸中央，然後再透過對高雄不公平的統籌分配款來分配，我認為造成高雄…，剛剛蕭議員提到，我們在 88 年以後大幅度的上升，坦白說，這是全國財政結構的問題，我希望蕭議員能夠理解。

當然，全國性結構性的問題，高雄在全國的財政狀況，我們很努力在控制債務，所以現在高雄市的債務在五都之中，僅次於台北市。台北市舉債 220 億、台南市 275 億、新北市 360 億、台中市 364 億、高雄市 266 億多，接近 267 億，當然我們也不希望舉債，不過，所有的舉債都必須在公債法 15% 合法的情況之下來舉債。如果你今天只是刪減高雄的預算，那就是減損我們高雄市城市的競爭力，就是全國的財政狀況是這樣子，蕭議員只是針對高雄這個要刪，那個也要全刪，如果全部刪掉，高雄市幾乎沒有辦法跟其他的城市來競爭。所以，全國財政的問題，財政收支劃分法、公債法，我們現在也請行政院，包括請立法院趕快修法通過，給每一個縣市合理的財政空間，我覺得這樣才是對高雄公平，如果說以蕭議員一直堅持，說這個要刪那個要刪，這樣高雄市如果跟別的縣市來比，我覺得這樣對高雄市是不公平的，我想蕭議員是一個非常專業認真的議員，不過我是希望蕭議員對於高雄的發展，我希望了解到高雄現階段的財政困難，能夠對我們有更多的支持，我簡單跟蕭議員報告，謝謝。

**蕭議員永達：**

謝謝市長指教，接下來，下一頁，我來講交通跟民政的新思維，如何在縮減預算之下還可以把事情做好，以前有沒有這種先例，我們是不是一定要花愈多錢才有辦法做愈多事呢？我記得蘇貞昌在前幾天演講的時候他講，以前他當台北縣市，那時候是省轄市，他的預算規模還有用人的人事，都遠遠比個周錫偉那時候升格做直轄市長，人也少很多，錢也少很多，但是民調他都前五名，周錫偉就是吊車尾，所以有能力的政府應該朝的目標是什麼？我要花愈少的錢，做愈多的事，而不一定是什麼？我要花很多錢

才有辦法做事，這是一個執政的邏輯跟思維，確實在台灣也有這種典範性的城市，我個人能力也有限，我把我的思考拿出來跟大家分享。

有一本書建議大家唸一下，叫做都市公共運輸，這是大學一、二年級在唸的教科書，也是王國材局長建議我去唸的，我唸完以後反過頭來質詢你，來跟你建議，抱歉，因為我有一點出國觀察的經驗，有 18 次出國觀察的經驗，所以有一些看法、見識跟交通局長、跟捷運局長不太一樣，我來提提我的看法，如何花愈少錢做愈多事，比如說我們最近如果是蓋輕軌，短期之內我們市政府還要再花 47 億，中央出三十幾億，總共八十幾億的經費，那如果輕軌整個都完成了是 100 多億，那有沒有其他思考方式，其他城市有沒有不一樣的作法？來，下一頁，這是交通工具的選擇，以大學的教科書來講，大概有 10 種交通工具的選擇，從走路、腳踏車、汽車、公車；然後公車捷運化、輕軌、捷運、火車、高鐵，這都是交通工具的選擇，哪一個城市適合哪一種交通工具，我們的直覺，進步的城市當然就是用輕軌，不然就是捷運，大部分都是捷運，甚至沒有輕軌，像東京、紐約、還有香港、新加坡只做捷運，他錢多就只做捷運，台北也只做捷運，根本不做輕軌，因為輕軌會是什麼？輕軌會在路上跑，會有專用路權，還有呢？其他的人跟他相撞一定撞輪，所以都要等他先過才可以開，所以有錢的城市，人口密集的城市他一定只做捷運不做輕軌，然後交通工具有這 10 種選擇，那這 10 種選擇是不是進步的城市一定都要做輕軌、捷運、火車、高鐵，軌道城市呢？有沒有不一樣的經驗呢？

我本來以為沒有，後來今年跟議長我們一起出國去，我發現了完全不一樣的經驗，來，下一頁，先來談談我的看法，後面三項是我自己加的，前面兩項是教科書寫的，會影響我們的 10 種交通工具選擇有兩個因素，一個是人口，一個土地面積，第三個我自己加的氣候，因為熱帶，所以腳踏車推動很難成功，這個王局長也有認同，因為 30 度你騎來這裡騎 20 分鐘滿身大汗，高雄市畢竟是熱帶的城市，然後人民的習慣，就是高雄市民大部分做什麼選擇，再過來市政府的財政負擔。問市長這邊不好意思，我來問你們，今天坐公車來的舉手，舉手一下，公車來的，一位、二位、三位、四位，四位，那坐捷運來的舉手一下，沒有啦！捷運其實是離 5 分鐘走路車程就到了，離我們市議會，那 5 分鐘呢？王局長，在全世界各 5 分鐘，10 分鐘以內都算合理的範圍，那為什麼呢？我們整個市政府、市議會只有周鍾滋一個人會去坐捷運呢？因為他家門口剛好就有一個捷運站，所以對他來講最方便，所以稍微轉一下就可以，所以捷運局應該要頒個獎給他，因為他始終如一支持你們，你們自己不坐都他坐。

但是，人民的習慣，我們都怎麼來？我先來請教人口，人口爲什麼會直接影響選擇的交通工具，爲什麼人家要坐捷運，爲什麼教科書裡面，1、2、3、4、5、6、7、8、9、10，這樣排是什麼意思，因爲人一定是走路，後來騎機車，有錢後開車，車很多，大家都開出來，都塞車，都塞車嘛！所以就要有軌道，要有捷運，因爲捷運不用等紅綠燈，不用找停車位，不用塞車，坐捷運在台北市比開車還快，所以別人放棄開車來坐捷運是因爲什麼？是因爲方便，我們爲什麼不搭捷運來這裡上班？是因爲什麼？是因爲不方便，5分鐘就不方便，那表示高雄市的交通方不方便呢？高雄市的交通是很方便，高雄市有沒有交通問題呢？高雄市沒什麼交通問題，交通問題根本不嚴重，高雄市的交通問題會認爲嚴重，當初會去挖那兩條捷運，花了高雄市政府幾乎兩年的預算，是什麼原因呢？是因爲報告錯誤，報告寫錯了，報告爲什麼寫錯，因爲第一個就錯了。我來請教交通局王局長，我從你身上學到很多，不過跟你質詢一下很抱歉，你以前是鼎漢的董事長。

鼎漢這裡有一份報告，高雄都會大眾運輸系統，我請你跟大家說明一下，以你們的報告，今年高雄市要有多少人口，大高雄地區，目前277萬，以你們寫給高雄市的報告要有多少人你知道嗎？因爲人口對了，你才會去做都市規劃，你都人口錯了，你運量就錯誤，會不會塞車都錯，來，你回答一下，請王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王局長答覆。

**蕭議員永達：**

多少？今年100年應該高雄市要多少人？以你們寫給高雄市的報告。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個報告書我大概忘掉了，比現在多很多。

**蕭議員永達：**

大概多少？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應該有300萬以上。

**蕭議員永達：**

328 啦！然後我再來請教你，我們說十年政綱或黃金十年，放眼未來的十年，你們也有放眼未來十年，109年，高雄市要有多少的人口，以你們的報告，當初寫給高雄市的人口要多少你知道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不曉得，但是跟蕭議員報告就是說…。

蕭議員永達：

你知不知道？因為這報告是鼎漢寫的，因為人口數字預估對了會直接影響交通，這所有教科書都這樣講，大概多少人？你不知道說不知道沒關係，我告訴你，請坐，那是 421 萬，我們現在多少萬？277 萬，預估今年要 328 萬，少了 50 萬，10 年後呢？421 萬，要多多少萬？要多 150 萬，要多一個以前的高雄市出來，這個是鼎漢寫給高雄市人口預估報告，所以高雄市會不會堵車，你如果 421 萬會不會堵車？大家會不會坐捷運來，當然坐啊！為什麼不坐，因為出去光塞車就塞半個小時了，你去台北市開車開看看，找停車位又找 20 分鐘，當然就坐捷運了，不是錢的問題，是方便的問題。

我來給大家看一下目前高雄的狀況，以主計處提供給本人，這是各大都市，是捷運的城市，他們的人口密度是多少？東京 5,000 多，首爾 2 萬多，我們多少？我們 940 人，台北市人口密度多少？快接近 1 萬，他的規模是這樣。我來給大家看，主計處提供給本人的，我們 100 年的人口是 278 萬，109 年，10 年後我們是多少？276 萬，276 萬是增加還是減少？是減少，但是鼎漢寫的報告是幾萬？421 萬人口，421 萬人口當然就交通阻塞，當然要蓋捷運，蓋捷運變成什麼？唯一解決高雄市交通的問題，所以軌道從那裡來？軌道都是從人口預估來的。

這是目前人民的習慣是什麼，我們是民主社會，我們自己都會開車、騎摩托車，人民不能跟我們有一樣的習慣嗎？高雄市民早就做選擇了，高雄市現在有幾輛的汽車，幾輛的機車，兩個加起來 307 萬輛，高雄市才 277 萬人口；有 307 萬輛是什麼意思，有很多人同時有機車也有汽車，所以幾乎大部分的高雄市民，家裡都有自有交通工具。自有交通工具要到哪裡都很方便，我們台灣的油又比較便宜，所以騎機車，開汽車是到哪裡都方便，而且又省錢，我們自己選擇這樣的交通工具，高雄市民難道不能選擇嗎？

所以，我跟大家講，先進國家到底有沒有不一樣的交通工具，在做捷運的，他也叫先進國家，我去過兩個城市可以讓大家參考，一個是杭州，一個是洛杉磯，洛杉磯是今年六月議長帶隊，我們去訪問的。這是杭州，他是做什麼呢？他沒有什麼軌道，沒有輕軌也沒有捷運，那個不是他主要的，他主要做什麼，主要做公車，就是公車捷運化。這就是他們兩節的公車，這是在洛杉磯拍攝的道路路面，這看起來沒有什麼，我沒事去照他做什麼；因為洛杉磯的導遊是一個華人，我每到一個城市就會去坐他的大眾交通工具，我就問他捷運要怎麼搭，他的答案讓我嚇一下，他說他在那裡住了二、三十年，從來沒有搭過捷運。洛杉磯的人，在洛杉磯也有地鐵，但是他的同學，他本人從來不搭，從來不搭怎麼解決？他說我們這邊大部分

都開車，所以就是道路很暢通，如果交通堵塞怎麼解決，他說建高架橋，這就是洛杉磯的高架橋，就建兩層，有的時候建到三層，在不一樣的城市，紐約就是全部都是地鐵，在洛杉磯地鐵是不流行，也沒有什麼輕軌，他主要就是道路。

高雄我們做的選擇，顯然我們是以什麼做選擇，是以軌道做選擇，我們最近要發包輕軌捷運，輕軌捷運總建設經費是 165 億；那 165 億以我們目前如果只做港灣地區是 83 億，市政府要負擔 47 億。我讓大家看這個圖，這個總共做完要 165 億，而且這是專用路權，預估每年的旅次是 4 百萬旅次，4 百萬旅次是每天大概多少人搭呢？1 萬 960 人搭，每天一個輕軌捷運 1 萬 960 人搭，如果以公車處提供給本人的資料，10 分鐘開一班，從早上 6 點開到晚上 12 點，要完成這個目標，如果做輕軌要 165 億，如果用公車讓大家坐車，10 分鐘就一班，這樣花多少錢？30 輛公車，總共花不到 1 億，只要 9,900 萬；換句話說，交通到底是做什麼？交通在大學的教科書跟我們講得很清楚，把人跟物在最短的時間內舒適送達他要到的目的地，這就是交通的核心目的。交通不是要好看，交通不是要拿來跟人家比，交通不是要拿來做觀光，交通就是要為交通的目的而存在，要為人民行的目的而存在，明明 1 億之內就可以做得起來，你就要花 165 億，而且你經過的地區很多剛好是本席的選區，我知道有議員私下跟市政府講，你要建沒關係，我不阻擋你，但是不能經過我的服務處前面，你路線要劃好，如果經過我的服務處前面，附近的店家都會反對，我相信王局長都知道這些事。為什麼會這樣？因為輕軌是專用路權，你車子經過，你知道一天 1 萬人次是什麼意思嗎？一天 1 萬人次，目前是 450 人，明明 30 輛公車就可以解決的，你去花 165 億，如果為了交通，你根本不需要做。

本席在當議員之前，經濟能力不是很好，買了一台中古車 15 萬，開了六、七年，現在還在開，我覺得很好，反正要到哪裡開車去方便，有時候跟人家擦撞，我連看都不看，交通就是為了交通目的而存在，如果你花那麼多錢去做，結果摩托車的、汽車的，明明佔高雄市 300 萬輛，你每天 1 萬人次，1 萬人次是去又來，去一次就算一次，1 萬人次可能只有五、六千人而已，你為了不到 1 萬人，你要花 165 億，而且其他 200 多萬人要等你車子先過，他才可以過，你這樣有為了高雄市民交通的目的而存在，有為了高雄市民行的方便而存在嗎？

所以，我的感覺輕軌的建置是什麼？邏輯錯亂，我們市政府要幫中央多付 200 多億去做鐵路地下化，火車要地下化，還路給市民，火車在地下走，叫做火車捷運化；捷運本來在地下走，你把他弄到上面來，叫做捷運地上

化，一個本來在地上走的，你把它弄到地下，花了 200 多億；本來在地下走的，弄到上面來又花了 100 多億，這是爲了交通嗎？你認爲交通有這個需要嗎？明明也看不到有這個需要，你們自己也都沒有坐捷運來，剛剛也問過了，爲什麼一定要花這筆錢呢？

所以本席跟捷運局來做個建議，高雄的交通規劃要爲市民行的方便而存在，少做軌道工程；第二、高雄市現在是幅員遼闊，堵車其實並不嚴重，交通規劃應以道路四通八達，到各個鄉鎮都很方便爲主要考慮，這是我對交通局的建議，請王局長回應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王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前面很多論點我大概都認同，但是有幾點我可不可以對輕軌做個說明，我舉巴黎當例子…。

**蕭議員永達：**

我不要聽那個，因爲你那一套我聽了好幾年，我以前在哪裡當導師，我跟你講，不是隨便去找一個城市有什麼，你就來弄什麼，而是高雄市民需要什麼，高雄市民已經都選擇了，他家裡明明就已經有 300 萬輛自有交通工具在那裡了，巴黎有沒有每一個人家裡都有交通工具？所以不要去說那個，因爲你那一套，以前我很崇拜你，你出國考察，我都支持你，你建議我唸的書我也唸了，我說的這兩點你同不同意，我的時間有限，你說明這兩點同不同意就好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就是軌道工程也不是說不做，因爲軌道工程現在也都在改善…。

**蕭議員永達：**

我知道你有很多苦衷，我的時間也有限，你用書面回答就好了，也不要太讓你們爲難。接下來，我要講的是什麼？我要講的是，要花比較少的錢做比較多的事，提升政府效能，又可以提升競爭力，我就是拿蘇貞昌和周錫瑋的例子來比喻，要有心拚無心，不是要花很多錢，才能做大事，我來提民政新思維，主席，可不可以請副議長先離開旁邊一下，市長是不是有事要先離席？沒關係，用書面回答就可以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

**蕭議員永達：**

因爲時間有限，我講民政新思維是什麼意思？就是花愈少的錢，做愈多

的事，最近有很多事情，因為縣市合併，我們預算本來高雄縣市加起來有 110 幾億，現在 130 幾億，預算增加了，人也增加了，但是行政效率有沒有增加？原來的鄉鎮市公所比以前好或比以前差，大部分議員的反映都很清楚，以前是比較有效率，我們有沒辦法花愈少的錢達到以前的效率，而且更有效率，本席有一個新的想法，提供民政局做思考。

第一、要都市正名，我們是原來高雄市加高雄縣，土地面積多了十八倍，而且人口多了快一倍出來，在我們臨近有一個城市叫做東京都，以前有都京市也有東京府，兩個合併後叫做東京都；東京的土地面積 2,187km<sup>2</sup>，比高雄市還小，我們 2,900 多 km<sup>2</sup>，人口 1,300 多萬。原來的東京市就是綠色那一塊，靠近東京灣這個地方，後來類似八王子市這些地方，這些是高雄市的姐妹市，所以它的地址是東京都八王子市，下面就是它的地址，換句話說，我們在講行政區的時候，明明就是五都十七縣，台灣人的習慣都已經叫五都了，我們為什麼還要叫高雄市呢？

所以我的主張：第一、都市正名，既然我們習慣叫五都，而且我們的型態都已經改變了，我們應該直接就叫高雄都，跟日本的東京都一樣，而且我覺得，把林園鄉、美濃鎮，都把它改成區，真的有一點不倫不類，應該直接就叫林園鄉、美濃鎮、旗山鎮，它有它的地形地貌，它有它的人文素質，有它的歷史，以前明明都是那樣叫，縣市合併後，怎麼不是高雄市自己改名字，是我們變化最多啊！議員 98 位變成 66 位，市政府管理的人口及土地面積也變了，是我們自己要換名字，不是那些鄉鎮要換名字，那些鄉鎮跟原來並沒有差太遠。所以這兩個跟市政的關聯性，它不是市政層次，是國政層次，這個需要去修改地方制度法，但是因為那時候的縣市合併是急就章，所以沒有認真去思考這些，將來等總統跟立委選完，提供給民政局當參考，如果到中央去開會，可以提出來。

這是目前各區的組織結構，其實人員沒有什麼變動，鳳山市 125 人變成 120 人，林園鄉是 55 人變還是 55 人，各區其實差不多，人員也沒什麼變動，但是行政效率為什麼變差呢？我覺得市政府可能有苦難言，原來的鄉鎮市長可以做四年，我們管理公務人員經常是要獎勵、要處罰，結果你也沒辦法獎勵他，他有任期保障四年，你現在也沒辦法處罰他，而且就是沒辦法管理。所以市政府的權宜之計，可能就是把原來鄉鎮公所管理的一些業務，譬如清潔隊、圖書館、托兒所、公墓，移撥給各個局處，包括哪裡髒亂要清潔，以前都直接找鄉鎮公所處理，現在主管單位是環保局，我的同事伊斯坦大他告訴我，他住的地方如果要換一個路燈，恐怕要等很久，要等一個月以上，如果能來換就不錯了，我問他為什麼？市政府工務局管



路燈，他需要開車三個小時左右，來回就要六個小時，去換一個電燈炮，你認為這符合行政效率嗎？所以要等到壞很多個，市政府才會積極去處理，我知道可能有講錯的地方，請市長…，如果有講錯，用書面回答也沒有關係，因為我轉述的是別人告訴我的，有可能冤枉你，沒有錯啦！因為我是轉述。所以移撥給各個單位，有沒有一套管理制度？就是讓市政府可以回歸到以前那種管理制度，就是區及高雄縣以前的鄉鎮，現在的各縣市或以前的高雄縣，會以前的高雄市好做在哪裡？一樣的區長，小港區的區長跟議員一樣，如果淹大水，就是坐在家裡打電話給工務局，如果是林園區的區長或以前林園的鄉鎮市長，淹大水怎麼辦？他們就要出去了，那個叫做小市長，有沒有好的管理制度呢？

我們今年組團到波特蘭去訪問，陳啓昱副市長也有一起去，本席有一個很驚訝的發現，坐在議長及副市長旁邊的是波特蘭市長，結果我們明明去拜會波特蘭議會，結果是他們市長出來，後來我上網去找到資料；波特蘭市長就是議長，波特蘭選一個市長，四個市政委員，就是一個市長，四個副市長，這五人決定整個波特蘭的預算。波特蘭總共才五十幾萬人口，我就問他們，這樣他們會不會貪污，照理說，行政及立法不是要分立嗎？要有監督，我問他們誰來監督？他們告訴我，波特蘭的預算，市長送出來之後，送到奧瑞岡州議會去監督，波特蘭只選行政官員，不選民意代表，預算就送到上級議會，所以本席真的跟市政府做一個很具體的建議，我也曾在訪問美國的途中，把我的主張講給很多議員聽，他們都覺得有道理。

這是我實際的主張，我覺得跟原來高雄市 11 個區一樣，鳳山區如果劃進來高雄市，大概沒什麼問題，因為議會已經在鳳山區了，鳳山行政辦公大樓也在這裡，26 個鄉鎮的土地面積比東京還大，怎麼治理呢？就是落實地方自治，回歸到鄉鎮長民選，但是只選鄉鎮長，不選鄉鎮市民代表。以前台灣地方自治為人詬病的地方是，鄉鎮市民代表開會，一年不到一個月，另外十一個月都在做公關，政府還得拿公關費去養這些鄉鎮市民代表，所以被人詬病，如果把這些民意代表層級，統統都廢掉，只選鄉鎮市長，他領的薪水跟區長一樣，而且他不用給退休金，錢不會增加，他等於是地方的小市長，清潔、路燈這些小事情請他處理，他都有辦法即時處理，行政效率會不會變好？會不會比較符合人民的習慣，讓住在鄉下的人民覺得有一位大家長在幫他們處理事情，一定會比較有效率，這是本席的建議，這個其實是要修改地方制度法，所以也請市府如果是到行政院會的時候，可以提這個主張，我知道市長可能有很多話要講，請市長一併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蕭議員非常認真用功，對我們高雄市的交通政策也提出很多的看法，剛剛蕭議員提到洛杉磯，不過洛杉磯最近已經著手在興建地鐵，就是發現軌道運輸不足，對城市的發展是一個很大的問題，所以目前洛杉磯有三條輕軌、二條捷運。這是我們查到的資料，剛剛蕭議員提到，我會認為都會區是以捷運輕軌來搭配郊區快捷的公車，所以我們王局長才提到，大高雄有六大的轉運站等等，這個部分因為沒有時間，我會用書面答覆。蕭議員提到高雄市民政新思維，你也轉述了伊斯坦大議員說高雄市一個路燈壞掉，可能要整天或是要整個月，我並不曉得，我是跟蕭議員提到，我們現在縣市合併有磨合期，但是現在以我們民政局各區公所，他們都有開口契約，他們一定要非常有效率處理所有市民的問題、路燈的問題、各方面的問題、里長建議的問題，他們如果沒有即時且有效率，坦白說，市民立即就撥 1999 反映，我們的 1999 對任何一個市民反映的問題，都是有追蹤、列管，所以，這個部分絕對不會像蕭議員提到的沒有效率。

第二點，蕭議員提到要恢復過去鄉鎮公所自己有人事權、有財政權，但是我認為那樣的時代已經過去，大家都知道，現階段高雄市，以前有鄉鎮公所，鄉鎮公所自己也辦都市計畫，鄉鎮公所治水都是今天跟我這一區有關，我才關心，否則就跟我無關，不是用整體區域來考量。所以我們會認為到底五都合併好不好？我會覺得當然是正面的，不好為什麼要合併，當然是更好，但是更好要有磨合的期間，有一些過程，現在所有過程中所面臨的困難，我們都在改善中，所以我也希望蕭議員支持現階段，因為不可能回到從前，所以我們只有繼續往進步的方向去前進。

**蕭議員永達：**

因為我的主張，其實是民進黨智庫提出來的，也有講到當初五都合併的原由是政治分贓的結果，就是全世界只有台灣有五個直轄市，中國大陸 13 億人口只有 4 個，日本一億多人口只有一個東京都，所以是政治的事實，但是我們是政治人物，政治如果好，我們就繼續讓他更好，如果有不對的，要想辦法把他做對，把他改革，讓台灣愈來愈好。如果是屈就於政治的事實，別人就會認為我們選這些政治人物出來，你們自己縣市長要延任，我不是講你，就是縣市長要延任一年，藍的三個，綠的三個說好了，結果台灣只有國民黨贏或民進黨贏，台灣會不會贏變得不重要了。所以國土規劃，本來在民進黨初選的時候，蘇貞昌和蔡英文都有提出來，後來我有看電視專訪，每次提出來都被打搶，所以他就不敢提了，為什麼會被打搶呢？因

爲五都你自己也下去選，當初你怎麼不說這個有問題呢！馬英九更不敢講，因爲他的主張是什麼？他的主張是三都十五縣，總統都選上了，結果三都變五都。所以國民黨也有苦衷，民進黨也有苦衷，總統選舉這種天大地大的事，國土規劃是總統要提的政見，結果總統候選人要不要提？總統候選人都不要提，我講的意思不是請你現在處理，現在國、民兩黨都不會處理，等你選完了，看誰當選，就把好的意見提供給他，大家都不是壞人，都是希望台灣好，只是自己選舉要贏而已，等他們選完了，理性一點再去找他，現在沒有辦法處理我知道。

我來說一個比較輕鬆的議題，這是我們今年議會去參加 100 年全國議會桌球賽，我很高興在那裡照相，因爲只要叫到高雄市，都像明星出場一樣，爲什麼像明星出場？因爲高雄市這幾年來幾乎沒有對手，本人奉議長之命，擔任高雄市議會桌球隊的隊長，所以是我有生以來第一次帶隊出去參加桌球賽，我打給我之前的隊長梅再興，他現在已經沒在做議員了。我就問他要怎麼贏，因爲他以前當隊長的時候都會贏，他很認真在練習，他就跟我說，沒有他高雄市沒有辦法，因爲新竹縣有一個國手叫吳淑君，單打他全國冠軍，雙打他也全國冠軍，五戰三勝，你一下就輸兩點，那兩點從來沒有人贏過他們，然後其他的隊員素質也都不差，有特別在練，所以他告訴我沒辦法，我也請教我們市議會的桌球教練要怎麼贏，高雄如果要繼續第一名要怎麼做，他告訴我今年可能有困難。

所以我們議員今年自力救濟，自己討論，比賽的前一天，我們先模擬新竹縣單打第一名，一個女孩子吳淑君，雙打也第一名，他的單打跟雙打會排在第幾點，他的第二名的人會排在第幾點，我們再做沙盤推演，沙盤推演出來，我們用一個調虎離山之計，把許議長崑源都排在第一點，果然高雄市每次唱名，那個吳淑君都去看高雄市每一個人是怎麼排的，實力怎麼樣，許議長崑源都排在第一點；後來碰到新竹的時候，許議長崑源就換到第三點，我大概是高雄市桌球第二有實力的，議長大概第一名，我第二名，吳議員益政第三名，周議員鍾澐第四名，水準大概是這樣。我們其實就很簡單，我們就把最有實力的避開他們最強的，就是議長第三點，我跟議長打雙打第四點，然後我打第五點，打下去以後最後結果怎樣，所有比賽一開始打的時候，我們這一次很例外，新竹要求先打四、五點，所以我先打，打完我跟議長再打雙打，兩點都打贏了以後，那個吳淑君的臉就沉下來了，他知道他們輸了，因爲他是排一、二。

最後的結果就是這樣，就是高雄市得到 100 年全國桌球的冠軍，鼓掌沒關係，市長都鼓掌了，怕什麼，我們總共有六個議員去，周議員鍾澐、吳

議員益政、許議長崑源、我、吳議員利成，還有張議員漢忠去，其中吳議員利成和張議員漢忠早上 6 點多就起來了，一直到下午 6 點，因為是四人五分制，他們乖乖坐在那裡當後備球員，連續 12 個鐘頭都沒有讓他打，他都沒有抱怨。吳議員益政跟周議員鍾濞，我們叫他們去打第一點、第二點，那不是肉包子打狗，穩死的，大家想也知道是穩死的，但是他們有沒有去？他們也去，但是偏偏高雄市以前贏新竹顛峰時期都是三比二贏，就是險勝，因為一、二點遇到國手一定輸，但是周議員鍾濞和吳議員益政，因為我跟議長先贏了四、五點，第三點新竹放棄不想打了，結果在第二點雙打的時候，周議員鍾濞和吳議員益政創下台灣議會桌球史上的紀錄，居然把那個吳淑君打敗，從來沒有這個紀錄，十年來從來沒有這個紀錄，原因是什麼？你們覺得原因出在哪裡？原因出在有士氣而且團結。

今天要去參加桌球賽，早上 6 點多就起來，沒有人遲到，前天晚上開會開到 11 點多，每一個怎麼排，如何去引誘新竹縣，讓他錯誤判斷，他最強的在哪裡，他最弱的在哪裡，我們怎麼贏他，我們用比較弱的去把比較強的打敗，這個叫什麼，這個叫士氣，這個叫團結，你叫一個議員乖乖坐在那裡，12 個鐘頭都不讓他比賽，這要有什麼？這就是大家想著高雄要贏，高雄要贏就是不管你是排第一棒或是第二棒，或者都沒有排到，都會乖乖坐在那裡，原因是甚麼呢？就是高雄要領先其他縣市，我認為這會是很大的共識，我相信這也是府會最大的共識。我們應該要根據高雄要領去定出「贏的策略」，而市政府與市議會要面對共同的困難、共同的壓力，我們都有選民及選票壓力，也有很多人會來跟我們拜託及陳情，誠實面對自己，市府官員也好、議員也好，實際根據高雄要領，當這個城市主要的領導人，讓政治人物可以變成令人尊敬的職業，使議員變成市民尊敬的職業，謝謝大家。

**主席（許議長崑源）：**

這一次的桌球比賽，在我們的隊長帶領之下，他真的像似再世孔明，謝謝！

散會（中午 12 時 33 分）。

## 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4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11 日上午 10 時 11 分）

**主席（許議長崑源）：**

現在開始今天的市政總質詢，首先請李議員雅靜發言。

**李議員雅靜：**

市民朋友，大家早安！今天好像聽說只有我一個人質詢，我也用比較輕鬆的話題跟與會的所有局處做討論，今天的話題可能會跟各局處都多少有些關聯，也需要你們的指導與指教，我先說我不是一個很會說故事的人，所以可能有部分沒有補充到的，可能要各位來一起激發一些創意。今天有一個小時的時間，我想針對就我們鳳山在大高雄合併以後，未來的走向和未來的規劃，有什麼樣的發展。

鳳山這個名字是從西元 1684 年開始，鳳山縣這個名詞，應該是從康熙吧！它從鳳山縣到鳳山街到鳳山鎮，到了民國 61 年才改為鳳山市，到了去年因為縣市合併，改為鳳山區，改為鳳山區以後，人口數也到達了將近快 34 萬，鳳山是一個地理環境滿特別的一個地方，它北接鳥松，南接小港，東接大寮，這兩個地方都是我們要去林園往屏東必經的地方，那西接就是我們原高雄市的一個行政區域，所以鳳山在縣市合併以後，真的是還滿特別的，我從以前就有一個想法，就是說鳳山未來可能會成為我們整個高雄市的新都心，也期許這樣子。

鳳山早期在高雄縣的時候，是集行政、文教、政治、工商、金融中心為一體，鳳山這麼一個小小的地方，集結了這麼多的人口，還有這麼多重要的資源在這裡，我也要跟大家稍微講一下，就是鳳山從北到南分成三個商業活動中心，從赤山到行政中心就是中心點，也就是我們現在的位置，然後再到五甲，後來才發展起來的五甲，我們一共把它分成三大區塊，其實我們說的赤山，現在可能是近年來，高雄市有比較多豪宅的地方，都是在我們的赤山，就是在我們的青年重劃區的部分，那邊的建築物現在已經喊價到一億了，可能一億還買不到那邊的豪宅，那邊又是我們鳳山的文教特區，早期公教人員、老師都是住在那個區塊；五甲可能是最近十到十五年發展成一個商業聚落，是比較後起的商業聚集的中心。

我今天所談的可能會比較著重在我們鳳山中心點的部分，其實鳳山縣成立就是有鳳山這個名字以來，其中心位置都是在我們的鳳山這邊，它發展了有大概將近兩、三百年，我們都說鳳山城至少就有二百二十年了，有鳳山就有我們現在這個行政中心，因為我自己是土生土長的鳳山小孩，我為

什麼一直談到鳳山，從我小時候到現在我一直覺得很可惜，鳳山有很好的、很大的潛力發展，不管是觀光、服務業、文創藝術或文化產業或者是任何的一個行政，我們講文教類的發展其實都沒有帶動起來，經濟也沒有帶動起來，可是我要跟各位分享，合併將近一年了與沒合併也都一樣，我們就交通網絡而言，鳳山其實在高速公路的南端，我們又有 88 快速道路，未來又有國 7，還有縣道，我們還有捷運橘線，不管是我們要去高雄市西子灣或者是去高雄市任何地點，其實橘線都可以轉，橘線南端又可以到大寮，鳳山其實在交通局的規劃之下，我們鳳山好像也是一個轉運站，30 分鐘的一個生活圈；還有再來就是我們現在強力在推動的腳踏車道的設置，這應該是我們環保局還是捷運局，腳踏車設置的點？是。我想未來如果照著這樣的一個網絡發展下來，鳳山不只是交通便利，而且期望它也能變成一個慢活的城市，這個後面雅靜也會提到。

我們就人口結構而言，其實我引述的這個數據是去年的，在去年年底為止，鳳山 65 歲以上的人口，大概佔了整個鳳山 12.6%，那 25 歲到 64 歲，就是我們稱為生產力人口的話，它佔了 62.8%，所以在區域發展上，是屬於人力資源的供應區，怎麼講，我們很多的工作者、勞工，其實他的工作地點都是在大寮、前鎮、小港，甚至楠梓那麼的遠，為什麼他們可以跑到那麼遠的地方去工作？第一、他的交通還滿便利的，然後又離這些點不會很遠，所以我們鳳山還有其他發展的可行性。

我也想要跟各位分享，就是鳳山的文化人文結構，上次在我們的業務質詢的時候，雅靜也有提到，鳳山在嘉慶年間，在更早之前我們有一座古城，後來好像因為林爽文事件以後，我們的古城被破壞了，然後在嘉慶年間我們又建了六座新的城門，這新的城門，我們就統稱東門、西門、南門、北門，還有小東門，還有北門外廊的部分，那西門就是我們現在的地方，我們這邊叫做西門，上次雅靜有提到北門外廊有一個郡南第一關的，那一塊石匾，目前還在，還在我們的文化局，我也聽說我們文化對於它未來的去處也有一定的規劃了。

另外除了這幾個舊城門以外還有幾個古蹟，這些古蹟因為長期沒有去保養所以有一些不見了，譬如打鐵街、曹公祠或者是我們的國定古蹟龍山寺及鳳儀書院，這些都還在，除了這些古蹟、文化以外，鳳山早期的隔壁是衛武營，議會後面的那片大空地，早期上面有一個聯勤被服廠，剛好都在這邊，協和里這邊也有很多的眷村，不只有協和眷村，還有莒光、海光、黃埔，這麼多的眷村文化，早期真的是拜軍事文化及大營區之賜，我不曉得你們有沒有聽過「兵仔市」，有人可能會認為「兵仔市」可能很雜亂不喜歡，而喜歡去超級市場，不喜歡去傳統市場，其實我覺得並不然，我們的

「兵仔市」傳統市場是具有特別的文化指標在，它不只是傳統市場而已，它還代表早期先人走過的痕跡，這些都是以前軍事文化傳統留下來的東西、衍生出來的東西，才有目前鳳山的經濟文化價值，這裡面也包含了早期的眷村的飲食生活及市容景觀的多元，整體而言，雅靜也覺得合併以後，38 區裡面…，原高雄縣的鳳山市，可以讓現在的市府團隊，花最少的資源及精神，就可達到合併後有感的區域，但合併後十個多月以來，雅靜一直努力的觀察及跟各局處溝通，鳳山可以做些什麼？能讓鳳山人民覺得市府團隊真的有在做事，真的用在地人的精神，在地人的角度，為在地做發展。

下一頁，跟各位分享，右邊這一張是天宮廟，市長今年也有去拜拜，我剛好去拜拜有遇到市長，這間天宮廟有二百多年的歷史，旁邊是鎮安宮，光是鳳山這些寺廟超過一百多年到二百多年，甚至還有一間是三百多年的，總共有十四、十五間。下一頁，還有雙慈亭，是拜觀音，這間就有 300 多年，這間比龍山寺歷史還悠久，不過龍山寺是我們的二級古蹟，它們都有不同的文化背景，它們拜的都不一樣，尤其龍山寺的主委有在做文化的考察，譬如像導覽之類的，我只簡單的舉了十四間廟其中的幾間，我想點出的是，很多年輕族群都有哈日的傾向，他們除了去日本購物以外，還有一個…，我不曉得各位及觀光局知不知道？他們到日本都會去看寺廟，他們的寺廟都很大，保存的很好，他們不會去破壞，也不會因為破損而換新，他們盡量留原汁原味，甚至上面的色彩不見了，他們也不會補回原來的顏色，比如原來是紅色，他都不會補，還是留原汁原味，日本做到這樣，日本做到縱使今天這邊沒有人，外來客來到這邊，也能清楚明瞭這間寺廟的文化背景是什麼，我也曾經跟文化局跟觀光局建議，是不是可以針對這些…，我們的寺廟文化不輸日本啊！我們的歷史背景及文化質感，其實都不輸日本，而且我們有更多的故事，可是我們都沒有發揮，現在地方上也有很好的文創工作者或文史工作者，對於這方面都很有研究，是不是未來我們可以培訓在地的觀光解說員，如果這些解說員人數不夠，我們可以用其他的替代方式，譬如最近我有去美濃客家文物館，我看到一個東西，我覺得很不錯，可以 COPY 過來，譬如今天雖然沒有導覽解說員，可是他們有耳機，拿起來聽就可以知道過去這些文物的用途及背景。大概合併之後的五、六月，我就有跟局長提過，可是我到現在還沒有看到局長有什麼作為，可能今年剛剛合併，大家都跟我講是磨合期，我也期望在明年，磨合期也該過了，該推動的還是要推動，我們鳳山有很多的亮點，我期望我們市府團隊來發揚光大，讓整個台灣及國際舞台，都能看到來高雄市不是只有愛河而已，不是只有鴨子船而已，這些都很好，但並不是只有這些，還有很

多很有深度的旅遊，可以來推動，讓人家去發現。

我一直提到市府團隊也有在推形象商圈，我以天公廟為主體，我把整個形象商圈分成幾個廊帶，一個是慢閒走廊，就是把中華商店街那邊分成古玩、皮雕及文化產業慢慢來發展，因為我一直覺得，我們的觀光不只是吃吃喝喝、湯湯水水，我看過鳳山區公所有一張鳳山導覽圖，推薦鳳山有哪些好玩的或伴手禮可買，我看了一下，裡面介紹的幾乎都是吃的，雖然他們非常用心在這個區塊，我也覺得這是不錯的 idea，可是文化產業不只是湯湯水水吃的或買東西，而是可以把原有的特色納進來，中華商店街後面也有原來的曹公祠，中華夜市往南走過來就有捷運，接著連接中山夜市，那是晚上吃宵夜點心的地方，那邊也是鳳山的商業區，經濟非常活絡，再看過來有雙慈亭、天公廟、鳳儀書院，中山夜市再過來是三民路，三民路的慢工走廊，我為何說它是慢工走廊？因為長期以來它是家具、佛具的集散地，或我們買賣交易的地點，可是我覺得滿可惜的，是我們沒有協助這個商圈來發揚光大，讓人家認識，為什麼早期這個聚落會變成家具街、佛具街？這個都有故事性，我們要如何去發揚，這部分我一直都沒有看到我們的團隊去著墨，再來就是我們的慢療走廊，剛剛有提到鳳山最大的特色，就是軍事文化，也是眷村文化，把這裡變成一個藝術村、變成一個廊帶。

然後在眷村文化的旁邊，把眷村美食或在地的小吃納在美味走廊裡面。其實這幾個廊帶都自成一格了，只是說這在地人才知道，你們知道鳳山有這些東西嗎？社會局局長你知道，民政局局長你知道，因為我看他們在點頭。可是很少人知道啊！要怎麼讓人知道，這形象商圈不是每年花個幾百萬，做個入口意象就可以帶動起來，其實我覺得不是。也不是要這些商圈的社區發展業者他們自力救濟，我覺得經發局有一個比較不妥的地方是，你們好像不是站在輔導的角色來輔導他們，只是請他們寫個計畫書來就給經費。可是我覺得輔導並不是這樣的一個方向，像鹿港老街你們去過吧！他們的商圈，文化特色還沒有我們鳳山豐富，他們只適合走過來走過去，就只是去逛小吃，可是為什麼他們會發揚光大？因為他們把有些東西故事化了。那我們鳳山為什麼不行？當然行啊，只是大家都站在自己的立場來推動、來看鳳山。

其實這樣打不到點，我們的亮點你們都看不到。在這期間，雅靜有開過幾次公聽會，包含鳳山城的規劃、還有如果陸客來了，你們準備好了嗎？我要講的這些都是，從這個圖看起來，可以看到從中心點散開來，點跟點之間，其實都不到 5 分鐘的距離，如果騎腳踏車或走路大概 10 分鐘，也都很近。這也是我要推動的方向，如果未來可行除了我們有這麼多的大眾捷



運交通系統以外，再把腳踏車納進來，我想 38 區裡面，沒有一區有這麼優沃的條件，可以來推動低碳城市。環保局局長，你知不知道義大利有在推一個慢城認證的申請，你有沒有聽過這個，局長，國際慢城認證？沒有。

其實我覺得 38 區裡面，如果我們要更迅速的讓高雄市在國際發揚光大，可以在鳳山這個區塊多多著墨。因為鳳山除了赤山跟五甲，鳳山所有的點，古蹟也好，行政中心也好，然後金融、其他的商業點，全部都囊括在這個小小的區塊，每個點跟點之間，大概都 5 到 10 分鐘，步行大概也是這個時間。如果可以把腳踏車也納入進來，未來是否可以試辦，在鳳山腳踏車是免費的，讓你騎免驚的，鼓勵大家不要開車、騎機車進來，坐捷運進來，然後騎腳踏車到各個點去遊玩，到各個點去洽公，我覺得可以朝這個低碳城市的方向來努力。這樣的觀光才有一個行銷點，才有一個亮點，除了文化以外，還有一個低碳。這個部分真的非常重要，而且大家都在推，我不曉得各位知不知道，台南市也在推動，他好像跟西門子公司有結合，合作一個綠化還是低碳的一個專案。台南都有想到這個區塊了，為什麼高雄市還沒有想到這個呢？我覺得這是很可惜的。我也想要拜託市長，你非常重視局與局處之間的一個橫向聯繫，可是可能我們的家大業大，很多的事務沒有辦法能像我們想的，大家都能橫向聯繫、資源整合。這個部分可能要靠市長幫我們推動，整個橫向聯繫，包含剛剛雅靜有提到的，整個概念裡面，包含環保局長、經發局、觀光局、文化局、新聞局，甚至都發局、交通局這些局處，要來拜託大家。

雅靜也有稍微去找了剛剛提到義大利國際慢城認證的六項特質：第一個，環境政策的部分，它到底有沒有配套措施。第二個，公共建設的部分，我們到底有沒有發展，剛好我們鳳山，這一、二十年來，開始有了成長，有一些大的建設，不管是在硬體或是公園綠美化的部分。市長，合併以來、上任以來，對鳳山的公園或硬體建設也著墨滿深的。只是怎麼達到認證的部分，還有怎麼去維繫一個城市的品質技術，還有保護當地產業的相關措施。我想今天各局處都有責任，包含我也有責任，我要幫忙。再來就是怎麼去培養社區的好客與需求，最後才進入到宣傳行銷，再進入到觀光的行銷。雅靜要跟各位分享，我剛才有提到，未來是不是可以設計規劃讓全民都是導覽員、解說員，通常志工解說員都有一個特質，不知道文化局局長是不是知道，這些解說員通常都是利用自己空閒時間，或者是退休人員來做消遣、認識朋友，讓自己有更不一樣的生活品質。你看他們都不會很在乎到底會不會有賺錢，可是我們的導覽要有一個附加價值，譬如我們出去玩，那些領隊小姐會告訴我們，買這個多好，說這個會飛天鑽地，你說他

不好嗎？其實他沒有不好，我覺得這也是創造經濟的活絡。那他也可以去行銷，譬如今天我只是來坐愛之船，如果我身為解說員，我也可以說待會坐完愛之船以後，也可以轉乘真情 88 公車進入原鄉。如果他多這麼一句，我相信很多人會願意嘗試，因為有些人根本不知道有這樣的服務措施。

這個是我們要去思考的，不是就只有硬體的部分，連我們的解說員其實也可以做這樣的培訓。甚至我們的社會局，還有其他局處，都會有輔助社區，去做一些社區的課程，譬如之前社會局有補助社區青少年的關懷活動或青少年的課程之類的。可以用這樣的方式讓大家都去感受，加入一些文化氣質進去。很多朋友問我，在高雄那可以去哪裡玩？我一直想把他們帶來鳳山，可是我想鳳山去哪裡玩？吃啊、喝啊！然後文化古蹟這樣繞。可是就像我剛才講的，我口才不是很好，也不太會講故事，你要我這樣帶，說天公廟有多久的歷史，是如何才有這個天公廟，媽祖廟有什麼，但我不大會，那就要藉助市府團隊的力量，我們的規劃，導覽員怎麼申請，甚至沒有導覽員的時候，我們要怎麼去做精美的簡介。我有去看過五甲廟的簡介，真的不錯，可以去參考他們的簡介。

其實我本來有帶一些東西，一些宣傳的東西，譬如廟宇的宣傳，我不知道大家有沒有去過日本的金閣寺，乍看之下就一片黑黑的，一間黑漆漆的建築，有什麼好看？但是它的故事性很強，它的周邊產品很多、很精美，比如很漂亮的手機吊飾等，它有很多東西可以讓人家選購，這個的附加價值很大，不只這家寺廟有獲利，同時也活絡了地方的經濟。其實台灣也有，比如顏清標的媽祖廟，它有很可愛的娃娃，熱不熱銷？暢銷啊！連我都有一個。設計得很可愛，我看到這個娃娃就會想到那邊，其實這個才是最可觀的。講來講去還是我們的經濟怎麼去活絡？我們怎麼樣才能把我們的城市推到國際舞台，這個要拜託市長和在座各位，怎麼來做推動，這也算是你們的政績之一。講那麼多，無非也是要拜託大家，高雄市 38 區看一看，鳳山是一塊未開發的素地，怎麼去開發就要看大家的專業和功力了。

第二個重點，鳳山大概有三十年完全沒有發展，等於是停滯期，好不容易，我們盼到衛武營的藝文中心和大東藝文中心的建設和發展，其實在合併之前這兩個是有區隔的，主體是有區隔的，一個是文創產業中心，另外一個是文化產業中心，不曉得局長知不知道？我為什麼要和各位分享這個？我和文化局長聊過，局長的想法是想要把大東藝文中心變成就只是一個展演中心，我覺得這樣很可惜，花了那麼多錢，你把它變成國樂或愛樂的展演中心，我覺得很可惜。我期望它變成一個在地的表演中心，在地是指整個高雄市，不是只局限於鳳山，在地的藝文表演團體、在地的工作團

體或文創團體怎樣才可以進到這邊，因為就現階段而言，我聽到太多受排擠的訊息了，大東藝術文化中心，它不應該只是專屬於特定的團體或樂隊，它應該是屬於全民的。市長，你認同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剛才聽了李議員的質詢，對整個鳳山歷史、文化、古蹟的用心，我們覺得非常感佩，對於鳳山我有兩個問題來答覆…。

**李議員雅靜：**

市長，對不起，我剛才是說大東藝文中心，你認為它是不是應該屬於全民的，〔當然。〕而不是屬於特定團體的。

**陳市長菊：**

大東藝文中心和衛武營藝文中心的距離很近，將來要怎麼稍微做區隔分工…。

**李議員雅靜：**

要做區隔對不對？

**陳市長菊：**

但是同樣是對於我們未來文化藝術可以一起往前邁進，如果你不分工的話，在發展上是會有瓶頸。

**李議員雅靜：**

誠如市長所言，這兩個地方要區隔也要有分工，可是當它成為特定團體表演中心或活動中心，甚至營利事業中心的時候，我覺得這樣就很不妥了。

**陳市長菊：**

這個部分的詳細規劃可能文化局史局長會比我了解，不過，我覺得大體上，我支持它應該有所分工。

**李議員雅靜：**

如果它變成專屬特定團體的展演、表演地點，甚至是他們的營業中心的時候，市長，你會如何？

**陳市長菊：**

這個是不是有營業或者有什麼表演，詳細的狀況我再深入了解，基本上我同意李議員的看法，我們希望多元發展，但是要有所分工。

**李議員雅靜：**

謝謝市長，多元發展也是我們期望的目標，在地的文化、在地的產業、在地的表演團隊，這些表演者很多，這個地方不應該只屬於某些特定團體。

就現階段而言，文化局就是這樣規劃，把它變成特定的團體，就那個特定的團體在經營，可是我覺得這樣很不妥，把它交給一個表演團體來做經營，我覺得對大東藝文中心不會有正面的發展、不會有正面的影響，反而可能會影響它的發展，它會有一個遲滯期，我為什麼這麼說？學文的和學武的，在想法上一定會有落差，拿筆的和做生意的，他們的經營手法也是會有落差，對不對？大東藝文中心的旁邊既然已經有一個文創產業中心了，那邊是文的，我們就把這邊歸類為武的，做生意的，你把它商業化，你為什麼不每一、二年就把它委外出去，讓不同的團隊來經營，這樣就會有不同的想法進來，一個好的點子進來，它可以帶動大東藝文中心，讓我們的文化產業可以向上提升，我說的是文化產業，不是文創喔！如果你讓拿筆的來做武的，就是經商的部分，他會嗎？你覺得這個中心會賺錢嗎？他會帶動周邊的發展嗎？不會。做生意和拿筆不一樣，如果你問我，我也算拿筆的，我對數字不太清楚，所以你叫我看預算我也覺得很痛苦。

對鳳山或對高雄市的發展，我都看得很詳細而且會澈底研究，所以我建議大東藝文中心不要讓特定團體或特定的基金會來經營，我覺得這樣不妥，沒辦法帶動周遭的經濟效益出來；甚至文化的發展，甚至整個高雄市的亮點都帶不出來。那個特定的團體、特定的基金會，還是市府每年編列公務預算三、四千萬，在支付他們的薪水及所有的行政開銷，然後我們還要把這個藝文中心委託給他們，委託收的費用還是他們的，然後藝文中心沒有成長？他也沒有關係啊！他也不需要負什麼責任，這樣公平嗎？對在地人公平嗎？我們好不容易盼到一個大東藝文中心，結果你把它委託給一個外來的經營團隊來做經營，也不能說外來，應該說是不怎麼專業的商業團體，它算商業團體嗎？我看史哲局長的表情，它應該不是商業團體，可是這是一個商業活動行為，如果你不交給一個，比如說…。

你們一直在搖頭，不然我這樣講好了，如果有不同的團隊，不同的團隊經營有不同的想法、概念，它甚至可以不同於高雄市中正文化中心的發展。文化中心的發展，你之前有說過這樣一個文化廊帶，文化中心其實可以發展原來的那種模式；衛武營可以發展文化创意產業，甚至把它變成一個藝術村；而文化廊帶的最後面就是大東藝文中心，把它變成文化產業中心，把所有文化產業都納到這邊來。我剛才提到的我們鳳山也有曹公文化，把它變成一個周邊產品，或是我們也可以把這邊變成一個體驗區，就像我一直在提醒農業局和海洋局的，做一個「道之驛」的那種概念。我不是要你們賣產品，我要你們賣的是「體驗」，在高雄沒有賣產業的本錢，我們只有賣「體驗」的本錢，很多東西都只有我們高雄才有，如果我們可以發揮，

我們可以抓住「體驗」這個東西，賣「體驗」這個東西，高雄市要發展，像議長說的要發展觀光，其實是有困難的，「體驗」這種東西，一傳十、十傳百，好不好，現在又有哪一個局處說他們要邀請部落客來做「體驗」，我覺得這樣很好，大家都有新的想法進來，這其實是可以去做激發、做聯想的。

我還是強烈的要求，請市長來幫我們主持一下，我們的大東藝文中心真的不要給特定的團隊來做經營、使用，而排擠我們在地團隊、在地藝文表演團體的使用權，就現階段而言，就有這樣的情形發生，我不曉得市長你知不知道？市長，請你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現在有國際獅子會台灣總會高雄市第一支會，由蘇慶和總裁帶領 25 位幹部、獅友來本會參訪，大家掌聲歡迎。繼續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李議員一直強調大東藝文中心現階段…，我剛才才有跟李議員報告，我知道大東藝文中心應該在今年年底大概會完工，我也知道文化局有一些規劃，這些規劃大概也有跟相關單位做一些討論，但是如果李議員有一些疑慮，對於大東藝文中心未來的發展，跟你現在的思考不太一樣，是不是讓史哲局長有機會來跟你答覆一下？跟你說明一下，好不好？因為現在你問我的，還沒有定案，我也不清楚。

**李議員雅靜：**

所以，市長，局長沒有對你負責任，陷你於不義，這個東西是從縣市合併開始，他就來跟我聊了，所以你不知道到底是他的不對還是…。

**陳市長菊：**

市長沒有辦法跟李議員報告，因為市長還沒有做最後的結論，我認為市長包山包海，那麼多事情不可能每一項的細節我都知道，但是李議員所說的部分，等一下我會加以了解。文化局未來要怎麼做？如果跟李議員的思考不太一樣，我覺得文化局史哲局長有責任跟在地的包括李議員做溝通了解。大東藝文中心花了 17 億元，我們總是希望它以後能夠有一個很好、很正面的發揮，我跟李議員共同的期待應該是這樣。但是李議員，我現在還不知道文化局最後的定案是怎樣，因為他還沒有向我報告，謝謝。

**李議員雅靜：**

感謝市長，我們真的期望這邊有不同的經營團隊、不同的思想與創意，來帶動我們整個高雄市的觀光亮點與熱點。

我還要請教文化局長，我剛才講了那麼多，對於鳳山區的特性、文化產

業的規劃，你到底有沒有什麼概念？包含我們大東藝文中心這裡，我把它區分為這兩個，其實很明顯，一個是文化產業中心，一個是文創產業中心，這樣的區分，你有沒有什麼規劃？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關於大東藝文中心演藝廳，李議員指的是演藝廳部分所謂的「經營」，其實「經營」與「使用」，可能觀念不大一樣。我們現在談的就是由愛樂文化基金會，也就是市交、市國來負責經營或營運演藝廳的意思，其實它是在前後台的服務，而不是在演藝廳的使用。

我們國家中央每年編 6 億元以上的經費給中正文化藝術基金會來負責營運國家戲劇院與國家音樂廳，亦即兩廳院，它就是在做前後台的服務，但是兩廳院的場地，所有的專業藝文團體都可以申請使用，大東藝文中心的演藝廳也是一樣，它完工之後，所有我們在地藝文團體都可以使用。市交、市國它是在做前後台的服務工作，要把前後台的服務工作做好，而且它是個專業的工作，我們才會有各式各樣專業的團體來演出。

也跟議員報告，也因為這樣子，爲了大東藝文中心的開館，我們跟兩廳院直接合作，明年兩廳院的國際藝術節，大概有 3 至 4 個非常重要的、國際級的團隊願意來我們大東藝文中心演出，而我們是一個新的場館、一個地方性的場館，爲什麼他們願意來？因爲他們知道我們有專業的團隊在背後營運，所以，議員可能有一點誤解，我們並沒有阻止或是禁止任何在地團隊進來演出。

**李議員雅靜：**

只是局長，我不曉得你剛才有沒有聽到我一直在強調的，不要用你們外來的眼光來看我們在地的文化產業，一樣的，你還是一直用你自認專業的一個經營模式來經營我們大東藝文中心，其實我也肯定你的認真，在我們還沒有開館之前，你已經做了很多的努力，包含藝文團體的邀約，可是你有沒有想過這樣的一個邀約，如果你把檔期都排滿了，請問一下，你要怎麼讓我們的在地藝文團隊、那些表演者來表演、展演？他們要怎麼去做發揮之類的。

**文化局史局長哲：**

是，我們沒有把檔期排滿，我們只有把開館節目排好，排到 5 月底而已，5 月底之後，所有的檔期，我們最近等工程的進度完全可以確定之後，就要展開讓大家申請檔期。而且議員也特別關心我們在地團隊和學校是不是

可以有比較低廉的場租，我們也都在研議這樣的事情，在初期的時候，盡量用扶植的方式、酌收水電費的方式，就是要讓所有的在地團隊都進來這個演藝廳，所以，絕對沒有議員所擔心的我們把檔期都排滿。我們沒有能力把檔期都排滿，檔期排滿也沒有意義，但是我們也希望這個演藝廳不是只有我們在地團隊的演出，也有各項專業與國際級的演出，我想，這個也是嘉惠於、回饋於鳳山市的市民朋友，是大家希望能夠看到的。

**李議員雅靜：**

期望你講的跟做的是一套。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講的跟做的絕對是一樣的，謝謝。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請坐。其實這個地方真的是我們鳳山盼了很久的很大的一個建設，也期望局長找來的經營團隊可以經營得更好，也真的希望這兩個地方會成為我們高雄市的一個亮點和熱點。

我還要提的就是，回到上兩頁，其實在這個區塊，有很多類似我們所講的觀光的部分，可是如果你在這周遭走一圈，你會發現它少了一個地方，雖然剛才本席說要盡量把它推到一個國際慢城的認證，可是它長久以來有一個問題，我相信市長也知道，交通局局長也知道，因為我提過好多次了，是不是可以在這裡，例如在體育場的下方蓋一個地下停車場？找一個地方來蓋一個地下停車場，改善鳳山所有的市容景觀與交通安全的問題。整個鳳山沒有一個大型的停車場，唯一有的就是大東藝術文化園區底下好像才400個停車位，如果我真的有辦活動，其實很快就沒有車位了。如果我們有一個地下停車場在我們市中心，其實那附近如果我們未來可以設一個腳踏車站，車子停在那邊，我們可以騎腳踏車到另外一個點放著，然後去參觀或者是去聽一些活動，我覺得這是一個很不錯的想法，因為鳳山真的缺一個停車場，而且那邊交通真的很亂。市長如果有空的話，早上或是待會我們也可以去逛一下鳳山市區，我們那邊的街道，不只車子難開，連機車也很難騎，險象環生，尤其我如果騎機車的話，因為我不太會騎機車，我如果騎出去，不是我危險，而是別人危險。

其實路邊都停滿車輛，我想合併之後，要拜託局長趕快來著手規劃這個區塊哦，我也想好地方了，你不用再去找地方，我本來想說國父紀念館也可以哦！可是聽說，底下是不行的，因為之前是衛生掩埋場，那是一處很好的地方，不用我們再花錢去徵收土地，省去這筆費用。其實在體育場甚至在我們的隔壁也有鳳山國小，但是盡量不要用到學校，我都是覺得體育

場是不是可以來作一個地下停車場，解決我們的停車問題。因為那邊的人口稠密，這個部分，早在之前我就有跟局長提過，不曉得局長你們有沒有做過這方面的規劃，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現在整個鳳山，我們除了剛才提到體育場這一塊，現在我知道，體育處對於體育場的重新定位，我知道市長也有請他們做一些未來發展，我想這一部分我們配合他來做，目前在鳳山有兩個停車場，是一個鳳農市場和中崙，當然是比較不在…，那個地方是在年底都會完工。但是它是平面的。

**李議員雅靜：**

我是說鳳山體育場的部分，你到底有著手規劃、去評估可行性是否可以。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就是說鳳山這個…。

**李議員雅靜：**

還沒做，對不對？你們完全沒有動手，對不對？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現在跟體育處有在談那個地方整個重新的…，因為它有幾個館好像放在那邊，比較沒有在用，所以現在我們已經有接觸在談了，當然地下停車場的部分，是牽涉到整個場區的規劃，現在我們找到空地的部分，現在該做的都做了，已經做了好幾個停車場，這跟議員報告。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中崙，你們做了，也謝謝你們給與他們那麼多的一個更方便的停車場地方，可是當我在跟你們討論中崙的時候，我有跟你們討論到市中心，其實真的是非常有迫切性、急迫性的一個需求，也強烈的要求你們去做一個評估，到底可行或不可行，至少到目前為止，現在已經年度都快結束了，你應該給我一個答案，你到底有沒有評估，評估的可行性，可不可以了。因為這都涵蓋在我們整個鳳山形象商圈的帶動、或者是我們整個藝文、產創的一個發展。如果少了這個，遊客只會想到去到那裡沒有地方可以停車就很痛苦，就不太想來。雖然前面有捷運，那不見得每一個人到我們的大東文化園區。可能我會到媽祖廟那邊走走，我們那邊有老街，可以逛一逛；那邊有打鐵街，可以一遊；我們那邊有蕃薯街，也可以逛一逛。騎腳踏車很悠閒，你可以走走看。那之前，我就有跟你們討論過，還是沒討論…。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有在進行，那就是說到底停車場是在哪裡？的確剛才談到整個捷運沿線，在鳳山的中心區的需求是很高，這一部分我們都有在檢討，當然就是說你要建一個立體或平面停車場，可能包括用地的規劃。那鳳山體育場，我們是覺得那個地方是可以再做進一步來…。

**李議員雅靜：**

體育場是工務局的，還是教育局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應該是教育局。

**李議員雅靜：**

教育局，對不對？就本席看到教育局的資料，它是沒有規劃在這個區塊，因為他說那是交通局的。可是我記得我有跟教育局、工務局、你們交通局提過這個問題，你們也說要帶回去評估。來，教育局在哪裡？教育局你們有評估嗎？你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如果要做停車場的話，我知道我們的同仁跟交通局的同仁都有在討論，他們也問我，那個地方的停車位我們要尊重交通局的規劃，因為他要對整個…，那再來就是那個安全性，這個當然要…。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請坐，謝謝。好，沒關係，謝謝。工務局。

**主席（許議長崑源）：**

工務局長，請答覆。

**李議員雅靜：**

內部有在討論這個問題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基本上都會站在一個支持的角度，只要是交通局認為交通有這個評估，我們都會來協助。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請坐。總而言之，你們完全沒有討論，市長，你看這就是我們的市府團隊，我只拋了一個，我們真的是盼了三十幾年要的東西。想說市府團隊做事很有魄力，因為市長，光看他做公 28 那個魄力就知道，我們如果提出，我們有急迫的需求他絕對會跑第一，替我們爭取，我只差沒有當面跟市長拜託。市長說我們鳳山是需要一個停車場；結果教育局也沒有做

評估、工務局也沒有評估、交通局也沒做，一個推一個，我就覺得這樣不妥。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跟李議員報告，不是這樣。目前鳳山體育場車輛是停在平面，大家也是知道整個非常亂。這塊地我們跟教育局已經有在討論了，就是說它重新…，事實上就是他提出未來這個體育場到底，比如說未來它要留下什麼東西，那些不要留。不要留的空間，就是我們可以做停車場規劃。這一部分是有討論，跟李議員報告，不是沒有。

**李議員雅靜：**

體育場有不要留的，哇，你講出一個內幕，好。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不是，我說是建築物的部分。

**李議員雅靜：**

那個我請教育局長會後，針對這個部分幫我做個簡報，這樣可以嗎？說明那些是不要的東西，我記得當初跟我講的不是這樣子。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建築物，是說它裡面有一些建築物。

**李議員雅靜：**

局長，你這個評估需要多久時間。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個我們跟教育局再…，因為那個整個未來規劃…。

**李議員雅靜：**

你們這樣橫向聯繫溝通，評估一個地下停車場的需求性、可行性要多久的時間，麻煩再加入環保局。我們有一個腳踏車，你們當然要串聯，對吧！拜託一下，我們鳳山非常需要腳踏車。局長，需要多久時間。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大概…，我是不是跟教育局談一下，大概是不是…。

**李議員雅靜：**

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整個鳳山體育場市府包括教育局、都發局，包括市政府的工務單位，都對於未來整個鳳山體育場停車的問題很重視，現在鳳山體育場非常大…。

**李議員雅靜：**

市長，不是只有體育場而已，我的意思是那個停車場是提供給整個鳳山，包含那些商業圈使用的。

**陳市長菊：**

對，現在我很感謝李議員，我想鳳山整體停車空間問題，我請陳副秘書長召集交通局、教育局、工務局等單位，他們內部討論之後，再去跟李議員報告，這樣好嗎？

**李議員雅靜：**

市長，要多久時間？

**陳市長菊：**

我不知道，那個陳副秘書長…。

**李議員雅靜：**

要多久時間？

**陳市長菊：**

我想他們內部先討論，下個禮拜馬上召開，召開後至少 10 天之內，會去向李議員報告。

**李議員雅靜：**

10 天哦！

**陳市長菊：**

好，10 天以之內，讓陳副秘書長召集交通局、教育局、工務局他們去協商，到底我們整個鳳山停車的空間，哪一個地方最符合、最適合，這樣好嗎？

**李議員雅靜：**

好，謝謝，感謝市長。最後因為還剩下一分多鐘的時間，雅靜也想要請教一下比較題外話的，環保局長，我家少女祈禱的音樂，怎麼不見了。我跟你講，為什麼提這個問題，因為我們服務處已經接到兩通民衆陳情說，他們長期以來，習慣少女祈禱的聲音。一聽到聲音，東西拿著，垃圾拿著，就去倒垃圾。他們一定很多天沒倒垃圾了，甚至有人是要追垃圾車，我覺得我們的垃圾車其實要做政令宣導，我覺得我正面的肯定，可是，所做的宣導是不是要關於環保局的相關業務來做政令宣導，那這樣子或許他們可以做連結。講到環保，可能就要清潔，好幾個打電話過來說，沒有辦法，沒有聽到少女的祈禱。他們習慣了，沒有聽到音樂，根本不知道垃圾車來了。這個部分是不是待會可以請局長幫我們答覆一下。然後，再來就是，我還要請我們研考，拜託你們加強一下我們的公文流程，拜託。我最近把

我的案件整個清出來，你們還有 150 天還未跟我結案的。真的很扯啦！我講的結案是我收到公文哦！不是你們做好了，所以這個部分，是不是拜託你們來協助一下，研考這個部分真的要加強了。然後，我剩下 6 秒，警察局局長，我請教一下，就是我們監視器的部分，承辦人…。

**主席（許議長崑源）：**

來，再一分鐘。

**李議員雅靜：**

你也知道我們在鳳山，其實一共大概…，應該破表了，2,000 支鏡頭了，就我們建議的部分。其實各派出所，包含我們分局的承辦人員，甚至其他區都很辛苦，我看他們每個人都曬得剩下 2 個眼睛而已。我知道這個之前我們有訂一個獎勵的制度，不曉得我們這個獎勵制度到底有沒有確實的落實，還是誠如我聽到的，本來是一塊很大的餅，剩下這一小塊，講到現在是沒有剩下半塊，一個都沒有給人家。因為你們覺得那個獎勵標準太寬鬆了。我想這個部分，是不是我們能說到做到，待會是不是請我們環保局長和警察局局長，幫我們回答一下，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先請警察局局長。

**李議員雅靜：**

謝謝。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感謝李議員關心員警會勘監視錄影器，他們的辛苦部分，我們就按照這個獎懲標準來，那麼在過去，因為現在整個議會，原來建議款部分，確定是到 10 月底，那麼會勘這個期間完了以後，我們會整體按照這個標準來獎勵。我們也知道員警有幾次很多都是大熱天去會勘，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從優來敘獎，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環保局長答覆，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當然那個宣導的部分，我們當然是以環保為優先考量，包括資源回收、垃圾分類，我想議員所提到這個少女祈禱這部分，應該是民衆常在聽到的，但是你剛剛所提到的這部分，當然我們市政宣導的部分還是很重要，譬如你剛剛所提到的，像鳳山最近這個登革熱的問題，所以明天就是會有大掃除的部分。所以你們鳳山現在聽到的，應該都是啓功的聲音比較多，因為有一些部分的需要，所以我是覺得應該這是施政上的重點工作，宣導也是

必要的。〔…。〕

但是我剛才講的，是不是登革熱…。〔…。〕這也不是常態性的，你像啓功，他也沒辦法到處去說明嘛！那剛好我們垃圾車在鳳山的話，也都常常會跑到啊！〔…。〕他也不會常常啦！因為剛好…。〔…。〕應該不會常常聽到我的啦。〔…。〕市長，對啦。〔…。〕我盡量少了啦。〔…。〕可是我跟議員說明，宣導的效果真的會比較好，真的是只有垃圾車，因為這部分連其它的縣市，都來跟我們取經。〔…。〕可以啊！因為我剛剛提到登革熱，這當然是急迫性的。〔…。〕有必要性，我們一定會播放啦，這個我們會再來檢討。〔…。〕有時候也是當然啦。〔…。〕因為那個部分，沒有辦法上山下海，只有我們垃圾車可以這樣啊。那有時候他不曉得這個訊息。〔…。〕沒有啊。〔…。〕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最近服務處也有反映說有二天沒有倒垃圾了，就是沒有聽到少女的祈禱，這是事實啦！我跟你講，你要政令宣導沒關係，但是你那個正常的環保車上的少女的祈禱也是要播放，政令宣導同時進行，那有什麼關係，對吧！這是事實啦。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好啦！我們改進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向大會報告，下星期一，11月14日上午總質詢的是郭建盟、康裕成、張勝富等三位議員要書面質詢，市長及局處首長不必到議會備詢，對於議員質詢的事項，也請市政府儘速處理並答覆，今天議程到此結束。

散會（上午11時18分）。

### 三、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6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9 時）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今日議程是市政總質詢，第一位發言的是劉議員德林，請發言。

**劉議員德林：**

主席、市長、副市長、各位局處長，大家好。本席首先請教社會局局長，局長，市長在施政報告中提到奠定市政的三大主軸，請問是哪三大主軸？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市長的主軸是弱勢優先，然後…。

**劉議員德林：**

請坐。環保局長，市長的施政三大主軸是哪三大主軸？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

**劉議員德林：**

請坐。文化局長，市長的施政三大主軸是哪三大主軸？

**文化局史局長哲：**

…。

**劉議員德林：**

教育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治水、弱勢優先和經濟發展。

**劉議員德林：**

請坐。都發局局長。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那個…。

**劉議員德林：**

請坐。新聞局。

**新聞局賴局長瑞隆：**

防災減害、經濟發展和社會福利提升。

**劉議員德林：**

對。防災減害、經濟發展和社會福利提升。其中第三項的社福提升，市長，縣市合併之後，高雄市在社福提升是居全國之冠，這是高雄市的光榮，市長在施政報告的時候唸到這一段也露出驕傲的微笑，市長，是不是？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高雄市在社會福利的努力，實質上，今年的社會福利已經增加 40 億了，這個部分，如果以整體市政府，包括縣市合併，要上縣市合併的…。

**劉議員德林：**

市長，我沒有問這個部分，我是問另外一個方向，市長在施政報告中提到未來的三大施政主軸，在場三分之二的官員竟然不了解市長施政主軸，這個主軸對於未來市長要推動整體市政，對於你整體推動的績效，到現在為止，本席認為在整個市政會議，你是否針對你的主軸及整個政策要如何推動，這個部分還要加強，只是今天在質詢前先問到這個。社會局長，我們是全國社福之冠的城市，身為社會局長，你了解了吧！防災減害、經濟發展和社福提升，你身為大高雄的社會局長，你準備好了沒有？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準備好了。

**劉議員德林：**

準備好了嗎？〔是。〕確定嗎？〔是。〕請坐。

播放廣播內容：「各位親愛的長輩，我是市長陳菊，爲了照顧各位長輩，高雄縣市合併以後，市政府投入 40 億的預算來推動老人福利，重陽節還有敬老禮金喔！歡迎大家隨時向區公所詢問，市府更用心、讓長輩更窩心，陳菊祝大家重陽節快樂，謝謝。」

局長，請問這是垃圾車每天的隨車宣導，這是你的主張，縣市合併之後你有沒有深入了解各區往年重陽節的禮金標準？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知道。

**劉議員德林：**

你明明知道這個標準，那麼你是有意陷害市長，是不是？剛才播放的廣播裡面，每天倒垃圾的這些長輩，他們每聽到一次，心裡就罵一次，聽到廣播就怨嘆，縣市合併之後的這些老人家，包含市長所提的，重陽禮金高雄縣原本是 600 元，合併之後市長把它提升爲 1,000 元，可是這 1,000 元

的美意之下，他並不了解鳳山、林園等各鄉鎮的標準不一，在這個廣播之下，你知道有多少老人來向本席陳情嗎？你有提到 40 億的預算和重陽禮金，這些老人家很愛計較，縣市未合併之前，原高雄縣他是領 600 沒錯，可是在市公所他也是領 600，實際上他領到的金額是 1,200 元，你不要小看這 1,200，尤其是 1,000 和 1,200，這 200 元的差距之間，每一年時間到了，這些老人家包括 65 歲到 79 歲，89 歲到 90 歲這個階段，他是少了 600 元，100 歲的長輩少了更多，這就是主席今天要質詢的部分，重陽敬老禮金縮水，我們琅琅上口的一句話「活得愈久領得愈多」，你現在是「活得愈老領得愈少」，是不是？今天老人的尊嚴不值這 200 元。

局長，縣市合併，這些老人何罪之有？這也不是原罪啊！縣市合併大家期盼的是福利增加和建設起步，這是大家共同期盼的一件事，而不是說今天縣市合併，當然中間有落差，我們不能比最高，起碼我們要維持一個水平，本席代表大高雄 29 萬的老人向市政府陳情，尤其市長一再宣示，我們要提升社會福利，可是在第三項只有看到縮水，沒有看到提升，這個部分我們是全國之冠。局長，老人年金的部分，針對這些老人，本席把老人的心聲在這邊向你陳述和表達，你剛才說你準備好了，在這次社政工作報告的時候，本席也有大略跟你提出來，一個有為的政府它必須去了解，今天我們生活在台灣，試想，在座的家裡面應該都有老人，對不對？我們常常講，五常是哪五常？天地君親師，今天孝道跟一個尊重，重陽節禮金，也是對老人的一個德政，在到了這個年齡的時候，對於老人的一個尊敬、尊重。所以，在這部分，我們都身為人子、人家的子女，對於這一份孝心，取之於我們的稅金，可是用在這些老人。

你跟本席參加過老人關懷具體照顧，在文英里，本席擔任理事長，你看到本席在這種氛圍之下，我要對老人做到什麼？本席在當下的時候，你也看到了，本席要唱歌，本席要跳舞，本席就差一點沒有摔跤，做一個老萊子，博我們老人家的會心的一笑，這是我們應該要做的。今天身為一個民意代表，在地方上，我們更身為後輩，都應該讓我們的長輩高興，可是你這個動作，你明知道而犯這個錯誤，我剛才提到，這個不是老人的原罪，縣市合併是我們既定的一個政策，可是自從去年 12 月 25 日合併之後，一路走下來，我們當然有遇到一些問題，但是遇到問題我們怎麼解決，才是未來的一個方向跟目標。請再往下放一段，我現在請你看看我們這老人家真正的心聲。

開始播放影片：

老人甲：



我住高雄縣，以前領 1,200 元，還送禮品，現在合併為高雄市了，為什麼我們老人福利減少，只領 1,000 元？現在合併為高雄市了，希望對我們老人的福利能夠好一些，多照顧一下我們。

老人乙：

我住在鳳山區縣口里三民路 270 號，名字叫做李清波，今年 73 歲。以前還沒有縣市合併的時候，我們的老人年金、敬老津貼是領 1,200 元，現在合併後卻縮水了，只剩 1,000 元，這樣不合理，最起碼不能縮水，甚至還應該增加才對，哪有縣市合併後反而縮水的？這樣的話，政府對老人就沒有照顧到，說要增加對老人的福利，根本就沒有。我希望政府應該改進這一點，讓我們老人的福利不要再縮水，至少要維持未縣市合併前的金額 1,200 元，如果能夠增加到 1,500 元，那是最好的，這樣我們老人的福利才有希望，政府也才算有照顧到老人。

老人丙：

我叫匡構宗，民國 12 年出生，今年 89 歲，快 90 歲了。這次我到郵局看劃撥入帳，本來從 95 年開始，我的重陽禮金是 2100 元，一直到去年 99 年，還是 2,100 元，今年就只剩 1,500 元了，少了 600 元，為什麼縣市合併，我們未蒙其利，反受其害？

影片播放完畢。

**劉議員德林：**

局長，你聽到了沒有？這是老人普遍的、真正的心聲。我剛才也提到，這個就是老人的心聲，不過你有一點做得讓本席還稍微能夠釋懷，經過上次本席提醒你，在倒垃圾的時候，老人聽到市長有關敬老禮金的播音，你馬上在第二天就要求不要再播放這一段。今天來講，你是這樣子做，可是這個部分的傷害已然造成。市長在這一次的民調裡面，研考會主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起立。

**劉議員德林：**

請問一下，市長的總體民調，施政滿意度是多少？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最近的民調大概是 63%。

**劉議員德林：**

是 53% 還是 63%？53.88%。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因為有做三項，一份是市長的，一份是市政團隊的，一個是整體施政表

現，市長的部分，目前大概是 63%。

**劉議員德林：**

好，市長的部分 63%，53%是高雄市政府。局長，今天市長在旁邊聽，這個就是市長的施政滿意度。今天來講，29 萬乘以 3 是多少？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5,700 萬。

**劉議員德林：**

29 萬乘以 3。

**主席（許議長崑源）：**

8,700 啦！

**劉議員德林：**

不對吧！87 萬，對不對？80 幾萬當中，他的子女乘以 3，我很保守的乘以 3，我為什麼要乘以 3？因為我們原高雄市和高雄縣，高雄市原本就是這個樣子。本席今天在這邊願意為 29 萬的老人請命，尤其在 100 歲以上的老人，高雄市現在 100 歲以上的人瑞有 151 人，這 151 人當中，如果每一個人增加 1 萬元，是 151 萬元。我們常常講社會福利，本席認為這個就是真正要用在刀口上的。

你看，局長，針對這個，65 歲到 79 歲老人，有 22 萬多人，80 歲到 89 歲有 6,100 多人，90 歲到 94 歲有 5,000 多人，95 歲到 99 歲有 1,000 多人，100 歲以上的有 151 人，總計有 29 萬 5,000 多人。

再往下，我們以鳳山為一個基準點，鳳山在去年 99 年所發放的老人敬老禮金的基準點是 65 歲到 79 歲是 1,200 元，80 歲到 89 歲是 2,100 元，90 歲到 94 歲也是 2,100 元，95 歲到 99 歲是 6,500 元，100 歲以上，縣政府發 1 萬元，市公所發 1 萬元。

合併後，我們可以看到，分別是 1,000 元、1,500 元、5,000 元、5,000 元、1 萬元。

再往下，所以在合併之後，他們所減少的金額，有些當然有增加，像 90 歲到 94 歲有增加，其他都是減少。

我們全市 29 萬 5,000 多名老人，除了 90 歲到 94 歲年齡層的老人發放的禮金有增加，其他大概都是減少 1 萬到 200 元不等，所以這種邏輯是決定「活得愈老領得愈少」，這個邏輯是不對的。

我們在 100 年，敬老預算是 3 億 500 多萬元，是不是？局長。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

**劉議員德林：**

我們 101 年編到 4 億 2,300 多萬，是不是？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

**劉議員德林：**

如果以剛才本席所講的鳳山平均值的標準，讓我們全市 29 萬老人皆大歡喜，就只要增加 6,800 萬元，不到 7,000 萬元，對不對？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報告，是。

**劉議員德林：**

在不到 700 萬當中，你為什麼不落實，你有沒有跟市長仔細研討、報告，做一個規劃，到明年 101 年，怎麼樣對於縣市合併，原本領這些錢的老人是無罪的，至於原本我們高雄市領 1,000 元的老人，藉由縣市合併提升 200 元，增加老人的福利，這有哪一點不好？所以請教你，局長，你的規劃有沒有跟市長報告，你計畫、規劃了沒有？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報告議員，有在計算當中。

**劉議員德林：**

你有沒有把整個規劃交給市長？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報告，我們有在計算。

**劉議員德林：**

本席在 10 月 12 日跟你正式提出，你不放在心上，你說你準備好了，你準備好什麼？今天市長對於基層百姓的聲音，中間有落差，你請坐。市長，本席剛剛質詢到這邊，市長，未來在高雄市，你身為高雄市長，也是高雄市的大家長，你身為一個宜蘭的女兒，能到高雄市來擔任高雄市長，我相信你感覺到整個高雄市民對於你的關愛，所以在這部分，我也想請教市長，你未來長卸任之後，你會長居高雄市嗎？

**陳市長菊：**

會。

**劉議員德林：**

所以高雄市在你主政之下，你在施政報告，我們三大主軸裡的第三項，我們對於社福的提升，這就是社福的提升，所以在這上面，本席代表 29 萬老人的心聲，向市長很清楚的表達，是否在 101 年能夠讓這些老人在這

種平衡的標準之下，當然本席知道，我們的財政非常拮据，可是在財政的拮据當下，我們可以在其他的地方能夠節省。我們把這件事情創造出來、完成出來，也是市長今天施政的德政，因為藉由縣市合併，大家都沒有原罪，這個部分請市長來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高雄市對老人福利的部分，有領先全國，第一、高雄市 65 歲以上的長輩，所有的健保費，是市政府用公務預算支付…。

**劉議員德林：**

市長，我請你針對這項答覆，好不好？

**陳市長菊：**

我認為老人福利，因為譬如有若干的鄉鎮，過去是鄉鎮自治，所以有些像鳳山、林園，他們在老人福利特別加碼，其實整個高雄縣，他們的敬老禮金只有 600 元，我們高雄市因縣市的平等，增加到 1,000 元，但是我非常感謝劉議員，特別認為如果鳳山過去是 1,200 元，我們會認為在林園的部分…。

**劉議員德林：**

更高。

**陳市長菊：**

他們更高，2,000 元，我會認為，如果林園各區，他們有地方不同的回饋金，我們尊重各個區公所可以這樣處理。各個區公所從回饋金中，對於老人特別愛護，我們是支持，但是我覺得平等的部分，是大高雄 38 區每一區的長輩，我們都要一樣基礎平等的照顧，現在高雄市政府以目前的財務狀況，我們願意做到老人裝假牙，老人健保費高雄市支付，然後老人的敬老禮金，每一區維持 1,000 元。如果未來高雄市的財政狀況有很好的改善，那劉議員的意見我們會非常尊重，我們也會來詳加評估，謝謝。

**劉議員德林：**

市長，你這個答覆，本席非常遺憾。我以為你身為全國之冠的高雄市，長期對於老人的福利及各項的福利都是平等標準，本席剛剛也提到，我們給它拉成平，我們也是要求各區都是平，不足的地方提升起來，我們請教育局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教育局局長，請回答。

劉議員德林：

我們這次主場館編了 1,400 萬的預算要蓋博物館是不是？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謝謝主席、謝謝劉議員…。

劉議員德林：

有沒有？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它的名稱是叫世運紀念館。

劉議員德林：

世運紀念館。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不是博物館。

劉議員德林：

好，你請坐。1,400 萬？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1,450 幾萬。

劉議員德林：

我們經發局，局長，我們這次編列了一個工業策進協進會，是不是？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產業策進會。

劉議員德林：

產業策進會編多少？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1,500 萬。

劉議員德林：

1,500 萬，好。民政局局長，這次在我們殯葬管理處沒有授權之下，編列了 400 萬，是不是？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400 萬對那個…。

劉議員德林：

你請坐，是不是 400 萬？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400 萬。

劉議員德林：

好。報告議長，我們這樣隨便加起來就是 3,000 多萬，如果照社會局來講，針對這個 7,000 萬，我們的市長說，沒有辦法，本席在這邊提到的這些，世運主場館有必要蓋一個 1,400 的紀念館嗎？浪費公帑。我們有一個招商處，有 1 億 8,000 萬正式編入的預算，也是整個組織架構的編制，1 億 8,000 萬我們還要編 1,500 萬來補助什麼策進會，這個部分讓人家有聯想，今天停車場 400 萬，只收人家 168 萬，要賠人家 400 萬，這實在讓我們不能想像，對不對？議長，針對本席所講的老人發放重陽禮金，你的認為是怎麼樣？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是覺得有需要，全高雄市才 6,800 多萬而已，市長，這三條簡單唸一下，就 3,400 萬了，像這種不營養的，世運主場館內要蓋世運紀念館，我認為改成陳菊紀念館會比較好。我說給你聽，教育局長，做官員的要給長官心曠神怡，不是這種做法，你聽得懂嗎？你們的業務實實在在的做好就好，像市長可能也不知道有編列這一條，市長，你知道嗎？你知道有這個世運紀念館嗎？

**陳市長菊：**

我所知道的，是世運主場館裡面，針對 2009 年的世界運動會相關的一些過程，他們對於 2009 年世界運動會，包括相關的公文、過程，包括世運的紀念…。

**劉議員德林：**

市長，你認為這個氛圍，有必要編這 1,400 萬嗎？

**陳市長菊：**

沒有要蓋，是在世運主場館其中內部的一個房間做一個改裝。

**劉議員德林：**

我們把主場館接收回來，我們要花大筆的金額，我們不需要用在這上面。

**陳市長菊：**

我們尊重議會。

**劉議員德林：**

市長，我再提起一次，如果剛剛市長的答覆是，劉議員，你的建議我們虛心的回去做一個整體的考量、做一個整體的決定，然後做一對於這些老人家最尊重的決定，本席認為能夠接受。縣市合併後我沒有拿林園高標準，我也沒有拿其他的中低地區做標準，今天來講，在整體的財政問題之下，我們以一個平衡式的，來為這些老人說句話，我相信，市長也是說會在高雄，如果你主政之下，能夠促成這件事情，是不是讓整個高雄市 29 萬

5,000 位的老人，在 101 年都能很歡喜，市長？

**陳市長菊：**

我想，如果高雄市政府的財政在未來有所改善，那劉議員的意見，我們市府的內部…。

**劉議員德林：**

未來是多久？如果說照這個樣子。

**陳市長菊：**

我們願意在高雄市政府的財政狀況下，我想議會也一再對我們高雄市政府的財政狀況提出監督，那高雄市政府的施政也會多方多元的進行。但是，劉議員，高雄市對老人的照顧，我們認為，我們是一個尊重老人、友善老人的城市。這個中間，不只是從敬老禮金 200 元，包括老人的假牙、老人的健康健保費，長期都是市政府支付。老人免費搭公車等等，我們有很多老人政策，我認為應該整體的評估。如果這樣認為對老人照顧不夠，高雄市政府願意來虛心檢討。謝謝。

**劉議員德林：**

不夠，就是不夠。在這邊來講，市長，我強烈的表達不夠。在這個區段，既然你對本席兩次對於你的徵詢，我代表 29 萬這部分來講的話，本席強烈的表達不夠。希望市長能夠在近期內把這個事情做一個解決，好不好？

第二個，我們請秘書處處長。黃處長，縣市合併之後，我們可以看到原本高雄縣政府，對於整個縣府第一行政中心、第二行政中心，大家都在講：高雄縣為第二行政中心。可是在市長的一個決策之下，改成鳳山行政中心，這個讓本席感覺到，在名稱上面，市長算是有智慧的。把這兩個行政中心，一個四維、一個鳳山，兩個的位階是平的。所以說在這上面，我們原高雄縣民都可以接受市長的這個決策：把高雄縣政府改成鳳山行政中心。可是在鳳山行政中心，處長，你了解我們從小、從出生就是在鳳山，伴隨著我們高雄縣政府這個六十多年的一個建築。在整個縣市合併，市長宣示的就是無縫接軌，無縫接軌怎麼樣做到？當然就是先把我們兩邊合併的公務人員，有一個安定辦公的，來對於百姓所洽公的地點，能夠達到便捷，也就是讓百姓能夠感覺到很方便，能夠做到這一點。可是從去年的 12 月 25 日到今天，處長，我再請你詳細的看一下。我們 powerpoint 打上去。處長，這就是我們的鳳山行政中心，我們鳳山行政中心的前身就是以前的鳳山國小，前面是鳳山校舍。我們往下走，民國 49 年高雄縣政府正式的遷入，從 49 年到現在有 51 年了。我們再往下走，你看這個建築，如果讓文化局局長來答覆，這應該是一個合字型的建築，它所代表的真的是一個文化。除

了文化以外，它能夠代表我們所有歷屆的縣長，在整個高雄縣的一個建設和發展；在民衆的部分來講，它是伴隨著我們民衆成長的記憶裡面，共同努力來發展我們高雄縣的。你看百年的老榕樹，再往下。處長，你看到這個景象，你爲什麼在縣市合併的時候，我們有這麼多的回憶、這麼多的歷史、這麼多的文化都涵蓋在這裡面。你爲什麼執意說，在縣市合併一定要拆？你要拆的兩個前提之下，第一個你讓人感受到你執意要拆的原因，到底是因爲選戰的問題，所謂勝者爲王、敗者爲寇，在這上面來講的話，是對整個高雄縣要做一個清算嗎？還是基於你現在本身的職責，現在高雄市在整個辦公廳舍，包含我們的水利局、教育局，包含各局的一個辦公地點。在 12 月 25 日合併之後，到現在我們水利局還沒有看到，能夠有一個安定的辦公、洽公，讓百姓能夠很方便找到水利局的地方，一個是在這邊、一個是在高雄市。前一陣子我們衛武營區，處長，衛武營區有這個辦公地點好嗎？在衛武營區要花我們的公帑，你拆掉是很簡單，一句話，你的執意就要給它拆掉，是否你能夠體恤一下，我們從小在這裡成長的一個心情和回憶，請你答覆。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其實劉議員言重了，原因沒有那麼複雜，原來市長的構想是兩個行政中心。兩個行政中心，在鳳山是鳳山行政中心，民政局和農業局現在已經在那邊，然後原來的前棟，我們原來的計畫，是水利局、教育局等等這幾個機關會在那裡辦公。所以符合劉議員剛剛所提到的：兩個服務中心可以服務我們的民衆，原來的構想是這樣。當我們去了解整個前棟的狀況的時候，有三個原因，我必須跟劉議員報告。我們前棟有分三個時期來建造：民國 48 年、68 年和 72 年。民國 72 年有使用執照以外，48 年和 68 年都沒有使用執照。而且不同時期所蓋的辦公室是連在一起的，如果把它分開的話，一定要切割，這是第一個問題。第二個問題就是，我們土木技師公會在兩年前，曾經做過耐震的評估。

**劉議員德林：**

耐震評估是從「921」以後，還是「921」以前？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921」以後，那個是縣政府時代，我們總務科有留下一些資料。

**劉議員德林：**

它的評估標準，它的耐震強度是有兩個標準，一個「921」、一個「921」以前。

**秘書處黃處長昭輝：**



有關耐震部分，我這裡沒辦法講的很多，我可以送資料讓劉議員來做參考。第三個原因是耐震度不夠，我們一定要去補強；不然我們的同仁或是洽公民眾在那個地方也有安全的顧慮，所以我們一定要耐震補強。耐震補強以後，整個房舍結構，整個外形都變形了，都很難看。還有消防的問題、電的問題等等，因為這三個原因，所以後來我們決定要把它拆掉。

### 劉議員德林：

好，處長，我們基於你這些原因，我們來講，縣市合併之前，我們原本的高雄縣就在這裡辦公。你所提到的這三項、這三個時段，我們在每一個時段，我們都有做於經費的一個挹注。在 88 年還是 89 年，我們通過了一條 1,040 萬，來做一個補強。另外，我們在整體做一個加強，也補了兩、三次，這是你沒有答覆的。本席在這邊，我以這種心情來跟處長說，你不要做執意，現在我們縣市合併的當下，我們一切以安定、便民為基礎。本席建議緩拆，緩拆的原因就是讓我們在整個時間上面，能夠在你的一個行政範圍當中，做一個加強。我剛剛強調了，921 以後的耐震強度跟 921 之前的耐震強度不一樣。我想，以前高雄縣的公務人員，他們的命也是人命，他們也都在這裡辦公。

所以，我們能夠在基礎的加強之下，尤其重要的是水利局。你要知道，水利局位於高雄市的市中心，今天在這個中心點，左邊可以遙控到三民、六龜這邊，進出最起碼比高雄市便利。關於這整個的規劃，本席在這裡提議，是否把這事情再研議？能夠達到一個很圓滿的做法，再集思廣益做些補強。暫時先安定，在縣市合併財政很拮据的狀況之下，能夠節省我們的財源，能讓我們得到便民，這點是我的心聲。

市長，針對鳳山行政中心的廳舍，本席剛剛已跟處長講過。本席在這邊，再一次代表原有的高雄縣市民，對於這裡的記憶跟文化深感懷念。是否能在短期間，我們做了很周詳的計畫之後，再來做這項工作。或者是我們跟周遭的市民做個溝通，在了解現在民意的狀況下來做這件事情，做個比較緩衝式的建議。市長，請答覆。

### 陳市長菊：

在感情上來講，我基本上很認同劉議員對於鳳山行政中心的想法。它在過去的歷史上，包括整個台灣的地方自治，各種演變和發展，占了很重要的地位，這些我都認同。

但是我知道，鳳山行政中心在 98 年時鑑定是危樓，它的防震系數不到 7 級。關於這部分，我一再的和吳宏謀秘書長討論，有沒有可能把鳳山行政中心作其他的加強？如果決定要拆除，那麼現在的教育局以及水利局，都

要尋求其他的辦公地點，這不是我們的本意。但是，如果現階段鑑定是危樓，找不到任何的執照，我必須要保護所有在鳳山行政中心工作的同仁。

但是，我們對於劉議員的意見，劉議員對於過去，高雄縣歷史發展的珍惜，我個人非常認同。我在這裡再請吳宏謀秘書長，他是工務專家；然後再請結構技師公會和劉議員共同研究。如果它可以作現階段的改造，我覺得高雄市政府何樂不為？我們支持。但如果真的威脅到所有上班同仁的安全，我想站在市長的立場，我必須以同仁的安全為第一考量。所以，我希望劉議員能夠同意，讓吳宏謀秘書長，邀請結構技師公會，針對這個部分，把相關當時的資料拿來研究，或者你們要現場會勘，我都沒意見。我認為，如果確實沒辦法，那也不能勉強保留。如果沒辦法，我們本來也應該有若干的保留。但是在這部分，有時候在工程技術上確實有困難。也因為這樣，我們認同這樣的感情。到目前為止，我們認為是傾向要拆除的。我這樣跟劉議員說明。如果，工程技師公會，他們認為可以不拆除，那我會尊重。

**劉議員德林：**

秘書長你對於工程方面是專業的人士，剛剛市長提到的耐震系數 7，這個 7 是在 921 大地震之後的數字，如果建築物按照 7 的標準，我們整個高雄市來檢視，有一大半都要拆除，是不是？請簡單回答。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這邊跟劉議員說明。在 921 之後，當然政府對於耐震力的提升…。

**劉議員德林：**

我知道，那個提升嘛！在這個之前是多少？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現在大概是 5 級。但是 5 級又有比較差的。

**劉議員德林：**

好。我覺得在 5 級的標準下，這是老舊建築嘛！當然是 5 級啊！你不能追溯它 921 以後你要讓它 7 級啊！對不對？

市長剛剛講的，本席接受。如果在數字上，一個 921 之前，一個 921 之後，我剛剛也提醒秘書處處長，一切尊重專業。可是在專業當中，5 級跟 7 級這部分要加以釐清，好嗎？你請坐。

現在，我想請教工務局局長。請問你，在我們合併以後，整個大高雄地區，尤其原高雄縣整個資本的投注，就是建設的資本門。目前，我們看到工務局尤其是新工處，在整個的規劃裡面，關於原高雄縣的開闢道路計畫，有哪幾條？簡單講，時間有限。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基本上，我大概可以說個比例。扣除掉鐵路地下化 13 億多，這個不算的話，在工務局的資本門，原高雄縣的 27 個區，佔了 43%。

**劉議員德林：**

我是說現在要開闢哪幾條道路？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新興的部分，大概有 20 多條左右。

**劉議員德林：**

現在有計畫要開闢的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納入 101 年度的預算。

**劉議員德林：**

本席在這邊，針對 7 月份我們和新工處到地方來會勘。因為大家也都知道，縣市合併以後，大家所期盼的就是行的權利跟道路的開闢。我們來看看這條路，幻燈片往下打。這條是埤北路，這條是埤頂街。這邊是中山東路，這邊是接高屏路。以這個區塊來看，我們從埤頂街這裡走過來，這邊是短短 50 公尺的距離。這邊，以前是重劃區。當初，我和新工處去會勘時，新工處的處長、長官，以及地政局的長官，大家都認為，如果這條可以打通，對於市民行的權利和百姓的便利性，真是十分重要。這條埤北路的這邊是往建國路，建國路是通往屏東。以我們來講，這個方向是往萬丹路，接起來後整個就四通八達了，就差這 50 公尺。

可是從新工處會勘到現在，一直是音訊全無啊！對於這邊本席是動盡腦筋，希望市長在縣市合併後，對於開闢道路多加關注。我知道，新工處在開闢道路的名稱跟實際的作為真是廖廖可數。我想請教地政局局長。局長，我真的是用心良苦啊！身為地方的民意代表，就是要如此。你看埤北路這邊是重劃區，我記得在平均地權基金的 84 之 1 條，上面明確的規範，就是在重劃區除了聯外道路之外，我們平均地權基金裡面，針對整個基地面積，所開發出來盈餘的 50%，能夠作聯外道路的開闢，這聯外道路的開闢這短短的 50 公尺，是很重要的。

我請教地政局局長，你在這 50 公尺當中，我們所謂的平均地權，能夠幫我們地方挹注經費，能夠順利開闢，讓所有的市民能達到行的便利。請你簡單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謝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上一次會勘之後，市長對這個案子也滿重視，有指示我們。這個地方因為它是公辦重劃 18 期，面積不大，4.9 公頃，辦的經費我們大概賺了 1,400 多萬。誠如剛剛劉議員講的，賺的錢是可以做一些聯外道路的開闢，這個地區我們的盈餘款大概是 1,400 多萬。

**劉議員德林：**

市長，針對本席剛剛講的埤頂里的埤頂路開闢，我們平均地權的八之一一條能夠規範整個平均地權基金的挹注，是否在這上面讓百姓在今天藉由本席的質詢的陳情，能夠聽到市長幫我們開闢這一段，來提升我們的生活品質的開闢道路的德政，也是市長常常對於市民的負責任態度，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在我手中有關於新工、養工，對於整個現階段劉議員的選區，在鳳山市有很多的道路幾乎在未來都要持續開闢中。剛剛劉議員特別提到，就是埤北路的部分，這個部分劉議員有很好的意見，是不是我回去了解，同時我是不是來跟地政局稍微討論？因為我們的平均地權基金，現在有很多重要的道路確實都是從平均地權基金來挹注，是不是我跟地政局來討論？我也願意到埤北路那個地方做實地的巡查，如果只是中間一段，並不是很長，但是對整個未來交通的便利性，這個部分我願意跟劉議員連絡，我們實地去勘查。我會找新工處、地政局實地去勘查，如果勘查認為埤北路對於未來的發展非常重要，我會要求地政局優先在這個部分尊重劉議員的意見，好嗎？我會實地勘查。

**劉議員德林：**

好。市長，在這個部分我也是要表達一下對整個開闢道路的百姓的心聲。請問消防局長，在 7 月份消防局對於副局長在國賓飯店開轟趴被檢察官搜證的一些事據，你身為消防局的局長，這個事情攸關大高雄市政府的清譽和有損消防局的形象，你身為局長在第一時間是怎樣處理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陳局長，請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在第一時間知道之後，我就當面請教副局長整個狀況，還有請政風室主任在旁邊協助處理。

**劉議員德林：**

是這個樣子嘛，好，我們把那個影片放出來。

開始播放影片：

記者：

檢察官指揮偵辦，現場查獲搖頭丸、K他命及保險套，並且逮補參與派對的有名男子，令人訝異的是，主辦人就是天喜旅行社董事長郭正利，而高雄市消防局副局長方和金也是名單之一，一片低氣壓，而涉足敏感派對的副局長也避不見面。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他沒有吸食，也沒有販賣，純粹是朋友到飯店聊天。

記者：

如果尿液有反應呢？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就會依政府的相關規定，予以處置。

記者：

消防局長掛保證副局長沒吸毒，只是與好友聊天，但事關重大，高雄市政府不敢大意，消息傳出後，連忙將方和金調任市府參議，靜候司法調查，就怕晚了一步損及市府形象。

檢察官：

是持有毒品和食用毒品的行爲，另外 5 位現場的涉嫌人全部都否認…。

記者：

爆出性愛毒趴的地點，就在高雄愛河旁的這一家五星級飯店，檢察官指揮偵辦，現場查獲搖頭丸、K他命及保險套，而且逮補參與派對的有名男子…。

影片播放結束。

**劉議員德林：**

局長，看到這個部分，自從你擔任高雄市消防局局長，你知道消防局它本身在整個國家和國際上，消防打火弟兄在整個國人心裡面的一個尊敬，因為他長期用生命來捍衛整個國家的救災工作。可以看到在美國的 911，看到這麼多打火弟兄衝到現場、死傷無數。再看到我們的 921 大地震，我們整個的消防體系的救災工作，再看到 88 水災整個消防體系的水裡來火裡去的情形。對於在火裡面每一項出的任務，都是用生命來換取國人對打火弟兄的尊敬。還包含最近有一位賴小姐在執行勤務時，被酒駕的人撞斷腿，看到他英勇的表現，那麼年輕能夠展現出來這種「大無畏」的心態，我們對於打火弟兄長期是一個尊重和敬愛。所以，在這上面我們可以看到，今天你身為高雄市的一位行政官員，又是主導整個大高雄地區的一位消防局局長，你對於第一時間的處理…。本席剛剛就是給你時間，給你表達的機

會，你這樣的表達，後續檢察官告訴你，為什麼檢察官要開記者招待會？因為第一時間你幫你的部屬——副局長來作辯護，你能夠作辯護嗎？你身為高雄市的消防局局長，你毫無羞愧之心！你能夠幫他辯護嗎？今天來講的話，你只能做到「官官相護」，這一點，本席相當不認同，也非常遺憾的一個事件！所以，今天這麼多打火弟兄在基層上拚命，拚出來的一個名譽，讓你們一位局長和一位副局長在這種享樂的階段，你毫不羞愧！對於你的榮譽和你的責任跟你的承擔，本席看不出來你身為高雄市消防局長，你如何來帶這 1,500 多位的消防弟兄？我在這邊強烈的質疑啊！你在現場你應該提到，針對副局長的行為，我們行政單位應該要怎麼做。市長，你如果是局長，你要怎麼回這句話？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消防局陳虹龍局長針對方副局長的事，我們跟市民表達我們的歉意，同時立即將方副局長調離副局長的職務，但是最後結果，副局長沒有被起拆，他也沒有吸毒，但是在這個過程…。

**劉議員德林：**

市長這樣子答覆，你聽到了沒有？今天任何一位首長都是以尊重司法為主，當然是一切依法辦理，這是前提，對不對？第二點，市政府決定不護短。第三點，消防局局長領導無方，對於整個團隊造成聲譽的影響，來導致打火弟兄對於消防局的評價，我身為消防局局長，我願意向 277 萬的市民道歉，局長，是不是應該這樣做？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要跟劉議員作…。

**劉議員德林：**

簡單講，是不是？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對於原來的副局長沒有當為消防人員的表率，我願意向市…。

**劉議員德林：**

不用回答了。報告大會主席，針對這種行徑和行為，本席藉由我的市政總質詢，本席請許議長把我的時間停下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時間暫停。

**劉議員德林：**

本席要求許議長請消防局局長針對他不認錯，本來不知錯，現在來講，根本不認錯，沒有榮譽、沒有責任、更沒有承擔的這種官員，本席不屑！我希望他藉由本席質詢的時間，能夠到外面去反省。未來怎樣把我們的打火弟兄的士氣和整個榮譽感能夠激發出來，這才是面對他未來的一個…，如果我是他，我一定面對負責的行徑辭職下台！如果他沒有辦法做到這一點，本席在這邊要求你出去反省一下面對未來，好不好？請作離席。

**主席（許議長崑源）：**

劉議員，是不是再讓局長說明一次？好不好？如果你不滿意，我們再請他出去，好不好？

**劉議員德林：**

議長，我一開始就給他機會說明，第二段我又給他機會說明。我和市長也講，在第一時間我們要調離現職，不管他未來有或沒有，你看市長，今天身為高雄市的大家長，他立判的程度遠比…。今天來講，這個已經不是今天對於整個的體系，而是針對榮譽、責任及承擔，你毫無承擔之意，你就必須要接受反省。本席認為消防局長沒有反省，本席強烈要求，消防局長，你不管在怎樣的狀況之下，請你去反省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身為政務官原本就要對你這個局處的每一項大大小小的事情概括承受。事實上你的副局長發生這種事時，你在第一時間面對媒體就要勇於接受事實，對不對？剛剛你在影片中被記者採訪的情形，大家都有看到，是不是？況且又是發生那麼大的事情，不管以後如何，你面對媒體的第一個反應要說，靜待司法調查，你有嗎？你沒有嘛，是不是？我本人領導無方，也要表示我對高雄市民道歉，這是你必須要做的。姑且不管他有沒有，但是他的朋友涉足那種場所時，身為副局長的人就不應該進去，是不是？劉議員，是不是給局長再說明一下？你不滿意時，我們再請他出去，好不好？

**劉議員德林：**

既然議長二次提出對於你的說明，對於議長所提的，我請你說明。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跟劉議員報告，我擔任局長，對於我所有的屬下，我概括承受，我督導不周，我向消防局同仁和市府道歉。

**劉議員德林：**

如果你剛開始的第一時間，是用這種非常謙卑和負責的態度跟你的承擔，我相信高雄市民會對於你的行徑和行為來原諒，就像你這個樣子。本

席剛剛聽到局長對市民的道歉，議長，本席能夠接受。再補充 1 分鐘，對於我們時間上的受限，這一次的消防和警察都是負責百姓的生命、財產、安全，警察局長，我們在整體的治安狀況之下，我們在整個警政署所發布的都是名列末端。今天你身為一位局長，你要好好的檢討，這個檢討我希望我們…，議長，我們是不是撥個時間，對於整個的治安高雄市議會來做個總監督和總檢？我們也期盼今天高雄市的警察局能夠真正的讓市民感受到，這個「感受」相當重要。本席有很多話要跟局長質詢，可是時間受限，這個「感受」你要讓民衆實質的感受到，我們在這邊期盼。在這一次有位民衆代表平民百姓講了一句話，今天身為大高雄市的市民沒有被搶，就不算是大高雄的市民，這種心聲、心境。我要求議長，我們是不是再安排時間，對於整個的治安做個整體的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局長，要說明一下嗎？好，請說明。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謝謝劉議員對治安工作的關心。剛剛講過那句話的，事實上我們經過查證，只有那一個人被搶。另外，治安的好壞不是單一的數據。另外一個，就是警政署、行政院它不用單一的數據做治安的評比，它有很多的方案裡面湊和在一起，所以治安要做到讓市民滿意，我們還會更努力來做。有一些方案我們也持續，包括查贓的自治條例、緝毒的部分，因為犯罪人口很多都是毒品人口。另外，對於竊案的加強部分，我們目前都持續在做。在整個做的部分，全國每 10 萬人中，我們的破案件數也是全國第一名，很多數據。〔…。〕好，這個部分…，〔…。〕我想我…，〔…。〕我找個時間向劉議員專程針對這個部分來報告，〔…。〕因為很多的議員針對這部分，都已經有報告過了，事實上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加強，細節部分我再向劉議員報告。

**主席（許議長崑源）：**

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接下來請林國正議員發言。

**林議員國正：**

市長，我今天討論的議題，每個會期我都會準備一個題目來跟市長和所有局處首長來就教，我的題目就是看高雄市的財政問題，但是看高雄市財政問題之前，市長，我有個跟今天題目不相關，但是有相關的問題，市長，當你在醫院，前段時間在高醫住了那麼久，你有沒有在那邊想，人生除了



政治以外，健康重不重要？有沒有想到你當了四年連任了，高雄市民也給你很大的支持，有沒有思考政治的世代交替、傳承的問題，你請回答一下，這個會接我下一個問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陳市長菊：**

人在摔倒的時候，當然他的思慮、考量都會有很多感觸，我也沒有想到我一摔就這麼嚴重，當然自我健康管理維護不夠好，這個自己要檢討，不過我在住院的時候，我也思考過很多事情。看我的人生，從不到 20 歲一路走來四十年，不只是坎坷，也不只是艱苦，我的看法就是，如果人生做他應該做的事，有些時候不一定能夠在現實的狀況中被稱許、被誇讚。我會覺得應該林議員會發現，其實我非常重視我做這樣的決定，我做這樣的事情，未來大家怎麼來看我，我在乎的不是現階段這個部分，我在乎說我做這樣的事情對未來的影響，如果該世代交替，我絕不戀棧，如果該我承擔我也絕不逃避，但是過去到現在，我都是扮演為人做很多對整體有幫助，對社會有幫助的事，我覺得我替人助選我也都很高興。所以我的看法，林議員這樣的問題，事實上非常好，我很感謝你的關心，我的感覺我的人生不是那麼順利，我的人生，大概坐過黑牢，然後人生每個階段都是很辛苦，我從來沒有什麼人讓我依靠；所以做一個台灣農民的女兒，我會謹守我的本分，我會謹守做為一個長期性，包括我對於弱勢的關懷，我不會放棄。

**林議員國正：**

市長，接著要問你，旁邊三個副市長，可能是你未來的接班人，或許有其他的人選，你有思考這屆做完，打算把這市長的棒子交給年輕的一代，或者交給副市長，或者交給一些立法委員，民進黨籍的繼續來傳承，有沒有思考這個問題，在你的腦海裡面或許還沒定案，但是有沒有思考過這些東西？

**陳市長菊：**

因為我剛剛縣市合併接任的第一個階段，我們才剛開始為大高雄的合併做很多的事情，至於我認為誰接班、誰能不能接班，我常常說：領袖是自己形成的，這不是我喜歡誰、我不喜歡誰，我會覺得每一個人全力跟努力有關，你很努力，讓人民給你肯定，你在這一群人當中就能夠脫穎而出，這至於將來誰要接班，我都歡迎，至於誰能夠得到人民的支持，都要經過民意公開的檢驗。

**林議員國正：**

市長，爲什麼我要問這個問題，外面都說你的內閣團隊爲了下一屆接班，其實也爭的很厲害，爭不是壞事，你剛講的，其實就是誰努力，誰能夠得到人民的肯定，誰就自然會脫穎而出，但是我今天爲什麼談這個問題，三位副局長，你們不是其他的局處首長，你們針對高雄的財政問題，要有更宏觀的看法，要更有宏遠的想法，到底問題是什麼，你們知不知道？這就是重點，如果你們身爲副市長，你會念茲在茲很可能我未來四年後要接班，但對高雄市現存的財政狀況，是怎麼樣的實際狀況，如果不了解，你怎麼接班，怎麼在未來五年、十年、二十年去做努力，把高雄市不分政黨的永續經營下去，我認爲這是個問號。

市長，能不能請你，就你所了解五都負債的財政狀況，待會兒我問你，如果你清楚你就答，不清楚，看是劉副市長、李副市長或陳副市長誰能幫市長做這樣子的解答，我們不一定很熟悉，但是知道就是知道，不知道就是不知道。市長，五都目前的財政舉債的狀況，高雄市扮演的排序大概是怎麼樣狀況，能不能請你回答一下，知道就知道，不知道就請財政局長或者請副市長來回答，都沒關係。

**陳市長菊：**

我在這裡所知道，高雄市現在在五都之中，如果以我們現在舉債的狀況，我們是五都之中第二低，第一低當然是台北市，在台北市他最少，他的舉債是 220 億，高雄市是 266 億，接近 267 億。

**林議員國正：**

市長，我講的是累積的舉債餘額，累積的。

**陳市長菊：**

累積的部分，高雄市我這邊的資料大概是 1,700。

**林議員國正：**

有就有。

**陳市長菊：**

1,700，對。

**林議員國正：**

劉副市長你知不知道累積的債務餘額比較五都來講，高雄市他的債務餘額相較其他四都是什麼狀況，你是第一副市長，預算審查小組是劉副當召集人嘛！劉副，是不是你當召集人，不是，是李副。劉副，你是第一副市長，你知不知道，你當過行政院秘書長，當過總統府的副秘書長，知不知道現行五都的…，聽說現在局處首長聽到你劉世芳三個字會手腳發抖，因爲你要求的很緊，這些東西裡面，我要跟你請教一下，你了解嗎？請你回答一下，今天我就問三個副市長跟市長。

**劉副市長世芳：**

我所了解的部分就是高雄市非常接近於台北市，都是最高的部分。

**林議員國正：**

最高的，我們看下一個 powerpoint，市長，我去幫你整理出來，這是五都，台北、高雄、新北市、台中市、台南市，五都的舉債餘額累計最高第一名是我們高雄市，我們是 1,690 億，第二名是台北市 1,600 億，你看第五名台中三百六十幾億，他們才三百六十幾億，我們是人家舉債額度的四倍多，很嚴重，很嚴重。

市長，我雖然選立委，爲了這個總質詢，我大概…，我也認爲我有機會當選，如果我有機會當選，這次可能是我告別總質詢，所以我很用功，我知道劉副市長去我的選區站台，去那邊講話，但是對我來說，我人在哪裡？我人在研究室看資料、寫總質詢，這些數據得來不易啊！你知道嗎？我必須把所有東西都看完了，一個一個進去寫，我沒有請助理，從來的總質詢我沒有假借助理之手，都是我一個一個找，都是從你們主計處網站；從行政院主計處網站；從央行、從財政部、從所有官方數據拉下來。所以你們在忙著選舉，我自己在研究室搞到十一、二點，還在看資料，爲什麼？因爲我知道你們很忙，白天忙政務，空餘之暇忙選務，對現存的高雄財政問題不是那麼了解，所以我願意花一個鐘頭來跟大家做一個簡報。高雄市的負債，剛剛我跟市長、跟所有團隊報告過，是全國第一名，一千六百九十幾億，如果按照平均每一個人的負債金額，我們是 6 萬 1,000 元，台北市是 6 萬 1,500 元，如果按照每一個人的平均負債，台北市比別人還高，但是我們還去做一個比例，負債餘額是歲出的倍數，我們是 1.75 倍，負債餘額，累積餘額除以我們每一年的歲出，我們是 1.75 倍，是整個五都裡面，你看台北市是 1.11 倍，台中市才 0.48，新北市也才 0.48，我們真的很嚴重。

市長，我們先比較過去高雄市的財政狀況，從過去 96、97、98 年，我們的自籌財源佔歲出，稅課收入，自籌財源，歲出比例佔整個自籌財源，自己的課稅收入那些收入，佔整個歲出的比例，從 96 年的 50%，97 年的 44% 降到 98 年的 37%，這個國語叫「入不敷出」，你看我們自籌財源佔整個歲出比例從 50%、44% 降到 37%，高雄縣也從 33%、32% 降到 28%，很嚴重。

市長，這個就是在整個預算審查、交付審查，你還記得嗎？我有跟你問一個問題，我們的舉債上限比例是多少，15%，市長，你還記得嗎？後面我問財政局的李局長，歲入減少多少億，會超過這個 15% 的法定上限，就

變成編不出來，李局長告訴我 2 億，沒有錯，就是 2 億，他很認真的算過，因為我在財經部門質詢過他，他們的專門委員和科長告訴我是 6 億到 10 億，結果他們精算的結果，原來不到 6 億、10 億，多少億就編不出來？2 億。

我跟議長報告，我們 101 年歲入編 1,152 億，如果再少 2 億，我們的預算就編不出來，市長，如果少 2 億，1,152.98 少 2 億的話就變成 1,150.98，除出來就變成多少，15.03%，超過法定上限，所以這些議員如果要跟你對立，不是理性的對待，他在交付審查，二讀會的時候，歲入一下子砍下去，砍超過 3 億，你就糟了，你這個預算就破產了，就編不出來了，真正厲害的，人家就從這筆砍下去就好了。但是這個東西誠如市長你講的，不是只有高雄市面臨這個問題，其他的都可能也面臨到這樣的問題，但有沒有那麼嚴重？沒有。因為我們歷屆編出來的法定上限比例都在 14.5%、14.8% 左右，瀕臨 15%，你希望這樣嗎？你也不希望，這是歷史留下來的東西，累積留下來的東西，到了你這裡就要概括承受，但你總不能不把預算編出來，那你要怎麼編出來，就是東藏西藏、東加西加，所以你的歲入裡面就一直在增加，這個東西，財政局長在對你做專業報告的時候，也不敢跟你講，他可能跟你說好聽的，難聽的也不敢跟你說得那麼嚴重啊！

所以，市長，如果再少 2 億，1,152.98 劃掉，少 2 億，1,150.98，我們就破產了，就編不出預算了，很嚴重，他是個問題，但對部分黨派國民黨的議員來講是現實的問題，但怎麼辦，不分藍綠，要共同把他撐過去；撐過去要怎麼處理，我們要想到你除了面對這個問題以外，你未來要怎麼做，我們沒有錢，縣市合併了，當時候告訴我們綜合效能的問題，在未來五年、十年、三十年、四十年能不能產生出來，這是我們要考慮的問題，未來的稅收有沒有辦法明顯立即的在五年、十年可以看得出來；未來土地的價值利益有沒有辦法在短期十年、二十年看得出來；未來整個產業的發展有沒有辦法大量的增加；未來稅收的增加有沒有辦法增加，我們要看你的局處首長，在你面前的分量，他講話本身所採取的政策，你是不是重視他們。所以今天比較不好意思，或許你的財經團隊比我們專業的很多，但或許你沒辦法看到這些數據，身為在野黨議員，我覺得有義務也有必要讓你知道這些東西，什麼才是你這三年當中，未來三年多裡面迫切而立即要去面對的問題。

市長，你看我們 101 年賒借收入是 266 億，100 年 249 億，在你未來三年多的任期，大概都跑不掉 200 多億，平均不要說 266，也不要說 249，就取 250 億就好，大概爲了歲入、歲出平衡，爲了不超過法定上限的 15%，

每一年大概被迫一定要編到 250 億的舉債餘額。你看我們的流量債限比 14.88%，存量上限餘額是 2,793，舉債的空間，去年 100 年還有 754，現在只剩下多少？650 億，你希望編 650 億嗎？你不希望，但是你的歲出在那邊，歲出編在那邊，你爲了歲入歲出平衡，沒辦法，所以你歲出如果編 1,000 多，你的歲入就要編 1,000 多，那你怎麼辦？差額短絀的部分怎麼辦？就用舉債。

所以市長，我跟你保證 99.9%，未來你的舉債就是在 250 左右，如果說未來三年，每一年都是 250 億的舉債餘額，市長，我們的舉債空間大概剩 650 億，650 億除以 250 億，一年的舉債，大概在 2.6 年，你的任期還沒到，大概市政府誰接你的棒子，可能當年度的預算就沒辦法舉債，沒辦法舉債如果低於 250 億，就完蛋了；爲什麼面臨到完蛋了，因爲你歲入和歲出就沒辦法平衡，歲入歲出沒辦法平衡，爲了平衡，你舉債一定要夠 250，250 就會呈現一個問題，你就會超過法定上限的 15%。他是因果的，他是連動的，因爲高雄市政府的經常門支出是愈來愈多，不是愈來愈少，那是必要性的人事費用、退休撫卹的費用，你跑不掉，你不可能去裁員，你不可能去減少他們的退休撫卹支出，還有未來高中職併進來以後，我們的支出還會再增大，如果財政收支劃分法沒有趕快迫切，如果我能進去，我也希望爲我們高雄市做一些有意義的事，做一個立法委員，真的爲高雄市做事不分藍綠，迫切性的財政收支劃分法，在未來三年之內高雄市可能要破產，希望我們這些立法委員，不論是你當市長或是別人當市長，高雄在地的立委大家不分黨派，先把高雄的財政看怎麼解救起來。所以市長，針對剛剛我給你看的這些數據，你有沒有什麼想法或看法，我想聽聽你的意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陳市長菊：**

林議員從過去到現在都是很認真，也不是你在選舉立委才認真，我都認爲你非常的認真，我們市府的團隊對林議員的發言，指正的問題，我們也是非常的尊重。

市政府面對現在整個市政、財政的困境，我們也是嚴肅以對，我們會認爲這個問題，確實也不只是我們高雄的問題，從我們舉債的空間，包括存量，剛剛林議員特別提到，舉債的流量，我們是 14.88%，但是台南、台中有若干的幾個縣市，他們連舉債的空間都沒有，他們確實有這樣的一個問題，當然我這樣說，並不是以高雄市的現況自滿，我是說未來高雄市確實需要，不僅是我們優質的立委，高雄市未來在整個立法院，我會覺得大

家一定要面對修法的問題，非常理性的大家來討論。

現在整個中央的財政，中央的赤字，包括地方，這些都是問題，但是我剛剛聽到林議員的這些狀況，我會覺得第一個，財政收支劃分法，我們希望現在在立法院能夠趕快修法，但是他修法一定要注意，現階段我們從剛剛林議員的表格有提到，我們大概是從民國 88 年營業稅上繳，高雄市就一直負債，歷任的市長，大概每一次都要舉債。未來統籌分配款的部分，我們認為國營事業，不是要用補償回饋，應該以國營事業的所在地，不是以公司的所在地，這樣對高雄分到的數字才會比較公平，現階段我會認為高雄市不僅在這部分的比較少，所有大型企業、國營企業，包括日月光，他的公司也是在台北，如果是這樣，他在這裡用水、污染等各方面，日月光沒有嚴重污染的問題，但是台電、中油，確實這些污染的問題，都是我們要去處理。總而言之，我會希望未來財政劃分法能夠趕快修法，修法的部分，一定要顧及到南北的平衡，顧及到一個基本財政的正義，我是這樣的期待。

**林議員國正：**

市長，你剛剛講到一個重點，就是今天我要跟你探討的財政收支劃分法，市長，這是財政收支劃分法，高雄市政府要求提出的對照表。市長，這三頁就是財政收支劃分法，你剛剛講的全部都沒有在那裡面，市長，你懂我的意思嗎？你剛剛講的國營事業總公司把它挪到這邊，不是以營業地，應該以生產地，市長，都不在這裡面啊！為什麼你剛剛講的那些話，是我們財政收支劃分法在立法院協商這個法案通過以後，還要去修一次的法，但別人不一定同意，現行的法案就在這邊，但是都沒有你講的。市長，其實我也知道你今天會回答我這些東西，你懂我的意思嗎？那是我們的終極目標，但是在那個東西完全不是現在立法院要審議的東西啊！劉副市長，現在在立法院要審議的財政收支劃分法是什麼？你知道嗎？

**劉副市長世芳：**

報告議員，你所…。

**林議員國正：**

市長，我要藉由這樣的對話方式，我要跟你說，你一定要很精準的告訴大家，你要請你的財經幕僚告訴你，你要拜託立法委員去替你說話，目前躺在立法院的財政收支劃分法的內容是什麼？我要怎麼修？朝野協商目前的共識修的是什麼？你剛剛說的，全不在這裡面，那是你的幕僚寫給你的，所以我今天跟你有機會大家彼此來交換一些，補充你這一方面的知識。

劉副市長，你告訴我，現行財政收支劃分法如果通過以後，這個草案如

果通過，高雄市一年可以增加多少錢？請你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劉副市長，請答覆。

**劉副市長世芳：**

就我所了解，現行的財政收支劃分法在立法院是一讀，還未進入二讀。

**林議員國正：**

我知道。

**劉副市長世芳：**

如果按照行政院的版本，不改變其他任何內容的話，我們現在可以多獲得 143 億左右。

**林議員國正：**

是，修法的內容是什麼？議長，假設這個法案，朝野協商二讀通過了，大約我們多了一百四十幾億，我要問你，劉副市長，你知道它的內容嗎？市長，你清不清楚，市長請回答一下，市長，你知道這個財政收支劃分法如果通過以後，跟沒有通過之間的差異在哪裡？市長，你知道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林議員國正：**

市長，你知道就知道，不知道也沒關係，我問劉副市長也一樣，你知道嗎？

**陳市長菊：**

當然這部分，財政收支劃分法，依我所了解，如果以現階段這個劃分法，營業額，包括人口的比例所佔的，包括土地面積，跟我們所期待的是不一樣。

**林議員國正：**

市長，新的財政收支劃分法不討論這個東西，那是在統籌分配稅款辦法裡面，才進一步去討論，也就是在母法的財政收支劃分法下來以後，訂出統籌分配稅款的辦法以後，比例拉出來了，才進一步去談，到底按照土地面積多少，人口數多少，按照財政自主能力改善多少，或營業額的所在地多少。所以你剛剛講的，我不客氣，我以晚輩告訴你，市長，你對財政收支劃分法，目前修法的重點，你不清楚，或許你忙，沒關係，所以我要跟李局長你們講，你們身為財主單位的幕僚單位，你們要很清楚的告訴市長，做一個 V.S，現行法令修改的是什麼？過去的問題是什麼？市長如果有機會到行政院院會，針對現行的法案，在朝野協商的時候，我們可以修改哪

個條文，修改哪個文字，可以幫高雄市爭取更多的權益，剛剛市長講的那些東西，在現行財政收支劃分法裡面，一個字也沒有出現。劉副市長，修法的重點在哪裡？你說可以增加一百四十幾億，這一百四十幾億如果要增加，目前的法案是怎麼修？你是第一副市長，你知不知道？

**劉副市長世芳：**

我並不是那麼清楚目前修法的方向。

**林議員國正：**

是啊！李副市長，你知道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副市長，請答覆。

**李副市長永得：**

林議員對於財政收支劃分法的確是非常的專業，據我所了解，其實現行的財政收支的辦法，是根據直轄市及非直轄市有一定的比例，根據這個比例再去做分配，但是現在因為直轄市增加了，所以財政收支劃分法就打破這個直轄市及非直轄市，所以將來整個所有各縣市的財政分配方式，是根據一套公式，這個公式第一個，佔百分之八十幾的，就是用基本的財政收支來做彌補；第二個，有 15% 的是根據各縣市的財政努力及績效，其他 6% 是特別統籌款。

**林議員國正：**

是，你請坐。

**李副市長永得：**

另外跟林議員報告，剛剛林議員提到的，包括我們的公司或生產地，這些比較屬於技術上的問題，這個部分是將來在中央統籌款分配辦法裡面，我們會去努力，就是總公司如果登記在台北，現行的辦法，是用總公司所在地來徵收，但是我們希望將來在統籌款分配的時候，以生產地的產值做為依據來徵收。

**林議員國正：**

是。

**李副市長永得：**

這樣對高雄市會比較公平。

**林議員國正：**

我同意。

**李副市長永得：**

另外還有一個，就是污染指數及健康指數也必須要列入。



**林議員國正：**

我也同意。

**李副市長永得：**

OK。

**林議員國正：**

我也同意，市長，這個我都同意，但是前提是，你要財政收支劃分法先過啊！過了以後，有統籌分配稅款的分配比例出來，李副市長講的，你才進一步去討論各個縣市，過去五都、省直轄市、縣、鄉鎮，是分開的，以 6、1、2、4、6 把它做區隔，現在是要把 6、1、2、4、6 併在一起，做百分之九十，對不對？但前提是你怎麼做？你要了解啊！李副市長知道我要問你這些問題，昨天財主單位可能有資料給你，你講得比劉副市長還具體。

陳副市長，我要請教你，那個餅 100 多億從哪裡來，我們錢從哪裡來？你做過立法委員，財政收支劃分法，你應該有相當的了解，這些錢從哪裡增加出來？你只是把比例調整啊！比例調整以後，哪裏有錢，還是沒有增加啊！

**陳副市長啓昱：**

林議員對財政的專業非常深入，改天你如果有機會當選立委進入立法院，你就會了解。

**林議員國正：**

你會把我掐死，你去幫別人站台，你會把我掐死，我哪有機會當選立法委員。

**陳副市長啓昱：**

選舉本來就是個人打拚個人的。

**林議員國正：**

我同意，我同意，先回答我的問題。

**陳副市長啓昱：**

其實這個法案審查，當立委之後，你就知道，最關鍵在最後的朝野協商，所以一般審查，大概都是在沒有爭議的部分，會在一讀、二讀…。

**林議員國正：**

我同意啦！你先回答我的問題，副市長，這些東西裡面，李副市長講的，就是把比例調整，〔是。〕本來是統籌分配稅款裡面，分六十一給五都、二十四給縣、九給鄉鎮，現在他說的沒錯，從原來的稅額裡面拉出 90% 給誰，給誰…，前提是，錢如果沒有增加，你要如何處理？財政收支劃分法的重點是什麼？你知道嗎？

**陳副市長啓昱：**

100 多億從哪個條文裡面出來，坦白講，我不知道。

**林議員國正：**

你請坐。不知道，我同意，不知道就不知道，你懂我的意思嗎？我們回到第 7 頁，市長，這就是我說的，你一定要花個時間，請你 3 位副市長針對我們現行，我們面對媒體，不要碰到我們沒有錢，就要求中央修改財政收支劃分法，那修改什麼，現在財政收支劃分法內容又是什麼？其實你要回答我的問題，我也全部知道。我做為一個議員，我也知道你要回答我什麼，但是我認為那個還不夠深入，更深入的是什麼，應該去探討它。市長，這個東西是 96、97、98、99、100、101 年，我們過去課稅收入大概在四百五十幾億，為什麼 97 年少 100 億，因為當年度新北市升格，台北縣升為準直轄市，後來統籌分配稅款撥給它，我們就少了。少了以後中央政府撥了 100 億給我們，所以實際上我們的稅入也都在四百五十幾億，過去 96、97、98，這 334、340 都要再加 100，大概就在 450。我們合併以後把高雄縣併進來，第 100 年 534.33，你看到 101 年那天交付審查我告訴你，你記得嗎？怎麼突然增加了 15.97%，市長你懂我意思嗎？你看 100 年的稅課收入，100 年是 534 億，101 年是 619 億，增加 85 億，增加 15.97%。

看下一頁，就是我剛講的，100 年、101 年的稅課收入 619.68，比 100 年 534.33，多 85.35，成長率是 15.97%，是跟高雄市過去每一年成長率大概是 2%、4%，完全不能相提並論，什麼意思？就代表預算編不出來了。這在會計學裡面講，叫做窗飾效果，是硬把它編出來的東西。再看下一頁，市長，剛剛是稅課收入，這個部分是非常稅課收入，包括賣土地的，賣土地的 100 年編 21 億，101 年編 24 億，增加 2.96，雖然才增加 2.96，但增加比率高達 14%。二、三億你會覺得這哪有多少，你搞不好連 21 億都編不出來，100 年的我們都沒辦法做到，你怎麼可能再增加呢？再看下一頁，市長，我剛剛講，100 年的土地收入是 21 億，101 年是 24 億，增加快 3 億，我給你看 100 年的執行率，100 年土地售價，預算是編 21，到 9 月底應該分配的數額，21 億到 9 月底應該要賣 10.6，市長，實際上才賣 1.52。我跟你談的是應分配數額的執行率，整年度 21 億，到 9 月應該分配，要賣掉 10.6 億，實際上只賣多少？實際上到 9 月底應該分配的數額，才賣掉 1.52，分配比率是 14.34，執行率是 14.34 不到 2 成。100 年的都賣不出去了，結果 101 年你又增加 3 億。第二個，你看稅入，稅入在 100 年的預算數是 1,184 億，應分配數額的執行率是 84，也沒辦法達到 100%。市長，所以稅入今年要達到 100 年所編的預算數，說真的差距有一段很大的距離。

再看下一頁，市長，這個是你們的財政局呈報給你所看到的，未來財政收支劃分法，你和具體主張是什麼？你剛講的就調配比率，依該法現有草案通過以後，則應立即再重新修正，修正什麼？修正勞、健保，其實本來在財政收支劃分法裡面就有放了，勞、健保由中央來做。我們今天只是未來希望再做一個什麼？包括農保。現在農保是由地方政府要分配一定的比率，我們也希望由中央來概括承受。但是在這裡面來講，你們也沒有寫，市長你懂我意思吧！所以這個東西裡面，現有躺在立法院的法案還沒有通過。這裡面還寫到，如果法案通過以後，要再重新修正，那個涉及到未來十年、二十年後，才要再修正 1 次。爲什麼不要在陳啓昱立委剛剛講的，萬一在二讀會朝野協商時，就應該把這些東西，放在朝野協商裡面，畢其功於一役。不要你們講的，該法案現有草案通過以後，應立即重新再修正，有人家說今天在明年財政收支劃分法通過以後，要求在 102 年再修正嗎？要修改一個財政收支劃分法會牽一髮動全身，是全國二十幾個縣市在比較。

所以我們希望你們愈深入，愈了解，不要再來一次重新再修正。在還沒有二讀會的那一次，陳副市長，就做下去嘛！市長你懂我意思嗎？你請回答一下。爲什麼我願意花那麼多的時間，去跟你報告那個東西，我們不要去畫一個餅，但是做不到，是二十年、三十年，一個財政收支劃分法要動啊！是三十年、五十年的大事，你竟然還告訴我們通過以後，要立即再修正，請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我想當時財政局雷局長，他是這樣的主張，策略性的運用。但是基本上我認同剛剛林議員，對於未來財劃法，高雄市政府會把我們的主張，具體的主張，怎麼樣的分配，對於南北的平衡公平，怎麼樣展現高雄的特殊，在整個財劃法裡面，要怎麼樣爲高雄爭取應有的公平、權力。我想未來財政局相關的團隊，對這個部分，剛剛林議員給我們很多很好的意見。一開始林議員看到，這確實是過去財政局，在我們認爲，這個財劃法在立法院一讀，坦白說，是幾乎非常不容易，各縣市，包括現在五都合併，這可能意見會更多。這個是將來在修法的過程，是我們很重要的戰場。

**林議員國正：**

市長，你們不能只交給財政局。〔那當然。〕這個涉及高雄都未來百年大計，〔是！〕包括劉副市長、李副市長或是陳副市長，要成立專責的專案小組。〔我們同意。〕要趕快在未來明年新的立法院產生以後，會進入財政收

支劃分法的二讀朝野協商，要趕快把我們的主張…，我們不要談政治語言，〔好。〕市長，那些政治語言是交給政治人物來講，到立法院去，誰不專業，誰就退出立法院，那是一個專業的競技場。所以我們要很深入的知道，高雄市政府的主張是什麼，包括陳菊市長、劉副市長、李副市長、陳副市長，你們很精準的，不用看著稿子都可以把它背出來、講出來，好不好？市長。〔謝謝。〕一定要趕快成立專責的財劃法的小組，針對高雄市希望在財政收支劃分法裡面，怎麼達陣，怎麼談到公平正義，怎麼讓使用者付費，怎麼讓人民的正義可以彰顯，怎麼樣在妥協過程裡面，幫高雄市取得一個最大的效益。這是我認為要快，如果按照你們給我們的資料，還要等到這個通過以後，再趕快來修正，那不就緣木求魚了嗎？市長。

**陳市長菊：**

對，我同意林議員的看法，高雄市會儘快成立一個專案的小組，我跟我們的團隊…，因為財政是我們認為最重要的。將來新的立法院這個部分，高雄市會具體的主張，讓我們高雄自己的立委為高雄發聲，謝謝。

**林議員國正：**

再看下一頁，市長，這個就是現行的財政收支劃分法，這個文字很多，我用 powerpoint 幫你作解讀。你看每一個條文，我都幫你劃紅色線。再看下一頁，現行的高雄市，現行高雄市的五都裡面，我們在全國占有的土地面積是 8.14，是全國現在比新北市還多，現在全台灣最大的面積，除了花蓮、南投以外，在五都裡面，我們最大。所以剛才市長講的，其實我們在未來統籌分配稅款的辦法裡面，是不是重新以人口數、面積數來調整，因為那個對我們最有利嘛，但是前提是別的縣市不一定能夠接受，如果按照土地面積來講的話，那花蓮會分最多，南投次之，因為我們的面積，也不一定會贏他們，所以別的縣市還不一定會同意。再來，人口數，我們佔 11.97，也僅在五都裡，排第二名，輸給新北市。再看下一頁，市長，現行高雄市直轄市有那些財政收入。搞不好市長你當到今天，包括雷局長這些人都沒有跟你報告說：你可以收什麼錢，還有高雄市的稅，有那些稅啊！第一個，地方自治財政收入，就地制法裡面規定的稅課收入，工程受益費，罰鍰、規費，信託管理財產收入，自治稅款收入，包括我們自治條例通過的，可以課徵的東西。再看下一頁，再來，剛剛講的，高雄市可以有那些錢，就是直轄市本身的稅，包括房屋稅、牌照稅、契稅、印花稅、娛樂稅，這些稅是我們地方稅，但是高雄市還有幾種稅可以做分成的效果，就是所謂的遺產、贈與和菸酒稅，還有一個錢的來源，大宗的來源就是統籌分配稅款，剛剛我一直要問你們說，現行的財政收支劃分法跟未來的財政收支

劃分法改變以後，有什麼差異，差異在那裡，我一直在等待一個答案，都沒有人告訴我，這個答案在哪裡。剛才劉副市長講的，我們增加了 107 億嘛，如果這 107 億，你是從哪裡？從花蓮拿過來，從台東縣拿過來，從屏東縣拿過來，那邊的縣長會放手給你嗎？不可能嘛。基隆的市長，嘉義縣市的市長張花冠會丟出來嗎？不可能嘛。那怎麼辦？當然我們不能影響別人，就只能在關稅，就是在國稅的遺產、贈與稅和菸酒稅和統籌分配稅款要去做調整，調整什麼東西，就是要把餅做大嘛，我得不到這個答案啊。你現在說要增加 107 億，這 107 億，你說從張花冠拿 20 億，從曹啓鴻拿 15 億，他們兩個拚死拚活，他也要幫他們縣民去捍衛啊。你要增加這 107 億，一定是什麼，其它省轄市，基隆、嘉義市不變，甚至增加，包括南投、花蓮、屏東也增加，才會影響你 107 億的增加嘛。但是怎麼增加，就是我們要探討的，就是在遺產、贈與稅和菸酒稅跟統籌分配稅款，這個區塊把它做大。再看下一頁，市長，怎麼做大，財政收支劃分法裡面，在遺產稅跟贈與稅過去，直轄市分配的比例是什麼？50%，在遺產和贈與稅給我們院轄市去分，給我們院轄市五都去分。現在爲了把餅做大，他把 50% 的遺產和贈與稅提高到 60%，增加了 10%，給直轄市來分，所以這個餅就怎麼樣？做大。有沒有影響其它的省轄市和縣，沒有影響。再來，就是在菸酒稅，過去的菸酒稅課徵 18%，分配給各個直轄市及台灣省各縣市，剩下的是中央拿走。現在的菸酒稅從 18% 增加 1%，增加這 1% 就增加很多啊，給什麼東西，給各個院轄市跟各個縣市來分。所以增加的這 1% 跟增加的這 10%，就把什麼東西，看上一頁，就把這個區塊，遺產、贈與和菸酒稅的分成，讓院轄市可以怎樣，可以增加，可以把餅做大。再看下一頁，接著，統籌分配稅款，市長，這個東西你懂這個數字嗎？你回答一下。我這個表格，我不考你，叫你背這個，沒有意義，這個能不能從這個相片，你告訴我，這個數字的意涵是什麼？市長，你知道嗎？這個表格，市長，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林議員國正：**

你當市長，你的局長曾向你報告這些東西嗎？我們談中央統籌分配稅款，統籌分配是什麼東西啊，這是什麼東西，大家都在那喊中央增加，增加什麼？你連組成的內容都不懂，而在那邊喊半天。市長，這個表格是什麼，能不能請你回答一下。

**陳市長菊：**

我想這個數據顯示是中央提出 6%，特別給直轄市，那其中這個部分給直轄市分配，包括縣市。

**林議員國正：**

哪一個 6%，你是指這個 6%嗎？

**陳市長菊：**

就是說：框列放著，這個…。

**林議員國正：**

你講的 61%吧，〔對。〕是 6%，跟我們直轄市有關的是這個，我還特別把你框起來。

**陳市長菊：**

謝謝，我剛看到了。謝謝。

**林議員國正：**

市長，你請坐，劉副市長，大家聽到你的名字，全都會嚇住，你來解釋一下，現在局處首長聽到你這三個字都會緊張，劉副市長，你聰明絕頂，來，你回答一下，這個你清不清楚，怎麼解讀這個表格。

**劉副市長世芳：**

就那個統籌分配稅款在右邊的部分，6%的特別統籌分配稅款，大概是中央它自己先把它框列起來，然後其他 94%各分配到直轄市、縣市，還有鄉鎮市，所以加起來，一共是 94%。

**林議員國正：**

這個呢？

**劉副市長世芳：**

它是用…，它的乘嘛，10%是…，然後再加上，就是它的…，這是一個比例上面的部分。

**林議員國正：**

這是什麼東西啊，你這樣講，人家聽得懂嗎？

**劉副市長世芳：**

所得稅乘以 10%，加上營業稅扣掉統一發票獎金乘以 40%，再加上貨物稅，也就是說：這是中央的統籌分配稅款的來源。

**林議員國正：**

李副市長，你聽懂嗎？來，換你講。你如果這樣講，講給市民聽，我看他們也聽不懂。

**主席（許議長崑源）：**

來，請答覆來。

**林議員國正：**

知道就知道，你不要浪費時間，你知道嗎？

**李副市長永得：**

這個右邊這個…，就是現行哦。

**林議員國正：**

右邊不用講，右邊的，劉副講對了。

**李副市長永得：**

左邊的是我們希望把餅做大，就是從…。

**林議員國正：**

左邊嘛，〔對。〕左邊這個不是，這是現有的東西啊。

**李副市長永得：**

現有所得稅它只有 6%，我們希望提高到 10%。

**林議員國正：**

李局長，他講對了嗎？你講錯了啦，你請坐。所以你也不知道。陳前立委，陳副市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來，陳副市長。

**林議員國正：**

你來講一下，你整天在那裡修法，你這個大牌的立法。

**陳副市長啓昱：**

左手邊的統籌稅款，這三項就是它的來源。

**林議員國正：**

對，未來要怎麼修呢？餅做大要怎麼修？你剛講到的怎麼修？

**陳副市長啓昱：**

當然是增加比例嘛，那比例可以增加到多少？這個就是朝野各縣市，大家來角力了。

**林議員國正：**

李副市長說：這個 10 是未來要修改的，對不對？現在 6。那副市長講的要增加比例，就是把這 10%、40%、10%增加，所以市長，從你三位副市長跟你，代表你歷任的財政局長，沒有從最原本、源頭來幫你解讀這些東西。所謂的統籌分配稅款，什麼叫統籌分配稅款？所謂的統籌分配稅款就是把我們中央的所得稅提撥 10%，這是現有的，不是改正過的。現有的統籌分配稅款，就是把現行的所得稅，每一年的所得稅提撥 10%，現有的營業稅扣掉統一發票獎金，提撥 40%，現有的貨物稅提撥 10%，這些提撥以

後的金額，全部叫什麼東西，叫統籌分配稅款。這統籌分配稅款裡面再把它區分為 6%，特別統籌分配稅款，中央拿去，劉副講的。剩下的 94%，現行的辦法，就是 61%給直轄市，五都，縣市 24%，鄉鎮市 9%，這個東西，你們就是現有的，李副啊，你是預算財政小組的預算分配召集人，再看下一頁，未來要怎麼修？你看，未來是不是把所得稅原本來提撥 10%，要變成百分之幾？6%，現在是 10%，未來降到百分之幾？6%，但變動了什麼東西，變動了這邊跟這邊嘛，過去是用營業稅扣掉統一發票獎金，拿 40%，現在是營業稅扣掉 1.5%的稽徵經費減掉統一發票獎金，就沒有再扣百分比了，陳副市長你聽得懂嗎？重點在這邊，你把它增加的 60%也丟出來給我們大家了。再來，貨物稅過去是拿 10%，現在是把菸酒稅這個分成以後的剩餘，請它全部拿出來。這樣從過去中央統籌分配稅款裡面，一年大概 2,000 多億，可以在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正通過以後，可以把餅放大到 3,200 多億，市長，你這樣清楚了沒？市長你請回答一下，我花這麼多總質詢時間，跟你解釋這些東西，就為了不要讓你下次在中央地方為錢吵翻的時候，在那裡中央重北輕南，財政收支劃分法這才是根本解決的了解。你請回答，市長，清楚了沒？

**陳市長菊：**

我想我會跟我們的團隊，針對林議員的這些指教，在未來我們的專案小組之中，我們這個部分要更用心，謝謝。

**林議員國正：**

要深入，要更用心，我們不要面對媒體看到麥克風，看到記者，你們就講一些政治語言，不需要。回歸到源頭的法律的根本是什麼？我們大家不分藍綠，不分朝野，尋求一個共贏的方式。如果你對這個法案的本質內容都不了解，你怎麼談這些東西，不應該。

再看下一頁，現有的統籌分配稅款裡面，直轄市佔 61%，縣市 24%，鄉鎮市 9%，它本來是 94%給這些院轄市、省轄市、縣跟地方，再留 6%的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未來就是剛剛李副市長講的，我們要打破這個東西，未來的財政收支劃分法就是要變成公式化，也就是說從 94%的普通分配稅款裡面，變成 96%，從 94 變 96，錢，比率更多了。那 96%的普通統籌分配稅款裡面，90%按照公式來分配，所以市長，他們會去建立一個公式，但是這個公式的草案還沒有出來。剛剛你講的，是不是污染性的企業，要把它放到哪裡，讓它能夠以生產的所在地，而不是以營業登記的範圍，是要在哪裏修法？市長，是要在這裡修法。那財政收支劃分法要修什麼？要修 94 到 96，要修公式的 80%。所以我今天花那麼多時間就是要讓你知道，



你當一個市長，你要整合不分朝野藍綠的立委，高雄縣市的立委，共同怎麼樣去提出一個，在未來的版本裡面，可以守住高雄市最大的分配稅額，這是我們要討論的東西。

再看下一頁，市長，你剛講的，現行的統籌分配稅款裡面，61%撥給直轄市，直轄市怎麼分配，就是50%按照營利事業公司登記所在地來計算它的營業額。就你剛才講的，就像中油總公司就在台北不在高雄，但是統籌分配稅款的分配比率辦法，過去是五、二、二、一，20%是人口數、20%是面積、10%是財政自主改善能力。這個區塊，未來我們要花很大的心力去努力，怎麼去訂一個人家別的縣市也可以接受的，怎麼去精準的算出來，這是很重要的東西。再來看下一頁，市長，剛剛劉副講的，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改過以後，我們可以多增加107億，沒有錯，不是一百四十幾億，劉副市長，你剛講的應該是把我們的版本放進去，把農保那些都放進去。如果按照97年，我不曉得你用那一年的基準點，是用99年還是98年。如果按照97年、98年，根據學者專家算出來，我們大概是增加107億。再看下一頁，市長，縣市合併以後，高雄財政赤字問題因應策略，這是我個人小小的一些建議，不是來自於財政局給我。第一個，在財政收支劃分法裡面，勞保已經大家沒有異議了，五都的勞保問題，勞保費的問題大概會放進修法，沒有什麼爭議。但是農保的東西，我們要趕快尋求其他人的支持。再來中央對統籌分配稅款的公式分配，過去是50%、20%、20%、10%。但是對高雄市來講，我們的人口數、面積，在五都裡面是比較多的，甚至生產性企業污染的問題，我們應該把它放進去，就是在這邊。再來爭取計畫型的補助款，這個很失敗。再下一頁，沒有錢，就請你各個局處向中央要錢，要錢你看過去96年要100億，計畫型要寫計畫喔！97年要68億，98年要100億，99年要五十幾億，合併以後到現在才要不到70億。合併以後縣市增加多少公務人員，我們跟中央要的計畫型補助款，還輸給96年的101億，98年的105億。這要打屁股，你的局處首長裡面、科室主管裡面，哪有向中央要錢，我聽說賴清德、林清隆，他就把計畫寫得漂漂亮亮的，把文字、把封面改一改，重新送給中央要了好多的錢。你沒有錢就往這個區塊去走，怎麼縣市合併以後，跟中央要的計畫型的錢，竟然比過去少了快一半。這個東西，議會不分朝野議員，包括郭建盟議員，念茲在茲，要管考就在這個區塊。你們的局長都講，今年不錯，今年要100多億，你不要看這個數字，這是假象。因為中央給你的補助款109億是包含莫拉克的錢，包括擴大內需的錢，真正要去要的錢是計畫型的錢，要寫計畫去要的錢。

市長，這才是 key point，你不要被他們騙了。再看下一頁，再來土地重劃，高雄市在過去土地重劃裡面，土地重劃可以增加城市競爭力，達到挹注財政的能力。高雄市過去不錯，地政處你們重劃了 77 期，達 2,600 公頃，但高雄縣過去只重劃了 500 多公頃，這個相較於台中市落後很多。看下一頁，過去三十年土地重劃，幫我們無償取得 600 多公頃公共設施的地，幫我們增加了 67 公頃抵費用的面積。

再看下一頁，因為重劃就可以開道路，修下水道、闢公園、蓋學校，你看按照公部門支出，大概要花 800 多億，包括用地徵收。土地重劃這些錢你都省起來，市長，你要讓你的地政局活絡土地重劃。你看三十年的土地重劃，幫我們增加了 400 多公頃的道路，增加 5 公頃的兒童遊樂設施，增加 88 公頃的學校，增加 8 公頃的廣場，綠地 7 公頃多，公園 78 公頃多。這個代表你要妥善讓地政局，充分去規劃這些東西。再看下一頁，再來容積移轉，這是五都現在大家要做的容積移轉，未來怎麼樣讓捷運場站附近，這些高容積的容積問題能夠解決，還有甚至要開放，不要只限制在場站附近，應該擴大到其他的範圍。甚至在不違反中央法規的話，把它取消，做負面表列，哪些地方，山坡地不行，哪些地方不行，剩下的都是可以的。不然人家會覺得我們圖利，過去做捷運，很多人知道那裡要做捷運，就去那裡買土地，買一買不蓋，就丟在那裡，這樣圖利財團就不應該。再來應該減少人事費用，再看下一頁，未來人事費用支出比率都高達 50%，在我們歲出。

再看下一頁，市長，未來你還可以增加 1,000 多人，三年之內可以增加 400 多人，未來可以增加 1,700 多人。市長，我今天花那麼多時間告訴你，當一個市長，我在選立委，我們會念茲在茲不分朝野，怎樣面對問題、深入問題、解決問題。不要用政治語言，是不是應該成立一個小組，對高雄市財政的五十年、百年的大業，怎麼樣有計畫的去做這些事情。我剛才會在一開始就問你，如果你要傳承，你要交棒，你雖然交棒了，但是整個政策裡面，未來不管國民黨、民進黨、親民黨、新黨、無黨籍接你棒子的人，都能永續的讓高雄發展下去，請你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林議員的用心我們非常感謝，我要跟林議員報告，高雄市政府我們所期待在財政的部分，當然不只是思考我個人執政的這四年，我認為我們的整體規劃，應該為高雄三十年、五十年，奠定一個非常好的基礎。我們也同

意未來高雄市，應該在整個未來財政劃分法，未來怎麼針對整個法律的修改，包括未來高雄市政府具體的主張，那我們同意應該立即成立專案的小組。我們應該由專業的部分，讓高雄市政府未來在整個立法院修法的部分，非常清楚提出高雄市的主張。我也相信未來，所有不分顏色、不分黨派的議員，大家都願意為高雄努力，我們也這樣相信。剛剛林議員特別提到，對於將來高雄如何增加可能的財政，當然土地的重劃、土地的規劃，這個就是我們的重點。

林議員知道，地政是非常的優秀，高雄市從我上任到現在，所有的土地重劃我們是公辦土地重劃。我認為這樣才能達到實質的公平，因為所得漲價都是由市民所共享，這個是我們過去跟高雄縣，有落干不同的地方。我非常信賴地政局的專業，現階段地政局在規劃高雄縣市，差不多鄰近的土地、人口，他們都做專業的評估，我們大概有 14 處的地方，很快地政局會做一個公辦的土地重劃。這樣不管學校、綠地、空間的取得、道路、公共建設，這個對未來高雄都是正面的發展，所以我們非常感謝林議員今天給我們很多的指教。我覺得高雄市政府的團隊，我相信我們每個人都會站在自己的崗位，戰戰兢兢，我們會更努力，謝謝林議員對我們的支持，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再 1 分鐘。

**林議員國正：**

市長，不好意思留你 1 分鐘，紅毛港遷村，我在都發局公務部門曾經幫這些老百姓講過話。紅毛港遷村有好幾百艘竹筏，我的父親就是用一艘竹筏把我們養長大的。這些竹筏徵收去，但是這些在紅毛港遷村後做漁具的、賣網子的商店，沒有賠償，他們到處去陳情，沒有人理他們。但紅毛港遷村，我跟議長報告，215 億紅毛港遷村的經費，現在只用一百七十幾億，還留下四十幾億。市長，這四十幾億，我們已經把錢全部上繳回中央，盧局長有答應我，願意把這些陳情的聲音，再一次反映給中央，希望是不是有機會再來的話，如果在法、理、情站得住腳的，我們市政府願意幫子民，幫這些市民，向中央爭取這些預算，我覺得不要讓他們覺得，再把…。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基本上紅毛港遷村，我大概後半段都有參與，我對紅毛港也有很深的感情，我為紅毛港的鄉親漁民，為他們爭取公道，我很願意這樣做。所以我想吳義隆吳參事在整個紅毛港的小組，我也會跟都發局盧局長說，如果我

們跟港務局，現在港務局有若干未來港灣的規劃，跟我們之間有很好的合作。我認為港市合一不可能，至少港市應該合作，我們願意把這個問題列入將來〔…〕對！但是那時高雄市政府這個案子結案後，我們已經把這些錢都〔…〕當然，好！這部分我們照這樣來做，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休息 10 分鐘。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繼續開會，接下來是韓賜村和張勝富二位議員聯合質詢，請發言。

**韓議員賜村：**

主席、市長、三位副市長、秘書長、各位局處長及市府團隊，大家好。林園有 8.2 公里的海岸線，關於消波塊和沿岸整治的問題，對沿岸的住戶造成很大的困擾，市長，雖然這個並不是市府的權責，不過我們可以透過市府相關局處向水利署河川局反映，陳副市長當立委的時候對這個部分就很積極，很關心住戶的安全。

消波塊一座 125 公尺，造價高達一、二千萬，放置不到二年就下沉了，這個問題要澈底解決，尋找一個合適的工法，譬如建造鋼筋水泥的離岸堤，否則就像「挑沙填海」一樣。消波塊一座就要一、二千萬，經過海象和氣流的變化，不到二年就下沉了，住戶距離海岸大約 20 公尺，每年 5 月到 11 月這些住戶都睡得心驚膽跳，一年有二期要擔心海浪的打擊，大家都很害怕。你看，這是今日某大報的新聞，這是住戶和里長，包括沿海大林蒲的中門里、港埔里、港嘴里、西溪里、中芸里、鳳芸里、東汕里、西汕里、北汕里，一共 10 個里，這 10 個里都在沿岸，長期以來，這些里民受到工業區的污染，空氣和水質都很差，還要受到海浪侵襲，對林園的住戶而言，長期受到工業污染很不公平。雖然這不是市府的權責，不過市長可以要求局處長協助，和水利署河川局協商，澈底建立一個有效的消波塊和離岸堤，讓我們的鄉親可以免於恐懼，請市長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整個林園沿岸的海岸線都有很嚴重國土流失的問題，我也有去過林園，我覺得這個問題很嚴重，這個部分到底是中央哪一個部會要處理，中央都沒有定案，如果國土一直流失，包括林園、茄萣和旗津的海岸都是同樣的情形，高雄市政府也很著急。林園的部分我會要求海洋局和水利署妥善溝通，如果消波塊沒有用，應該利用其他工法來維持海岸線，不要讓海岸一

直下陷，國土不斷的流失。

水利局和海洋局針對這個部分也一直在討論，旗津海岸線的問題並不完全相同，所以現在旗津有若干不同的工法，包括西子灣，我們是用人工岬灣的方式處理，未來在林園的部分，除了要解決消波塊的問題之外，另外也要採取合適的工法，我們海洋局跟海巡署，我們水利局和整個中央水利署，我們願意爲了這個問題和他們深入討論，這個部分應該要怎麼處理，至少不可以讓市民生活在驚恐之中，這個部分我們會列爲海洋局和中央，我們水利局跟水利署，未來在整個業務上互相了解，共同解決，地方和中央，我們很願意和中央合作來解決這些問題，謝謝。

### 韓議員賜村：

市長提到日後要如何推動這個業務，包括旗津也投資很多額度在做海岸固堤，這些我們都予以肯定。

我舉二個例子，陳副市長很清楚，這是沿海的港埔里和中門里，這些地方已經變成景點了，講了也沒有用，中央不重視，一年要到一座，立委不簡單，按照分配，台灣四面環海，這些消波塊的費用，剛才市長也說經費有限，我們今年要了一座，可能還要等三年才能再要一座，緩不濟急嘛！永遠再重演，每到 5 月至 11 月，議員和里長都會接到鄉親的電話要求，我們要怎麼辦？我們可以打電話給中央的水利署長或河川局長嗎？他說沒有經費，一樣要依照順序。所以這的確是一個問題，市長剛才也承諾要責成相關單位研議有效的防止改善，包括向中央相關單位爭取經費，感謝市長。

關於捷運的問題，市長很清楚，這是賠錢的運輸，不過 R3 停頓在那裡，R24 橋頭站卻一直延伸，R3 停在那裡，到林園只有 6 公里，中間有 R2 和 R1，R3 到中鋼的側門，就是東門那裡的中林路，中鋼大門那裡才 1.47，從中鋼到 R2，就是鳳鼻頭那個獅子公園，市長知道，這裡要拓展，那塊 613 公尺那裡，那裡未來共構，包括國道 7 號的交流道和捷運共構，那裡要規劃的時候，交通局王局長很清楚，我私下也有和他討論，一定要把那個空間留下來，國 7 和捷運的共構點，你看，才 6 公里，那裡所有的工業區，臨海工業區、台船、中鋼、洲際貨櫃碼頭，南星計畫裡面的光電和遊艇專區，這些藍領階段，這裡的勞工最密集，如果捷運開關到這裡，我相信他們一定會搭乘，但是你一直向北延伸，他們都是藍領階段，包括他們到上班點還要再轉車，但是這一段只有一條路，沿海路開關完成之後，他們下車只要 5 分鐘就可以到達工作場所了。未來南星這麼大的產業在這裡，要創造上萬人的工作機會，如果捷運不向南延伸到這二站，這樣對得起這些勞工嗎？對得起林園工業區這裡 7 萬多人三十年長期忍受空氣污染和交通

不便利嗎？像 88 快速道路也沒有，輕軌現在在規劃，這裡也沒有，如果是三輕更新，中油要更新，這個到林園就有了，如果沒有的話，就算遷村也要完成更新，工業比較重要啊！

可是你看，每次道路建設、交通建設都沒有林園的份，這實在很悲哀，我身為林園人，要替林園人說一句公道話，三十五年來，一間房子 5 萬元，人口從二十年前的 7 萬人到現在還是 7 萬人，因為都走不掉，沒有經濟能力，如果有能力，大家也都想買外地的房子搬出去。工業區一直在更新，如果講到道路延伸，都沒有到林園，88 快速道路只到大寮就截止，為什麼不開一條延伸到林園，給那邊有 1 萬多人就業機會的工業區呢？林園位在高雄與屏東交界，捷運不是只靠高雄市的人搭乘，隔壁屏東新園鄉、東港鎮與大鵬灣的發展，這都有需要規劃呀！相關的規劃都一直停頓，沒有一個局處、沒有一個單位來幫我們規劃一個 R3，是不是要向南延伸到 R2？都沒有，我如果不提，這也是擱在那邊擱十年。所以，這是一個應該還林園人公道的時候，也應該給臨海工業區、包括新的市長一直在推動的南星計畫一個機會，南星計畫如果只靠這個沿海路，我之前就有說過，我看林園人都要讓他們長一對翅膀，用飛的飛過去，要不然，你要叫他們往哪裡跑？確實需要重視。

市長，今天本席有提供一些資料，包括快速道路建構到林園，確實有必要；沿海路規劃捷運延伸，你們的輕軌並沒有到那裡，市長，要不然輕軌也要規劃看看能不能到鳳鼻頭，未來的就業機會不能只靠這些舊部落的鐵路啊！港灣要再造，投資好幾百億元在那裡，你應該可以把它延伸到大林蒲、鳳鼻頭，把輕軌延伸到林園嘛！所以，這一點，輕軌建構延伸的可行性，我請市長是不是可以針對這個，向所有關心的市民報告？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高雄市對於捷運輕軌的部分，最近我們的輕軌捷運做了路線上的若干修正，輕軌捷運在這個部分，有些已經報請中央核准。但是韓議員剛才說過，捷運如何延伸到林園線，這是列為我們中程的計畫，我們希望，如果蔡英文能夠當選總統，我會認為這是南部、南方未來向「蔡總統」對整個南部建設其中要求的一個項目。我們認為應該把捷運從橋頭延伸到路竹其中一站，從橋頭到路竹中間的岡山站目前已在興建，這是 R24，未來我們要延伸到路竹，但是另外一方面，從小港延伸到林園，我也看到捷運局中程的計畫。

我認為市政的推動都是一個階段、一個階段的，不是像韓議員所說市政府沒有思考到這些問題，市政府希望未來十年、二十年，所有的規劃應該是按照這個方向去發展。所以韓議員提出這些問題，我向韓議員回應，對於這個部分，我們列為捷運中程的計畫，這個部分當然需要報請中央核准。

第二個部分，我們當然認為中央在財政的挹注支持上，也是很重要的，這個部分，我期待蔡英文能夠當選總統，她如果能夠當選，未來對南部的建設，我們會很具體的向她要求，這個部分我也讓韓議員了解。

**韓議員賜村：**

沒有錯，這需要中央跨部會來推動這個案子，不過，市政府這裡也要自己主動積極。我們看到高雄市的南端，工業區一個一個在發展，包括輕軌，你也有在規劃了，像輕軌這個，你可以規劃一下，你說未來如果有輕軌就不需要捷運了，但是我們位在邊陲就很倒楣，永遠都要吸髒空氣，捷運、道路的便捷永遠都沒有林園人的份，這哪需要等中央呢？改天如果「英嘉配」要來我們關公廟，市長你支持我，我準備大字報讓他簽，他如果能夠簽署承諾捷運延伸到林園，保證能夠拿到林園 70%的選票，我來支持，要不然我就下台，要不然我議員就不要當了，我保證他能夠拿到 70%的選票。如果捷運能夠延伸到林園，賜村掛保證，我保證「英嘉配」在林園可以拿到 70%的選票，要不然我議員馬上辭職。

施政要做是什麼？當政治人物要做什麼？不是要造福鄉親、造福百姓嗎？要不然要做什麼？難道只是在喊爽的嗎？我都有這個魄力了，難道他們不敢這麼做嗎？市長，你會不敢挺我嗎？我們的地位難道還不能夠來要求做捷運、成為做捷運的條件嗎？綽綽有餘啦！在人口上、工業區的藍領階級、在流動的人口上、住戶的人口上，這些加一加都有 100 分了，捷運還不來，輕軌也不來，難道要叫工業區來、叫污染來嗎？要不然三輕的更新與六輕都來我們林園算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交通局長，請答覆一下。

**韓議員賜村：**

不用啦！這沒有關係啦！所以工業區的規劃，當時道路的規劃應該一起帶入，現在三輕正在更新，還來得及，市長如果要挺，現在還來得及叫他們停止，中油如果不全力支時，三輕的更新就叫他們停止，這也是他們的社會責任啊！國營單位也要有他們的魄力啊！為什麼更新就一定要來我們林園呢？為什麼說到道路的拓寬、捷運、輕軌的延伸就沒有我們林園的份呢？這公平嗎？這是用什麼角度來看待這件事情呢？用什麼角度？用人口

還是用經濟價值？還是用污染？還是輕重緩急、優先順序？如果要講這幾項，我們每項都有。

我們看下面一張，公園的相關栽植與硬體的建設，林園 1 公頃以上的公園預定地共有 8 座，林園只開闢 1 座，只開闢漁港公園那一座而已，三年前開闢的，看這悲不悲哀！1 公頃以下的有 45 座，可是 1 座都沒有開發，你敢說林園公園預定地的地目哪一處是有徵收的？去年沒編預算，今年也沒有編預算，要檢討嗎？林園不夠條件嗎？

這個資料是高雄市政府給我的，1 公頃以上的有 8 座，林園的公園地目預定地連一座也沒有，只在中芸漁港開闢 1 座而已，1 公頃以下有 45 座，可是連 1 座都沒有開發。這是林園人的悲哀，道路沒有開闢，公園也沒有開發，難怪林園十幾年來人口一直停留在 7 萬多人，人口不斷流失，這不是林園人的悲哀，不然是什麼？

我在林園土生土長，離開二十五年後，想看林園的進步，回到林園，看到的真是感到悲哀。高雄市一直在進步，現在縣市合併了，相關局處的規劃也沒有把這個放進去，這難道不是數字嗎？這不是理由嗎？這不應該徵收開闢 1 座公園嗎？不應該開闢 1 座 1 公頃以下的公園嗎？或是徵收開闢 1 座 1 公頃以上的公園嗎？

我們看下一張，這是「藥草公園」，這是向海軍陸戰隊爭取的，我們的陳啓昱副市長在他立委任內，花二年的時間向國防部長爭取，一直在質詢才有的，你看這種官員有多可惡！那塊 500 公尺的土地任它荒廢五年，雜草長得快要 2 層樓高，我如果每天經過清水巖，從道路經過，就看到那座公園荒廢在那裡，向他要他不給，我說只要給我們維護管理就好了，好不容易在副市長爭取之下，這座公園 3 公頃，花 900 多萬元開闢，我上次也說過了，現在變成這個樣子，這像公園嗎？這叫「藥草公園」嗎？

爲什麼會叫「藥草公園」？就是要讓民衆散步之外，還可以讓學生、讓我們的鄉親去認識藥草，這是一個很好的構思，是我在鄉長任內推動的，推動完之後就縣市合併了，本來希望相關單位能夠撥出一些經費來維護，結果也沒有編人，現在還是清水巖的委員會在認養，有人在關心嗎？區公所有關心嗎？高雄市林園區只有我一個議員，大寮的議員會來關心嗎？副座也是我們選區的，他光是大寮那一區就顧不了了，我跟副座說：「你顧大寮，我來顧林園，我們互相來打拚，對不對？副座。」這是事實啊！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不必說到選舉的事情，我們要共同打拚。

**韓議員賜村：**



這一座是中崙漁港，我剛講的唯一的一座。你看一下，整個都是雜草，沒有涼亭、也沒有小孩的遊樂設備。這些如果在高雄市中心，負責單位早就被人盯死了。你看一下，縣市合併將近一年，有哪一個人在關心？就是要講才有。私下來找局長，局長有多少時間去看？不做就是不做，這樣的公園有合格嗎？小孩子要怎麼去呢？這是長輩晚上散步，是汕尾 8 個里共同唯一一個休閒散步的好地方，晚上的燈光很漂亮，但是裡面沒有半樣東西，空空的，這要想一個辦法去解決。養工處，會後可以去看一下，當然你才剛接手。處長，我們也知道，你很認真、很用心。私下跟你接觸，我感覺你人很客氣，我想對你業務的推動，本席也是有信心。這都是以前留下來，區公所也盡一些責任。我也要在這裡公開講，區長應該對區裡的一些設備和道路的維護，應該呈報到局處，讓我們的局處來研議這樣才對，不是每樣都要靠本席。我在林園和大寮都要跑，哪有辦法一天到晚去注意哪些公園的設備不好、哪條道路怎麼樣？這都要共同來打拚。不要像剛才那樣，一坑一窟都要找我們，不要從上面一直罵，而區公所卻躺在那邊。你們也不曾跟他們開個會來解決這有關的道路，你們養工處是否曾經邀請區公所的這些區長，來開一個會？民政局是有，民政局的業務時常在開，你們養工處曾經開過嗎？新工處也開過嗎？都不曾開過。現在已經一年了，都沒看到邀區長來開會，還是這是建設科長的業務、建設課的業務。養工處，現在我講出來，馬上找一個時間，把各區包括林園、大寮這些建設課長還是區長，來說明你們養工處的業務，並且問他們，是否有需要你們積極協助的地方，還是經費方面需要逐年編列？還是哪個地方有坑坑洞洞需要馬上處理的，也沒有。我知道民政局長，時常跟區長在開會，但是其他的局處就比較少。這部分是不是能改善一下，讓那些區長也可以積極對於地方上過去鄉公所時代，需要鄉長去處置的，也讓區長肩膀上扛起來的。我們議員來做市府的橋樑，互相來建立一個管道，這些很重要。我也要跟市長報告，區公所目前的狀況，除了社會和民政這兩課有在動以外，其他都停擺了。市長，我講的你相信嗎？你跟我說，區公所現在其他的，包括主計，財政沒有了，建設、民政、社會、兵役，這些每個課室都那麼齊全，但是有幾個課室在做事情？裡面編的人都十幾個，像建設課有十幾個人。做什麼事？請他們把業務報出來，看一年做了些什麼事，現有的放在那邊，他們也不會去寫計畫，把副本給我，你們去寫一個計畫，建設課。排水溝的問題、積水的問題、公園維護的問題、未來道路要如何打通的問題，都沒有，他們也不肯。很多市府的人都要調去區公所，最近我聽很多人在講，都說那邊輕鬆多了，也不必接受質詢、也沒大人在管，很多市府

單位大家都要調到區公所，這是確實的事情。

再來石化產業一直是林園人的痛，我說如果石化產業要來林園，說到三輕、五輕、六輕、八輕，要更新的，一定有林園人的份，林園人爲了這些更新的問題，大家都在拚生拚死。如果講到道路的開闢，講到一些相關的設備，都沒有林園人的份，全部都跳過去了。下面這一張，污染和重大工安事件，從 2007 年到 2011 年有 25 件，這些工安事件都是死亡的，包括重傷都是斷手斷腳。污染有 83 件，重大死亡 25 件左右。你看這個數字，這是最近有登錄才有的，沒有登錄的不曉得要增加多少，這是注定應該要這樣的嗎？工業區就應該有這樣的結果嗎？林園所有的地，工業區就用了 400 公頃。林園才 32 平方公里而已，國防用地就用去了將近 60 公頃。你看林園所有可以利用的，除了山頂和海邊以外，可以利用的有多少？石化工業區用 400 公頃、國防用地佔了 60 公頃，林園還要利用到哪裡？公園一塊一塊隱藏著小塊的地也不去徵收。1 公頃以上的有 8 座；1 公頃以下的 45 座，剛好徵收一座 1 公頃。我不知道，你們這些相關辦業務的局處長，到底有沒有去偵查到每一個區，它們公共設施的比例，包括它們所處的環境和地位，它們是不是工業區的一個所在地、還是它們是一個繁華的城市。這種的輕重緩急、這種的優先順序，再開發也是落到有能力的地方，要開發也是落到議員有能力的地方。我們這些都是小牌的、都還沒什麼本事的，都不要去做了，都把它放著，反正也是高雄市的恥辱。我們就要跟局處長好好的探討，哪有這樣推動的市政？一定要許立明通過才可以，他是懂多少，不然叫他到林園來和我比比看。如果是他的專業，我不敢跟他比。不然叫他到林園，跟我比道路和比交通，再比一些相關設施，看是否會比我更懂！你不能一條路切下去，把它分成兩截，那是商業區！東林西路、東林東路是林園 100 年的老街呢！那一條路如果拓寬，林園人會像過年一樣的放鞭炮呢！結果你把它一分爲二。930 公尺要分做三年，捷運都不用做三年，有這種的決策、有這種的規劃？規劃一條路 900 公尺分做三年分做兩期。預算照分配，你們不要開，有本事你不要開闢，我不讓你開，如果開下去也不必開了。

麻煩下面一張，這部分我在上會期已經講過了，也跟市長報告過了。林園工業區是這麼可憐，是不是可以有一座，可以讓林園脫胎化骨的、讓林園改變現況的石化科學博物館，這也是一個很有創意的構想。林園如果有這一座，就像我們過去在講的，我就不要每天送你魚，我寧可給你一艘船去捉魚。這座如果開發，可以帶動大鵬灣的發展，包括墾丁的發展、包括林園的一日遊，這是何等震撼的一個構思。我們灣內所有的內港投資幾百

億的流行音樂館、國貿、圖書館、遊艇專區等等，這邊也給我規劃一下，這難道不夠條件嗎？林園創造 65 年，是最早的。一年 5,000 多億帶動所有台灣石化工業的起飛，這種全國石化博物館的建立，就只有林園有資格而已、也只有林園有條件而已、也只有林園可以來接受這座館而已。到現在已經講了一個會期，也沒有一個單位，願意把我這個計畫綜合一下，送到中油試試看，也不妨試著請經濟部幫忙出個錢，或是試著送請相關部會知道，也都沒有。講歸講，就是不聽，你講了 30 分鐘也是要走了，這也是悲哀。

下面一張，我說工業和環保要並重，包括產業要永續發展，最重要的這些硬體設備一定要給林園人。這座如果開發了，你們六輕再來，看林園人會不會反對。你們只會把污染給林園人，如果是所有的設備，所有中央可以投資的，每一樣都沒有，每一樣都要評比。三輕、六輕都來評比一下，那是不能過的，為什麼可以評比？是誰同意三輕、四輕、五輕、六輕在林園，可以通過的？不都是強渡關山硬闖過去的嗎？如果真的確定了，我們林園原本有 32 平方公里，扣掉 400 公頃的工業區，包括 60 公頃的國防用地，包括海邊、山上，道路還佔了一部分，那林園剩下多少呢？剩不多也沒關係，小而美嘛！但是，空氣污染嚴重，房地產也沒價值，這難道不要重視嗎？全高雄市就林園是最衰的啦！建設是最落伍的，三十年來真的是最後一名、最差的一個。我們希望縣市合併後，因為陳市長的努力，可以看到林園的發展。至少，每年也做條道路給我們，或則每年設立一座 1 公頃以下的公園給我們。100 年的預算法有編，100 年林園工務的工程經費是零啦！哪些人是工務局的局處長，站起來一下，看你們 100 年編的預算，我們林園編在哪裡？有的舉手，沒有嘛！

是編了 1,000 萬的規劃費用，這 1,000 萬用不到 300 萬，那 1,000 萬的費用是多餘的。我就說不用 1,000 萬，會佔額度你們還是編了 1,000 萬。一條路的規劃要 1,000 萬嗎？那是之前的，不是楊局長時期的。我也反對啊！你編 1,000 萬做什麼？騙人嘛！規劃費編了 1,000 萬？其實規劃費 300 萬就夠了，結果還是編了 1,000 萬。100 年度，林園的工務預算編了 1,000 萬，用了 300 萬不夠，是零啦！你說這不悲哀嗎？你們告訴我，對於林園地區還編了哪一條呢？如果有我就把它吞下去。

接下來，這張是共同管線跟繁養殖研究中心的建構。這點要感謝市長，在第一會期講過後，馬上指示農業局長、指示海洋局長和劉副市長，來林園剪綵。這得到林園人不少的讚美呢！從 9 月 19 日開幕到現在，檢驗了十多件的檢體，海水方面檢驗了幾百件，這些業者真的很稱讚市府的作為。

這一點，我真的要公開稱讚市長了，講完馬上動用第二預備金來執行，你看那天剪綵時，業者自動提出房屋自動來關心。那天業者來了四、五百位。這是德政啦！這工作過去要到永安才可以完成。現在，有這種設施，真的很好！這些養殖業者，每當提到市長努力推動這案子，大家真的很讚美市長。但是這樣還不夠，要向市長報告一下。

下面一張，是一些相關的履歷認證。包括養殖區、養殖證等等，包括排水設備，都需要進一步來探討。

下一張，這些都是管線，當市長在選舉時，站在吉普車上面都有看到。這裡有 8.2 公里，差不多有 5 公里是林園人的痛。海岸景觀的整治，包括這些水管，這一把就將近 100 多支呢！大家真的是一籌莫展啦！不知道要怎麼辦。雖然一年的經費不夠，不然我們把它分成五年、十年來完成嘛！用總統選舉時的十年政綱嘛！黃金十年也可以啊！今年沒做，再下去十年也沒辦法做啊！不然就用市府推動的十年政綱來做做看，用十年時間來做好了。你看，這也沒人關心嘛！我還請劉副市長來做召集人，把經濟部水利署所有的相關單位，包括農業局、海洋局，還有工務局，因為這牽涉到道路的拓寬問題。你看，那條路只有 4 米寬，那邊的住戶都是養殖業者，裡面汕尾還有 4 個里的住戶，都要從這條聯外道路進出。長期以來就是這樣了，沒辦法解決就是沒辦法解決，不去解決就是不去解決啦！難道真的沒辦法解決嗎？這叫人來設計規劃，難道不能解決嗎？路歸路，管歸管。永安、彌陀那邊的路都在做了，我也把影片拍下來，給海洋局長、農業局長看。他們也說，這可行性很高。我事後去找海洋局長，和他探討了一個多鐘頭。局長，對這也有很深入的了解。我們和他討論時，他說，這可行性很高。這些管線當颱風來時，會傾倒造成業者的損失，而且管線在那邊也真的不好看。加上道路沒拓寬，同時希望有較好的水質讓業者抽取。我想，這是個很好的方案，是不是要從長計議？我聽到局長這樣講，我也覺得很安慰。因為，每當有問題找到農業局長，他都會和我們互相探討。下一張，這是個基地大約有 9 分地那麼大，位在中崙出海口旁邊，也是在海巡的後面。這塊地，在我擔任鄉長時，原本要開闢為貨集中心，讓漁民們放魚網，但是這功能已經沒有了。現在，希望可以成立一個繁殖研究中心，這件事我也曾跟局長探討過。未來這檢驗站目前是臨時的建築，如果我們可以進去那邊，那土地是鄉有地，現在由市政府海洋局在管理，它可以利用的面積，去頭、去尾還有六、七分的地。未來可以做功能研究中心、做會議室，也可以做檢驗中心。

未來，市長如果去永安看大魚，也可以來林園看魚苗培育的場地，就是

在這裡。這個計畫如果不推動，林園地區，有百分之九十的幼苗培養場所，永遠都沒有了。這裡如果建立起來，我想哪天國家的領導人包括市長，你就會來參觀，因為繁殖中心就在那裡。那邊一個臉盆就可以養 1,000 尾的魚苗了。你說那養殖證要比照永安，在永安要 3 公頃到 30 公頃那麼大，才可以成為養殖區。而我們這裡都是 3 坪、5 坪大小的面積，要怎麼做養殖區呢？所以，本身對於養殖區的認證就有區別出來了！對於這些問題，我想劉副市長也參加了好幾次的簡報，你身為召集人，要好好集合農業局和漁業局，以及海洋局，將養殖證和養殖區的問題，這些漁民朋友長期的痛，幫他們解決啦！躺在那邊永遠也不去做，像那研究中心，那是鄉有地，那地上物也只種了幾棵椰子而已，那徵收起來不用 10 萬元，馬上土地可以興建房子，可以讓繁殖中心的業者進駐。

農民們為什麼有個依靠？因為有農會啊！而漁船的船主為什麼要有漁會，有漁會就有聯絡中心，他們就有依靠啊！但是就養殖業者沒有啦！他們不屬於漁會的編制內，養殖業者永遠沒一間房子啊！如果有個研究中心、有個防疫站給他們，有個繁殖中心和多功能研究中心，這未來可以造福養殖產業，使它不致於流失。這產業 90% 都在林園，但是沒人重視它。大家都只想看大型的魚，和牠照相，報紙登出來，看來也很好看。沒人想去看幼苗的培育中心，看幼苗的培養過程，包括它的檢體是怎麼來的，海水要如何抽取？這都沒人去重視啊！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韓議員，你的時間 30 分鐘已經超過了。接下來由張勝富議員繼續質詢。市長，你要答覆嗎？好，請市長答覆一下。

**陳市長菊：**

韓議員認為高雄市政府不夠重視林園，我們認為 38 個區每一區在市長的心目中都是一樣的重要。但是，林園今天有很多的問題，它有石化業的問題等等，這些問題不是一日造成的，也不是因為縣市合併而造成的。但是，今天我身為市長，必須概括承受，所有林園的問題。我們也很有誠心來解決問題，但是沒辦法一下子就完成。我剛才已經回應過你了，就是關於林園輕軌捷運這部分，市政府捷運局，現在第一階段已完成，接續第二階段，眼前我們都認為，這部分我們有考慮林園在內。這部分也有很多，我們認為應該要做。

剛才你提到，市政府對於預算方面都沒編到，我想我們的東林東路跟西路，市政府目前正在議會審查預算，編了 2 億 4,000 多萬。這徵收土地將近 5 億元之多，我也是盡量去做。如果現在一年編 2 億多，在二年的時間

內可以完成。我想，韓議員要讚揚我們才對。

我認爲是應該要鼓勵我們。如果今天林園所累積的問題，我們一項項的去解決，應該這個部分跟議員的理想也一樣的。議員很期待你跟我們建議的，我們馬上就要做，當然市政府對議員的建議都很重視，但是議員的建議，我們在市政的評估輕重緩急，我們當然都很重視。所以我們未來對於林園的問題，我也認爲工務單位養工處，如果林園有 45 處的公園用地，我剛剛也有跟相關的局處提到，我看這個部分要趕快處理，因爲林園是一個生活品質、條件不夠好的地方。如果它爲國家的重工業發展付出那麼大的代價，今天我們在高雄市政府執政，雖然我們執政上任十個月，但是對於林園未來的發展、空間的拓寬、公園的維護，我認爲我們有責任，這個部分我覺得要做。有關漁港、公園或公共設施的比例，秘書長針對這個部分，應該把林園未來要怎樣發展，而林園、大寮地區都是高雄在發展過程中，到現在我們很擔心的，也認爲市政府必須付出更多的時間、精力，但是我要拜託韓議員，給我們一點時間和空間。今天我如果已經就任二年多的話，你罵我說，我都沒有做，我就會虛心檢討。反之，我們剛上任很多都在進行式中，我希望你用鼓勵代替責備，謝謝。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向大會報告，大社鄉親、里長在旁聽席，我們掌聲鼓勵一下。接下來，請張勝富議員發言。

**張議員勝富：**

主席、市長、各位局處首長，大家好。本席今天要質詢的是，大社工業區何時要遷廠？我們來看，大社工業區應該配合中油高雄煉油總廠五輕遷廠計畫一併遷移。請翻到第 2 頁，在第 4 條明列，仁大工業區管理中心列席人員曾於民國 82 年 5 月 3 日立法院王副院長，就是現今的院長，還有經濟部長江丙坤、環保署副署長、高雄縣前縣長余陳月英、前大社許鄉長及大社的代表、村長共同去開協調會。它的結論，就是大社工業區的各廠應配合中油高雄煉油總廠五輕遷廠計畫一併遷廠，又稱中油高雄煉油總廠，五輕將於 104 年遷廠，它是 104 年，而我們是 107 年遷廠。本席覺得至今大社工業區好像都沒有任何動作，中油後勁的五輕廠應該已經慢慢在遷廠了，反觀我們大社到目前爲止都沒有一個結論。以前參與協調的副院長、部長、大社前鄉長及縣長所簽和所做的，這部分到目前好像都沒有結論。在備註的附帶條件是，特種工業區之廠商於民國 107 年以前完成遷廠，並由縣政府依程序變更爲乙種工業區。市長，市政府對於這部分的時程要有個進度出來，因爲這是以前所做的工作，我們後續要繼續執行，市長，現

在高雄縣市已經合併了，雖然已經合併了，但是這個問題也是來解決的，市長，請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大社石化園區是大社都市計畫的特種工業區，當時有做附帶決議，我們都很贊成。但是這個部分，它說，依要求 107 年尚未變更為乙種工業區之前，廠商要興建氣電共生汰舊換新，為改善環境增加設施，就是除非我們的環保局同意，它不能新建或擴建，但是我所了解，因為大社工業區在過去縣政府時，也有新發好幾張執照。跟張議員答覆，這個部分高雄市政府環保局會嚴格把關，這部分我也會要求都市發展局，針對這部分應該有所作為，也會跟地方、張議員互相討論。有關大社特種工業區、乙種工業區部分，未來如果後勁中油已經遷廠，未來在大社這個部分，它何去何從？這當然關係到大社地區未來的發展，包括市民的生活安全，這部分我會請都市發展局、環保局，包括整個市政府未來針對整個經濟發展局，對大社未來這部分，我們會跟張議員、地方人士對話。在縣市合併後，我們針對大社的這個問題也很重要，我們會考量到底它未來要怎樣處理，才對大社比較公平，我們會一併思考。

**張議員勝富：**

市長，本席現在不是說它要興建或不興建，或要經過什麼，這個後面再來說。我現在說的是，眼看 107 年將屆，你要有前置作業，就是它何時要開始怎樣有遷廠的動作，因為 107 年要到了，我們不能眼看 107 年要到了而市政府卻沒有任何動靜。本席覺得這些問題，我們還是要做個解決，而不是它擴不擴廠的問題，這個我以後會問，現在我要問的前提是，它什麼時候可以全部遷廠？我現在是說遷廠的問題，都發局長，請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都發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因為大社是下游的，它做石化的材料，它的原料供應是在後勁，這二件事情要一起看，說實在的應該是這樣子。現在 104 年後勁中油遷廠已經是確定，中央也沒有變更，所以大社應該要有所動作，坦白講是這樣。這個在都市計畫裡有寫 107 年，所以都市計畫是照這樣來規定的，因此我們現在可以跟廠商方面作進一步積極的了解，他們現在進一步整體的情形，將來 107 年屆時到了之後，他們的總體規劃，包括他們將來如何何去何從及

產業、就業人口、地方經濟這些都要一起來看。

**張議員勝富：**

這個我知道要一起看，但是以前我們大社鄉親去抗議的結論就是這些嘛！就是 107 年嘛！江部長他也有下來簽啊！王副院長，現在院長他也有下來啊！就一併遷廠嘛！是不是？你不能說中油後勁五輕在遷了，我們這邊都沒動，那不就叫我們大社像後勁那樣也來發動圍廠，這樣你們才要來做還是怎樣？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是不用啦！是應該經發和我們，因為這都市計畫部分，我們在張議員的提醒之下，我們會積極跟他們做接觸了解，他們最新的動作，再跟張議員做說明。

**張議員勝富：**

對，因為這問題也是要解決，因為為什麼？我們剛才才說：這邊是全部的里長和社區的理事長，他們也都很關心這件事情，因為 107 要到了，要到了，市政府應該要有動作啊！一併遷廠是要怎樣來督促，說是要怎樣來做，我覺得都發局長你們麻煩一下，這趕快去了解一下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馬上會去了解，謝謝。

**張議員勝富：**

好，下一頁。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張議員，等一下，向大會報告，離質詢時間還有差不多 15 分鐘，繼續延長 15 分鐘，你質詢完畢再散會。

**張議員勝富：**

好，下一頁，到後面，我們現在大社工業區，在 107 年，他要變更條款，我們大社工業區二十五年內說要遷廠的承諾，依據變更大社都市計畫，除了汽電共生、汰舊換新，還是改善環境增加設施外，未經環保單位同意，不能逕行興建或擴廠，你們涉及條款就是說：興建或擴廠需先辦理地方公聽會之後才能核發許可證，不過我覺得現在，後面陸續有再發照嘛！在我們中纖、國喬、李長榮、和中石化吧！應該這些嘛！這發照的單位是哪個單位發照的？工務局還是？來，工務局。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如果是發建照的話是在我工務局的建管處。

**張議員勝富：**



對啊！知道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現在就是說，剛才議員有說過就是說：在發照之前要有按照這個規定，就要有環保單位的許可。

**張議員勝富：**

對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那這些執照，我現在正在清查，應該是在縣府時代就已經發照的。

**張議員勝富：**

我知道，縣府發照，不過地方有沒有人知道，你也要辦一個公聽會，他也沒辦公聽會，因為你要辦公聽會讓我們了解說：他是要汰舊換新，還是要汽電共生？還是要解決他的環保問題，你們要讓我們了解啊！你們陸續，你們講的，又發好幾張照啊！里長都不知道，人家問我，我也都不知道，我後來問你們才知道說：後來在去年的 12 月陸續發五、六張出來嘛！是不是？不過這樣有沒有合法？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跟議員報告，應該縣府時代所發的建照一定都是依法發照啦！

**張議員勝富：**

有沒有辦公聽會給地方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沒關係，這個部分我們再來了解一下，若是有必要，我們會要求廠商補辦公聽會，讓地方知道。

**張議員勝富：**

你現在建照給他了，才要來辦公聽會？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現在建築管理的部分，如果已經依法核發建照，再來就是施工管理，因為我們這個都是建築法的授權依據，建築法就這樣規定，已經依法發照了，那我在建管的部分就是要做一個工安，或者做一個施工的管理。

**張議員勝富：**

我講的意思是他們有沒有辦公聽會讓我們知道？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我們要了解一下，當時在縣府核發前。

**張議員勝富：**

他如果沒辦？沒有辦發照這樣也算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我們再來了解。

**張議員勝富：**

我覺得他如果沒有辦公廳所核發的執照，這邊我們可以要求暫停辦理，因為他要辦公廳會讓我們大社人了解啊！了解說他沒有辦公廳會所發的，這樣可以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程序上應該是不完備啦！

**張議員勝富：**

對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今天就會來了解。

**張議員勝富：**

現在已經發下去在做的有國喬、中纖，對吧！這兩間嘛！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

**張議員勝富：**

再來，中纖、國喬工廠的面積，他的綠化和他的容積率，有沒有超過呢？現在目前所申請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他所發的建照裡面一定有檢討他的建蔽率跟容積率，至於在都市計畫中有規定剩下空地的二分之一要綠化這個部分，上次我們的議會議員也有召開過公聽會，我們現在都有在清查，會配合我們的經發局都有在清查。

**張議員勝富：**

所以他們現在所興建的，就是說不管名稱是汰舊換新還是什麼嘛！還是興建嘛！就是說無論如何他也是要辦公廳會讓我們了解，他現在在蓋，沒有辦公廳會，是怎樣？你們默許讓他們蓋，而沒有要讓地方了解，是不是？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剛才跟議員報告說：在去年縣府的時代所有的執照，這兩張執照有沒有瑕疵？我們今天就會把它了解。

**張議員勝富：**

我跟你說：有沒有瑕疵？很簡單，你們去了解，他現在新蓋的，我問你，同樣的義大，你們說的也是以前縣政府所發的，他要停工，我們現在中纖、國喬發的，他們就不用停工，你說他們現在還在查，那怎麼會差那麼多？

同樣的東西啊！只是一個在山上、一個在山下而已啊！是不是？你說那個就有超過規定，那麼工業區有沒有超過？他綠化的地方有沒有做到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會用一樣的標準來檢視。

**張議員勝富：**

有一樣的標準嗎？有嗎？如果有，為什麼還繼續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是，我跟議員報告就是：至於說在去年所發的建照之前。

**張議員勝富：**

你也要像義大那樣，叫他們暫停下來，才可以繼續再動；而等石化公司他們蓋好了，你們才叫他們來辦公聽會，叫他們說他們蓋好了，才來辦，這樣嗎？世間也沒有這種道理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今天就來了解。

**張議員勝富：**

你就是要比照啊！你不能說義大就停，他這邊就沒有停，他就繼續蓋，還是他跟你們比較好，義大跟你們比較不好，義大就要停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沒有這種考量。

**張議員勝富：**

沒有這種考量，為什麼義大世界就我們合併沒多久就馬上停工了？有沒有？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義大世界這是很確定的。

**張議員勝富：**

同樣都是工業區，在工業區裡面他們在蓋，沒有半個人知道，都是你們發的，他們繼續蓋，我也跟你們說了，說了以後他們又繼續在動工，你們有去做個了解嗎？了解在那裡？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剛才已經有報告過了，我們下午就來了解去年縣府在發這張執照之前，這些程序有沒有完成，那這個程序如果不完備的話，我們會做後續的行政處分，這個標準都一樣，標準都一樣。

**張議員勝富：**

一樣啊！對啊！我從那次公聽會到現在快一個月了，那怎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跟議員真的抱歉，因為我現在手頭上沒有這個資料就是說：他的核發建照之前的公聽會，有沒有辦？這個程序有沒有完備？我現在手頭上沒有這個資料。

**張議員勝富：**

我是覺得這件你也是要追蹤。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啦！會，我們今天下午就會處理。

**張議員勝富：**

我希望說 107 要到了，你們要核發任何執照什麼的，你們也要經過地方這些人，因為我們有 107 條款在那邊，你不要繼續採用那些條文，百姓他們會感覺很好嗎？感覺這些政府，我們以前政府簽的，到現在換新的政府就不算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會啦！我們市政府在發照都非常的嚴謹，真的。

**張議員勝富：**

好啦！我也希望這點拜託你們，替我們大社人把我們的環境和我們生活品質幫我們照顧好，拜託大家，拜託我們這些局處首長。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張議員的意思是過去縣政府發照的，但是你們要督促及延續來召開公聽會，讓地方了解就清楚了。

**張議員勝富：**

請教地政局局長，大社區段徵收的面積有 90 公頃至 98 公頃左右，在民國 98 年 5 月 19 日內政部都委會第 707 次會議審定大社區區段徵收個案變更續行辦理，目前的進度是如何？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目前大社區段徵收的進度，市長對於大社的開發非常重視，我們與都發局、水利局有通力合作，最新的進度就是在上個月的 10 月 19 日，我們已經將一些都市計畫不利於區段徵收的因素全部排除，包括日前有向議員報告一些統計的社區，有 18 的地方需要花費 2 億 3,600 萬多，那個部分目前都市計畫都有通過，就是以後都改用一般的徵收。另外，在區段徵收裡有差不多八、九百戶地主較小的面積部分，以及在都市計畫裡也有找三個區

域，在分配時面寬可以較小一些。另外就是排水的問題，議員非常關心地方，市長也有指示中里排水的部分，地政局要與水利局優先做一個配合，這個部分我們與水利局、都發局都配合得不錯。

**張議員勝富：**

我知道。不過這個案子一延再延，延宕至今也已經好幾年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現在最關鍵就是要提報內政部，只要內政部核准後，經費都可以互相來使用。

**張議員勝富：**

有提報上去了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已經報內政部。

**張議員勝富：**

提報上去了。〔是。〕拜託一下，我們大社人等區段徵收已經十幾年了，大家的農地要賣也不是、不賣也不是，是不是！等區段徵收，因為我 98 年 5 月擔任鄉長，前任副市長林中森主持時，我也說大社人等了好久了，我希望後續拜託進度趕一下，不要給大社人一直期待區段徵收的問題，因為市長日前有講此地對於大社的發展也非常的重視。所以這次我會問局長就是希望督促快一點，因為這是市長之前去會勘也有講這案子會很重視，儘快把這件事情做好，主要我問你是希望局長能儘快將進度多推一些，拜託你，謝謝。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大社區段徵收案在 10 月 19 日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已經完成，也送至內政部，內政部是明年 1 月要提報內政部都委會來審議，差不多再兩個多月，內政部的都委會就會審議，審議通過後，我想地政局一定有所作為，這樣速度應該很快，過去等了十幾年我不知道，但至少這個部分，我們的高雄市都委會現在完成立即送內政部，我們預計的期程是在 101 年 1 月份，這樣進度應該很快，我們地政局與內政部都委會會隨時聯繫，來繼續關心這個案子。

**張議員勝富：**

謝謝市長。副議長，接下來的時間交給張文瑞議員質詢。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剩下 3 分鐘，請張文瑞議員發言。

**張議員文瑞：**

主席、市長、秘書長、各單位主管，大家午安、大家辛苦。我要來探討警察局長，最近幾個月來，我有接到各地方所有市民的投訴及陳情，警察局有可能都請一些人拍照，拍沒有戴安全帽及違規的工作，我覺得如此讓市民朋友的觀感非常的不好，市長的好意及在清潔隊垃圾車有播放宣導交通安全的問題，若發生車禍如何讓市民的損害減到最少，所以市長都有宣導。宣導期間至 9 月底止，10 月開始取締。但是大約在兩個月前，本席在我的選區陸續接到很多的投訴，在別的區域也時常有民衆反映，這對於外面的觀感非常不好，是不是警察人員請民衆照相，一張以一、二百元的拍攝獎金，或是執法人員拍到違規是否有獎金，我不是反對取締違規的民衆，我的意思是可以有一種較柔性的方式，不要讓人覺得是偷照的，甚至請民衆來拍照，我是覺得給市民的觀感非常不好。

所以局長，本席在此建議，因事情發生後我有去請教湖內分局李分局長，問他是不是分駐所拍照的，但他說不是，後來查出來才知道是交通隊交通處理小組拍照的。據我了解，交通處理小組不是隸屬於分局所管轄，所以本席的建議，是不是交通小組可以編入來合併分局。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覆後就結束，局長會給你答覆，不然由市長先答覆。

**陳市長菊：**

在局長還未答覆前，我要先說明，我反對執法員警同仁躲在旁邊或田埂，在市民朋友騎機車經過時將他拍照，我覺得這樣不好，也不能這樣做，我們也沒有市民的檢舉獎金，沒有拍民衆未戴安全帽就有獎金的問題，這是我們交通大隊爲了疼惜市民的生命安全，他們應該依法來執法、依法規來執法，懲罰不是我們的目的，保護大家的生命安全才是市長政策最重要的目的。我在此向張議員報告，在 10 月份交通執法的結果，單是酒醉死亡就減少 50%，酒醉還開車是很嚴重，所以執法後減少 50%，讓大家都有所警惕，再讓張議員了解，10 月份死亡的车禍比 9 月份減少 10 件，減少死亡有 11 個人，11 個人就是 11 個家庭，執法的目的就是希望減少死亡車禍、減少家庭破碎，這是執法的目的。如果在執法過程中，警察利用不正當的手段，躲在暗處拍照就會有檢舉獎金，這是沒有的事，今天透過張議員的質詢，讓所有的鄉親了解，大家騎乘機車時要戴安全帽，保護自己也保護家庭，在此向張議員說明，謝謝。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延長 1 分鐘。

**張議員文瑞：**

謝謝市長。我並不是反對取締，這是市長的美意，宣導交通安全並將損害降到最低，但是我認為採用拍照的方法並不妥當，尤其現在是選舉時期，有一些人會誤會，有些執法人員利用這種方式誤導百姓，以為這是市長的政策、局長的命令等。我認為如果能用攔阻方式並加以勸導，如果在勸導後再犯，再開罰單，為了交通的安全，我認為這是應該的，就我以上的問題，請局長簡單答覆，是否能將交通隊納入分局，這樣才能有整體的管理辦法。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答覆後再結束。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謝謝張議員對交通取締的重視。實際上依據統計，1 月份至現在阿蓮、田寮等地區，逕行舉發有 709 件，數目並不是很多，但是因為在鄉下地區，只要舉發幾件，民衆就會四處宣傳自己被開單，警察不講人情…，我們也會盡量避免到田埂等地方，應該是要以難停車的地方為主，我們也會盡量勸導員警。對於交通安全秩序的遵守，紅燈右轉、左轉的部分也非常多，也希望市民朋友能夠共同遵守交通秩序，以維護每位行人及行車的安全，謝謝。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今天議程到此結束。

散會（中午 12 時 50 分）。

#### 四、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7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16 日上午 9 時）

主席（許議長崑源）：

早上的議程是市政總質詢，首先請莊議員啓旺發言。

莊議員啓旺：

大會主席許議長、議會同仁、陳市長、市府團隊、各位媒體先生小姐、各位鄉親，大家好。首先，我針對我們高雄市的財政來跟市府團隊做一個探討，我由最近的自由時報和審計部統計的資料來做一個說明，自由時報在 8 月 4 日有一篇報導指出，高雄市的財政缺口有多少？審計部的統計，高雄縣市合併後，實際實質的負債已經達到 3,000 億，已經超過我們法定舉債的空間，就是已經超過公共債務法舉債的上限；還有根據審計部的報告，高雄縣市合併的公債餘額有 2,174 億，但是加上我們的勞健保和退休人員的優惠存款有 583 億，特種基金墊付款的部分有 52 億，公車、輪船公司和公教人員補助的基金，以及高坪特定區的預算墊付款，總共有 222 億，可以說超過了 3,000 億。

市府的舉債上限，依據審計部統計，我們的公債依照公共債務法的舉債上限，高雄縣市合併後，我們的舉債空間總共是 2,694 億，這個就是以我們 100 年度的歲出歲入來計算，我們的舉債空間是 2,694 億。高雄市實質的負債已經超過 3,000 億了，可以說是負債已經破表了，雖然高雄市政府財政局曾經說，我們還有 700 億的舉債空間，但是它的計算方式，就是沒有加上潛藏性的負債。根據市政府財政局的組織，我們 101 年舉債的公共債務餘額總共有 2,143 億，101 年的預算到目前為止，高雄市的舉債，就是我們借錢的部分總共有多少？有 2,143 億 1,000 萬元。依照我們公共債務法的規定，高雄市舉債的上限就是 2,793 億，這樣算起來，表面上 2,793 億，加上我們目前借錢的 2,143 億，我們還有六、七百億的舉債空間。

我們不要忘記，高雄市有很多潛藏性負債，我剛剛已經說過了，積欠我們勞健保的部分；包括退休人員優惠的存款，還有特種基金的墊付款，以及公車和輪船的債務，還有公教輔助基金，高坪特定區的借支，總共已經有差不多 870 億。這整個加起來已經突破了 3,000 億。我們的債務 3,000 億的部分，已經超過我們整個公共債務法的舉債上限，尤其我們要特別注意一下，我們的立法院去年 5 月已經決議，直轄市的舉債上限由歲出的預算數 250%，現在要修正為 200%；如果依照立法院審查通過的公共債務法，將大幅減少我們直轄市的舉債空間。所以在這裏，跟市府團隊來做一



個探討，高雄市以 101 年歲出來講，我們還有舉債的空間，但是加上我們潛藏性的這些舉債已經差不多 870 億，那我們加起來已經超過 3,000 億了。

高雄市現在的公共債務，就是我們的公共未償餘額，也就是高雄市借錢的部分，加上潛藏性的這些負債，已經超過公共債務法舉債的上限。我剛剛有講過，立法院最近可能也會通過，我們希望不會通過，如果它把舉債的空間，由歲出舉債的上限 250% 修正為 200%，高雄市整個財務上，可能會面臨雪上加霜，面臨嚴重的挑戰。我請教高雄市財政局的李局長，針對剛剛本席的看法，你的看法是怎樣？請做個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財政局長說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莊議員對財政問題的關心，我們非常感謝。剛才提到自由時報那種算法，它實際上是把預算最高限再加上潛藏性，就是一些自付贏虧的基金負債加進去，所以才超過 3,000 億。當然在媒體的立場，它是會這樣處理，但是我覺得我們可以不必這麼悲觀。以今年的預算，我們未償債券餘額可以到 1,966 億，但是我們控制到現在為止只有 1,736 億，那中間到年底之前，我們已經掌控了還有多 200 億的空間。我的意思不是說我們要把這些債借完，而是我們透過一些措施，尤其是現在目前最能講究最好的是節流的措施，或者慢慢讓我們在開源上也做一些努力，我想高雄市的財政問題其實不是那麼悲觀。

今年為什麼編預算會特別困難呢？其實有兩大政策上的原因，第一個，因為縣市合併以後，一切待遇、一切福利，甚至社會福利等等，因為要講高高平，無形中開支就增加了。另外建設方面，原來高雄市部分的大建設要延續，高雄縣新建設要增加，當然會增加我們這方面的開支，我相信以後情況會慢慢地改善。剛才你提到一些健保、退休金優惠等，其實財政困難的問題，現在每個縣市都這樣。

**莊議員啓旺：**

局長，我聽得懂你的意思，你可能會朝著開源節流的方向來做一個調整。我先請教你，101 年整個編列的預算狀況又如何？是否有比 100 年財務狀況好？請簡單答覆一下。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並沒有比較好。

**莊議員啓旺：**

我們 101 年的財政是不是有比 100 年好？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總預算是 1,419 億，其中歲入是 1,139 億，歲出是 1,300 多億，中間的實際差轉是 176 億。

**莊議員啓旺：**

你聽不懂我的意思，你覺得有比較改善嗎？101 年的財務狀況。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總是要努力，我們是把預算弄得比較寬，希望能好好掌控，就不會突破預算的問題。

**莊議員啓旺：**

我也跟市府團隊來做一個探討，就是 101 年，我這邊都有顯現出來，針對實質收入的部分，101 年是 811 億 5,800 萬，比 100 年增加 112 億 8,500 萬，實質的收入就是課稅的收入加非課稅的收入增加 100 多億，表面上看起來，高雄市的財政可說是改善很多，你看，稅收已經增加這麼多，但是我發現你們在預算書裡面，可能有兩個盲點。第一個盲點，土地增值稅的部分，100 年是編 55 億，到今年 8 月 31 日截止，我們收 35 億，執行率差不多是 65%，55 億到目前為止才收 35 億，如果到年底能夠收到 55 億，我也覺得可以偷笑了，結果 101 年是編 95 億 4,200 萬，比 100 年多 40 億左右。

另外，財產收入，可能就牽涉到土地買賣的部分，100 年度是編 37 億 5,000 萬，但是到 8 月 31 日，實際上的收入是 3 億 8,300 萬，執行率才 10% 左右而已，這是你們財政局給我的資料，我不知道有沒有再增加，可能地政局有一些增加我不曉得。100 年執行率這麼低，結果 101 年又多編 21 億，就是 58 億 5,000 萬是 101 年的預算，財產的收入多 21 億，加增值稅的部分 40 億，這兩項增加六十幾億，結果 101 年實際編列預算可以增加到 112 億。在此，我個人是認為，爲了我們歲入、歲出的平衡，在增值稅的部分和財產標售的部分，我個人認為是有點超編了。尤其大家都知道，增值稅以後，整個房地產界，下半年整個銷售的狀況也不是很好，整個房地產界也預估，明年房地產可能會崩盤，甚至於大跌。所以這種狀況之下，增值稅、土地標售的收入，能夠大幅的增加，本席真的抱著懷疑的態度。我請教編列預算的主管單位財政局，局長，請針對這個部分做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談到景氣的問題，本來就會有兩方面的看法，有的是持樂觀，有的是保

守審慎。沒錯，就如莊議員講的，我們在財產收入方面、增值稅方面，今年的預算都有大幅的提升；就財產收入方面，雖然今年到現在為止，你看執行率也不高，但是每年都是一樣，到 12 月底的時候，我們會有資本收入、資本回收，所以這個就可以…。

**莊議員啓旺：**

你認為明年的增值稅跟土地的標售，會達到你的目標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土地標售我們目前在努力，也請莊議員支持，目前議會對高雄市出售土地的限制是 500 平方公尺，以上的就不可以賣，這點的限制有比較嚴苛，我們希望解除這一個限制。

**莊議員啓旺：**

針對這個你有信心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部分我們有估計過 500 平方公尺與 500 坪中間，現在中央是 500 坪以下還可以賣。

**莊議員啓旺：**

當然增值稅跟土地標售，如果遇到房地產好的時候，有可能倍增也說不定，但是到目前為止，種種數據的顯示，應該明年的房地產不會這麼好，至於常常要賣財產來增加我們的收入，我真的非常不認同。你們希望 500 平方公尺，是否能提高到 1,000 平方公尺或是 1,500 平方公尺，我個人是沒有意見，但是我在此跟市府團隊陳市長做個報告，高雄市比較好的土地，三角窗的土地，或是房地產說可建地的部分，我是認為還是標地上權為主。要怎麼標我個人沒有意見，但是我還是奉勸，好的土地，我們還是標售土地的地上權為主，不要把我們一些好的空地，一次就將它全部標售出去，我覺得對後代是不公平的。既然你有信心，希望能夠達到你執行的目標，我們樂觀其成，但是時間會證明，我們大概後年就可以看得到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對啊！莊議員，那個財產收入它編列 37.5 億，才執行一成而已，今年又多編 21 億；37 億多才執行一成而已，還多編 21 億，這是很奇怪的問題。

**莊議員啓旺：**

有時候市府團隊在預算的部分、景氣的預測，還是要再重新評估一下。接下來，我們再看一個數據，就是現在實質收入的部分，高雄市自有財源，也就是實質收入的部分有 698 億，但這個要扣掉稅課的部分，稅課的部分包括中央統籌分配稅款有 204 億，扣除之後，我們自有財源是 494 億，用

494 億除以稅入 1,183.99 億，我們佔的比例是 41%。也就是高雄市自有財源的部分是 41%，中央補助的部分及支援的部分，就是統籌分配款加上補助款的部分，總共有 698 億，佔我們稅入的 58%，這表示什麼？表示我們高雄市自有財源嚴重的不足，只佔 41%而已，中央補助的佔 59%，這些都是我們經常門的支出。

我是覺得我們真的有必要成長的空間，尤其我們高雄市最近這幾年也產生很大的變化，就是我們資本門建設經費的部分，都是在舉債建設，像改制之前，舉債的空間是一百五、六十億，但是我們資本門的建設經費多少？也是差不多一百五、六十億，就是要借一百五、六十億，我們才有建設經費一百五、六十億，我們改制之後，包括今年度及明年，我們舉債的空間二百五、六十億左右，結果我們資本門的經費有多少？也是差不多二百五、六十億左右，所以我認為一個城市如果都是靠舉債來做建設，如果有一天，我們舉債的上限已經額滿的時候，我們的建設經費要從何而來？我在這裡希望財政局在財政收支平衡的部分，一定要做一個比較宏觀及長遠的計畫，我記得以前的財政局雷局長，有做一個高雄市十年財政收支平衡的計畫，我不知道現在財政局針對這部分，是否有一個延續性？還是你有更好的看法及規劃？請財政局局長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財政局局長說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原來財政局有規劃一個財政十年平衡計畫，但是經過我們檢討之後，這個計畫已經不切實際，因為縣市合併之後，這套計畫已經沒有辦法實施，而且過去實施的成效也不是很好；所以我們現在，就是剛才提到的，要如何開源節流的問題，我們現在有一些努力的方向，正在跟府內的各局處，就他們主管業務溝通如何開源節流，這個計畫大致上，像我剛才提到的加強私有財產的管理及開發，譬如我們可以逐步來調整公告地價及公告現值，稍微調整一點，可以增加很多稅收。

**莊議員啓旺：**

我知道，你現在已經有一個計畫了。〔是。〕這個計畫，你認為需要多久才能達到高雄市收支的平衡？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目前來講會太早了一點，只是初步的一個概況，但是假使照那個計畫大家來努力，二、三年內會有大幅改善的績效。

**莊議員啓旺：**

好，希望如此。當然，要改善我們整個收支平衡，剛才局長說的，這四個字說起來很簡單，但是做起來困難重重，就是開源節流的部分，要如何開源？我相信市府團隊你們有很多的想法及計畫。本席今天就針對市府團隊公共事業體，就節流的部分來做一個探討。

我個人非常贊成高雄市公共事業體，除了你負有社會責任的事業體以外，我希望能夠開放民營化，今天，我針對交通局的公車及輪船的部分做一個探討，市府曾在 96 年度提出一個公車民營化的報告，整個時程預計在 98 年完成民營化，現在可能牽涉到整個縣市合併，有一些調整的空間及時間表，請教交通局王局長，整個民營化的時程，目前的進度如何？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交通局長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在 96 年，我們有一本公車處民營化的報告，當時研究的結果，在整個高雄市的經營環境裡面把它民營化，所以目前以路線釋出的方式，找三家民營業者。我這邊有一個數據，目前高雄市有 133 線公車，公車處事實上只有 55 線，也就是大概佔 41%。第一個，整個環境目前是朝民營化路線釋出，公車處保持本來的員工數，從以前到現在，當時是有一個計畫，但是目前縣市合併之後，公車處要負擔許多去舊公車的 policy，在這部分，我們希望公車處的營運體質到某一個程度的時候，也就是它的體質好，身價比較高的時候，再來談民營化會比較好，目前是這樣，跟莊議員做報告。

**莊議員啓旺：**

我記得爲了配合民營化，我們議會當時有通過 400 輛公車的採購案，我們是一直在配合你們，對不對？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公車汰舊換新，也是我剛才提到的營運體質改善的一部分，這幾年除了公車換新以外，在服務水準、候車環境、班次增加等等，我們都做了很多，但是它要有一個條件，包括我們的員工及外面要來投資，我們覺得這個條件還沒有到。

**莊議員啓旺：**

所以民營化的整個時程，目前還沒有規劃。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覺得還可以再做一個研究，但是現階段有很多是縣市合併之後，原來高雄縣公車不足的問題，所以公車處變成有很多爲了公平正義去開必要的路線。

莊議員啓旺：

當然，有一點社會責任就對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有很多社會責任。

莊議員啓旺：

我在這裡跟市長做一個探討，說實在的，公車的虧損，到 100 年已經虧損 216 億了，尤其每年增加的幅度，一年虧損 12 億，這對高雄市的整個財政，我是覺得負擔很嚴重，如果把這 12 億拿來做建設經費，分配給區公所，我相信會改善很多基層的建設；所以我一直認為，民營化絕對是市政府既定的目標，把它當做一個目標來完成，為什麼我要說民營化呢？大家會覺得民營化是不是沒有人會來投資、會來招標？

我以台北市整個公車民營化、台汽公車民營化做個說明，像台北市還未民營化之前，一年虧損多少？一年虧損二、三十億，93 年市政府主動和公車處的工會做一個探討，做一個協調溝通，結果溝通完成，他們在 93 年度就完成了公車民營化，由市府團隊以及公車處的員工，來成立一個大都會客運股份有限公司，他們共同出多少錢？他們資本額假設登記是 6 億，但是他們實際上出 4 億。員工出多少？出 2.48 億，就是 2 億 4,800 萬，員工的部分，佔實收資本額 4 億的 62%。大家就會問，員工怎麼會有 2.48 億的錢？因為他給我們這些公車處的司機員工很多的福利。第一個，他們可以優退，優退以後又給一個，好像是特別的補助金，看你的年資一年補助多少，就是每一個員工領到的 10 萬到 20 萬，他們就拿什麼呢？就是市府給他們的特別補助金這 10 萬到 30 萬來出錢，總共累積了 2 億 4,800 萬來投資大都會公車；我們市政府出什麼？就是在民營化之前，又採購了 277 輛的公車，就是新的公車有 277 輛，再加上台北市政府原有的路權的部分，包括廠房設備、辦公室的軟硬體設備，他的造價多少？1.52 億，佔 38%，93 年他們就民營化。

你說一個一年虧二、三十億的公車，一年就能轉虧為盈，那是不可能的事，但是他們逐次把我們補助的這些公車的虧損的部分，逐年的降低，到目前為止，他們補助公車的部分已經不超過 10 億了，就是從二、三十億一直降，這對我們市政府整個財務狀況，我認為是一個大利多。公車在台北市大都會，93 年民營化的第一年，我跟市長報告，他們是賺錢的，賺了 900 多萬，有的人會覺得很奇怪，一年虧損那麼多錢，為什麼他們民營化後，一次就能賺那麼多錢？我跟各位報告，人都比較自私，如果公車是我們自己投資的，我相信會好好保養，就像保養自己的轎車一樣，他的保養費和

所有的基本開銷，第一年降多少呢？有的降到 70%至 80%，平均都有 30%至 40%，所以在這裡我們還是鼓勵，不是我們不照顧高雄市公車處的這些司機朋友，我之前也說過了，我們爲了民營化，我們也承諾，其實這 400 輛是什麼？是我們的司機工會他們提出來的，你說要民營化，起碼把這些高雄市十幾年的公車換新的，結果我們也是給他們新的，也是照他們的意思。我認爲民營化是對高雄市財政能夠改善的非常大的誘因，我希望我們真的一定民營化，爲什麼呢？讓專業人員去做，包括輪船公司的部分，包括市銀，高雄銀行的部分，說實在的，高雄銀行雖然民營化，但是整個主導權還是我們市府，我是覺得市銀的部分，給我們專業的經營公司去經營管理，可能賺錢會比現在好。

市銀的股票昨天剩多少？一個很巧合的數字——911，議長不要笑，真的，剛好 911，昨天的股價才 9.11 元，說實在的，還不到我們的面額 10 元，這個對我們高雄市老百姓，對一些股票的投資者公平嗎？所以我還是認爲一句話，高雄市公共事業體，除了社會責任，所謂社會責任，就像是凱旋醫院，因爲是精神的負擔；民生醫院是疾病的專業醫院，除了這些我們有社會責任之外，我個人認爲，醫院的部分也是由專業的去，像大同醫院現在讓高醫經營，昨日我去那裡身體檢查，自己都嚇一跳，一樓整個都是滿滿的，過去我們大同醫院的情形是怎樣，因爲我都在那裡身體檢查，在一樓的部分都是冷冷清清，所以我還是建議給專業人員去經營管理，可以增加我們的稅收，還可以減少我們的負債，像這種何樂而不爲，在這裡說了那麼多，請我們…。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莊議員啓旺：**

請我們陳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高雄市財政的問題，確實是一個很沉重的負擔，但是這個部分至今全台灣的五都都是一樣，不過高雄市，剛剛莊議員提到，我們會更認真。未來一方面中央公債法會不會修法，財政劃分法現在躺在立法院，我們都希望能夠儘速修法，但是修法時各方的意見，中央也是，每一都都是希望中央在未來所得分配提撥給地方政府的比例能夠增加，在這個部分，高雄市政府也會把我們昨天林議員國正在質詢中提到相同問題，高雄市針對未來地

方財政的問題，包括面對中央財政劃分法的修法，我們會有一個專案的小組，我們的財主單位，如果未來中央要修法，高雄市政府要怎麼去爭取等等。

剛才莊議員給我們很多很好的意見，高雄市政府在此很感謝，我們也會這樣來做，我們認為在財劃法還沒有修訂之前，高雄市政府當然希望土地增值來開發。我們的地政局非常的專業，地政局在最近縣市合併以後，有提出縣市交界的，有過去是農地，現在我們會認為經由市政府土地的重劃，公辦的土地重劃，把我們的土地經過開發後，他的土地會增值。市政府在這個部分，未來我們在整個增值的開發，市府的財源增加等等，有很多很多，市政府現在都在進行中，當然也是要節流自己各方面的部分。不過跟莊議員報告，市政府現在預算的編列，以我手中的這些資料，市政府人事和必要的開支，就是我們每一年的編列就超過 1,100 億，就是人事費，所以我們現在是 1,300 多億，我們必要的這些都超過，所以，我們面對很多人事的問題，我們的人事處很嚴格來做一些必要人事的減少，也是很困難，這方面莊議員也很多經驗。

剛才莊議員提起市政府的公車、輪船公司、醫院，能不能盡量的民營化，這個方向我們是支持，現在我們的交通局是有若干路線的釋出，我們雖然沒有將所有的公車處全部轉交民間經營，不過現在路線一直釋出，也是希望能夠節省政府的開支，但是所有公共運輸的部分，有時候也會有社會責任，偏遠地區，或者我們希望高雄節能減碳，這也是市政府在這個過程中很為難的，不過莊議員有很多很好的意見，高雄市政府未來公車、輪船、包括醫院，我們盡可能朝向民營化這個方向來做更好的規劃。

### 莊議員啓旺：

針對我們高雄市財政如何來做改善，「開源節流」真的非常重要，我是很支持所有公共事業體朝著民營化來做經營。除了我們民營化經營以外，針對高雄市的產經，我個人也一直非常的關心，這也是一個開源的部分，因為時間的問題，沒有辦法再做詳細說明。大前研一博士給高雄市的建言，他連續來高雄兩次，最後他有幾點的建議。第一個，經濟要重於政治。第二個，要看未來不要執著於過去。第三個，把中國大陸當作是一個客戶，第四個，站在商業的角色與大陸溝通、聯繫，而且要提供良好的投資環境，包括單一簡化的窗口，這是他提供的，提供給外資員工良好的生活環境，這樣才能吸引跨國的企業來到高雄進駐，這是大前研一最後給我們高雄市的一個建言。

高雄產經發展要固本兼具創新，其實這個固本跟創新不是我發明的，是



由經發局藍局長在整個高雄產經論談的時候，提出他的看法，就是我們要固本又要創新，固本就是我們原有傳統的這些重工業，包括鋼鐵、石化業、造船業、遠洋漁業、加工出口區，我們要做一個創新，從高附加價值的產業去做一個調整。當然創新，我們現在高雄市政府在創新的部分也滿多的，包括太陽能產業、綠能產業、還有我們生技產業，這也滿多的，當然我們要把原來的產業，朝著高附加價值的產業來做一個調整，當然我們也要多一些新的產業來駐入，高雄市才有產經的機會。

現在我們產業所面臨很多的問題，最大的問題出在哪裡？就是他們現在想要來投資，但是我們沒有廠房的用地來給他們投資，這非常的嚴重，我相信市政府單位應該發現這個問題了，尤其最近我接到很多的個案，就是他們希望的投資都是幾十公頃，有時候甚至上百公頃的投資案，但是高雄市到目前為止，針對三大科技園區的部分，可以說都沒土地來讓他們投資，我不知道這方面，市政府會朝哪個方向來規劃，我先請教經發局，我們的藍局長來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有關這個產業園區用地不足的問題，的確是一個很嚴重的狀況，所以目前經發局有在著手進行三個產業園區的報編，包含這個本洲北擴大的報編，還有我們原來在大寮地區的綠色產業園區的報編，還有一個金屬物流擴建園區的報編，那當然在都發局也有針對未來產業用地的需求，也在進行規劃，包含配合國道7號的開闢，我們也希望在最短的時間內，把這些產業用地都開闢完成，就像莊議員說的，如果有廠商要進來的時候，我們才有產業用地提供給他們，不然目前我們加工區，楠梓加工區的二期，榮塑園區那邊其實也幾乎已經滿了，而且市政府這邊也協助開闢道路、污水處理，還有相關容積率的提升，其實是配合很多的事情，所以我們希望儘速把這些產業園區的報編完成，提供產業所需要的用地，做這樣的一個說明。

**莊議員啓旺：**

說實在的，我們現在整個高科技的廠地都找不到地方，我希望我們陳市長能夠主導一下，包括我們都發局、地政局，是不是在原有科技園區的周邊，能夠做一個擴充，如果沒辦法擴充的時候，因為大高雄合併以後，我們的空地一大堆，包括台糖空地，我們是不是把它徵收來，還是跟他合作，來做一個土地開發，說實在的，最近我個人接到滿多的個案，很想進入我

們高雄來做一個投資，但是很多是怎樣？就是說要找地方的時候，他們遇到了一些盲點，我希望市政府針對這部分，短期內能夠提出一個可行的方案，我相信議會絕對會支持你們的看法。

剛才我說過我們要固本又要創新，在創新的部分，我提出一個可行的方案，就是針對會展產業的部分，為什麼提出這個呢？說實在的，一個都市要有遠景，要有貿易的機會，一定要多舉辦一些大型的展覽，要舉辦一些大型的國際會議來主導我們整個高雄市，高雄市才会有那個商機，我們高雄到目前為止，展覽場地在哪裡呢？高雄市工商展覽中心，說實在的，大型的根本就進不去，台糖世貿我覺得他到目前為止都是破破爛爛的，唯一現在能辦的地方是哪裡呢？剛好只剩小巨蛋，但是小巨蛋畢竟不是一個專業的展覽會議中心，希望我們高雄市會展中心興建完成的時候，能夠彌補我們現在要舉辦大型展覽的不足，為什麼我希望高雄朝著大型的會展產業來做一個發展呢？我們以香港為例，因為過去我也好幾次帶議會的參訪團到香港，個人也參加很多香港的一些產經會議，說實在的，香港能夠轉換成現在的國際大都會區，他們的會展產業發展的非常快速，到目前為止，他們每年的經濟效益有多少呢？有 760 億，這是港幣啊！就是說：因為展覽還有大型國際會議的召開，結果他們增加的貿易跟經濟效益，一年有 760 億的港幣，當然你 760 億的貿易金額會帶動什麼？整個龐大稅金的收入，包括最重要的提供就業人口，他固定的有 4,700 個，我相信 4,700 個對一個城市來講非常重要，因為臨時人員是好幾倍，固定的就有 4,700 個。

根據國際展覽協會的研究報告，每投資 1 元在會展，就是我們的展覽，它的回收效益是多少呢？起碼 8 倍以上，就是投資 1 元，起碼有 8 元的回收。不只是它本身展覽的回收而已，你看它周邊的效益，包括觀光業、住宿、飯店、餐飲業、百貨公司，甚至包括金融業和保險業，這表示什麼？就是它周邊附帶的這些產值，可說是商機無限。

所以，我個人希望高雄市配合整個高雄世貿會展中心的落成，來籌劃一個世界級的一些大型展覽，由高雄市來主辦。尤其這個展覽中心剛好又位於高雄港旁邊，況且它整個規劃設計是朝著非常開放，尤其其他挑高的高度真是超乎我們的想像，這裡很適合大型的機械展，譬如怪手的展覽或推土機的展覽等大型的機械都可以在這裡展示，甚至我們現在在發展的遊艇產業，遊艇產業也可以在這裡展示，所以我相信這方面可以帶動整個創新產業的第二春。我希望市府團隊是不是在會展產業的部分，能夠做一個專案和規劃，我相信對高雄市產業的幫忙會非常多，有關這方面，請問陳市長你的看法是怎樣？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世貿會展中心也是高雄市和中央很重要的合作，因為它是我們港灣的一個很重要的建設。我跟莊議員報告，現在全球這種會展的產值大概是 1 兆 1,000 多美金，約台幣 48 兆元。以高雄市而言，我們要求世貿會展中心要在 102 年底以前完工，現在是 100 年，所以要在 102 年完工。這個完工以後，它可以創造高雄一年有 46 億的產值，差不多可以增加 2,000 到 4,000 個工作機會，所以高雄市政府對這個會展中心非常的重視。現在的經發局，包括我們未來的規劃，包括我看到最近海洋局在跟國際間的交流，我們已經在規劃 103 年國際遊艇展，這個都要先從這時候就開始規劃。所以整個國際世貿會展中心的部分，在經濟發展局、海洋局及觀光局，我們都會把這部分列為高雄市政府施政很重要的一個階段。因為這部分對於未來會展人才的訓練，我們現在都在準備中，馬上 102 年開幕完成，我們希望現階段在準備很多規劃未來可能的會展，謝謝！

**莊議員啓旺：**

謝謝。高雄市目前在高科技園區的部分，就有 3 個，一個是加工出口區高雄園區，就是加工區。第二個，是高雄軟體科技園區，也就是位於成功路和復興路的軟科部分。另一個是南科高雄園區，以前我們叫做路科。雖然這 3 個都在高雄市，但是它們的直屬單位，也就是它的上級，加工出口區和軟科的部分，是屬於經濟部；南科高雄園區部分，屬於國科會。坦白說，這 3 個科技園區到目前為止，今年度投資的金額都是滿大的，但是我一直覺得這 3 個單位都是多頭馬車。直屬單位都是不同的中央級部會，尤其它們的產品都是高科技的產業。本席建議陳市長在行政院會時，是不是能建議整合一下？就是讓這 3 個科技園區能夠隸屬一個單位，本席希望能夠爭取國科會，因為以經濟部和國科會來講，國科會是有錢又有權。所以我建議爭取能夠讓 3 個科技園區都隸屬於國科會，這是第一個建議。

第二個建議，這些高科技園區的整個發展時程和相關配套措施，說實在的，他們都沒有照會高雄市。我希望未來整個科技業的發展，是不是能夠由高雄市的經發局參與共同做決策的工作，以上二項建議，因為時間的問題，本席不再請經發局或陳市長答覆了。

再來，有關觀光產業的部分，我個人一直認為，它是高雄市不用投資很多軟硬體，也不用花很多錢的部分，所以我們可以朝著觀光產業來發展。本席認為明年高雄市可以有一個口號，就叫做「高雄觀光一條龍」，因為我

們明年是龍年。這一條龍的整個中心點，本席覺得就以 3 號碼頭，就是香蕉棚來做一個中心點，向西邊有漁人碼頭、西子灣、英國領事館及壽山動物園，向東就是駁二特區和真愛碼頭，一直到愛河。坦白說，這個觀光路線，現在文化局辦了滿多的活動，包括觀光局也辦了很多活動，現在人潮已經逐步在凝聚。但是，我常說，雖然辦那麼多活動，但是很可惜的是，都沒辦法由點到線到一個全面性。上一次我也一直提起，因為大陸觀光客到高雄時，他們都很喜歡去哪裡呢？喜歡去「鄧麗君文物紀念館」。你看「鄧麗君文物紀念館」位於河西路，它是由鄧麗君的大哥在經營的，你看這些倉庫的旁邊，都是一些什麼？都是一些修車廠。我每次經過那裡就會覺得，為什麼不找一個好的地方來帶動這些人潮、來帶動這些錢潮呢？文化局史局長，我跟你說過好多次了，主動幫忙他一下。說實在的，你只要開車行經那裡，我相信隨時都有二、三輛遊覽車停在那裡，這表示什麼？表示他們生意可說是非常的好。尤其駁二特區的部分，你們那裡已經整理好非常多的倉庫了，旁邊還有很多倉庫，是不是由市府來做指導，並且來幫忙他，讓鄧麗君文物紀念館遷至駁二特區，屆時我相信將不只有星期五、六、日才有人潮，平時就會有人潮了，希望我們能主動去幫忙他，我覺得這個對高雄的產業真的非常重要。本席還是語重心長的跟市府團隊做一個善意的建言，坦白說，高雄的財務狀況到目前為止，我個人認為不是很好。要怎樣把這些重要的產業拉近到高雄市，我相信市府團隊絕對有那種能力，去做個規劃和整合。當然規劃和整合，說實在的，都是一個書面上的形式，我個人認為要整合就要實際去落實它，就是這些計畫都要付諸實施，這樣對高雄市才有實際的幫忙。希望在未來還有三年多裡，我們能夠達到收支平衡，這是我所期待的一個建言，今天的質詢到此結束，謝謝各位。

**主席（許議長崑源）：**

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請吳議員益政發言。

**吳議員益政：**

主席、市長、兩位副市長和局處首長，大家早！很高興在總質詢的時間，非常珍貴的一個小時，能夠和大家探討市政的方向。第一個，我要跟市長和局處首長探討，關於我們國際參與的問題。

我們高雄市參加自願減碳城市 ICLEI，是在六年前。第一年很熟衷，第二年、第三年，就好像不太重視了，還好，最近我們對於國際參與又比較積極，讓高雄市的能見度和我們參與的視野都比較擴大。也知道我們氣候

變遷，全世界城市的腳步，我們做得比別人，我們不是做的比別人好，而是我們知道，我們在什麼位子？我們的方向如何？我們都很清楚。因為，我們參加了這個國際會議。

最近，他的副執行長來到台灣，本來 ICLEI 要在台灣設一個辦事處，最早是考慮設在高雄。因為在前些年，我們沒跟他們聯絡，也沒有很重視，那時，台北縣的周錫璋縣長表現的很積極，結果他們後來居上，人家要設在那邊。後來，因為李局長上任，以及市長和兩位副市長，很重視這個議題，才讓我們急起直追，加上議長和議會也都很支持，好不容易就像以前的「五億探長」那樣，原本警長是決定要給誰做了，後來又設個香港地區警察總督，比警長還要大。現在就是這種情況，他們原本和新北市談妥了，可是我們真的太認真了，我們雖然沒有辦法挽回，但是他們就多設個窗口在高雄。

包括高雄大學、環保局，我覺得那是個很成功的國際外交，那辦公室，一年大概要花 800 萬的運作經費。也拜訪過議長，議長也答應，不同政黨可以全力支持。但是，不是說我們參加了，我們這邊有設辦事處就可以了，我們怎麼利用這個窗口，得到最多的學習？我剛才講了，我們要利用 ICLEI 做什麼？ICLEI 是世界各國的城市，自己願意減碳，在聯合國裡的一個組織。參加這組織有什麼好處？我們可以去跟別的城市，彼此學習氣候變遷的治理方式和經驗，這是個很好的平台，最為菁華的典型都在那發生。

第二、藉著這國際的參與，讓我們高雄市可以走出去。因為台灣的外交，坦白講真的很辛苦，像美國那個事件，其實是個小事件。每次在國際上，發生的都是同樣的事情，比如在索馬利亞發生的事件，我們也沒有辦法。透過這個組織，我們可以跟很多城市，建立起外交關係。所以，這有兩個重點，一個是學習城市治理的經驗；第二個，讓高雄市走出去。走出去做什麼？我要跟市長講，我們希望做什麼？第一個，我們要確定每年開會的主題，這事先都會知道的，像明年聽說要在巴西召開會議，它的主題是什麼？我們應該召集相關局處，哪個局處首長？哪個局處的專業人才？要去參與、要準備論文、要去報告。目前，是環保局在參加，元科顧問公司在協助，環保局坦白講是主辦單位，但它不一定是主體。城市治理工作有些是屬於水利局的，有些屬於農業局的，甚至都發局應該幾乎每年都要去參加，工務局、甚至財政局，你要去參與那些事情，了解那議題是什麼？去參與，不是單單環保局而已。

所以，我希望能夠把主題確定之後，相關的局處首長或相關的團體，民間的團體或學者、專家，我們高雄市對於這方面有研究的人，要去參與並

報告，不是臨時抓個人過去，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要培養高雄的翻譯人才。藉由這樣的參與，不管是人家來這裡開會，或是我們到那邊開會，需要有兩個人才，要擔任什麼任務呢？我想，不是在座的各位可以勝任的，除非是「A、B、C」，從小就在美國長大，小學、中學都在那邊唸，或是在台灣唸美國學校，之後再去留學的，回來除非你是做跟英文相關工作的人，否則，有幾個人真的說、聽、寫完全流利的呢？有的人專業他可能懂，但是語文有障礙，可能就不好意思講話。我希望可以克服這方面的問題，預算編足，那並不需要花多少錢，我們來培養人才。要出門時，把口譯人才帶著，那些學生有的程度都很好，也可以培養學生的翻譯能力。講真正主事者，可以克服語言障礙，去那邊發表意見。

我們明年要去巴西開會，我想請議長支持氣候變遷的調適基金。關於氣候變遷的議題，我們議會和市政府，是完全的支持跟配合。我請主辦單位，邀請議長去參加，議長可以用台語發表我們高雄市議會怎麼樣支持氣候變遷。他台語一句一句的講，英文就一句一句的翻，如果需要講德文，也可以叫懂德文的去，文藻德文系的同學很多。你要把這主體性、我們的經驗加以傳播，不要讓語言成爲障礙。

這部分，我希望議會或是市政府，可以把翻譯人才預算編足。對於事先知道的議題，把中、英文先翻譯好，去之前就先做好準備的工作，這樣去了才看得懂、聽得懂，有些人雖然只是懂一點，大家加起來就是專業了，回來之後，現場會有很多文化都很寶貴。我們這次議會代表團，就帶回來很多資料，議長也很支持這件事。我們請一個翻譯只花了3萬元，我們印了100本的資料。當然，不只是這100本，有需要的都可以來看，這是一個城市調適的財務計畫。得花錢啊！調適基金也是錢啊！要自願也需要錢啊！說到氣候變遷，步步都需要錢。從財務的角度，國際上怎麼去處理，氣候變遷下調適城市的治理。

你如果隨手把這本拿來看，會想說，放到一邊去吧！資料帶一大堆回來。但是，我們把它翻成中文，就真的是寶貴啊！裡面的經驗、知識真的非常寶貴。而我們才花3萬元，出國花了一、兩百萬的費用；但是，資訊的寶庫就在那裡。拿回來加以翻譯，一方面可以培養我們的人才，一方面真正的把知識傳播給在座的各位，還有外界的，不論是高雄市民，還是公司、產業界都可以送給他們，讓大家知道，外面走到什麼程度、什麼地步，我們就不會溝通不良，還會利用各種不同的議題在那邊抗爭。讓它成爲全市民的共識，知識傳播真的非常重要，在日本，他們的英文程度比我們差，

可是他們國際方面的知識流傳很快，就是他們的翻譯工作做得很好。

所以，日後我們高雄自己辦國際會議，不能只是辦辦而已，就認為我們辦過國際會議了。我們很難得的請了學者、專家來，他們每次來，所有的英文全翻成中文，中文全翻成英文，書面資料全部都要兩套，事後的發言紀錄也要兩套。現場要準備口譯人才，設備乾脆就買一套，不論一百萬、兩百萬，先買一套，因為經常要用嘛！當我們舉辦國際會議，就要邀請學生、學者、專家、議會議員、助理和有興趣的記者，去學習嘛！

如果因為聽到「國際」，會覺得這是講英文的，我不懂，不要去漏氣了！就不要去了。不要讓語言成為我們的學習障礙，這是我們高雄踏入國際非常重要的一點，你愈不怕，對語言的進步愈快。所以我希望我們高雄市以後舉辦的國際會議，所有的文件都要有中、英文；事後的會議紀錄也全部都要有中、英文，印刷後看是要販賣、還是用成本來賣，就這樣去參與。請問市長可不可以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高雄市對於整個國際間的參與，站在市政府的立場，我們都是積極、熱情、同時鼓勵。在整個國際 ICLEI 的會議，大概這幾次，有些時候它在議會期間，我不能請假。但是我們很謝謝議會、議長也同意，我們副市長請假去參與。所以我覺得我們高雄市，至少有辦理國際大型的運動，包括這種國際會議的經驗。所以我同意剛剛吳議員提到的，語言不應該成為我們進入國際的一個障礙。當然語言是非常的重要，但是我覺得現在各種不同語言的人才，真的是在台灣在高雄。像文藻這樣的一個國際學校，他們在這部分，都經常可以提供我們各種不同語言的人才。所以第一、我們非常同意，我們將來各局處，如果有國際性的會議，我想我們都會給予大力的支持。也希望議會對於我們在國際科，或者是我們辦裡國際會議上的預算，議會能夠支持。第二，我們也同意，未來所有預先、事後的準備工作，要讓所有參與的人，都成為他累積下一次參與最重要的資產。我相信我們的市府團隊之中，也有很多優秀的人才，如果給他們機會，相信他們都會有很好的表現。那在經費，包括在臨場的訓練、國際之間的參與，我想這個方向我全力支持。謝謝。

**吳議員益政：**

那我也拜託議長，也請環保局對於 ICLEI 他們明年要辦的主題，他們有當面邀請議長，最好議長和市長，我們一起過去。所以請他們把時間往後

挪一下，他們大都在 5 月底、6 月初，我們會議會期一般都是 6 月 9 日或 6 月 7 日結束，我們往前挪一個禮拜，他往後挪幾天。讓這樣最有誠意去參加所謂的國際會議，我拜託環保局跟他協調一下，時間點如果協調好，跟議長做個報告。其他的，現在百姓或者法律對我們的出國經費，管控非常嚴、非常好。但是像這種必要、真正有學習的機會，我們去使用，我相信市民也好、會審單位也好，也會給我們支持。所以我們出國的議題，優先跟 ICLEI 有關係的，議員一起過去，不要說有語言的障礙，我們把翻譯人才找足。看是要到哪個國家，除了英語之外，你要到西班牙就找西班牙語的翻譯、去德國就找德國翻譯的一起前往，一般都是用英語講的比較多。有第二外國語言人才跟著，都不必害怕，不管走到哪裡都不必怕，你只要講我們的母語就好，你不必煩惱也不必不好意思。這是第一個。謝謝市長的答應；議長，你有答應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絕對聽你的，不然，我要聽誰的？

**吳議員益政：**

這要錄音，感謝。局長，就請你去處理。第二個，我要跟大家報告的，就是最近在台北有辦一個「明日博物館」的一個建設公司，他其實都是在做都更，但是我覺得他這個生意人很不錯，他把他還沒買來、還沒有完成都更的舊建築，每一個聚落、每一個舊空間，都去做探討建築，讓這些藝術家、建築師去探討未來建築，這是一個官商合作非常好的方法。這是 MRVDV 荷蘭的建築師所說的「垂直聚落」，他就是感覺很有趣味。現在大家都往城市發展，但是我們又不希望，蓋捷運，像美國那樣，大家住郊區、上班來市內。其實蓋捷運多少錢？我們高雄就花了 1,800 億，又沒有很多人坐。社會上的投資不見得是對，他們反而去欣賞台灣的住商混合的區域，反而某方面是環保的，交通行為減少嘛。當然每個區有每個區的經驗，我發現高雄、台灣、台北、任何城市，屋頂加蓋比比皆是，他是從垂直聚落去探討，他不只觀察台灣而已，是全世界都在觀察，我們台灣是一個案例。

第二個，這個是在我們今年上海世博，我看不大懂，玩具屋一層一層的爬起來，原來它是對空中發展的一個概念，他們探討的是整個面，不是只有探討屋頂加蓋這麼窄的議題。就是人在這個城市的居住空間，要怎麼蓋、怎麼發展？這是世博的整個荷蘭村。垂直聚落就是往上發展的過程，有很多種可能。我們來看 1 分鐘到 3 分鐘的短片，欣賞這個主辦人的看法。不管他講什麼，你只要想是屋頂加蓋就對了，去跟它連結，屋頂加蓋就是在講這個議題。我們屋頂加蓋不是只有蓋一個這樣，事實上，它有很多種可



能，有很多種色彩、有很多種空間。我們的屋頂，差不多像我們現在的鐵皮屋…。朗讀，這先不要播放，我怕時間會不夠，朗讀，這之前我有講過。對違章的一個看法，大陸、台灣也都在研究，到底為什麼會這樣？不是一個人違章，是整個城市都在違章、違建，是一個有趣的話題。我們看看高雄的資料，違章查報案件，屋前、屋後、屋側最多，那些都是屬於建蔽率的違建，包括天井，那是建蔽率的違建，佔最大宗。

縣市合併後，原來高雄縣的部分，區公所還在查報，還沒有彙併過來，彙併沒有很多。你再看最下面，屋頂加蓋 332 件，也是一樣，高雄縣的還沒有彙併進來。但是，在座的各位，你們相信我們高雄市屋頂違建只有 332 件而已嗎？消防局長，我請問你，332 件，高雄市屋頂違建的 percentage 差不多是多少？差不多是多少百分比？你看佔了幾成？屋頂加蓋的部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差不多是 70%。

**吳議員益政：**

70%。研考會許主委，總共差不多是百分之幾？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坦白講，我沒有概念，沒有一個比較清楚的概念。

**吳議員益政：**

有沒有一半？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應該是有。

**吳議員益政：**

你要觀察，研考會就是事前觀察、平常觀察、事後考核，市長，他可能是平常太忙了，都沒有時間觀察這個東西。

我還要請教工務局，建管處沒來嘛！請工務局答覆，高雄市的違章建築差不多佔幾成？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跟議員報告，332 件是今年而已，如果是屋頂違建，一般來說，大樓比較少。

**吳議員益政：**

我是說實況，透天的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透天的就像剛才說的，大概超過 50% 以上。

**吳議員益政：**

你講得比較保守。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透天的比較普遍。

**吳議員益政：**

消防局在打火的時候有在觀察，比較了解，實際上是超過 70%。我要講的是屋頂加蓋，這是很多城市背後的問題，不是法律的問題而已。我們的法律規定，都是從日本抄一些、從美國抄一些，真正的都市發展概念不見得是每個城市都一樣，歐洲、非洲、西班牙與大陸等等，很多地方都有自己的特色，我覺得住屋應該符合當地的文化需求與它的實際需求。

另外，我們要考慮的就是安全與消防。綠建築是在考慮通風、自然與採光，也包括安全，我相信沒有人願意蓋得很漂亮，但卻是蓋在不安全的地方，所以安全是最重要的。

我認為我們要怎麼去處理？第一個，針對容積違建，比較多的是屋頂加蓋，不只高雄市，全台都是這樣，但這是一個城市可以去處理的。我之前說過的容積銀行，如果又要說到那個，可能要說一長串，可能還要很多介面，容積銀行不用等到憲法完成，我們還是要生存。第一、直接就跟政府購買容積，新的房子可以容積移轉，為什麼舊房子就不行？哪一位學都市計畫的專家，可以告訴我不行。如果不可以容積移轉，就應該全部都不可以；如果新的房子可以，舊的房子應該也可以，這是容積移轉的第一個概念。我們希望你不要爲了列管，而向…，我希望是向政府購買，就是回到容積銀行的概念，以後會接軌，容積銀行的概念，如果以後相關法令出來，它可以接軌，不用等那個出來。你就訂一個辦法，我跟政府買容積，政府的容積太多了，因爲公共設施太多了，都是你們的。申請容積移轉，他就合法了，容積要怎麼賣，市政府再去訂辦法。

第二、如果他願意投資綠建築的設備，他要裝太陽能板也好，要做綠屋頂、空中花園也好，都需要符合加強隔熱與防水，這個部分，建管處可以訂一個標準，成立一個審議委員會。你到底投資多少、效果多少，我家容積可以讓你打折，甚至於你如果做得很好，我可以讓你免記容積，看要多少，我讓你免記容積。透過這樣，容積違建的部分解決，整個城市、都市美觀、安全、綠化，同時達到政府增加稅收，這是容積銀行的概念，我認為是最單純的。

當然，加蓋的部分，必須通過建管處的審核才可以蓋，蓋完之後，還可以保存登記，還是屬於你的財產，你是二樓半的，那半層樓也算你的財產，可以買賣，到時候買賣不用被查報違建又要拆掉，不會產生糾紛，因爲這

種糾紛電視常見。保存登記變成合法的，是審核過的，這是可以處理的容積違建。

第二個，建蔽率違建比較棘手，建蔽率違建就是屋前、屋後、屋側的部分，我希望分兩部分處理，第一、是建築物附屬空間的部分，加裝採光罩當成車庫的、做簡單庫房的，這些比較簡單，因為它們沒有結構上的增建，只是附屬空間的使用，屋主必須向政府繳納代金，取得合法使用權。當然，有些地方是完全不可以這樣做的，例如你們說過的都審空間，像美術館那邊，如果要做，就一次做。如果不能做，就統統不可以做；如果可以做，就像做車庫那樣，可以從這個思維解決，不影響美觀、不影響法律上的要求。

第二、透天的部分，必須不違反消防法規，它的容積已經蓋上去了，例如容積 30 坪，他蓋了 15 坪，還多蓋 5 坪，他不是只蓋樓下而已，一樓、二樓或三樓，全都加蓋上去，如果被查報，你要整間房子都將它打掉嗎？而且這幾年，建商都敢蓋這種產品，我先蓋 12 坪，建照拿到之後，後面再蓋 5 坪或 10 坪給你，這是地坪而已，若再加上樓上的，全部就是十幾坪了。我們要存多少錢才能買一間房子，不是每一個都是投資客，多數人都是省吃儉用，存錢存一、二十年，才能買一棟透天厝，但是他竟然敢買那種違建的房子。建商投資一個案子要花好億元，他敢投資建那種房子，竟然還有人買，重點是市政府還讓它通過，大家都知道那是加蓋的，竟然還能通過，因為這是全民共識嘛！全民共同違法嘛！拿自己的財產、前途與企業來賭這個，大家都覺得可以這樣做，這是一個很荒謬的事情！

與其這樣，倒不如讓很多建築業者、建築投資業者或學者專家，共同來檢討建蔽率是不是合理。我們在不違反消防法規的原則之下，有的利用消防牆可以來做處理，或退縮幾米路的、有窗子的或退縮 3 米的，你把每一條街廊的標準訂好，建蔽率要蓋 70% 或 80%，你都可以不要管了，你只要管總容積就好了。如果用這樣去規定新的，舊的用這個尺度去檢查，如果通過也是一樣，要是以前多建的，就多繳錢，向政府繳錢，但是那個制度是新建立的，不是為你解套的，是真正要符合未來高雄需求的，舊的如果也是符合未來需求的，那表示他比較有眼光，但之前你是違法的，那就補繳錢，你繳錢我們放行，政府又增加收入，可以解決問題，並真正符合人民的需求，還具有前瞻性。但是大樓還是要有建蔽率，因為大樓要考慮到日照、通風與採光等等，透天厝的建蔽率可以從這邊解決。

所以，我要問市長，空中屋頂加蓋的部分，回到第一個，用購買容積、申請容積移轉或投資綠建築，審議之後看他做了多少，做最多是最好的，

可以免記容積，或是只做一半的，就打折賣給他，以解決屋頂加蓋的問題。  
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陳市長菊：**

吳議員一直非常鼓勵市府團隊應該要有進步的思維，同時勇於嘗試。吳議員提到很多建築物的屋頂現在都是違章建築，如果你用另外一個角度，爲了整個城市的綠建築或者太陽能產業，它可能也可以創造這個城市的特色，這個方向我支持。我一直要求我們的環保局、都發局、工務局與法制局，應該朝這個方向去努力，當中到底遇到什麼樣的困難，如果遇到困難，再針對困難問題來解決。我知道我們高雄市政府的工務團隊，包括環保局與都發局等等，他們往這個方向，應該已經接近比較成熟的階段，可能他們也會跟吳議員再來做一些討論。

總而言之，我們高雄市建築物屋頂的部分，如果是違建，共 10 萬 9,000 多件，如果這 10 萬多件你可以把它化爲正面的發展、城市的創意，或者城市在節能減碳的努力，我想，這個我們來做嘗試。

我非常謝謝吳議員給市府團隊很大空間，鼓勵嘗試、鼓勵進步、鼓勵超越，如果議會都用這個角度來鼓勵，我相信市府團隊，包括很多的局處，一定都很願意這樣去做。所以，對於這個部分，我剛才的答覆，我們願以正面、積極來突破，當然，我們都要依法行政，所以，我們也要求法制局在這個部分能夠參與，提供法律上的見解。我們希望高雄市在這個部分能夠創造一個…，不要說典範，創造一個典型，看能不能這樣，我們願意努力，謝謝。

**吳議員益政：**

包括第二項建蔽率的思維。

**陳市長菊：**

建蔽率這個思維，我覺得我們也有在討論，關於這個建蔽率的思維，我請吳宏謀秘書長來答覆，好嗎？

**吳議員益政：**

請秘書長答覆，針對建蔽率這個部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剛才吳議員提到建蔽率的思維，我覺得是可行的，不過我們現在面對的

這些建築相關法規都是以中央法規為主，現在我們正在克服這些框架。

**吳議員益政：**

建蔽率與容積率是中央規定的嗎？我們要規定這塊地是 70%、60% 或 50%，是我們在規定的啊！所以跟中央沒有關係啊！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對，因為建蔽率本身已經有法定空地，而在法定空地蓋一些車庫也好或一些臨時的建築也好，這一部分，你要去克服原先你在發照時允許他的這些問題，不過，未來這一部分，我們應該是可以來檢討的。有一些法令，現在在中央跟地方之間，我們必須把這些…。

**吳議員益政：**

地方可以自己處理嗎？例如這塊地，這個區域是 60%、50% 或 70%，是我們規定的還是有一個上限、有一個限制在那裡？有嗎？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這個建蔽率，我們地方可以來決定。

**吳議員益政：**

對啊！我們自己訂的啊！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吳議員，我現在要跟你說明的就是，一般在舊建築的部分，當然，我們必須要把法令的這些束縛解套，這比較重要。

**吳議員益政：**

你就訂一個新的，舊的建築如果符合新法，反正你就收錢放行，也算是特赦，要不然不公平嘛！以前有人遵守法律，而你沒有遵守，但是你這個「違法」是符合未來潮流的，如果完全不合法，那當然又是另外一回事了。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所以剛才吳議員提到了，也許將來法律可以走到用代金的方式，只要他合理，就用其他比較符合公共利益的方式來解決。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其實剛才消防局長也有答覆了，他說 70% 差不多都是屋頂加蓋違建，與其讓這麼多人面臨違建問題，倒不如讓它合法化，我們市政府還有一筆收入，如果像剛才吳議員所說「垂直村落」的那一種，如果我們也能這樣做，那我們高雄市會變得很漂亮，更是一大特色。如果我們的屋頂讓它變成五顏六色，像剛才圖片所展示的，那麼我們市政府既不用花錢，還有收入，而且一個城市的美化也可以變得非常活潑，那對我們的城市絕對有幫助，我個人覺得應該會不錯。

**吳議員益政：**

所以，如果我們這樣做，能在短時間…，因為這個概念已經討論很久了，不是昨天或今天才討論而已，這問題已經存在很久了，業者做這個違法的動作可能已經有十幾二十年了，大家在檢討這件事情，是隨時都在檢討的。大家都會覺得如果踩到紅線，就好像觸犯到聖經，觸犯到聖經就要看人解釋了，你是聖經後面信仰的部分是什麼問題，不是文字的問題，所以我希望能夠加速解決。

這個部分如果做得好，就像綠建築，這個會期我們會修法，明年如果面臨氣候變遷，看它談論到什麼主題，它談到什麼主題，我們就有什麼主題，要綠建築、要空中屋頂、要調適基金或是其他，五花八門，我們什麼都有，會嚇死人，我們高雄市去開會，如果可以報告到這麼多主題，那就嚇死人了。所以，希望可以把這些主題加速的處理。

接下來，這個我要講快一點。現在大家都在講要拚經濟、減少失業，我們市政府以前有什麼經濟發展委員會，可是我都沒有看出有什麼成果，我當議員，非常關心，可是都沒有什麼感覺，而你們到底做得怎麼樣，我也不知道，不是我不認真，我非常認真，但是我卻感受不到你們的成果。你們到底要發展什麼產業，是觀光產業嗎？像我們昨天在修改六合夜市攤販自治條例，面對那個問題，不合法，如果你願意它存在，因為六合夜市是高雄市重要的觀光夜市，那麼你要怎麼去處理他們合法的條例，怎麼讓他們去自治，這就是在回應我們的整個需求。

高雄要發展觀光，現在最具特色的就是夜市，外國人來，我們再怎麼帶他們去的地方也是夜市，當然，能去的地方不是只有那裡而已，而是去那裡，他們的印象會最深，他們會感覺最快樂，會是他們對高雄最好的回憶。

夜市、餐飲、百貨、觀光，你怎麼去處理「觀光」這個事業？展覽方面，現在大家都會蓋世貿中心，經發局長，我問你，蓋完之後，是要由世貿來帶動經營，還是要我們自己招標經營？請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跟吳議員做說明，因為這個錢是經濟部國貿局的，他們直接補助。

**吳議員益政：**

誰來經營？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們拜訪過國貿局卓局長，他可能會採取跟台北世貿一樣，他會委外經

營，至於誰來經營，可能他最後會等整個委外的程序完成之後才會知道。

**吳議員益政：**

我們有辦法參與嗎？還是完全由他們一手處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目前台北的狀況是由外貿協會，高雄世貿會展中心將來是不是也是一樣由外貿協會來…。

**吳議員益政：**

我們市政府的建議、我們的看法呢？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明年我們經發局有編列一筆預算…。

**吳議員益政：**

我的意思是說，你要委外也好，它要展覽的方向，它的展覽館要有特色。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們現在有幾個…。

**吳議員益政：**

法蘭克福有法蘭克福的特色，米蘭有米蘭的特色，高雄的文化，你的展覽館，你是要和全世界比的，不是自己有一個，你有我也有這樣子。那個「特色」是你決定的還是…，我們高雄市政府能不能參與？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們有跟國貿局一直在協調這個事情，也跟外貿協會在接觸，我們預計在 103 年正式啓用時，包括剛才市長有提到的，會有一個屬於世界級的海洋遊艇展覽會，還有我們明年會再舉辦的金屬扣件展，基本上它們都是一個世界級的展覽。還有幾個，例如以高雄或整個南部產業聚落比較有發展性的，包含食品的部分，都是我們目前在規劃的。

**吳議員益政：**

對啊！要怎麼樣把我們的需要…。不管你要委外也好，或是台北什麼人在決定，那個決策的方向，我們一定要參與，你不要再讓台北決定。台北市的展覽館很大，經營得很成功，但是它的展覽全世界最有名的是自行車，是全世界前二大或前三大，它只要舉辦自行車展，台北市五星、四星、三星、二星、一星飯店、汽車旅館、hotel、motel 都客滿，都是展覽產業帶動的經濟效益，但是你要有特色，否則你辦一個展覽，來參觀的只有五隻小貓。

所以，那個特色你要怎麼去區分，你剛才講的遊艇、金屬扣件或其他都是，或者文創、石化、螺絲以及農業等等，要事先規劃，現在就要想了，

你自己知道你要什麼，委託出去，人家也才知道要做什麼。

無論你要做環保產業、太陽能、風能、遊艇產業、文創產業、設計、電影、流行音樂、自由貿易區等等，我現在講的重點是這些還是要回到基本的經濟，就是要有土地、人才、資金、投資者，不是投資客。我現在講的是說，我們高雄市政府，你到底要發展哪些產業？他們需要多少土地？它的土地特性需要什麼？需要學校培養什麼樣的人才？你要有一個 general summarize 一個東西，去整理完後，減少失業率不是只把 5% 變成 4.9%、4.8% 這樣的數字而已，這沒有什麼意義，應該是我缺少什麼行業，這個行業補得上去，人才會到，一個工作不是 2 萬元的薪水領半年，半年領完就失業掰掰了。你要找有將來性的產業，培養那些人，讓他們進去，每個月有四、五萬元的薪水，不是用救濟式的 2 萬、1 萬 8，維持個半年，減少失業的數字或維持那些數字，這半年用完，再用另外一批的半年，周而復始這樣不會進步。

你把它整理出來，像上海的洋商港，洋商港港口外面建一個海洋城，第一、它考慮到要讓什麼產業進來，正面列表，甚至於負面列表，哪些我一定不要，高污染的產業是一定不要的；第二、我每一個單位要有多少產值才讓你進來，否則就不讓你進來，因為土地資源有限。

所以我們的工業區或現有的，或新闢的或閒置空間，每一塊土地我們要產生多少產值，每一個缺少多少人才，哪一個東西引進之後會帶來多少人才，不要吹牛了，一下子說 SONY 要來，還有誰要來等等，沒有來之前不要講，它到底有多少產值和多少就業人口，這些就業人口要從哪裡來，可以帶來多少需求，很精準。我們的經濟發展委員會，我看現在也不開會了，你們還有在開會，但是有作用嗎？你們把成立到現在的所有會議紀錄送一份到議會來給我看看。

你們要整合性去做這樣的工作，把高雄的產業優先順序做預備，我舉一個例子，我希望我們的土地，財政局長，你現在是都委會的委員嗎？不是嘛！都市發展不是只管土地，而是土地要怎樣展業？生活需求、產業需求。經發局長是都委會委員，財政局不是，都發、經發、財政，土地要和產業聯結，我舉一個例，工商展覽中心，一塊土地招標，現在一年 1,200 萬，成本包括水電 500 萬，地價稅、房屋稅七、八百萬，如果沒有租出去就要負擔 1,200 萬，現在政府的思維是，我只要可以標出去就好了，只要有人承租，有人可以付 500 萬的水電費，地價稅、房屋稅七、八百萬，他的權利金 500 萬，這樣我就少賠 500 萬，我只要付 200 萬就好了。重點是，它進來以後這塊土地可以帶動多少就業、帶動多少產業？這個建築空間，你



要有這種思維，今天如果有人可以帶來多少就業，或者多少公司要來這裡投資，帶來多少產值，我們蓋房屋，是我們看的，租你 1 元也沒關係，我何必補貼 1,200 萬，關鍵是後面帶來多少錢，不是我少賠多少錢的問題。

工商展覽中心地點好、空間大，當然這個建築當初的設計不是很理想，看你怎麼去應用，現在你們招標就是這種思維，我希望你有空間重新定位工商展覽中心要放什麼東西進去，不是只有太陽能，有很多可能，你要有產值，符合高雄需要什麼產業，才去做這件事，如果沒有這個共識，你說你們有開會，那個會議對這個有什麼看法嗎？你沒有整體的價值目標方向，只要把這塊地標出去就好，什麼產業進來你也沒有感覺，多少產值也不知道。所以我希望工商展覽中心，經發局和市政府要重新思考。

接下來我要談保全，這個就和違建一樣，政府都只做一半，我們看罰款的部分，勞工局長，報紙報導爲了勞工權益，你對 200 多家違反勞基法的業者開了 500 多萬的罰單，很多企業不遵守勞基法，連最基本的最低薪資都不符合。勞工局長，你最近罰了多少錢？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565 萬。

**吳議員益政：**

一共幾家？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273 家。

**吳議員益政：**

不錯！這個成績很好，保全業有幾家？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36 家，違法的總共 63 家。

**吳議員益政：**

高雄市有幾家保全業者？〔74 家。〕市長，七十幾家保全業者有六十幾家違法，這和違建一樣嘛！難道保全業者都在欺榨勞工嗎？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他們最主要是超時，另外是加班費給付的問題。

**吳議員益政：**

就是給的太少嘛！爲什麼七十幾家會有六十幾家違法？他們是做這個工作沒有錯的。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針對 84 條之 1，我們對於保全業者的時數，高雄市大概是設定，因為有過勞死的部分，我們設定最嚴苛是 298 小時。

**吳議員益政：**

沒關係！不管是 98 元或一百零幾元，24 個月我們現在是編 86 萬，3 個人 24 小時，每人將近 2.30 萬，全天 24 小時都有人看守，以前是編 2 人要求人家派 3 人，以前是編 1 人的經費叫人家派 2 人，這樣是違法的，教育局現在進步了，但是你只付最低薪資，編 1 個人，剛才提到超時要付加班費，一定會加班，國定假日也要另外付錢，1 人份，勞健保每人要負擔 2,700 多元，勞退基金，稅金 5%，是這個人所產生的，不是公司的，每個月 1 個人就是 3 萬 1,000 元，你用 3 萬 1,000 元來乘，不含管理費，公司不要賺錢，不要管理費用，1 個人的直接成本，僱用 3 個人就是 111 萬，我們只編 86 萬，除非你不要做，你眼睛所看到的每所學校都違法，很好抓，只要按照現有規定投標的，每個都違法，所以你每家去查每家都要罰，這是結構的問題，預算只編列基本工資，沒有編基本要付的，所以勞工局去查，這些都沒有，每個都違法，不是過時加班就是沒有勞健保，很簡單，這是源頭的問題。市長，你對這個問題有了解嗎？我們現在也是這樣編，所以都流標了，最近三民家商、七賢國小都下架了。教育局長，我說的是不是正確？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有些學校在招標上確實是這樣。

**吳議員益政：**

全部啦！只要照你的規定去投標，每個都違法，按照標單去查，勞工局每家都可以開罰。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學校的保全有三種態樣，一個是全部由人員來保全、一個是全部由機械來保全，另外是人員加機械，現在是人員加機械比較多，這個部分謝謝吳議員關心，我們會督促學校和保全業者簽約的時候，他們可以做一些調整。

**吳議員益政：**

預算不夠啦！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不是，如果他部分時間用機器的話，這樣我們補助的經費就可以符合勞

基法的規定了。

**吳議員益政：**

如果學校只要 2 個就夠了，他的預算足夠請 2 個人，然後再加上機器，這樣就合法了，符合學校的需要，他可能需要 1 個、2 個或 3 個，你要按照實際的需求再回推他的基本工資，不要只爲了省錢，這樣都用機械就好了，或者全部交給警察局，反正錢都在你們那裡，市議會都給你們了，不是給他們就是給你們，這樣就不要保全了，如果你認爲可以就這樣處理呀！所以我認爲做什麼事情都要知道源頭，勞工局應該要回報這個案子，一個行業、一個產業九成違法，本身就是有問題，就和違建一樣，七成以上的人違建，表示這個政策有問題，這個公共政策要拉警報了，到底問題出在哪裡？市長，明年要怎麼編預算，錢不夠怎麼辦？預算不夠要想辦法補足，你要追加處理，或是部分用機械的方式，這樣就不需要那麼多人了，但是絕對不可以陷害別人，請市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站在高雄市政府的立場，所有保全人員的工作一定要符合勞基法，這個是不變的價值，這個也是勞基法對基層勞工最低度的保障，所以這個部分一定要符合勞基法，至於現在每所學校的經費不一，保全的方式不同，我認爲那是技術的問題，如果我們要聘用保全人員，他真正要達到保全人員對於學校校園安全，善盡他的責任，這樣才有必要。學校在這個部分認爲用什麼方式對校園的安全、學生的安全才有保障，利用機械，每個角落都有監視器，這樣才有保障，或是編列人員，這個部分教育局提出解決方案，但是不能違反勞基法，這是我們基本的原則。

**吳議員益政：**

第二、明年你要詳細檢討，每 1 個都要編列足夠的經費，編 2 個人，你就按照這個基數去乘。第三，拜託市長和勞工局長，在年底之前按照舊制，人家不是違法，你不要再處罰了，這個不是違法，政府已經違法在先了，人家標到你的東西，不是叫你特赦，二個月，現在 11 月、12 月了，你先不要處理，1 月才按照新的辦法，如果他違法你就處罰他，這樣才合理啊！否則你根本就是在害人。勞工局很認真，不只政府的部分，還有民間的大樓，它也提供一些基本工資的常識和計算方式，當然計算的方式有些概念不一樣，就是你請一個人，你要招標就要有一個基本數字，除非豪宅才僱得起保全，否則一般大樓都是能減就減，有些用心的主委會說這樣做會違

法，委員則說，不要管他，不然就不要招標，要不要隨便他啦！不可以有這種觀念，我覺得市政府要去宣導這個概念，雖然我們不能處罰大樓，但是最後變成處罰業者，有些主委很用心、很守法，但是他提出來會被吐槽，你讓這個有依據，所以計算再清楚一點，保全業可以吸納很多二度就業的人，讓他暫時有工作，這 1 萬 2,000 多人讓他的素質和自我的尊嚴能夠提升，這樣我們才會更有保障，最後受惠的還是我們的住家和孩子。勞工局長，這一點可以嗎？年底之前，不是叫你高抬貴手，但是年底之前先不要處理，等到新辦法出來，政府做了該做的再來決定，局長，已經開罰單的照樣要繳錢，但是暫時不要處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不能在這邊直接跟你說…。

**吳議員益政：**

這樣講我就明白了，請坐。環保局長，我們的環保產業還是要回到生活，現在乾洗都用揮發性的溶劑，上萬元的西裝洗過了都捨不得穿，現在乾洗大部分都用石油劑、揮發劑，洗衣過程對工人和老闆都有害，很多老闆都兼工人，自己吸進去，鄰居也會抗議，有些業者會用水溶性的，像無患子提煉或其他植物釀造的，包括椰子油等等，這些產業都要發展，政府做一件事情，如果洗衣業願意用非石化的產品來乾洗，我們要給予鼓勵，你要發給他標章，符合環保標章，這樣顧客才知道這家業者有沒有環保標章，他是用汽油或是用水溶性的？請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議員剛才提到的都有醚液，當然會造成揮發性的問題，我們會鼓勵水溶性的部分，未來我們可能用補貼的方式…。

**吳議員益政：**

補貼更好，幾年以後，五年、六年，這個要看你的時程，當然有材料和成本的問題，幾年後全部要用這樣，剛開始你先用鼓勵的方式，通過審核就貼標章，你剛才也提到補貼，這樣會有更多人願意做。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標章和補貼我們明年就會去推動。

**吳議員益政：**

明年幾月開始？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有經費就馬上進行，剛才你提到…。

**吳議員益政：**

現在有編經費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現在沒有編，如果要立刻執行補貼，我們會用空污基金來處理，我希望以後這種調適基金可以針對整個大高雄很多的公共政策去做你剛才提到的事情。

**吳議員益政：**

接下來是探討計程車，今天的題目都是城市的幸福感，紐約每二年就舉辦「未來世代的計程車有哪些需要」，我們來看土耳其設計得獎的計程車，大片的玻璃、耐用性能、引擎的部分、能源的效率，以後我們鼓勵計程車轉換成電動或油電混合，或是其他的輕能源。它的方便性、無障礙，不需要無障礙專車了，每輛計程車都是無障礙，它的後面坐 3 個，前面坐 1 個，舒適感，你要放行李也可以，因為司機不喜歡旁邊有人，那個座位乾脆改成放行李，以後的資訊系統很發展，這是針對紐約的需求，它不只針對紐約，全世界都適合，像倫敦的計程車很貴，他也類似這樣，只差無障礙而已。如果市政府鼓勵我們的計程車往那個方向設計，和汽車業者講好，我們一次訂 500 台或 1,000 台，這樣價格才會便宜，你給我折扣。

第二，交通部，不管是社會局無障礙的預算，或者交通部的乾淨能源，或者能源局，很多方法，昨天林國正說中央很多錢，你要利用計畫去爭取預算，你的想法愈進步它更願意給你，能源局有錢、社會局也有錢，我們來做計程車改造，同樣價錢，計程車業者可以買到這種車輛。我們先採購 500 台或 1,000 台，把預算編足，一次買齊，就像團購，揪團團購，價格便宜。計程車能源支援大眾運輸復康的功能、觀光的功能，都符合，一次解決，我們也可以自己設計，把計程車的可能性提出設計，然後爭取預算來支援，讓高雄可以改造整個大眾運輸，這也算大眾運輸的一部分，計程車更新，也符合殘障，社會局長，我們一年補貼復康巴士多少錢？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6,000 萬。

**吳議員益政：**

不只 6,000 吧！如果向中央爭取 3,000 就有 9,000，如果四年一個標就是 3 億 6,000 萬，請坐。復康巴士符合補貼的四年就要 3 億 6,000 萬，每

年要花 9,000 萬，如果計程車有這種功能，他叫計程車就好了，我們再給予補貼，所以車輛有補助、營運也有補助，這種生意不做，然後養一群人委託他們辦這個，計程車沒生意，惡性循環又沒辦法更新，只好開汽油車，惡性循環，環境更不好。所以計程車的部分希望市長要求交通局、環保局、經發局重新訂一個符合未來高雄的計程車，我們和計程車業者、司機一起研究。怎樣才符合，我們政府一次向中央爭取經費再給他補助，請市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吳議員對高雄未來能不能有比較創新，同時引導高雄從事大眾運輸，計程車也扮演一定的功能，我也支持這個方向。這個部分要和計程車業者討論並達成共識，高雄市政府可以把未來這個城市可能的導向也要讓他們充分的理解。至於復康巴士的部分，如果計程車在某種程度也能夠扮演這樣的角色，那會讓很多身心障礙者需要復康巴士的時候，現在不需要每次復康巴士出去都會覺得不足，有些人上班的時候也需要復康巴士，巴士就是不夠，這個部分我會請許傳盛副秘書長，他是社會福利的專家，對於未來計程車的型態，包括未來有沒有可能行駛專用車道，未來有沒有可能支援大眾運輸等等，這個部分我會請他召集大家一起來討論，交通局也可以和業界來討論，如果城市的發展，這一群計程車業者都不能生存，或者無法符合都市發展的需要，這樣子這些人也會有危機感，導致他們會認為這個行業有某種程度未來的發展性不足，對他們來講很可惜。我覺得這個可以討論，我們願意讓高雄市成為觀念創新、進步的作為，能夠在這個部分跟所有的業界一起來討論。

**主席（許議長崑源）：**

延長 1 分鐘。

**吳議員益政：**

這不是捷運局長拜託我的，是我要說的，捷運局長這個方向更改，水岸線和輕軌線議員有不同的意見，我這裡表示支持，我希望很多還不了解的，希望捷運局能夠去拜訪，然後把這個觀念讓大家更認識，認識完，你再決定支持不支持，不要不認識就反對，沒有關係，多溝通，像市長說的，這些好的東西要讓更多人知道，所以輕軌這個新的更改，你說要和 BRT 比當然有很多選擇，可是你現在更改的比原來的有效率，可投資性、可興建性更高，更符合高雄市的發展，這是我對這個案的看法，謝謝。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休息 10 分鐘。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繼續開會，請曾水文議員發言。

**曾議員水文 :**

議長、秘書長、市長、三位副市長、市府一級主管、各位同仁及列席的先生，大家早安。首先我要請教工務局長，議長、麻煩請工務局長。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請工務局長答覆。

**曾議員水文 :**

工務局長，請看寶米路的照片，這是第一張、第二張，第三張、第四張、第五張，放映的照片怎麼那麼暗，我們的電腦很清晰啊！你們的怎麼這麼暗！寶米路、這條寶米路，不知局長你是否了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

是，向曾議員報告，…。

**曾議員水文 :**

我先問你是否有了解，你先回答這。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

我不了解。

**曾議員水文 :**

你不了解嘛！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

是。

**曾議員水文 :**

縣市未合併前，寶米路原先居於高雄縣，現在是高雄市，高雄市這條寶米路是梓官通往岡山，也是岡山通往梓官一個交通流量最多的地方，也是一條主要道路，這條主要道路在我們高雄縣時將他拓寬，剛剛我講的，有採光罩就是台電的電桿，那電桿位置的座標，是在燁興企業出入口算第一枝，延續到百米庄理想國的出入口，直到現在做為滯洪池的地方，這條都居於寶米路，曾經發生不少的車禍，局長你說你不了解，我現在講給你聽，這條路的電桿是靜態的，固定的叫靜態，靜態的也會害死人。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

是！

**曾議員水文 :**

爲什麼會害死人，局長你等下給我回答，爲什麼靜態的東西會害死人？五年前我當縣議員時，不少鄉親爲了靜態產生動態，動態產生生命財產受損，所以局長你不了解，我盡量講到你了解，你再回答我。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好。

**曾議員水文：**

還沒合併時，我曾經問過我們的處長，他也不是很了解，所以局長你不了解，我講給你聽，今天台電要安置電線桿，要使用我們的道路用地，一定要先經過工務局同意嘛！局長這點你先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

**曾議員水文：**

未合併前，你說不了解，是理所當然，但現在我講解後，了解的你要回答了解，不了解的你要詳細查清楚。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謝謝。

**曾議員水文：**

我要拜託局長，查明台電要來安置電桿時，有向工務局申請路權嗎？有申請的話，工務局有同意嗎？局長請你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如果是因爲寶米路拓寬，台電要移置電桿，照目前規定，配合道路拓寬，不必申請挖路許可證，也就是說配合道路拓寬。

**曾議員水文：**

我問你，你有去了解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現在主管單位給我的資料，說明這條道路路段，是因爲配合道路拓寬。

**曾議員水文：**

你對我剛剛所講的，靜態的會造成生命財產的受損，你的看法及想法如何？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照這樣看起來，對交通來講是非常危險，因爲這電線桿剛好位在車道線與水溝的中間，幾乎占了整個慢車道，等於沒有慢車道，這樣是非常危險。

**曾議員水文：**

局長，你既然知道很危險了，你有想要如何做嗎？請你回答我。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會積極協調台電，辦一個會勘，配合議員的時間，我們到現場去會勘，譬如說，要是移到私有土地，可能會涉及到土地同意書的問題，需要克服，但我們來會勘移置到適合的地點。

**曾議員水文：**

局長，我剛剛試了你，講白點，你說你未完全了解，我是同意，因為未合併嘛！你說配合道路拓寬，安置電桿，路權是我們的，畢竟要經過土地管理主管機關同意，為什麼可以不經過同意，只說配合就可以亂安置害人嗎？也是要依法來申請辦理。局長，我說這樣對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沒錯，所以要儘快來辦一個會勘找一個適當地點，才不會造成公共危險。

**曾議員水文：**

我再跟你提一點，在縣市未合併前，我們高雄縣的台電有跟工務局…，〔就是現在的工務處。〕協調要地下化，到現在五年多了，都尚未地下化，第一點，藐視了合併後的市政府。第二點，藐視主管機關工務局，局長我這樣講，你同意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

**曾議員水文：**

有同意的話，你的看法、想法如何？請局長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議員報告，電纜地下化案，我們會設定一個期程來要求台電，如果說真的找不到其他地方能夠遷移，那麼電纜地下化是唯一要做的，我們會積極來做。

**曾議員水文：**

積極，多久會完成？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現在無法給予一個明確的時間點，如果講了、沒做到會失信，我回去跟我們的管線單位把期程定出來，再向議員報告，好不好？

**曾議員水文：**

好！沒關係，局長，你什麼時候可回答我？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今天下午就可以向議員報告。

**曾議員水文：**

多久時間可完成，下午你要回答我。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好。

**曾議員水文：**

還有一點，尚未合併前，我們高雄縣叫鄉，現在改為區，在本席的責任區，局長，我請教你，合併後你有到各區去了解嗎？在鄉、鎮未合併前，看都市計畫的道路和有都市計畫的用地，未徵收的土地有多少？未開關的道路有幾條？請局長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大概整個合併後，都市計畫道路未開關的數量我無法講，但經費大概將近 2,000 億。

**曾議員水文：**

你估算出經費，你沒辦法估算什麼時候施工。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道路開關有時受限於財源經費。第二、它有優先的順序，那時報告議會，就已經有優先順序的排序。

**曾議員水文：**

優先順序，那我的責任區有六區，你能在哪一區優先做，請回答。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在梓官的華中路，這是議員最關心的大概在年底就可以把這個拆遷補償發放完畢，大概明年就可以施工，華中路大概是議員非常關心的，我們大概年底就可以補償完畢。

**曾議員水文：**

局長，事實上這是考試沒錯，你考我，我考你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我知道，我知道，謝謝。

**曾議員水文：**

你說這一條就是你在考我。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不敢。

**曾議員水文：**

因為這一條的財源是營建署的，當然我們有很多道路的開關是必須由營建署的經費來補助我們沒有錯，但是這條的經費完完全全，當然我們高雄縣也有配合款，這是事實，但是這一條的開關由來，是我們地方向王院長

陳情，王院長直接叫營建署下來，不是在合併之後在你的計畫範圍內，局長，你回答這樣我覺得你在耍嘴皮，你在騙我。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是，這是持續性辦理的一個業務。

**曾議員水文：**

局長，我這樣講對不對，因為這一條不是在我們合併之後，你規劃的，我現在在問的，今天的時間是民國 100 年 11 月 16 日的事情，你要回答我的是在合併之後，你如何去規劃，你要徵收的土地和開闢的道路，重要的區域在哪裡？局長，你看我這樣對不對？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跟議員報告，我們在 101 年還有一條在橋頭中崎橋的一個拓寬改建工程。

**曾議員水文：**

剩下的五個鄉鎮都沒有？永安沒有都市計畫，永安不用說。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是，我們現在就是說，各區的預算因素，沒辦法每一個區，但是市長有指示就是說，要在原來縣的 27 個區，我們要盡量能夠多去關照，像橋頭的 36 支或是高 34，目前在 101 年都有框列預算。

**曾議員水文：**

只有橋頭，其他都沒有？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其他的部分，其他的區像岡山也有，岡山也有。

**曾議員水文：**

剩下的 4 區都沒有？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岡山、橋頭以外，彌陀的部分…，路竹有啦，路竹有。

**曾議員水文：**

我的責任區，局長，你這樣講剛好 2 區，我們有 5 區，局長，我的 6 區，1 區沒有都市計畫，5 區有都市計畫，你沒有做超過一半，你只做 2 區，沒關係，我說給你聽，有燕巢、梓官、彌陀，這個都市計畫，局長，我再請教你，民國幾年各鄉鎮開始辦都市計畫？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跟議員抱歉，這個部分我比較不清楚，都市計畫我就比較不清楚。

**曾議員水文：**

這樣我跟你說，將近二、三十年了，你想都市計畫後把所有的土地都禁建，都禁建保留在那裡，議長，這樣損失多少我們民間百姓的財產，除了不能種植以外、不能買賣以外，還不能借錢，我們政府又沒辦法編預算去徵收，我們合併之後，大高雄市，聽我們局長的意思，以目前的今年度，包括明年度，我們都沒有編財源來把這些所有的都市計畫、開闢道路的計畫用地徵收，議長，這損失了多少我們民間百姓財產受損失的問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禁建的原因是什麼原因要禁建？

**曾議員水文：**

禁建就是因為都市計畫，就是說這條路要開闢，這塊土地要規劃為公園、機關用地，很多目的規劃在那裡，就叫做都市計畫，所以到目前我們的都市計畫用地和開闢道路，我們都沒有辦法徵收。第一點，你如果道路不開闢，禁建會害了我們鄰近住戶的土地沒辦法發展，我們的地方也沒辦法發展，局長，我今天問你這個，當然也是希望你進入狀況，趕快找經費編預算，把我們這些各鄉鎮有都市計畫的，未徵收和未開闢的土地，盡量趕快辦理，局長，這樣你有沒有問題？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真的是財政手段要來處理目前的大概將近 2,000 億的道路開闢，事實上有困難，我們在有限的經費之下，當然我們盡量就他的輕重緩急，先來優先編列，在這裡我真的不能跟議員做一個具體的承諾。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是，你又要叫人家禁建，又不要徵收…。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是，因為現在財政手段是真的有困難。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現在告訴你，你要有一個時程，告訴那些住戶百姓，看他們到底是要怎麼處理，否則你把人家放在那裡，沒道理嘛！

**曾議員水文：**

局長，說真的，你所有的回答都沒有很具體，當然我們在高雄縣市合併後才將近十個多月，本席也不會見怪，但是你知道了以後，本席也希望局長你積極的去規劃，我們如果沒有辦法開闢的，看是要解禁，解除都市計畫，讓人家可以另謀生路。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有啦，我們都發局現在也有在檢討。

**曾議員水文：**

局長，我這樣講對不對？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是，要配合其他的手段。

**主席（許議長崑源）：**

曾議員，我看是不是請市長答覆好不好，真的如果沒有辦法…。

**曾議員水文：**

市長等一下再答覆好不好，市長你請坐，不好意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讓他簡單答覆一下。

**陳市長菊：**

謝謝議長、謝謝曾議員，…。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坐。

**陳市長菊：**

曾議員提出的這個問題，確實是我們高雄市政府馬上要去面對的，我們對過去的大高雄縣 27 區，他們的都市計畫都三十年了，有的以前二十幾年，甚至有的都快三十年了，所有規劃的公共設施、綠地、公園、道路都沒有徵收，結果影響很多的發展，現在我要求我們的都市發展局，剛才我們曾議員問工務局，這個可能跟都市發展局有關係，以前我們每一個鄉鎮都是各自辦理都市計畫，但是我們未來是整個區域性，譬如說曾議員的選區，我們這個區域是要怎麼發展，和以前一鄉一鄉的思考不一樣，所以過去的都市計畫，絕對要在很短的時間內重新檢討，重新檢討曾議員你所提到的問題，就是說為什麼過去公共設施、道路甚至你現在看都不一樣了以後，市政府要怎麼承擔，所以我是不是可以跟曾議員報告，就是都市發展局應該在一年內，把我們所有的每一個鄉鎮的都市計畫，重新用最快速度來檢討，這個地方要如何發展，如果認為沒有這個都市計畫的需要，你就要幫人家解禁，不然這樣的影響，包括對這個地主也很不公平，所以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請曾議員…，因為縣市合併才十個月，在十個月內都市發展局還沒有辦法做到那麼周全，但是我認為整個 27 區所有的都市計畫，我們願意重新面對，用負責任的態度來處理，這樣好不好？

**曾議員水文：**

好，謝謝市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對啦！這樣比較好解決，不行就要儘早解禁，不要這樣。

**曾議員水文：**

市長，謝謝你，這個問題，我請工務局長和都市發展局長回答，當然你是好意，也是對你們團隊的一種負責任的態度，所以，本來我這個問題是要等工務局長回答完，我要問都市發展局長，我還要再問財政局長，我沒有做質詢稿的，我沒有在做筆錄的，我沒有在做準備要怎麼問的，問題都在我的腦子裡，所以市長很好心，所以財政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曾議員水文：**

你們這裡是要議長請你們才會起來，我們以前在質詢，是叫到什麼人，什麼人就要起來，當然院轄市的規定如何，我是不知道。財政局長，我們工務局長說是財源的問題。局長，你的看法呢？說到財源，我就要問你，他如果沒有說到財源，我就不敢問你。局長，針對工務局長回答的財源短缺有問題，你沒有說短缺，短缺是我說的，我遵照他的意思請問他，他說財源欠缺。財政局長，你要如何找出財源？你要如何看財源？局長，你聽清楚，請回答。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剛剛楊局長有說到一句話，這些公共設施保留那麼久了，禁建那麼久了，都沒有徵收辦理，他有說一句話，就是…。

**曾議員水文：**

局長，等一下。局長，我剛才問你的，我還有舉例給你看。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知道。

**曾議員水文：**

你針對我的問題，回答我就好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如果要完全用市政府編預算，把這些問題解決掉，這實際上有困難，但是應該用地政的方法來解決，地政的方法就是用市地重劃或區段徵收，用這些手段去取得公共設施的用地以後，才能解決問題，不然只靠市政府的財源編預算來解決，事實上有很大的困難。不是只有高雄市困難，全國都有這個困難，中央也有困難，各縣市都有困難。

**曾議員水文：**

我們的錢都在中央，中央有什麼困難？局長，你說給我聽看看。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光是這些公共設施用地，既成道路就要三兆。

**曾議員水文：**

所以局長，我剛才說的，不要說我跟你吐糟，不知道是我問完，你聽不仔細，或是我不會問。我問你如何找財源，如何看財源，你如何找財源，到現在你都還未回答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剛才說完大問題之後，在小問題之下，當然我們有努力的方向，就是要如何開源節流，要節流以目前來說，在目前的制度之下，中央有一個補助款，政府的各個機關，都可以跟中央去爭取這個補助款，補助款爭取到之後，不管是什麼建設或公共設施…。

**曾議員水文：**

你就簡單說兩句，像你現在說的，我就不必讓你站著腿酸、站那麼久了，局長，我說的對不對？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是，是。

**曾議員水文：**

你就簡單說兩句，內行人說外行話，我聽不習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啦！要把問題的重點說出來。

**曾議員水文：**

局長，我說這樣對不對？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對啦！對啦！

**曾議員水文：**

局長，我再請教你，我們工務局的小型工程，在工務局範圍內的小型工程，聽清楚喔！〔好。〕佔我們的總預算的百分之多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再算一下，好不好？0.244%。

**曾議員水文：**

百分之多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0.244%。

**曾議員水文：**

工務局長，我再次請教你，現在所有議員的建議經費，你執行百分之多少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議員的建議經費，就是議員的建議額度，你是說這個額度內嗎？

**曾議員水文：**

建議項目，你做了百分之多少？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建議項目裡面，新工處大概發包了百分之八十幾，但是現在還在施工中，所以目前議員的建議額度，完工的比例較少，目前還在施工中的比較多。

**曾議員水文：**

都發包了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新工處大概發包了百分之八十幾，養工處較少。

**曾議員水文：**

有那麼多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現在還在施工中，新工處的件數較少，大部分…。

**曾議員水文：**

我記得很多議員建議的經費，到現在建議的工程名稱，一件都沒有做。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新工處建議的，新工處只有1,300多萬，而養工處較多，大概在9,000多萬左右，而養工處的件數較多、較細，所以他們辦理得較慢，今年較慢一點，明年我們就改變方式了。

**曾議員水文：**

到12月25日以前，你們會完成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發包是沒問題，如果工程較大，可能會拖過年度，拖過年度跟預算無關。

**曾議員水文：**

我是跟你說，12月25日以前，是不是能完成發包？行不行？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可以啦！可以啦！年底以前絕對都可以完成發包。

**曾議員水文：**

我只是要問你這個而已。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沒問題。

**曾議員水文：**

你可以的話，才能辦保留，如果不行，就不能辦保留。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沒問題。

**曾議員水文：**

我說的對不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對啦！

**曾議員水文：**

當然，不要說過去的高雄縣，現在要說我們的高雄市，事實上到現在為止，我說正經的，市長不要亂想，現在跟我們以前高雄縣差很多，可能是合併之後，區域較大的問題，這個我們絕對不怪任何人，但是我們的職責是，我們建議的工程項目，我也希望市政府方面，趕快幫地方完成，這是民意代表的職責。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跟議員報告一下，議員建議的項目，我本身一個禮拜開一次檢討會，我親自在檢討，因為今年剛合併，有一些人事、做法…。

**主席（許議長崑源）：**

財政局長，你先坐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的做法可能比較不符合議員的期待，但是明年的做法，會完全不一樣，所以真的很抱歉，沒辦法達到議員的期待，但是我們明年絕對會改變。

**曾議員水文：**

我說的這幾項，都跟地方息息相關。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是！

**曾議員水文：**

為什麼我跟你這樣建議？人民的納稅錢繳給政府，政府編預算照顧百姓，這是合理、合法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是！

**曾議員水文：**

取之於民，用之於民，用之於民太慢的時候，百姓對政府的看法就不一

樣了，對政府看法不一樣，同樣的，對民意代表的看法也會不一樣。所以，今天要麻煩工務局長，我們所有的建議項目，都跟工務局息息相關，所以麻煩局長站起來好幾次，真不好意思。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會啦！不會啦！做不好才不好意思。

**曾議員水文：**

當然，在我們建議及質詢的項目，不只本席，所有的議員，我也拜託局長，即刻完成及處理，我手上雖沒有寫，但是我跟你說，我都記在頭腦裡，我沒騙你，所以我也希望你不要騙我。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會啦！

**曾議員水文：**

要騙我，就要騙在前面，騙在後面，我會比較不高興。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會啦！不會啦！

**曾議員水文：**

這樣好不好？局長，請坐。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謝謝。

**曾議員水文：**

請放 powerpoint。環保局長，我在問這個，他們叫我問消防局。事實上，這件事情是消防局沒錯，消防局滅火滅得很順利，我的助理跟我說是這樣，我沒有到現場，當時的情況，我們的鄉親、理事長、里長，對當時發生的情形有拍照，昨天有傳 email 給我，所以我今天…，請一張一張放給環保局長看。

局長，很不好意思，當然，這是突發狀況，絕對不是為難局長，我有問我們的里長及理事長，他們說，當時發生火災的時候，我們環保局的人員有到現場，所以今天本席以現場狀況傳給我的資料來請教局長。火災現場情形，有影響到我們橋頭及梓官的鄉親，就是說，火災引起的煙及落塵，有飄到梓官、橋頭社區嗎？有的話，你就告訴我有，有的話，局長，你要如何處理？有的話，你又要對我們的鄉親如何解釋？請局長依你的專業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謝謝議員的提醒及指正。因為這個火災的狀況，就誠如議員所說的，昨天 10 點多，我們的稽查人員就到現場，我剛剛才跟你說明過了，基本上，這是一般的火災，不像中碳及中石化的大社廠，那些是列管的毒性化學物質釀成的災害，所以在我們的空污法就會去做處分。針對中鴻的部分，是一般的火災，當然是會造成空氣污染的狀況，這個我了解。但是這個也在法令解釋過，因為以前我在環保署的時候，針對這種現象有解釋過，是不用開空污的罰單。但是也會要求現場的廢水，例如消防廢水的逕流廢水，這部分要去做處理，才能排放出來。另外善後的廢棄物清理的部分，還要依照廢棄物清理法的條文做處理。我大概知道議員的關心，附近居民的部分，我們會再做加強去控管。

### 曾議員水文：

局長，今天我會講這些，因為中鴻的位置剛好在我們的長潤橋旁，長潤橋典寶溪邊，剛好在我們梓官鄉與橋頭鄉的交界。昨天的火災，你不在現場，我們現場看的現況與照出來的會不同。那個火災的情形，你看第 6 張，局長，這樣是不是很大。當然依你們的專業來看是沒關係，在我們民間百姓看到這些在燒，一定會趕快離開及擔心，局長，我說這樣對不對？你說依你的看法不能開空污，那你要怎麼鑑定這個問題，落塵物不會落在梓官跟橋頭，局長你敢保證這樣嗎？

###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另外落塵物造成附近有公害的糾紛處理部分，有影響到的部分，我們還是會介入協助。

### 曾議員水文：

局長，那你怎麼會知道？落塵點有沒有在梓官，你怎麼知道？

###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不是，類似像剛剛提到中碳也是一樣，之前在小港的部分，它那馬上會造成停在旁邊的車子，上面有落塵或其他，那會造成一些財產的損失。那當然我們會要求突發的業者，必須要依照工安糾紛處理法，也是會有善後賠償的部分。所以你剛剛的個案，我們會後續再去做剛剛你所提到…。

### 曾議員水文：

我跟你做個建議，當然你很專業也很認真。我希望像這種情形，局長你要監督好，看它火災的雜物未來要怎麼處理。

###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有，我剛才有跟你解釋過，它現在有兩種，消防廢水及廢棄物，空氣的

部分我們會再去處理。

**曾議員水文：**

我聽得懂，我現在要你進去了解，未來它們的雜物，就是火災的那些雜物，它們怎麼處理？〔好。〕局長，你放心，我沒有在做什麼生意，你不要想說我說這些是要做什麼生意，保證絕對沒有。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有，我們有要求他們要依照廢棄物清理法，後續要妥善處理。

**曾議員水文：**

那工安的問題呢？局長，那工安的問題誰在處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工安是我們勞工局。

**曾議員水文：**

局長，像發生這樣的事情，工安有沒有問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跟議員做說明，我們勞檢也在現場，雖然它現在的職務是在南區勞檢所，但是我們的檢查員，也在昨天的早上 11 點 50 幾分就趕到現場。我們現在有依據它現有的狀況勒令停工，它要復工之前，包括設備安全的工作環境，它一定要有申請復工的計畫書。復工計畫書，經過我們的審核，包括到現場，統一通過以後，我們才會同意讓它復工。

**曾議員水文：**

局長，若有問題你也要進去輔導，因為我們有很多鄉親在那裡上班。當然本席絕對站在建議的立場，〔謝謝。〕絕對沒有什麼用意。我今天會請教你們，因為有很多鄉親在中鴻上班，他們的安危，站在我的角度我也要關心。所以這個問題請局長督促好。〔好，謝謝。〕請坐。民政局長，你剛剛沒有聽到環保局長，我問他時的回答？若有，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站起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有，有聽到。

**曾議員水文：**

有聽到啦！當然我們各區都歸屬於民政局，所以你聽到之後，局長你要怎麼做？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想區公所都在第一線服務民衆，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可以配合環保局，派里幹事或鄉公所裡面的人來協助。

**曾議員水文：**

你剛剛說對一點，所以我很欣賞，我還沒質詢的時候，那就說曾局長的反應很好，我要問他。爲什麼我會問落塵點，有沒有在梓官跟橋頭，這是我後續要請教局長的。你的回答是對的，叫村幹事去是對的，但是你沒有說要村幹事怎麼去做，局長，我說這樣對不對？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因爲是專業的部分，里幹事的業務很多，所以在專業的部分我們會配合環保局。

**曾議員水文：**

所以我才問你，我問你絕對有緣由及涵義，我問局長落塵點，火災燒起來有沒有落塵在梓官跟橋頭？局長，我剛剛是不是這樣問他？所以你剛剛說村幹事有講對，但是你沒有講到要村幹事出去問鄉親，昨天中鴻的火災，它的落塵物有沒有在梓官跟橋頭？局長你是不是要回答我這樣。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部分我們可以去努力。

**曾議員水文：**

對不對？因爲沒有這樣，火災之後，我不知道梓官有沒有受到落塵的污染跟困擾，我說這樣對不對？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這個部分我馬上就可以跟區長聯絡，請我們的里幹事去協助，去問我們的里民。

**曾議員水文：**

對，我的用意就是這樣而已。爲什麼會問你，你有時會想這事不關己、己不勞心，〔不會。〕你有時候會想這樣。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沒有，我沒有這麼想，我很專心在聽議員質詢。

**曾議員水文：**

不會啦！就像我剛才講的，我們的鄉鎮歸屬於民政局，所以我會麻煩局長起來站幾分鐘的用意就是這樣。〔謝謝。〕局長你不要下去告訴別人說，曾議員都叫起來亂問，我在問絕對有流程的。我問的都沒有寫在這裡面，所以希望局長，針對我質詢的這一件，你不回答沒關係，叫村幹事、區長、

主秘都沒關係，局長這樣好不好？〔好！〕請坐。請教衛生局長，我那天的質詢，你們有公文回答，是質詢不是總質詢，關於醫院的健保床跟自費床，我跟你質詢後，局長你有去了解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在楊志良署長之前…。

**曾議員水文：**

局長，我先問你有沒有了解，你先回答有沒有了解？〔有。〕那你了解到什麼程度？簡單的報告一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現在所有的醫院，要求公立的健保床要佔 75%，如果私立的是 60%。一般像台大，剛開始也是盡量增加，沒有辦法的時候就罰款，這部分是健保局跟衛生署規定的。

**曾議員水文：**

既然有 75%，那算很高了，對不對？現在是在建議你，也是在考驗你是不是了解，因為你的職務是衛生嘛！我們鄉親若到醫院，很奇怪都沒有健保床。局長，你知道用健保床的人，就是經濟比較不好的，〔了解。〕他需要節省這段開支的問題，我們的鄉親在醫院，需要一個健保床，去到醫院若要挪一個健保床，有時候要 10 天、8 天，有時候還沒有。當然自費床也不是不對，按照規定健保床跟自費床都是對的。但是我想不通的是，為什麼健保床都那麼缺乏？局長，你說有了解，那麼你相信我說的這些話嗎？請回答。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曾議員說的都是事實，因為…。

**曾議員水文：**

既然是事實，你說 75%，你認為 75% 的健保床夠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一般來說，醫院要申請幾床，當然它會按照健保局和衛生署的規定去達到這個百分比，但是沒有時，它就要接受罰款，有時候它的健保給付也會被降低。但因為病患實在很多，尤其冬天時，有中風、心臟病的人就會比較多，還有流行性感冒或腸病毒，每一個季節不一定是什麼樣的患者，所以有時候會造成健保床不夠的情形。

**曾議員水文：**

不夠的話，局長，我問你時，你卻說你有了解，對於我這樣的建議，局長，你要怎樣做？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方面當然是跟所有的醫院說，你們的健保床流動率是不是能盡量快些。第二、是跟衛生署或健保局說，目前的困擾是健保床數仍然不夠，就這二部分來做。市長也特別交代過，如果所有的市民朋友要到醫院住院時，盡量要讓他們都有病床，但是有的人是需要單人或二人床的。誠如剛剛曾議員說的，有的人因為經濟問題，他希望要有健保床，事實上，我們都有盡量在協調。

**曾議員水文：**

不是協調啦！你們要再爭取，因為你們是衛生單位啊！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剛才說有說過，前面二個就是跟衛生署…。

**曾議員水文：**

你不是去協調，即使去協調也是 75%，對不對？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剛剛說第一個跟…，我知道。

**曾議員水文：**

本席說的跟罰款等都沒有關係。我要說的是，你有沒有依照你的角色和職責、職務去替鄉親爭取嗎？你有沒有按照你的職責和責任去扮演好本身的角色嗎？本席質詢的意思是這樣而已。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當時保安部門質詢完之後，我們在 10 月 31 日就把這件事反映給衛生署了，以後在衛生署的衛生業務連繫會報時，我當面還會向署長再反映這件事。

**曾議員水文：**

反映完之後，在反映完後…。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已經在 10 月底先行文過去了，以後在開會時，我會再向衛生署長和副署長特別說到南部的困擾部分。

**曾議員水文：**

說完困擾部分，你要再向他反映什麼？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就盡量請他們是不是要解決我們的這個問題。

**曾議員水文：**

你要反映什麼，要說給我聽啊，因為你只說了「困擾」二字而已。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主要是誠如剛剛說的，現在健保床的總數裡，我這個醫院的主要健保床是申請 500 床，結果你 75% 差不多只有 400 床左右。至於是不是所有其他的不是健保床的部分，是不是等比例的價錢各方面可以做個調整，讓一些有經濟困難的去增加就對了。說難聽點，健保床就是 4 個人的病床，那個應該以後還要再增加，即使到 80% 也無所謂。

**曾議員水文：**

局長，說真的，當然這個你們比較專業，我希望你可以替一些比較有需要的人，不要讓困苦人，那樣比較難聽，就是比較有需要的人去幫他們爭取，好不好？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我再向署長報告，有結果之後，再跟議員作答覆。

**曾議員水文：**

好，謝謝局長。市長，我再請教你，因為你在施政報告時，我有反映二件事，一件是我們沿岸景觀道路延伸到茄荳部分，這次在水利局李局長和市長的配合之下，你們在茄荳有編一筆 5 億多的景觀道路預算，當然在地方做建設的，本席都非常高興。市長對我建議的看法，是不是因為那個地形、地理不好做，或是市長你本身還沒有發覺那個地方的需要？所以在梓官，就是我們蚵仔寮的沿岸景觀道路到茄荳部分，當然茄荳有編兩億多了，在茄荳的界線就是沿海線，也就是永安，所以永安、彌陀、梓官這 3 個區，市長，在明年，它算是 102 年了，因為你今年沒有編了，市長，你能不能在 102 年逐步編列預算來把這一條沿岸景觀道路延續施工？另外一點是，蚵仔寮未來要成為觀光漁港，關於腹地的問題，現在兵役局也有跟軍方連絡，在本月 22 日或 23 日的下午要到現場會勘，我希望議長和市長都能到現場會勘，並聽取相關單位的說明，如果不嫌棄的話，本席屆時也可以大概稍微做個簡介。對於海軍陸戰隊營區的這塊地，如果軍方同意讓我們撥用的話，我相信未來絕對可以帶動整個蚵仔寮地區發展之外，屆時也能夠讓市政府的規劃和計畫完成，請市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對於高雄縣沿岸的每一個地方，不管是梓官到茄荳，我都很關心。在茄



荖地區配合水利局和水利署的部分，我 10 月 27 日就去過那裡了，並不是表示對梓官、永安或彌陀的不關心。有關整個海岸線的問題，就是海浪把整個海岸線沖刷得很嚴重。海岸線部分，還牽涉到一個問題，就是整個養殖業的問題，所以我同意整個海岸線是國土流失的問題，因為整個海岸線被海浪一直沖刷之下，導致有些地方的沙子都被沖走了，有些地方包括梓官、永安或彌陀那裡，它整個都已經影響到市民的生活了。這個海岸線部分，它未來整個經費是很龐大的，但是政府如果現在不去做的話，以後要付出的經費是越多，所以，我們一方面要求水利局，就我們和中央的部分，應該共同合作，來保護國家的海岸。茄荖那裡現在做，對於梓官部分，在蚵仔寮漁港和漁港再過去的整個海岸，我一看到那些海岸時，我就知道整個沿海問題的嚴重性。今年我會要求水利局再向中央爭取，我記得當時公共工程委員會李鴻源主委來時，我也一再向他表示，包括在都會區裡的旗津海岸，那個都被沖刷流失超過 100 公尺、150 公尺，而且都很嚴重。所以，這個在國家的中央政府中，它到底是由海巡署或哪個部分應該負責的，他們到現在沒有定論。但是我的看法是，對於整個海岸線部分，現在從高雄市的旗津一直到茄荖都很嚴重，我還包括水利局先跟中央就這部分討論，是不是能由中央和地方合作，經費上互相分攤，這樣一來，我相信應該會比較快。對於旗津包括林園地區的養殖業問題，茄荖也有養殖業的問題，都一一來解決，我跟曾議員做這樣的報告，不是不關心。現在我希望水利局能跟中央就經費來討論，中央和地方要怎樣來分擔，還有水利局的這個部分，我還沒有了解的很明確。

### 曾議員水文：

我剛剛問的，是明年 101 年的預算，在今年度我們已經編了 5 億多。我現在要說的是，除了感謝你之外，在明年度就 102 年的預算，我們能不能逐步再編 5 億多，從梓官蚵仔寮沿海線，一直做到永安。因為茄荖已經有了，而永安、彌陀和梓官都還沒有嘛！所以，我要跟市長講，是不是在明年同樣編 5 億多的預算，甚至是 10 億元，那本席就更高興了。為什麼我會這樣建議呢？因為地方上的地形地理在變化，海浪一直侵蝕我們的海岸。自古以來，彌陀的養殖區就相當靠近海岸，差不多 100 公尺的距離。梓官的住宅區，我看大概不到 100 公尺的長度，差不多是 50 公尺，只隔這海岸線，這關係到市民的性命和財產的安全問題。彌陀的養殖業，和他們的財產絕對有關係。蚵仔寮住宅離海岸不到 50 公尺，對於我們市民的性命也絕對有關係。

在縣市還沒合併之前，本席就一直反映這問題，希望這裡可以做成一條

景觀道路，一方面可以增進地方的美觀；二來，可以保護地方鄉親財產和性命的安全。所以，我在這裡拜託市長。在 102 年可以編預算，希望可以部分施工完成。市長，你的意思如何？

**陳市長菊：**

基本上，我贊成曾議員的想法。我說過，每一區對市長而言，都是同樣的重要。在施工前後，有水利局和相關的局處，我回去後會加以整合。我們會探討梓官地區，在蚵仔寮包括整個沿岸的情況。我們認為以梓官來講，這海岸線對於市民的生命威脅真的很大，因為真的很靠近。對於整體的部分還有曾議員的意見，我會和秘書長商量，研究整個海岸線的問題。一方面，我會跟中央爭取和反映。另一方面，市政府應該要承擔的部分，當我們計畫再成熟些，時間迫切到什麼程度，我們再向曾議員報告。

**曾議員水文：**

我希望就如市長講的，能順利完成這個工程。〔好。〕我還漏了一點沒說，說到這條沿海線，這條線上至少有 6 間廟，比如說赤崁的清水宮、五福大帝，還有蚵仔寮的觀海府通安宮，再加上正千歲，總共有六、七間的廟宇。在沿海線上，大大小小的共有 7 間廟，是宗教的信仰中心，有地方上很重視的信物在這裡，這點是更加重要。所以，我一直很希望這條路可以快點完成，原因就在這裡。我希望市長研究完後，在明年 102 年，趕快編預算，希望能逐步把這景觀道路完成。不要說，你還要去研討了！我想 5 億多的經費並不是很多。

**陳市長菊：**

我不是要研討，這和我們的工務局，還有相關的水利局、海洋局，這些都有關係，我們一方面會向中央爭取預算，一方面我會請秘書長，把剛才曾議員所期待的，從梓官、永安、彌陀到茄萣建造一條沿岸道路。在這條海岸線，海浪把岸邊侵蝕得非常嚴重，這部分我們要如何來面對？不是只有研討，就是秘書長會整合各局處，包括如何向中央爭取經費跟地方合作。這部分，當整個計畫完成後，再向曾議員報告。

**曾議員水文：**

市長，這樣很好啊！你的好意跟構想我很滿意。但是我想聽到的，是那個結論。結論就是我剛才講的，這 5 億多並不是很多啦！我希望透過市長你的金口答應：好！我明年會編 6 億的經費，因為茄萣大約要 2,000 萬的經費。市長，我的意思是這樣的。

**陳市長菊：**

我知道曾議員你的意思。因為市長在這邊答應你了，這些都有錄影、錄

音，我要負一百分的責任。所以我如果要回答你，我要很慎重，所以，我才請秘書長，因為秘書長是工務專家，由秘書長來整合各局處，我再來處理，好嗎？

**曾議員水文：**

市長，就是有錄影、錄音，我才會讓你說那麼久，因為你的口才很好，讓你表現一下。〔謝謝。〕但是市長，我想要聽的是那個結論。就是茄苳已編了 5 億多的經費，市長是不是可以答應我，明年同樣編 5 億至 6 億的經費，來部分完成這條路的起點，就是梓官蚵仔寮的沿海線，這邊的景觀道路工程。市長，請你回答。

**陳市長菊：**

好，目前在茄苳今年並沒有編 5 億多的經費，茄苳是向中央水利署爭取的預算，是 1 億多。雖然是 1 億多，但是不能說茄苳做了而梓官沒有做，那整個海岸線都要做；對於海岸線的工程，秘書長可以決定這預算要怎麼做，等秘書長整合妥當後，我再向曾議員報告，好嗎？謝謝。

**曾議員水文：**

市長，你不要到明年再跟我說，預算不夠不能做。議長，那天我們要去會勘，是不是順便把公文同樣發給工務局、水利局和海洋局呢？拜託議長和市長，能到現場會勘，去了解一下本席建議會勘的地點，可不可行。

議長，趁這個機會，我邀請議長和市長一同參與。這關係到未來市民的生命和財產的安全，以及我們未來要發展觀光一個很重要的地方。本席質詢到這裡，有不禮貌的地方，請大家多多諒解。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今天的議程到此結束。

散會（中午 12 時 27 分）。

## 五、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8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9 時 3 分)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今天上午議程為市政總質詢，第一位請蘇議員琦莉發言。

**蘇議員琦莉 :**

大會主席許議長、秘書長、陳市長、三位副市長、各局處長、各位議會同仁、各位媒體先生、女士，大家早安、大家好。現在是本席的質詢時間，其實在本會期一開始市長施政報告時，市長已經提出他這一次的施政報告，相信大家知道，市長這次的主軸就是要打造一個幸福高雄。但是幸福高雄，到底怎樣做才能幸福呢？我想依據各局處室送來給陳菊市長的施政主軸上，在這本施政報告，我們也看到很多未來我們市政府將要推動的事情。今天我開始質詢前，看到前面有很多局處長都還在使用平板電腦或講電話，為了怕大家進來這個議事廳，剛開始時還不是很專心，所以我們來請各局處室稍微聊聊，你覺得我們陳菊市長要能做到這個「幸福高雄」，你的局處室應該要做些什麼事，才可以達到陳菊市長的要求？等一下我叫到的局處長，是不是可以簡單的三、四句話，不要太多，也不要占用太多的時間，簡單的描繪出你覺得要達到我們陳菊市長這一本施政報告這個願景，你那個局到底要做些什麼？我們是不是先請…，由經發局長先來說說看，簡單的三、四句話，你覺得你這一局要做到如何，才能符合陳菊市長的「幸福高雄」？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

我想以兩句話：「活絡經濟、產業發展。」

**蘇議員琦莉 :**

好，謝謝。我們是不是請民政局曾局長，你覺得民政局要做什麼，才能達到幸福高雄？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

我想民政局最重要的工作是區政的管理，所以在區政的部分，我認為這個是我們目前最重要跟整個區政的推動和聯繫。

**蘇議員琦莉 :**

我們是不是請衛生局長，你覺得你們衛生局要做到什麼，才能幸福高雄？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

落實公共衛生、防疫工作能夠持續，讓登革熱數字盡量減少，同時讓民眾所有的一些慢性病照顧，能夠做得盡善盡美。

**蘇議員琦莉：**

好，社會局局長。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要做到老人退休能夠安心，我們兒少生活能夠開心，婦女走在路上是安心的，身心障礙者處處都可以感受到他們的貼心。

**蘇議員琦莉：**

好，工務局長。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的業務裡，我認為庶民工程在合併以後是非常重要的，這方面我們會積極的提升。

**蘇議員琦莉：**

好，水利局局長。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防洪減災，還有保障人民生命財產的安全，免於淹水和土石流的災害。

**蘇議員琦莉：**

好，都發局局長。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都發局是要讓高雄的每一塊區域土地符合現在的發展需要，也符合未來的需要。

**蘇議員琦莉：**

好，文化局長。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想未來一年，我們的重點，當然是提高、提升藝文人口的參與率，尤其放在岡山和大東藝文中心的開館和運作，謝謝。

**蘇議員琦莉：**

好，觀光局長。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就是要加強高雄市，打造成為一個國際的觀光城市。另外要建構完善的觀光環境，創造觀光產業的產業利基。

**蘇議員琦莉：**

教育局長。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提升教育的素質不但是在傳統的智育方面，而且在藝術教育和體育方面要跟國際接軌。

**蘇議員琦莉：**

好，研考會主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想最主要是把市府各項重要的施政計畫做一個合理的整併，追蹤管考，以及確保各項工程的品質。

**蘇議員琦莉：**

好。其實，本席問到、也看到大家對自己本身局內的工作到底了不了解，也趁這個機會讓我們這些市民朋友多了解，這些關切市民的局處長們，有的來這裡坐了很久，我看好幾個前面議員質詢，有些屬於比較冷門的，沒有問到的。鏡頭照過去，我看到有些差不多要睡著了。既然進來議事廳，就是要和大家共同探討關於市民的事情，希望大家都能專心的來探討一下。秘書長，把這個總結留給你，現在各個局處室的總合報告由你來說，你覺得你坐秘書長這個位子，要做到什麼才能夠幸福高雄？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我們兼顧生活、生產、生態來推動市政建設。

**蘇議員琦莉：**

市長，我相信好幾個局處室長的發言，你都有聽到了。等一下因為時間的關係，沒有辦法讓大家都一一說過一輪，每個局處室未來的施政報告。但是接下來我要講的是，市長，你希望幸福高雄，希望打造一個宜於人居的都市，我相信市長你是努力的，至少有些在地方上看到，在一些行程上、推動上，包括上次在我們茄萣，我覺得市長還算是滿有誠意的，也算是要努力來推動這個目標。但是我想讓市長知道的是，你的市政府團隊，恐怕不是這樣做的。許多號稱的東西，許多要推動的東西，是不是違背民意，是不是他們向市長你報告的這樣，接下來今天我要講的質詢內容，希望市長你能深切了解，你的市政團隊裡，恐怕好多局處室，甚至有些局處室長，他的施政根本趕不上我們這一本施政報告，甚至根本無心於推動我們的市政，無心於百姓的民意。我希望市長能帶回去檢討，不要讓你的市政團隊，欺上瞞下，讓市長你以為是好的東西，可是在市民方面，其實他們講得沸沸揚揚。當這些市政團隊在向市長你報告的時候，你以為你市政團隊做得很好，可是實際上，基層的民衆的民意卻不是這樣。市長，你這麼多的票數，這麼多的民意，讓你當選我們高雄市的市長，我相信市長最重視的就是民意，最重視的就是我們這些市民的心聲。要製造一個適合人居住的城市，我相信重要的就是人，沒有人，這個城市沒有精神，什麼都不是。所以，我想這些市民的心聲非常的重要，我希望市長你聽過這次的質詢之後，

回去能好好的檢討你的市政團隊。放第一張，擴編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其實，市政內容很繁雜，可以進到這一本施政報告的，必定都是一個大項推動的目標，其中有我們擴編岡山本洲工業園區，就有進到我們市長的施政報告中，而且我相信，看新聞也知道，市長把它當成一項未來要積極推動、積極進行的工作，覺得這樣會帶動經濟的發展。可是我不知道市長你知不知道我們當地民衆的心聲。我想請問經發局局長，你到過我們本洲工業區幾次？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常常去。

**蘇議員琦莉：**

常常去是多長？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只要有活動或是廠商那邊有相關的行程，我都親自會去。

**蘇議員琦莉：**

那你除了接觸活動、接觸廠商以外，你有沒有和我們當地的民衆做過接觸？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知道議員接受我們當地里民的陳情，所以那陳情書，我們也準備在下個禮拜三晚上，我會親自在本洲的服務中心，因為那個地點比較靠近周遭里民的…。

**蘇議員琦莉：**

那陳情書，市長看過了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市長，他知道這事情。

**蘇議員琦莉：**

可是我看市長的表情，好像不是很了解。所以，藍局長，接下來我再慢慢討論，我看市長的表情不是很了解，我深怕你欺上瞞下，陷我們市長於不仁不義。我們地方民衆的心聲，根本無法跟市長表達。市長，等一下我們慢慢討論。我也有帶著我們當地民衆的陳情書一份，因為我深怕就是這樣，我們藍局長欺上瞞下，根本沒有把我們地方民衆的心聲反映給市長知道。我看到這張新聞的時候，我就很訝異，我想那時候早就反映我們當地的民聲給我們藍局長知道。可是市長你參觀我們味全公司的時候，你竟然還把這個擴編我們岡山本洲產業園區，當做一項德政在講。我心裡就覺得，恐怕我們市長根本沒有聽到我們地方的反映。我相信我們上次…。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市長現在只聽到哪邊要輔選比較重要。看他們的團隊有在哪邊輔選，行政不中立比較重要、要怎樣當選比較重要，市政不是很重要。

**蘇議員琦莉 :**

我想岡山本洲工業區，其實在上次的市政質詢，陸淑美議員早就有提出來。我們本洲工業區的位置，附近居民其實很可憐。我們鄰著本洲產業園區、旁邊又有路竹科學園區、再旁邊又有永安工業區。我們總共有 3 個關於產業的園區，甚至我們本洲產業園區還有一座焚化爐，我相信這個市長是知道的。在當時要設立工業園區的時候，多少地方反對。但是我們地方默默爲了經濟發展，讓你設了經濟產業園區，甚至還設了焚化爐，多年來運作順利，未曾有任何抗爭。這麼多年來，我們這些地方難道沒有爲經濟付出、沒有做出退讓、沒有做出貢獻嗎？市長，如果藍局長真有拿那張圖給你看的話，就會知道我們旁邊只剩下那些地，只剩下那些農地、那些綠地。現在我們市政府居然對我們當地居民那些僅剩的土地，都要這樣逼迫。未來我們附近這些住的居民，旁邊都是工業園區圍繞，這樣公平嗎？這樣有社會公義嗎？如果我們禮讓了這麼多年，得到的是市政府的得寸進尺。對我們地方上來講，繼續擴編整個淹沒了地方，那對我們地方來說，是不是太不公平了？如果要設，爲什麼不去設別的地方呢？我們忍讓了這麼多年，沒有抗爭讓它順利進行，爲什麼就是看我們軟弱，繼續在這邊擴編嗎？藍局長，我上次跟你談我們地方民衆反應的時候，藍局長居然跟本席說：「議員，我們擴編之後，我們一樣會在我們園區增加幾塊綠地。」增加幾塊綠地、保留幾塊綠地，比得上現在一整片土地都是農地跟綠地嗎？藍局長，我真是害怕，你才當局長沒有多久而已。你當議員的時候，這種地方民衆的心聲，你不聽嗎？這種地方民衆的心聲，你會不反映嗎？怎麼你才當上局長沒多久而已，這種關乎地方環境的問題，你卻拚命的不上報。不讓市長知道民衆的心聲，一意孤行，一定要做。藍局長，如果真的覺得環境這麼許可的話、真的覺得我們地方上這麼好，本席建議你，本席幫你找一個地方，無限期的，讓你長期的住在我們地方，你敢嗎？你願意搬去我們地方住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萱 :**

剛剛議員問經發局的責任是什麼？那我也回答議員說：「我們是活絡經濟、產業發展。」當然就像議員剛剛所講的，長期我們在岡山、路竹一帶，有很多的產業園區。事實上，以現在開發的產業園區的精神跟原則，是可以平衡生活的品質、環保、跟產業發展的需求，所以我們會用這種態度…。



**蘇議員琦莉：**

藍局長，這些都是題外話，我當然相信。你那次也跟我說，你會保證進駐的廠商絕對是符合環保的，你怎麼保證？你怎麼知道沒有不肖廠商？他後來怎麼在環保上面，怎麼偷排廢水？怎麼做些污染？你怎麼保證？你24小時去每一間工廠盯嗎？你能確定說，他申請時是合法，他會來做，他絕對沒有污染嗎？你能保證嗎？如果你能保證，為什麼我們還有這麼多廠商，從環保局要去開單、要去稽查？人心難測啊！你能保證什麼？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這是我們的責任，我們有責任把這件事情做好。

**蘇議員琦莉：**

但是這不是你們能保證的事情，你既然不能保證的事情，為什麼要強加在我們這些民衆上面？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所以我才說，我下禮拜會到我們當地，親自來跟當地的居民溝通。因為這段時間，有好幾位議員有提到，我們高雄市的產業，有產業用地的需求，所以，我們才會有這樣的計畫，這個計畫其實在原縣府時代就已經開始進行了。

**蘇議員琦莉：**

局長，原縣府時代的時候，這麼多的政策到了市政府，都說是一個不好的政策，也都沒有繼續執行啊！為什麼你硬挑這項繼續執行呢？而且我要讓市長知道，你到底怎麼在做的？市長，我們早就在上次還沒有開始，市長還沒講的時候，我們就已經知道有這項計畫，而且堅決跟藍局長表示地方反對的意見。甚至在上次陸議員的質詢裏面，有建議說，如果要這樣繼續污染環境，是不是讓我們遷村？不然，我們絕對不要再擴編了，因為這是地方民衆的心聲。我相信藍局長在接受質詢時也了解，甚至有了回覆。但是沒有到地方辦過說明會，沒有想過去了解地方民衆的心聲，一意孤行的找了顧問公司，對我們地方的地主做了問卷調查。要擴編的產業園區，難道只是地主的問題嗎？克服了地主徵收，市政府就要強行的徵收嗎？強行的徵收，可以透過這些地主願意賣了之後，旁邊老百姓就沒有人命的問題嗎？就沒有環境的問題了嗎？這是一個單純只要地主願意讓你徵收，就可以解決的問題嗎？我想這樣考慮太輕率了。不顧我們的反對，還是針對地主發了問卷調查，就是打算準備繼續這麼做了，根本沒有想到要做說明會，是我們的地方民衆接到了調查，告訴我們。我們才知道，原來藍局長不顧我們地方民衆、不顧我們這些民意代表反映地方心聲，還是強硬要做。

在我們強烈的反映之後，終於決定要去開說明會了。市長，前面反映的這麼激烈，怎麼都沒有想到要去跟我們開說明會呢？開完我們的會議之後，會期結束，根本就不當民衆是一回事、根本不當我們地方民衆的心聲是一回事。議會又開了，說明會來了，我真害怕，我們這次議會結束之後、這個說明會開了之後，我怕下次會期，這個案子就要做了。甚至在無聲無息中開個說明會，敷衍我們當地民衆。我想大家在之前都有看過：苗栗竹南大埔事件，農地的使用鬧得沸沸揚揚。市長，貴黨還跳出來說，怎麼可以讓農民這樣呢？怎麼可以這樣做呢？市長，你下面就有執政團隊，經發局現在就打算這麼做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跟議員做個說明，你們的陳情書送上來之後，我就積極跟這幾位陳情代表包含里長聯繫，所以這個時間地點也都是跟里長取得共識之後才召開的。

**蘇議員琦莉：**

局長，我剛才才講了，我們早就代替地方民衆，跟你反映心聲，你完全沒有想去開說明會，直到這次你寄了問卷調查，連我們議員本身以為跟你反映，你會先跟我們地方溝通。沒想到你發了這份問卷，當然，地方民衆會群情激憤啊！所以要簽名啊！市長，等一下我拿給你看。我們北嶺是個小里，市長你去調查就知道了，但是我們幾乎全里都簽了這個陳情書。市長，一個里裡面，這麼少的人口，百分之九十幾的人都簽了這份陳情書。市長，如果你任由經發局去進行，把這當作是個德政，繼續施行。市長，如果沒有做妥善的處理，我們民意沒辦法忍受了。我們也只能帶著民衆，像苗栗竹南大埔事件那樣，我們要來抗爭。我們要上電視讓大家知道，市政府是這樣對待人民的，是這樣對待民意的，忽視地方上的心聲。

市長，我們不是沒貢獻，工業區不是沒設在我們那邊，我們的工廠沒有少。但是剩下這麼一點點的空間，都沒辦法留給我們嗎？是不是呢？藍局長。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當然，就像議員所講的，其實過去岡山、路竹這一帶，已經是個產業聚落了。針對這些產業聚落，其實廠商在產業用地的需求上面，也有它的需求所在。

**蘇議員琦莉：**

局長，我這裡面我只講到擴編產業園區這塊。其他的，像味全公司，像一些振南鐵線在我們地方的廠區，它自己購得了地，〔對。〕要做擴廠，這個我有反對嗎？我剛剛有講嗎？但是，你擴編產業園區，那就不是一間工

廠擴廠這麼簡單。你也知道，你將要擴編的到底有幾公頃的地？等於附近剩下的那一小部分都要囊括進去，這不是一間工廠擴廠那麼簡單的問題。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要跟議員報告，這個計畫其實是縣府時代所延續下來的。

**蘇議員琦莉：**

我也說過了，縣府時代很多計畫帶進來市政府，市政府覺得不適合執行的，也都沒有執行啊！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所以我說了。我們在下禮拜會再跟當地居民做比較密切而且深入的意見交流。我想民衆最擔心的，就像議員你剛才講的，是環保的問題、是生活品質的問題。

**蘇議員琦莉：**

藍局長，我就說了，這個問題你沒有辦法保證。設置的時候，就是當時評審的時候，當它運行下去了，你怎麼保證？不然，本洲工業區前陣子怎麼會有污水的問題？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所以，我們現在正在積極的把它處理好，這個本來就是我們的責任。

**蘇議員琦莉：**

處理好，你怎麼保證？藍局長，第一、除非你搬到那邊住，我想民衆會相信，你以後永遠都住那裡。第二、就是遷村。不然，我們民衆就是反對。說實在，怎麼能保證呢？我們臺灣各個縣市常常在出問題。哪個不是在設置的時候說，是符合環保的？哪個不是在設置的時候說，未來會好好的？哪個不是，你告訴我。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所以這個是人民對政府過去所做的事情沒有信心，我們現在希望，讓人民對政府未來的施政會有信心，這個是我們有責任應該要去跟地方說清楚的。我想不只是本洲，過去發生在大寮的事件…。

**蘇議員琦莉：**

藍局長，你現在是保證了。好啦！你四年後還坐在那位子上嗎？你負責什麼？你拿什麼負責？到時候，只要發生問題，受害的都是民衆。我們的居民長期住在那邊，世世代代住在那邊。你用什麼保證？你還坐在这位子上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想，不管我是不是坐在这位子，政府的施政是延續的。而且它…。

**蘇議員琦莉：**

對嘛！那就變成市長負責嘛！市長，藍局長就是要你負責嘛！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想，這不是哪個人負責的問題。而是說，只要是執政的政府，它就有責任把這些事情做好。

**蘇議員琦莉：**

執政的政府，由陳菊市長帶領著你們。你講你不能負責，不就是陳菊市長要負責嗎？還是誰要負責？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沒有說我不能負責。我說，這是我的責任，我本來就應該把它做好。

**蘇議員琦莉：**

你要怎麼負責？就不能負責啊！你怎麼保證？你還在那個位子上？就算你在那個位子上，你能負責什麼？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們現在有很多機制，對於廠商在進駐之前，它就應該要加以劃分，看是屬於哪一類的廠商。

**蘇議員琦莉：**

我剛剛就講了，進駐之前跟進駐之後，有時候是兩個樣子。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這個我們會去清查。

**蘇議員琦莉：**

沒關係！市長，這是我跟你反映的第一個事件。市長，你可不可以給地方民衆做出一些承諾？做出一些保證？不然，如果再這樣擴編，再這樣進行下去，我真的…。其實，今天我們地方的民衆，本來就說要包遊覽車上來抗議，跟市長當面陳情。但是，我跟地方民衆說，這麼遠太累了！說實在，合併之後，我們路竹算是北高雄。真的是舟車勞頓。我們鄉下地方有很多是阿公、阿嬤，我怎麼忍心讓他們坐著遊覽車，一大清早的來向市長陳情？市長，針對這問題，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坐。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關於本洲工業區這個問題，這陳情書我看過了。我也在與民有約的過程中，我想不一定是路竹，有幾個農民代表也曾經找過我。今天，高雄的發展到底產業的發展，生態環保的問題，這部分怎麼兼顧？這方面，我想我

面臨了一個很大的挑戰。但是我覺得，本洲工業區的四周，包括路竹科學園區，到底這些農地適不適合再作為農民們賴以生存的種植的工作？還是說，我們認為這個部分，剛剛蘇議員也提到，有好幾個可能…。

**蘇議員琦莉：**

市長，就算不種植，民衆還是要居住在那邊。

**陳市長菊：**

對。所以我會覺得，目前他們居住的品質，以及各方面都很差。對於這部分，我覺得站在市政府的立場，第一、我們要照顧大多數的市民，尊重他們的意願。我想，今天如果任何一個本洲工業區有可能擴編，當然，都必須召開公聽會，必須跟民衆有非常好的溝通，我們要傾聽民意，聽大家的意見。這樣才有可能做最後政策的決定。

我想，藍局長他一直是朝這方向去做。所以我們會跟蘇議員保證，我們會尊重民意、傾聽民意。也希望藍局長在跟民衆溝通的過程中，把所有的事情可以清楚的反映。但是，如果有居民想住在這裡，有些人因為這裡的土地有污染而不想住這邊。我們為了產業的發展，是不是要有所改變？這些都可以透過公聽會，我來聽大家的意見再做最後的決定。謝謝。

**蘇議員琦莉：**

市長，要擴編的那些土地目前是沒有污染的問題，民衆也需要長期居住在那裡。我希望市長能妥善處理這擴編的事情，我們的里民是強烈反對的。我希望市長妥善處理、傾聽民意，不要鬧到電視上。苗栗竹南大埔事件，我想這事鬧得這麼大，大家都有看到。我不希望我們高雄市政府鬧到電視上，表示我們這些民意代表，在這個議事廳上反映不力，也表示我們市政府要去丟臉。市長，我希望這個要妥善處理。

第二項，就是我們市政府引以為傲的效率。我不知道市長你看過了沒？我們研考會這次為你做的一百年度施政滿意度的民意調查，市長你看過了嗎？有嘛！這裡面詳細的說，對你感到最滿意的就是市政服務用心、有效率。市長，我想研考會恐怕也是對你欺上瞞下呢！我接下來馬上告訴你，你們市政府服務的效率到底是怎樣？服務的態度到底是怎樣？我想，研考會他們做這個報告，怕領不到你的錢，所以講得真的很好聽。但是，唯一有一項是可以肯定的，就是縣市合併前，原高雄縣市民衆在光榮感並無差異，但原高雄市民衆在市長和市府施政團隊工作表現的評價，均高於原高雄縣民，兩縣市地區在市府施政的評價落差，相對最大。市長，這一句真的寫得很真實，原高雄縣自合併之後，快一年的時間裡，民怨真的很多，市長，我們地方的問題實在太多，本席也想反映大問題啊！可是地方的問

題，你們市政府對我們原高雄縣的施政建設和服務效率，真的很差！

第一件，有民衆來跟本席陳情，要詢問關於繳納地價稅方面的問題。今年6月28日由本席的服務處發文給高雄市東區稅捐稽徵處岡山分處，因為關於到地價稅的問題，所以要發文給工務局，由工務局來鑑定到底公共設施完不完成，他到底要不要繳納地價稅。我不知道工務局，到底是自己鑑定，還是發到區公所，不管怎樣，這就是市政府內部的行政。6月28日發文到稽徵處，我想應該不差幾天，它應該就發文給工務局，工務局9月30日才回文給岡山分處，這中間就隔了三個月。岡山分處接到回文之後…，9月30日發文大概要寄個一、二天，10月17日才發文給民衆。

光是一個詢問地價稅，這些都是確確實實的公文往來，光是一個簡單的詢問地價稅，民衆要等三個月，要繳地價稅的時間都過了！如果你叫他可以不要繳納地價稅，他還必須要再申訴並經過審核通過，市長，這是你們市政府的服務效率。詢問一個地價稅要不要繳，要花三個多月，民衆才可以得到回文。這恐怕還是因為從我們服務處發出這份公文，我怕沒有從我們議員這邊出去，民衆詢問的，它到底會不會辦理？甚至要多久的時間？市長，這是第一項效率，這些都是有公文確實為證，我不知道為什麼工務局要花這麼久的時間。

第二件，市長，我相信你當初在選舉時，甚至在當選了之後，也都有在跑，我們的各個地方，這個茄萣白砂崙萬福宮，市長應該是認得的，很多局處長，甚至地方活動也都有去過。文化局長，還記得吧？我們有辦過歌仔戲，你都有去過。

局長，這是廟前面，其實從剛才上面那一張，我們就可以看到。說實在的，我們鄉下地方不比都市建設，沒有像你們是井字型規劃，我們就是發展到哪裡房子蓋到哪裡。我們相信市長到地方也有看到，我們彎彎曲曲，甚至有時候你會覺得很奇怪說，這邊怎麼有房子？確實是這樣，我們發展到哪裡，甚至民衆有一點點身家財產，他就是想要蓋一棟房子。整個地區的發展，是沿著舊部落慢慢的擴大，有了需求，再慢慢向外擴大，所以我們的發展永遠沒有辦法像井字型。

在這個廟口的廣場，我們從剛才上一張也可以看到附近有很多住家，其實鄉下的地方你也知道，廟就是最熱鬧的地方，舊部落的發展就是在這邊。那時候我們有陳情，在民房的旁邊有一個區域排水溝，因為這是舊部落，所以那個排水溝比小，而且老舊了，所以每逢大雨，它一定會淹水，這邊的民房大概會淹到三分之一高。當地民衆來跟本席陳情，本席詢問他說，是不是有一些照片？但是，市長，淹水的時候，市民忙著搶生命、財產的

安全，哪還有時間拍照片？但是他有給本席看他們淹水後的情形，因為淹水時，房子裡面都會有淹水的痕跡，其實那個很難清理，尤其是沿著牆壁的地方，我相信如果有去看過一些淹水的地方，大家都很清楚。本席就建議市政府，要來改善這個關係著地方民衆的生命、財產安全的排水溝問題，結果建議之後，就從市政府送到我們的區公所。區公所的回覆是說，前面這個排水溝用的地，是萬福宮的地，所以他們不敢做，他還說會有貪污、圖利他人之嫌。

市長，我先讓你看幾張照片，這是區域排水溝，它是沿著整個舊部落的區域排水溝，不是一個人使用的，也不是那間房子它單獨用的。因為區域排水溝是從舊部落整個往廟的廣場前面而來，那邊是地勢最低的地方，所以也造成積水。我們那時候有跟局裡面討論過，那時是技士去的，我們有討論過，只有從排水溝重新拉出接到大的箱涵，它才能解決淹水問題。好啦！區公所怕事了，那沒關係，我就請工務局來了，我們把責任釐清楚，這個怎麼會是圖利他人呢？明明就是幫民衆解決淹水的問題，這是我們市政府應該做的啊！如果你用到廟的地，我也願意跟廟方溝通，廟方也同意簽同意書給大家施作，可以幫民衆解決淹水問題，這是多麼切身的問題。

好，我們工務局來了，我們 10 月 19 日再次會勘，區公所和工務局養工處，結果他們就說，這個真的要帶回去商量一下，因為排水溝…，這個我要再次跟市長反映，排水溝問題，這一年來一直在工務局和水利局間互相踢皮球。我們地方建設最多的，就是這種排水溝，你不做就淹水，結果在那邊踢皮球踢來踢去，要清個水溝，要做水溝重建也踢來踢去，各局的整合真的是很差，快要到一年了，還是這樣。

所以，工務局就跟我說，我帶回去。第一、我們鑑定到底能不能做。第二、看到底是屬於工務局做或水利局做。我心想，依我以前的經驗，依照市府的行政效率實在是很差，我想算了，沒關係，我跟他說，2 個禮拜，2 個禮拜嘛！不算短喔！2 個禮拜給我回覆，這個到底要怎麼辦？10 月 19 日會勘的，在座的局長自己會算，有沒有超過 2 個禮拜啊？沒下落！這個是會勘紀錄，明明清楚寫著：本席要求 2 週後，要讓本席知道，這件事到底可不可行？不可行，我真的也是要來跟市長你陳情，這種對民衆的事情，怎麼能說圖利他人呢？

市長，你剛才清清楚楚看到當地的情況啊！這個水溝也不是民衆自己的，也是以前鄉鎮因為要因應這個部落的發展，做出來的水溝啊，怎麼會圖利他人呢？為民衆做事情，圖利了什麼？我們市政府不就是要為民解決這種淹水的問題嗎？

不就是要爲了市民幸福城市嗎？他都淹水了，哪裡幸福啊？市長，這是第二個行政效率，兩週沒有得到任何回覆，一樣本席說：本席做議員都這樣了，市民自己陳情會是怎麼樣？我真的不敢想像，所以我也要藉我們這個案件跟我們市長講，第一、這一年來我們市府說的效率其實是一團亂，很多我們地方建設的問題，誠如我剛才在講這個案件，第一個開始講的，我們是鄉下地方，我們不是都市，當我們的吳秘書長還在做工務局長的時候，我們地方的議員就一直跟我們的吳秘書長反映，我們是鄉下地方，許多基層建設跟我們的都市所做的建設，完全是兩回事，很多基層建設，像我第一次質詢的時候反映我們的農路，我們的這些排水溝，改善地方淹水的設施，甚至是大排的擋土牆，這些都是你們都市裡面不可能做的，你們去哪裡找一個大排需要做旁邊的護岸？我想很難啦！可能是觀賞用的，可是這在我們鄉下，每天民衆切身會感受到的問題，要民衆幸福、要安居樂業，不就是希望市政府解決這些問題嗎？市長，你一直在講高高平，一直在講要把我們建設起來，說實在的，我們地方有經濟能力的，說實在的，不比都市少啦！市長，我想你應該對地方很了解。

如果我們要住到都市，何愁沒有錢買房子呢？爲什麼我們世代代居住在那邊？就是我們喜歡我們自己，要住在鄉下地方，覺得這個環境好，我們鄉下的民衆從來也沒有期望，你會把我們建設成跟都市一樣，我們視地方民意的要求，是希望市長你能讓我們安居樂業，解決民衆這些切身的問題就好了，可是合併到現在，我們的吳局長高升到秘書長，在很多建設的方面、很多市政服務的方面還是用我們原高雄市，以都市發展的方式來看。市長，你自己在施政裡面都說了，要改成區域治理啊！可是我們地方真的沒有感受到。市長，光是一個小小的排水溝淹水要改善的問題，從我們第一次開議反映到現在，年底了，第二次的大會，今年快結束了。

第一、效率，光是這中間各公文的往來就耗了這麼多時間；第二、根本還沒有一個局說他可以做，結果常常很多類似這樣的建設案件，在水利局跟工務局踢來踢去，最後兩個都乾脆踢去區公所，市長，我想市府的整合是真的出了問題，我們既然已經合併了也快一年，不管是工務局、水利局，甚至民政局裡面有基層建設的，甚至是我們的區公所，我們還有回饋金，還有其他的一些…，但是我們市府的整合真的亂，甚至我在工務局的報告裡面都有講，他的工作報告裡面我也曾經跟他講，曾經民衆跟本席建議的服務案件，結果等到了從市政府這邊發文到了區公所，我們去到區公所會勘的時候，人家技士跟我說：議員，人家民衆已經來我們區公所陳情，我們已經幫他們做完了。你看，來跟本席反映的，我們也跟市政府建議了，



結果這個時間拉得多長啊？結果各個局也沒有辦法整合，人家去找區公所做了我們也不知道，根本就沒有辦法整合啊！你怎麼知道你的經費？你看，花了這麼長的時間，結果發現人家已經做了，這個經費要重新再去做的，已經耗了這麼久的時間，來得及做嗎？這就是我們市政府所講的效率嗎？是這個調查報告裡面說的這麼有效率嗎？這麼滿意嗎？市長，恐怕真的只有在原高雄市，這個百分比才會這麼高。

這個調查報告裡面真的最寫實的，就是原高雄縣的民衆感受合併一年來基層建設真的停頓了，完全沒有辦法來做，太多太多反映的，到了高雄市政府裡面，他就說：第一、高雄市沒有，不知道要怎麼做，所以就延遲要討論。第二、要照高雄市來，要照高雄市來的話，我們很多基層建設真的就沒希望了啊！市長，可是這些，你就看這個例子好了，到底在哪裡圖利他人，我真的看不出來，為百姓做事情，你圖利誰了啊？如果真的為百姓做這個事情要去關的話，我去關沒有關係啊！可以改善民衆淹水的問題啊！這到底圖利誰了啊？我真的不知道，市長。市長，這個是第二個，那本席把第三個一起講完了之後，是不是市長你再一起回覆？不要打斷時間。

我們看第三個，下一張。海洋局孫局長，情人碼頭，我一樣跟上次質詢一樣，放三張照片上來，沒有改就這三張，一樣可以看到我們情人碼頭還是這麼漂亮，我相信上次市長你應該也還有記憶，上次本席就有在關心我們茄萣興達港情人碼頭的發展，那市長也指示了，其實本席有些意見、有些點子不錯，是不是可以馬上試著施行看看，我相信我們的質詢紀錄也可以調出來看，市長也可以清楚了解你上次跟本席說：責成海洋局、觀光局或交通局，大家共同來討論，是不是有一些意見可以馬上實行，馬上為我們地方做一些事，我相信市長也是滿用心的，也把我們興達港情人碼頭列入了這次的施政報告裡面，市長，上一次本席是 5 月 25 日質詢的，那這是海洋局跟本席的回覆，回覆了之後，他類似也是跟本席說：那我們是不是來討論看看可不可以做？回覆了之後就再也沒有下文了，本席一直以為我們當議員，或者是我們市政府各局長，包括市長，來到我們議事廳，不就是要傾聽民意嗎？不就是要來討論我們地方要怎麼發展嗎？不是要跟我們這些議員來看我們地方要怎麼做嗎？我們議員可以當選，不是就是民意嗎？那離我們地方最近的不就是我們這些議員嗎？民衆都會直接跟我們反映他的心聲，我們帶來議事廳討論，就是反映民意，就是希望市政府知道，也能跟我們了解說，我們這些地方關心的事情，到底進行的怎麼樣？我們好跟地方回覆，不是嗎？那進度怎麼樣？是不是也應該讓我們了解？每次地方在問的時候，我們才能了解啊！可是沒有。

市長，你的市府團隊只要會開完了，就當做沒這回事了，從來沒有找過我，從來沒有讓本席了解過，他只有在今年 8 月份的時候，有在金典酒店開過說明會，我相信局長你還記得吧？然後在 11 月 1 日的時候，在我們地方才來辦說明會，在 8 月份本席因為關心這個議題，特別到高雄參加這個說明會，可是本席真的覺得很失望，還不是那些顧問公司做來的議題，那沒關係，本席跟他說，那來聽聽地方的聲音，了解地方真正的需求，不要把市政府的錢不當做錢花，就像市長上次去茄萣我說的反映，我們市政府花了錢，就要民衆感受得到，實實在在的去做，不要想一些太遠久的夢想，根本不可能實現，想一想可以，但是實實在在的做，民衆才會感受得到，我們現在市府已經財政這麼困難了，每一分錢都很重要，我相信市長施政也是希望民衆感受得到幸福高雄啊！不然怎麼會提出來呢？市長，是不是？結果 11 月 1 日，不也差了三個月嘛！從本席上次質詢到顧問公司做好規劃，甚至到地方開說明會，這樣半年也過了，半年半年的過，很快呢！市長，一任只有四年，我們孫局長很厲害哦！在高雄的說明會中，專家學者說，局長，你這個規劃報告做得很不錯，真的！以後我們地方會有大旅館、會有財團來投資，會蓋一個大的酒店、飯店，未來會發展得多繁榮啊！我相信在市政府裡面都還可以找得到資料，可以跟我們的加州一樣，跟之前議長講的香港、日本一樣，發展得很好啊！學者就說：局長，大概十年後看到這個願景，我真的替地方很開心。我們孫局長回答什麼，市長你不知道？孫局長說：哪有十年這麼久啊？一任只有四年，我三年多就要把它做好了，不然我也要下台了。市長，這個夢想我們夢了那麼久，如果以前縣政府時代可以做好，沒有困難、沒有一些需要解套的東西，可以三、四年內就搞好了，人家楊秋興縣長爲什麼不做？這不就是他的政績了嗎？當然中間就是有一些困難。孫局長，我有去了解一下你的背景，聽說你以前在農委會，後來就來海洋局當局長了，中央的事情你也不是不了解，在地方說明會的時候，說跟中央爭取多少？本席在地方說明會的時候，也當場跟你說了，中央是不確定的因素，今天你跟他爭取到了，搞不好明天他就不給你了，每次開會，有時候現在答應，回頭他也不一定給你啊！本席是不是跟你說，實實在在的做就好，本席上次質詢提出來的，都是市政府裡面自己可以做、自己可以執行的，結果你還花了大半年的時間，也沒有執行什麼，有啦！我問你那個疏濬，那是本來縣政府時代就已經通過的錢，本來就要疏濬了，疏濬已經進行了，這個本席知道，準備迎接海洋研究中心進來，可是這是本來縣政府時代，議會就通過給錢要做的既定行程，你到底做了什麼？有啦！修一下我們的情人碼頭，我不知道局長，你有沒有

看過報紙上寫的，照片很清楚，還沒合併之前，至少我們還有一些人潮，合併之後，現在是冷冷清清，這也是 8 月份你在高雄金典酒店召開說明會之後，人家記者寫的，現在又過半年了，局長，你去地方也聽到我們那些里長說的，我真的覺得很辛酸啊！市長，我們里長是拜託我們孫局長，說我們的地方有那麼好的風景，剛才那幾幅照片，相信市長也有看到，已經花了那麼多錢做了一些建設，也滿漂亮的，真的是不錯，大家可以去現場看，可是呢？孫局長，快一年了，你做了什麼？你有沒有聽進去本席的建議？有沒有想跟本席了解，到底地方需要什麼？我們里長是拜託我們孫局長，可是這不是我們市政府早就應該要做的嗎？我真的在當場聽到，覺得很辛酸。孫局長，他們是拜託你說，局長，我們有這麼好的地方，希望你好好來幫我們做。局長，我們地方現在已經到了要拜託你，真的覺得怎麼都沒有建設了，你連人潮都引不來了。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在忙著輔選啦！在忙著輔選，你應該聽得懂。

**蘇議員琦莉 :**

市長，你們孫局長是不是進來議事廳，無心跟本席討論地方的發展？開會後也無心跟本席了解地方到底要怎麼做？這一年來的進度，你說的那些報告跟中央那些是你本來就應該做的，可是你完全沒有利用市政府的資源，來替我們地方做一些建設。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

蘇議員，是不是讓我回應一下？

**蘇議員琦莉 :**

孫局長，我沒有那麼多時間，如果你有心，是不是之後我們還有很多時間？你根本就沒有心，本席得到的資料就是這些，所以你今天會被罵也是應該的，因為你平時就不讓我了解，如果你真的有做，讓我了解，你今天會需要被罵嗎？孫局長，所以你被罵是應該的，你坐下吧！市長，在讓你講話之前，我真的要講一下。

秘書長，其實在上一次質詢的時候我就講了，叫你做工務局長的時候，這些建設不要照著都市來，我怎麼知道你當工務局長就已經這麼嚴重了，市長提拔你當我們的秘書長，這就是整合所有局處之間的工作，就本席剛才所講的，你自己覺得你整合的怎麼樣？這些局、處、室，真的可以合作嗎？但是吳秘書長，你都已經坐上秘書長這個位置了，就是表示市長器重你，你還是要來整合這些局。但是我想，你剛才聽我的這些報告裡面大概也了解，根本就是一團亂，我剛才在罵別的局長的時候，我看你還在那邊

偷笑，這不就是你帶領的市府團隊嗎？沒關係，吳秘書長，來，這個我想大家都知道，這罐是蠻牛，這罐是白馬馬力奔，吳秘書長，我不知道你比較喜歡哪一種？所以我二種都買，你今天試一試之後，你跟本席說你覺得哪一種對你比較有效，本席無限量供應，既然你已經做到秘書長這個職位了，本席希望你要花比現在更多的精神，這些問題是礙於時間，本席只是提出來，但是這些問題後面代表著整個市政府的整合，秘書長，真的拜託你，不要再用高雄市都市建設的來看我們原高雄縣，我們是鄉下地方，但是我們以住在鄉下為榮，請你幫我們的民衆，因為市長有他的公務，他委託你來整合我們整個高雄市政府的團隊，你是我們聯絡人的召集人，本席很希望你能用十二萬分的精神，把我們高雄市的市政及地方建設做好，本席不希望在下個會期我們還要…，本席也希望跟別的議員一樣，來討論一些高雄市的大致方向，但是真的，我們這些地方的問題，一年了，連最基礎的建設，這麼卑微的需求都沒有辦法辦到，秘書長，來！看看哪一樣對你比較有幫助，市長，我們剩下一點點時間。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蘇議員剛剛提到幾個大項，對高雄市政府的團隊提出一些指教，如果我們做得不夠好，我會覺得我們要深自切痛、切身檢討。第一個，我說過有關整個本洲工業區擴編的問題，我會尊重民意，我了解保存優良農地，我想，我是農民的女兒，對於所有優良農地的保護，現在行政院跟我們所有的方向是一致，除非這個地方的四周，都已經工廠林立，不適合，但是要怎麼做，才能公平、合理、合法的解決，傾聽民意，我們會尊重民意的意見。這部分，我也希望我們的藍局長，應該把所有的過程，再跟蘇議員之間有很好的互動、溝通，我相信蘇議員也非常重視高雄產業的發展，但是產業的發展、環保、生態很重要。現在不只是高雄面臨這個問題，全世界在產業發展、生態、環保之間，如何有一個平衡點，大家都在努力，但是我們在這個部分，一定會尊重民意。

第二個部分，有關於地價稅的部分，我會認為財政局…，如果今天蘇議員提到，包括什麼時候的公文，到什麼時候的答覆，我覺得財政單位稅捐處，要很大的檢討，我所了解所有的地價稅，在每一個稅捐分處，都可以完整的取得納稅的資料，但是我會覺得，我們服務不足，〔…〕對不起，工務局更應該，對不起，我們的工務團隊更應該檢討。

第三個，有關於白砂崙萬福宮，我也去過那裡，區域排水溝，我非常不

喜歡市府的團隊，一會兒水利局，一會兒養工處，我希望所有的局處，勇於任事，如果在這部分是水利局的，就水利局來做，除非回去之後，發現這個工作是屬於養工處的，那麼市政府內部，自己要去協調，如果當場在那踢來踢去，我想那是我非常不能夠接受的方式，但是我們市府的內部，我會檢討。我認爲這是非常的不應該，這部分我在這裡裁示，整個白砂崙萬福宮的區域排水溝由養工處處理，我不知道預算要多少？如果在這個部分，養工處在這個過程有什麼困難，我願意協助，我會覺得這部分，應該跟蘇議員做一些報告，很快…，〔…〕經費有而沒做，我覺得我們更不應該，但是蘇議員，這部分我們內部會檢討。

情人碼頭的問題，其實市政府把它做爲我們規劃中很大的一件事情，你說永安、茄苳要如何發展？當時過去的縣政府，也是花了很多的經費，包括那時中央的支持，把情人碼頭做最好的規劃，但是現在面臨發展的瓶頸，我知道我們的海洋局有整體的規劃，他們也有報告跟我做初步的說明，但是其中也有一些專家有不同的意見，都在修正中，預計結案是 12 月底，本來是 10 月就要結案，一直搞到…，〔…〕好，謝謝。蘇議員，我了解你的意思。〔…〕謝謝蘇議員，我了解蘇議員的這些意見很好，我們以市政府現有的資源，讓整個情人碼頭各方面，重新恢復到我們期待它發展的方向，這個我們來努力，謝謝蘇議員的很多指教，市府做得不好，我希望秘書長能夠在市府的內部，行政效率要改善，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我看一看，你們市政府每次做錯事，從來不曾懲處，那天你在議事廳是怎麼答應的？答應停車場的問題要懲處，懲處得怎麼樣？來，來，你站起來講。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殯葬處。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在議事廳答應懲處的，現在如何？現在有做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跟議長報告…。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有，我們內部現在…。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什麼時候有？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從內部的殯葬處人事室，把針對這個辦理的同仁…。

**主席（許議長崑源）：**

只有你和副市長來找我而已，還有殯葬處的處長來找我，說要解除合約，我說好，我叫三黨的召集人及程序委員會來檢討，你們有跟我說到懲處的事情嗎？副市長，你跟我說，到現在多久了？我在大高雄吃飯的時候說的，到現在幾天了？從來都不曾看到市政府在懲處，一張公文…。

**陳副市長啓昱：**

有在辦。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有在辦？到現在多久了？

**陳副市長啓昱：**

我們以最快的速度，跟議長報告懲處的情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們都是用應付的。

**陳副市長啓昱：**

不會啦！不會啦！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沒有，沒有應付。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現在如果不說，你們三個月後還是麻痺，當做過去了，你們在議事廳說話都不算數的，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請曾議員俊傑發言。

**曾議員俊傑：**

市長、各位市府團隊以及我們電視機前面的觀眾朋友，還有記者先生小姐，大家早安。我首先要先講的是，高雄市廢棄物處理場回饋辦法，我相信這個辦法在上個會期，被偷偷的在議會通過，引起我們三民區 30 里里長的不滿，因為裡面有兩條，本席是認為不太合理，裡面其中一條就是，「回饋地區以外之區域，區公所認有欲予回饋之必要者，就得撥付該地區之回饋金額，酌予辦理。」針對這一條，本席是覺得我們中區焚化爐的回饋

金總共 2,700 萬，這個回饋金原本就要再分 5%，等於是 135 萬給我們的區公所使用，2,700 萬可以說是回饋我們這 30 里受污染的區域，為什麼我們還要分給別里的或是別的區使用，我是認為非常的不合理。

第二、就是我們回饋金的意義是回饋給我們受污染區域的這些里民使用，現在如果再拿去給別區使用，我相信對當地受污染的住家和里民非常的不公平，在吵吵鬧鬧的過程中，我相信環保局長、陳市長，包括陳副市長都知道這件事，陳市長有透過陳副市長跟 30 里的里長協調，他轉達的是說，我們陳市長已經答應了，要照原來 30 里的回饋金，完全都沒有改變，在議事廳裡不能隨便亂講，我想藉這個機會，是不是請市長，你針對這件事，可不可以說明一下，就是在議事廳把你所答應的事情，可不可以在這邊做個說明，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整個資源回收管理辦法，回饋的辦法，我想我已經很清楚的說明，包括在好幾個公開的場合，很多的里長在現場，我都很清楚的告訴他們，所有的回饋金，用在需要回饋受污染的地方，就是說今天三民區的回饋金就用在三民區，小港區的回饋金就只能用在小港區，林園區的回饋金也只能用在林園區，絕對不能異區使用，說我這裡…。

**曾議員俊傑：**

市長，跟你說一下…。

**陳市長菊：**

沒有改變。

**曾議員俊傑：**

他們所在乎的就是說，原本 30 里，每個里配多少的額度，我希望市長能答應在你的任內都完全沒有改變。

**陳市長菊：**

沒有改變。

**曾議員俊傑：**

都沒有改變嘛。

**陳市長菊：**

就是說因為這個回饋的辦法，不是只有針對三民區，高雄差不多 29 區、30 區，有的很多不一樣的回饋，所有這些回饋的辦法都是一樣，只用在受污染或者有回饋的，需要回饋的這幾個區域，不會改變，回饋金也沒有

改變，我想這個環保局長應該一而再，再而三都很清楚的跟那些里長說明過，感謝曾議員讓我有機會在這裡重申我們的回饋辦法，都是使用在自己需要回饋的這些地區，不能把回饋金用在別的地方。第二、回饋的金額並沒有改變。

**曾議員俊傑：**

謝謝市長，我相信你今天的答覆會讓他們非常的安心。本席是覺得，我們各局處的局處長，我希望你們聽好，我們如果要通過一項法規，我相信都要先開一個公聽會或說明會，互相溝通清楚，才不會到後面有問題，像上個會期也是，零售公有市場也是偷偷的過，都叫我們議會背書，結果大家都來抗爭，像公有市場調漲租金，你看這是多嚴重的事情，有的最多要繳 4 萬多元，你要他們要怎麼生存，現在市長也已經答應了，就是租金也是照原來這樣繳，在還沒有改之前的這段時間，租金要怎麼繳？請經發局長簡單答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想剛才曾議員有強調，市長也有正式的宣示在調漲的部分，現在就是按照原來的收費率。當然我們自治條例通過的時候，其實有部分區域的費率是比較便宜的，比較便宜的部分，我們就照便宜的去收，如果有調整的部分，到明年 6 月之前就照他原來繳的租金去收。

目前我們已經把新的費率公式已經計算出來，也邀集我們各公有零售市場自治會的代表在討論，當然在討論後，因為這是自治條例，所以最後也是會送到議會審查，所以目前的進度的狀況和處理的狀況，跟曾議員做這樣的報告與說明。

**曾議員俊傑：**

我希望這樣的事情不要再發生，包括我們殯儀館的停車場，你看也偷偷過，我們議會都不知道，結果出去都是我們議會被罵，為什麼我們議會要幫市政府背書？不過我覺得這次這個攤販自治條例就做得很好，因為事前的溝通做很多的準備，也跟我們這些關心的議員做很多的溝通，我相信未來如果我們的自治條例都這樣來做，我相信就沒有什麼問題了。

第二、我要來講鐵路地下化，大家都知道這條鐵路阻礙我們城市的發展，南北區非常得不平均，大家都知道我們三民區因為鐵路的關係，也造成前驛和後驛發展不平均，好不容易現在撥一個 953 億要來做鐵路地下化，在 2009 年就開始施工了，這個鐵路地下化的長度總共有 18.1 公里，以後除了高雄站還有鳳山站，另外還要增加 8 個通勤站，預計在民國 107 前完工，我相信住在鐵路兩旁的住家，長期以來受到鐵路不管是噪音污染也好，空



氣污染也好，都是長期受苦，現在終於鐵路地下化也開始動工了，所以他們非常的高興，也非常的期待，他們現在所關心的，是未來在鐵路地下化之後，這個路面到底未來的發展，未來的規劃都非常的關心，我是不是請都發局盧局長你來說明一下，未來鐵路從左營到鳳山的土地要怎麼來使用，路面的土地要怎麼來做使用？請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其實我們高雄鐵路地下化，最重要的目的就是把以前鐵路隔開的市區縫合，原則上這個工程未來對兩邊隔開的幹道都要打通，我們的立體連通，像地下道和天橋，九如、青海、大順、民族、青年、自強這些天橋和地下道，原則上是以填平為主，目前交通局也有一個專案，一個案一個案在檢討他的交通影響，現在在作業中。地下化後，我們的火車下地之後，平面的寬度還滿寬的，30米、50米、60米都有，所以我們未來會做成這個城市的綠帶，兩邊也會開路，所以兩邊以後土地建築物的開發使用價值會升高。

現在的進度，是全區的地下道的地面正在規劃中，由我們的鐵工局規劃，他們會送到我們市政府來審查，工程的部分是差不多到後期才會做，鐵路要先地下化，差不多104年才會開始做這個部分，現在的進度是這樣。

**曾議員俊傑：**

未來鐵路地下化後，目前全市的交通規劃，及因鐵路阻隔道路，有沒有打通的計畫？還有規劃的進度？市府的交通局或是道安會報，是否審議通過？我們是不是可以請我們的交通局長詳細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交通局長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鐵路地下化就如剛才都發局盧局長所談的，在高雄市有8座橋樑和地下道，交通局現在初步的規劃是全部拆除，但是這個部分是還沒有在道安會報做一個討論，我們初步透過民意調查和交通評估，認為是可以把它變成地下道填平，跨鐵路的部分大部分拆除，所以總共就是從左營這邊一直到大順陸橋全部都拆除，第一個。

第二個，剛才所談的連通的部分，我們第一個是根據都發局有一個都市設計準則，就是哪些路要去連通，第二個就是我們道安會報裡面要去審查，到底這樣的連通跟交通的關係是怎樣。

在三民區裡面，我跟曾議員報告，民族會拆掉，再來就是我們的自立和中華都會拆掉，中華會填平，自立會拆掉，在站區的部分有兩個連通道路，自由和復興會連在一起，同盟路的高架橋也會拿掉，所以未來整個在如果以三民區這個路段來講，就是這個部分的大部分連通的大概有這幾處，大概有五、六處都是會連通。

**曾議員俊傑：**

那民族陸橋，在我手上拿到的評估是說，如果要徵收還要 7.3 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是！是！

**曾議員俊傑：**

所以你還要拆除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現在是這樣，交通局是從交通評估，就是我們做過的幾個交通的模擬和問卷調查，現在整個的趨向是這樣，的確是像曾議員所提的，在民族陸橋還有民用地還沒有徵收，這個部分我們會跟工務局再做一個討論，就是說大概有 6 到 7 億的徵收費用還沒有給人家，如果拆除了要開道路，那個部分就要徵收，的確這個部分是還沒有跟工務局確定好，但是剛才談到以交通局初步的分析，是採這 8 座橋和地下道都拆除的方向來進行。

**曾議員俊傑：**

雙邊的道路，你有沒有要打通？就是鐵路旁邊如果有路和路相接的地方。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一個部分就是剛才講的，就是說原來的橋和地下道填平就是變平面的道路，剛才談到在都發局的都市設計準則裡面，他是以 15 米以上來做檢討，有些地方是 20 米，用這個方式就是逐步從東到西做一個檢討，南到北做一個檢討，目前大概會這樣，如果以未來意向來看，鐵路在翠華和馬卡這一部分，這個東西向有很多道路都會通，鐵路在東西向的部分，就是在三民一直到荅雅這一段，就是南北向有很多道路會通，所以在未來，除了林蔭大道以外，就是說未來可能是在鐵路，面臨鐵路原來是他後面的部分，都發局這邊也有一些計畫，包括林蔭大道的計畫和都市設計這方面的計畫。

**曾議員俊傑：**

我是覺得你們在打通路的時候，要做事先的規劃，有時候一條路很長，你要考慮到他的便利性，不要再讓人家再繞很大一圈，我相信這對那些住家是不太方便。我聽說美術館那條鐵路，現在是要做南北雙向嘛，是不是？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就是馬卡和翠華配對單行。

**曾議員俊傑：**

說什麼中間要做一條河？有沒有這件事？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河就要看…。

**曾議員俊傑：**

工務局。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曾議員俊傑：**

你說那中間要做一條河道，有沒有這個事情？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跟曾議員報告，大概從愛河的上游這一段，我們會從曹公圳會有一個小的，大概三、四公尺的寬度，深度也沒有很深，那只是一個讓曹公圳的水能夠跟我們的愛河可以連通，那是一個小小的水道，不是河流。

**曾議員俊傑：**

不是河流。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不是河流。

**曾議員俊傑：**

我是覺得你們要，因為那一條很長，那裡的里長和住家反映，如果你這樣做下去，就變成跟鐵路一樣，他們還是要繞很大的一圈，非常的不方便，你們是不是要再考量一下，到底適不適合，我希望你們在規劃的時候，都能跟當地的里長或是里民辦個說明會或是公聽會，聽聽他們地方的意見或是心聲再來做規劃，不要像之前我們的博愛路一樣，做一做又拆掉，這樣不是非常浪費錢，要就一次做好，不要再去浪費那些時間和金錢，我們都知道我們市府現在的財政非常的困難，你們是不是要好好的跟他們溝通。

現在又增加了 8 個通勤站，每一個通勤站，我相信對地方都是非常的有幫助，每一個通勤站，未來要怎麼配合周邊的特色，然後地方的商圈要怎麼結合，我覺得這個非常重要，不管以後道路有沒有要打通，或是天橋或地下道有沒有要拆除，或是未來要做為綠地，或是人行道或是自行車道都好，要怎麼讓每個車站跟通勤站做如何結合當地的特色和周邊的資源，做有效的運用，形成一個特色商圈，來帶動周邊的經濟與房價，我相信對長期以來住在鐵路旁，長期受到噪音和空氣污染的住家才公平，也讓南北的

區域發展可以均衡，我相信這才符合社會大眾的期待，希望你們好好規劃，大家來探討，集思廣益，我相信大家對鐵路地下化的未來，都非常非常的期待。

接下來，我想請問一下我們的衛生局長，這個登革熱日趨嚴重，我看到報導，我們三民區上一週就增加了 48 例，有沒有？請衛生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沒有錯，最近兩個星期，苓雅區的疫情是比較趨緩，鳳山大概還在緩步的減少當中，但是疫情比較嚴重的確實是在三民區，今天下雨天，大家也還在寶字頭的里那邊做防疫的工作。

**曾議員俊傑：**

爲什麼好像我跟議長的選區，每一年我都要提到登革熱，我們苓雅區和三民區，常常不是第一名就是第二名，我覺得你們是不是在防疫上有什麼漏洞？有沒有認真？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事實上面對二十年來的登革熱疫情…。

**曾議員俊傑：**

有什麼漏洞？有沒有認真？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事實上，面對二十年來的登革熱疫情，實在應該由很多部門共同合作。最主要的是三民區和苓雅區都是舊部落，包括房舍的結構，現在很多地下室幾乎都在積水，我也考慮是不是要抽乾，可是有很多結構的問題，所以我們開始放食蚊魚或投藥，但如果是民衆隱藏性的孳生源，自己跟我們通報，我們會協助處理。

所以，99 年的時候，我們做了原高雄市的家戶普查，列管了大概 3,000 處的孳生源，實際上，從 96 年開始，每一次發病的月份，從 6 月到 7 月、8 月，我們盡量控制，但是因爲東南亞的疫情，加上交通頻繁，隨時都有個案發生，尤其有一個特色，我們高雄市的蚊子是埃及斑蚊與白線斑蚊，比例是 4：1，埃及斑蚊確實是目前登革熱最重要也是最需要去對付的一個蚊種，因爲牠的傳染速度大，同時牠的存活期也比較長，和台北及其他地方都不一樣。

今年度，屏東目前也是九十幾例，澎湖很奇怪，那樣一個比較通風的地方也是八十幾例，我們三民區是目前疫情比較嚴重的地方，可是整個高雄

市目前登革熱疫情跟去年比起來，去年這個時候是七百九十幾例，而我們目前大概是 640 例。但是我們也沒有就此放鬆，我覺得面對登革熱，大家都要持續的努力，永遠都有改善的空間，也希望所有的民衆跟我們一起配合，有一天能夠真正達到高雄市面對疫情不需要讓大家再那麼辛苦。

**曾議員俊傑：**

疫情已經穩定下來了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目前還沒有，因為這幾天下雨，溫度又還在二十五、六度徘徊，事實上，如果要讓蚊子的活動力降低，溫度至少要 18 度以下，所以我們還是持續不斷去做防疫的工作。對於民衆的困擾，我們 98 年底就開始用雷達發煙罐，目的是要讓民衆能夠配合，不要因為我們噴藥，又要準備，又要清理家裡面，很麻煩，這個部分，其實民衆的配合度也愈來愈高，醫護人員通報的速度也愈來愈快，以前發通報出來要 7 天，經過我們的努力，現在縮短到大概 3 天左右，但現在三民區「寶」字頭的里疫情確實是還沒有降溫。

**曾議員俊傑：**

「寶」字頭的里現在疫情有沒有穩定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兩天還不斷有新病例發生，但是都是兩個禮拜前感染的，這個時候才發病，11 月 12 日市長帶領全市大掃除，孳生源以及瓶瓶罐罐清除以後，兩個禮拜就可以看到效果了，所以現在發病的是兩個禮拜前所感染的個案，陸陸續續會出現。

**曾議員俊傑：**

希望局長要認真一點，讓疫情穩定。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會盡量，一定的。

**曾議員俊傑：**

要不然大家每年都要飽受登革熱之苦，我替我們市民感到很不值。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好，謝謝。

**曾議員俊傑：**

接下來，我要問水利局，愛河的中上游現在是水利局的業務，是嗎？我想請教一下，愛河的中上游，我們在上次就說過了，那時候還沒有縣市合併，現在縣市合併之後，高雄縣愛河的源頭、中上游，也是我們高雄市政府的管轄，愛河的中上游，在愛河之心有一個截流站，你知道吧！截流站

以上，你有去看過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看到樣仔林埗與九番埗。

**曾議員俊傑：**

你覺得那邊的水質好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它的水質是從高雄縣來的，原高雄市在樣仔林埗有做一個濕地，原高雄縣在九番埗也有做一個濕地，高速公路過去那裡，我們也要做一個濕地，正在發包。另外，沿著愛河樣仔林埗下來，在鼎力路與自由路那邊，我們正在加速做用戶接管，大概有兩標，接管的用戶大概是 5,770 戶，在自由路，可以接管 5,720 戶，我們已經發包出去了，12 月開始動工，102 年 2 月可以完成，總經費差不多是 3.5 億元，完工後可以減少愛河中上游沿岸住戶的污水達到 1 萬 1,700 多噸。

**曾議員俊傑：**

工廠怎麼辦？工廠也是會排放污水啊！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如果是工業區就有專用的下水道，如果不是工業區，我們就沿著它道路設置截流，再接到用戶接管。

**曾議員俊傑：**

這個污水下水道做下去，你覺得我們愛河上游整個水質會改變嗎？會變好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污染一定會減少，除了家庭廢水污染會減少，而上面我們有水質淨化，就是用濕地的方式，所以水質慢慢會變好。上游的水大部分是從高屏溪引水進來，做為灌溉使用。

**曾議員俊傑：**

我還要再請教你，你談到用戶污水接管，現在像我們三民區後驛那裡，有的有做，有的沒有做，沒有做的地方，未來該怎麼辦？聽說你們要處罰嗎？還是怎麼樣？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現在我們正在大力推展用戶接管，提升生活水準，可能後面有牽扯到一些違章建築的部分，所以有的部分沒有辦法做，我們就用勸導的方式，請里長幫忙協商。我們有一個規定，如果用戶真的都不處理，我們就會請拆除大隊配合來執行。當然，願意想做的，我們就盡量幫他做，不願意做的，

我們讓他知道如果你不做，是你自己不願意做的，會有一些罰則。

**曾議員俊傑：**

如果他不願意做，未來會有什麼後果？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因為現在做是政府出錢，會牽涉到以後收費的問題，收費的話，可能牽涉到污水下水道公告的地區，以後要收取水污染防治費的時候，你沒有做就是你自己的損失。現在我們在做的階段，用戶可以配合來做，或配合拆除隊協助處理。

**曾議員俊傑：**

我們那邊常遇到一個問題，就是有一條壁溝，自從要做污水下水道之後，他們前排和後排的住戶常常發生糾紛，就是土地範圍的問題，像這樣整條溝的住戶，如果因為一、二戶不做而害到其他人，像這個要如何處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們會請工務局拆除大隊配合我們，起先我們用勸導的方式，如果需要處理的時候，我們會請拆除隊協助處理。另外，有的用戶想要做，但是他現在沒有辦法做，他會簽一個意願書給我們，所以他們不會受到處罰。

**曾議員俊傑：**

這可以先簽意願書？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對，表示他想做，但目前沒有辦法做。

**曾議員俊傑：**

前排和後排的住戶常常為了土地的問題，前排不要做，後排要做，〔對。〕就會產生這個問題。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所以我們盡量溝通，不行的話，我們就請拆除隊配合我們來處理。

**曾議員俊傑：**

以後如果要處罰的話…。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不會，因為他有意願，他有說他想要做，我們都會登記起來。

**曾議員俊傑：**

這樣你們就不會處罰他了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不會，不會有這種事。

**曾議員俊傑：**

我覺得這樣比較公平。有時候一條溝，本來好好的，結果爲了那一、二戶，害得其他十幾戶都不能做，我覺得這樣很不合理。當然，我們也希望大家都做，因爲這未來對市區的發展會愈來愈好。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生活品質與環境衛生也會比較好。

**曾議員俊傑：**

好，謝謝。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謝謝。

**曾議員俊傑：**

再來我要請教巡守隊，巡守隊是警察局的業務，本來是民政局，現在在警察局。我相信巡守隊非常的辛苦，我先請教警察局，我想請教一下，我們一個里的巡守隊到底可以成立幾隊？還是只能 1 隊而已？可不可以請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我們請示警政署，它的答覆是沒有限制 1 隊或是 2 隊，它是說可以 1 隊以上。

**曾議員俊傑：**

可以 1 隊以上？如果我一個里成立 5 隊，也可以嗎？是這樣子嗎？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它沒有限定你一個里只限 1 隊，它沒有這樣限制。

**曾議員俊傑：**

你的意思是說一個里也可以成立四、五隊？可以這樣嗎？可以嗎？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個可能要衡量它整個里的狀況，如果大家都要設，但沒有實際運作，對於協助治安…。

**曾議員俊傑：**

如果都有在運作呢？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個部分我們會衡量，因爲究竟它的經費有限。像有些地方，例如一個鄉下，一個里有 1 個庄、2 個庄，像下溪里有兩個村莊，每一個村莊都有 1 個巡守隊，而這個又是不一樣的狀況。



**曾議員俊傑：**

有的里有二、三隊，我實在也說不來，到底是以哪一隊為準？像這樣，你們好管理嗎？如果一個里有二、三隊，有比較好管理嗎？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我們是希望一個里只有 1 隊，原則上，這樣是比較…。

**曾議員俊傑：**

我希望能朝著這樣一個目標，如果一里 1 隊，至少在管理上你們也較好管理，經費也比較好運用。

**主席（許議長崑源）：**

曾議員，針對這個問題，我補充一下。警察局長，我請教你，巡守隊的法源是從哪裡來的？是地方還是中央？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法源是中央，中央的巡守隊的相關規定。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請教法制局長，如果我們地方自治法，我們地方要自己規定，例如一個里得限制設立一個巡守隊與社區發展協會，地方法自己規定，這樣可以嗎？請答覆。針對這個問題需要檢討，否則會有很多糾紛，請答覆一下。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針對剛才議長所詢問的問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社區發展協會與巡守隊。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基本上，我的看法是這樣的，當然，這是中央的法令，但是治安也是屬於地方的自治事項，我們檢討的結果如果認為怎麼做會比較適當，我覺得可以透過我們的自治條例來做一個處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可以吧！可以用我們地方法處理嘛！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就是以自治條例的方式來處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你聽一下，你是我們地方的市長，很多里上的不和諧就是因為社區發展協會與巡守隊，有的結仇結得很嚴重，這些結有時候連解都無法解，有里長落選，但是他的巡守隊還在，有的原本就有社區發展協會，但是里長爲了下次的選舉，又另外設置一個社區發展協會，一個里也是二、三個

社區發展協會，只會製造地方的衝突、對立與結仇而已。

我認為你可以研究看看，如果可以，一個里得設置一個巡守隊與一個社區發展協會，如果你們研究可以制定這樣的法令，請你們送來議會，議會審查如果通過就可以照辦。否則你在地方當市長，有時候也會遇到很多困擾，像我當議長就遇到很多件了，更不要說市長了，真的，這種問題真的需要設法解決一下，是不是請市長答覆一下？好不好？

**陳市長菊：**

我知道在地方，很多都爲了里長選舉，就像剛才議長所說的，社區發展協會確實造成很多的紛擾與困擾，這個部分我請法制局與民政局，我們內部來研討看看法律的層面與地方自治法的層面，有沒有可以做好的規範，我們來看看怎麼做會比較好。我們就讓法制局、民政局在這個部分…。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還有警察局。

**曾議員俊傑：**

還有社會局，社區發展協會也是。

**陳市長菊：**

對，還有警察局與社會局，他們討論完有了結果，如果認為需要做一個好的規範，也不違反人民結社的自由，這個部分要怎麼做好的規範，否則如果沒有做好規範就送來議會，這樣對議會也不好，所以，先由這四個局處把法律了解清楚，法制局全力來協助。我們也希望地方是和諧的，不要爲此而傷了和氣，否則每次遇到落選的里長與巡守隊等等的問題，我個人也接獲很多這樣的問題，我們願意來討論，請法制局、社會局、民政局與警察局四個局處來研議，好不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如果可以立法，這樣才能解決問題，否則里長與這些巡守隊及社區發展協會等等結仇結很深。

**陳市長菊：**

謝謝。一個月內可以嗎？我們一個月之內討論，再跟議長報告，好不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如果可以，我們議會再來討論。

**陳市長菊：**

我們如果有結論，或者可行不行，我們再跟曾議員也跟議長報告。

**曾議員俊傑：**

再研議一下，我是覺得這樣比較好。〔好。〕其實我們巡守隊的裝備，我

覺得好像一直都不夠，他們都要自籌，難道我們市府都不能補助他們嗎？本來我們今年編列一筆 56 萬 5,400 元的預算，結果送到市政府不知道是主計處或是其他單位，就將它刪除了，請警察局長答覆，這五十幾萬元是哪一個局處刪除的？

**警察局長蔡俊章：**

警察是送到市政府，經過財政考量、順序部分，所以這一次沒有通過。

**曾議員俊傑：**

局長，這才五十幾萬元而已，如果我們少辦一些活動，這才五十幾萬元而已，哪有多多？市長，我覺得這些裝備又沒有多少錢，我們可以逐年編列啊！看看是不是一年編 100 萬元，我們就每年都編 100 萬元，慢慢的讓每一里的巡守隊裝備都能足夠，我覺得這很簡單，為什麼最後會刪除？我實在想不通。市長，請你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我實在不知道有這個問題，因為它是地方巡守隊，大高雄的巡守隊總數超過 1,000 個，所以我不知道哪一個地方的巡守隊裝備預算被刪除，但是巡守隊必要的裝備，站在警察局的立場來說，警察局在預算的部分能不能做公平的…。

**曾議員俊傑：**

市長，如果是市府財政困難，我們都可以體諒，但如果採逐年編列，看看是不是一年編 100 萬元，慢慢來汰換，我相信應該每一個里都會用得到，我覺得金額又不是很大。

**陳市長菊：**

這個部分，如果警察局認為巡守隊必要的裝備是為幫警察局維持社區治安所必要的、必須的，那麼警察局就應該編列預算，極力爭取。

**主席（許議長崑源）：**

曾議員，我補充一下，這一點，秘書長，等一下麻煩你和主計處長及警察局長散會後，我們來檢討一下，我們私底下檢討一下，好不好？

**曾議員俊傑：**

五十幾萬元而已，卻把它刪除。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那應該有辦法處理，我們再檢討一下，好不好？

**曾議員俊傑：**

因為我的時間等一下要借人，我在這裡向市長、議長與各局處長邀請，下週一是我的結婚大典，在這裡邀請大家一起參加，謝謝大家！歡迎大家來參加！我的時間現在就交給李雅靜議員，謝謝。

**李議員雅靜：**

主席、市長、各位局處長，大家好。感謝曾議員借我時間質詢，首先我要感謝市長，上次本席總質詢之後迅速指派副秘和相局處研討停車場的部分，星期一我們也開完會，期望真的有正面、正向的建設，感謝市長。我要跟市長和議長報告，那天我自己講了五十幾分鐘，只有一個局處有聽到我講什麼，那個局處就是經發局，好積極！這個部分市長是不是可以鼓勵一下經發局藍局長，也請大家拍手給他鼓勵一下，謝謝大家。

我為什麼這麼說，因為只有他會後又安排時間帶著各科室的主管來和我一起討論，我的構想是什麼，用在地人的想法來發展在地人的文化，這樣子才能表現出整個文化和觀光的亮點，不管是硬體建設或軟體的實力，我覺得這個才是我們要的市府團隊積極的態度，這個部分提供給大家參考。

今天我要探討的是「樹木花草無原罪」，我為什麼這麼說？在合併之前國泰路原來就有花草樹木了，合併之後工務局有規劃南京路、國泰路和澄清路樹木花草的增植或改造，這裡面包括黃連木、海棗，左邊是新植的，右邊是未來長大的景象，不曉得當初種植的時候有沒有考慮到未來的安全性，或者未來是否會造成不便。這是樟樹，是射干，種植在國泰路和南京路。這是阿勃勒，這是原來就有的，這是九重葛、變葉木和巴西地毯草，這些都是在這邊就看得到的部分。現在高雄市政府累積負債 1,700 億，負債高居五都之冠，平均每位市民負債 6.1 萬，財政惡化的狀況我們要引以為戒，我們負債 1,700 多億，我們每年都在做綠化，綠化有建設值得鼓勵，我覺得很好，可是你們有沒有考慮到，以 100 年度來說，我們總共編列 9 億 6,000 多萬，明年度編列 9 億 3,000 多萬，這麼多的錢到底花到哪裡去？我告訴各位，比如國泰路的阿勃勒、國泰路、南京路和澄清路都有這些樹種，我們在這邊移植阿勃勒、矮仙丹一共 4,921 株。

我為什麼要舉這麼小的案例？因為小案例裡面，你知道移植一株多少錢嗎？800 多元？為什麼你們不用比較創新的作為，我一直提到說，我們如果可以用現成原有的東西來做不同的發想，讓原有的東西可以發展到極緻，何樂而不為，這些東西可以不用移植的，你可以把不好的淘汰掉，然後增植一些新的，或者你可以把這些做改造，不用移植來移植去，移植這 4,000 多株要花多少錢？養工處長，這是什麼你知道嗎？剛剛有分享給你們看，不知道，對不對？

這是射干，我爲什麼只提射干？我上網找資料，我只去拍賣網，我沒有去大賣場，拍賣網一株射干只賣 10 元，10 元就買得到了，然後市政府在國泰路、南京路、澄清路就種了 1 萬 2,410 株的射干，1 萬多株，每株 40 元，太可怕了！大賣場的射干是一盆一盆計價，我們是 1 株 1 株向人家購買，1 株 1 株買還比人家貴 4 倍，這個是不是要來查查看，而且我相信不是只有這個工程而已，我只是舉個例，你們會不會太誇張了！射干不太需要維護，它很耐旱，你不必細心照顧，這一株就要 40 元，市長，這個是不是要請什麼單位來介入調查？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再讓市長看看射干的樣子。

**李議員雅靜：**

這個就是射干，高雄市政府自己就有苗圃，裡面也有這些物種，我們爲什麼不用自己的花草？我們每年可以統一採購，爲什麼我們還要向人家買這麼貴的植物？1 株 40 元。這個部分等下一併回答，也請市長和議長幫我們主持，這個太過分了，網路上 1 株只賣 10 元，你卻買 40 元，這個有什麼弊端？接下來，由陳議員玫娟質詢。

**陳議員玫娟：**

主席，請環保局洪天賜稽查員、交通局王偉哲、教育局體育處謝組長、警察局黃仁利組長、區公所邱主秘進入議事廳，我今天叫他們來，一方面是要感謝他們，一方面是爲他們抱屈。

**主席（許議長崑源）：**

環保局長，洪稽查員爲什麼不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是和議員溝通說，主管來就好，因爲…。

**主席（許議長崑源）：**

這是你可以做主的嗎？

**陳議員玫娟：**

他們剛才都有在外面。

**主席（許議長崑源）：**

外面請進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他們都在外面，我是說，我幫承辦人來答覆議員。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他們進來，你們講的就算了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們和議員溝通看看，承辦人…。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他進來，你們是大牌請不進來嗎？

**陳議員玫娟：**

主席、市長、副市長、各位局處首長，還有各位觀看電視的光輝里和莒光里的鄉親，大家好，感謝曾議員借我時間質詢。首先請教市長，高雄市政府舉辦很多演唱會和活動，我們的目的是什麼？希望能夠帶動什麼？請市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任何活動都是讓市民有更多參與的機會，接受多元，不管是藝文或體育活動，讓市民有更多參與的機會，如果陳議員是說世運主筆館，…。

**陳議員玫娟：**

市長，我們辦活動就像市長說的，一方面希望市民能夠參與，一方面也可以帶動地方經濟，活絡相關場域，讓社區能夠有商機，像觀光局、經發局都希望帶動一些商機出來，這是我們辦活動最主要的目的。我們能推薦的就是左營的漢神巨蛋，它的周邊都是商圈，而且現在已經做得很好了；文化中心旁邊也有很多商家，文化中心也是一個很好的選擇；愛河旁邊的音樂館或電影院，都是辦活動很好的地方，而且那個活動一辦下去會帶動周邊的商機，商店會有生意、人潮會來，會帶動當地的繁榮，這個我都肯定。唯獨一個地方，市長不要忘記，世運主場館原本屬於中央，我們6月開始接管之後，它是屬於地方沒有錯，世運主場館很特殊，它的前面是體委會，右邊是海軍總醫院，左邊是中油的廠區，只有後面，後面緊隔一條6米巷道，它是光輝里、莒光里和宏南里，一個典型的住家社區，就緊鄰一條6米巷道，唯獨那個地方最不適合辦演唱會，但是居民都容忍了，久久舉辦一次沒關係，偶爾熱鬧一下；但是每一次你們來，我剛才說，我們辦活動是希望帶動地方商機，帶動場地活絡、帶動觀光產值，但是他們得到什麼？他們沒有做生意啊！純粹都是住家，你帶來這麼多人潮，除了捷運的乘客運量增加以外，他們得到什麼好處？沒有啊！他們是未蒙其利，先受其害，每次辦演唱會，他們都被吵到無法入睡。

市長，我不知道你有沒有講過這句話？媒體報導，你在世運的時候提到，演唱會可以讓大家很 High，那次「五月天」唱到很晚，議會也爲了這件事

質詢很久。今年的 10 月 15 日，市政府又給一個樂團來這裡辦演唱會，叫「高雄超犀利趴趴吐演唱會」，我不要提「五月天」，因為我被「五月天」的歌迷罵死了，我從頭到尾都不是針對五月天，我是針對活動的時間管理。這個超犀利趴趴吐，我聽說市長公開對媒體說，你希望這個演唱會可以讓市民玩到盡興，能夠唱到趴，讓大家都盡興。你有講到時間管理的問題，你說現在由高雄市接管了，這個時間是可以調整的，偶爾一次，市民是可以接受的，但是市長忽略了一點，你知道那個演唱會有吵嗎？「五月天」的歌迷告訴我，他們裡面很好啊！唱得很快樂，但是他們忽略了外面的住家有多痛苦，你們在裡面很快樂，外面卻很痛苦。

我在這邊提醒市長，以後你對媒體宣示的時候，我希望你要注意對象和場域，適不適合讓你這樣宣示？當然我知道你一番好意，你希望大家來到高雄能夠給高雄帶來商機，讓這個活動可以給外地的遊客留下好印象，大家可以玩得很盡興，我知道市長的出發點是這樣，但是你忽略了，那個場域根本不適合這樣做。市民告訴我可以容忍一、二次，但是時間的管理呢？你們根本忽略了居家的安寧。教育局長，世運主場館有沒有管理辦法？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有。

**陳議員玫娟：**

這是「五月天」那天的演唱會，我們一般夜間管理，世運主場館是屬於第二類，第二類晚間是 60 分貝，夜間是 50 分貝，但是那天晚上是 72.4 分貝，已經超過標準了；這是科工館的管理辦法，他們敦親睦鄰的辦法是針對周邊 14 個里，有 353 個車位怎樣提供給社區做回饋，這是一個管理辦法。我要特別提到第 2 頁，這個是科工館戶外的場地，它上面標示的時間是從早上 8 點到晚上 10 點；他們的覽館一樣是早上 8 點到晚上 10 點；他們的臨時展場也是早上 8 點到晚上 10 點，他們有 4 個管理辦法，全部都是從早上 8 點到晚上 10 點；戶外也一樣，因為他們周邊都有商圈、有住家，他們訂的辦法就是這樣。

我們來看文化中心，這是市政府的，市政府的我沒有列出來，因為你們手上應該有。文化中心的辦法是從早上 9 點到晚上 10 點，也是到 10 點，為什麼中央的科工館和地方的市政府文化中心的辦法，都是晚上最晚到 10 點，為什麼獨獨世運主場館的時間沒有給我們？我跟你們要了管理辦法，感謝體育處謝組長下載資料給我，這裡面一共有 12 頁，我從頭看

到尾，沒有看到一個管理辦法的時間表，只有租借租金、回饋的優惠辦法簡單的表述了一下，但是從頭到尾都沒有提到時間。誠如市長所講的，這個是由市政府管理，所以時間是可以調整的，因此可以讓你們唱到高興，你們都沒有時間限制嗎？爲什麼文化中心和科工館，甚至包括議員選舉，我們的競選活動，選委會要求我們到 10 點結束，10 點以後一律消音，爲什麼獨獨世運主場館沒有時間限制，任由人家這樣吵呢？裡面唱歌的人很 High、很高興，但是他們忽略了，裡面很快樂，外面卻是痛苦的煎熬。

我沒有辦法接受的，是爲什麼你們接管到現在已經半年了，這樣的時間訂定不出來？我們向你們反映，你們說好，你們有在監控，結果那天在現場開說明會，簽名的大約有 100 人，但是不簽的更多，可能有一、二百人，我真的替他們抱屈，他們是各單位派來的代表，結果他們變成箭靶，每個都罵他們，他們能做什麼？今天來替你們承擔，他們何其無辜？他們沒有辦法主導什麼，但是他們替你們概括承受這些責備，我要他們來不是要責備他們，我是要肯定他們真的太辛苦了，他們被罵全場，不是我個人在罵。

有人跟我說 1999，我告訴他們要向 1999 反映，因爲研考會告訴我只有 5 通，那天只有 5 通反映，並不如我想的這樣子。很悲哀的是，那天有一個李先生告訴我，他們害怕被秋後算帳，他們打 1999 進去以後，他們的電話會留在那邊，後來害怕秋後算帳，居民竟然怕成這樣，不敢打 1999，不是沒有反映，左營分局也接到很多電話，我也肯定左營分局的局長，他幾乎每一場從頭到尾都在盯，他也很辛苦。

那天開說明會，有一個老伯伯拿著柺杖一直敲，里長一直罵，好像要把他們吃下肚一樣，他們太委屈了，以後這種情形你們要派一個能夠主導、能夠承受的人來，不要叫他們來受委屈，我替他們感到心疼，他們能夠怎麼辦？在那裡一直被罵，結果你們上面的人知道嗎？世運主場館附近的居民本來要來這邊舉白布條抗議，這個部分等我總質詢的時候再來講。市長，你們一定要在近期內把時間研議出來，你們好好研議這個管理辦法給我，不然總質詢我會再跟你們討教，一定要還給居民一個安寧的生活空間，好不好？不要繼續吵了，他們被吵到沒有辦法生活了，老伯伯都沒辦法睡覺，很可憐！孩子上學怎麼辦？你們有考慮嗎？玩到趴、唱到趴，他們怎麼辦？他們活該受罪嗎？他們得到什麼好處？

**主席（許議長崑源）：**

「五月天」來表演，觀眾和拍手的人很多，但是當地住戶你們拿不到多少票，懂不懂？

**陳議員玫娟：**



市長，我們很難過，你竟然跟媒體說，能夠讓他們唱到趴，那些居民很可憐，你知道嗎？我今天請他們來替我做證，上次部門質詢我提到這件事，我被「五月天」的歌迷罵死了，在我的部落格把我罵瘋了，輪流來罵我，我要特別強調，我不是針對「五月天」，我是針對市府在時間管理上做得非常不好，爲什麼到現在已經接管半年了，連一個時間的管理辦法都沒有？到底要到幾點？10點是我們能夠容忍的最大極限了，對不對？那天「五月天」是唱到12點43分，經過我們催促才勉強結束，左營分局的員警和在场的工作人員都很辛苦，他們要陪你們搞到半夜，那天開會…。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李議員雅靜提到，高雄市現在有一些行道樹，譬如高雄市有很多黑板樹，這些黑板樹大都被移走了，因爲已經不合適了。我們有若干植樹，譬如射干，你在網路上10元就買得到，我們卻要花40元，據我了解，這個價錢是包括材料、成本、植栽，還有以後的培育，需要一段時間，這些他都要承受。李議員既然有質疑，我就請政風處調查，這中間如果有問題就依法處理。

針對陳議員玫娟的指教，市政府在10月15日確實有舉辦五月天的演唱會，11月12日有文建會建國百年的演唱會，我個人對這兩場非常重要的演唱會都選擇高雄市最漂亮的世運主場館做爲演唱的地點，我是非常歡迎，但是在時間和噪音的管理上，包括敦親睦鄰不足的部分，我會請未來主辦單位要好好的處理，如果噪音超過規定，我會請環保局李局長依法開罰，如果噪音造成擾民，世運主場周遭怎樣防止噪音？是應該要更多的植樹，還是要有隔音牆等等，這個部分基於市民的安寧，我們都可以來檢討。這兩場那麼重要的演唱會，造成市民很多的困擾，市政府感到很抱歉，市政府對未來文建會或其他主辦單位類似相同的部分，我們都會嚴加審核。  
〔…。〕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議員，你說其他的部分都差不多，只有射干的價錢特別不一樣。政風處，市長已經有指示了，你調查清楚再向議會答覆，不要市政府交代100件，你們卻一件都沒有辦，不要官官相護，好不好？休息10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請洪議員秀錦發言。

**洪議員秀錦：**

議長、市長、市府局處長、議會同仁、新聞媒體先生、小姐，大家好、大家辛苦。我先感謝我們的市長，因為我們大寮的文康中心已經開始在整地了，在這裏感謝市長，也感謝我們的新工處處長，還有局長幫我們的忙。

播放 powerpoint，這裏是我們的文康中心，現在已經在整地了，我也要建議我們的社會局長，如果你有時間要去了解一下，要去那邊走走看看，因為以我的了解，我們的文康中心剛好蓋了一間，可是你光蓋一間文康中心就花了 3,000 多萬，不過是不太夠。所以它的周邊環境你要去了解一下，因為周邊環境沒有做起來也是不能看，你光一間文康中心在那邊，別人也不會進去，你周邊的環境沒有整理的話也不行，所以你也要去了解一下。社會局長，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社會局張局長乃干：**

這個地方我已經去了四趟，有了解到這個地方的大寮區公園段第 790 號，那個地方相當的大，總共有 8,904 平方公尺，我們會在那邊蓋 744 平方公尺的老人休閒文康中心，將來就成為我們大寮區最大的老人文康休閒，包括我們的長青學苑、日間照護、一些社區公園的建築，相信將來也可以在那個地方，提供當地老人一個很好的文康休閒的地方。目前，我們是編了將近 3,000 萬的預算來做，預計在明年 8 月時可以完工，至於剛才議員所提到的，那邊的經費是否足夠？當然我們都有經過預算編列，蓋完之後，周邊如果需要改善和修繕的部分，我們會協同其他的局處一起把它做好，務必要提供我們大寮的這些長青長輩們，能夠有一個最好的休閒和休憩的場所。

**洪議員秀錦：**

所以你要常去了解，因為我們大寮好不容易設立這個文康中心，你看自從五十年來，我們這邊都沒有一個很大的建設，大家對這裏的期望很大，我也希望你有時間進去走走看看，需要加強的地方，你也要去加強。

我們大寮區真的是文化沙漠，你看我們大寮區人口那麼多，尤其我們大寮區北邊的人口真的很多，不過卻是我剛才講的，我們這邊比較沒有公共建設，真的是完全沒有，我長居在此，剛好只有一個文康中心在這裏，市長，我也感謝你，因為你去我那邊之後，也很認同中庄很需要一座圖書館。

所以你看，我們中庄到現在很多人在埋怨，中庄地區真的很多人在埋怨，我們這一邊卻連一個圖書館都沒有。你看林園，再看大寮，它的面積有七

十幾平方公里，我們人口有十幾萬人，林園它的面積 32 平方公里，他們的人口才 7 萬人而已，他們就有兩座圖書館了。我們的大樹，大樹更不用說，大樹有 67 平方公里，他們的人口才 4 萬人，大樹有 3 座圖書館。鳳山更加不用講，鳳山有 5 座。我們整個大寮區人口那麼多，竟然沒有一座圖書館，所以我選舉完後，去拜訪鄉親時，很多人在講，中庄地區這邊有很多人，我們中庄地區有後庄、義和、江山、前庄、溪埔寮，這些都在這裏，我們這邊人口有多少？有三、四萬人。我去拜訪時，很多人都講，我們這裏像是文化沙漠一樣，連一個圖書館都沒有，家長也都埋怨，要去圖書館時，就要跑到鳳山來，你看路程有多遠，所以在這個地方，當時我也朝這個方向在找。

市長去我家時也有共識，因為我聽人家說，市長對這個文化很重視。所以我跟市長報告完之後，市長也有叫陳副市長與我聯繫，還有文化局長也有聯繫。昨天大家的共識，就是在中庄國中這一塊，因為這塊如果能夠促成是最好的，因為它這一條路就是文昌街，它的前面是光明路，剛好是一個角，說實在是一個很漂亮的地方啦！在這裏大家要出入，各方面也都 OK，所以在這裏也拜託我們市長能夠促成這個圖書館，能夠帶動地方的文化氣息起來。拜託市長給我們…。

**主席（許議長崑源）：**

要市長答覆嗎？〔對。〕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第一個，們的大寮地區在過去縣市未合併前，我不清楚：縣市合併之後，我一直覺得大寮地區、林園地區等等這兩個地方，確實是整體文化、知識、圖書、投資、藝文活動，實在很不夠。大寮差不多有 11 萬多的人口，洪議員或是其他選區，我們有很多其他選區的議員，大家都一直對這個部分跟我提出建議，如果今天我們大寮地區 11 萬多人，這個地方設立一個圖書館，我覺得這是公道，也是應該的。應該給我們大寮地區，鼓勵每一個家庭、每一個小孩，如果可以找到一個適當的地點，這個地點應該交通較方便，讓大家願意去，讓我們的圖書館興建後，很多孩子或是很多家庭都願意去那個地方閱讀書報，或是在那邊借書，這個部分我都很贊成。

所以，我有向文化局表達，我也有與相關的社會局去評估，你們去評估哪一個地點對我們大寮地區設立圖書館最適合，我可以在這邊向洪議員和同選區的每一位議員公開答應，市政府針對大寮圖書館，我希望文化局很快有很好的規劃，也很快在兩年內完成，很快的將這個預算編列，我全力在這裏表達我的支持。

**洪議員秀錦：**

好，我在這裏代表我們大寮區向市長感謝。這裏是我們大寮的垃圾山，這一片也都是，這裏是我們大寮垃圾山底下，有一個里叫內坑里，內坑仔那邊有一棟大樓叫歐洲瑞士，取名取得很好聽，不過光這棟大樓的人口就很多了。

你看這裡，這整個都是，這邊也都是，他們的人口非常密集，這裡有數百戶人口，這裡進去有數百戶，這條路是 8 米路，這條路未開闢，他們現在的用水全部都是地下水，所以這裡的民衆都很埋怨，這個問題已經提很久了，到現在都未能解決這個問題。你們從歐洲瑞士進去到這裡，這條路是 8 米路，差不多只剩下 180 米多，我們是不是來開闢這裡，以便解決這裡道路的問題？這兒自來水便可以進入埋管，現在無法進入，所以他們全部都還在飲用地下水，垃圾山流下來的水是不是很可怕呢？工務局長，在這裡是否可以拜託你一下，是不是可以將這裡改善一下，這兒要徵收私有地也不過只有 1,000 多萬而已，若 1,000 多萬元可以改變數百戶人口飲用水品質，不必再喝地下水，那些垃圾山流下來的水真的非常的骯髒，工務局長，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洪議員所說的這個地方，我們新工處最近也在檢討，就是它的寬度大概約 8 公尺，長度大概約 190 多公尺，大概需要經費 2,300 多萬元，包括地上物、土地，大概 1,400 多萬元，我們新工處現在正在檢討。

**洪議員秀錦：**

儘快把這裡的問題解決了，不要讓地方居民爲了飲水問題擔憂，因爲他們已經向很多人陳情過了，也一直都無法獲得解決，所以在此拜託一下，何時把這個問題解決？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會尋預算的這個編審程序來檢討。

**洪議員秀錦：**

好，儘快，不要再拖太久了，好嗎？局長，請坐下。在此也拜託市長，可以關心我們一下，市長，你知道內坑這裡的情況嘛！謝謝。下一張，金潭國小他們代表中華民國去打世界盃，而且金潭國小也很有他們的特色，他們金潭國小也有個生態池，他們的生態池也做得很好。教育局長，請問一下，你有去過金潭國小嗎？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金潭國小我去過三至四次。

**洪議員秀錦：**

那你也很用心，請問你找得到路進去嗎？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第一次進去的時候在那兒繞了一、二圈，第二次便知道了。

**洪議員秀錦：**

那你也很用心啊！請坐下。金潭國小在這幾年，鄉公所以金潭國小的名義要做聯外道路，結果爭取到 1 億多。但是你們看，這條金潭路，這是金潭國小大門，到這裡才能進去它的大門，才能到這裡，金潭國小這條路是 6 米路，完全是沒有道路的狀態。

所以，當初鄉公所借金潭國小的名義要做聯外道路。但是，你們看，卻是由這條金潭路開始開關，一直通到山上，不過到現在金潭國小也完全無法循著道路進去。這裡是營區，他們還要從營區進去才能到校內，他們金潭國小必須由營區才能走進校門內，當初鄉公所爲了爭取聯外道路，也是爲了金潭國小，所以也去中油溝通，要用他們的基金做金潭國小聯外道路。但金潭國小的小朋友確實都沒有受益，這從金潭路徵收後，是從金潭路到山上，可是金潭國小完全沒有受益。當初這裡在做的時候，當時有很多人提到那裡是否要做三合一？其實，都發局長，這裡你要注意一下，因爲當初一直有人說那兒是要做三合一，假如若有變更時你要多注意一下，因爲若做三合一，我們絕對極力反對。如果是開關道路，這樣是非常漂亮，沒錯，若做三合一，我們就反對，你看，金潭國小的小朋友完全沒有受益到。

你看，還有一條路，這兒也已經徵收 50 米路了，這條路是 8 米路，是不是拜託新工處和市長，我們是不是同樣可以向中油要求，用回饋金將這裡開關道路通到三元殿的牌樓這裡。你看，這條是 8 米路，另外只剩下 180 米而已，其實花費經費並不會太多，如果完成後金潭國小有校門了，否則金潭國小…。金潭國小有許多特色，遇有外國人士要來此打球、做交流等，恐怕真會找不到路，所以在此是否拜託市長，儘快將這裡開關，因爲林園有很多回饋金，可以將此地開關到三元殿牌樓前，整個面觀就浮現出來，金潭國小也看到大門了，否則真會被人家看笑話。它很有特色，可是你剛到時真的會找不到路。所以在此拜託市長，是不是要多用心於此？讓這裡的小朋友有很好的環境，由這裡校門進入是否感覺會不一樣？現在從軍營進去，才可以到校內，這麼說校園也非常危險啦！所以在此拜託新工處和市長，請答覆。在這兒拜託市長應該會比較快。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請答覆。

**陳市長菊 :**

對於這部分，在區公所也是過去的鄉公所，他們怎麼做我不知道，但是這個部分，剛才洪議員顯示出來，金潭國小沒有大門，加上對你們道路的開關，都會覺得對金潭國小那麼多的小朋友不太公平。這個部分，因為它的金額還滿大的，所以我會請陳副市長，包括現在林園區公所地方回饋金，跟中油公司，我們會去做個了解；我去林園時也會去了解，為什麼當時要這樣做？我也跟洪議員報告，我們現在對於過去鄉鎮公所當時很多的計畫、道路的開關，很多地方，實在講，雖然合併才十個多月，有很多地方我們也沒辦法了解，為什麼跟我們現在的期待差那麼遠。但是不管怎麼樣，我會要求都市發展局、新工處、工務團隊。這個部分我會請陳副市長也去了解，他總是在過去對這個地方很熟悉。金潭國小在少棒的比賽上，他們也表現得很好，這個部分我們會來處理。我會先進行了解，了解它的金額有多少？了解後我才能做承諾，謝謝。

**洪議員秀錦 :**

好，謝謝。它的金額在這裡，1,000 多萬而已。市長，沒有太多錢。如果這個地方做起來，金潭國小是不是感覺就不一樣？因為林園那邊的回饋金實在很多，用它們的回饋金來做就夠了。

來，你看這也是林園，過去林園鄉公所那邊，我覺得鄉長都很失職，你看這裡的兒童游泳池，從 81 年到現在，它還是台電的回饋金蓋的。照理講，這是當時回饋給我們鄉公所這邊來蓋的，你看整個都在塗鴨，這邊的民衆一直在陳情，它又是室內的，其實這個游泳池不應該放任成這樣，你看林園的回饋金有多少？做這麼好的游泳池在這裡，讓小孩可以使用，你看，我們竟然放任成這樣，實在浪費錢，這是人民的納稅錢呢！你看，照理講，他們那裡可以是一個更好的地方，不過，以往的鄉公所卻把它放任成這樣子。所以是不是可以拜託民政局長，撥一些錢把它整理出來，讓這邊的小朋友照樣可以使用。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

謝謝。林園區公所的兒童游泳池，目前的確是由林園區公所在代管。合併之後，我們跟教育局也有商討過，那很快把這個地方做一個整建的工作。

**洪議員秀錦 :**

好，謝謝。農業局長，我想要了解一下，深水苗圃過去有 50 多甲，對不對？我記得以前，很多人、我們的社區、還是我們的寺廟，他如果要樹苗或小棵樹的時候，都到我們的苗圃這邊索取。深水苗圃區是一個很好的單位，因為可以提供地方上，譬如說社區或寺廟，他們要綠化的時候，只要發一張公文過來，告訴我們，他們要多少的樹苗或花苗？在這方面，我覺得真的很好，我不知道現在這邊是不是有再繼續像以前那樣子辦理？

**農業局柯副局長尚余：**

現在縣市合併之後，高雄縣本來深水那邊的苗圃在供應的，就像剛剛洪議員講的，讓民衆和社區或機關，他們需要樹苗的時候可以去那邊拿；當然高雄市那邊也有養工處在處理。但是合併之後，因為經費的問題，經過協調後，由養工處這邊統一提供。合併之後，最近我也聽到很多農村、社區，包括民衆都來跟我們申請說，他們是不是還可以到燕巢那邊就近去要？所以這部分我們在 10 月份又寫一個計畫，因為種樹就是植樹綠化可以減碳。所以我們想辦法寫一個計畫，希望透過空污基金這部分來配合辦理，我們已經把這個計畫送給環保局，如果審查通過，明年深水苗圃就可以重新再栽一些樹苗，再讓這些民衆和社區都可以來申請。

**洪議員秀錦：**

好。環保局長，我們可以審的是空污基金，多撥一點給他們，這樣可以讓地方做綠化，也是很好的。之前，我們也有很多地方的社區或是寺廟，都在向我們要這些樹苗的時候，我們只要發一張公文進去，再多的樹苗都會有，所以在這裡，拜託環保局長，把空污基金多撥一點給他們。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我們會審慎的來處理，沒問題。但是因為這個案子，我們看往年連高雄縣所申請的都是在幾百萬，但是這次農業局提進來的大概是 900 多萬，那我們會專案再來評估。

**洪議員秀錦：**

因為工務局所用的樹比較大株，但是百姓要用的，就是希望從小株開始栽種，那種感覺不一樣。而且他們如果自己去買的話，有些樹苗是很貴的，所以有苗圃這個地方我覺得很好。所以環保局長多一點給他們，這對我們大高雄整個綠化真的是很不錯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洪議員，這要分清楚，原來這是屬於養工處的業務，是不是？還是農業局？

**農業局柯副局長尚余：**

樹苗部分，縣市合併之前，高雄…。

**主席（許議長崑源）：**

現在已經合併了。（是養工處。）是養工處的問題嘛！市長，你有聽到吧？現在是養工處的問題。而農業局，這樣就分不清楚了，到底權責是什麼人？要在這裡釐清才對。

**洪議員秀錦：**

我覺得苗圃是農業局比較專業，養工處這邊我是覺得比較不妥當。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看責任要分清楚，否則，到時候百姓不曉得要找誰要。是不是市長答覆一下，還是你們回去檢討一下？市長，答覆一下，好不好？

**陳市長菊：**

跟洪議員報告，我們市政府內部有做一些檢討，秘書長也一直跟養工處說，過去高雄市沒有什麼土地，我們很多苗圃需要的，包括市容所需要的和花花草草，他覺得養工處要自己來培育。所以我覺得市府未來的養工處，應該去找很多空地來做這些工作。深水那個苗圃已經有 50 多甲，雖然過去屬於農業局，不過現在是屬於養工處的工作。我們也要求養工處在這個部分，要來培育樹苗，包括未來提供市府需要的樹苗。如果為了鼓勵我們高雄的綠化，當然能夠培育出更多的樹苗，讓我們的市民可以來索取，這也是我們的方向。我這樣跟洪議員答覆，這個工作包括深水地方的苗圃，現在由養工處全權來負責。當時我在會議中，我有聽到秘書長在市政會議一直要求說，現在土地那麼多，應該多做苗圃、花草植栽所有的培育工作。這樣對市府必要的預算，這也是節省的方式，所以我們會這樣做，向洪議員報告。

**主席（許議長崑源）：**

所以說，這業務屬於養工處就對了。

**洪議員秀錦：**

原本高雄縣時是屬於農業局業務而現在常有百姓來索取，所以這方向就有些摸不清，到底是養工處還是農業局？照理說，我覺得培養樹苗方面，這應該是農業局比較專業吧！如果現在屬於養工處，而我們也照樣來做的話，我想對於整個大高雄是有幫助的。在整個綠化上是會有幫忙的，也是 OK 的。因為如果照樣做，這功能也是一樣的，謝謝。

經發局長我請教你，你在 10 月 1 日時到我們大寮區公所，召開大發工業區以北區域擴編計畫的會議，不知道你的看法怎樣？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那天開座談會的過程中，洪議員服務處的主任是全程參與，表示議員對這件事的關心。目前，在大高雄來講，我們的產業用地是有不足的地方，尤其是大寮地區。大寮有個工業區是大發工業區，這工業區的產業用地都已經用完了，所以在縣府時代就有針對產業園區有個擴編的計畫。後來，因為發生潮寮事件，造成這計畫暫時停止。在 10 月 1 日時，我們經發局和區公所會同一些地方的意見彙整，以及一些企業團體召開了一個座談會。會期中，把一些不同的意見整合，會後我也去…。

**洪議員秀錦：**

好，經發局長，因為你說對那裡有意見，這裡是不是乙種工業區？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是，目前的規劃是乙種工業區。

**洪議員秀錦：**

對啊！如果是乙種工業區，地方會有什麼聲音呢？因為乙種工業區不是一般甲種或其他的工業區，這乙種工業區，如果要進來，就會有相關的把關，對嗎？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對，會有管制。

**洪議員秀錦：**

如果有相當的把關，就不可能有石化業或其他的工業進來。所以，你說地方反對，我覺得有些要加以探討。你看，這大發工業區都沒有土地了，但是你還去招商。如果照你所說的，我是希望你會去做。因為如果沒去做，整個大發工業區是沒有土地的，你又去招商進來，會怎麼樣呢？你看，你在這邊還拉了一個布條，“工廠未登記”。其實我們這裡有很多重劃過的農地，你如果要輔導，如果沒有地，你叫他們怎麼進去？而且，你看，你拉這布條出來時，會造成很多公司花冤枉錢，連我也一樣，就有人問我，議員我拜託你，是不是可以幫忙辦一下，讓我就地合法化？其實，你也說了，我們的農地都已經重劃過了，變成農業用地了。所以，你說你要花五年的時間來輔導他們。可是你沒有土地給他們，他們要去哪呢？對不對？

所以，你做這些的規劃時，真的會造成很多的困擾，你知道嗎？所以，你如果不趕快加強，把台糖大發以北的工業區趕快做起來。否則，到時候會有很多問題。其實，我有很多朋友也一直在打聽那邊的情況，問那邊是不是真的可以去做？

其實，就如你說的，那是乙種工業區，有什麼好怕的呢？是不是呢？我們就不用怕嘛！就如你說的，如果沒有工業區，百姓要怎麼辦呢？如果大

家一直反對，而且現在的人都生得很少，生一個就夠了。大家都想到大陸投資，那我們臺灣這塊土地怎麼辦？如果沒有工業區，地方要怎麼帶動呢？是不是？

我希望你針對這裡要用點心把它規劃出來，否則到時候也一樣啊！你去招商進來，但是沒地方給人家使用啊！其實，大發工業區裡有很多的工廠，他們也曾詢問過。可是，你沒做出來的話也等於是零啊！是不是呢？而且，你這樣會害到周邊的人。你看，你這個布條，花了冤枉錢，甚至還會被人詐騙呢！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我向議員補充報告。剛才我說了，雖然是不相同的意見，但我覺得有共識。有哪些共識呢？第一點就如議員說的，大家都覺得地方要有發展，就是要有就業的機會。第二點，大家對於環保和工安有高標準的要求。我想，當經濟發展局處理這些問題時，也是用同樣的標準。

所以，我想未來會和地方的意見領袖繼續溝通，也拜託議員多加協助，我們會盡速把這產業園區做擴編的工作。因為這裡的土地是台糖的土地，相對比較單純。另外，有關未登工廠的部分，我想這是中央的政策，希望這些未登工廠以後有機會把它合法化。當然，就像議員所說的，如果我們提供產業用地給他們，未來他就可以搬到合法的產業園區裡。我們會照議員的意見，加速來推動這工作。

**洪議員秀錦：**

因為你告訴他們，這裡要就地合法化。局長，我認為你不要這樣說，因為這裡有個條例，凡是農地重劃過就是農地農用了，根本不可能就地合法化，我希望你不要這樣說，因為你做這樣的宣導，導致這些工廠的危機，它們有時還會被敲詐呢！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這部分，我一定會向工廠說明清楚。

**洪議員秀錦：**

對。因為你如果沒講清楚，而且你又把布條這樣子掛，這樣真的不妥。

因為，也有很多朋友詢問我這個問題，我會告訴他，如果我們這裡是農業用地，我們這裡又重劃過了，因此跟本不可能。我希望，關於台糖那塊地，趕快去努力把它做出來。因為你去招商回來，甚至大發工業區的人還要使用，而且還有周邊的人要使用，你是不是要告訴他們，讓他們不用煩惱，他們找不到地方來設廠。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莒：**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洪秀錦）

---

這個我會加速來進行。另外，關於未登工廠這部分，我在會後會和議員聯絡，看是否有需要我們來說明的，我們會加強說明。

**洪議員秀錦：**

好。我今天問的議題，我希望各局處如果有相關的工程時，我希望當你們做到一個進度時，你們可以私底下向我報告一下，或是送個公文給我，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今天的議程到此結束。

散會（中午 12 時 28 分）。

## 六、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9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18 日上午 9 時 1 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向大會報告，今日的議程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一位請黃議員柏霖發言。

**黃議員柏霖：**

謝謝議長。市長、副市長、各位局處長、媒體女士、先進，大家早。

柏霖一直長期在推動有競爭力的高雄，如何讓高雄能夠幸福，有三個永續。永續的社會，社會要公平；永續的環境，環境要保護；然後我們在產業上也要永續，永續的經濟。所以從我當議員開始一直在推動，如何用知識能夠讓我們的市政產生更高的重效，然後往更好的方向前進，也就是如何來提升城市的競爭力。我在上個會期也提到了，大高雄面對下個世紀，我們應該有什麼樣的產業？我們的經濟應該怎麼樣？在民國五、六十年代，那時候有重工業，譬如說中鋼、中油、中船放在高雄；後來有加工出口區。那時候因為這幾個重大的建設擺在高雄，所以在 60 年代跟 70 年代，高雄的房價可以跟台北比較，因為我們那時候有大量的就業機會在高雄。可是從 70 年代到現在，高雄一直沒有更大、具體的重大建設。後來發現竹科、中科、南科一直上去，一直到高雄，高雄也有一個南科的分處，可是總部那個產業沒有聚足。所以我們必須再去思考，到了現在，我們應該怎麼透過知識經濟，讓我們的產業更好。

在這張圖上我們可以看到，高雄其實有很多工業區，這些工業區對未來高雄的產業，能不能創造就業的機會？其實高雄市民最關心的是兩個問題，一個就是就業機會，我有沒有工作？因為高雄長期以來，都是失業率最高的城市。第二個，有就業機會以外，我的產業結構，我的就業工作內容跟薪水能不能跟台北，甚至新竹有一點比較？說實在的，以現在高雄的產業結構，我們的工作薪水都屬於比較低價、比較勞力的，因為我們過去的產業結構就是這樣。那我們應該怎麼來面對？所以我在上個會期也提到，我們怎麼重新去看待生產空間跟知識空間？就是在經濟空間，我們怎麼去轉換？過去我們的做法，就是找一塊大的土地，土地圍起來，這就是工業區，工業區裡面就是做生產，所以你看高雄市有很多的產業。可是在現在的知識經濟，尤其是網路化以後，工業區的概念已經要被打破了。很多工廠不一定要設在工業區，有的小額的，像我們有很多創新育成的工作，它可能就是一個概念。上個月，就是賈伯斯在過世之前那一年，有一次歐巴馬邀請美國很多產業界的大老到白宮，歐巴馬問他說，為什麼你們把工

廠都設在大陸？一年創造 70 萬個就業機會。賈伯斯跟他講，因為中國他有 3 萬個工程師，美國找不到 3 萬個有實務經驗的工程師。所以因為產業結構的改變，他說，我也沒有能力把工廠移回美國。我要講的意思就是說，在高雄，我們現在應該在從知識空間的定義裡面，應該怎麼去思考到底能夠做什麼？所以我也跟市長、副市長和相關局處報告，高雄有 17 間大專院校，我們有沒有跟他做一個鏈結？這些孩子有的是高雄在地的子弟、有的是台北、有的是中部、甚至從東部來到高雄讀書。他留在這裡的機會有多大？我想很少，因為沒有就業機會。

再來，不是讀了沒用，就是我們沒有就業機會，這些孩子畢業完就回去了。就像我們很多孩子，他可能到台北唸書，畢業完後就留在那裡，因為那邊有就業機會。所以高雄這十幾年來，我們的人口都沒有增加，如果縣市合併算，我們大概 276 萬正負 1 萬，以前高雄市是 151 萬正負 1 萬，為什麼？沒有就業機會。所以我們一直要追求城市進步，第一個經濟空間，我們應該怎麼重新去讓他更活絡？第二個，我們高雄下世代是做什麼？市長，那天我聽到你答覆一個議員說，你不太在意現任，你在意的是在歷史上對你的定位。我想以我對你的觀察，你做事也是這樣，你希望未來，有一天二十年後，人家在看陳菊市長這八年為高雄做了什麼？這個產業在你的任內這八年有什麼樣的轉變？它會對未來下世代高雄市有影響的，還是都一樣，還是這幾個市長來，大家都一樣。每年就是借很多錢去建設，然後我們的負債一直增加；如果這樣，跟你的想像就會有落差。那我們現在應該怎麼來做？這是第二個，知識經濟對高雄是什麼？第三個，我們縣市合併後，城鄉的差距一定在，不可能把高雄縣建設到跟高雄都一樣；那也不可能把所有的經費都投入在原本的郊區或偏遠的地方，相對的，因為它是有一個距離的。所以這個部分，它的一個結構的弱化，我們應該怎麼讓它能夠更好？譬如說，我曾經幫美濃地區，辦一個爭取美濃國家自然公園的公聽會，那是在 4 月；後來都發局也辦了，我覺得這個很好。後來那個辦的人跟我講說他很感謝，因為第一個我幫他辦了以後，他跟都發局、市政府很多局處有一個鏈結，知道要去找誰。

我也邀請了從台北營建署國家公園管理組的組長、副組長到高雄，所以他比較清楚，如果他要走這條路，他應該怎麼做？我想表達的是，我們在面對這樣的一個狀況，而且我們的預算是會逐漸受到限制的時候，我們應該怎麼去面對這個區域結構的不對稱？再來，在整個空間裡面，過去高雄是工業化的社會，我們重工業都在這裡，我們怎麼去改變？第四個就是有關經濟在發展，等一下我會用 20 分鐘來談這個有關財政的負擔。最後一

個就是環境，我也看到這幾次研考會幫你做的市長施政滿意度，以及對所有的行政團隊的滿意度調查。第一個就是城市的綠美化，事實上，高雄這幾年有很大的不同。我上個禮拜天，在衛武營參加高雄市野鳥協會的一個大會，衛武營有來了一種鳥，全世界好像只有 50 隻。就是在臺灣只有 50 隻的，在衛武營有出現。然後還有一種鳥，是全世界瀕臨絕種的，在中寮山。所以就代表我們有努力，你讓這些外來的植物、這些候鳥也好，這些鳥類，牠覺得來這邊很友善，牠就會來，鳥跟人都一樣。如果回到這個角度，如果高雄沒有讓這些人覺得來高雄是友善的，那麼他不會來這邊就業、不會來這邊唸書。那你看，結論就是：我們的總人口就是這樣沒有增加。事實上，你在把它扣掉到外面唸書的，甚至在大陸或其他地方工作的，其實真正在高雄的自然的流動人口是不足這樣的。

所以我們怎麼面對環境、面對經濟、面對我們的社會？我也提出了面對永續的知識都會。我希望各位局處長，當你們每天在從事你們工作的時候，要常思考四件事。我一直在提到，這是藍海策略裡面一直在提的，你把你所有的行為分四類。第一類叫消除，什麼事情可以不要做的？我覺得我們有時候花了太多的時間，在人際的應酬，或者去想一些有的、沒的，我覺得這個部分應該要消除。第二個，什麼地方要減少？有一些必要去，但是可以不要做那麼多。

第三大類，是有什麼可以增加？就是當你做到現在，你覺得很好的，你需要加時間、加能量，甚至加人、加資源去做。第四大類就是創造，我覺得未來可以什麼更好？那現在你沒做的，那有人講，那你要一直增加，那要加時間、要加錢，我又沒有那麼多錢、沒有那麼多時間怎麼辦？所以你必须很清楚地，把前面的有的要消除、有的要減少，因為我們的財政就是這樣。我們未來，各位可能還要再面對更嚴峻的，你們每年的什麼經常門都會被減少。我看了一個資料，民國 91 年那年審總預算的時候，那一年的資本門是 26.67%，我們今年的資本門是十七點多，短短不到十年，我們每年就少了 10% 的資本投資。那可想未來每年的債務付息越來越多，我們的資本投資一定會越來越少，所以我們一定要趁現在，應該要更積極去面對，所以我也希望各局處長，當你有機會做這個工作的時候，我們要開始去思考，你在你的任內希望留下什麼？像我常常這樣勉勵我自己，每一個會期結束，我都要告訴我自己，這個會期我為高雄做了什麼？當我們有這樣的急迫感、有這樣的想法的時候，你就會知道你什麼事可以做？什麼事不需要做？什麼要增加？那你的效能才會出來。所以，我就切入今天的一個很重要主題，就是高雄的財政。我想大家都知道，本會期到現在已經有

好多議員提過了，我們高雄的財政負擔就是這樣，我們的負債金額，如果到今年舉借完成，有 2,100 多億了，就是說，如果都執行完畢 100%，然後我們的稅課收入都真的按照這麼多進來，就是 2,100 多億，可是如果稅課收入沒有進來，你可能負債會更多啊！所以，第一個是我們的負債。

第二個，我們的人事費用是 50% 左右，等一下會秀數字給大家看，所以各位要開始去面對一個，當我們的人事成本這麼高的時候，我們市府有沒有去因應，如何讓人事成本下降？不要讓人事成本反應在我們的總支出裡佔了一半，我們怎麼去面對？這是第二個。

第三個，我們怎麼去開源，怎麼去創造更多的收入進來，讓我們的市政能夠運轉更好，能夠創造一個更幸福的家庭？市長，這是這幾年我們的高雄市，上面這個是高雄市。你看，97 年我們是負 91 億，98 年是負 124 億，那一年應該是稅收嚴重不足，不然應該不會這樣，因為我們也不能借這麼多，再來是 99 年負 93 億，高雄縣 97 年是負 24 億，98 年是負 32 億，99 年是負 54 億，所以我們合併以後，原高雄市及原高雄縣每年都是負債的，就是愈久負債愈多，因為我們的經營模式就是這樣，每年都借來花，你要面對那個問題，就是一定要借，如果不借市政也無法運轉，可是借了以後，你現在看都不會怎樣，四年內都不會怎樣，可是四年後、十年後會怎麼樣？我再跟市長報告，我們投入了那麼多，可是我們的稅入，你看這幾年，96 年 641 億、97 年 664 億、98 年 664 億、99 年 668 億，我們的收入就是在這裡，這是原高雄市的收入，原高雄縣的每年收入大概在 386 億、396 億、440 億、508 億，就是在這個區間，所以如果我們的經營模式不變的話，那麼我跟市長報告，未來…，就是我們以前常講的，那叫溫水煮青蛙，我們現在還可以悠遊自在，可是如果沒有警覺，就像這幾天在報的，所謂的歐豬幾國，像西班牙、義大利，為什麼他跟人家借款要付 6%、要付 7%？為什麼高雄市發行公債，我們借一點多？因為我們的債信目前還良好，他們的已經瀕臨上限，所以他們要借很高的成本，我跟市長報告，如果我們高雄市，像這樣的經營模式一直下去，收入都沒有增加，負債一直增加，我們把時間推想，可能到四年後，我們已經瀕臨舉債上限，可能發行公債的銀行就不是跟我們收 1.2% 或 1.3%，可能他們會說，你的風險很高。

我跟議長報告，只要收 5%，那時我們已經舉債 2,800 億，乘以 5%，一年光是付息就要付 140 億，那都不要建設了，所以我們從現在開始就要有所準備，如果我們沒有去看到那個問題，因為債務的累加是二個問題，一個是存量的問題，總累加愈來愈多，未來愈不可能還，像美國一樣，他們現在要還也不知道要如何還了。另外一個是流量的問題，因為我們在週轉

的過程中，債務付息愈來愈多的時候，你就會發現你的經常門一直飆高，人事費用又降不下來，那唯一能減的就是資本投資，資本投資愈不足，我們的收入及各種建設愈不好，人家也不願意移民來高雄，就業機會也不會來，就會變成惡性循環，所以我在這裡很盼望，當我們大家在討論這個問題的時候，我也聽了市長答覆很多議員的說法，他說，別的縣市都如此，如果沒有這樣，我也沒有辦法，我也承認會有這樣對比的效應，我也建議主席，因為主席都會出席現在執政黨的中常會，市長也是參加你們貴黨的中常會，我覺得這已經不是某一個縣市政府的問題，這是中華民國一直從中央政府到地方政府，要如何去面對減債的問題，如果大家都不面對，連中央政府有一天也會暴表，有一天中央政府也會付不出來，所以我們現在看義大利、西班牙，十年後的臺灣就是這樣，到時候錢還不出來，你的債務很高，未來要借款利率就會跟他們一樣，如果我們不面對的話。

我跟市長報告，這是我請主計處幫我做的，你看，我們這幾年的總人口 276 萬，這是縣市加起來，到 100 年是 277 萬。你看，就在這個左右，我們這五、六年來，所有的資本投資、所有的努力來經營幸福高雄，結果人口沒有增加，理論上應該要愈來愈多嘛！各位看到，民國八十四、五年的時候，桃園縣那時只有 100 萬人，現在桃園已經要變成準直轄市，已經超過 200 萬人，為什麼？因為那邊有產業啊！桃園剛好介於新竹、台北中間，因為新竹已經額滿，所以就往中間靠，那裡的工作機會很多，所以大家都移民到那裡，人口多稅收自然就多啊！大家去那消費、去那買房子，房地產往上升，他的整體價值高，就變成一個正增強，你從總人口、移動的人口就可以看得出來。

所以，你看我們的總人口就是在這裡，276 萬到 277 萬，就是在這個範圍微幅移動，我們每年所依靠的就是補助收入，我們的稅課收入每年都差不多，然後你看這個，每年的淨舉債額，去年 165 億、今年 176 億，那明年呢？未來這二、三年大概都維持這個額度，都一百六、七十億，如果執行率 100%，高雄市政府每年就要一百七十幾億，而且還不包括稅課收入，萬一有高估、徵收不足的，那個還會累積在負債裡面。所以，你看淨舉借額已經到 2,143 億。

接著看下一張，這張我要讓市長看利息支出，我們從 95 年 21 億到 100 年是 23 億，明年預估是 25.66 億。這個利息支出在柏霖當議員之前，很多局處也都沒有透過財政局，那時我要求雷局長、所有的局處，包括交通局、捷運局，借錢一定要經過財政局，因為只有財政局的 base 大，他有能力幫他舉新還舊，所以那時利息都從二點多，一下子就降到一左右。市長，現



在是一點多，市長，你乘看看，如果 2,143 億乘以 5% 就有多少？就有 100 億了，那未來這個城市怎麼運轉？跟本沒有辦法運轉，所以我們真的來探討，未來高雄會怎麼樣？我們現在應該怎麼因應？你看，你的總負債這麼多，你的利息每年…，因為現在利率低，所以你才有可能，你看，還有佔資本門，從 95 年 26% 一路降到現在 17%，愈來愈少。這是要給我們大家來省思，好，那我們應該怎麼做？

我很感謝議長，議長讓議會委託一位教授做一本書，這個很謝謝議長，縣市合併後，高雄財政問題的探討，這本書我也有送給財政局長，裡面有十幾個方法，我要跟市長報告，其實研究到最後就是兩個問題。

第一、政治上不可行？第二、首長的決心。如果首長沒有足夠決心，你不願意做，那這個問題不會在你任內發生，但是下一位市長要發生的事情，因為在你任內不會有問題，你每年照編，一年也是同樣借 100 多億，到你的任內不會有問題，高雄市政繼續轉，但是你的下一任一定會出問題，因為他沒有辦法再借 100 多億來平衡歲出，這時候要怎麼辦？所以我跟市長報告，有時候要去面對這個問題，有沒有什麼可以做得到？這是一個很好的實務案件，這是我們高雄市立醫院的 8 大院務改造方案，我跟市長報告，在我擔任議員的時候，民國 93 年，有一天我發現，高雄市的衛生局醫療作業基金一年要給他 8 億 8,000 萬，我那時就問韓明榮局長，為什麼高醫會賺錢？為什麼長庚會賺錢？為什麼奇美會賺錢？我們高雄市的市立醫院，我們一年還要給他 8 億 8,000 萬？其中一定有問題，後來我就說，我們做一個決議，要求他們一年…，他們自己說，一年 cost down 10%，連續四年就從 8 億 8,000 萬一直降到 5 億 8,000 萬，他們今年更少，今年只要 4 億 5,000 萬，他們就可以平衡，為什麼，就是這 8 個方法，第一個，人員出缺，遇缺不補。

第二個，真的一定要用，用契約的，這是第一個，人事的精簡；再來很多部分他可以委外，當我沒有能力做的時候，別人做得比我好，讓別人去做，許文龍，奇美的總裁，董事長他說：「民間能做的政府不要做；地方政府能做的中央政府不要做」，這樣那個效率才會出來，所以那個他也把它委外，再來因為以前都各自醫院自行採購，後來他把它集中聯合採購，那些重大的發包他也收回來自己做，因為這樣，人員的支出下降，收入增加，財務讓它的調整，所以市長，你看在前年，他們核定把大同醫院就 OT 出去給高醫。

我跟市長報告，其實這兩年來，高醫在大同醫院也是還在賠錢，他本來一個月要賠 2,500 萬，現在已經逐漸的減少，他們預估到明年底開始要變

正的，後面他們就賺錢了，最明顯的例子就是小港醫院，他們現在一年大概可以賺 1 億，我跟市長報告，如果我們自己做，一年可能要賠 1 億，一正一負就差兩億了，所以我覺得，我們開始，我也拜託各位局處長，在你任內的範圍，有一些可以委外的，我們儘可能每項都不要自己請人，因為有時候管理也困難，成本也很高，所以從這個醫院的改造方案裡面，我們看到了一些契機，你看就這 8 個方法，一方面採購、委外、人員下降，然後甚至跟其他醫院合作，跟其他學校合作，你看這裡省一些，那裡省一些，一年就從 8 億多降到 4 億多，我們一年就省了 4 億多，市長，就你這本帳裡面，你是不是就多了 4 億多可以去做資本投資，你就等於多了 4 億多，所以有成功的案子在哪裡，各位有沒有足夠的決心要去做，如果我們大家都在想，我說實話，在你們的任內都不會出問題，但是四年後呢？四年後那些人怎麼做？我覺得我們真的要去思考這個問題，這是一個成功的案子，當時我也很感謝韓明榮局長，是他任內先開始，每年 cost down 10% 這樣子，這邊跟市長做個報告。

那後來我們這本書就提出了一些開源的，因為我們覺得說一味的去 cost down 也不行，你總是城市要運作，那怎麼辦，我們怎麼去開源？那這個包括，當然增加稅收的部分，有一部分是涉及中央的修法，那一部分也希望我們如果有代表去中央開會，一定要儘可能去，我一直覺得人就是要多溝通，我們如果有很多院會，有什麼相關的部會，我們高雄市的代表要去爭取，如果大家都不去爭取，那個權益就會被稀釋掉，甚至被犧牲掉都有可能。

再來，擴大統籌分配款，我看今年好像你們的預估多了 10 億，這個統籌分配的部分。

再來，稅收，第四個，我就要講的就是中央計畫型的補助，那天研考會主委有答覆本席，就是說吳敦義吳院長不是有提一個海空經貿城，當時框列 2,600 多億，後來很多細項加加減減到了 3,000 多億，但是現在有核定，框的預算是 1,800 多億，我跟議長報告，這 1,800 多億包括國道七號，包括洲際碼頭二港口等等，這些如果都去做，我們的資本投資是不是都有了，這些又會帶動，1 塊錢投資大概可以帶動 4 塊錢後續的效益，他這些如果真的都有到位，是不是對我們就有進步，所以我跟市長報告，也跟各位局處長報告，在你的權管範圍，真的這個要去多爭取，我覺得這個是可以做的，而且我們也看到很多，像農村再造十年 1,500 億，每年也有 100 多億，我們怎麼去爭取，像這些利用補助型的。

再來，這個也很重要，如何把稅基擴大，我也拜訪過一位大型企業的老

闖，他也講，他說我們的公告現值和公告地價離市值還有一段很大的差距，所以有時候要適度，當然不是叫我們一次調到市價，可是是階段性的，他說一年你調個 10%、8%，讓它慢慢的跟市價有一點接近，往那個方向去，你的稅基就會擴大，我們必須要去面對，我覺得我們現在從事這種政治服務不是做聖誕老公公，如果要課稅的，與民有點損害的，我們就不去做，其實不是這樣，有時候讓它適度的來反應真正的現況，我覺得這一點也是很重，然後包括一些專款專用的稅金等等。

再來就是節流，剛剛提到的，很多委外，那天我也去拜託經發局長，他也提一個，很多自提 BOT，我們有很多閒置的土地，有一些包括市場用地等等，只要有廠商願意來 OT，他們就不用買土地，我們提供土地給他們，他們向我們租，未來賺的還要跟我們分，那我們不用出錢又可以創造就業機會，又可以讓整個市政更活絡，我覺得這是我們現在要去努力的。

還有一個，市長，如何讓更多人願意移居高雄，我們不是最近都在打廣告嗎？「最愛生活在高雄」，那我們有沒有看到結果，最愛生活在高雄，應該是很多人要搬來高雄，來這裡住，他如果來這裡住就會來買房子，他會來這裡生活，會來這裡消費，看起來目前好像還沒有成果，所以我覺得我們做事要從成果，既然想這樣做，那結果在哪裡？最愛生活在高雄，我們總人口有沒有增加？看起來目前是沒有，所以我們怎麼去做，鼓勵，我們有沒有一套做法去吸引人來高雄觀光，我們知道局長也很努力，來高雄觀光、來這邊就學、來這邊就業；甚至來這邊創業，只要這些都願意來，高雄人口自然增加，我們產業的狀況，它的循環一定是正向的。

接著是市地重劃，但是這要看，因為市地重劃也有很多失敗的，像大坪頂那個就賠了很多錢，但全台灣最成功的就是信義計畫區，那個以前台北地政處長跟我講，光那個信義計畫區就賺 500 億，因為沒辦法，那個土地核定的時候二十幾萬，他們有的賣 100 多，有的賣 200 萬，光那個信義計畫區，市政府賺了 500 億，所以，我們怎麼去慎選。

再來，地價稅的減徵，然後國營事業污染，我跟市長報告，其實很多市民也覺得這樣，我們有很多的污染在高雄，結果稅金都沒有繳在高雄，我印象很深的是，79 年，我的叔叔，高雄的前議長黃啓川，那時候他剛當選，78 年那年的議員連任，你知道那時候我們就去台北財政部抗議，抗議說你們的污染都在這裡，後來他一年好像有分 30 億，繳稅在高雄，在那個時候，那時候黃昭順委員也有協助，有把這件事做好，我是覺得像這些應該多拜訪、多溝通，讓真正的稅能夠進來。

再來就是公共設施的委外經營，我是覺得很多東西不一定要市府自己經

營等等。

還有一個容積的範圍，市長，高雄原本的容積是規劃給 227 萬人在這邊生活，後來我們不是有什麼停車獎勵，很多獎勵，後來又一個 TOD 的 400 公尺以內獎勵 30%，捷運站 600 公尺以內獎勵 15%，這個 TOD，我覺得這是對的，一方面我們來解決一個計畫道路應徵收而未徵收的問題，讓這些地主的權益可以確保，二方面我們也可以讓人口往交通節點的地方能夠前進，這個叫做養量，養量的概念，我覺得對，我也建議市長，我覺得我們可以更積極，因為我們現在實質 TOD 的部分只有紅線、橘線，但是我覺得當你真正有心要推動這個水岸輕軌線的時候，我覺得輕軌線的沿線應該也要比照，因為我知道只要行政院有核定預算，你們就可以去公告，因為你只要一公告，那個地方就可以獎勵，在那個範圍內，獎勵完以後，建設公司或是人家要自己蓋房子，在那個範圍他蓋多，未來這些人就有可能來坐大眾運輸，未來我們才能夠往大眾運輸的城市邁進，我覺得這一方面是應該可以更積極一點來做，在那個 TOD 的範圍，這是本席的建議。

接著，包括一些噪音的防治等等，還有人才的培育，我想針對前面的部分，我請市長簡單做一個的答覆，我想本席的想法是這樣，就是說開源節流大家都要做，我也請市長，當有這麼多的議員都一直在關心高雄的財政、負債不斷的累加的時候，我們一直在那邊討論能不能借多少，我覺得沒有意義，所以我那天在付委的時候，本席跟市長建議…，其實公債法往上修，我個人不覺得那是一個很健康的狀況，我們應該是積極的爭取更多錢來補助，同時讓我們本身的開源和節流做得更好，讓債務不要再持續往上，我想未來才有一個健康幸福的高雄，我想針對財政的問題，請市長先做答覆好嗎？市長，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想每次跟黃議員在整個施政上的論壇，我們都非常感謝黃議員的用心。第一個，我想高雄未來產業的升級、產業的發展，我非常同意黃議員的意見，未來怎麼樣用一個知識型，做為我們規劃的方向，要不然現階段高雄，我們也沒辦法現有的重工業無法改變，但是新的部分也無法吸引，那我現在是跟黃議員報告，黃議員已經知道最近我們的榮塑園區、還有高軟、還有周遭的 SONY、還有…，還有現在還在洽談中，基於商業的機密，他不同意我們講，都是一些很正向發展的，那這些如果我們以這樣來講，那我相信高雄未來駁二特區，未來整個創能、綠能這個部分的發展，我們

是抱著樂觀，昨天剛好去參加我們的文創產業，包括育成中心在高軟的成果的發表會，這個中間我們一樣關心大高雄地區，包括南部地區，有十幾所有設計好的學校。

**黃議員柏霖：**

好，這是第一個。

**陳市長菊：**

對，這些我們都是認為將來在我們發展以知識為取向，這些人都是一個現有的優秀人才，我們會來努力。

**黃議員柏霖：**

好，那面對整體的債務？

**陳市長菊：**

那面對整體的債務問題，第一個，市政府應該節能，我們同意衛生局現階段，當然大同醫院、小港醫院他是一個成功的案例，但是我想每次在轉型的過程，我們也會面對議會的壓力，那這些很多人都不願意轉變，當然我會覺得說，我們會讓大家知道就是說，未來高雄市政府各個，如果包括公車、包括未來的各種輪船公司，如果民間能夠經營，讓高雄在這個部分，因為跟民間的合作帶給我們各種效能夠增加，我們都願意。

**黃議員柏霖：**

市長是同意這個方向。

**陳市長菊：**

這個方向我們都非常認同，那債務的問題，現階段高雄市政府，我會覺得我們同意成立未來在高雄，怎麼樣能夠對未來高雄收支平衡？包括未來高雄內部能夠自己自行再做更多的調整，調整到包括人事經費能夠符合社會的期待；那另外一個部分就是做未來我們很多相關，包括捷運的沿線，包括我們現在輕軌的沿線，包括現階段我知道我們的地政局，有 10 幾塊在縣市合併中重大的土地，我們做土地的重劃，都市的計劃創造雙贏，來創造高雄的財富等等，現階段我想我們的地政局、都市發展局等等，我們都在規劃中，基本上我同意黃議員的意見，高雄市不用去說誰借的多、誰借的比較少，基本上這種方向都不是我們樂見，但是我想我們現在營業稅 88 年上繳以後，高雄市政府歷任的市長大家都一直借錢，我想我的壓力也是很大。

**黃議員柏霖：**

我知道，好。

**陳市長菊：**

那我們會努力，謝謝黃議員很多很寶貴的意見，我希望我們的財主單位，我們未來也會有一個小組，我會覺得這個部分對黃議員很多很好的意見，追求創新、進步，我們都非常的尊重，謝謝。

**黃議員柏霖：**

市長，請坐。後來我也跟議長報告，民國 91 年那個議會，他們就認為說那時候的利息很高就刪了利息錢，其實我們利息已經很低了，所以這個部分可能沒有，後來他們又做兩個決議，連續五年刪了經常門 5%，總共二年達成 10%，因為有時候，剛剛市長也提到，壓力也滿大的，每一個地方都要，每個人都要來要經費，大家都要來要員額，可是我們的總的歲出就是這樣，我們的歲入就是這樣而已，那怎麼辦？所以我也跟主席報告，也跟議長報告，我覺得市府這邊應該針對，其實所有的支出最大筆就是人事啦！50%嘛！大家都看到，我看到每年經常門 cost down 10%，其實那 10%也沒多少錢，對不對？頂多差個 3 億、5 億，可是我們的人事成本 500 多億啊！如果 5%的話就二十幾億了，所以我覺得市府應該各個局處要針對你們的員額重新去考慮，我們應該要怎麼去做？我覺得我們大家應該要開始去思考，我們透過知識經濟、透過網路，我們的用人應該要愈少啊！怎麼透過縣市合併我們的員額不斷的增加，我們需要的人要愈多，我覺得這是不對的方向，我們應該要去思考，我們怎麼讓這個用人的成本能夠下降？我是覺得說，也希望市長在這個會期後，也有一個想法來跟我們的議長來溝通，我覺得說我們現在如果沒有真正去正視這個問題，未來人家就會講，你看過去的市長、過去的議長、過去的議員就是這樣，所以未來我們在看義大利、看西班牙，就是未來的高雄、未來的臺灣，我們如果沒有真正去面對的話，這是這個部分。

那接著我要跟市長提到一個，因為我這幾次來都一直跟你報告，高雄市還有一個很重要的，其實會對我們的稅收也有幫助，就是我剛剛提到的公共設施保留地應徵收未徵收有 1,000 多億，計畫道路應徵收而未徵收已經變成既成道路的也有 1,000 多億，其實這兩個若把它解決，其實我們的市民就會有這麼多的錢，市長你想想看，如果有一個地主他有領到這些補償金也好、徵收費用也好，甚至減額使用，賣出去他有錢，他一定會去置產嘛！他一定會去消費、他會去讀書、他會去做很多用途，他就會對高雄的經濟發展，一定會帶來正面的功能，這是必然的，可是如果我們沒有去面對，這些錢就鎖在土裡面，它不會動，因為它沒有化成現金，所以我們到很多地方，市長你看，像這個一看都是違章建築，這是客家文物館，自立路，這都違章建築，所以我覺得說，像這個部分它應該要跟附近的工業區，

來做一個都市計畫通盤的考量，把這個地方的綠地化成這個區域，這樣這一塊你是不是就拿到了，然後讓地主的權益在這個地方可以得到一個部分的使用，這樣是不是就可以得到雙贏？公園也可以完整，然後土地它的地主也可以得到他的權益，我一直覺得說，市長，我們要開始去思考一個觀念，所有的公共設施保留地計畫道路未徵收有 5 個方法，你說徵收，說實在的，以我們的財政，我也不贊成你用錢去徵收，你說撤銷，撤銷也不公平，你把它撤銷掉你對附近的居民，本來我們家門口是公園，你把我撤銷，我家門口變住宅區、變大樓，我覺得這對當地居民也不公平啊！再來你說以地易地，我們也沒有那麼多土地可以換。

第四個就是容積移轉，現在高雄的容積移轉大概在 25% 到 30%，價格也很差啊！不像台北，台北都有到 100%，那就沒關係，所以我覺得說剩下一點就是減額，所以我覺得我們都發局長在這部分也很積極在做，我也跟市長報告，其實我覺得應該分三塊，就是說像這個旁邊剛好有工業區，或者可以整體規劃的，我們就一次把它納入考量，把綠地放來這一塊，這樣是不是這個問題就解決？然後地主的權益可以在這個土地裡面得到分擔，看他可以分多少回去，我跟市長報告，我覺得我一直主張，我們應該那個衡平的原則在於，公告地價加 35%，我給你徵收應該要多少錢給你，那是一個額度，對不對？我就用兩個來控制，一個是土地的面積，另外一個就是土地使用的強度，看商業區或是住宅區，我讓你賣出去的錢約當於我跟你徵收加 35% 的錢，這樣地主就會同意，不像現在你說要賣容積移轉只有賣 25%，市長，假定你是地主，市政府跟你徵收要 1 億給你，我現在叫你賣 2,500 萬你要不要？你一定不願意，除非你逼到沒辦法，否則一定要賣，不然你沒辦法活下去，否則我想沒有人會這樣做，所以我覺得說高雄市政府應該積極的對這些地主，我覺得要積極的原因，是這些都是民國七十幾年，我們就給人家匡住了，這二、三十年來，我們都沒能力去處理，每次人家陳情要徵收，我們都跟他說一句話，沒錢，然後檢討，然後這樣一過三十年，市長，難道這個問題還要再下一代嗎？我跟你說再下一代也一樣，不一樣的議員，不同的市長，都講同樣的問題。所以，高雄市政府應該積極的針對這些從民國七十幾年一直存在的問題，無論整個大高雄有 100 塊或 200 塊的土地，我們都應該積極的來關心這些人，這是一個進步的政府應該要做的，我們不是等人家來陳情時，你才跟他說沒錢，那是不對的，我們應該反而要積極。

市長，你看，如果你把它重劃完以後，把它合併，那這一塊就變綠地，是不是整塊地就很完整又漂亮？它就會合併到這邊來，像這個是可以做

的，這是第一個，剛好旁邊有可以合併的。第二個，如果它有一定面積，你們就應該去辦減額，像這一塊，市長，這個三民二分局，這是光武國小在這裡，這是義民廟，義民廟在這裡。市長，你看這一塊地，這邊現在是7-Eleven，而這裡是賣豆花、租車的店及停車場，你看這個地方的人需要的…，這個是一個公園，這邊是廣場，結果你看這裡都是違章工廠，然後是小型的工廠，甚至賣一些簡單的東西和租車店，就是這樣。像這個有0.9公頃的地，我們如果可以把它辦減額的話，假設這個地方是劃成這樣子，再把這個地方還給地主，是不是這邊就會有一個完整的公園？我們衡平的原則就是在於我跟你徵收了多少錢時，我讓你賣出去的錢約當於這樣，我認為這是第二個我們要做的，在一定的面積，我們如果沒有能力去徵收，就應該想出更具體的方法，不知道市長同不同意本席的建議？針對這二塊地，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高雄市政府現階段，地政局也好、都發局也好，正針對現階段很多從民國七十幾年，在都市計畫劃為公共設施的用地、公園用地、既成道路，我們現在都努力的在處理中。剛剛黃議員一邊在質詢，我也跟劉副市長，他是都市計畫委員會的主任委員，他們的工作量也很重，在解決過去高雄市政府累積幾十年的問題，我更希望他們快馬加鞭，我也鼓勵都發局，我們應該勇於去面對這些問題，提出合乎公平正義的解決方法，要不然對這些人非常不公平。

**黃議員柏霖：**

對，很不公平，三十年都不能解決，好不好？

**陳市長菊：**

對，好。我們現在處理中。

**黃議員柏霖：**

我也跟主任委員報告，我希望所有只要被我們鎖定為公共設施保留地，已經十年、二十年、三十年沒有解決的，我們應該主動關心他們，我們不是被動的等他們來陳情，我想這些人也不會來陳情，因為他們覺得在每一次來時，你們都會說沒錢，就解決了，不是這樣，如果能夠有合併的，像我剛剛說的前面那一塊地，它旁邊剛好有工業區或商業區要重新區段徵收，你們就用這種方法，如果不行的，你們就辦減額，我覺得大家要務實來看待這件事，好不好？我希望我們主動來通知這些地主，讓他們知道，



我們開始在關心他們，能夠解決一件算一件，這個包袱就減少了，市長，好不好？

另外，我要跟你提到的是，也是本席的選區，這是三民區民族路，這是十全路，這邊就是果菜市場，果菜市場就在這個地方，市長，我想你也常去果菜市場，在這個地方要分二個部分，第一個，本席一直認為果菜市場現在的功能已經逐漸萎縮，幾乎都不是大批發的，它已經變成零售的，這只是類似一間大市場而已，我覺得很可惜。所以，我一直鼓勵農業局趕快把肉品市場和果菜市場找一個區域，然後我們來遷移它，並且成立一個「民生工業園區」。本來它要放在民族路中油那邊，但因為土地有問題，縣市合併以後，我們應該再找一塊更大又更漂亮的土地。但是，我拜託市長，速度要快，因為那個還要做環評、還要規劃設計，弄到好要五年，所以我們應該要去壓縮，我也問過環保局長，他說環評可以不用那麼久，我覺得這個速度要快，但是市長，民生工業園區部分，包括肉品市場，我跟市長報告，肉品市場的員工上班時是要戴安全帽的，那個是民國五十幾年的設備了，上面的混凝土有時候還會掉落下來，而且市區也不應該天天有豬被載來載去在那裡宰殺，對附近的環境衛生都不好，所以民生工業園區的部分要快。

第二個，我要跟市長報告的，就是這一塊地，有 4.1 公頃，上面標的是「批發市場」，市長，試想這一塊地如果處理完成，十全路打通接覺民路，這個已經變覺民路，這是正興國中，這是民族國小。這樣一來，在東三民這邊的人要到市區時，我們是不是就不用每次都要行經建工路又塞在這裡了？或經過九如路躺在這裡，這個地方的動線就打開了，市長，這是第一個，從交通動線來講。第二個，這一條是寶珠溝，高雄市只要淹大水，第一個淹水的地方就是寶珠溝的下游——孝順街 50 巷，因為它地勢低窪。

再來，因為上游從鳳山赤山來的水一直往下，沿著寶珠溝，然後來到這裡，市長，本來上游的國小預定地要做滯洪池，但是我覺得還不夠，如果在這個地方能夠再做一個「生態自然公園」，一方面它可以讓附近的區域更好，第二個，萬一真的下大雨，它又多了一個儲水的功能，因為原本的寶珠溝就是在這裡，後來被填了，就變成科工館，對不對？所以我覺得這個地方很好。

市長，現在問題來了，民國 61 年、73 年、78 年這塊土地已經分 3 次徵收了，因為有一些地主沒有領錢，然後法院提存以後，經過議會決議，又特別發了特別救濟金 1 億 1,000 萬。這 1 億 1,000 萬裡面又有 7,000 萬被領走，等於有十一分之四沒有領，沒領的，你們也是提存在法院，可是，

我跟市長報告，現況是什麼？都沒有動，都沒動！矮房子還是矮房子，有人住的還是有人住，這樣就不對啊！既然那麼多人錢都領走了，議長，你想想，那麼多地主都把錢領走了，我們卻還沒有拆除，還是維持現況，這樣一放任之下，從 61 年、73 年、78 年直到現在，如果從 61 年算到現在，剛好是四十年。假如從 78 年那十一分之七領走錢的人到現在，也經過二十二年了，問題是我們的現況還是保留這樣子。市長，你想看看，現況是什麼？就是日治時代留下來的木造房屋，然後環境雜亂，市府的公權力在哪裡？我一直覺得市長講的，我也同意，就是那個「公平」，但是正義也要有，正義在哪裡？如果你的地主十一分之七的錢都領走了，爲什麼那個部分我們應該先執行呢？那十一分之四沒有執行的部分，我們再去探究原因，到底是我們給人家估算錯誤，還是有什麼問題？我們該賠人家的就要賠，這樣社會才有辦法有個正循環。市長，你想看看，如果我們這個地方能處理完，這裡就會多一個「生態滯洪池」，對正興里和民族社區這附近的人而言，是不是他的生活品質就提升？然後交通動線也打開，萬一下大雨，這邊又可以儲水，這是不是很美？一舉好幾得。我們是不是應該要朝這個方向？而且他們錢又領走了，我們爲什麼不能積極去處理？市長，你知不知道有這件事？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十全路打通，原本在我上一任就積極在處理。

**黃議員柏霖：**

對。

**陳市長菊：**

民生物流園區也一直跟經發局在規劃，對於民生物流園區，現在都發局他們也有找到一些新的土地。剛剛你在質詢，我也跟劉世芳副市長提到，這個應該要有期程，不是一等四十幾年、一等又是二十幾年。

**黃議員柏霖：**

對。

**陳市長菊：**

這個部分劉副市長很簡短跟你答覆。

**黃議員柏霖：**

好，要請副市長答覆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劉副市長，請答覆。

**劉副市長世芳：**

謝謝黃議員的關心。有關於你提到的三民果菜批發市場要遷移的問題，在我們縣市合併之後，現在就併農業局的規劃。

**黃議員柏霖：**

對，我知道。

**劉副市長世芳：**

大概要遷到仁武焚化廠附近的用地變成民生物流園區。

**黃議員柏霖：**

找一塊比較大的土地，交通方便嘛！

**劉副市長世芳：**

對。未來的原來土地大概就是像你講的這幾個方向，第一個，我們會配合寶珠溝的滯洪池，假如需要滯洪池或公園。

**黃議員柏霖：**

對，很好。

**劉副市長世芳：**

但是部分可能會變更為一些發展用地，我想就活絡這附近的土地，其實是相當重要。我再補充一下，剛剛黃議員也特別提到，三民區有幾個公共設施保留地的問題，一共有 5 塊，這 5 塊除了三民果菜市場，剛剛跟你報告之外，其他的 3 塊大概我們都有一些既定的用法，包括你剛剛說的減額使用部分，其實我們內部已經完成決議，可能不朝減額使用發展，可能會有「國民運動中心」的方式來代替。這幾個部分，我們會後再用書面跟黃議員作回答。

**黃議員柏霖：**

好。副市長，針對上面土地這部分錢都領走了，你們都沒有積極處理的部分，你有什麼看法？

**劉副市長世芳：**

比較重要的部分就是在於，我們對於都市計畫整體變更清楚，有個整體規劃的時候，才能朝著這地主的權益要怎麼處理，可能會比較好。

因為，現在比如說要開闢道路，你只能開闢十一分之六或十一分之四，這也很奇怪。等於事情只做一半，有做跟沒做是一樣的。所以我們會加快跟儘速來處理這方面的問題。

**黃議員柏霖：**

好，副市長，請坐。市長，我覺得社會的公平正義也很重要。就像在上

一任時，三民國小的事情。當時，上面也有一百多戶的占用戶，很多人錢都領走了，還是有些人他沒有土地，但是他占著住在那裡，都不能解決，也是幾十年的問題。

那時，我就跟葉菊蘭市長建議，我說，孩子不可以在危樓上課。你有土地就應該去要回來。我個人建議，市長這邊針對這部分，應該要有更積極性的做法。既然很多地主錢都領走，起碼領走的部分，應該要先把它處理騰空，綠美化也好啊！針對沒領的部分，我們也要去瞭解，為什麼沒領？到底問題出在哪裡？我們應該要積極來處理，而且這民族路是位於市中心呢！這是省道呢！從台北一直下來，都不要彎就一定會經過這裡。結果，我們這邊的市中心是一片髒亂。對於高雄邁向幸福城市的形象，應該也不相稱吧！我覺得我們應該積極點，也希望相關局處針對這問題多用點心，因為也有局長跟我提過，說這塊地的處理就像癌末那樣，因為有太多歷任的市長，對當地的居民有不同的承諾。不論市長是選舉的承諾或什麼承諾，我們應該要回到法制面，合法、合情、合理的來處理這個問題。這樣會比較積極，好嗎？

市長，這是本席的建議，今後你們針對這問題來了解一下，到底有多少領走？多少沒領走？沒領走的，應該要怎麼處理？

未來，針對我剛剛提到的生態滯洪池；針對十全路的打通，甚至一部分要變更為商業用途，這些本席都支持，起碼會比現況好，你願意去做，我都支持，好嗎？這個很重要。

最後，我要提到一點。這是剛剛義民廟那邊的減額使用，市長，這個是你很大的政績，就是樣仔林埤。你只要從國道 10 號開車下去，然後接近高速公路時往右轉，你就會看到下面一片燈海，很漂亮。樣仔林埤是你剛當市長時，撥經費來做的。現在的工務局長，就是那時的養工處長，他將規劃費事先編好，剛好有追加你就放進去，成就一件美事，這真的很漂亮。

樣仔林埤位於高雄愛河的最上游，但是它的下游還是公共設施保留地呢！也是沒有徵收。既然上游都做好了，關於下游大家也來討論一下。這部分我們怎麼讓它合法？我們怎麼來開闢它？讓在高雄市內的愛河，是可以從樣仔林埤，現在已經可以推到九番埤了，可以從上游一直下來到愛河出水口，都是很美的。而不是現在這種情況，因為你不徵收，人家也不可能讓你開闢使用。我覺得，這也是一塊公共設施保留地，是不是請市長針對這部分作個簡單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針對這點，我跟黃議員說明。關於樣仔林埤下游的情形，據我了解，我們現在的土地徵收費用，包括補償費，大概需要 8,000 萬，我們希望工務局和地政局，針對這部分，可以一併來處理。但是因為內部在意見上有些不同，所以還在討論。不過，基本上我們同意往這方向去做，這樣仔林埤已經處理好了，但是旁邊還有一些公共用地沒有處理。這樣就不完整，真的很可惜。對於北側的公園用地，包括樣仔林埤下游這部分，我們會一併來處理。

**黃議員柏霖：**

好。市長，這旁邊就是獅湖國小，你如果把它整理好，這愛河一方面看來比較整齊，而且它可以和樣仔林埤串成一線。這裡就是文藻，整個整理起來，是不是更漂亮呢？對於當地的生態也是有幫助的。因為這個地方也是高雄市登革熱很猖獗的地方。所以在一開始，我們為什麼能爭取到水利會的支持？是因為那裡是登革熱很流行的地方，為什麼？因為這裡還有廢棄物回收廠等等的工廠。我覺得，為了當地的環境衛生，我們應該努力來爭取。

我提的最後一塊地，就是體二用地。我也很謝謝市長，河堤路本來是不通的，你撥了 4 億多的經費，把這條路打通，這條路打通之後，現在就剩這一塊了，這塊就是體二嘛！當時要做體育場，現在也不需要，因為已經有小巨蛋了。這一塊關於減額的部分，應該會比較明確，因為如果徵收，需要十幾億，我們也沒那麼多的現金。市長，針對這塊地，應該更積極來處理，找地主來協調。因為河堤在高雄市也是在全國裡面，社區人口密度最高的，這個地方可以排到前面，因為人口很多啊！公園的綠地也不夠，既然這個錢已經投入了，而且它也開闢完成，是不是這部分要更積極些？我知道，你好像想要徵收這塊地來使用，旁邊這塊地，是不是也一併來討論？怎麼樣更積極來處理？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這兩塊地大致有個結論，如同剛剛在地圖上顯示的左邊，我們會用整個高雄市體育場來徵收，因為它的旁邊就是學校。這部分會讓整條路更完整。至於右邊這塊，我們跟地主已經有討論過，我想應該很快會有結論。地政局、都發局在都委會，大概都有些共識，如果跟地主的討論有結論，我們就立即來處理。我認為這部分應該很快有完美的結論。

**黃議員柏霖：**

好，單單一個三民區，就有這 5 個公共設施保留地沒有處理。市長，如

果放大到整個大高雄，有多少呢？前幾天，有位地主來找我，他是在澄清湖特定區，就是沿著湖旁邊的綠帶。他說，他也是好幾十年沒法子解決，這代表這問題是很多的。我希望地政局和都發局，針對這個部分多去了解，全部到底有多少？如果有一百塊，我們應把這一百塊土地拿出來列管。然後去研究，這塊地到底是減額徵收？或是這塊地有其他用途需要徵收。我跟市長報告，如果能徵收，我是最支持的。因為這樣最不影響當地的權益，我是最支持。能夠徵收最好，但是你的資源就這麼少啊！如果不能徵收，就退而求其次，用減額來使用。這方法雖不滿意，但是要被接受。因為我們必須承認，我們的財政狀況就是這樣，這是本席的建議。

我希望所有大高雄都，不論一百塊、兩百塊的地，全部要提出來討論，我也拜託相關局處，多多關心這部分。最後剩兩分鐘，我要跟市長報告，因為本席長期在關心高雄的競爭力，負債對於未來的城市，造成很大的影響。我剛剛簡單提過了，你看十年前，我們的資本投資可以到 27%，現在是降到 17%。如果我們用錢的觀念不改，還是赤字，而且借到滿，借到 14.88%，然後有些歲入，我們甚至還略高估。在這種情況下，你會發現，這城市的發展是逆向的，它不會往上來正增強。

我們在這種關鍵時刻，我也提到了。所有的改革就是兩件事，一個是政治的可行性，一個是首長的決心。我相信許議長是很有魄力的，我這一年多來，在議會看他處理很多事情，真的很有魄力，而且做事很認真。只要溝通好，我們議會一定會跟市長，共同來面對這難題。如果我們不去面對這個問題，光這個債務，就會在未來的十年、二十年，讓我們的後代，因此而負擔加重。我們都會說世代爭議嘛！我們等於拿後代子孫的錢，拿到現在來花費呢！而且這個洞是沒辦法填的。因為我們未來沒有能力，把這些賺來的錢再去 cover 那些債務，這是不可能的，也只能減緩一些而已！我覺得我們更應該要積極，該徵的稅基要擴大，然後我們怎麼去吸引更多的人來投資？要善用中央的力量，能夠有一些像海空經貿城等等的計畫，人家有這麼多的計畫要來，我們應該要更積極啦！本席的建議就是這樣，就是中央的補助款有更多，我們有運用更多知識經濟的想法，來活絡，讓更多的人參與。在明年、後年，我看各位的成績就看兩樣，一樣就是我們的人口有沒有增加？如果我們的人口，可以從 277 萬變 280 萬或是 285 萬。我跟市長報告，你就是個很有成績的市長。不是只從民調來看，施政滿意度是多少？也是一個指標。我覺得從這部分來看「人民用腳來投票」，這也是很重要的。

另外一個，就是我們的稅課收入有沒有增加？就是我們的總收入，包含

稅課收入以及非稅課收入，還有中央的統籌分配款，那個都是因為我們經營城市的能力。我們從兩個指標來看，如果我們都是正向的，那就要恭喜了，你們這團隊真的很棒。如果沒有，大家還有很多努力的空間，以上是本席的建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請童議員燕珍發言。

**童議員燕珍：**

市長、市府團隊、各位媒體先生、小姐、所有高雄市民，大家早安、大家好。今天本席總質詢的主題是「水水高雄、市政隱憂」。高雄市在縣市合併之後，有非常多的市政需要磨合、需要協調、需要做完整的規劃。縣市合併本席跟很多的民衆，都有相同的期待，希望高雄市會更好，也希望整體的投資環境會更好，市政建設的執行效率更好，然後居住的生活品質會更好。

所以也剛好是合併的週年，我相信市政府也會挑出很多高雄市一些縣市合併的亮麗成績，給民衆看。但是本席還是要謹守民意代表的本分，也希望市府團隊能重視今天本席所講的一些民生的問題。我相信高雄市民都希望…，其實市民的期待不是很高，只是希望生活很安定、很方便，然後居住在一個幸福、快樂、美麗、方便的城市。其實市民的要求只有這樣子而已，但是市政團隊的表現就會影響到整個市民的生活環境。在這邊我一定要做一些提醒，因為在我生活的周遭，我最關心的還是高雄市民的教育問題、民生問題。

今天我針對本席長期爭取的河堤國小，先在我總質詢之前，先要請教一下新工處，因為最近本席也飽受很多居民的質疑。因為從核准到現在，我們知道市政府一直非常積極地在進行，而且也進行到相當的程度，跟國防部之間的配合。最近本席也特別請國防部下來，也請了李復興委員，也請了教育局的代表，針對河堤國小的進度，做一個最後的整合，也確定最近就要移撥。我希望今天在議事廳上，面對高雄市所有的居民，也請新工處做一個很確切的表達，告訴我進度已經到哪裡，然後 103 年的 9 月，是不是確定可以招生。因為這樣的期程，已經跟實際上的進度，延了一年了，我希望不要再有任何的變化。教育是百年大計，不要讓在地的學子殷殷的盼望、殷殷的期待，一年又一年。我們好不容易用了八年、九年的時間，市長任內也認同教育的重要性，終於同意了，國防部也完全配合了。所以

我希望新工處給我一個簡短的答覆，是不是能夠按照期程順利的進行？新工處，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處長，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在這邊做一些進度的報告，目前這個案子已經在 11 月 14 日上網公告，預計在 12 月 12 日截止收件，截止收件完之後，會在年底把建築師找出來，整個發包會在明年 10 月之前，做發包的動作，預期會在 103 年 8 月前完成。

**童議員燕珍：**

就是 103 年 8 月確實可以招生，希望按照這樣的期程，能夠積極的進行，我相信不管中央或地方協調的工作，本席也一直盡全力在協助，也希望這件好的事情、好的建設，能夠早一點按照我們期程，積極的進行。處長，你今天在公開的場合保證，我相信高雄市民都看到了，也都知道一定會順利地進行，也希望你把這樣的期程，是不是在會後列成一個表告訴本席，如果有市民來問的時候，本席才可以很清楚的向他們表達。因為最近太多人來問了，大家都很急，尤其有剛出生的小孩，甚至於爲了讀河堤國小，他們遷到附近，買附近的房子，很多這樣的現象都來問本席，所以希望你把期程告訴我，用你們正確的方式寫給我，好不好？

接下來，加水站管理的問題，也一直是民衆非常關心的問題。市長，我也知道自從水災之後，治水的問題也變成市長非常重要的施政方向，也非常重視高雄市民的安全，但是重視治水之前，飲水的安全也不可忽視。喝水的問題，一直是高雄長久以來大家都非常關心的問題，本席也希望在管理的辦法上，既然在 100 年 5 月份已經做一個重新的修訂，因爲縣市合併之後才做了這樣的修訂，那麼管理就要更嚴謹，能夠按照修訂的辦法確實的執行。我們也想到喝水的問題，差不多有好幾十年了，可是民衆依然對喝水的問題，都一直沒有辦法獲得完全的解決；市政府也花了非常多的錢，尤其現在在更換管線，改善水庫，還有地區水質的檢驗。不過還是有民衆來跟本席反映，就是目前飲水站的管理，譬如加水站水質的檢驗，仍然發現非常多的漏洞，同時也期待改善，市長也了解。

市長，高雄市有多少加水站，你知道嗎？一共有 365 家，目前已經核可的加水站有 365 家，這當中還有很多沒有核可的加水站在裡面。飲水的管理辦法，在 91 年制定到現在，所以多年來，一直都沒有依照各項的新政中央法來做適時的修訂，直到縣市合併後 100 年 5 月份，我這邊看到，已經做了重新的修訂，而且是經過市議會第 1 次定期大會第 34 次會議審議通



過。在行政院 100 年 11 月 15 日已經核定了，新制定的自治條例裡面，它有一個強化加車站管理的措施，加車站業者應訂定清潔維護計畫，維管人員應該每四年至少接受 4 小時的講習，歇業要報請核備出口處應設防塵設施，加車站自主的管理紀錄表要公開揭示。

本席有一個想法，因為在本席總質詢之前，當然各局處都很想要了解，到底本席要問些什麼樣的題目。通常我不是要刻意隱藏我的題目，而是我希望不要到本席在問的時候，或者是其他的議員在質詢的時候，你才要去做這件事情，然後來告訴我做好了，為什麼你平常不好好的做呢？一定要到總質詢的時候，你知道我要問什麼，你才來做，那是應付我嗎？你錯了！你是要應付高雄，你是要對高雄市民負責，你不是應付我。

我覺得市府的團隊，有些局處平常就做得很好，但是有些局處就投機取巧，我很不喜歡到臨頭你才做好了，我在質詢的前一刻才來告訴我，議員你問的事情等等，你怎麼知道我要問什麼？從哪裡打聽來的，因為我有總標題，請你們來協助，就知道我要問什麼。其實我不是不願意讓你們做準備，而是我期待的是，我今天所講的問題你平常就要注意了，市民的小事情就是我們的大事情，市長也常常講這句話，對不對？所以，市民的生活品質是我們要非常關切的。

加車站的問題，請教我們局長，我知道水質的問題是由衛生局來管理，加車站環境清潔的維護是由環保局來管理，局長，你告訴我，目前我們的加車站到現在為止，總共有幾家？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總共有 1,822 家。

**童議員燕珍：**

我知道你們最近有特別提到，在制定這個自治條例之後，你們要加強管理，而且你們還要讓他們接受講習，包括防塵的管理與出水的管理，你告訴我，你們今年度總共抽查了幾家？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928 件。

**童議員燕珍：**

928 件中，你們開罰了幾家？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基本上，他們檢驗水質都符合我們訂的標準，所以沒有違規或水質不好

的事實。

**童議員燕珍：**

局長，憑良心講，我不相信，如果每一家都這麼安全，市民不會告訴我這樣的怨言。局長，我現在要告訴你的，是我們高雄市的自來水廠是有比較嚴謹的管理制度，但是一般的飲水問題雖然有法令管理，但是沒有跟著現有的情況去做管理，所以會造成很多管理的漏洞，我希望不要讓民衆對飲水的安全與衛生產生疑慮與懷疑，尤其是一些四處販賣飲水的水車，沿途叫賣水，你管理不到啊！或者是他根本就沒有向你登記的，你也管理不到，或者民衆家中更換桶裝水，這問題看起來不大，但是出了問題的時候，就會把人的生命與健康都奪走了。

我今天提出加水站的問題，希望局長要重視，環保局也要重視，第一個，對於加水站，我發現的問題是它的加水機常常是暴露在外的，經過風吹雨打，機器很容易生鏽，管路就加速老化；同時，槍口暴露在外面會有灰塵，細菌的大污染源你怎麼查得出來？你只是查「水」而已，可是有的時候你抽查到的，或許剛好他運氣好，抽查不到的，萬一有些不法人士惡意來作怪，也可能發生問題。

第二個，抽樣檢驗的問題。大部分的加水站都是共用一張檢驗報告，局長，你要注意，一般的張貼都是用影本，而不是真正的正本或者是複本，很多加水站都是連鎖的，它會用同一張來做複本，甚至有些把檢驗日期都塗掉了，不曉得這個檢驗報告已經過期多久了，檢驗的結果並不是很客觀。

本席了解，目前高雄市的人力要把這些做好，確實是不容易的事情，請教環保局，目前負責管理加水站的承辦人員有幾位？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環保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大概 4 到 5 位。

**童議員燕珍：**

4 到 5 位，全高雄市有一千多個加水站，怎麼可能呢？在人力沒有辦法及時擴張之前，有幾個做法請市長可以考慮看看。第一個做法，你可以比照環保局「自拍速必潔」網站，環保局有一個「自拍速必潔」網站，對不對？建構一個提供民衆反映不合法加水站的貼圖網站，並運用垃圾車的宣傳機制，加強宣導以下幾個事項：

一、安心使用自來水。如果要飲用加水站的水應該要注意的事項，還有檢驗不合格加水站貼圖網站的使用方式。

二、你也可以比照經濟發展局廠商商品標示稽核志工的方式，來整合環保局與衛生局現有志工團隊，對轄區內不合法加水站實施稽查與舉證，以消除飲用水安全的死角。

三、你可以修正計畫，可以編列預算，可以增加勞務委外的實施作業，或是你可以結合擴大就業以工代賑的方案，用這樣的方式，可以彌補現在人力不足的問題。

現在人手已經明顯的不足，局長剛才有了說了，只有 3 到 4 位，所以根本是不足的，你如果告訴我，你有做好這個管理的工作，本席是絕對不相信的，不要等到事情發生了，才來說有什麼問題，而這個問題卻是老百姓每天都要接觸的問題，這和他人身安全與健康息息相關。所以，市長，是不是可以請你簡單的回答，如果依照本席剛才所提出來的建言，有沒可能做得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讓所有的市民有一個健康的飲水，包括各個民間的加水站的安全，當然衛生局與環保局現在各有標準，但是這個標準好像公信力不足。剛才童議員提到，有沒有可能鼓勵我們市民朋友用「自拍速必潔」，每個人可以利用這個部分來做公共監督，對於這個公共監督的部分，基本上我個人是贊同的，讓大家更注意到現階段所有民間的加水站安不安全，有沒有符合我們的標準，我覺得大家可以共同監督。我們也願意透過環保局，讓大街小巷所有的市民朋友，如果看到生活四周的加水站不安全，你如果覺得有質疑，不知道用什麼樣的方式來取得一個安全的標準，這個部分，市政府應該要做市民的依靠，讓市民覺得市政府在這個部分有執行公權力，有維護市民的安全，我們願意這樣做。也希望衛生局與環保局看用什麼方式，剛才童議員有一些很好的意見，我們會讓市民朋友飲水的時候，知道它有達到市政府安全無虞的標準。保障市民的健康本來就是我們的責任，我們願意這樣來做。

**童議員燕珍：**

這是有關於加水的問題，我也希望我們兩個局處能夠加強管理，不要事到臨頭，發生問題才…。應該要防患於未然，預防勝於治療，局長也是醫師出身，應該很重視這樣的一個觀念。

接下來，本席要跟各位討論的是有關於美語村的問題。長久以來，本席很關心教育的問題，這也是本席的專業。在最近我們教育小組也特地走訪

兩所學校，我們走訪了鳳山國小與福東國小，有關於美語村的問題，而這個美語村的問題，長久以來，本席心中一直覺得是沒有效能的做法，而這個沒有效能的做法，哪怕是我講了千百次、千百句，仍然沒有辦法獲得一個明確的改善。

這次本席很高興的，是我走訪到鳳山國小的時候遇到一位外籍老師，我坐下來跟他談的時候，想不到他居然讓本席心有戚戚焉的感覺，因為他身為一個外籍老師，他在高雄市有兩年多的教學經驗，可是他感受到我們美語教學的環境有這麼大的缺失，到目前為止，又好像是無計可施，當然，這牽涉到法令種種問題，還有經費的問題、師資的問題與教學環境的問題，都在在的影響到我們美語村所產生的效能與小孩子學習的成果。

我們也知道「一日遊學」，我們高雄市學校有美語村，美語村一天的遊學有 4 堂課，也就是說，你進來這個學校，一次總共是 40 分鐘，一個學校一年入村兩次，一年入村兩次哦！市長，你聽聽看，學習語言一天進行兩次，所以每個學生一年入村的時間是五又三分之一小時，任何的教育學者都會質疑這麼短的時間到底會有多少的成效。

我記得大概是在 2009 年的時候，這個老師也跟我提到，剛好我也記得這樣的事情，他說，他在一所大學的媒體上公開譴責這樣的做法是浪費金錢和時間，他們所有的外師群也在墾丁開過座談會，也針對這樣的問題提出討論，但是還是不被重視，在我們思考英語存在的用意之下，我覺得這是我們要思考的問題。

我們成立美語村，就是希望給學生最新穎且最啟發式的學習方式，讓他們有學習的動機，特別是有外國人來授課。但是我們看到的問題，各校的學生好像是在原校就學習枯燥的英語課程，然後到村裡去，給他兩個多小時的娛樂，他在村裡根本就沒有真正的學到美語。

市長，我們都了解，學習語言是要有環境來營造，如果沒有語言的環境，你沒有辦法讓孩子把語文學得很好，我們美語村花了很多行政的資源，在建構這樣的美語村，可是小孩子在縣市合併之後，以前是一年兩次，現在變成一年一次，以前是一次一天，現在變成了半天，不因美語村而更好，卻因縣市合併而減少小朋友學習的機會，而這個學習機會是小朋友進去了之後，市長，他們程度是不一的，我們知道有的小朋友從小就開始學英文，環境好的，可能二、三歲就開始學英文，有些可能到了三、四年級，或進到學校以後才開始學英文。它是兩個方向，一個是學校教育，一個補習教育，也因為這兩個教育並行之後，讓我們覺得這樣對高雄市孩子美語的學習，其實是不妥的，是沒有辦法融合的，而且在學校教育裡面又產生一個

很大的差距。

這位美籍老師相當的困惑，他覺得每次每個學校帶來的學生，他跟他們對談的時候，有的孩子像鴨子聽雷，有的孩子卻能夠對答如流，這就是程度不一的緣故。可是站在美語師資的立場，會覺得今天來美語村的，應該是在學校裡就把一個主題先教好了，再到美語村學習會話，這樣子才是真正學習語言，不是你到我這裡來，我要教你單字，或者是我教你英文，不是這樣的，因為那個時間太短暫了，應該是你學校的教育裡面，你到美語村去之前，就應該要把主題先練習過了，然後你再到美語村去對話。

我相信我們在場有非常的多的局處首長都有國際觀，美語的能力都很強，我就曾經聽過我們劉副市長的英文是呱呱叫的，對答如流，當然我相信他是在國外讀過書，有這樣的環境，可是在台灣的小孩子，最可憐的就是他可以讀、可以聽、可以寫，但是就是沒有辦法說，然而「說」，卻是國際語文很重要的一個條件。

我們台灣，不只是高雄市，當然台北又比我們好一點，因為他們的外籍人士來得更多，高雄市現在也是國際城市，我們要正視這樣的問題。當然，也有人提出，我們要有第二語言、第三語言、第四語言，可是美語卻是很重要的一個國際語言，我也相信，可能有一天我們中文也會變成世界的國際語言，這也是有可能的，但是我覺得美語，至少我到日本去的時候，雖然我不會講日語，但是我可以英語溝通，就是至少可以用一些英文來溝通。

可是，我們這樣的美語村花了非常多的行政資源，但是小孩子在縣市合併之後，不但得不到很進步的教學方式，很好的教學方式，反而是退步的，反而時間是減少的。本席最近也特別去跟很多國小校長聊天，聽聽他們的意見，我覺得我們美語村的目的，應該是要整合學校的課程，達到口說的能力。台灣的英文教育在任何一個階段都忽略了這個口說能力的培養，美語村提供的是連續的學習，我們也可以編出一套非常合適的課程，適合美語村的學習，這是要專家來研究的，美語村要有一個共同學習的課程。

在程度的分野上，Jean 老師也告訴我，在過去一開始的時候，確實是要求各個學校要先分程度，程度比較低的一組，程度比較高的一組，你分好之後，到美語村，老師就可以按照程度來跟他們對話、指導。

中師的配合也很重要，中文的師資也是美籍老師感到非常困難的地方，因為中文老師的英文程度，有時候即便你是英語系畢業的，你都不見得英文講得很好，即便你是英語系畢業的，你也不見得能夠把孩子教得很好，這也是美籍老師非常困惑的地方，他覺得我們花了這麼多的錢，花了這麼

多的時間來做美語村，爲什麼不把這個錢和精力用來訓練外師？訓練外籍老師去教學生，因爲這些外籍老師很多都是在國外有教師證的，他們的程度都是相當好的，他說，我來台灣的目的，不是爲了來賺錢而已，我希望我來，能夠帶給台灣的孩子學習語文的方向，能夠增加孩子學習語文的能力。可是他們有無力感，有非常大的無力感，因爲在如此的制度之下，沒有辦法讓我們的孩子真正的把美語學習到好，我覺得這是我們教育局…，我不知道局長會有什麼樣的難度，等一下請你告訴我。

更糟的一件事情，是很多學校的學生連字母都不認識，所以，教字母的工作應該是講英文的中師就可以擔任的，但是我們現在中師的人數又減少了非常多，以前是 4 位，現在變成 2 位，外籍老師也是減少了，從 3 位變成 2 位，而且中師的聘約還不含寒暑假，同時假期中進行假期語言活動的人力，安排又不容易。建議我們中師的約聘是不是能夠把寒暑假包含在內？因爲中師到寒暑假的時候就不上課了，可是外師還留在台灣，因爲他有約在身，他還要再繼續教，可是卻沒有中師配合，而中師的鐘點費一小時才 280 元，很低，所以沒有人願意在暑假的時候，還要做這麼辛苦的工作。

所以，遊學的時間太短了，我去很多學校，沒有美語村的，他們也會有怨言，他們說資源分配不均，爲什麼別的學校有美語村，我們就沒有呢？而且當時教育局的政策，市政府的政策是說美語村逐年增加，可是我仍然覺得這樣的方式，不但沒有達到效果，同時還讓其他的學校感覺到資源分配不均，而有美語村學校的學生，他可以享受美語村的環境與現有的資源，可是沒有美語村的學校就比較吃虧了，它必須營造這樣的環境。

最近我也做了一些事情，我總覺得能夠協助這些學校的美語設備，我們盡量來協助他們，因爲在資源分配不均的情況之下，很多認真的學校就希望能有這樣一個資源教室來教孩子，站在民意代表的立場，我們盡量來協助，也盡量給與他們資源。但是這樣還是不夠的，所以像這樣的美語環境，我們必須正視，因爲我們已經是國際城市了，我也希望市長能夠重視。

中師是用時薪約聘，我們也建議能夠多聘中師，至少以每聘請 1 個外師，就搭配 2 個中師的方式，才能夠來辦理協同教學。就比如小朋友到美語村去的時候，外籍老師同樣產生一個困擾，就是現場有很多的小朋友，我們要分組，因爲小朋友一來就來一堆，有的時候甚至三、四個學校碰在一起，那麼這個美語村是不是擠滿了學生？可是老師卻沒有幾個，而中師的扮演就是我要分組之後，能夠協助這些語文能力比較差的孩子，我們做一個分組的教學，能力好的、可以對話的，可以由外籍老師來跟他們做會話，這樣的一個分組，在事前是必須做的，可是因爲我們沒有要求，現在是幾乎

不了，愈來愈懶惰了，因為沒有這樣的制度，所以他們也不做了，乾脆就混合在一起，然後一堆人就像劉姥姥逛花園一樣，看一看就回家了，沒有一點效果，這樣是在浪費資源，而且對那些認真教學的，我去了很多學校，他們放錄影帶給我，然後告訴我，議員，你看我們多認真。

雖然我們沒有美語村，我們仍然這麼認真在做美語的教學。我看了也是很感動，所以我覺得我們是不是也訂立一個評比的制度，局裡訂立一個評比的制度，將來對於美語的推動是不是能夠做一個評比的制度？哪一個學校，不管你有沒有美語村，你做得很好的，教育局應該予鼓勵，給他們最大的鼓勵和支持，來建構他們的資源教室，來做美語的教學。這樣的鼓勵方式之外，本席也有一個方式，因為美語的學習需要有環境，高雄市教育局要做的工作就是要建構這樣的美語環境，很多學校有福利性，有些學校沒有福利社，可是我們有 7-Eleven，上次我也和局長談過是不是可以去跟 7-Eleven 的人、老闆交談，去和學校的合作社。那天一個校長很開心的跟我說，我們先做、第一個我們想來做，因為我覺得學校合作社可以用鐘點費的方式聘請外籍老師，或者請文藻等一些外語學校的外語系學生來當工讀生，這樣小朋友去買東西的時候，用英語交談就給予鼓勵，比如打九折或蓋一個章，你用英語交談就給你鼓勵，10 張就可以換獎品，諸如此類，因為孩子需要鼓勵，他就敢說、敢講，你走到 7-Eleven，7-Eleven 的老闆願意這樣配合，裡面總是有個會講英文的工讀生，也可以做這樣的交流和配合，對廠商來講，他可以增加收入，他有這樣的設備，這是自願的，不是強迫，你願意配合，學生知道，我們公布 7-Eleven 的地點，小朋友就會去那邊買東西。買東西又可以增加和他們說話、互動的時間，這樣他們就不會害怕美語，走到哪裡好像都有人可以講英文。我覺得小朋友學習的目的，不一定在短時間之內讓他學習到很好的語文，而是讓他對這個語文產生興趣、願意去學習，願意給自己學習的機會，孩子是自發性的，而不是被動的，這樣子的美語環境營造是要花時間的。

我們現在有很多的特約商店，我問過很多家長，他們都不知道，不曉得在哪裡，但是我們確實有做，只是宣傳不夠或是它的執行率不佳，這些都是我們要檢討的。欣逢縣市合併周年，我們是不是應針對個問題澈底檢討？我相信民間有很多團隊願意來配合協助這樣的工作，只是我們有沒有伸出友善的手去跟他們合作？只要有心，教育的環境大家一起來，沒有黨派和派系的問題，就是全民一起來。這樣的環境營造出來以後，大家都可以用美語很簡單的打招呼，路上看到外國人，小孩子也不會害怕，因為國際人士愈來愈多了，如果我們的觀光推展順利，我們的觀光人士會愈來愈多。

這樣的環境營造是非常重要的，請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教育局長答覆。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謝謝童議員對英語教學的關心。剛才童議員提到我們要營造一個使用英語的環境，我同意議員的看法，就英語商店的部分，研考會、經發局、教育局、觀光局我們每一年都固定在鼓勵一些商家來申請英語認證，光是7-Eleven的部分，全高雄市就有15家7-Eleven的門市和1家全家便利商都有英語認證的機制，宣導的部分我們會再加強，至於學校英語村這個部分，在英語教學界其實有不同的看法，你剛才提到有大學教授在報紙上批評，那是另外一派，他們認為這樣子投資下來，其實營造的場域並不真實。大高雄市合併之後我們一共有10個英語村，它的大小不一，有的規模大、有的規模小，這兩個的營運方式其實是不一樣的，原高雄市…。

**童議員燕珍：**

局長，你不必報告你做了什麼政績，我要看到的結果，但是結果呈現出來就是不好嘛！對不對？你可以告訴我美語有進步嗎？說真的，我不喜歡局處首長報告說我們做了什麼，好像在宣揚政績，我質詢你，我希望看到的問題，你能夠去加強、去改進，讓高雄能夠更好，中師不足是不爭的事實，中師的程度不好是不爭的事實，我們為什麼不花一些時間去訓練這些老師，我們為什麼不花時間去栽培在地的英文老師？讓他們有工作的機會。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在縣市合併之前，原高雄市國小的英語師資已經達到100%，原高雄縣的部分還不到80%，所以今年暑假，就是6月份的時候，我們特別招考了40位英語的師資，這40位大都派在偏鄉，也就是原高雄縣的地方，我們就是針對這個問題來進行改善。

**童議員燕珍：**

局長，為政之道在於傾聽民意，能夠深知民意之所在，然後我們才知道執政的方向，這都是為政的人該做的事情，我承認你們做了很多的事情，而且非常努力，本席也肯定局長的努力，這段時間我也看你非常辛勞，連飛蚊症都來了，我還告訴很多人，你們不要再給局長壓力了，他真的壓力很大，縣市合併之後有很多教育問題要磨合，縣市之間一些制度的不同，福利上也有一些不同，要給市府一些時間，讓他們去磨合，這是我常常跟我身邊的人講的話。

我希今天的教育問題，我在質詢的時候提過好幾次了，今天我聽到外籍



老師所講的話，我並不是全部吸收，我會以我們現有的環境去了解，我們可以做的、我們不可以做的，我們總是要去想嘛！對不對？我們要的結果，是他們可以變得更好、孩子的學習效果會更好，這才是我們所樂見的。局長，你很辛苦，我也知道美語村目前有 10 所，可是你知道，小孩子那麼久才輪到一次，你想想看，如果輪到一次他是對的，那麼你事前的工作要做好，對不對？而且美籍老師說我可以做到，你只要中師夠，我可以先花時間到下個星期要來美語村的學校，我先去和小朋友互動，互動之後來到美語村的時候，又可以跟實際的場景來做互動，小朋友就喜歡了。基本上，這些小細節我們是要加強的，如果你覺得美語村還有繼續的必要，那麼我們就加強它的功能、改善它的功能，我們要看到它的效能，是不是這樣子。

###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我們現在進行的方向就是這樣子，他在原學校平常的英語教學就應該要加強，所以我們增聘了原高雄縣不足的英語老師，要求這些英語老師在學校教會話的時候，就應該要練習他未來到英語村會用到的會話句型，他要在那邊練習，這個部分過去因為原高雄縣的英語師資不足，所以這部分確實被忽略了，所以這方面我們會要求這些英語老師要特別加強這個部分。另外，在線上的這些課程方面，我們和英國文化協會合作，做了這些東西，我們現在希望把這些東西，第一個，在網路上，第二個，在公益頻道上面播出。

### 童議員燕珍：

好，希明年此時我們就能夠看到成果出來，希望本席的質詢局裡確實有重視，也能夠把它付諸實行，謝謝局長。

接下來，我要和市府探討一些我很擔心的問題，這是本席所接觸的一些服務案件。第四個，污水排水管，污水排水管一向是市政府很重視的議題，污水排水管接管的工程也一直在進行，關於家戶污水排水管的施工，本席覺得應該要放寬，我為什麼這麼說呢？因為污水排水管接管率一直是高雄市很自豪的政績，市長在施政報告當中也提到，到今年 7 月水管的管線已經完成 1,003.7 公里，然後用戶的普及率是 41.68%，可是新的社區對於下水道的鋪設是沒有問題的，因為你如果沒有污水管設施的話，你就沒辦法得到建築的許可證，許多新社區或大馬路的房子，污水排水管的施工都沒有問題，現在問題是發生在一般地區的污水排水管接管，因為這些地區的防火巷比較老舊，很多老舊房屋的寬度比較小，市政府的規定 80 公分以上才可以接管，但是很多市民反映說，78 公分不接、79 公分也不接，堅持要 80 公分才要接。

這又牽扯到像水災的時候，淹水多高才有補償，一樣的道理，我也認為要有一個標準，沒有標準就亂了，這個我也承認，可是我們是不是可以放寬水利局長的權限，接污水排水管的工程很多包商不願意做，他怕做了以後工務局不付帳，以包商的能力，他說我可以處理啊！為什麼不讓我們去做呢？因為法令沒有修訂，就是要 80 公分以上。

市長，施工的工具和方法，隨著科技的進步，它是日新月異，或者是施工人員的技術也不一樣，如果小於 80 公分的防火巷，有工程人員可以施作的話，是不是可以給他們機會，是不是可以放寬這個規定？因為 80 公分，你如果做了污水排水管，這個巷道就很乾淨，你如果不做它就會髒亂，這個部分能不能放寬？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現階段 80 公分以下的部分，其實也有很多市民反映，有些房屋的後巷有違建，這些違建我們也沒有辦法立即處理，變成他們屋後溝 80 公分以下，污水排水管沒有辦法接管，不接管又影響到現階段登革熱的問題，剛才童議員所提的部分，因為我現在還沒有詳細了解，是不是請水利局長說明一下？

**童議員燕珍：**

請水利局長答覆，因為這是在執行的嘛！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為什麼要規定 80 公分？就是因為目前一些管材的尺寸，排放污水的尺寸大概要 80 公分，這是管材的部分。合併以後有一些民衆反映說，如果不到 80 公分，但是可以施作，我們現在都要求承包商，除了工人沒有辦法，因為施作的地方很窄，他還是要用人工處理，我們說，能夠做的就盡量來做，不限於包商，就是差一、二公分，我們能夠的，我們盡量，有要求承包商這樣，最主要可能是管材的問題，所以那時候是 80 公分，如果工人可以還是可以施工。

**童議員燕珍：**

只要他的技術，他有把握能夠施工的是被允許的。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們盡量來做，這個已經好久了，因為有一些民衆反映，所以我們都有施作。

**童議員燕珍：**

這個很重要，這樣子放寬條件民衆聽了都很高興，因為三民區和苓雅區交界的寶字頭幾個里不斷的傳出疫情，這些地區的民衆人心惶惶，因為他們都是人口集中的老舊社區，所以污水排水管的部分很容易產生登革熱，但是有些地區差一、二公分，如果可以這樣做的話，我相信民衆也會很高興，因為現在的技術也很進步，我希望日後民衆再有類似的問題，水利局要全部給與協助。

接下來，本席要探討一些民生問題，最近本席接到了一通詐騙集團，在我講詐騙集團之前，我先講停車處的問題，市長，高雄市的交通，王局長很認真，我也不否認他很用心，一直不斷的在想一些方式來改善我們的交通，但是長久以來，停車問題一直被民衆詬病，而且我常常接獲民衆陳情，你看，這個停車格是沒有車牌的，有的人占用車位，他把車牌拿下來，停在那裡，結果到底要不要拖吊，他就停在那裡，這是在明誠路，這個也是一樣，河堤路上也是有一輛沒有車牌卻占用停車格，我一路走下來，比比皆是，還有更嚴重的，你看，這個住家的門口有一個停車格，可是他的車輛偏偏要這樣停，開進去還不打緊，可是有人要停到這裡的時候他就出來了，對不起！我等一下要離開，你不可以停在這裡，人家就乖乖開走了。

市民跟我反映說，一天到晚就是這一家，我發現不只這一家，都是這樣子停，停了之後你還不讓人家停，他都騙人家說，我等一下就開走了，他這樣子占用二個車格，一個車格要錢、一個車格不要錢，他就這樣子做，可是我們公權力呢？這是另類的路霸，很多人都這樣子做，造成我們很大的困擾，停車格在街市改道之後就減少了，他用這種方式占據車格，民衆的方法很多，我們公權力要伸張，公權力不伸張的話，當然就是讓他們為所欲為嘛！然後愈來愈嚴重，今天這家做、那家也學著做，那家做、這家也跟著做，好了！高雄市全部都是這樣的狀況，那交通不亂才怪！會有停車位才怪！會有多多的車位嗎？不可能嘛！一定是愈來愈糟糕，像這樣的交通公權力怎麼可以不執行？交通局怎麼可以不管？不可以這樣子。

這是三塊厝的公有停車場，雜草叢生，這輛三輪車已經停多久了，我每次經過那裡都會看到，這是在停車場裡面，無人可管嗎？你想想看，停車場的管理是交通局停管處的問題，今天這輛三輪車停在這裡，你們視若無睹，沒有看見，對不對？你停車管理今天這樣子，大家全部都開到公有停車場，車牌拆下來就停了，你不拖也不吊，就任它擺放，市長，這樣對嗎？

前兩天我還去看，看了起碼有 6 次，我想總是會改變吧！就不要再講了，總是會拖走吧！看了幾次還是不拖走，很明確的就是影響到停車場的管理呀！不要說我講了，趕快做一做來告訴我，我是希望你們平常就把管理的

工作做好，不要臨時抱佛腳。你有收費員，可以請收費員做舉報的動作，你有人力可以併行一起做相關的事情，一個人力可以做同樣兩件事，又不費力，你可以要求他們舉報一下啊！現在求職很難，很多人也為收費員在申冤，我也知道市政府的難處，你不給大家機會，失業率這麼高，要怎麼辦？可是你工作要付予責任，哪怕短期的也要有工作責任，沒有責任就不要給他做，等著要做的排隊的人多的是！是不是這樣！

充分運用人力，管理的問題非常的嚴重，所以我希望交通局停管處加強管理、加強拖吊，你拖吊嘛！這很奇怪呢？相對南區跟北區，南區的交通狀況比較好，北區交通狀況比較不好咧！局長，你告訴我這是為什麼？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謝謝議長、謝謝童議員。的確，拖吊在南區是民間拖吊的部分是非常積極，他的效率大概是北區的 10 倍，就是他拖吊的車輛數是 10 倍。

**童議員燕珍：**

那是你公權力在做，但也不能亂拖吊，是不是？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不能亂拖吊，但我看北區最近這問題的確越來越嚴重。現在北區是我們公營廠在處理，公營廠很多人在反映說，他們要去幫忙做一些其它在警察局裡的業務，這也是我在這邊很為難的地方，到底他的工作是要做什麼樣的事，但最起碼剛剛童議員所提的部分，我希望這件事，請我們的收費員在收費時剛好有看到無牌車，還是占用的三輪車這些，都是占用停車格的問題，這是可以逕予拖吊的部分，所以昨天特別要求管理中心。

**童議員燕珍：**

這應該是管理辦法嘛！對不對？裡面有車牌的是可以拖吊的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它是兩個，有一種是廢棄物歸環保局，有一種不是廢棄物，他把車牌拿掉，但車籍還在的是交通局。昨天我去看他們整個流程，常常交通局和環保局互相在那邊等，然後請警察局確認是不是廢棄車的部分，我昨天做了一個裁示，應該先逕予拖吊，然後再確定是要拖去廢棄物保管場，還是到我們的拖吊場，現在我已請他們把流程加速。我也請我們收費員注意清潔，我們現在路外平面的停車場都是委外，大概是一個月去掃一次，但是平常有看到髒亂，他會再去掃，但剛剛談到停車場有廢棄物的部分，我覺得收費員應該回報，就儘快處理，這一點很謝謝童議員，讓我們知道我

們還有這麼多的缺失，謝謝。

**童議員燕珍：**

這個缺失儘快改進。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對。

**童議員燕珍：**

我相信在南區的拖吊，也有怨言說不要隨便的拖吊，給予民衆適當的時間，如果他是暫停的話也不要亂拖吊；但是在北區的管理確實要加強，否則對城市而言，交通是最重要的民生問題，要不然大眾爲了停車已經怨言四起，在這種情況下，你公權力又不好好的執行，管理又不當，所以就造成這種問題，你請坐。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是，我會加強。

**童議員燕珍：**

市長，我一直覺得很多局處的行政工作，是息息相關的，他們橫向的聯繫都應該加強，今天不是只有這個局處的事是這個局處的，可能牽涉到環保局、文化局、教育局，可能牽涉到其他的局處、或工務局等等，可是大家都應抱著一種心情，就是說：這同樣是市政府的事，同樣是高雄市民的事，如果大家能夠橫向互相協調，就沒有爭功諉過的事情了，大家常常協調起來，市政管理才能達到效率。

我們常在幫選民服務時，常遇到的就是說這不是我的事，這是那個局處的事，就這樣推來推去，搞得我們像被踢皮球，不知該找誰才好，也延宕對選民服務的時間、時效，讓他們覺得市政效率怎麼那麼差，這是本席不願樂見的，希望橫向的聯繫非常重要，大家彼此針對同樣的目標、方向就是要高雄市更好，相信才會做得更好。

接下來，我要講新的詐騙手法。現在看到的是中華航空線上訂購機票的網頁，另外這個也是中華航空線上訂票的網頁，好，現在請告訴我，吳秘書長，請教一下，這個是真的，還是那個是真的？再看一次，哪個是真的華航的訂購機票，你常出國，哪個是真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看這個問觀光局長，知不知道？

**童議員燕珍：**

好，觀光局長。秘書長你是不是都守在高雄市爲市民服務，都沒空出去。觀光局陳局長最近常出國，好，告訴我哪個是真的，哪個是假的？去大陸

都是華航，去招商嘛！不是常出國嗎？哪個是真的，這是 1.，這是 2.，哪個是真的？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應是第 2 吧！

**童議員燕珍：**

第 2 個是真的嗎？你怎麼看出來，還是猜的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因為線上購票，是有一定的系統在裡面，比方說訂購要包括它的機位、航線航班、時間都要鍵入進去，及消費者客戶跟網購怎麼來做一個連線的動作。

**童議員燕珍：**

局長，你太有學問了，只有你這麼有學問，我告訴你，很簡單的，你們看看那朵梅花的 mark 在哪裡，你告訴我梅花的 mark 在哪裡，一個在後，一個在前，左邊的梅花在後頭，右邊這張在前頭，很清楚嘛！是不是，我沒說，你也知道啦！請坐。還有假的那份有尊敬的貴賓，大陸人大都稱呼尊敬的什麼人，我們是親愛的、敬愛的童燕珍客戶或某某客戶，因為我光看這句就有質疑，接下來，更質疑，他居然告訴我，我訂的票價是 12,189 元，又告訴我，我訂了幾天的票價，希望我回電和中華航空公司連絡，確認我的機票，否則他要刷我的卡，主動刷我的卡，如果我不回應的話，他就直接刷我的卡，大家都知道我們會擔心，因為訂機票我們常填寫之後，人不見得會過去就直接傳真過去，所以我的身分證等就會出現，可是我覺得很奇怪，看到下面有電話和中華航空公司的地址，平常人不會注意地址，就會直接打電話過去，但是這次我就不打。

我不打他的電話，我打反詐騙 165 我去查，然後我又打去反查這個電話來自哪裡，結果 104 告訴我它是某某國際公司，我開始好奇，我也沒有訂票，怎會有國際公司出現呢？我又反查詐騙，他就告訴我什麼情況是有詐騙的行為，他說童小姐不要擔心，只要你沒刷錢，沒告訴他地址，沒有告訴他身分證，你沒有簽字，你沒有 sign in，你的錢是不會被扣掉的，可以不予以理會。可是往往很多人不知道，就去電，對方會要你告訴他你的身分證字號，要幫你查看有沒有這回事，很多的民衆就上當。對方可以用尊敬的貴賓，發出多少張買機票申購的單子，但是上當的就上當，沒上當的就不會上當。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再 1 分鐘。

**童議員燕珍：**

1 分鐘的時間，要跟所有的局處首長、警察局說，現在的詐騙手法層出不窮，我們要關心民衆，要了解詐騙集團的手法，這張圖會後我會交給你們，也希望你們提醒民衆不要上當，過去是用電話說健保卡的什麼都來，這次新手法又出現，剛好是到我的 e-mail 裡讓我收到，所以我很警覺性去處理這件事，發現就是一個詐騙集團。所以希望市政府要關心、提醒民衆，詐騙的手法不斷在推陳出新，讓所有的民衆知道不要再上當，可以處在一個安全、平安幸福的環境裡。

**主席（許議長崑源）：**

休息 10 分鐘。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繼續開會，請張議員豐藤及陳議員明澤聯合質詢。

**張議員豐藤：**

主席、副議長、市長、各位局處長，今天有我們左營進學里東嶽殿的鄉親來到現場，現在在旁聽室。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來，大家局處首長給他們掌聲鼓勵。

**張議員豐藤：**

跟市長報告，進學里東嶽殿這個地方大概位於左營區公所及左營分局後面，在那個左營國小圍牆旁邊，從實踐路有一條巷子進去，大概在那邊。今天來的鄉親有很多位是八十幾歲的前輩，其實他們自幼時，在昭和 15 年、民國 29 年就住在那個地方，住了 70 年。他們住的時間比國民政府來到臺灣的時間還要久，國民政府 39 年才來，他比國民政府來的時間還要長。但是歷經了日本政府、歷經了國民政府，結果一夜之間，他們自己住的地方，變成了政府的土地，而且他們現在還被當作無權占用，然後侵占市府公有財產，那還要被追繳這個所有的租金。所以今天我們的鄉親希望借我的總質詢向市長來陳情。

首先，我要感謝財政局長，財政局長願意陪我到東嶽殿那邊，跟我們鄉親作面對面的溝通，我非常的肯定，也希望後面能夠繼續來替這個歷史問題做一個解決。好，下一頁。這個地方，跟市長報告，去年在選舉的時候，我有朋友、支持者帶我進去進學里，從實踐路進去，其實這個地方車子進不去的，是要人走進去，路非常非常小，是羊腸小徑。這個地方消防車也沒辦法進去，其實它裏面如果發生火災或各種的安全問題，其實是非常讓人家害怕的，其實我會覺得說，我在選舉的時候，會發現我們高雄市竟然

還有這種地方。我感覺說，奇怪這個…，我們高雄市也是直轄市，還有這種地方。那當然這個地方，我們財政局也曾經想要努力的解決問題，財政局曾經想過，希望透過都市更新的方式來解決，但是居民都反對了。為什麼會反對呢？

第一個，土地所有權不是他們的，他們沒辦法得到補償啊！如果都市更新的話，等於是把他們趕走。所以這個對他們來講是非常不公平的，過去的一、二個禮拜，我爲了要替他們還原一些歷史，我們服務處的所有助理，還有我要感謝地政局和楠梓地政事務所，跟著我們都在扮演柯南的角色，我們把過去的地籍登記歷史，七、八十年前的歷史資料調出來，去看到底是怎麼一回事。那我這裏可能跟大家來講這當初的整個歷史過程。下一頁，其實這個過去起源於原來這些鄉親，這些鄉親都是住在桃子園那裏，當初日本人要在桃子園蓋軍港，都叫桃子園的人他們搬，搬有很多地方可以搬，他們是那時候把店仔頂姓曾的地主，派幾個代表，那時有 4 個代表去向店仔頂姓曾的地主買地，這是在昭和 15 年（民國 29 年）的 1 月 1 日，買主包括吳沙和蔡科，你們看一下，下一頁。這個是我們調出來的，在 70 年前的買賣契約書，日本時代的買賣契約書，你看這 4 位，曾姓的地主：曾晚值、曾隆、曾晚吉、曾大，然後賣給蔡科、吳沙等人。

下一張是當時的買賣契約，所以他們就買了那塊地，下一頁，1 月 6 日的時候，就是隔了 6 天，他們去登記了移轉，把這個土地的所有權移轉給蔡閃、蔡科、蔡振添、蔡連生、吳沙、吳元等 6 個，又隔了一年，昭和 16 年，也就是民國 30 年的時候，這個土地突然被登記移轉給高雄市政府。那其實這個過程變成一個歷史公案，有很多鄉親他們完全不知道，他們住在那裏，住了 70 年，他們也不曉得為什麼土地會被登記成高雄市政府。那個地方，我們看它，下一個，那個土地登記的下一頁，我們看它原來的土地登記，原來的所有權是店仔頂這 4 位姓曾的地主。在昭和 15 年、民國 29 年的時候，他登記給吳沙、蔡科幾位。可是到了昭和 16 年登記爲高雄市，原因是買賣，可是跟市長報告，這個昭和 16 年、民國 30 年還是日本時代，日本時代沒有所謂的高雄市，日本時代只有高雄州、岡山郡、左營庄，那個地方是高雄州，岡山郡，左營州是這個地名，沒有所謂的高雄市。所以有很多鄉親在懷疑說：是不是他們在國民政府來的時候，他們去登記，他們馬上就把這個舊的地籍登記的資料，就蓋上說是移轉給高雄市政府？但是這個是歷史公案，完全不知道。

另外，如果說是買賣的，那起碼像前面這些鄉親，他們派代表跟曾姓地主買的時候，當時都有買賣契約啊！那如果買賣，是不是可以把買賣的契



約拿出來？我問過地政局、地政事務所，他說：這個是私人的契約，大概十五年就銷毀了。到底是不是買賣？它上面寫的是買賣，那現在也變成歷史公案了。那到底是不是徵收？因為這裏，他們搬去的地方原來是在左營國小那個地方，然後，後來昭和 15 年 1 月 6 日他們登記移轉，然後搬到左營國小那個地方，結果同一年的 4 月，左營國小建校，所以有很多耆老說：當時日本政府叫他們搬到旁邊那一塊，他們現在住的那個地方。那是不是有所謂的徵收？但是我問過地政局說，那上面寫買賣，移轉原因不可能是徵收，那就是徵收也應該有徵收的公告吧？找不到這種歷史資料嘛！不然的話也應該要有徵收的紀錄啊！你徵收或誰領了錢、誰沒領了錢？可是這些東西都沒有，也是一個歷史公案。因為這些人，我想也不知道當時他們的祖先有沒有實際上去登記，或者是登記就像剛剛講的，大家懷疑就登記後，國民政府就把它說：這個是早就在日本時代就買賣給高雄市政府。然後呢？或者是說：他們根本不曉得去登記。所以現在這完全變成一個歷史公案，那現在他們變成是無權占用了這個私有土地。然後呢？侵占市府土地，而且還要補繳五年的租金。但是透過法院的訴訟，他們敗訴。為什麼敗訴？就是剛剛地籍的登記，登記曾經有這樣子的買賣，然後登記在高雄市政府，轉移給市政府。

所以對他們來講，他們其實是很無奈，我有好幾位長輩真的在那裡住了 70 年，民國 29 年、昭和 15 年那時候住到現在，就一夜之間他們的土地不是他們的，然後現在法院敗訴之後，法院一定會強制執行，那如果不繳租金的話要拆屋還地。所以我最近也在處理，跟財政局討論這個事情，我們也是希望這些鄉親能夠想辦法，先把租金的事情處理好，讓財政局好做事。但是後面怎麼樣還他們公道？我們希望後面來處理。下面我有一段錄影帶，希望市長聽一聽他們這些老先生的聲音。

王水泉先生：

我們是在桃子園以北，這裡一個小莊港口，港口的地名在岡山郡左營莊竹仔腳住在那裡，…大家都在那裡討海補魚，有一些做魚塢，那是一個小港口，可以竹筏出入，因為日本人來看那個地方，要奪那個港，就把我們趕走、遷走，因為他們要使用。所以搬過來這塊地，來到左營的店仔頂跟曾晚吉、曾晚值買的地來這邊住。我們怎麼會去占地？我們從那裡過來，沒有買怎麼會有地居住？

謝蔡自女士：

我小時候，約八、九歲的時候來，我們的房子在比較前面那裡，小時候來的時候這裡是番薯園，以前的地如果要填地，土不夠也是去挖番薯

園的土，這是以前我阿公買的，我阿公買二筆地，學校跟我們收去一筆地，市政府才出來劃定的，我母親說不要劃到那裡，到牆壁邊就好，我二叔才告訴她：嫂子，你們這麼多人，孩子一大群，劃到絲瓜棚那裡沒關係，要不然我母親也不讓他劃地，那以前都一個人一落地的，我們小時候在番薯園…。

王有禮先生：

我們在日本時代就住在這裡，我五、六歲就過來了，這學校也都還沒蓋，我們孩子時期父母怎麼樣，我們也不知道發生什麼事情，都不知道。從我懂事以來，所有的房屋稅、什麼稅都有…。

好，謝謝。其實大家都有聽到，有的都八十幾歲的歐吉桑，他們從小就住在那裡，就他們阿公、爸爸買的土地，結果現在卻變成是市府的土地。跟市長報告，其實我這次曾經當過政務官去參選議員，走入基層，這件事對我感觸很深，這裡的居民都是挺市長的，都是挺綠的，我們做政治人物也非常努力，希望能夠幫忙他們，可是他們的問題，我們沒有辦法替他們解決，可是他們還是無怨無悔的把選票投給我們，所以我一直很感觸，做為一個政治人物，我覺得民進黨有時候對不起一些弱勢者，雖然我們執政，但是還有很多事情沒有做得很好，我們也希望能夠解決這個問題。

下一頁，跟市長報告，國民黨對他的支持者做眷村改建的時候，在眷村裡面的違建戶，在眷村改建之後他還可以分到房子。可是我們自己在地的，甚至比國民政府還早住在這裡的，真正住在那裡的原先住民，結果在那裡住了七、八十年，一夜之間他的土地不見了，不是不見了，還在那裡，但是不是他的。我們是希望市長能夠主持正義，其實我們也希望能夠改善這裡的環境，但是要改善這裡的環境，第一個前提，這個公平正義要先恢復，也就是這個土地的所有權必須要先處理，不然這裡要做都市更新或其他，他們沒有土地所有權，他們就是被趕走，所以在這裡跟市長報告一下，其實我跟財政局李局長有討論過，財政局李局長是希望我們去找過去的歷史文獻，在左營國小建校過程當中是有一些歷史文獻，可是我要跟蔡局長講，左營國小其實聽到這塊土地，就說是占用國小的土地，就帶著防衛的心態，甚至給我們的資料就是網路上看得到的歷史沿革，所以不容易找到這個資料。即使是找到資料也不見得能夠找到這些歷史公案的真正原因，所以跟市長及財政局長建議，其實這個案子是歷史的問題。不管怎樣，這些人在現地就住了七、八十年到現在，然後怎麼樣去處理這個問題？我希望是不是可以比照，也不是比照，就是國有財產法裡面有一條，我們是不是可以比照那一條，來修改我們的市有財產法？或者是我們另外再定一個自治條

例，把條件限縮到很小，不要影響到其他地方，然後針對這個地方，能夠專案來處理。這就有一點像前鎮的草衙一樣能夠處理，讓這些人能夠得到他們的公平正義，然後我們再來努力，看看這裡的環境怎麼改。是不是可以請市長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歷史演變的過程有若干的不公義，或者在發展的過程有人保持靜默，在這個過程可能他所有基本的公平都沒有得到，我想臺灣在轉型的正義上一直沒有處理，轉型的正義，不管是對政治犯、對土地所有權者。所以今天市政府是不是能夠處理，你做過政務官，你也知道在現有的法令規定裡面，市政府是沒有辦法，但是我同意財政局看怎麼幫忙，協助他們處理。基本上一定要讓他們有一個線索根據，這樣才有可能繼續處理，若是沒有，我相信基層的公務人員也沒有人趕簽結。但是我講過，因為我們一路走來四十年，很多的情況都看過，但是我同意在基本的公平正義原則之下，財政局要協助他們。我也感謝張議員在這部分，能夠有同理心，因為歷史發展的過程，有些甚至我們還沒有出生，所以在這過程中，事實的真相是如何我們都不知道。但是我講過，我同意市政府財政局有任何一絲的線索，我們也不放棄。我們會積極請財政局協助，看要如何找到他們基本的正義、公平？我也這樣期待。不然現在的問題是沒頭沒尾，這種歷史無頭的公案，坦白說，我不知道要如何承諾，但是在臺灣歷史演變的過程有這種案件，我想有很多、很多，譬如日據時代，包括國民黨政府跟臺灣的過程，有的人就搶了很多的土地，有些人可能在一夕之間什麼也沒了，也有這種情形。總而言之，我期待真正轉型的正義，我也覺得張議員對他們的關心，我很欣慰，我也很同意，我也期待財政局盡最大的可能，把所有的歷史文件拿出來，只要有一絲的可能，我們都不放棄，我們盡量來幫忙，好不好？謝謝。

**張議員豐藤：**

謝謝市長，其實這個地方他們住那麼久了，很多的歷史我們會盡量的找，但是有很多的東西可能不是那麼容易，是不是可以比照…，李局長曾經擔任國有財產局，但是國有財產法適用的對象是不一樣的，只是說，比照那樣的精神來修改私有財產法或議會來訂自治條例，甚至我跟鄭新助議員都有講過，我們可以努力來訂一個自治條例，事實上用第一次的公告地價賣給他們，或怎麼樣…，這有很多的方法，是不是請李局長能夠努力一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很感謝在張議員的安排下，讓我直接到這個聚落來了解，我們是 12 月 20 日去的，回來以後，我第一個做的決定就是把過去跟市政府的訴訟，或正在訴訟中的所有動作都停止，這個已經正式行文在做了，剛剛張議員也提到，要適用國有財產的困難，大家也知道，當天也都跟鄉親講清楚了，他們也能接受我的解釋。

**張議員豐藤：**

我時間不多啦！是不是可以努力試試？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們努力看看。

**張議員豐藤：**

是不是可以來修法或用自治條例？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努力搜索多一點文獻或從地籍記載資料，能夠找到最原始的地方再做處理。

**張議員豐藤：**

好，謝謝市長、財政局長，如果能還給他們公平、正義，我相信是一個非常大的功德，我們所有的鄉親也都非常感謝。

再來，我想跟市長談一下，如何打造高雄市成爲一個真正韌性的城市？這個議題，這次我們議會有成立一個氣候變遷小組，所以對於氣候變遷會對於整個高雄市有什麼影響？我們都非常的關心，其實氣候變遷，最近大家有看到，極端氣候造成像泰國多日淹水不退，還衍生許多問題，我們過去都看到的問題都是在其他國家，但是高雄在前年 88 風災、去年 919 凡那比颱風，都已經發生在我們身邊，所以怎麼樣做氣候變遷的調適，讓高雄更安全，其實是非常重要的，這是一個非常大的挑戰。下面有一些建議給市長，我們在 2006 年的時候，高雄市加入了 ICLEI，當時我是擔任環保局長，我們也認爲，臺灣在國家的層級要在國際的舞台非常困難，只是希望透過城市可以有很大的空間，第二個理由，也是希望透過這樣的平台，能夠跟國際分享很多的資源，還有交換很多的經驗。

還有一個更重要的理由，未來的市長不知道會不會像陳市長那麼關心環保問題？如果把他放到國際上，國際會檢驗，將來所有市長都不能走回頭路，這也是我自己的一個想法，那時高雄市是第一個加入 ICLEI，現在臺

灣已經有七個縣市加入了，他們也覺得高雄市非常的積極，臺灣也非常的積極，希望在臺灣設立一個臺灣辦事處，可是設立臺灣辦事處有很多人爭取，包括新北市、台北市，所以變成很多政治的角力在裡面，但是現在的會長 David Cadman，他是以前 Vancouver 的市長，他現在已經卸任，是一個市議員，他長期跟高雄市的關係非常好，也非常認同我們，所以他特別設計了一個你們沒有臺灣辦事處在這裡，我給你一個能力發展中心，比臺灣辦事處更好，放在這裡，將來這個地方是全世界只有二個，亞洲第一個訓練中心，將來所有亞洲的訓練、或者研討會，所有各個城市想得到一些經驗、訓練都在這裡，將來高雄在環境、氣候變遷的議題上，變成一個很好的國際舞台，所以這裡也要恭喜陳市長，那天議長也有特別答應，議會對於能力發展中心的經費會全力支持。

還有一個我覺得高雄市也非常好，就是提出一個氣候變遷的調適費，這個大概是全世界第一個，但是因為議會同仁都認為編在基金裡大家會有疑慮，所以現在也從善如流，編在公務預算，議長也同意了，說明年二、三月的時候，如果是臨時會，他也會同意，甚至我們也鼓勵議長參加明年在巴西的 ICLEI 全世界大會，甚至我們鼓勵他在那裡用台語做演講，說我們這裡是怎麼訂定的，怎麼樣讓高雄市變成一個韌性城市？我們希望能夠讓大家知道，這樣的努力不只是高雄市政府，包括我們議會大家共同努力，但是我在這裡要跟市長講，將來這個經費通過可能是 30 億，但這 30 億真的要用在刀口上，我要跟市長建議，是有一些國際的經驗，如果沒有完全講完，我講個大概，然後用書面提給市長做參考。

大家都知道，下一頁，這個是紐約市長彭博，以前紐約市的市長都只能做二任，他因為做得太好，議會就修改法令，他就做第三任了，他在 2006 年宣布了永續城市計畫，他宣稱在 2030 年的時候，希望成爲一個最綠、最偉大的城市，希望把溫室氣體減少 30%，這不是空口說白話的，2030 年可能要二十幾年，不是隨便講就可以了，他今年的 9 月已經把排碳量比 2005 年少了 12%，所以是真的在做了。我也再介紹一下，紐約市面對氣候變遷也是會很緊張的，有海平面上升，因為他那邊有一個紐約港，有很多橋往紐澤西，那都會受到很大的衝擊，如果遇到降雨量很高的話，其實紐約市會整個癱瘓，那是金融城市啊！所以他們對於氣候變遷的調適也非常的重視。那個紐約市…，因為彭博本身是企業界出身，所以他沒像我們去徵收調適費，他就是直接找了洛克菲勒基金會要一些贊助，然後他成立了一個氣候變遷的諮詢委員會，這樣一個專案團體，從 2008 年 8 月開始運作，這個專家委員會是協助紐約氣候變遷工作小組來做一些調適計畫，這個工作

小組包括很多，只要氣候變遷會影響的所有地方都會參與，包括地鐵、港口、防洪、自來水、包括所有東西，這個層級有中央政府、地方政府、公部門、私部門、還有專家，全部都在這裡面，透過專家的研究，提供一些經驗，有點像聯合國的跨政府的氣候變遷諮詢委員會。

下一頁，然後他也把整個紐約市將來遇到氣候變遷有什麼預測，全部把他講出來，然後哪一些重要的設施？紐約市裡面所有重要設施，他會遇到什麼樣的影響，遇到什麼樣的衝擊，將來會有什麼樣的問題，全部都把他寫到第一個報告在氣候風險的資訊；在第二個報告裡面，他也針對這些重要的設施，你應該怎麼樣去調整，怎麼樣去做調適的方法；第三個，氣候變遷會影響到什麼？會影響到很多工程設計的標準，還有各種的法令怎麼樣去修改這個東西。

所以其實這樣的一個組織，下一頁，很多人說氣候變遷調適要很花錢，要造橋鋪路，如果災害來，其實不是這樣子，他是把原來的機制，透過對氣候變遷的研究，把它放到原來的機制裡面，讓所有的，每一個機制都有一個氣候變遷的風險的概念，然後去做調整，所以這樣的話，其實包括說把原來災害的管理策略，包括緊急應變中心裡面該怎麼做，把氣候變遷的因素也納進去，甚至把設計標準、法制架構全部都改變，甚至把我們都想不到的，甚至把保險業也納進來做風險的分攤，甚至有一些彈性的調適機制。

所以我講那麼多，其實紐約市現在如果有一個極端氣候來到紐約市，其實他心裡很篤定，他是準備好了，當然可能會有一個無預期的，但是起碼他的災害可以降到最低，他有一些特色，就是高層主動的領導，就是他在市長辦公室裡面去推動整個這樣的工作，甚至來自各級政府、各公私部門、專家來共同參與，然後把所有全市裡面的重要設施，都把氣候變遷的風險都納進去，然後有這樣子的一個諮詢委員會，一個專家團體來做研究、來協助，甚至他用一個，因為氣候變遷，我們現在也多不確定性，將來還會變成什麼不一樣的，所以要有一個機制說，我們做到這樣子，將來如果有所改變，我們的研究又發現更多，我們要隨時調整，這樣子的一個機制，其實對這個城市，他真的會是一個韌性的城市，一個安全的城市。

所以我想問市長，是不是我們高雄市如果這個調適費能夠通過了之後，我們高雄市是不是也可以把南部的學界整合起來，成立一個所謂的氣候變遷諮詢委員會，來面對我們高雄市，然後看看高雄市將來會遇到什麼樣的風險，將來要怎麼做調整，做一個全面性的研究，把它納進我們整個市政府所有的運作。請市長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高雄市的調適基金現在在議會，我們也感謝不分黨派的議員，對整個成立調適基金朝著進步，同時支持，這樣的一個方向，在做若干的努力，我們也尊重議會的決定，把所有未來的調適基金納入我們整個預算，接受議會的監督。我們將來要不要成立一個諮詢委員會，納入專家，我知道我們現在的水利局，抑或氣候的變遷、災害的來臨，我們現在對這種可能的應變，在我們現在市政府災害防治應變中心，每一次颱風的來襲，大雨可能發生多少雨量等等，我們現在高雄市也有這樣，我們就邀請相關的局處委託專家學者，他們也會在臨場做一個專業的分析報告，如果未來高雄市的調適基金，如果議會通過，我們會認為納入南台灣所有在這個環境保護氣候調適相關的學者專家，能夠做為我們市政府未來的諮詢委員，這個方向我支持。

**張議員豐藤：**

我想其實，現在這種很多片段的，或是某一部分的，其實是不夠的，應該要對整個高雄市做全面的了解，然後做全面的診斷，謝謝。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謝謝張議員豐藤的質詢。接下來，請陳議員明澤發言。

**陳議員明澤：**

市長，還有我們的副市長、各局處首長，感謝我們的主席。我這裡有一個緊急性的，就是說人民的陳情案，因為這件事，當初是我們的警察局處理的，因為這是發生在仁武地區，差不多在今年3月左右，這件事情的事實是，他們找了幾個朋友去KTV消費，我也請教警察局長，你了不了解我們高雄市的越南店到底多還是少？你站起來先講一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陳議員明澤：**

多還是少？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關於這個越南店的部分，縣市合併之後我們取締非常多，也關了非常多。

**陳議員明澤：**

因為我要提出一點就是，越南人來到這裡，雖然是外籍新娘，但是我們都尊重他們，但是如果在這裡聯合起來害我們台灣人，我覺得你要正視這個問題，越南人都來這裡結婚後，都利用離婚，拿到我們的身分證，有的開一些類似，不要說低級，要說粗俗，這些粗俗的 KTV，致使我們台灣人去消費，有時是做工的，勞工界的朋友，有時三五好友去放鬆一下，去唱個歌，這是難免，因為因應現在這種景氣，都開一種叫「小吃部」，我就針對這方面的問題，越南人的整體性，會不會影響我們的治安？這麼多外籍新娘，結果都離婚，成群結黨的，來做一些事業，聯合大家一起，三、五個就開一家 KTV，結果都用仙人跳來害我們台灣人，你看這樣可以嗎？有時候這種東西致使我們很多台灣人，因此家庭破裂，被判刑，最近本席接到的陳情，他去那家消費了十多次，結果被栽贓，押去領了 6 萬元，還被他們欺負，被他們聯合起來栽贓，栽贓性侵案，結果一審的時候被判刑十年，被押去領了 6 萬元，結果還這樣的下場。

我從中了解，我們的警察局裡面的基層，在這方面有所介入，我不要說得很白，但是這個部分，我希望我們警察局長詳查一下，來一個書面整體的報告，這對我們整體的權利和基層朋友的安全性都沒有，因為在我們議事廳，有一些敏感的話題我也不要講，但是最主要對我們基層的台灣人，我們也站在一個同理心要保護，被判刑十年，家庭破裂，你以後不就叫他出來搶，出來造成社會問題，在台灣我們都沒有辦法保障他了，更何況劉姍姍在美國被拘留、被調查，在台灣本身就沒有辦法保護我們台灣人民，我們是算什麼國家？挺外勞，挺越南人，這實在是一個很嚴重的事情，請你正視這個問題，我是語重心長，我希望我們警察局長，點到為止你知道，後面我們洪議員要補充。

**洪議員平朗：**

局長，人生沒幾個十年，從求學階段到大學畢業可能要耗費二十五年，60 歲就退休，所以這中間三十幾年，你判個十年，他家庭沒有破裂才奇怪，家裡會破裂啊！這個案子我是覺得，私底下我也跟我們警察同仁也講過很多話啦！這個太草率了，裡面牽涉很多事情，有沒有收保護費？有沒有吃乾股，現在這個店繼續還在營業，為什麼還在營業，發生這麼重大的事情，還在營業？讓人沒有辦法了解、思考啦！思考這個問題，我覺得怎麼說警察，抱歉！局長，說重一點，我會抱歉，這個事情你要澈底去了解，辦案的過程真的瑕疵那麼多，他們的專業知識真的讓人不能相信，存疑，存疑啦！我說這個事情實在是老百姓找我的，叫我去服務啦！

剛好跟明澤一起去，碰到了明澤的親戚，遠親的親戚啦！這個事一直一



直跟他講，他說他要處理，他也知道辦的有一點瑕疵、有一點草率啦！說一句我過去在罵警察，像這種惡質、沒良心的警察都生孩子沒屁股，生孩子沒屁眼啦！但是這也可能我片面了解，不一定是這樣的事實，也不一定是我想的這樣啊！但是他跟我解釋零零落落，透過很多人來跟我說，包括我們的同仁也有出來替他說情啦！我實在…，要叫我講話，把內容實際都講出來，來說實在的，要我講好話我也不知道要怎麼講好話？也不知道哪些可以講？哪些不能講？重的不講，講輕的，講輕的我又講不出來，私底下去處理比較好啦！因為這個影響警察聲譽非常的嚴重啊！我在這邊跟局長、分局長，分局長是張博文，陳博文還是張博文，張博文嘛！大隊長我私底下跟他見過幾次面，也檢討這裡面的案情，是不是那承辦人員有沒有跟他們特別的關係好，坦護這些越南店，這些越南店事實上不是發生這一件而已，前次也跟人家仙人跳，也是要跟人家要錢，這次把人家押去 6 萬和解，和解 6 萬太少，就去提告，提告的人我聽說是一個記者介入，那個記者我聽說平常都在仁武分局出入，他對這分局裡面很熟悉，是不是因為這樣，就跟人家硬拗這件事情，這件事情拗下去，我說這個家屬啊！他面對這事情怎麼有辦法處理。

這回判決，地方法院判決是十年，還可以上訴，不是十年確定了，但是可以上訴，上訴有可能這個案很難解了，很難解了，他可能減輕也不多了，這種事實上若因為我們警察不對，我們要做個檢討，行文給司法機關，讓他了解，看這個案子能不能重新再翻案，讓他可以自新，沒有那麼嚴重啦！性侵無罪，那性侵有罪也不涉及到十年，十年這當然任何一個人，他的朋友親戚還是本人，若被人家判十年啊！一生都完蛋了。所以在這邊要拜託局長，你要親自了解這個案件，可以幫忙這個家屬，能夠讓他可以平反，可以讓他看可不可以司法機關提供一些對他比較有利的證據，讓他能被減刑或判無罪，這是我今天質詢重要的目的，我不忍心去苛責我們的警察人員，警察真的很辛苦，你說這案件不說，我也對不起他們的家屬，對不起社會，不然為什麼這間店到現在還在開？這也是其中一個原因，這個講都講不聽，鴨子聽雷，狗吠火車，他都不理，我們在跟他講，他真的都不理，所以我才起來講這些話，要重視一點，重視這個問題，謝謝。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好。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明查。

**陳議員明澤：**

我們請局長了解一下，這裡面若有一些介入的，你們應該要嚴謹一點。我第二件事情是針對我們高雄縣市合併以來將近快一年，有一些契約，也希望在這方面有所了解，比如說我們高雄高爾夫球場，高爾夫球場，我問財政局局長，這部分是你們收租的，縣市合併後你們收租的嘛！你知不知這裡面總共有幾甲？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財政局長，請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謝謝主席、謝謝陳議員。確實的面積我不知道，但是有部分是市有的，一部分是自來水廠的。

**陳議員明澤：**

我跟你說啦！我們這邊有的資料是承租面積 66.41092 公頃，66 公頃，你知不知道租多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租金我現在手裡沒資料。

**陳議員明澤：**

你沒資料，大概差不多一年 2,000 萬，因為他是財團法人，所說打 6 折，所以打折下來剛好 2,000 萬，要說一點重點：如果我們不承租給他們之後，這個球場我們能不能收回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當然可以收回來。

**陳議員明澤：**

當然可以嘛！我現在再講一個讓你了解的，那麼球場如果賣會員證，人家說 member，以後如果我們球場收回來，本身買球場會員證的權利，我們要如何去給他維護？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部分應該是球場跟這些會員中間契約處理的問題。

**陳議員明澤：**

你有沒有他們裡面會員的契約？因為一般我們百姓在買的，我們的高爾夫球證，都是一個長遠的，除了這間公司倒了，但是一般都是一個長遠的 member，那麼這長遠的 member 他會誤導，他是租的東西，如果你賣會員證，若萬一我們要給他收回的時候，他們那些買會員的，會不會來跟市府抗議？抗爭會不會？有沒有思考過這個問題？

像這樣類似一些權利的問題，我也請你了解一下，他們財團法人他有財

團法人的處理方案，但是我們縣市合併，已經合併快一年了，類似這契約的相關條文，我們應該要知道，攤開來談，這是縣市合併第一次我提出來的，不然沒有人知道高爾夫球場，高雄高爾夫球場是屬於高雄市政府的，沒有人知道，我們有道路用地，我們有公園用地，我們如果要使用的話，我們可以收回來，這點有很多都還不知道，但是我在這邊提出讓你知道，希望說你能夠把這問題去了解，那一些書面報告，像他們的契約，如何來保障每一個會員的權利，他不能影響到我們市民的權益啊！但是他不能擴大他的範圍，擴大他的權利，這點非常重要，所以我在這邊提供給你做參考。以上針對這兩點做個臨時性的補充。

**主席 (蔡副議長昌達) :**

陳議員質詢完畢，各位局處長，今天的議程到此結束。

散會 (中午 12 時 17 分)。

## 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0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21 日上午 9 時 1 分)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向大會報告，今日的議程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一位請曾議員麗燕發言。

**曾議員麗燕 :**

主席、市長、三位副市長，以及各局處的處長、各位同仁、電視機前的鄉親長輩、各位記者先生、小姐，大家早安、大家好。

今天是我們第一屆第二次的總質詢，今天我有很多議題要跟大家檢討，還有一些建議。我記得在工務、水利、農林委員會的時候，我有提出來這個綠地的髒亂，那時候我認為這個綠地是在鳳山溪的旁邊必須整理，結果水利局的科長，當他去了解後，認為這應該是工務局管的；工務局說這應該是屬於區公所的。那時候有人答應我說，一個禮拜要清除。結果水利局在鳳山溪的疏濬，我記得在三年前，市長去巡視的時候，就有說要去疏濬那條鳳山溪，其實我知道那一段到這個月才完成。這都是我們水利局的科長，答應了我以後馬上去清除，那邊現在清除了就比較乾淨，水流也比較順暢了，這樣子就比較沒有污泥，水就會清澈，就不會產生污泥以及髒亂和孳生蚊蟲。到現在為止，這裡看到的是我上一次提出來的照片。告訴市長，這個已經清除了，在當下沒有幾天，他們清除了，後面整條全部都清除了。市長，你是否看到那邊一堆、一堆，已經看不出來了，為什麼呢？那邊又長出草了。這有很多人到這裡來，因為非常漂亮，那時候我有跟市長講，這條綠地非常的美，現在草長出來，變成雜草叢生。在這裡運動的人，可能叫工務局的人去把它剷除了，剷除後把它放成一堆、一堆的，整條鳳山溪的綠地全部是這樣一堆、一堆的。那些雜草在日曬下是乾的，結果大家以為那邊是可以丟垃圾的地方，所以你第一張看到的全部都是垃圾，後面也是，很多都是垃圾。整條都是，前面我講的那兩堆比較髒的先清除了，但是現在後面也有很多。

下一張可見垃圾都開始進來了。前面我沒有拍照，只有照後面而已，有很多堆還是都是垃圾。我希望儘快去處理，已經一個多月了，從我講完到現在已經一個多月了，我希望能夠儘快，應該是屬於民政局管理的。民政局，區公所不是你們管轄的嗎？區公所是誰？那請民政局長能夠去處理。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

這個部分，我會請鳳山區公所，很快就會把它做一個清理。如果是鳳山區公所該是他權管的範圍。

**曾議員麗燕：**

沒錯，已經把權責了解清楚了，就是鳳山區公所。我希望你督促一下你的區公所，馬上完成。〔好。〕

下一張，這邊是班超路行人磚道，暗暗的看不清楚。這邊是班超路 72 巷，你看這邊跟那邊，同一條路兩邊卻好像兩個政府，這邊是做得很漂亮，翻修得很漂亮，人行磚都是新的。你有看到磚的路面嗎？沒有，現在都被走成這樣。整個路面都看不清楚，這是什麼？你看完後會說為什麼那麼漂亮，因為是新的。我們跟區公所講，區公所馬上去用修補的，所以你看起來，一條路很亂。樹葉又掉下來後，整個人行道都看不到路面了，你看這是多麼嚴重的一條路。這裡也是市中心，班超路就在瑞祥高中的路上，整條路都是這樣。我希望工務局，已經會勘過了，應該重新鋪這個人行磚了。我為什麼要提出來？希望像這些破舊不堪的設施，工務局看到就應該去做了，沒有必要再動到里長，或者我們議員再去講、再去做，里長是罵得非常激烈了。

下一張，這裡圍起來，裡面是財政局的財產，他們說他們的財產都要圍起來，但是裡面有他們租出去的住家。我覺得既然有人住，為什麼一定要圍起來，而且圍起來是什麼情況？你有看它剛好圍到人行道的地方，兩邊都是透天厝，後面也是透天厝，只有財政局財產的地把它圍起來。行人下雨天走到這裡，必須再走出去，走在人行道上，然後再彎到店面的騎樓。財政局是不是可以退縮一下這個圍籬，讓這個通道暢通。上一張，講起來這個地方可以不用圍，因為裡面有人住。如果非要圍起來的話，難道不能退縮一些，讓人可以走嗎？讓百姓可以走，因為這是政府的地，以後這邊還是騎樓的地，你還是要讓出來。那為什麼不在這時候，就讓人家方便行走？為什麼要把它圍起來？財政局局長，你能不能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議員這樣的建議，我覺得很好，以後我們執行上會去改進，也會改進去注意。

**曾議員麗燕：**

可以吧！這是在班超路上，就是剛才那條路，很醜的路。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馬上去了解一下，班超路那邊嗎？

**曾議員麗燕：**

是不是可以不要圍？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我去了解看看。

**曾議員麗燕：**

如果真的要圍，退縮一下，讓用路人可以走。〔好。〕下一張，我們從很多的路上，都可以看到很多多餘的廣告牌和不適用的指示牌，你看，這招牌是過去一位議員的服務處，現在已經破舊不堪了，他也沒當市議員了，而且人也已經去世了，但是這招牌還高掛在那裡。我們看，這裡是什麼？高雄縣議會的牌子也掛在這裡。目前，高雄市議會的招牌也都還掛著。我跟交通局的王局長講過，我不曉得，他是否已經去把高雄市議會的指示牌拆掉？應該有啦！王局長是非常用心的。

下一張，我要請問一下，這指示牌的管轄到底是哪個單位？這指示牌如果裝上去，需要申請嗎？要怎麼申請？如果用完了，或是這公司已不存在了，或是某個人的服務處已不存在了，既然不存在就要拆除。請問，是不是要申請拆除？或者是自己直接去拆除？還是說，這是哪個單位准的，是不是核准的單位幫它掛？怎樣才合於懸掛的規定？是不是每個單位，都可以設這樣的指示牌？這要怎樣掛上去？是什麼單位？是誰來負責？我不知道是哪個單位？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那窗口是工務局嘛！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議員報告，在路燈桿上面，要掛這些指示牌，一定要向我們養工處申請許可。一般來說，私人的都不會准許，所以在縣市合併以後，我們養工處正在全面清查，一些私人的、非公益性的，我們都會逐步把它拆除掉。

**曾議員麗燕：**

什麼是私人的？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像這種就不行啊！

**曾議員麗燕：**

像這個是私人的。我不懂，所以我請教一下，旁邊掛著議員服務處的招牌，這樣就可以了，是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像這種就不行。

**曾議員麗燕：**

不可以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不行，這種的不行。

**曾議員麗燕：**

這不行。〔對。〕像鳳林國中算是公家的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公家的，也要向養工處來申請許可。

**曾議員麗燕：**

申請許可就可以？〔對。〕這個就不可以。如果純粹是市議員服務處的指標，可不可以？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也不可以。

**曾議員麗燕：**

也不可以。好，請坐。那像這些，你要怎麼處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現在我們養工處會全面清查，只要是沒經過許可的，就會全部把它拆掉。

**曾議員麗燕：**

好，謝謝。下一張，我們來看這裡，這應該是警察局或交通局的工作，我有個服務案件，它是發生在三多路跟中山路的路口，這邊常常發生車禍，發生的當事人來請求我們幫忙。我們在會勘的時候，有很多住在那邊的住戶跟我們說，說這裡經常發生車禍，希望能不能改進一下？讓這邊減少車禍的發生。

結果，我看了一下，整個會勘之後，覺得真的很危險。爲什麼很危險？這裡是十字路，這條是一心路，就是這條路，這牌子寫著，往三多路機車兩段式左轉，這指標指的是往前，但是往前是哪裡呢？你知道嗎？往前就是這裡，你叫他往前再向左，要到哪裡？有沒有看到？就是如果你在這邊行駛，我們叫他往前，兩段式左轉。第一點，沒有人看得懂。第二點，因爲這指示牌子裝設的比較後面，停車的人停在這邊，這裡看不到這牌子。我在現場，訪問了幾位機車騎士，沒有人在看，大家都看哪裡？大家都看對面的紅綠燈標誌，看到紅燈，大家都停下來，看到綠燈，大家就走。大家都這樣子走，從這裡開始往三多路騎，從這邊到三多路。從一心路騎過來的，有些人要轉彎到右邊的中山路，有些人要轉彎到三多路，有些人要

轉彎到向南的中山路，整個交叉路口就是亂糟糟的，難怪常常發生車禍。

我們來會勘時，我原本以為是不是在紅綠燈的地方，多加個燈號？專門給騎機車的人使用，讓機車先走。等機車走後，汽車再轉彎，這樣比較安全。但是當地人士又說“不行”，因為這裡已經是 180 秒了，已經夠多了。如果再加個 30 秒、1 分的話，大家會等到發脾氣呢！這些我提出來，讓有關單位去了解，分析看看要怎麼做，讓這十字路口更暢通，沒有危險。

這裡有個標示，往三多路機車兩段式的左轉，有看到嗎？它是指示這裡的車到這邊來，機車待轉區在這裡。它要讓一心路的人來這邊，然後轉三多路。但是你的指標不是這樣，對嗎？這指標是向前啊！往前然後再往左啊！對嗎？他哪知道這有個機車待轉區？不知道啊！而且他也看不到這裡。因為，如果我們停在旁邊，又比較裡面，是沒人看得到的。

下一張，這一張就是一心路的紅綠燈，往前就是往三多路跟中山路的中間那裡，左轉就是中山路的南邊。所以我覺得這指示牌做錯了，方向是不對的。你看上面寫著“機慢車兩段左轉”，剛才那張還比較好，上面一張，寫著“往三多路機車”，這一張就沒有了，他們就更不知道要轉哪去。我的建議是這樣子，但是他們會勸說不可以，那個已經有 180 秒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曾議員，是不是請教交通局長，這個什麼時候要完成？好不好？這裡隨時會出車禍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曾議員分析得很對，這裡是個五岔路口，有四個輪放的時相，一心路的部分，是單獨在跑。但是，剛才說了，我們同仁要用標準牌面，就是向前走、向左轉。但是那邊的路形有差，我覺得可以變化一下。比如說那標誌的部分，要把那箭頭修改成與現地一致的，不要讓一心路的行人覺得，如果直走真的就撞到了。這部分，我回去後會儘快與同仁商量。我發現這裡的交通情況真的很糟糕，尤其是一心路出來這部分，我覺得要特別來處理，我回去會儘快處理，再跟曾議員回覆，在一週內會向曾議員回覆。

**曾議員麗燕：**

好，謝謝。一心路我自己曾經行駛，就是要從一心路行經三多路或要右轉駛入中山路，那個地方我不知道要怎麼行駛，所以請你們費心一下。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會趕快處理。

**曾議員麗燕：**

我們來看，這個議題一直圍繞在鳳山溪這邊打轉，鳳山溪這邊因為紅毛



港遷村，所以有一部分遷村戶都住在這個地方，這是一個新社區。這邊很多建設和問題也特別多，這個我過去在質詢上，也提出很多問題，就像這邊的活動中心，因為它已經形成一個部落了，很多設施統統沒有。以它所歸的里來講，把它歸到明正里，明正里是在中山路的西邊，這邊所有里的活動，他全部要經過中安路再穿越中山路，然後又要經過翠亨路，這樣才能來到明正里就對了。在這樣幾經轉折之下，大家都不要去了，因為關係到安全問題，而且又那麼遠，所以根本沒人要去，對不對？所以這邊在活動時，是非常的不方便，生活機能又特別差，要爭取一個活動中心也沒有。沒有的話，我不知道為什麼會有那麼多的限制，因為這裡跟其他的地區不一樣，有很多里是聚落式的，就是這個里挨著那個里，所以二、三個里共用一個活動中心，我覺得這個還可行。問題是這裡已經形成一個部落，誠如我剛剛說的，要到明正里還要走到中安路，然後還要經過中安路的路旁邊，你們看有多危險！在中安路和中山路的十字路口，可以說是交通事故最多的一個十字路口，但就是沒辦法爭取到這邊有一個活動中心，我覺得很可惜！

再來，我要講的議題是「鳳山溪紅毛港橋」，這一座橋是因為紅毛港遷村，而建造的一座橋，以及隔壁的中厝橋，往前有一座明正橋，都是因遷村而興建的，紅毛港橋在 96 年 9 月完工，到現在才多久？它是 9 月完工，現在是 11 月，所以才剛滿四年又一、二月。我們來看這是紅毛港橋的側面橋墩，側面橋墩往旁邊，這裡都是綠地，往西邊是鳳山溪，這是一座橋。你看它的龜裂情形，你知道它裂開幾公分嗎？這整條都是，它破裂幾公分？你看裡面也壞掉，那裡面裂得很深，你看整條都是，有沒有看到？就是從這裡一直整條都裂開，就是已經都龜裂了，我現在講的是北邊的橋墩，龜裂了多少公分？好像有 9 公分、12 公分不等，寬 12 公分，有多長？它的長度是 8.8 公分。這是另外一邊接近中安路這邊也是龜裂的，龜裂的長度有 13.3 公分，寬度是 7 公分，整條都是。我們可以看出它之前就修補過了，這都是修補過的痕跡，它才四年而已，至於多久以前修補的，我不知道，我只看到有修補過的痕跡。這是橋面，這是造橋時兩個連接在一起，整個裂開了，尤其是下面這裡整個都裂開了，你這樣看不會清楚，其實整個裂得很嚴重了，因為橋面人行道磚互相擠壓下，就整個裂開又凸出路面，這已經很嚴重，因為有點暗，所以看不大清楚。如果在現場看的話，這已經都很嚴重了，這個人行磚凸出來了，你看得清楚嗎？內行人就看得懂，這個凸起來好幾公分了，這個已經凸得很嚴重了。它的橋面已經被破壞了，壞成這樣子，可能是被車輛輾壓等因素壓壞的。

我們再來看中厝橋，它的橋齡約有五年，是在 96 年 1 月竣工。這是橋面行道磚已經下陷的情形，它下陷也滿嚴重的，你看這有幾公分？也滿深的。這個都布滿雜草，是我的助理幫忙拔掉的，不然后行道上都是草，如果有人走在上面時，會因為布滿雜草看不到下陷的地方，有時不小心就踩進去，可是會受傷、跌倒的，有沒有發生過，我不知道，但是這個很危險。整座橋好像都沒人管理，橋面兩側都是垃圾，實在很髒。這是橋面，也算橋墩啦！你看這個都裸露了，有沒有看到？這是橋墩，這些都是橋墩修補的痕跡，這也是修補過的痕跡，這是裸露的情形，你有沒有看到這個龜裂了？這裡是什麼橋？那是明正橋，好乾淨喔！明正橋好乾淨，然後又很漂亮。中厝橋和紅毛港橋是不是同一個單位施工？這是明正橋，它的橋面乾淨，然後看起來又很漂亮。這是中厝橋，它整個都是雜草又很醜，奇怪，同樣都是橋，為什麼差別這麼大？這是什麼原因呢？這是往紅毛港橋、中厝橋的指示牌，紅毛港橋再往前是，我剛剛講的明正橋。

我要請教楊局長，有關中厝橋、紅毛港橋或明正橋，這些紅毛港遷村遷到這裡形成聚落的人，要過這些橋時，說實在的，車輛不多，也沒有重型車在這裡經過，大多是私人車輛在行駛而已，為什麼這些橋會這麼快就下陷又龜裂那麼嚴重？有些是因為重型車重壓或載重行駛造成地面下陷，對不對？而且這座橋興建至今也才四、五年，就下陷那麼嚴重，我剛剛有請大家看它的嚴重情形，橋面人行道也因為兩邊擠壓凸出，走路經過那裡是很危險的，還好現在那邊走路的人比較少，但是也是有啊！為什麼會有呢？因為中厝里和桂林里這邊的人都到那裡運動，他們就是要走路經過紅毛港橋、中厝橋，而且人行道也損壞成這樣子了，它已經變成是座危橋了。楊局長，這二座橋是哪個單位建造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我們工務局的新建工程處。

**曾議員麗燕：**

為什麼只有四年、五年這樣子而已？有沒有保固？就是一座橋做好以後到底是保固多久？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議員剛才所說的這個部分，它龜裂的狀況看起來不是一個正常的狀況，我們上個禮拜已經去現場會勘橋樑的主結構體；所謂的主結構體就是橋台還有橋面板，是結構沒有受損，現在所發生的龜裂的部分是屬於近橋的旁

邊，旁邊因為它有高低差，所以要做一個擋土，擋土產生龜裂。這個原因有可能因為沒做洩水孔，排水不良，或者當時的回填是不是有下陷？這個部分我們上個禮拜已經去會勘過了。剛才議員說的是對啦！它雖然還在保固期，因為我們橋樑的結構體的保固期是五年，現在還在保固期間，我們有要求保固的廠商在這個禮拜就要進場去改善，但是這樣也不多，就是要跟議員報告，明天我已經要求總工程司會同養工處跟新工處，還有會同技師工會到現場去做體檢，到底這座橋有沒有外在的其他因素？我們要把它找出來，這樣子才能夠對症下藥。

**曾議員麗燕：**

我這個人就是心軟，要不然這是不是要責任的追究？我希望你們爲了百姓的安全，以及百姓過橋的時候能夠達到安全，希望你們儘速去看，用什麼方法可以彌補，讓它沒有危險性，這個應該是有危險性的，因為我看那龜裂的深度很深啦！這個會愈來愈嚴重，它不會改善，這個問題我相信你們是內行的，內行人趕快去把它做好。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好，謝謝。

**曾議員麗燕：**

接下來，我還有一個問題要請教局長，我不曉得你知不知道？我們的前局長吳局長他很清楚，就在小港桂林地區孔宅里，那邊有一個 10 號道路，我記得我去年這個時候在質詢局長，局長跟我說要打通那條路，大寮那邊的拷潭已經都打通了，都已經造好在等我們打通這條 760 米的路，但是那時候局長跟我說，99 年底就要規劃完成，今年初就要開始造路了。說年初啦！我去追蹤了幾次，新工處好像都跟我講，還有一個人的補償還找不到人，還沒找到人，我們是一個政府單位，難道要找一個人有那麼困難嗎？有沒有那麼困難？要找人不是可以找警察局嗎？不是可以找民政局嗎？對不對？爲什麼要把工程延宕到現在都還不建造，我有說過這條路沒通，對大寮和小港這邊就是一個阻礙，是不是請局長答覆，到底什麼時候可以去做這條路？什麼時候可以完成？我不知道你們編的預算，今年若沒有花掉，那怎麼辦？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秘書長在工務局長任內跟你承諾的，他有達到兌現，就是在去年的 12 月 31 日就已經決標了，就已經開標出去了；再來的原因，就像剛剛曾

議員所說的，因為補償的問題有拖的比較久一點，這跟議員說抱歉，但是這個工程已經開工了，已經在今年 8 月開工了，目前的進度都大幅的超前，目前的進度已經達到大概 11% 左右，在明年 8 月之前就會完工，現在已經開工了。

**曾議員麗燕：**

請教從哪裡開始做？我去跑攤都沒看到動作，怎麼說在做了？是從哪裡？是從大寮那邊做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他是從鎮潭路那邊開始做。

**曾議員麗燕：**

什麼？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鎮潭路。

**曾議員麗燕：**

從拷潭那邊？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

**曾議員麗燕：**

都沒跟我講，我關心這條路那麼久，你們在做了，也不跟我講。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跟議員說抱歉。

**曾議員麗燕：**

我跑好幾趟新工處，處理好了，就要跟我說已經開始在做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我們施工的動態隨時會跟曾議員報告。

**曾議員麗燕：**

預計什麼候完工？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8 月之前就可以完工。

**曾議員麗燕：**

接下來請教警察局，最近報紙報導我們高雄市暴力犯罪是全台第一，搶案最多，殺人案也暴增 12 件，還有就是我們的闖紅燈啦！未戴安全帽以及未遵守交通號誌跟標線的，這個件數非常多；闖紅燈有 18 萬多，未戴安全帽有 5 萬多，還有在兩、三個月之前，有一個女生被搶了，他講了一句話，

他說高雄市沒有被搶的就不算高雄市人。這句話很傷高雄市，爲什麼會這樣子？我記得在業務報告的時候，高雄市的治安可以說是在局長的領導之下，很多件數都在減少當中，爲什麼會有報紙這樣報導？是不是請局長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警察局長說明。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謝謝曾議員給我這個機會來對治安的部分說明，現在治安的好壞不是光靠一個單一的數據，比如有的人就喜歡挑這個犯罪發生率最多，然後說治安不好。事實上，犯罪發生率多，也有表現警察認真的一個結果，像我們取締毒品的案件全國第一名，取締公共危險部分，這個部分也就是說，整個犯罪的結構裡面，現在警政署也知道，在過去用單一的犯罪數據說治安不好，這個是不對的，而是要融合很多的平衡方案，這個部分我們成績也是非常的不錯。如果用 10 萬人口發生數件是多少來做治安的好壞評比，這個單一數據是不能決定，同樣的，員警如果他努力的認真程度，每 10 萬人口破獲的件數，發生有些犯罪的黑字，也可能部分匿報刑案，但是破案不會，破案因爲要記功或積分；破案的件數裡面，我們是全國每 10 萬人口平均數，全國無論是暴力犯罪或竊盜案都是全國第一名。

我們也簡單的講一下，今年 1 到 10 月，我們的暴力犯罪減少，和去年比較減少 215 件，減少 22%，竊盜案件也減少 3,000 多件，詐欺也是減少了 600 多件；整體來說，對於毒品人口 85% 犯罪人口裡面，尤其是暴力犯罪，85% 都是毒品人口，所以我們高雄有用一個加強查緝毒品販賣中小盤執行計畫，還對贓物資源回收的部分也加強了監控，這些犯罪熱點的分析，讓我們的刑案減少很多，也讓我們的事務，包括這個方案我去警政署實務會報裡面，我也去那邊跟大家分享這個經驗，警政署也把我們這個作爲讓其他縣市來學習。

飆車的部分，其他縣市的市長也親自向我請教是怎麼做的，剛開始媒體報導，有些引用之前的比較，還有一項很傷人的，就是請沒有被搶過就不是高雄人，他說他家在兩年以內，他們的親族，實際上是他本人被搶，其他的部分我們也很快破案。刑案發生，根據威爾遜跟凱琳，一個美國的犯罪專家，他們研究一個「破窗理論」所寫的，也就是警察對於治安的影響率、負責率 9.8%，其他爲什麼刑案發生這些事情？就是社會的失調，包括政治和社會的經濟等等，很多原因來構成；還有刑事司法體系，就是有時候小偷捉到後，結果小偷又放出來，有的監獄又因人關太多，假釋到一

定的時間，但是沒有到表現良好就趕快放出來。我們經常說最近犯罪又提升了，所以我們有個「天梭專案」：天梭專案就是每個派出所裡面的暴力犯罪，你要認得人，多多注意關懷他，有很多因素，因為時間關係，我們的治安是在穩定中、進步中，謝謝。

**曾議員麗燕：**

警察局可以說是非常辛苦，因為你剛剛說的很快破案，我自己也親身體驗過，就是讓人搶了，其實發生在我身上的可以說很多件，我的摩托車、我的車、我的皮包，可以說超過 5 次以上。我希望我們要用什麼方法，用心去把治安做好，這個很重要，因為這有關係到人民的生命財產安全，如果你們把治安弄好，百姓在出門的時候、在家的時候，他們會比較有安全感。我也要在這裡呼籲我們警察局，現在我們立法委員跟總統在選舉，你們很忙，我也知道，我去年的選舉，你們差不多 5 分鐘就來打卡，你們很辛苦，我也很清楚，但是我們希望公務人員不要介入選舉，做一個謹守行政中立的警察人員。

接下來，我要建議，剛剛我們講到的闖紅燈，以及這些違規的那麼多件，代表收入是很可觀的，是不是？應該是罰單的收入很可觀，所以我在這裡建議，我們是不是將這些罰款的收入，撥一部分的經費來製作戶外的廣告，以及拍攝一些廣告來提醒很多人，就是叫他們要戴安全帽，為什麼要戴？不是找他們麻煩，是因為要他們安全，有時候相撞，頭部就受傷，甚至生命都沒了，讓他們知道不要去做違規的事情，到時候捉到就是要罰錢，罰錢，錢沒了，人還會受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闖紅燈部分我們不是全國最高，從 10 月初 1 開始，交通大執法以後，雖然是取締的件數比較多，但是保障市民的安全，其實像 10 月初 1 開始，這個月死亡的人數，就是 A1 類交通死亡人數有 15 個。但是還沒執行之前的 9 月份，車禍死亡人數總共 26 個，所以說執法上的效果，這個部分光一個月減少了 11 個人，議員對這個部分建議非常好，因為多宣導，尤其是我們警察開的單子數量，同仁也非常認真辛苦。但是這個部分我們會跟交通局，因為這個罰鍰的錢繳國庫以後，都跑到交通局去了，所以歲入的部分，你沒有看到在我們這邊，是在交通局這邊，當然這部分我們在經費裡面，包括我們目前可以用反詐欺宣導，像民族路派出所上面也有搭建，還有幾個地方，我們可以用的，包括跑馬燈部分，我們盡量來做。

**曾議員麗燕：**

對啦！你這樣子可以減少違規的次數，還有希望執法的時候要通融一下，我是覺得有的在里內而已，在里內騎摩托車而已，你如果騎出去大馬路，你就取締他；在里內，可能從我家到那邊才 50 公尺而已，有時候這個就不要太吹毛求疵，連這個也去取締，勸導就好了。局長，什麼叫「三角定位」？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實際上這若要問…。

**曾議員麗燕：**

你簡單說就好，我沒有時間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好，我簡單講一下。三角定位就是，本來這個是一個國土測量使用，也就是在三個已知的資訊裡面，已知的定位點，來預測另外一個可能不知的待測點，從三個裡面，根據他從定位點裡面，我知道議員你關心的部分，下面我順便講一講，對於這個部分，就是如何來救助這些急需救助的部分，是不是讓你講完我一起來解釋？

**曾議員麗燕：**

好，我要了解人口失蹤是第幾天才能報失蹤？我們剛才說三角定位，是什麼單位才有設備可以使用？我們警察要怎麼幫忙找到這些失蹤人口？在什麼狀況之下才可以使用？還是說申請使用這個東西？我不知道啦！但是我要在這裡感謝少年警察隊，因為我有這樣的服務請求分局這邊，他沒有辦法幫忙，但是我們請求少年警察局，他們幫我們把小孩子、學生找到了，半夜 3 點把他找到，真的，我應該跟他說聲謝謝。局長，你簡單回答我剛剛幾個問題。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對於民衆如果有緊急或危害的狀況時，可以向警消，甚至於海巡請求協尋來救助，但是這個是透過警察或消防或海巡單位，跟電信公司的系統啟動救援的機制。這個系統的功能，至於是人口失蹤第幾天才能報失蹤？大概 3 天，3 天以後，如果都找不到就 3 天，如果你接到是一個很急迫的，現在人在哪裡要自殺了，這個部分就可以啟動了。另外有一些，比如他在爬山，需要救援，他不知道方位，這些都可以。比方說我被綁了，但是他偷偷打電話，這些都可以啟動警察系統來做，對於是哪幾個單位，包括警察單位、消防單位、海巡單位等等，都可以藉助於這個來使用，透過我們的基地台或其他的系統，共同在很快的時間裡面提供信息，讓我們警察或

消防或海巡去救援。

**曾議員麗燕：**

局長，那個失蹤人口，有時候你說 3 天以後，家長急都急死了，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我曾經遇到過，我在上課的時候有一個學妹，他有憂鬱症，上班的時候出去，很正常啊！一個好好的人，憂鬱症平常是好好的，他走出去就沒有回來，幾個鐘頭沒有回來，要報案不能報，就像你講的，一定要過 3 天。我說等到 3 天後去收屍啦！收屍啊！真的收屍啊！她去自殺，自殺啊！所以你說 3 天，有時候就是要一條人命。你說三角定位不能用，要在什麼狀況之下才能用？等到那個時候，可能發生事情了，到時候要來跟社會道歉都已經太慢了。這個到底要怎麼拿捏？我覺得這個失蹤人口要 3 天才能報，可能會枉死很多人。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法令上的規定是失蹤人口 3 天，這是法令的規定，但是目前警察做了很多，為民服務或是警察義務，如果走失需要協尋，協尋這不算失蹤人口，協尋可以馬上啟動；孩子去到什麼地方可能發生的情形，跟我們報案，我們會透過勤務指揮系統來幫忙找這個孩子，這個部分我們可以做。

**曾議員麗燕：**

局長，你說不是失蹤人口，當初你怎麼知道他是要去自殺，或是做什麼呢？就是找不到人啊！找不到人，你不知道他要去自殺，你只知道他不在家，對吧？大家都要去找，對吧？大家都著急啊！家人一定急，同事、同學、朋友著急，他們要馬上找到人，報失蹤人口說不能報，這個是一個很大的問題，你們可以好好回去做一些檢討。

剛才你們說，警察局收的錢都往交通局去，交通局你們都專門在搶錢就對了，愛錢愛的那麼嚴重，你們最近停管中心又把一些沒收費的區域開始計次收費；計次收費又開始變成計時收費，說是為了民衆檢舉、民代反映、路邊停車位被人家長期占用淪為私人的車庫，如果停管中心真的這樣做，將造成另一波的民怨。

你們主管單位真的不知民間疾苦，為什麼人家要占用停車位不走呢？他沒有地方可停啊！他沒有地方停，他一定要有車位才能停，不然你們會拖吊，對吧？你們要叫人家有車位停，是不是政府要在某些地方，儘快蓋停車場，讓人家有位子可停。你不蓋停車場，人家如果停一下，你講人家占車位當車庫，人家又不是不用付錢的，你計時的也要錢耶！計次的，一個月算一算也要 2,700 元。我都算過了，如果計時的，一個月下來也要 1 萬 2,000 多元，你們要向人家收錢的，對不對？你們為什麼都不算這個？有



些人出門可能到二、三個地方；我去郵局寄包裹、我去銀行領錢、接下來到超商買個便當、或是到自助餐買個便當，我可能只用 30 分鐘，要停 3 次車位，你們跟我收多少？你們跟我收 90 元，你們政府占我太多便宜了，90 元裏面，我停了 30 分鐘，你們剛好占我 75 元的便宜，占了 2 小時 30 分的便宜，你們都不說在占人家便宜，你們光知道收錢。

你們政府停車場不蓋，停在那裏的都是住戶的車子，他們沒有地方可停車；還有那些上班的，上班的在停；還有商家，就是店面的在停。停在那邊的都是些老爺車、爛車等，那些賓士、Lexus、Audi 車子才不會停在那個停車場上。所以我有兩個建議，我們開單時不要去計費，確認這部車停在停車格內一個小時後，我們都在那邊巡視嘛！已經停了一個小時，我們再去開單計費就對了，我們可以讓老百姓占便宜，不要政府占老百姓便宜。

第二、我跟你建議，我們以 20 分鐘為計價單位，不要用 1 個小時，我上次提到的，局長你這邊不能同意，你們說這樣不行。我曾經提過，就是進去兩個地方，你們收 60 元，你們可以半小時計算，你們說不可以。所以我現在又想到了一個，就是以 20 分鐘為計價單位，你們如果仍然以 30 元 1 小時為計價單位，市民如果停 10 分鐘，就繳 10 元的停車費，如果被政府占 10 分鐘也才 5 元而已，這樣百姓才比較甘願，因為 5 元較少，5 元和 25 元就差了很多了，你不要看這樣呢！一個月累計下來差不多一筆一、二千多元的停車費，也是滿大的。這樣子市民還可以忍受，總比現在的制度，如果說停 10 分鐘是多少錢？要開一張 30 分鐘的單子，剛好讓政府占了 50 分鐘的便宜，50 分鐘多少錢？25 元啦！我剛才說的 25 元，王局長你可以去考慮看看，因為我沒有時間了，不讓你回答了。

接下來，紅毛港文化園區過去為了配合高雄港的洲際貨櫃中心，長期都在辦理遷村，過去紅毛港那個高字塔那邊我也很喜歡去，尤其黃昏的時候，坐在那裡，風景真的很漂亮。那邊又是第二港口，水又非常的深，可以行駛大的輪船，有夠漂亮就對了。現在我們為了遷村，為了要留下紅毛港的文化，我知道吵了一段很長的時間，紅毛港人都希望這個文化園區能夠在我們剛才說的紅毛港遷村的地方。但是我們的政府希望在文化園區要蓋在紅毛港那邊可能比較實際，所以後來就落腳在這個地方，就在紅毛港遷村這個地方，高字塔這邊。我不知道我們這個文化園區到底到現在進度怎樣？要如何跟高雄的觀光結合？後來的營運方向在哪裏？我希望能夠讓局長等一下來說明。

下一個，動物園差不多是 12 公頃而已，這麼大的園區，差不多有 3,000

平方公尺的幅員，比較大了。所以我們可以尋找地方去遷動物園，就像以前在台北中山北路的地方，在市區，腹地不夠了，它要擴建也不行，所以就搬去木柵，當然考慮的就是交通，地方可以再大一點、可以符合民意的動物園，那它那邊第一條的那個捷運就可以到達那邊，很方便。

所以我對於遷這個動物園，我是贊成的。但是我也希望搬遷這個動物園，在我們市長的任內可以順利來完成選地點和興建，我有幾點建議，就是讓這個小組可以去做一個考量。第一點就是交通方便性，捷運可以延伸到接駁得到的地方，它是一座我們南部的動物園，不是高雄的動物園。

**主席（許議長崑源）：**

來，再 1 分鐘。

**曾議員麗燕：**

第三、就是當地的居民要有意願去支持這個動物園的存在，不要說以後人多的時候，抱怨啦！或是說未來要擴建，有意見舉牌抗議，我覺得這樣就不好。第四、這個因為還要再與中央商量，及與我們市府各部會大家訂出一套較完善的計畫。第五、觀光局一定要成立專案小組來處理動物園的搬遷，要一直到搬遷完畢才能解散這個組織就對了。第六、動物園的搬遷是我們高雄的大事情，我們要像慶典般來辦理它，就像過去台北這樣。當初台北動物園在搬遷的時候，不但有遊行，還辦了演唱會，而且有他們專屬的歌曲，我覺得這樣，第一點可以昭告所有全臺灣以及世界各國都知道我們有一個這麼好、這麼大的動物園，這也是為觀光來設想。

**主席（許議長崑源）：**

要叫市長答覆？

**曾議員麗燕：**

先請市長，好，市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先答覆。

**陳市長菊：**

動物園的搬遷，我基本上我是非常同意，我覺得現在我們的動物園在壽山公園上確實有一些限制，壽山公園其實它可以做為友善動物，甚至像新加坡一樣，規劃做為夜間動物園，夜間的動物園，因為它那邊看高雄港的夜景實在是很漂亮。所以那個地方可以作為其它的規劃，那我也請我們的觀光局，對於動物園遷往適當的地點，現在內門，內門區，他們過去曾經規劃，那邊大概有 30 公頃，其它的區也有一些表達不同的意見，那我們希望專案小組，包括農委會，因為未來動物要引進，我們的農業局、觀光局相關的局處，這個部分有一個專案小組，我也希望這個專案小組可以很快

去推動，我也希望在我的任內，能夠讓動物園遷移到適當的地方，有發揮的地方；另一方面，現階段的動物園能夠規劃夜間友善像新加坡一樣，讓高雄未來的觀光，晚上在高雄也可以去夜間的動物園，再去看夜景。我看高雄夜間的活動比較少，我認為這個部分都會一併考量，我簡單這樣向曾議員答覆，謝謝。〔…〕新的遷村，我想我最近我會去那個地方，包括我們剛才曾議員講的鳳山溪，紅毛港遷村在一起，那個地方有很多廟宇，那個地方是不是有公共的空間，能夠來建活動中心？因為現在民政局的活動中心，這個里自己都要拿出相對的整個金額，這個部分，事實上也造成很多的困擾，所以這個部分我也會跟民政局來討論，如果順利的話，我們當然紅毛港遷村遷到那個地方沒有什麼公共空間，或是什麼的，這個我來進行一些了解，好嗎？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文化局長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有關紅毛港文化園區現在工程的進度，事實上，已經達到八成以上，應該是超前，所以我們預定的完成的時間，差不多就在過完舊曆年之後，我們就準備來開園了。這部分也誠如曾議員所講的，那個地方是我們高雄真的可以看大船進港，真的很好的地方。所以我們在設計上，事實上，除了原本的高字塔以外，我們也做了旋轉餐廳，做了相當多的觀景的設施，那當然在展示館裡面，最主要是要保存紅毛港原本的文化，讓後人能夠了解當時這樣子的文化機制，爲了整個國家整體建設的犧牲，我們當初中央的補助款，我們特別有購置 3 艘觀光交通船，它是遊艇式的，所以未來會跟市區的觀光結合成爲一日遊，希望這個地方能夠長期永續的經營。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向大會報告，現在有澳門青年聯合會會務委員許曉嵐小姐帶領 32 位青年朋友，蒞臨本會參訪，大家掌聲歡迎。

接下來，請黃天煌議員發言。

**黃議員天煌：**

大會主席許議長、市府團隊陳市長、三位副市長、各局處的局處首長、議會同仁、媒體記者先生、女士，大家早。首先，我針對環保局請教一個問題，合併之前，大寮的垃圾衛生掩埋場是大寮鄉公所管理及維護，合併之後，這個名稱有改嗎？維護管理的單位是誰？

**主席（許議長崑源）：**

環保局長，請回答。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議員剛剛問的問題，確實是在原縣市合併之前，原高雄縣依照廢棄物清理法的規定，公所的掩埋場還是屬於縣政府環保局管理，但是因為相關的規定，它還是可以委託授權給大寮區公所在管。

**黃議員天煌：**

我現在要說的是名稱，我記得以前是大寮垃圾衛生掩埋場，現在合併之後，它的名稱有改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沒改。

**黃議員天煌：**

沒改啦！也是照原本的這樣，那我請教局長一下，現在目前的廢鋁渣有三、四千噸進到大寮掩埋場，這些廢鋁渣的來源、大概的過程，請局長大約說明一下。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部分我跟議員報告一下，這個廢鋁渣的部分，原本在 97 年到 98 年的時候，有檢調在處理，它的來源是由台南縣及屏東縣產生的，及原高雄縣這三個縣市所產生的事業廢棄物的廢鋁渣。

**黃議員天煌：**

現在目前進到大寮掩埋場的進度到哪裡？在那裡目前是如何處理的？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個部分因為長期以來，有三、四年都沒有好好的妥善處理，在今年縣市合併後的三月，監察院有來函糾正，原高雄縣行政效率怠墮，所以我們必須妥善立刻做處理，這部分大概有六個地方，在鳥松有兩塊，在大社、燕巢、永安，總共有六個地號的部分，在起訴書裡面，原先大概有 6,000 多包，大概也有將近 6,000 多噸，但是我們現在清查載運的部分，現在達到 7,000 多包，所以目前也在加快發包作業，在趕快清光，目前清到昨天禮拜天為止，我們已經清淨了 5,000 多噸的廢鋁渣，另外鳥松的那一塊，已經完全處理好了。

**黃議員天煌：**

這樣我知道了。局長，今天進到大寮掩埋場的廢鋁渣，是暫存放在那裡，以後還要移走，或是就地掩埋？現在的處理方式？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報告議員，這個是用掩埋。

**黃議員天煌：**

現在是就地掩埋？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而且我們是有妥善的規劃，大概給它一個專區的部分做掩埋。

**黃議員天煌：**

我了解。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因為以後也要配合檢調單位，在去查驗的時候，這個地方確實有把這個部分做妥善處理。

**黃議員天煌：**

好，局長請坐。這個掩埋場從我擔任鄉長的時候，我記得這個垃圾場是三十幾年前設置的，如果每天進住的垃圾，還能使用四年的量，在那個時候，我們都很謹慎、也很節約，對這個垃圾場我們都很珍惜，除非不得已我們才會去動用這個垃圾場，我上任當鄉長的時候，鄉公所事實上沒有財源，那時也沒有錢買土去覆蓋那些生的垃圾，所以那時我也跟高雄市政府環保局拜託、商量，是不是環保局焚化爐的底渣可以進到大寮掩埋場？一方面做覆土，一方面又可充實我們的財源。那時也很感謝張豐藤局長，張前局長現在也做議員，很感謝那時候他幫忙。

我在這也公開感謝他過去幫忙大寮，但是我們那時候進的底渣是環保署公告的資源再生再利用的物質，而且市府環保局都有開檢驗證明這些是無害的廢棄物給鄉公所，我們那時也進了不少的量，我們的鄉民也都很安心，知道這些東西是可以再利用的物質，進到垃圾場覆蓋生的垃圾，讓這些生的垃圾不會引起臭味，做覆土，而且對我們財源也有幫助很大，所以我們除了進高雄市環保局焚化爐的底渣以外，我們幾乎沒有進任何東西，因為這個垃圾場有三十年的歷史，設備非常老舊。

事實上要進別的東西，我們非常的耽憂，所以後來高雄市的底渣進完就停下來了，以後生的垃圾就進到焚化爐焚化，我們也就沒有再進底渣了，在這期間，我跟局長及市長說明一下，曾經很多的業者知道我們的垃圾場可以進很多的垃圾，民間業者、包括現在正在處理廢鋁渣的業者都有找我，說要進到這個垃圾場，我完全拒絕，他們條件都開得很好，我們也不要，我不騙你，但是我們都完全拒絕，因為那個垃圾場的周邊有山頂國小 1,000 多位小孩子，有輔英科大將近上萬人，周邊還有三個里，也就是三個村莊，將近 2 萬人，因為那是早期就設置的垃圾場，沒辦法的，但是有這麼多人，只要進到垃圾場的東西，我們都會嚴格把關、控管，不能讓附

近村民的居住環境受到污染，所以我們非常珍惜。

我跟你說，我做了九年的鄉長，它只剩下四年的壽命，我做了九年之後，它還剩三年的壽命，還能保持三年，否則現在你們的東西也無法進去，所以我對這個垃圾場…，雖然可以當作是生財的金雞母，但是我們寧可財源困難，也不能用附近居民的生命健康來換錢，所以這部分，我先跟局長說明，先請問一下廢鋁渣對人體有害嗎？它目前在這裡會造成什麼事後的污染嗎？請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在回答議員的問題之前，我先跟你補充一下。廢鋁渣現在有進大寮這個部分，我們也是依照一噸 200 元的回饋金照編，這部分也會回歸到大寮區公所給管理委員會去做處理。第二個部分，你剛剛講容量的問題，我也要跟你報告，也非常感謝你在當鄉長的時候控管容量的部分。確實在縣市合併之後，我們的焚化爐就有 4 座，我們的灰渣就會有一些的量，其實在原來高雄市我們是規劃在南星計畫，這部分我們填 30 公頃，目前已經有 20 公頃。那原高雄縣就你提到的有大寮、燕巢這部分，事實上來講，後來也因為有灰渣、底渣部分的再利用，所以包括高雄市、高雄縣灰渣的部分，都有去做再利用。所以包括我們南星大概有三年都沒有進底渣的部分，所以容量都有夠的部分。現在跟議員報告，這廢鋁渣是屬於廢棄物清理法裡面，一般的事業廢棄物，它是屬於一般的無害的部分，所以可以進到所謂的大寮掩埋場。

**黃議員天煌：**

一般事廢棄物有害還是無害？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一般事業廢棄物在廢棄物清理法規的規定是無害的。

**黃議員天煌：**

屬產業用料需求事業廢棄物種類，局長你注意看，這張是環保署網站上的東西，大原則是，第一個是除產業需求，就像我們講的廢五金類的東西，廢電線、廢電纜，包括 96 年修正的廢鋁渣。廢鋁渣裡面的第 9 條，它規定的這些東西可以再生利用，就是變成廢料了，它可以再去賣。但是要符合什麼標準呢？我們看廢鋁渣的部分，就是第 9 條，一次鋁渣，鋁渣灰應符合下列要件，來源為自煉鋁製成，產生之鋁渣，鋁含量大於（含）40%，有害物質需低於有害事業廢棄物認定標準，附表 3。溶出毒性事業廢棄物，

毒性溶出的程序 TCLP 溶出標準者。這個意思就是這些東西能夠再生再利用，能夠再去賣，但是若多於這個標準就不行。所以目前屯積這麼多的廢鋁渣，你看業者有那麼笨嗎？可以再賣的東西，他不去賣嗎？是不是可以說這些東西都不能再去賣，等於它的有害物質是超標，超標這些東西就是屬於有害的事業廢棄物，是不是這麼認定？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真的佩服你對廢棄物清理法跟再利用這個辦法，很清楚、有了解。因為我一開始針對高雄縣這一塊時，3月被監察院彈劾糾正時，我立刻啓動這個機制。我跟你報告，確實這廢鋁渣是屬於可以再利用的東西，像你剛剛講法令的部分，可以出口到大陸或北韓去做處理。為什麼你說的問題，這東西可以賣，現在卻屯積著的部分，這就是中央的法令訂定之後，後來又為了一個巴塞爾公約，其實這 TCLP 規定就是符合一般事業廢棄物，不是有害事業廢棄物，它可以出去的。但就變成臺灣的法令比國際的法規還要嚴格，所以不給它出去。

所以這個部分我已經請岱華立委跟中央在解套了，但是現在不得不的時候，監察院來時，我們要先去處理。所以現在埋在那裡的東西是有價的東西，那可以去賣，所以這部分，法規解開之後，中央已經在檢討了，已經透過立委在檢討這個部分。所以這個去化的管道要處理掉，包括以前在台南縣有一間廢鋁渣的再利用工廠叫川鋁，後來也被停下來，到今年的五、六月才開工。所以這部分中央法令在訂的時候，配套有時候不足，所以造成這種現象。所以這次監察院在彈劾的部分也有彈劾到環保署，包括原高雄縣。針對環保署就是剛剛所提到的部分，法規部分的不足跟配套不夠的部分，地方政府是行政效率的怠墮，所以這部分一併做彈劾，以上報告。

**黃議員天煌：**

我現在是說，這些東西能夠賣，業者一定會拿去賣，現在現行的法令、法規，這些廢鋁渣就是有害物質。目前依照輸入出的說明及法令，它就是屬於有害物質，不然沒有人那麼傻的，東西放在那裡能賣錢的、能出口的他們不去做，這表示這些目前還會污染含有毒性，我簡單這麼講。局長，我告訴你，你說這是無害的，我認為是有害，我跟大家報告一下，這個廢鋁渣如果遇到水會冒出白煙，會產生氨的臭味，會造成人頭暈、嘔吐、呼吸道疾病，這些東西目前埋在那裡。

局長，我們大寮前二天，它現在是埋在地下，它遇到水一樣冒白煙，我

們的鄉民說，什麼時候大寮有溫泉區，山上怎麼會冒白煙，很嚴重吔！這個東西若引起…，現在天災地變不一定的，這裡若下很大的雨，這些水、這些煙被滿出來，我告訴你，比潮寮的中毒事件還要嚴重，潮寮的中毒事件有 100 多個小孩中毒，後來找不到兇手。這件事情，如果這些東西繼續在這裡，雨下大一點，這如果滿出來，白煙跑出來，我告訴你這天大地大，這會變成國際新聞，高雄市是國際的城市。那個垃圾衛生掩埋場原理，局長你看，起初你說那些東西埋在大寮掩埋場是准許的，這衛生掩埋場的原理，就是上面覆蓋一層土壤的處理法，基本上這也是一種生物處理法，利用大自然原有已存在之土壤微生物，將垃圾中之有機物質加以分解，使其體積減少而趨於穩定。利用土壤的微生物去分解這些垃圾。

局長，廢鋁渣是屬於廢五金類，這個衛生掩埋場是利用土壤的微生物來分解，土壤微生物可以分解廢鋁渣嗎？大寮這個是垃圾衛生掩埋場，不是一般事業廢棄物的棄土場或是最終處置場所，這些東西放在那裡合適嗎？我很存疑。

局長，這是一則環保新聞，垃圾的焚化底渣資源再利用，這是環保署網站上的資料，過去垃圾焚化場產出的底渣都是衛生掩埋場處理。現在高雄市的底渣送到大寮，可以說是完全合法，而且是無害的廢棄物，而且是可以再生利用的廢棄物。兩相比較，我們讓高雄市焚化爐的底渣進來，這個程序包括進場的標準和規格，全部合乎規定，但是廢鋁渣的部分，這個 30 幾年老舊垃圾場是垃圾衛生掩埋場，就是處理一般民生垃圾的掩埋場，它可以消化這些廢鋁渣嗎？它可以當廢鋁渣的最終處置場所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廢鋁渣的性質和你剛才提到的底渣性質差不多，只是它的…。

**黃議員天煌：**

不一樣喔！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它的基礎性質是鋁的含量達到 30% 到 40%，所以它還是屬於無機性的部分，這個部分就像剛才議員講的，衛生掩埋場可以處理底渣，包括廢鋁渣的部分，在環保署的解釋上，它是可以兼處理一般的事業廢棄物，這個可以進去。你剛才說的是生垃圾，生垃圾為什麼要進衛生掩埋場？然後覆土，一樣的部分，土壤裡面有微生物，微生物可以慢慢的處理這些有機物，垃圾腐敗之後變成滲出水，所以這二個的性質是不一樣的。議員剛才提到衛



生掩埋場，我們進去之後，廢鋁渣是獨立分區掩埋，第二部分是沒有跟以前生垃圾放在一起的。第三部分是除了加強覆土之外，現在還有加強不透水布一層一層的覆上去，盡量去防水。

另外，我們還有做通風口的部分，那個部分是抽氣，這個部分我已經盡力做到防堵和防弊的措施了。

### 黃議員天煌：

局長，我知道你們的壓力很大，畢竟這是以前高雄縣留下來的，但是現在縣市合併了，你總是要概括承受一併處理。監察院對你們糾正，把這個案列管，我知道你的壓力很大，但是高雄市政府做事要合法，程序要完整，不要做得很辛苦還要被人家挑毛病和被罵。我告訴你，你整個處理程序很完備，環保局簽公文，市長核准，然後呈報環保署備查，這個案我都知道，程序很完整，但是我要探討的，是這些廢棄物進到這個地點合適嗎？這是高雄縣政府的公告，土壤地下水污染整治法，高雄縣政府公告「本縣烏松鄉長庚段 401 地號為土壤污染控制場址，烏松恒山社區的倉庫證實受到銅、鎘等金屬污染，被劃為土壤污染控制場址」。

這 22 家煉鋁業者所堆放倉庫已經對烏松造成污染了，這些東西搬到大寮，這個掩埋場已經三十幾年了，或許底下的不透水布，這個掩埋場很簡單，三十幾年的措施，早期就是在底下鋪一層不透水布，然後把什麼垃圾都倒進去，這裡也發生過好幾次火災，不透水布難道不會壞嗎？所以這些廢棄物埋在那裡絕對會造成重金屬污染，滲透到地下水將來還會造成烏腳病等一大堆疑難雜症。這是前高雄縣政府的公告，烏松已經被污染了，所以大寮這個掩埋場可以承受廢五金、廢鋁渣等有害事業廢棄物在那裡掩埋嗎？

恆春鎮公所的垃圾掩埋場可以進廢鋁渣、岡山的大昌是民間業者經營的，它也可以進廢鋁渣，我不知道燕巢的飛灰固化場能不能固化這些廢鋁渣？這三個場所的設備都比大寮掩埋場高級 10 倍以上，為什麼不去這三個地方？偏偏要來大寮？你讓大寮這掩埋場附近的居民遭受很大的風險，以後會不會污染？這個關係到生命安全。局長，這個部分你們處理的過程很謹慎，也很合法，但是這個地點合適嗎？這個地點你們也有呈報環保署備查，說實在的，環保署是王八蛋，這個地點是他們核准的，垃圾衛生掩埋場是專門處理一般垃圾的，他們核准的，他們應該知道，這個案子報上去是廢五金、廢鋁渣，有害事業廢棄物，他竟然讓你們備查、讓你們進去，環保署是不是公然違法？局長，亂傾倒事業廢棄物的刑責是怎樣？

###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你提到這 22 家亂傾倒當然是有刑責，依照廢棄物清理法是有刑責的。議員剛才提到烏松這一段，這裡有 6 個地號，烏松這個部分，另外其他 5 塊的地號，它是有 RC 的部分，所以沒有造成土壤污染的問題，烏松這個是沒有 RC 的部分，所以它有土壤污染的問題，但是它土壤的標準是 2,000 到 3,000，跟一般所認識的不一樣，它土壤是用比較嚴格的標準去看，這個部分進到掩埋場裡面，你剛才提到它的下面有不透水布，還有後面妥善處理的部分，那個會不會造成土壤和地下水污染的問題，這個部分我們會持續監測，請議員放心。至於議員剛才提到屏東恆春的掩埋場，他們也是要去跟環保署報備。

另外，你剛才講全台灣唯一只剩下一個，你剛才說的大昌這個部分，這兩個掩埋場，他們所報出來的費用，讓這些業者要去處理的時候，代求償的時候，其費用有的是報到一噸 6,000 元至 7,000 元，有的報到 9,000 元至 1 萬元，讓這整個過程沒有辦法去做處理，這長期以來，在原高雄縣的部分，就是這個問題。

我們這個案子這樣做決策之後，現在對於屏東恆春，南部的檢調單位已經在搜索，這個部分，他們已經不准進屏東恆春。所以，不是我們的考量是對或錯，是我們由我們的專業去做判斷，哪些地方可以去，哪些地方不能去。但是我也跟你報告，今天進到大寮，我沒有說全部是 100 分，這是不得不的一個措施，我可以跟議員這樣報告。

**黃議員天煌：**

在這個過程中，你也承認這些東西進到大寮也不是那麼適當，我認為這個問題非常的嚴重，這個場明明只能處理一般垃圾而已，你卻將這些會造成污染的東西送進那裡，我跟你說，最好不要下大雨，否則附近的居民如果因此受到污染而中毒，就…。市長，我也請教你這個問題，我為什麼要和環保局長這樣一問一答？我就是要讓你了解整個情形。你對這件事情也非常關心，還派副市長到大寮針對這件事情向附近的民衆說明，但是像現在這樣，問題已經造成了，東西也都進到那裡了，可是這個場可以承受那些東西嗎？這些東西進這個場是不是有合法性？這個問題我要讓市長了解一下。另外，這些東西是不是可以再從那裡移到更適當、可以處理的場？可以這樣做嗎？市長，請你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廢鉛渣的問題是過去累積來的，現在高雄縣市合併，高雄市政府對於污

染的問題都概括承受，我勇於面對這個部分，要求我們的環保局依法、依規定辦理，但是我在這裡不敢跟黃議員保證這個部分以後絕對沒有問題，這個部分我不知道，但是我知道環保局有責任隨時監測，是不是會對大寮地區市民朋友的健康造成危害，我認為環保局必須隨時監測。

黃議員問現在可不可以將這些廢鋁渣移走，依照我的看法，或是以環保局的專業來看，他會跟你說不適合，我也認為不適合。但是如果依法、依照現在的看法，認為廢鋁渣還是堪用的廢棄物，那麼應該讓這個部分的研究更明確，也就是廢鋁渣有辦法再處理，這個部分應該再更明確一點，這樣才有可能進行下一步的處理。到目前為止，我認為廢鋁渣埋在那裡，至少這個部分，我們高雄市環保局必須確保現階段是對於市民的健康沒有威脅，我們會要求隨時監測，必須了解這期間有什麼變化。

對於這個部分，我也感到很難過，因為現在高雄縣的部分土地很大，有很多地方對於這個部分是必須要去處理的，但是處理的過程與住民之間的互動協調等等，過去如何做我不清楚，但是至少縣市合併後，我覺得市政府有責任為市民的安全做最大的承擔。

### 黃議員天煌：

感謝市長。局長，我希望你慎重看待這個問題，這些東西到底適不適合再放在這裡？是不是可以行文到環保署確認一下？我們公務人員做得很辛苦，很認真在做，但是他們「准予備查」，到時候責任還是我們市政府環保局的。這個場真的可以處理廢鋁渣嗎？我一直在強調這個，局長知道了不了解我的意思？

這個場真的沒有辦法處理廢鋁渣，依照規定也不行，為什麼不行？我跟你說，我當鄉長的時候，這裡只處理一般垃圾，連建築廢棄物、磚頭與水泥等都不能進到那個場，這是環保署規定的，建築廢棄物也都不能進去。所以，我告訴你，局長，慎重一點，因為地方里長已經對你提出告訴，也對我們市長及環保局好幾個單位提出告訴，所以這已經涉及訴訟的問題，未來會變成怎麼樣我不知道，我們也不希望你們在處理事情的過程那麼辛苦，最後還吃上官司。我的重點是，這個場到底可不可以放廢鋁渣？你剛才說也不是那麼適當，市長也承認不是那麼適當，所以我希望你行文到環保署，針對這個問題了解一下，以上跟環保局做簡單的建議。

另外，我要請教水利局李局長，你先請坐，先不用起立，我先來講一下問題。我們烏松、鳳山與大寮，在雨季下大雨的時候都會積水，我們道路壞掉，馬上反映，市府就會馬上派人來修理，那不會令人討厭，雖然不是常常都下大雨淹大水，但是如果二、三年淹一次水，那就非常的討厭，民

眾會一直罵。

我們烏松、鳳山與大寮這三區的排水系統，就是從烏松、仁武與大樹那邊曹公圳的支線延伸到大寮與鳳山的交界，也就是中山東路那裡。現在烏松的水排入鳳山溪，鳳山的水也排入鳳山溪，大寮山仔頂溝的水也一樣排入鳳山溪，所以，光是一條鳳山溪就要容納三區的水，同時間又有那麼多的水要排入，事實上，很不容易。所以烏松的水一定會流到大寮，大寮的水要排到哪裡？排到鳳山溪，鳳山溪的水如果又溢回來，就全部淹水，大寮中庄地區、後庄地區與烏松就是這樣淹水。

我想，北邊的水都排入鳳山溪，目前大寮的排水系統就是從林園大排延伸的，它是從前庄排水流到在來排水，在來排水再流到林園大排。局長，目前大寮有一條前庄排水正在施工，這一條是 99 年重新發包的，從之前到現在已經將近二年了，都還沒有完工，因為承包商施工到一半就「落跑」。但是，局長，我要跟你講一下這個問題，我聽說前庄排水明年 4 月要完工，我希望你能嚴格督促，看看能不能在明年 3 月之前或是 4 月如期完工，否則我告訴你，今年剛好沒有淹水，明年如果淹水，到四、五月淹水的時候，會造成…。本來我們是要將這條排水做好，但是目前這個橋全部阻塞，道路因施工封閉，造成非常大的交通問題，而且這邊的水如果滿出來，我告訴你，會更嚴重。

另外，前庄排水兩側有疏洪道，也就是護坡道路，道路也都沒有路燈，是不是應該增設？

局長，剛才我說的，中庄、後庄、山仔頂溝的水都排入鳳山溪，烏松、鳳山與大寮的水也都排入鳳山溪，烏松與大寮絕對會積水。前庄排水位在南邊，打通後，是不是可以再做一條排水系統到大寮的山仔頂溝，將烏松與大寮的水引一點到前庄排水，透過在來排水排到林園大排出海口，這樣才有辦法根本解決烏松、鳳山與大寮的淹水問題，李局長，不知道你的看法如何？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實際上，這幾年，易淹水地區排水設施，我們都做在烏松、鳳山與大寮，鳳山溪的部分，我們都按照十年排放頻率的標準來完成。在烏松的部分，現在埤埔排水已經完成了，鳳山圳正在徵收土地，也要做，另外，曹公圳的部分也有在做。

**黃議員天煌：**

對啊！可是最後所有的水也都排入鳳山溪啊！我的意思是這樣，你現在說那麼多地方做改善的排水系統我都知道，但是到最後都排入鳳山溪，我的看法是你不要將全部的水都排入鳳山溪，這樣行不通，你必須分洪出來，分一條出來嘛！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在大寮的部分，山仔頂溝也做好了，前庄正在施做，去年 2 月開工，但是包商倒閉，所以今年 4 月在包商倒閉後，我們又重新發包，現在萬丹路萬芳 1 號橋 11 月底要先通車，整個工程明年 4 月底會完成，我們提前完工。

**黃議員天煌：**

11 月底會通車對啊！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因為目前排水系統都做得很好，所以變成水量都會往那裡排，就是議員說的那裡，所以，我們在那裡有做 3 個滯洪池，一個在山仔頂溝，一個在鳳山圳，一個在埕埔排水。也就是說，大雨來的時候，水先集中到滯洪池，山仔頂溝的滯洪池差不多可以容納 15 萬噸的水，我們正召開土地說明會，希望將山仔頂溝的水先集中到那裡。

另外，在 88 道路的拷潭，我們有一個截流，因為那裡常淹水，所以現在我們也在做，到明年初會完工，所以有一些水會往林園、往南邊去。

**黃議員天煌：**

局長，我告訴你，烏松與大寮，你說大寮北邊山仔頂溝的水都排入鳳山溪，我的意思是是不是在山仔頂溝這邊…，前庄排水在這裡，另外一邊是排往林園出海口，還有一邊是排往鳳山溪，我的意思是在中間可以設一條排水，分一些水到前庄排水，再通往林園出海口，這樣才不會全部都排往鳳山溪。

烏松在這裡，大寮在那裡，鳳山在大寮旁邊，全部的水都匯流集中在這個範圍，如果分一些出來，目前前庄排水是用中央補助八年 800 億元的治水預算是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是，由中央補助。

**黃議員天煌：**

目前八年八百億元的預算還有嗎？還有吧！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目前是第三階段，做到 102 年，所以，現在有在做的就是鳳山圳繼續進行，曹公圳也繼續進行，議員說要把山仔頂溝做一條排水接到前庄排水，

這個我們會和水利署一起來會勘。

**黃議員天煌：**

因為以前在鄉公所的時候，我們一直報計畫，可是中央就是不理我們，要怎麼讓地方的排水問題獲得解決，其實我們最清楚，可是我們寫計畫書出去，到中央都被冰起來。我認為要解決烏松、鳳山與大寮的淹水問題，就是在山仔頂溝與前庄排水中間做一條排水銜接，然後前庄排水接會社、在來排水接拷潭，通到昭明、通到林園大排出海口，不用到林園的區內，就直接通到林園出海口，整條整治起來，我們可以做計畫，爭取八年八百億元的治水預算去做。

第二、還有一條上寮與潮寮排水，就是在工業區內，那一條也是通到林園出海口，那一條如果可以透過八年八百億元的計畫來爭取，那都不需要多少錢，不用 3 億元就可以解決問題了，可是那時候我們報上去，都沒有下文，那也沒有辦法，現在我們已變成大高雄市了，這個部分是不是請市長和局長重視一下。

這邊的排水系統，我告訴你，滯洪池臨時儲水用的，最後還是要排得出去比較重要，儲水的效果有限。所以，針對大寮排水的問題，山仔頂溝接前庄排水，沿線在來排水接林園出海口的部分是不是要做一個計畫來做整治？另外，上寮排水接潮寮排水，再接到林園出海口，這個部分。如果這兩條可以獲得解決，我相信，不只大寮本身的排水能獲得改善，其他地區的排水也能獲得改善，因為水是流動的，可以獲得紓解，這個部分請局長和市長努力一下，我今天質詢到這裡，謝謝。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個我來向中央爭取。

**黃議員天煌：**

要記得哦！不要現在說說，隨便回應我，我都會追蹤哦！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會找大家一起先來會勘。

**黃議員天煌：**

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民政局長，你聽著，百姓來陳情，市長，我認為這是必須要解決的問題，有一個人來陳情，說他鄰居的遺體已經在殯儀館冰存好幾年了，問題都沒有辦法解決，鄰居看不下去了，服務處應該有和民政局接觸，他的冷凍費用好像要 100 多萬元，我不是針對個案，市長，我認為這是早晚

都要解決的事情，社會上生活困難的人很多，很多的大體冰存在殯儀館都無法處理，那一天我有請你們殯葬所清查一下，到底有多少像這樣長年冰存而無法處理的案子？局長，請你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議長所關心的事情，我們回去清查後，在殯儀館一殯那裡，冰存的冷凍庫，冰存超過一年的大體有 5 具。

**主席（許議長崑源）：**

5 具超過一年的。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議長所關心的那個案子，按照計算的話，他冰存的費用是 90 萬元左右。

**主席（許議長崑源）：**

所以，市長，我認爲市政府有需要做一個通盤的檢討，否則，我告訴你，那 5 具再多年都有可能冰存下去，仍無法解決，有的可能也沒有家屬；有沒有沒家屬的？也有沒家屬的。因爲費用的關係，他長期冰存在那裡，都沒有辦法處理，市政府是不是應該想一個辦法爲這些死者處理一下？俗話說：「入土爲安。」如果真的沒有家屬的，幫他找一個地方讓他下葬，或是找一個納骨塔讓他入塔，有家屬的就通知家屬，有些人是真的沒有錢。你說，這 5 具已經冰存一年以上了，或許冰好幾年的也有，如果市政府沒有做一個處理，事情永遠無法解決，幫他處理也是好事一樁，也替市民解決一些問題，好不好？回去檢討看看，好不好？好，休息 20 分鐘。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繼續開會，請鄭議員新助發言。

**鄭議員新助：**

主席，市長因公務在身，向本席溝通，要先退席離開，請主席裁決。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好，請市長先離席。

**鄭議員新助：**

副市長及所有文武百官，大家早安。剛剛我到民進黨團，臨時看到自由時報，請教觀光局長，中國觀光客來台灣時，電視打開都沒有三立和民視，你知道嗎？請教觀光局長，今天報紙登得很大。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是。

**鄭議員新助：**

高雄市觀光局，若是中國觀光客所住的飯店，三立和民視頻道都看不到，有沒有看到今天的報紙。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這…。

**鄭議員新助：**

拜託你大聲一點。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謝謝主席、謝謝議員…。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大聲一點。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這部分我不了解。

**鄭議員新助：**

不了解？你是不是可透過相關的單位跟飯店講，你不能說飯店爲了什麼原因只聽片面的聲音，好的、壞的都要聽，像我也看 TVBS，中天、年代我都看，你不能說所有的飯店，把三立和民視鎖定住，讓客人看不到，這對高雄市不公平嘛！局長，是不是這樣？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這部分我們來處理、檢討。

**鄭議員新助：**

向高雄市飯店協會說一下，不要這樣，這樣不好。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向議員報告，這部分我來協調。

**鄭議員新助：**

報紙報導這麼大篇，我還剪報給你看，好。謝謝，請坐下。我現在要開始總質詢，有關佛光山的問題，首先要來請教地政局。我手上有你先前準備給我的資料，請看第一頁，關於佛光山的土地，總共有 13 筆。這第一頁，裡面所有的用地都有，請打開第 2 頁裡面有 12 筆，第 3 頁也是 12 筆，第 4 頁有 13 筆，這所有的用地，都是原先的高雄縣政府，你們去將他們規定的，第 5 頁 12 筆，繼續第 6 頁有 12 筆，這裡面所有的用地，是特定用地或農牧用地，都定得很清楚，第 7 頁有 12 筆，第 8 頁有 13 筆，每筆都有註明，這是我在上次舊議會質詢時，貴局提供給我的資料，第 9 頁有 12



筆，第 10 頁有 13 筆，這很離譜啦！什麼用地是你們編定的，第 11 頁也有 12 筆啦！那麼大一本，唸也唸不完，你看你們所有編定的什麼跟什麼的用地，像休憩用地啦！

第 12 頁有 15 筆，再來第 13 頁有 12 筆，一直翻到第 14 頁，總共有 174 筆，請教地政局長，這所有的土地，是不是都有依照法令，當時的高雄縣政府，照這樣變更，目前高雄市是否也可比照佛光山這樣變更嗎？向本席答覆一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向鄭議員報告，整理出來的一百七十幾筆，我都是照登記簿分區使用去…。

**鄭議員新助：**

好。請教這 174 筆裡所有變更的，高雄市若要比照這樣的變更，有宗教用地、山坡用地、其他用地，准或不准，比照它這個法令是不是可以？請答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地政局的做法，目前分區也好或編定土地使用變更，是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導向，就是說宗教用地，它如果要變更…。

**鄭議員新助：**

局長，你不用講那麼多啦！我聽不懂，我的老師早死，我讀國小而已啦！我是要比照貴局提供給我的土地，以後類似本席若有像這樣的申請案、陳情案可以照這樣來處理嗎？我說這樣就好啦！主席，我講這樣有理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有。

**鄭議員新助：**

你原先也是高雄縣的議員嘛！土地可以用這樣變更，以後找類似的要比照這樣的例子，可以嗎？照佛光山總共 174 筆，照這樣處理可以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地政局是後端在核准的，我們必須經過，譬如說宗教是屬民政局在核准的，只要他們有核准的，我們就照辦。

**鄭議員新助：**

好。在此我醜話說在前頭，我是壞人命長得很啦！議員任期還有三年多，還沒死咧！類似如果有 174 筆的土地與佛光山一樣，若是變更沒通過的話，就是狠狠的吃定本席。我話先講在前，你請坐。

接下來，這是私事，先向啓昱兄副市長道歉。當時加入民進黨團時，你、包括菊姊、中常委、副議長都用上，可能近期中我會被刑虎頭鋤，虎頭鋤你聽得懂嘛！過包公虎頭鋤，對你們很抱歉，因為前阿扁總統昨天含淚親自委託，像是在託孤，要我做他的總幹事，我想說不，也說不出口，向你說抱歉，說你過年前，過年後叫我入黨，後來又馬上被除掉，三進三退，像在抬大轎，這點請你原諒，因為一方面這是我私人的，還有對洪平朗也很不好意思，他也推薦做介紹人，當時致中在選舉時，恐怕有占到別人的席次，有人沒有上去，所以我入黨去補，我是以無黨籍當選的，副座你應該知道，我是去補的，但我的母親在往生前，曾交代我，吃人一口，還人一斗，說肚子餓時，吃人一碗，吃人一口，要有辦法還人一簣，要不然，你就去向人跪，那時阿扁也不認識我，前後他贊助我 200 萬元，所以我若沒有對他報答，今天一邊一國，剩下一人一國。

你也知道就剩我一個人一國，差不多也退班退完了啦！請諒解我，我人生本來就是這樣的做法，請副座轉達中央，我有我的困難點，家有家法，國有國規，黨有黨則，我們必須去遵守，我絕對遵守，請你見諒。

接下來，我請教工務局，打開第 14 頁 174 筆後，第 15 頁建物的用地，所有在佛光山建物的用地總共 9 筆，工務局長若類似比照佛光山這樣，要申請建築用地，照這樣會准嗎？資料我也是會同貴單位調出來的，我不是對佛光山有意見，我沒有意見，他是一代大師，他是做佛祖了，我是以後要下地獄的小和尚而已。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謝謝主席、謝謝鄭議員…。

**鄭議員新助：**

這是佛光山所有的建築物一覽表。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建築法是所有法令裡面的最末端，就是說…。

**鄭議員新助：**

等一下，地政局也最末端，你這裡也最末端，最末端不是才有辦法調整？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前面還包括興辦事業，或是它的環境影響評估，或是它的所謂山坡地計畫都要核准以後才可以來申請建照。

**鄭議員新助：**

這樣說不通，有很多宗教用地在高雄市，我們申請幾十年都申請不下來，我 85 年當選國代到今天擔任議員已經四屆了，要申請一個宗教用地，廟地要改有那麼簡單嗎？以前佛光山整座山都可以改，法律是為他們設的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他一切要依法才能夠申請到建照，這是一定的。

**鄭議員新助：**

為何高雄市的，我擔任議員要申請，依法，第一關就過不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案情有沒有相同我不知道，但是跟議員報告，要申請建照一定要符合土地使用分區，它所有的建蔽率、容積率都一定要符合一定的規定才能夠核發使用建照、執照。

**鄭議員新助：**

局長，這樣說我聽不下去。你們這樣說變成每筆佛光山的地都是合法的，沒有一筆是違法的，每筆都合法，有可能每筆都合法嗎？100 多筆都合法？你連鬼都騙，100 多筆都合法嗎？是怎麼合法的？這其中有鬼嗎？主席，有可能 100 多筆都合法嗎？看你當副議長夠不夠力。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這個情形，我跟鄭議員報告，這可能以前縣政府的時代，留下來的歷史共業，現在當然在高雄市合併後…。

**鄭議員新助：**

有多少祭祀公業沒有辦法辦？你知不知道爲了祭祀公業，連申請補助都申請不下來，經發局 3,600 不給他們。

再翻過去，第 16 頁，這都是現在正在大興土木的，人家提供給我的。第 17 頁，現在在第 17 頁，山坡地保育區使用地你們有沒有派人去調查？有沒有依照現在這個山坡地保育法？這是 88 水災後，人家提供給本席的，貴局有沒有派人去勘查？有嗎？有派人去勘查，誰去勘查，跟本席答覆一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跟議員報告，應該是沒有，但是我們會儘速來清查，整個佛光山會儘速來清查。

**鄭議員新助：**

好，我尊重你。在第 18 頁，蓋這些房子，包括右邊，我翻過去再給你看，

右邊這裡面都建塔，建佛塔，舍利塔你知道吧！建佛塔，佛光山一個塔，如果要進塔要好幾百萬耶，左邊這裡在大興土木。

在第 19 頁，你看整座山都被剷平了，高雄縣市合併到今天已經幾個月了？十一個月了，有派人去了解嗎？翻過第 20 頁，你看看，整個都在建，像沒政府了，這已經沒有政府了；第 21 頁，你看，這就像金字塔，後面建一整列的塔，貴局都沒有派人去巡嗎？主管是誰，工務局是哪一個單位在負責這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如果發照是我們建築管理處，如果是違章的清查是我們的違章建築處理大隊。

**鄭議員新助：**

何時要跟本席答覆？時間讓你訂，寬限到選舉後都沒有關係，寬限到我議員沒有做都沒關係，那個塔蓋整片的，現在像金字塔一樣，山可以剷成這樣嗎？沒有申請可以這樣嗎？何時要跟本席答覆？會勘後何時要跟本席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不是可以給我大概一個月的時間，整個去清查好不好？

**鄭議員新助：**

一個月，好，不用一個月，兩個月的時間給你。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好，謝謝，我們整個來清查。

**鄭議員新助：**

第 22 頁，你把它打開，塔愈蓋愈大，就像沒政府一樣，你看看，可以這樣做嗎？你打開 23 頁，整個都變更完了嘛，整座山都挖完了嘛，170 多筆都挖完了嘛，沒有人敢動。現在翻到第 24 頁，這請民政局聽一下，民政局長，你知不知道有一個傳道法師？請你答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民政局長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謝謝主席。

**鄭議員新助：**

傳道法師你知不知道？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知道，我聽議員說過。

**鄭議員新助：**

不是聽我講，他也很有名，他在講經，講道理，每天在電視台在講經，高雄有一間佛教堂，你知道嗎？在那家什麼飯店的旁邊？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在苓雅區。

**鄭議員新助：**

很有名對不對？傳道法師，翻到第 25 頁，原來高雄的佛教堂就是這裡，叫做佈道所。簡單說，有一些善男信女，由當時的林金枝，和這些無給的出家人，聽清楚，打開第 26 頁，傳道法師說高雄佛教堂在 1953 年，民國 42 年買下來，當時沒有登記，經過三十年，由當時一位信基督教的董事長叫趙中秋，和他太太，虔誠的基督教徒，受人拜託，就去布施來蓋這一間佛教堂，結果支票開一開，因為當時涉及票據法被關，換用他太太的支票去開，開一開，夫妻都被關，佛教堂就這樣漸漸的蓋起來，這個是傳道法師，接受訪問的時候，說高雄佛教堂的來歷。

第 27 頁，當時他太太揹一個小孩，另外牽一個小孩，三個小孩，爲了他丈夫被關，又正式開支票，也是一樣進去被關，沒有人同情，蓋那間佛教堂起來，趙中秋前董事長，現在在上面，夫妻蓋這間佛教堂，這是我去年才知道的，這是傳道法師，他不會說謊嘛，他出的書寫的，是訪問錄；翻到第 28 頁，一樣他講的，這個月基法師是做高雄縣佛教堂主持，當時星雲法師要求，叫高雄佛教堂變更做爲佛光山的出家道場，要求趙居士負責人，交出所有權狀出來，包括幼稚園，星雲法師來這個佛教堂，人家請他來講經沒有很久，當然要人家交這個出來，人家不肯，我有問過蘇南成市長這間佛教堂的由來，說當時市府地撥款，由董事長去募款跟市政府買的地，星雲法師說，乾脆改爲出山的道場，我來接管，人家當然不肯。

再翻過去，2003 年，民國 92 年，7 月到 10 月，佛光山就用 200 個出家人加入去做信徒，這是傳道法師說的，就去加入，你知道就像民進黨黨員在選一樣，可以加人的，就加人進去，佛光山那些信衆，就像我鄭新助，我出家也沒有改名字，我也是可以登記做道教會，人加進去之後，理監事選出來後，就變成他們自己的人了，這個我也沒意見，就好像在招黨員這樣，招多一點的就變成中常委了。

在第 30 頁，就是說召開信徒大會，佛光山收委託書，包括律師、包括立委和種種，讓他過半，董監事佔一半；現在再翻過去第 31 頁，我簡單說完後，這就是當時跟我們貴局申請的高雄市佛教堂的組織章程，這個佛教堂的組織章程；第 32 頁裡面也是佛教堂的章程；第 33 頁裡面也是佛教堂的

章程，如何加入都有寫；再來第 34 頁裡面也是佛教堂的章程；再來第 35 頁佛教堂章程；第 36 頁翻過去，章程；第 37 頁，你看這一頁，這個我有跟貴局要求調資料，這個多差勁，在第 9 條報告事項裡面的第 2 條，修改章程第 2 條：「本堂為護持正法居士道場…，將居士拿掉…。」就變成出家人在住的，變更章程，將人家外面的廟改成出家的道場，我到去年，等一下我再申冤，聽他說他去神明那邊擲筊擲到我這邊來，沒有人敢發新聞，這個第 12 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議程，這個還另外承認上次的會議紀錄，我要求貴會聯絡員從苓雅區公所調出章程來，裡面就將這個改過，而且他們這些人現在在上面也沒有去參加，你的看法如何？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在整個程序裡面，我們寺廟的會議，它的章程，它的大會開完，要送來區公所備查，所以區公所在他的程序上，剛才你有提到的那些信徒，那麼多信徒，完全在合法的程序之下通過的這個章程，區公所沒有理由不讓他備查。

**鄭議員新助：**

好，有理，我請教你，但是他要將這個所有原來民間蓋的，佛教是一個布施大法，廣渡衆生，高雄市佛教會現在只有和尚、尼姑可以進去而已，居士不能進去，原本出錢被關的人卻不能進去，這樣有理嗎？而且貴單位有 12 屆第一次的會員代表大會議程，怎麼沒有第 11 屆之前各屆的大會議程？為什麼要去區公所調？應該報到貴局，貴局有一篇，沒有之前的…，結果之前去開會的那些，那些名單都完全是沒有人去參加，偽造出來的嘛，現在人都在三樓，搶公產不是這樣搶的，這可以組專案小組了解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整個程序的部分，剛才有跟議員報告過，我們是做形式的審查，所以他的程序是合法的沒錯，但是現在因為我們尊重寺廟自治的精神，我也知道我們趙居士，他們有提出訴訟，訴訟的程序都還在進行，但是民政局的這個部分絕對是全力協助。

**鄭議員新助：**

好，謝謝。但是這件事是在今年的年初才知道變更章程變更成這樣，不能調資料，是透過議員本席，在舊議會正式提出質詢後，你們才從苓雅區公所調資料出來的，原來不知道這個，將居士拿掉了，像我剃頭才能進去，法制局長，你的看法如何？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謝謝副議長、謝謝鄭議員，…。

**鄭議員新助：**

我剛才說的，這篇民政局有，之前說程序變更不能查，是本席用議員的身分去質詢調資料出來，結果才有變更的那篇，那篇簽到的人士，那些人完全都不知道，那些代表都不知道。法制局你的看法如何？這個是今年才知道的。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如果照剛才議員敘述的事實經過，這個章程的變更，可能有涉嫌到變造或是偽造文書的問題，這個部分這個宗教自治，剛才民政局有說會全力來協助，就是剛才聽民政局長說，好像趙先生他們這邊也有訴訟…。

**鄭議員新助：**

但是訴訟，我請教一下，訴訟，他們是說開代表大會無效，他們不知道要去開，他們是灌人頭不到幾個月，但是不是偽造大會紀錄，他們沒有告那一條，這一條是我現在才知道的，這一條是貴局現在才調出來的。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如果是這樣的話，應該是我們的關係人，就是我們趙先生這邊，他可以來提出偽造文書的告訴或者告發，這個都可以。

**鄭議員新助：**

這個民政局和貴局可以協助他一下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可以。議員，有關於訴訟方面的事情，如果趙先生這邊有需要，我們會來協助他，了解情形，把事實了解清楚一點，看要怎麼來協助他，我們會跟民政局共同來幫助他。

**鄭議員新助：**

好，五、六十歲以上的，大家都知道高雄市有一個佛教的佈道所，佈道所，都是請法師來演講的，結果現在卻變成出家人專用的道場，被佛光山，這樣怎麼有道理，變成他的道場之一，這樣也對不起他的良心，你叫以前募款的那些所有的居士、善男，有的過世了，那真的是含冤不吐，拜託民政局長和法制局長，拜託一下，有關剛才的工務局和地政局，我剛才說過的，兩個月內查完後，讓本席了解一下，我有樣看樣，沒樣自己想，如果有類似這種情形，如果有鄉親跟我陳情，我照這樣，結果如果不准，這樣就是在硬拗我們這些議員，這樣說比較快，我還親自去問蘇南成市長，去那裡拜訪他，來龍去脈，跟我說得一清二楚。

再來，我要請教社會局，社會局長是新科上任的。針對現在開始，社會局報中低收入或是殘障的，現在法訂得比較嚴是其次，我請教你，你先坐一下，勞工局長，勞工局的職業工會是有固定的老闆可以領薪水的嗎？請勞工局長一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職業工會是指無一定雇主。

**鄭議員新助：**

沒有一定雇主，薪水不固定嘛，底薪多少？底薪？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1萬7,880元。

**鄭議員新助：**

對，謝謝。社會局長，現在你們要報低收入戶，如果那個人加入工會，你就把人家報成在工會有領1萬8,000元，社會局長，你的看法如何？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現在是依他現在投保的薪資做一定的標準。

**鄭議員新助：**

錯了，勞工局說他沒有一定的雇主。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如果他這個部分就可以提出他的證明…。

**鄭議員新助：**

我請教你，職業工會和產業工會你分得清楚嗎？職業工會和產業工會你分得清楚嗎？不清楚請勞工局長出來向他解釋一下，你們同樣是局長。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職業工會和產業工會的區別，大概就是對於產業工會是有一定的雇主，但是職業工會除了無一定雇主之外，包括他是自營業者，所以他自營業者，是依據他自己的收入來提報他自己繳交的勞健保費用。

**鄭議員新助：**

好，但是你最低薪資一樣是報接近1萬8,000元，他都沒有做，一個月也是要報1萬8,000元，是不是這樣？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這是對他未來，他領取勞保給付的時候，會比較有保障。

**鄭議員新助：**

對，勞保局規定加入職業工會，整個月都沒有工作也是要一萬七、八，你用一萬七、八去訂怎麼有理？職業工會就是無雇主，沒有一定的雇主，他有最低的投保額嘛，社會局卻用這個行文去各工會審查，各工會回文回來每一件都不過，來，你的看法如何？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跟議員做一個說明，他只要提出申覆的時候，我們就可以，他只要提出他的證明和他說明的部分，我們就會照這個說明來做一個實質的認定。

**鄭議員新助：**

申覆不過，本席是只有害死我們的陳世芳主任而已，申覆沒有一件過的，他說你自己投保的，副座，主席，我們的職業工會有最低工資，是勞委會規定的嘛。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對！

**鄭議員新助：**

你有沒有工作都要報在那個 1 萬 8,000 元左右，你都沒有工作，每天做遊民，你加入工會也是一樣，也是要 1 萬 8,000 元，但是社會局行文去查時，也說他有賺 1 萬 8,000 元。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他實際上是沒有去上班，也沒有去做。

**鄭議員新助：**

這個叫做「職業工會」，是沒有固定的雇主，就是沒有固定的老闆，因為有固定的雇主是不能加入職業工會的。你說去申覆，可是申覆去查時，真的是報這樣，這個要怎樣解套？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因為現在的申覆辦法，是依照社會救助法第 5 條第 1 項的規定去做計算。但還是有依照議員所說的，譬如他們實際的金額，如果真的沒有的話，其實我們現在可以依照 539 條款來請社工去了解，再來進行申覆。這個部分我們到時候可能要拜託申請的申覆人，他要有辦法拿出證明和證據，我們當然會依他的證明和證據來做申覆的核備。

**鄭議員新助：**

本席當兩個工會的創會人和理事長，我敢證明他是假的嗎？就是他沒領那些錢，卻報要這個金額，那樣我豈不是要被抓去關嗎？況且勞保局都在

查這個了，說什麼人頭員工了，職業工會的理事長敢出這種證明嗎？你以為他是在開戲班或幫人油漆的嗎？他真的沒賺那麼多，當然…，但是基本薪資是政府訂的，我們最低一定要報那個金額，賺不到那麼多也是要報那個金額。是不是你害死工會，叫工會出的？勞工局長，工會的理事長可以出證明說他一個月只賺 3,000 元而已嗎？工會理事長可以出這種證明嗎？如果能出的話，我以後就一直出，請答覆。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如果依照職業分類表規定，本來理事長就可以依據他自己的權責去做，他到底實領多少？

**鄭議員新助：**

我看起來你…。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當然他個人部分，由他個人來證明，但是這會牽扯到他未來提領勞保年金時，會受到影響，所以這一部分，他也要去做個考量。

**鄭議員新助：**

這樣你聽得懂了，你看這個要怎麼辦理？法律是活的嘛！我不要只會聽中央的，是不是由他自己去申請，說他加入職業工會，但是現在是失業，並沒有賺那麼多，用個人名義去申覆，不要害死整個工會。現在如果有理事長被移送法辦時，檢察官去搜查的話，都是因為這樣在搜查的，這一點，我看局長你沒有想到吧？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依照議員說法，將來我們會來了解，同時拜託我們的救助科，針對這種個案時，我們可以了解再清楚些，看要如何來協助、幫忙他們。

**鄭議員新助：**

請教你，高雄市現在沒繳健保費被鎖卡的約有多少人？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大約 2 萬至 3 萬人。

**鄭議員新助：**

對。以往我都拜託貴局，你們是「救急不救貧」，如果民衆沒有健保卡要看病時，我都拜託你們，讓他們可以到醫院看病，都只有一、二次而已，他不可能長期看病，對不對？〔是。〕看了一、二次病後，不是就沒事了，他還要寫一張切結書和開一張本票給他們，時間一到也是會追查的，對不對？〔是。〕新北市發生一位產婦因為欠健保局 9,000 多元不敢就醫的案例，他流產在馬桶生一個，後來大量出血，結果才發現肚裡還有一個胎兒，

這是爲了沒繳 9,000 元健保費，造成一屍三命的慘劇，這一則新聞你知不知道？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知道，這則新聞我有看到，在新北市。

**鄭議員新助：**

知道嘛！我都用取巧的方式，也不怕人家知道，因爲只要有人來找我，我就會告訴貴局，看一、二次是好不了的。當他再來時，人都快死了，因爲我比較聰明，所以就打 119 先叫救護車送醫，119 送到醫院後也不會看健保卡，但是送久了，人家也很內行，就說，鄭議員，不要再用這種方式了啦！你看，像遇到這種沒錢繳健保費的事情時，要怎麼辦？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在高雄市的福利部分，這個是做得比較好，就是包括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及老人…。

**鄭議員新助：**

不要說那些，我現在是說沒有健保卡的就好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是。沒有健保卡的人到醫院時，如果他真的沒錢又有困難的，其實醫院裡面有社工室，也有和衛生局配合過，只要他去找時，我們都可以先讓他就醫、看病，沒有問題。

**鄭議員新助：**

一、二次而已啦！我告訴你，有時候有的人腿腫得像象腿一樣，只看個一、二次，他哪會好呢？都已經化膿了，哪會好呢？剛剛我跟你報告之前，我才又服務了一件，他早上 6 點就在我的服務處排隊等我了，我們也要跟他們反映啦！結果在新北市發生一屍三命之後，健保局專員洪清榮表示，說 10 月份通知全國…。這個消息他有發布，你應該有看到。說 18 歲以下的兒童及青少年，還有近貧戶、特殊家庭困難的人都不會鎖卡，這是「安心就醫方案」，我有拿給你看過。〔對。〕

再來，洪清榮表示，大約有 20 萬人被鎖卡，但是只要是適用對象 3 個月未繳保費就會被鎖卡，鎖卡就是不能看病了，對不對？所以健保局表示，民衆若有這個困難的問題時，絕對不會發生。我當高雄市 3 屆議員了，大約處理超過 1,000 件了，不可能嘛！它還有留一支諮詢電話，是 0800030595，你打看看會不會通？我打了 1 個多小時都不通，整個都是在騙人的，根本是唬人的。留這支電話要全國有問題的人都打這支電話，結果我打了 2 小時都不通，可以反映一下嗎？你正式以本席在議會質詢的來

反映，說這支電話不通，我要加到 100 線啦！我的服務處或副議長的也有四、五線電話，光用 1 線電話，只要有人問個半小時就沒什麼作用了，有沒有辦法去處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會跟中央健保局來強力要求，特別是在高雄…，但可以了解的是，大部分被鎖卡的人不一定是中低收入戶，因為在高雄市對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老人及身心障礙者，我們都有補助，但是可能這些人不知道這個補助的情形，所以我們會加強這方面的宣導。第二、就是…。

**鄭議員新助：**

我都有替你們在說，你們也從沒繳廣告費給我，都說了六、七年了。你們的廣告，在我的快樂廣播網有 14 個電台在幫你說，我從沒收過你半分錢，如果有收錢的話，是會肚子痛的，都是我在替你們解釋的，因為你們有幫我服務，是不是？像這種事情，健保局是要害死社會局，因為人家看到外面報紙說不會鎖卡，為什麼你人這裡卻會鎖卡？你們也沒…。就像我日前跟警察局抱怨說，它每 10 秒就跑一次說，五都中治安最差的城市。我就跟警察局長說，你不會去跟他們說，真的有那麼差嗎？以前到高雄市就要戴安全帽的，類似這種，要積極去反映，好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好，沒問題，我立刻去反映。

**鄭議員新助：**

勞工局長，我請教你，每年的紓困貸款在 12 月 19 日又要開辦了，但都只有辦 10 萬元而已，現在錢很薄，有的人都已經繳好幾十萬了，可不可以爭取到 15 萬元？讓人家好過年，要增加一點嘛！奶粉也漲價了，連鹽、米等開門七件事全都漲價，你多爭取幾萬元也不為過，請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勞委會的勞工紓困貸款是 200 億。

**鄭議員新助：**

現在再多個 200 億下來嘛！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那個就只有 200 億而已。200 億，相對的一個勞工朋友大概可以最高貸款 10 萬，但是它可以普及性，會有 20 萬個勞工可以貸款得到。如果拉到 15 萬，相對的普及性會沒有這麼普遍，可能變成只有 13 萬個勞工朋友可

以申請得到，除非是把 200 億擴編到 300 億，這一部分可能才可以把金額更拉高。

**鄭議員新助：**

勞工實在很可憐，真的沒有錢，你就多借他幾萬元，那也是他繳去的錢，只是把他繳的錢再借回來，就像我在存定期存款，存了 10 萬元，再跟他借 3 萬元，多個 2 萬元也不為過，況且還有利息可賺，這個要爭取啊！這個從你當局長，我爭取到現在也都沒效，還是要副議長爭取才有效？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如果勞委會還是原來的陳菊市長當勞委會主委的話，應該可以拉到 300 億。議員也一直透過我們，我們也跟中央反映過，它就是保持在 200 億。它說，中央的預算在審編的時候，就是 200 億的貸款金額。

**鄭議員新助：**

再來，每年度和今年有的暖冬臨時工部分，如果可以的話多爭取一些名額，因為現在高雄縣市合併後，270 幾萬人口，去到高雄縣，像區域邱委員那一區的，有十四個鄉鎮，失業人口有多少，你知道嗎？我如果是星期天去的話，像類似暖冬臨時工是不是可以多爭取一些？一天如果能讓他們多賺幾百元就可過活，就不會去上吊自殺了。你知道自殺的通報人數，是超過阿扁時代的三分之一，不能說是自殺人數，說自殺人數是違法的，要說通報人數，通報人數多了四分之一至三分之一，那個暖冬人數，現在縣市合併，臨時工的部分能不能多爭取一些？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跟議員做說明，這個暖冬的，我們已呈報財主單位了，最近勞委會，包括吳敦義吳院長也正式公布，今年年底開始會多增加兩萬個臨時工，這部分…。

**鄭議員新助：**

兩萬個，那高雄市爭取幾位？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幾個人？人數？

**鄭議員新助：**

高雄市能夠爭取幾位？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現在沒有講，因為吳敦義院長講的時候，勞委會並沒有這個規劃，但是現在勞委會說，既然行政院長已經講要提供兩萬個臨時工，勞委會現在在規劃。

**鄭議員新助：**

高雄市分不到 20 位，見鬼了！我們三位議員只能分到一位名額。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那個做幾個月？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一樣是半年的。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喔！半年。

**鄭議員新助：**

多爭取一些，拜託一下，生活不好過，每樣都漲價，沒有一樣不漲價，只有米酒降價。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其實縣市合併之前，因為有些鄉鎮並沒有提報多元計畫的方案，所以相對的，他的提撥人數的確是少了一點，這部分，後續民政局長他也很努力，他也透過各區長去努力多爭取，希望能夠針對高雄縣，包括原來鄭議員所提到的旗美地區那一部分，都有去做。

**鄭議員新助：**

我跟局長報告，我不是在邀功，我每天都在發愛心便當，發了五、六年了，都四、五十位大學畢業的，來領個便當還要戴口罩，領到不好意思，事後跟我講，能不能推薦一份工作就好？他不是喜歡來領便當，他是想找工作，那個便當要撐一天，你知道嗎？你知道百姓的痛苦嗎？貧富差距拉多大了？如果他一天幾百元可賺，他就不必那麼痛苦，所以這個多爭取一些，尤其是高雄縣也發生過 88 水災、農產品大降價等等，這是功德一件啊！我都用拜託的，因為你也不錯，你聽得懂嗎？我不會大聲對你，因為我講輸你，我說東，你就說西、說南、說北，我說杓，你就說瓢，我說高，你就說低，我就講輸你，請坐下，拜託一下啦！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謝謝鄭議員。

**鄭議員新助：**

秘書長，我請教你。現在所有的聯絡員，我剛才才問這些聯絡員，是不是屬於秘書長，所有各局處的，是不是屬於秘書這邊或是哪個單位在負責？請教你一下，這是哪個單位的？主席。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秘書長答覆。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聯絡員當然是…。

鄭議員新助：

所有各局處的。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對。各局處派來這的，但是也有一些綜合性的總協調，我也跟幾位副召集人的…。

鄭議員新助：

我跟秘書長報告，高雄市我遇過二次，現在縣市合併，高雄縣各局處現在都合在一起，原本的鄉都合併成區，一個電話轉接都要一、二十分鐘，一問三不知，全部都不知道。我是在說高雄縣的，不是在說高雄市的，這是不是能加強一下？像原高雄市的聯絡員也聯絡一下，我都找認識的，找前大社鄉的主席拜託他聯絡，不知道是不是高雄縣沒有建立聯絡員的系統？我不告道副座你知不知道？一樣是高雄市的單位，跟高雄縣聯絡，高雄縣找不到承辦人，你有這個感覺嗎？有人跟你反映過嗎？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縣市合併之後，的確有這種現象存在，所以我們現在當然有在加強，但是聯絡的速度及回報的速度都是可以加強的。

鄭議員新助：

因為他不是不幫你服務，他是找不到主辦單位，他不知道要如何服務。而百姓等在那裡，問完之後他又要去問誰？他剛才又出去了，所以他也不清楚，高雄市的很內行，知道轉到哪一科，哪一科是誰負責等等的，起碼能服務，不必讓百姓久等，我是說這個，副議長也關照一下高雄縣的問題。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我跟鄭議員報告，他們都搭配一位高雄市及一位高雄縣的聯絡人，他們這樣比較能夠掌握，大部分的局處都是這樣的。這個聯絡人聯絡不到，他就叫另外那個聯絡人聯絡。

鄭議員新助：

我現在還得聯絡高雄市的這些，再叫高雄市的聯絡，再倒回來聯絡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對啦！秘書長，這要改進一下，叫他們要聯絡到。

鄭議員新助：

這點拜託一下。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好，好，我們會加強。

**鄭議員新助：**

我靠這個賺錢而已，你知道的，71歲裡面五都最老的，又讀國小，破全世界紀錄，我叫助理幫我，不然我連電腦、手機都不會開，我就只會服務而已，這點拜託一下。

再來，我請教交通局長，假如這個人沒有駕照，沒有機車駕照，但有大客車、大卡車、貨車、拖板車，甚至有飛機駕照，如果騎摩托車出去，會吊扣什麼駕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他如果沒有機車駕照違規了，以前的處罰條例是，大客車、大貨車駕照都取消，現在有一個通融，就是他如果騎摩托車，但是沒有讓人受傷或重傷，不必吊扣駕照，大車駕照不必吊扣。

**鄭議員新助：**

你跟本席答覆的，不是這樣的處理法，照常吊扣他的駕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他如果肇事讓別人受傷，就是說讓別人受傷…。

**鄭議員新助：**

不是啦！那個車禍是稍微撞到，哪有說車禍撞到，又不是八仙過海，往往也會有一點挫傷，八仙過海也會衝撞到，結果他無照駕駛，他是有大卡車駕照啦！結果你卻把他的大卡車駕照吊扣起來，你應該是罰機車無照駕駛，像現在腳踏車有沒有在考執照？我不知道，我騎腳踏車如果發生事情，也是吊扣腳踏車的駕照，怎麼能吊扣大卡車的執照呢？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是處罰條例裡面的規定，就是說，如果你撞傷別人，像酒駕，你沒有駕照…。

**鄭議員新助：**

我不是在說酒駕，酒駕不用說。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鄭議員的意思是說，有大卡車執照，騎摩托車撞到人。

**鄭議員新助：**

還是發生交通糾紛。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吊扣大卡車執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因為現在處罰條例第 68 條，有一條連帶的，就是說…。

**鄭議員新助：**

那樣沒道理啦！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現在的第 68 條，有連帶的…。

**鄭議員新助：**

你讓我們這些文武百官聽看看有沒有道理？你可以罰他騎摩托車，讓他沒有摩托車駕照，你怎麼可以吊扣他的大卡車執照呢？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如果是撞到人，讓別人受傷，吊扣…。

**鄭議員新助：**

我說給你聽，不管有撞傷別人或沒有撞傷別人，本席處理過好幾件了，不行啦！只要有人報案就不行了。如果是交通警察擋下來還有話說，他就說，我都沒有駕照，紅單子就開無照駕駛，罰一罰就好了，如果報案了就不行了。局長，你知道嗎？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知道，因為這個處罰條例，中央…，本來騎摩托車全部…。

**鄭議員新助：**

你坐下來，我問警察局長給你聽你就知道了，請問警察局長，你要請你們的聯絡員…，一些質詢的資料都叫我不要問，如果別人發生車禍，你們都叫人要報案，對不對？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對。

**鄭議員新助：**

做了筆錄以後，那個人有大卡車執照，他不知道狀況卻拿出來，你們就把他的駕照吊扣起來，就移送交通局吊扣。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如果不拿出來呢？如果沒有拿大卡車駕照出來呢？

**鄭議員新助：**

就全是傻瓜才拿出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不要拿出來就好了。

**鄭議員新助：**

我怎麼可以教別人不要拿出來呢？請坐下。局長，這樣你聽得懂嗎？如

果是交通警察擋下來，你就說，我都沒有駕照，那就沒事了。發生車禍絕對要去報案，這可以改善嗎？針對這點，重大傷害不必說，一般的車禍，不知道你們是爲了考績，把他那張執照扣起來，害他不能開砂石車、遊覽車。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理論上不用扣車牌，吊扣是吊駕駛執照，不是車牌。

**鄭議員新助：**

沒有啦！駕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駕照要扣。

**鄭議員新助：**

對啦！我是說駕照，不是吊車牌。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駕照的部分我們是不是跟交通部反映，那個交通管理處罰條例 68 條，它事實上已經放鬆，但是沒有放到像鄭議員所講的這麼鬆，就是若有撞受傷就要扣兩年這樣。這部分是不是我再跟交通部做反映？他們已經有修過 68 條，已經改了，但是我覺得實務上擦傷，只要是紅單上寫開車致使受傷，就要扣兩年的駕駛執照。

**鄭議員新助：**

沒有啦！只要報案就不可以了，我處理過很多了，一報案過，雙方面，有的要申請保險，申請保險一定要通知警方到現場，警方就寫肇事者是誰了，〔對。〕那就罰下去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這部分就像鄭議員所講的，騎機車跟開大貨車或大客車是沒什麼關係，但是這個處罰條例我們會跟交通部反映，現在是連帶處分，所有各等級的駕照通通取消，我去反映。

**鄭議員新助：**

那個沒有道理，爭取一下好不好？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那個他就直接不要承認有駕照就好了。

**鄭議員新助：**

那有人會忽然看到警察，也都會拿出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鄭議員，這也要立法院交通部…。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68 條要改。

**鄭議員新助：**

沒有啦！這不用修改法令，這是活的，他又不是不讓你罰，他要讓你罰無照駕駛，是你要吊扣他的駕照。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他現在是因為受傷，若紅單上面沒有寫受傷就免扣了。

**鄭議員新助：**

沒寫受傷就沒扣了？不要騙和尚哦！騙和尚是不好的。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就要有受傷才有。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意思是大卡車被吊扣，就無法賺錢養家。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他的紅單如果是騎機車撞到人…。

**鄭議員新助：**

如果是雙方面都和解之後呢？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們看紅單上面，如果他們和解，如果是腳擦傷…。

**鄭議員新助：**

那警察局長再拜託一下，再告訴他們，如果和解書類似這個，實在是放一條生路給他啦！我不是說喝酒一輩子，我不去說這個。我替你們宣傳的廣告帶放在我那裡，局長你也不會繳廣告費，叫人家喝酒不開車，如果有和解的話就盡早解決，請坐下。

都發局長，我請教你，現在在申請 3,600 元的，我前天質詢完，現在愈來愈嚴重，你知道怎麼嚴重法呢？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請議員指教。

**鄭議員新助：**

不知道嗎？他們的祖先如果有土地，像我要申請 3,600 元的補助，我阿公有一塊土地，我父親的兄弟大家共有一間古厝，以前的古厝都沒有建照的對不對？這樣不能申請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是有一個規定，就是它算厝身，你有房屋，房屋的面積一定以下…。

**鄭議員新助：**

我請教你，就他阿公遺留下來，有的都祖業共有，那個土角厝賣一賣也都不到 5,000 元，但是兄弟全都登記在裡面啊！這樣 3,600 元，他出來在外面，以前舊政府阿扁的時代可以，現在愈改愈嚴格，以前只要寫租約書就可以了，現在改成要合法的房屋，改要有水電的，改成要有建築、土地的使用執照，還有租賃稅要照繳。現在連祖產有土地都不行，有道理嗎？請你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我個人是認為，如果是他有土地但是持分很小一塊，實在也沒有辦法用那個什麼財產，或做什麼處分，所以這應該可以來爭取，看可不可以規定不要那麼嚴格。

**鄭議員新助：**

前天也有一件，我也請教連絡員。那個土角厝的地坪、建坪，照相來就倒塌了，都沒有屋頂，說他的部分是十幾坪，這樣不能申請，共業 10 幾坪，打回來啦！這要比較多錢，二夜 4 小時 2 億多都花掉了，有錢人死掉，燒庫錢也沒有燒那麼快，2 億多也很難燒地！像這個 3,600 元，刁難這種的好嗎？有沒有辦法改善？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情形，我覺得議員說得有道理，因為我們是要補助，但是因為他不是故意的…。

**鄭議員新助：**

就我用現在講的這樣，不是他的而是祖先的，〔我知道。〕但是遺留下來的那叫共業，幾十個共業，一個平均起來五坪、三坪沒有住，那個相片又照起來，厝身在，屋頂都沒有了，這樣也叫做有房屋。別的縣市五都也都規定這麼嚴格嗎？〔都一樣。〕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那拋棄可以哦！

**鄭議員新助：**

拋棄給誰啊？沒有人拋棄，他們兄弟共業無處拋棄，拋棄給政府，政府不要啊！有的要領 3,000 元，現在限制下去，低收入戶的要拋棄給政府，政府不要收。請教屬於國產的，誰負責的？拜託一下。順便問你一下，有的路地要拋棄不收啊！畸零地要拋棄他不要啊！那是屬於財政局或哪一個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鄭新助）

---

單位，或地政處啊！哪一個單位？假如他有畸零地，他要申請低收入戶不通過，他畸零地要放棄、要拋棄，可以拋棄嗎？請教你，請坐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財政局長，請答覆，這你們比較清楚。

**鄭議員新助：**

他要拋棄給政府，這塊地他不要啦！我爲了要領 3,000 塊這樣，因爲低收入戶不通過，可以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他若拋棄之後就變成國有的。

**鄭議員新助：**

對，那樣可以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那這樣他變成沒有財產了。

**鄭議員新助：**

對啦！他就爲了要領那一條，那就幾百年傳下來，就有名字在那裡，他的部分要拋棄掉，可以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拋棄是自己都可以決定拋棄。

**鄭議員新助：**

他個人可以拋棄嗎？我是先講我們夢裡村一個眼睛一眼看不見，又一手一腳，跟本席陳情，但不能拋棄，烏松鄉的，不然我這個個案拿給你，他要拋棄他的部分給政府，這樣可不可以？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其實不是財政局的業務，但是我可以幫你轉轉看，他可能…。

**鄭議員新助：**

你講那個也是多講的，到底哪一個單位在受理？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那國有財產局。

**鄭議員新助：**

你講到那裡，那我要問誰？主席，那我不就要去問天公？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這共業的土地就是…。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要拋棄到地政事務所去辦個手續就可以了。

**鄭議員新助：**

就不能辦啊！有沒有誰能輔導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他現在拋棄就是要領那筆 3,600 元的。

**鄭議員新助：**

要領 3,000 元的而已，要領低收入戶的而已，他有一塊共有地，他的土地要拋棄給政府，政府不可以。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他就拋棄以後，那塊土地自然變成國有的，地政事務所就會幫他辦登記了，有時他可能有什麼負債或其他情形…。

**鄭議員新助：**

不用說那些，就我講給你聽，溪埔地、墓地，什麼地都有，就是要拋棄掉，這樣可以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可能那個墓地有人…。

**鄭議員新助：**

你這都是理由、藉口。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要看個案的情形，原則上是可以拋棄。

**鄭議員新助：**

你這也是識字的愛爭辯啦！我告訴你，他的意思是他的土地不要了，要拋棄掉，不管這塊土地是什麼地。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國有財產局會去接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原則上可以。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可以就好了啦！

**鄭議員新助：**

可以啦！那就拜託你的聯絡員和本席聯絡，我那裡有四、五件，晚上我唸經會唸你的份，特別拜託你一下，讓他可以領這一條，因為很多類似的事情都一再的發生，請坐下。社會局長，請教你，本席一再說財產要申請低收入戶的門檻愈來愈緊縮，對不對？那個財產，女兒嫁出去之後，要向中央反映，反映後變成怎麼樣？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這個部分我們已經有行文去中央，請他們跟我們進行解釋。但是在地方的部分，已經跟區公所有一個配合，就是來不用再附前配偶的資料，這邊我們會自己幫他做處理，讓民衆可以達到最方便的情形。

**鄭議員新助：**

現在爲了政府、中央要好看，低收入戶要降低，它的門檻提高，現在提高很多，刪除很多掉，所以有的條件都綁得死死的，都綁住了，無法給他一條生路，我希望有關單位公門中好修行，現在真的生活不容易，昨天環保局徵聘臨時工，應徵者有獨臂的殘障人士、也有孕婦，他們都要背沙包，萬一這個孕婦流產了，人家可能會提國家賠償。聘請 180 人，一大堆人去應徵，可見找工作不容易。我不敢要求公務人員違法，公門中好修行，只要在法令許可的範圍，我們盡量幫忙，讓這些可憐人可以好好的過年，好不好？〔是。〕再度跟副市長說抱歉！你和陳市長是我的介紹人，我因爲違反黨規，我並不是故意犯規，我欠人家一份情，我一定要還，因爲阿扁指派我當他的總幹事，就算我死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謝謝鄭議員的質詢，今天議程到此結束。

散會（中午 12 時 25 分）。

## 八、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1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22 日上午 9 時 1 分）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今日的議程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一位請朱議員信強發言。

**朱議員信強：**

主席、陳市長、三位副市長、各位局處首長，大家好。首先，要謝謝陳市長和許議長。謝謝他們在這一個禮拜以來，對美濃的農業，包括菜頭、紅豆等等，關於農損部分的關心。在此代表農民向陳市長和許議長表達感謝之意。

請教陳市長，我們看到近日來，農舍的問題吵得是沸沸揚揚。對於農舍，現在中央制定的農舍興建辦法，陳市長以你做市長的立場、看法，等一下請你答覆一下。

目前，我們看到中央農委會及財政部，他們對於農舍的規劃，是要 0.25 公頃以上，我覺得這樣對於我們農民朋友非常的不公平。農舍的興建，為什麼要規定在 0.25 公頃以上？為什麼不規定在 0.25 公頃以下？所有的農民，包括本席在農舍風波的這段期間聽到很多農民們反映，為什麼農舍，我剛好是 2 分 5 厘多的土地就不能蓋農舍？以前在民國 89 年，農舍興建辦法還沒修正的時候，1 分地也可以興建，為什麼農委會規定要 2 分半以上才可以蓋房子？很多農民朋友在質疑，這樣子是不是圖利那些有錢的人？有錢的人，他如果要買土地，2 甲半那麼大他也買得起，他來蓋個豪華農舍，根本沒問題。我們的農民，就以美濃來講，1 分地最少也要 150 萬，他如果買 2 分半的地要花 450 萬，再蓋間房子又要花 300 萬，總共要花 750 萬。為什麼我們的政府對於農舍興建辦法的面積，要設限在 2.5 公頃以上呢？他們為什麼不把好的農地，在 2 分半以上的來做個保護農地的措施？對於 2 分半以下或是 1 分 5 厘的土地，本席建議是不是可以請中央修法？對於 2 分半以下的土地可以興建農舍；2 分半以上大面積的土地，適合種農作物的我們保留來耕作，這樣才是農地保護政策嘛！而不是，政府一方面說要休耕、說要補助，一方面為了糧食、自己利益，他說農舍蓋太多了、農地沒辦法用了，這根本是本末倒置嘛！我們可以看到，現在的農舍 2 分半以下的很多，我們的農民朋友們家中有 1,000 萬現金的很少，他們要生活、他們要給孩子們教育的費用。為什麼要設限在 2 分半以上呢？這部分，陳市長以你的立場，你的看法是什麼？請議長麻煩陳市長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也是農民的女兒，我了解臺灣的小農所面臨的一些問題跟困境。關於農業用地興建農舍的辦法，這是中央的法規。爲什麼中央規定要有相當的規模？就是在 0.25 公頃以上才准興建農舍。我想以我的了解，他們是想避免農地被細分。不過這樣就會像剛才朱議員所提到，真正的小農他反而不太可能在自己的農地上蓋農舍，如果他低於 0.25 公頃，他就沒機會了。因此他的農舍是沒辦法做某種程度的改建等等。

我想關於農舍的規範，剛剛朱議員也提到，這中間有不盡合理的地方。關於這部分，我們會請農業局跟農委會，再一次表達我們高雄市政府，對於爲什麼 0.25 公頃以下不得興建？我們也願意表達我們的看法，看中央未來有沒有修法的可能。如果未來行政院院會，討論到相關的部分，我會表達高雄市，我們的議會有議員對這個有不同的意見，我會表達。

**朱議員信強：**

我很關心農舍的問題，因爲最近以來，搞得農民朋友們一輩子都要住在違規的、違法的農舍裡。我們追溯到 89 年之前，我們的農舍要圍樹木，要有內外之分；現在不是這樣，現在設限，如果圍樹木就要雜項執照，它的周長就是十分之一，建蔽率、容積率，算一算大家都不合法，我認爲這個是歷史共業。前年監察院在 9 月份時，曾糾正過農委會，所以農委會請了一些專家學者，他們那時說 0.25 公頃以上，這就是誘因嘛！我們可以看到很多的農地，被那些有錢人購得拿去興建豪宅。真正的農民想要蓋一間真正的農舍，他沒辦法，爲什麼呢？你們的規定就是 2 分半以上，你們爲什麼不說以下呢？有些農民有一分或是有 5 厘的地，市長，是不是應該開放呢？把容積率、建蔽率都將它開放。以 5 厘來講，有 150 坪，我准你蓋 75 坪，讓你可以圍樹木，把這些所謂農地的畸零地，可以好好善用來蓋房子，5 厘的面積就很足夠了，就有 150 坪了。75 坪的建蔽率、容積率，你要做庭園、要種植樹木，都可以這麼做。我們看加拿大，它在房屋的前面，硬性規定要做花園，爲什麼我們臺灣有這麼多的農地就放在那邊荒廢？而且政府還有規定哪些東西不能種，它好像有七大限制，這種不能種、那種也不能種。現在還規定要休耕，又規定房子的規範，說要保護農地，我覺得這樣是相互矛盾的。

前年監察院糾正農委會，今年開始又要修正，它要限縮農舍的比例和坪數。我覺得，不論國、民兩黨都一樣，大家都是執政黨，他們不瞭解什麼是鄉下，他們只知道什麼叫都市、什麼是都市計畫。他們不知道鄉下的農

民，需要有一間農舍是非常困難的。我們看到農委會在農舍興建辦法裡，以台北市做為規範，如果說有都心的說法，那高雄市就像京城，而我們那裡算是邊疆了，也算是末稍。土地太廣闊，要耕作又不足以養家糊口，想蓋一間房子時又處處受限，搞得農民在這段期間，有蓋房子的老是來問我說：「朱議員，我現在房子還能蓋嗎？」我說：「我可不敢答應你，說不定到時又來拆了。」本席認為，農舍如果是早在二十年前興建的，就是在民國 89 年前建的，我們現在修法通過的，是溯及既往或既往不究，要讓它就地合法，陳市長，請你在你的立場和見解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如果法律對人民不利的，我覺得不應溯及既往，就是法律規定是對人民不利的，所以這個應該不溯及既往，過去的部分應該不在它的規範之內。當然，有關於農地的規範有不合理的部分，這個部分需要中央來修法。我相信未來在立法院的修法，有關於農地興建農舍的問題，我相信在立法院修法的過程，如果在行政院院會討論，我會充分表達我的意見。這個詳細的狀況，可能蔡復進局長比較專業內行，是不是讓蔡局長答覆一下？

**朱議員信強：**

市長，我請教你的，是以你當市長的立場，你是怎樣看待農舍問題的？就是在 89 年之前，原本已經有興建的，不管是二十年、三十年的，我告訴你，我們的農民朋友所住的都是違法的農舍，無論是雜項執照、建蔽率、容積率等，每一項都不符合標準，你要如何來面對這些問題？

**陳市長菊：**

這個部分我剛才說過，依我的看法，如果這個法律對現有的農民不利的話，就不應該溯及到既往，所以我認為是不應該溯及既往。但是真正當時的規定、規範的詳細狀況，是不是蔡局長他的專業立即可以跟朱議員來說明？

**朱議員信強：**

好，謝謝市長。請農業局長答覆，請簡單扼要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農業局長，請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如果這個當初有申請容許，然後這個有經過地方政府，包括區公所核准的，我們都是不予以再有什麼爭論性。剛剛朱議員所講的 89 年以前，其實

現在有很多這種案子，如果它是一般的農民朋友所興建的，目前我們都採取比較保留的做法。

**朱議員信強：**

好，謝謝。我要建議陳市長，自從縣市合併以後，鄉鎮公所已不存在，地方的自治功能已經完全喪失，現在的區公所，包括基層的里長所建議的每一項都沒有。日前在部門質詢時，我有請教民政局長，爲什麼里長所有的建議，包括路面、排水溝、路燈壞了等等，每一項都沒有錢，區公所都沒有錢？議長，民政局編列那麼多錢，每次里長在建議時都說沒有錢，我實在想不通，像這些東西，你是要叫里長每個月光領那些車馬費都不用做事，或是高雄市政府要麻煩這些基層的里長替高雄市政府來做事嗎？

陳市長，本席在這裡建議，我們看到五都之中，台北市一年里長有編 30 萬，包括它的社區的鄰里綠美化、路燈、補路、排水溝等等雜項支出。新北市一年有 60 萬，台北市是一年 30 萬，台南市一年編 13 萬，現在只剩台中市和高雄市，對基層的里長都沒有編列這些預算。我們可以實報實銷，像擴大就業、88 臨工，他們要去除草的時候，所需的資材包括加油錢，民政局長，這些錢都由誰來支出？請民政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民政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如果是有一些關於清理或像登革熱等等，這種器具的部分，區公所就會用我們的款項去支應，去購買一些器具給工人。

**朱議員信強：**

我剛剛講 88 臨工，如果他是 88 臨工的話，他們要去除草的時候，那些加油錢都是誰在出的？修理電燈的錢是誰出的？我針對這二點，就是像我們美濃的鄉下地方。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理論上，是區公所要出。

**朱議員信強：**

不過區公所每次都說沒有錢，這要怎麼辦？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就是由里長支出。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想區公所都有一些小型建設的經費。

**朱議員信強：**

都沒有，事實上就是都沒有啊！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如果是議員…。

**朱議員信強：**

我在這裡建議，陳市長，是不是能比照新北市、台北市、台南市？誠如許議長說的，如果基層的里長可以替高雄市政府來做前面說的這些雜項的，包括綠美化、路燈、加油這些錢，他都可以實報實銷、檢具核銷證明，來跟經建課，我們都有區的經建課，叫他們先去會勘一下，因為那種東西可能只要五百、一千元而已，是不是一年，你就實報實銷，譬如他今年要來除草，88 臨工沒有錢，要買牛筋繩也沒有錢，每一項都要里長來出，我們那裡的里長一個月就要花 3,000 元，不但要買冷飲，還要加油，連修理路燈的燈泡都是里長買的。局長，這個你知道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如果議員知道是哪一區或哪一個地方有這些具體的事情，我們可以請區公所去處理。

**朱議員信強：**

這些我已經聽太多了。議長，我當議員在建議，民政局每一項都沒有，區公所推給民政局，民政局又推給農業局，包括水利局、工務局都一樣，我們道路的側溝，到底是水利局要做，還是工務局要做？我問二位局長，大家都說不是，這是水利局的，他又說是工務局的，到底是誰的？你們的權責單位，我覺得…，我建議市長，是不是能成立一個小組出來？你們在推時，就由這個人來作主，因為推來推去的，根本找不到主其事者啊！

**主席（許議長崑源）：**

縣市合併到現在已經快一年了，上次會期中，這種問題就很多了，我看這次的會期也一樣沒有改善。局長，38 區裡面的建設工程費總共編列多少預算？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100 年度的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對，今年度。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小型工程的部分，我們是有 3 億多。

**主席（許議長崑源）：**

總共 3 億多嗎？〔對。〕市長，你看 3 億多也沒有做什麼，所以現在朱

議員說的，市長，你要聽，那是非常合理的。你算看看，高雄市有八、九百里，如果每個里編一些經費，你讓里長去分配，這樣你不但省事，而且第一線的工作全都做得到，也看得到，你只要撥一部分給里長，讓他們實報實銷，這樣你們會更好處理，不然你們有一些工作，縣市合併已經快一年了，你完全沒辦法去銜接。

**朱議員信強：**

議長，是不是請陳市長來作主一下？看這方面，本席在建議的，一年給基層的里長 20 萬，這個有沒有合情、合理、合法？現在不是說我們開先例，因為現在新北市、台北市，包括台南都有在做了。我們一個大高雄市，本席覺得基層的里長和都市的里長是不一樣的，我們鄉下地方最需要的，比如燈泡壞了，今天里長不修理，明天就有人會罵了，像這種即時性的，是不是讓這些里長照相證明這個路燈確實是壞了。如果有人顧慮說里長會不會亂開發票？如果有亂開的情形，就直接移送法院就好了，哪有人會去貪那些錢呢？

**主席（許議長崑源）：**

對。是不是要讓市長答覆？

**朱議員信強：**

好，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第一個，我認為地方的里長對地方的事務，就是你說的路燈或水溝的問題，我覺得這是區公所，他不但有經費，區長他也要有能力處理每一個里長向他反映的大小事。就我所知道，縣市合併後，剛開始有這些問題，但是後來我們要求每一個區公所，他們平時工作，有建立開口契約，所以你說哪邊有路燈故障，他就可以馬上去處理；如果到現在，我們美濃區公所還有這個問題，我會請民政局對於美濃區公所這個部分，要進行徹查。我認為其他的區公所在這個問題上，我們一開始確實有這些問題，但是後來這個問題，大家都知道，對於區公所每一個單位，譬如說養工處，養工處也要撥必要的經費，每一個經費都匯集到區公所。區長針對所有地方的反映，要及時有能力去處理。所以朱議員反映這個事情，謝謝你讓我了解整個真正的情況，我會進行了解，請區公所在這個部分來徹查。我覺得任何的區長，對於基層里長的反映，那是基本的能力，他要有能力去處理所有的問題。我的意思是說，市長也沒有辦法做到 100 分，區長也是一樣，但

是對於人民基本的需求，我覺得這個部分，他要及時去、有能力，然後來解決所有市民的痛苦，這是第一點。至於剛才朱議員提到，你說那個新北市有這個部分，我這裡有行政院主計處、監察院對於我們扭曲地方預算、資源的運用，要求我們整個地方政府改善，監察院要提出糾正，也有在這個部分的一些意見。但是朱議員剛才提到，新北市有這樣的狀況，我會進行了解，我會跟新北市請教，他們為什麼有辦法避免監察院的糾正，避免行政院主計處對他們所有的糾正，可以來編列這些預算？我來了解一下。如果說他們可以，那當然我們各區的區長，可能怎麼樣要跟里長之間有好的互動，這個部分怎麼樣來進行？剛才我們的朱議員所講的，地方里長有路燈等等很簡單的這些問題，到底區長面對里長這些問題，是要如何處理？這個部分我也會通盤了解，再跟朱議員報告，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要不要那是你們的事情，沒有那麼難處理。剛才民政局長答覆說編了 3 億多，你就一個地區，一區一區，你留 20 萬給里長建議，哪有什麼為難？就看我們市政府要不要編列而已，沒有那麼嚴重啦！一樣用在你們的科目上，哪有什麼不可行，對吧？事實上，市長你高高在上，那些基層里長反彈的聲音你完全沒有聽到，這些民意代表都是好意跟你建議。

**朱議員信強：**

市長你剛才講的應該是不可能，因為在上個星期，我知道我們的美濃區吉洋里那邊被偷剪電線，剪了差不多 1 公里多，里長來找我，他說跟公所反映無效啊！沒錢。沒錢，我當議員要怎麼辦？我就去買電線，花了五、六萬，裝一裝又多了 4 萬 5,000 元的工錢要怎麼辦？里長說：「議員這個又需要 4 萬 5,000 元要怎麼辦？」又叫我花那 4 萬 5,000 元，我覺得不合情又不合理，電線要我去買，買來給你們裝，工錢又要我出，那已經花了六、七萬。所以在這裏，普遍在鄉下各里都有這個問題，因為這個也不能報案，也沒有人會去報案，所以警察局這裏我也要建議，因為我們有些農機常常…，若像旗山分局這樣，被偷剪電線，去警局又要寫筆錄，拖一拖又耗掉一整天，所以沒有人要報案。沒有報案就不成立嘛！不成立里長要怎麼辦？去區公所講，區長說：「沒錢。」每一項都沒有錢，我說：「議員這裏有錢，我去買，我來花。」現在裝好了，工錢要 4 萬 5,000 元，現在大家才在說：「議員啊！4 萬 5,000 元這麼多錢，要怎麼辦？」我說：「我再來想辦法，不然怎麼辦？」所以民政局預算編那麼多，我說奇怪錢都跑到哪裏去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朱議員，這段時間我是奉勸你盡量避免，不然人家又要抹黑你了，講你什麼賄選，盡量小心一點，這一黨的手段你要稍微注意一下。

**朱議員信強：**

議長，我沒有。這個就是里長，因為整個都沒有電燈，所以這部分是他跟我講，因為這種也是朋友。現在連工錢都要叫我出，我說不可能嘛！選舉要小心，議長講的是正確的。這件事麻煩陳市長注意一下。還有一件，民政局長我向你請教一下，88 臨工的遴選的標準，申請的資格是怎樣？請局長說明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來，局長說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 88 臨工的部分，它有一個推介的順序，就是你有具備哪幾項資格，就可以去做一個 88 臨工的登記和推介。

**朱議員信強：**

資格，我說他的資格啦！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他就是要有特定對象，就是他要持有莫拉克受災的證明，88 臨工嘛；然後特定對象就是一般災區的失業者。還有一些持受災證明者，另外一個就是一般災區的失業者，大概是這樣。

**朱議員信強：**

來，我跟你說，第一個，農作物要受損、房屋受損、急難救助、災區的失業人口。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災區的失業人口。

**朱議員信強：**

在這一次，局長你知道我要問你什麼，你知道嗎？為什麼在甲仙、六龜、美濃三個地區，88 臨工的遴選由你們民政局去主導，你們為什麼不讓區公所，你們民政局知道這些甲、乙、丙、丁、戊是什麼人，你們知道嗎？他的資格怎樣，你知道嗎？你們就是為著民進黨的黨工，他們推薦的都有。我說乾脆改天這些區公所，如果要這樣的話，你就設美濃民進黨黨部在區公所就好了。我覺得你們做得太過分了，我人個性很好，不過我覺得你當局長，第一天騙我、第二天變卦。你知不知道一些連絡員、副秘書長跟你們說話，說得都已經不敢說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沒有這種事。

**朱議員信強：**

沒有這種事哦？如果有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沒有這種事，議長和朱議員，我向你們報告。

**朱議員信強：**

如果有呢？我要追究。你們 88 臨工這個部分，你們如果失職的部分，我要追究。沒有問題哦！如果有呢？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跟議員報告…。

**朱議員信強：**

第一個，我跟你講，他的標準在哪裏？他如果沒有災害證明，你們也把他選進去，你們一個民進黨裏面的黨工，我無黨無派，我不用在那裏罵民進黨，我說一個黨工可以推薦 5 個。我說這個是口袋名單，你們拿出來，你們根本不知道這個是什麼人，那個是什麼人，都由你們在安排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選舉可以用的，你不知道嗎？好用咧！

**朱議員信強：**

就是這樣。局長，我向你奉勸，做什麼事情，行政中立。我這個人不會偏頗，只要大家面子顧得到，不要損到我們地方議員的面子就好了，你要怎麼做都行。第一次你們漏我的氣，我不吭聲，六龜的區長很好意：「朱議員，我留 2 個給你。」留 2 個我也不認識，我叫在地的里長，推薦 2 個出來，結果 2 個都被打掉。第二次，很多人來跟我講，我去勞委會爭取 66 個都被翻盤。我說這個倫理道德，什麼是行政倫理？局長你要稍微思考一下，不要損一個人損得那麼過分，適可而止，不用這麼玩。你們秘書室的蔡小姐去我的服務處，他說：「朱議員沒有問題，OK！」第二天整個都翻盤了。所以局長，當議員不必罵得這麼難聽，如果要罵的話，我也很會罵，大家好好說。我是跟你講一下，你好好斟酌一下，改天這種工作，你交給各里的里長，平均分配，不用找議員。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他們那個怎麼可能交給里長？他們用都用不來了，怎麼會交給里長？可以做為選舉之用啊！怎麼交給里長，他們不就很笨？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議長、朱議員，第一、他的資格，像剛才議員講的，我們資格有一些限



制嘛！第二、就是說在程序的部分，這個程序部分，我們是尊重甄選的機制，但是議員…。

**朱議員信強：**

你是尊重什麼？你是尊重區公所還是尊重你們民政局？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議員，不好意思，你讓我講完。

**朱議員信強：**

三個區公所的人都集合在美濃區公所啦！你們要尊重地方，你們不可以這樣，像財政局，議長，我跟你報告一下，財政局，我服務處的助理去開會，針對美濃代表會和美濃舊的鎮公所去開會，你們財政局副局長他說：來啊！朱議員的助理，你先說一說；他說：好啊！這我們財政局內部的會議啦！請你離開啦！看是不是很過分？我們一個助理去，若是市井小民，你看我們這些百姓要怎麼辦？我的助理去就被趕出去了，地方的事情哦！不是要經費、要建議款哦！地方爲了代表會要遷到哪裡？圖書館要遷到哪裡？跟我的助理說：這是財政局內部會議，請你離開這樣，有沒有過分呢？我是今天本來要請財政局長，這也是我們議會的事情，我也來比照辦理，我看你局長情何以堪？

**主席（許議長崑源）：**

要不要局長答覆？局長，你有沒有聽到？來答覆一下。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首先跟朱議員抱歉，這中間可能有溝通的問題，但是當時不是把他趕出去，是把他請出去。

**朱議員信強：**

請出去，不是趕啦！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現在若把你趕出去和請出去有什麼不同？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這個我跟議長和朱議員報告，因爲那邊辦公室資源有限，大家都在爭取，大家都在爭取，爲了要大家客觀來處理，我們就請你的主任意見充分表達，表達以後是說…。

**朱議員信強：**

請他先離開！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對啦！有經過他的同意，這點比較抱歉，很抱歉！

**朱議員信強：**

這種東西沒什麼秘密的東西，這種東西地方的事情，讓地方的人出來處理，我們幫忙協調，你們財政局知不知道這廳舍要怎麼分配？你們不知道嗎？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是，是。

**朱議員信強：**

我聽說，美濃區公所前兩天開會，你們財政局有打電話去說你們是開什麼會，大權在握，有時候不要有力全使啦！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不是這樣講，朱議員你知道大家都在爭取每一個地方，大家都…，就一句話啦！

**朱議員信強：**

局長，地方的事情，我講的意思，要讓我們參與或不讓我們參與，我們既然到了，你們要基本上尊重我們。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有啦！就…。

**朱議員信強：**

結果我說，現在是剛好開會，比較像在當議員，沒開會連打招呼都不用打招呼了，當議員就這樣了，我們這些市民要怎麼辦？陳市長，我很尊重你，我很慎重跟你講，你們這些局處都這樣，不是大家都這樣，民政局、財政局我現在看得到，我當快一年的議員，我很不愛講話，我實實在在的做，不要損害到我。所謂行政中不中立你們自己去拿捏，人都自私的，選舉要怎麼用都沒關係，李副和我阿強很好，我說他和我絕對沒什麼…，不過不要像我們的民政局和財政局，對我的助理你們就不友善的趕走他，民政局答應我的事，你們也可以跟我反。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朱議員，我跟你報告，那沒什麼稀奇，我說給你聽，我們那個停車場 400 萬，沒有經過議會，他們就私底下編預算賠 400 萬，現在讓我們這些議員同伴提到，那天在議會問市長看要怎麼懲處？沒講都不拿來，講的當天才送來。陳副市長啓昱，我話跟你講，市長、民政局長，我壞話說在前，這次我讓你們過，我是故意要看你們什麼態度的，簡單用一個申誠，你們是來跟議會摸摸頭嗎？都有這種長官了，怎麼會沒有那種官員？那是正常，你聽懂嗎？我跟你說，申誠我也認，市長，我壞話講在前面，往後如果大

家要這樣玩，都不用經過議會，我們大家看著辦！不是你們最硬啦！大家是互相的，現在是剛好朱議員說起，我也順便跟你們講，這條我就讓你們過，好，申誠也沒關係，我希望往後你們要做什麼好好經過議會，啓昱，你要把這邊當作什麼？真的。

**朱議員信強：**

謝謝議長，陳市長、各局處長，等一下就是我們黃議員的時間，謝謝。

**黃議員石龍：**

議長、市長、各位副市長、首長，非常感謝朱議員時間借我，剛才說笑啦！說應該都要感謝中油，才可以把時間都拿來講中油的事情講了那麼多，因為要感謝他那麼會污染，他那麼會損害高雄市民的身體啦！所以你想想看，市長，這個案你可能不知道，這邊的局處長可能沒什麼人清楚，我從頭講一次。那是在今年 8 月 29 日的事情，8 月 29 日當天下雨的時候，下小小的雨而已哦！就有老百姓打電話給我，說後勁溪的溪面都是油啦！市長，後勁溪，今天報紙也有報，我們後勁溪沿路的土地都漲價了，都一坪二十幾萬，現在人都住的密密麻麻，人住很多，你想我們後勁溪整治的那麼漂亮，尤其益群橋。你想中油一次排放那麼多廢水，當天 29 號的時候，我到現場的時候有兩台車，環保署的，這其實我不用說環保署，我要找我們環保局，問題是當天環保署的人剛好在現場，他們南區的大隊長剛好離開，那天我去台北公聽會講話時遇到他，他跟我說他當天車開走就是進去中油裡面，當然這是他後來跟我講的，當天另外一台車要走的時候，剛好他們的小隊長在那邊，他們兩、三人在那邊，我把他們擋下來，我請問他們是哪個單位，他們說他們是環保署南區稽查組，他們不認識我，我們站在後勁溪往西邊看，整個後勁溪都是油啦！我問環保署南區稽查組的人這油從那裡排放來的，這麼多？他說：「不知道，現在還在查。」當時四叔也在現場，我四叔就罵他說：你在說笑話嗎？這就在後面而已，我們的身後就是東邊，我們站在西邊看，後面東邊就是中油排放口，我就跟他說：你車停著，我們帶你過去看，走路過去，走路過去的時候我就叫他趕快把水採樣起來，剛好在水採樣起來的時候，那匣門就自動關起來了，那個放水口就自動關起來了，自動關起來我就合理的懷疑，有可能環保署那些人去通報中油，不然中油怎麼知道水採樣完就關起來，他們怎麼有看到我們？他們不知道啊！他們有監視器，因為事後我有問中油，叫他們調當天的錄影，我要跟他們拿那些監視器的畫面，他們說監視器剛好壞掉，他們剛要申請更新啦！那很奇怪！我們剛好採了水樣本，他們就關起來，這樣也沒關係。採了水樣本之後我跟環保署說，我跟他說你這些檢驗化驗的資料要

一份給我，我是黃石龍議員，他聽到我的名字才知道我，不然他不知道我，我說你要一份給環保局，一份寄給議會，我一直追蹤這些東西，這局長知道，我一直跟他要這些東西。

之後就回去了，市長，到下午 2 點多快 3 點，我又去現場，我想這有沒有又在偷排廢水，去又還是在排放，就像這樣還在排放，排放量很大哦！當時他們廢水處理廠的黃經理在現場，還有另外一個人，他們兩個人在現場，另外那位是誰我不知道，他們兩個來到現場就跟我道歉，我跟他們說，這個你們不用跟我道歉，這不是你跟我的個人恩怨，你們國營事業做這麼大，後勁溪沿線住這麼多人，你不能偷排廢水，你們這種行為不對。他就一直跟我道歉，我跟他說不用跟我道歉，你關起來，我就叫他關起來，我打電話叫惠豐里的里長來，因為這件事我不能一個人在那裡沒證據，我就叫惠豐里的里長來，又打電話叫我四叔來，就三個人，他們來，他還是跟我們道歉，我跟他說這不是你跟我的個人恩怨不用道歉，你關起來，你不能這麼做，之後他就關起來了。關起來之後，我叫他不能這麼做，他也說好，事後我們就回去了。

回去吃飽飯，市長，我們吃完飯大約 7 點多，我又約了邱里長，我們玉屏里的里長，我跟他說不知道外面還有沒有在下雨，還有沒有在偷排放廢水，我們去看看，我們去之前還去買了兩支手電筒，怕暗暗的怕看不到，去看還在排放。排放整天的污水，人不在那裡就一直排放，這是非常嚴重的。市長，你想這個東西從 8 月 29 日，為什麼到前一陣子 10 月 8 日，環保署要罰他 2,000 多萬？因為這個東西，當時這段時間，我也有進去中油，我問我們環保局，我們環保局說中油有申請，中油有申請，這樣環保局我看真的要懲處了，市長，我看只有傳真一張單子，也沒有寫什麼東西，這樣說可以讓他排放污水，我當天在那裡的時候，我還打電話給我們稽查科的科長，謝科長，謝科長還跟我說中油有申請，那天下午我在那裡的時候，我還打電話給他，他還跟我說中油有申請，這樣就准許都排放出去，也沒有半個稽查的，也沒有半個管理的科長，主管單位也沒有半個人去了解在排放什麼，沒有人來就是了。

現在這段時間，他說他有申請，我來跟他要資料，我來跟他要資料來看，再包括他們中油申請的，他們現在送什麼給我的資料呢？送中油申請排海洋放流的資料，海洋放流的喔，不是這個資料，拿海洋放流的資料給我。我說沒關係，我進去看，我叫環保局的郭科長，跟我進去看他們的廢水廠，他們的第一廢水廠、第二廢水廠、第三廢水廠，我都看過了，第一廢水廠和第二廢水廠處理後的水就是要排放到第三廢水廠，在還沒有來到第三廢

水廠的時候，他都排到一條溝渠裡，排放口的那條溝渠，那條溝渠是可以容量很多的，容量幾十萬噸的水，非常大的。平常的時候都先排放到這裡，第一、第二都先排放到這裡儲存，他現在就是處理不及的廢水，就打上去儲槽，最近報紙報導的兩個儲槽，這個局長知道，他現在就把它打上去，處理不完的就打上去，就一直囤積，囤到兩個儲槽 10 萬噸滿了，這條幾十萬噸的溝渠也滿了，中油就開始等，等看什麼時候下雨，趕緊拜上天，看能不能快點下雨，一下雨這個機會就來了，就趕緊把包括原來的溝渠廢水一起排放出去，包括那兩個 10 萬噸的一次一起排放出去，排放整天的。

市長，我們是督導單位，我們是要稽查的單位，竟然這麼久了都沒有人要去稽查，這樣真的很可憐，真的很可憐。局長，這個過程這樣你知道了，今天我是應該要找環保局，我不是要找環保署，是因為環保署當天有人在那裡，我才找的，如果當天他們沒有人在那裡，我找他們做什麼，我接觸不到他們，找他們做什麼，市長，這件事情兩個多月了，一直都沒有處理，直到我那天保安部門質詢 20 分鐘，在這裡講，講完後局長很有誠意，局長不錯，局長當場跟我道歉，還在隔天馬上跟我說，要把科長換下來，當場處理這點我是滿意的，但是你長期沒有監督這點應該要改善，這要改善，局長，這種東西，此風不可長，這樣子你想廢水排了多少？

市長，現在環保署說要罰他們 2,000 多萬了，這不是罰 2,000 多萬的事情，這真的是很嚴重，下一張，這都是油，這是我今年 6 月進去的，這是 6 月 27 日去看的，整條路都是油，柏油路上整條都是油，這整條路也都是油；下一張，四叔在這裡，我們基金會的董事長，我們廟產的主委，我在這裡，我們基金會的常務監事都在這裡；再下一張，都這樣，都這麼嚴重，你看都這麼嚴重，整片都是油，這個油流下來就叫做逕流水，這變成逕流廢水，市長，最近他們自己說的，說逕流廢水只因雨水沖刷戶外設施，就是戶外設施，和建築物的表面後，作業環境之地面，就是剛才這個，剛才這個就是作業環境之地面，原料和物料而產生的廢水叫做逕流水。這個逕流水都是要處理的，現在環保局都認為那是雨水而已，要讓它直接排出去，你聽聽看，我們後勁溪整治得那麼漂亮，市長，你也知道，這是我們的政績，益群橋都是我們的政績，你想想看污染這麼嚴重，這是非常嚴重的。

中油這些人，因為這件事現在已經被人家處理了，卻不甘願，被處理後不高興，還去抗議，還說要申訴到底，他們的董事長真的惡質，市長，我今天公開說，要撤換就要撤換他們的董事長，不是撤換廠長，報紙寫說要撤換他們廠長，我說這要撤換他們的董事長，我們環保局的局長說已將稽查科的科長降為技正，如果污染情節重大，將對高雄煉油廠停工處分，中

油董事長朱少華非常火大，說「停停看」，他在威脅我們耶！市長，威脅我們高雄市政府耶！市長，這點你的看法如何？請你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黃議員石龍：**

威脅我們耶！

**陳市長菊：**

環保局長有在晨會中跟我報告這件事，我馬上要求他對他的科長要有很好、很迅速、立即的做一些懲處、處理。我對中油的董事長這樣說話，我覺得是很不負責任，我要求我們的環保局長依法處理；維護市民的健康，是市政府的責任，我覺得市政府做為環保局的後盾，我們依法處理，我們願意協商溝通，只要有所改善，但是如果中油不改善，我們依法嚴懲重罰，這個部分不受他們的威脅，謝謝！

**黃議員石龍：**

好，感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他如果要我們停停看，我們就停停看，必要的時候就叫他關廠，就叫他關起來嘛！停停看有什麼關係，是他們不對又不是我們不對，有什麼關係。

**黃議員石龍：**

我們就叫他停，怕什麼！再下一張，你看這都是油，再下一張，這都是油，市長，這是非常嚴重的，這真的是非常嚴重的，中油這些人，市長，你剛才講的，如果情節重大，市長，11月8日環保署剛公告罰2,000多萬而已，11月10日又開始排放了，當天我也打電話給環保局，我故意跟他報案，我又在現場，我11點接近12點的時候去，等一下我播相片給你，這都有的。再來就是說這個情節重大，市長，環保署罰這樣應該是太輕了，這樣大家排放廢水就好了，不用處理，你想他如果排放55次，一次推論至少10萬公噸，55次就有550萬公噸，如果以1公噸2,000元委託人家處理，環保局長，這1公噸2,000元能夠委託處理嗎？請你回答一下，我不是專業的，我請問你，如果1,000元能夠處理好嗎？局長，你回答一下，或要2,000元呢？大約啦！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差不多都要3,000元到4,000元。

**黃議員石龍：**

三、四千元，你請坐。市長，算 3,000 元，550 萬公噸，就要罰 165 億，不當的得利，這些成本本來就已經算在消費者的身上了，我們在加油時，這些成本都包括在裡面了，所以這幾年來，他們是不當的得利，市長，這點我建議一定要堅持，不管如何，官司一定要打到底，一定要討回這筆罰款，跟他追討 165 億是最少的，有 550 萬公噸是以 10 萬公噸來算的，如果還包括那條水溝儲放的，每次排放就有幾十萬公噸在那，也是 550 億，這樣算起來就有好幾百億，算起來大約有四、五百億，不用這樣算，算他 165 億，是有憑有據的，可以這樣算，爲什麼這樣說呢？市長，我爲了這個還跑到海洋放流口去看，那裡的電腦我去看，每一天中油的海洋放流排水量，大約 2 萬 1,000 到 2 萬 2,000，他跟市政府申請的排放量是 2 萬 7,000，所以一天差距 5,000 公噸，一個月就有 15 萬公噸，一年就有 180 萬公噸，三年就有 500 多萬公噸，一樣是 500 多萬噸，就是長期沒有去處理，餘留下來的，500 多萬噸是沒去處理、沒去排放的，問題是還有不足的部分，所以這一點，我們一定要堅持，不能讓他只罰 2,000 多萬就草率了事，這樣對高雄市民太不公平了，因爲他的成本已經加在消費者身上，我們應該將他不當的得利追討回來，市長，這點我們堅持一下，你看如何？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針對中油煉油廠繼續排放廢水、油水，環保局及勞工局應該不定期像黃議員一樣，不定期、不定時去抽查，我覺得環境及工安的部分，環保局及勞工局應該進行長期的追蹤，隨時抽查，必要時，他的嚴重性達到一定的程度，我們不排除停工的處分。

**黃議員石龍：**

市長，不是像你說的這樣，我是說這 100 多億的部分，我們要堅持追討這部分。

**陳市長菊：**

這個我同意，我們請環保局就這部分依法處理。

**黃議員石龍：**

請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黃議員石龍：**

以 3,000 元來算，就要跟他追討 165 億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首先，我在這邊跟議員致歉，因為這件事情對我來講，是覺得很嚴重的事情，因為我長期以來非常相信我的同仁，也相信了二年多，經過你在保安小組問了之後，我才了解到局裡面有這麼嚴重的問題，我們也立即跟市長報告，也做了懲處，誠如你剛剛所提到的，包括法令、廢水水污法第二條的定義，包括管理辦法十八條逕流廢水，我想，沒有一個議員像黃議員這麼清楚，包括環保局的科長都沒有你那麼清楚法令，所以剛剛你所提到的不當得利，引用行政罰法第十八條、二十條，我們有研究過，不是說不支持議員的看法，以及環保署的看法，還是回過頭來，水污法的部分，罰則要修法源，所以剛剛市長也提到過，我們也認為情節重大的部分，水污法必須做停工的部分，我們不排除，但是就是因為那次的數據，環保署有提供，我們在 11 月 11 日有邀請環保專家，還有法律的一些見解專家、包括法制局，是不是這樣的狀況要罰他停工，還算不上停工的要件，所以我們必須要回到法源，你剛剛說要追討不當得利 165 億的部分，我可以跟議員報告，引用行政罰法的部分，包括觀音工業區，那個已經敗訴，環保署已經敗訴了，包括好幾個案例，都有可能敗訴，所以我還是覺得應該回到法源的部分。

**黃議員石龍：**

你請坐。我是覺得這樣比較無理，怎麼說呢？如果老百姓載一車廢水去後勁溪偷到，抓到就罰 60 萬，而他們排放整天的，你說，這樣有理嗎？我覺得這個不合理，我們就去告他，如果市政府告輸了就輸嘛！這種東西的成本，本來就加在消費者身上，你該做卻不做，我覺得這個我們百分之百會贏，以常理來推斷，如果這個官司我們打輸，台灣就不必設法律了，台灣就由中油來統治就好了，是不是這樣？這件事我們一定要堅持，廢水排放那麼多，還敢去抗議，貓會、貓會！什麼貓會，什麼獅子會！還爬起來跳，排放廢水，還說市政府長期以來都說他們沒問題，什麼人說他們沒問題？剛剛聽起來，大家都說他們有問題，也沒有人說他們沒問題，是不是這樣？所以中油這些「貓會」應該收斂一下，不要這樣，國營事業做那麼大，賺了那麼多黑心錢，把百姓的消費成本全部都加在油價裡面了，都收去了，還做這些黑心工作，危害後代子孫，也危害到他們自己的子孫，不要現在過著富貴的生活，卻說風涼話，吃飽了撐著，隨便亂抗議，沒路用，要抗議什麼？是不是這樣。

市長，這是 11 月 10 日那天，中油又偷排放廢水，這裡有一道水，這不知道又是誰排放的，當天早上 5 點多，我正好要出去運動，熱身之後要慢



跑的時候，稍微下雨了，我就回家，後來還沒有 6 點，時間太早了，我就到後勁溪去看，我有看到的這一道管線水，現在這一道水環保局找不到主人了。下一張，這是後勁溪，黑漆漆的，那天早上 5 點多，我在那裡到處尋尋看，正在下雨，我沒有帶相機，所以就回家，回到家拿了相機，就去把公園附近及這邊的附近，全部用相機拍下，照的時候還在排放，等我照完就停了，到下午我從議會回家，已經下午 3 點了，依然繼續在排放，當天沒有下大雨，你看這條廢水流量這麼大。這是晚上將近 12 點了，依然還在排放，我問環保局這條水源從何而來？環保局說查不到，環保局長，我跟水利局一起要去會勘，辦一次會勘，通知我一下，我們一起去看，看看這條水源到底是哪個單位的？如果沒有人的，就把它堵起來，用水泥封住，不能讓他隨便排放，早上也排放，下午也排放，晚上也沒下什麼雨，照樣在排放。

市長，你看這一張，我在晚上拍攝的，中油也還在排放，我剛剛說過，當天我還故意打電話給環保局，環保局已經有人到現場了，有二個人跟我出去外面看，我問他們，現在排放什麼意思？因為中油又傳真給市政府，說是現在又要開始排放了，9 點多就開始排放，到了 12 點多還在排放。我跟市政府的人說，你進去問他們要排放到幾點，我要在外面看，到底他們要排放到幾點？真是無法無天，那有這種事？中油有什麼形象，亂七八糟的形象，還說別人侮辱他們的形象，他們自認為形象多好，形象好來告我啊！爲了這個，我要跟他們打官司，有什麼形象啊！骯髒單位，說到這個，心情就不好。這件事…，你看當天，市長，當天下雨才下 118 毫米，到了晚上他們開始排放的時候，才下 70 幾毫米，到晚上 9 點多才下 77 毫米，整天都沒下雨，到晚上下雨，他們認為機會來了，全部一次排放出去，這種還不罰他停工，這樣情節還不重大嗎？不然，什麼才叫情節重大？要等到高雄市炸了、燒了，後勁溪附近的居民被污染到全部死光了，才叫情節重大嗎？這就是情節重大，局長，要硬起來，不用怕，怕什麼？中油如果說，你說我是霸道，看他們要怎樣都沒關係，哪有人怕中油怕成這樣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 1 分鐘。

**黃議員石龍：**

局長，這種事要硬一點，還有市長，這種事情節真的很重大了，當日要罰他錢，他還狡辯說沒有，當天繼續再排放，社會沒有法律可言了，社會沒有國法了，如果是一般的百姓，就全死了，一般老百姓如果這樣，早就抓去關了，中油竟然還在這裡跟你吵架，我在這拜託議長，也打電話到中

央說一下，像這種董事長，早就應該換下來了，中油長期有這種不好的領導人，他們的心態永遠不改的話，污染就沒有辦法改善，因為心態沒有改變，污染就沒有辦法改善，拜託議長跟中央說，這個董事長要換下來，這對整個競選團隊的形象是受損的，民進黨都說，像這種董事長愈多愈好，這樣民進黨才能贏更多票，…。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下一節是陸淑美議員及吳利成議員要聯合質詢，二位聯合質詢二節，所以我們這節休息 2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請陸淑美議員和吳利成議員聯合質詢。

**陸議員淑美：**

大會主席許議長、市府陳市長、三位副市長、市府各局處主管、媒體朋友、在電視機前面收看節目的鄉親長輩，大家早安、大家好。這是議會第一屆第二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接下來由我和吳議員利成，進行市政總質詢。本席先邀請研考會的主委。

**主席（許議長崑源）：**

來，研考會站起來。

**陸議員淑美：**

許主委，本席請教你，市府各單位電腦網頁是不是你負責？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市府的分工是這樣，研考會下面有一個資訊中心。

**陸議員淑美：**

我只是問是不是你負責的？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各局處的網頁是由各局處自己負責的。

**陸議員淑美：**

那要不要你都看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縣市合併之後，有一個輔導的小組去看。

**陸議員淑美：**

那輔導小組你有參加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個人沒有。

**陸議員淑美：**

那誰有參加？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是我們資訊中心的主任。

**陸議員淑美：**

那你看過市政府每一個單位的網頁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因為太多了，老實說我沒有每一個都看過。

**陸議員淑美：**

太多了，你認為你高興看的你才有點來看，其他的不用看，是不是這樣？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不是，我真的沒辦法，老實講我沒有辦法每一個都去看過。

**陸議員淑美：**

所以本席告訴你，你該做的事情不做，不該做的事情做一堆，你知道我在跟你說什麼嗎？在小組審查的時候，本席怎麼跟你講的，你有沒有印象，講什麼？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其實那天最主要在講民調的部分，但是民調的部分，講實在是每一個縣市包含行政院的研考會都有在做民調。

**陸議員淑美：**

我沒問你那麼多，你不用講那麼多。這本是高雄市政府 100 年度施政滿意度的民意調查。在場的主管有看過的舉手，沒有人看過，市長你也沒有看過？你有看過。重新來一次，有看過的請舉手，讓我看一下，這一本，有看過手舉高一點，本席怎麼看得到呢？有看過請舉手。主席，手舉這樣是什麼意思？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不用怕啦！有看就舉，沒看的就不要舉。

**陸議員淑美：**

有就有，沒有就沒有，為什麼不敢舉呢？舉得畏畏縮縮，這是什麼市政府團隊？有的請舉手，手舉高一點，好，請放下。你看，連我們單位的主管很多人都沒有看過，你做這一本不知道要做什麼？本席建議你，不需要去做這些不應該做的事情。本席看你管很多，市政的工作幾乎都是你在管的，年度的施政計畫、中長期的為民服務，包括重要的工程進度品質、抽

查管制、評鑑，全部都是你。而我們議員的建議案，聽說也是你在統合，是不是能編進去或不編進去。這個議員的建議案不是算在施政計畫裡面嗎？你還跟我搖手，是不是？沒有。議員的建議案不重要，我相信市長也不敢講議員的建議案不重要。我看你的工作內容就這麼多啊！都是你，你該做的不做，不該做的花錢做這些有什麼用？我問你，這民意調查你委任他做這些，他敢講施政滿意度沒有 50%以上，可以跟你領錢嗎？有嗎？〔敢啊！〕他敢來跟你領？〔敢啊！〕你睜眼說瞎話。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我們有做過市長的滿意程度只有 32%的，全台灣…。

**陸議員淑美：**

那你也錢給他，你是凱子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而且也是對外公布的…。

**陸議員淑美：**

所以我說你花錢都做不應該做的事情，該做的不做。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實際上民意的反映，我們就是誠實把它呈現。

**陸議員淑美：**

你還答，你喜歡答，等一下讓你有機會答。現在本席跟你講，我幫你做問卷調查，不用花錢，而且更實際的，等一下做出來你就知道。工作人員幫我這問卷拿去發一下，等一下我再問你。

**吳議員利成：**

接下來，等一下各機關局處長寫一下問卷，在此這問卷，市長你不用寫，在此我再跟市長說陳情也好，說拜託也好。因為上一個會期，本席有特別為我們的教育，提出教師員額編制的問題，也算是我的重點。不過我覺得市政府四年八階段的政策，其實在我看來，本來就不是一個很好的政策。可是去年聽說有招考正式老師大概有七十幾位，但是這幾個正式的老師都是專任的，什麼叫專科老師？就像是教音樂、教英文、教體育，說起來不是一般的級任老師。市長，那個問題你不用看，拜託你聽一下，因為教育是一個地方，未來高雄市要進步、發展，這是一個很大的重點。我就說過了台灣會進步是怎麼樣，我們的國民教育，九年國教做得很好，所以我們的發展比大陸早了幾十年，這就是我們重視教育。可是我發現教改以來一直到現在，卻反而有點退步。今天要拜託市長，就是明年 7 月份又要招考正式教師，這個額度、員額一定要增加，不像今年基本上都是用代課老師，

這個有很大的問題。代課老師不是說他的素養不好，但是他沒有一個安定感，而且偏遠的城鄉，比如六龜、杉林缺老師，你說代課的他要去嗎？絕對沒有人要去，很難找。不過今天六龜、杉林如果是正式缺額，考正式的，我相信大家會擠破頭。如果只要考一個，有可能會超過 100 個去報名，這點拜託市長再斟酌一下，明年正式教師一定要再增加人數，這點局長麻煩你一下，拜託一下。接下來請教一下副市長，因為劉副市長你是環評委員會，也是都市計畫發展委員會，還有交通道安委員會的主任委員。因為我下面的這些問題，大概跟你的職務比較有點關係，是不是請站起來讓我問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劉副市長。

**吳議員利成：**

因為剛才黃石龍議員也有特別講到中油的問題，污染特別嚴重對不對？造成地方很大的困擾，然後它是不是有一個 104 年要遷廠的計畫，有沒有？

**劉副市長世芳：**

有，而且在議會也是大力支持，市政府也是全力支持。

**吳議員利成：**

那原則上 104 年就要叫他遷了對不對？

**劉副市長世芳：**

我想他已經是白紙黑字，而且是中央，尤其是郝院長當時在行政院會跟在立法院回答的時候，就已經做出這樣的承諾，高雄市政府當然是依照這個承諾來執行這樣的政策。

**吳議員利成：**

好！沒問題。因為中油是國營事業單位，本來我們的政策就有延續性，中油 104 年遷廠，原則上除了中油以外，大家不會有太大的反彈。相同的議題，仁大 107，仁大工業區 107 年，當初蕭萬長和余陳月瑛共同簽署，要求仁大工業區 107 年全部遷走，是不是？

**劉副市長世芳：**

在我們的書面紀錄上確實是這樣，它是寫在都市計畫的附帶決定裡面。

**吳議員利成：**

仁大工業區 107，市政府的態度是怎樣？

**劉副市長世芳：**

上上星期我們在都委會報告，在審查有關大社都市計畫的時候，也是把原本的案子送到內政部都委會，也就是說，我們都是在執行以往，不管是

蕭萬長院長或江炳坤部長，或者原來余陳月瑛縣長他們所提到的這個政策。

**吳議員利成：**

政策有延續性，不過你有考慮到哪裡不一樣嗎？今天中油是國營事業，國家規定怎麼做你就怎麼做，副市長，仁大工業區裡面有幾家是國營的企業？

**劉副市長世芳：**

轉投資的不算，大部分…。

**吳議員利成：**

基本上都是民營的，對不對？

**劉副市長世芳：**

大部分都是民營公司，而且是中油的中下游企業。

**吳議員利成：**

這些民營企業你叫他們 107 年全部遷走，第一，你要把他們遷到哪裡？第二，民間企業你要怎麼補償？這些就業機會怎麼辦？你們有沒有考慮到這些問題？

**劉副市長世芳：**

我們市的都委會並沒有把這個議題當成有爭議需要再報告或再處理的議題，我們就照案送到內政部的都委會，當然…。

**吳議員利成：**

內政部是其次，地方的態度是很重要的，副市長，台塑麥寮廠前一陣子發生那麼多工安事件，造成很多困擾和抗爭，蘇治芳縣長他敢把它遷走嗎？你輕而易舉就要叫一個企業關廠遷走，為什麼都不敢做，因為這個事態嚴重，後面的影響範圍很廣，你可以隨便做嗎？你知道仁大工業區養了多少人嗎？今天你如果要按照 107 的政策把它全部遷走，就業會成為最大的問題，本席認為你們要考慮到現實面，你把他們遷走有什麼作用嗎？我知道那裡很多廠商他們投資買設備要把環保做得更好，可是我發現市府單位變成糟蹋他們，廠商不可能完全沒有污染，他們要花錢改善，你要輔導、幫忙他們啊！你想盡辦法就是要叫人家全部遷走，我覺得這個有問題呢！

**劉副市長世芳：**

仁大工業區不是地方政府編定的，它是特種工業區，所以…。

**吳議員利成：**

我知道啊！所以你們往上報是怎麼報？你們是說，我們就照 107 年的決議叫他們撤廠嗎？

**劉副市長世芳：**

我剛才有跟議員補充報告，遷廠的事情議員剛才提到的重點就是，這是民營企業體，我們必須考慮整體經濟的發展，以及我們在環境保護上能不能兼顧，所以必須留待地方政府和中央政府一起來合作推動。

**吳議員利成：**

我就是要聽這句話，我們的題目已經正確了，你講的就是我想的，這個問題因為有卡到一些政策，本席在此建議，市政府要成立一個 107 評估小組，107 年你把整個仁大遷走會造成多大的影響，你要評估看能不能做？不要做了之後造成地方的經濟退步，高雄的就業率是最低的，你又把這些工廠遷走，這個問題很大，所以我建議成立一個評估小組，好不好？

**劉副市長世芳：**

謝謝議員的高見，樂觀其成。

**吳議員利成：**

前幾天黃天煌議員有質詢廢鋁渣的問題，這個問題縣政府時代就有了，我們很困擾，因為那個時候不肖業者到處傾倒廢鋁渣，很多都在我的選區，市民向我陳情說，議員，不知道倒了什麼東西，遇水就很臭，你怎麼不叫環保局去開單清除？有！以前環保局有去開罰單，可是要把鋁渣清除好像都無能為力，清了好幾年都沒有辦法。這 22 家廠商，算地主啦！他們都有廠房，不肖的清運業者怎麼做，你知道嗎？找人頭去和廠房簽約，說我要租你的廠房來營業，租金一年 10 萬或 20 萬，租約訂一年，前一、二個月都有付租金，結果去簽約的都是人頭，過一、二個月人就不見了，結果地主開門一看，不得了了！裡面全部堆放廢鋁渣，一包一包的太空包，一共 22 處。這幾年來環保局都沒辦法處理，後來調查局深入調查，那些去簽約的人頭，聽說其中 1、2 人被殺害了，死無對證，太可惡了。我認為環保局是大是大非，我個人是很認同，把這些廢鋁渣全部都移到大寮的衛生掩埋場，這樣做對市民和這 22 家廠商都有好處，同時大家也認為政府有魄力執行公權力，高雄市政府不是很隨便，而是真的有在做事，對我們的聲望也都有加分。黃議員還提到一個問題，我要請教環保局長，局長，你為什麼要把這些廢棄物放在大寮的衛生掩埋場？有很多地方可以掩埋啊！為什麼你挑這個地方，請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昨天我跟黃議員報告得很清楚，他也有提到屏東、恆春，還有目前國內或市內一些合法的民間業者，另外就是大寮這個部分，當然也有考慮到一

些政策和法令的問題，所以說屏東那個不行，大寮部分我們評估之後…，民間的報價一噸大約要 1 萬元，目前來講，協同 6 月、8 月開會，22 家業者依照起訴量的部分，沒辦法妥善的去簽約，因為兩、三年來都是價錢的問題，我們只好啓動進入大寮掩埋場，最近我們調查結果，傾倒到現在，如果這樣應該要 7 億，因為我們現在已經到 7,000 噸了，所以這個部分在經費上會有很大的問題，在不得不的情況下，我們必須啓動大寮這個部分去做處理，我們用代清償的部分，代執行。

**吳議員利成：**

我知道外界故意調高清運的費用，所以這些廢鋁渣都沒辦法處理，我很佩服你敢做這件事，原本外面的收費每噸是 8,000 到 1 萬元，你開價 2,000，你真的很行，我是真心誇獎你，不過我也替你很擔心，因為處理廢鋁渣對市民、廠商和政府都有好處，只有對清除業者和掩埋業者不利，俗話說，不要擋到人家的財路，你現在處理這件事，每噸的價差達到 5,000 元以上，局長，你會怕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報告議員，凡事處理事情，豫則立，不豫則廢，我堅持的理念是，環境正義跟社會公理，這是我的理想，該做就做。

**吳議員利成：**

在此特別給你稱許，警察局長，這麼敢做事的局長你要特別注意，要隨時維護他的安全，你有沒有需要給局長派個隨扈？真的有一點替你擔心，不過我們做事真的要憑良心，做我們該做的事情。

不要說我們常常罵你們，最近農業局長去上海行銷，替農民促銷水果等等，也有上電視，本席在此給你稱贊，請農業局長站起來，市長，請各位局處長替勤勞的農業局長鼓掌，雖然局長說要低調，不過我認為真的努力做事的人我們都要認同。

再來是國道 7 號，我們現在在規劃國道 7 號，7 月 1 日有 powerpoint 說明，其實它主要是爲了南星計畫，因爲南星計畫的貨櫃碼頭完成以後會造對國道 1 號的末端大塞車，所以要做國道 7 號把那些貨櫃引流，這個期程雖然和現在有點不大一樣，基本上 99 年這個綜合規劃完成以後，106 年就要完工了，雖然這是中央的計畫，大概會做七年。重點在這裡，市長你特別看一下，原本國道 1 號從小港這裡上去，紅線的部分是國道 7 號，從這裡上去接國道 10 號，國道 7 號全長 23 里，總經費大約 660 億，它經過大寮、烏松和仁武，市長，如果你仔細看，其實它從這裡接大寮 88 快速道路之後，然後從烏松、仁武經過，你會發現它經過這些地區的精華地區，這



個地方很漂亮，土地寬廣平坦，結果一條高架橋從這裡劃過去，我相信這裡的土地都會被破壞，這是細部規劃，它中間還有很多交流道，大約有 8 個，一直延伸到國道 10 號。我為什麼特別提出這個問題？

第一，如果南星計畫所有的貨櫃車都跑到這裡，它走國道 7 號就會接國道 10 號，國道 10 號離國道 1 號鼎金交流道這麼近，本來是想把這些貨櫃車引到國道 3 號去，可是你看仁武交流道和國道 3 號的距離大約 20 至 30 公里，可是他只要在仁武下交流道，回頭 2 公里就可以接國道 1 號的鼎金交流道，我相信在座各位長官都知道覆鼎金地區的交通很繁忙，貨櫃車爲了節省這二、三十公里的油錢，他絕對會從仁武這個交流道下來，然後再回頭上 1 號，這裡原本就塞車嚴重，如果貨櫃車再從仁武下來，我保證仁武的交通會大打結，不只這裡，沿途經過這 6 至 8 個交流道，原本的平道路路都很順暢，現在車輛從交流道下來，我們要等這些車輛，變成平面本來等 30 秒，你現在可能要等 1 分 30 秒，你說這個規劃好嗎？請你們要好好討論。

我認爲錯誤的決策會愧對子孫，很難得在高雄市開闢一條國道，你要讓它能夠均衡發展，不要做了之後反而破壞地方的土地，而且造成地方的交通更壅塞，仁武、鳥松、大寮的交通本來就很便利了啊！你開闢國道 7 號之後，貨櫃車都開到下面來，有可能會產生更嚴重的交通問題呢！眼光要放遠，我建議國道 7 號從南星計畫這個起點，經過林園、鳥松、仁武接國道 10 號，短期還可以。可是長期而言，你花這個錢不太有價值，我建議從林園那邊接大樹，因爲國道 7 號你是爲了解決現在中山高尾端的瓶頸問題而已，可是這樣未來會有後遺症，就是國道 7 號和中山高太接近，未來和仁武交會的地方必定會造成交通大塞車。

所以我建議國道 7 號從林園經過大寮，再經過大樹直接接國道 3 號，這樣可以平衡整個東高雄的發展。另外，我再提一項建議，大樹就在高屏溪的旁邊，旁邊是台 21 線，台 21 線和高屏溪的中間有大片土地，那些土地都是河川用地，我建議市政府要告訴中央，開闢國道要利用河川地，不必花錢徵收，順著高屏溪興建高架高速道路，風景這麼漂亮，爲什麼不做？土地又不用徵收，如果這條道路開闢完成，附近的佛光山、義大世界和燕巢的泥火山等等，從這裡過去接國道 3 號，周邊的這些觀光產業和觀光景點都可以把它納進去，而且下面這些工業的貨櫃車又可能疏導到國道 3 號，如此是不是我們的交通會比較完善、比較沒有問題，所以在這裡特別提出來，不要讓錯誤的政策白白浪費了 660 億的公帑，請市長交代相關單位研議一下，國道 7 號不要讓中央隨便劃一劃我們就這樣做，這樣不可以，

這樣一定會對地方造成困擾，他們劃一劃我們就照做，這樣太不尊重我們了。所以我要給他們一個良心的建議，拜託市長，希望國道 7 號的使用率和效用可以更高。

**主席（許議長崑源）：**

時間暫停一下，向大會報告，現在有本市苓雅區正道里里長楊舜保與福西里里長黃正德帶領 45 位市民朋友蒞臨本會參訪，請大家掌聲歡迎。

請繼續質詢。

**陸議員淑美：**

大會主席，本席有邀請兩位岡山本洲工業區的副主任來這裡備詢，請允許他們進入會場，請我們的工作人員把剛才的問卷調查表收回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副主任進來。副主任有沒有進來？

**陸議員淑美：**

副主任在哪裡？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他們進來一下。

**陸議員淑美：**

還在準備嗎？本席請教工務局楊局長，本席曾經跟工務局的一些技士去里長所建議的地點勘查，因為要做道路排水設施，當時技士就問本席，還有問里長：「請問這個土地所有權是誰的？」大家一看，當然是私人的，可是因為我們鄉下，原來的高雄縣一些傳統的社區跟我們高雄市地理環境大不同，我們的土地做道路與排水溝使用，都是私人捐獻給政府的，只要地主把土地同意書拿出來，政府就可以將它做好，讓地方不會淹水，道路可以給眾人使用，請問局長，為什麼現在縣市合併就不行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上次蘇琦莉議員也有提到這個問題，就像茄荳白沙崙萬福宮廟前排水溝的問題，一樣也是私人土地，市長已經…。

**陸議員淑美：**

局長，你要回答明快一點，可以或不可以，這樣就好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我現在跟議員報告，現在市長已經有政策上的裁定，只要具有公共利益，雖然是私人的土地，只要能夠取得地主的同意書，我已經交代我們

養工處，這要去做起來，已經可以了。

**陸議員淑美：**

所以，本席要向你反映的就是因為我有親自跟市長說，市長一看就說：「可以啊！為什麼不行？」他才馬上交代你們，如何給里民一個交代。結果呢？我們等多久？市長，我跟你在華崗里見面，結果到現在，我連收到你一個正式的答覆都沒有，我還在懷疑是不是市長沒有向你們交代？你現在這樣說，就表示市長早就交代了，結果本席都不知道。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點要向議員道歉，我們養工處目前都在做。

**陸議員淑美：**

另外一點就是我們舊有的社區原來的道路已經是既成道路，已經行走二、三十年了，結果損壞以後要修復，你們也說不行，對於這個，市長是不是也有交代應該明年都可以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可以，只要具有公共利益的都可以。

**陸議員淑美：**

好，你請坐。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謝謝。

**陸議員淑美：**

幫我秀 powerpoint。副主任是哪兩位？請起立，請先自我介紹一下。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洪副主任崇啓：**

議員、各位，大家好，我是本洲工業區環保組副主任，我姓洪，名崇啓，崇高的崇，啓發的啓。

**陸議員淑美：**

另一位。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陳副主任三丘：**

議長、議員，大家好，我姓陳，叫做陳三丘，是管理組的副主任。

**陸議員淑美：**

本席住在哪裡，你們知道嗎？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洪副主任崇啓：**

知道。

**陸議員淑美：**

我不知道我們本洲工業區的副主任是誰，會不會很諷刺？洪副主任，你

什麼時候到任的？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洪副主任崇啓：

6月1日。

陸議員淑美：

今年？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洪副主任崇啓：

今年。

陸議員淑美：

陳副主任呢？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陳副主任三丘：

也是6月1日。

陸議員淑美：

一樣的時間。在你們就任後，我們的里民有去找過你們嗎？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陳副主任三丘：

本洲里的里長與社區理事長都常見面。

陸議員淑美：

這就是我要問你的重點，你沒去找人家，要人家來找你們，你們很官僚，本席也不認識你們。你們的工作都做些什麼？你們說給我聽聽看，洪副主任先講，你的工作是什麼？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洪副主任崇啓：

我是環保組的，環保組的業務就是產業園區的空污防治、廢水排放、污水廠、污水管線的納管、連接的各項業務。

陸議員淑美：

陳副主任，你的工作是什麼？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陳副主任三丘：

管理組就是管理園區內的道路、路燈、清潔與大樓的維護，大部分是這樣子。

陸議員淑美：

你們兩位認為自己做得好不好？如果覺得做得好的，舉手讓我看。都覺得做得好。本洲工業區的擴大開發計畫，你們兩位知道嗎？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洪副主任崇啓：

知道。

陸議員淑美：

面積幾公頃？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洪副主任崇啓：

這個部分是工輔科規劃的。

陸議員淑美：

你們擔任副主任，什麼都不知道，我問你知不知道，你跟我說知道，現在你又把它推給別人。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洪副主任崇啓：

我們知道有這個計畫。

陸議員淑美：

知道？你們知道什麼？現在不了解內容，只知道有這個計畫？是不是？〔是。〕陳副主任，你也是這樣嗎？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陳副主任三丘：

因為現在推動的本洲工業區擴大開發計畫，不是服務中心的…。

陸議員淑美：

不是你們的工作？所以不必知道？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陳副主任三丘：

不是，我們都知道，進度我們都知道，只是，現在在推動的不是我們服務中心在推動的。

陸議員淑美：

等他們推動成功了再交給你們，讓你們管理，是不是？你們的意思是這樣嗎？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陳副主任三丘：

過程我們都知道，明天在我們服務中心二樓要開一個說明會，也是我們服務中心召開。

陸議員淑美：

你們兩位副主任需要每天上班嗎？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洪副主任崇啓：

要。

陸議員淑美：

你們兩位的薪水有一樣多嗎？〔有。〕你們一個月領多少薪水？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洪副主任崇啓：

5萬多元。

陸議員淑美：

兩位都一樣嗎？〔是。〕下一頁，請問這是什麼？你們兩位知道嗎？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陳副主任三丘：

這應該是我們環科大樓前面的藝術品，已經壞掉了，這個很像以前的那一個，我不知道這個是什麼？

**陸議員淑美：**

很像以前那個？你不敢確定？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陳副主任三丘：**

這個背景和那裡不太一樣，背景不同，我們那裡有一個…。

**陸議員淑美：**

是本席照得不仔細，照得不漂亮，所以你看不出來。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陳副主任三丘：**

環科大樓外面有一個類似這樣的。

**陸議員淑美：**

環科大樓的外面？〔對。〕你們兩位不知道如何管理的？這是環科大樓外面？本席告訴你，這是滯洪池那裡啦！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陳副主任三丘：**

喔！滯洪池。

**陸議員淑美：**

這是什麼，你知道嗎？這代表什麼？知道嗎？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陳副主任三丘：**

因為滯洪池那裡…。

**陸議員淑美：**

我問你這個代表什麼，你們兩位知不知道？知道就知道，不知道就不知道，本席不知道，你知道嗎？你們兩位也不知道嘛！我來問高雄市政府最有藝術修養的文化局長史哲史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起立。

**陸議員淑美：**

請問具有文化素養的史局長，你看，這是什麼東西？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沒有看過這個作品。

**陸議員淑美：**

你沒有看過這個作品，〔是。〕這個作品原來中間還有一個圓形的小石頭，像這種作品你看過嗎？

**文化局史局長哲：**

沒有。

**陸議員淑美：**

也沒有看過？以你專業的角度來看，這個這麼偉大的藝術品要花多少錢才可以做得好？

**文化局史局長哲：**

因為現在是從照片看，所以我不大能判斷，如果它是公共藝術的話，一定是依照工程經費的 1% 在發包。

**陸議員淑美：**

一定是依照這樣子發包。

**文化局史局長哲：**

如果是公共藝術的話。

**陸議員淑美：**

你幫本席查一下，好不好？〔是。〕看這個非常具有創意的公共藝術要花多少錢，因為本席搞不清楚它的創意是什麼，而且每天經過每天看它，用猜的也猜不出來，用意象的要去形容它也形容不出來，〔是。〕史局長，你請坐。再下一頁，這是誰管的？你們兩位誰管的？你們剛才跟我說你們管理得好，你們舉手，自認做得很好，我讓你們說，你們自己說的，如果你們自認做得不好，說需要改進，我就不會問你們了，但你們自己說做得很好，自己舉手，很肯定自己，結果你們看了以後覺得如何？亂不亂？覺得如何？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陳副主任三丘：**

這是在污水處理廠的前面，我上星期從那裡經過，有請承包商把那些清掉。

**陸議員淑美：**

我照了很多張，不是只有污水處理廠前面而已，裡面根本就是公園綠地，樹木倒的倒，雜草長得亂七八糟，垃圾一大堆，你還跟我說你管理得很好，你說檢討改進就好了，為什麼要說管理得很好？

還有，洪副主任，我們里民常常在反映空氣不好，有污染，這應該是你管的吧！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洪副主任崇啓：**

是。

**陸議員淑美：**

我們里民如果發現空氣有不對勁的時候，要找誰？找環保局嗎？

**經濟發展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洪副主任崇啓：**

這個部分，如果有人打電話進來反映，環保局在環科裡面有一個北區的

稽查股，那邊會立即派員出來檢測，我們會去做通報的動作。

**陸議員淑美：**

你的手機有 24 小時開機嗎？〔有。〕我以後再打給你試試看，看看你會怎麼做，因為本席如果打電話去，你們說有人住在那裡，奇怪！我親自在那裡等，等了半天，本席早就建議一定要有人進駐在那裡，你們都說有，可是我要找人卻找不到。你們兩位，我不想再問了，因為你們自認做得很好，自我感覺良好，我不知道要如何問下去，你們兩位先請坐。

另外，本席再跟經發局建議，這個擴大工業區的面積，我在上一次質詢就跟你探討過了，也跟市長報告過，我也很想住「幸福高雄」的城市，結果我們住的地方，鄰近三個里真的很慘，那麼多工業區包圍了，你們還要給我們擴編一大堆，地方民意給你們一大堆陳情、反映，結果都不理。

本席上次建議遷村，你回我這個公文，我看到後不敢拿給我們當地的里民看，我怕我會被罵，你怎麼回我的，你知道嗎？你有沒有看過這個回文？你給我回說…，我前面不要唸那麼多了，都沒有用，「除了考量鄰近地區是否有適當的土地供遷移外，更重要的，要考量在地居民都屬於長期住民，對於既有生活環境已相當熟悉，若為開發工業區而遷移在地居民，恐將侵及居民之權益，引起在地居民之反彈。」我住在那裡，我跟你說的意見，你給我回這樣，你牛頭不對馬嘴！你都會說「考量在地居民」了，你考量了什麼？有考量到嗎？我希望你明天的說明會一定要參酌當地的民意，不要一意的孤行。

我知道我們要發展我們的工業，剛才吳利成議員也有講了，工業發展可以帶動地方的就業率，可以養活很多人等等，可是不適當的地方，就請你去找適當的地方來，本席就不反對，這樣好不好？

**吳議員利成：**

尤其是市府單位，這個問題真的要請市長重視，尤其是水利局局長，這應該是你的業務，這個地方是八卦寮，你仔細看，旁邊這些一塊一塊的，都是密集的住宅區，綠色的這些，基本上都是文教用地，今天我要談的就是這一塊，公 5-3，這一塊地剛好是在密集住宅區的中心。

這個是愛河的源頭，我覺得今年高雄很好運，沒有淹大水，可是如果像之前那樣下大雨，八卦寮這個地方絕對會淹水，結果我問一問，滯洪池都做在岡山或別的地方，八卦寮人口這麼多的地方，這個公園卻沒辦法做。公 5-3 這裡原來的地主，他們的土地被編入公園預定地，也可以做滯洪池，他們被編入這個裡面已經四、五十年了，政府把人家的地納編為預定地四、五十年，可是都不徵收，應該不只這一塊而已，全高雄市還有很多塊地都



是這樣，我相信別的議員也都問過，你想，這樣合理嗎？如果你沒有辦法徵收，這塊地就還給人家嘛！你還給人家，要不然你就徵收啊！這個地方那麼重要，為什麼重要？因為旁邊都是住戶，你如果沒有幫他們做一個滯洪池，如果遇到下大雨，我相信第一個被罵得最慘的一定是市長，絕對是市長。

這塊地的地主有 100 多個，同意書都已經簽好了，大家都同意政府趕快徵收，因為你擱了四、五十年，實在沒有意思，有的人都已經從兒子、女兒變成當阿公了、當阿嬤了。這塊地該做的就要做，不要像剛才本洲工業區那樣，沒事擴什麼廠，為什麼要擴廠？現有的都管理不好了，還擴什麼廠！剛才那個像「牛角」的藝術品，史局長也有說，1% 嘛！也是在做滯洪池，我相信那邊的工程經費應該有二、三億元，那 3 顆石頭的價值可能超過 300 萬元，為何要花那個錢？所以該做的真的要做。

### 陸議員淑美：

兩位副主任，講到這個石頭，差點忘了跟你們講，那個石頭再秀一下，本席剛才也有說，這兩塊石頭中間還有一塊圓形的石頭，可是不見了，陳副主任一直點頭，他知道哦！本席告訴你們，你們的工業區管理中心，真的很「大公無私」，當時你們做人行步道工程，磚塊不知道是做什麼剩下的，放在路邊，我們的里民看到，覺得棄置在那裡很可惜，就把它拿回來放在家門口，當成造景，工業區卻去報警，把這個里民當成竊盜犯移送，聽懂了吧！當成竊盜犯移送哦！本席去跟工業區說，里民又不是拿去賣，只是排放在家門口，是你們不用的東西丟在那邊丟很久了。

這塊石頭，你們負責給我找回來，要不然本席也要去警察局備案，要告你們，告你們管理中心，要告什麼？罪名請警察局長再幫我想一下，這不知道要用什麼案由可以移送？就算用盡全部的案由，也要把你們移送，你們要記清楚。

### 吳議員利成：

就我們很多議員的感覺，市政府很多該做的事都沒有做，對於這一點，你們不要該做的不做，到最後又被罵。再來，縣市合併後，我覺得有一個很大的重點，就是我們的觀光，雖然局長人很老實，可是我覺得這是未來大高雄都市要發展很大的一條路，我們在議員任內看，觀光發展有啟動嗎？結果我們用心去查，這是高雄市觀光局的首頁，字可能看不清楚，我簡單唸一下，它的首頁寫著，認識觀光局，它第一句寫，高雄市的觀光事業，原本是建設局第五科在規劃，另外還有風景管理局、文化局、海洋局、都市發展局、工務局、新聞處、客家委員會、原住民委員會等九個部門。

**陸議員淑美：**

被吳議員叫到的部門，請站起來好嗎？我們一起研討一下，吳議員，你再把那個局處唸一遍。

**吳議員利成：**

建設局、風景管理所、文化局、海洋局、都發局、工務局、新聞處、客委會、原民會。我們的觀光局說，遲遲未能整合，我們要拚觀光的首頁就是這樣，你們這幾位，可能交情都不好，都還未整合，這是我們高雄市自己說的。

第二段不要唸，第三段寫著，高雄市有山、有海、有河、有港，先天條件不錯，但是他說，未能發揮本身先天的優勢，原因就是長期以來一直缺乏一個專責的單位，來統籌本市觀光推動的事宜，意思是長期以來，都沒有統合。結果他後面寫著，現在觀光局正式掛牌是什麼時間？97年9月籌備，98年1月1日正式成立高雄市的觀光局。我們來算一算，98年到現在有幾年了？98年一年、99年一年，現在100年快結束了，對不對？快三年了，我們這張網頁尚未整合，這是你們觀光局自己寫的，絕對沒有誣賴你們。

下一頁，這是五都，不好意思，因為字比較多，所以較看不清楚。五都所有的觀光局的局長身分背景，我們做了簡單的了解，我們高雄市的陳局長，他的素質、學經歷，不輸別人，而且還當過華信航空的董事長，資歷都比別人好太多了，人才也有。

下一頁，這是五都今年的預算，台北市、新北市5億多，台中4億多，台南3億多，最少的，我們高雄市雖然是倒數第二，不過跟5億也差不了多少，有錢嗎？也是有錢啊！沒有輸別人很多，有人又有錢。來！我們看一下，我們辦什麼觀光？我們點一下台南的網頁，花錢較少的網頁啦！

**陸議員淑美：**

大家一起看，仔細看。

**吳議員利成：**

人家自動秀出來他們所有景點的照片，他會自動跑，右下角，這旁邊些都是聯結的，聯結什麼？聯結一些商業活動，有的沒的，下面這些都是。你要促銷觀光活動，你們這裡有什麼好吃的、好玩的，除了景點會自己跑以外，民間有的、沒的都在這裡，需要的聯結都在旁邊，這是別人的網頁，它會一直跑，而且它把活動一直介紹。

有沒有辦法看到高雄市的，來，高雄市的網頁首頁，我們的首頁是這樣，下面是文字敘述，就這樣而已，這裡是溫泉之旅，高雄市可以玩的地方，

就是佛光山，這是哪裡？

**陸議員淑美：**

愛河之心。

**吳議員利成：**

愛河之心喔！這是哪裡？85大樓，就三個地方。人家的錢比我們少，你看人家做的，如果你再去點閱，你會發現人家裡面的資訊是多采多姿。不要再點閱了，再點閱的話，就丟臉死了，在介紹什麼景點啊！少之又少，又不清不楚，這就是錢啊！比人家多，卻比人家做得差，這樣要如何拚觀光！不好意思，你們站起來的人，先不要坐下，因為你們都沒有跟觀光局整合，所以你們站著陪他一下，這個時間說完之後，看看你們私底下能不能夠做一個整合。

**陸議員淑美：**

來，秀一下 powerpoint，請問觀光大局的陳局長，你去過哪些國家？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亞洲的國家都去過。

**陸議員淑美：**

亞洲的國家都去過，那你最想去的城市是哪裡？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大概是日本。

**陸議員淑美：**

日本？我說城市，日本是國家，城市？你最喜歡去哪一個城市？想不出來！日本也有，東京、大阪，說一下。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東京。

**陸議員淑美：**

東京，好，為什麼你喜歡去東京？簡單回答。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它主要是整個交通網路及整個景點的部分，整合的很好。

**陸議員淑美：**

交通網路及景點，整合得很好，東京有什麼景點？說一下，東京有什麼景點？本席也去過啊！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去都是辦事。

**陸議員淑美：**

你去辦事，你辦什麼？你都沒去觀光過嗎？辦事也可以順便觀光。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都是在做一些推薦會，我到各個城市…。

**陸議員淑美：**

都去開會已，沒有去景點觀光過，那你去開會，會喜歡東京，很奇怪！東京地方那麼小，東西又難吃，你還喜歡去東京，景點卻不知道，喜歡去這個城市，我再問你一下。

**吳議員利成：**

我覺得觀光局的局長應該會玩又知道如何玩，你才能介紹別人來高雄玩。

**陸議員淑美：**

難怪你會說，他們都沒有辦法跟你整合，來！本席再問你，你對我們大高雄市的哪一區最熟悉？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大概整個 38 區的部分，我們現在整個推動的旅遊行程裡面，原來的高雄市，還有包括大樹、美濃跟內門那邊我都熟…。

**陸議員淑美：**

局長，我說的話，你都聽不清楚，還回答到別處去，我在問你 38 區裡面的哪一區？你最熟悉？你對它最了解，你回答這個就好。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原來高雄市的部分熟悉。

**陸議員淑美：**

哪一區你都說不出來，原來高雄市也有很多區，有 11 個區啊！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鹽埕。

**陸議員淑美：**

鹽埕區。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一路從愛河到…。

**陸議員淑美：**

鹽埕區有什麼特色？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高雄港一路再下去到哈瑪星…。

**陸議員淑美：**

你的好朋友、你的親戚、要到高雄來玩，打電話給你，你告訴本席，到鹽埕區要去哪裡玩？你告訴我。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在港都的旅遊，譬如一天的行程，包括…。

**陸議員淑美：**

我問你到鹽埕區要去哪裡玩？為什麼你都不會回答呢？你時間很多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跟議員報告，就是我要跟你介紹那個遊程要如何走。

**陸議員淑美：**

你就告訴我，鹽埕區有什麼好玩的？我應該去哪裡？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愛河及駁二特區，一路再走到哈瑪星到旗津，那一條旅遊的路線是非常不錯的。

**陸議員淑美：**

這樣就非常不錯。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駁二特區一路再走到哈瑪星到旗津，那條路線是非常不錯的。

**陸議員淑美：**

這樣是非常不錯喔？來！我問你這個，我在 6 月 22 日的報紙，看到一篇報導，作者是中山大學政治經濟學系吳世傑副教授，人家這篇報導，你有沒有看過，工作人員幫我拿過去給局長看。人家還問你們準備好了沒有？我現在聽你這樣回答本席，你根本都沒有準備，怎麼拚觀光？接下來，我們交通部觀光局，在 12 月份要舉辦一個台灣尋寶，十大觀光小城選拔，這個活動你知道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知道。

**陸議員淑美：**

好，我們高雄你將推薦哪兩個區代表大高雄市台灣小城的特色參加比賽，哪兩個區？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推薦美濃和旗津。

**陸議員淑美：**

美濃和旗津，美濃的特色是什麼？有何特色？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主要是…。

**陸議員淑美：**

你先講景點，有什麼景點？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覺得它主要是台灣最幸福的客家小鎮。

**陸議員淑美：**

最幸福的客家小鎮，好，再講。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特色的部分就是說，觀光局將現有的民宿、旅遊景點做客家文化的整合、客家文學的整合，我感覺它可以凸顯一個傳統客家的風貌。

**陸議員淑美：**

好。我知道了，陳局長我問你，你去美濃去過幾次？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很多次，從今年年初開始就去輔導民宿。

**陸議員淑美：**

你都是去玩、還是去開會？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與民宿業者一起開會。

**陸議員淑美：**

都去開會。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對。開會比較多。

**陸議員淑美：**

噯！我真的不知如何問你呢？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因為我主要是在協調包括輔導他們的接待…。

**陸議員淑美：**

剛剛吳議員有講，觀光局長你的這個職位，應該要很會玩、很懂得玩啦！很有點子叫人家來玩，才來坐這個位子，因為很多人都告訴我，你很老實，很認真工作，這我給你肯定，我不否定你，可是好像有點放錯位置。

**吳議員利成：**

你的點子如果輸別人，你就是沒辦法再跟人拚了，像手機 iPhone、HTC 為什麼會這麼響亮，別家像 Nokia 等等，都被打敗了，為什麼？彼此都是

手機行業，我的需要只要打電話、接電話，我就很行了，爲什麼人家會賣得特別好，今天還特別問你美濃有什麼好玩的，你說只跟民宿業者開會，美濃只有民宿去跟外縣市的比較起來，民宿會比人家漂亮嗎？推薦民宿會贏人家嗎？

**陸議員淑美：**

我們二位跟你講，你推薦這二個區域去參加比賽，你會得獎，我就輸你，除非你去買票，是不是？

**吳議員利成：**

這兩個地方是真的不錯。

**陸議員淑美：**

你自己都講不出來優點特色在哪裡，怎麼去跟人家評比，你要送什麼東西、送什麼資料上去，你都不知道嘛！對不對，然後全部站起來的局、處、室都沒辦法跟你整合，那我們怎麼去跟人家比賽，還沒比賽就先輸了。下一頁，陳局長，本席再問你，你可知每一位觀光客到高雄市的每一天基本消費，有多少錢？你知道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大概是美金二百二十幾元吧！台幣差不多 1,000 多元。

**陸議員淑美：**

一個人 1,000 多元嘛！那如果 10 萬人，10 萬人有多少？1,000 多元還沒包括他們購物、買伴手禮，沒包括其它消費，基本消費就 1,000 多元。下一頁，浙江省第 10 萬位觀光遊客來高雄，是什麼時候的事？局長。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11 月 16 日。

**陸議員淑美：**

11 月 16 日以前，本席有沒有先跟你講這個訊息，有沒有？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知道這個訊息。

**陸議員淑美：**

知道這個訊息，本席曾怎樣交代你，爲了我們要拚觀光，希望你這個活動，趁機會好好表現一下，有沒有？本席是不是有跟你講過，沒有，你也可以講，不要說我冤枉你，有沒有？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有。

**陸議員淑美：**

有，你那天怎樣歡迎這浙江省第 10 萬位觀光客。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那天我們跟交通部觀光局在機場的主任，一起到機場去做迎接的動作。

**陸議員淑美：**

只有跟交通部去做迎接，那這事情是交通部的事，跟高雄市政府團隊沒有關係。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想這是中央與地方一致的事情。

**陸議員淑美：**

有一致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有。

**陸議員淑美：**

有。

**吳議員利成：**

你是不是代表高雄市政府去歡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是代表高雄市政府去的。

**陸議員淑美：**

你怎麼歡迎的？只是人去，你親自到嗎？對不對？你只有人去，講講話，大家給你拍拍手，是不是這樣？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大概每一位遊客下來，都送了小禮物。

**陸議員淑美：**

你送了什麼小禮物，我為什麼沒有看到？你送什麼？是你送的、還是交通部送的？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觀光局有送，交通部也有送。

**陸議員淑美：**

你當時送什麼？

**吳議員利成：**

你當天送什麼？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有。



**陸議員淑美：**

當天你送什麼東西？爲什麼那個儀式沒有看到你送東西？你送什麼？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的禮物包括摺頁、帽子、小禮品，類似我們高雄的打狗餅。

**陸議員淑美：**

高雄的什麼？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打狗餅。

**吳議員利成：**

那是飯店業者送的吧！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是我們送的。

**吳議員利成：**

你們送的，爲什麼會沒有人知道呢？

**陸議員淑美：**

你是事後補送還是當場拿去的。

**吳議員利成：**

當場你有送嗎？

**陸議員淑美：**

當場你真的有送？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有。

**吳議員利成：**

你送到花費那麼多錢，會沒有人知道嗎？

**陸議員淑美：**

你有送喔！報紙都報你沒送，我也沒有看到你送。我們都有去，議長也去，你有送？奇怪！你是偷偷送給他們？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有，我們有送。

**陸議員淑美：**

你連送個禮都偷偷摸摸的，這是代表高雄市政府啊！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不會，包括任何…。

**陸議員淑美：**

我不想跟你講，當時許議長是如何來歡迎這個貴賓的，你有在那裡的，說說看。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許議長包了紅包。

**陸議員淑美：**

包了一個大紅包，這紅包是市政府提供的，還是我們議長口袋的錢？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知道是議長自己出的紅包。

**陸議員淑美：**

我們議長自掏腰包，拿了一個大紅包歡迎這個貴賓，還說希望他們這個大紅包不要帶回去，一定要在高雄就地採購，把我們高雄的特色、伴手禮，帶回你的故鄉，鼓勵更多的人再到高雄市來觀光，許議長是這樣講的嘛！跟我們議長拍拍手。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感謝議長。

**陸議員淑美：**

我真的不知道高雄市要如何與人拚觀光，跟你講這麼多，真的語重心長。局長，講這麼多，要如何讓高雄市躍升為第一名的觀光城市，你先說你的看法，有何辦法，簡單講。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高雄市要成爲一個國際的觀光城市，我從接任到現在，花很多時間在國際航線與航班上面，我跟你補充說明，從1月時只有20個航線，到12月底有增加國際航線，包括兩岸有32個航線，總共增加開出12條國際航線。

**陸議員淑美：**

局長，你講不出我們要的重點，所以今天工作做不好，因此今天才要向你詢問，你知道嗎？你當過華信董事長，你都說航線，一定要有航線觀光客才會來。爲什麼航線會來？是觀光客的需求，希望你有這個航線，你這個航線才會來。你是觀光局長，你不是交通局長，我很奇怪你每次都說交通。

本席最近到其他的城市，晚上去巡看，很可憐，如台南市，剛才我給你的資料，經費編得比我們少，結果人家晚上人潮一堆，人潮就代表錢潮，是不是這樣？結果我們高雄晚上非常冷清，沒人、沒車，所以你真的不是在拚觀光，而是在拚交通。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這一年到現在 11 月，整體的國際觀光客跟旅客的人數來到高雄市的，也都增加不少。

**陸議員淑美：**

可以更多嗎？我希望更多，議長也希望很多，當然希望更多，才會跟你研討這個問題，結果害很多人陪你罰站，是不是這樣？我再問你，你有什麼辦法可以吸引更多人，來到我們這邊觀光，你有辦法嗎？有什麼 good idea？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除了航線、航班，所有亞洲的城市裡面，我要去推薦這個城市。所以這一年來，大概亞洲的城市裡面，有三分之二的城市，都是在做城市的行銷。

**陸議員淑美：**

等一下啦！我問你有什麼新的點子，有什麼好的方法，結果你又回答到別的地方去了。

**吳議員利成：**

你都講交通，我突然不知道怎麼問下去了。市長，以後讓他做交通局長，不要做觀光局長了。他拚交通非常好，像剛才總召講的，你拚觀光就拚到晚上 10 點後，就沒有車、沒有人了，這樣我們的交通真的非常順，都不會塞車，因為晚上沒有人嘛！你航班增加很多沒錯，但是有多少人要來坐？你常常要增加航班，重點是你這邊只要有人，航班就自然增加了，不要本末倒置，怎麼先去找航班，到時候沒有人，這航班又取消。我們高雄小港機場，不要說哪一個國家，就只有和大陸的城市對口直航，有多少航班在這裡原來是有，但都取消了，現在不管去哪裡都要到台北坐，或去桃園坐，這個你不知道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沒有取消的。

**吳議員利成：**

取消很多，怎麼沒取消？

**陸議員淑美：**

他的意思是自從他來之後，就沒有取消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現在往成都的都沒有了，以前有的，現在都沒有了。我說給你聽，市長，你順便聽一下。我和議會很多同仁推薦的，都是好地方，但是好地點你們都不做，從你第一屆做市長，現在是第二屆了，你第一次做市長，不知是第一次或第二次的總質詢時間，我就跟你建議了。我說我們高雄愛河最出

名的是 5 條主要的橋樑，你也跟我答覆說有，我說 5 條愛河是 5 個靈魂，你把橋做漂亮一點，5 條橋 5 個造型，你也說有在做了。我過不久又問你，你說工務局長要規劃五福橋的樣子，這是有關愛河的。

第二點，我跟你講六合夜市，六合夜市加長，這是世界有名的六合夜市，但是到現在半年多了，也沒有聽到消息。第三點，我跟你講澄清湖。市長，澄清湖你去過嗎？澄清湖是有夠美的地方，我建議你們把門面做漂亮一點，做到開放並做得漂亮，這很簡單，但是你們完全都不去做，大陸遊客來，要帶他們去哪裡？說真的，我也不知道，議會建議的，你們連聽也不肯聽，這是實在話。

**陸議員淑美：**

謝謝議長的補充。局長，我不是跟你檢討這些，等一下，我和吳議員也會給你點子來協助你們，因為我們要跟你們攜手合作，為了我們的觀光旅遊，所以你不必煩惱，不是只會說你哪邊做不好而已。

**吳議員利成：**

不是只罵你而已，因為有很多點子和創意，你都沒有做，今天要來探討的是這一點。

**陸議員淑美：**

局長，這個世上有 12 個可以鎖住愛情的地方，你知道嗎？我秀給你看，否則你都不知道。因為你只顧亞洲，你又說東京，日本有一個後樂園，你應該也沒去過，你都去開會而已，沒有去玩過，我們現在全部坐下來，欣賞這 12 個鎖住愛情的地方，請播放。

陳局長，剛剛這 12 個地方，你看清楚了吧？光是賣鎖就富裕了，不要說拚觀光，你知道嗎？你一個地方都沒去過，你剛剛跟我們兩位探討，如果有人來，你說鹽埕區你很熟，你有介紹愛河。來，給你一個題目，你要怎麼行銷愛河？簡單一點，你要怎麼推薦愛河給人知道，讓大家都愛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介紹愛河，基本上我都是跟觀光客說，愛河是很浪漫，可以談戀愛的地方，在夜間特別可以感受到城市的美麗，大概都沿著愛河，一路上把河港部分的景色都含蓋在這邊。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補充一下，市長也順便聽一下，因為我曾經跟你們建議過，但是你們不知道是否聽得下去。我說把愛河兩岸規劃看看，把綠帶加長、加寬，愛河這兩條路，你甚至可以把它弄成單行道，綠帶拉長，你知道有多漂亮嗎？我跟你們建議，卻沒有人要聽。下面可以挖個一、二樓來做停車場，就是

在愛河沿岸，應該是 18 公里的樣子；愛河沿岸，你把綠帶兩邊拉寬會很漂亮，入口時把車子停在下面，入口由愛河上來，出口用電瓶車絕對很漂亮。這麼好的建議，你們不聽也不當一回事。

**吳議員利成：**

我剛才聽了，覺得很好笑。你只會說這邊很漂亮，很適合談戀愛，這樣人家就會來嗎？

**陸議員淑美：**

局長，你不只是不會玩，你還不浪漫。你跟我說愛河很浪漫，它是怎樣浪漫？愛河的故事是什麼？它有一個主題嗎？沒有，我去愛河做什麼？愛河跟我家旁邊的大排水溝有什麼不一樣？我請你們去那邊走一走也很浪漫啊！是不是？我讓你行銷，你點子都沒有，我又提供給你看這 12 個地方，是可以鎖住愛情的地方。人家隨便弄一個牆，幾個什麼鎖，鐵絲網掛一掛，每個人都要去那裡照個相，弄一個同心鎖，你知道嗎？人家每個地方都有他的故事，我還播放給你看，你卻跟本席回答說，我就是宣導他很浪漫。

愛河到底什麼地方浪漫？它有沒有主題故事？應該有吧！不然為什麼會叫「愛河」？沒有，你也編一個啊！是不是？你說促銷愛河，愛河是什麼？我都不知道，你自己都不知道，你要叫人家怎麼來玩，又說不出來。等一下，我們吳議員應該有很好的點子提供給你，你應該聽一下，我請市長特別容許你，到全世界走一走，否則，你要怎麼拚觀光？要拚到哪裡去？

**吳議員利成：**

像我們剛才講到這 12 個地方，這些情人鎖之都有這麼多個，我相信這些城市原本沒有這些東西，就是那裡的某個人一個突發奇想，或是有遊客突發的創意，把情侶的名字，你的名字、我的名字刻在鎖上，把鎖鎖在那邊，鑰匙丟到別的地方去，永結同心，一生一世不分離。人家是這麼做的，哪有一個城市本來就有要讓人鎖這些鎖的地方嗎？我相信是沒有的，你去很多景點玩，有很多類似這種東西，本來沒有的，現在是不是統統跑出來了？結果那裡就變成景點。世界各國的遊客要去玩，就會跑到那個地方去看一看、晃一晃，真的有很漂亮嗎？在我看來，這些鎖鎖得亂七八糟，也沒有真的很美，可是數大便是美，反正越多越美，對不對？這和那些景點的特色，和當地有關係嗎？沒關係吧！這就是創意。

局長你就是很憨厚，要請問你對愛河有什麼創意點子，要想辦法行銷，吸引別人來，說不出來嗎？聽起來讓人覺得好笑，你只說愛河很美、很浪漫，情侶可以來這邊談戀愛，現在的年輕人都不喜歡出來外面談戀愛了，對不對？我在這裡向你請教，為什麼今天我們談這個主題——觀光旅遊，

爲什麼這麼重要?你個人認爲，陳局長，我們拚觀光是在拚什麼? 請你說說看，爲什麼要拚觀光?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增加觀光產值。

**吳議員利成：**

就這麼簡單，不過答案也算對啦！就這樣而已？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應該有更好的景點吸引遊客，旅遊行程跟觀光景點，然後產生一些觀光產值。

**吳議員利成：**

產值從哪裡來？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人家來消費，有更多的國際觀光客會進來。

**吳議員利成：**

快要進入主題了，來消費，消費什麼？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來花錢，來這裡花錢。

**吳議員利成：**

來花錢，我來這邊花錢，是要叫我買什麼？你們就是沒有東西可以買，要叫我買什麼，對不對？來我們高雄是要買什麼？你也說說看嘛。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現在目前在高雄消費比較多的是伴手禮，其他像土產的話，在高雄是買鑽石比較多。

**吳議員利成：**

也對，還有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在行銷方面，也把高雄當做一個鑽石之都來行銷，所以現在就是這樣的一個…。

**陸議員淑美：**

局長，我們高雄的鑽石山在哪裡？我們出產鑽石嗎？你不行銷大高雄在地產業，行銷鑽石？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是說…。

**陸議員淑美：**

我知道香港行銷鑽石，因為他們切割的工不錯，這我知道。鑽石在哪裡？  
在南非。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對，我們現在高雄…。

**陸議員淑美：**

高雄的鑽石山在哪裡？壽山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鑽石當做土產的這個市場裡面，觀光客進來…。

**陸議員淑美：**

奇怪了，你對觀光的觀點，和本席落差很大。

**吳議員利成：**

本來我覺得你快要進入狀況了，講一講又講到鑽石去。

**陸議員淑美：**

本來已經把你帶回來高雄了，我不懂你到底在想什麼。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現在講的那些鑽石都是香港人在經營。

**陸議員淑美：**

有時候你這種專家學者了解的，真的不是像本席這種老百姓能了解的。

**吳議員利成：**

我們大高雄的市民總共多少人？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277 萬人。

**吳議員利成：**

好，做鑽石的有幾個人？有 277 人嗎？

**陸議員淑美：**

賣的人可能有，銀樓也有在賣。

**吳議員利成：**

你只要照顧這些人就好了嗎？那不是我們的重點，其實你剛剛講的本來快要對了，拼觀光本來就是要結合產業，你就是要將我們的產業，農民生產的或是工業生產的工藝品，或是成衣等等，你應該把我們所有的產業想辦法拉進來。你把這些產業拉進來，觀光客來吃我們的水果，買我們的衣服，當然像 LV 那樣的包包是外國貨，但如果我們有人在做手工皮件，原住民的項鍊等等，都那麼漂亮又特殊，這些東西你不覺得應該要把它們帶進來？不然拚觀光是要拚什麼？

你把老百姓生產的東西帶進來，賣出去又賣得很好，觀光就做得一級棒了，這樣對不對？結果你又想到賣鑽石，不要偏離主題，我們在地的產業是什麼，你要能配合它去推觀光才有意義，不然遊客來，假設一年有 1,000 萬人來高雄玩，吃住都一定要，是沒錯，但那是基本開銷，你要如何想方法再讓他們花錢？你沒有商品，你要他們花什麼錢。所以你回去真的要再思考，別說是你，我相信你手下很多課長、很多你的團隊，觀光局這麼多人，難道大家真的都沒有點子嗎？大家的腦袋都一片空白嗎？我覺得應該是一句話，就是不用心或是用錯心，這是很大的問題。

**陸議員淑美：**

本席去你介紹旅遊的地方，拿了很多東西回來，結果裡面在地的大高雄行銷只有一本，其他都是連結其他縣市的景點，這讓我很失望。你剛剛說要賣鑽石，我們兩位不跟你一起賣鑽石，本席有原來高雄縣二十七區好玩的地方，而且當地的產物都在這邊，我等一下一起提供給你。你的網頁要加強，不要給你 4 億多，結果做出這些東西，這真是貽笑大方，不只貽笑整個大高雄市，我真的不知道該怎麼說，這個你好好的檢討一下。你的點子跟他說一說。

**吳議員利成：**

局長，我建議你放輕鬆點，不要出國每次都只是開會而已，去看看到底要怎麼讓人家玩，你自己也玩一玩；爲什麼這樣好玩，你想玩，別人也會想玩，你放輕鬆點，思路就會越清晰。拚觀光當然就是要行銷大高雄市，我們的產業特色在哪裡？剛剛講過了，就是要結合產業，你讓人家來消費，要真的像在拚觀光，不然來晃一晃，拍拍屁股，大家就去台北花錢，那高雄算什麼？你就用簡單的，很多地方產業我相信你都知道，到德國就是想要吃他們的豬腳，那比我們台灣的萬巒豬腳難吃多了，我有吃過，但是人家就是有名。德國的啤酒、荷蘭的風車跟鬱金香，你會說我早就想去荷蘭看鬱金香，就一個產業而已。

我相信很多城市、很多國家都有這種狀況，你要讓人家知道這個東西來自哪裡。很多女生想看薰衣草，去普羅旺斯不然就是去日本，這是不是都是產業？薰衣草種得很大片人家就自動來了，哪還需要什麼，薰衣草就加工做其他的像香水等等，做紀念品就賣到很暢銷了。

再來，請問你，我們高雄有什麼代表性的地標？有沒有？局長，你認爲我們高雄代表性的地標在哪裡？簡單回答。

**陸議員淑美：**

快點說說看，想個地標告訴我們，代表大高雄市的地標。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85 大樓的地標、高字的地標應該算是，像我們在西子灣看那個「大船入港」，這個應該是一個最明顯的地標。

**吳議員利成：**

好，85 大樓，你認為 85 大樓有幾個外國的朋友知道，我相信大家都只知道一棟大樓而已，叫做「101」，絕對不是你家的 85 大樓，因為那不是你的特色。再給你一個機會，還有沒有？

**陸議員淑美：**

我請史哲局長來幫你一下，因為他剛剛跟你沒有辦法整合，我請他幫忙你一下，史局長，你想一個高雄市的地標？史局長，請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我個人認為高雄的愛河灣和港灣是高雄的地標。

**吳議員利成：**

好，高雄愛河港灣。

**陸議員淑美：**

多問幾個好了，因為講的會不一樣，交通局長，你認為地標是哪裡？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我覺得地標應該是從愛河的真愛碼頭看過去的出海口地方，就是照到整個愛河，這邊是地標。

**陸議員淑美：**

好，海洋局長，高雄市的地標應該是什麼？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依我看來，應該是蓮池潭的龍虎塔，那個也滿有代表性的。

**陸議員淑美：**

蓮池潭龍虎塔？

**海洋局孫局長志鵬：**

那只是一個景點而已，剛才講的那個地標，可能是未來三年以後，要有國際的建築起來。

**陸議員淑美：**

好，研考會主委，你認為地標在哪裡？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高雄最大的特色，應該還是在愛河和港灣這一帶整個的「大船入港」。

**陸議員淑美：**

你們真的都講得一口好話，新聞局長，高雄地標在哪裡？

**新聞局賴局長瑞隆：**

當然印象上是愛河和港灣，目前是比較沒有去向的，另外還有一個，「鰲燈」大概也是一般人對高雄會有印象的，就是在愛河旁的鰲燈。

**陸議員淑美：**

教育局長，他雖然說沒有辦法跟你連結，你也說一下。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我覺得世運主場館是一個地標。

**陸議員淑美：**

你看，每個人的答案都不一樣，換吳議員問一下。

**吳議員利成：**

勞工局長，你們勞工單位比較辛苦，好像比較少在玩，你認為地標在哪裡？

**主席（許議長崑源）：**

鍾局長，請答覆。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這個如果以高雄市來看，港灣當然是高雄市的一大特色，但是如果要找一個地標，世運主場館也算是高雄市一個地標，也是台灣唯一的世運主場館。

**吳議員利成：**

好，衛生局長，請回答。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如果按照這邊寫的例子，事實上高雄市目前，就是剛剛講的國賓旁邊的「鰲燈」，比較像這種所謂塑像類的，如果是…。

**吳議員利成：**

不是，你不要被這個引導嘛！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知道。如果你要問我，一般朋友來時，我會帶他去看主場館。

**吳議員利成：**

主場館，好。捷運局長，我看你的答案會不會比較不一樣，請回答。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我覺得河、港之外，我是從 85 層大樓可以看到高雄。

**吳議員利成：**

85 層大樓？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從上面可看到整個的高雄。

**吳議員利成：**

我現在是在問你「地標」，代表高雄市的，那個地方人家一看就知道這個地方是高雄市，不是叫你看風景的，是什麼地方會讓人家一看就知道這是高雄市？有沒有代表性的地方？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因為剛剛說到愛河，在永浴愛河，這個其實在我們是可以算的。

**吳議員利成：**

好，你也永浴愛河，陸議員，還要不要問？

**陸議員淑美：**

好。社會局長，你再說一個，我讓大家聽看看我們的地標是什麼，因為我都一頭霧水了，請回答。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剛剛大船入港，從五福橋看過去那邊很漂亮，就是情人碼頭那個地方。

**陸議員淑美：**

五福橋？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對。

**主席（許議長崑源）：**

那叫愛河。

**陸議員淑美：**

民政局長，麻煩你，以女性的角度來找一個地標。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陸議員，我是認為美麗島站的「光之穹頂」。

**陸議員淑美：**

好。經發局藍局長，請回答。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認為 85 大樓，因為那棟大樓有點像高雄的「高」字，而且很明顯。

**陸議員淑美：**

好。

**吳議員利成：**

陳副市長，我們的前立委，他也是我以前的同事，你覺得是什麼？

**陳副市長啓昱：**

我覺得澄清湖和愛河都是跟高雄市連結最重要的地方。

**吳議員利成：**

也能夠做爲地標嗎？愛河？

**陳副市長啓昱：**

對。

**吳議員利成：**

你不愧是我們本來縣的議員。

**陸議員淑美：**

終於說到一個高雄縣的。

**吳議員利成：**

對。

**陸議員淑美：**

秘書長，麻煩一下，講一下地標在哪裡？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地標很主觀啦，都是像在港灣、愛河、澄清湖那個都算。

**陸議員淑美：**

好。

**吳議員利成：**

好了，不要再叫起來問，問…。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建議一下，阿公店也很漂亮，對不對？

**陸議員淑美：**

感謝主席。

**主席（許議長崑源）：**

愛河第一名啦，愛河雖然是第一名，他們卻不好好經營這一條「愛河」。

**吳議員利成：**

市長，我替你擔憂，你現在的團隊，我姑且不說他們不好，但是他們現在的思維卻只局限在高雄市，完蛋了！真的完蛋了！不好意思，本席分開來說，原高雄縣好玩又漂亮的地方多不多？像佛光山是一個國際性的大地方，卻沒半個人說。光是那引人注目的佛祖像，而且現在他們的「佛陀紀念館」已經建好了，我相信有很多人去過，那麼雄偉、那麼大，我可能一看就說，這是大高雄的佛光山，對不對？我有點痛心，因爲被叫起來問的這些官員，大家都只說到愛河、85大樓，難道高雄縣的這些人都不是百姓嗎？對原高雄縣都不關心嗎？

**陸議員淑美：**

所以說，縣市合併是我們最大的悲哀，就是這樣啦，市長，這樣你了解了吧？這是為什麼我會跟研考會主委說，你做那個什麼問卷調查，你在調查什麼？你有調查到真正的民意嗎？講一個觀光，光一個地標，難怪觀光局長會說，大家都沒辦法整合，每一個講的都不一樣，到底哪一個是我們要做的地標？

本席再跟你們講，像縣市合併以後，我們的「市徽」是什麼？要沿用原來高雄市的嗎？對高雄原來的縣民公平嗎？那我們的「市花」又是什麼？你有沒有在這一方面在想？也沒有嘛！我還要再跟議長建議，把高雄市議會的徽章重新再設計一下，因為那個也是原高雄市的，所以你們的思維都繞著你們自己在打轉，問你們去過我們原來的 27 區嗎？結果連說都說不出來，還好有一位陳副市長來主持正義，還有主席也是。

**吳議員利成：**

一年了啊，幾乎好像兩邊都沒有整合，這是很悲哀的事情，因為原本就有很多人在埋怨了。你看在座的這些長官，你們的思維全在原本的市區裡面，都沒有走出來嘛！所有的資源都一把抓，一把抓沒關係，但是你要平均照顧到，這個真的是很痛的事情。本席特別提出這二個風景地標，當然這是世界知名的，布魯塞爾這個都市裡面的「尿尿小童」，為什麼人家會有名？局長，尿尿小童有多大，你知道嗎？沒去過，也沒關係，你身為觀光局長，對於有哪些好玩的地方，你至少也要看過，尿尿小童有多大？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沒多大。

**吳議員利成：**

沒多大，那麼它到底是有多大？

**陸議員淑美：**

差不多幾公分？

**吳議員利成：**

有我這麼高嗎？

**陸議員淑美：**

差不多幾公分？有我們兩位這麼高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差不多是這樣。

**吳議員利成：**

差不多，好。我們兩位只有 53 公分高而已。

**陸議員淑美：**

原來我們兩位的身高只有 53 公分，我們到今天才知道。

**吳議員利成：**

尿尿小童之所以有名，就是當時有人要引爆炸彈，卻有小朋友去尿尿澆熄它，結果救了全市的人，因此人家幫他豎立一座銅雕像在那裡，人家說那個是全世界最累的童工、最累的小孩子，這個已經立在那裡有幾百年之久，卻還一直尿個不停，可是它吸引了幾百萬人，每年喔，每年吸引幾百萬人去看這個東西，只是去看一個高 50 多公分的銅像，你就要花一大筆錢了，對不對？你再看哥本哈根的美人魚塑像，人家一個國家爲了…，是在上海或北京？台灣館不是在那個…。

**陸議員淑美：**

上海。

**吳議員利成：**

在上海世界博覽會，人家特地還把這個美人魚雕像拿到中國大陸展覽，這個全世界都知道，你去也是看這一尊，很漂亮這樣而已，多大？也是 100 多公分而已，一個雕像每年創造出來的產值多少？你去想一下就好，我們有東西吸引人家來嗎？其實有，你不會用，你不會用而已，我就說那個佛光山的銅雕，你只要用這個，就有很多人來看了，一堆佛教聖徒就會全部跑來爲了看這個，你去塑造說一輩子沒有來過一次佛光山就不是佛教徒，佛教徒很少嗎？像回教徒就會去哪裡朝聖對不對，每年要去麥加，每年有人潮就有錢潮，你不會用而已。

下一個，你看，你也可以用節慶嘛，嘉年華會、奔牛節，這是不是都可以吸引全世界大批的旅客都來，我們有活動可以去吸引人家來嗎？辦的活動都零零落落，煙火放一放，小活動都辦得不三不四，有特色嗎？錢很多，都花完了，不是只有你四億多在花而已，其他的局處室辦活動也都有投錢下去，結果我們的觀光是辦成這樣，什麼效益，再讓你辦 100 年也沒用，再讓你辦 100 年，這些錢都被你浪費掉了，不要再針對預算罵你了，負債太多了，你要怎麼吸引更多觀光客來高雄旅遊？你看人家日月潭是陸客必來的地方，日月潭有一顆石頭，從後面照過去剛好是日月潭很美麗的風景，每個陸客來都去那裡照相，說我有來過日月潭，有來過日月潭，結果爲了照相，常常在那裡爭吵打架，互不相讓，我們高雄有沒有地標可以讓人家照相？

再來大家都說到愛河，你們要怎麼行銷愛河，我個人提供幾個點子，好不好我不知道，局長，你跟人家說這個地方很浪漫，可以戀愛人家就會來，有那麼簡單嗎？基本上你要把愛河這個故事，你要塑造一個戀愛什麼的故

事，你要說給人家聽，真的是很浪漫的愛情故事，人家聽到，外國人聽到，這個地方真的是人家情侶以前在這裡談戀愛，在這裡不要說殉情，因為那個故事任你編，你就把它編得很好聽，我相信你往外去說，各國去說，每一個國家你去講，你今天開始講，十年、二十年、三十年之後，這個就是愛河的歷史，為什麼這條要叫愛河，雖然是你造出來的，可是就是因為這樣幾十年的流傳下來以後，人家自然就會來了，人家就會說愛河原來是這樣的由來，你也不會編故事給我們聽，為什麼叫愛河？我們也不知道，為什麼你不想個點子，把這個愛河的名稱由來，去做一個更好的詮釋，你要叫人家來，情侶來愛河旁邊散步就算了嗎？我說過了，來這裡觀光要做什麼？要他花錢，這樣就結束了？我建議你，你去找人家，尤其墾丁那邊，有時候會用玻璃瓶子裝那個星砂，賣翻了，可是那個不好，這樣一賣，會把沙灘，尤其星砂是很珍貴的東西，都把它全部破壞掉，會消失，我覺得那個不好，但是人家會去買那個，你愛河最好的是什麼？水嘛，你用一個玻璃瓶，美美的玻璃瓶，小小的就好，把那個愛河的水裝進來，對不對，反正你們現在把愛河整治得很乾淨了，你把愛河的水裝進來，拿出來賣，這是愛河的水耶，象徵兩個人的愛情，像愛情的眼淚這麼珍貴，在談戀愛的孩子或是年輕人，如果拿到這個，就很容易找到另一半，你為什麼不弄一個小瓶子裝一點水來賣？成本很高嗎？愛河的水取得完嗎？這是點子，你可以賣錢，你甚至可以在旁邊的欄杆就用剛才那個紅心鎖那些，賣鎖啊，一個鎖成本 20 元，你賣 100 元，名字順便幫你刻上去，綁在那裡，過幾年兩人結婚後，會想起在愛河我們有弄個鎖在那裡，我們再去看一看，這是不是都可以做的？你們真的想不到嗎？真的想不到嗎？所以我說很多創意的點子，你們要去想一下，我相信不只你，很多民間的友人，專門在做旅遊的人，我相信他們的點子都很多，他們都有給你意見，可是我不知道為什麼你都沒有用，都沒有用！

下一頁，西灣夕照，說到我們的西子灣，原來我們的西子灣是很好的，我在談戀愛的時候，好像也有帶女孩子去過那裡，然後我相信在座的各位好朋友，沒有去過西子灣的舉手，都有，因為叫你們舉手都不太愛舉，我說沒有去的舉手就好，有，都去過，讓你最回味西子灣，尤其我們年輕的時候，對西子灣最留戀、最懷念的是什麼？還是局長你說好了，本來西子灣最大的特色是什麼？簡單就好。

###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去西子灣大概會去看的景點，包括那個英國領事館，直接上去到那個整個，還有包括…。

**吳議員利成：**

英國領事館其實是另外一個景點，但是西子灣最大的特色是什麼？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是夕陽。

**吳議員利成：**

夕陽，還有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看大船入港的感覺。

**吳議員利成：**

對，那也是，還有嗎？想不到喔，有一張你們的旅遊景點介紹，你們那一張寫得多好，你知道嗎？西灣夕照，沒關係，簡單說就好，他有講到一個重點，但是兩個名稱：情人洞、蘿蔔坑，對不對？我少年的記憶至今，西子灣最好玩的就是情人洞、蘿蔔坑，那個地方等一下再 show 圖給你看；下一個，結果你們現在將西子灣改造，花多少錢？幾億？簡單啦，幾億？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大概 2 億 9,000 多萬。

**吳議員利成：**

好，快要 3 億；下一個，結果媒體有這樣報導，原來西子灣的那顆大石頭不見了，陸客要拍照，找不到地方，找不到景點照，你在旁邊照一照，誰知道你來西子灣玩，那個大石頭不見了，結果也沒有方便如廁的地方，要人家爬上去英國領事館那裡上廁所，如果有些膀脫無力一點的，那些阿公阿嬤就糟了，然後夜間也沒有辦一些什麼活動，西子灣那麼美，你們夜間也從來沒有在那裡辦一些什麼等等。

下一頁，這就是以前的蘿蔔坑、情人洞，你看那些洞是不是很小，這兩個水泥柱中間這個洞這麼小，原本我最近想找我老婆去那裡走一走，兩個人去那裡再拍一張照，因為這剛好兩個人擠擠的坐剛剛好，恩愛一下，結果這個洞現在不見了，以前人家戀愛最喜歡的就是，你坐這邊，我坐這邊，面對面，如果兩個人要坐在這裡培養一下感情可以碰觸一下，對不對，這是以前的喔；下一張，這是它的石頭嘛，你看以前背後的這些堤防都在這裡呢，蘿蔔坑都還在喔，還有這顆石頭可以照，「西子夕照」，來到這裡就知道來過我們高雄的西子灣了；下一頁，現在，不好意思用一張而已，現在西子灣變成這樣，議長你可能很久沒有去那裡談戀愛了，可能你也知道對不對？基本上我原本也不知道，蘿蔔坑變成這樣，陳局長你最近曾經去那裡嗎？〔曾經。〕你認為改這樣有比較好嗎？原本是西子灣的特色，



你一下子全斬掉，完全沒有了，這叫做拚觀光嗎？這誰設計的，這很王八蛋。我們那時候最美的回憶都沒有了，要做成這樣是你設計的嗎？〔不是。〕  
那誰設計的？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請養工處說明。

**吳議員利成：**

工務局嘛！工務局長你們家設計的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是工務局設計的。

**吳議員利成：**

這你知道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知道。

**吳議員利成：**

那你設計成這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跟議員報告它的背景，因為我們現在往外海推了 50 公尺出去，它的水深已經差不多在 3 米到 4 米，假設維持原來開放的方式，掉下去是很危險。

**吳議員利成：**

那你推這樣他不會掉下去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沒有，他若掉下去他要自己爬上去。

**吳議員利成：**

誰給你意見要這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沒有，正常人不會去爬那個。

**吳議員利成：**

要問你們又好氣又好笑。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工程上面確實是這樣。

**陸議員淑美：**

現在吳議員是說，你用工程的角度去考量它的安全性，所以你建議把它

變成這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安全是我們最大的考量，那要保留蘿蔔坑，那個在中山大學的門口有。

**吳議員利成：**

難怪觀光局…，你們這幾個局都沒有整合。

**陸議員淑美：**

難怪局長說你啊！你們真的可憐啊！

**吳議員利成：**

原本那麼好的東西，你爲了往外推幾十公尺，你就整個將它毀掉，你想有比較值得嗎？在我的眼光裡面，沒有價值啦！那3億多是多花的，沒有用，又將原本最好的東西去掉了。那就像一級古蹟，用油漆去漆一漆一樣，就是這種效用，我看要罵這個也很難罵下去了。難怪我覺得你們都沒有整合，這種你真的是歷史罪人，你看這幾十年的蘿蔔坑，那麼好的特色，你一次就把它給毀掉了。

**陸議員淑美：**

媒體給你的評價你有沒有看？這篇報導。

**吳議員利成：**

怎麼回復呢？

**陸議員淑美：**

你有看過嗎？〔有。〕那你的認知呢？你認爲你比較專業，你設計的比較好，比原來的更好，有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跟議員報告，因為這是一個現實跟記憶的兩難，因為我們要增加它的腹地，否則西子灣就沒有所謂的西子夕照…。

**陸議員淑美：**

我剛剛一直跟觀光局在探討，怎麼增加觀光旅遊人潮與效益。結果我們給你這個東西，就是白白浪費公帑，沒有達到它應有的效益。現在人家去西子灣說怎麼樣，看什麼東西啊！一點特色也沒有，隨便一個海邊都比這個好看，還沒有這個欄杆圍成這樣，還可以去親水。你懂不懂？所以剛剛局長說，全部的局處室這麼多的單位，沒有辦法去整合，難怪啦！下一頁，我們不只要跟你探討，我們還給你建議，希望由我們陳市長盡速召開，跨局處室的會議，研討本市觀光旅遊發展事宜，這個是重要的大計。另外希望相關的局處室，趕快去國內外參考人家著名景點的發展經驗。不要都

自己關在高雄市，怎麼拚觀光，然後一定要澈底的改造觀光局的組織。不然我們高雄以後走不出去，沒有人要來，知道嗎？

**吳議員利成：**

其實剛才很多局長有講到愛河，很漂亮，要怎麼行銷都沒關係，要集中火力。愛河除了我剛才講的那些以外，可以在愛河設一個很特別的地標，類似一個碑、石頭或是一個景，或是兩個情侶的銅像都沒關係。你要設計那個特色出來，花少錢又有大效果，你就針對愛河，要行銷，OK！地標做出來、特色做出來，有什麼東西可以賣的做出來。這樣子高雄才有辦法、才有機會，不然像這裡都是工廠，這裡都沒有人來消費，對不對？那大高雄怎麼發展呢？市長，這我們整個團隊，要再做一個討論、研討。

**陸議員淑美：**

局長，我講了這麼多，吳議員也講了這麼多，你了解我們的用心了嗎？有沒有比你更用心？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觀光局會整體來做檢討。

**陸議員淑美：**

剛剛本席替研考會做了一個問卷調查，不用花錢，你們都寫了。結果市長你知道他們怎麼寫的嗎？大概整合了一下，也謝謝蘇議員幫我做整理。你們自己寫自己，行政效率是要加強，各局處室的橫向溝通要加強，每一個區都不了解，這都要去加強。剛剛我們問了一大堆，本席跟你研討，我們原來的 27 區這麼有特色，剛剛吳議員只講了一個佛光山、大樹。大樹還有什麼？斜張橋，燈亮起來的時候也非常的漂亮，現在有沒有在亮？還有，什麼時候會亮？以前本席在高雄縣政府就建議，因為旅遊大概都是星期五的下午，小週末開始，延續到星期六、星期日對不對？我希望斜張橋在星期五、星期六、星期日的晚上，都讓它可以大放光明，做一個非常漂亮的地標。另外大樹還有很多，舊鐵橋是非常有歷史背景的。我跟你舉這麼多例子，那你要賣鑽石，我建議你賣大樹的玉荷包、鳳梨，這樣還可以讓舊地的產值可以提升。另外你剛剛跟本席說你要去建議美濃去參加比賽，結果美濃有什麼你都不知道，你一直講客家。對啊！客家文物很多，它有一個美濃客家文物館，另外它還有很多景點，我不要再一一跟你講了，本席時間也沒有那麼多，美濃的產業是什麼你知道嗎？有美濃窯、油紙傘，還有很好吃的白玉蘿蔔，還有美濃的板條，都很好吃。好吃好玩的你都不知道，我就是不知道該怎麼再告訴你，給你這麼多建議以後，我希望藉由今天的市政總質詢，我跟吳議員語重心長跟你講這麼多，希望你好好檢討一

下，因為你跟本席回答，你非常適任你的職位。剛剛回答的每一個都非常適任，我請市長知道這件事，下一次我們的總質詢，對不起，你哪一個局處室沒有做好，請你就接受人家的指正。

**吳議員利成：**

我們今天聯合質詢到這裡，各位辛苦了，謝謝大家。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你稍微聽一下，你要拚這一塊觀光，火力要集中，預算的編列，說真的觀光局你真的要給他多一點去建設。你看那個杭州，只要講杭州大家就想到西湖對不對？那觀光客多不多？人家現在還在推最新的景點叫西溪濕地，那花多少？現在又講到桂林，桂林是大家都知道的，說到桂林大家就想到灕江，世界的觀光客看有多少，人家桂林這十幾年來，又有一個新景點叫兩江四湖，兩江四湖也吸引很多客人，你看灕江都已經很風光了，他們還在建設。兩江四湖就是兩條江四個湖，整個桂林市就整個打通，那花多少錢，他們還在做。所以高雄市既然要拚觀光，所以一切的開銷簡省，讓觀光局放心下去打拚那才是真的，要吸引遊客，也要有景點讓人家來。

向大會報告，明天上午總質詢，質詢議員是李喬如議員，他採書面質詢，市長及各局處首長不必到會備詢，對於議員質詢的事項，請儘速辦理，並且答覆。今天議程到此結束。

散會（中午 12 時 25 分）。

## 九、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3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24 日上午 9 時）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向大會報告，今日的議程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一位由陳議員信瑜質詢。

**陳議員信瑜：**

主席、市長、所有市府團隊、高雄市的市民朋友及電視機前的觀眾朋友，大家平安，我是市議員陳信瑜。

首先，本席要肯定市府，最近高雄市可說是全世界第 51 個國家，當初高雄市也是台灣第一個城市跟這個團體簽署，現在人家都叫它「ICLEI」，但是它的簡寫是「ICLEI」的一個組織，這個「地方生物多樣性行動備忘錄」，我們已經正式的簽署。事實上，我們也知道，我們簽署這樣的一個備忘錄，市民看的可能只是一則新聞，只是一天的新聞而已。

不過，在這個時候我也要誇獎市府，因為在這背後，其實已經努力了很久，包括跟台北市在競爭，包括跟其他的縣市在競爭。特別是亞洲第一個 ICLEI 的發展中心，我們爭取那麼久，是落腳在高雄市，光是這一點，我就要特別誇讚市長和環保局了。我想你們也用了很多的心思，也展現了一個國際城市的高度，所以這一個發展中心才能夠順利的落腳在高雄市。我想請市長說一下，當初高雄市政府爭取到這個發展中心落腳之後，未來高雄市想展現一個什麼樣的風貌和氣度？因為這個團體相中高雄市，我想也有高雄市它獨特的特色，還有未來能夠當做亞洲培訓的一個基地，市長，你也應有一些的看法，可不可以請你說明一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陳議員對我們的肯定。劉副市長和議會的一些議員，包括環保局李局長，在爭取 ICLEI 能夠到高雄設立辦公室，這個過程是做了很多努力。同時在前環保局長張豐藤議員這個時代，就一直跟 ICLEI 保持非常友善的關係，讓 ICLEI 認識高雄。這一次整個 ICLEI 的副秘書長到高雄幾次，在這個過程之中，包括空大吳校長、環保局長、劉世芳副市長，以及相關對生態環保的議題很多關懷的團體，大概都有機會跟 ICLEI 很多的互動，然後讓它了解高雄這樣的一個城市，所以他們最後的決定能夠設立辦公室在高雄。我期盼高雄未來能夠扮演在整個亞洲地區更積極、更正面的角色。高雄市政府包括議會也支持，我們認為這個對高雄在國際形象、國際參與

的部分，環保不分國界，這個部分，對我們都是非常大的鼓勵。我相信環保局等等，我們會更積極努力加入國際之間，共同為維護這個地球來努力。

**陳議員信瑜：**

謝謝。市長，我們知道環保局在目前其實是一個「窗口局處」，但是全球暖化這個問題，事實上真的不是只有環保局單一的局處。本席當議員到現在，一直在推節能和 CO<sub>2</sub> 的減量，可是市府每一次考試時，市府每一個局處不見得真的都做好了準備，有好幾次都被我考倒了。

今天既然高雄市已經成為亞洲第一個發展中心的城市，剛剛所有的局處首長，你們也聽到市長所做的說明和宣示，所以，我現在也要跟大家來討論一下，我們也來考考我們的局處。對於 ICLEI 發展中心已經落腳在高雄市，特別它的基地是設在空大，這個前鎮、小港也是我們的選區，也是待會我質詢當中，講到所謂的環境脆弱性最高的一個區域，我要看看各個局處，到底有沒有準備好？ICLEI 都來這個地方設立據點了，而且既然也努力了這麼久，我要看看各個局處，到底準備好了沒有？

我們現在討論一下，這個是在討論生態系統的整個多樣性。目前有哪一些生態系統都在這上面，我都已經寫上去了，所以待會各局處就看看，高雄市有什麼樣的生態系統是在這個範圍。我們看到有森林的、河流的、草原的、海洋的、湖泊的，還有重要生物棲息地、都市生態系統，我們來點名，農業局長，它有幾個生態系統是高雄市裡面有的？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蔡局長，請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的整個森林生態系統，包括現在…。

**陳議員信瑜：**

你告訴我有幾個就好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議員，你所說的幾個是什麼？

**陳議員信瑜：**

高雄市在這幾個生態系統涵蓋哪幾個？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森林生態系統。

**陳議員信瑜：**

局長，你是酒後還沒有清醒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不是，是森林生態系統。

**陳議員信瑜：**

還有呢？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還有河流、草原、海洋、湖泊。

**陳議員信瑜：**

我們的草原在哪裡？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的草原生態系統嗎？跟陳議員報告，其實我們所有的草原，還包括種植的農作物都是草原。

**陳議員信瑜：**

在哪裡？這個你是最內行的，你說一下。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旗山地區就是了。

**陳議員信瑜：**

局長，我覺得你酒後還沒有清醒，請坐。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陳議員，這跟喝酒沒有關係，應該不是這樣子，不要說那種話。

**陳議員信瑜：**

因為昨天他還有打電話給我，所以我知道。下一頁，你剛剛講的，最基本的都市生態系統你就沒有說了。我們來看一下，高雄市有哪一些森林的生態系統？有玉山的、茂林的、藤枝的，這三個主要的森林生態系統。

再下一個，河流的部分，這個水利局你應該知道，有河流、湖泊。下一頁，高雄市有幾種這些特有物種，成為高雄市的整個生態系統？不見得是我上面列的這一些，所以我現在來考試一下，因為這個生態系統很重要的一個主責單位，就是農業局。所以，我今天為什麼一直在問農業局，還有不是只有環保局的責任，農業局這是你很大的一個業務，你不能全部推給環保局。我知道在這個業務當中，目前主辦單位、幕僚單位都是環保局沒有錯，它可以提供相關的研究計畫成為幕僚單位，但是農業局你不能卸責啊！有什麼責任是準備要跟環保局、其他的局處一起奮鬥的有沒有？局長，請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蔡局長，請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跟陳議員報告，說實在的，我們農業局也沒有推卸責任，但是農業局在這裡面，包括復育，比如我們的植栽，就是我們的平地造林、生態保護，這都是農業局要做的。

**陳議員信瑜：**

當然不是你一個局處啊！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啊！

**陳議員信瑜：**

不過，爲什麼當初府內要協調你，也要來負責這個業務窗口時，你卻推得一乾二淨的，這個不是你一個人在做的，也不是環保局一個單位要做啊！今天算你是幕僚單位，環保局也要協助你，是不是這樣子？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但是跟陳議員…。

**陳議員信瑜：**

是不是？你先跟我說，是不是？其他局處要不要協助你？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這個是一個團隊，我們是橫向聯繫，絕對都團隊合作。但是陳議員所說，我們有推卸任，完全沒有。

**陳議員信瑜：**

好，我看看你待會兒有沒有？接下來，請坐下。下一頁，高雄的獼猴，柴山的獼猴是高雄很特有的物種的生態系統，其實高雄市有非常多的生態系統，包括蝴蝶也是在我們高雄市非常特有的生物生態系統。好，再下一頁，這些生態系統，我現在都在介紹這些各樣多樣性的生態系統，重要的生物棲息地，三民區、楠梓區都有這一些，還有燕巢區也有這些保護區的生態系統在這個地方。接下來，高雄的濕地其實是在全台灣的環保團體裡面，跟所謂生態相關的團體，是被人家非常誇讚的，那我請問一下這個濕地應該是誰來負責，我請環保局長來說好了，你現在是主責單位，什麼人對於這個濕地的部分，他要花最多的心思，成爲主責的窗口。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因爲在我們市府裡，面對濕地貢獻最多應該是我們工務局啦！目前這個濕地部分我們環保局也是有在涉獵。

**陳議員信瑜：**

只有工務局跟環保局在濕地的部分要處理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現在縣市合併之後，還多一個水利局。

**陳議員信瑜：**

水利局，好，請坐。我們的發展中心都已經設立在高雄了，但是其他的各個局處你們到底都準備好了沒有？你們在這件事情上有沒有份？有沒有參與的必要性，比如說，觀光局有沒有必要性？這件事情備忘錄簽了，跟觀光局有沒有什麼關係？跟經發局有沒有什麼關係？跟文化局有沒有什麼關係？應該市府所簽署的每一個重要的約定，我們每一個人都要想想跟我有沒有什麼關係？我們在這件事情上都要有業務配合，因為你是市府團隊，包括法制局有沒有關係？不是環保局簽一簽，每次所有環保的約都是環保局在處理，環保的議題也全部都是環保局處理，CO<sub>2</sub>減量也都是環保局的問題，環保局一個人可以讓CO<sub>2</sub>完全的減量嗎？但是我發現其他的局處有的人真的沒有動起來。地政局，這件事情跟你有沒有關係？局長，請你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非常有關係！

**陳議員信瑜：**

好，你覺得在這件事情有什麼業務？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都跟工務局通力合作，比如說像中都濕地、森林公園、凹子底森林公園，大概可以使得上力的部分，我們都會跟養工處或者跟工務局這邊…。

**陳議員信瑜：**

你們有全力協助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有。

**陳議員信瑜：**

好，你說跟工務局跟養工處配合，我請工務局或是養工處答覆，工務局局長，你先說明地政局有跟你做什麼配合，在這件事情上，你們有沒有做了什麼努力？地政局長，你請坐。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地政局在我們工務局的業務推動上真的是幫助非常的大，尤其是在我們若講到經費不足的時候，像開闢公園的部分，幾乎都是地政局在協助，各方面都有在協助。

**陳議員信瑜：**

好，來，養工處有沒有進來？我們請處長，我詢問一下，局長你請坐下。  
農業局說很多的復育都跟養工處有關啊！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是，沒有錯。

**陳議員信瑜：**

好，那你們跟農業局，你們都是怎麼搭配的？在這個議題上面，農業局怎麼跟你們一起搭配？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譬如說我們在深水苗圃，那我們就有在通力合作，比如說我們跟農業局來跟環保局申請空污基金，這個就是造林的一部分，在培植苗育的部分。

**陳議員信瑜：**

好，我再來考一個單位，消防局，你在這件事情上也有份，你是做什麼？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第一個，如果我們消防局有空地，我們都是綠美化。第二個，我們在救災的方面，如果不須要用化藥劑的話，盡量用水來處理，但如果要用化學藥劑要用環保的泡沫。

**陳議員信瑜：**

好，謝謝。警察局，這件事情上你有份在哪裡？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早期有森林警察，包括環保警察等等都是我們…。目前雖然他有專業，但是人力是不足，還靠地方，像我們昨天對於查獲有偷挖樟樹頭的部分等等，還有前幾天對環保有一些保護動物被射獵的部分，我們也有部分的權責。

**陳議員信瑜：**

好，請坐下，我們來講一個最冷門的局處，就是兵役局好了，兵役局會不會有份在這件事情上面，來，兵役局你也可以談談你的看法，局長，請回答。

**兵役局趙局長文男：**

在市府的團隊跟每個單位都有關係，譬如說在兵役局方面，我們可以請一些後備來協助，幫忙各局處他們的業務。

**陳議員信瑜：**

就是可以調動這一些的軍力，投入每一個局處的協調業務，但是軍力有時候是在這個緊急救災的時候來做的，哪像這樣子的業務會不會又流於被

人家批評啊！

**兵役局趙局長文男：**

這不會，在軍方他的支援，他是有一定的機制，但是在後備這一方面，我們可以跟後備指揮部來協調。

**陳議員信瑜：**

好，謝謝，請坐下。剛才我抽問的幾個局處，好像表現的都還不錯，都表現的非常的不錯，至少你還知道你在這件事情上是有分工的，你還知道你在權責單位上是有分工的，好，我現在請問環保局的局長，沒辦法，你是幕僚窗口我就問你，目前你們的研究跟未來發展的定位跟計畫都準備好了沒有？請回答。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不起議員你請問的是？

**陳議員信瑜：**

發展中心即將來到高雄，你們未來怎麼樣去跟他們接軌，他們的不管是教育人員，或者是未來在這個地方辦的任何教育系統，跟高雄市你一定要從這個地方獲得一些幫助，你們有沒有什麼樣的準備要跟他們接軌？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個大概第一件事就是我們的辦公室，就誠如議員所提到的，這已經是確定的。第二部分就是人員的部分，人員的部分還要跟 ICLEI 那邊還要受訓，大概要 5 到 6 人這個部分的人員。

**陳議員信瑜：**

那 5 到 6 個人都是環保局還是要各局處派？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就是要聘一些專用的人員，不是各局處派，專職的，然後…。

**陳議員信瑜：**

還是放在環保局囉！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應該是放在那個辦公室。

**陳議員信瑜：**

是。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那個辦公室應該是獨立於環保局以外。

**陳議員信瑜：**

那也是成爲市府跟他們之間的窗口囉！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陳議員信瑜：**

好。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再來就是那個任務其他的部分，其他的部分就是包括延訓啦！或其他配套部分就是要再配合 ICLEI 這個部分訓練，那其他我們高雄是比其他的城市，是更有這方面節能減碳實務操作經驗，包括我們高雄市必須要去做節能減碳的工作是最多的，然後有一些的技術可以引進，包括研發這些部分。

第二部分就是你剛剛所提到生物多樣性的部分，我們有柴山的獼猴，我們有茂林的紫斑蝶，還有我們黃蝶翠谷的黃蝶，甚至我們大樹舊鐵橋，包括濕地種種也是本身很有特色的東西，事實上都可以做為一個訓練的說明。

**陳議員信瑜：**

好，請坐下。我們剛剛都知道每一個局處都在這件事情上有分工，環保局其實是主責單位，但是環保局他只能做計畫性的設計跟推動，其他的局處一定要一起加進來，特別是，我每次耳聞到農業局如果在推工作的時候，我接下來也會注意這個耳聞是不是真的。所以，我請局長你要特別在這件事情上，要跟環保局做更多的互動跟配合。因為我們到目前為止都知道，這件事情其實權責還不是非常的清楚，現在就環保局一個單位在做，可以做得了嗎？所以在這個地方我們要跟市長來請命，應該讓這個未來推動的時候，是各局處相關配合的一個單位，讓他比較高的一個層級，包括副秘書長來成為各局處協調的主政者，不然環保局要叫其他的局處其實是叫不動的，因為大家都一樣大啊！所以這個部分我也要凸顯讓市長知道，他是一個比較跨局處的一個協調，比較高權責的一個市府的長官出來做一個協調的單位，市長你是不是回答一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謝謝環保局的辛苦。不過我會覺得，整個 ICLEI 在台灣在高雄設立發展辦公室，還有 ICLEI 對於整個高雄這個城市未來在亞洲的角色都持著很正面的期待，所以我會覺得環保局，包括市府各局處，必須通盤合作，這個部分，我們會請劉副市長在整個跟 ICLEI，包括未來所有相關的事務，我會請劉副市長召集相關的局處，我相信以他們這些日子跟 ICLEI 辦公室的所有的溝通協調，我們會讓高雄的表現不會讓台灣失望，謝謝！

### 陳議員信瑜：

謝謝，市長已經指派了副市長，更高的層級來擔任整個跨局處的協調，所以希望未來的局處，每一個人在這件事情上都要很投入，不要只是單一幾個局處在做。

接下來，再下一頁，因為這個字太小，如果看得到的人就看，不然我就念給大家聽，我們在講的是「紅毛」的事情，「紅毛」我們都知道那時候的定義就是在講荷蘭人，就是外國人的意思，我現在接下來要講的，其實就是這個環境的脆弱性，這個地方就是小港跟沿海的地區，這是我們調出早期的地圖，前鎮地區的地名，它有講到說，鄭成功時代，爲了防止西洋人入侵，在紅毛港設前哨，所以設衙門在草衙，草衙就是指這個小衙門，前鎮就是草衙之前的陣營的守衛的地方，這個是高雄港還沒有開港之前，前鎮小港的這個腹地，現在變成這樣，我們不知道當初爲什麼會被選擇在這個地方被炸開，然後成爲一個港口，因爲他靠近海港，但是爲什麼整個這麼漂亮的一個圓形，變成現在的一個缺口，這是我們去找到以前的一個地圖。

接下來，我們再來看，這裡已經開始，我們點出來了，小港和前鎮地區的環境脆弱性，我們從民國 38 年開始，302 的被服廠，我想這個可能很多人都知道，目前這個還有一個舊址，還在我們的青島村，從 38 年開始，前鎮、小港就被各級政府定位成一個工業發展的城市，因爲六大建設裡面有三樣的重工業建設都是落腳在這個地方，所以從 38 年開始，前鎮、小港就被宿命的成爲一個重工業發展的一個區域，這個是早期國民黨開始來到台灣的時候，這樣定位前鎮、小港，以致於現在前鎮、小港是所有高雄市裡面環境脆弱性最高的一個區域，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宿命的可悲，一個悲哀，而且幾個能源建設的項目，不管是重工業，不管是能源建設的項目，統統都是落腳在前鎮、小港地區，一直到民國 38 年到民國 76 年，煉油廠來到高雄，其實都已經註定了前鎮、小港發展的定位。

我們來看一下接下來的這個圖片，目前溫度和雨量的變化，我們這張圖有一個脆弱性的指標，我們點出了整年度來講，這是 2009 年的資料，因爲這是最近的資料了，7 月份最高的高溫是在 37.1 度，最低的平均低溫會到達 21 度左右，同一個月，在一個溫差這麼大的時候，他產生的這個脆弱性就更高，因爲有很多的物種在這麼高的溫差情況之下，沒有辦法生存，甚至會愈來愈消跡，那這個怎麼辦？在小港、前鎮地區，事實上連物種都很難生存了，人類呢？我們人類當然是穿件衣服或脫件衣服可以適應這些溫度，但是對於身體真的是正面的嗎？

我們再來看看，它還有哪些脆弱性的指標，下一頁，這是 CO<sub>2</sub> 的人均排放量，目前我們做一些概略的算法，小港區的人均排放量是 214 噸，每一個人所排放出來的噸數，高雄市的整排放量是 22 噸，你想想看這個比例是已經要將近快要十倍了，光一個小港就接近整個高雄市民的十倍；我們再來看下面一個脆弱性的指標，空氣污染，你看最高的這個標誌，這個圖條，最高也是在小港，接下來是仁武，就是在仁武、小港這個區塊，它的空氣污染的排放濃度，99 年的粒狀物跟 100 年的粒狀物，小港都還是最高，為什麼呢？因為工廠很多，工廠都落腳在這個地方；接下來我們再來看另外一個——硫氧化物，一樣是高雄，一樣是小港最高的，接下來就是永安，不管是 99 年或是 100 年，小港都是遙遙領先，污染最嚴重的地方，所以小港這個地方，脆弱性的指標，也是全高雄市之冠；我們再來看空氣污染的排放濃度，這也一樣是從工廠的排放污染，我們看到的一樣是小港區，再來是永安，再來是楠梓，楠梓已經竄出來了，我們都覺得好像楠梓的污染很重，事實上最重的還是小港，這個都是因為工廠集中的關係；接下來，我們看到了揮發性的有機物，林園區已經竄出來了，跟小港區也差不多是不相上下，因為都是在這個區塊，仁武、林園都是在這個區塊；我們再來看看我們的河川，我們的前鎮河，我們是把這個溶氧量跟那個整個月份來看，通常是在 8 月到 10 月的時候，這個地方的水質是最差的，因為它的溶氧是最高的，但是現在綠色是溶氧最低的地方，那個低點，它的高點和低點其實是差非常的多，差非常的多，目前鳳山溪和前鎮河，未來也要暢通，已經要…，水利局，水利局在哪裡？鳳山溪和前鎮河，未來如果截流站打開了，對它的水質會有什麼樣的加分嗎？你說明一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目前鳳山溪，我們有一個污水處理廠，大概每天處理 3 到 4 萬噸，處理完以後，水有一部分回收，大概 5,000 噸是流到我們舊的鳳山城裡面的曹公圳，那另外的水，我們處理好的水，放流到下游去，等於直接到前鎮河那裡去，我們在前一陣子有做一個水質的調查，就是放流水，因為我們處理好以後的話，現在的 SS 還有 BOD 都低於 20，所以…。

**陳議員信瑜：**

為什麼我們這邊檢查出來，這個報表的結果，是從 99 年的 1 月到 100 年的 10 月，也就是上個月為止而已，然後溶氧數最低的時候是從 7 月以後開始，接近到 10 月，整個溶氧的係數是最低的，你有沒有去觀察為什麼會

產生這個情況？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因為在夏季的時候溫度會比較高，它細菌的生存，就是有一些有機物在處理的時候，會耗氧的，有時候會消耗氧氣，所以溫度愈高的時候，細菌有一些耗氧性的微生物的話…。

**陳議員信瑜：**

所以那個時候，包括底泥的清淤，因為在前鎮河，住在旁邊的人，其實聞那個味道就知道了，乾不乾淨用聞的很快，大家也會很懷疑的，有時候是因為污染，污染到底是地底的污染呢？還是因為純粹只是氣候的關係，你們有沒有去檢測，你看這個溶氧的高點和低點其實是差很多的，你看它4月份的高點，這個是4月份的，這是99年的4月份，高點這麼高，然後我們還要再看到另外一個低點是8月到11月，是去年99年的8月到11月，都是在這個時候，所以請你們要特別的密切觀察，在這段時間，包括是不是底泥要趕快先去清了，或者是說到底是氣候溫度升高，造成溶氧性低的任何的問題都要去檢查出來，好，你請坐。

本席要凸顯的，是前鎮、小港區域的環境脆弱指標，不管從哪一方面來看都已經是最高的。再來，土地及人口的，下面這個是工廠的密度，我們看到列管的工廠數最高的，第一個還是小港及前鎮；第二個就是大寮區；第三個是三民區。大寮好像是主席的選區，我們兩個是排名前面的，我們的環境脆弱指標已經是最高的。就是說，這個區域真的很不適合人居住。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對！空氣品質啦！

**陳議員信瑜：**

好，我們再來看一下。我們來看它的覆蓋率及綠蔽，就是他的森林或綠地的面積。原來高雄縣有這麼多的公頃，17萬公頃，高雄市因為是都會區，所以它的公頃數是比較低的，它照出來的綠地比例也是差不多，合併之後一下子就提高了，因為原高雄縣56.7%，這個是森林覆蔽率，高雄市也只有0.5%，合併之後是57.2%，整個就提高了。可見高雄市整個綠地的覆蔽率是比較低的，如果用養工處的資料來看，小港及前鎮的綠地覆蔽率其實是比較低的。處長，你的數字，我記得我曾經總質詢過，是0.7%，不到1%，小港的綠地覆蔽率是不到0.1%，對整個原來的高雄市，處長，你手頭上有沒有資料？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份資料我是有，可是現在不在手上。

**陳議員信瑜：**

好，你先坐下沒關係。我們再來看，每一個界面它的脆弱性。都市生態，小港及前鎮是重工業區，是都市生態的脆弱區，人口的消長，目前主要人口成長的地區，我可不可以請民政局來回答一下？這個你應該最清楚，目前主要的人口成長地區我已經寫上去了，讓你看到了，應該先不要讓你看，有哪幾個區域？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手上的資料，議員這邊是左營及鼓山。

**陳議員信瑜：**

對。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但是在我手上的資料顯示，其實仁武區也是呈現成長的。

**陳議員信瑜：**

沒有錯，鳳山及仁武都在成長當中。鳳山、仁武、左營、鼓山都在成長當中，你先請坐下。

接下來，苓雅及前鎮是在逐漸流失的，因為左營及鼓山已經形成了新興的人口區，鳳山及仁武是未來的大高雄的中心區，所以苓雅及前鎮漸漸有在邊緣化的情況發生，如果這個部分我們沒有說，待會兒我應該請局長來回答。

如果我們要從車禍的死亡及傷害，它在各區顯現出來的，包括民政局及衛生局它的死亡及出生率來比較，我們就可以再看出每一個地區的脆弱指標性，我剛剛講了這麼多環境脆弱的指標，有什麼意義嗎？是爲了來凸顯一件事情——不要讓這個環境再惡化下去，高雄市政府首創全臺灣第一件事情，也就是要減緩這些環境脆弱的一件事情，是非常有貢獻的。但是目前好像被耽擱下來了，因為在議會當中被耽擱下來。當然，我們也呼籲我們議會的同仁一起來支持這一件事情，因為全球都在面臨環境脆弱性的指標不斷的提高。主席，我們這兩個區是環境脆弱性指標最高的，所以我們應該第一個支持市政府做這件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好。

**陳議員信瑜：**

這就是環保局目前在推的一件事情，有一個調適基金，對不對？環保局，我們現在進行的程度，調適基金現在如何？局長你回答一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調適基金目前就是在 10 月 24 日，開過第五次公聽會，就是依照議會的建議，基金必須要調整為基金的公務預算，我們也把配套的二個法案，就是補助辦法，和管委會設置的一個辦法我們也完成了，目前基金的公務預算的條文的調適費用部分，我們通過市政會議之後已經送到議會來了。

**陳議員信瑜：**

局長，你剛剛直接講到條文，我就跳到條文。我們看到目前的條文，現在有很多的議員都有些質疑，包括議員認為應該由公務預算來編列。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

**陳議員信瑜：**

有的議員認為這些補助還要回到製造污染的事業單位，你們現在居然有一個條文，你們的補助上限竟然要…。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六成。

**陳議員信瑜：**

六成，我去跟企業主拿了調適基金出來，是要維護整個高雄市的，是要做調適作用的，結果你還把 60% 拿回去給企業。我問你，我們可以符合另一個說法，既然是這樣，就用中央的能源稅就好了，這個其實也是另外一種中央能源稅的開徵啊！不是有很多的議員質疑你這樣了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是的。

**陳議員信瑜：**

那你不如…，因為中央都已有補助啊！中央也有補助給企業做節能減碳的相關法規，還有二個草案還躺在立法院、還躺在行政院，所以如果調適基金無法與它區隔，調適基金收的錢又拿回去給企業，那你為何要收？只剩下 40% 來做調適，我們為何要收這筆錢？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議員可不可以回到你的調適及減緩、減量的投影片？事實上，我們在收調適費用的部分，確實是要符合調適及減緩，我們收調適費補助給企業是要強制他減量，換句話說，我們以排碳量最高的，一噸 15 元的是中鋼，他一年就要被我們收 2 億 9,000 萬元，將近 3 億，所以必須要強制他減量。

**陳議員信瑜：**

局長，中央有一個溫室氣體減量法，〔對。〕它已經有在鼓勵先期自願減量，甚至有補助、甚至有獎勵。現在目前中央的再生能源法條也有獎勵補助喔！讓企業自己做減碳的補助，結果地方已經非常沒有錢了，居然你還補助他 60%，我贊成你說你要鼓勵地方的企業，可以先做，因為調適基金是創全台首例，高雄市是第一個推的城市，〔對。〕你要去用這樣鼓勵，我同意，可是你編了 60%回饋給企業，你乾脆就不用做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另外 40%是做調適的部分。

**陳議員信瑜：**

對啊！但是你既然用這麼高的回饋給企業，中央的母法已經在那裡了，中央就有補助了，地方還收這條錢？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你剛剛講的溫室氣體減量法的部分，是企業要去自我減量。

**陳議員信瑜：**

那就對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可是…。

**陳議員信瑜：**

企業要自我減量，怎麼是我們收了這筆錢…。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可是企業自我減量並沒有法源，現在還躺在立法院，而且本身法源的立足點不夠，沒有辦法強迫，誠如議員剛剛提到的小港地區，環境的脆弱是最高的，我們高雄市的人均排放量是 22 噸，你剛剛講的小港就已經是它的十倍，就像我剛剛講到中鋼一樣，高雄依地方制度法，就是要強制他減量嘛！今天收大概 3 億。

**陳議員信瑜：**

局長，就算把高雄市的排放量全部減掉，你也最清楚，他佔全球的排放量不到 1%，所以你拿 60%回去給企業，有沒有意義？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不是，我跟議員報告…。

**陳議員信瑜：**

那你就不要收啊！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你剛剛那個數據就是說整個大高雄碳的排放量，最高是工業的部分，大

概佔了七成到八成，其它才是移動污染源的部分，所以必須重點在工業這部分，必須要減碳。

**陳議員信瑜：**

局長，我沒有很多的時間讓你再說明，我的要求是，你既然收了這個基金，我們也全力支持你來做調適的任何動作，但是你不能回饋到企業這麼高的比率。比如說，你 20%、30%我覺得是一個合理、是一個鼓勵性，但是你收完你還回饋到 60%，你就收 40%就好了，收了錢之後再補助回去 60%，你知道我的意思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知道，我知道。

**陳議員信瑜：**

你乾脆就不要做了，不要收就好了，你高雄市收這個基金是因為你要先開始做調適嘛！結果你又回饋到 60%。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個部分是未來還有配套叫碳中和，那個碳減量之後我們還有一個碳綜合平台，另外那以後會結束碳交易。

**陳議員信瑜：**

那你就等到以後再來調整啊！你現在就訂 60%，我跟你講，你現在訂得那麼高，你以後要降下來，現在可以拿回去人家口袋的事，你又要把它抽出來，不可能。你何不就訂一個 20%或是 30%？未來配合碳中和的法案通過之後，你要再怎麼調整再說，你現在就訂這麼高，你以後還有什麼伸縮的空間？好，你請坐下。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好，謝謝。

**陳議員信瑜：**

我請市長回答。市長，這個利益其實是在說，我們既然高雄市這麼有遠見，開始做調適基金，不應該從企業這邊，好不容易可以徵收到的這些調適的費用，我們又撥了 60%回到企業，這樣我們高雄市根本就不夠了，那中央即然有一些的法令，未來對企業是有一些補助的，而且企業本來就應該率先要自己來做這些的減量和減緩的動作。那我非常的不贊成這個補助的上限是到達 60%，市長你是不是可以說明一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好，謝謝陳議員。氣候調適基金透過整個公務預算的方式來爭取議會的共識，希望讓我們調適基金能夠得到不分黨派的支持。現在調適基金除了爭取議會的支持，我們也要爭取高雄的企業，對於高雄市政府這種進步的方向的支持，所以我想陳議員的意見我們環保局也非常理解、了解。

**陳議員信瑜：**

市長，我可以了解你們的用心，就是說，也要吸引企業來支持，但是這個比例實在太高了，應該再做一點調整。

**陳市長菊：**

對，因為這個部分還會送到議會來討論，它是一個上限。如果我們議會有意見，我認為這個隨時再跟議會討論的時候，我想我們議員的意見，我想我們環保局會尊重，謝謝。

**陳議員信瑜：**

接下來，我們看一下分局的問題。局長，警察局長，高雄市有甲、乙等的分局嘛！甲、乙等的分局你是怎麼界定的？怎麼定位？什麼叫做甲等？什麼叫做乙等？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好，謝謝。我想這個不只是甲、乙等，還甲、乙、丙等三個等級啦！那最主要就是警政署，它以刑事、交通、正職跟分局的員警數，跟分局轄區的人口數，同時也衡量各地方的轄區現況，跟政經情勢等等因素考量化。

**陳議員信瑜：**

那個界定到現在有多久了？多久沒有調整過一次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個警政署也滿久了，那我想大概在未來可能…。

**陳議員信瑜：**

局長，你可不可以主動提出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可以啊！

**陳議員信瑜：**

你可不可以主動提出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可以。

**陳議員信瑜：**

把甲、乙等做一點調整。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對，因為現在五市成立以後，很多原來的分局跟直轄市跟原來縣的警察局部分，分局啊！同樣列甲等，但是他們有不同，所以我想咧！不只是我們前鎮，鼓山也是一樣。

**陳議員信瑜：**

局長，你已經慢了，不要等到縣市合併，其實剛在高雄市的時候你就應該要調整了，你先坐下來，看下一頁。我列出來的這幾個都是原高雄市的分局，三民、三民二、苓雅、前鎮、新興、左營，只有前鎮是乙等的分局，這三民二、苓雅、新興、左營都是甲等的，我們來看一下它的條件是什麼？它現在目前的基準點、公文量，我們來看一下，都差不多。乙等的跟甲等的沒有比較少，跟苓雅、三民二沒有差太多，重大案量 1,000 多件也沒有較少，這是我們前鎮。轄下的人口數，我們這裏 19 萬，苓雅 18 萬還比我們少，三民二是比較多的。你看新興，我們跟左營也是差不多的啊！這個是乙等哦！前鎮是乙等分局，我們的戶數有沒有比人家少？沒有啊！沒有比人家少啊！甚至比新興還多啊！我們的總員警的數目，還是一樣啦！前鎮是較少的，因為我們是乙等的。好，偵查隊 38 個人，最少。我們為什麼我們人口數、戶數、我們的案量、我們的公文量都沒有比人家少咧？為什麼我們的員警就比較少？好，我去問了一個叫做治安顧慮數，治安顧慮數是怎麼算出來的？是中央去算的，我們的治安顧慮數是怎麼評估出來的？好，這個到最高的，470 個。470 個，我們來看看，為什麼有 470 個？下一頁，這個到最後就有看到了，我現在積極的要求，你在警務的這些分配的區域上，就是你們講的叫做警勤區啊！就是你們說的警勤區，你應該適度的去做一些調整，雖然是 2,000 人或者是 500 戶去做一個警勤區，可是前鎮或是前鎮的地區是特殊性很高的嘛！你知道特殊性很高的原因是什麼？待會你也知道啊！等一下我會在簡報當中再指出來給你看。

下一頁，好。我們這邊的勞動人口，基層的勞動人口是我們這邊人口的特性啦！人口的特性，可是目前發展到一個程度，已經開始有更多不同的元素，已經加進來了。再來，我們未來地區的發展性，因為有很多政府的重大建設都要進來這個區域了，待會我質詢的時候也會提到。再下一頁，目前員警的人力不足，這個大家都知道的，還有我們這邊的年齡真的是比較高，我統計起來，我們這裏真的屬於比較老的，警察伯伯比較多。好，遞補的刑事人員，他沒有正確的引導，他們不喜歡來這裏，他們在刑大比較輕鬆，他不會喜歡來我們的偵查隊，地方比較累啦！在你們總局比較輕

鬆啊！我只能說：比較輕鬆，我沒有說它一定輕鬆，然後人少事多，效率就大減，這是地方分局的痛苦。我們這一區是什麼？毒品最嚴重的區域，全高雄市毒品最犯濫的區域在前鎮，特別是草衙地區、竊盜，還有我們治安的顧慮數就比其他的甲等分局還要多。現在如果有缺額的時候，有員額的時候都先塞到哪裏？一定是先塞到甲等的分局，這樣我們前鎮分局永遠都沒有機會有員額可以補足啊！

下一頁，這個就是甲、乙等分局，你們一定要一起評比的東西，對不對？局長，這幾件是不是甲、乙等一起評？你們應該甲等跟甲等比啊！乙等跟乙等比，這樣子也比較合理啊！不是嗎？所以你如果前鎮分局跟其它分局一起比的話，你永遠也都比別人差，永遠分數都比較低，因為我們的人數少，我們的事情多，我們管的人也較多。局長，你說這樣公平嗎？如果有獎金的話，我們這邊永遠都領不到的，前鎮分局永遠也領不到啦！前鎮分局轄下的員警全部都領不到。這樣公平嗎？再來我看一下，下面一個，我們在局本部有很多的專業警察人力，少年、婦幼、交通隊，他們都自己顧自己的業務喔！然後地方的分局如果出事的時候，地方分局的偵查隊又要派人去跟他們作對應。我問你，他自己分局的工作都忙不完了，他自己轄區派出所的工作都做不完了，他又要去對應總局。那總局到底在做什麼？辦公辦文啊！那辦公文需要這麼多人嗎？你們既然有這樣的人力，為什麼不直接支援到地方來呢？像我們現在紅毛港遷到中安路那邊，那根本員警的人力都不夠，我也報了幾個案子啊！那邊的人力實在是非常的缺乏。

所以我現在要求，你現在馬上來提升，將前鎮分局提升為甲等分局，我相信我們的前鎮分局可以和其他的分局拚，我相信我們前鎮、小港的，我們前鎮的人民需要被高度的對待，我要成為甲等的分局，我們要有甲等的人力，我們要有甲等的配備，我們要有甲等的能力來保護我們前鎮所有的人民啊！

還有分局的員額數，你一定要馬上來開始討論，不僅僅只是針對前鎮分局，其它分局一併來調整。你說縣市合併之後一定要做整體的規劃，但是員額數還沒有增加之前，你能不能讓總局這些少年、婦幼、交大的人可以支援員額人數到分局來？局長，可以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剛才所說的部分不只單獨對前鎮，包括鼓山也一樣，這都是我們要檢討的。另外，警力不足的部分，實際上前鎮的基層缺額是 22 個，但是大概還

有五、六個單位的缺額都比他還多，目前我們這邊欠缺 400 多人。

**陳議員信瑜：**

局長，照這樣的比例來講，這是前鎮分局的表格，如果照這個來講，前鎮的人口數比新興多，新興的人口數比我們前鎮 8 個里，就是趙天麟要競選的前鎮這 8 個里，新興的人口比這 8 里少，我們前鎮 8 個里的人口數比新興區多。市長，我們前鎮光 8 個里就比新興區還多了，你說前鎮該不該提升？局長，我要求你三個月內行文中央跟警政署要求，讓前鎮分局可以正式升格。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個沒有問題，不只是前鎮，我們已經有衡量討論過了。

**陳議員信瑜：**

你做整體的調整。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包括鼓山都是同樣的狀況。

**陳議員信瑜：**

包括左營也是一樣，因為左營未來也是潛在的人口爆炸區，還有鳳山、仁武未來也要跟進。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目前因為警力不足，一共缺額 400 多位，每個分局多少…。

**陳議員信瑜：**

局長，你給我承諾三個月之內會做調整和檢討。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沒有問題，我們會儘速來檢討。另外…。

**陳議員信瑜：**

你再將資料給我。接下來，我要針對昨天的新聞，有人質疑高雄市愛樂基金會這件事情，而且議會也曾經做過調查。史哲局長，請你再說明一次，我們為什麼還會受到這樣的質疑？到底市府有沒有任何違法的部分？你要大聲的來為自己證明，請說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史局長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所有關心高雄市文化發展的朋友應該都知道，高雄市在十幾、二十年前，就希望比照台北市能夠有公益的樂團，包括國樂團和交響樂團，但是當時在吳敦義市長任內，因為考量市府的財政和員額的問題，因此讓兩個樂團

以民間組織的方式運作，這個政策在當時就定下來了。因此我們可以看到，台北市交響樂團一年的預算是 2 億，高雄市交響樂團一年的預算才 3,000 萬，音樂界希望這兩個樂團要有固定駐館團練的地方，因此，在 1992 年，由吳敦義市長政策決定花 3 億 2,000 萬來興建音樂館，音樂館的興建就是爲了樂團的進駐。今天反過來說，兩個樂團爲什麼用音樂館呢？這個其實是倒果爲因，音樂界也都希望用公益樂團的方式來進行，事實上，我們是用比較節儉、節省公帑的方法來進行，尤其我們最近看到夢想家 2 億 1,000 萬，2 億 1,000 萬是我們一個樂團 3,000 萬的七倍，可以讓我們辦十年的春天藝術節，這個是我們難以想像的。

**陳議員信瑜：**

難怪高雄從以前國民黨執政時，就被當作文化沙漠了。

**文化局史局長哲：**

坦白講，我們是最節省的經費，最可憐的方式在經營。但是今天反過來說我們在自肥和圖利，這個真的是難以想像。

**陳議員信瑜：**

中央有很多非常荒謬的事情不斷在發生，我們前高雄市長吳敦義先生，從 205 兵工廠的遷移到現在，已經說謊好幾次了，從 87 年到今年 3 月、9 月，到目前爲止都還在說謊。因爲中央不斷的在對高雄市開空頭支票，甚至在選前的時候，包括聽說 12 月 1 日鴻海要來高雄動土，只是動土而已，把泥土剷一剷就走了，都是在選前才來做這些事情，已經經過四年了，永遠都是在對高雄開空頭支票。這兩件事情，包括 205 兵工廠和鴻海來投資的事情，到底有沒有著落？吳敦義前市長，你還是在開空頭支票嗎？

市長，這是市民很重視的問題，因爲捷運只有兩條線是不夠的，我們期待已久的輕軌捷運什麼時候可以正式上路，很多市民都在問這個問題。我們知道輕軌捷運在招標的時候，已經流標很多次了，我聽說最近有一些很好的方式已經開始進行了，因爲輕軌在路線或者它在興建的方式，還有它未來在建設經費的籌劃上，跟當初高雄捷運的興建方式是不一樣的，是不是要用更透明的方式，讓更多的市民可以清楚知道，目前輕軌捷運進行的程度？

對於 205 兵工廠，前市長吳敦義跳票的作爲，請市長說明一下，行政院目前有沒有 205 兵工廠遷出的明確時間，或者經費已經編列好了嗎？不然支票一直在空中飛，就是掉不下來，請市長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陳議員所問的問題，市民都很關心。205 兵工廠在前鎮地區，包括高雄相關 DC21 的發展委員會，他們都期待 205 兵工廠應該趕快開發，但是 205 兵工廠都沒有遷移，這個讓我們非常遺憾。205 兵工廠占地 57 公頃，一個 205 兵工廠等於 11 個夢時代購物中心，如果夢時代的投資金額是 185 億，我們可以告訴市民，如果 205 兵工廠不遷走，等於 2,000 多億的投資機會都沒有了，因為它不遷走就不可能有任何投資。吳院長在 87 年擔任高雄市長的時候，當時他也要求 205 兵工廠趕快遷移，今年 3 月 16 日，吳院長和國防部長在立法院接受郭玫成委員的質詢時，他表示 205 兵工廠是要整廠遷移，一公頃都不留，很明確。吳院長又說，遷移 205 兵工廠是他的夢，在擔任高雄市長的時代，他沒有權利要國防部的兵工廠遷移，但是現在他擔任行政院院長，他認為他有宏觀的責任幫助高雄市民把 205 兵工廠遷移。205 兵工廠在 3 月拍胸脯保證說要遷移，一公頃都不留，但是很可惜，到目前為止，中央沒有核定高雄市政府呈報的計畫，也沒有任何搬遷的時程和相關的經費，我只能說非常遺憾。

鴻海的部分，我們非常歡迎鴻海到高雄來投資，四年前，鴻海說要到高雄來投資，高雄市政府每星期都跟鴻海派駐在高雄的人員召開相關的會議，高雄市政府一直期待有什麼是市政府可以做的，我們召開會議不下 35 次，到目前為止，最近聽說鴻海到高雄來，詳細的狀況，李副市長都有參與，是不是請他來說明？

**陳議員信瑜：**

請李副市長把細節說明一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李副市長答覆。

**李副市長永得：**

鴻海最新的發展狀況，之前市長交代市府的基本態度，就是在行政效率和行政資源的部分要全力支持，鴻海在今年 9 月曾經送他們的規劃案到市府，市府內部審查是完全符合規定，所以要求他補件，趕快送細部設計的文件給大會審查。但是到今天上午為止，他們還沒有送進來，而且我們原來排定是 10 月 13 日審查，從來沒有主動要求暫緩，這中間到底有什麼問題？據我們了解，是在加工區裡面有一些關於土地使用面積，以及樓層高度的問題；有一部分的樓層他是做商品展示之用，這部分可能和加工區的管理條例不符，這個部分需要和加工區當局協調，目前可能還沒有協調完成，所以到今天上午為止，我們都沒有收到鴻海送件。〔…〕對於鴻海的

投資規劃，我們會全力協助，希望他能夠真正的落實，動土之後，能夠按照原來的計畫去興建，因為這個興建對高雄產業的發展非常重要，所以我們期待他能完成所有的法定程序，真正落實在高雄的建設。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接下來，請周議員鍾澐發言。

**周議員鍾澐：**

議長、市長、各局處首長、副市長、各位議員、各位電視機前的鄉親與記者朋友，大家早安，大家好。每次到總質詢的時間都很高興，第一、感謝市長在過去半年來對市政與地方建設的幫忙，使它進步，這是感恩的季節，當然也是期待的時刻，怎麼說？做不好的地方，仍然需要加強的、需要幫助的…。

**主席（許議長崑源）：**

周議員，你的音樂聲…。

**周議員鍾澐：**

這沒有關係，我只是放間奏而已，主席跟你抱歉。

我們期待市長與市府團隊可以繼續認真接受「澐仔」跟你們建議的建設提案，所以，我謝謝各位首長的指教，希望市長率領所有的服務團隊大力的支持地方建設。

爲什麼我要一直播放「車站」這首歌？剛才也驚動議長，感覺到很奇怪，以爲誰在鬧場，其實不是。播放「車站」，當然有很多感傷，也有很多歡喜，接親人也好，送親人也好，但是談到的，總是跟軌道有關，也是我們蕭永達議員所說的軌道。高雄市這個海洋首都是不是要建立輕軌捷運？這是見仁見智，但是我的看法，是既然我們的捷運已經做下去了，就要認真、勇敢的走下去，也許負擔會大一點，但是搞不好後面的成就，後面的收穫、效益會更大，這也不一定哦！等一下你聽聽我的建議就知道了。

我總質詢的大綱總共有十多點，本來有好幾十點，但是重要的是十多點。第一個，主要的就是有關於高雄捷運沿線，尤其是從楠梓到橋頭青埔站 R22 站；新市鎮，即新都心，捷運沿線土地的共同開發案。第二個，楠梓二小段市地重劃的開發案。第三個，東寧里有關雙橡園汽車旅館園區的都市計畫道路變更與開闢案。第四個，燕巢線的輕軌捷運興建案，也就是學院特區的輕軌捷運線要趕快早日施工。第五個，中高雄都，也就是以前北高雄的綜合長青活動中心興建案。第六個，高雄大學路與大學南路整個沿線周

邊環境的治安改善案。第七個，半屏山登山步道木棧道部分設施破損改善案。第八個，高雄大學特區，也就是藍田里與援中港地區的區段徵收，高雄市政府擁有 6 萬坪以上的土地，價值 100 億元以上，這些可以說，幾乎全部都是從我們高雄藍田里與援中港鄉親得到的，當然，扣除掉你的興建成本，興建成本如果是三、五十億元，你至少賺 50 億元，所以，在藍田里與援中港地區設置多功能綜合活動中心，應該是天公地道的。包括右昌 37 期，國昌里、裕昌里、興昌里與泰昌里的多功能活動中心，應該要回饋，依照平均地權條例，回饋當地興建更好的公共設施，共榮均富。以後如果這樣回饋下去，建設做下去，市長，保證高雄大學的土地價值會增加，我們市府的財產、市有的財源會更多。

第十個，惠民里青埔街、惠心街一帶的都市計畫道路開闢案。第十一個，楠梓區惠豐里惠春街與惠豐街計畫道路用地重劃開發整體的開通案。第十二個，其他的建設，重要的提案還有很多，有一、二十項。

第一點，就簡單的提一下。市長，我們的新市鎮，在中央來講，橋頭第一期是不怎麼成功，甚至一坪已經降到剩 5 萬元，很可憐，因為就是沒有跟我們高雄市一起合作，那時雖然捷運都已經做下去了，可是實在很可憐。隔壁是我們的高雄大學特區，高雄大學特區在旁邊，重劃也做了，後面還有陳文治里長的翠屏里，那麼大的里，你又將後勁溪整治得那麼漂亮，還有益群橋，但是為什麼都還是沒有辦法讓土地增值？實際上，我們可以做，可以跟中央合作開發。

謝謝市長的團隊，包括捷運局陳局長去跟中央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已經同意，秘書長也同意，和我們高雄市共同開發，這不得了了，以後如果合作成功，大家一起繼續開發，合作共榮均富，行政效率來講，更有提升的功效，對財源來講，包括有形的、無形的成效。

市長，我們的新都心，也就是青埔、橋頭新市鎮第二期之後，現在有後期開發、待開發與已開發的舊部落，如果做好之後，捷運做下去，目前捷運現在做到橋頭，已經快做到岡山了，慢慢開發下去。土地增值，33 期、34 期的，包括土庫、清豐里，還有高雄大學特區與 37 期重劃區周邊，價值就會提升，我們無形的市政財源很多，地方的民意也一直希望趕快開發，因為對地方的發展真的有很大的幫助。最後，未來的發展建設，甚至，就算我們的新都心不在那裡，至少也是一個副都市中心。

市長，政治人物在批評中央時都說「重北輕南」，因為中央政府在北部，所以我們都說它建設都只建設在台北，都沒有在高雄，這叫做「重北輕南」。而我，我是郊區選出來的議員，我也可以說市府的官員全都重視市區的，

輕視郊區的，這就叫做「重市輕郊」，怎麼說？等一下我會舉一個例子。我們光是柏油封層，老實說，議員實在不必說到柏油的事情，但是我實在看不過去。市長，也謝謝你，右昌元帥廟的元帥爺公南巡七天，那天我們有去參加，遶境我們也去看過了，外面實在不怎麼好看，市長，所以我才點到這個，包括上一次市政總質詢時，我跟你講的後昌路要做，那一段也可能還沒有做到，因為你們優先順序不一樣。

我覺得如果是市區，什麼「中」字輩的，如中山路、中華路、中正路，都不用說，你們自然會看到，因為你們常常看到，官員常常會經過，如果稍微破損，破一個洞或是有裂縫，你們就會馬上重鋪，鋪得好好的，但是我們郊區的道路就不像這樣。市區「中」字輩或是「民」字輩的，如民生路、民權路、民族路，因為你們常常看到，由於你們比較少到我們郊區，所以也不能完全怪你們，但是，總是跟你們提醒早日來改進。

第三個，「重海輕陸」，我們高雄市當然是一個海洋首都，應該要開發海邊，但是建設也不能全部都在海邊。我看到你在這個月初，11月8日的44期市政會議上說，我們要建設亞洲新灣區，要建設高雄的輕軌捷運，這些我都贊成。你有四大建設：第一個，會展中心，即高雄國際貿易會議展覽中心；第二個，流行音樂中心；第三個，圖書總館；第四個，高雄旅運中心，這四大建設的投資要花150億元以上，周鍾澐都全力支持。還有，爭取我們的水岸權，我也贊成，但是你不要偏向一邊，我們重要的就是要均衡發展，不要太偏，你如果吃得太甜，就會得糖尿病；如果吃得太鹹，會得腎臟病；如果吃得太油，就會得心臟病，這樣會很苦，所以不要偏，一定要均衡發展，南北要均衡，市區、市郊要均衡，海陸要共建。

市長，你看，這是第一期的；這是第二期的；這是舊部落，橋頭舊部落，這是周邊要再開發的，這些都是舊部落的這個是第一期、第二期的橋頭舊部落，也就是縱貫線，台灣第1號公路，這邊全部是橋頭糖廠要待開發的，當然後面包括岡山到燕巢滾水坪，這邊全部很多，再下去不得了，以後不是未來的新都市中心，至少也是副都市中心，這樣可以平衡，不只是偏到海邊去而已。海邊建設的很好，我們都很高興，但是陸路的，陸地的，我們台1線縱貫鐵路旁邊，也有我們的高鐵、也有我們的捷運等等，這第一期開發的不是很舒服，但是慢慢的好起來，等一下跟市長報告好消息，第一期的在這邊，二期的就輕軌捷運站，這邊蓋到這邊是輕軌捷運，市長你看了心得如何，你簡單回應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 陳市長菊：

對市府很多的肯定，站在市長來講，整個城市的所有發展，南北都要平衡，海陸一樣均衡的發展，每一區對我都同樣重要，剛才周議員提到，但是城市的發展有多元的發展，到現在為止，依周議員的了解，我們對左楠地區，我們的規劃投入到現在左楠地區，我也可以跟周議員報告，我相信市政府在那裡很投入，包括後勁溪的整治，右昌公園將近 6 公頃的墳墓的遷移，現在變成一個很漂亮的右昌公園。未來要怎麼發展形成橋頭新市鎮，這些發展我相信我們的都市發展局、地政局，他們有一些好的規劃，這些規劃如果成熟，我所了解地政局會整個對外公開來說明。

跟周議員報告就是，市政府在所有市政的規劃都不會說偏重哪一個地方，我的感覺過去左楠地區確實建設比較少，但是我是感覺我在市長四年對左楠地區這點，我是很用心。

### 周議員鍾澐：

你已經用心了，市長，謝謝，不過好還希望更好，精益求精嘛！總是人的慾望是沒有止境的。不過我們是合理的要求，不會給你無理的奢求或是這些苛求。

我說第二個案，我們市長很重視，都用重劃的方式來開發，這本席很認同，所謂第二案就是楠梓段二小段市地重劃，也就是在楠梓德民新橋 1-1 號道路那個橋邊，在東寧里跟我們的惠民里之間交界，就是後勁溪縱貫公路台 1 線，你看這盾形的 1 號，這邊是鐵路，鐵路在這邊，然後這些青埔溝，就是在德民新橋 1-1 號，市長這也是你認真努力做的成果，這個很好，這邊有一些墓地，亂葬崗，有一些小墓地，當然不像右昌森林公園那麼大的，5 公頃多的，這個可能一些小面積的，但是很好的就用這個方式，市長，你用重劃的方式我贊成，但是你重劃的方式，我覺得面積不太夠，你來看，再那一張，在右邊這邊有空地，這是我讀的楠梓國中我的母校，楠梓國小在這邊，22 線就是旗楠公路，楠梓分駐所在這邊，我想在這邊的空地應該可以再給它設法擴大，這大部分都是台糖的和一些私人的地，等一下我再跟你建議第三項。爲什麼要連在一起，你做下來，這邊有都市計畫，有兒童遊樂場，也有我們停車場，也有我們小的地。

第三案我要說，雙橡園汽車旅館也在這裡，他鬱卒很久了，我等一下會有好的建議跟市長講。你看下一個，市長你看，這個就是這邊附近，這個在德民新橋看過來，民意反映大家都說市容、景觀等等，都希望早日開發都市計畫。再上一張，市長你看，民衆的心聲要地方發展、市政財源，你這邊如果花一些小錢來重劃，可以得到很多公共設施的地，地方可以很全

面迅速的發展，我拜託市長你督促都發局跟地政局趕快進行相關的，包括擴大辦理，就像我說的，對面的縱貫鐵路右邊那塊台糖綠地跟私人的地，你等下一併指示，我說要跟第三案一起講。

第三案，再看下去，市長這東寧里的雙橡園汽車旅館，我剛才說的在右下方這個，裡面的園區都市計畫可以變更，可以通盤檢討，可以變更然後開關，就民意反映，已經陳情多年都沒效，都市計畫來講，這裡面有一些值得檢討的，地方發展你如果用這重劃的方式去開關，包括後面的重劃，這樣下去整個百姓建議的道路開通、公共設施都可以一併開關，減輕市府的財源負擔，行政效率可以提高，請市長督促都發局接受百姓的陳情，在今年底明年初，有楠梓舊部落的通盤檢討都更審議的時候可以執行，然後請相關單位，包括工務、觀光、財政局等等，協助業者辦理其他行政事宜，減輕他的負擔。

市長，你看我們現在要開關的，我說的第二個案，楠梓二小段重劃就是在左上方，在圖中央的左邊這一塊，然後雙橡園汽車旅館就右下方，新安路他們已經開出來，等一下你看圖片，已經有開關這些道路，旁邊黃色的是我們的住宅區，所以有蓋透天厝，十幾年了，然後這個就是雙橡園汽車旅館，他們的園區差不多這邊裡面有一條 6 米巷道，這些都沒有用的，我們等一下看這 6 米巷道，整個園區都是自己裡面的道路。再下面，市長，這裏就是我說的，汽車旅館在這裡，這邊的房屋已經自己蓋了，道路先預留起來。上一張，我說的大部分都是台糖的，私人的只佔一小部分，這些就是我們楠梓二小段重劃區準備進行開發的右側，如果能夠一起納進來，後面這些兒童遊樂場、停車場、跟那個綠地都可以一併開發，包括這個路都可以開關到那邊，百姓就可以到後面去旅遊，去遊玩、遊戲了。

再來，這條 6 米的計畫道路，後面是匯城花園社區，都已經蓋好了，這邊都不用進去，他們都自己擋起來，這條都市計畫 6 米巷道，就是我說的叫屬於盲腸段，等於是沒有用，沒有影響到第三者的權益，可以檢討把它撤銷，然後以地易地換下來 12 米地，那也是他家的地，12 米的地就不用徵收，我們可以減少徵收費用，而且他還可以得到比較好的整體土地利用價值，土地完整，市長，這個你回應一下本席的建議，議長，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楠梓段二小段這個重劃，剛剛周議員有提到在二小段的重劃區，周遭還有比較少部分的舊墓園，這個我會請民政局去了解。如果那邊還有少數，

我知道靠近高速公路旁邊，過去我有把旁邊的一些墳墓，包括舊墓地也有遷移，不是右昌就是在那個附近。剛剛周議員提到，這裡面還有少數的舊墓地，爲了二小段整體土地重劃的開發，這個部分我也會先來了解。剛剛周議員都有很多很好的意見，這些跟我們的地政局、都發局、工務局全部有關係，我們納入地政局做整體的規劃。我希望在效率上，也能符合周議員對我們的期待，除了這個二小段的重劃區，周邊的部分…。

**周議員鍾澐：**

右邊這邊呢？

**陳市長菊：**

右邊，這個請地政局在考量整個土地整體的重劃上，這個部分讓他們這些專業人士來處理好嗎？

**周議員鍾澐：**

好。在下一個，是關於燕巢線這些學院特區的輕軌捷運，市長，你剛才說在你的心目中，各區都會均衡發展。亞洲新灣區的輕軌捷運也就是水岸線，本來對臨港線我有意見，但是看一看，既然要和整個環狀線連在一起，我個人是贊同。我想這燕巢線的輕軌捷運，你一定要重視，你既然說要均衡發展，不能只有海邊嘛！這些陸區、山區的也要重視。民意心聲，包括原高雄縣，以前的楊縣長就很重視，地方發展也是很需要。在財政上，我看應該不會花太多，因爲現在捷運賠得慘兮兮，爲什麼？你就是投資不夠。如果你投資夠、規模大，類似這種大眾運輸，我們一定會爲你捧場的。說真的，這可以減少虧損，慢慢的甚至轉虧爲盈。就交通便利來講，對地方百姓真是造福多多，政府的形象也讓人感覺不錯。這不但不會賠很多，還會提升維護與改革的成效。

所以，拜託市長，即刻督促捷運局、交通局，趕快規劃燕巢線的輕軌捷運。在這整個大學院校區，就是從我們高雄大學、海科大、一科大，到我們這些義守大學的燕巢校區，還有樹德科大，以及我們這些什麼高雄應用科大、高雄師大，這 7 個學校全部連成一區，是非常的好。

市長，你再看下一張，這是我們高雄大學，如果這個燕巢線輕軌捷運做了之後，高雄市是最大的受益者。高雄大學有 6 萬坪以上的市有抵價地。市長，你知道 6 萬坪有多少錢，一坪如果平均一、二十萬，15 萬就是 90 億、100 億；20 萬就是 120 億。你如果真的開發下去，輕軌捷運的最西邊，就是大學西路，也就是縱貫公路的西濱公路台 17 線，從那邊開始，你看這一條開始。上一張圖，市長你看這張圖，那些路線圖，這是從高雄大學開始，你有看到嗎？市長。YC01 開始，這就是高雄大學的大學西路，這邊開

始真的不得了。所以我說這些市價，高雄市政府 6 萬坪以上的土地不得了，市長，你講的亞洲新灣區案值得開發，我看到很高興。

最後結語，長期路網預定完工的時程，岡山、路竹沿伸線，106 年 12 月；107 年 12 月鳳山線施工，108 年 12 月，這個八年我們都很期待，鐵路地下化，再笨等了一、二十年都等了，不要緊。燕巢線你這邊也寫了，我們也很高興。你們不只是亞洲新灣區，重視海邊海岸而已，你看這張簡報。那天我有重要事情沒有辦法去參加，很可惜。但是我都很關心，你有什麼好的建設資料，我都很重視。包括你在市政 44 次重劃的會議，你也說要努力打拚。水岸完成後…，我拜託是不是大家共同均富、地方均衡發展？市長，你回應一下，在我們燕巢線輕軌捷運，要不要做？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當然我們現在的輕軌捷運，有一些路線的改變。亞洲新灣區在未來的三年半陸續會完成，所以才會加上水岸輕軌連結在一起。高雄發展大眾運輸，這是我們的目標。但是到現在為止，高雄市才兩條捷運而已，所以我們的運量確實不足。然後南北這種捷運系統，中央在這個部分，台北市、新北市百分之百都是由中央出錢；我們高雄市，是一部分要跟中央共同來承擔。剛才周議員提到燕巢這個部分，是我們市政府所期待的，我們也去規劃，這是我們中程的計畫，我們現在把整個捷運系統、輕軌，這些先去處理。

**周議員鍾澐：**

我了解，環狀線跟新灣區的。

**陳市長菊：**

但是我知道，我們的捷運局有把剛才周議員講的部分，當做是一個中程的計畫。規劃完後，我們沒有放棄未來在學院特區，做為輕軌捷運的串聯，這個要看我們接下來很多的發展。

**周議員鍾澐：**

市長，雖然你這樣期待，我記得在我的印象，那時候不分藍線，台北市政府是怎麼做的？包括以前黃大洲市長把它撐下去，陳水扁市長也是這樣撐下去，說一年一條開始，包括現在郝龍斌市長。我想高雄市可能財力不夠，說要一年一條。我想你應該也發願說，我一屆至少也一條。本來你這一屆，我就是環狀的輕軌捷運，四年後，我陳菊或不管哪一位，就是給你們一條，鳳山線或是什麼的。我想這不是某人在那邊信口開河，隨便開張



空支票，去欺騙百姓和我們這些鄉親。

市長，我想你是很有魄力的，應該就是這樣，你這一屆做下去，至少在結束前，你也要說，我就是下一屆三、四年要第二條。如果有這種魄力，我們高雄捷運才有可能起死回生。否則，你們永遠在那兩條路線跑來跑去，我三不五時會去搭乘，我是不好意思講，我真的是大眾運輸的常客，絕對不是隨便說說，我這張捷運卡裡面儲值 5,000 元，我這張捷運卡等於現金 5,000 元，如果遺失了，5,000 元就全沒了。我是經常在看，當然紅線縱貫沒有問題，但是橫貫的就沒有幾個人，一車才 50 多個人而已。我想一輛公車，就可以把我們電聯車 3 節的那些車廂，全部載光光，很可惜。我想你路網綿密之後，大家串聯很方便的時候，我們捷運就開始減少虧損，甚至營運到某種程度，就可以開始有盈餘了。這樣我們也可以跟台北市互相比較，不要老是倒楣的在虧損。我跟市長這樣的期待，希望市長能夠朝這個方向去做。至少說我一屆要一條以上。第五個，北高雄長青綜合活動中心的興建案。我想，這個也是市長的政見。市長，你看這中心有沒有要做？什麼時候做？因為你是做過社會局長的，所以對於社會的福利，尤其是老人福利很關心。

我們高雄市的北區，就是以前的北高雄，一些年紀大的長輩們，他們如果要到現在的老人活動中心，就是四維一路苓雅區的活動中心，真的很可憐。我想，你既然有心要做，請市長回應一下，看這圖片，這裡是曾子路跟華夏路的路口，可能要採取多功能開發的方式。市長，是不是用市場預定地的方式來開發？請市長簡單回應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關於北區長青中心，我在議會公開承諾過，對於這部分，我們高雄市政府會來進行。在縣市合併以後，整個高雄變得很大，所以這個部分…。

**周議員鍾澐：**

這邊是中高雄都。

**陳市長菊：**

對於這部分，我要向周議員表達，這會繼續做。

**周議員鍾澐：**

什麼時候要做？

**陳市長菊：**

這需要 8 億多的經費，我們的社會局有規劃設計監造費。

**周議員鍾澐：**

好像是今年度嘛！〔明年。〕明年開始。

**陳市長菊：**

然後，希望我們的社會局，在我這一任內能夠把北區長青中心完成。

**周議員鍾澐：**

謝謝市長。再下一個。我覺得高雄大學那邊的高雄大學路和高雄大學南路，這周邊的環境治安真的很差。當然，這情況也不單是警察局的責任。高雄大學校長寫了張公文來。市長，你看一下，這公文蔡局長也看過了，真的很可惜。

我在這裡建議，要加強監視錄影機的裝設。這裡民衆的反應很不好，認為百姓們的生命、財產都不保險，他們真的很煩惱。對於政府的形象也認為很差、交通安全也差，行政效率真的有待提升，居住的品質才能夠提高。

市長，我拜託你督促相關單位，尤其是警察局，趕快增設監視錄影系統。如果沒有預算，我想動用第二預備金也沒關係。還有，拜託工務局的養工處，那旁邊的路樹要修剪一下。另外，就是路燈的問題，最差的就是高雄大學路的路燈，需要全面的改善，不然那裡看來昏暗不明的，治安真的很差。雖然那裡重劃為高雄大學特區，用了很特殊的設備。所以，我後面有提到，請地政局以後對於整體開發區，包括區段徵收或重劃區，不要用那種很奇特的照明設備。所以養工處還來了封公文，它怎麼講呢？市長，因為它的材質特殊，本處沒有備料可供修復，所以就要等了。市長，你看這圖片，這裡是大學南路，這裡是高雄大學校門，這張也是，這是校門口前面的那條路，這些路燈都被樹枝擋住了；這個就是高雄大學路，有60米那麼寬，你看這些路燈全被樹給擋住了，我們從遠處看，覺得差很多，其實是沒差的。

如果時間再久些，全部樹葉都連結在一起了，因為高雄大學設校只有十來而已，如果樹木再大些真的會全部遮住呢！這種路燈是什麼燈呢？市長，沒有備料呢！路燈已經壞掉超過一半，我跟里長去會勘過，真的壞了一半，真的很不好意思。還有，路邊的人行步道也都壞了，我拜託市長重視一下。我覺得，這也不能完全怪罪於警察局，警察局要趕快裝設監視錄影器。因為，高雄大學南路也就是學校門口那條路，那裡的監視錄影系統不夠。同時，高雄大學路的路燈，還有路邊的人行道要改善，不然等天色暗下來時真的很可怕。市長，什麼叫做“摸黑”？人會起歹念、邪念，就是從黑暗而起的。人家講，社會黑暗嘛！當天色黑暗時，那些歹徒當然會趁機會摸那些大學生的胸部嘛！他們的總教官還打電話到我的服務處，不只

是胸部而已，連身體都摸呢！真的很可怕！

我拜託一下，對於周邊的照明設備還有環境要好好改善一下，所以我會有這個提案。市長，你簡單回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陳市長菊：**

周議員談到治安的問題，當然，高雄大學旁邊及四周圍治安的環境要改善，我會請警察局的蔡局長共同來研究，如果治安不好，我們都要檢討，如果讓市民覺得沒安全感或是恐慌，我們的警察局對於這部分應該加強，我們要檢討。

另外，關於高雄大學四周圍的監錄系統，那裡有 48 處都有設置。最近，在重要的路口我們還有增加監錄的鏡頭，多加了 5 個地點，這些都是警察局的工作，如果增加了監視系統，市民的安全感也會增加，這部分我們會盡力來改善。

針對高雄大學門口那邊的樹木長得很好、很漂亮，如果那裡的樹枝太茂盛需要修剪，據我了解，養工處已經在 11 月 11 日去修剪了。

**周議員鍾澐：**

有，有處理了。那路燈呢？

**陳市長菊：**

關於路燈的部分，如果說一半的路燈都不亮，我覺得我們養工處應該去進行會勘了解怎麼會有這種狀況？

**周議員鍾澐：**

市長，我覺得以要用的材料就不要用這種的。

**陳市長菊：**

關於這部分，我們當然會要求，而且我們也要檢討。

**周議員鍾澐：**

用比較理想的或是什麼的，不要用那些奇特的，那就很糟糕，我覺得那只是好看而已。

**陳市長菊：**

我們高雄的路燈有它的特色，但是我們不應該特別用那些，當它壞了很難找到材料來修復，這點我們要檢討。

**周議員鍾澐：**

市長，我想應該用實用的，不要用那些奇特的，謝謝市長。半屏山登山步道的部分，有些地方都已經損壞了。市長，半屏山是左楠地區鄉親的後

花園，所以大家對這點很重視，而且不斷的反映。以安全方面來看，如果這木棧道壞了或破損了，那就很糟糕了，而且對政府的形象也造成不良影響。還有行政效率看來也很差，在樹上一直綁黃帶子都沒有用。其實，經費也不會太多，稍微努力點就有了。這樣，對於景觀及其他各方面都有實用和改進的空間。請聯絡相關單位來處理，可能不一定是高雄市政府的。但是，對於農委會或林務局、林管處等相關單位都要特別跟它們聯絡。我向市長提個建議，我們對於河川、溪流都有河川巡守隊的志工，我想我們登山隊也可以設立登山巡守志工。我想高雄市有半屏山、柴山，高雄縣也有很多山，雞冠山或中寮山等等，對於救災、救難或是有一些缺失的公共設施、登山的設備、設施，有不好的、破損的路面都可以及時的跟你回應，我想這個對市政府有相當的幫助，請市長回應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周議員鍾澐：**

我們看圖片，你看這個是壞掉的。

**陳市長菊：**

關於半屏山的木棧道，我們養工處已經在進行一些維修。但是，明年開始我們會列入我們開口的契約，隨時可以把木棧道改變。明年開始我們會把木板改爲鐵木，我們養工處會做一些修正。

**周議員鍾澐：**

這不是屬於林務局嗎？

**陳市長菊：**

但是木棧道是養工處負責的。

**周議員鍾澐：**

我知道，養工處做的。

**陳市長菊：**

我會再和林務局…。有些被白蟻蛀蝕的，這個部分要如何來改善，好不好？這個我們來處理。

**周議員鍾澐：**

市長，你看，這些都壞掉了，橫的壞掉，被拿來當成直的。整個觀景平台都不平整，很麻煩，所以，市長，有空就請一些官員…。我剛才建議你的登山巡守志工隊，你可以考慮看看，那又不用花錢，你請一些相關單位，包括養工處、水工處，水工處就有成立河川巡守隊，市長，我說的這個你可以考慮一下，你簡單答覆一下，看看是不是請養工處或是工務局或是觀

光局成立這個不用花錢的登山巡守隊？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周議員這個意見，我請養工處…，就是說巡守隊、志工隊，在四周也有若干的里長，對整個半屏山也很關心，我希望養工處跟他們來討論。

**周議員鍾澐：**

或是民政局。

**陳市長菊：**

這個部分，也有很多人喜歡爬山，我認為養工處也可以跟些喜歡登山的人或者登山社來做一些合作，我們來了解一下。

**周議員鍾澐：**

結合一下、合作，是，謝謝市長，或是野鳥協會的等等。市長，我拜託你，高雄大學特區，包括鹽田、援中港，我們右昌國昌里、裕昌里、興昌里與泰昌里，還有 37 期，一直向你爭取，還有我們右昌努力認真的藍星木議員也是向你建議很久了，可是怎麼都沒有辦法做，我覺得實在很奇怪。對於民意來講，大家都認為很需要，一再陳情，就法令規定及公平而言，我們的平均地權條例也說要優先回饋當地的開發區。市長，你看這圖片，財政負擔來講，不會很多嘛！對地方發展都是有幫助的，我剛才說過了，拜託市長督促地政局和民政局動用平均地權基金來回饋我們，建設一下，請民政局等相關單位配合。

現在看圖片，對於高雄大學，市政府擁有超過 6 萬坪以上的抵價地，即這段是區段徵收的，我們也很感謝政府照顧援中港、鹽田的鄉親，包括對我的故鄉開發得很好，但是市政府總共擁有 6 萬坪以上的抵價地，我跟你說，不要估太多，市政府分配到的抵價地都是在好的位置，甚至是都商業區的，這個土地不能隨便亂賣，市長，我跟你說，要賣就賣那些已經開發差不多，沒有什麼增值空間的，這些還有很多增值空間，包括未來有學院特區輕軌捷運，慢慢的賣就好，不要隨便亂賣。一坪如果平均 15 萬元，總共就是 90 億元；如果一坪平均 20 萬元，總共就是 120 億元。所以，市長，我想，我們必須很卑微的跟你請求在適當的位置，在援中港與藍田社區蓋一個適當的多功能的綜合活動中心，這要拜託市長，拜託再拜託。

這些 37 期的，市長，我也是要感謝你，這是 37 期的，我現在說的是高昌段還有 14-1 號，高昌段 412、411、422 這邊都有地，抵價地、抵費地都可以蓋這個多功能綜合活動中心。

再下一張，你看，這個藍田里集會所那麼小，位在仁壽宮廟前，我們曾局長也很努力，昨天、前天有去看過了，真的很狹小，這是王前市長蓋的，已經三、四十年了。

這邊都有地。市長，爲什麼我剛才要說特別感謝你？因爲你在 37 期重劃區做一個右昌森林公園之後，我們在 9 月標售土地，在高昌段 99 與 98，1,007 平方公尺，標了六千四百六十幾萬元，6,466 萬元，平均一坪 21 萬元，市長，不得了，以前如果是右昌森林公園那邊，一坪能賣十多萬元就不得了了，現在你做了森林公園，大家去那邊活動雖然還不是很習慣，但是，我想，真的不得了了。

高昌段 99 與 98 總共 1,007 平方公尺，標售了 6,466 萬多元，平均一坪 21 萬元，所以，市長，你看市政府賺了多少，可是我們鹽田、援中港、右昌要跟你要一個多功能的綜合活動中心…，市長，我們將心比心，如果你是我，也會覺得應該要回饋我們一下，高雄市政府在高雄大學特區有 6 萬坪的抵價地，一坪如果 15 萬元，總共就有 90 億元，你說已經開發多少了，如果你出五、六十億元，你也還賺三、五十億元，我想向你要一個幾千萬元的多功能綜合活動中心，應該也不過分，市長，你請回應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對左楠地區的建設，我不敢說已經做了很多。

**周議員鍾澂：**

不少啦！

**陳市長菊：**

但是，連任市長以後，我覺得我在左楠地區真的很用心，也做了很多，當然，市長無法做到 100 分，周議員有很多很好的意見，我想，每個會期你都提出很多，這邊要做那邊要做，我無法每一項…，市長我無法只思考左楠地區，我可能要考量整體 38 區的預算使用。但是周議員有很多對左楠地區很好的意見，這個部分，我們在內部，是不是這個地方需要有多功能的綜合活動中心，我們會很認真、很慎重來評估，我們來做詳細的評估。

**周議員鍾澂：**

朝那個方向，謝謝，拜託。

**陳市長菊：**

朝這個方向，我們來評估，好不好？

**周議員鍾澂：**

謝謝市長，我了解。

**陳市長菊：**

如果可以做，市長巴不得你建議 100 項，我最好全部都做。

**周議員鍾澐：**

都做，謝謝。市長，我想，我告訴你的這些就是理念，我們地方很多鄉親、祖先、百姓與前輩提供你們那麼好的地，讓你們有那麼多的抵費地，你如果將心比心，覺得周鍾澐說得很有道理，就拜託找一塊抵費地，在適當的位置，我們援中港、藍田與右昌，拜託趕快增設適當的多功能綜合活動中心，我們又不是要你建好幾億元的那種多功能活動中心，我們不敢，只要小小的，看起來不錯，小而美、小而強、小而好的多功能的活動中心。

第九案，34 期重劃區周邊，也就是中山高速公路、楠陽國小與後勁溪支流青埔溝之間的綠地開闢，這個案我也說很久了，為什麼一提再提？真的實在看不下去。某市民他家旁邊的土地也是一樣跟人家在一起，為什麼有的列入 34 期重劃區？我們這塊綠地公園為什麼沒有列入重劃區？因為說什麼負擔的關係，我覺得那實在很沒有道理，他們的變成王子、公主，我們的就變成乞丐，幾十年了，你都沒有幫我們開發，對市容景觀而言…。我認為，應該請市長下令，地政局用平均地權自治條例的基金，用回饋辦法也要幫人家回饋徵收，養工處配合徵收。

市長，你看，這是中山高，楠陽國小與後勁溪支流青埔溝，這邊是 34 期重劃區，好的都劃成紅色的叫做商業區，比較不好的也至少劃為黃色的住宅區。這裡面有什麼，有御宿 Motel，議長你看，這邊有御宿 Motel，這是汽車旅館，不只這樣，這裡還有一間不知名的 Motel，這裡是商業區，我剛才說的，我們前面看到的綠地就是公園，這裡面商業區和住宅區都蓋好了，五常里的居民都抱怨說我們都沒有公園。

再下一個案，你看，這裡就可以看到，這裡是公園；下一個案，我看這個惠民里，市長，剛才我說的公園綠地，我等一下跟其他重要建設案再一起和你討論，現在先說第 10 案，惠民里，就是楠梓車頭寮那裡，青埔街和惠心街一帶，就是 R21 都會公園站，都會公園的捷運站，就是都市計畫道路的開通，這個陳情很久了，再來就包括青埔街 106 巷 25 弄裡面的 8 米巷道，儘快來開闢，請養工處、工務局、新工處來開闢，養工處配合綠化。

市長，你有看到 R21 在這邊，我們的高楠公路，這就是 R21 站，都會公園站從這裡出來，這條是惠心街，再來青埔街，這裡都還沒有開通，這裡有了，這裡我那時跟謝長廷市長建議的，開通了，這個有兒童遊樂場、停車場、市場，三場合一的，這一段都被鐵皮屋擋住了，都不通，這一段我

爭取了大約十年了，都沒有效。

要開通的就是紅色的這一段，你看到這是青埔街都還沒開通，這是青埔街，也是一樣，106巷25弄就是這裡，被鐵皮屋擋住了，這一條就是106巷25弄，前面那條橫的就是惠心街，已經開通了，出去就是…，很可惜。

第11案，惠豐里，另外一個，高楠公路的另外一邊，惠豐里，惠春街和惠豐街重劃開發案，預算已經編下去了，但是速度很慢，市長，速度很慢，說什麼那是台糖的地，今年的預算已經有編列了，但是已經一年了怎麼沒有做，看圖片，原來就是這樣，我們看到的後勁溪，這一條就是後勁溪，然後這是惠春街，大樓在這邊，「遠境雄觀」，一、二十樓的大樓，對面這裡的透天厝都蓋好了，這邊就是台糖的友薈高爾夫球練習場，原來其中有一條道路就是惠春街12米的，10米或12米的都市計畫道路，連通我們德民路，就是我們的監理處旁的監理街，就是監理處的右上方這邊，這裡要這樣做，預算已經編下去了，交通局說要兩、三年才會好，市長，真的實在是，他說要先開惠豐街，我們也很感謝，但是這個惠春街，是不是可以快一點，市長，這有重劃，預算也編下去了，那個也謝謝你，這就要感謝你，你說做很多，我們也很稱讚你，但是速度可以再快一點。

第12個，其他的，再下一個議案，你看到這個是友薈高爾夫球練習場，其他的主要建設提案，市長，清疏五常里大社仁大工業區青埔溝旁邊的污泥，市長，認真說起來你也有做，但是也是做得不夠，你有跟我們的曾里長去過，確實你有請人把那些雜草除掉，但是污泥沒有清除，道路也沒有通，綠帶也沒有做，市長，這個五常里興楠路203巷92弄6米計畫道路這段，這邊是仁大工業區；還有這些綠帶，興楠路151巷，興楠路203巷和興盛街這一帶的綠帶，這邊仁大工業區，你看到一顆一顆的，都是石化工業的廠區，這裡很可憐，這裡比後勁還可憐，後勁至少有綠帶，60米的綠帶有徵收，這裡仁大工業區，這裡是我們五常里的民生社區，全部這些綠帶都沒有人管，像沒有人的，至少市長你第一步有去關心，那些水溝裡面的雜草，你有去清除掉一些，但是他們要的這條道路和綠帶，拜託市長，看有沒有辦法盡量幫忙他們一下，當然預算可能不少，三民區水利會的那塊地，那個樣仔林埤，你就有辦法用10億開闢它，我就覺得你很有魄力，這塊5億，工務局養工處提出來的，這個綠帶總共3.7公頃，包括那一條路，興楠路203巷92弄那一塊說四、五千萬，市長，我覺得像這個郊區，仁大工業區，這已經是高雄市了，大高雄都了，不能說以前是高雄縣的，我不要理他，該辦理還是要辦理，市長，我想就是請市長對這些道路、公園、綠帶的這些開闢案，請你回應一下。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

周議員早上建議的這麼多案，最少要 50 億，我很想要做，但是我要跟周議員報告，像你剛才說楠梓區第三號公園，那個 5 公頃多，我們逐年編列，目前已經完成第四期的工程，這個有做，但是你剛才說在第 34 期旁邊的中山高，還有楠陽路旁邊的綠地，這個綠地大約 1 公頃，這個 1 公頃私人土地的補償費就 7,000 多萬，但是工程費卻不到幾百萬，所以這個部分，當然爲了整體性，我也很希望做，但是這個部分，我們要看市政府的財政，我們會來處理，依照順序來處理。

剛才周議員也提到，譬如說，水利局的樣仔林埤，那個部分是市政府工程已經做下去了，才說不行，要用價購，要跟他買，現在市政府還在付這筆錢，分期…。

**周議員鍾澂 :**

我了解，分成十年或是怎樣的。

**陳市長菊 :**

分成十年，所以這個部分有很多周議員很多很好的意見，還有很多過去的道路，幾十年，我想請周議員也給市政府一些時間，我也要求地政局，我們地政局能夠把很多土地的重劃，還有更多的抵費地，能夠再增加平均地權基金，周議員有很用心、很好、很多的這些意見，我們都會依序，依它的急迫性，我們再慢慢的來做，謝謝。

**周議員鍾澂 :**

不是慢慢的，就是有計畫性的，有時候拋出去就是給你一個方向，給你一個 idea，讓你重視一下，看要怎麼樣分年分期來處理。

市長，我想，剛剛世運主場館，我先前講的，又回復到其他重要建設，第一案，世運主場館周邊，辦「五月天」也好，辦「聽見未來」也好，全部吵得要死，我們莒光里那邊的居民希望有什麼回饋，我想污水有污水處理場的回饋，我們的空氣污染、焚化爐也有回饋，噪音也應該要回饋，我們的機場也應該要回饋，我覺得回饋並不是他們無理的要求，他們要熱鬧，他們不要吵鬧，你們在裡面很吵鬧，很開心，社區外面的人跟著被吵，我想情何以堪，我想市長，我建議是不是在派僱臨工的時候，可以用當地的里民，還有如果沒有辦法回饋，他們演唱會的門票，至少演唱會在綵排的時候讓他們進去，或是適度的回饋，門票也要讓它透明化，不要暗損，只給 5 張或 10 張，結果他們都認爲里長那裡沒問題，50 張、100 張，糟了，

里長那裡就很難做人了，怎麼分都沒辦法。

所以，市長，我還有很多沒辦法講到的，包括北昌街，凡那比颱風受災戶的，你用公文正式答覆，市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世運主場館是我們中央和地方合作很重要，同時現在是國際級的一個生態非常環保的一個世運主場館，這對於我們四周的鄰里都是很正面的，最美最大的運動公園，這個運動公園要怎麼好好的使用，這個我想周議員和我都一樣非常的關心，我知道中央政府當初興建世運主場館的時候大約是68億，現在這個地方當然要讓它活化，專業來做規劃，現在也都是往這個方向去處理，我們認為每一次世界級，包括不管是市政府主辦、中央政府文建會主辦，我們敦親睦鄰的部分，我都要求他們要加強，其實每一次他們都有跟當地的里長溝通協調，但是我覺得他們如果是一個演唱會，他們的公關票到底多少回饋才是合理，這個部分我們會加強注意，我們會去注意，我們覺得如果一個最好的運動場也要有回饋金，這樣我們市政府以後可能對這樣的建設，我們會害怕，我的看法是，但是我們在那裡，周遭如何避免，噪音如果超過法定的標準，那環保局就依法開罰，這樣合理，但是如果每樣都要回饋金，這個部分我們要再思考，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請藍星木議員發言。

**藍議員星木：**

議長、市長、副市長、各局處首長、媒體先生、女士，大家午安、大家好。首先請問教育局蔡局長，高雄市的風景區有幾處？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風景區很多處，像蓮池潭、愛河、情人碼頭，很多地方。

**藍議員星木：**

局長你請坐。尤其蓮池潭以前叫春秋閣，風景區最熱鬧的就是左營，因為這地方不只臺灣人在玩，還有各國的遊客來觀光，日本遊客也很多。但是教育局以前有個叫八中的學校，旁邊有一塊停車場，就是位於新庄仔路

和勝利路的這塊停車場，建造好了沒？請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這塊停車場當時爲了萬年祭及過年時遊客會很多，已經建造完成。

**藍議員星木：**

沒有對外提供停車嘛！那建造停車場要做什麼用？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如果要停車場對外開放停車，因爲這塊仍屬於校地，校地要請交通局來做管理對外開放停車場，比較不適合，不過我們想建議附近有好幾家好吃的牛肉麵店，像我們有很多家學校，如大仁國中、新興高中、建興國小，這都可以外包給廠商來經營管理，因爲如果沒人管理，車子會一年到頭都停在那地方。

**藍議員星木：**

應該是建好很久了嘛！因爲遊覽地區，各地方的人都會來玩，不只是高雄市的人，外縣市也很多。但是來玩卻無辦法停車，就很麻煩！尤其在萬年祭時，車輛非常的多。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是。

**藍議員星木：**

所以你應該看要委託誰來管理？讓所有來玩的遊客都能夠停車，你要計畫如何做？是要給交通局管理，還是教育局請人來管理？有多少個停車場是要給他們管理的？這才合理啊！哪有一直關著、關著。所有喜、喪也能在那裡舉辦，這是很好，可給人方便，但唯獨不能停車很麻煩！你常關閉，外客來沒辦法停車，就請人看顧，有人在那看顧嘛！所以這也是很麻煩，看看你什麼辦法？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好，我們會來研究。

**藍議員星木：**

好，請坐。工務局長感謝你，德民路的水溝地下箱涵已經做好、鋪設好了，但是你做的地方剛好是在德民路靠近海專這邊，這塊完成而已，前面講的靠都會公園那塊還沒做，因爲這條路大卡車、拖板車很多險象環生，要到德民夜市這段都還沒做，請問這兩塊什麼時候做？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藍議員關心德民路這部分，上次也有議員問過，市長也很重視，所以我跟議員有去現場會勘過，目前是從海專到德惠路這部分已經處理，其他部分，事實上德民路的路況是真的很不好，我已經請養工處在明年度要優先去做一個整理，養工處會錄案處理。

**藍議員星木：**

好，請坐。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謝謝。

**藍議員星木：**

尤其後昌路、左楠路和加昌路這一帶好幾個里，所有柏油路破損非常多，今年2月時好幾個里長與我去會勘，工務局長、養工處長你也有去過，這可以解決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因為後昌路的部分是從左楠路到加昌路，加上加昌路本身的部分，這部分現在水利局在做用戶接管，做用戶接管，如果我現在鋪柏油路時，機械在跑可能會損害一部分，我們會跟水利局合作，當用戶接管做到一個段落後，我們跟水利局來合作，全部做個改善。

**藍議員星木：**

處長，大概要多久會做好下水道？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主要…。

**藍議員星木：**

水利局比較了解嘛！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水利局的用戶接管，只要有兩個街廓完成後，我們就馬上來改善。

**藍議員星木：**

因為路面若不好，對地方車輛會造成車禍，因為里長關心的也是里民的事，從2月份會勘完之後，路面愈來愈不好，一次雨，一次損壞，坑坑洞洞。拜託養工處，因為興昌里這邊下水道現在已在處理，我服務處前面有好幾個地方。

**主席（許議長崑源）：**

藍議員，是不是請水利局長答覆什麼時候會做好？養工處什麼時候可以

銜接下去？好不好？

**藍議員星木：**

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水利局長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我在那邊的地區，要提高用戶接管率，因為它在做一個街廊，一段接一段處理這樣，會勘後再請課長把詳細的實際情形，從何處可以做快一點，做完馬上復原路面的時程表，我列出來再向議員報告。

**藍議員星木：**

這是很好啦！因為現在破洞的…。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可以先處理。

**藍議員星木：**

養工處也可以先叫包商來補，有的破了很大的洞，下過雨後都會有很大的洞。局長，美昌街 165 巷的抽水機，919 發生水災的事，你說要做一個水閘門，局長，美昌街及北昌街，現在有預算做嗎？請局長答覆一下。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個剛好在右昌大橋的旁邊。

**藍議員星木：**

對啦！對啦！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那裡有二個箱涵，去年淹水情形非常嚴重，所以我們現在在美昌街及右昌街 163 號，我們要做閘門式抽水機，現在已經委託出去了，在設計當中，設計好了之後就會跟議員報告，明年的預算有編列這條錢，設計好之後，大概明年初就能發包施工，在雨季前能夠完成。

**藍議員星木：**

因為右昌緊臨海邊，當時在美昌街這邊，以前是叫「面前塭」，「面前塭」塭有 34 甲，那裡都魚塭，地勢非常低窪，但是現在填土填得不夠高，後勁溪到美昌街及北昌街，差不多有溪堤二、三米高，如果要是倒塌了很麻煩的。八七水災時，我才十幾歲而已，那時剛好漲潮，滿潮所有整個 34 甲的漁塭，甚至到稻田及芋頭用的地方都是汪洋一片，只遇到一次而已，賽洛瑪颱風都沒有帶來雨水，如果剛好淹水遇上滿潮時，所有都會淹至美昌街及北昌街，就非常的麻煩，今年很好運，都沒有颱風，市長你也帶來風調

雨順，我們那裡沒有災害，應該感謝市長，局長應該趕快幫我們做水閘門。

岡山區的灣裡社區有一條巷道 15 米，高雄縣政府時代，不管它是誰的地，就做了水溝，也沒有徵收。以前高雄市如果買高雄縣的土地，是比高雄市便宜，以前會買二分或三、四分，可以說都是高雄市過去高雄縣買的，高雄縣很馬虎，也沒有徵收，現在就造路，水溝也做好了，面積總長大約 60 米、寬 7 米，這塊土地沒有徵收就挖了水溝，局長，現在這個怎麼處理？請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工務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剛剛議員有說到，這個是在岡山灣裡路 15 巷，開關的經費大概需要 720 萬左右。

**藍議員星木：**

對啦！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新工處已經列入檢討辦理。

**藍議員星木：**

請坐。因為以前高雄縣的土地很便宜，不是像市區，不然就麻煩了。縣裡很馬虎，都先做了工程，很多都是高雄的在地人到縣裡去買，開關之後也沒處理，現在縣市合併了，是市長的事了，能夠徵收的部分就徵收。

加昌路的 977 巷是計畫道路，這條路有 6 米，當時萬昌街這邊，加昌路 799 巷是很早就做完計畫，後來，後面有好幾甲田地重劃，重劃之後沒有留路，已經蓋房子了，但是 6 米道路沒有開關，現在只剩二、三米而已，因為出入非常不方便，尤其另外一邊是死巷，這條道路如果不開關，當地居民出入非常不方便，請新工處長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處長，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條路我們有去看過，它的寬度是 6 米，長度是 147 米，開關的經費需要 4,420 萬，我們已經有錄案檢討辦理。

**藍議員星木：**

這個總長才 147 公尺而已，如果舊部落不開關而留著，好像很落伍，一片荒蕪，如果有開道路，就有人會去蓋房子，很多右昌的舊部落都沒開關，拜託新工處的處長明年能編列預算，把加昌路 977 巷的巷道處理一下，好

不好？請處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新工處長，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部分剛剛也跟藍議員報告，我們已經錄案了。

**藍議員星木：**

你只錄案而已，是不是可以明年…。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明年預算審查時，我們會把它排在前面。

**藍議員星木：**

蔡局長，這些都是監視系統，縣市是不一樣的，警方很難辦事，局長，這個要如何統一處理？請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來，請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縣市合併之後，二套監視系統不一樣的部分，今年中央有補助 570 萬，現在已整合了…。

**藍議員星木：**

補助多少？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570 萬。

**藍議員星木：**

中央補助 570 萬。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對，對。現在已經整合好了，10 月份開始二邊都互通了，謝謝。

**藍議員星木：**

局長，這邊書面答覆就好，以上報告到這。

**主席（許議長崑源）：**

民政局長聽一下，你不要議員建議的每一件事你們都說沒錢、不能做。不要現在選舉到了，立法委員建議的你們就做，你們如果繼續這樣做，你們就看著辦。

散會（上午 11 時 48 分）。

## 十、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4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9 時 1 分）

**主席（許議長崑源）：**

今日的議程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一位發言是李順進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順進：**

議長、市長、市府團隊、市民朋友、媒體的記者及所有的來賓，大家早安。今天是市政總質詢，感謝市長、各位局處長及市府團隊對本席的意見的重視。現在本席要進行今天的市政總質詢，第一個議題要來請教市政府和相關的單位，就是地理的紅毛港已經消失，但是歷史的、文化的紅毛港將永遠存在。紅毛港遷村之後，現在有興建一個「紅毛港文化園區」，目前正在整建和準備開園，本席希望能把紅毛港文化園區，納入南臺灣海洋遊憩廊帶或南部海岸空間發展新布局。在這個過程中，我同時要討論紅毛港文化園區整建的一些問題，以及百姓對興建新紅毛港地區文化二館的期待。

這是紅毛港遷村之後，市政府目前的規劃是以前鎮河為界，要來發展港北和港南，港南就是前鎮河以南到小港、林園這一塊，目前市政府有做很多規劃，最主要的是要把港南部分做為物流、產業、貨運中心，這也是值得我們來支持和探討。港北的部分，將近要花 110 億來建設一些文創、經貿、科技的產業，而科技文化和觀光在港南這個部分。

經過四十年的遷村打拚，當然在紅毛港人的配合，以及議會和陳市長就任後的魄力，也可說是行政團隊的努力，也可說是四十年的紅毛港遷村案終於執行了。說是歡歡喜喜也好，說吵吵鬧鬧也好，在這個過程裡，紅毛港相關的議員、里長及市府官員，可說是為了這個遷村案背負歷史的責任。如果沒有這個遷村案和紅毛港人的配合下，就沒有市政府在港南部分的洲際貨櫃中心一、二、三、四期，還有洲際貨櫃中心第二期另有 422 公頃，以及大南星計畫和產業園區 774 公頃。未來高雄港在 2040 年要往南再規劃一個 1,889 公頃的「填海計畫」，就是要做為貨櫃和太陽能、遊艇專區等等的產業中心。

最近高雄市政府在遷村後期時，還協調港務局和陽明海運來配合。宏觀在紅毛港遷村的原高字塔部分，又動用一個占地 3.4 公頃的文化園區，總經費是 2 億 2,500 萬。甚至還規劃一些碼頭和觀光遊艇有三艘，這都是用紅毛港的專案經費來處理的，為了要來發展觀光。我想紅毛港人犧牲是有價值的，紅毛港人犧牲的成果是有目共睹的。但是未來的發展上，我們紅毛港人有權利來表示意見，紅毛港人有任務來注意地方的發展。所以，我



要針對這個議題跟市府的相關單位來建議、報告及請教。

這是我們小時候成長的地方，這個讓我們看到紅毛港的故鄉，姑且不說我自己，我想整個紅毛港人都一樣的，有時候看到時，也是高興有這個建設，但又傷心仍有一些問題尚未解決，所以本席藉這個機會跟市府團隊報告、拜託及請求，能夠繼續幫我們完成。

讓我們來懷念一下，這是紅毛港代表性的文物，這是在遷村之前，可是遷村後，就不知道發展得如何了，未來開園就會知道。這是紅毛港遷村之前，輪渡站最後的狀況，這是本席親自去拍的，也是遷村拆屋時的最後一部分，現在不知道還有沒有保留？這是紅毛港文化園區的前身，將來不知它的變化如何？屆時開園後就會知道了。

再來，文化局有規劃紅毛港文化園區的五大特色，如資料顯示，第一、天空步道；第二、紅毛港舊聚落重建，要來保留文化的歷史；第三、聽濤觀海，要設置一個「高字塔 360 度的旋轉餐廳」；第四、輪渡站要重新建設，同時爲了配合三艘觀光遊艇要做爲觀光輪渡站；第五、還有設置一個主題展示館。本席認爲這五大特色是很好的發展方向，它把我們的工業留下來，因爲當初有一個台電的輸煤架，我們把它留下來，這是局長跟我說明的，我也期待將來這個部分會再次呈現出來。

此外，有關未來經營的方向，局長這一次爲了高字塔的旋轉餐廳預算一事，都拜託選區的議員要來支持，希望這個預算可以順利通過，未來營運時，它也能夠爲地方帶來發展。至於觀光輪渡站的部分，市府要委託專業公司來辦理，而主題館由文化局要自行經營，這個的遠景很好，但是卻犧牲了紅毛港的權益和幸福。屆時它能夠讓大高雄發展，也能夠帶動觀光人潮到高雄市消費的話，這樣我們就無話可說。但是，如果在這個過程中，我們的犧牲和權益還有談論空間的機會的話，我期盼市長和市府團隊能夠替紅毛港人來解決。

另外，市府有個規劃，就是要讓紅毛港人回娘家，但是要讓五大廟宇辦理發證的作業部分，我跟市長、局長報告，有一些廟宇有意見，說這個他們沒辦法來認定，你是不是紅毛港人？如果不是的話，我們如果拒絕他們的話，屆時是會發生問題的，這個制度不知道你們訂定得怎樣了？我盼望文化局能好好來協調這個案子。有關觀光渡輪的部分，我希望能讓它對開，並且能夠增加一個「小港輪渡站」，讓紅毛港人真的可以搭乘前往，就是當我們想回去紅毛港看一看時，就不用再繞一大圈到真愛碼頭後才到紅毛港，因爲有一些 60 至 80 歲的漁民很懷舊，常希望回去走一走。局長，希望這一部分能夠留一個航次來對開，無論是上下班或中午休息時能夠有對

開的班次，不要完全是營業的性質，這是本席的建議。

再來，這是觀光渡輪預定航線圖，本席建議將來這個碼頭，除了藝術特區、英國領事館路線行駛完後，是不是還能行駛到東港、觀光魚市場、琉球等方面？讓外流人潮想回到小港、高雄市時更便利，也能更順路回來。這是我們未來海洋局、還是我們文化局、還是我們的都發局都有在計畫的，我們一個高雄海岸空間發展的布局，對我們的茄萣興達港，台南的後壁湖開始到我們的茄萣藍色公路，這邊台 17 線鄉鎮的資源很多，包括我們的興達港、蚵仔寮漁港、彌陀漁港、梓官漁港等等，這些漁業都很發展也很有特色，再加上高雄市原來在市長用心發展的觀光事業，旗津海岸線也都很發展，未來加上我們紅毛港文化館的發展，我想未來的發展是可以看見的。尤其是我們前個禮拜，我和我們的海洋小組，我們召集人朱信強朱議員等七個議員來到興達港，我看海洋局和市府相關的單位，對我們的興達港和情人碼頭你們很用心，想要把興達港活化起來，至於要怎麼做？我想海洋局、都發局和相關的單位要用心，這條觀光線可以說未來的發展可以讓我們期待，再加入紅毛港文化園區之後是不是會更好？這部分我想我在這邊建議。

說到這個，原來小港在日本時代是小港鄉，68 年編入高雄市，但是原來的高雄縣市這六十年來，就是那三支大煙囪陪我們走過這六十年、走過半世紀，就是我們的中鋼、我們的中油和我們的台電，在我們高雄碼頭這部分，可以說走過我們這六十年，紅毛港也遷村了，大林蒲的發展未來也受到關切、也受到注目，要怎麼發展？我想地方，市長也一直很重視，也啟動辦一些民調在調查，行政院在最近也有表示大林蒲的遷村案，是不是可以列入我們高雄經貿園區的計畫一併來處理？這比較大的原則我聽不懂，但是市長、副市長你們應該都聽懂，到底有沒有辦法協助大林蒲的遷村案，來解決紅毛港遷村後，大林蒲受到台電、中油、石化和太陽能產業專區、遊艇專區包圍，預估一年 200 萬台的貨櫃車在這邊進出，一天有 8,000 台的車在這邊進出，所以這個部分應該要來重視。

這個文化館蓋了以後，這個過程裡面有一些問題，這到底是要問捷運局還是要問文化局？聽說：因為我們都沒辦法進去，要關心也沒辦法關心，興建的過程監工和工地主任一換再換，聽說過程有很多問題，外面也傳得厲害，支持紅毛港遷村案讓紅毛港人會擔心，未來又要支持我們的預算，要來我們的文化園區來開園運作，來帶動觀光，所以文化園區的興建這部分到底有什麼問題？是請施工單位捷運局還是文化局來報告，另外，紅毛港人對新紅毛港地區文化二館的期待，一館有比較遠，一館有比較不方便，

是不是文化館蓋了以後，從文化館的營收、文化館的成果，可以回饋來給新紅毛港地區，就是中安路、五甲鳳山這部分，新紅毛港人集中的地區這邊，可以來做一個二館兼圖書館的功能，這不知道是否能做得到？我想是要請市長回答？還是請相關的單位來回答第一個問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要答覆嗎？好，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議長、謝謝李議員。我先從較大的方向跟李議員答覆，稍等再文化局和興建的捷運局，我想我們大林蒲、鳳鼻頭這個地方，長久以來受到很大的污染，最近也是因為紅毛港遷村，我們才開始有第六洲際貨櫃中心的興建，這個部分很感謝紅毛港人的受苦，但是現在李議員特別關心大林蒲、鳳鼻頭，現在第六洲際貨櫃中心每天那麼多貨櫃車，這樣到底是要遷村或是不遷村？如果遷村，市政府的角色是什麼？我在這邊跟李議員報告，根據我們市府的民調，就是說所有的大林蒲有 71.4% 的鄉親是贊成遷村，他們覺得如果沒有遷村，對他們現階段生活的品質、安全的環境，幾乎都沒有受到保障，這是我們所做的民意回應。

第二、要跟李議員報告，紅毛港遷村差不多這 10 幾年來都一直在討論，這紅毛港遷村後，我們現在有在討論大林蒲的遷村。但是我們大林蒲本來 5,000 多戶，現在已經增加到 1 萬 1,000 戶，也很多大林蒲人又把他們的戶籍又遷回去，所以這個部分，未來大林蒲要遷村牽涉很多，當然民意我們一定要尊重，要跟李議員報告，我們市政府有在行政院院會，包括院長來高雄、包括林中森秘書長到高雄來，我們都把相關的資料，說大林蒲這個遷村，民意很期待遷村，所以吳院長今年的 7 月 14 日在行政院院會有表示說：對於大林蒲未來的發展規劃，希望經建會納入高雄海空經貿城整體的規劃，但是這一個規劃到現在我們沒有接到經建會對我們再進一步的指示，這個部分差不多四個多月，我們跟中央政府有 6 次互相討論、公文的往返，所以到現在是不是要納入海空經貿城並沒有具體，所以說到現在對大林蒲要不要遷村，中央到現在並沒有指示地方政府，所以只能不斷的把我們的民意，包括議會議員的意見讓中央充分的了解。

剛才李議員對紅毛港文化園區，說這有什麼缺點還有以後營運，可能我們的文化局長和當時代理興建的捷運局再來跟李議員報告，謝謝。

**李議員順進：**

感謝市長對狀況的了解跟關心，我想沿海這麼多人在支持市長是有原因的，市長在這部分都有進入狀況，我聽說文化園區這個建築師，都專門在

做我們學校的建築師，都是同一人，一些工地主任沒辦法執行，都跟建築師有意見，換了好幾個了，我想書面跟我答覆就好了。

文化二館我想將來是不是還要討論，因為新館還沒開園，將來的發展如果很好，紅毛港人也很懷念，地方也需要建設，那時候爲了要趕快完成紅毛港遷村兩年的期限，94年、96年執行完畢，只有人搬過去、房子蓋起來，房子還是我們自己蓋的，一些公共設施都還沒有很完整，所以我在這邊也跟市長報告和請求，如果將來紅毛港一館開園後，我們來檢討，我們來參觀，如果很好，可以說完成我們紅毛港人的期待，再來在我們的新中安路這邊比較近，不然那邊都被大貨櫃車包圍，除了要觀光，我想紅毛港人要去機率的機率也沒很大，所以在這個部分，希望市長及兩個單位，跟本席提出書面報告，有沒有問題？預算我支持，但是你們要查明整個過程有沒有問題，捷運局有沒有來？你們對工程有沒有信心？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有，現在順利，謝謝。

**李議員順進：**

順利嗎？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對。

**李議員順進：**

你把相關的過程，寫一個書面資料給本席，好，請坐，感謝市長也感謝市府團隊。

第二個議題，請高雄市政府及港務局繼續把紅毛港遷村不公平或補償不足的一些案件，拜託市政府立刻跟中央反映，來溝通、申報，或重租恢復，紅毛港遷村策進委員會繼續做決策性的運作，再來啓動遷村的作業，把一些民怨消除，我想，說到紅毛港遷村相關的問題時，在這幾年來，市府的官員或港務局的官員，讓本席覺得很難推動、很難溝通，原因就是官員及港務局的態度，他們認爲紅毛港遷村案已結束了，不要再說了，現在又沒有依據，但事實上是不是這樣？我今天要跟市長報告，要跟市府團隊督促及要求，市政府及港務局有十三項理由、依據及責任，繼續推動紅毛港遷村相關的事情，本席在這裡詳細的報告。

第一個理由，紅毛港遷村案最大的指導原則，就是紅毛港的修正計畫書，在計畫書中第八節有說，如果規定得不詳細，或一些特殊的個案，工務局及市政府需地機關，能夠看需要、依個案的方式呈報行政院核準，這是計畫書中規定的依據及最大的法源，高雄市政府及交通部港務局都有這個責

任及義務來為鄉親伸冤，這部分是第一個理由跟市長報告並要求市府團隊，希望能好好的研究。

第二個理由，在 100 年 10 月 5 日，有關紅毛港遷村總經費 213 億 5,000 萬的爭議案，我們的團隊注意看，高雄港務局有一個公文給行政院秘書處、交通部、高雄市政府、紅毛港自救會，文中指出：紅毛港遷村計畫所執行的總經費，只花了 173 億 8,000 萬，還剩餘 39 億 6,000 萬的經費，繳回交通部，所以還有經費，我們可以繼續做，繼續打拚，這是第二個依據、理由及責任。

第三個理由，依據及責任，這都是今年的事，我去年也有一些困難，都說算了、算了、結束了、結束了！不要再說了，100 年 5 月 23 日，行政院秘書處也有行文給交通部、自救會，紅毛港遷村協調會裡面訴求徵收不合理的背後，有 15 項行政救濟的案件，希望他們注意進度的發展，好好處理，我想，過程市府也很清楚。

第四個理由，100 年 5 月 27 日，也是今年的，前次是今年的 5 月 23 日，這次是 5 月 27 日，交通部長也以 35598 號公文給高雄港務局及市政府，叫他們針對有關紅毛港自救會的十五項行政救濟案件，要會同高雄市政府好好來處理，100 年 5 月 27 日交通部發的公文。

第五個理由，交通局在今年的 6 月 22 日，也有行文跟總統府報告及行政院秘書處報告，還有跟經建會、內政部、交通部、高雄市政府報告及說明，以及跟台電公司協調，有關紅毛港遷村補償不合理的案件，要如何來解決，那時有做分工計畫，有召集相關單位來開會，開完會之後，6 月 22 日有把開會公文給相關單位，理由是：陳情的案件牽涉到高雄市政府以及港務局主辦原則的認定，認為應該釐清及確認，到底由哪個機關來主辦？所以這個案件在 100 年 5 月 30 日，高雄港務局有邀請高雄市政府相關單位，召開研究紅毛港遷村之後，遷村居民陳情事項的主辦原則，有一個結論：有關土地徵收補償的爭議，由高雄市政府要來辦理，這已有分工了；78 年以後才蓋房子的，增建的或新蓋的、鐵屋沒有補償的部分，這部分由港務局來辦理，這是市政府及港務局、行政院、交通部、台電等相關單位開會的結論，1-3 養地目私有地救濟時，沒有辦好的案件，由港務局來處理；賣地權的問題，地政處要來查明，並送港務局處理。

第五、因為分割案，沒能受保管專戶或承租占用公地的案件，應該由高雄市政府辦理，還有港務局要辦理的事項，裡面都寫得很清楚；另外，遷村策進會第 25 次的會議有記錄，紅毛港遷村用地賣給居民，一坪賣 4 萬 2,700 元，25 次的策進會就有說，應該降到一坪 3 萬元，那時我們要跟你

買地蓋房子的時候，要安置這些住戶的時候，一坪多收了 1 萬 2,700 元，應該退給百姓，這個案件依照內政部書面的意思，由高雄市政府來辦理，我想這也是最大的依據，遷村後還有經費，遷村還有啓動的理由，我在這也拜託市長，也拜託相關的單位，一定要繼續處理相關的事項。剛才有說，既然說有協調了，可以以個案及特殊事項來呈報行政院核准，只要高雄市政府及港務局願意來做，就沒問題了。

10 月 3 日行政院秘書處也再行文給交通部，叫交通部要會商高雄市政府，好好處理相關的案件，10 月 3 日行政院又要求交通部並要會合同高雄市政府，我想，這個公文高雄市政府都有。

第七個理由，第三次修正計畫裡面，補償及救濟的標準，那時候有規定，政府應該要以實際拆除的日期，就是 94 年遷村開始啓動，以舉辦同期高雄市公共工程拆遷建築物及農作物的改良補償辦法辦理，但是那時並沒有如此做，那時以 89 年的標準來做，這個案子也是造成民怨的主要原因，89 年的標準，但是 94 年才拆除，94 年物價也上漲很多，所以這部分，市府是不是應該有相當的研究。

另外，14 條的部分也有規定，那時就有營業損失，但是都沒有補償，當我們要跟港務局、高雄市政府說的時候，交通部聽港務局的，說已經超過紅毛港第三期計畫的範圍，市長，如果是這樣，為何幼稚園、托兒所有營業損失，為何竹筏有、小船有、而其他的店面、魚具行、魚網行都沒有，都沒有依照辦理，這就是不公平的地方，也就是日後高雄市政府被監察院糾正的原因，就是說，該辦理的還有一部分未辦，所以也希望市政府繼續來辦。這個是 10 月 3 日，行政院秘書處也有去函交通部，本席曾經跟紅毛港要對自救會的成員去到行政院，去到內政部，但是這個不合理的案件，行政院秘書處也是交辦給交通部和港務局，請他們要會同我們市政府好好處理，這個過程剛才有說過，店家的損失和庫存的損失及轉業金都沒有說，交通部也請港務局，請我們高雄市政府，要保障憲法的立法的精神，保障私人的財產，來好好的討論補償金的事情，所以 100 年 10 月 5 日也是請港務局要會同我們高雄市政府好好來辦理，但是目前都沒有什麼進度，我們紅毛港人也一直在期待，最主要的期望寄在陳市長的身上。

第十個理由，在 96 年底遷村案要結束的時候，行政院的政務委員，這個是經建會的，來開一個研究紅毛港相關會議的時候他有說，這個補助金、救濟金不是屬於法定的範圍，是屬於需要土地機關的行政裁量權，由各需要土地的機關，視個別的財力，在遷村總經費 215 億不變的前提下，由你們自己來處理，剛才報告的一些沒有處理的，也請我們相關的單位注意，

請市長可以馬上啓動來補救，監察院的糾正函，我在這裡跟市長報告。

這個違反憲法的問題，我們的轉業金，我們的店面、漁具行、網具行、船具行以及我們漁業相關的行業都沒有保障，但是有的有，有的沒有，這樣也不公平。

十三項理由，在今年 100 年 1 月 26 日，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聯外道路啓用典禮的時候，我們的總統馬英九及行政院長吳敦義有南下剪綵，那時候我們的副市長李永得，李副市長有在場觀禮，吳敦義在典禮中有特別承諾說明，感謝紅毛港的居民充分配合遷村，留下來的一些需要更圓滿的收尾工作，行政院一定盡力協助高雄市政府來完成。這是今年 1 月 26 日，不是港務局、不是市政府，是我們紅毛港專案辦公室告訴我的，說都結束了，不要再說了，所以我想我再一次拜託市長，針對這 13 項理由來啓動。

昨天紅毛港自救會，因為紅毛港今天在大林蒲那邊，水利局有一個污水開工的環評說明會，鄉親都到那裡去，自救會會長率領一、二十位的鄉親到本席的辦公室，希望我轉達一封信給市長及我們選區的民代，我跟我們自救會的會長說，你既然是寫一封信，我拜託你用掛號寄，所以我把這封信的前段抄起來，向市長和相關單位報告，這是自救會跟紅毛港人的聲音：紅毛港遷村案延宕數十年，老百姓爲了配合國家的建設，從 57 年起禁建，污染四十年，受盡「權能」，我不知道他是什麼意思，和生活品質的痛苦，94 年的時候，爲了要符合行政院兩年遷村完成的期程，政府難免有一些缺失，或是想不到、不足的地方，行政院也指示，在遷村總經費不變的前提下，執行機關有行政裁量權，紅毛港的遷村保留款還有剩下 40 億，匯回去交通部，還沒有結案，居民現在依據國家的體制來提起行政救濟，高雄市政府和我們選區的民代，包括我都應該積極爲百姓爭取應有的權益，可以展現市長營造幸福高雄，照顧弱勢的政策，後面還有，我拜託我們的會長、洪芳騏洪小姐，親自慎重一點以掛號的方式，如果市長能接見就請市長接見，如果市長沒空接見，我希望安排時間快一點，如果不行，我是跟他說拜託你用掛號親自寄，市長會重視，市長會幫你處理，市長會針對我跟我們團隊報告的事情，好好的來研究，這是我對他的承諾，我想我在這裡也跟市長報告。

結論及建議：懇請市長和我們所有的團隊，依照本席向你們報告的，包括本席整理的 13 項理由、依據及責任，立刻研究要求高雄港務局召開紅毛港遷村策進會，向行政院報紅毛港應該要辦、應該要補償、應該要救濟的相關事項，解決這個懸案，我想中央也有這個意思，港務局一直拖著不想做，到底是什麼原因？是市政府這邊沒有積極去協調，或是問題出在哪裡？

我想拜託市長親自了解，市長在沿海地區也得到很大的支持，既然遷村的預算還夠，可以說是紅毛港人的犧牲來支持國家的發展，支持國家的建設，促進地方的繁榮，我們沒有話說，但是現在居民把這個希望寄放在市長這裡，市長你的看法如何？紅毛港人的遷村案是不是可以立刻再來辦理，針對剛才向你報告的事項，請市長答覆，以上，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紅毛港的遷村前前後後大約四十年了，在我當選市長之後，中央還撥了大約 200 多億，把紅毛港遷村做一個結束，在這個結束後，就是說這個過程拖了很久，剛才李議員所說的紅毛港遷村的自救會，包括我去紅毛港文化園區，在園區要動工的時候，他們也有在那裡表示抗議，我覺得紅毛港的遷村到底有沒有結束，我想這個部分，就高雄市政府要向李議員報告，所有的港務局是需要紅毛港這塊土地的主政機關，我們高雄市政府是受託辦理的機關，所以如果說高雄港務局和高雄市政府，是他委託我們來辦理，但是這已經在 98 年 12 月就結束了，但是在結束後還有很多很多自救會的，包括議員在議會質詢，拿出很多，包括你剛才提的 13 項理由等等，如果那位洪小姐，他把所有的陳情書拿來這裡，或是寄來給我，我想市政府也很有誠意把這些東西，再一次親身送給港務局我們也願意，就是如果港務局把我們高雄市當時剩下的 39 億多接近 40 億，我們這個案子一結束，這些錢就已經完全還給港務局，如果港務局願意繼續委託高雄市政府，對剛才李議員說的紅毛港遷村還有很多很多當時做得不夠的，如果港務局願意繼續委託高雄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很願意爲了紅毛港這些所有的鄉親，繼續再來辦理。

我想李議員的意見，我充分了解了，這個陳情書，我想我會請我們相關的同仁，包括我想都市發展局等等，跟港務局這邊有很好的互動，包括現在有很多和港務局，包括我們現在新的遊艇專業區的那個新的海岸，都跟港務局有合作，我們願意把這個，再一次跟港務局說明，也把中央給我們回覆的信件，讓港務局充分了解，如果港務局願意繼續委託高雄市政府續辦，我們高雄市政府很願意這樣來做。

**李議員順進：**

感謝市長的承諾，感謝市長的指示，我想自救會也好，紅毛港的鄉親也好，大林蒲的鄉親也好，都在看這個遷村案，今天因爲他們沒有辦法過來，本席也跟他們說，你們不用過來，看電視就好，本席把質詢的內容和市長



對我們地方的關心，以及我們政策的方向，我會 copy 一塊磁碟片寄給他們相關的人員，所以他們今天在大林蒲那邊參加水利局污水處理場相關事宜，所以他們沒有過來，在這裡我也感謝市長的關心，市長照你的答覆，我想有關的團隊要即刻下去做。尤其是我看南星計畫，我們花了這麼多錢，我們花了這麼多經費，派環保局盡力在那邊填補，填一填都變成港務局的，他們要做什麼就做什麼，結果我們市府的官員也沒有人到，他們也沒有通知我們地方的議員，都自己在做，我覺得我們的地，為什麼填一填都變成港務局的。

當然這個過程有很多需要來研究，需要來探討，但是這部分，我想市長應該在相關的許可和相關的發照要嚴格一點，不然港務局，交通部一再叫他們做，他們一再不做，讓市政府在這裡，由公親變事主。讓我們高雄市政府由公親變事主，這個行政院，在我上去抗議的時候，中央說我們地方不要做，地方說中央沒有指示，就結束了，我跟你們講也不要做，推來推去。我們的市府團隊也有上去，吳義隆參事也有上去，大聲起來向行政院指責，大聲來替我們高雄市政府在辯護，大聲替我們陳市長在辯護，但是這中間，我也很痛苦，紅毛港人、中央、地方，在那邊推來推去，我們的團隊可以說執行過程這麼辛苦，他們出來在辯護，我也知道。但是紅毛港的鄉親怪罪說：順進你為什麼不起來罵市政府，跟市政府指責。我說漫罵、指責不能夠解決問題，我們要來探討我們的事項，今天問題在哪裡，我們來解決，市長有魄力，市長有那個能耐，不然四十年的遷村案，為什麼會在市長的任內，這麼圓滿來完成，這麼圓滿來配合，我想很良心地來跟市長和團隊報告，立刻來進行，給我們紅毛港一個公道，給我們鄉親一個交代。

大林蒲遷村案的可能性的研究和建議，我想本席在這裡比較淺見地來跟市長報告。這個就是今年 11 月 4 日，我們的李永得副市長和我們的都發局盧局長，你們有去參加一場高雄臨海港區產業再生的會議，會中結論是我們以前鎮河為界，發展港北和港南，港北——文創、經貿、觀光；港南——物流、產業、製造，以前鎮河為界。我想為了讓我們高雄港能夠充分的發揮土地的利用，為了提升高雄港的競爭力，大林蒲可以說讓你們的計畫整個都包在裡面，整個大林蒲剛好在這一塊，大林蒲剛好在這裡，都被包在裡面。

我想一年 200 萬台的貨櫃車，不要說現在的鋼鐵，不要說現在的石化，鋼鐵不是一間而已，不是中國鋼鐵，鋼鐵是好幾十間，石化是好幾十間。在這個臨海工業區裡面，包圍在大林蒲裡面和未來的貨櫃，我想這部分應

該不是人住的地方。港北的部分，花了 100 多億要來做公共建設、美化、燈火，這實在是真的我們很支持。但是這邊就沒有這待遇，這邊是環境污染的地方。大林蒲沿海產業欣欣向榮，但是環境的品質，日益惡化，但是從這個大林蒲的發展，從這個產業的發展，我們就看得出來，可以說，未來的環境受到這個港南的貨櫃、物流和產業的影響，將來會很嚴重。近代都市的發展，大林蒲沿海已經成為工業區的重鎮，但是是否可以與我們的居民共存共榮，我想如果沒有紅毛港的遷村，也沒有現在的國際貨櫃中心和遊艇碼頭，專用區和石化專業區，太陽能專業區，和現在港務局的大南星計畫區。

但是紅毛港遷村以後，大林蒲的遷村也受到注目，也受到關心，最近我們也要感謝高雄市政府，我們的研考會先用民調的方式，來了解居民的意願和居民的心聲。剛才市長也有報告，70%至 80%的鄉親願意來遷村，但是行政院中央的態度怎麼樣，目前不知道。但是在 104 年中油後勁廠關廠以後，產能整個都要移轉來大林蒲。最近我又聽到本會的議員在說 107 年大社工業區又要關廠了，我想產能都會往這裡來，因為港務局有籌備一個石化專區在裡面，因為這個靠近碼頭，石化需要原料，需要來源，所以他們也都希望從這裡來。大林蒲是不是還可以居住，居民的訴求，是不是可以如願，繼續在那裡住，是不是可以和工業區來共存共榮，我想值得我們來探討。我想大林蒲沿海，大高雄，不要說大林蒲沿海，給人污染的形象，大家都知道，不要再說我們大林蒲沿海。這個大南星計畫下去以後，未來污染要改善，可能比較困難，控制在那裡，不要讓它發生，工安不要發生，污染不要發生，這樣就很行了，環保局也很認真在做，我知道，我們的李穆生局長和地方人士也常常在關心，也要求我們的環保隊，也要求我們相關的單位，一直在稽查，控制得住就不錯了，最近也有很多抗爭的事件出來，但是沒有辦法改善污染，光是控制也不是辦法，遷村是不是有可能。這是 100 年 5 月 20、21 日，我們遷村的民調，民調出爐以後，一些重要的計畫，包括今天的污水處理廠，還在那裡開會。

一個月前，南星一期，自由貿易港區一期的環境影響說明會，也是翻桌翻椅就結束了，這是 5 月 20 日以後，最近上個星期，本席到大林蒲發現他們那裡在抗爭，白布條寫著：後勁人得救，大林蒲人等死。是不是這樣，我們再看下去；遷村還沒有定案，大林蒲一切的工程都禁止動工。這也是 5 月 20 日以後才有的事情；抗議政府沒有良心，港務局也好、中央也好、地方也好，政策害死人；這個市府漠視大林蒲人，這也是他們的心聲。很多工程都要動工了，只有火葬場沒有動工。火葬場沒有去，火葬場可能那

邊生意差，沒有人去。

來，感謝我們的文化局，最近以民調來讓我們的居民來表達心聲，對象為這 6 里的居民，20 歲以上的百姓，詢問的主題，遷村的意向，遷村的方式、遷村的條件，871、872 這大林蒲沿海，鳳鼻頭沿岸、邦坑仔這部分，100 年 5 月 20 日和 21 日兩天，有效的樣本 1,452 個，在抽樣的誤差，在 95% 信心水準之下，有效的電話有 2,907 通，訪問成功的有 1,452 通，講到一半，停了、斷了，沒有受訪的有 1,455 通，調查的結果，剛才市長有真正的掌握，74% 的鄉親贊成，沒有表示意見的 13%，反對的 15%，有 70%、80% 的人支持。

遷村的方式，53% 的人希望市政府集體來幫我們遷村、安置，個人來遷走的有 31%，這個可以讓他們選擇，如果將來有機會，因為紅毛港的遷村案在這裡，本席很怕、地方的里長也很怕，遷一遷如果政策不好，如果辦得不好，公親都變事主，但是看到我們的環境這麼差，看到我們的污染這麼嚴重，沒有推動、沒有反映、沒有報告、沒有研究都不行，這是我們民意代表的職責。在這個贊成遷村 1,037 位的老百姓之間，以地換地的，以房地換房地的，將近有 70%，補償性的協議價購，就是乾脆我們賣你，我自己再去外面購買的 22%，這也是一個很明顯的數據。遷村工程這麼大，經費要從哪裡來？研考會許主委本月初在部門質詢的時候在議會表示，遷村是個大工程，需要三、五百億的經費才能解決。

民調出爐之後，市政府表示市府沒有能力也沒有經費單獨辦理，遷村的問題到現在也是無解，但是我們不準備不行、不研究不行，將來如果不研究、不準備，剛才市長說，原來是 5,000 多戶，現在變成 1 萬多戶，這是從哪裡來的？問題變成更複雜，市長也了解狀況，遷村不簡單，在未遷之前能不能先改善環境？現在大林蒲居民買菜還要到外面，市長都不知道，要花半小時，留下來的人很少，大家都離開了，大家都是下班才買回家，不方便的才在那裡買菜，很貴！因為人很少，環境不好，小朋友上學、補習還要載到市區，每天來回就要花 2 小時。

遷村的民調顯示，20 至 30 歲的受訪者，95% 贊成遷村，年輕人有遠景、有看法，他有他的需要、他有他的家庭和子女，他有他的未來，他想要離開。市長這是重大的建設，遷村愈慢、問題愈大，繼續回饋地方是否能彌補居民無價的身體健康？一年 2 億的回饋金給地方，但是蘊釀要遷村之後，從來 5,000 多戶變成 1 萬多戶，這個問題很嚴重，是不是可以遷村？在未遷村之前，是不是只要設戶口就有回饋？一直用回饋來掩蓋地方環境惡化的問題，一直用回饋來避免遷村的問題，這樣不是正面的。遷村地點

的探討，市長，我有先做一個初步研究給相關單位參考，一、港務局中安路，紅毛港遷村剩餘的土地。二、五甲 88 道路下面兩邊的縣府土地，這個部分大林蒲的鄉親很期待，面積有多大等一下我再報告。三、高松鳳坪路尾，我的服務處、陳信瑜服務處、鄭光峰服務處、曾麗燕服務處過去，那裡有一塊國防部的土地，現在是台糖所有。四、大坪頂開發之後，還有未開發的土地。這四個地點可以迎接大林蒲的居民。第一、中安路土地，這個部分港務局當初區段徵收 180 公頃，以前的住宅區是 41 公頃，可以安置紅毛港 4,219 戶，但是實際只配售 2,313 戶而已，還有 21 公頃的住宅區，公設用地不提，住宅區還有 21 公頃，可以讓大林蒲居民再配售 1,906 戶，一個單位是 26 坪，這是很漂亮的地點。

第二、五甲 88 道路下面兩邊縣府的土地，是過埤仔區段徵收區，包括田中央段和園尾段，詳細資料還要查，但是大約四、五十公頃。第三、小港高松少康營區的土地，這是機關用地，23 公頃，屬於台糖，目前是國防部少康營區，但是閒置中沒有使用，這塊土地大林蒲的鄉親也會接受。中崙社區 4,000 戶的住戶，紅毛港也是大約 4,000 個建物而已，中崙社區 20 公頃就可以安置了，但是沿海的居民都要透天厝，所以問題比較大，需要的土地比較大，否則只有 4,000 戶，中崙社區就可以解決了。五甲中崙社區就有 4,000 戶了，而 23 公頃這一塊就可以解決遷村用地了，但是他需要透天厝來放置漁具和網具，因為在大樓會造成不方便。

第四、高坪特定區，市府已經徵收，現在到底開發了沒有？這個值得討論。高坪特定區 246 公頃，當時的開發經費是 64 億，由工務局編列公務預算借款來支付，85 年地政處接辦，總開發經費 64 億，目前的債務還有 34 億，地政處很用心標售，很用心打廣告，賣土地我們比不過地政處，他到處發廣告傳單，叫市民來購買，標 30 次還有剩餘，待標和待售的土地還有 77 筆，還有 18 公頃的土地未處理，這個也可以列入遷村的需要。1 號道路和 5 號道路的開發總經費是 23 億，這裡就是孔宅綠園，市長對這裡很用心，在這裡花了八、九千萬，環境很美，這裡的土地還有剩餘。

高坪特定區還沒有開發的土地一百四十幾公頃，公有土地佔 21%，現在每個月的利息是 278 萬，很可怕！這塊土地地政處很用心在賣，但是公共設施不足，市場等等都沒有，這個不能怪地政處，相關單位經發局、都發局都要用心研究，互相配合才能標售出去。大林蒲沿海遷村要先回歸環境問題，但是民調的結果也要尊重，行政院院會決議，樂觀其成並全力配合。市長，本席剛才反映大林蒲遷村的相關問題，你的看法如何？遷村是不是有可能？請回答。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

大林蒲遷村，民調顯示 71.4% 的居民都贊成，百分之十三點多沒有意見，這個部分表示大林蒲居民有遷村的期待，但是行政院院會，包括院長、秘書長來高雄，還有很多我們在行政院的場合，我們把大林蒲遷村的期待都向行政院報告了，但是行政院到現在對大林蒲是否遷村都沒有具體的表示，7 月 14 日又說希望把它列入海空經貿城，但是經建會對這個也有不同的意見，到目前為止，所有市政府可以做的，如果中央未來海空經貿城並沒有把大林蒲這個部分納入，中央沒有很具體，我們一再跟中央反映，到底要不要、是不是有困難？或者中央有什麼計畫？如果他很明確，我們都願意全力配合。我也很了解大林蒲、高松、大坪頂，過去我第一次選舉，那裡是我的選區我很了解，他們對我也很照顧，所以今天李議員提供很多具體的資料等等，我們會再一次向行政院表達，我們希望大林蒲的遷村，爲了沿海的發展，爲了第六洲際貨櫃中心，包括自由貿易港區和 7 號國道在大林蒲開始未來的發展，我覺得大林蒲的遷村我尊重民意，這個部分如果中央明確表示，我們會全力來配合。

**李議員順進 :**

這四個遷村地點希望相關單位先做個研究，我們自己要先做研究。市長，高坪特定區、公共設施建設和開發的重要性，這是大坪頂一期、二期的開發區，裡面有 4 塊市場用地，市府很用心，綠色的部分，包括剛才提到的孔宅綠園公 4、公 5、公 6、公 7，還有熱帶植物園區和水庫，100 多公頃的自然生態區，改變大寮、林園、小港，原來對小港工業區刻板的印象，感謝市長上任之後對這個地方的用心。但是公共設施不夠，剛才我提到還剩下很多土地，雖然地政處很努力標售，但是並不是很熱絡，想要購屋或開發的人都不敢進去，都發局和經發局要特別注意。

治標的辦法，減少利息支出、舉新還舊、借低還高，否則一個月 278 萬，太可怕了！治本，都發局、經發局你們要注意，積極開闢區內和區外的公共設施用地，改善大坪頂的居住環境，提高土地價值、設立公有市場，解決當地的需要。現在大坪頂有 1 萬多人，新舊社區 1 萬多人，連一個市場都沒有，公有和私有都沒有，民生問題沒有辦法解決，沒有建築投資誘因，要如何來增加公共設施，讓這個刻板印象可以改變？等到景氣好轉我們再來標售，市庫也可以增加收入。

我有二個建議，第一、高坪特定區環境不好，在高雄市的東南方離市區

太遠，爲了新市場產生，這個閒置的問題市府應該慎重評估，設立公有市場的可能性和必要性，等一下請經發局長答覆。第二、高坪特定區目前有 4 個市場用地，總面積 3,000 多坪，都在閒置中、都沒有開闢，這是區段徵收取得的，不能怪地政處，爲了平衡徵收土地的基金，這個土地的開發要用價購的方式，建議市政府都發局先把它變更成商特用地，獎勵招商，由民間投資與建，然後再來辦開發，滿足地方的需求，帶動地方的發展，如果有人了，大林蒲居民也會接受，我也希望搬遷到這裡。市府在這裡有幾百公頃的綠化，在這裡花那麼多錢，連市場用地都沒有，這樣要怎麼解決地方的問題？問題解決之後，大林蒲遷村以後就用得到了，要怎麼處理？市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都發局長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高坪這裡有 4 塊市場用地，都是市府自己的土地，市場用地的使用是很多元彈性的，特商要用的市場用地也都可以，如果民間要投資，市場用地應該足夠來做很多方面的投資，如果全部把它變掉，將來沒有市場可以用，這樣也是不對。剛才李議員建議市場是不是由政府來興辦或是民間投資？這個市府會來評估。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菖：**

這件事情我們會和都發局整體研議，包括將來大林蒲是不是遷村到高坪特定區，整體想一個方法，想辦法把市場用地做有效率的開發和運用，讓這裡的公共設施更完善，這個部分我們會和都發局積極配合。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大林蒲遷村、紅毛港的問題，這些都已經延宕很久了，大林蒲遷村是大林蒲居民的期待，因爲那個地方的環境品質等等都有很大的問題，市政府相關單位在大坪頂做了一些規劃，這個部分大坪頂未來是否要有公有市場等等，最近都市發展局對我們過去很多都市計畫，包括地政局對高雄市 38 區都在檢討中，李議員提到大林蒲遷村和紅毛港接下來的救濟，這都和中央港務局有關，我們會和港務局繼續討論。另外，我們會把李議員的意見轉給中央，因爲遷村是大事情，遷村不是只有經費而已，感情、文化的切割，問題很多，但是住民的意願很重要，我們都會納入重要的評估，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蔡議員金晏，請發言。

**蔡議員金晏：**

陳市長、三位副市長、市府團隊的局處長、媒體記者先生女士、電視機前面廣大的市民大眾與關心我們高雄市施政的市民朋友，大家早安、大家好。因為我本身是學水利工程的，所幸，今年不像前年一樣，919 水災造成整個高雄有許多的地方尤其是北高雄的部分，許多地方嚴重的淹水，雖然今年沒有發生，我在這裡還是要期許、勉勵市府團隊，尤其是水利局，希望對於防洪減災的工作繼續努力。

現在就進入我市政總質詢的部分，大概分成幾個議題，首先，延續我上一次的質詢，我們先來看一段短片。這個短片主要是…，等一下我把短片打開的時候，各位就可以看到。

這是兩段路面的比較，左邊是鼓山路，影片上我們剛經過大公陸橋，整個大公陸橋周邊的住戶也非常感謝市政府在未來幾個月內很快的就要對大公陸橋進行拆遷。我們可以明顯看到，左邊是鼓山路，右邊是九如二路，在鼓山路這邊，各位可以仔細看，畫面顛簸得很厲害，我們有把攝影機固定住，鼓山路沿路的路況一直不是很好，當然，這其中可能包括污水下水道施工的問題，或是其他問題。

鼓山這一段路，這裡應該是光化里，再往前就會進入興宗里，也就是鼓山區民衆所稱的「鼓岩」，我們所說的「巖仔寺」山腳那裡。這段路真的不是很好，尤其鼓山路是串聯我的選區鼓山、鹽埕與旗津，串聯由北到南整個交通的命脈，對於路況，我相信在這十年來並沒有很大的改善。所以，在這裡，想先請教工務局長，針對這樣路面顛簸的情形，我們也有提出路平方案，不過，就我了解，路平方案大部分是 1999 接獲民衆的通報，大概也都是針對比較小範圍的修補，而針對柏油鋪面這麼不平，實際上也是坑坑洞洞，不管是哪些管線單位去施工，施工好之後，我們工務局到底可以站在什麼樣的角度有義務去維持路平？路不平如果造成車禍或種種的意外，都不是大家願意看到的，所以，希望工務局長能針對這段路平的問題，到底為什麼會這樣？長期以來沒有辦法改善，還有，後續你要如何去做改善？可不可以簡單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如果以全市性的，我簡單來說一下，其實 AC 路面要把它保持得很平整，有幾個因素，第一個就是 AC 刨鋪的頻率，也就是多久可以刨鋪，因為畢竟 AC 路面有一定的壽命；第二個就是布設在道路上面的孔蓋，孔蓋必須下地或齊平；第三個就是管線單位的挖掘。在鼓山二路或鼓山三路這個部分，道路比較差，大概在今年和去年都有一些管線單位在施工，再來，水利局在污水管線的部分也即將會有一個計畫。所以，我們現在跟水利局有研議，在水利局短期間內還沒有進行污水工程之前，我請我們的養工處針對鼓山二路、鼓山三路去做一個全面的巡檢，有一些路況不好的，我們會做一個整理；再來就是管線單位，我們會要求孔蓋下地或是孔蓋齊平，我們也會來做。

在高雄市大概有將近 37 萬個孔蓋，在市長上任三年多來，我們已經下地與齊平大概 3 萬個，大概 3 萬 5,000 個左右，所以，在鼓山二路的部分，我們會持續來做，包括我剛才跟議員報告的，第一個，孔蓋的部分，我們會來整理；第二個，對於 AC 路面，我會請養工處在 101 年一開始，我們就全面的做一個巡視，有些應該要翻修的，我們會來翻修。

最後，要跟議員報告的是我們的經費，原來高雄市的 11 個轄區，AC 路面的面積大概是 1,800 萬平方公尺，我們一年的經費能夠刨鋪的大概不到 70 萬平方公尺，也就是說，如果按一個循環來說，大概要十幾年才能夠刨鋪一次。AC 的壽命，有些常遭重車輾壓的，大概是三年，普通的大概是五年，比較沒有車輛行走的，大概是十年，它有一定的壽命。所以，我在這邊做一個簡單的報告。

**蔡議員金晏：**

好，之前我們議會裡面，李雅靜議員有辦一個關於路平的公聽會，我也大概看了一下，實際上，裡面主要的一些結論，第一點，在整個包括施工的刨路等等，我們工務局工程企劃處掌控的單位要做到非常確實，還有後續鋪路。

我們高雄市的地下到底有多少管線？聽說有四、五十種，包括天然氣、電纜、網路、電視線、民生所需的與相關需要輸送的都在地下，甚至中油的也有，我想，這是一個很浩大、很嚴峻的工作。我知道從過去幾年來，陸陸續續都有在做這方面，包括管理軟體的建置，也包括整個系統的建置，我希望這個可以更確實、更落實。另外，問局長一個問題，轉爐石到底適不適合應用在道路 AC 路面的鋪設？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蔡議員問的這個問題非常好，早期管溝在開挖時候，我們的一些管線單



位爲了回收再利用，公共工程委員會鼓勵要再使用這些所謂的爐石。我們知道爐石大概有三種，剛才議員說的第一個是轉爐石；還有高爐爐石；還有電弧爐石，其實轉爐石是不適合用在級配上面，它會回脹，碰到水會回脹，我們現在管溝開挖的回填，已經禁止管線單位使用爐石，都是盡量鼓勵使用低強度、高流動性的混凝土，這樣子也比較不會下陷。

另外，我們現在對於路平專案有一個新的措施，對於管線單位要嚴厲的來執行，從核發挖路證以後，包括我們的巡查訂一個制度，還有記點，高雄大概有 40 個管線單位在開挖，所以我們現在就給予記點，在一個月裡面，如果記了 12 點，下個月就停發兩個月的路證，缺失記了 6 點，就停發一個月的路證。原來高雄縣的 27 個轄區，目前都是向區公所申請路證，區公所在這個部分也沒辦法管控，所以從 101 年開始，整個高雄市的 38 個區，都統一由我們工務局工程企劃處來核發路證，統一做資訊化的管理。

### 蔡議員金晏：

針對你的問題，剛剛講路平公聽會有提到幾點結論，另外一個比較重要的，整個施工品質的確保，包括到底鋪上去多久以後才能通行，鋪上去馬上讓他通行，確實是提高民衆的便利，但是馬上讓他通行，它相對的壽命是減少的，品質是降低的。這方面是不是可以透過什麼方式，在不會產生民怨的情形下去施設，包括施工時間的選擇等。剛剛局長有提到轉爐石不適合做，路平公聽會有一位教授有提到，高雄市有兩條道路，應該不只兩條，就是示範道路利用轉爐石做的，他是說轉爐石價格比較低廉，他認爲很適用，在那個會議裡面，局裡面就有提到轉爐石會回脹的問題。我希望這方面可以去做個釐清，希望局長回去看看那份報告，看是哪位教授提出這樣的疑慮，這個問題我在明華路那邊，也是有遇到一個路面龜裂的問題，當初現場會勘時，相關的單位也是提到，因爲轉爐石遇水回脹的問題，這個問題請大家去釐清好不好？

針對鼓山路路面的不平，其實不只不平，甚至坑坑洞洞，很細的坑洞，往往我們要求相關單位去做一些改善的時候，他們都會提到在施工，有工程車在進出。大家都知道鼓山路誰的車最多？就是台泥廠。市府今年也很有魄力，過去交通局有核發通行證給台泥，是經過葆禎路，葆禎路嚴格來講，就是一個寧靜的住宅區。我不知道各位有沒有試過，坐在透天房子的一樓，將門打開，一個中午十幾台砂石車從你門前來來去去，你能不能夠忍受得了？我曾經在那邊跟一戶人家聊天，當下就十幾部砂石車經過。砂石車不只聲音大，也會造成地面的震動，中午時候，有些老人家也需要睡眠，這樣確實影響到當地民衆的生活。在民衆表達非常強烈的意見，反對

砂石車繼續經過葆禎路的狀況下，王局長也毅然決然，非常感謝他，現在砂石車就沒有再經過葆禎路了。但是要澈底解決這個問題，因為不是只有葆禎路，它也走青海路，過去懷安街也走，民衆用比較激烈的方式去擋，懷安街現在也沒走了。最重要的是如何讓台泥廠都市計畫變更順利的進行？台泥廠在目前行政院吳敦義老市長，禁止它繼續採礦的要求下，現在也沒有在採礦，它只剩下預拌混凝土廠的功能而已。那麼大的工業區，他目前提出來要進行都市計畫變更，大概三十二點多公頃的土地，他們要進行都市計畫的變更。這些廠區講到，到底適不適合在這裡？這周邊幾乎都是住宅區，非常寧靜的住宅區，我剛剛有提到它的砂石車或大車在經過的時候，勢必影響到安寧。我知道這個案子從 87 年就開始在提了，陸陸續續到現在提了好幾次，在環評的部分，目前也進行到第五次。在這裡問一下環保局長，環評是不是有再繼續送？請環保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們在 9 月的時候有給他一些意見，他現在已經送進來了。

**蔡議員金晏：**

等於說要送第六次環評嗎？〔對。〕針對環評的部分，都發局長在媒體上面也有表達他的看法，在 6 月初接受媒體採訪時，都發局長是不是簡單回覆是或不是？有沒有接受媒體採訪？針對台泥廠表達一些你的看法。等一下我再來幫你講，你講了哪些話，請回答是是或不是就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媒體採訪是沒有，不過在議會是有公開這樣說過。

**蔡議員金晏：**

你如果從 6 月起算，三個月內，它還沒有送都市計畫變更，我們市府是不是就要用公辦的方式進行？你也一直在講，都市計畫變更案跟環評是可以並行的，但是實際上環評沒有過，都市計畫變更就算審完了，有辦法送到行政院嗎？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台泥因為過去是特種工業區，是比較有污染性的乙種工業區，變更過程

中一定要確保它，未來土地在開發過程中不會造成影響，特別是過去這種礦山、壽山的礦區；也必須要考慮整個壽山集水區經過台泥廠區進到溝，再進到愛河這個影響，所以這環評是一定要的。但是它土地本身的變更，要經過都市計畫的變更，是合理的配置。我們一直認為這兩個要同步，台泥過去是沒有提出都計，我們一直催促很久了，終於他在今年 8 月底、9 月正式提出來，我們也依程序把它公展到年底，明年就要進到正式的都市計畫審議。

### 蔡議員金晏：

我覺得比較重點的問題是在環境影響評估，我大概看了一下第五次會議審查委員的意見，有兩個重點，第一個重點，滯洪池的規劃不如當初民國 92 年，成大針對凡那比水災所做出的，其中一座滯洪池的規劃容量，當初建議是 17 萬噸，現在台泥那邊送來的，包括既有的試做沉沙滯洪池，加起來是 2 點多噸。另外新的試做，加起來也是 2 點多噸，總共也才 4.7 噸，不到預估的四分之一。

所以我相信，這樣的問題似乎是短期內，或台泥要提出具體的改善方案，感覺上是不可能。他會不會退一步？我們看一看這個黃線的部分，就是他送都市計畫變更，也是他送環評的一個區域，扣掉箭頭的部分，大家先看一下，台泥廠區在這裡，它非常的老舊，萬一民衆進去不幸發生什麼意外，其實都有可能，尤其是它往北邊這裡，好幾棟方型的建築物，大概三、四層樓，那種都非常破舊。當然它有一些歷史背景、歷史價值，我也希望未來市府如果都市計畫變更順利通過，開發案下去，是不是可以做個台泥的歷史博物館？透過如何保存一些相關的遺址、遺跡的東西，讓大家知道這裡以前有一個台泥高雄廠，因為這很久以前就有。

接著，我們看一下這張圖比較明顯，這一塊也包含在 32 公頃裡面，它大部分都是山坡地。我剛才提到環境影響評估的審查裡面，兩個比較重要的意見，第一個，就我剛剛講它滯洪的能力；第二個，就是針對他山坡地開發的問題，他好像 5 米以上要做公共設施，5 米以下有一部分是住宅，似乎有涵蓋在 5 米。我們可以看到，我所圈選這一部分，這是住宅，這裡還有特商，這裡是商業區。我相信這樣一個開發案，如果繼續下去，那裡大概介於北鼓山和中鼓山的交界，對於那邊的整個活化，必然是有很大的幫助。包括這鼓山路沿路也有一些新的集合住宅的建案，包括在施工中或已經建設完成的，我希望這樣的一個計畫，在同時考量我們防洪維護，我剛講的滯洪池的功能，又兼具活化整個社區，當然是在能夠生態保育的平衡之下，可以繼續進行。

我也曾經在水利部門質詢的時候，跟我們水利局李局長要求，是不是可以在環境影響評估委員會裡面，表達能夠在某些情況的妥協下，趕快讓它過，讓我們能夠在這裡做滯洪池。我剛也提到，一開始就提到，今年沒有下雨，明年很難說會不會再遇到那麼大的雨量。大約百年、二百年、三百年、四百年的洪水頻率，它的必要性，是不是水利局長可以在適當的情況下，去表達我們水利單位對於這塊滯洪池的需求。我知道我們在聯勤的彈藥庫那邊，現在也在規劃，我希望這個進度是順利的，軍備局那邊的協調談判，應該可以順利進行。

我在這裡要請教市長，針對這樣的議題，我們市政府到底可以有什麼樣的功能？因為它就在柴山，柴山現在也是國家的一個生態的自然公園。在這樣的一個規劃進程下，這樣的開發會不會去牴觸到？如果有牴觸，要怎麼樣讓它順利進行？或者是單獨可以先做滯洪池？這樣的可能性，在整個市府團隊、市民的需求下，請市長表達一下你的意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蔡議員非常專業，在整個滯洪池的規劃，蔡議員對於台泥的開發案，也一直表達你高度的關心，現階段你也知道，我們的都發局就表達我們市政府的態度。如果台泥對於他現階段的開發，一直放置不管，那可能高雄市政府就會自行來公辦。未來這個部分，在整個土地的重劃，市政府對於台泥開發案，我們急切要求，同時我們認為這個對於我們鼓山地區的發展，非常重要，這是第一點。

另外一點，大家都非常關心環境影響評估，剛剛李局長也有提到，環境影響評估跟整體台泥的開發案，應該可以同步來進行。滯洪池的部分，蔡議員特別關心，確實我們在今年的9月9日，邀請成大防災中心，可能也是蔡議員的一個老師——謝正倫教授，他在這個部分，檢視我們滯洪池的設施，他認為在我們壽山地區，確實有這個需要和需求。

所以，現在水利局已經委外，正在做未來滯洪池合理的容量面積、區位等等評估，我們希望這個評估趕快下來。但是在這個過程中，都市計畫的變更中，也把滯洪池的用地，設定為將來能不能做為我們回饋地方公共設施的用地，這樣可以減少市府未來用土地價購的負擔，我們跟台泥在這部分，有這樣彼此的默契。明年初，大概就會完成滯洪池整體的規劃，在這個過程中，我們也會跟台泥再度接觸，希望未來這個部分，整個都市計畫以後，能夠無償提供給我們做為滯洪池的使用。

蔡議員所關心的幾個議題，都在同步進行中，我們了解整個台泥的開發，對於鼓山地區、對於高雄來講，都非常重要，所以現在我們也在快馬加鞭。關於滯洪池，我們也了解，中鼓山也有滯洪池的需求，這個部分，水利局也都正在處理中。站在市政府的立場，我們希望未來透過都市計畫，能夠取得公共設施的用地，無償讓市府使用，這樣就會創造雙贏。目前這個規劃都在進行中，我們隨時會把進度提供給蔡議員了解。

**蔡議員金晏：**

市長應該是頗關心這個問題。縣市合併，高雄縣那邊許多愛河中游的地方，多了讓我們設置滯洪池的可能性，未來也是可以朝這個地方去發展；因為把中游的水量攔住了，下游勢必也會減少一些負擔。

再來，我要跟市府團隊探討的是，台鐵捷運化地下化的問題。這個問題，上星期曾俊傑議員也有提出來討論，我主要是針對高雄計畫部分。為什麼叫做「高雄計畫」？因為一開始，鐵路地下化大概就是這一段，後來多了左營和鳳山計畫。如果依照目前現階段的規劃，完工之後，在美術館，也就是在翠華路、馬卡道路，中間會多了 3 個車站；由北而南分別是內惟站、美術館站、鼓山站。我有一些問題想要請教交通局長，這 3 個站設立以後，局長應該聽過 TOD——Transit Oriented Development，這樣一個運輸發展的脈絡，就 TOD 而言，可以發展成什麼樣型態的一個聚落？就我看來，TOD 很多提到是結合一些商業行為等等，類似新市鎮的開發。但是兩側在馬卡道路這邊，除了有一個美術館以外，幾乎都是結合式的住宅，它的西側也就是內惟舊部落，有一些結合式商業行為的地方，可能就剩下內惟市場，其他大部分都是住宅區。因為這個計畫、規劃也通過了，我個人的意見說，這 3 個站在那邊，是不是可以有效的發揮？它在那裡設立站的功能，是不是請交通局長簡單的表示一下，你對這個問題的看法。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未來鐵路地下化，全部會有 10 個通行車站到鳳山。剛才談到這部分有 3 個，就是內惟、美術館和鼓山。TOD 的觀念是希望有一些商業在那個地方，可以增加運量，本身商業也可以發展。剛談到內惟、美術館、鼓山這些地方，目前的都市計畫看起來，這個條件還不夠，這個部分，都發局那邊可能有更好的構想。但是整個台鐵鐵路捷運化的一個精神，是高雄市又多了一個 L 型的捷運，尤其在鼓山，鼓山這一段的功能還算滿大的。剛剛談到，整個鼓山未來地下化以後，在馬卡跟翠華包括它的住宅區、整個路形；還

有都發局在這邊也做了非常多都市設計的一些規劃，所以，未來這地方是個廊帶的發展。剛才提到 TOD 的精神裡面，有關於商業功能這部分，目前這 3 個站，看起來比較屬於文教和住宅，感覺比較像這樣。

**蔡議員金晏：**

我再問局長一個問題，你是不是在曾俊傑議員質詢時，你有回答鐵路地下化後，沿途有很多路都會打通？

這裡就有一個問題出來了。目前，在翠華路這邊，由北而南，大概有幾條主要的道路，銘傳路、逢甲路、葆禎路、日昌路、吳鳳路、新疆路、西藏街、大榮街等等，一直到華安街、銀川街、金川街。這幾條路，據我所知在去年年底時，規劃還是維持原案，就是只有逢甲路、西藏路、華安街有打通，其他路沒有打通。另外，我們這裡整個地下化以後，那天工務局長有提到，在它的上面要做水道，我不知道這水道的型式是怎樣？我不知道我這份資料對不對啦！捷運地下化以後，這個是美術館站的意象圖，工務局長，這個圖正不正確？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目前，整個鐵路地下化以後，這圓道的設計，現在還在規劃中，還沒有定案。但是，廠站的部分應該已定案，因為這個都要提都市設計審議。

**蔡議員金晏：**

所以下面這個都還沒定案？〔對。〕這些都還不確定？〔對。〕我大概有幾個意見要表達。第一個，就它既有的設計，那中間凸出來的，原本不是這樣設計的？工務局長，請你回答一下，原本的設計中間是凸起來的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邊看起來不太清楚。

**蔡議員金晏：**

右下圖這邊，這裡是凸起來的。這個凸起來的部分，因為我們現在一直在找滯洪池，所以，我覺得是不是中間有些綠廊的部分，是兩側高、中間凹，這樣的設計，是不是可以請相關單位未來在做的時候，要加以考量。

另外，內惟地區說來也真可憐，被這條鐵路圍了好幾十年了，好不容易盼到這條鐵路可以拆掉了，結果卻要做一條水道在那邊。我不知道現在規劃的水道，它的寬度到底有多寬，有沒有辦法通過？比如橋樑的設計，既然我們把它鐵路地下化了，如果一個水道橫互在那邊，原來的 3 條通路保留，其他的還是不開，那它唯一提升的，就是不會遇到塞車的情況，但是美術館跟內惟，還是隔著一道牆在那邊。

我希望未來在規劃的時候，一定要慎重，因為從去年年底，當初的工務

局長是吳宏謀吳秘書長，我也跟他討論過，當初有召集附近的里長來開會，那個會議的名稱，大概就是鐵路地下化路型設計的說明會。很多里長看到路形設計，就會說我沒空，就沒去了，找了十幾位里長，結果只有一位里長來。後來，這說明會就這樣開了，也過了，好像也有送道安會報去審，我不知道這樣的說法正不正確，我印象中是這樣。

我希望在做這些設計的時候，是不是能夠多去考量當地的需求？包括兩側要變成單行的通路。原來，鐵路的兩側，翠華是個雙向系統、馬卡是個雙向系統，目前的規劃，整個翠華、馬卡，看起來是一條道路，兩側就是單向。我一直跟里長們講，單向久了、習慣了，這樣也不錯。可是我說不出口，為什麼？因為你們原本不要設計，中間的路不開關。我剛才說了，就逢甲到西藏到華安，你看看，如果是這樣設計下去，會造成多大的不便。這距離將近半公里，很長。從逢甲到西藏再到華安，那個距離都滿長的，它如果要做個迴轉，就要多繞五、六百公尺。環保局長一直在推減碳的計畫，相對的，也不是一個很好的方式，剛剛工務局長也說了，還沒定案。

我希望未來把這考量進去，把路打通嘛！結果，你們給我的回覆是什麼？因為路通到美術館那邊就沒路了，所以就不需要開關了。以日昌、以吳鳳、以葆禎為例，過去確實是美術館，不過它可以通到現有的馬卡道那邊。包括水道的設計和路的開通，我希望可以讓內惟和美術館的居民交通便利些，美術館的人要來內惟夜市買菜，內惟這邊的人，要到對面美術館去運動，或是找朋友等等，就可以走過去，不需要坐交通工具。

水道的設計，我相信有它的用意，局長說要串聯愛河及曹公圳，這是個概念性的工法，我希望能更貼切當地的需求，想辦法在兼顧這方面的情況下，甚至，我們跟當地居民再溝通一下，到底要怎麼去做才是符合當地的需求。我剛才講了，如果把它做成一條大的道路，那邊的車流量其實不是很大，我相信做了以後，勢必影響當地的交通等等。我希望可以再多考量，跟當地溝通一下。站在鼓山區議員的立場上，我堅決的要求，這方面一定要確實的考慮。

剛剛有提到美術館，我在這裡順便問一下文化局長。我在教育部門質詢時，曾跟你提起過，我希望內惟埤叫做文化園區，結果有什麼？一個美術館而已，其他的文教設施多不多？似乎不多。包括我之前跟都發局長討論過，要新申請一間補習班，結果困難重重，因為我們文化園區都市計畫中的一個條例，要求兩項的出入口，這個規定我們就先不談了。

我相信文化局在經營美術館周邊是滿用心的，也辦了很多場具有國際指標性的一些畫展等等。我覺得美術館還有很多空間，我們去把它活化，包

括上次跟你提到，做露天育樂場的可行性，去評估看看，只要不過度影響環境，比如設計許多的水泥硬體設施在那邊，如果能有些表演，旁邊又是中華藝校，讓他們有發揮的場所。另外，就是地下室、閱覽室，它的藏書是一些比較專業的書籍，請文化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關於美術館的地下室，它是一個關於美術資料藏書的地方。

**蔡議員金晏：**

我們是不是評估一下，因為美術館那邊，圖書館這部分，有議員也爭取了很久，旁邊都是集合式住宅，卻沒有圖書館，他可能要過了鐵道一直到鼓山路，才到鼓山圖書館。我覺得閱覽室是不是有改善的空間？讓它成爲一個可以讓大家做爲圖書室的地方。我請你回去評估一下，它的可行性。

另外，原本在美術館路和美術東二路的交叉口，有一塊兒童設施的預定地，聽說那一塊是不是有要做什麼處分或是要標售？局長或相關單位對這個有沒有看法？如果沒有，局長，先請坐。

整個美術館園區已經有一個完整性了，我希望文化局是不是結合相關的單位，讓它發揮功能性，因為我們叫做「內惟埤文化園區」，結果就只有一個美術館，我相信住在鄰近的，常常去美術館看展的不多，反而是去運動的比較多，在這樣一個現實的考量下，是不是可以去做一些調整？在不影響美術館經營的狀況下做一些調整，希望局長回去可以繼續朝這方面去評估。

第三個議題，上個會期，我曾經跟市長討論過這個議題，水利局也管海，海洋局也管海，到底高雄的海岸線誰來管？在審水利局預算的時候，我看到有一個「茄萣海岸景觀改善」的計畫，這也已經召開說明會了，這是水利局主辦的。那本報告，我相信相關的局處長與市長應該也有看過，市長也有去現場會勘，爲什麼會有這樣的一個計畫來進行？因爲那邊過去護岸的地方，有很多管線或一些雜物堆放在那邊，爲了「藍色公路」，現在也很大力、用力的在推廣，爲了讓整個景觀環境變得好，所以對於整體的環境是有需求的。在會勘上，市長是不是有指示要把離岸堤讓它看不見？請市長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陳市長菊：**



現在我們的海岸線有些跟海洋局有關，例如在茄苳的部分，二仁溪是屬於第六河川局的，所以中央河川局就跟我們的水利局是合作的。目前我們整個海岸線，包括旗津、梓官、永安、彌陀、茄苳與林園海岸線，情況都是非嚴重的，有養殖業的地方，整個景觀凌亂，這個部分，現在中央單位到底是與海巡署、內政部國土單位或是哪一個部會相關，中央的這個部分，我們還不知道要跟誰尋求合作，但是至少水利局的部分，我們會向中央水利署尋求他們的支持。

剛才蔡議員關心我有沒有指示離岸堤的地方，我認為堤岸的消波塊，還是盡量不要呈現讓人家看到的景觀，如果沒有看到消波塊，會感覺很好、很自然。但是我也知道有若干的地方，它是必須會被看見的，這是一個無奈。所以，我們水利局與海洋局對於未來整個大高雄地區沿岸的問題，不只是景觀，我們的國土也流失得很嚴重，海岸被海浪侵蝕得太嚴重了，這個部分來講，我們認為基於對市民安全的維護，第二個才提到沿岸地區非常的凌亂，亂七八糟，整個養殖業的管線要怎麼來整頓，這都是我們目前面臨的問題。

茄苳地區因為中央水利署第六河川局與我們高雄市政府的水利局有一些共同的合作，所以，現在茄苳的海岸線到接近興達港的這個部分，我們正在整理中，在整理過程中，我們當然希望它的景觀愈自然、愈生態愈好，但是有一些地方沒有辦法做到，所以，安全應該是我們現在唯一很重要的考量，謝謝。

### 蔡議員金晏：

謝謝市長的回答，我想，市長有掌握到一些重點，我們必須先是以保護國土為優先，再來考量景觀的需求。

這個就是所謂的「離岸堤」，茄苳海岸沿岸有好幾座離岸堤，這一處後面還沒有堆沙。我們再往南看，這一處有明顯的堆沙，為什麼會堆成這個形狀？我等一下跟各位說明。這個叫離岸堤，因為它是離開岸邊，所以叫做離岸堤，它後面會有一個像這樣沙蛇的形狀，這個叫「溪岸沙洲」，如果還沒頂到離岸堤，就叫「沙蛇」。

這是新的施工，這一座是新的，這裡剛好也在施工，我上禮拜去拍，這裡剛好在施工中，這已經快要靠近興達港了，重點在於離岸堤是凸出水面的，所以當浪遇到它的時候，浪會閃過它，就會在這裡形成一個漩渦，也就是一個所謂環流的系統，在環流系統長期的作用下，沙子就一直堆積，堆積在這個堤後面，慢慢的會長出沙蛇，慢慢的就會頂到這裡，但是遇到颱風，它有可能又流走了，我問過當地的一些民衆，他們說，到了冬天比

較會有這樣的狀況，夏天也許沙子又有一部分在颱風來襲時被颱風帶走了。

因為我聽說市長有提到要把這個離岸堤頂到的…，我剛才講到在現場有一些都頂到，甚至還有更滿的，你如果把我們的消波塊往外海吊，它就變成這樣一個潛堤的形式，潛堤主要是在擋浪，它在這裡會有沙子的流動，所以，基於海岸保護的理由，如果把原本的離岸堤做成潛堤，其實是降低它的保護功能，也許我們所看到的這些沙洲會不見，也不一定。

我大概去了解了一下那邊整個海岸建設歷史的紋絡，它當初應該是因為海岸侵蝕，所以先做護岸，就是我們所看到環境比較亂的地方，我剛才提到的那個報告裡面有。做了護岸以後，發現浪還是會侵蝕過來，才做這個離岸堤，做了離岸堤之後，因為過去幾十年來，我們在山上蓋水庫，還有一些海岸的建設，包括砂石的超採，造成上游的沙子下來的不多，原本的疏沙量減少了，所以產生一些侵蝕，現在我們透過一些工法，讓沙子下來的時候可以更把它留住。所以我希望這樣一個海岸保護的設計能夠去做更審慎的評估，不要因為頂到了，看到了消波塊在那裡，其實還有一些其他的美化方式，它存在那邊必然有它的效果。

所以，希望我們市府團隊在這方面…，當然，我知道這些消波塊不是我們說要動就能動的，因為這是六河局的，那也是要叫六河局去做，我也有跟六河局討論過，還有跟我的一些學長討論過，其實我們都認為現在的離岸堤有最佳的保護效果，如果把它重新的調整，把它丟到外海的離岸堤，一部分在上面的消波塊把它移到外面的話，會降低它的保護功能，所以，我希望做這方面規劃設計的時候，要做一些比較專業的評估。

如果是岸上景觀的話，我想，原則上是不太需要做到這方面的規劃，如果是牽扯到外面的海岸保護工，我希望能夠有更精準的評估。

再來，我再來講一個議題，就是老舊違章建築。我想，撇開頂樓的違建或是一些增建戶，這些都不管，其實我們高雄市還滿普遍存在這些老舊違建的房子。

自從民國 66 年賽洛瑪颱風過後，那一次的災情非常嚴重，我想在座如果是在地高雄人的話，應該印象非常深刻，3,000 多棟的房子全倒，2 萬多棟的房子半倒，很多我們現在看到的違建建物就是那時候的，慢慢的整個都市發展出來了，有些人有經濟能力的，就搬去住比較好的房子，否則住在那裡也不好，我相信沒有人甘願住在這樣的房子，如果他經濟能力夠的話，所以我們都可以知道，住在裡面的，勢必是一些社會中比較弱勢的，比較中低階層的。這些房子又有一些共通點，他往往是國有地或私有地的占用物，針對現行的建築法規，他們是不可能去取得建築執照和使用執照的，

我們曾經接到一些案例，這也是，尤其在我的選區，我們鼓山、鹽埕、旗津區，有許許多多這樣的老舊房子，這個案例你看，房子這樣破爛，結果屋主就把他的保單拿去貸款，好不容易貸了一些錢，東湊西湊，找認識的工人朋友幫他弄，弄成這樣，結果遇到什麼狀況？他不改還好，這不會拆，我們現在應該是 98 還是 99 年 1 月 1 日以前的是暫緩處理的舊違建嘛，結果他一蓋了之後，要來拆了，你覺得這種房子能住人嗎？這些人難道願意住這裡嗎？另外，我有遇過屋頂破了洞，他就修繕屋頂而已，結果被政府單位認為這個是新做的要拆，把屋頂拆掉，下面保留，讓人家在那裡淋雨，我想這些種種的，這些法令的限制等等，我希望市府這邊能夠想個辦法，因為這個嚴格來講也是一個歷史包袱，我想身為市長必須要有擔當，我想透過我們違章建築處理要點的修正等等，能不能讓這些社會最低階層的弱勢族群，能夠有一個簡單、溫暖，可以居住的家。請市長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蔡議員基於弱勢者基本居住的人權，包括人道的立場，來做現在高雄現階段有很多很辛苦、很困難，占國有土地，現在他沒有辦法搬遷，沒有建照的，為這些人請命，我是很感同身受，我能夠了解他們現階段的困難，我想市政府在處理弱勢戶的違建，坦白說是很謹慎的，很謹慎，就是說不得已，很不得已，我想如果剛剛蔡議員提到的，就是說這個家庭，他的屋頂就已經破一個洞，他去修補也被拆掉，把這個新的違建拆掉，如果有這樣的一個個案，我認為這個部分，我們希望我們的工務單位，我們的養工處，我希望特別要注意到這一點。就是說有些時候，他們的安身立命，要住在那裡，有很多困難的狀況，我們要了解，我這樣說的意思是市政府不鼓勵，也反對新的違建，但是市政府對一些以前歷史到現在，或是市政府還沒有新的解決方式前，他現在就是存在，我想對這些存在，我們是要去正視它，我相信我們的社會局相關的局處，針對這個問題我們有所掌握，但是跟蔡議員說的就是，這裡要怎麼澈底解決，這個部分我說過，國有財產局，以後未來整個土地，包括都市計畫要怎麼整體來重劃，我知道現在都市發展局在愛河邊，也是蔡議員的選區林商號附近都是非常髒亂，這個部分有些部分是造成我們現在登革熱，就在那個地方，實在是很令人頭痛的問題，但是我可以承諾，就是說針對這些弱勢戶現有違建的狀況，我想高雄市政府會基於請社會局、民政局，我們在工務單位，我們希望有一套分階段比較能夠站在弱勢的立場上，做好的改善。

**蔡議員金晏：**

謝謝！

**陳市長菊：**

市長不敢說違建都沒有問題，不敢這麼說，但是我想我們會視狀況，像現在蔡議員所呈現在 powerpoint 這個部分，我想這個部分就是整個區都是這樣，這個部分一定有他們很多歷史的因素在裡面，這個部分我們來了解。

**蔡議員金晏：**

謝謝！

**陳市長菊：**

站在人道上，我們一定有所感覺。

**蔡議員金晏：**

我想針對這方面，剛才市長也有提到社會局，我希望社會局可以透過去了解，去調查的方式，好好的看看，到底住在這裡面的是什麼樣的一個狀況，他們甘願住在這裡嗎？有的真的是在領補助金，一個月 3,000、6,000 而已，只能溫飽而已，你要叫他去租房子什麼的，這都有很大的困難性。所以說，這方面希望市長能夠多注意，我提出這個問題，並不是針對我們違章建築有什麼處理上的過失等等，我只是希望說，多注意這方面的問題，因為大家也有在講，1999 一直打，我相信我們市府也很不願意去處理這樣的案子，可是你們有 1999 檢舉專線，這個東西就有可能常常會造成後續的問題，所以說這方面就是要做一些統一的改善。

最後，我想再針對兩點問題，因為時間快不夠了，第一點，市長知道全國泳協在我們高雄市，對不對，因為他長期就是跟我們國際游泳池租借辦公室，現在又到了要考核的階段，我不知道市長知不知道，全國泳協對於高雄市游泳委員會，對於一些要推舉參加國際賽的選手，都若有似無的在打壓，我希望說，我手上有一些資料，我也希望說我們市長回去可以了解一下，到底這些事是不是屬實，如果屬實…，我想，我也跟教育局長談過，我也非常認同，我們希望有一個全國性的運動協會在高雄，這樣對高雄市也很好，但是如果這樣的一個協會對於高雄市的選手，有打壓的話，我希望我們市府能夠站在高雄市這些選手的立場，因為我們知道我們全運會 66 金，拿到總統獎，其中有 17 金是游泳，我想頒獎的時候，我們在座的首長也都有去，也分享到這份榮耀，我希望這份榮耀可以繼續的長存下去。所以說，在遇到這樣的一個狀況下，我希望市長回去了解，能夠做出相關的回應，希望給這些選手一個交代，既然泳協打壓我們，我們為什麼還把場地借給泳協，甚至借的那個費用也很便宜。

另外，第二個問題，就是針對登革熱的問題，我手上有一份 10 月 14 日的資料，他的通報案例是 1,500 例，我昨天上網去查，現在我們衛生局也把這些案例數公開，10 月 24 日通報例是 1,800 例，實際上確認數是幾例？我們請蔡副局長可以簡單答覆現在的案例是幾例？

**衛生局蔡副局長龍居：**

到昨天晚上為止，確定的病例是 782 例。

**蔡議員金晏：**

782 例。我想整個疫情的擴展方向，從荖雅區，從三民區的東邊，慢慢的有向西的一個趨勢，包括往西、往北，往西，怎麼說，本來都是寶字頭那裡的里最多，現在慢慢的到灣字頭來了，這很明顯，它已經往外擴散了，所以說這個防疫的過程，我相信大家都很用心，也都很辛苦，可是效果沒出來，一定是效果沒出來才有擴散的情勢，到底問題在哪裡？蘋果日報前天還是大前天有報導，衛生局單位有說，噴藥不容易，沒辦法確實，我想這不是重點，應該要非常的去落實這個控管，譬如說你噴藥是由外往內，還是…。

**主席(許議長崑源)：**

加 1 分鐘。

**蔡議員金晏：**

謝謝主席。由外往內還是由內往外，我們一噴下去，蚊子就飛走了，你如果從內往外噴，愈噴就飛愈遠，100 公尺，你把它噴到更遠的地方，所以說需不需要由外往內，或者是雨季剛過，這真的是會加重疫情，我希望趕快控管住，因為我也很怕，我的鄰居就有一個病例了，在我們瑞豐那裡，所以已經有這樣的一個擴散了，相關的單位，尤其是衛生局，真的這個問題要去重視，尤其是本來是我們議長的荖雅區第一名，現在我們會議員的選區三民區變第一名了，這變成在那裡賽跑，我希望說這個問題，講這個名次不是一個玩笑話，真的是一個很嚴肅的問題，趕快把疫情壓制住，因為我知道我們的通報數在第 44 週有向下降的趨勢了，但是它的範圍擴散是很嚴重的。是不是請市長可以簡單回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最近我對於登革熱的問題非常關心，我覺得這個問題就是說，期待本來依照我們去年和今年的比較，我們期待現在這個階段可以把它所有的病例和孳生源，可以有更好的消除、消滅，這樣至少我們就不會把登革熱的疫

情，變成從年頭一直到年尾，到過年後，所以這兩個禮拜我看整個衛生局、環保局，各區的區公所，尤其是有登革熱的這些區公所，大家也都很用心，甚至都號召里長、志工，最近兵役局，昨天也協助，我們就在三民區請後備軍人，一起來參與我們的登革熱大掃除，所有的登革熱，如果像剛剛蔡議員看到，如果外面的瓶瓶罐罐，站在登革熱要對於消滅孳生源，我們對這個就很在乎，就是說這個部分如果在下雨後，你沒有把水倒乾淨，沒有把四周圍弄乾淨，它很可能是登革熱最嚴重的地方，所以這個部分對於登革熱的疫情，除了衛生局，除了環保局、民政局，大家認真以外，更重要的是，市民大家要通力合作，因為這個光靠政府我們沒有辦法的。高雄氣候的因素，像新加坡每年都是好幾千例，但是這個我們沒有辦法消滅它，但是至少可以減少，所以希望市民朋友，「巡」、「倒」、「清」，就是一定要清除積水的地方，如果有種植盆栽，在盆栽下面，那些水都要倒乾淨，要不然它就是會有很多孳生源，就在那個地方寄生。

所以謝謝蔡議員很關心登革熱的問題，我想我們一定會用最大的力量，雖然市民有些時候很不高興，說我家四周圍已經來噴四次了，有的里長都快要翻臉了，但是我們也是不得已，但是應該怎麼噴的方法，用什麼樣的專業？對登革熱比較有效，我覺得這是衛生局、環保局他們的專業，這個部分應該要讓市民充分來了解，只有所有的市民共同來關心，這樣才能把登革熱的疫情抑制住。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向各位報告，現在有本市苓雅區中正里里長胡維成，還有林安里里長張列綱里長帶領里民 50 位，蒞臨本會參訪，大家掌聲鼓勵。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請陳議員玫娟發言。

**陳議員玫娟：**

市長、副市長、各位局處首長，關心高雄市政的各位鄉親、高雄市議會同仁、媒體先生、小姐，大家早安、大家好。

首先，在進入主題之前，我先要就教一下市長，因為昨天晚上在做我的報告時，大概七、八點的時候，來了十幾位市民，拿了一份訴狀來跟我陳情。這是高雄地方法院民事庭通知的，他們是昨天早上才接到這個公文，這個文是原本教育局在舊左營國中的校地，靠近新莊路跟勝利路那個三角地帶，有一撮居民在那邊，我想局長你應該知道。這個問題我們之前也探討過，這個是早在民國前還是民國初的時候，我們那個區塊有一個碑仔頭合作農場。那裡包括很多周邊的區塊，因為時空境遷，後來有一些市府土

地徵收問題，把那一塊，後來有做了處置。

那因為是很久以前，我們今天不是討論過去，今天要探討的是未來，因為這個問題，以前有在議會跟相關單位就教過，可是這個案子我們一直期待，市府是否能跟市民溝通？我也請教市長，如果市民跟市政府在權益或任何一個問題，有了爭執或爭議的時候，你覺得市府應該怎麼做？市長，就你現在馬上想到的，簡單的答覆我就好了，市長，沒關係，沒有標準答案，就你想到的，如果這樣的話，應該怎麼處理會比較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如果其中有爭議，當然盡量協商、了解，市政府依法行政也有一定的規範，我們就盡量協商。

**陳議員玫娟：**

市長你講對了，「協商」，我剛剛就是要講這句話，因為左營校地這個部分，我剛剛提到碑仔頭合作農場，這塊地是有爭議的。我覺得不管怎麼樣，它原來居住的住民，就是居留在那邊很久了，有的已經好幾十年了。我記得好像在民國二、三十年的時候，那時候的市長好像王玉雲市長，那時候有做了一個改變。但是現在這個土地還是有爭議，不管怎樣，市府站在一個爭議的角度上，是應該跟市民溝通、協商，市長剛講的。但是昨天晚上，市民拿了這份訴狀給我，就那塊土地，在去年選舉之前，那時候我也有參與教育局跟那些原地主，有做了一些溝通，當時有承諾，應該要到現況去做勘測，去量尺寸，界線要弄好。或是該有的權益要做一個探討，之後會通知那些地主再來協議、協商，這是對的。

但是那個時候到現在已經將近一年了，選舉過了之後到現在，現在已經11月份了，中間都沒有任何通知及協商，但是結果是市民拿到這一張，市府竟然直接去地方法院告那些居民占用，市長你覺得這樣對嗎？你們中間都沒有協商，沒有跟市民溝通，當時你們也承諾要到現場去做勘測、做調查。然後再跟市民通知，再來做協商，就像市長剛剛講的，我覺得這個道理很對啊！可是經過一年了，你們沒有任何的連絡，包括里長，包括我，都沒有任何的連絡。但是市民昨天接到的竟是法院的通知單，怎麼會是這樣做？不管怎樣你們應該給市民一個機會吧！對不對？最起碼要讓市民知道這緣由，雖然市民也大概都知道，但是也要爭一點權益對不對？加減讓我們溝通一下，讓我們知道怎麼處理，你們市府有什麼對策？都沒有，一年後，收到的竟是法院的通知單，請他們出庭。

老百姓收到這個都會害怕，你們知道嗎？市長，怎麼會這樣呢？裡面列了 53 個人被告。所以今天我特別提到這個，市長，我認同你的說法，真的要事先溝通，如果跟市民有爭議的時候。我覺得這個部分，是不是在行政上有一點太過火了，所以我是不是可以要求市長，這是屬於民事訴訟，可不可以撤告。然後到地方去跟居民再做一次溝通、協商，之後再來討論要怎麼做嘛！一點機會都不給人家，就直接告到法院，這樣對嗎？身為地方的父母官，是這樣的對待我們的市民嗎？市長，是否可以就這個問題答覆我一下，有沒有辦法撤告，然後雙方面再坐下來協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認為如果剛剛聽你這麼說，這應該是陳年老案，這中間應該有無數的溝通、有無數的討論，那最後教育局採取這樣。雖然這不是我們願意看到，不過我認為是不是應該讓教育局長，有說明的機會。因為站在市長的立場，我們很不願意跟市民有這樣的狀況，包括透過法律。但是市長也必須維護整個大高雄所有市民的權益，這個部分我也是用法律啊！不然要怎麼辦？

**陳議員玫娟：**

市長，我知道，這個民事庭是可以撤告的，撤告要有四個月的時間，你們如果真的覺得要告，你們要告還來得及。

**陳市長菊：**

這個至少你應該讓局長來說明。

**陳議員玫娟：**

那局長你要解釋什麼？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去年審計處曾經糾正，就是高雄市的學校，有相當多的校地是這樣，所以這個應該是通案。

**陳議員玫娟：**

這個我都知道。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所以陳議員這個事情，我要再了解，如果需要，可以再讓我們有空間，再去進行協調的話，那我會願意先停止訴訟，然後來進行溝通。

**陳議員玫娟：**

局長，謝謝你這樣的答覆。事實上有爭議沒有錯，可是你跟我說是通案，其實我知道有的學校並不是這樣處理，到目前並沒有訴訟啊！所以為什麼



獨獨對這個案子訴訟。你剛剛有這樣的誠意，我相信我們鄉親有聽到了，我們也謝謝。我希望真的再給他們一次的機會，不管怎麼樣，不過不要一年等過一年，結果是等到法院的通知，這是情何以堪。

再來，哈囉市場前面明潭路的道路開闢，其實我必須要先講，高雄的市政是持續、長久的，都是未來希望能夠做最好的建設，讓高雄的市民，真如市長講的，我們未來會更好，在高雄市生活是幸福的。但是這個案子，我相信市長你應該記憶猶新，在市政報告的時候，我也帶過我們的市民，來這邊跟市長陳情過，市長也很有誠意，派我們的吳秘書長去跟水利會協調。這塊土地我想你們應該都知道，就是我們講的前面的這件事情，因為10月6日民衆到市議會跟市長陳情之後，10月24日吳秘書長跟農田水利會的會長協商，當時我也在現場，我們也派了幾個代表去，已經都講好了要分期攤還、要研議開闢，但是我要請教吳局長，現在的進度呢？因為他們一直很耽心，這段時間紛紛擾擾還是沒有間斷過啊！委外的廠商還是一直在找那些店家干擾，認為在市府還未徵收之前，權利還是他們的，他們還是不勝其擾的在糾紛，所以我希望吳秘書長，你是不是可以簡單告訴你們的進度？從那次10月24日到現在，已經整整一個月多了，你們到底有沒有跟水利會取得共識？有沒有行文給水利會？這條土地應該怎麼來處置？吳秘書長你答覆我一下。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請答覆。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

我們那天去最主要是先了解水利會對這個土地的徵收，是不是能夠給我們比較好的方式，就是我們能夠分期，所以那時我就提了十年，後來他們要求五年，因為整個經費差不多1億8,000多萬，錢數也不少，所以我們現在請新工處評估。

第二個，因為這個將來在整個道路開闢要有配套，就是將來攤商一定要有妥善的安置，而且道路開闢之後絕對不能再占用，因為這是一個機會，所以這部分經發局及新工處正在做後續的檢討。

**陳議員玫娟 :**

要多久才能有明確的答案？多久才能知道能徵收了？多久才能開闢？大概還要多久？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

不過現在新工處進一步跟水利會在接洽，他們好像覺得五年又長了一點，所以他們要求三年…，所以我們還要再做一些協商，那天只是說大家

有一個很好的…。

**陳議員玫娟：**

秘書長，你是談判高手，我知道這方面你很厲害，你應該有你的本事吧！不能讓他們予取予求，對不對？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我們會來努力，就是在這部分，因為整個環境的改善也是我們的目標。

**陳議員玫娟：**

所以我希望你能儘快，因為也將近過年了，這些店家事實上很可憐，每天就是面對委外廠商隨時會來干擾，〔是。〕常常打電話問我該怎麼辦？到底要怎麼做？我覺得左營分局，尤其是左營派出所也很辛苦，常常接到店家一通電話他們就要跑去現場處理，我覺得這種事情對市民、對警界都是一種很大的困擾，我希望這種事不要再拖了，好不好？我希望你們儘快，能夠再多久給我們答案？你沒有辦法給我一個明確的時間嗎？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我們會繼續找幾個相關單位，再做一些了解。

**陳議員玫娟：**

你有期程嗎？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這個期程，剛剛有講過，水利會要求分期是幾年？我們一定要先確認。第二個，攤商這部分將來的安置，我們一定要找到比較好的處理方式，因為整個環境是要整體來整理，不是只整理這條路而已。

**陳議員玫娟：**

我知道。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所以這是一個機會，我剛才也說過。

**陳議員玫娟：**

那些攤商的權益也是要兼顧，這個我不反對，水利會的部分，你是不是可以積極一些？你有沒有行文給水利會？

**市政府吳秘書長宏謀：**

這個我們會繼續來努力。

**陳議員玫娟：**

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後續還會繼續追，追到你們做到為止，〔好。〕你們加緊腳步，不要再拖了，那些人真的很可憐，每天都很難過日子，警察也很辛苦，疲於奔命，好不好？

再過來，還是我講過的——楠梓停車場。市長，我記得那時我好像有跟你講過，這個停車場已經在 11 月初做好了，交通局做好了，這個地方目前其實是不通的，這個地方也沒有通，那個地方也沒有通，唯獨只剩下紫色這個區塊是通的，整個區塊的路到目前還是沒有動作。我覺得市府效率一直都讓我覺得很不好，這個案子都講那麼久了，你們到現在到底怎麼樣？我們還去會勘過二次了，在我那次質詢之後，新工處很有誠意，馬上辦個會勘，會勘之後呢？還是一樣，再研議。我最怕聽到這句話，到底這條路要如何處理？工務局局長，你跟我講一下，到底這條路有沒有進度？

**工務局局長明州：**

開闢道路基本上都是經費的問題，所以我們現在新工處也只能在爾後的年度做一個檢討。

**陳議員玫娟：**

不要說檢討啦！

**工務局局長明州：**

我也沒有辦法跟你說，我能夠在 101 年編或 102 年編，沒辦法做這樣的確認。

**陳議員玫娟：**

我來跟市長講好了，這是刻不容緩的事情，因為停車場已經都做好了，交通局也徵收完了，95 年交通局就做了，為什麼你們工務局沒辦法做？交通局把這裡也整理好了，停車場也做好了，這邊都是住戶，還有一棟大樓，如果純脆靠這條路出入，以後也很危險的。那邊才六米或八米巷道而已，都在這裡迴轉也不對啊！停車場這麼大，大家都靠這條路在通行，周邊的配套措施都沒有做好，對不對？要建構一個停車場，周邊的道路要完善啊！哪有做事做一半的，對不對？所以我拜託市長，我希望工務局把明年度的預算趕快編列進去，我拜託市長還有研考會主委，請你這條路務必趕快編進去，不要再把它剔掉，因為這是迫在眉梢的事情，已經都做好的建設，結果只做了一半，也不是辦法，好不好？局長，你請坐。我是不是請市長及研考會主委你們把這條路也記下來？一定要做，拜託一下，不然我們真的很困擾，那個停車場及住戶都堵在那條路上，就是單邊巷道裡面。

再過來，我們要講左營大路 372 巷。我要跟市長及相關單位講，我今天講的等於都在複習，我都是把舊案子再拿出來重新討論而已，我覺得我心裡滿酸的，因為心酸啊！講那麼久了，你們都沒有一個人給我們正確的答案，民衆苦哈哈的等，每天來問我，我也沒辦法，我不是市長，我也沒辦法做決定，但是我只能說，我們盡量請市府趕快想辦法來處理。左營大路

372 巷其實已經十年了，剛剛那條路五、六年，而這條也十年了，擺了那麼久的道路，左營大路開關…這是左營大路，我講的是這條巷道，在當時議會有附帶決議說，這個地方要開關的話，要連帶這個地方一併編列預算，所以這一塊差不多 60 米，土地款都拿去用十年了，到現在整條路都還未開關。你看，今年蘋果日報還特別報導：巷寬只有 2 米難救援，死了人誰要負責？剛好我們在年初的時候，左營大路 372 巷很窄，有一個獨居老人死在裡面，竟然好幾天沒人知道，知道時想把他載出去，救護車竟然進不了，因為 2 米而已，沒辦法啊！而且這條路又很長，從左營大路這邊進去也這麼長，從那邊進去也那麼長，所以根本都沒辦法進去，只好用扛出來的，路邊有很多人在圍觀，小朋友也看到了，看到大體，你知道那種情何以堪啊！爲什麼這種巷道講那麼久了，你們也徵收一段了，爲什麼後續不要繼續做呢？你們應該繼續做，只要路不拓寬，消防車進不去，救災也有困難啊！這條路到底你們打算如何？爲什麼我們講了又講、說了又說，現在你們給我的感覺是，我說我的，你們做你們的，你們也不理會的樣子，這條路到底現在要如何打算？工務局局長，我請教你一下，這條路有進度嗎？你跟我說一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在這跟陳議員報告，原來高雄市的 11 個區，但是這邊錄案的、有議員建議的，單是 11 個行政區就有 101 億了。在原高雄縣的 27 區，我們這邊有錄案的、議員建議案的就 140 億，所以新工處在排列的時候會有優先順序，剛才議員提到 372 巷，在十年前已經有編了，土地費都已經發放，這個也是事實，當初沒辦法開關是因爲住戶強烈抗爭，所以沒辦法開關，我們會請新工處在 102 年預算檢討的時候，我們會把它列在比較優先的排序上面。

**陳議員玫娟：**

議長聽到了、市長也聽到了，102 年的預算把我們編進去。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不是說編進去，我是說會列在比較優先的順序。

**陳議員玫娟：**

我知道啦！你會送嘛！我拜託市長和研考會主委，這條路再考慮一下，剛才那個已經五、六年了，這一條路已經十年了，放這麼久，前面徵收一半，錢也被人家拿走了，道路現在還沒有開關，人家都把錢花光了，你後段也沒有處理。議長，你看到了嗎？才 2 米寬而已，這條路你們當初也有處理，但是只處理一半，每件事都做一半，剛才那個做一半，這個也做一

半，市府做事情怎麼可以這樣呢？

**主席（許議長崑源）：**

徵收費用已經給了嗎？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陳議員為地方做了很多事情，我很佩服，不過你剛才說有很多建議我都没有做，你都沒有說我已經做多少事情了。你們那是好幾十年的事情，在左營新庄，包括楠梓，這裡有很多事情要做，我和議員一樣著急，巴不得像昨天周鍾濞議員提出來的就超過 50 億了，因為我在這裡答應你的我都要負責，所以我一定要很審慎，議員很關心，像現在重立路、文自路的打通，今年正在做，9,600 萬，左營分局也是陳議員提出來的，4 億 3,000 萬，北長青和你也有關係，9 億 8,000 萬，榮塑園區在那裡，2 億 7,000 萬，現在都在做。現在議員提到一些巷道過去沒有做，如果很簡單他們早就做了，當然留到現在都有一些問題要解決，市長有這個責任把市民所有的痛苦逐年解決，但是預算有限，所以我要告訴陳議員，不是不重視你的意見，非常重視。我希望市政府財政局、地政局，這個部分市政府有更多的財源，陳議員提出很多很好的意見，我們再來做，好不好？今天陳議員提出來也不是不重視，我會請研考會和工務局楊局長研究是不是可行？什麼時候趕快做？這個部分我會儘快處理。但是現在整體要花多少錢？它可能超過 6,000 萬以上，所以你要給我一點時間。

**陳議員玫娟：**

市長，這一條是 4,700 萬而已，剛才那一條也是 3,000 多萬而已，都沒有超過 6,000 萬。我覺得許主委很盡職，你還遞小抄給市長，謝謝你替我宣導我努力過的東西。其實在之前我就一直肯定市長，雖然我是在野黨，但是我最敬佩你的就是，你常常把一些陳年老案在你的任內處理掉，這是你的魄力，我不得不肯定。但是把事情做好是應該的，要檢討的當然是沒做好的部分，如果我一直誇獎你，那我們不好的怎麼辦，對不對？這是我們議員的職責嘛！我當然肯定你做好的，但是我們也要檢討追究沒有做到的。這個都是陳年老案，而且都只做一半，剛才停車場做一半，這個也是做一半，不是完全沒有做，為什麼只做半套？你們要做就做完，哪有做一半的？難怪市民會不滿。工務局不能說因為市民抗爭你們就不做啊！這不是幾個居民抗爭的問題，這是牽扯到周邊大家的公共安全，這是生命安全的問題，這不是抗議就可以停止的，工務局以後要注意這個問題。

剛才我提到 2 米巷道那麼窄，惠春街也是同樣的問題，楠梓惠春街有多少大樓在裡面？結果它的巷道這麼窄，旁邊如果有停車，消防救護車就進

不去了，不能通行，它的盡頭到這邊，這裡是這棟大樓的車庫，出來這裡都沒有路，你只要進到裡面就不能回頭，你只能繞到停車場再繞出來，停車場出來的人跟這邊的人會有對撞的危險，這個也是工安的問題。之前我們都有討論過，也跟地政局商量過，這個地方是不是應該趕快重劃？或是請工務局趕快開闢道路，我指的就是這個地方，剛好到這邊就沒有開闢。地政局長，這個地方的重劃目前有做了嗎？據我所知，你們好像有在規劃，局長，你簡單告訴我進度，你們現在到底有沒有在做這個區塊的重劃？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惠春街這裡是 72 期重劃區，一共 4.1 公頃，最新的進度是計畫書已經公告了，惠春街打通，部門質詢有很多議員反映，地方也有很多反映，我們現在按照民意的反映優先把惠春街和北邊這條路，部門質詢有提出來，我們已經開始在做查估和設計了，希望…。

**陳議員玫娟：**

你是針對重劃查估？還是針對我們建議彎出去的那條路？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從這邊彎出來，接惠豐路，再通到德民路，先把這個優先順序…。

**陳議員玫娟：**

是不是從這條路先開？〔對。〕讓它接到這邊來，如果你要整個重劃又要等很久。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個部分會比較單純一點。

**陳議員玫娟：**

什麼時候可以做？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一年之內可以打通。

**陳議員玫娟：**

還要那麼久？不能再快一點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這中間要規劃設計、要招標，還要管線協調，這個時間滿急的。

**陳議員玫娟：**

這個是一個期程，但是我希望儘快，因為這個是公共安全、交通安全和生命安全的問題，我覺得這個不能夠再等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已經開始在做了。

**陳議員玟娟：**

楠梓 1-1 道路，青埔街，增設自行車道，這個部分當時 1-1 道路開關的時候，吳秘書長還在當工務局局長，這條路這邊是德民新橋，它跨越這邊，這是原本還沒有開關的時候，南側是不通的，但是另外一邊已經通了，惠民里活動中心在這邊，這邊是通的，對面的橋也有通，到這裡就不通了，所以當時我們建議儘速開關，那時候是叫水工處，我要感謝工務局，這個部分我和黃石龍議員建議完之後你們就開始做了，做的時候是做這一塊，因為這邊通了、這邊也通了，就是這個沒有通，後來你們做了，但是我最近去看，你們開了，這裡有做，但是很奇怪，你們這裡怎麼凸出一塊？我看不懂，里長告訴我，哪有人開關道路會有一塊擋在這裡的？這一塊就沒有開關，留這一塊做什麼？大約有 1 米寬，這是剛才講的那個角，這是活動中心前面那個角，你們開關這條道路的時候，圍牆圍到這裡，這輛卡車擋在這裡，這一條路，你看，就是這條路線，我們從這邊看過去就是這裡，整條路也沒有通，道路為什麼會這樣做？我也覺得很奇怪。水利局長，這一條路應該是你們做的嘛！為什麼你們做道路做這樣？市長，你應該也會認同要開路就整條路都開通，我也佩服市長，每次那種開一半或沒有全開的，他都會把它打通，全部讓它暢通，這就是交通安全。為什麼你們水利局道路做成這樣？你可以跟我解釋一下，為什麼你們這一條路做這樣？這是自行車和人行道嘛！你可不可以告訴我，為什麼這樣做？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局長，請答覆。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一條路主要是這一邊原來配合…，就是已經打通的那個地方旁邊的公園已經開關；另外這一條的話，就是還沒有打通的部分，當時的設計是就防汛道路的 4.9 米來做的，因為它…。

**陳議員玟娟：**

你是說這裡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是比較後面那裡，因為現在…。

**陳議員玟娟：**

你現在是說這裡嘛！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對，比較後面那裡。

**陳議員玟娟：**

爲什麼你這一條新開關的道路會開成這樣？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因爲它另外一邊，在當時是公園都還沒有開關，所以才會相差 1 米寬。

**陳議員玫娟：**

沒有啦！你…。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當時最主要是要打通讓人家行走，所以等於…。

**陳議員玫娟：**

對，這是我上禮拜去拍的。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一條路大概在下禮拜二整個柏油就鋪好打通了。

**陳議員玫娟：**

完工嘛！市長，他們把道路做成這樣子，行得通嗎？如果天色較昏暗時，有人騎車沒看到就撞上去，那要怎麼辦？我覺得你們把道路做成這樣真的很奇怪，而且這又是自行車道，讓人家覺得你們做這種路真的很奇怪，你們要做時，是不是應該連這邊都一起打通才對？你現在留這一塊是要幹什麼？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你現在看到的紅色後面有整塊的公園用地都沒有…。

**陳議員玫娟：**

好嘛！那你們可以跟養工處來協商，是不是？他們就這個部分先開關，不然你們整條路做成這樣子也很奇怪，所以我就說，市政府各局處的橫向聯繫不夠，對不對？你們爲了交通安全是不是應該連那邊也要一起打通？你如果說這是工務局的權責，你們可以找工務局來講，就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先讓你們打通？不然叫工務局先做也沒關係，那只是鋪個路，又不用徵收，也不用幹什麼，這個工程費很便宜啊！就是給市民一個安全又通暢的道路而已，你們卻做一半，因爲你跟我說這是養工處的，跟你們不相干，這樣對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當時可能是要先打通讓人家通行，這個和公園要開關的部分，我們再跟養工處協商來處理。

**陳議員玫娟：**

我希望我質詢完之後，你們趕快跟養工處協商，工務局這邊也有聽到吧！我希望你們馬上去協商，該怎樣把它拓寬，讓它成爲全寬的道路，也讓市



民有一個安全通行空間。不是說你們做你們的，他們做他們的，對於他們沒做的就留在那邊，這樣怎麼對呢？這個出口也是，你怎麼會把它圍這樣？你圍成這樣不是很奇怪嗎？這樣人家要怎麼出入呢？那天我有問你們的聯絡員，他告訴我說，要防止車子進去，如果不要讓車子進去，你也可以用車阻就好了，為什麼你一定要做成這樣呢？我也覺得很奇怪。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這是防汛道路，一般就是防汛使用的，所以大概就是要…。

**陳議員玟娟：**

不能讓車子進去，我知道啊！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一般是這樣，對。所以現在這個要改善的話，就用車阻來改善，讓自行車可以騎。

**陳議員玟娟：**

對嘛！你們禁止車子不是做這樣，對不對？你不會覺得你們這樣做得太奇怪了嗎？連景觀也都不好看，這個部分請水利局和工務局會後能夠儘快去研議，要怎樣把這件事情處理好？因為市容景觀也是很重，我相信這個應該不符合市長的要求吧？所以我就說，你們做事情每次都做一半的，而且你們做這樣讓人家怎麼走呢？難怪里民也會覺得很奇怪，你們這種設計也很莫名其妙。

再來，有關新上國小和河堤路通學便道，我首先要感謝的是…，市長，我跟你誇獎，我不是在拍馬屁，但是我真的肯定你。在高雄市裡面確實有一些窒礙難行的道路，你確實打通了，這一點我真的要肯定你。那一條河堤路你打通以後，確實帶動那邊很多的交通便利性，這個我們都肯定你，我記得那時我們跟上屆的莊里長在那邊有會勘過，包括新上國小，我們希望做一個新上國小和河堤路的連結便橋，讓學生能夠安全的通行，因為那一條路已經通了，這一條是河堤路，市長，當時你打通的是這一條，這是新上國小，這邊是明誠路、大順路，因為這二條路的車流量都很大，所以新上國小和龍華國中的學生在這邊，事實上如光靠這裡和那裡出入的話是很危險的，所以那時候我們希望是不是在這邊打通做一座便橋，讓他們能夠橫跨進來，就不用繞到這邊又繞那邊才能過來，所以這一座便橋是通學便橋。那時候我還記得河堤路打通時的啓用工程，市長，還有在公開場合特別宣示說，我們要做這個橋，我的印象很深，而且我們非常感謝，我們也跟學校的校長報告了，我們跟附近的居民也都講了，將來我們會有這個橋。但是，我們曾經在今年初有會勘過，到現在還是沒有消息，到底這一

座橋現在怎麼樣？我覺得很多的建設，如果我們有關心的，你們有進度，應該要告訴我們，不然你們都沒有講，我們也不知道你們到底在做什麼？這一座是哪一個局處的？工務局嗎？工務局長，這一座橋你們現在到底是設計得怎樣？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工務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銜接的橋樑目前已經在設計中，期程大概會在明年 2 月可以設計完畢，工程費估出來約在 2,000 萬左右，我們會再籌措經費來做。

**陳議員玫娟：**

2,000 萬左右，什麼時候完工？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才剛在設計中，而且還沒有發包。

**陳議員玫娟：**

預計？你不是說明年 2 月？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預計的施工期大概將近一年左右。

**陳議員玫娟：**

就是到好預計是一年？〔對。〕就是一年之後，就可以給龍華國中、新上國小的學童有一個安全通行的便橋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到明年 2 月設計完以後，如果順利發包，發包出去以後，施工期大概是在一年左右。

**陳議員玫娟：**

一年，是不是？好，這個日期我記下來，我希望能夠的話就儘快，因為這種東西…。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還要再籌措經費，這個…。

**陳議員玫娟：**

這樣要多少錢？2,000 多萬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2,000 多萬。

**陳議員玫娟：**

這個市長也有同意，不是嗎？市長，我記得你那時候還特別在通車典禮

裡宣示，這一座橋要做啊！當時我們都好高興，因為終於有這座橋了，因為市長講了就算啊！可是到現在我都沒有看到。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都已經在設計了。

**陳議員玫娟：**

反正局長你也已經說了。市長，我也拜託你，我們剛剛講了那麼多，我都是「拜託」市長你，因為你說了就算，所以我也希望，如果已經在計畫執行的，請你們加快腳步，還沒有規劃設計的，拜託你們！我也請市長，如果你真的有關心，我也希望有空，你是不是能夠撥空跟我們到現場去看一下、去關心一下？讓市民知道市府是真的有在關心的，不是放在那裡不管，這也是展現你的誠意，同時也是為了地方和高雄建設好。

再者，還有左新圖書館前博愛路開缺口，這個交通局我已經跟你們講了幾次了？你們一直都不願意來處理，也不能說不願意處理，你們一直都不願意來開通，只給我一個理由而已，就是「流量不夠」，可是我真的沒辦法接受，你們都用數字跟我們說。我前天到那邊時，還有里民在罵我說，跟我們騙選票，還說，我們說要做，結果都沒有做，這個講了多少年了？有三年了吧！對不對？

舉例來說，巨蛋在這邊，它之前也是沒有通，可是他們後來這邊也打通了，是不是？從這邊可以跨過去，從這邊也可以跨到巨蛋來，這一條路一樣可以變通，紅綠燈號誌就用同步就好了。那為什麼左營圖書館現在在這邊？這邊有捷運站、公園、左營國中、新光國小，曾子路和孟子路都是車流量很多的大馬路，這裡幾乎都是大樓，你也知道我們左營的大樓最多。過去這條路的中間是有一條道路有一個缺口的，他們都從這裡走到這個公園來運動的，結果你們把博愛世運大道通車之後，整條路都封住了。現在就封在這裡，本來他們都是從這邊的，你看這邊都是大樓，他們都是從這邊過來這邊，那是左新圖書館，這邊是公園、捷運站，結果你們把它封了。你看從這邊的大樓走過去，你們卻從這裡封住，這裡是左新圖書館、捷運站及公園，為什麼你這個地方不能比照巨蛋呢？我一直跟你們強調說，這個地方你們再開一個缺口，對不對？然後再把它劃上斑馬線，再讓紅綠燈的訊號同步，讓孟子路和曾子路的燈號同步的話，那就沒有這個危險了，你就與其讓那些市民到新光國小轉運，國中到圖書館讀書，甚至到公園去散步的老先生、老太太，他們每天都要橫跨這分隔島過去。你叫他們繞這邊或是繞那邊，那是你們理論性的講法，一般的市民哪有可能，從這邊繞到那邊，再從這裡繞到那裡呢！每個人都是圖方便嘛！圖方便就要冒著生

命的危險，去橫跨那馬路中間的分隔島。我就說了，這裡原本是有個缺口的，是你們爲了做博愛世運大道而把它封起來的。

所以，我們市民只是要求，你們把它恢復原狀。我們說過，如果你們擔心安全問題，你們與其讓大家冒生命危險，你們不肯開這個缺口，不如你們就規劃一個安全的斑馬線標誌，讓交通管理辦法給他們一個安全的通道嘛！讓他們這樣過，不是很安全嗎？何必要讓大家冒著生命危險來橫跨馬路呢！我覺得，有時候那交通管理辦法也真的很奇怪。

局長，你剛才還跟我說流量的問題，我覺得我不能接受，你們用數字的眼字來跟我解釋。我覺得，你要說流量，可以啊！我就叫幾人，看你們什麼時候要去，我們就在那邊走動，你就有流量了，這不是這個問題啊！問題這是生命安全的問題，你們交通局要負責給市民一個安全通行的空間。而不是說，這裡不能走，你們要繞多遠、繞到哪去。這是捷運站，人家拿著行李，還要繞這麼遠的路，這不合常理嘛！所以這部分，我請交通局長多費心，我已經跟你說很多次了，你每次都跟我說，道安會議沒通過。我想，道安會議的人也都是坐在座的長官啊！對嗎？我請你們也多聽一下，以後你們在討論這條路時，一定要列入考慮。

因爲時間有限，局長，我就不讓你答覆。不過，我想 私下我希望你還是要明確的告訴我，你到底要不要做？

另外，就是蓮池潭的部分。關於蓮池潭，其實我已經講了很久了，就是徒步區的部分。你想，這個區塊我們講了這麼久了，到現在真的是“只聞樓梯響，不見人下來”。這條路要做徒步區的問題，到現在還沒結果。你知道嗎？前幾天這個角這邊，有位四川的觀光客，在這裡被車撞倒，而且傷得很嚴重。前陣子，大概兩、三個月前，又有一個人在啓明堂前，被車子撞了。你看，我們這兒的景象就是這樣，車子和觀光客擠成一團。你看，買東西的人和路邊的車子，這麼擠。當然，我不是叫你去整頓攤販，你不要誤會我的意思。我的意思是，這條路是不是要趕快把車輛淨空，讓我們的觀光客可以安心的在這邊購物，然後欣賞風景，這是我的重點。

上次出車禍，就是在這裡。已經發生兩件了，而且是最近的事。你看，觀光客每次都要等車子過了，他們才敢過去，都是這樣子啊！爲什麼，我們不能比照台北，淡水的漁人碼頭？你看，人家的商店規劃得多好，它這邊也是海啊！整條街道規劃得多漂亮！這應該也很接近你們的理念，你們都希望城市美，然後街道弄得很乾淨、很漂亮，然後樹種得很多啊！我覺得這條路是最好規劃的，你們爲什麼不去規劃？再下來，你們也可以規劃街道藝人在那邊唱歌，這很好啊！那個景象真的很棒。我想，這種理論我

們都講了 N 遍了，但是到現在？李副市長，我知道你白天要忙市政，晚上又要陪老婆拜票。這是我的猜測啦！可是，這個部分，我們的蓮潭小組到底到目前為止，為我們蓮潭做了什麼？我知道，今年你們開了 6 次會議，但是，針對蓮潭的周邊只講了兩次，我已經說這麼多遍了，我也要拜託李副市長，你是召集人，我已經說太多次了，到底這條蓮潭道路，你要怎麼處理？

說到蓮花的問題，蓮池潭要使它成爲一個名符其實的「蓮池潭」嘛！這蓮花也種了好幾次了，我們來比較一下，這裡是台東的大坡池。你看，台東池上鄉的大坡池，跟我們蓮池潭看來是差不多。你看，人家的蓮花種得多漂亮！人家也是在潭裡面種的啊！對嗎？你看，這裡是白河水庫，他們的蓮花也是種得漂亮。這潭邊也是種得很美！

這是我們的北極殿，人家也是種得很美！我們的蓮池潭，我們也努力過了。我們跟舊城文化協會，在 2009 年 3 月 20 日，一同去種植，我還在上面幫忙，後來，在 2009 年 12 月 27 日，跟觀光局的林局長以及里長們，一同去種植。你看，我們和里長都在幫忙種，這些是舊城協會的人，我們都一起幫忙種植，而且種得很高興，期待蓮池潭會有一大片蓮花，花海很漂亮。確實有啦！但是曇花一現，種沒多久就不見了。聽說被水淹了，因爲水利局的水位不能太低，所以把它覆蓋了。現在沒有了，真的是情何以堪呢！

你們相關單位告訴我，你們到底要如何處置這件事？蓮池潭是我們左營的觀光勝地，大家都會到那邊。我跟你說，現在高雄市的景點，除了愛河就是蓮池潭，我搞不清楚，爲什麼這裡你們就是做不好？爲什麼都是聽你們在跟我紙上談兵，到現在，實際狀況怎樣呢？開了幾次會？還是你們做了什麼？我根本沒看到，停擺了。

針對這部分，我希望李副市長，你要多用點心。我知道，你忙著幫你的夫人拉票，但是，我希望你們也多點心思，來關心一下，這個左營的觀光勝地。我覺得，這代表的不是左營，是整個高雄市的門面，一個景點和印象。當觀光客來這裡，因爲要閃避車子而被撞了，你看，前幾天那個人被撞得很嚴重，而且那肇事者跑掉了，那邊剛好沒有監視器。這樣，給外國人的印象多不好，而且是重傷呢！

所以，我希望這部分，你們可不可以用點心，好好來研議一下，到底這條路要怎麼做？來帶動我們高雄市的觀光價值，帶動這種的產業，讓那些商店街更爲熱鬧。尤其經發局局長，我覺得，這部分你們是不是應該好好去研議，你們經發局的商店街，跟我們觀光局的觀光景點，跟工務局的道

路，跟交通局的交通，要怎麼彙整、怎麼研議？趕快處理，好嗎？不要再拖下去了。

還有，就是左營舊校地停車場。市長，我今天不談活動中心，但是我要談這個停車場。那天，我們跟教育局一同去會勘這個停車場，教育局堅持不開放，我不知道是為什麼？整頓這塊土地，花了 401 萬的經費。那包商剛好我認識，他跟我說，花了 401 萬。結果，你們的使用一年只用了 14 天，就是萬年季 9 天，過年 5 天。一共 14 天，也就是兩個星期。為什麼你們要關起來？結果，你們教育局的人告訴我，這個你們要管理不能開放。市長，我相信你們花了這麼多的經費，開關這停車場，就是要讓市民使用，不是嗎？為什麼只限定在萬年季 9 天，過年 5 天可以使用，其他時間都關起來。都不讓市民使用呢！我們周邊 3 個里的里長都很鬱卒呢！因為里民都罵他們，說為什麼不爭取，讓里民或觀光客來使用？當然，交通局跟我們說，旁邊有個大龜山的停車場，那是給大客車使用的，而且這個地方也可以使用，為什麼一定只能停那邊呢！而且，把車流分散一下，不是很好嗎？

所以我拜託教育局，這地方請你們一定要開放，好嗎？開放給市民使用，不要讓他們停在路邊，在勝利路這邊，車子停了一整排，你不如讓他們停進來，對嗎？而且你們原本就做好了，不是叫你們重新做一個啊！做好了又不讓人家使用，這不是很奇怪嗎？把這邊關起來不准用，說是為了管理，這理由我真的聽不下去。所以，待會請教育局長答覆，這個停車場可不可以使用？

還有，我要講左營的警力問題。其實這部分我之前就講過了，這黑色的部分，就是我之前講的，那時候的數字是這樣。但是，我感謝警察局的蔡局長，在我們講完後，你們也去檢討。後來這紅色的數字，是現階段有的。當然，每個都有增加啦！但是，都是少數。差不多在八、九個之間。我也知道，現在的警力嚴重不足。在這種情況下，我特別要強調一下，我真的為左營分局叫屈。據我所知，左營分局是現在很多員警不願意調進去的，而且是希望調出來的一個分局之一。因為在早期這裡沒有巨蛋、沒有世運主場館、沒有漢神、沒有三越百貨，也沒有高鐵。這裡只有蓮池潭而已，那時很單純。可是，現在不是了，你看，一下子增加這麼多建設進來，而且警力沒有增反而減，像我們左營派出所在過去 23 或 24 個，現在只剩下 20 個，建設越來越多，結果人力卻越來越少，這是不是公平呢？對不對？

我們左營分局從原來的二或三等，現在升到一等分局了，結果警力還是一樣，竟然比前鎮的二等分局還少。它是一等分局，人力卻和三等分局差

不多而已，和一等分局無法相比，這實在是不公平，對不對？因為他們的負荷量太大了，他們要面對公共建設、交通問題、治安問題，現在的環保意識又高漲，有很多的議題，現在也開放觀光客、陸客，你們看觀光景點有那麼多，世運主场館、巨蛋、蓮池潭、高鐵等，這些都是景點，但是並不因此而增加警力。

你們看，我們直轄市的警民比率標準是 350：1，就是 350 個市民配 1 個警員。高雄市總人口的配比是 419，是不是和標準差很多了，但是更可憐的是我們的左營分局，左營分局是 653 個和 350 個比較差不多超過一倍了，所以一個警員差不多要做兩個人的工作，這對他們而言，實在是很不公平。

局長，所以我希望我們相關單位在這個部分，你們一定要好好的重視，是不是在警力的部分要多給我們一些。我想政府革新的重心，當然是要專業、要有績效，未來要提升員警的素質，增進專業的程度，和改善民衆的觀感。但是在設計這方面時，我們要考慮到最根本的基礎，就是升遷、薪俸和福利，也就是要給予激勵和誘因，才能夠使他們心理平衡，否則認為他們和里長一樣，同酬不同工，大的里里長領的錢和小的里里長領的錢都一樣是那些錢。員警也一樣，小區域領的錢和大區域領的錢一樣多，是不是？我想這部分先帶過，因為薪資部分，現在歐美已經都採用薪俸寬待制了，也就是同一職等的基層員警，他們在倫敦服務的人比偏遠地區服務的人多領一筆都市加給。

台北市在今年也通過，他們也用首都加給，而且在預算分配中，是由台北市政府編列的，總共 8 億多，但是高雄市政府目前都還沒有做。高雄市有做的部分是在各機關的公教人員中，偏遠地區、高山地區、離島地區，他們都有做，但是數字上簡單的和你們討論一下。

偏遠地區有加給的是 3,000 多至 6,000 多，高山地區有加給的是 1,000 多至 8,000 多，離島地區有加給的是 4,000 多至 9,000 多，但是獨缺員警沒有，所以，為什麼現在有很多員警要調動，說實在的，你們也不能怪他們，因為他們做得很辛苦，有機會時，大家都希望調到職務較為輕鬆的地區。偏遠山區，有許多人都想外調，卻沒有人願意調回來我們左營，難怪左營地區一直有人力不足的現象。

局長，你知道嗎？有一次我到四海派出所，我很驚訝，四海派出所裡竟然有左營派出所的員警去支援，原因是人力不足，怎麼會是這樣，四海派出所人力不足，由左營派出所的員警調班支援。市長，左營分局的員警，真是太可憐了，做了那麼多工作，在人力不足下要支援，管轄兼顧地區又那麼多。大台北地區，他們一級主管警勤加給至 8,000 多元，三級有 3,000

多元，我在此是否可以建議市長，比照台北市首都加給，發給高雄市的員警都市加給。這部分我一再要求，因為我們的基層員警真的太辛苦了。我想不只是左營，好像苓雅、鳳山也都有這個狀況，有很多人都希望，如果我們能夠給他們一個肯定，鼓舞他們的士氣，他們做起事來也會比較起勁，否則做得事情多，領的薪資和偏遠地區的薪資一樣，反而工作忙碌的沒有加給，偏遠地區、離島地區，工作量少治安沒問題，又領有加給。結果，在都市的員警大家都非常繁忙勞累，治安問題又多，抗爭、觀光客等事情繁多，他們要兼顧的事情相當多，如竊案、強盜、飆車等事情太多，結果竟然他們沒有任何的加給，我覺得你是我們高雄市的父母官，我相信你應該會苦民所苦啊！對這點，你應該有這個心，所以希望這部分請市長和蔡局長，你們好好去研議，應該如何給高雄市的「保母」警察，這些基層員警一個肯定，給大家一個鼓勵，他們也覺得一分錢一分貨，我做多少工作，就應該領多少的薪水，對不對？他們都這麼辛勤打拚，結果領的薪水都和人家一樣，情況和里長類似，我覺得這個部分真的要好好檢討。

所以，我希望高雄市政府，市長，你們要重視這個區塊，好好鼓勵我們的基層員警，給予他們肯定，激勵他們的士氣，讓他們能夠專心於高雄市治安的這個區塊，不要讓人家笑話我們高雄市的治安是最差的，我覺得這樣對那些員警是不公平的，因為他們真的是非常的努力了，這點拜託我們局長要好好重視它。

還有我想探討鐵路地下化之後的都市景觀設計，這個議題應該也不是新問題。請教都發局，鐵路地下化已經爭取很久了，好不容易我們能夠美夢成真，這個鐵路在我們左楠這個區塊真的是一個惡夢。每次要經過那個鐵軌，真的必須等很久，但是我們期盼的日子快到了，因為在 106 年就要完工了。但是為了因應 106 年完工之後的這個地面上的區塊、廊道，我們要怎麼來做規劃？我們不希望舊的問題解決了，又來了一個新的問題，之前我問過，你們到現在還是在做一些紙上的規劃而已，並不是很明確，我當然不知道都發局這裡的進度到哪裡了。我也知道過去你們曾談到藍色水路，藍色水路這部分，其實有很多人向我反映，他們並不太能接受，這個藍色水路將來是否會演變成一個臭水溝，這個部分是我們滿擔心的一點。

我相信高雄市政府，尤其是工務局或水利局，你們都有嚴重的人力不足情形，縣市合併後，最頭痛的就是人力的問題，我相信每一個部門都有這樣的狀況，你在多做這樣的一個建設時，是不是能夠來因應這樣的一個建設的維護？我們不是做水路就可以，以後還有維護的工作，你有人力嗎？你有經費嗎？你可有辦法將它照顧好嗎？你們現在期待像韓國的清溪川，



你們有自信可以做到這樣嗎？若你們真的是經費不足、人力不夠，那我們勸你們要好好的慎重考慮，這條不是最好的路，而且我希望你們可以再去做很多的規劃，這部分都發局你可以給我答覆，如果這條鐵路地下化之後，這整個廊道橫跨整個高雄市的周邊，你們要做怎樣的規劃？包括左營國中舊校舍的那一整個區塊，因為現在有許多謠言告訴我，市政府要標售給財團，要蓋飯店等，這些都僅止於傳說，當然我們相信市政府。

所以，我希望你們告訴我，那一塊土地你們目前的規劃是如何？如果搭配整個鐵路地下化的廊道，這個區塊你們要怎麼做，至於你們是否有任何的特殊的建設，還有我們的左營舊站，左營舊站廢與不廢，之前我有聽到一些消息，但是都無法求證，大部分的人向我說有，到底在地面或地下，如何規劃，有人打電話問我，在鐵路地下化以後，勝利路和新莊仔路是不是直通？我相信應該是直通啦！但是我們市民都有這樣的疑慮，你們將這條路到底如何規劃，我希望都發局能明確的告訴我，我想今天我所有的探討，其實都是舊案新談，都是提過去的事，討論過去的建設，為什麼會有做不好的問題。

所以，我在此肯定市長你的魄力，我也要告訴市長，我們不是只想去怪罪，因監督的工作原本就是這樣，做得不好就要被監督，這是理所當然的。在最後的時間，我要特別提出世運主場館的問題，我不知道體育處目前時間表訂出來了嗎？我藉此機會特別澄清。我坦白說，我心裡真的很鬱卒，我爲了我們左營的莒光里、光輝里、宏南里，還有海軍總醫院那邊的人爭取他們的基本的權利而已，我在網路上被罵死了。「五月天」的歌迷一直罵我，我不知道他們爲什麼要一直誤導這件事情，我在此重申，我絕對不是針對「五月天」，只是很不巧兩次剛好都是「五月天」。但是我要講的是，這是市政府的缺失，那天我在借會議員的時間說…。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給兩分鐘。

**陳議員玫娟：**

謝謝議長，就這個問題，我曾經跟你們探討過了，因爲中正文化中心有時間表，科工館有時間表，爲什麼唯獨世運主場館沒有時間表。當然我必須要強調，我們歡迎他們來，我們也希望他們來，能夠帶動高雄和周邊的經濟，活絡這裡的商機。但是不是製造我們市民的痛苦，對於世運主場館我們必須提醒相關單位，你們要了解，世運主場館是一個很特殊的地方，因爲它是開放式的，它不是文化中心，它是密閉的，巨蛋也是密閉的，所以以後若有社團要到此來表演的話，他們要那麼晚，請你們建議他們到室

內，到巨蛋也可以啊！不要在室外，尤其是世運主場館，它是開放空間，你們的熱鬧聲吵雜，旁邊就是 6 米巷道的住宅，所以很吵啊！希望你們訂定時間出來，市長，那天，我不是要去指責你們，請你們要清楚這一點，我是在和你們討論，市民的權益你們要兼顧，你們一定要給市民一個安寧的空間。

所以，我希望市長和相關單位，你們在對外接洽時，一定要謹言慎行，今天我不跟你們說這問題，後續我們要如何做改善，時間表怎麼訂出來，我想這是對市民最公平的交代，我爭的是一個公道而已，我爭的是市民的權益而已，絕對不是針對「五月天」，我再次重申不是「五月天」，是市政府該怎麼還給市民一個居家的安寧，他們的權益要如何保障。而且我希望你們能夠苦民所苦，是不是？如果你們今天住在那裡，你們受得了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世運主場館在上次我也向陳議員講過，事實上，是全台灣最好的一個活動運動的場所，我們要爭取比較好的團體來這裡做適度對我們藝文各方面的活動，也很努力在爭取，只有活絡世運主場館，我們左營四周都會有很大的不同。但是我同意陳議員所講的，要如何去照顧市民們生活上的安寧，我們的環保局對於噪音的部分，都有非常嚴格的規範，但是我也請陳議員有機會能和當地的里長來溝通。

我覺得今天市政府像「五月天」，都要透過很多的管道，爭取像這種天團、這種非常難得的演唱能夠到高雄來，但是我也希望未來的主辦單位，如果他們在一年中的這一天演唱會，因為歌迷的要求，年輕人大家的期待，他們演唱的時間，如果有延後，我也很期盼當地的里長在這個部分，我們的主辦單位應該在事前向當地里長說明，敦親睦鄰的工作，讓他們事先了解知道減少不必要的困擾，當然在這個過程中，民意代表扮演著很重要的中間橋樑的工作，我們也認為這個部分要請陳議員多多幫忙。

但是，這並不表示我們的世運主場館沒有規範。我相信世運主場館有很清楚的規範，對噪音的處理，我們的環保局也很嚴格。所以我們對於他們的噪音的部分，造成市民生活的干擾，我們的環保局也都以罰款處理。不過我總希望以後有任何比較重要的演唱會時，例如，我所知道最近的韓國天團他們要來，他們當然不是在世運主場館，不過據我所知，只要幾秒鐘的時間，所有的票都賣光了，所以亞洲地區有很多藝人很想挑戰在我們世運主場館的表演。所以總而言之，我會請教育局對世運主場館在 6 月間接

回來，也就是說原來由中央管理，我希望未來到底是由文化局，還是由教育局，我們現在內部對所有的規範包括未來世運主場館要如何讓這場所，包括運動部分、表演藝文活動部分等，我想我們盡量做一個最妥適的規範，這個部分，包括文化局、教育局、體育處等單位，剛才陳議員為我們里民提出很多很好的意見，環保局、文化局、體育處，我們都一併考量，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教育局長，請針對停車場答覆。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好，現在左營國中，根據停車場法，還有高雄市國有財產自治條例的規定，現在正在研擬那個停車場的招租，還有開放的一個辦法，所以，這個事情應該會很快，如果在他們的校務會議通過以後，就可以公開，也拜託陳議員能夠鼓勵附近的商家，能夠承租那塊停車場，這樣就可以解決當地停車的問題。〔…〕現在正在蒐集國內現有的開放式的空間做為表演場所，像時間上的規範，現在都正在蒐集當中。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們全台灣現在只有台北市有首都加給，因為台北市有很多的員警，在首都的工作及各方面，讓很多員警都盡量想調回，不願意在台北市，我們也很佩服台北市有首都加給。當然高雄市所有員警同仁的辛苦，我們非常了解。但是今天到底五都之中，其他是否也同樣有這樣的加給，都會區有這樣的加給，如果高雄市員警在都會區，但非都會區有沒有…等等，這些都要很嚴謹的考量，但是陳議員為員警同仁他們爭取，我向你說聲非常感謝，但是這個部分，我覺得我應該嚴謹的做一些評估。據我所了解的，只有台北市有，但是台北市是否每一個地區都有…等等，這個我們來了解，好嗎？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會議到此結束。

散會（中午 12 時 43 分）。

## 十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5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28 日上午 9 時 4 分)

**主席 (蔡副議長昌達) :**

上午的議程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一位由林議員武忠質詢，時間 30 分鐘。

**林議員武忠 :**

主席、市長、各位局處長、記者媒體先生，大家早、大家好。市長也辛苦，昨天許多競選總部都成立，今天要到議會備詢，非常的辛苦，本席在這邊跟你表示慰問之意。

我們現在來建議拆除民族一路分隔島，這個議題非常的重要，我們現在縣市合併，民族路這個路段可以說是我們高雄市區的交通命脈。本席記得博愛路的情形跟我們一樣，但是博愛路經過我們議員同事，包括我們市府的體諒，現在博愛路的交通可以說非常的順暢，交通事故也比較少。我記得藍健菖局長他以前在當議員時，他也有反映博愛路這些事，我們市長順從民意來處理。我們看一下，我簡單報告，工務局長你多聽一下。我們民族路的路段，差不多在建工路到大中路這邊，這個車道數，快車道有 2 個、慢車道有 1 個、中央分隔島有、快慢分隔島有，寬度有 40 米。

民族路的現況，我在這邊跟工務局長還有交通局報告，民族路是交通事故全高雄市第一名。你看，這是民族路、這是鼎山街，你看我們中央分隔島，快、慢車道分隔島、公車停車站、慢車道，快速道路這兩段，看起來就一目了然，這是其中一段，小小的一段，包括這邊都是停車的。你看民族路其中一段的現況，現在這個人車通行情況看起來交通就非常的亂。接下來，時間的問題。民族一路從 95 年到現在連續多年被列為全市最危險的路段第一名，根據交通大隊的統計，三民區今年 1 月到 10 月車禍案件共有 5,394 件，其中民族路就 658 件，佔 12%，這是非常非常高。接下來，若以過去幾年的事故統計，民族一路每年平均的受傷人數有 996 人，每年交通事故有 756 件，平均一天發生兩件事，有 1.9 人受傷，肇事時間以下午 4 點到 6 點為最高峰。接下來，民族路為高雄市南北交通幹道，路寬原本就不足，卻因分隔島設置不當，造成汽、機車爭道，險象環生，且公車停靠站設置快車道，常會造成後方車輛煞車不及或車輛大排長龍，更危及行車、穿越候車亭的人。

接下來，等一下我再放圖片給大家看，先把這個了解一下，三民區民族一路因連鎖號誌與車流道設施，讓行車速度更快，反而造成事故，可見該路段的設計有待相關單位檢討，讓路段設計更符合交通專業。我現在要講

的，你們看這個圖片，這簡單啦！現在民族路其實交通真的是非常的亂，你看這個公車，哪有說公車在快車道可以停的？這早期的設計到現在，事實上已不合時宜了，因為快車道你這路面也沒預留停車凹凸空間，你要讓公車停，最起碼也要凹進去或怎麼樣，哪有說突然停在這邊？後面就追撞了，這第一點。第二呢？你若停下來，整個交通怎麼樣？都阻塞，都排長龍。這設計更誇張的就是，你這邊停下來，後面就跟著停，你若是一個紅綠燈停下來或公車停下來，後面就全完了，這是快車道上呢！我去看過全國的設計，沒有人像我們這樣的，你說交通不會阻塞、不會發生車禍嗎？這才奇怪呢！對不對？

接下來，你看公車一擋住，後面全部都排隊，人車爭道，民衆搭車必須冒險，現在什麼時候了，還有這樣等車要爬上分隔島？這邊也沒有人行的斑馬線，這是機車道，這邊是快車道，斑馬線要走這邊，我們的人要去坐公車就這樣啦！這是老人還要爬坡，這要保佑，這還一個人可以上去而已，如果兩個人就摔倒了。這個設計已經好幾十年了，早期可能人沒那麼多，可能可以，現在這個不行了啦！這邊還有一個鐵筒擋住，這邊算候車站，這邊的規劃是非常非常離譜。我們的交通局要正視這個問題，我隨便拍的，不是只有這裡而已，這邊的安全島撞的厲害的，這撞到人就慘了，這個地方是會發生車禍的，我跟你說這個地方已經死好幾個了，我如果經過那邊都要拜拜，我跟你說真的，你看撞成那樣，一個水泥護欄被撞成那樣，我看這如果不是車撞就是機車去撞，人不會去撞這個嘛！難怪車禍全高雄市第一名，分隔島被撞的情形不是這邊而已，這其中一景，民族路還有幾十處。

接下來，你看我們的分隔島這麼寬，這也都崩裂了，我不知道你是要等到這裡裂開來，還是…。車子如果快速過來…，這裂開的都是水泥塊，這種地方已經有幾處都是這樣，已經年久失修，似乎沒有在修安全島的，這個我覺得對我們北三民民族路一帶是非常不公平的，說這個也是爲了我們交通好，也是爲了我們行人安全，我說這個是非常的…。

再來，這整個都是木棉樹，木棉樹我相信很多議員也有說過，木棉樹的樹種不是種在這兒，養工處你要注意。這木棉樹是適合種在庭院或花園裡面，沒有人把木棉樹種在行道樹裡，你們還做一個告示牌，這樣有沒有鄉愿？你們就不要在道路上種木棉樹嘛！因爲你看這寫著：目前正值木棉樹花落時節，請機車騎士注意避免。這樣就避免得了嗎？工務局、養工處你們要注意啦！機車道騎士、快車道駕駛，誰會去看這塊牌子這邊的，你就自求多福了，哪有說跟人家告示說避免木棉花滑落？早就滑倒了，早就發

生車禍了。木棉花的問題很多，議會同事講很多了，我跟你說，木棉花的缺點很多，你看木棉花開花時，一朵朵棉花掉在地面，因為木棉花含水量高，遭機車輾過汁液四溢，造成機車輪胎打滑，騎士不小心摔倒，而木棉花之棉絮四處飛散，影響行車視線外也造成民衆的過敏等症狀，此種木棉花對淨化空氣的功能不好，即使在落葉季節效果也很差，因此，在都會區行道路的理想樹種，不是我們目前的行道樹，這種木棉花絕對不能做行道樹，它適合在廣場、綠地、公園。

你把這種樹種在行道樹，你就是自找麻煩，對大家都不好，所以民族路這個分隔島的缺點，造成我們路寬不足，無法疏解流量，公車候車站、快車道、慢車道上，木棉花是這樣；這是我去會勘的，10月17日，這裡的里民跟我說的，這是我本人，這些都是大樓附近的居民，希望我在議事廳裡說出大家的心聲，我相信對民族路整個三民區的影響是很大，這個如果做好，把缺點改過來，我們政府就是為民服務，否則設政府做什麼？政府就是要替百姓解決問題嘛，我覺得這個是有一點急迫性，希望工務單位、交通局和警察局要處理。

我用一個案例做比較，博愛路是跟我們一樣，情形是一樣的，博愛路分隔島已經都處理好了，你看博愛路分隔島，博愛路比我們還嚴重喔，博愛路從九如路到同盟路這一段，以前樹長得多漂亮，當初要移走的時候，本席反對，我說這段的行道樹像樹海一樣，我反對，綠色團體也都反對，但是我承認我們市政府眼光不錯，結果我現在對我們市政府處理博愛路這一段交通的順暢，沒有交通上的車禍，我表示敬意，這就是我們市府的魄力，我當初也是反對，我住三民區，我是三民區選出來的議員，我覺得這個樹很漂亮，但是我不知道這造成交通的車禍、混亂，我極力反對，但是我現在知道我錯了，我們市政府把博愛路安全島拆了，你看整個就順暢了，針對博愛路沿線分隔島設計不良造成車禍，許多市民向民意代表陳情，陳菊市長體恤民意，決定分階段拆除博愛路全線的分隔島，目前已拆除文自路至龍德路路段，保留龍德路以南的分隔島，可以逐段像這樣子處理，沒辦法這是大工程，我們從交通比較混亂的地方開始，影響我們行車機車安全比較嚴重的部分，我們可以分段來處理；接下來，你看這是博愛路，這裡以前種的很多樹都移走了，包括這兩邊，都擋在這裡；這都是博愛路分隔島，這是三民區比較市區的這邊，這裡以前種很多松樹，很漂亮，現在先把這些移走，就先隔成這樣；這都是拆除後的博愛路；你看，現在博愛路分隔島拆除後，整條馬路就變開闊了，整個都變大了，看過去就很舒服，開車的人一看到…，這個分隔島只剩這樣而已，區分南北走向，這樣看起

來就非常舒服，整個交通的順暢，道路的寬廣，整個就非常非常的好；再來，車子停這裡，也不會跟人爭道，這裡凹進去，所以交通局長，你要注意，人家這樣設計，機車道在這邊，你要停車也可以，都不會影響，他不會就這樣追撞上去嘛，不會嘛，你看，拆除後就非常整齊，博愛路是非常舒服的。

希望市府比照博愛路，將民族路分隔島拆除，讓民族路交通順暢，也可以減少發生交通事故，避免發生大塞車等狀況，請工務局長你簡單答覆就好，你簡單答覆，本席的看法，你有什麼看法？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基本上，我們也是很認同，但是這個是一個安全上面的考量，所以我們會來會跟交通局，一起來就交通安全做一個評估。

**林議員武忠：**

交通局長，你簡單答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剛才林議員很重要的談到博愛和民族的問題，的確剛才林議員所提的都非常正確，唯一就是因為民族路是台一線，它是我們聯外的，譬如說要去台南的台一線，所以這個快慢分隔島的拆除，因為它的車流比較多，就是說它是往北，往台南走，這個部分我們是不是跟工務局再做個研究，像剛才議員說的，我們先從最危險的地方，我們來做一些研究，譬如說是應該在各個警示標誌，島頭的地方做一些調整，或者是在停車的地方做一些調整，如果有需要，我們的分析到最後說要比照博愛路做拆除，如果有這樣的結論再跟議員做一個報告，是不是讓我們就幾個方案來做分析。

**林議員武忠：**

好，沒關係，我們身為議員，本來就要替百姓反映問題，為民喉舌向你們做個反映，但是我告訴你，這個要去做，分段去處理，我們不要讓百姓以為我們都沒有在處理，我那邊的陳情書一堆，一大疊，整條民族路的陳情書都送來我這邊，我相信我們很多民族路的市民也在看電視，看我們有沒有反映這件事給市府知道，我希望不是說完就算了，要去追蹤，我認為這個是長期住在那裡的居民的苦衷，在這裡希望我們的有關單位要重視。

接下來，這個我看也有很多議員說過了，這個真的也是附近的商家來找

我，說美麗島捷運站的光，光害擾民，我們政府的建設，我常說是要讓市民可以稱讚，不要把錢花一花，還讓市民批評，批評還沒關係，還造成無形的傷害，這對市府和對我們市民都是雙輸。

你也知道我們美麗島站這四個地方，我們將心比心，如果說你蓋這四個起來，可以帶動這個商圈的繁榮，那我沒有話說，你現在不是，沒有因為你這四個造成這些商圈生意好，沒有，反而造成怎樣？我們美麗島站路面的這四個角落，現在這個貝殼狀的大型白色「捷運之心·祈禱」公共藝術應補設玻璃之帷幕，反射陽光閃耀，造成鄰近商家的光害，商家多有怨言。你看這個光，我們將心比心，這個光如果長期照射在商家，我問你們，不管你在睡覺也好，或是想要在比較暗的地方也好，或是眼睛比較不好的時候，我告訴你，那個光是非常困擾，包括路燈，我也接到市民陳情，不是路燈亮就好，有的路燈就在他的前面整天也很困擾。跟我說：議員，路燈那麼亮，我們沒有辦法接受，其實我們是要照耀我們整個市區安全，但是住在商家附近的就有這種感覺，我們要知道，我們要了解民心，要了解個案。你看這個陽光，尤其是在我們南部，可能都是夏天比較多，這個陽光造成附近的困擾，我聽一聽覺得有理，我也答應今天在議會這麼寶貴的時間內，趕快提出來請市府再重視，你看店家的說法，包括這家芒果冰的跟我說，他說這個座南朝北，理當陽光不能直接照射進來，但捷運自 96 年 10 月，附近的美麗站 1 號出口開始，他們裡面長期四、五個小時，造成家中成員眼睛疼痛、生意清淡、影響身體健康，我們將心比心，今天如果你家住這裡，日照這麼大都照進你家，真的沒發瘋也要發瘋，所以屋主也反映，也已經提出解決方法，當時人家也向法院提出排除侵害訴訟，但是你看，人家打贏官司了，你當初設計這個，這個是非常好，我們當初設計這個是四點形成一個交叉點，晚上會很漂亮，會造成一個景點，結果到目前為止，本席也還不曾看過；市府裡面，他們說這都沒關係，反射率僅 8%，這是官方的說法，是我們市府這樣說的；再過來，法院判決，這個影響生活作息，並非常人可以容忍，已構成相當程度的侵害，這是法院的判決，所以法院判處，高捷公司要幫李姓屋主住處一樓加裝 3 公尺長、5 公尺寬電動窗簾一面，李姓屋主的二、三、四樓加裝不透光玻璃，這是法院判決他勝訴，除了光害以外，這幾年根據本席了解，我還有發現幾個問題，我提出來探討。

第一、捷運美麗島四處的出入口奇特的建築物，不但沒有因此帶動人潮、商機，反而嚴重影響附近的商圈，大港埔圓環內雖不是我的選區，人家來找我，我也用寶貴的總質詢時間跟各位拜託，打掉美麗島四個出入口怪獸



建築物，附近商家如果嚷嚷起來，可能形成一鼓氣勢也不一定，現在大家都無法忍受。當然，這是過程，四座祈禱形式的建築物，如果你不說，我真的看不懂那是什麼？真的，沒有感覺它是有什麼祈禱的意思，當初設計時的圖案，造成高捷監工、施工困難，附近往來人車都對這四座四不像的怪獸感到莫名奇妙，我也感到莫名奇妙啊！特別是這位日本設計師，特別強調他的作品不容許做任何修改或統整，否則他就不做，就是因為這樣，日本設計師不做，我們市政府就將錯就錯，造成今天的窘境。這就是我們今天的後果，我們要來承擔，別人不會批評日本設計師，會批評我們市政府，我們市政府就是因為這樣被批評，這個原先設計出入口頂端，是要做雷射光束，夜晚發出投射交會，取名捷運之心，這就是當初的設計，使得當初的美意無法實現，空留遺憾及怨言。你看，接下來，當初的設計是這樣的，如果像這樣就很漂亮，偶爾放出這四點發光，這有交會一個點，叫捷運之心，當初這個設計師的設計看起來還滿新穎的，其實，實施之後，我們是失敗的，所以，我們的局處首長，當初在設計都會設計得非常美，但是你要知道實不實用？現在花了那麼多錢，結果目前的夜景沒有雷射光束，在座的局長，你們哪一位有看到四點交射在一點的捷運之心？有的請舉手。都沒有人看到嘛！這要怎麼辦？這就是騙人，沒有雷射啊！捷運局長都沒有看到，住在附近的商家也沒有看到，本席也從沒有看到，不然你也讓我開個眼界，這種設計有欺騙的行為存在。所以，本席建議能否將這四座被稱為怪獸的建築物，做適度的改善？我們可以改善建築物不要那麼高，既然不能發射，就不要發射了，到目前為止也從來沒有發射過，我們可以不要那麼高，不要讓光害照到商家，大家採取雙贏，市政府委曲一點，包括捷運局，減緩周圍環境的壓迫感。

另外，建築文化的改善，希望儘快。如果你不想這樣做，那麼你就把雷射光束照出來讓我們看一看，這樣多少也能吸引一些人潮，商家如果因此而賺錢就不會講話了，如今不但沒賺錢，還造成光害，沒落…，你說附近的百姓會沒有怨言嗎？有怨言。所以我說市府公共建設應該便民，而非擾民，應該是帶動繁榮而非沒落，美麗島捷運站雖然是高雄的地標景點，但本來是不錯，卻無法帶動人潮，光害反而變成附近店家的夢魘，高雄市政府應有對策，以免招致民怨。捷運局長，你來發表你的看法，簡單扼要。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剛才林議員說的事情都是事實，當初會做這個設計，是因為美麗島是一

個很重要的民族歷史的地點，同時也是海洋意象，當時是謝市長時代，我們是海洋首都，所以會做這樣子，現在問題的所在，是雷射那個東西，驗收之後就拆下來了，拆下來的原因是，因為放在那邊會曬壞掉，還要到美國去送修。

**林議員武忠：**

局長…。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這部分我們是不是來跟高捷公司說，在特定的慶典的時候，可以用吊車把它吊上去，就原來作品的部分…。

**林議員武忠：**

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建議兩點，第一就是改善，如果無法讓四點發射出來，就是欺騙市民，在座的各位局長都沒有看到四點交會，如果照出來能帶動人潮我就沒話說、我都沒有意見，但是不是這樣，乾脆就不要發射了，因為沒有辦法發射，我聽說送修了，不必修了啦！據本席所知，困難重重，那就順從民意，乾脆不要了，光害也好，或要如何彌補附近居民的受害？而不是靠嘴巴說，我在服務人民，只要人家叫我，我就去做，不能做的話就要跟別人說清楚，不要用欺騙的，本席最討厭用欺騙的。

另外一點，三民公園你們知道的，我們的養工處長及工務局長，這是在我的服務處的前面，本席在議會不知說過幾次了，我當議員，如果連三民公園都管不好、弄不好，我真的沒有面子在那裡立足，對於三民公園，拜託你們稍微體諒本席在那裡，今天如果我沒有當議員，我就不會管那麼多，因為我今天當議員，我就要負責三民公園，上次我跟你們說，三民公園中央的圓形廣場，你們跟我說做好了，養工處長，我們好朋友歸好朋友，公事歸公事。三民公園的圓形廣場，你做好了嗎？我也要跟你感謝。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處長，請答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謝謝主席、林議員，…。

**林議員武忠：**

我今天沒有偷偷跟你說，我今天要說什麼？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木棧道的部分，木材的部分…。

**林議員武忠：**

不是木棧道，是圓形廣場。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圓形廣場修好了，另外…。

**林議員武忠：**

修好了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修好了。

**林議員武忠：**

好。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再來第二個就是，因為木材比較會壞掉。

**林議員武忠：**

好，不要緊，我主要是要問圓形廣場，你說修理好了？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對，對。

**林議員武忠：**

工務局長，市長你看一下好了，全世界，圓形廣場這樣說做好了，這樣有沒有像丐幫？我第一次看到，你把這個當做在補路嗎？這些地方都已經爛掉了，這是危險的東西，你剛才跟我說補好了，這樣叫補好了嗎？你把這裡當做是馬路或古蹟，這樣說是好了？處長，你沒有去看，這裡整片都爛掉了，如果有一天市民走過去摔下來，市政府要負連帶責任，本席好意跟你們說，這裡是表演節目時觀眾坐的地方，你們做成那樣，你知道那個板子多薄嗎？本席不想拿來給你看，很薄、很薄的，你們隨便釘一釘，很難看的，這裡原本是很有藝術的圓形座椅，早期是用木板做的，很漂亮，但是你們補這樣，本席有跟你們反映過，這裡要圍起來，危險！馬上拆除，花不了多少錢，蓋水泥的，表面磨光滑讓人民可以坐，這裡隨時都在崩塌，你做這種工程，這裡補那裡補的，用木板補，這是一個表演場地，你們用這樣補，你們是補路補習慣了，板子釘一釘就好了嗎？這不對啦！好啦！你用釘的，那也要按照順序，人家是這麼釘的，有一個藝術感。你不是，拿一塊板子封起來，真是笑死人了，我也不知道那有什麼美感可言…。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再 5 分鐘。

**林議員武忠：**

你看，若要釘上去也要有一個美學，照原來的樣子釘，不是拿一塊板子封起來。我很煩惱的是，剛才處長跟我說修理好了，我實在很替你擔心，

這裡隨時有人會受傷，這裡等於市政府做陷阱，引不知情的百姓去做活動，如果去踩到場下去受傷，那不得了。在座的局處長你們看，這板子可以這樣子釘，這整個已經是壽終正寢的東西，當初設計成這樣已經有問題了，無法長久。處長，我不是吹毛求疵，只是你們這樣很粗魯，你當處長剛上任不久，希望你對於三民公園最好先來問我。你們完工也沒有告訴我，是我自己去巡三民公園看到的，我覺得這個沒有提出來跟你們建議，以後你所屬的人亂搞，發生事情你不知道。只有這樣而已嗎？這個，看你怎麼補，像這個呢？那小孩子呢？最主要也不是說這個洞危險以外，你要知道這板子都不行了，不可能這邊板子都爛掉了，那邊沒有爛，沒有爛也隨時要坍塌了，隨時踩下去會踢掉了，這都爛掉了，你再去補啊！你用那些板子去補，都是薄薄的一片，比衛生紙還薄，有時間你去看看，不是厚的，是薄薄一片。你好啦！我住在三民公園前面，你弄成這樣，我被百姓罵，但我要承受，我們市政府做事情，這當中我被罵，你也好心點，拜託。你們要建設這個圓型表演場地這麼漂亮，結果坐的地方是危樓。這很簡單，這拆起來不用一天，圍起來，馬上施工做起來，表示市府的魄力，還給市民一個安全、舒適、美觀、又非常休閒的公園。這樣處事情才對，不是跟你反映這個，我沒有叫你用釘的，所以剛才問你做好了嗎？你說做好了。我希望我們的局處首長，底下在做事情，議員反映過你就要去看，你若有時間就要去看一下，不然屬下做事情，你們局處首長管這麼多事情，我也不會怪你。包括警察局長，那天有一個發酒瘋的，說警員對他怎麼樣，我也要替那個警員說句公道話，那個發酒瘋的在我服務處也鬧了將近半年了，專門惹事生非的，結果請他走稍微粗魯一點，那粗魯還是剛好而已，這樣就被處分調職。如果一般的百姓，這樣就不可以，如果對付那專門要惹事、惹警察的無賴，這我覺得這樣子踹他這樣才剛好而已。結果我們的上層也不了解地方事而處分他，我比較雞婆，看到報紙報導，我馬上打電話給警察局長，說已經處分了，蘋果日報報導的，他都不了解這個人。結果你看好人就被冤枉了。我覺得那個警員是為民除害，有的刁民、惡質的，那真的用公法卻沒辦法而採私法處理，像這樣就真的出事情了。所以工務局長，時間也剛好，我遵守黨團的決定，講半個小時，5分鐘是主席給我的。

**工務局揚局長明州：**

跟林議員報告，這個部分我們會整個拆除重新改建，因為這個事關安全問題，在此跟議員道歉。因為這個地方的修補，是我們的技工、工友自己補的，所以有比較粗獷一點，在此跟議員說比較不宜，這個部分…，〔…〕可以，我們養工處已經在著手了。〔…〕我們趙處長給你一個回答。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這個案子我們下個月底會發包，過年後會馬上施工。〔…。〕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向大會報告，現在義守大學政管系林育生老師帶領 42 位青年朋友蒞臨本會參訪，請大家熱烈掌聲歡迎；還有昨天警察局成功取締飆車族，給警察局長鼓勵一下。休息 2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陳議員麗娜，請發言。

**陳議員麗娜：**

我直接切入主題，我今天首先要探討的是有關於二氧化碳的問題，那當然就是說，我在這邊要先謝謝市長。就是在前面市長的施政報告時，我有提出兩個問題，那兩個問題後來都獲得解決了，一個是有關於就是在這個公園土地款沒有給人家的事情，那也用了第二預備金。那在環保局有一個在烏松地區，其實有很多的廢鋁渣被隨便亂放置的問題，目前也都將近要清除完畢了。所以我感謝市長在這個部分，真的用心替我們的市民著想。再下一張，但是高雄市的環保問題，並不是只有這樣子而已，真的是非常的多，那當然我們從這個東西開始討論，其實在上個會期，我曾經問過市長一句話，就是以前我們在高雄市的時候，曾經討論過二氧化碳不增量的問題，那後來我再問市長說，縣市合併以後，二氧化碳不增量這個承諾，你敢不敢承諾？但是市長當時並沒有回答，那所以呢？這個問題其實我非常憂心，那我們如果看回去就是說，其實中央有一個整體的減排的目標來看的話，我們是一直都以 2005 年的標準為主。2005 年大概是排放多少？就是它是在 3,846 萬公噸，這個是高雄市，這不是全台，這是高雄市當時 2005 年排放的量，所以我們呢？就是必須要用這個量為基準。但是我們高雄市其實在市長選舉的時候，自己也訂出另外一套標準來，那這一套標準就是上面我們所看到的內容。我們在 2020 年的時候跟中央比，我們是要減到 2005 年排放量再減 30%，然後到 2030 年時是減 50%，到 2050 年的時候，我們的目標是要減到 2005 年的 80% 啊！再減 80% 就對了，所以這個目標啊！其實比中央嚴苛非常非常的多。

市長，如果承諾下去以後，應該政策就是要去做吧！是不是？不然就不必要講了嘛！是不是？以我們認定這就是我們高雄市減排的目標。所以說呢？我們現在如果再仔細把它看回來，你就發現其實 2020 年，我們現在排放量是多少？我們用 2010 年來看是 4,643 萬公噸。所以說，我們如果和 2020 年比較，我們是要排放到多少？2,673 萬公噸，我們簡單算一下就好，

要減多少？差不多要減一半就對了，2,000 萬公噸。

市長，這個數字啊！其實是非常非常嚇人的啊！所以說，高雄市政府能夠訂這個目標，我們應該要給高雄市政府鼓勵、鼓掌。真的是有夠勇敢就對了。所以說呢？我們這邊檢討回來的時候，我們也期待你這個承諾，不是只有在你卸任之後，交給下一棒，因為這是十年後的事嘛！不是後面的人才開始去實施這件事啊！這是從現在就要開始做了，因為是市長現在就開始承諾的，就像馬總統承諾黃金十年，黃金十年一承諾下去就要開始做了。他不是說交給別人十年後再來實現我的目標就好了，這是不負責任的。所以呢？一個負責任的政府要怎麼做？從現在就要開始做啊！要逐步的做啊！這樣講起來一年差不多要減多少？那個除以 10 就好了，差不多一年就是要 200 萬公噸，200 萬公噸的二氧化碳。200 公噸喔！市長，真的這個數字不是簡單的就對了。所以我在這邊，我要請問一下，就是說，市長，你有可能每一年嗎？因為現在開始，我們不要說什麼，我們從現在開始，每一年要減 200 萬公噸的二氧化碳，這樣才公平嘛！譬如說，你執政四年，每一年都減 200 萬公噸，後面的人我們還是一樣會要求他們每一年都要減 200 萬公噸啊！這才是合理的吧！是不是？所以這樣的做法呢？高雄市政府能不能達到？即然你說出來了，你說一個方法，能不能達到？是不是請市長簡單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高雄市政府我們內部在做一個整個排放量的部分，我想當時我們認為專業上的討論，以這個做為目標，〔是。〕我想我們這個部分，我也期待我們的環保局，我們的劉副市長他也在這個部分是非常關心督導這個業務，〔是。〕我會覺得這個部分，是不是同意請劉副市長答覆？〔是。〕謝謝。

**陳議員麗娜：**

請劉副市長來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劉副市長世芳：**

基本上，你提到的二氧化碳的排放量，我想我們整體來講，叫溫室氣體。它是 6 種以上不同的氣體，我們當然訂這個目標是比中央還要高，目前我們還是希望環保署可以儘快通過這個溫室氣體排放的法規。這樣子我們在很多預算的爭取上會更有利，高雄市未來的減碳，大概中央和地方要一起

來幫忙。第一個，我們高雄有一個煉油廠已經要關閉，所以它能夠減的碳量就達到 550 萬噸，第二個就是說，中央在永安也設置了太陽能發電廠，所以我們認為 70% 的企業減碳量在我們的企業界上，我們可以盡量來爭取跟中央、地方的合作。那至於在民間的部分，我們市政府在公共建設上面的減排，尤其是溫室氣體效應的減排方面，包括我們推動綠屋頂、太陽能等等這一些，我們也盡量能夠積極性的來達到。

**陳議員麗娜：**

副市長，我打斷你的話哦！你前面所報告的我都能夠理解，所以你的意思是說，你明年度一樣可以達到要減掉 200 萬公噸的二氧化碳嘛！是不是？

**劉副市長世芳：**

沒有，我們現在不是每一年減的量，我現在是說我們關掉一個高雄的煉油廠，就可以減掉 550 萬噸。所以事實上，我們是以這個比較積極性的作為來防制減碳量。

**陳議員麗娜：**

是，那當然這個狀況來講，目前你有信心說，在明年度也許這個廠關掉了，那我們直接就有一個 550 萬公噸的碳就不會再排放出來。你的意思是這樣嗎？但是那個 550 萬公噸的部分，包不包括小港大林廠的部分？不包括？

**劉副市長世芳：**

現在還沒有細列進來。

**陳議員麗娜：**

光是楠梓廠它就有排放 550 萬公噸嗎？環保局長，它有排放那麼多嗎？

**劉副市長世芳：**

是，我們是用煙囪上面來計算的。

**陳議員麗娜：**

好，所以你們有信心。我們現在可以看到的就是說，你現在承諾可以得到就對了？

**劉副市長世芳：**

是，當然我們還會有很多公共設施的配套措施來一起努力，包括說，提供大眾運輸系統來減低機車、汽車的排放量等等這一些。還有加上縣市合併之後，我們整體的面積擴大，我們在綠地面積的覆蓋率會比較大，所以需要再重新細列部分。

**陳議員麗娜：**

我想後續還需要環保局把這個數據提供給我，因為我覺得這個數據上面有一點點的差距，據了解，應該在楠梓廠並沒有排放那麼多，但是這後續的數據，請環保局提供給我好不好？另外的部分，當然我現在要提到的、非常憂心的，就是這樣的數據。那當然希望每一年都能夠減排 200 萬公噸二氧化碳，但是在這個部分呢？我們是不是可以請市長先承諾？在高雄市的二氧化碳要先不增量，我還是在這邊要先要求你，整體要先不增量，在不增量的情況下，你才有辦法再繼續每一年的去減這些數字，那你才能夠達到這些東西啊！那如果說，你這一些不增量的問題，你一直都沒有確切地去回答我的話，我覺得後續有什麼樣的狀況？誰要去再蓋什麼工廠？誰要去再去製造二氧化碳？我們永遠不能控制。所以環保局要去控制它整體的工業生產的部分，或是說其它的運輸啦！任何住家的二氧化碳量盤查的部分，都一定要整體的數字是控制在不增量。市長，你可不可以回答一下這個問題？可以承諾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想高雄市政府現階段，我們是盡量朝著這個方向，我這個方向剛剛答覆陳議員也是說，我們要有多方配套的措施。

**陳議員麗娜：**

我們先回答不增量這個問題，因為不增量不講的話，這個就沒有意義了，是不是？而且後續還有那麼多的數字還要再繼續減碳。

**陳市長菊：**

能不能繼續減？這個有我們大型的煉油廠，還有未來高雄市對於綠能的發展，還有高雄市對於…。

**陳議員麗娜：**

其實其他的都沒有關掉一個廠來得那麼快速，其他的要減，我們都知道非常困難，等到這個量頂多給你算個二年的時間，消耗完了以後，後續呢？200 萬公噸的二氧化碳要去找哪個地方去減呢？市長，是不是？

**陳市長菊：**

我們就是朝著這個目標，我跟陳議員答應，高雄市環保局相關局處的政策，朝著減量這個方向，這是我們既定的政策。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還是沒辦法承諾不增量嘛！是不是？

**陳市長菊：**



減量就是不增量啊！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就是不增量嘛！全高雄市的整體數字是不增量的。

**陳市長菊：**

整體的政策，這個是我們的目標，現階段我們希望朝著這個目標，在整體的政策上，公共運輸的部分…。

**陳議員麗娜：**

所以高雄市的二氧化碳是可以控制在不增量的方向去發展。

**陳市長菊：**

我們朝著這個方向在努力。

**陳議員麗娜：**

環保局長也有聽到了，希望不增量的部分一定要控制住，我們也不期待二氧化碳再繼續製造。另外是調適基金的部分，當然我很期待這個利益很好的基金可以成立，但是我也希望這個部分能夠真正用在溫室氣體的減排上面，怎樣去做？後續我們還有很多討論，我在這邊提出來，希望它是前面的幾年都必須用在二氧化碳的直接減排上面，如果它不是這樣子就沒有什麼特別的意義。因為任何一個調適的動作，它的原因都來自於因為有二氧化碳的排放，因為排放太多，我們後面可能要面對很多環境的問題，但是環境的問題用這筆錢是緩不濟急的，所以是不是可以直接協助企業做減排的動作？全部的經費用在減排的動作上面，直到我們把當年度的目標完成之後，才可以去做其他的調適動作。這是我的期待，因為這個法案還沒開始討論，所以我希望這個基金朝著這個方向去做，這是在這邊的建議。

這是很久以前我在推的東西，戴奧辛在高雄市必須做一個加嚴的動作，這是當時所訂下來的，很高興的是很多企業都有遵守這個規定，甚至電弧爐都可以，電弧爐就像海關、隆慶這些，他們都一樣，他們的電弧爐現在都可以通過這個標準，而且甚至有一些爐子現在改成燒瓦斯，所以它的污染減少得更多，表示企業都有在做。

市政府也有爐子，市政府的爐子在哪裡？就是焚化爐和火葬場的火化爐，我要討論一下市政府這幾個爐子。我們現在有 4 個資源回收廠，資源回收廠的部分，就是南區資源回收廠的設計量比較大，它有 4 支爐子，其他都是 3 支爐子，容量最小的是中區的資源回收廠，根據資料統計，1 到 10 月每個爐子停爐的次數，這跟戴奧辛有什麼關係？我向各位報告，只要停一次爐子，再重新燃燒的時候，它的戴奧辛產量是平常的 500 倍，而且它要連續燃燒一個月之後，它的數據才會恢復正常。局長，我這話有沒有

亂講吧？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應該滿專業的。

**陳議員麗娜：**

我們現在看這個數據。南區、中區、仁武、岡山，停爐的次數分別是 18 次、9 次、18 次、17 次，這代表什麼？其實我們自己就製造很多的戴奧辛，我們自己都沒有感覺，住在附近的民衆是深受其苦，身體裡面不知道累積了多少東西？戴奧辛是世紀之毒，進到身體裡面就沒辦法再排出來了，這是很嚴重的致癌物質。現在你看這些數據，爲什麼會停爐這麼多次呢？它有需要停這麼多次嗎？很奇怪！我有去查過，全國的爐子計算起來，有三分之一的時間停爐都在高雄市裡面，高雄市焚化爐停爐的頻繁次數真的會嚇死人。所以我把它查了一下，很奇怪！爲什麼要常常停爐呢？我發現停爐的原因大部分是垃圾量不足，然後是歲修、爐管檢修、破裂、水管破裂，類似這樣。原因最多的是垃圾量不足，歲修是正常，一年一次，但是有的爐子一年歲修二次，不知道是什麼意思？但是，垃圾量不足竟然是停爐最大的原因，表示我們當時在設計焚化爐的時候，我們預估高雄市最大的垃圾量是多少，我們就設計到那個程度，後來發現環保回收做得不錯，或是市民的觀念好，所以垃圾減少了。再加上少子化，高雄市的人口也沒有增加，所以製造垃圾並沒有那麼多，因此不再需要那麼多的焚化爐來燃燒垃圾了。所以現在資源回收廠有很多停爐，停爐造成我們的在製造戴奧辛。

市長，這是浪費我們的資源，高雄市停爐的時間是全國的三分之一左右。從發電量來看，仁武和岡山廠的發電量還不錯，中區和南區的效率有點差，從這個數據可以看出來，垃圾發電，垃圾一噸可以產生多少電量？在效能上面是仁武和岡山比較好，仁武和岡山是代操作的，但是中區和南區是公辦公營的，這是不一樣的地方。而且仁武和岡山有垃圾保證量，它有很多垃圾可以燒，我們保證它有足夠的量可以燒，當它可以收更多的垃圾，有愈多的垃圾可以燒，它產生的電就愈多，所以它的效能好，它所增加的周邊效益也不錯啊！因爲焚化爐在燒的時候多少可以收一些電費回來。這是發電的狀況，全國所有資源回收廠所收的電費，全國的平均值，一度的電它差不多可以回收 1.95 元，高雄市達到水準的只有岡山超過全國的標準，其他廠的效能就比較差一點。

我們再看高雄市廢棄物的量，中區廠在 108 年 9 月它的使用期限就到了；

南區廠是 109 年 1 月；仁武廠是 109 年 12 月；岡山廠是 110 年 12 月。仁武廠和岡山廠代操作的部分差不多已經到使用年限了，已經和人家簽約到那個時候了，但是中區和南區是公辦公營的，我要檢討的是，第一個，停爐次數不應該那麼頻繁，停爐次數不要那麼頻繁，我說真的，環保局早就應該要把這個資源重新分配，例如，如果南區焚化爐可以少動 1 支爐子，你就用 3 支去燒就好了嘛！你不必用 4 支爐子嘛！是不是？你用 3 支去燒的時候，你的垃圾量就比較足，1 支先休息，對不對？然後，3 支在燒的時候，它的垃圾量就會比較夠，這樣效能是不是就比較好？中區也是一樣啊！中區有 3 支爐子，你先停 1 支嘛！是不是？垃圾量的分配，你應該要充足的去分配它，讓它停爐的次數減少，這樣才對啊！否則你常常在停爐，結果戴奧辛最大的製造者竟然是高雄市政府的這些資源回收廠，要是市民聽到這個，真的會覺得我們每天都在要求外面的廠商要怎麼樣又怎麼樣，結果市政府自己卻做得這麼糟糕，這是非常要不得的一件事情。

所以，我在這邊要求停爐的次數必須要減少，等一下局長要回答，是不是？我在這邊要求每一支爐子其實每一年都不應該停爐超過 2 次，應該以 2 次為基準，我等一下再請問局長看看能不能做得到。

另外，以現在的垃圾量來講，我們是不是把南區廠和中區廠各停 1 支爐子起來？然後這樣子來燒，附近居民也可以減少受戴奧辛污染，我們又可以讓這一些回收廠可以有充足效能的發揮。局長，我請你回答一下，這有沒有可能做得到？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謝謝議員的說明，我跟議員說明一下，歲修的部分，我們以南區焚化廠來說明好了，事實上，你剛才所講戴奧辛的部分，統統都是符合法規，都是 0.1，雖然其實有的部分…。

**陳議員麗娜：**

這個我要解釋就很長了，因為到現在為止，你停爐之後還要重新測，必須要一個月過後才重新測。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沒錯。

**陳議員麗娜：**

我剛才才講過而已，一個月以後數值又正常了嘛！但是在這一個月內是很糟糕的。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因為我們後面有…。

**陳議員麗娜：**

這是環保署目前很爭議的地方。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知道，我們後面有加活性碳比較高…。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要跟我討論專業的部分是沒得討論的，因為我也知道。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好，沒關係。

**陳議員麗娜：**

所以，我們只是報告給市民知道而已。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我還是要說明。

**陳議員麗娜：**

我們這個情形是事實嘛！所以，你也不用再解釋到底符不合法規，符合法規並不一定符合環境要求，是不是這樣？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是。我再解釋歲修 2 次這個部分，我們以南區來看的話，它計畫性的停機大概是九成沒有錯，你剛才所提到的部分，這 4 個爐子幾乎都是屬於「中年期」，也就是說，邁入到「中老年」，不像一部新車。所以，這個部分，本身就是歲修的次數會增加，這個要跟議員報告一下。

**陳議員麗娜：**

歲修次數增加其實只有南區一個，然後，好像仁武還多一個，也就是說，一個爐子可以有 2 次歲修，其他的好像都 1 次而已。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所以，我再跟議員報告另外一個數字，就是你剛才所提到的焚化爐發電量。

**陳議員麗娜：**

最多的問題就是垃圾量不足。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中區焚化爐的發電量是 0.278，南區是 0.45、仁武是 0.53，岡山是 0.553，所以是比較高，因為只有中區焚化爐是燒一般垃圾，另外，那三個焚化爐都有燒到事業廢棄物，所以，熱質會比較高，這個部分要跟議員報告一下。

**陳議員麗娜：**

除非你們亂燒，要不然這一些焚化爐本來就設計可以去燒事業廢棄物的。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不是，我跟你報告，因為中區…。

**陳議員麗娜：**

所以，你只要正常操作，都沒有問題。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不是，中區焚化爐當初在做環評的時候，就是說不准燒事業廢棄物。

**陳議員麗娜：**

是，只有中區嘛！其他的都可以呀！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對，所以我們目前在做垃圾量未來的調度，中區被規劃未來是會做停爐的部分。所以，北中南，就是岡山、仁武與南區。

**陳議員麗娜：**

局長，如果我剛才報告的也沒有什麼不對的地方，你就直接回答我就好了，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是，所以我大概跟你講，我們中區焚化爐未來會做為備用爐。

**陳議員麗娜：**

是，那麼有沒有可能在中區和南區各停一支爐子？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不是說各停一個爐子，我剛才講得很清楚，未來大高雄的垃圾以這三個爐子為主，就是岡山、仁武與南區。

**陳議員麗娜：**

因為你現在這樣燒，對不對？我剛才提過戴奧辛的問題，如果你今天沒有跟我回答這個問題，我很難跟市民交代，因為我已經發現這個問題所在了。所以，你這樣子不斷的因為垃圾量不足而停爐，製造這麼多戴奧辛的問題，其實中間也浪費了我們很多人民的資源，你停爐再重新啓爐，是要很多的資源重新再啓耶！是不是？這是非常浪費錢的事情，這個道理你也懂啊！我們不可以這樣子做啊！是不是？一個中區、一個南區都可以停個18次、7次，這是不可以的，局長。所以，你有沒有可能先停一個爐子，把垃圾量精準的分配到每一個地方去，讓它可以燒得比較有效率。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剛才不是跟議員報告過？我們的爐子的規劃，中區焚化爐未來是要停

爐的。

**陳議員麗娜：**

中區焚化爐停爐？爲什麼不停南區呢？我想，南區也可以停啊！中區的期限快到了，南區也跟它差沒幾個月，不然你停南區好了啊！它全部的垃圾量其實也足夠啊！也足夠停南區一個廠啊！乾脆你停南區好了，是不是？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因爲我們從技術上，因爲中區是 900 噸…。

**陳議員麗娜：**

你不能說中區有人要求要停廠你就停廠，南區我也要求要停廠啊！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它跟那個沒有關係，因爲中區焚化爐與仁武焚化爐距離非常的近，所以，以整個大高雄的運距來看，就是岡山、仁武與南區。

**陳議員麗娜：**

我跟你講，他們兩個的時間只差四個月，四個月而已，它們的壽命只差四個月而已，所以，對南區的人其實也不公平，以你們的這種操作方式，一點都不公平，爲什麼不能在現階段我們各停一個爐？我覺得這是一個公平的操作方式，也沒有什麼不可以啊！是不是？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有啊！現在南區的爐子是有停一個爐啊！因爲南區的設計容量是 1,800 噸，仁武、岡山是 1,350 噸，中區焚化爐是 900 噸。

**陳議員麗娜：**

好，你就直接回答我，目前你可不可以在垃圾量的分配上再精準一點，讓南區和中區各停一個爐？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目前也都這樣子在操作。

**陳議員麗娜：**

並沒有耶！我看到的數據並沒有，你不要這樣回答我。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不是，確實是這樣子。

**陳議員麗娜：**

我這邊就沒有啊！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因爲我們的垃圾量都盡量調度到仁武、岡山，因爲它有保證量。

**陳議員麗娜：**

我的意思是你不能等一下停這個爐，等一下停那個爐，1號、2號、3號各自停，這樣子效果是一樣的啊！就是每一年你停一個爐，過一個月後再燒，不是同樣的意思嗎？我的意思是說，你用不到那一支爐子的時候，你就先關掉一個爐子。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南區是可以這樣規劃。

**陳議員麗娜：**

南區可以這樣規劃？那麼，請你把南區關掉一個爐子，中區可以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中區會配合彈性，甚至以後中區整個就是變成備用焚化爐。

**陳議員麗娜：**

備用的焚化爐，我期待你中區也給它停一個爐，因為我算起來，我覺得的確是有機會可以停一個爐，我這數據不是給你亂報的。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們中區是不排除全部停爐的。

**陳議員麗娜：**

另外，每一個爐的停爐次數，你可以控制在2次以下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跟議員報告過，那個歲修的部分，就是按照…，不是說一定是1次或2次的問題，應該看它的使用年限，使用年限愈來愈長的時候、愈來愈久的時候，歲修的部分就會加長，還有備用設備的部分，與後面的防制設備，我們也是要去更新。

**陳議員麗娜：**

現在歲修問題多的，我看南區也有一支嘛！你就先把那個爐子給停掉啊！就不會有那麼多的問題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所以，從技術上來講，因為…。

**陳議員麗娜：**

我的期待是應該要有效能的去處理這一些回收廠，而不是零零落落的去使用，不該使用的你別使用，這樣子就不會浪費人民的資源，也不會產生那麼多的戴奧辛，這些問題，事實上我們現在都在眼前看到了，你有沒有方法？你能不能做？你就直接告訴我就好，你告訴我那麼多的問題，其實這一些都不能夠解決嘛！是不是？你就告訴我，你能不能做得到啊？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可以啊！我們來好好調整。

**陳議員麗娜：**

局長，那就拜託你朝著這個目標趕快去把它完成，我期待先看到中區和南區可以先停掉一支爐，好不好？〔好。〕好，謝謝，請坐。

下一張，這一份才是火化爐的，對不起，剛才前面的打錯了。我在這邊要提到的，就是在覆鼎金火葬場這邊，其實有 18 支的火化爐，這是民生所需，我們也是一直都必須和它和平相處，但是，在附近民衆愈住愈多的情況下，我們的確要要求這邊的空氣品質一定要好，如果太差，住在旁邊的人每天都受到威脅。

當時市長對於停車場的問題一直強調這邊的公務人員真的工作得非常辛苦，我們也都了解，但是這邊工作人員的身體健康更是應該要去顧，爲什麼？因爲他們每天都在這裡，是不是？他們每天都在這邊吸，他們跟附近的民衆一樣，每天都在吸這些東西，他們有什麼樣的問題？我告訴大家。

我們也可以看到，1 到 18，我現在數字列出來，就是代表有 18 支的火化爐，目前只有 1 號和 2 號是改善的，5、6、7、8 現在是停止操作，然後，兩爐共用一個防制設備，是 1 號到 12 號爐。民政局局長，如果我有說錯，你再糾正我一下，1 到 6 號爐裡面有一種東西，我上次有提醒過，你們回去要了解什麼叫「氣布比」對不對？有沒有了解？這樣你待會兒就答不出來了。這個部分用了多少濾袋？110 條。7 到 18 號爐是用 100 條濾袋，這個濾袋是在幹嘛？就是煙要排出去的那些東西要先從濾袋流過去，因爲它是熱空氣，還有一些煙、戴奧辛等等物質，它會從那個管道裡的空間過去。所以通過那個濾袋時，我們有一個比較專業的名詞，叫做氣布比，就是它的流量是多少，通過時有沒有辦法把那些東西攔截下來，那個比例一定要到達一定的標準時，它才是有效的就對了。

民政局長，用 110 條和 100 條濾袋有符合現在的標準嗎？以現在的標準，它符不符合？目前約 90 分鐘燒一具遺體，對不對？溫度應該是在 700-1000 度左右。你也看到只有 12 套的空污防制設備，現在的空污防制設備是不是不足？沒錯嘛！然後 9 支的排管道也不夠，是不是？哪可能夠呢？所以有時那一天是好日子的話，量一大時，就會煙霧瀰漫，爲什麼會煙霧瀰漫呢？因爲他來不及燒。還有一個問題是，本來要 90 分鐘燒 1 具，他可能減短時間，就會開大火來燒快一點好了，當然這個其實是不好的。所以這表示什麼呢？表示我們在操作的過程裡，的確爲了要符合民意，有時大家或議員會說，拜託，是不是能在指定的時間火化等等，然後爲了要調整大家的時



間，有時候可能只花 30 或 40 分鐘，所以導致…，其實我們後面產生的問題非常的大。

再來，我在這邊還有寫一個，我再稍微解釋一下，其實空氣要排出時，有一個「二次燃燒室」，二次燃燒室就是再把那個空氣燒一次，那你停得太短了嘛！一、二秒空氣就出去了，這是不行的，它是有一定的時間規定的，所以呢？其實操作人員也有問題。在這個部分，我覺得有很多的瑕疵存在，所以我要問局長，這邊製造的問題有戴奧辛、落塵及很多空氣污染，其實都在這附近。那附近的居民…，可能是我們吸空氣到體內比較沒有感覺，但是長期累積在身體裡面的，可能是要一、二十年以後，我們才会有感覺。但是我們的確應該要還給附近的居民一個比較好的環境，要從公部門自身做起。民政局長，你知不知道這 100 條和 110 條的濾袋，到底夠不夠？你知道要多少條才夠嗎？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曾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的空污設備濾袋的部分，它的確有使用的年限，大概是一年半到二年的時間。

**陳議員麗娜：**

什麼東西？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們的濾袋。

**陳議員麗娜：**

濾袋？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對，空污設備的濾袋。

**陳議員麗娜：**

你們用得也太久了吧！難怪會不好。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沒有，它是有使用期限的。依照我們目前…。

**陳議員麗娜：**

是。局長，他給你的這個數據的確不正確，因為當量大時，有時候一個月、一個月就必須要汰換掉了，為什麼你們裡面的這個問題那麼大，有時候會燒壞掉。這個問題真的很大，你們裡頭的專業程度不足，導致你們不知道殘害附近居民多久的時間，都不知道。你知道嗎？我有請專家幫你算

了，你們的濾袋要用到雙倍才夠，差不多要用到 190 至 200 條，氣布比才夠啊！所以，你那個意思是什麼？就是空氣要排出時，髒空氣就直接出去了，你根本沒有過濾乾淨，所以這些東西長期被民衆已經慢慢都吸到身體裡面去了，但是民政局依然是這樣子在操作事情，是不是？局長，你要去請教環保局才可以，這要有專業的做輔導，不然你們這個真的是不行，你們再自己親自做這些東西。

我上次問過處長，好像處長也不是專業的，其實在這個部分，當然這裡不是只有行政的管理工作而已。尤其對於火化爐在環境衛生及保護，應該要更去注重，這才是真正的去體貼到附近的居民。局長，我相信你不是專業的，我也不是專業的，我也是從書本讀來的。在這個部分，我拜託你，氣布比要做到夠，你去問一下，氣布比要做到多少？我現在不是跟你亂說的，我也算過了，所以你的氣布比的確不夠，而且我去查過了，你編預算要換濾袋的錢，就是不夠。其實我以前已經要求過，聽說你們有加過了，但是依然是不夠，我在這邊要求你，一定要做到足，可不可以？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跟議員作個說明。第一個，專業的部分，根據同仁給我的資料，當然它有個使用年限，是一年半到二年…。

**陳議員麗娜：**

我已經跟你講，這個不對了，所以你不要再回答這個數據給我。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再跟…。

**陳議員麗娜：**

我沒有跟你開玩笑，這個我也去查過了，所以你就問一下…，局長，是不是他回答的不對？我叫你們自己互相打，這樣好像不對，但是我特別要講…。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不是，我幫他解釋，他講的是常識的部分，但是在專業上，因為使用的時候，誠如你剛剛講的，因為氣布比的狀況不同…。

**陳議員麗娜：**

狀況的不同，所以它不可能一直都是這樣。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所以有可能不是一年就要換，可能是三個月或四個月就要換，而且換是

要換全部的，你剛剛是這個意思。

**陳議員麗娜：**

是，謝謝。局長，我要跟你講的是，你的確不是專業，我也不責備你，但是我拜託你，一定要去請專業的來做。另外，你一定要讓他做到足，讓空氣出去的時候，是有一定程度的乾淨，這是應該要求的，我這樣子問你，你再回答我一些有的沒有的，那就沒意思了，是不是？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再跟陳議員作個說明，因為議員還沒有讓我說明完，我簡要的…。

**陳議員麗娜：**

我真的沒有時間，你就直接告訴我，我剛剛解釋的那麼清楚，是不是？〔是。〕如果要你達到所有的氣布比要做到足，能不能做？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我簡要的說明，第二個，就是剛剛議員有提到，在檢測的部分，我們的空氣的確都有隨時在做檢測…。

**陳議員麗娜：**

你們的檢測，我發現也不及格！雖然現在戴奧辛的檢測都是 OK 的，但是環保署有一個數據出來，他們有附註一點是很奇怪的，就是裡面的空氣比是怪的，那個怪的原因是來自於哪裡？其實是因為你們在燃燒時，有打開一個叫做「緊急排放裝置」，緊急排放裝置不是隨時都可以打開的，就是當機器有問題時才可以打開的，但是現在卻時常打開，這是為什麼？因為你們來不及燒，量太大時，緊急排放出口都是打開的，一個爐子裡面是不可以有其他空氣進去，但是因為緊急排放出口打開時，其他的空氣從那邊流進去，所以它裡面的整個濃度也降低。

局長，我也有在研究的，你在數據上面都說戴奧辛檢驗出來正確，沒問題，但是裡面的確是有問題的，裡面的操作人員，因為他沒有受到環保署的限制，所以他也不需要有空污防制專責人員的證照，就可以去燒了。我現在要要求你，也沒有直接要求這些去操作的人要有這個證照，但是操作的人，你每一個都要登記，一具具遺體燃燒多少時間？你是怎麼操作的？要做一個登記表，每一個都要登記，我們嚴格的去管控這些東西，你進去二次燃燒室，停留的時間有多長？你一步步的來把它做好，整個環境本來就可以顧到的東西，就因為我們沒有做到位，到最後排放出去的空氣，害到的是誰？也是我們自己，是不是？局長，這個真的是要大刀闊斧去做，你做得到嗎？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針對這個部分，因為牽涉到整個市民的健康，我們一定會在專業部分跟環保局充分的配合，針對整個火化爐的部分，我們會做一次完整的檢測。

**陳議員麗娜：**

好。我要拜託市長，現在整個設備部分，我們也看到空污防治設備真的不夠，改善的也很少，所以改善的速度的確很慢。市長，如果我們要做改善時，有沒有可能一次就全部改善？我們一起來做，不要慢慢做，慢慢做也是害死我們自己而已，如果你能一次做，痛一次而已啊！但是整個環境變好，整個操作流程改過來，對人民來講，都是很大的福氣，是不是？以後要討論這一塊是要遷或不要遷，又不曉得是什麼時候的事情。現在要面對的問題就是住在這附近的民衆，他的需求就是生活要好，對附近的民衆來講，如果你改善這個問題，們的心裡都會非常感激，你也是爲了顧及大家的健康。市長，你有可能先從這個地方開始做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照理說，那個綠帶也不是很多錢，不是嗎？

**陳議員麗娜：**

幾百萬吧！

**主席（許議長崑源）：**

讓市長答覆好了。

**陳議員麗娜：**

但是其他設備的改善，就不只了。設備改善就比較多錢。

**陳市長菊：**

整個火葬場的問題，不只是那個濾帶的問題。我跟陳議員說明，整個火葬場，我覺得要澈底做一個整理，重新的檢視；在這個檢視裡面，不是幾百萬就可以解決，但是重新檢視，如果對市民的健康最急迫的部分，要優先改善。我認爲現在的焚化爐，因爲過去我也擔任過社會局局長，對於那個地方，我有深入去看每個火葬的流程，我會支持民政局，把整個火化爐的操作過程，同時對於所有祖先、先人，我們過世的市民朋友，這也是一個必要的尊重。我願意在整個火化場的四周，包括空氣的部分，重新檢視，如果這個部分必須要優先改善，我願意承諾在預算上，內部會來支持。

**陳議員麗娜：**

謝謝市長，我期待能夠趕快來改善。這個問題從部門談論到現在，大家都知道登革熱的問題，台北市目前本土的登革熱，宣布已經解除疫情了，一個月以來，都沒有新的病例發生，所以現在台北市已經解除了。而現在看到的，是高雄市登革熱的問題，真的很嚴重，登革熱的病例有 70% 左右

都在高雄市，非常的嚴重。當初在問衛生局長的時候，局長說，不要打擊這些防疫人員的士氣，對不對？我也說了，所有的基層工作人員真的都非常辛苦，大家做得真的很累。但是問題是什麼呢？如果我們不在議會裡頭做監督，市民的保障在哪裡？爲什麼我們在議會裡頭不能問？爲什麼我們一問，就說打擊人家的士氣？這種說法我不能接受，市民的健康是誰要顧？局長，這真的是沒有道理。

從發生到現在，我在這邊要跟各位報告，其實在 8 月份的時候，就非常嚴重了，我們可以看到 8 月份的數據，全國差不多都是在高雄市，是不是？全國只有 124 例，但是高雄市就有 117 例，一直延續過來，我們看那個數字有減少過嗎？台北市有在減少當中，這是本土病例的比較，這個情形一直在走的時候，我們不是沒有提醒過。從 9 月份的時候，我們開第一次的記者會就告訴局長，真的要小心，千萬不要讓它過冬。9 月份就開始預告了。但是公務機關自己內部先發生登革熱的案例，那我們怎麼辦？提醒你，公務機關不能率先做這種壞的示範啦！要好好的每一個去檢視，這才不會被民衆懷疑說：「奇怪，你們自己都做不好，卻把我們家噴得到處是油霧！」，是不是自身就要先做起？

到了 10 月份，我在議會業務答詢的時候，聽到局長這樣跟我答覆，當時我都愣住了，怎麼局長會是這樣的態度！局長，有沒有人說你很高傲；有沒有人說，你這個態度實在是讓所有的市民承擔不起啊！我相信很多人看到這一幕，都會感嘆，其實我們要求的，是你要在基層做好。所以那天我有當場跟你講，你要針對事情，不要針對人，沒有意義啊！我們在議會裡要求的所有事情，都是希望民衆的生活可以更好。局長，你現在看到這樣子了，我現在要問你，我們的登革熱疫情會不會過冬？你跟我講一下，過冬會有什麼問題？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面對登革熱，其實我們就是不斷的努力。二十年來，它的疫情不管從 6 月、7 月、8 月開始發生，一定會到 12 月，甚至到 1 月，數字才會慢慢的往下走。如果拿台北市跟高雄市比，確實沒有錯，台北市是白線斑蚊，它一傳大概就是 20 幾個就結束了。可是今年很奇怪，澎湖有 91 例、屏東現在有 115 例，所以面對這些疫情，其實我們都在努力的做。

**陳議員麗娜：**

在別縣市，蚊子要怎麼飛，我們也管不著，我們自己縣市裡面的民衆怎

麼照顧才重要。局長，不要拿別人的痛來掩蓋自己的傷，沒有意義的啊！你只要告訴我，你覺得怎麼樣、你要怎麼做，我覺得民衆都可以接受。你的態度，如果是一再用這種方式來表達，我聽了也覺得很難過，是不是？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對於登革熱的防治，從我上任四年多來，其實每個人都盡心盡力在做，也許在某些表達的態度上，讓陳議員沒辦法接受，我這邊再度的跟你說抱歉。但是，如果任何人用「草菅人命」四個字，去形容所有公部門的努力，任何一個公務人員都是沒辦法接受的。

**陳議員麗娜：**

局長，如果是在無形之中殺了人，我們自己也不知道，自己也會感覺那不是我們的責任。但是在自己的職位上面，所應該負的責任是什麼？是責無旁貸的。〔那是當然。〕民意代表在顯示那些字眼給你，如果真的刺到你的時候，你就應該知道，真的有這些事情發生。那些人也不知道，自己為什麼會死在一隻蚊子的手上？是不是？如果你真的是被那句話刺到了，我覺得你應該回去思考一下，這句話到底刺到你在行政的過程裡頭，哪一項有缺失的地方？應該回去好好檢討一下。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會回去好好思考陳議員你這句話的意思，謝謝。

**陳議員麗娜：**

面對這個問題，我覺得高雄市對登革熱的問題沒輒啊！所以高雄市民好像就只能這樣默默接受，我們還要這樣子繼續接受嗎？市長，我們明年度是不是不要有這樣的成績出來？市長，我是不是請你做一個宣示，對於登革熱案情的部分，我們在明年的疫情是不是可以有比較好的狀況？不要像今年一樣。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登革熱是跟氣溫有關、跟天氣有關，請陳議員先不要生氣，我不是替我們衛生局長說話。台北市跟高雄市是不一樣，但是我覺得高雄市的登革熱跟新加坡來比較，我不是用新加坡來掩飾，來說明我們沒有責任，不是這個意思，確實新加坡非常嚴重，有兩、三千個案例。

**陳議員麗娜：**

市長，我真的不好意思要打斷你，因為我只剩 12 分鐘，後面還有一些問題，我只希望明年的疫情，不要像今年那麼糟糕。高雄市政府有沒有這樣

的決心？明年一定要改善。

**陳市長菊：**

我們現在不僅是要求整個衛生局、環保局、民政局；我們還要求民間，包括軍方，再要求做很多不斷的宣傳，登革熱需要大家一起來努力。我同時要我們的環保局、衛生局，和我們的各區，大家在明年一定要有好的成績，今年其實是比去年還要好。

**陳議員麗娜：**

我希望明年上緊發條，一開始就要整年在做。

**陳市長菊：**

明年的部分，我們現在就是願意這樣做。

**陳議員麗娜：**

明年絕對不會像今年這樣嗎？

**陳市長菊：**

我要求一年比一年更好，我也相信這個部分，在整個衛生局和環保局的通力合作之下，我認為這個要更好。

**陳議員麗娜：**

市長，謝謝。這個數字真的不好看，70%在高雄。所以我們期待，明年不要有這樣的比例在高雄市，真的太難看了。

下一張，我下面問的這些問題，希望在問完所有的問題之後，後面再一併回答我。

關於新住民，前陣子我開了個公聽會。我發現，其實新住民在生活上面，有很大的問題存在。在這邊有很多的局處，其實跟新住民都有關係，甚至連經發局也跟新住民有關。後續，我會把當天討論的問題，給各個局處。但是，我發現，新住民最大的問題，來自於剛開始的時候，他們的語言問題。其實，在他們剛進來時，我們對他們的語言方面就沒有教育好。爲什麼？因爲他們進來時，我們都用補教教育來處理嘛！是不是？都叫他去上補教的課程。

因此，當他們進來時，你叫他去上補教課程，如果是大陸的新住民可能還可以，如果是越南的、泰國的或是其他國家的，他們哪有辦法呢？再加上，有些進來時就是比較弱勢，有時候家裡還需要他到外面工作。或者他一進來，可能馬上面臨生子的問題，他要照顧小孩。他來接受教育有時都很困難。

所以，高雄市在做這區塊時，第一步就做失敗了。因此，這些新住民在進來時，他們一直不斷遇到一些問題。什麼問題？文化融合的問題。另外，

在行政部門要去辦手續遇到的一些問題。爲什麼？因爲語言不通嘛！因此會造成溝通不良。他搞不清楚別人的意思是什麼，連去菜市場買個菜，要跟鄰居打招呼，想要作個交流都沒有辦法，是不是？

所以，你說你把他當成台灣人，他已經拿到身分證住在台灣十幾年了，他依然語言能力不好，這有真的照顧到他們嗎？所以，這方面最大的問題，就來自於剛開始時，我們在語言教育上，的確用錯方法了。我這邊，待會要請教育局長回答一下，就是在語言的教育上面，我們可不可以另外設計？針對不同的國家，有一套的課程。然後，去培養這些姊妹裡面語言比較好的人，當作種子老師。用姊妹來教育姊妹，有沒有這樣的可能性？其實這樣會很快，因爲來很久的人在教新來的人，他們的速度會很快。而且他們也了解，他們在生活上面最需要的是什麼。在教師的資格認定上面，其實，應該由教育局去培養這些種子教師，這樣才對嘛！

另外，在很多的家庭中心裡面，也許在服務的人員上面，我們都可以用新住民啊！現在，高雄市裡有 4 萬多的新住民，而原住民同胞也不過就兩、三萬人，但是我們有原委會啊！我們爲什麼沒有新住民會呢？他們有一筆預算，但是新住民就沒有這預算。

後面，他們還會遇到什麼問題？工作的問題、小孩子教育的問題。他們的福利如果跟原住民比起來，真的差很多，是不是？所以，我今天要針對的只有一個問題，就是語言教育上面，教育局你要怎麼來改善？

下一張，這到紅毛港文化園區，我在這邊一直期待它要成立。當然，地方上有很多的意見，雖然一再拖延，聽說明年終於可以開園了。我在這裡要先問一下開園要怎麼開？另外，當紅毛港人要回故鄉去探親時，他們怎麼去呢？因爲我們知道，這些都是用遷村的經費來做的。

因此，從硬體方面來看，高字塔那邊所有東西的設立，到我們目前的 3 艘船，全部都是用紅毛港遷村的經費來買的。高雄市政府也非常貼心，設立了一個基金，要來幫助這地區可以正常營運。但是，在這種正常營運的情況下，紅毛港人也覺得怪怪的，這些明明就是用遷村的經費來經營的。但是，都不是紅毛港人去做，那紅毛港人的子弟，可不可以有機會去做導覽、去做說明？可能更爲貼切。

將來，紅毛港人要回去時，要用什麼方式？據我了解，聽說那天報告提到，入園時是免費的。但是，坐船要不要錢呢？這 3 艘船也是紅毛港遷村的經費買的，有沒有可能也免費？這種優待的方式，到底是什麼情形？我想，待會請文化局也做個報告。

下一張，這個事情我就要請教市長了。市長，這問是在上次選舉時，我



提出來的。關於這部分，我曾打到台糖去詢問。我說：請問台糖公司，高雄市政府有找你們談嗎？他跟我說，有，有開過一次會。但是之後就沒有了。所以說，從上一次選舉到現在，都沒有下文。陸戰隊少康營區，坐落的位置是在高松路跟營口路，本來是個營。我在 97 年時，就去拜託廖婉汝委員，希望在中央把這地方撤了，因為這裡的功性是越來越低，附近的民衆也覺得，如果沒有必要，幹嘛放個營區在這裡？同時，附近還有個炮彈庫，炮彈庫聽說也不放炮彈了，我們也很期待它能遷移。類似這樣的事，我們都拜託中央的委員去爭取，然後，在 99 年我們真的爭取到了，爭取到以後呢？我們要將土地還給台糖，裡面有一些是農田水利會的，那比例非常少。大概有 99.9% 都是台糖的，所以，這塊地回來久後，有二十幾公頃，面積非常的大。

這塊土地要怎麼來利用？市長，你知道現在的情況是怎樣呢？這裡雜草長得很高，裡面都是雜草。前幾天，我去參加學校的運動會時，家長還在反映說：議員，我們那時跟著你一起爭取，這一塊要成爲公園，可是，現在是雜草叢生呢！雜草叢生的問題很多吧！會造成環境衛生的問題很多，是不是？但是，我們也沒有要求台糖，叫它把那裡弄乾淨。我想，我們的目的不是只有這樣，市長，除了要求台糖要去把這些草割乾淨之外，另外，這整個場地其實是可以有些改變的。

下一張，要怎麼做呢？我這裡有寫出來，如果全部徵收要 60 億元，如果用租的，用來做公園。一年的租金大概要 3,800 萬。這數字是台糖報給我的，如果我們再去做簡易綠化，那麼大的土地，全部做大概要花 6,000 萬，也只能做簡易的綠化。後來，想了個辦法，台糖也在問，不然，可不可以這樣子？我們要送都市計畫變更給都委會，來討論一下。然後，在這都市計畫變更裡面，就回饋給高雄市政府，用來做公園。大概用一半的土地來做公園，另外一半台糖可以取回再使用。高雄市政府，如果再花 6,000 萬去做綠美化，這裡就很漂亮了。

這樣子的方法有什麼好處？如果我們是用租的，不知何時人家會要回去，花了 6,000 萬在上面的費用，不就是泡湯了嗎？是不是？這樣太浪費了。但是，如果我們在都市計畫變更裡，可以快速的去完成這件事情時，台糖雖然取回部分的土地，我們仍然有十多公頃的土地，用來做公園也是很美麗的。如果再花 6,000 萬來做綠美化，附近的民衆，直接就有個很好的空間，可以做爲休閒娛樂之用。這裡真是個非常棒的地方，附近的居民人口數也不少，周遭也缺乏大型的公園。市長，這樣做有沒有可能？我們要趕快來處理這個事情。因爲，從上次選舉到現在，一年也過去了。有沒

有可能？我們現在來做這件事，趕快跟台糖一起把這件事完成，我想請市長先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首先，我要跟陳議員說明。針對這塊土地，我很熟悉，我也很瞭解。記得大概在兩、三個禮拜之前，我碰到小港區的區長，我問他，關於這裡綠美化的問題。當然，區長也答覆了一些，不過我認為這不是重點，重點是剛剛陳議員說的，這裡有 23 公頃，過去是軍方使用的土地，現在軍方沒有這個需要了，我也很謝謝陳議員的爭取，軍方要把土地還給台糖，為什麼要還給台糖？應該要還給高雄市政府啊！我不知道，這幾十年來軍方是怎麼處理的，這個過程我會請都發局來研究。

**陳議員麗娜：**

這個土地所有權人是台糖，後來在那個…，它的土地所有權人是不是台糖？

**陳市長菊：**

好，沒有關係。但是爲了讓這個土地真正能夠充分的利用，我要求都發局在這個部分，進行陳議員剛剛提到的，都發局的審議就由台糖送來未來整個都市計畫的變更，我認爲這樣高雄市政府可以合法，因爲都市土地重新計畫、變更。我認爲如果今天 23 公頃，至少在小港地區有 10 公頃是高雄市政府的。如果回給高雄市政府另外的 13 公頃時，應該怎樣來做個有效，同時是發展、低碳的，不要污染或是商業區等等，這個是可以再討論的。但是如果都市計畫，至少大概要整體我們積極來進行，要兩年半以上，這個部分我會要求都市發展局儘快去處理。因爲這樣子的話，高雄市政府才可以不用說要 60 億或幾十億的，這是不可能的，所以我們會用這樣積極來做。但是，在都市計畫還沒有變更完成以前，這 23 公頃的部分，我希望台糖不要收租金，高雄市政府願意來代管，這個部分我們就是簡單的綠化，讓這個地方…。但是現在的土地上還有一些地上物，這個部分要花二、三千萬元的，軍方應該把這個預算撥給高雄市政府，我們願意代遷這個部分。這樣的話，馬上就要選舉出新的立法委員，未來不管所有高雄市的立委都應該來關心這件事，他們在中央能夠爭取這個預算。〔…。〕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再跟陳議員說明，具體由都發局盧局長…，然後先跟台糖公司要求很快要提出都市計畫的變更，如果台糖又再延宕，我們就會像處理台泥公司一樣，我們會化被動為主動，它如果不這樣做，我們就自己來處理，我就劃為公園用地。〔…。〕

**主席（許議長崑源）：**

教育局長，請答覆。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跟陳議員報告，現在教育部採用由各縣市新移民女性來使用的語言教科書，就是由高雄市來編的，教育部再發給各縣市使用。剛剛你提到，現在的「新移民學習中心」和「樂齡學習中心」，我們大概有二十幾個，其實它現在就在扮演這樣的一個功能。因為他們的學習時間上，他白天可能需要做家庭方面的工作或他要去工作，所以這些中心連假日，他們只要來使用，我們都願意開放給他們使用。所以這些有來進行學習的狀況，它平常其實就在扮演這種「種籽教室」的功能，只不過沒有那個名稱，所以，如果我們要建構這樣的學習網絡…。〔…。〕其實我們是鼓勵他晚上能夠來就讀，〔…。〕是。〔…。〕是，好，我們會整個加以研議，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文化局長，請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首先很感謝陳議員長期以來，協助我們在紅毛港文化園區這個事項上的各項溝通工作。紅毛港文化園區開園之後，我們當然除了考量長期它的觀光發展之外，對於原本紅毛港人回到他自己的故鄉，這個是責無旁貸，這個是一定要做到的事情，所以，當時陳議員要求入園一定要免費，這個是毫無疑問。現在有關於交通工具的部分，在初期我們一定會來促成，就是讓大家很便捷，甚至免費的回去，這個也應該做。至於實際時間…。〔…。〕

對，實際時間是多少，我們回去再計算一下，但這個應該不是一個大問題，因為基本上，我們是怕大家不回去，或是回去了有意見，我們並不怕大家回去。〔…。〕是，〔…。〕對，我們也感謝陳議員幫忙我們，就是我們一定會跟五大廟宇來合作，趕快把已經四散的這些紅毛港人都找回來，讓他們也知道這個訊息。在這個時間的部分，我們一定可以讓它更長，這沒有什麼太大的問題，只是我們是不是把它整個準備清楚以後，把它一併跟大家公布和溝通？這個部分，議員希望時間…，比一個月長或二、三個月，這個我都會配合來做到。〔…。〕是，對。〔…。〕包括大家希望未來能夠有個折扣，這個應該也沒什麼太大問題，因為我們基本上，是確定只

要「認人認證」這個事情…。〔…。〕這個讓我們有再把它計算的過程，最主要是我們先把「認人認證」的機制建立起來，這樣以後就不會有什麼弊端就好了。〔…。〕還沒有，〔…。〕還沒有算出來，是不是再給我們一點時間？〔…。〕好，我們朝向這個來…。〔…。〕是，我們朝向這個部分來研究，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向大會報告，今天第三位質詢議員是許福森議員，他要採用書面質詢，也請市府各局處對質詢事項儘速辦理並答覆。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

散會（上午 11 時 18 分）。

## 十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6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29 日上午 9 時 1 分)

**主席 (陸議員淑美) :**

上午議程繼續市政總質詢，請陳議員粹鑾發言。

**陳議員粹鑾 :**

主席、市長、副市長、市府團隊、議會同仁，大家早安。鳳山的人口數比其他區多，所以鳳山的建設也比較多，過去縣政府就在鳳山，所以建設比較多，但是建設多不代表優質，不是每一項都是值得讚揚的，本席希望鳳山的建設都能夠很優質，可以提供我們優質的生活品質。我今天要探討優質的鳳山和繁榮高雄，因為目前鳳山行政中心和四維行政中心，雙核行政運轉的概念暫時不會改變，所以今天要和大家探討優質鳳山、繁榮高雄相關的問題。

大家都知道，開闢公園最容易讓市民感受到市府的政績。最近幾個月，本席在高雄市看到很多公園正在興建，或進行老舊公園的改善工程，鳳山溪公 28 的興建工程納入國泰公園，它的面積約 4 公頃，經費大約是 4,350 萬元，在高雄市政府財源拮据的當下，市政府可以投入不少經費來建設鳳山的公園，感謝市長和市政府的用心，市民也都體會到了。今年和明年，鳳山有一些老舊公園的改善工程，包括大東公園、青年公園、黃埔公園等等，都會陸陸續續改善，從這裏可以知道工務局和市府團隊對鳳山很重視。但是看到公園興建和改善工程的同時，我想到去年「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針對五都各挑選 5 座公園，做遊戲鋪面安全的檢查，其中 18 座公園的頭部傷害指數 (HIC) 超過 3,000，前五名的危險公園，依照危險程度的順序依序為：高雄市中央公園、高雄鳳山中山公園、台中市長春公園、台北市大安森林公園。堂堂大高雄，前五名我們就佔了 2 個，尤其鳳山中山公園更名列前三名。但是這個檢查公布之後，高雄市養工處就立即做處理了，過去鳳山市公所的公園管理隊也有改善它的缺失。

我要針對這個部分來探討，公務員應該都知道，內政部兒童局 94 年頒布各行業附設兒童遊樂設施安全的管理規範，第 11 條規定：「每半年應自行或委託廠商實施一般檢查及維護保養，並製作安全檢查表一式二份，一份自存、一份送各行業主管機關備查。」請教工務局局長，我們有按照規定做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

我們都有按照規定，而且是隨時都在做。

**陳議員粹鑾：**

是廠商自己檢查還是？〔都有。〕縣市合併之後也有按照規定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都按照規定辦理。

**陳議員粹鑾：**

楊局長，你說都有照規定，可是本席去公園或上網查詢，都不知道這個公園遊戲場的鋪面是不是安全？它沒有任何標示，我們都不知道，有時候我們去，市民都會反映不知道公園到底安不安全？所以這個部分，楊局長你說都有按照規定，但是要特別落實檢查及標示到底安全不安全，讓市民去公園休閒遊樂不要發生任何事故。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現在會這樣做，檢查之後如果安全，我們會貼一個安全的標籤，讓市民知道這個兒童遊具是安全的，這個我們會來落實。

**陳議員粹鑾：**

台中市在今年 3 月，針對台中 400 座公園，委託一個專業檢驗機構檢查，五都當中，台中市首先來檢驗所有的公園，代表台中市很重視這方面的安全。公務人員都知道，國家賠償法第 3 條：「公有公共設施因設置或管理有欠缺，致人民生命、身體或財產受損害者，國家應負賠償責任。」請教法制局許局長，今年申請國家賠償的案件一共有幾件？

**主席（陸議員淑美）：**

許局長，請答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印象中應該有 100 多件吧！

**陳議員粹鑾：**

根據你們法制局給我的資料，今年 1 月到 6 月一共是 77 件，平均一個月約 12 件，賠償總金額 980 幾萬，透過判決確定的賠償金額是 880 幾萬。最重要的是，國家的賠償法第 3 條賠償的件數有 14 件，77 件裡面，依據國家賠償法第 3 條賠償的件數就有 14 件，雖然這 14 件並不是都在公園發生，但是這是我們不可以忽略的事情。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我們在國賠會審理這些國賠案件的時候，第 3 條關於公有公共設施設置或管理有欠缺的情形非常多，每次國賠會除了檢討賠償是不是構成以外，我們也會督促行政機關，對這些公有公共設施的維護管理，一定要經常去巡查，而且要善盡維護管理的責任，維護市民安全是最重要的，否則造成

損害，不但人民受傷，對整個行政機關的公權力不滿以外，其實造成市民受傷是很不應該的事。所以我們對於公有公共設施維護管理的部分，在每一次國賠會開會時都會特別強調，請我們的賠償義務機關要特別注意。

**陳議員粹鑾：**

許局長，我了解，你請坐。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謝謝。

**陳議員粹鑾：**

蓋新公園或老舊公園的改善，都是一件很好的事情，也受到大家的肯定，但是在蓋新公園或改善公園時，有一些相關的問題都必須做整體的思考。所以本席建議，第一、硬體的安全因素；第二、治安因素中防盜的概念；第三、活動設施安全維護等。除了美觀、景觀以外，我希望興建公園或改善公園，可以多參考這些意見，不然像過去，我在這次市長的施政報告時，有反映在鳳山溪沿岸 4.2 公里，那裡的路燈、電桿的電纜線都被偷走了，讓水利局損失了 500 多萬，再重新整修改善，浪費了百姓很多的辛苦錢。所以在興建及整修時，能夠事先思考，就可以節省花費及不必要的浪費，所以我在這裡特別跟工務局的相關單位建議，好的建議要特別去參考及運用。

另外，市長，我請教你，剛才局處官員的說法。市長，你對公園興建的想法如何？

**主席（陸議員淑美）：**

市長，請回答。

**陳市長菊：**

高雄市政府在公園內設置兒童的設施裝備，我非常同意及認同剛剛陳議員的一些意見，我也希望我們養工處，對於高雄市所有公園內的兒童設施及設備，應該重新檢視，也就是對兒童遊戲的裝備重新檢視，安全第一，這些我都很認同。對於器材如何維護的部分，不管是軟墊或別的，養工處基於安全的理由，包括靖娟的基金會他們也有一些批評，任何的批評我們都應該虛心接受，這個部分，應該做一個全市的檢驗。

第二項，剛才陳議員特別提到，未來公園設施的安全、防盜，及所有的設備都要一併考量，這個我非常認同，我也希望未來我們所有的公園，除了硬體的安全，包括防盜的概念及安全的維修等等，希望養工處在所有公園的設施維護上，應該把這三點重要的因素納入我們公園的興建。

**陳議員粹鑾：**

謝謝市長的用心，但是有時候相關單位欠缺整體的思考，所以麻煩大家特別注意及重視。

再來，我要來探討眷村文化。文化局局長，我們在 10 月 22 日、23 日，在鳳山原日本海軍無線電信台及左營明德新村的文物館，舉辦縣市合併後的第一次眷村文化節的慶祝活動，那裡有眷村展、導覽、眷村美食，晚上還有眷村的歌唱會，可以說非常熱鬧及有意義。我要向史局長請教，針對鳳山，自從政府撤軍之後，政府就宣布編為公園用地，做都會公園及特定的商業區等，過去鳳山有陸軍官校、中正預校、黃埔軍校，可以說鳳山是軍校的代名詞。在這裡我要探討一下，去年國防部要在全國的東、西、南、北，以及離島各地方，要挑選一個眷村文化園區，去年有 16 個縣市提報了 17 個地方，要來爭取眷村文化園區，縣市合併之後，就變成 15 個縣市在爭取。台中及高雄各報兩個眷村的地點，原高雄縣是提報海光四村，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高雄市是提報左營明德新村。國防部針對各地提報的地點，由國軍老舊眷村文化保存計畫審議會，到提報地點會勘完成，經過評審以後才會公布。局長，10 月 26 日，本席跟教育委員會一起去左營明德新村了解及現場會勘，明德新村是以前將軍住的眷舍，大多數都是大坪數——二百多坪的，都是日據時代的，有的是木造的、有的是磚造的，有的拆除了，也有些房舍保存得很完整。我們鳳山的原日本海軍無線電信所，在去年 99 年已經公告為國定的古蹟，因為園區鄰近海光四村、莒光三村、慈暉新村，所以它的面積，代管的 probably 有 8 公頃的基地，非常的大、非常完整。請教文化局史局長，國防部對眷村文化園區的地點公布了嗎？

**主席（陸議員淑美）：**

史局長，請答詢。

**陳議員粹鑾：**

目前要如何保存這兩個地方？史局長，時間的關係，請簡單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個計畫實際上是在縣市合併之前就公告了，那時候高雄縣及高雄市都針對轄區內最有特色的地點提報。縣市合併後，我們也有跟國防部表達，希望這兩個地方都能通過，但是國防部針對全國這個案件，到目前為止都沒有公布，沒公布的原因是什麼？我們不知道，但是就是變成一直拖到現在都沒有公布。我們希望基本上這二個案子都能通過，因為只有通過，我們才能透過容積移轉的方式，取得保存區的所有權。因為現在所有的所有權都在眷改基金的手上，實際上明德訓練班，就是剛剛議員說的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的這個部分，在縣市合併之後，本來沒有開放，我們也去



協調星期六、日開放給民衆參觀，但是因為產權是在國防部的手上，所以實際上只是能參觀而已，在裡面也無法進行任何的活化及利用性的工作，都沒有辦法做。

**陳議員粹鑾：**

史局長，我了解。本席是認為，大概原日本鳳山無線電信所勝出的機會較高，因為去年 99 年已經編定為國定的古蹟了，〔是。〕尤其它有一個評分標準，請大家看這個銀幕，它有 7 個評分標準，本席認為鳳山有第二項的特殊性、稀少性與重要性。因為原日本鳳山電信所這裡，它是屬於比較稀少性，因為它是日據時代第二次世界大戰三大電信所之一，所以是非常稀少，本席認為鳳山這裡勝出的機會是比較高。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個明德訓練班是鳳山無線電信所這部分，事實上現在是不用煩惱它未來是不是會拆掉還是保存？因為它已經是國定古蹟了。現在是國定古蹟之後，產權還是在國防部手上，我們是希望它的產權能夠交給地方政府，由地方政府經營，這樣才有辦法變成一個觀光景點。但是不管是否有交給地方政府，這個國定古蹟是確定的東西，未來也是會繼續保存。

**陳議員粹鑾：**

謝謝，另外請教市長，你的看法？

**主席（陸議員淑美）：**

陳市長，請回答。

**陳市長菊：**

謝謝主席、謝謝陳議員，…。

**陳議員粹鑾：**

因為一個縣市只有一個眷村文化園區。

**陳市長菊：**

我們對於鳳山眷村文化園區非常支持，眷村文化園區也是高雄之所以迷人，高雄之所以多元文化、多元價值，最好的顯示。我們高雄有客家、原住民、有眷村文化、有新住民，所以讓高雄多元的呈現。剛剛陳議員認為鳳山無線電信所，能不能在未來，就是我們要保存的鳳山眷村文化園區，我們非常的認同。我也認為這個部分，文化局、國防部，我們希望國防部將這個部分能夠交給高雄市政府，土地無償撥用，讓我們把長期以來，我們一直很在乎，也認為非常重要的眷村文化園區，能夠在地方政府跟國防部合作下，將文化園區做完整的保留。市政府的文化局很願意這樣做，也這樣來進行，如果中間有什麼需要市政府、國防部，還需要溝通的部分，

我想對這些部分我們都願意努力來進行。

**陳議員粹鑾：**

本席是認為不管是左營、鳳山都沒有關係。我是希望文化局的相關單位能有預定方案，因為無論鳳山或左營，說不定未來是非常賺錢的金雞母，所以在此麻煩局長要特別用心一下、注意一下、重視一下。

另外，在二個星期前 10 月 26 日，與議長、觀光局陳局長，還有我，去歡迎浙江省第 10 萬人次，來臺灣高雄這裡旅遊觀光，我們議長也送了一個大紅包，當事者也說一定會把紅包消費在高雄。在此要跟大家探討，浙江省有 10 萬人次到這裡旅遊，依據觀光局的統計，大陸觀光客來高雄，有 63 萬人次，浙江省就佔了 10 萬人次，是非常多的人數，而且還承諾明年上看 20 萬人次。所以在此我希望觀光局，針對浙江省旅遊團他們的行程，能做周全的規劃，可以在高雄逗留、消費，帶動地方的繁榮。從鳳山到小港機場的路程不到 10 分鐘，所以在小港機場下機之後，在還沒有進到房間或到其他縣市旅遊之前，如何在鳳山這裡旅遊參觀，帶動地方的繁榮？浙江省對兩蔣或張學良的遺居會特別有興趣，我們的陸軍官校也是先總統蔣公首創，如果以這個來連結，用故事來行銷這個模式，觀光局如果能安排這麼好的行程，設法把他們留在鳳山、高雄這邊，像他到小港機場後，來鳳山陸軍官校的外圍、黃埔軍校，讓他了解臺灣的軍校，是如何成為培養軍將的搖籃？然後到鳳山的眷村文化園區，吃眷村美食、參觀當地，來消費和旅遊，來行銷高雄、鳳山這裡，是很好的地方。

另外，鳳山它軍校特別多，它跟軍事也特別有關聯，如果針對發展軍事觀光產業，過去有很多都是軍事退休的人員，有的沒有工作，我們可以另創他們二度就業，或是再創另一個事業，也可以讓大家都有工作，讓地方更加的繁榮這也是好的。所以我們用這種概念與思考，來結合潮流、串聯時尚、有形象的產業，譬如在鳳山找台糖的土地，或是國有財產局的土地，來興建大型的漆彈場，或是規劃大型迷宮。其實這花不了多少錢，我們可以讓各個地方的人來這裡玩跟參觀，或是透過漆彈場的比賽，透過轉播行銷，讓青少年或百姓來這裡，推動正當的休閒娛樂，不致於讓他們沒事做而四處飆車，發生治安的問題，也不是我們所樂見的。所以給我們的青少年有一個最好的地方來休閒，來消耗他們過剩的體力，而不會出去飆車造成治安的問題，這是非常好的建議。請教市長，這整體的行程規劃，是否能納入明年的觀光行程？麻煩市長答覆一下。

**陳市長菊：**

針對觀光客，要如何設立一個更有魅力的城市，有更多的觀光景點？我

覺得加入我們很特殊的軍事文化、軍校，還有當時總統夫人蔣宋美齡也有國軍第二育幼院，還有眷村美食等，再加上剛才陳議員提到，我們能不能在大高雄鳳山設置那種比較龐大的漆彈場，來吸引各種觀光客來這裡觀光，這個大的方向我都認同，事實上觀光局也是這樣在努力。所以你們剛剛迎接 10 萬人次的觀光客到高雄來，這一點我們的觀光局也非常謝謝議會議長跟各位議員的支持，從我們高雄市對所有的觀光客是友善的，我們都很友善，但是觀光客來這裏，要在這裏消費，我們要有多方的準備。人家要來這裏觀光，我們有什麼和別人不同的？我覺得我們的軍事、文化、過去的歷史過程等等，這個過程中，可能有人在這個過程之中，有受到當時若干的限制和傷害，但是那是歷史。那個歷史過去，譬如張學良先生，現在張學良先生在我們的壽山頂上，還有他當年的住處，就是現在的官舍，還有他當年在那裏的高爾夫球場，但是現在這個地方還是軍事用地，還是不可以到那個地方觀光。

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不斷和國防部交涉，我覺得國防部應該開放很多有過去歷史的故事等等，把這些做一個開放，來吸引觀光。那我想我們高雄市願意跟國防部有更多好的互動，把我們爲了要吸引觀光客，包括陸軍官校等等，這個我們都願意，不過我們曾經提出這樣的構想，那國防部沒有同意。黃埔軍校就是陸軍官校這個部分，跟陳議員作這個報告。

**陳議員粹鑾：**

多謝市長，如果有設計、有計畫的話，我相信總是有機會啦！多謝。另外，我請教教育局蔡局長，有關冷氣教室，我們 1 度是收多少電費？你認爲如何是比較合理？

**主席（陸議員淑美）：**

蔡局長，請答覆。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因爲學校的冷氣收費，除了參考台電的電費標準之外，還要考慮冷氣機的維修。

**陳議員粹鑾：**

蔡局長，我問你 1 度多少錢較合理？你要說多少錢？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現在高雄市的公私立學校的話，它的收費大概是 3.6 元到 6 元之間。

**陳議員粹鑾：**

這樣我了解，有家長向本席反映，鳳新高中他們的電費，1 度要收 8 元，所以本席看到台電相關的收費標準，我們台電公司的電費計價法，它這邊

有區分夏季與非夏季，還有分尖峰期與離峰期。如果用夏季最尖峰的時段，1度也才3點多而已，而鳳新高中有家長反映說，他們現在收1度8元。現在一般學生的用電方式都用儲值的方式，買儲值卡，如果要用電時，用儲值卡來接通電源來使用冷氣。所以本席在這裏，那個家長向本席反映，他有打電話到教育局，教育局跟他答覆，這是學校它的內部管理，他無法統一規定。我是說，針對這個電費，我們的冷氣使用情形，本席又有查詢。我們看銀幕，今年的6月17日，我們高雄市教育產業公會也發布新聞，目前高雄市國立和私立高中職，不是每一所學校都有裝設冷氣嘛！而他們的收費標準也都不同。像中正高中，一度也才收3.5元而已，本席也是非常響應節能減碳，也贊成學校要依規定來使用冷氣，時間要限制啦！但是一樣是高雄市的學校，為什麼冷氣的費用，有的收3.5元，有的收8元？我們再看教育部，教育部也有規定，公私立高級中學代收代辦費用，它有規定冷氣使用及維護費，消費金額以700元為上限，那鳳新高中它的冷氣收費，教育局長你認為合理嗎？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跟陳議員報告…。

**陳議員粹鑾：**

你說，合理或不合理？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因為目前鳳新高中它屬於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在管轄，所以我們不方便…。

**陳議員粹鑾：**

你認為合不合理？8元。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這個我不太了解他們為什麼會有這樣子的收費標準啦！

**陳議員粹鑾：**

來，你來看銀幕。6月28日他們有開會議，總務組說：上學期每度是收6元，以儲值方式收費。本學期因機器維護及汰換成本增加，所以擬予本學年度調高1度要收8元，照案通過。本席認為，如果物價指數上漲或是其他的因素來調整，還不會抱怨。如果是學校因為汰換冷氣，而把成本分攤給學生的身上，來調漲電費收費，我覺得很不合理。我們應該有個標準，有一個平衡點嘛！蔡局長，你請坐。請教我們的市長，針對學校冷氣收費，你的看法如何？剛才本席提供這些資料，你認為這些看法如何？

**陳市長菊：**

謝謝陳議員，有我們高雄市若干學校的冷氣收費的標準。如果屬於高雄

市政府教育局的，我要求他們在這個部分重新檢討，但是我們有若干的學校，它的主管機關是教育部的中部辦公室，我們可以針對他們要如何收費合理、公平、尖峰、非尖峰等等，這個我們的教育局會把我們議會，包括陳議員很多好的意見，我們會跟中部辦公室來反映。但是如果是高雄市所屬的學校，那這個中間合不合理、公不公平、是不是站在愛護學生的立場？這個我希望我們的教育局，重新檢討，謝謝。

**陳議員粹鑾：**

本席是希望有個準則或是平衡點，可以統一來規範。另外，我們剛才講到…。

**陳市長菊：**

謝謝，就是說重新規範，我們現在高雄市政府的教育局不能夠要求中部辦公室改變，但是陳議員這個意見，我們會反映。是不是應該給我們高雄市所有的學校，不管它現在的主管機關是中部辦公室，或是我們高雄市教育局，我覺得一定要對所有的家長來說…，政府才一個嘛！不管你是中央政府，或是地方政府，家長最實際的就是我的孩子在他所有的學校，不論這個學校是公立、私立、中部辦公室或是高雄市教育局，可能一般的家長沒有那麼關心，一般的家長會感覺你的收費是否公平合理？所以陳議員剛才反映的這個意見，我會要求我的教育局向中部辦公室就這一部分表達我們充分的意見和建議。

**陳議員粹鑾：**

好，剛才談到我們高中職以外，我們來談我們的國小，我們國小學生的問題，本席也是孩童的母親。推動書包減重是我們國教的政策，未來的學生資料、課本都可以透過 e 化，以減少學生他們的負擔。那民國 96 年教育部有在推行書包減重計畫，我們各縣市也都有積極推動執行，我們高雄市各國小也是非常配合，譬如說有徵文，或是標語、繪畫比賽，我們教育局也有編列預算買整理櫃，讓學生把書籍教材放在置物櫃。

局長，我請教一下，教育部推行書包減重，我們高雄市的國小書包減重計畫的推行績效如何？

**主席（陸議員淑美）：**

局長，請答覆。

**陳議員粹鑾：**

目前有沒有達到你預定的標準？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在縣市合併之前，我們在全台灣各縣市教育部評比，我們是排第二名。

再跟陳議員報告，教育部這個是有四年計畫，97、98、99、100，今年就是最後一年，它是從第一年…。

**陳議員粹鑾：**

今年是最後一年，你覺得績效如何？有達到預定標準嗎？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我們今年是全部的，包括縣市合併之後，所有的學校，包括低年級，我們都已經建置好書包櫃或是置物櫃…。

**陳議員粹鑾：**

有全面落實嗎？有達到預定標準嗎？有沒有達到預定標準？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已經達到標準。不過，每一年我們會抽，根據學校的規模，我們會抽測 100 所學校，像今年，第一階段的抽測已經完成，第二階段下個月就會完成，還是有一些學生的書包還是超過體重的八分之一，所以一些成效比較不好的學校，就是他的比例超過八分之一比較高的，我們會列入下一年度再去抽測。

**陳議員粹鑾：**

蔡局長，你有把書包減重的推行列為考核嗎？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有。

**陳議員粹鑾：**

你剛才說抽查嘛。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是。

**陳議員粹鑾：**

有列為考核嗎？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有，這個我們也會列入。

**陳議員粹鑾：**

也有抽查嘛，抽查後各校有沒有持續推行，有嗎？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有，是。

**陳議員粹鑾：**

本席針對我們台大醫學院的黃教授所提供奧地利的文獻資料：如果小孩子背書包走 15 分鐘，書包重量應該以體重的 12.5% 為上限；香港更有文獻

指出，不得超過體重的 10%，這樣等於是說以體重 20 公斤的一年級小朋友，他的書包就不能多於 2.5 公斤，如果以體重 40 公斤的六年級學生，他的書包應該少於 5 公斤，否則書包超重就會影響他的生長發育。

本席是希望局長要督促各國小要持續推行，像本席也收到家長反映說，我們一般都是開學之前才有在推行，開學完後好像就不了了之，沒有辦法很落實，造成很多的問題，孩子有時候書包也很重，也希望補習班或安親班也可以共同來配合，來推動這個書包減重，我們其實也可以透過技術面，來設計像書包貼紙，或是只要打開書包就可以看到便條紙，上面叮嚀書包不要帶太多書，會影響他的生長發展，隨時叮嚀，所以我們可以設計一個書包貼紙，隨時叮嚀，讓學生隨時記得，不要揹一大堆書，所以本席有看到很多學生開玩笑寫著：「負擔減少，快樂每天寶貝健康，從書包減重開始」。所以本席在這裡建議用書包貼紙隨時來叮嚀。請教市長你的看法，這樣可行嗎？

**主席（陸議員淑美）：**

陳市長，請答覆。

**陳議員粹鑾：**

因為書包貼紙很省錢，隨時叮嚀。

**陳市長菊：**

書包減重讓學生減少負擔，或者未來學校的書包更數位化，電子書包等等，我們教育局都朝著這個進步的方向在努力，但是建議我們的書包設計小的貼紙叮嚀，我覺得這個教育局可以去考量。我們學校的每一位校長、老師都很重視學生，在一個數位化，包括整個書包的減重，隨時應該做什麼樣的提醒，我覺得教育局基於我們政策的推動，我覺得教育局去考量，我知道他們現在電子書包等等，還有很多計畫方向，他們都有去推動，陳議員這些好意見，都希望未來我們的電子書包能夠加速腳步。

另外一個部分，書包減重關係到學生的成長、健康，陳議員這個很好的意見，是不是讓我們的教育局基於他們的專業去做評估、考量，看是不是可以用這樣的貼紙。謝謝陳議員好的意見。

**陳議員粹鑾：**

謝謝市長。蔡局長，麻煩這個好的，又花不了很多錢，多宣導。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是。

**陳議員粹鑾：**

才不會影響孩子的發育，這樣好不好，你請坐。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是，我們來研究，謝謝。

**陳議員粹鑾：**

另外，本席在上一期定期會，有提到像中正文化中心、衛武營和大東藝術文化園區，這樣可以串連成爲一個文化藝術的廊道，像我們衛武營就是國家兩廳音樂廳，都是國際水準；另外我們的大東藝術文化園區可以說是我們鳳山文化的新地標，這兩個部分其實區隔性很強，大東藝術文化園區就是要讓我們在地藝術文化表演，地方的藝術表演，或是個人的表演之類的，透過這個舞台、跳板，表演的平台…，本席希望文化局長，針對大東藝術文化園區，是不是可以一年看有多少時間保留給我們地方的藝術表演團體，或是地方社團來表演，否則一旦檔期滿期，或是表演水準還沒有到那個地步的時候，有時候無法排進去，所以我們是不是可以有時間的限制，看是一年給 200 小時或是多少，保留給一些地方性或是在地的這些表演團體，或是地方的社團，讓他們有一個表演的空間，可以鼓勵地方藝文活動，文化局局長，你的看法如何？

**主席（陸議員淑美）：**

史局長，請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誠如陳議員所說的，大東藝術文化中心基本上當然就是爲了我們在地的表演藝術的發展，所以不但會保留，甚至我們全部的檔期大部分的時間，一定會開放給我們所有大高雄的團體來申請，我們一定是這樣來做，這是絕對沒有問題的。

**陳議員粹鑾：**

史局長，我在第一次定期會有反映，大東藝術文化園區未來使用建議的這六點，不知道史局長你有沒有參考進去？

**文化局史局長哲：**

有，當然我們是朝向這方面來進行，但是現在是工程最後的階段，我們文化局和工務局在工程方面進行最後的收尾工作，這個建材當然就是因爲今年也是受到台中火災的關係，所以整個消防標準是重新檢討，重新來送審，所以時間上有比較長一點，原則上我們是要趕在過年後就要開放，大東文化藝術中心除了演藝廳外，事實上還有圖書館，還有展覽棟，事實上，不是只有演藝廳而已，演藝廳當然是開放給所有表演團體使用，展覽棟未來也給在地藝術家一個最好的展示機會，圖書館我們希望做一個藝術圖書館，讓大鳳山區有一個特色，未來應該是高雄市藝術、文化藏書量最豐富



的一個圖書館，我們已經在這裏花那麼多錢了，總是要寄予希望。

**陳議員粹鑾：**

我了解，剛才說要有一定時間的比例撥給在地的社團表演，給予鼓勵、勉勵，沒問題吧？

**文化局史局長哲：**

這沒有問題，當然一定是這樣來做。

**陳議員粹鑾：**

你支不支持？

**文化局史局長哲：**

支持，當然支持，本來就要這樣做。

**陳議員粹鑾：**

市長，你支持嗎？支持吧！

**陳市長菊：**

我支持。

**陳議員粹鑾：**

好，請坐。另外，本席要和市府團隊探討鳳山區地方發展的問題，第一、中崙社區聯外道路沒有暢通，紅筆畫的地方就是中崙社區。中崙社區那邊，像中崙路和中崙一路往西要通到五甲路，車道就縮小了，車道縮減，所以有一個瓶頸，因為它的西方是農業區，所以車道縮減，那裡有一個瓶頸，要通到五甲路的交通實在非常危險。

另外，中崙國小前面的道路也無法通到五甲一路，因為它的西方也是農業區，尤其它的校地，我相信市長或市府團隊不一定知道中崙國小校地是三角形的，學生如果跑操場都是跑三角形的。本席過去當縣議員的時候反映了十多年，那時候都說必須透過都市計畫變更等等，直到現在，交通仍然是很不方便。

我們中崙社區就是因為四周對外交通無法暢通，比較偏僻，所以造成地方無法繁榮，比較落後，在此，我要請教交通局局長，中崙國中前面中崙二路與中崙三路的停車場用地，過去高雄縣政府是把停車場和市場用地…，中崙段 11 號是停車場用地、12 號是市場用地，原來規劃委託 BOT 開發，並透過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的審議編列預算，可是到 94 年的時候，廠商算一算覺得不划算，就沒有來簽約，於是就不了了之。民國 98 年的時候，縣政府又要針對這個停車場用標租的方式，99 年也有廠商以一年 201 萬元的租金要來承租，後來算一算又覺得不划算，又取消簽約。

我住在中崙，在中崙出入，看到交通局要在這邊做停車場的改善，交通

局說以前的柏油破舊不堪，但是本席覺得仍然可以使用，過去沒有收錢都沒有人要停車了，到最後都是大型車在這裡停，本席是覺得還可以，和其他比較起來，還沒有破舊到不堪使用。

最近交通局花了差不多九百三十幾萬元做停車場的改善工程，本席覺得有很大的疑問，沒有收錢的時候，民衆都不停了，改善後要收錢，會有人停嗎？尤其它的旁邊有一個市場用地，即中崙段 12 號，我們用圍牆圍起來，防止民衆進入，我們只單獨整修停車場，你想，如果市場整體開發，市場有人，勢必停車場就有人停車了。現在經發局不將市場和停車場一併開發，停車場改善花了 400 萬元，浪費那麼多錢！我跟你說，旁邊的空地一大堆，人家的車不可能停在停車場讓你收錢。

像我們鳳山區鳳甲黃昏市場，鳳甲段 105 號是停車場用地，106 號是市場用地，過去縣政府就是把這兩個用地一併承租給別人，業者用來做黃昏市場，旁邊做停車場，市場有人，當然，停車場就有人。所以，我們停車場一年的租金收入就多了 100 多萬元，市場用地租金也多了 100 多萬元，一年就多了二、三百萬元，而且它的環境又整理得很舒適，也非常清潔，有人維護，我們也不必花三百九十幾萬元改善停車場。

還有，我們中崙旁邊那個市場用地，你把它圍起來，現在都被人丟垃圾、丟廢棄物，政府都鼓勵民間土地要盡量綠美化，爲什麼政府不以身作則，放任它荒廢，我們鳳山也是疫情災區，市政府的市場用地，我們不將它開發，任由它荒廢，讓登革熱病媒蚊孳生，造成環境髒亂，真的讓人感到非常恐慌；所以，本席希望這個市場用地應該整體併案規劃，才不會枉費停車場花了三百九十幾萬元整修。

市長，針對這個，我們只改善停車場，市場不一併開發，像有黃昏市場那麼好的案例，又可以多收 250 萬元左右的租金，反觀我們中崙這邊，停車場改善花了三百九十幾萬元，市場用地又任其荒廢，停車場真的只是虛有其表，沒有人要停車啦！

**主席（陸議員淑美）：**

陳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有關中崙停車場，目前交通局正在整修，當然，暫時是由交通局來經營，它的重點是在後面，就是中崙公有市場的地號，這個市場，因爲還有若干跟前面業者簽約的問題，還沒有得到最好的解決，目前正快速的進行中，這個如果解決之後，我們的停車場與市場用地一樣會公開招標，以後也是可能招標委由民間經營，各種可能都有，屆時停車場就不會像現在由交通

局管理使用收費了，將來會把停車場與市場用地一併對外招商、招租。

**陳議員粹鑾：**

好，市長，我了解了。市長，剛才我針對我們中崙四周的情形做說明，相信市長也知道我們中崙社區比較落後，比較沒有那麼繁榮，因為它的東區就是五甲東側，它的農業區，它的區段徵收案，我請教盧局長，目前進度如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已經有擬定一個都市計畫，也送到內政部。

**陳議員粹鑾：**

手續需要多久？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段時間因為一些農地徵收案發生全國性的爭議，所以內政部又退回來讓我們補充一些資料。

**陳議員粹鑾：**

本席希望在最短時間以最快速度把流程處理好，讓地政局謝局長可以儘速來進行相關的徵收作業。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會趕快來做民意徵詢，然後馬上送出去。

**陳議員粹鑾：**

因為這是地方百姓的意願，否則一個案件拖好幾十年，到現在都沒有辦法做都市計畫變更，影響百姓的權益，在此要麻煩盧局長與謝局長。

另外，針對南成地區徵收案，我們都有編列預算，可是地主好像有跟議會陳情，他們不同意區段徵收，希望用市地重劃，我希望…。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民衆有在陳情，我們也可以考量在法律允許下，盡量支持這個南成區段徵收。〔…〕是，這個我知道，我們會馬上辦，這兩個案件都會馬上送。〔…〕

**主席（陸議員淑美）：**

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關於鳳青市地重劃，我們地政局這邊整體準備在 1 月份先召開一個配地草圖的說明會，二、三月左右會把土地分配的成果做一個公告，差不多七、八月左右就會把土地都交給地主。所以，基本上，我們的工程差不多在 6 月左右，就大概可以全部完工。〔…〕對，我們積極都在作業，因為陳議

員了解嘛！從赤山青年路一直到壠埔的排水，總共是 3 公里長，我們施做的範圍是 80 公尺，所以它的介面很多，施工遭遇的問題很多，這個部分我們都有在克服，我們會認真做。〔…〕是。

**主席（陸議員淑美）：**

謝謝陳議員，本席宣布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請黃議員石龍發言。

**黃議員石龍：**

主席、市長、副市長、秘書長、各位局處首長、同仁，大家早。市長，我長期都是在質詢中油，我之前也跟大家說過，中油實在是無法無天，8 月 29 日那天我有說過，我們延續。關於偷排廢水，本來他們還死不承認，後來到環保局開會時有承認，但是自圓其說，說是他們的設備差。中油坦誠排放污水，卻推說他們的設備差，這是自圓其說。

我這幾天又邀科長進去看，10 月 8 日環保署將他們罰錢後，10 月 10 日他們還是再度排放污水，當天我又打電話請環保局幫忙查，晚上、凌晨時我也還在現場，但是他們還是偷排。初十到今天二十幾號，才十幾天而已，他們的大排水溝污水又滿滿的，5 萬噸的貯槽，現在又積到 5 米高了，水溝又是滿滿的。他們可能又在等時機，只要稍微下個雨，他們又要再偷排放了。所以這些一定要管制好，這不是只罰他們 2,000 多萬元就可以了，依照我算起來要罰 165 億元，165 億元還不夠，還要往前追訴呢！

下一張，市長，你看這是 96 年 8 月 11 日的情形。這是中油他們自己寫的：緊急排放口。這當天下雨才下 27 毫米，是整天的雨量哦！他們還是照樣偷排放。下一張，這全部都是油，這是 96 年的，市長，這非常嚴重。再來這是 96 年那天，因為最近人家才拿照片給我，有人去將他們照相。下一張，96 年當天，高雄氣象站顯示當天全部的下雨量差不多 27 毫米，才 27 毫米，他就排放了。

所以市長，中央、立法院真的要為中油立個特別法，特別法就是無法無天法。無法無天，真的對他莫可奈何，他們實在不知恥，竟然寫說，他們不眠不休在做好環境保護，這是真正不眠不休在污染高雄市民，中油還有什麼形象？污水排放那麼多被抓到，又說破壞他的形象，真是可恥。中油還有什麼形象？中油董事長講那種話，一位蘋果日報記者問他，他說他們只是排放污水而已，聽說他火氣非常大說要「停停看」，這真的是非常傲慢。

請問法制局長，像這種法令，環保署說要跟他罰 2,000 多萬，這不是 2,000 多萬元的問題，中油排放廢水一排就已經超過 2,000 多萬元。1 噸依 3,000

元來算，550 萬噸剛好是 165 億元，他排 100 天，就算他 10 萬噸好了，就 3 億元了，他排一次就 3 億元了。你看他排一次罰 60 萬元，他是要被罰 60 萬元還是要拚 3 億元？他只要排放出去，就可以拚 3 億元進來，罰 60 萬元算什麼？法制局長，你答覆一下，我們政府一定要告中油，來討回他的不當得利，你答覆一下。

###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謝謝黃議員對中油排放廢水的關心，實在令人敬佩。我認為中油利用雨天排放廢水的這個問題，事實上跟相關法令的規定是有違反的。因為只有在緊急的情況下，才可以未經處理，不經過我們主管機關核准的放流口去排放，只有在緊急情形下。像這種情形，利用下雨做理由就要來排放，這是有問題的。

剛剛黃議員講的，他這樣的排放，現在有跟他罰 2,500 多萬元。基本上，沒錯，每一次排放行為依照水污染防治法 46 條，每一次都可以罰他 1 萬到 60 萬元。原則上，在行政裁罰時是在法定額度沒有錯，但是例外的是，他如果違反他行政法上的義務，而且因此獲有不當得利，那麼在行政罰法 18 條，它有個例外就是禁止貪婪，你不能為了節省你的成本，造成對人民的危害。所以在這種情況下，它可以超過法定額度來罰他，最重要的是舉證的問題。你因為隨便排放，沒有經過處理，你所節省的水污染費用、廢水處理費用、污泥處理費用等等，你所節省的成本就是你的不當得利，我們可以超過法定 60 萬元的額度去罰他。但是現在在行政法院，我們常面臨的一個問題就是舉證。譬如他現在罰 2,500 萬元，假設我要罰他 1 億元，那我要來舉證，就是行政機關要調查他有違反的事實以外，而且要很精確的算出他到底排放多少出去。排水量可以算，算了以後，再計算他所節省的費用，就是他的不當得利，我們就可以依照這個來處罰他。謝謝。

### 黃議員石龍：

局長，你剛才說可以對他裁罰，因為這是他的不當得利。這種事情是長期的，我剛才顯示的資料，就是 96 年，手中就有資料，96 年到現在已經四年多了，並不是空口無憑、隨便講的，當天的資料，我又特別到氣象站把它調出來，當天的下雨量，整天才 27 毫米。是要有下暴雨 1 個小時 130 毫米，才可以排放。他向我們申請是怎麼申請呢？他寫說：本廠大水溝專用雨水及不含油污之廢水，設有警戒水位，若逾水位超過該界線，上游各工廠之油水分離池將氾濫，而油污水極可能溢流入大水溝，對環境產生不良影響。局長，你看這有偽造公文不實的寫法嗎？環保局長，我們現在可以對他提告吧！看哪個單位要對他提告？環保局長，請你回答一下。他傳

給我們的都是說雨水而已，問題是他污水雨水沒有分流，而這只是逕流水。他每次都是用這種方法，他有偽造公文書欺騙我們嗎？局長，你回答一下。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是中油在每次要排放的時候，傳真來的報表。這部分我們會另案針對你剛才提的，是否有偽造公文書的部分。事實上，他本來就不能這樣處理，一定要從雨水溝排雨水出去，沒有錯。

**黃議員石龍：**

他們長期都是這樣，處罰的部分是哪個單位要處理、要來追溯這件事情？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就是我們環保局，因為，剛剛議員提到那個案子，就是昨天 28 號，我們也開這方面的會議，環保署也有來。但是它資料的部分，就像剛剛法制局長所提到的，也必須有舉證的資料給我們，指出這是中油不當得利的部分。另外，你剛剛提到這部分，也會依照這部分，是不是有偽造公文的問題，我們也會來處理。

第三個部分，是它已提出水污染防治措施到環保局來，就是說到底可不可以從這邊排放？現在沒有審查通過之前，不可以從這部分來處理。所以說，你剛剛所提的，它有兩個 5 萬噸的貯槽，它必須要把這些水處理後，送到剛才議員所提的部分，就是海洋放流口。這 2 萬 7,000 噸要作海放的部分，去做處理，以上報告。

**黃議員石龍：**

它們要先處理過才能海放嘛！〔對。〕問題就是它們長期排放在這條水溝，所以先申請這條水溝。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是。所以現在就是，把法令讓它了解之後，現在重新導正。

**黃議員石龍：**

中油有 3 個廢水廠，它是沒辦法處理它自己的廢水。因為我曾和科長到現場去看，那邊有第一廢水廠、第二廢水廠，全部的水都排放到這條大排水溝。經過大排水溝後，它們才多少抽一些到第三廢水廠去處理。如果來不及處理，就流到 5 萬噸貯槽那，或是大排水溝裡面。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那裡有兩個 5 萬噸貯槽，就是 10 萬噸。

**黃議員石龍：**

兩個 5 萬噸就是 10 萬噸，現在就慢慢裝到兩個 5 萬噸的地方，等到裝滿了，他們就要祈求老天，希望能快點下雨，稍微下點雨，後勁溪的水有雨

水在流動，他們就把污水偷放出去，每次都是這樣啊！環保局竟然長期縱容，不來處理就對了。這種事關重大，不是一位科長下台，就可以了事的，是不是這樣呢？

這些費用，我們怎麼向中油追討？我長期都會注意這件事，不要認為，事情過去就算了，或許報紙報導過，第二天大家都忘記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沒有。不會，請議員放心，這兩件事我們…。

**黃議員石龍：**

對於這案子，我會和 P37 那件一樣，每次我都會提出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有，我們對於中油的部分，後續會有處理。另外，就是局裡的部分，請你放心。不是說只有科長有處理，我們依毋枉毋縱的法則，已經移送檢調去查處歷任主管的責任，我們不規避這責任，請你放心。

**黃議員石龍：**

包括要追討費用的時候，你們的資料要準備齊全，一定要向中油追討，局長，請坐。

市長，想到早期在選舉時，中油還叫你到他們的工會，叫你要簽名、保證等等，說當選後，不要讓中油遷走。你那時也沒答應，你的肩膀很硬挺得住啊！你不簽這個名，不簽有落選嗎？還不是一樣當選，對嗎？中油那些三腳貓的會，以為他們有很多票呢！他們竟然想用選票來恐嚇政府機關呢！市長，針對這件事，你的肩膀挺得住，我們後勁人真的很感謝你。

大家長期以來，都很注意這件事。我是民意代表，代表大家來議事廳發言。我想，後勁人的這種理念，從來沒有動搖過。不像有些人說的，後勁人被動搖了，誰動搖了呢？我長期注意，而且跟中油說，叫動搖的人來跟我沒動搖的人來對抗，為什麼都叫不出來呢？我們等他，看要等一年、半年，多久都沒關係，把那些要對抗的人叫出來，為什麼那麼久了，還沒叫出來呢？那些只會耍花樣的人，每次選舉為了選票，把這搞得亂七八糟的，那些人，包括董事長和他的手下都一樣。中油長期污染沒辦法改善，就是因為領導階層的心態沒辦法改變，心態沒改變，污染就沒辦法改善，這是我常講的，因為心態沒改變，所以污染從來不改善。

你想想看，我們開車加油，我們是有付錢的，那些成本全部加在消費者身上了，為什麼還要偷排放呢？如果偷排放就有不當得利，這些就想要辦法追討回來。市長，一個國營事業，沒辦法以身作則，做企業的表率，那我跟你說，叫那些民營企業，也可以偷排放污水就好了。

如果沒辦法處理這件事，包括環保署也一樣，如果大家沒有共識，共同來處理好這件事，當民營企業被抓到，也是沒事情嘛！國營事業都沒辦法管理了，要怎麼管理民營企業呢？是不是這樣呢？國營事業收我們那麼多的錢，都沒辦法管了，那些民營企業碰到景氣差、錢不好賺，偶爾偷偷排放一、兩次，有時候還情有可原。這國營事業錢都已經收了，還要偷排放污水，真的是太可惡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黃議員，像這種問題，我們的環保局真的沒辦法長期監控嗎？市長，如果環保局的人力不夠，你也可以派警力來支援，對不對？就像在監視小偷那樣也是應該的。這種長期的污染，影響真的太嚴重了。還好，黃議員不分日夜的監督著，像這種情況，如果環保局沒那麼多人力可以長期來監控，可不可以派警力來支援呢？請市長答覆一下。

**黃議員石龍：**

好，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黃議員爲了後勁地區，中油長期污染高雄，長期的努力，這個部分，從過去民間的社會運動，反對中油在後勁，從過去到現在，我們從沒改變，我希望 104 年中油可以遷廠，我們跟黃議員的立場是一樣的，我們也非常感謝議長領導議會跟我們表達同樣堅定的立場。剛剛黃議員還有提到，現階段中油不眠不休一樣的在污染高雄市，我們的環保局應該扮演什麼角色？我覺得，環保局應該用他的專業，在後勁的部分，要讓高雄市民有信心，後勁溪要怎麼維護。

談到環保局的人力方面，目前爲止，我沒聽到環保局提到他們的人力不足，如果人力不足，我們也願意支持它。警察的部分，在治安的維護有它的功能，但是，警察在這部分怎麼來協助，除非環保局的工作人員，在那邊受到威脅，這樣子當然警察機關應該介入。

我不知道別的縣市有沒有環保警察，如果我們把這意見在內部研究，認爲如果環保局對維護環境的保護，受到中油威脅，這部分我們的警察機關應該介入。到目前爲止，我們支持環保局維護高雄的環境，我們的立場都非常清楚，對於高雄環境的保護，對於後勁中油的遷廠，對於未來，整個高污染、高耗能的產業，高雄市不歡迎。高雄市希望所有的產業能夠升值，這是我們的立場，我們一再的宣誓，我簡單的答覆。如果環保局在這過程，有人力方面的不足，或者有需要警察機關的協助，市府跨局處都願意來幫忙，謝謝。



**黃議員石龍：**

謝謝市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如果環保局的人力不夠，是不是可以向中央申請環保警察來支援？

**黃議員石龍：**

這在環保署有！環保署南區的稽查組。

**主席（許議長崑源）：**

可以申請嘛！如果真的人力不夠，可以申請環保警察來協助，對嗎？環保局長，你要注意一下。本來就有了嗎？對啊！如果原本就有，這種情況就可以配合了嘛！怎麼不可以呢？

**黃議員石龍：**

現在環保署，有南區警察大隊。下一頁，市長，這是 96 年 8 月 11 日的相片，這有很多張。再下一張，中油不眠不休污染高雄市民，他們說，它是不眠不休做好環境保護，這真是不知羞恥兩個字怎麼寫，中油這裡的人員真是不知羞恥啦！

局長，另外還有個問題，就是大林蒲移動式的污泥回收設備，局長，大林蒲有一個「污泥回收設備」，它是烏材林油庫、觀音、大林蒲的陸運組和海運組及高雄煉油廠的油槽底泥，全送來大林蒲處理。我昨天下午還特別再邀科長到現場看，現在他們解釋，他們有做分離，因為這些底泥的污泥要分離處理，所以他們會加熱，加熱後，油是油，水是水，問題是這種作業是要申請的，不是他們要亂做就可以亂做的，這不是他們的設備。他們每次都在開放空間來加熱，讓一些揮發性的物質都跑出來，造成空氣品質不佳，這是不對的。

昨天在現場時，科長和股長也跟他們說，這是不行的，他們卻說，他們有申請，但是他們根本就沒有申請，也沒有執照，我們在那裡時，為什麼他們會拿不出執照來呢？所以這個要再次去看，難道我們現場稽查人員，是不是都沒有在看？現場稽查都知道什麼是應該要看的，卻不去看，也沒辦法看，還要我們到現場看後，他們才知道這是不行的。局長，一般加熱、蒸熱或利用蒸氣加熱，使物質因熱致改變其物理或化學的特性，他們都是用這種方式。問題是它不是在密閉空間裡，而是在外面的開放空間作業，它具有揮發性，他們卻任其到處飛散，造成空氣品質更差。高雄市有那麼多支煙囪使空氣這麼差了，這還不夠，還一定要在戶外加熱讓黑煙再跑出來污染嗎？局長，是不是？在空氣污染防制的規定，要避免排臭氣、揮發性有機物、硫氧化物及氮氧化物，都不能排放的，問題是他們還這麼做，

局長，你看這個要怎麼處理？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李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謝謝黃議員針對這個問題，這個問題在一、二個月之前，我有親自在處理。事實上中油…，誠如黃議員講的，它從廠長到同仁，我所認識的中油是一個非常不負責的國、公營企業，他們就是有一個特別法，就是「無法無天」，因為它密閉在那邊，所以我們的稽查人員也沒有辦法 24 小時所有的製程都看到。所以你剛剛所提到的那個部分，我上個月知道之後，有確實要求他必須要停工，因為它沒有證照，他們的廠長親自來找我時，我也訓誡了一番。

事實上，他們本身就是不對，是不可以這樣做，這是屬於製程表列的有害，然後他們送去焚化爐做處理。長期以來，稽查人員去看時，不見得每個地方看得非常的清楚，所以這個案子，我也是要跟你道歉。一旦我一知道之後，我立即已經導正這個法令的執行，所以我們科長…，你昨天去做抽查，我也可以跟你保證，其實我在一個月前就知道了，所以我也非常感佩議員，對中油從高廠又到大林廠的相關流程都很清楚，所以在這邊也非常謝謝議員的指示。

**黃議員石龍：**

這些東西都要依相關規定來申請，中油卻都不申請，他們就是逕自去做就對了，都完全拿它沒辦法。坦白說，有時稽查員又不認真的話，你說他們把廠區圍起來，我們的稽查員還是可以進去，不像一般的老百姓是不能進去的。局長，拜託跟這些稽查員交代一下，要他們認真一點，不要每一件都沒辦法稽查到，每次都一定要我到現場才能夠稽查到，像排放廢水，如果我沒在現場的話，能稽查得到嗎？都稽查好幾年了，有在稽查嗎？是不是？都稽查不到，真的很奇怪，市長，這個就很奇怪，只要我到現場就稽查得到，我如果沒有去就稽查不到。我也說過，中油不知道是不是公關費太多了，哪可能每個人都沒意見，每次都只有我有意見？所以環保局…，局長，我坦白告訴你，你是真的不錯，問題是不是你的部屬那些人，有時因為剛合併，有一些要稍微整頓一下，這事要好好處理。

市長，再下一張這裡就很嚴重了，在 99 年 11 月 18 日，當時我們還沒有合併，它是高雄縣環保局發的執照給中國人造纖維高雄總廠的綠醇工廠，他們要在這裡建工廠，它也是污染源。這是另一張建築執照，在 99 年 12 月 17 日發的，他們 12 月 25 日就要交接給你了，而高雄縣政府的時間也到

了，他們卻還在發執照。剛剛那一張是高雄縣環保局發的，現在這一張是縣政府發的執照，他們又再發執照，12月21日又發一張，只剩三、四天楊前縣長就要卸職交接給你了，你看，到21日還在發執照，還在發給中纖，叫中纖多建一些，包括綠地及所有空地全部建得密密麻麻的就對了。

市長，在圖示中的綠色部分，目前他們劃為綠地，問題是這些面積都不夠，我如果沒有記錯的話，這些綠地可能寬度是劃16米。但是，我和建管處主任秘書去現場看，它大約是6米到7米寬而已，但是它規劃是10多米，它的工廠已經建了10米，這些綠地都明顯不足。

更嚴重的問題是，市長，在圖上這些散開的部分，都是道路，他們顏色畫比較重的都是道路，但是他們現在把道路部分劃為「戶外裝卸貨空間」，說是戶外裝卸貨空間，這些戶外裝卸貨空間是他們把道路部分都劃入的，扣除這些之後，綠地就只剩這一小塊而已。這一塊是多大？只有5,628平方公尺，剛好5分多的地，是1,500多坪，所以只剩1,000多坪的綠地。可是它事實上應該留多少？它要留1甲8分的地，就是它裡面的綠地要有1甲8分的土地，它裡面是12公頃，12公頃的30%是3.6公頃，在3.6公頃裡，道路要佔1.8公頃，綠地也要1.8公頃。現在他們把它劃做裝卸貨空間，連道路都劃入在內。當時我們環保監督小組去現場看，也就是大家都在現場時，我們就叫都發局人員來解釋，就是它的12公頃土地裡要預留多少下來，他說法定空間要有30%，在30%中有15%要做為綠地，另外15%做為道路之用，請問都發局盧局長，這樣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黃議員石龍：**

法定空間一定要留這些，對不對？〔對。〕好，現在光法定空間的綠地部分，就要1甲8分，現在裡面只剩5分地，嚴重不足，它要有1甲多的綠地，可是他們現在把它規劃為裝卸空間，包括道路都劃入，說這叫做裝卸空間。裝卸空間都扣除…，它是要法定的綠地空間和道路以外有多餘的地，才叫做裝卸空間，這樣才能扣除，現在這些他們都沒有，卻還發執照給他們。因為這件事非常嚴重的，他們在後面現在蓋了很大的設備，這鄰近都是五常里老百姓住在那邊，生活品質真的很差，很像難民營那樣，現在還准他這樣，現在還在蓋，環保局長，等一下我會有照片，你可以看到，有一支煙囪現在還沒開說明會就在試運轉了，那天煙囪的煙我有拍起來，等一下再讓你看一下。所以這個使用執照，工務局長，請你回答，他現在有建照准許在蓋，當然是以前高雄縣政府發的，他已經在蓋了，但是他的

綠地不夠，我把醜話講在前面，如果綠地不夠，使用執照統統不能發出去，看誰承辦簽名發出去，我馬上去告他，我絕對告承辦的。我現在不告你們這些大官，我現在從承辦的，看誰第一個我就告他，我就告承辦的，看誰敢先簽？你回答一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中纖這部分，照剛才所看的這個，我們有去清查過了，他的綠地大概有 24 處，現在清查的結果是有 11 處不符合規定的，就像議員剛才所講的，我們跟他精算面積的結果，中纖大概綠地還缺 10,500 多平方公尺。那這部分因為建造執照已經是依法發照了，我們現在只能夠依法行政，所以在明年的 4 月要申請使用執照之前，我們建管單位一定會嚴格把關，綠地一定要依法設置了以後，才可以來核發使用執照，這個我們會嚴格來執行。

**黃議員石龍：**

我是把醜話講在前面，到時候如果再發出去的話，我看誰先簽的我先告他，我絕對先告他。

來，下一張也是很嚴重，市長啊！這件事是非常嚴重的嚴重，圖面上這 6 塊綠色的全部都是綠地，他這個總面積有多大呢？總面積是 15 公頃，這是國喬 15 公頃，15 公頃的法定綠地若是 30%，剛好是 4.5 公頃，綠地的部分差不多 2.25 公頃，不到 2.3 公頃綠地的部分。我們監督小組進去聽他們簡報結束的時候，叫他們要看現場的綠地，竟然沒半塊綠地，2 公頃多沒半塊喔！這也發執照，現在也還在蓋，這個問題真的很嚴重。市長，這圖因為太小張看不到，你看這綠地，這標示綠地裡頭還有工廠，他有辦法今年的 5 月 18 日又來跟我們申請，5 月 18 日跟我們申請，他本來這圖面還有工廠，這 6 塊都蓋得滿滿的。下一張對照圖，這一張是對照的，綠色的部分就是今年 5 月 18 日來跟我們申請的，剛剛 5 月 18 日才來跟我們申請的；紅色的部分就是現有的工廠，現有的工廠就是密密麻麻，完全沒有半塊空地。市長，現有工廠完全沒半塊綠地了，畫紅色的本來都是綠地，現在都變成工廠，全都變工廠了，今年 5 月 18 日再拿這張有綠地的圖來跟我們申請，我們已准許了，這當時是哪個單位准他的？誰要回答一下？工務局長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建照申請許可的程序，目前建築法的規定是建築師簽證，我們的行政機關是沒有到現場去看，所以這個是由建築師簽證。

**黃議員石龍：**

他有簽證，這有沒有偽造公文書？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所以，我們會針對建築師簽證的部分來檢討他的責任。第二個跟議員報告的是，跟中纖一樣，這邊他的綠化面積大概要有 6 處，6 處現在現場看起來都是一些油槽、設備，也是一樣，在明年 4 月建造竣工要申請使用執照之前他都要恢復、都要改善，否則我們不會核發使用執照。

**黃議員石龍：**

市長，你看這個這麼嚴重，這個建築師是不是偽造公文書？法制局長，你聽一下，他原有、現有的工廠，紅色的這一張。紅色的這張是現有的工廠，統統都是工廠，建築師竟然畫這個，今年 5 月 18 日剛來跟我們申請的，這都畫綠地，他這個現在都是工廠。畫紅色的說是綠地，但現有的都是工廠，他偷畫這個是綠地再來跟我們申請執照，這樣有沒有偽造公文書？請法制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這個部分是屬於建築師業務上的違疏。

**黃議員石龍：**

他這個是要簽證的，這不是疏失，簽證就是要負責。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對，所以有偽造文書之虞。再來，他若簽證不實，其實在建築師他們本身有一個行政的懲處責任，他可能也要接受他們公會懲戒的處分。所以這個部分若調查的結果有確實的情形，第一個偽造文書的刑責，另外他本身也負相關的懲處。

**黃議員石龍：**

這要移送法辦，市長，此風不可長，如果像剛剛工務局長說的，我們都相信建築師畫來的圖，我們也沒到現場去看，建築師畫這樣來，這麼嚴重的偽造文書，這種偽造文書申請不實的證照，此風不可長，我們一定要移送法辦。工務局長，他偽造不實，是不是我們把他移送法辦，請回答一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行政的部分要先來檢討，好不好？先讓我們把行政的部分先檢討。

**黃議員石龍：**

行政怎麼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行政的部分我們要先來檢討，就是說，他的簽證範圍有沒有涉及到簽證不實，那簽證不實的部分按照建築法的規定，他是要提送建築師懲戒委員去懲戒，所以行政的部分我們先來檢討。

**黃議員石龍：**

這種狀況那麼嚴重了，這個很明顯今年剛跟我們申請，這現有的圖面，現在很嚴重，都沒半塊綠地，當天我們監督小組到現場的時候，叫他們帶我們去看綠地，沒半塊啦！你看這嚴不嚴重？這一定要移送，這種此風不可長，如果這樣下去，整個市政府都亂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會，我們這個會先來做檢討。

**黃議員石龍：**

簽證如果不用負責任，大家都敢簽證，以後就不用建築師，拿來給我簽就好了，我每個都敢簽給你，是不是這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簽要有資格。

**黃議員石龍：**

對啊！你要有資格也要負責任，不是有資格不用負責任。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

**黃議員石龍：**

簽要有資格也要負責任，不是有資格不用負責任，這是非常嚴重的。市長，這原來高雄縣這麼嚴重了，綠地沒半塊。過去怎麼蓋的我不知道，問題是我們高雄市合併了，竟然過去的建築師又延用原來的老套來我們市政府繼續申請、繼續蓋，這真的可惡，真的很可惡。

下一張，這國喬 97 年、99 年污染這麼嚴重的。下一張，這都污染很嚴重的，這都上百倍的，也有幾十倍的。再來，下一張，這裡面污染很嚴重的。環保局長，這些污染嚴重的，公告整治場址，全部都要公告，不要再拖了，過去在那邊拖，合併之後速度就要快一點，不要這樣拖，你什麼時候才要公告？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先補充剛剛議員講的那個中纖，其實那個案子不是只有一家，在原告

雄縣有發了 6 張，中纖、國喬、還有李長榮、元際、中石化、磐亞。那個是在 107 的條款下必須要提總量不增加的維護環境的計畫書，還要開地方公聽會，所以我這部分跟你報告一下。我們是因為政府有信賴原則，但是我們後來合併之後呢？立即發現非常的嚴重，所以我們有去仁大那邊去要求，就是說既然設置許可證已發放，但是我們會把關，在操作許可證要發之前，一定要開公聽會，所以你剛剛所提到的那個部分，它就是在試運轉，試運轉還是要提公聽會之後才會發操作許可證，所以請議員你放心，這部分我們一定會堅持。

另外，你剛剛提到國喬的這個部分，在原高雄縣的部分，它確實是有些土壤污染案件結案，後來合併之後，我們再重啓調查。其實國喬土壤地下水的嚴重性不亞於台塑仁武廠，這個在合併之後，我也曾經跟你報告過，所以我們會把這些相關的資料送到我們的土水小組，讓專家學者審完之後，我們會完成後續的程序，我們就會來公告，所以請議員放心。

### 黃議員石龍：

好，謝謝，因為時間的關係，下一張，這都很嚴重。這是在中纖的旁邊，五常里，這五常里的生活品質真的很差。下一張，市長，你看到了，這是發展協會，你看它的後面就是中纖了，圍牆後面就是中纖了。再下一張，這個生活品質真的很差；下一張，這都是剛剛在蓋而已，局長，我說的是這一支煙囪，這一支已經在試運轉了，都有煙了，外面的東西還沒有拆除。市長，這是剛剛新蓋的而已，這個如果照他們當初的法令，汽電共生以外的都不能蓋，當初怎麼准他們蓋的，我們也不知道，現在都蓋起來了，問題是現在的執照。工務局長，我剛才跟你說的，中纖這個都蓋好了，綠地也還沒有完全處理好。他們很天真，他們現在的意思是在他們區域裡面，譬如說在他們的廠區一區一區裡面，有一小塊一小塊的綠地，就說那個是綠地，我剛才跟你說過，那個不是綠地，那是他們工廠之間的距離，他們設備之間的距離，不是叫做綠地，他不要把那一小塊一小塊的拿出來說是綠地，我先跟你說，我把話先說在前面。

再下一張，局長你看，這一支設備，剛才那一支是那一支，現在有兩支，很粗的，可能是反應器，這要做什麼我們也不知道，我們也不是專業的。這些東西你想想看，這麼嚴重，這都是鄰居，市長你看，這是人家的房子，房子就在這裡，這是鄰居，這個這麼嚴重。上次我去中纖就有跟他們說，我們不是反企業，企業要有社會責任，你企業要把環保做好，不要企業賺很多錢，老闆賺了很多錢，把鄰近的人弄得烏煙瘴氣，讓鄰近的人不能住，讓鄰近的人財產消失，附近五常里原來一間房子 400 到 500 萬，現在都變

成幾十萬而已，就這樣他們的財產消失了。中纖不是賣技術賺錢，他們是賣環境賺錢的，他們是賺附近的人環境損失的錢，不是因為他們有什麼大技術而賺錢，他們也沒有什麼技術，傳統產業哪有什麼技術，現在他們密密麻麻的像這樣蓋得這麼嚴重，附近的鄰居苦不堪言，附近的鄰居在那裡生活品質很差。

市長，這個我有說過，有經濟能力的人，覺得這裡生活品質不好，他就搬走了，搬走後，只剩沒有經濟能力的人繼續住在那裡，問題是他搬走後就有空屋，就換成沒有經濟能力的人在租房子住在那裡，愈住愈不好，到最後就變成像難民營一樣。一間房子人家當初買 400 萬、500 萬、600 萬的，現在只剩幾十萬而已，最多只到 100 多萬，整個財產都縮水了。有的人一輩子打拼賺的錢，只為了買一間房子而已，買到這裡卻在工廠旁，遭受到工廠的污染那麼嚴重，房子沒有人要買，沒有人要住，財產就這樣損失掉了。結果那些廠商、老闆大家都賺很多錢，那些老闆是賣環境賺錢的，不是真的有什麼大技術，這真的很要不得。我也跟他們說，你們今天在這邊生產東西，你們要把周邊的環境，周邊住的品質弄好，就不會有人反對了，你們為什麼要破壞環境，讓人家在這裡住不下去，人家當然會反對，所以這是非常嚴重的，是非常嚴重的。

環保局長，這個都要開公聽會，要開說明會，要開居民說明會，這些都還沒有開居民說明會，現在要開說明會不是只有大社而已，包括楠梓這邊，他不是只有鄰大社這邊而已，包括楠梓那邊也要通知，他不要偷偷跑去大社那裡開說明會，兩邊都要開居民說明會，我先跟你說。

下一張，你看這個生活品質這麼差，我請問研考會主委許主委，你也曾經跟我去看過，你現場看過，你也知道那裡的生活品質真的很差，你都可以作證，我們上次說過旁邊這塊零散的地是不是可以徵收？你說要看看是不是可以用中央的環保基金或是什麼的來做，來做得好一點，現在過那麼久了，不知道進度如何？請許主委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許主任委員立明：**

這塊五常里旁邊的隔離綠帶，那時候和黃議員去會勘，因為旁邊就是工業區，那時候還有高高屏的首長會報，我們有在高高屏的首長會報上面正式提案，三位縣市首長，要求加工出口區應該要拿出回饋金來處理這個隔離綠帶，這個案子也送上去中央了。目前我的想法是這樣，現在縣市合併後，因為以前過了這條水溝，過去就是高雄縣的部分，說實話，我們以前



管不到，現在縣市合併後，這個部分，我是不是再和我們的環保局和養工處，就是施工單位，看能不能想辦法，然後和加工出口區，跟這些廠商，我們再做一些溝通。當然那邊的環境真的很不好，而且這個隔離綠帶爲了我們五常里這邊的居民，如果在我們能力許可範圍內，不管是跟中央爭取也好或是我們自己想辦法，趕快處理起來，對當地的整個環境應該是有幫助的，這個部分我們再繼續來努力，找環保局和養工處還有加工出口區，大家做一個溝通，我的想法是這樣，看後續的進度如何，我再向黃議員做一個報告和說明。

**黃議員石龍：**

謝謝主委。下一張，這個生活品質真的很差，拜託主委，這個部分繼續追蹤一下，你想外面沒有綠地，沒有美化，也沒有規劃，比難民營還不如，整個環境都被附近的工業區破壞殆盡，全部人的財產都損失很多，這非常的嚴重。

下一張，市長，我常常在質詢新的未來市政中心，因爲我也說過，有好的地點大家都可以提出來討論，市長，我也說大家都可以提出來討論。我記得前年，99年的上半年總質詢時，我也跟你建議，這個東西在還沒有定案之前大家都可以提出來討論，看哪裡有比較適合的地點再來討論，你就說要請都發局來研究一下，目前我們的都發局盧局長不知道研究得如何？請都發局盧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在今年也做了一些方案出來，也有很多地方，包括議員說的左楠中油，還有議會旁邊的這塊重劃空地，另外還有大約四、五塊都有評估出來這樣。

**黃議員石龍：**

局長，你說話不夠實在，那五個地方在這裡，你剛才說有中油，裡面連中油兩個字都不敢寫，你還說中油。下一張，我告訴你，這個是可以拿出來大家持平討論，不是亂說的。從中山高速公路路竹到 R17 站的世運主場館，剛好 28.6 公里，22 分鐘就抵達了，時速在高速公路行駛 100 公里，平面道路行駛 60 公里，這些不是沒有數據的；再來，國道 10 號從旗山過來，來到這裡是 36.8 公里，需要 27 分鐘，時速高速公路一樣行駛 100，平面道路行駛 50。快速道路 88 線從大寮交流道，可以讓大寮及林園的人來，有 20.9 公里，時間需要 21 分鐘，就可以來到 R17 站的世運主場館這

裡，時速一樣行駛 90、80 至 50 的平面道路；台 17 線從茄苳、永安來到世運主場館 R17 站，有 26.4 公里，最久需要 32 分鐘，時速平面道路大概行駛 60 至 70 公里，我這個都有數據的。剛才局長有說，你評估了好幾個地方，我要請教你，因為這個還在討論階段，我認為你也不必那麼怕中油，連中油二字都不敢寫下去。當然，你討論的第一塊就是國泰路議會的後面，我要請問你，如果在議會後面，從茄苳來到這裡要幾公里呢？請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黃議員石龍：**

局長，從茄苳來到這裡要幾公里？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從茄苳到這裡，差不多三、四十公里或二十幾公里。

**黃議員石龍：**

應該是要有四十幾公里遠，如果是到 R17 世運主場館是 26.5 公里。中油這裡，第一、R17 世運主場館有三鐵共構，有二個捷運站，另外一個是 R18 站，又有高鐵在那裡，中油這個地點還不優厚，交通沒有比任何的地點好嗎？你只寫了議會這裡有一個捷運站，中山及中正交流道，衛武營站大眾運輸，這裡只有一個捷運站及高速公路二點而已，而中油那裡呢？從國道 10 號下來很近，公里數又近，還有三鐵共構，土地也是國有的。如果是在議會後面這裡，土地取得就要 23.82 億元，包括興建及設備的部分就要 100 多億元了。所以府會中心選址這種東西，大家可以拿出來公平討論，不是說建議的，你連寫都不敢寫下去。

再來，橋頭新市鎮那裡，你寫新市鎮有青埔站及省道，當然，跟這裡差別很大，交通網及老百姓的洽公，時間性及便利性都有差別，當然這只是討論階段，還未確定啦！

再來，第三塊你寫橋頭火車站旁邊，那塊是台糖的土地，如果用區段徵收的話，就只有 3.5 公頃，你這裡也只寫有省道及橋頭火車站，這樣你就把它納入為未來市政中心點，這有比中油那裡好嗎？這裡的公里數，我算得很清楚，你也不知道從這裡到那裡公里數是多少？也不知道需要多少時間？要走多遠？都沒有人知道，是不是這樣？那你有調查得比我清楚嗎？我把時間都算得很清楚，中油這裡不只是三鐵共構而已，土地是政府的，取得也很方便。

再來，第四塊，你寫苓雅區新光公園，在 SOGO 那裡，這裡也只有大眾運

輸的捷運而已，有一個中鋼的企業總部，有一個軟體園區及 SOGO 而已。如果是在苓雅區新光公園這裡，從茄萣來到這，從路竹來到這，你看需要幾公里呢？如果是從旗山來到這裡不就需要五、六十公里了嗎？如果是從茄萣來到這裡也是需要五十幾公里，是不是這樣？這些都是要經過考量的，不是坐在辦公室裡面自己想一想，就隨便寫一寫就算數了，這個是要拿出來大家討論的。

爲了這個，我要開公聽會，我要把這五塊統統納入，包括中油這一塊，我要連續開好幾場，我要邀請多一些人來講，你們把資料、交通花費時間都準備好，還有周邊有什麼發展的空間？都寫好，大家一起來討論。

再來，第五塊兵工廠，有 5.5 公頃，問題是，如果要遷移這個兵工廠，需要 205 億元，如果有 205 億元，那麼市政府早就蓋好了，兵工廠這個地點有什麼優點呢？這裡只有一個水岸、一個輕軌、有一個中山高。如果從兵工廠到捷運三鐵共構的左營高鐵站，需要十幾公里，如果是從 R17 站到高鐵站，二、三公里就抵達了，而這裡卻要十幾公里。

所以，都發局盧局長，很多事情是要考量的，不要怕中油，長期以來，我看你很怕中油，你都狡辯說不怕中油，我本來不要跟你說這些，這件事我順便在這說一下。

市長，大高雄石化產業轉型升級的策略分析，去年在選舉時，都發局原本要發包 280 萬元，把環保基金補助的 280 萬元拿來做一個研究，是都發局盧局長辦的，對不對？到最後被我發現，我叫他停下來，剛開始他不想停下來，到最後我硬跟他說，他才停下來。裡面寫什麼呢？寫政府承諾將該廠於 25 年內分三期遷廠，然而各界對於高雄廠遷廠仍有看法分歧。市長，你都沒有看法的分歧，你都是一貫的看法，認爲 104 年中油就要遷廠了，爲什都發局長對於 25 年後的遷廠有不同的意見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我可以解釋，但是議員你也看到我在裡面寫 104 年遷廠，這一句也有寫在裡面。

**黃議員石龍：**

你現在有什麼分歧？我問你，你有拿到分歧看法的公文嗎？你有拿到公文，說是不要遷走，我問你這一句話就好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沒有。

**黃議員石龍：**

那沒有，就是 104 年遷廠，那有什麼分歧，還有什麼意見呢？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啊！所以我寫在裡面。

**黃議員石龍：**

你只聽到那些另外有不同意見的人的，你就寫著有意見，你怎麼不寫我很堅持呢？是不是這樣？你沒有拿到政府的公文，為何你說有人有意見呢？我問你。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那天在議員的辦公室…。

**黃議員石龍：**

市長，因為時間的關係，裡面的工作項目寫什麼呢？全球人員與石化產業發展的措施與競爭差異的分析，全球跟高雄市有什麼關係，石油跟高雄市及全球有什麼關係，做什麼差異分析？局長，你不必怕中油怕到這種局面，我觀察你很久了，你長期以來就是怕中油，說到中油二個字你就怕死了，做一個學者不必這樣子，如果你今天拿到中央的公文說要改變，再來寫還不遲。所以，市長，這是我硬把他擋下來，不然他就發包下去了，硬要發包，石油產業層級的差異性跟我們有什麼關係呢？不是只有這樣而已，第二條還寫著，臺灣人員與石化產業供應鏈，與供需、與銷售的依存關係，供應有什麼關係…。

**主席（許議長崑源）：**

加2分鐘。

**黃議員石龍：**

我們不是反對賣石油，你做一些資料給中油對外發表說，這是市政府做的、這是都發局做的，這樣對嗎？所以我本來不要跟你說，我看你愈來愈…，連一個未來的市政中心，只是大家拿出來討論而已，又不是要說什麼，連這樣都不敢寫進去。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應該沒關係啦！

**黃議員石龍：**

怎麼會沒關係？連這個都不敢寫進去，所以不必怕成這樣。因為時間的關係，我也不要佔用大家的時間，感謝市長、各局處首長，謝謝議長，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向大會報告，現在有本市前金區聯誼會主席黃崑光，帶領草江里的里長陳振琦、社西里里長薛寶琴，還有社東里的里長以及里民，共有六十幾位

來本會參訪，大家歡迎，休息 15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請李議員眉蓁發言。

**李議員眉蓁：**

主席、市長、市府團隊，各位媒體朋友、所有關心市政的全民，大家早、大家好。這次我的質詢重點分為五點，本席在第一次市政總質詢時，曾經提出一張問卷，除了市長、副市長以外，有請各局處的首長來填寫這張問卷。本席曾經說過會把這張問卷重新整理之後，會找時間來公布，所以就利用這一次的時間，把上次各位局處首長幫我寫的問卷公布給大家知道。我們再回顧一下上一次的內容，假設你有朋友預備從其他縣市，或者是到國外、高雄旅遊多日，其中一天你要怎麼安排到左營楠梓的地區來遊玩？怎麼盡地主之誼？請問一下你們怎麼安排這一天的行程？那行程中要考量的交通工具，早、午、晚餐，景點的特色，要安排旅遊的路線，說明規劃這個行程。你會想讓你的朋友知道什麼樣的資訊，或留下什麼樣的紀錄，送這位朋友什麼樣的伴手禮？就這張的問卷來問各位局處首長。那自本席整理完之後，看到各位局處首長的問卷內容，感觸良多，大家有看到填寫這份問卷的內容，這個說明大概就有 150 個字，那再加上題目的話總共有 173 個字。可是本席問得非常認真，很當一回事，但是有些局處首長幫我回答得非常精簡，就不要說名字，就有某局長他的問卷內容是這樣子，用 25 個字就安排了一天的行程，是非常的節能減碳，用字很省。大家看一下他的答案，景點路線規劃，他就回答蓮池潭與生態植物園；用餐地點在蓮潭會館；行程安排特色是生態旅遊之旅；要送什麼伴手禮，他就寫災區的水果，像是水蜜桃。還好這位局長沒有當觀光局長，讓你安排一天的行程，那你只從蓮池潭走到生態植物園，就花了一天的時間，三餐都在蓮潭會館用餐，那二個地點就叫做生態之旅，所以這些都在虛應了事。唯一讓本席可以認同的就是，他選了災區水果來當伴手禮，那其他 3 項本席就不用評分了。所以在坐的各位局處首長，自己心中應該有一個評論。另外也有另外的局長用了 29 個字，也是安排了一天的行程，有 30 幾個字的，兩個人都在蓮潭會館用餐，連附近的美食都不帶你的朋友去享用。但是本席也不會有性別歧視，也不會因為我是女生就讚美女生，在所有的局處首長問卷當中，民政局曾姿雯局長她就比較用心。她行程從早到晚，安排了 12 個地點，涵蓋了左營、楠梓，連緊臨的梓官蚵仔寮也在安排的行程內。那許副秘也是很用心，寫得很仔細，安排了 8 個地點，那交通工具就有坐到捷運、搭鴨子船，還有借腳踏車。在送給外賓的禮物當中，很多首長是只有送水

果或糕餅之類的，副秘書長還送國家體育場的明信片。那在伴手禮的選項當中，還有兩位局處首長也滿特別的，一位是蔡俊章局長，他有詳細規劃之外，伴手禮他還有想到幫我們眷村送饅頭。本席也要給他一個讚！這樣因為讓外賓知道左營跟眷村的緊密性跟特色。交通局長王國材的伴手禮也是滿值得誇獎的，他的伴手禮是鴨子船和蓮池潭的小模型。

所以，市長與各位市府團隊的首長，議事廳是一個神聖的地方，是反映民意跟監督市政的殿堂。本席在第一次市政總質詢的時候，拿問卷給各位填寫，並不是在兒戲，也告訴各位會公布內容，主要的用意是讓各位可以冷靜的思考，如果要推動觀光你們會怎麼做？因為大家都是各局的局處首長，所以你們的意見我相當的重視。如何可以幫高雄更好？讓你接待你的朋友或來賓，對高雄市左楠地區留下深刻的印象，也謝謝各局處首長的答案，你們的用心與否讓本席有了參考的依據。市長，你也記得本席上次總質詢的時候，剛才你看到本席提到的內容，當然我不是要讓市長打考核，如果本席對於左楠地區觀光活動的推動，是非常用心以及認真的，也希望市府團隊以及各局處首長要了解，不只關心左楠地區觀光的問題，各位局處首長應該更了解在高雄市的觀光景點，以及資源的特色。不管是公、私的安排，或是安排親友、外賓來參訪，然後我們可以自然規劃出優良的行程，如果像這樣子的問卷，還有包括大家的回答，那我們要如何來推動高雄的觀光？因為左楠地區是一個很重要的地方。那在剛剛本席講到的這個方面，請市長回答一下你的看法。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李議員對左楠地區的用心，我們非常感謝，高雄市政府對左楠地區也是非常用心。我覺得我們局處首長的一些問卷，非常謝謝剛剛李議員提出來這幾個局處首長，他們的答覆都有重點。這個重點就是在左楠地區的特色。就我來講，我認為左楠地區以未來來講，鴨子船應該再增加。我們也希望在蓮池潭的四周，我覺得還有很大改善的空間，這個部分我希望經發局、觀光局要再努力。我覺得左楠地區的特色，我們有一些老的餅店，他很有特色。但是以我個人來講，我經常在眷村買饅頭，因為我很喜歡吃，也喜歡買送給別人。我很高興蔡局長他也這樣，我們真的是買很好的手工饅頭送給人家，我覺得在左營地區市場旁邊那個餛飩湯、還有陳家的燒餅、牛肉麵、劉家酸菜等等，我們都認為非常有特色。我希望我們的觀光局或經發局，對於這些有特色的老店，我覺得要給他們標章，讓人家知道這是

左營的老店，讓大家知道這個東西有長期的歷史演變，讓它能夠屹立不搖，一定是很好。當然在左楠地區，我覺得未來生態園區，包括左營出來，未來的翠華陸橋，到蓮潭會館等，我想這部分都會是很精采的。我覺得也期待我們的首長，對於議員的問政，所有很多的內容，可能有一些沒有答覆得很周延，不過我相信如果大家到左楠地區絕對不會失望，我們都會型的高雄都會公園，其實在左楠地區還有達到三十幾公頃的，不只是洲仔濕地，還有援中港的濕地，這都是左楠地區很大的特色等等。我很感謝李議員做一個很年輕世代的問政，給我們一些很好的啓示，我們希望未來高雄市政府能夠在這個部分更用心。但是我真的期待我們觀光局，對於有名的一些老店、老的餅店，要讓人家知道這是高雄市政府觀光局推薦的，是高雄市政府觀光局認定，他是三十年、四十年、五十年的老店，這樣我覺得給大家的信賴感會更好。如果能夠在這個部分，也給與若干的補助，改善他們周遭的空間，用一個比較現代化的部分，來美化老店，包括它的餐具，這個都可以支持跟協助，謝謝。

### 李議員眉蓁：

剛你提到就是增加鴨子船，相信你也知道，這次鴨子船的增加，議會沒有刪掉預算，也是讓你們買了，所以增加了兩艘鴨子船。既然議會沒有阻止說要刪掉鴨子船，又多增加了兩艘，希望公車處的規劃和使用，要讓它更完整、更完善。你跟蔡局長喜歡吃我們左營的饅頭，那我也會大力宣傳說，我們眷村的饅頭連陳菊市長、警察局長都非常中意，希望也可以替我們眷村再加分一下，謝謝。

接下來，本席要探討高雄的未來，所以提到產業的問題。高雄市有六大產業，我們高雄市現在有六大產業，主要是有生技醫療產業、海洋產業、綠能產業、文創產業，以及金屬鋼鐵產業、會展產業。這些產業要帶動未來高雄的興盛，本席並不看好其中的幾項，例如會展產業。很多人都知道會展產業的發展狀況，普遍認為是評量在某一地區繁榮與否，與國際化的重要指標，並且成爲全球化新興潛力服務業類。其中最具有高成長潛力、最高附加價值、最高創新效益、產值大、創造就業機會大、產業的關聯大，人力相對優勢、技術也相對優勢。所以資產應用效率優勢等三高、三大、三優的特徵，因此受到各國政府重大的重視。許多城市更把國際會展產業，當成新世代城市發展的策略。國內會展產業在北部是比較成熟，目前國內以台北的世貿展覽館最受到矚目，也是國外民衆對國際參展比較熟悉的地方。我們的高雄會展中心耗資了 30 億，坐落在高雄第一港口邊，海洋波浪幾何造型與高雄海洋城市來相呼應。內部的規劃可容納 1,500 個攤位的展

覽場地。市長，你在高雄世貿中心開工動土的典禮上說，高雄世貿會展中心不僅地理位置佳，更與海來連結，非常適合高雄的特色產業。就遊艇產業和機械五金扣件產業，舉行會展活動，來帶動進一步的發展。所以高雄世貿中心、會展中心預計在民國 102 年年底完工，到時候它成為大高雄的廠商、國際買主，營造最佳的商展場地；並帶動周邊的觀光飯店、餐飲等產業的發展。所以市長當時你說的這幾項產業，是高雄的強項，本席是不能否認。不過只靠這幾樣的會展是無法支持相關產業的滋生跟運作，到了 2012 年的時候，臺灣將有 10 個展覽館。大家看這個圖，會有 10 個展覽館，北部就有 6 個、中部有 2 個、高雄有 2 個。高雄是南部地區唯一有大型展覽館的縣市，不過未來使用的機率是多少，才能確定高雄會展產業是否發展成熟？這是需要一段很長的時間來開發。本席也不是看衰這個產業的發展，因為它涉及的層面比較廣，也多元化。請問一下市長，剛才本席所提到的會展產業，未來會如何加強邀請參展？那市政府的策略大概是怎麼樣？請市長再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想整個會展產業就誠如剛剛李議員所說的，這是未來全球在看這個國家的提升，和這個國家的創造力，都可以從這個會展產業中來展示。根據我手邊的資料，全球認為會展產業創造多少產值？在全球每年產值是 1 兆 1,600 多億美金。在高雄市的部分，我們認為每年有 400 億的產值。這個部分包括餐飲、住宿各方面。高雄市政府認為我們高雄市現階段的會展中心，會跟其他的城市不太一樣。第一個，高雄市是我們扣件產業的重鎮，這是別的城市所沒有的；第二個，高雄是遊艇產業的重鎮，現在我們在南星計畫有遊艇專業區。現在我們的海洋局、經發局，他們要到邁阿密，大概在明年初要跟那邊相關的遊艇產業接洽，因為高雄市在 104 年有一個國際遊艇展。102 年年底我們的遊艇會展，我們現在的會展中心就會完工。我們現在籌備的遊艇展，是由李副市長擔任召集，所以現在在做很多國際間這樣的一個準備。

我相信未來的高雄是優於別的城市，因為我們有海空雙港。剛提到的台中或者其他城市，可能未必有這種狀況。所以高雄市未來在這個部分的發展，現階段經發局、海洋局兩個局處可以說是密切的合作。我們特別提到，我們也要關心鄰近亞洲地區，包括現在中國大陸有很多會展的產業，我們一樣關注它的趨勢。在這中間，我們高雄獨特的優勢在哪裡？我們要知己



知彼。這部分我跟李議員做這樣的報告。

### 李議員眉蓁：

謝謝市長。你也說這個會展中心有相當的優勢，現在只是先提醒說，不要後來又淪落變成蚊子館經發局這部分，也是希望爾後的招商，在現在就是要開始規劃，不要等到它完工之後才來做這些事情。

本席認為高雄市政府應該重視左營金三角的發展，好好把握這塊可以帶來高雄產值的區域，來用心經營。所謂左營的金三角，我認為左營是指蓮池潭的觀光園區、世運主場館，還有現在爭取成為眷村文化園區的明德新村，周邊 59 公頃的這些區域。請各位看這三點，這 3 個地點成爲一個三角形的位罝。本席認為用左營金三角來稱呼不爲過，這個區域還可以帶動高雄的繁榮，和帶動高雄實際觀光的產值。蓮池潭觀光園區大家都耳熟能詳了，最近農業局在蓮池潭改建的高雄物產館已經開始動工，預計明年 5 月來正式營運，10 月時配合左營萬年祭的試賣活動。本席在農林部門時問過農業局長，萬年祭的時候，銷路、銷售是相當的好，成績也不錯。這樣的農產品找到一個相當好的行銷通路，透過這個通路活化農產品，來通往各地。蓮池潭周邊的廟宇，宗教特色大家都非常清楚，還有這些古蹟，所以用蓮池潭觀光園區爲中心點，讓高雄市的觀光客最吸引的，其實是旗津的海岸公園。如果我們左營的金三角，再加上旗津的海水浴場、周邊的海產店，在過年期間，旗津常常是被塞爆，過港隧道也都是要車輛管制。旗津海產是非常的便宜，吸引很多遊客來品嚐海鮮美食。蓮池潭目前也愈來愈多元化了，今年聽說會有固定的纜繩滑水加入，蓮池潭周邊的交通動線比其他地方方便許多，我們未來的熱鬧是可以預期的。上個會期本席建議說，很多觀光漁市場都會鼓勵民衆到現場買海鮮，然後再到附近的餐廳烹煮，如果未來蓮池潭也可以這麼做的話，從哈囉市場買食材，在附近就可以烹煮出美味的特色，這樣也會帶來不同的味覺和視覺的享受。農業局最近也一直在鼓勵民衆要選購高雄好的食材來烹飪，選購好的食材做爲精緻美食的原料，像世界麵包冠軍吳寶春和他的徒弟都是用高雄的食材來烘焙出冠軍的麵包，我知道農業局也非常積極的來宣傳。蓮池潭風景管理區前面有廣場，可以和蓮潭會館互相呼應，來帶動高雄健康的夜生活。爲什麼一再提到這個問題？因爲這個地方真的是高雄發展觀光唯一最好的地方。我們上次也有提到歐洲許多國家都有街頭廣場，廣場裡面就可以產生多元化活動，可以喝咖啡、看街頭藝人表演。假設蓮池潭從哈囉市場延伸到潭邊，又可以有特色餐廳來烹煮，蓮池潭管理所前面又有多功能的廣場，讓蓮池潭從早到晚有不同的風貌展現，吸引喜好不一樣的群衆願意到蓮池潭這個

地方。在農林部門質詢的時候，本席提到物產展可以把美食元素加入，讓這個地點可以更多元的推廣，然後來介紹不同的農產品，包括水果和食品，很高興農業局長答覆說，物產館都有把這些納入裡面，可是只有靠農業局是不夠的，需要整體規劃才能夠來執行。

現在世運主場館又回歸市政府管理，幾次的大型演唱會吸引很多流行音樂的歌迷來欣賞，可是平常我們要如何善加利用世運主場館？相信教育局和市政府都有規劃，但是怎樣把它納入我們觀光的景點和包裝還有行銷？有足夠豐富性的內涵才可以讓觀光客多花一點時間在這裡逗留。世運主場館結合現代的建築技術，環保、光電，景觀大集合，有非常重大的意義，也是開啓未來運動場會場的經典代表作，這個地點距離蓮池潭很近，所以本席一再呼籲怎樣把它跟蓮池潭緊密的結合？

距離世運主場館更近的明德新村，文化局現在也在爭取眷村文化園區，左營明德新村跨時代的建築有特殊的歷史背景，獨門獨戶、寬敞的空間，很適合引進藝術家或者是做為文創專區，文化局目前應該也有這樣子進行。眷村獨特的造型跟歷史透露出的寧靜和蓮池潭的多元，世運主場館現在的感覺完全呈現強烈不同的風貌和內涵。到這三個地方來深度旅遊也會像洗三溫暖一樣，就是透骨澈心，在心裡面層層的環繞。市長，高雄市強化觀光產業的推展是現階段比較可行的，也比較可以帶動就業機會。剛才本席提到左營金三角的觀念和內容，市政府除了規劃現階段的宣傳訴求之外，到底怎樣可以來加強包裝和促銷左營金三角加上海水浴場，讓高雄市的觀光產業更加的熱絡？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基本上，對於左營金三角，我們的蓮池潭、世運主場館和眷村文化園區，我們如果打響「左營金三角」這樣的口號，我覺得世運主場館並不是在標榜我們曾經辦過世運，最重要的是現在為止它是全世界最大、最有現代感，同時是國際建築大師伊東豐雄先生的作品，它有 8,844 塊太陽能板，所以我覺得世運主場館是左營和高雄的寶，他的建築到現在很多建築系的學生都會來參觀世運主場館。基本上，我們還要努力蓮池潭的部分，農業局能夠把高雄各區很多優質的美食，因為很多人認為到高雄就是到旗津吃海產、到左營吃餛飩、劉家酸菜等等，如果我們能夠把高雄的美食和現在的高雄物產展售中心，包括前面的廣場，我相信農業局蔡局長以他過去長期來對農業和蔬菜水果的專業，他也希望這個部分能夠大量的推銷。

目前來講，眷村文化園區明德新村也不是那麼順利，這個部分需要議會大力的支持我們。至於國防部，我們希望高雄市政府有主導權，或者高雄市政府願意全力來配合，能夠讓左營明德新村成為未來很多藝術家和文創產業的重鎮。但是這個過程國防部也不是全然接受，我知道李議員和吳益政議員對這個部分都很關心，我們期待文化局史哲局長大家一起努力，讓現在的明德新村能夠開展成為高雄市駁二明德新村，還有橋頭的台糖廠區，這個都是文創未來串聯的重鎮，這個部分我們正在努力，謝謝。

### 李議員眉蓁：

市長你提到世運主場館非常特別，除了我們辦活動的時候，其實平日沒有多少人會去，如果你能多宣導它有環保，讓一些學生平日可以去那邊參觀，這樣子是非常好，所以這個方面要多努力。至於明德新村的部分，如果市政府跟國防部建議，希望市政府讓它變成眷村文化園區的話，希望市政府要把規則訂出來，到底是要房子、要人？也是跟那邊的市民講清楚，因為現在那邊可能有一些眷改的問題，是市政府沒有辦法著手的，以後市政府把它收為眷村文化園區的時候，到底我們是要只有房子，還是人加房子？希望文化局把規矩訂出來，讓市民知道到底他們要怎麼做？要不要參加眷改等等，因為現在裡面真的很複雜，市長剛才也有提到國防部的問題，地方的民衆反映，我們不知道市政府到底要把它規納為眷村文化園區，我們是不是市民還可以住在裡面？這個部分希望文化局可以跟當地民衆解釋清楚，謝謝市長。

講到觀光的問題，我認為左營金三角很好，高雄市的騎警隊假日會到左營，輪流到各風景區巡邏和表演，本席發現，騎警隊所到之處都相當受到民衆的歡迎，站在治安維護，剛好蓮池潭這邊，還有觀光吸引的角度，警察局是不是可以增加騎警隊的曝光度呢？因為這個效果非常的好，又可以讓民衆感覺有觀光的效果，在我們警察局這邊也有加分的效果。所以，是不是請警察局長答覆一下，在我們這邊，騎警隊是不是還能夠再增加曝光度？在人力上是不是有什麼問題？請警察局長回答，謝謝。

###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答覆。

###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對於觀光騎警隊，因為我們轄區很廣，所以目前週六與週日大概有八個風景點同步在執行。目前警力的部分，配置在旗津海岸公園、中央公園、農16、衛武營、愛河流域、金獅湖、美術館與蓮池潭，因為馬不適合在夜間執行這項工作，我們經費上也有受限，所以目前風景點的部分我們盡量

來做，這一方面也感謝李議員對騎警隊的鼓勵，謝謝。

**李議員眉蓁：**

因為這個效果非常的好，到處都受到民衆的歡迎，所以如果在人力方面可以的話，也希望增加它的曝光度，謝謝局長。

本席還要提出一個問題，就是左營海功路的路標，請各位看一下這個衛星圖，正確的方向應該是軍校路是南北向，海功路是東西向才對，可是實際的狀況，各位看照片，海功路一整排的路標都標為南北向，這樣的瑕疵會讓人家東南西北都搞不清楚，如果我們是以觀光為主，這真是一個大錯誤。這一整條海功路的路標都標錯了，這個問題，請教一下工務局長，你知道這個問題嗎？這個問題，你會解決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養工處現在都在巡查，整個路段看起來，大概有 6 面的路標需要改善，我們會在一個禮拜內就把它改善完成，謝謝議員的提醒。

**李議員眉蓁：**

因為整條路都標錯，這個問題也是…。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方向都錯了。

**李議員眉蓁：**

對，方向錯誤了，所以在這邊提醒你，希望能儘快改善。再來，本席也要提到，路燈的認養可以節省電費，也可以提供很多人來參加這項公共事務。我再請教一下工務局長，高雄市的路燈總共有多少盞？每一年的電費到底要花多少錢？目前路燈的電費是由各單位來支付，還是分行政區，由區公所來支付？工務局用什麼樣節能的作法來節省這個電費呢？請工務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路燈的數量，在合併前，原高雄市大概有 10 萬盞，再加上合併後原高雄縣的 27 個區，27 個區大概有 15 萬 6,000 盞，所以整個大高雄大概有 25 萬 6,000 盞。

在節能減碳的部分，我們將逐步汰換，已經大概汰換五分之二左右，在我們高雄市 10 萬盞之中，大概已經汰換五分之二，把原來的水銀燈汰換成高壓鈉，大概 250 瓦的高壓鈉可以取代目前 400 瓦的水銀燈，這是我們目前積極在進行中的。

**李議員眉蓁：**

局長，我手上的資料，在高雄市，公園路燈的水電費預算是 1 億 8,000 多萬元。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大概將近 2 億元。

**李議員眉蓁：**

所以，電費佔比較大的部分，經費這麼多，像你講的，汰換節能的燈泡或燈管是現代時代的趨勢，也是必須要做的事情。除了更換省電的燈泡、燈管之外，市政府有鼓勵民衆認捐路燈電費，在還沒有縣市合併之前，鳳山、岡山、路竹與鳥松這些鄉鎮都有認捐路燈電費的辦法，現在縣市合併之後，區公所還有沿用以前的做法嗎？以前認捐費用每年每盞路燈為新台幣 1,000 元，認捐者須一次繳清，認捐者將費用繳給區公所，讓區公所放入路燈認捐專戶，這些收據，認捐者可以抵稅或是算進扣除額。

認捐之後，區公所徵詢認捐者的意願，在每一盞、每一路段或每一區域上製作標示牌，認捐者的名字會標示在標示牌並懸掛在燈桿上，以表彰其熱心公益。現在縣市合併之後，許多經費都不足，高雄市也負債累累，如果可以讓市庫減少負擔，本人也非常贊成肯定捐贈的人。局長，高雄市可以鼓勵民衆對路燈電費的認捐嗎？台北市政府，還有許多縣市政府也有鼓勵民衆對路燈電費的認捐，例如嘉義縣、台南縣、台南市、新北市一些鄉鎮或市公所都接受民衆來認捐，因為認捐電費可以報稅或扣列費用。

這是台北市路燈電費認捐的要點，本席也有列出幾個重點讓大家看，這是台北市的辦法。看到台北市這些機關對認捐電費的做法，本席認為在路燈旁邊製作標示牌，下一頁，就是像這樣子，也非常的美觀，也很有意義。現在縣市合一，有關路燈電費的認捐，工務局應該要有統一的辦法，讓區公所有一定的規範可以執行。對於本席的看法和意見，請工務局長回答一下你的看法。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很感謝議員的構想，其實這個構想真的很好，我們縣市合併以後，工務局也擬了辦法，這個辦法，我們法規審議委員會也已經審議通過，我們大概在最近就會送到市政會議，市政會議通過以後，就可以發布實施。

在這裡，也非常感謝議員提出來，我常常說，我們有一個鼓勵市民來認養的口號，就是「要點光明燈，不必到寺廟。」其實你如果認養了一盞路

燈，就像是點一盞光明燈，照亮路面，減少車禍，讓用路人很方便，這是一個很好的構想，我們已經具體的來付諸實施，大概 12 月初經過市政會議討論通過，我們就可以來實施了，非常感謝，謝謝。

**李議員眉蓁：**

謝謝局長，因為如果你也認同的話，希望你們擬出來的規則能夠告訴民衆，希望也可以加快你的腳步，因為之前高雄縣都已經有做了，現在縣市合併，你也認同的話，也希望你可以加快腳步來完成這件事情，謝謝局長，請坐。

再下一個問題，本席在教育部門質詢的時候有說過，教育部門只重視學童過重的問題，卻忽略學童過輕的問題，希望教育局長想辦法改善。

在學校，和學童健康有關、最直接的就是學校的護士，所以，本席就聯想到學校護士在量學童身高體重的時候發現學生過輕，可能就是家裡面有什麼問題，現在大家營養這麼好，大家都過重，為什麼在這個狀況下小朋友會過輕？所以應該馬上第一時間就注意，協調並了解學童的健康問題與家庭問題。

本席剛好也有接到服務案件，有民衆反映，在左楠地區，有位護士患有憂鬱症，他在學校的表現讓校長與校方都有點擔心，這位護士從 10 月分就開始請長假，請到 12 月，等到明年 3 月的時候，就直接辦理退休。對於護士或公務人員的請假權，本席認為應該尊重與保障，不過本席擔心，如果這位校護請假這麼長的時間，他的工作是要誰來做？我知道有代理護士的名單，但是學校護士請假，可能代理一、二天是可以，可以代理這麼多個月，找代班的，這樣合適嗎？如果像這樣子超過一個月以上的請假，有些健康的追蹤與行政上的事務，不是代班護士就可以處理的，而且小孩的臨時狀況是非常多的，學校護士都是第一時間來接觸，這個位置的重要性是非常不可忽略的。

目前高雄市學校的護士有類似這樣的情況，或是他有適不適合擔任校園工作的問題，如果像這樣子，請這麼長時間的假合適嗎？請教育局長回答一下，目前學校護士的狀況如何？還有，像這一類的你們應該要怎麼處理，請局長回答，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現在學校的校護，每個學校都至少有一位。班級數比較多的話我們會增至第二位，不過這樣的人事費用都相當龐大。你提到如果有校護因為身體

健康的關係請假，像剛剛你提到的這一位，他第一次請假是三天，再來目前再請的第二次是三十三天，現在還在請假中。一般來說，如果有校護請假，我們都會商請其他學校、曾經服務過，現在因故離職，或是回到家裡或是已經退休的校護，這些對學校校護工作比較熟悉的校護，他們都會彼此互相支援，學校也有就近合作的醫療院所，也會調派護士協助。所以這部分應該都可以銜接得上，以上向李議員報告。

### 李議員眉蓁：

另外，向局長請教，因為現在連老師都像你講的經費不足了，所以學校的護士讓我聯想到更不受重視，因為這有關第一時間接觸小朋友的健康，所以希望局長這部分也不可以輕忽。你剛剛也了解我舉的實例，所以希望這方面局長多注意一下，謝謝。

本服務處很常接到民衆陳情，有些公務人員希望可以調整工作或離家比較近的地方，公務人員因為工作環境、宗教不同，所以所處環境讓他們產生嚴重的不適應。想要調職的人真的非常多，許多的共同點就是，很多人常常因為工作壓力太大，結果得了憂鬱症，工作需要調整。我大概舉幾個例是我的服務案件，有一個男生考上普考後被分發在高雄，但他家在台中縣，想調回台中但是沒有缺，他整天都非常想念家人，經過兩年多就得了憂鬱症；另外有一位護士因為罹患憂鬱症無法工作，想領資遣費但院方不願意付，要求這位護士到院內其他單位上班，但這位護士憂鬱症很嚴重，走到醫院就會一直發抖，還會大叫，經過半年才願意讓他離職；還有一位是在殯葬管理所上班的公務員，他是基督徒，上班每天接觸這些喪家，每天聽唸香、靈骨塔、誦經跟棺木等等，這些公務員都非常辛苦，他說每天早上看到這些，晚上做夢又睡不著，心裡很痛苦，所以很想趕快調離殯葬管理所。請問人事處長，高雄縣市合併之後總共有 2 萬 1,193 位編制員額，實際上目前公務員人數到底有多少，人事處到底有沒有注意公務人員的精神指標，有沒有列管公務人員有憂鬱症的員工，請人事處長回答。

###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處長答覆。

###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現在高雄市部分不包括警消的話，有 9,700 位左右的公務同仁。對於公務同仁健康管理部分，高雄市府非常重視，我們除了在各區有在地化的有關心理健康的專題演講之外，另外有一個諮商機制。我們利用人發中心安排，諮商人員我們也不會對外公布。有特殊案例的話會請諮商師做個別輔導。至於有沒有對這些精神有異常的公務同仁的統計，我們這邊倒是沒有

這樣的資料。

**李議員眉蓁：**

因為現在這個問題越來越廣泛，本席了解憂鬱症不只是心理的問題，因為台灣近幾年，大家壓力都非常大、都市生活也越來越忙碌，憂鬱症已經廣泛地影響到許多人。在國外統計資料中，患有憂鬱症的人逐年增加，年增加率將近 5%。我再請問一下衛生局長，如果公務人員患有憂鬱症，衛生局可以提供什麼樣的協助？這些人在工作執行上，單位主管要注意哪些事項？請衛生局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謝謝。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謝謝李議員對公務人員健康的關心。在衛生局立場，我們原來就有一個跟類似民間團體，包括張老師、生命線都有聯繫。剛剛人事處長已經說了，如果我們內部的諮詢需要轉介到包括凱旋醫院或是其他心理部門，我們都會協助。但最重要的是可能要了解這工作環境裡面，他適應的狀況，可能不是只有衛生單位，可能透過所有公部門的同仁之間都必須協助，才有辦法解決，也才能夠預防。

**李議員眉蓁：**

剛剛人事處長說他們那邊沒有這方面的資料，你們這邊有嗎？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我們可以全力協助，像我們這邊就有自殺防治中心，還有心理衛生中心。

**李議員眉蓁：**

謝謝局長，不管是學校護士或是公務人員，市政府各單位都應該注意他們的身心健康，協助他們做治療或是防治，因為剛好有幾項我的服務案件是這樣，所以才提出來。這樣才能讓我們市政府施政品質更好，避免有憂鬱症、躁鬱症的公務人員，因為個人的問題影響到市民的服務，拖累市府團隊。所以這個問題希望市府團隊可以重視，相信各局處可能也會遇到這些問題。最後，本席針對一些地方聲音有責任充分表達，如果是好的地方，也希望給市政府嘉勉，有疏失的地方也希望市政府勉勵改進。

左營地區是大高雄活動最多的行政區，像有萬年季、世運主場館、過年的蓮池潭擺攤、大型活動，漢神巨蛋也常常有大型展覽跟演出，所以清潔工作是比其他行政區來得吃重，所以左營地區的清潔隊應該給予嘉獎，因為他們的工作比一般人更重。因為左營重要地點增加，所以警察勤務也會跟著增加，警察局有列幾個治安重點，左營分局轄區有十二個地點，其中



又以新莊轄區最多，有五個治安顧慮重點；楠梓有八個地方。請大家看一下這個表格，這是左營的，楠梓有八個地方，因為這些地方最近剛好又有發生一些讓人憂心的搶案，所以像左營部分，是人潮集中的地點，假日有非常多民衆到這裡逛街購物，結果幾個治安顧慮地點都還會發生搶案。另外楠梓的都會公園，因為那是很大很寬廣，又都沒有人的地方，也是會有一些危險，所以希望警察局能在左營跟楠梓加強巡邏，加強維護治安，希望警察局能加強左楠地方的維護。

我也知道警察的任務愈來愈重且人力吃緊，本席非常能體諒跟支持，但是人民的感受，民衆希望有一個安全環境的基本需求，本席要替他們反映出來。高雄的治安因失業率整體的環境所影響，除了警察繼續努力之外，也希望持之以恆讓高雄的治安可以更好。

我們來延續一個交通問題，本席查閱行政院主計處的資料，在高雄市的交通事故，需要市政府相關單位注意。第一項指標是每日交通發生的事故件數，五都之中，2009年高雄市是每天 90.29 件，是五都的第一名；2010 年有 88.9 件，是五都第二名。事故傷害死亡人數，在 2009 年每 10 萬人中，高雄市就有 1,256 人，也是五都第一名；2010 年每十萬人中，高雄就有 777 人傷害死亡。這樣的統計數據，高雄市的交通事故件數很多、傷害死亡人數也比其他縣市高，針對高雄市的交通事故影響公共安全，請問交通局長，高雄市做了哪些努力？請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的確大高雄的交通事故非常的嚴重，所以交通局的部分，所謂易肇事路口部分，大概有 80 個路口都已經在進行中。另外，在執法的部分，警察局從 10 月份開始，也非常積極來進行一些執法的工作。我們有一個統計，是肇事裡面 80% 是違規，如不遵守紅綠燈和號誌，所以我們一直覺得可能要從兩個部分，一個是在我們交通工程的部分；另外一方面，就是我們交通執法的部分在進行中。的確今年在改善上，到目前為止，我們是非常不滿意，本來一開始整個死亡率也都下降，但是最近又增加起來，所以我們這一部分，也跟警察局有很多平台，包括在道安會報裡面劉副市長主持的會議，也針對降低受傷和死亡率在努力，這部分我們要持續再更加努力。

**李議員眉蓁：**

因為交通事故有一些是駕駛人的習慣造成，有一些是道路路況或設計不佳所造成，所以市政府應該重視這樣的問題，未來希望也可以減少這種不

名譽的冠軍。

本席在左楠地區常常聽到有民衆抱怨，市立醫院看病是沒有榮總的好，但是要到榮總看病，就常常要在半夜去排隊，然後準備上午開始掛號看診。本席知道後，非常的心疼，也很難過，因為一些年紀大的長輩——長青族，爲了看病還要犧牲睡眠去排隊。

我本來不清楚，但經過了解才知道，去榮總半夜排隊掛號的長輩，要先在一樓掛號大廳外面排隊占位子，然後等到他們清晨門打開時，有些人就會拿一些東西出來排隊，像寶特瓶、藥罐、手電筒、DM、購物袋等等這些私人的用品都拿來排隊用。等到清晨 5 點時，再進去大廳把東西拿出來，然後在號碼機前面排隊，就是等著抽號碼，等到清晨 6 點時，號碼機開機可以開始拿號碼，等到 8 點再憑號碼牌去掛號。

在大門、號碼機、掛號櫃台這樣過了三關的方式，對這些長輩，本席真的非常的不忍心，尤其現在天氣愈來愈冷了，對年紀大的長輩其實是要相當的注意跟當心。市立醫院委託高醫經營小港醫院，每天排隊看診的人也不少，同樣要到大廳領號碼牌，排隊的時間也是 5 點多就開始，可是衛生局長，半夜要在大廳外面排隊是非常辛苦的，希望市立醫院可以加強看診人力和加強醫療的陣容，鼓勵民衆到市立醫院看診，這樣的情形要如何來改善呢？

請問衛生局長，這些長輩不會上網掛號，不能想辦法來協助他們掛號嗎？不要讓他們爲了排隊在凌晨就要出門，這樣辛苦的方式就只是爲了要看病，衛生局長，這方面是不是可以協助這些長輩來做改善？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何局長，請答覆。

**衛生局何局長啓功：**

這個問題分兩部分來談，第一個，在網路如果使用不習慣，我可以請這些醫院的一些服務人員跟這些長輩講，除了網路之外，還有語音、打電話等其他的方式，甚至可以請看診的醫師幫你預約下一次的看診，畢竟現在很多慢性病會累積病人，確實掛號是很困難的。

第二部分，我們會請市立醫院的…，尤其像聯合醫院在美術館社區，其實它跟榮總之間也有很多的合作，所以可以大力來宣導，讓民衆就近就在社區型的醫院看診，必要的時候，再用轉診的方式到醫學中心。這部分我們會跟…，不管是醫學中心或我們自己的市立醫院，再透過我們的醫政科固定的一個會議上，我們再來做改善的努力。

**李議員眉蓁：**

因為這個部分大家將心比心，如果自己的父母這樣半夜出去排隊，就爲了看一個慢性病，尤其像最近天氣又要轉涼，如果一些長輩先拿東西去那邊排隊，又不是像年輕人在看演唱會，所以你看了會覺得非常的心疼，希望局長在這個部分，可以想個辦法，然後幫助這些老人家，不要讓他們…。像這樣子又連接到他們爲了看病這麼辛苦，然後公車又那麼難坐，所以這樣子的話，這些長輩是不是太可憐呢？希望市政府團隊可以替這些長輩多思考、多想一想，謝謝局長。我今天的質詢就到此爲止，謝謝議長，我把剩下的時間借給曾俊傑議員。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

**曾議員俊傑：**

謝謝李議員。我要請教的問題，是我最近接到野鳥保育協會的陳情，因爲之前高雄市可能沒有這個問題，現在高雄縣市合併了，因爲在原高雄縣有很多的山區，每年秋季或冬季時，北方的候鳥都會南下來過冬，因爲台灣剛好位於候鳥的遷移路線當中，所以有很多不肖業者可能會架網捕捉，導致一些保育鳥類命喪高雄，像比較有名的灰面鵟或赤腹鷹，我相信這些都是很有名，產量又非常稀少的保育類動物。本席覺得警察局和農業局好像都沒有在取締，也沒有在重視這個問題，警察局長，你今年一年查獲多少這種案件？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蔡局長，請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個詳細數字我手邊沒有資料，我查清楚再向你報告。另外，據我所知，在林園地區，就是網捉鴿子勒贖部分，曾經有破獲過了。事實上所謂的國慶鳥，它應該是在枋寮、恆春的地方，因爲屏東我待過。過去我在警政署當主任秘書時，在墾丁國家公園的公園警察隊裡，他們對這個部分，可說是也取締了很多。

**曾議員俊傑：**

局長，這個抓到有什麼罰則嗎？可不可以答覆一下？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這個抓到的部分，它依照保護鳥類的部分…，我們這邊像在天山也有公園警察隊的管轄，也就是他們針對這個部分，像天池那邊就是山區的部分，也有國家公園警察隊部分。我們現在的壽山、柴山大概也要列爲國家公園警察隊的管轄範圍，所以這個部分，我們一方面責成轄區分局，二方面跟

這些國家公園警察隊綿密配合。

**曾議員俊傑：**

農業局長，你回答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蔡局長，請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其實在高雄縣市合併以後，在高雄最多的地方，可能是在中寮山，我們也跟保育…，就是高雄市野鳥協會在通力合作，我們在中寮山，野鳥協會也幫忙我們很多，包括最近在中寮山有一些保育類的動物在那裡受到一些侵害的話，我們農業局有配合警察局前往去處理。另外，譬如在六龜山區也有一些野生保育動物，我們也是透過高雄市野鳥協會，大家有合作的模式在處理。剛剛曾議員所講的，譬如國慶鳥那些鳥類，可能在屏東比較多，不過未來我們還是會持續跟野鳥協會通力合作。

**曾議員俊傑：**

我相信人在路中喝咖啡都會中槍了，連鳥在空中飛都會中網，那在地上跑的動物也可能會被捕獸夾夾到，希望警察局和農業局在這部分，是不是請市長可以成立一個專案小組，專門取締這個不肖業者，我覺得這個很重要，因為這些動物愈來愈少，是不是請市長回答一下？我認為要成立一個專案小組予以重視這個問題，不然你們都說一說之後，根本沒有在取締，這樣哪有什麼成效？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據我所知，農業局有一個…，對於這個部分，是不是由農業局跟曾議員報告清楚一點？

**曾議員俊傑：**

農業局和警察局也成立一個專案小組，這個應該沒有困難吧？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跟曾議員報告，其實我們也有森林警察，森林警察本身就有跟農業局在配合，那麼…。

**曾議員俊傑：**

你今年抓幾件？你說你有在重視，你今年查獲多少件？有嗎？有抓到幾件？請回答。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有啦！但是…。

**曾議員俊傑：**

有多少件？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但是正確的數字…，約 10 多件左右，但是正確的數字是多少，我事後再跟曾議員報告。

**曾議員俊傑：**

警察局和農業局兩個單位成立一個專案小組，有沒有困難？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兩個可以配合成立一個就是專門配合高雄市野鳥協會所舉發的一個專案小組。跟曾議員報告，事實上，林務局、森林警察、農業局包括高雄市在地的警察局，只要有人通報，我們會去抓以外，我們也會隨時接受我們地區裡…，譬如社區也有在跟我們合作，所以，譬如我們現在要成立一個專案小組，其實我們目前就有了。〔…。〕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

散會（中午 12 時 36 分）。

### 十三、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7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30 日上午 9 時 25 分)

**主席 (蔡副議長昌達) :**

上午議程繼續市政總質詢，請連立堅議員質詢，時間 35 分鐘。

**連議員立堅 :**

主席、市長、市府的同仁、所有議會的好伙伴，電視機前所有親愛的市民朋友、媒體朋友，大家早安、大家好。

今天我要講的題目，簡單的說，是城市美學，我覺得城市美學不要講得陳義過高，譬如主場館，我就覺得是非常棒的建築物，這個建築物的確可以引領我們城市，邁向另外一個境界，這是一個非常好的建築物，我今天要講的城市美學，更是非常的平實，農 16 跟美術館是高雄市最漂亮的社區，這個社區有很多漂亮的建築物，我們先來看圖片，我們就秀出來給大家看，你看這些圖片是非常漂亮的建築物，我只是選擇其中一小部分。再來，這是農 16，即使戶數很多，也都非常的整齊、非常的美觀，很多個角落的建築也都非常的漂亮。在農 16 及美術館社區幾乎沒有建得很爛的建築物，所以在這邊是一個非常美麗的社區。

我今天要提什麼呢？大家看案例一，這是其中的一棟大樓，你看，它也是相當漂亮的一棟大樓，它跟別的大樓有什麼不一樣？它的三樓有一戶…，每一戶統統都非常漂亮，今天我們有請建管處長進來，江正工程司進來，還有違建大隊長，請進。

這個是什麼東西？這就是這棟大樓其中的一個住戶，他做了外牆，把整棟大樓的外觀破壞了，為什麼我今天提出這樣的質詢？我從來不會針對舊的大樓違建做任何的質疑，我覺得很多歷史性的因素已經造成那樣的情形，我對那個沒有意見。我在講的都不是針對這些舊大樓，舊大樓如果有做窗子或什麼的，管理委員會及大家都沒有意見，都一致去做，我也沒有太大的意見，或者放任不處理，我也沒有意見。現在我會提出二個案例，我為什麼會對這兩個案例有意見？你看，這個案例是農 16 的大樓，我們再繼續看，你看，他是兩頭都做，剛剛是外面那邊，這個是裡面這邊，整棟大樓都非常完整，大家都非常規矩，只有這一戶這樣做，我們來看一看這戶處理的過程，這個是從正面的，就這樣圍起來，其實這個如果是在舊大樓，是司空見慣，但新大樓呢？在美術館、農 16 的社區裡面，這樣一個違規的情形，要不要處理呢？這個案例從什麼時候開始？我想，養工處長最清楚了，之前是你在做建管處長，在 96 年，管理委員會就反映了，96 年

底就發函了，結果 97 年又發函，98 年還發函，沒有人要理他，到了 98 年 4 月中旬才轉向我陳情，我們在 4 月 27 日就函請建管處處理，我覺得這件事情，我的觀點很簡單，我覺得如果像這樣的大樓有一戶，而你不去處理，二戶你也不去處理，大概到五戶或將近十戶的時候，整個大樓都不用處理了，大家也就放棄了，然後這個大樓的外觀也就整個被摧毀了，我跟大家講，我們市府對這樣的破壞大樓外觀，束手無策，我講的這幾個例子，都是管理委員會大家開會，甚至住戶大會大家開會之後，覺得應該要把他處理掉，才能維持大家共同的生活品質，才能夠維持大樓的完整性及房價，結果我們的態度是這樣：後來 5 月 25 日開罰了，罰了 4 萬元，當然他後來有做訴願及行政訴訟，其實這個大樓當時除了這一戶以外，另外二戶也這樣做，結果在規勸之下，因管理委員會也耐心去跟這幾戶溝通，結果另外二戶自行處理了，因為管理委員會堅持，住戶大會堅持，那二戶就處理掉了，結果剩下這一戶。後來在 100 年的 4 月 25 日，又跟他裁罰一次 4 萬元，這個案件也有好幾位民意代表跟我講，同仁跟我講，我就反問他，像這樣具有公義性的東西，對於整個農 16 及美術館特區這麼美好的社區，有破壞的狀況，住戶大會整個都反對這戶存在，你來跟我講，我能做什麼決定？結果來跟我講的，後來都摸摸鼻子回去，大家都覺得這樣的堅持是對的，應該要把它拆掉。可是我看到市政府對於這樣的事情，你看看，從 96 年到現在啊！這個案件沒有辦法處理，現在還處理不掉，盧局長，你看看，尤其你們是對於都市發展特別注意的局處，你看到這種情形，會不會痛心啊！這是第一個案例。

第二個案例，我還有一個原始的文件，這是 96 年發給建管處的函，我拿最早的原始資料給大家看，拖四年沒有辦法處理這個事情。我待會再把法規引給大家看，它可以處理的不處理，怠惰處理，我跟大家講為什麼這個時候提出來，因為這個時候還來得及。如果我們在這個時候採取果斷的措施，不要讓一戶去冒出來，不要讓尾隨的二、三戶跟出來，不要讓之後的六、七戶學著出來，這個景觀就可以維持。我特別爲了這個事情到台北信義計畫區去看，完全沒有這樣的東西。什麼叫城市美學，我跟大家講最簡單的城市美學就從這邊開始。宣示所有最新的住宅，都要強力去捍衛它的外觀、強力捍衛它的美麗，這才是城市美學落實的第一步。

我們再看第二個案例，它同樣也是在農 16 美術館，這個案例一樣，有兩戶，這案例原來有三戶，結果有一戶跟他規勸之後，那戶不傷感情自己拆掉了。結果現在 5 樓跟 9 樓在蓋，現在又有同仁來，同樣的案子在跟我講，也請地方人士跟我講，我同樣地回他，你幫我想個辦法，我有沒有退路。

我若有退路，我覺得違建的東西，憑良心講還有很多不同的因素。在基層的地方，那些違建我們還幫人家去講，那為什麼這件沒有辦法做，沒有辦法妥協嘛！我能夠妥協什麼？你看看，這整個大樓是多麼地完整，結果這一棟，這是另外一面的外觀，不是在搭圍牆外推或是把陽台遮起來的情形，這個多美麗啊！我們再看剛剛那個圖片，這個是另外一面，這棟大樓正對農 16 公園，你看看所有在那邊運動的人，都看到這兩戶這樣的情形。

今天違建大隊大隊長在這邊，包括建管處的前後任處長也都在這邊，我也請前後任的科長也都進來。在法律上，我在處理這兩個案子的過程當中，就告訴我說，這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就有在處理，他們自己去拆就好了啊！我請教大家，真正會去破壞，他請鄰居去把他違規的情形，自己去做處理，已經很有勇氣了。我告訴你，讓這些有勇氣、有正義感的人努力了二、三次，如果公權力沒有追上去支援他的話，我跟你講，大家第 4 次的氣全都洩了，都放手讓整個大樓的外觀，整個大家去搞。沒關係，你就增加出一、二坪可以住的室內空間，整體破壞由住戶大家共同負擔、負責。這就是這種邏輯，結果你看這二戶，公寓大廈管理條例說，如果你發函報請主管機關之後，你可以自行拆除，然後再跟他收費。再把拆除費跟那幾戶來收，誰會真正這樣去做，誰能真正這樣去做，他沒有公權力在手上，你叫他這樣去做，所以實際上我沒有看到這種自行拆除的案例。那公權力有沒有辦法介入呢？我們來看取締違章的辦法裡面，對！有新舊違建，98 年 1 月以前算舊違建，這些順序我都不會去挑戰。你看第 4 條是什麼？這是優先順位的，第一順位的是什麼，違建大隊大隊長你來唸一次，第 4 款是什麼？

**工務局違章建築處理大隊余大隊長潮駿：**

第 4 款就是針對公寓大廈，還有社區裡面的違建，有經過管理委員會具函檢舉委員會，排定書面來拆除。

**連議員立堅：**

是嘛！所以我現在要請教市長，可不可以做？可以做，我們要不要做呢？還是我們就讓它整個社區爛掉，這戶如果不處理，這兩戶，我知道處理這個事情會得罪人。其中一戶，他說是民進黨的支持者，來我的辦公室敲桌子，說我不挺民進黨的選民。我說公共政策的討論，不要這樣子討論，我建議你，如果你真的要這樣做，你去住透天的，或是去住稍微比較舊的社區，住大一點漂亮一點，我都沒有意見，敲完桌子回去。我不知道今天我來講出這樣的內容，市長你的態度怎麼樣？你覺得農 16，我今天的題目，美術館農 16 特區，有美麗的未來嗎？雖然這不是一個很大的點，可是我告訴你，譬如所有的詐騙案、吸金案都是在萌芽的時候，公權力沒有介入去



好好處理。等到整個都泛濫了，有樣學樣的人都非常多的時候，沒辦法處理，結果就造成一堆受害者。同樣地，我今天提出這樣的質詢，就是希望它在萌芽的時候，在最早，我們還有機會處理的時候，我們介入去處理，不要有任何的關說。我們條文很清楚，我這兩個案例統統都是管理委員會有發函出來的，要我們建管處拆除大隊去處理。結果第 2 個案例，大概去年初就開始了，結果到現在都沒有辦法動，都在看管理委員會自己怎麼處理。管理委員會都是義務職，叫人家怎麼處理？所以這個不是在吐槽市政府。我覺得這是因為它有機會改善，因為它還在剛萌芽的時候，所以要積極去處理，將來我的期待是讓美術管特區跟農 16 特區變美麗。而不是我今天提出這個問題是讓它永遠不要美麗，當然希望它將來是非常美的社區，市長對這個有什麼意見，您請答覆一下，要不要果斷去處理，要不要指示您的屬下，去好好做處理。

**主席 (蔡副議長昌達) :**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

其實法律的規範很清楚，坦白說，市長對整個市政的大方向，提出來一個未來的發展，像這種法律規範得很清楚。我相信我們的各局處就依照法律的規定，我覺得他依法處理，這市長的態度很清楚。

**連議員立堅 :**

因為我覺得尤其第一個案例，96 年到現在，拖了四年半，到現在都沒辦法處理，其實讓很多管理委員會的人，那些人其實是很有正義感，他覺得這個事情是該做的事，結果你讓他的心不斷的冷。

**陳市長菊 :**

他們這個中間有送行政法院，沒有關係，這個部分我們會要求建管單位，包括拆除大隊。我覺得依照法律，如果公寓大廈跟社區違章建築，由它的管理委員會共同檢舉，我們就依法處理，我想我的態度、我的同仁會依法處理。如果連續，它必須罰鍰，就連續懲罰，就是很清楚。

**連議員立堅 :**

其實我要的就是市長做一個簡單的宣示，我覺得城市的發展有很多的面向，我也知道在很多鄉間，它有不同的概念。所以我講得非常的清楚，對於農 16，美術館特區，這種嶄新的大樓，我們到底對它，這個大樓的態度是什麼？這個才是我今天要講的。我不是說：所有的違建都怎麼處理，所有的舊大樓都要怎麼處理。我沒在講一致的處理，我在講的是，如果這個大樓的管理委員會跟住戶大會堅持，這個大樓它必須要有這樣的完整性，

我們公權力一定要支持它。如果這個大樓已經很多戶這樣子，他們不願意去處理，我們不要去介入，我們可以讓這樣子的美麗，盡量保持在絕大多數的大樓都能夠擁有這樣的完整性和原始的風貌和原始的美麗，這才是我今天要提出質詢的內容、的精義。接下來，我來問這個台泥，這個我已經質詢過非常多次，第一個我們當時有提到，這個請台泥儘速開發，因為已經延宕了十七年，那麼否則是不是公辦跟徵收的記者會，那這個是我們當時 7 月的時候開的，然後再來，六、七月的時候開的。10 月的時候，我們在市長的施政報告和質詢的時間，也有請市長是不是承諾，可以環評跟都審同時併行，那當時有請教過，這個並不違法嘛，所以兩個併行，可以更快，也得到市長的意允。再來，那我在 10 月 28 日也跟都委會的所有成員，那麼做過一些對話，我們也希望儘快，因為畢竟已經 17 年的案件，不是剛送進來，我在催促。所以那麼我知道，我也非常高興都發局在這個事情的態度上，進行得非常的快，有發生效果，這些質詢有發揮效果，所以今年的 11 月 24 日已經進行公展，進行公展，這個是我前天得到的消息。那麼再來我請教一下，那我們環評什麼時候可以進行，已經 11 月 24 日可以公展，那環保局長在那裡？來，是不是這個部分你請回答一下，待會我請都發局長回答，這個都計審議的時候，時程大概怎麼樣，好不好，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環保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個案子他們已經有將上次我們 9 月 10 幾號給他的一些意見，已經做修正了。那已經…。

**連議員立堅：**

大概什麼時候可以環評啦。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他們已經送進來了。

**連議員立堅：**

大約什麼時候？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們大概在下個禮拜過後或下個禮拜會排時間再來審環評大會。

**連議員立堅：**

好，好，我希望就是要儘速，因為什麼時候會大水來，不知道。泰國淹成那樣，沒有人預料得到。那如果將來我一直發出一個很重要的訊息，如果將來，這個地方萬一再有水災，那大家沒有用很積極的速度在處理，將

來這個水災，未必只是水災，未必只是天災，這個就嚴重了。再來那個都發局長，盧局長。

**主席 (蔡副議長昌達) :**

請局長回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它已經開始在公展到 12 月 26 日公展結束，隨即就會排大會，那麼預期應該是在明年的 1 月會送到大會來審查。

**連議員立堅 :**

好，所以大概下個月或者是下下個月會開環評、會開都審。我們希望它的速度能夠更加快，我想這個重點都提示了。那個地方我覺得是沒有其它的好的方案，天要下雨，娘要嫁人，這都不是我們可以去處理的。所以這個就變成說：這個什麼時候要來大水，不知道，我們只有盡心的用我們的速度去追它；再來我再問一下，這個我看到這個計畫裡面，總共有 10 萬平方米左右，在那個綠色那一塊，我看到它，這邊是可以設計滯洪池，我來請教一下，這個原來那個成大給我們的建議是台泥礦區是要做 16 萬立方米的滯洪池的這個容量。來，我們再來看，本案滯洪池預定設置多大容積，如何設置，費用大概是多少？由誰來出？這個盧局長，這個你有規劃嗎？來，來，你可以報告一下，這幾個問題，你就看著回答。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好，我們十年前所做的研究，市府所委託的研究是指整個壽山集水區。

**連議員立堅 :**

沒有關係啦，我只是參考，你看看你現在規劃的是怎麼樣？告訴我現在的就可以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

容量，那容量並不完全一定就放在整個台泥基地裡面，因為它好幾處都可以評估，包括北邊有一個軍營，那也可以，總之就是加起來 16 萬立方米，所以現在滯洪池容積多大，目前我們水利局正在做專案的委託中，他會算出一個合理的數字。

**連議員立堅 :**

那水利局有沒有考慮過，那個水利局長在那裡？你們有沒有去估算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

目前我們這個案，在請那個專業…。

**連議員立堅 :**

那什麼時候可以有這樣的…。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大概明年初就可以一個定案。

**連議員立堅：**

明年初，請問一下，那這個費用大概是多少？誰出？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現在還沒有談到那個，因為…。

**連議員立堅：**

現在都還沒有嗎？現在都已經在公展，都已經在這個，都沒有談到這些問題嗎？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現在就是細部的，類似這個細部的時候，我們再委託專業顧問公司來研擬。

**連議員立堅：**

好啦，我想反正也要環評跟都審。

**水利局李局長賢義：**

大概明年一、二月會有整個結果，都有進行。

**連議員立堅：**

好，好，這個都有紀錄的，請大家趕快針對這些問題，趕快去處理，因為現在只要這個案子通過的話，我相信就沒有徵收費用，當時是說，如果加上徵收經費，可能要 26 億，現在不會有這個錢了，但是水利的工作是第一要務，對不對，所以我想你們也不敢怠慢，憑良心講。但是希望大家積極的去認識，趕快去把這些問題都處理，好不好。好，謝謝你們二位，請坐。再來一個是我們美術館地區，這些都是社區的大事情，這些大事情，那麼美術館地區要增設國小，那當然這個美術館社區，叫龍水里，這個里從我第一次選舉的二、三千人；到第二次選舉，已經 1 萬人左右，那聽說最近已經將近 2 萬人了，所以它的人口膨脹的速度，非常非常得快。請教教育局局長，我想這個現在好像不增設新校了，主要是希望用遷校的方式，是不是準備用遷校的方式在做處理？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跟連議員報告，原先是有三個案子，那大致上的話，是不是各遷一個學校，或者是遷兩個學校來合併成一個新的學校。

**連議員立堅：**

其實我對遷那個學校，或者要用遷校，或是設新校，我們其實沒有意見，我是開放的，〔是。〕你要遷哪一間，我也沒有意見，只要你的過程是公開

的，讓大家都有參與，這就 OK。那我現在最重視的一個問題是什麼？真的有需要，所以我要請教一個關鍵的問題，就是剛剛那個問題，明年是不是會開始編列預算去做，會不會完成這種包括你遷校的評估，或者是新設學校的評估之後，開始編列預算，有沒有這樣的規劃。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我想連議員也了解，我們最近剛剛進行由中山國小；還有九如國小就他的家長，還有社區民衆做調查。

**連議員立堅：**

你直接回答，這個待會還會問你。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我們明年度會用我們局裡面的剩餘款，我們來進行規劃的這樣子的一個動工。

**連議員立堅：**

會開始進行規劃了，〔是。〕我希望它重點只有這一個，就是人那麼多了，〔是。〕結果把它幾鄰拆到九如國小、幾鄰拆到鼓岩國小、一些拆到中山國小、一些拆到龍華國小，現在是這樣處理，〔是。〕但是這個很明顯的，對於這樣子的一個最好的社區，我覺得這不是一個合理的做法。

再來是九如國小和中山國小，昨天下午我也跟你要到資料，現在你看看，九如國小有 59.6% 的人贊成，沒有意見的是 19.9%；中山國小 55.2% 贊成，沒有意見的 23%，加在一起，兩個剛好差不多，78% 對 79%，如果像這樣你到底要選哪一個？局長，你說說看，兩邊的家長都在問我。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因為兩所學校贊成的比例都接近，現在局裡面針對這兩所學校的學區，包括美術館特區的這些居民，我們會來進行調查。

**連議員立堅：**

沒關係，將來的名稱是不是遷校的同一個名稱？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名稱由學區家長來進行討論應該會比較周延一點。

**連議員立堅：**

這個我再來質詢，主要是讓所有美術館特區的民衆知道市政府在這個部分的態度。再來是文化資產的部分——大舞台，有民衆向我反映，大舞台現在是暫定古蹟，對不對？等一下文化局長回答。你看，這是大舞台的情形，大家仔細看，外牆剝落，這麼多的地方，我算了一下，總共有 17 處。這是剛掉下來的，旁邊的黃線是里長去圍的，你們都沒人去管，業主的態

度是怎樣？業主他希望拆，現在是暫定古蹟，暫定古蹟是文化局用的，目的就是不要讓他拆，如果沒有維護，到最後殘破之後，他就把古蹟解除，正合他意。

文化局對於這樣的情形，我們到底要不要維護，最少，公共安全的部分我們要不要處理？剛才確實有砸下來，里長暫時不把它收起來，那個的確是從上面掉下來的，里長就把它圍起來，還好是這樣，所以我們才有拍到落石。其實你看上面的情形就知道，本來就掉下來一堆了，要不要處理？

再來是美術館立體停車場地下室，同樣的，美術館特區的人口愈來愈多，停車位以前看起來空蕩蕩的，現在是愈來愈滿，所以是時候了，美術館立體停車場地下室的部分，以前一直沒有開，有一些技術性的原因沒有開，現在的情形是怎樣？我們也有去現場會勘過，就是有關翠華路鐵路地下化，停車格不敷使用的問題，為什麼會發生這個事件？就是你明明這邊在做工程，把停車位減掉了，沒有地方停車，你拖吊車還一直硬要去那邊拖，我當然沒有辦法，你也不敢跟我承諾說拖吊車不去，我只要求你行政上面盡量讓它減少，因為這個是你們造成的，不管說是哪一個公部門，這也許是中央處理的，但是地方也有出資 55%？鐵路地下化也是跟地方有相關的，我們在這個時候是不是應該盡量避免去拖吊？同時我們是不是也要把停車格規劃出來？請文化局長先回答大舞台的問題。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覆。

**文化局史局長哲：**

關於大舞台的問題，我們絕對不會讓屋主或業主利用不維護就讓這個古蹟荒廢掉，因為暫定古蹟視同古蹟，如果破壞暫定古蹟，不維護是視同破壞古蹟，所以這是刑法的問題。大舞台由於它之前就已經規避了報汰的程序，所以我們已經要求他一定要進行鷹架和內部的清理工作，這個已經做過一次了。連議員提到相關公共安全有疑慮的部分，我們現在也正在要求他趕快提出一個做法，依照文資法，如果他不做，我們要代為執行，〔…。〕這個我們會再確認一次，〔…。〕我們會做檢視的工作，〔…。〕我們會再一次檢視。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交通局長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美術館地下停車場現在有 120 個停車位，明年一月中旬會開放，目前我們把一些停管設施和環境都整理得差不多了；至於鐵路地下化的部分，目

前我們在找路邊補足車位，現在葆禎路和逢甲路大概一星期之內會把車位補足，不足的地方，剛才談到，〔…〕增加 28 個，現在是減少 64 格，但是先前鐵工局提交通維持計畫的時候有做過調查，我們在北向就是靠近鐵路這邊減少，它認為在南向的部分可以補足，在這種狀況下我們大概增加 28 格。第二、美術館地下停車場的部分明年 1 月中旬會開放，它的月票是 1 個月 1,200 元，這個部分市民也可以到這邊來停車，大概明年 1 月的時候。

**主席 (蔡副議長昌達) :**

休息 10 分鐘。

**主席 (蔡副議長昌達) :**

繼續開會，由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質詢 15 分鐘、蘇議員炎城質詢 45 分鐘。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

主席、市長、副市長、各局處的局處長、我們議會同仁、各位媒體先生、小姐，大家好。非常謝謝蘇議員能夠給我 15 分鐘質詢的時間，在定期大會之前，我們陳市長施政報告，我大概看了很多的內容。市長的施政報告，是相當好的一個政策方向，就在各局處如何執行市長的施政政策。今天我為什麼要針對原民會提出質詢？

因為我們在本市高雄市所有的原住民，只有兩個機關非常的重要。一個是區公所、一個是原民會。這兩個行政機關的資源、運用和執行，都和本市原住民權益福祉有關。所以今天我僅對我們原民會的一些預算資源來提出質詢。因為過去我們不太了解原民會的資源到底怎麼執行？合併以後，我們地方的鄉親，尤其我們現在有 38 個區，38 個區都有我們原住民的鄉親。原民會的預算資源，到底有沒有分配資源的公平性、有沒有合理性？我今天針對這個主題來質詢。因為原民會的預算資源相當的多，我僅就原民會部分執行的方案，他的資源流向、執行成果怎麼樣？針對原民會提出質詢。

請看下一張，這是 100 年度的委辦費，其中有 3 項，譬如原住民少年兒童樂團，委託區公所辦理歲時祭儀文化活動；委託茂林區公所辦理黑米祭活動計畫 50 萬。這樣的金額，我不知道像第一項，有沒有看過這一項的活動經費？我請原民會的主委，把這三個項目跟本席報告一下，是哪些協會、哪些社團在執行？請原民會的主委答覆。

**主席 (蔡副議長昌達) :**

主委，請答覆。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你就報告哪一個單位、哪一個社團、哪一個協會。來，報告一下。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好，100 年度的委辦費，是直接中央…。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現在執行是哪一個協會、哪一個社團啦？第一個是哪一個協會？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樂舞團是在建山國小跟祖韻那個團。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第二個。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歲時尋根是茂林區公所。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第三個呢？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那是茂林區公所 50 萬的黑米祭計畫。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那我們就看到了。你看茂林區公所加起來就 80 萬了。100 年度一般事務費，辦理原住民音樂晚會場地布置、音響、燈光等演出邀約等 150 萬，這是誰辦的？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是我們原民會辦的。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什麼時候辦的？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8 月，我們跟海洋局一起合辦的。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要花那麼多錢嗎？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我們在去年預算裡面，就已經這樣編列。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請示這一項的項目，我們原鄉的部落，根本沒有感受到那個資源，你們就去辦這個活動來核銷經費，我們部落根本不知道這是什麼活動？我們要申請經費，原鄉一個部落就兩萬，連辦這個活動都要 100 多萬。請看下



一張，補助本市原住民社團這項有 137 萬，這是誰辦的？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是各社團，他們申請經費的時候，由我們教文組來辦的。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倒是我們原鄉的部落，根本不知道有這個社團的經費啊！是不是都是交到都會區的特定社團、特定協會來執行的。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句話好像比較嚴重一點。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你講嘛，是不是？〔不是特定。〕是哪一個社團執行的、哪一個協會執行的？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目前已經有六十幾次的申請項目，到我們原民會來申請的一共有 147 個社團，包括教會、學校、機關團體都有。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但是我們部落，那是去年辦的。我們部落的社團根本就不知道有這個經費啊！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像拉芙蘭里，我們就有編 4 萬元給他。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如果是文化據點呢？〔那這邊也有。〕我跟你講，我們這次到台東辦布農族運動會，代表高雄市布農族參加運動會。桃源、那瑪夏，你根本就沒有補助。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個不是補助願不願意的問題，而是我們這個部分沒有預算在裡面。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有，你等一下看預算，體育活動的經費項目有。請看下一張，又一個原住民社團辦理傳統祭儀的尋根文化的活動，你這一項的項目是到哪一個地方去執行的？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是他們各個…。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是哪一個社團執行的？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傳統歲時祭儀也有包括桃源寶山里，他們這邊也有辦理那個尋根活動。上一次，議員，我們不是一同去參加嗎？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那個經費是撥到寶山那個社團嗎？〔對。〕我提出這個東西，就是說，我們慢慢看所有的資源，都是在辦文化活動，那麼原鄉部落有的根本不知道這個資源。我們再看第二項，捷運中央公園原住民商店產業行銷活動計畫 114 萬，這是誰標到的工程？哪一個社團標到的？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是原住民商店街，他們標到的一個工程，主要就是要輔導…。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標到這個項目活動的，是不是你們原民會的執行委員？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個我就不知道，這是去年、前年就已經…。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跟你講，我就知道是你們評審委員，標到這個活動費的啊！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個是已經延續兩、三年的時間。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對，我問你，評審委員能不能標到這個活動經費？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個部分我不太清楚，我回去再查。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你怎麼會不知道？所以我提出前面的合理化、合法化，評審委員，我推出了好幾個人，你並沒有採取本席的意見。到了最後，你才勉強推動。我說過，我們那 4 席議員，應該尊重 4 席議員的意見，互相推薦。但是所有我看到的社團，評審委員是你一個人作業的，還是跟其他一個小組在評選的？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都是透過議員去推薦的，包括議員當初你…。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跟你講，我當時推薦的人員，你並沒有用，是到最後盯你，你才用了 3 個人員。這是不是也是同樣的協會？又是樂團。再看一張，什麼叫做「生活發展補助」？原鄉部落根本不知道這個項目？區公所也不知道這是什麼項目。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是中央原民會政策，我們並不…。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沒有錯，中央政策每一項的經費都是中央補助的。原民會的補助都是中央補助的，是不是這樣？〔對。〕沒有錯，但是你執行的時候，總是要一個執行單位執行嗎？是哪一個社團、哪一個協會？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各個社團，他們都會依照實際的一些需求跟計畫，報申我們原民會來。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問題是，我們部落很多的社團根本都沒有，我只知道補助過辦射耳祭、桃源也辦過、那瑪夏也辦過。給你幾萬元，2萬、4萬，我看過你們整個社團補助經費的整個項目，多少錢我都看過。但是你再往下看，辦理前鎮兩側親水公園，清潔維護費 100 萬。這是我們市政府環保局，在各路段都已經在執行清潔工作了，環保局在做了，為什麼要編 100 萬？這個誰標到？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個部分要感謝環保局，願意提供給我們原住民，再來就是所謂的合作社，讓他們能夠獨立成長，所以委託給…。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請問你，是哪一個協會標到的？是不是原民會的評審委員標到的？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不是，他叫古浪。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屏東的。〔是泰雅族的。〕他的戶籍也在這邊。〔高雄市人。〕那還有，我看過你們原民會辦社團，應該是以我們高雄市的市民為主。我看過你們那個社團，居然是用屏東的人在那邊辦社團。有沒有這個印象？〔屏東的人？〕你們在辦活動都是在屏東嘛！那個人是屏東人嘛！不是我們高雄市民的原住民。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怎麼會是？不可能。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你再看一下，你社團補助的裡面，再看一遍。再往下看，有那麼多的經費，譬如文化語言傳承。再來，也是文化語言傳承。再過來，原住民族語言資料，這個還有什麼原住民生活基本安全、婦女溝通平台。你說一、二、三、四，我們原鄉的部落也沒有享受到這個資源。不是資源鄉的部落，我

們有 38 個區，岡山也享受不到、鳳山也很少、仁武甚至其都會區的，我們是不是都固定幾個區？是不是協會在辦的？你不要講話，我現在問你。相當多的核銷，文化活動經費是比較受到質疑的。爲什麼呢？過去的原民會，沒有議員真正的在執行監督。我當議員，我感受不到原民會相當多資源在部落；我也感受不到，資源分配有沒有公平？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跟議員報告，原鄉有 3 個區公所，區公所裡面有各個課室，跟所謂的里幹事，可以協助我們在地居民更多的輔導和就業。但是都市原住民，他們沒有區公所，就算有區公所，他們也不好意思、不敢去。所以變成原民會，是他們所謂的一個申請機關。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你請坐下，這個區公所跟都會原住民，都會原住民的權益，大概就是一般福利事項，或者是購買住屋。其中比較重要的就是，他要辦文化部落、文化教育的傳承。但是有部分的區域，並沒有享受到這個資源，有好多的都會原住民跟我講。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個部分，我們可以接受，我們回去會調查。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你接受了嘛！你不要硬拗，你接受了嘛！我看你的施政報告，在市長、副市長面前講得很好，但是資源的執行是相當、相當的含糊。我不是針對你，我是針對所有原民會的，整個資源的分配、執行，提出質詢。爲什麼呢？我們希望原民會，成爲所有高雄市 38 區的原民會。其實坦白講，3 個原鄉部落，問他們高雄市的原民會在哪裡？完全不知道。你同意我的看法嗎？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個有一點超過。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超過？你問我們 3 個鄉，在哪一個地點？在哪裡辦公？大概行政人員知道，其他一般民衆不知道嘛！是不是？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個部分如果讓原鄉感受不舒服的話，我會再找時間加強宣導。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好，我們再往下看，因爲時間很短。再往下看，也就是說 3 點，還有這 3 個計畫，你都是委辦給社團、還是委辦給公司在執行？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個依照發包程序來辦理。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對，沒有錯，我跟你講。相當多的計畫，只是到公所或者到社團拿資料，證明你曾經有沒有辦過活動，然後開個說明會。那麼多的錢就要核銷，為什麼不把這些錢用在真正的產業計畫，來提升原鄉部落產業的產值，這才是重點啊！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我們這次，像第一項議員你所講的，高山愛玉子、野生茶這個部分，我們已經成功研發。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我跟你講，我是住在當地本村產愛玉的村莊，我沒有看過你們在那邊辦過輔導活動，只會開說明會。我的結論是，我們所有原民會的所有經費預算，幾乎都是文化活動。那麼你上次講文化故事，我再跟你講，你說布農族少女會吃百步蛇，這是性騷擾的話語呢！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報告議員，你這句話嚴重了，我沒有說過、我也沒有寫過這本…。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你講布農族的少女會吃蛇，這個是對我們布農族文化的歧視，報告完畢。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個部分，我想這也是對我個人的一個傷害，我覺得有必要去做說明。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議員：**

這是你講的，在台灣時報你講的。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因為這是屬於神話故事的傳說嘛！當初研究的是高彥武教授，我們在屏東師專的教授。我願意跟你溝通，你這樣子做太過分，有一點欺負我。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不要那麼火爆。向大會報告，有兩個單位，第一個單位就是我們過埤里里民，來關心蘇炎城議員質詢有關大哥大基地台的問題，我們熱烈掌聲給他鼓勵。第二個單位就是路竹區北嶺里有關反對本洲園區徵收案，我們給他關心，來一下掌聲。現在由我們蘇炎城議員質詢 45 分鐘，請問始。

**蘇議員炎城：**

謝謝大會主席蔡副議長。范主委，議員在質詢，在行使職權的時候，你答話的態度，希望你檢討一下。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是的，謝謝，抱歉。

**蘇議員炎城：**

怎麼可以這樣呢！這是個建議案嘛！你平常溝通不夠，人家拿到這個議場來講，但是這個建議案，你回答好也是一句、壞也是一句啊！你跟議員吵架，這怎麼可以呢？彼此互相尊重嘛！我希望你檢討改進。〔好，謝謝。〕請坐。下一張，鳳山區過埤里附近，短短兩條路有 8 個基地台，第一、在田中央路就有兩處的基地台；另外一條田衙路，對不對？那裡有 6 處基地台，計算一下有 30 幾隻的基地台。但是有一個很奇怪的現象，買屋在那邊做基地台的，他自己不敢在那邊住，變成空戶沒有人住。所以這已經變成社會一個很奇怪的現況。

如果說安全沒有問題，他本身讓人架設基地台，卻有很多地方他都不敢進去住，就放任成空屋。所以這埤里這些鄉親，說實在，他們也非常關心。等一下，我會送一份連署書給我們市長，希望他可以幫我們處理。下一張，你看，都用水塔來偽裝設基地台。更離譜的是，有的基地台還蓋在違章的上面。奇怪，NCC 怎麼會通過這個發照的程序呢？這是一個很奇怪的現象。當然有部分，我們先通知拆除隊，拆除隊第一個時間就去把它拆掉，對於拆除隊，我們是很肯定。但是大多數有違章的，甚至不應該核准的，為什麼 NCC 會准？下一張，都是用這樣，基地台都是用水塔來掩飾。

下一張，這些都是違法設置的基地台，樓上上面蓋鐵皮屋，這就是違章了，這是很明顯的違章。既然違章，NCC 為什麼又核准他的證照。這是針對鳳山區過埤里附近的違章，設立了 8 座基地台，關於這部分居然可以去申請通過，這真的讓人質疑。這裡原來的建物是違建的，為什麼可以核准設了 8 個基地台？而且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NCC 在事前，也沒和居民舉辦說明會，直接就核准了。我們現在請工務局召開公聽會，並且請 NCC 來說明，否則，我們的鄉親打算要圍 NCC 高雄的辦事處。請工務局局長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向議員報告，我們會在 12 月 9 日之前舉辦個會勘，我們會邀請 NCC 以及電信業者，還有里長、區公所人員和當地的里民來參與，我們會以里民的健康為最優先的考慮。另外，向議員報告，只要是設置在違建裡面，我們就一律優先拆除違建。

**蘇議員炎城：**

好，要儘快來執行，謝謝。當然，如果沒有這方面的顧慮，他不可能自己的房子設立基地台而他自己不敢住，就是有這種顧慮嘛！這是電波有問

題。你請坐。

下一張。北嶺里的里民，強烈反對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北側土地的設置，岡山本洲擴大產業園區。我們從這張圖可以看到，這部分大約有 500 多公頃，這部分也有二、三百公頃，兩個加起來大概是 900 多公頃。現在這裡是 80 多公頃，還要變更。這裡是北嶺里所有的里民都住在這裡，他們從祖先迄今就住在這裡了，可說是世世代代居住在這裏的居民，在這裡落地生根了，他們的土地大部分都被徵收了，只剩下這麼一小塊的地方，為什麼還要徵收呢？

但是，在徵收土地之前，先把那邊的土地公告現值先調降了一半，之後還送兩樣禮物給北嶺里的里民。第一項禮物，就是有污染性的工廠焚化爐。因為焚化爐坐落於飛航管制區裡面，原本那煙囪是 120 公尺高，但是因為在飛航管制區裡，所以減半成 60 公尺的高度。因為煙囪太低了，所以煙囪冒出來的煙，第一個受到污染的就是北嶺里的里民，導致附近的空氣品質變得很差；第二項禮物，就是污水處理廠。為什麼送他們這兩樣禮物？而且還徵收他們旁邊的土地，就剩他們一個里，日後不就要遷村了嗎？我覺得，對於大高雄北嶺里的鄉親，坦白說真的很不公平。

這些鄉親都在旁聽席上，包括過埤里的里民也都在這裡。他們在這邊看，到底送他們這兩項大禮物，包括徵收前還先調降公告現值一半，再來徵收。加上兩個禮物，一個是焚化爐、一個是污水處理廠，都在他們社區附近，這樣對他們來說，真的很不公平。

整個岡山本洲擴大產業園區，目前是將近 1,000 甲。當然，這 80 多甲再加上就變成 1,000 甲了，現在是 900 多甲。原本高雄縣政府的規劃，就是要擴展成 2,000 多甲，在這種情形下，我們說句公道話，拜託市長關注一下。這裡有 1,000 甲了，預計還要擴展 1,000 甲，就變成將近 2,000 甲。這一塊，是否可以規劃為商業區呢？尤其是台 1 線的捷運要經過那邊，是不是在這邊做一個出入口？這工業區將近 2,000 甲那麼大，如果把這一小部分變更成商業區，讓這 2,000 甲的工業區廠商，有個休閒和紓解壓力的場所，這樣也不錯啊！這是他們最大的希望，做個捷運的出口，並且這裡變更為商業區，不然，就維持原狀嘛！讓那些世代住在這裡的鄉親，有塊土地可以種植。

我覺得，第一點，把這裡更改為商業區。因為這裡原本就 1,000 多甲了，擴建之後就變成 2,000 甲，對嗎？規劃個地方做商業區也不過分啊！他們的土地都被徵收了，剩下這一小塊，規劃成商業區，這可行性怎樣呢？請陳市長答覆一下。

**主席 (蔡副議長昌達) :**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

感謝蘇議員對於本洲工業區的關心。北嶺里的里民朋友，在早上拿陳情書給我，我想，本洲工業區的存在原本就有的，至於污水處理廠，到目前為止，它處理得很不委當，污染到旁邊的土地。現在，市政府要用 7 億的經費，針對本洲工業區所有的污水處理系統重新做建造，使污水處理廠可以達到國家處理污水的標準。這樣，對於本洲工業區的影響是正面的，如果本洲工業區的四周都是工業區，當然我也要考慮到北嶺里的里民，他們世代都居住在那邊，但是，如果四周都是工業區，而且這工業區是不是有計畫要擴大？我想，我們的經濟發展局也曾和里民們召開公聽會、說明會，這些都是尊重大家的意見。

我認為，如果北嶺里四周都是工業區，那個地方如果做為農業區來使用，它的土地已有受到污染等等這些問題，市政府很願意透過農業局和經發局，跟本洲工業區北嶺里的居民，大家共同來協商。那邊是不是有可能變成商業區？那個地方現在是工業區，關於這部分，我希望都市發展局以及經濟發展局，透過和里民的溝通，討論怎麼做對他們比較好？因為，這邊原本是工業區，不是市長造成的。但是，這是為了我們工業的發展，這麼多年來，污染得很嚴重，我要去改善。至於未來要如何處理，對北嶺里的居民比較有利？我覺得，我們的經發局和都發局，要和里民朋友互動溝通，讓他們清楚的了解，怎麼做才合乎里民的利益、權益以及安全，能夠受到最好的保障？我覺得，這是我的想法。

**蘇議員炎城 :**

好，謝謝市長。有件最重要的事情，就是在還沒合併以前就有規劃了，那是在高雄縣時期就規劃的，現在我們的鄉親要拜託陳市長，希望能體諒他們，他們的土地都被徵收那麼多做為工業區了。合併之後，他們就向陳市長陳情，是不是一個小區塊，像這裡跟他們社區連在一起的，把它規劃成商業區？讓他們多些機會，對嗎？要送禮物也送個好點的，不要送焚化爐、也不要送污水處理廠嘛！談到區段徵收，還調降了一半的公告現值呢！這樣，他們的損失真的很大。目前有這三個問題，是不是用特殊的條例來作處理？做個商業區並且做個捷運的出口。這裡是一、兩千甲的工業區，小部分的地方規劃成商業區，應該不算過分吧？這件事就拜託陳市長了，希望能盡量幫忙一下，我們這些鄉親也會很感謝你，謝謝。

下一張。目前規定學校校舍的耐震度要達 6 級，但是有很多學校的耐震



度是不足 6 級的，如果上課時發生規模 6 級以上的地震，導致教室倒塌，應該如何處置？你看原高雄縣有 45 所學校，130 棟，原高雄市有 100 所學校，180 棟；學校總數是 145 所，有 310 棟的教室。以曹國小為例，使用超過四十年以上來補強的有北側東、西棟，100 年有來補強，是因為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將進駐，所以有編列 200 萬，根據教育局長解釋說，它原本就有編了。但是，你今天該中心要進駐才補強，其他的卻沒有補強，尤其是西側 A 棟，它真的很危險，但是你只編列預算補強這一棟，其他卻不處理，也就是真正有立即危險的，你不先處理，這種做法讓人家對你們有所質疑。該校的家長會會長在開家長委員會時就說，原來就是你們市政府公務人員要搬進來，所以才會編 200 萬給與補強，那些小朋友使用的教室呢？小朋友使用的教室是要怎麼處理呢？不禁讓人質疑說，公務人員要使用的就有補強，而師生使用的校舍卻沒有補強，對於立即有危險的部分，你應該優先提出來討論，你卻沒提出來討論，對不對？補強只治標，要治本就應該拆掉重建，這都是「老背少」的老舊房屋了。你看他們申請一、二樓的建照後，爲了教室不夠使用，又再增加三、四樓，這個不倒也…，說難聽點，就不要說有地震，有時它的地基不穩固也會自行倒塌。高雄市小朋友就讀的學校中，超過 100 班的也有很多所，假如 1 班 40 人來算，1 所學校裡就有 4,000 名學生在就讀，如果地震來就倒塌的話，誰能承擔這個責任？這不是教育局長或哪一個人，或是市政府各方面可以承擔得起的，對不對？爲什麼規定要達 6 級耐震呢？竟有 60% 未達 6 級耐震度，這實在很嚴重，是不是？現在你們要搬進去辦公就編 200 萬，當然你的說法不是這樣子，但是外面對你們的看法是，比較嚴重的都沒處理，爲什麼你們要搬進去就編 200 萬？就是要先做補強嘛！在縣市未合併之前，原高雄縣政府前棟辦公大樓可是花了近億元去做補強的，這是經縣議會審查預算通過的，所以我們知道，結果才幾年而已？如果能把它拆掉的話，就是能使用的拆掉，不能使用的也拆掉，學校需要做的你卻不做，我們真的是站不住腳的。

所以，我建議縣政府那個部分，仍然要繼續使用，才不會讓人有話說，對不對？議會也要有附帶條件決議，就是找到新的時，也就是高雄市政府的行政中心要建時才來拆除，但也要拖一段時間，這樣人家才不會有話說。況且剛剛花那麼多錢去整修補強，現在卻要拆除；反觀，學校有需要拆除重建的卻不做，人家一比較之下，我們是站不住腳的。

有關耐震力不足的學校和棟數，在原高雄縣、市的國中共 55 所，有 173 棟。大高雄市現在的國中、小和高中共 342 所，耐震度不夠的共 209 所，

耐震度不足 6 級的佔 61.1%，這是很嚴重的！今天這些問題不是你們這一任或兩任的市政府任內的，它是早期興建的校舍，當時相關單位卻沒有處理，時至今日，如果沒有分段編列經費予以拆除重建的話，你們補強也有個範圍，那些錢是多花的，所以要治本不治標。我在此強調的要求，爲了這些小朋友安全的問題，對於比較有危險性的教室，我們逐年編列經費來優先做處理，否則孩子受到傷害誰要負責？本席要了解的是，對於耐震度不夠的學校，要多久才能全部補強或拆除重建？教育局長，它需要多久？請回答。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跟蘇議員解釋一下，自從甲仙發生地震之後，教育部就非常重視這個問題，這幾年我們也爭取到 13 億多的經費來做補強。

**蘇議員炎城：**

我要了解的是，如果有這麼多學校，你何時能完成？當然是有個期限，如果你能夠爭取補助更好，因爲以高雄市現有的財源是不可能的，要全部做是不可能的，但是要分期來處理，你要想辦法跟中央教育部拿錢，因爲一般興建校舍大多數都由中央補助，就是龐大的經費都是他們在補助的。你就用你的專業、智慧、能力及手腕，來跟中央爭取經費，來改建這些學校？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我跟蘇議員報告…。

**蘇議員炎城：**

我的孫子如果讀這個學校的話，我也會擔心的。只要是孩子的長輩都會擔心，誰沒有孫子、小孩呢？在這種情形下，那麼危險的房子、教室，更何況是自己的孩子、孫子在裡面？他們是未來我們的主人翁，未來我們這一代都年邁了、年紀也有了，他們是要來接替的一代，這些孩子的安全當然要優先照顧，是不是？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我跟蘇議員報告，現在這些校舍雖然你說它的耐震度不足，我們現在的目標就是要它達 7 級的耐震度。

**蘇議員炎城：**

你不用跟我說那麼多。都四、五十年的屋齡還「老背少」，你們在一、二樓的基礎上面卻又增建三、四樓，在「老背少」的情形之下，你說還能怎麼來補強呢？你當初的基礎建設根本不夠，它原先建築設計就是二樓的基礎，現在你卻增建到 4 樓，你要怎樣補強呢？我的觀念是拆掉重建啦！做

補強，就是沒有「老背少」的情形，你們可以逐步做處理。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教育部有它的標準。

**蘇議員炎城：**

對於屋齡已高達四、五十年的，它早就具有危險性需要拆除了。都四、五十年的房子了，還在「老背少」，說實在的是絕對行不通的。我們的下一代的安全，誰要來照顧呢？你不能讓人家誤會，是因為你們要搬到那裡辦公，你們才編列 200 萬，對於比較危險的你們卻沒處理，這真的是很難聽的。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剛剛蘇議員有說過了，這個絕對不是事實，絕對不是事實啦！

**蘇議員炎城：**

當然這不是你今天當局長才這樣的，是以往一階段、一階段沒做處理的，但是我今天在這裡提出這個問題，就是要求你要重視。我要求的是，你何時才要對最危險的校舍，按照順序先做改善呢？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我們目前就是這樣做。

**蘇議員炎城：**

你做完之後，再用書面答覆我。

第二件還是要請教教育局，忠孝國中最近兩年被移送少年隊的有幾個問題，本席要請你改善。在 99 年查獲傷害案件有 2 件 6 人、100 年查獲移送案件有 9 件 26 人；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有 4 人、涉及毒品的有 3 人。這是少年隊尋線抓到的，所以毒品進入校園，這也是一個非常嚴肅的問題。但是今天是被少年隊破獲的，當然這是警察局和警界的努力，這個我給予肯定，相對的學校本身也要注意，你不能一直交由警察局、少年隊或那些情治單位幫你佈線處理，學校本身也有責任，你們要主動來提供這方面的資訊，這才是正面的。

但是，如果隨便採用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時，我就有意見了。在中秋節期間的前後，忠孝國中學生在校園放沖天炮、丟水球，你們卻用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妨礙安寧，把他們送少年隊做筆錄，又由少年隊移送少年法庭。我告訴你，一個 10 多歲的孩子都還沒有進入社會，你就直接送去做筆錄，還被移送法院。我問你，情何以堪？回來之後，你們有對他做什麼心理輔導機制嗎？完全沒有，應該嗎？只是一個 10 多歲、未成年的小孩而已，卻為了在中秋節前後，把之前剩下的沖天炮拿去學校放，你今天當成毒品來

辦，不對啦！學校把人家移送的，毒品是少年隊自己去查獲的，尋線查獲捉人的，對不對？但是，放個冲天炮、丟個水球，由學校移送的，你資料補給我，就是說，像這種依據社會秩序維護法把人家移送的，全部的學校有幾個人送？我要求做改善，有家長委員會嘛！有一些老師和一些專業輔導的人，可以去跟他輔導嘛！不要讓年輕人，一個國中的孩子，就讓他接觸到做筆錄，少年隊你就送法庭，什麼時候才養得大呢？這麼早就給他這個經驗，這是錯誤的，我強烈的要求要改善，你資料 copy 給我。

綠色活力園什麼時候成立的？成立的目標是什麼？目前經營的情形如何？下一張，被遺忘的綠色活力園，當初在高雄縣蓋好時是這樣。這是他原先的宗旨，是要給身障的，在那邊生活自理、人際互動，甚至有外面的來觀光，至少有一些收入來開發，那邊有 6,000 坪閒置的縣有土地，那時候是高雄縣還沒合併前，提供給本縣三個身心障礙團體和障友學員，做為農耕、墾植、栽種、收成、生產、行銷、休閒、遊憩之最佳的場地，烤肉或其他的活動，這都是附帶的，以前有一段時間真的很風光。下一張，原來的風貌是左邊這邊，右邊這邊是我們前一陣子去照的。下一張，這以前是做菜園的情形，現在這邊是荒廢。下一張，這裡是以前繁榮的時候的情形，這邊是前不久去照的。現在綠色活力園經營的困難，環境髒亂、雜草叢生，甚至叫消防局去抓好幾次眼鏡蛇，開玩笑，這真的是？99 年到 100 年總共去捉了 6 次，形成治安的死角，住戶車窗也常被敲壞，裡面東西被偷走。

希望這是高雄縣留下來的，現在合併之後，說實在的，希望重視這個區塊，景觀改善、環境改善，市政府用經費來處理，把它弄好來提供給這些身心障礙弱勢的，還是說可以讓銀髮族他們在那邊種菜？6,000 多坪的面積是很大的，可以做一個充分的利用，手牽手幸福玩烤肉、控窯、季節性農作物教學和收成、團體活動，釋放一些空間甚至可以來招商，可以再來重整。還可以來做庭園的簡餐、咖啡，結合腳踏車步道，可以把它連結到中正預校後門，這應該是一個可以好好開發的一個好景點，希望市政府可以重視這一塊。社會局局長，你不用答覆了，這是高雄縣留下來的，高雄縣時就已經荒蕪了，所以希望你們重新再來做一次整理後，交給這些社團充分的利用，但是要監督叫他圍好，不然我們社會局應該要來指導、來監督。下一張，這是我們希望的，可以像以前那樣，提供親子活動或休閒環境也好啦！以前真的有遊覽車組團去那邊參觀，我覺得這個意義不錯，這是以前剛開幕那段時間的，但是過一段時間整理不好就沒落了，這再加強一下。

在寒冷的冬天裡，請多關懷露宿街頭的街友。街友真的比較弱勢，你看這路邊空曠的地方，鋪這樣在睡覺。下一張，這也是在住家的騎樓下。為什麼高雄縣的街友不要住在街友服務中心？因為高雄市的設備跟規模真的比較高級，這是他們在住的地方，很清雅，不輸住旅社。下一張，他們這個服務中心各方面也都很好；這是高雄縣街友服務中心，你看搭鐵板的都是違章，以前是警察宿舍，現在改成這個。你看環境差那麼多，你看這種環境，難怪人家不要進去住，為什麼都要住高雄市呢？高雄市的街友和環境是：原高雄市的坪數是 918.75 坪，兩層的建築物；高雄縣才 56.9 坪，兩層的，都同樣是兩層房，他可以收納的 60 至 70 人，高雄縣那麼窄的空間可以收納 37 個人，這住不下去。現住的人數，高雄市 55 個、高雄縣 25 個。外面的街友，高雄市的 210 個、高雄縣有 170 個。如今已經合併了，高雄縣也是高雄市的市民，我們建議社會局重視這一塊，盡量在以前的高雄縣找一個比較寬闊、比較好的環境、比較大的面積，來容納這些街友。冬天也到了，寒冷的冬天讓他們感覺到市政府的關懷、社會的關心，我相信社會局局長應該積極，你書面跟我答覆。下一張，這建議改善高雄縣街友服務中心生活環境，以免街友露宿街頭。

兵役處，我跟你建議。在園茂路附近，也是在活力園的旁邊，園茂路附近居民的心聲啦！清晨的汽車噪音擾亂到他們的安寧，中正預校後面出入的，經園茂路的，每天 4 點到 8 點，大型的軍車出入很頻繁，因為要買菜。就是這樣吵到人家，甚至他的車速過快，常常發生車禍。除了車速過快噪音外，甚至在這社區，集合式住宅區還超車，險象環生，講難聽一點真的是，那離他們營區只有一點點都在超車，我們是不是可以做個改善？下一張，大型軍車和貨車在集合式住宅區，園茂路這社區的進出，建議改由中正預校旁邊側門鳳頂路出入，如果要由園茂路出入的當中，必須要降低車速以免發生車禍，最好是移到後門，出去就是大馬路了，不要去打擾到集合式住宅區這些居民。可以從中正預校側門鳳頂路出去就是大馬路了，就不會打擾到人家。是不是可以來協調，來做這方面的處理？兵役處，我跟你講，你去協調，叫軍方出來講，有沒有問題？

**兵役局趙局長文男：**

沒問題。

**蘇議員炎城：**

沒問題嘛！叫他們正式行文，我們看要在哪裡開個協調會，把這些問題一併處理，這樣好不好？

**兵役局趙局長文男：**

好。

**蘇議員炎城：**

好，你請坐。下一張。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他的社區比較不會繞一圈，是不是這樣？

**蘇議員炎城：**

什麼？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預校要通行比較不會繞一圈啦！是不是？蘇議員。

**蘇議員炎城：**

不會啦！不會繞一圈，鳳頂路就是以前的王生明路嘛，預校東側鳳頂路這邊有一個側門可以從這裡出去的。另外，鳳山溪的這個腳踏車步道，壞成這樣，這個既然是腳踏車步道，弄成這樣，在這種狀況之下會發生危險，我們也希望住戶在反映，我們是不是能改善，依我了解這應該是區公所在管的嘛，雖然是水利局的，但已經撥給區公所了，我們民政局也有小型基層的建設經費，我們的區公所去補修一下；還有沒有路燈的問題也順便一併做處理，說實話如果晚上看不到，晚上真的很暗，你看這就是晚上暗暗的，（視訊）車在行駛真的看不到路，晚上如果有市民騎腳踏車，路上凹凸不平的，跌倒了真的是會有安全上的問題，建議維修腳踏車步道路燈，以維護市民的安全。

漢佳精密工業公司，違章工廠及非法使用外勞，違建的地點是大社區中里中仁路 100 之 1 號，土地是變更爲住宅區沒錯，但是附帶的條件是區段徵收，目前是禁建中，他總共一、二千坪的地劃成四間廠房，一間自己用，三間出租給別人，大家如果都像他這樣的話就亂了，怎麼說，他現在收租金，有沒有繳稅沒有人知道，有沒有查到或有沒有繳稅，我們不知道，但是相對的，以後我們辦理區段徵收時，還要賠他，還要補償他，政府還要出錢去向他徵收地上物，他現在蓋違章來租給人家做工廠，一間自己用，三間租人家，接近兩千坪，那個很大一片，照理說是農地，但是已經變更爲住宅區，但是還沒有區段徵收以前是禁建，很奇怪，沒有去拆除，蓋三年多而已，也算是新違章，蓋兩、三年還算是新違章，但是更加惡劣的是裡面竟然還有外勞，這些外勞從哪裡僱來？違章的工廠絕對不可能有外勞在那裡，還有外勞耶，這些外勞還壓迫到我們台灣的勞工，一待就 19 年、22 年、18 年、17 年，調降他們的薪水，指派工作叫他們出去外面去磨鐵鏽，做些有的沒有的，弄到人家待不下去，自己請辭，資遣費什麼都省起

來了。

這個勞工局也是要檢討，台灣勞工在那裡做的時候，叫勞工局去查說他們很忙，人工不夠，所以我真的建議總體要做檢討，台灣勞工被降薪水之後，工作不讓他們做，用外勞去加班，一個外勞加上加班費，一個月領六、七萬，台灣勞工沒有工作可做，很奇怪，怎麼會有這種現象呢？更可惡的是，勞工局竟然有一些退休的人員跟裡面串通好，說難聽一點，替他們想辦法讓這些台灣勞工自己辭職，外勞簽到有 A、B 卡，如果今天被反映，明天馬上要查了，7 點 B 卡就抽走了，要怎麼去捉？很明確的嘛，就是有人在通報消息，這是我要求勞工局查清楚，當然政風室要介入調查，這真的不可以，你知道嗎；另外就是說，你一直用外勞，壓迫台灣勞工，也不要把資遣費給人家，什麼都不要，調工作還降薪水，4 萬多降到 2 萬多，還被調去做粗工的工作，技術人員不做機器的工作，卻調去做粗工的工作，違法的那麼多，結果都沒辦法罰他。我在這裡慎重的要求處理好，不能大家都像他這樣，違章蓋一蓋租人家收租金，之後政府要來區段徵收，政府還要出一筆錢來補償他的地上物，他最厲害，大家如果都這樣做，說難聽一點，浪費公家的錢，浪費地主的損失，區段徵收的錢也是抵費地，也是地主出土地來做抵費地的，大家如果都這樣做，我告訴你，區段徵收絕對沒有辦法進行的；有沒有很大間，這間房間有沒有很大間，我為什麼還要標示出來那裡是住宅區，因為住宅區的附帶條件 就是可以區段徵收，區段徵收目前是禁建，禁建還可以生存兩、三年？禁建還可以有四間工廠出租給人家？我要求先處理，否則你之後再區段徵收還要賠他，這樣所有的便宜都被他占去了，尤其是台灣勞工還被欺負，七、八個接近十多個人；下一張，就是說接近幾十人都被他降薪水，調整成他無法勝任的職務，被糟蹋，資遣費連一毛錢都沒有花，就是讓他們自己辭，待不下去自己辭，本席要求違章工廠，既然是新違章，就要先處理，查處他的外勞是怎麼請進來的，你的工廠違章就沒有工廠登記了，怎麼能請外勞？還能讓外勞一個月領六、七萬元，台灣勞工反而沒有工作，一個 4 萬多的薪水降到 2 萬多，之後說難聽一點，還逼人離職，資遣費都省下來，還有退休的公務員跟裡面的人一起串通，我希望這個區塊要查清楚，我們的台灣勞工，說難聽一點情何以堪？是不是這樣？這些相關的，本席要求希望儘速處理，工務局長應該沒有問題，你答覆一下，這個應該是依法辦理嘛，對不對，是不是？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請違建隊就依法辦理。

**蘇議員炎城：**

對嘛，你要去處理，水嘛，挖在裡面的排水嘛，埋暗管的，原來是埋暗管的，現在那個蓋子封起來，水也是要妥善處理。

另外，說實在的就是說，還有外勞的問題，勞工局，外勞的問題，我不希望再這樣下去了，等一下你再回答，請坐，請坐。

再來就是，我們有義警、義交、民防、義巡這些單位，但是這些副大隊長及顧問都要求能不能發停車證給他們，但是目前為止你們都沒有，而你看合併後，單位變得那麼大，每一個單位，以民防來說就是 2,500 多位隊員，一些幹部、副大隊長或顧問，發個停車證應該是可以，他們就是出錢出力，包括專業訓練各方面的經費使用都是他們贊助的，其實不是看在停車的費用，最重要的是一個鼓勵，當然在依法可行的範圍內，我們也請陳市長在義警、義刑、義交這個部分做個處理，是不是可以發個停車證鼓勵一下，有時候人家來做什麼處理，讓人家的感覺也比較好，不然其實他們付出的時間、金錢和經費，我們說實話，和停車也不成比例，人家付出的比較多，這個問題是不是請陳市長回答一下。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謝謝蘇議員。蘇議員對市府有很多很多的指教，我覺得相關的局處對蘇議員提出很多具體的案例指教，我們會很慎重，蘇議員剛才提到，我想我們市政府包括勞工局，我們的勞動價值和理念，蘇議員也知道我當過勞委會的主委快六年。

**蘇議員炎城：**

我知道。

**陳市長菊：**

我們很疼惜勞工，這是公平的問題，這個沒問題。再來就是說，我們剛才提起，這是一間違章或是未登記的工廠，我要請相關的局處去鑑定，如果是違章，就用現有的法令來處理，若是舊的違章有舊的法令來處理。至於新的違章，申報後立即要拆除。我們高雄…。

**蘇議員炎城：**

那只有兩、三年而已，那算是新違章啦！

**陳市長菊：**

沒關係！如果是新違章，就用現有的法令來處理。

**蘇議員炎城：**



市長，如果不處理，日後會碰到區段徵收的問題。他們的房子現在是租給別人，那租金收入真的嚇死人呢！日後還會再徵收一次呢！

**陳市長菊：**

向蘇議員報告。如果是新的違章，違章大隊都有現有的法令，依法令立即處理。我在此也向蘇議員報告，中央有輔導未登記的工廠。我覺得要先去認定，這部分如果有很不公平，或是自己蓋違章租給別人使用，用這樣的方式來賺錢，這樣我是不接受的。這部分，我會請相關局處儘速處理。

另外，就是有很多的外勞超時加班，影響到本國勞工的權益等等。還有，沒經過勞工的同意扣薪。關於這些問題，我想勞工局要趕快來處理。我們的勞工局，去做勞動檢查，調查公司有沒有非法扣薪等種種問題。我想蘇議員對於勞工的問題，還有高雄工會領袖的問題，你站在勞工權益的立場，很關心這方面的問題。我希望勞工局可以重視這部分，多多疼惜勞工。一方面，我們要輔導勞工；另一方面，我們站在疼惜勞工的立場，希望我們勞工局針對勞動檢查，一定要做好。

**蘇議員炎城：**

另外，談到工會的問題…。

**陳市長菊：**

不好意思。剛才蘇議員提到，鳳山溪路燈的問題，我們的水利局對於這問題已準備要發包了，這整段包括曹公圳的地方，在 12 月分發包。我想 12 月底應該可以完成。鳳山溪一整條溪都有被人破壞的情況，而且有偷竊的發生，我會請警察局加強四周圍的巡邏，杜絕所有不法的情事。這部分，我請警察局加強巡邏，在此向蘇議員簡單答覆，謝謝。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我跟議員做答覆好了。這個，我之前也跟你說明過了，章程本來就是依據代表大會去做修訂，如果代表大會同意，修正完後，當然是依據代表大會…。〔…。〕我還是跟議員說明一下。包括剛剛市長特別提到，議員所建議的，漢佳所使用的外勞，我們已經在 28 號就已經開罰了，就是依據外國人聘用許可僱用辦法，我們就已經開罰了。是因為原本漢佳在路竹就有工廠，它只是把工作的地點更換，把那 4 位外勞調到大社來使用。我們在 28 號已經進行查處…對，因為他申請是在仁武，但是他使用的地點不在仁武，是在大社。我們在 28 號已經開罰了…。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謝謝蘇議員炎城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繼續開會，請林議員宛蓉質詢。

### 林議員宛蓉：

主席、市長、副市長、秘書長、各位局處長、議會同仁，大家午安。今天本席第一屆第二次市政總質詢，質詢之前我還是關心整個地球，追求健康新生命、環保顧地球這個議題。

市長，恭喜高雄市在 100 年全運會奪得冠軍，尤其金牌更是拿了 66 面，總計獲得 299 面獎牌，高居全國之冠。但是，高雄市這次在喜悅背後，我們的健美選手卻遭遇不公不義的狀況，市長可能不知道，今天為了讓體育界和所有選手得到公平對待，裁判一定要秉持公正公平，摸著良心來做適當的評比、做裁判的標準。今天我就把健美選手評分的標準來和市長探討。健美選手評分基準，它觀察的重點有七項，肌肉發達度、分離度、肌肉的線條、肌肉對稱度、整體的比例、肌肉的展現度、表演的展現度。市長，健美以七大動作和 1 分鐘的自選動作做為評分標準，以全身上下的肌肉均勻、線條明顯、腹肌塊狀線條明顯度、保持微笑的體態和美感，做為總評分。市長，接下來我們就讓全民來當裁判，市長以及整個市府團隊也來當裁判。請市長仔細看，這是 100 年 10 月 23 日在彰化全運會的男子健美比賽，70 公斤級，左右二位選手正在 PK，「誰最勇？全民當裁判」，剛才有提到線條等等，我先放影片，請所有市民來當裁判。

市長，你看他們二個的線條、整體的比例和發達度、分離度、肌肉的線條、對稱度，他的展現度還有微笑的體態。請教市長和所有市府團隊，左右二位選手，我是很嚴肅的，請你們舉手表決「誰最勇」？他們二位 PK，我們要以客觀、公正、公平，還有摸著良心，我們來當裁判。市長，22 號和 31 號，認為 22 號比較好的請舉手，好！全數通過，百分之百都認同 22 號，他是高雄市的市民，今天全國運動會在彰化舉行。高雄市的健美選手林銘輝，他參加 70 公斤級，因為裁判不公平，金牌留給彰化在地的選手鄭先生。市長是不是應該來主持公道？這個被評為第一名的選手身上有刺青，選手身上有刺青是不通過的。林銘輝在 99 年度的全國運動會打破三項全國紀錄，他也是高雄市受獎的代表人，很殘忍。這是楊淑君事件的翻版，健美界蒙羞，市長看完之後是不是應該替高雄市的林銘輝主持公道？他是每一年全運會奪冠軍的選手。市長，按照評審規則，如果提出抗議必須繳交 6,000 元保證金，但是大會並沒有沒收這筆錢，如果你不對，根據規定要沒收保證金，但是大會卻退回 6,000 元保證金，在他第二次提出評比的時候，裁判硬要做，他有提出抗議書，覺得判決不公的時候，在第二次 PK 的時候，裁判應做適當的調整，但是還是和第一次一樣，第二次 PK 的時候，

裁判仍然都沒有換人，分明是黑箱作業。

市長，你知道嗎？網路引起很大的討論，整個網站都塞爆了，網路的批評聲不斷。所以要還給認真、有實力的選手一個公道，因為我們有實力。今天本席也不是只因爲他是高雄市民，在體育界，網路上流傳，在國際上我們已經被做掉了，楊淑君也被做掉，在臺灣本國也有這種行爲，他們真的匪夷所思，他們沒有辦法去理解臺灣的體育界怎麼不公不義。市長請幫我做個回應。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認爲在運動場上公平非常重要，愛國、愛鄉的選手都是對專業最不尊重，我感覺一個選手或裁判，裁判不能說他是哪裡的人或是哪一個國家的人，裁判本身有很大的權威，這是大家都要尊重、遵守，就是他要很公平。剛才你說看他的肌肉、看他的健美，當然這個我非專業，不過如果從電視上看到，大家都會認爲 22 號選手所展現出來的專業，包括做爲健美先生，他真的是非常的健美，我們高雄市體育會，也認爲整個比賽的結果，對於 22 號選手是不公平。高雄市體育會和我們都向體委會申訴，我認爲這種裁判的不公，對選手的努力，也是對運動的專業，我們感到非常不妥；感到很不公平，現在我們的體育會 11 月份有向體育會和體委會申訴，希望未來單項委員會，在所有未來健美、健身這樣的一個單項比賽活動之中，我們要將這種不公平的事，廣泛提出來討論，讓大家知道，希望未來所有的選手包括裁判…。

**林議員宛蓉：**

市長，我希望高雄市政府要強硬一點，是不是？本席認爲我們可以提出抗議，在議事廳的系統裡，體育處無法列席，但由我們教育局局長來提出最強烈的抗議，我們不希望把他拉下來，至少我們要一個公平的對待，讓林銘輝可以並列成爲冠軍選手。

**陳市長菊：**

這能不能重新裁判，我不清楚規則，但是對 22 號高雄選手不公平的裁判，高雄市政府認爲這是對於體育專業最大的污辱，這是不可以的，我們強烈抗議、表達我們的不滿，接下來怎麼做，才能讓 22 號林銘輝選手得到公平，我認爲高雄市的體育處，應該要向中央的體委會表達，對於優秀選手，處在整個裁判不公平之中，以及引起網路上那麼大的討論，我們再次表達高雄市政府強烈的意見，希望體委會能公平處理這件事。

**林議員宛蓉：**

體委會已經睡著了，體委會這個單位要裁撤，市長，我們真的要勇敢的為這些選手著想，他們這麼認真，這件事對他們受到的衝擊實在很大，現在在上面旁聽席的有教練及很多選手都在上面聽。

**陳市長菊：**

我剛剛已經表達了高雄市政府的立場。

**林議員宛蓉：**

好，謝謝市長。接下來，本席長期以來，對我們的兒童教育非常關心，也感謝市府團隊的支持。目前瑞豐國小校舍老舊急需翻新，瑞豐國小創校於民國 62 年，校舍有 4 棟建築物已近四十年了，它在學生人數最多時是 6,336 人，現在只剩下 2,007 人。瑞豐國小的校舍在地震來時，真的不堪使用，已經有四十年的歷史，校舍的總長度有 163 公尺，中間沒有設計伸縮縫，在 5 級的地震來時，是很可怕的，它會釋放出一種叫氬離子的東西，對孩子身心健康是有疑慮的。你看，整片都是，秘書長、工務局長，你們都是學工程的專業，整個 163 公尺裡，沒有一根柱子，一望無際，連一根柱子都沒有，電線裸露、凹凸不平，還會下起磁磚雨，對學生的生命財產、生命安全是有堪慮的。整片都是壁癌，到處可見露天的天線，老舊的禮堂充滿歲月的痕跡，市長不能懷疑，用童子軍繩把它撐住布幕，整個屋頂雜草叢生，嚴重影響整個安全的結構。大片的積水，過低的圍牆，外面下雨，走廊整個下濛濛細雨，這都是下雨時漏水，它的屋頂也會長樹根。市長，照理說，瑞豐國小的規劃費，今年應該可以規劃成功，但縣市合併把整個預算排擠掉，今天本席向市長提醒，孩子需要一個安全學習的空間，細節不講，拜託市長為孩子盡一點心。當然也感謝市長，本席當選九年來，市長對於前鎮、小港的建設，本席都有看到，雖然要市長一下子全部完成是不可能的。

鳳鳴國小校舍老舊也急需重建，這是老背少，它是民國 48 年興建的，讓市長看一下，這也是一堆一堆的壁癌，這是民國 53 年建的，克難的辦公室，傳達室本來應該在外面，鳳鳴國小的傳達室竟然在辦公室裡，廁所還是男、女小朋友共同使用的，女同學上廁所時，看到男同學在上都不敢看，男同學卻害羞得…，真的是很尷尬。

光華國中需要一個多功能的活動中心，光華國中創校已經 66 年，全校目前 549 名，創校時是很少沒錯，但本席要跟教育局蔡局長來對話，當時你擔任教師，就是在光華國中，從你第一個工作到現在已經看幾年了，本席每次去參加他們的活動，尤其是畢業典禮時，整個學校就是沒有活動中心。

就在地下室，整個像沙丁魚一樣的擠爆，我每次去，都看到學生、家長、去參加的貴賓都流了滿身大汗，相信我們的局長也曾經去過，這是本席要提出的，應該要有一個多功能的活動中心。

這是前鎮污水處理廠，這也是很嚴重哦！本席在市議會講 N 次了，但是海洋局局長在很短的時間內，也沒有去做一些規劃及安排，但是在本席非常生氣的時候，我在這裡很強硬的質詢之後，還是要謝謝你。雖然那個時候沒有及時去做處理，但是有做總比沒做好，本席還是要謝謝你。那天，海洋局就找了相關的學者專家來探勘，也找建築師，漁會、中山大學工程所的教授，還有漁業署退休的技工，他們非常的專業。我們有到現場去會勘，我要跟市長報告，我們去會勘結果，事後我們有開會、有研議，本席認為他們本來要用修繕的方式，但是本席在會勘時強烈的反對，如果用整修的方式，可能要花 1,500 萬，中山大學周明顯教授在開會時有表示，若用修繕的方式，污水處理廠的臭味成效無法再適用 103 年的新法規，建築物也嚴重受損，如果有五級地震來的時候，整個污水處理廠會垮掉啊！垮掉時，我們整個漁港的人及前鎮那一帶的人，真的沒有辦法生存及生活，如果用新科技的污水處理方式，可以在污水放流時，就像礦泉水一樣的清澈，新的污水處理廠，以環保局的概念，納入公園模式，還具有環保教育意義，這是教授所講的話。漁業署的技工也表示：如果用興建的方式，必須花費三、四千萬，污水處理廠的耐震度不足，已經有四十年的老舊儀器，在美國原廠也沒有零件可以更換，所以，我也謝謝海洋局的團隊，在本席要質詢之前，他也跟漁業署講，漁業署可能會關心這個問題，因為那天漁業署的人來，我用非常強硬的言論去要求，一定要更新，他們有聽到了。本席希望我們的財主單位趕快來支持這個項目，我們的市長是非常的有魄力、明快，我在這裡如果說我很喜歡市長，人家會說我很肉麻，我真的打從心裡想，我真的佩服市長的施政，他真的對整個大高雄均衡發展、南北共榮。

興仁路的興仁橋開通，已經通車了，這裡長期以來是一片荒涼，但是現在變成一個生態教學園區，教育局局長，這個工程延宕太久了，民衆做這樣的要求，你們沒有很立即去做處理，所以整個工程可能就會延宕，那天本席要求你，必須要來走一趟，道路一定要筆直，如果這樣子，可能車禍連連不斷，因為時間的關係，我沒有辦法很詳細的告訴你，這都是那天你去會勘的情況。

自行車天橋，也感謝市長大力支持，我們的中山路跨越兩個凱施路，市長，高雄市目前的自行車道有 500 公里，到 103 年會增加到 600 公里，這

是高雄市南區的新景點、新地標，市長，這是自行車的休息站，這是佛羅里達自行車的休息站，這是台北社子的休息中繼站，台北的大稻埕，市長，這個本來是新工處要用 6 米的單行道，但是民衆非常嚴厲的抗議，如果用 6 米，可能交通會擠爆，也感謝新工處做立即的回應，就有拓寬到 10 米，6 米拓寬到 10 米是有符合民衆的要求，當然他們是需要 12 米，但是 12 米可能會影響到主架構，可能就沒有辦法，但是我們的民衆希望有一個自行車的中繼站，因為這個地方是三角形，如果大家累了，能夠有讓他們休息的空間。所以這是本席想跟你建議的，這個中繼站，新工處可能要用心一點，你們在中繼站的規劃當中，是不是可以比較人性化，比較符合整個騎自行車民衆的需求，我們的市民朋友及地球上的公民，你們應該給予他們最多的掌聲，他們是節能減碳、愛護地球的表率，我們高雄市好像類似中繼站的活動空間很少。

硫酸銻過去在高雄市生產，現在停產了，但是光華路、管仲路一帶高樓林立，他們裡面的重金屬是長期污染，他們在做土壤的改良，可能沒有很好的圍籬措施，我去參加那邊的住戶大會的時候，他們很憤慨，本席在這裡要跟你們做一個探討。

硫酸銻在 101 年…，金福路大家都知道，大貨車、貨櫃車整個塞爆，是交通流量非常大的路段，但是希望整個路面要刨除，因為整個路面龜裂，如果遇到下雨天，市民朋友一方面要擔心貨櫃車、聯結車；一方面又要擔心路面的坑坑窪窪、凹凸不平，還要去閃大卡車，又要去看路面，所以常常跌倒，這個本席要跟工務局探討一下。

另外，中石化為鄰的瑞竹里社區，市長，瑞竹里在最早期的時候，籬仔內還沒有崗山仔的時候，籬仔內是最熱鬧的。結果瑞竹里到現在沒有一處公園，你知道嗎？他們的孩子，因為沒有公園，就帶去隔壁里的公園玩耍，結果小孩之間吵架，有小孩說這是我們的公園，你們怎麼來我們這裡玩。還好大人及時做了和事老，沒有讓他們吵起來，如果連大人都吵起來，事情就大條了。所以希望市長…。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市長答覆。

**陳市長菊：**

因為林議員提出的議題很多項，待會不一定每項都能回應到。第一個，對於瑞豐國小、鳳鳴國小，它的校舍改建的問題，我覺得教育部對於學校的耐震度，都有一定法定的標準。這個部分是要重建或是補強，教育局都已經在規劃，我剛才也有看到，有很多能夠看出校舍已經很老舊了，整個

呈現出來都不太好。這個部分我會請教育局，教育局每年都會有一定的校舍改建，我們會將這兩個學校，如果可能會列為校學校舍的改建。我們不一定一次全部改建，是不是逐步來完成，這個部分我們應該要來處理。

前鎮漁港污水這個部分，大概他需要的，我有看到林議員、專家的意見，包括污水處理廠現在新舊的不同。如果現在還要做若干的改建、改善，而這些改善還是一樣，水會臭臭的，我希望海洋局朝著新建這個計畫來規劃，就是重新重蓋，海洋局盡量跟漁業署做爭取，我們也希望中央能夠不分藍綠，前鎮漁港污水處理的問題，能夠大量補助我們。那高雄市政府要自付工程款的部分，我們很願意跟中央合作，讓前鎮漁港污水處理，趕快做一個規劃，趕快開始，3,500 萬元，我們希望中央在這個部分，能夠跟過去一樣，中央補助三分之二，高雄市政府願意工程款承擔三分之一，這個部分跟議員做個說明。

有關於興旺路跟鎮榮街道路取直的問題，我再請工務局、秘書長協調一下，就是興旺路要通往鎮榮街，道路要取直，市府投資很多心力與資源在文小 9。這個部分，我們當然覺得很可惜，包括興仁橋，大家在這之間也不是很滿意，但是我的看法，我也期待前鎮這些市民朋友，我們在專業的評估，大家也尊重。但是我認為鎮榮街、興旺路這部分，需要有若干道路的取直，秘書長對這個部分都很嫻熟，他也是這個部分的專家，這個部分就請秘書長做一些協商。

至於中山路跨越凱旋四路，行人與自行天橋已經動工興建，我們會會同林議員去做會勘，6 米道路已經依照民意的需求，調整成為 10 米。你說旁邊那個地方，是不是要興建一個自行車休息站，但是我們的巷道，已經讓它所有綠化的空間加大。林議員有一些意見，我們相關的同仁，剛才也聽到林議員一些很好的意見，要有一個三角型的部分，怎麼做妥適的處理，我希望我們的工務局在這個部分，我們有專業的考量，但是也盡量順應當地的民意，或是自行車選手很多意見，我們也盡量的尊重。

另外，林議員提到金福路路面不佳、路面不好，市政府都要檢討，金福路養工處已經有去做勘查，我們列為年度辦理路面改善優先處理，讓我們整個道路的鋪面能夠更妥適。這部分都是林議員剛才提出的一些意見，市政府的目的當然是希望每一個市政、每一個道路、每一個市政府未來要規劃的，都希望能做到最好。我們也希望對前鎮、小港的建設多用心，因為前鎮、小港在承受污染的時候，是幫高雄承擔很多，替台灣基礎的工業也承擔很多。所以市政府對前鎮，尤其是小港地區，我們都特別疼惜，因為我們覺得這是執政的正義，要給小港地區、污染的地區，有更多特色的空

間，有更多的建設，這一向是我的主張。所以跟林議員說，這個部分市政府依然會按照我施政的理念，對小港地區受污染的地方，特別多的照顧，包括學校、道路這些部分，我們會依照我們執政——公平正義的原則之下，我們會照這樣來處理，謝謝。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謝謝林宛蓉議員的質詢，上午議程到此結束，下午繼續二、三讀會。  
散會（中午 12 時 12 分）。



## 十四、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38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1 日上午 9 時 2 分)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上午的議程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一位發言的是陳議員麗珍，請發言。

**陳議員麗珍 :**

議長、市長、副市長、秘書長、市府團隊的各位局處首長、議會同仁、媒體朋友及關心市政的市民朋友，大家早。

今天本席的總質詢，我首先要跟市長建議，幾個會期下來，本席一直很關心的是「北區長青中心」，明年已經有編預算。在這邊也感謝市長，現在在市政府經費這麼拮据下，市長能夠重視到北區長輩的健康和他們的生活品質，實在很感動，在這邊也給市長肯定。但是，本席仍要提醒市長的是，這樣的大建設，我希望能夠融入專家學者或當地長輩老人的意見，然後好好的規劃。針對老人的健康、快樂為主的一個規劃，讓未來這樣一個大建設能夠使用效率很高，這樣的建設也是市民、長輩的期待和福祉，在這邊也再次跟市長肯定和感謝。

在這幾個月以來，本席的服務處最常接到的，就是要找工作的服務案件，因為失業率非常高。民衆對於要找的工作，不管是半年或待遇不高的都好，因為總是有一份工作，所以接到的服務案件是要找工作的居多。本席也是一直很積極替他們跟市府職訓中心或個人的管道來幫他們的忙，但還是沒辦法一一來解決失業和滿足人民的委託。所以，我這一次的質詢，我非常期待高雄市能夠針對我們的經濟發展、創造就業，請市長能夠重視這一項。

在經發局藍局長這一次的整年發展報告裡，我有看了一些，也仔細去找找看，是不是未來有一些工作機會比較急迫性的，但是我看了一下…。當然我們現在是有規劃高雄市的六大主要產業，有生技醫療產業、海洋產業、綠能產業、文創產業、會展產業、金屬鋼鐵產業，這些產業都很好。但是這些如果要立即有工作機會的話，可能還要等一段時間。本席在這邊也感到很憂心，我們當然是期待這個願景，但是我們要的是短期的就業，是不是能夠多一些工作機會？

再來，我們在今年初到年底時，本來都積極在對外招商，但是本來外國來這裡投資資本額是 258 億，現在卻下降到只剩 253 億，也就是外來投資的資本額是下降，可見來我們這邊投資的是呈現下降的，我們雖然積極在招商，但是成績沒有成長。

再者，市長也時常講到我們的「遊艇專區」，我們都很期待南星計畫的遊艇產業，預定在 104 年要完成「遊艇專區」，局長曾說過，如果順利完成的話，將有 5,000 到 8,000 個工作機會。但是遊艇產業所需的人才都要非常專業的。勞工局長是不是有去關心未來…，因為 104 年再三年就到了，屆時要用的這 5,000 到 8,000 人全都要經過專業人才訓練。當然，遊艇是很貴的产品，但是我們的品質都做得很好，所以滿多外國人很喜愛，它可以帶動一些附屬的產業，比如五金加工、木業的裝潢、電機的安裝等，這些都會多一些工作機會出來。但是這些人才都要培訓，是不是有到大專院校去招募 104 年的人才來培訓？這個也是高雄市的一個就業機會，我覺得這個各位局處首長應該提早去規劃。

我也去看今年度的就業博覽會面試現場看過，共辦了 211 場次，總共有 1 萬 2,000 多個機會，但是媒合成功率只有 42%，為什麼有 1 萬多個工作機會，而我們的媒合成功率卻那麼低呢？目前在找工作的人卻還是那麼多，所以這一點，勞工局長是不是也要去多多的用心，才能夠提升一些找不到工作的人，來協助他們能夠找到工作。本席覺得未來我們不管怎麼規劃，目前的失業率這麼高，尤其是中年的失業率，他們要奉養父母和子女，大概生活壓力和家庭負擔都非常的重。勞工局長，對於失業者找工作的，我們如何來協助他們，並且盡量能夠幫助他們找到工作呢？因為現在經發局規劃的都是一些中長期的工作機會，我們希望短期的，像最近有一些大賣場一推出要應徵人才，就有很多履歷表送到我的服務處拜託我們幫忙，但是幾乎也錄取不到一半，因為人多工作機會少，請鍾局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鍾局長，請答覆。

**勞工局鍾局長孔炤：**

謝謝陳議員長期關心勞工朋友的就業問題。剛剛你也特別提到，有關未來高雄市六大核心產業的發展，針對遊艇部分，其實我們現在也開創了一個「木工班」，這個木工班是我們這邊和環保局一起合作，也就是說，我們是跨局處。這個木工班，甚至在上個禮拜有法國的媒體記者來我們的現場作採訪和報導。其實對我們來講，他認為這是全國首創，針對自己的特定產業去辦這些職場的訓練。

另外一個，我們有跟產訓的合作，誠如陳議員剛剛特別提到，跟大專院校，我們甚至找到高工，尤其是中正高工、旗美，包括岡山，甚至我們找到東勢的豐原高工。我們是希望針對未來的遊艇產業能夠儲備一些人才，包括建教的合作，這一部分我們都有在做處理。

剛剛議員也特別提到，求才機會這麼多，爲什麼媒合率只有百分之四十二點多？這 42% 我們依我們自己的處理方式，是希望能夠穩定就業三個月的時間，而不是有些人今天上班，也許過二、三天，因爲他可能是薪資待遇結構或工作環境的不適合，所以我們都不設定在媒合的成功率裡，我們媒合的成功率是設定在穩定就業三個月之後的成功率，所以才顯示出來的是 42%。如果當天面試當天上班或第 2 天上班，那可能媒合率會更高，甚至達到七成多，但是不足以認定他是已經在穩定就業的狀況，跟議員做個簡單的說明。也特別感謝陳議員，我們辦任何的就業媒合都能夠親臨到現場，感謝陳議員。

### 陳議員麗珍：

我把這樣的情況在這邊說出來，讓市長也了解，局長，你也要去用心一下，這麼多的工作機會，我們要怎麼來幫助他們？現在最重要的是，讓我們的人民能夠更容易找到工作，這一點我也希望在下一個會期時，我們能夠看到很明顯的改善，在這邊謝謝局長。

有關觀光產業，這是蓮池潭，本席在 11 月 21 日舉辦「全國菁英龍舟競賽」，我在此也感謝市長的支持，這 3 天的龍舟競賽能圓滿舉辦成功。

我們都知道蓮池潭很漂亮，這個活動來報名的人很多，在外國、大陸、香港、澳門，還有全國各縣市的大專院校各單位的人都非常踴躍的來報名，也辦得非常的成功，把蓮池潭的美麗風景向國際推展，也要謝謝市長這一次的支持。在觀光發展的部分，我要請教我們的觀光局陳局長，陳局長很用心，也很認真，因爲…，你先請坐。

局長，你的業務報告我都有看過，從你的計畫和規劃，內容是非常的豐富，要提升這個旅遊的品質，觀光的產業也很認真地去國外爭取航班航線，也和外國的旅行社開會，請他們來我們高雄市探探，來看我們高雄漂亮的東西帶回去，我們就是一定要去招攬客人，要發展的話，我們務必要這麼做也非常的用心，那也在我們的田寮，開發一個風景區，跟那個大型的觀光飯店去協調，讓我們的旅客從那個較偏僻的地區，美濃、六龜、內門、旗山這個很好，因爲那些是很漂亮的地區，我們盡量把我們的觀光客帶進去那裡。所以局長，這一點本席給你肯定，以你的這麼用心，我也建議你要把我們蓮池潭的觀光景點，怎麼把它串連。

蓮池潭是一個很漂亮的景點，局長你一定有那個基礎來看我們的蓮池潭怎樣的去把它發展起來。我們蓮池潭最簡單的就是一個孔廟，孔廟漂亮嗎？孔廟真的是非常的漂亮，古色古香的建築物，那個圍牆也是非常得很有藝術感，但是我們的孔廟，都沒有好好地去規劃，我們看到這樣的現場，旁

邊還有一個帆布蓋的一個倉庫的堆放東西，這是很漂亮的風景區，我們應該要好好的規劃它。我們蓮池潭旁邊的半屏山主場館，交通也很便利。最寶貴的還有一級的古蹟“舊城”，南門、東門、西門和我們的城牆，護城河，這些都很漂亮。

還有我們眷村文化，最近我們都知道國防部要來甄選 5 個眷村文化保留區，我們左營也推出要去爭取，我們左營的眷村文化保留區，明德新村真的它的資源非常的豐富，現在目前還有碉堡、防空洞、海軍的瓦場都還是完整的保存，還有那邊的土地大，眷村的建築物都沒有受到破壞。我是想我們左營的蓮池潭萬年季已經辦了很多年了，我們是不是以後能夠把它融入一些我們左營的特色元素，像這一次我們 10 月 22 日和 23 日，文化局它辦了一個眷村文化節，那個反映就很好，他把一些眷村文物展，或是把我們大陸各省分的美食，在那邊把它推廣，還有表演海軍陸戰隊的蛙人操，民衆反應都很好，那未來我們的萬年季如果能夠融入這樣一個左營的特色，把一些舊社區的一些廢棄設施再重新包裝，把它推出來。或者是我們的中正堂的電影院，它每週都有播放電影，像這樣的很多食材，我們都可以去取用。

所以在這邊，我要建議局長，好好地看一看我們左營蓮池潭、左營的特色，像最近我們在衛武營的文化中心戶外表演一個寶島一村，數以萬計的民衆來參觀，這個就很成功的一個表演。那左營也是可以這樣子，集合我們拍高雄的電影，或者是我們中正紀念堂的電影院，把它播放一個電影週，要讓它動起來，我覺得我們左營是一個非常好的資源，市長也是在我們這個鹽埕駁二倉庫，也是有投資做一些文創的產業。那左營的元素也很多，我們也可以創造一個我們左營的文創，讓我們的南駁二，北左營，把我們的左營動起來。

左營真的是有非常好的資源，這麼多年來的萬年季，爲什麼到現在辦完以後就靜悄悄的，尤其是我們蓮池潭旁邊的這個左營國中的校地，未來我不曉得，我們市長有如何的規劃，如果那邊把它規劃一個文化產業的基地也很好，把左營的特色，把它發展成一個觀光，這個都很好。我在這邊邀請市長答覆一下，對於我們左營的觀光，還有我們左營國中未來的用地，還有左營那麼多的文化可以去創造的，是不是有什麼看法。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左營的萬年季，當然有它的歷史傳統，所以我們縣市合併，從去年開始，

我們就認為新萬年，舊萬年雙城計，從左營的萬年季應該包括我們的鳳山跟左營，所以今年的萬年季是兩邊同時進行，新舊萬年。這個部分，因為有它我們的宗教還有過去左營的文化歷史傳統，但是我們在左營萬年季的過程之中，我一向都是把左營多元的文化，眷村的美食等等，是融入在我們的萬年季之中，將來我們會認為，我們在這個部分能不能在所有的萬年季的規劃中，像我們今年就是左營區公所主辦，鳳山區公所他們也一樣列為主辦單位，整個民政局來監督，但是我想剛剛陳議員很多很好的意見，就是我們怎麼樣來加入我們左營最大的特色，眷村文化。剛剛陳議員特別關心說：我們的駁二是我們的文創產業。現在在整個全台灣，駁二特區，它的一些老倉庫，它的很多很多的建築特色，包括很多文創的展覽，現在也是變成我們很大的重點，但是我想左營的明德新村，左營的眷村文化，這一向是我們非常重視，但是我跟陳議員報告，在整個明德新村這些土地都還是國防部所有，我們用盡各種辦法跟國防部討論溝通，甚至我們提出以地易地，讓高雄市可能其它的地方的土地來交換明德新村，做為我們將來藝術家駐點，做為我們將來很多我們認為要開發的文化創意產業，這個部分到現在為止，國防部都沒有答應。

所以這個部分來說：當然我們市政府會繼續努力。我知道吳益政議員對我們的整個所有眷村的文化，劉德林議員，包括今天的陳議員，你也非常的關心。這個部分我想我們都會來繼續跟土地的所有權人——國防部再討論，我們願意這個部分是我們列為我們未來的一個要努力的方向，我希望有具體的成果，這個部分都要國防部答應，但是國防部如果提起需要以地易地，我們市政府也願意。剛才我們陳議員關心說：我們舊的左營國中這個部分，舊的左營國中，我們已經完全做為綠化。現在我們的蓮池潭跟我們的左營，以前蓮池潭的空間，它的土地需要的空間很低，現在加上我們的左營國中，你會覺得它這個空間，確實給我們的蓮池潭，未來人家認為蓮池潭的發展，它更多樣化，我們剛剛陳議員提到，我們會朝著公園和多目標的使用，也有可能認為美食，未來是一個美食特區，這樣我想在未來所有的規劃中，這是我們要努力的方向。

我想文化局，包括我們的觀光局、都市發展局，我覺得這個部分他們都有在討論，真的要可行，我們才會對外公布，所以現在先把這樣的情況跟陳議員報告。

### **陳議員麗珍：**

好，謝謝，市長請坐。我們左營的資源真的很好，我們有東邊的大樓林立，發展迅速，百貨公司、商圈，西邊是很多的特色蓮池潭古蹟，希望市

政府可以把它串連，把它打造成一個大家想要來的觀光景點，請觀光局長要重視蓮池潭和左營串聯的觀光發展，我在這邊提醒觀光局長和輪船公司，大家都知道高雄市有觀光遊輪，這艘遊輪在下午 6 點從真愛碼頭出發，經過內港、一港口、二港口，可以看到貨櫃碼頭，票價是 600 元，經濟實惠、好玩又有東西可以吃，因為它是套裝，在船上可以享用美食，遊港一周再回來，這是很好的行程。

我認為身為高雄人都應該搭乘一趟，因為它是晚上，可以看到港邊的夜景，萬家燈火、五光十色、美不勝收。我們高雄人一定要去遊玩一次才不會可惜，但是我們的行銷都做得不夠，輪船公司和觀光局要協調一下，很多鄉親告訴我，購票的通路不好，不知道要去哪裡買，幾點開船、何時有船？還有它的簡介、包餐的餐廳，餐廳一天的人潮那麼多，在那裡要拿一張簡介都沒有，很多市民想搭這艘遊輪卻不知道要去哪裡搭乘，雖然來問我的人有限，但是我們要加強宣傳，讓市民可以口耳相傳，然後告訴外縣市的民衆，這樣子宣傳才會快速，這麼漂亮的資源我們都沒有宣傳，很可惜！輪船公司，如果這是私人企業早就賺大錢了。我有坐過一趟，真的很美，在這邊特別提醒相關局處。

市長，楠梓以前算是高雄市的邊陲地帶，現在不一樣了，合併之後它變成高雄市的中心點，西邊是路竹、岡山、橋頭、茄萣；東邊是旗山、內門、六龜；比較接近的是仁武、大樹。楠梓是一個中心點，楠梓區有七所大學，包括高雄大學、第一科技大學、樹德科技大學、高師大、高應大等等，都在附近地區。為什麼楠梓區的交通這麼不便利？這是縣市合併之後未來要去思考的問題，因為到楠梓的交通不方便，如果在楠梓設一個交通轉運中心，從楠梓到任何地方都有車可以搭，要到楠梓的人交通也很方便。未來當地學生會大量使用大眾運輸，楠梓只有一個火車站，那裡的動線不好，接駁車和公車也是不方便，我們可以和 R21 站結合，在楠梓設一個交通轉運站，這是未來要思考的，楠梓還有很多土地，我們的行政中心也有可能蓋在那裡，各區都包圍在它的四周，交通局長要好好思考一下，讓楠梓區未來可以成為商圈的所在地，楠梓區發展起來一定可以帶動整個高雄市，市長，你的看法如何？請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楠梓區過去算是邊陲，但是現在是市中心，以整個大高雄市來講。高雄市政府對楠梓區一直很重視，歷任市長對左楠地區投入最多的，我不敢說

是第一名，不過和過去的市長比較，我們在左楠地區投入很多重大的建設、土地重劃和道路開闢等等，這個部分陳議員都有參與，而且給我很多指教。陳議員提到楠梓未來是不是可以設一個交通轉運中心，現在市政府規劃六大轉運中心，左楠地區我們是以左營高鐵站做為未來的轉運中心，鳳山、小港、岡山、旗山，我們有六大轉運中心。

陳議員剛說楠梓有很多大學，這些大學我們也很重視，但是有些大學是在燕巢，我們認為未來楠梓、燕巢是不是有一個校園輕軌，實捷運局他們對輕軌的中程規劃，未來高雄捷運輕軌的規劃，楠梓區七所大學的部分我們有列入中程的規劃。未來要如何發揮大學城的特色，讓大學和大學之間的交通可以更便利。現在交通局是用公車來做連結，至於要不要設一個轉運中心？這個部分我會請交通局做專業的評估，我們為什麼要設立在左營？因為左營有高鐵和捷運結合在一起，所以在那裡設立左楠地區的轉運中心。陳議員的意見很好，交通局專業評估之後，陳議員很好的意見納入未來，下一個階段要怎麼讓交通流暢便利，這些我們都會列入總體考量，我請交通局在這個部分一定要重視陳議員的意見，謝謝。

### 陳議員麗珍：

市長也是很重視交通，交通便利城市才會有發展，最近市長在高鐵那裡設一個國道快捷，30分鐘到達旗山、內門等地，這個建設很好，讓高雄市可以連線起來，既然市長這麼重視交通，楠梓可以思考一下，用同樣的情形去設計，左楠地區最近幾年有很多建設，包括道路開闢、主場館、平交道、崇德路自行車道，很多建築都有得獎，這些大家都知道。但是楠梓區過去的建設比較少，我們要怎麼讓它繁榮？最快速、最節省的方式就是把交通轉運站設在楠梓，希望可以朝這方面去規劃，這一點請市長要重視。

在這裡我要感謝議會聯絡人，這兩個會期來我覺得他們很認真，工作需要的東西他們都很清楚，表示他們都有用心投入，造成很多的方便，所以我們應該給他們肯定和鼓勵。

教育局長，這是本席五年來一直很困擾的問題，明年5月我又要頭痛了，現在新庄的人口已經14萬人了，但是只有龍華國中、左營國中、福山國中三所學校，新庄子6個里就有14萬人了，福山里4萬人、菜公里3萬3,000人，這6里加起來13萬人。這三所學校的面積加起來13萬人，一個學童平均只能享用11平方公尺，學校土地太小了，學生擠得滿滿的，這些都是不正常的，市政府應該要深入檢討，儘快解決新庄子地區14萬人口就學的問題。每一年不能入學的學生，從96年到100年，每一年都有500多、700多、583人，到今年495人，495人並不是學生減少，它是把學校的專科教

室、老師辦公室全部挪出來，差一點就要到屋頂突出物設班級教室，真的很可憐，都擠不下的情況下，這些小朋友，今年有 495 個就要往遠的地方送，家長很可憐，夫妻上班，小孩沒有人接送，該怎麼辦？真的不知道該怎麼辦，於是到處拜託鄰居，到處拜託人家幫忙接送。這個問題，從我在基層當里長的時候到現在一直都沒有解決，我覺得一個政府的政策如果連續五年、六年、七年，問題還是同樣在那邊產生的話，就應該要好好的做一個檢討。

三年前，我們的教育局長有到地方去開一個公聽會，後來有跟我說要做一個專案報告，但是到現在，我都沒有看到我們有什麼樣的進度，市長，本席現在要替這些孩子來請命，請你們好好的來解決這些小朋友的問題。

現在我們新庄子有兩塊現成的學校用地，不用徵收，也不用找地，就在文府國小和勝利國小的旁邊，在文府國小的旁邊，這些地都是現成的，我們為什麼不給這些小孩比較好的教育品質？它這個都已經不正常了，一個學校擠了滿滿滿的學生，不足的再往遠遠遠的學校去送，市長，要體恤我們百姓的辛苦。希望我們能夠澈底解決，在此，我再次跟教育局長、都委會與研考會提醒，希望你們能夠有一些具體的做法來解決問題。

還有，最近我們常常看到電視上在報導我們的營養午餐，即營養午餐的衛生安全問題。我們的營養午餐有公辦公營、民辦民營與公辦民營三種方式，但是我們這些食材，我們魚、肉、菜的來源，廠商每一期的得標，學校有沒有到處理廠去看看他們的廠，冷凍庫冷度夠不夠、處理廠的桌子等器具、場地的地板有沒有積水，整個衛生有沒有去勘察？這一點，教育局長，請你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謝謝陳議員對營養午餐食材的關心。這一部分，如果就金額來講的話，我們大高雄的營養午餐大概有百分之八十幾都是由高雄市政府員工消費合作社承辦，這一部分，因為政府員工消費合作社非常有經驗，它都會定期到各個食材供應商去做檢核。另外，學校的營養午餐供應委員會也會去做檢核。另外，我們教育局的委員會也會定期的查核。

**陳議員麗珍：**

本席只是要提醒你，一定要注意食材的安全衛生與來源，處理廠的衛生有沒有符合標準？我們重視的是事前的檢查，不是事後吃出問題時再來做檢驗，這樣就太慢了，局長，請你要重視一下。



再來，我要提出交通問題，這很嚴重。對於交通事件，根據全國的評估，一年中高雄市道路交通死亡案件的發生率是最高的，全高雄市，我們左楠地區死亡車禍的發生率又是第一名，佔 44%，有一些危險路段，例如大中二路、民族路，這些都是屬於危險路段。

前天，也就是 11 月 29 日，本席到市殯殮香，出來時，往生者的弟弟與哥哥拉著我的手，拜託我趕快去處理這個往生者發生車禍的地方，因為施工單位嚴重疏忽，但是今天家屬不要求國賠，他們希望能夠趕快改善，不要再有下一個受害者了，我聽到這些話，在這樣的情況下，他們還會關心到社會的問題，讓我覺得更加難過。所以，我常常在想，這些都是人命關天的，我們的施工單位一定要好好的注意。

家屬辦完喪事當天的下午，也就是前天，我就馬上去看這個現場，他發生車禍的地方是在五常里經建路與興西路口，這邊是三線道，晚上的視線很暗，他從內線車道一直開，開到這邊就撞到這個陸橋橋柱，撞到之後送到健仁醫院，人就不幸往生了。

這種問題，不知道施工單位的感想如何？你看看，它這邊晚上的燈光不夠，最起碼，這邊也應該設置一些紐澤西護欄，可是都沒有，只有兩塊箭頭標示的反光板，其餘都沒有標示，也沒有燈光。而這裡是三線道，車道縮減後，他直直衝過來就撞上橋柱了，實在很冤枉，55 歲正值壯年，施工單位真的應該好好的檢討。我也要請我們的交通局趕快去改善，看看是要將橋墩的地方加寬或用其他方式，用你們的專業，趕快去改善。

還有另外一個地點，就是在博愛路與大中二路路口，從博愛路往北要右轉的時候，常常有人以為這兩個柱子的中間就是要上國道 10 號的陸橋，從這裡就撞上去，這裡的居民，包括有一個大樓管理員跟我說，晚上常常聽到「碰」撞上去的聲音，他都嚇得直發抖，隔天就看到有人在這裡做法會。可想而知，這樣的交通情況，這是我們有發現的，而我們沒有發現的問題不知道還有多少，在這邊，我要請交通局趕快把這個也做改善。我也要請我們警察局交通大隊把我們容易發生事故的地點，將資料提供給交通局好好的做整合，哪一些路段是危險路段，趕快做改善。

警察局長，現在左營發展很快，業務量也很大，左營常常舉辦大型的活動，請你也要去檢視一下我們左營分局的警力是不是足夠，尤其是交通大隊，我的服務處就在他們附近，在他們旁邊，他們要值班、巡邏，還要處理車禍事故，人員是不是足夠？因為這也關係到我們的工作效率，有好的人員、好的體力，我們才能把事情做好，所以，我請警察局長要去重視一下。這兩個地點，我就先請交通局長簡單答覆，可不可以馬上改善？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局長，請答覆。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

謝謝陳議員。最近的確發現，整個大高雄發生的死亡車禍非常多，有一部分都是撞到安全島，還有施工的圍籬沒有反光標誌，最近我們在大高雄已經在增加這方面的警示，包括內照式，也就是說，這種施工比較暗的地方，應該要有內照式的燈源，這兩個地方，我們會請同仁趕快去看一下。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局長，我看不只要請你們同仁去看一下，晚上你們就約一個時間，請陳議員撥個空，和你們去現場查看。

**陳議員麗珍 :**

我們先看。

**主席 (許議長崑源) :**

對，我看今天晚上就約一下，不要再拖下去了，好不好？

**交通局王局長國材 :**

我們馬上去看，馬上改善。

**陳議員麗珍 :**

好，市長，我這邊有一件人民的陳情案，這件事情，我先詢問經發局副局長，高雄市鹽埕區有一個示範市場的陳情案，這件事情你知道嗎？

**經濟發展局林副局長英斌 :**

知道。

**陳議員麗珍 :**

有這件事情嗎？〔有。〕你請坐。這件事情就是在民國 38 年，陳情人與市政府簽約蓋鹽埕區第一示範市場，市政府出地，可以得到他完工後的建築物，陳情人出資興建 34 間 2 樓的菜市場建築物，興建完後陳情人可以得到合約期間的經營權。但是他在施工當中，民國 39 年時國軍進來，原想暫借住三個月，後來國軍沒走，借住了一年，使得這個工程無法如期完工，因此受延誤，後來，市府又給他一點點施工期的延期，延至 40 年 9 月 30 日止應完工驗收，但是在當時結構體粉光都已經完成了；突然在隔年的 10 月 1 日收到一份公文強制接收，因此收回成案。因為在當時人民的法治觀念較薄弱，他們也不知道要去哪裡陳情，不知道該怎麼辦？所以當時他的身體便累垮、家庭也告破產。可想而知，那麼大筆的投資，這樣的結果一定難過得無法承受。那時他的小孩年紀尚小，現在他的兒子來此陳情，他人現在也正坐在旁聽席。因為他對此事一心想爭取他的權益，他已經準備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麗珍)

---

對此事做行政訴訟。在此我想請問市長，針對此事，如果他在行政訴訟結果裁定是市府作業疏失，導致人民的權益損失。那麼市政府是否應該做任何的彌補呢？請市長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剛才陳議員所提到的事件，雖然在民國 39 年、40 年的年代，但是基於政府是延續性的，不論在過去是哪個政黨執政，現在的政府都應該概括承受，這是我個人認為是這樣。第二，剛才你所說的鹽埕區的陳情案件，如果在行政訴訟裁定認為是市政府疏忽，或是有該作為而不作為者，這當然應該由政府來承擔。同時我也期待法制局針對這個問題依法協助，並依法做到最好的解釋。對於那個年代受到不公平的待遇，或者有任何的冤屈無法申訴。因為你所說的在民國 40 年代那個階段，臺灣社會民主法治觀念尚未開始萌芽，所以在這部分，我要請我們的法制局對於行政訴訟所有的結果，市政府對於所有的結果，我們願意承擔。

**陳議員麗珍：**

謝謝市長，也要請市長來為這件陳情案主持公道，這樣他便可以安心的循行政訴訟的管道，並請市政府盡量提供相關的資料給陳情人，謝謝市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法制局長，剛才你們市長的答覆，你都有聽到了。如果人家行政訴訟，若是確實陳情人告贏，市政府應該要有所作為，這是應該要做的，好不好？

**陳議員麗珍：**

好，謝謝議長、謝謝市長。我們都知道，現在的高雄市變得非常的漂亮。我們的中山路和博愛路這段的人行道，大家都知道，尤其它特別的寬敞而平坦，我們的行人走起來，感覺舒適又安全。接著新莊仔路也要做人行道的施工了，這是非常好的做法，但是我現在要向工務局建議，現在高雄市有很多的行道樹，有些都已有二、三十年之久的樹齡，這些必須做一個總檢討，若不適合的都必須換掉。應該要種植的樹木必須做好評估。國內五大爭議行道樹，如榕樹、木棉花樹、印度橡膠樹、掌葉蘋婆、黑板樹，這些都會竄根，造成根害破壞人行道，或者竄到水溝，造成水溝不通，也有盤根至住家的地基內，這些都是不好的樹木，一定要做評估。以前所種植的部分，儘快逐年的檢討汰換，種植樹木對於炎熱天氣的南部——高雄市的影響是非常重要的。騎機車的人在停紅綠燈時都躲到樹蔭底下，觀光客在巴士車上也會從車窗望見樹木的漂亮、人行道的美景，像民族路安全島

的綠美化，以前曾建議過，現在非常的漂亮了，綠美化的工程已改進了。這個是往楠梓的民族路，但是旁邊的人行道，確實必須儘快做改善，讓騎車路過的民衆或坐巴士的觀光客，能夠欣賞人行道的美景。這些樹木有的是樹葉非常茂密，但沒有修剪就遮住紅綠燈。我上次也向養工處長建議，樹木修剪工程發包工作的適當時機是在年初，不要等到年底。若颱風期一到，發包完成，工作忙不完，我們都叫不來，因為工作都擠在一起，而且要分區，從人力上的配合去分區，在夏天去修剪樹木讓它長出嫩芽，等到秋天落葉正好，所以在時程上必須多加注意，這些人行道上的行道樹，我們一定要好好的做個總檢討。工務局長，請你答覆，做不做得得到？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基本上如陳議員所說都是對的，尤其你說的這五種樹木，你也很專業，事實上，確實造成一些問題。高雄市的市區行道樹，加上公園的樹木、喬木，大概有 30 萬棵，一年大概能修剪的數量約 3 萬多棵左右，包括修剪的形式和修剪的時機，這些我們養工處都會重新的做檢討，你所說的時間點也很對。另外，剛才所說的不適宜的樹種，市長也非常的重視，尤其議長也曾經提過四維路的可可椰子，種了快四十年了，椰子成熟了會掉下來。

**陳議員麗珍：**

果子掉落會砸到車輛。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會造成公共危險，所以已經開始在做檢討改善了，像陳議員選區，楠梓的德民路有許多的木棉樹，木棉也不適當。

**陳議員麗珍：**

木棉花掉在地上，會讓騎機車的人滑倒。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對，棉絮也會造成過敏，我們現在也分段在檢討，這個我們會積極來做。

**陳議員麗珍：**

這個要積極去處理，因為這也是一個大工程。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你看看四維路上的椰子樹，如果現在你把它採下後再去走一趟，那景色更美好，有空你去看看。所以確實要把不適當的樹木儘早做處理，全高雄市的椰子樹太多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市長也有指示過，我們將會全盤做檢討。

**陳議員麗珍：**

現在研考會的陳情案，最多的案件中，行道樹案排名第五，前四名為路邊亂停車、垃圾亂丟、製造噪音、道路有坑洞、障礙物阻塞，這些都是 1999 的電話檢舉最多的，行道樹也是前五名，所以我們一定要重視民意、民衆的意見。

在此向市長建議，在立中路接文萊路，這裡有一段已經徵收完成，感謝市長做徵收開關，歷年來沒辦法解決的道路問題把它開通了。現在剩下後面的立中路，立中路後面有一排電桿、樹木、停車位，這裡和這一排房屋距離大約有四米的道路，現在把它圍堵不通。在此我向市長建議，這也是陳年老案，不知道要如何解決？這就在我服務處的後面，我每次走到那裡，都有人會向我陳情，每次去、每次講，但是已經好幾年了，我們都沒有辦法去解決。我希望市長，在 64 期和 59 期的重劃都做得很漂亮，也已完成了，只剩這一塊沒有完整性，我們在那一塊也做得很成功，也增加一些收入。我要請市長就把它當成地方的回饋，將這幾年來無法解決的問題，把它一起做個解決，在立中路和文萊路，最近我們開關完成的後面那一段。還有本席建議很多年的孟子路和子華路，這是口字型，也是一件陳年老案，幾年來很多人都在建議，這個明年有編預算，我請局長是否能優先儘快施工，因為旁邊是黃昏市場，這條道路阻塞無法通行，桃紅色的這一段是子華路和孟子路，希望能夠儘快去開關。局長，有沒有辦法呢？預算已編列了，儘快完成。局長，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會根據預算的程序來積極辦理。

**陳議員麗珍：**

要儘快，居民大家在那裡都很不方便。接下來，我要建議市政府和市長，關於左營第二戶政。第二戶政在新上里新庄的位置，現在的戶政辦公室是二十幾年前蓋的，裡面的坪數很小，工作人員也不多，桌椅也不夠，以前什麼區就辦什麼區的業務，譬如左營區就是辦左營區的業務，但現在都是電腦連線，三民區、鼓山區也都可以跑到那個地方辦理。我要建議市長，在這個周邊人口有 14 萬，再加上旁邊是三民區和鼓山區，都會來這邊辦理戶政的業務，是不是未來能夠朝這個方向，來解決裡面的空間問題並且增加人員，讓我們這邊的居民到那邊去辦謄本的時候，能夠比較方便。民政

局長，請你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非常感謝議員對我們同仁辦公空間的關心。我們戶所都是第一線的服務，雖然空間比較小…。

**陳議員麗珍：**

那邊已經有二十幾年了，以前蓋的時候，人口才 7 萬多而已，現在有 14 萬人，而且現在又是電腦作業，都可以連線。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是，這個部分我有去了解，我們戶所的第二辦公室，它在 98 年有做過一次的整修，短期內我們會朝整個照明的部分，還有我們同仁的桌椅如果有不足的部分，民政局這邊一定全力給與協助。辦公空間的部分，目前是沒有擴建的計畫，但是爲了整個服務的空間及同仁的辦公空間，給它一個合理的空間，這方面我們會去想辦法，是不是有任何遷移的可能？另外再找辦公的空間來協助。

**陳議員麗珍：**

可以再找地方也是一個辦法，或者是評估這個建築物，是不是可以在二樓以上再加幾層？因爲它的基礎好像可以蓋到 5 樓，也請局長去查一下。

在這邊我要請教消防局，現在對於救災，大家都很重視。最近本席也有收到一張救災卡，就是我們如果發生淹水、颱風或有什麼災害的時候，要打哪些電話？或者要避難的時候，要到什麼地方去？救災卡是滿用心的，家家戶戶都可以拿得到，但是有一個問題，就是我們的規劃。楠梓區這麼寬廣，但是我們只有兩個地點可以避難，這是不是在設計上比較有一點疏忽？在區公所和右昌國中兩個避難地點，楠梓區這麼寬、人口這麼多，我們的避難空間才兩個地點，而且新下里的人口這麼多，也只有勝利國小；福山里 4 萬多人，只有在它的活動辦公室，這樣的空間也是很小的，根本是容納不下，這一點我也請消防局去注意一下。還有下雨天的時候要用到沙包，在救災方面，區公所和民衆是最接近的，今年是運氣好，沒有淹大水，像去年大家要沙包都要不到，區公所也沒辦法提供，我不曉得水利局是不是有提供一個開口契約，就是隨時提供沙包給區公所，到底區公所有沒有去買沙包？沙包要讓市民領取的時候，是不是可以多一些地點？楠梓區這麼遠，你要叫他從高雄大學到我們區公所是非常的遠。那邊的重劃區這麼多，也可以堆放一些沙包在那附近，這個區公所一定要把救災當第一線。

遇到下大雨，水利局的防災科馬上動起來開始值班，這個我們都知道，但是區公所也是很重要，這一點我要請相關局處去重視一下。消防局長，你可不可以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謝謝陳議員對我們市民防災的關心，我們消防局會結合市府相關局處來加強辦理。

**陳議員麗珍：**

我們救災除了那張卡片以外，有沒有其他的作法？譬如發簡訊。因為這是今年沒有下雨，才…。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我們現在已經跟四個局處一起結合…。

**陳議員麗珍：**

哪四個局處？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有水利局、工務局、海洋局和民政局，我們已經結合向電信局申請一個發簡訊的平台，有災害的時候，我們會發簡訊。

**陳議員麗珍：**

發送我們災害的訊息，譬如颱風幾級…。

**消防局陳局長虹龍：**

跟災害有關的一個特定電話，或是我們那個區塊的市民。

**陳議員麗珍：**

這樣的一個做法很好，本席是感覺防災，平常就要準備，平常沒有事情是最好，但是平常要給我們選民有一個概念，要怎麼辦、要怎麼做？這個都是很重要，不要等到發生的時候，已經太遲了，這一點本席也是非常的關心。

還有，關於這次環保局對最基層環保工作人員的招考。現在已有 800 個人在環保局做幾年了，局長有去體恤到這些辛苦的人員，所以今年辦了一個成為正式人員的考試，好像招考 135 名。本席建議，現在縣市合併後，土地這麼寬廣，而且以左營區來講，它的活動就很大，前幾年的世運或者大型的活動，這些都要用到很多的基層工作人員。我建議我們該多編一些經費來我們環保局，人員一定不能省。我們今天有一件事情反映，一通電話，你們就做了半天，真的是比較要用到人力。所以我建議經費一定要多

編一些，135 名的員額是不是可以提高到 200 名？因為我們都已經招考好了，準備逐年遞補。我覺得 135 名，如果是我們大高雄那麼大，27 個區，工作量又這麼多，是不是足夠？局長，請你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縣市合併之後，我們目前的清潔隊員都是比較年邁，就是年紀比較老化。我們統計到 11 月中旬，我們大概是 3,000 多個清潔隊員，以服務人口跟其他五都來比，我們是 277 萬，大概是 897 比 1，遠低於台北市的 520 比 1；新北市也擴編了 2,000 人，所以也降到 600 多比 1。所以，事實上這次內部的招考，我們會補到十年，就是有缺額的部分。但是這次 135 名是第一梯，就是我們的預算員額。但是到今年的年底，預算員額是可以補到 180 個。所以這部分請議員放心，在明年、後年，我們會繼續爭取市府的預算來做擴編，然後把我們的清潔隊員擴增。我們本來在今年 5 月，就要一次把它擴編到 1,239 人，那個預算大概需要到 7 億，所以我們才有這不得已的調整方向，這個部分，我們會繼續來努力。

**陳議員麗珍：**

本席總是建議環保局的基層工作人員，真的是要足夠，不要一個人的工作量太大，這樣效率會不好，會影響到我們高雄市的環境衛生。所以在這邊，我要建議局長再考量一下，能夠增加到 200 名，人員要足夠，你再編一下經費，我們會支持你。

另外，我要建議地政局局長。由於新下里的瑞豐夜市的重劃，現在那邊都做得很漂亮，就剩下那個地方，那邊的重劃現在還有菱角田，那裡是私人經營的夜市，愈來愈旺、人潮愈來愈多，我也希望我們能夠好好的去管理那邊的交通，還有它的道路的開闢，才不會影響周遭居民的安寧和他們的生活品質。這一點請地政局局長答覆一下，現在那邊每個地方都做得很漂亮，也都快做好了，就剩下那個地方。局長，請你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對瑞豐夜市附近地區的建設，那個案子就是在瑞豐夜市停車場的附近，我們大概有掌握一些資料，是不是安排一個時間，我們稍微評估一下，因為上一次在工務小組有列幾個重點，但是議員之間有一些不同的看法。沒有關係，我們這部分先進一步來做一些…。



**陳議員麗珍：**

局長，要以民意考量，你要有你們的做法。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基本上先做一個會勘，評估的狀況，我再跟陳議員做一個報告。

**陳議員麗珍：**

好，局長，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休息 10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現在質詢的是柯議員路加，請發言。

**柯議員路加：**

議長、陳市長、兩位副市長、各局處長官、議會同仁，大家好。我用原住民的話 Uninan mihumi sang，這句話一定要學到。因為，各位有機會到原鄉，尤其是布農族就用得上。我們來覆誦一下，Uninan mihumi sang。哇！差一點變布農族了，再一次，Uninan mihumi sang，太好聽了！這是原住民的語言、文化的傳承。還需要分原住民、分河洛人、分你我嗎？我們都是一家人，謝謝。

今天非常高興，有機會在這邊做第二次的市政總質詢。我很感謝陳市長的團隊，在過去半年來對原鄉的重建以及農業的推廣，還有對我們教育的提升，以及道路的改變。我們可以明顯的看到，我們的建設在 88 水災時，被毀損得非常嚴重，已經不堪使用了。但是，在各位的領導之下，我們的原鄉看得出來，已經漸漸復原了。當然，在這段期間，還有部分需要靠市府團隊再鞭策、再支持，讓我們原鄉可以一天比一天的好。

就這案件，我們來看第一頁，先看一下圖案。自從 88 水災後，那瑪夏的民權區塊需要自力造屋，經過了好多次的會議，但是一直都沒有成效，為什麼呢？就是因為可能各局處沒有溝通協調好。比如重建會、原民會、水保局，當時開會都是派一些承辦，或各局處的人員沒辦法統合。所以，我在這邊提出我的建言，因為那瑪夏區塊，尤其是瑪雅里的民權段，已經是很危險，不堪使用，需要重建了。過去在幾個單位的協助之下，終於有了共識。因為，這瑪雅平台是個民權社團，包括市長來協助，只要有對瑪雅平台的鑑定，就可以自力造屋。我們常碰到一個問題，因為這問題遷涉到水保和市內通路。我們看一下圖案，這裡都是建地，過去族人住這邊是沒有通路，只有中央道路，左右兩旁都是住宅，未來的自力造屋需要水土和市內的道路，有市內的道路才可以運送材料。我請問重建委員會，目前你

們的進度是如何？包括原民會、包括水土保持機構，有沒有替我們原鄉做個規劃？最簡單的報告，請重建委員會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客家事務委員會古主任委員秀妃：**

謝謝柯議員對於民權平台這案子的關心。這案子可分為三個部分，總共是 111 戶。這 111 戶面臨道路的部分，總共有 11 戶，目前建照已申請下來，居民可以開始找施工廠商進來施工他們的家屋。第二部分，針對裡面沒有道路的部分，我們在幾次的會議後已協調妥當，在 12 月 5 日之前，請住民自己把基本的道路開闢出來，不需要做任何的設施，這個我們在 12 月 7 日，會邀請建管處一起去會勘，如果道路雛形出來，其實建築師就可以申請建照。第三部分是需要做水土保持計畫的部分，我們已經跟善款委員會提案，申請通過補助，就是水土保持計畫的補助。這三個部分，都已經在進行當中，也會分期、分階段，不同的在進行家屋的施作。

**柯議員路加：**

前天，我有上去看，所有的居民都很配合。所有的草叢和樹枝都已經用挖土機清理了，我希望相關單位，包括水利局、原民會、重建委員會以及建管處，能安排時間去勘查一下，讓族人知道市內道路應該往哪裡走最適當，這個是最重要的。在 12 月 7 日是整個局處都要上去嗎？

**客家事務委員會古主任委員秀妃：**

是建管處，主要是如果要申請建照，它必須要有臨街的道路，有臨街的道路，建管處必須去會勘，看這個道路是不是可以通行？

**柯議員路加：**

我的意思是最好 4 個局處都能去，不要到最後建管處一來，你們都不知道，因為這個都需要溝通、協調。上次就是這樣，每個單位單獨行動，比如重建時一個人來，到最後是原民會，水土保持等。你要知道跑一趟路這麼遠，爲了要整體一致，大家有共識，我希望這幾個單位都能上去配合當地的族工，讓他們了解這個區塊就是當地要做市內道路，讓居民有個認同。然後，讓他們同意開這個公共設施，無條件的規劃。可不可以？

**客家事務委員會古主任委員秀妃：**

是，可以。我們再邀請相關的單位，一起會同來參與。

**柯議員路加：**

哪 4 個單位？

**客家事務委員會古主任委員秀妃：**

主要是原民會，還有建管處、重建會以及水利局。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是不是叫他們一起上去共同會勘呢？不然 4 個局處，每個人跑一趟，這也不是辦法啊！

**柯議員路加：**

我覺得你們跑一趟，說真的還滿遠的，我希望這 4 個單位能夠共同來參與，大家共同來解決這個問題，讓族人瞭解這個情況，不要到最後怪罪市府不做事又不配合等等，大家一同有個共識，這個事情就可以圓滿解決。不知道市長有什麼建言？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我們對於那瑪夏地區，包括 88 水災以後的重建，也了解到原住民朋友現階段的需求，包括短暫所面臨的困境。我會要求重建會、水利局以及原民會等等相關的單位，等總質詢結束，因為如果要到那瑪夏，比較適當的時間是早上，因為一大早上山，如果事情處理好了，下午以後就可以下山。跟柯議員報告，對於整個原鄉的部分，我們一向都非常重視，剛剛柯議員提出一些要來解決自力造屋，還有道路的問題等等，我們一併由重建會、原民會、水利局，我們一併來上山處理。

**柯議員路加：**

另外，這是台 21 線 204.5 公里處，水溝、箱涵被土石堵住的情形，這個可能是公路局稍微疏忽了。因為這個是 88 水災之後，在拉比尼亞的方向，在這底下有一個箱涵，88 水災一重創之後，整個路面的箱涵就被堵住了。本席要建議公路總局或新工單位稍微督促一下，希望在汛期之前能夠加速處理，我不知道新工處有沒有通知公路局甲仙工務段？請說明。

**主席（許議長崑源）：**

柯議員，請劉副市長答覆好不好？

**柯議員路加：**

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劉副市長，請答覆。

**劉副市長世芳：**

有關柯議員關心的這個部分，目前我們的進度就是在 12 月 12 日，已經選好日期，會邀請柯議員，還有公路總局甲仙段跟我們相關的單位，包括

工務局都會用一起去會勘，解決之道，解決方案可以在那個時候就會出來了。

**柯議員路加：**

接著，這個也是台 21 線道，它在 216K 處錫安山段那個區塊，各位也都常常往那瑪夏區，這個區塊進出非常可怕，常常會有落石。希望公路局單位，看要如何處理錫安山每逢下雨，峭壁土石崩落的問題？就是這一塊，每逢下雨時就很可怕，這一條是路，這個一翻過去，這個都是山壁土石崩落的可怕情形。上次有一部車在這邊被砸到，各位經過這個地方一定要小心，尤其是雨季的時候，目前這個時候沒有雨季，請新工單位配合公路單位去勘查，如何處理這些山壁可怕的區塊，請看這個是 88 水災重創的區塊，這是我想跟新工單位建議的，不知道新工處有什麼建言？請發表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新工處長，請答覆。

**新建工程處蘇處長志勳：**

這個部分，剛剛劉副市長也提到 12 月 12 日時，我們會會同公路單位一起去勘查，然後來提出解決方案。

**柯議員路加：**

另外，這是靠近我們那瑪夏的部分，請看一下圖案，這個是靠近那瑪夏，這是 88 水災之後，從山上落在這個區塊的巨石，位於台 21 線（210.5K 路面）距離 21 線道約 5 至 10 公尺，我為什麼會提出這個問題？因為這個石頭好像要下來又不下來的樣子，如果你這個地方不處理，等到雨季土石鬆軟之後，這個石頭搞不好就滾下來了。萬一落石滾下來時，剛好居民路過安全堪慮，萬一發生生命或意外事故，這個誰要負責呢？我要建議的是，希望你們下次要勘查時，把這些路況從台 21 線全部檢視一下，因為這是對原鄉回家道路安全上的打擊和恐怖的情形。希望未來勘查時，能夠從小林一直到民生稍微勘查，看看路過哪一個區塊會比較危險，並且做個處理。不知道新工單位可不可以？同時麻煩通知公務總局甲仙工務段，這個已經好幾年了，從 88 水災到現在都還沒處理，所以我在這裡把它提出來，跟各位強化、了解一下。

我要感謝市政府，因為未合併之前，民權國小整個學校已經重創了，現在已經蓋在民權平台。我們先看一下這個圖案，這是還沒有施工的路況情形，都是被土石流或河水暴漲時，造成這種路況的損壞，還有颱風來時，馬雅農路路基被掏空的情形。這是農委會當初已經發包、施工了，施工之後，但是有的部分還是要去看。民權國小原本今年 9 月要上去，經過豪雨

之後，沒辦法上去就一直延，本來是 11 月，又不行。最後根據原鄉民權國小的校長和教育局協商，民權國小好像預定在 2 月第二學期開學，這些路況可以利用這幾個月順便勘查，可以維修的就盡量維修，像這個區塊已經鋪水泥路了，但是這個是轉彎，轉彎之後，我是怕學校接送小孩時，這個區塊看起來好像比較有點疑慮，所以我在這裡提出來。因為未來民權國小的學生要上學時，要經過哪裡呢？是經過過去民權國小的上方，有一條農路，而且這一條農路是坡度將近 35 度，經過差不多 300 公尺，再走一條平路，這些平路都沿著山壁走的。這個也要配合教育局，希望未來小朋友上學時，要強化學校裡所有老師，一定要注意這些安全。因為我常發現過去如果沒有注意，大部分的小朋友常常坐的是那種小貨車，所以這個區塊稍微要督促一下。因為大概都是家長接送，或者是有家長委員找一位有廂型車的家長來接送。這個接送，就是大部分的家長都是做農的，我是怕他們接送之後，開車的速度比較快，而且又是山路，所以要強化學校導護或者安全的管理，還有同行進出，讓這些小朋友進出有一個安全。同時這個地方道路的問題，交通局或者農業局，是不是要稍微做一個警示？這個很重要，如果再不做警示，我是怕萬一有一天發生了問題，這個責任要歸誰？

第二個，學校旁邊有一個道路已經鋪水泥路了，因為水泥路旁邊有一個電話桿，剛好在馬路的旁邊，這個都是進出的，希望配合哪一個單位，是不是這個電話桿能不能移到旁邊？不要占用到馬路，配合哪一個局處，通知電信局去勘查一下，把它移動到旁邊？

看一下我們民權國小目前的面貌。這個是圖書館，這個是已經鋪水泥路了。這個工程好像差不多已經做完了，等明年 2 月小朋友都會在這邊上課，未來歡迎各位能夠到這個區塊，到這個學校做一個參觀或者度假，因為這個學校在 88 水災重建之後，可以容納 300 多人的避難，這個區塊就是讓各位知道，在教育裡面有沒有什麼答覆，可以做為未來學校上課安全還有督促的，請我們教育局長做一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教育局長，請答覆。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你剛提到孩子的上學，因應目前道路客運車還沒有辦法通車的時候，一般都由家長用交通工具來接送。我們也希望家長，如剛剛柯議員提到的，不要用敞蓬的貨車，因為小孩子在敞蓬的貨車，確實是很不安全，這部分我們會積極的來跟家長做宣導。整個校舍都已經完工，連教具也都已經建置好了，本來是預計 11 月 19 號有一個落成的典禮，可是家長擔心這兩條

路都還不夠完整，所以我們就延到 2 月初的時候，就併同 100 學年度的第二學期開學的時候，我們來進行一個開學的典禮，還有落成的典禮。

**柯議員路加：**

這個是從民權國小要到瑪雅平台的，還有一個工程，我不知道是新工處還是原民會的？從瑪雅里到民權平台這區塊，雖然是已經發包了，我想這個工程我要求市府團隊，不管是民政局、新工處或原民會，哪一個標到的廠商，希望能夠督促。有一些廠商每天做，但是好像沒有幾個工人，就一直拖，我希望負責承辦這個業務的局處，希望能夠督促，儘快把瑪雅里到民權平台這個區塊的道路儘速完成，因為這個道路如果做好了，差不多 20 分鐘就可以到瑪雅平台。我希望有相關的局處能夠多督促，尤其是我們地方最重要的區公所也要協助，既然是有這種地方的行政，應該要關心，希望要求各局處室相關的單位能夠督促。我不曉得市長有什麼建言？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陳市長菊：**

從瑪雅里到民權平台，不管是廠商還是我們的新工單位、重建會、原民會，針對這個部分都很關心，我們會要求他從速，如期來完成，謝謝。

**柯議員路加：**

謝謝。下一頁，這個是我們民權過去唯一的吊橋，這個是民國 85 年，88 風災之後到現在，有些地方，像木板已經裸露了、鐵絲已經鬆動了，我想知道原民會這個區塊，因為你是身為我們高雄市原民會，我希望已經裸露或破損的地方，希望你們派相關單位去勘查並且維修，讓這些居民，因為對岸也是有居民，也有農地，讓這些對岸居民進出方便。你看一下這個圖案，有幾個地方圖案照片都是已經裸露、木板已經鬆動了。當然身為議員，我是要防範不要發生意外，出了狀況當然是找行政單位。我想原民會這個區塊，我希望你們派人勘查及維修。請我們原民會做一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主委，請答覆。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關於議員所提出的問題，前面的部分我稍微補充一下，有關於通往民權國小的部分。第一個，鋪設水泥路的部分，我們已經在 10 月 7 號就辦理驗收完畢了。第二個就是瑪雅里，就是埤方的部分，在 8 月份的時候，我已經到農委會去爭取經費，也已經編了 740 萬，我們現在在施工，預計明年

的 1 月 10 號前會完成，所以在通往民權國小的部分，安全性應該還 OK 的。第三個，你講到電線桿的部分，我會在議會結束之後打電話給吳校長，我們會派人去跟他一起會勘，視實際的需要，我們通知電信局去做處理，這是一個答覆。

那第二個就是你剛剛講的吊橋的部分，上一次在 8 月的時候，我也有陪同議員去勘查過一次，有一位警察用摩托車載我去，確實是非常的危險。所以在這個部分，我們也是曾經請區公所把相關的經費報給我們原民會，然後由我們原民會轉呈中央，但後來中央說這個是屬於地方要自行處理。很感謝市長在這次預算當中，同意原民會編 5,000 萬工程經費，所以我們已經有經費，我針對議員提出來的需求會在明年來辦理，謝謝。

**柯議員路加：**

好，謝謝。我想重建會王主任，我想問一下，他上次有去勘查，我不曉得他有沒有報到上面，王主任呢？重建會，來，你來答覆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好，重建會。

**柯議員路加：**

電話桿的，因為他上次是隨同我…。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個電線桿的部分…。

**柯議員路加：**

不是電線桿，是電話。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對啊！我們剛才休息 10 分鐘的時候，也是針對這個問題討論過，所以我剛剛的報告就是說：由我們原民會跟重建會及吳校長共同去勘查它的危險性到底是如何之後，跟電信局做反映，請他們以最快的時間辦理遷移。

**柯議員路加：**

還有一點，就是說你們現在的道路是從民權國小上去，但是路是好…。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對，因為這個部分…。

**柯議員路加：**

但是旁邊的樹枝和草叢已經突出來了，我的意思是一定要維修。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這個沒有問題，我們會加速辦理，謝謝！

**柯議員路加：**

請坐。下一頁，這個是我們原鄉的農路，因為有幾個里民陳情，說有好幾條農路還沒有維修，當然也不是說整個，但是我想要了解一下，因為農路有分兩種，一種是我們農業局的，一種是我們原住民的開口合約的，我想我要就我們農業局的農路修繕的部分，了解一下你們補助原鄉的錢是多少？然後執行的是多少？那麼剩餘的是不是在區公所；還是還留在裡面，因為這個是實報實銷。

第二個，我要問原民會，上次我記得是 3 月 17 日郝秘書長，他對原鄉農路的開口合約，我希望原民會這個區塊配合區公所，哪一個是開口合約的道路，已經修好的，哪一個是還沒有修好的，希望把這些資料送到我們議員這個地方，讓我們了解，為什麼？每次我一上去，很多居民就跑到服務處說，柯議員，我的農路還沒有修，那難道議員是要每天在那邊盯嗎？這個區塊，原民會包括農業局，希望你們把這些修好的，提報到議員服務處，讓議員了解一下，到底還沒有修的是哪一個區塊？那麼開口合約的錢 400 萬是不是真的已經用完了？還是還有的話，是不是繼續維護這些產業道路，讓這些農民進出到他的果園很方便，我想聽聽我們農業局，過去農業局在補助原鄉搶修道路的經費怎麼使用。

**主席（許議長崑源）：**

農業局長，請答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柯議員對我們農民團體的關心，這個補助我們原鄉區公所做農路的工程，我們的開口契約是 400 萬，但是如果他在 400 萬以內，如果有更需要的，他也可以報給我們，我們會視實際的情況來加以研議辦理。

柯議員你也知道，我們在這裡的整個原鄉裡的農路，有很多是包括我們農業局的，但是也有很多在水保局，他自己本身也在做的，這一方面，我們一直在強調，只要跟農民有關係的，我們都願意來協助。

至於柯議員所提到，目前他們所做的工程有哪些，我們會後會提供一份資料給柯議員做為參考。

**柯議員路加：**

好，謝謝，謝謝。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謝謝。

**柯議員路加：**

原民會，你是開口合約的，我想了解一下。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好，謝謝議長，謝謝柯議員。開口合約的部分，剛才你已經講過了，當初是郝秘書長簽請市長同意之後，有編了這個所謂的緊急搶修的開口合約的經費，桃源是 500 萬、那瑪夏是 400 萬、茂林是 300 萬，目前這三個區公所都在執行，但是唯一我們現在要加強的，就是請他們趕快把這些所施作的農路的經費核銷的，趕快送達到我們原民會來，由我們原民會統一趕快來辦理，這是我們一直在不斷的要求他們趕快來做做這樣的一個處置。

第二個，就是有關於農路，因為它牽涉到有編號和沒有編號的問題，這個牽扯性太廣，我們上一次到中央原民會開會的時候我們也是建議，把過去鄉公所時代所開闢的任何所謂產業道路的部分，沒有被列入到我們農業局這邊掌管的，或是編列相關經費來修復這個部分的，我們請中央原民會趕快去做處置之後，把它認定是農路或是一般性的通路，如果能夠掌握這樣的一個方向之後，我們未來要做農路的修復，才能夠確認，也能夠維護它的安全性和便利性。

**柯議員路加：**

我了解就是說這次修的，開口合約的，希望把在區公所那邊的資料調出來，我要看的是那個，到底是不是另外開闢，還是為什麼那麼多居民，他的路都沒有修，我要調的是這個資料，我想就是麻煩你轉告一下區公所。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好，謝謝。

**柯議員路加：**

這個是我們原鄉最頭痛的簡易自來水，我想市府團隊，我想每當下雨，所有三個鄉的自來水，整個都是喝豆漿，喝米漿一樣的，我想這個區塊是水保局，還是我們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來處理的，因為我記得，好像 88 水災之後，中央補助地方來支援原鄉自來水，那麼前面做得很好，但是水源頭那個地方做得不太好，我想在這裡再要求一下原民會范主委，希望配合水利局也好，或是你們這個區塊原民會也好，去勘查一下，在原鄉的自來水，每當下雨的時候，水都不能喝，看看怎麼處理，然後這個時候，枯水期，又沒有水可以喝了，前面做了一個那麼大的儲水池，儲水池擺在那邊當做裝飾，我希望就是說，因為原鄉大概用的都是野溪的水，或是河流的水，不是像一般外面都是用自來水，我希望原民會這個區塊，儘速把原鄉的自來水重新檢查，重新勘查，讓原鄉到了枯水期的時候，不會缺水，這個區塊請原民會做一個答覆，未來就是說能夠有一個專職的管理，沒有專職的管理，我看都沒有人在處理這個事請。

**主席（許議長崑源）：**

主委，請答覆。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謝謝議長。柯議員的指教，有關這個自來水的部分，你的痛，我想我也是一樣，一旦到枯水期，甚至於到颱風季節幾乎都是喝牛奶，甚至於看不到牛奶，這個部分我是可以感同身受，所以在這個部分來講，我們在今年的 8 月就要求公所，去召開所謂的里長會議，這三個里的里長，就是達卡努瓦、瑪雅和南沙魯，都有提供他們對這個部分的一個意見，所以勘查之後，我們已經發現到，達卡努瓦，比方是他的水源頭損壞；瑪雅里他們是一個水塔；南沙魯他們需要 20 噸的水塔等等這些東西，我們就已經專案請區公所寫出計畫來，這個部分要感謝水利局，他提撥 420 萬的經費，在今年 11 月 7 日有辦理第一次發包，但是流標，29 日重新上網，預計在 12 月 6 日開標，明年的一月會完工，這個部分我們會督促。

我個人的看法是這樣，與其一天到晚在修水管，倒不如我認為就是建議比照茂林的方式，我們成立一個自來水，就是請自來水公司直接在我們的河床河邊，鑽探一個水井直接抽上來，以後維修的部分就由自來水公司來維修，按錶收費，我覺得這樣的方式可能會一勞永逸，也減輕地方上的一些苦惱，也減緩所謂的區公所，甚至於原民會的一些擔心，這是我個人的一個建議，謝謝。

**柯議員路加：**

希望原民會有這種方案，你在原鄉要做一個說明會，這個很重要，當然，這個時候要緊急應變，我希望先前的一定要處理，尤其現在是枯水期，溪水都枯竭了，水源接水管一再往上延伸，仍然接不到水，我希望這個區塊能夠緊急應變，就是拉個水管，這是我的建議。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好，我們也建議三個里的里長，趕快成立飲用水的管理委員會，統一由里長或哪個人擔任會長，定期做檢視及維修，一旦需要資金及修護補助的部分，原民會、甚至水利局、農業局可以協助，以上報告，謝謝。

**柯議員路加：**

上個月 26 日，我參加台東的全國原住民運動大會，高雄縣市合併之後，高雄市要主辦原住民布農族的運動大會，哪些單位呢？有關的就是南投、台東、花蓮、高雄等四個布農族的運動大會，延續過去在高雄縣的一種活動，因為牽涉到縣市合併，地方沒有錢，因為縣市合併後，區公所不知道有沒有這種預算，我想，市府團隊應該配合一下，布農族的運動大會明年落在我們那瑪夏區。

市長，我想了解一下，原住民的運動大會每年估計都編 400 萬，原民會這次好像沒有編，既然區長也願意承擔四個布農族輪流辦，我建議明年在 4 月要辦全國運動大會，希望不管你是文化局、民政局、觀光局、原民會，是不是用你們的熱誠支持一下，補助一下原鄉經費，因為承辦這個運動會實在需要花一大筆的消費，不知道我們的單位…，牽涉到布農族的打耳祭、農業的觀光及歌舞的表演，不知道各局處能不能協助及補助，我想，各有關單位能不能做一個回應了？

**主席（許議長崑源）：**

我看，請市長答覆好了，好不好？

**陳市長菊：**

我知道 2005 年第一屆全國原住民布農族的運動大會是在南投，去年是在花蓮，我是認為，不曉得柯議員同不同意，如果是單一的族群，原住民有魯凱、排灣族…等個個都有，是不是可以把全國原住民的運動大會爭取到高雄的原住民區，也就是我們的原鄉來主辦，我非常贊成，也就是我們的原鄉來主辦，我非常贊成，如果現在只是單一全國原住民布農族的運動大會，我會覺得族群多元，才豐富美麗，如果單是布農族，我想人數也不是很多。當然，意義很重大，不過我會覺得，這種運動大會就是展現原住民力與美，如果族群能夠容納更多，我會覺得更好，所以我覺得，如果是全國原住民的運動大會要到高雄任何一個原鄉來主辦，高雄市政府全力支持，我的意見是這樣。

**柯議員路加：**

我想就是因為這次剛好輪到我們。

**陳市長菊：**

喔！現在？

**柯議員路加：**

對，高雄市，之前還未合併時，剛好四年輪一次。

**陳市長菊：**

好，這樣我願意支持。

**柯議員路加：**

我的意思是說，今年看看能不能補助，下次再配合地方的行政區長來研議一下這個問題。

**陳市長菊：**

這個部分我會請我們的原民會、文化局、觀光局、包括農業局，對於全國布農族的運動大會，既然是四年一次，今年剛好輪到高雄，輸人不輸陣，

我們當然願意接受，我也願意支持，我想，我們的民政局…，在 38 區裡，每一區都有一個特色，我會認為今年的布農族運動大會是在那瑪夏區，我覺得民政局、原民會、包括農業局、觀光局、文化局，全力支持，好嗎？我不知道經費是多少？但是我覺得我要看到全國布農族運動大會所有的概算，大概需要多少？如果很好的項目，我們當然全力支持，我們預算的部分，會看運動的內容、項目來增減。

**柯議員路加：**

好，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柯議員，市長的意思就是說，你跟主辦單位研究一下，如果可以就擴大辦理，就是族群融合，全部都一起辦，你知不知道？市長，如果可以這樣就更好啦！你跟主辦單位研究一下。

**柯議員路加：**

我想，那是未來，因為這次剛好輪到我們高雄市，如果推卸的話，其他縣市會說高雄市升格了就不辦了，我想這次先辦布農族的這四個縣市，未來就用這種區塊、大型的，看看是不是在原鄉或高雄市辦一個大型的，都是最好的。十四個族都來了，那不是更好嗎？我要求先辦四個縣市，因為是輪流，明年由高雄市來辦，希望各局處室能夠來協助辦理，我了解一下民政局，我不知道區長有沒有跟你提起這個問題？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區長有跟我談過，今年是由台東縣的海端鄉主辦，我們有帶隊過去，這個是一個布農族的運動大會，他們是輪流辦理，明年剛好輪到我們高雄市的那瑪夏。

**柯議員路加：**

對。

**民政局曾局長姿雯：**

所以這個部分，區長已經跟我報告了，但是整個完整的計畫是還沒有看到，不過我們各局處一定是全力支持，尤其是我們民政局。

**柯議員路加：**

好，謝謝，原民會有沒有什麼補充？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范主任委員織欽：**

布農族運動大會剛剛市長說過，就單一族群來講，確實是…，也讓我們

很羨慕，身為魯凱族，從來沒有辦過全國性的，單一族群可以受到中央的肯定，這是非常不簡單的事情，我個人認為，活動因為它是掛一個全國，全國的必定就是所謂的中央的問題，中央的話，當然就是中央原民會、體育會、文建會、農委會等等相關性的單位，所以原則上，我們請承辦這個計畫的區長，明年直接先向中央爭取相關經費，屬於地方的部分，就像你剛才所列舉的這幾個局處，我們也會依照市長的政策和指示來協調、協助，看看各局處這邊有多少的經費，我們來挹注加強。

第二個，你剛才提到這一次參加台東縣海端鄉布農族同胞的全國運動會，我很抱歉，原民會對這個部分，我們確實是沒有這樣的經費和補助，但是我們透過社會局善款的方式來申請幫忙。我想，這個部分，因為區公所是屬於公法人的單位，未來可以直接向民政局或社會局做請求，而不是任何的一項活動或是一些辦理的方式都要由原民會來…，這樣原民會的承擔也未免太重了一點，這是我個人的看法，謝謝。

**柯議員路加：**

很重要的就是協辦，我想，原鄉在承辦活動的時候，你原民會的角色最重要還是要支持，這是最重要的目標。

下一頁，我想問一下教育局，三民（那瑪夏）國中為了蓋宿舍，不知道目前在局裡面有沒有一種…，因為上次說做了一種土地徵收，也就是同意書，不知道你們未來…。因為三民（那瑪夏）國中宿舍剛好是蓋在月兒溪旁，每年下大雨的時候，土石會衝撞，為了防範未來宿舍再一次遭沖毀，學校向市府提出這個案子，不知道局裡面的反應與流程怎麼處理？請教育局局長答覆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答覆。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因為它原來的宿舍是在土石流流經的路線上，是危險的，所以，我們評估的結果，也希望能夠遷建到你現在所列出來的 530、530-12、531 的地號上，這一部分，我們評估也比照民權平台的價格，如果要購地的話，大概要 400 多萬元的經費，我們也跟重建會報告了，我們大概會爭取這一部分的經費。在興建的部分，我們也跟教育部報告過，教育部原則上願意支持，所以，這一部分，我們現在正在往這兩個方向進行。

**柯議員路加：**

這個部分是今年還是明年？

**教育局蔡局長清華：**

明年度，明年度就可以了。

**柯議員路加：**

我想，就是了解一下，因為這個宿舍蓋在那裡實在是非常不安全，能夠調整是最好的，以保障我們教師和學生的安全，我在這裡再提出來，這是目前國中的區塊，就是校舍、教室後面。

**主席（許議長崑源）：**

柯議員，時間暫停一下。向大會報告，現在有衛武里、福仁里、福海里與正義里四里的里長，帶領他們 100 多位的里民至本會參訪，大家鼓掌歡迎。繼續。

**柯議員路加：**

看一下圖案，這是上個月，還有上個禮拜，我發現我們那瑪夏林班地這個區塊盜採牛樟的情形非常嚴重，我在這裡向農業局與警察局提出來，警察局除了執勤與巡邏以外，說起來，他們非常辛苦，必須 24 小時待命。我們的警察同仁王分局長在不在？我們要請他進來，因為他真的很認真，有時候晚上還跑到那瑪夏區，我們要給他鼓勵一下。王分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王分局長，請進來。

**柯議員路加：**

王分局長在不在？

**主席（許議長崑源）：**

應該有來吧！

**柯議員路加：**

六龜分局王分局長，我們是不是給他鼓勵一下？他真的每天，有時候從…。

**主席（許議長崑源）：**

分局長，請坐。

**柯議員路加：**

大家看，穿黑衣的這位，他每天晚上都全副武裝到那瑪夏，因為那瑪夏林班地的牛樟樹都被不法分子砍得差不多了，但是他在六龜分局執勤，指示包括三民、桃源等相關單位追緝，這個月來，很多不法分子在這幾個月來都一一被逮捕了，所以，我們給他掌聲鼓勵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辛苦了，辛苦了。

**柯議員路加：**

蔡局長，這個要獎勵，包括員警也是，謝謝。

**主席（許議長崑源）：**

分局長，請坐。

**柯議員路加：**

當然，我在這邊提出來，因為目前警力不足，我們要配合林管處的森林警察，也希望能夠通知農業局與各局處室等相關單位。因為目前，我們原鄉好幾個林班地，牛樟樹自然生的已經好幾年了，也差不多快被砍完了，不只是砍完，不法分子還把牛樟賣出去，還破壞我們的國土，將來我怕這個區塊在颱風或豪雨之後土石滑落會影響我們原鄉的部落。在這裡，我要呼籲所有相關單位能夠重視我們林班地的牛樟樹，禁止砍伐，也希望能夠加強警力，配合森林警察對森林的維護，不知道分局長這邊，有什麼建言可以呼籲一下？

**主席（許議長崑源）：**

警察局長，請答覆。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我們特別感謝柯議員對六龜分局同仁的辛苦所做的表揚與嘉勉。對於盜伐的部分，今年來，不管是盜採七里香也好，牛樟樹也好，我們查緝到 17 件之多，也逮捕了二十幾個人。警力不足的部分，我們也請保安大隊與交通大隊加強周邊的巡邏，來協助六龜分局警力不足的部分，謝謝。

**柯議員路加：**

最後有一個問題，我想問一下民政局，那瑪夏區公所有一位課員王國興，在 10 月 31 日上午上班之後，下午就自盡了，不知道市府團隊有沒有因為家屬陳情…，市府團隊有沒有調查這個案件？希望能夠釐清，讓家屬知道，也希望你們所調查的報告也能告訴家屬…。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多 2 分鐘。

**柯議員路加：**

請曾局長報告一下，還是副市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陳副市長啓昱。

**陳副市長啓昱：**

這件事情發生之後，柯議員非常的關心，我也馬上指示民政局一定要深入調查，包括我們的政風系統與人事系統，都已經對整個事情發生的狀況與原因去做一些了解，前幾天，我們也特別向柯議員做了一些說明。

**柯議員路加：**

我想，這個報告能不能給家屬、包括議員也要知道一下，如果是口頭報告的話，這是不成立的。

**陳副市長啓昱：**

至於報告的內容，我們可以整理出一份資料給議員和家屬，謝謝。

**柯議員路加：**

沒有關係，你們先整理，然後給家屬，好不好？

**陳副市長啓昱：**

好，沒有問題。

**柯議員路加：**

最後一個，我請人事處這邊關心一下原住民，那瑪夏區塊具有公務人員資格的編制是 20 人，可是現在正式的公務人員才只有 10 位，其他都是臨時人員，我不知道這個臨時人員是區長有權遴選，還是這些遴選必須要報到市府？因為我發現我們區裡面的區公所正式的公務人員實在太少了，工作壓力太大了，我想請人事處做一個調查，了解一下原鄉，如果有缺額的話，請馬上公告上網，讓有意願到三民鄉（那瑪夏區）服務的人來報名，不要臨時找臨時人員，我不知道縣市合併，臨時人員現在都可以…。

**主席（許議長崑源）：**

人事處長，請答覆。

**人事處城處長忠志：**

原鄉因為它的地點比較偏遠，所以，我們現在就比較普遍希望運用考試錄取人員分配到這裡，特別是原住民特考，像今年，我們也提報很多的缺額，大概在 3 月份時候，特考結束分配，就會新進很多新的同仁進來。目前因為正在等待考試的分發，所以有一些是約聘僱人員。〔…〕是，所以，因為特考有時間的限制，他一定要上一定的時間，這樣會比較了解地方性的事務。〔…〕是，人力進用的部分，我們是不是來跟區長研究看看應該要怎麼樣進用適當的人力。

**主席（許議長崑源）：**

休息 15 分鐘。

**主席（許議長崑源）：**

繼續開會，請李議員長生發言。

**李議員長生：**

主席、陳市長、二位副市長、秘書長、副秘書長、各位局處長、議會同仁，大家好。環保局李局長，11 月 20 日有一項清潔隊員臨時人員升任正



式人員的考試，一共有多少人報名？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原高雄縣有 243 位臨時人員，高雄市有 559 人，一共 802 人，因為有資格限制，至少要小學畢業，所以只有 626 人報名。

**李議員長生：**

錄取多少人？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626 人全部錄取，因為我們有分梯次，第一梯次先錄取 135 名。

**李議員長生：**

據本席了解，明年的預算不是編列 180 人嗎？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們的預算員額統計到年底是 180 人，所以 101 年的預算是編到 180 人。

**李議員長生：**

這樣表示 136 到 180 人可以先任用。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如果各位議員支持的話，我們的預算是可以用 180 人。

**李議員長生：**

縣市合併之後，這些清潔人員很辛苦，合併之後效率最好，並獲得原高雄縣認同度最高的就是，道路的清潔衛生。過去高雄縣只掃大街不掃小巷，合併之後，因為過去高雄市原本就都有打掃，所以高雄縣也跟著掃，掃得很乾淨，這是合併之後唯一認同度比較高的。希望這些清潔隊員考試任用之後可以再加強，因為長期以來這些臨時清潔員也是很辛苦，他們也是很認真，我認為現在的人力還是不夠，縣市合併之後，依現在的名額，我們還可以再增加多少人？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今年 5 月我們針對大高雄，尤其是加上原來高雄縣 27 區，按照高雄市的服務品質去計算，我們必須擴編 1,239 名的隊員，但是預算員額的部分，包括一些困難度，所以我們沒有辦法爭取這個部分，我們希望三年內能夠擴編，因為我們現在的服務人口數 890：1，遠低於台北市的 520：1，還有新北市的 700：1。

**李議員長生：**

清潔工作是高雄市的一個門面，不管是市民或外地民衆，他們來到高雄

市第一眼看到的就是清潔的部分，所以這很重要。局長，依照你的專業評估，目前還要任用多少人才才能達到現在的標準？甚至比現在的標準更好。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我們有評估，除了剛才那個問題之外，現在同仁都是在加班的狀況，所以市長最近也批准再增加加班費用 2,000 多萬，我覺得那是沒辦法解決的問題，可能明年我們至少要擴編 400 人，然後逐年來擴編，這樣才有辦法解決我們人力的吃緊和服務的整潔度。

**李議員長生：**

你是說再增加 400 個人員就夠了？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不是夠的問題，是我們可以再調配，因為我們的隊員現在都老化了，我們必須外聘一些新的，然後和現有的做調配。

**李議員長生：**

本席建議你極力爭取，向市長報告，我相信議會也會支持，因為現在錄取 100 多人，再加上 45 個一共 180 人，還有 400 多人沒有任用，是不是？〔對。〕如果多補一些人，這些人升成正式的，是不是可以備取？可以升為正式的他們會比較安心，工作時也會比較穩定，同理心，正式人員工作時比較穩定，所以我建議局長要向市長報告，這些沒有錄取的人，如果人力不足，有需要用到這些人，要提早編制任用這些人，這樣對我們的環境也有幫助，要向市長報告。

**主席（許議長崑源）：**

為什麼編 180 人的預算只錄取 135 人？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因為我們每年大概會有 50 多個隊員退休，這個方案是以 10 年精進方案來遞補的。李議員所提的部分，其實我們人員擴編部分也是要在籍，所以我們明年會爭取預算，400 個人大概要 2 億多的預算來做擴編，這樣才能把我們對內和對外整個做人員的調配。

**主席（許議長崑源）：**

最辛苦的就是這些清潔隊員，這是事實，不眠不休，範圍又那麼大，180 人你就把人員補足，不要搞得滿城風雨，對不對？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這個很難處理，像旗山那麼大，原來的旗山只有配置 40 個清潔隊員，鳳山因為人口數的問題，鳳山有 400 個清潔隊員，所以整個對我們來講是一個挑戰，縣市合併之後我們環保局…。

**李議員長生：**

局長，這段期間民間對清潔隊員的認同度很高，但是品質不可以下降，你盡量依專業去做，然後請議員和市長支持你，好不好？

**環境保護局李局長穆生：**

好，謝謝。

**李議員長生：**

市長，民衆有三件事情要我拜託市長。第一、10月27日水利局到茄萣做簡報，關於堤岸復育和景觀的問題，這個很好，地方都很歡迎，因為這樣可以改善環境，但是鄉民有一個請求，就是周邊有很多魚苗養殖業，他們已經經營三、四十年了，附近有幾十戶，都靠這個生活，希望這次的規劃可以讓景觀變美，也可以促進地方發展，但是相對的我們也要兼顧這些人的生活。還有附近也有很多商店，那裡平常和晚上的人很少，但是因為有這些商店，有人會去那裡吃飯，人潮進進出出看起來比較熱鬧，那也算是產業啊！所以地方發展除了要和產業結合，也要兼顧到漁民朋友，關於魚苗養殖的問題，請市長回答。

**主席（許議長崑源）：**

市長，請答覆。

**陳市長菊：**

茄萣整個海岸線的整頓不是只有景觀而已，最主要的是國土安全，因為梓官、林園、永安都被海浪侵蝕得很厲害，本來我們期待中央可以在海岸線侵蝕的部分大力支持市政府，茄萣是其中很嚴重的一部分，現在水利署、水利局要把海岸這個部分重新整理。剛才李議員提到那裡有十幾戶養殖業…。

**李議員長生：**

不只十幾戶，好幾十戶。

**陳市長菊：**

有好幾十戶在那裡養殖魚苗，這個部分我會請水利局去了解，市政府在整頓海岸的時候，對於他們未來的生機生計，我們有什麼計畫，他們是不是可以繼續在那裡捕捉？他們若繼續在那裡捕捉，魚塭或魚池很大時，這是否會影響呢？這個部分我會請水利局繼續了解，同時和業界間應該有好的溝通對話，這個部分我會要求。你說過去他們在那裡養了很多年，這我完全了解，這個部分當然也要尊重人家，但是若因國土安全問題，這個部分我會請水利局和水利署一起全力協助。當然政府也不會因為安全的問題就野蠻、沒有理由的對待人家，這是不可以的。這個部分我答應李議員，

我們會和他們做很好的互動溝通協調，尋求創造雙贏，盡量可以做到雙贏。

另外，那裡有一些店面，我不知道那些店家是違建戶、侵占戶、或者是人家自有的土地，這我並不知道，這我也會請水利局和茄苳區公所一起去澈底做個了解。如果他們是侵占戶或違建戶，當然市政府在處理上也有一定的辦法，舊的違建戶要請人家搬遷，我們會做適度的處理。或者他們在那裡侵占又造成茄苳海岸線很多零亂的現象，又考慮安全的問題，這個部分，我們在處理時一定會先做了解，確定如何處理比較妥適。茄苳這個部分一定要先將海岸問題處理好，興達港和這個部分處理好，整體茄苳、興達港才能重新尋求生機。如果繼續讓它零亂，那是不可能，我相信李議員會支持我們的改革，謝謝。

**李議員長生：**

改革一定會支持，但是漁民們的生活要多照顧。第二、目前茄苳這條是仁愛路，是茄苳最熱鬧的街道，所有的人口大部分在這裡，這條舊路是茄苳二路，這條有 2.1 公里都拓寬了，變成 15 米道路，只留下茄苳路二段，這一段路，這一段路是 20 米道路，大概僅有 17 米，雙邊留有 1 米半的空間沒有拓寬，我覺得很離譜，哪有這種開闢道路的做法，所以造成地方上許多人的反映，希望這一段路，只有 190 米而已，可以將 20 米的寬度全部都拓寬。因為茄苳區這兩條路，仁愛路和茄苳路交接點，要往台南或湖內，一定要經過茄苳路二段，或者要到沿海路都要經過這裡，所有 90% 的茄苳區民要到北部都必須經過這裡，這對我們地方上而言是非常重要的。所以在此向市長拜託，希望這個案件也不需花費太多錢，在明年完成，讓地方繁榮發展，交通流量通暢，拜託市長了。

**陳市長菊：**

我很感謝李議員對地方服務，可以說深入基層，了解人民的需求。剛才提到茄苳二號道路，為什麼過去會有這麼嚴重的錯誤，這個該追究責任的部分，我們也會追究。我記得李議員在幾個月前，也是上次會議的質詢，我有對李議員所提出的意見，我在現場便答應三件事情，市長在質詢中和議員的對話，我的答應便是承諾，我們一定要去完成。上次那都是幾十年沒做的事，我向李議員說這牽涉到地方上的發展，我答應會馬上做。

另外，還有一個對人家賠償的問題，公平的問題，我們也要儘快去做。上次李議員…，差不多將近 7,000 萬。剛才李議員說茄苳二路道路，希望我如何…，那都屬於明年的預算，馬上都會兌現，因為這些都是我的承諾。茄苳二路這個部分，李議員是不是能給我時間做了解？我再和新工處工務單位進行了解，到底剛才所說 17 米…。

**李議員長生：**

這裡只有 190 米而已。

**陳市長菊：**

190 米，旁邊要向人家徵收，徵收後…。

**李議員長生：**

一邊差 1 米半。

**陳市長菊：**

我說過，我要先了解，這 1 米半將道路拓寬，要徵收，大家要多少錢，這部分是不是…。

**李議員長生：**

700 多萬而已。

**陳市長菊：**

噢！這樣嗎？我所問的結果差不多 1,600 多萬。

**李議員長生：**

1,600 多萬是包含工程費和補償費全部在內。

**陳市長菊：**

包括地上物的補償等，沒關係，李議員，我是認為李議員應該給我一點時間，我和內部了解一下，若是茄苳往北方，必經的道路，我想我們一定會列為重點，這部分對茄苳的市民朋友是前往北方的交通要道。這部分，希望李議員讓我和工務單位協商，我盡量把它列為優先，馬上做好。

**李議員長生：**

市長，這一條是阿蓮地區這條中山路銜接岡山方向來的中山路，也是最熱鬧的中山路；那條是中正路，這兒是菜市場，菜市場邊中山路 39 巷，就是這一段，這條巷子有 200 多米，目前這東邊有 100 多米都開通了，正好菜市場邊的中山路有 60 米尚未開通，這裡是連接中山路和民族路的地方，那天南蓮里長也帶民衆向市長陳情，市長沒來，由副市長接見，希望這一段能夠編列經費做處理，至於要如何處理，請市長和工務局研究，也算幫個忙，在此向市長拜託。

**陳市長菊：**

謝謝李議員。我那天很抱歉，我晚了一點時間到，結果「漁民有約」已經結束了，我還是馬上到廟那裡和他們會合，很抱歉讓大家等待。那天里長和李議員、大家都到阿蓮那裡，將里民的陳情…，大家也都有共識，盡量將土地無償取得。因為他們的土地拓寬所需的費用，達到 2,200 多萬，這個部分，如果他們願意讓土地無償使道路拓寬，這要大家努力爭取，並

考慮看看，當然很快便能執行，市政府對工程費用部分也很快就下來。

如果這土地也要徵收，我覺得這預算並非只有三、五百萬而已。李議員，這部分可分兩個方向做，若土地無償使用，我會以最快的時間，即使明年沒預算，至少後年我一定編列，如果這部分還是沒辦法，我會以整體規劃，阿蓮這個地方，是個非常好的地方，因為過去土地重劃等等，包括都市計畫，以致每個區公所都有一些缺失，這個部分，至少在李議員提出後，我會非常的重視，這部分我會和新工單位研究，看看未來的安全性、急迫性，我們一定會考量，好嗎？謝謝。

**李議員長生：**

好，謝謝，請問農業局蔡局長，你算是過去縣政府時期的農業局長，所以你對於高雄縣的農業生態最了解。現在有一個問題，你知道我們台灣才2,300萬人口，相對的，消費市場就是這樣而已。若要幫忙這些弱勢的農民有更多的收入，就是要外銷，所以我們要有個機制來鼓勵外銷。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感謝李議員對農民的關心，剛才李議員講的沒錯，我們一定要拓展外銷的通路。未來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在明年度對於外銷優良的，我們在外銷機制上會編列一筆經費，來獎勵外銷的果農和我們的農民團體。

**李議員長生：**

你知道阿蓮現在有把蕃石榴銷到哪邊去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據我所知，他有拓展第二個國家就是加拿大，很穩定的在成長，所以張啓風總幹事他在這一點做得很好。

**李議員長生：**

這就是重點，過去香蕉在外銷，大家都知道；過去水果有賣到大陸，大家也知道。但是銷往加拿大的，還有很多高雄市人不知道。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目前能夠穩定成長的，我們阿蓮農會目前和我們農民之間的契約種作者，算是最成功的一個，也是我們的突破性的。

**李議員長生：**

所以本席跟你建議，農業局就是我們高雄市政府在管理我們高雄市的農業，和我們農民的收入息息相關。所以如果有外銷，我們要鼓勵；沒有外銷，我們要來輔導，輔導他們做外銷。因為市場有限，要增加市場的需要量就只有靠外銷而已，這可以說是很重要。還有，高雄市政府農業局對我們農民收入的幫助，目前你有什麼措施？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向李議員補充報告一下。在我們明年度，在我們市長和議會所有議員的支持下，農業局有編一項農發基金 1 億 5,000 萬，這 1 億 5,000 萬可以做什麼事？第一項，獎勵我們的外銷制度；第二項，做好國內共同運銷的制度；第三項，就是我們產銷失衡的時候，要如何直接幫忙我們的農民朋友，讓他的生產成本達到一個階段的制度。所以明年，如果議會通過預算，這個機制我們農業局馬上會啟動。

**李議員長生：**

謝謝。因為你瞭解高雄縣市合併之後，最需要照顧的就是過去高雄縣這一塊，差不多都是弱勢者，大部分是農民。他們的生活可以說是：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非常單純。但是單純，也要給他們固定的收入啊！讓他們可以負擔家裡的生活，這樣才可以發展農業。否則也沒辦法，年輕人都不願意做，以後會變成沒有農民，沒有農民，光是靠進口也不是好現象。請坐。請問工務局楊局長，本席有跟你反映過一些工程，目前進度如何，請答覆一下。第一條就是高鐵下的平面道路，總質詢上次不是你，以前是吳局長，目前的進度是怎麼樣？以北都有平面道路，以南沒有，目前進行得怎麼樣？

**主席（許議長崑源）：**

局長，請答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謝謝。大概目前這一項的進度，我們有編一個…，現在在做可行性的研究。在 10 月 14 日已經簽定勞務採購契約，已經都委託好了，現在已經在進行了。

**李議員長生：**

剛委託好而已。〔對。〕拜託，預算很早就通過，你現在才委託，太慢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是 100 年的經費。

**李議員長生：**

100 年的經費沒有錯，現在是什麼時候，你知道嗎？12 月 1 日了，6 月就通過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是慢了一點，但是現在已經在做規劃。

**李議員長生：**

太慢了，這地方上很需要呢！你連評估、發包都還沒有做，那要怎樣爭

取經費？太慢了，快一點啦！第二條就是路竹科學園區有一個高架橋，往西就是要到科學園區、往東就是要接台 19 甲，這一條對我們附近路竹、岡山、阿蓮的交通發展很重要。這條目前的進度如何？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條現在評估出來，工程總費用大概要 7 億多，如果真的要做的話，期程需要大概三年。現在我們新工處會積極向交通部爭取經費，希望由交通部來施工，從這個高架的部分再繼續往東做。

**李議員長生：**

本席請教你，你的路線有訂出來了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路線目前只是一個初步。

**李議員長生：**

有訂出來了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這還不是一個很精確的路線，初步規劃從交流道下來後往東銜接這樣子。

**李議員長生：**

局長，有沒有在做功課，從這個地方就可以看得出來。6 月總質詢結束後，說要做，結果 12 月 3 日，你們現在連路線是怎樣都不知道。路線都不知道，是要怎麼去爭取經費？太慢了，拜託一下啦！第三條，就是目前田寮埔頂橋，這個危橋改建的工程，這件現在處理的怎麼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埔頂橋的改建工程，是已經列在我們 101 年的經費裡面了。

**李議員長生：**

作業到什麼程度？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現在的計畫進度是準備要做規劃設計的評選了。

**李議員長生：**

已經要做規劃設計的評選啦！明年會完成嗎？多久要完成？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大概需要編兩年的經費，101 年到 102 年。

**李議員長生：**

兩年就對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102 年的上半年就可以完工了。

**李議員長生：**

102 年上半年完工，這是你說的哦！不要到時候又沒有，民衆的事情就是我們的事情。你做官也好，我們做民意代表也好，都一樣要把它做好。好不好？〔是。〕再來第 4 條，阿蓮高 13 號道路才剩下末端 63 公尺的拓寬，目前進行得怎麼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現在已經在辦規劃設計了。

**李議員長生：**

辦規劃設計了，什麼時候可以完成？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大概明年底可以完工。

**李議員長生：**

明年底啦！等一下，你把書面資料給我。所以這些不能講出來後，又做不到，鄉親都很關心。第 5 條，茄荳都市計畫 2 號道路的補償情形，現在辦理怎麼樣？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現在已經有列入明年度的預算，預算經過我們規費審議通過後，就可以開始辦理發價了。

**李議員長生：**

那麼差不多明年上半年就可以好了。上半年可以做好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上半年應該可以完成發價。

**李議員長生：**

可以完成啦！阿蓮新功街接那個青旗里和中路里這一條呢？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這一條的經費，總共需要 2,300 多萬。明年我們先行編列 1,000 萬。

**李議員長生：**

編成幾年？〔也是兩年。〕就是 102 年可以做好？〔是。〕決定了吧！〔是。〕田寮高 138 的拓寬工程呢？這條比較多一點，這條目前的作業情形如何？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這部分需要 1 億 3,000 多萬，101 年度明年度，已經有先編列一個 800 萬。

**李議員長生：**

這條幾年要完成？差不多幾年？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因為還有橋樑，大概要…。

**李議員長生：**

橋樑短短的而已，你想一下沒關係，幾年要完成？講出來就要做到，不能沒有。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這個我還是以書面資料，我回去精算一下。因為明年已經編了，如果規費審議通過的話。

**李議員長生：**

這些延續性工程不可以停下來。〔不會。〕還有一條就是田寮高 39 鄉道的拓寬工程。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現在還在檢討中。

**李議員長生：**

這條路變成田寮通燕巢的道路，有很多鄉親向我反映過，拜託盡量快些，好嗎？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我們會共同來檢討。

**李議員長生：**

接下來。第十條，關於阿蓮工業區道路開闢的工程。就是從中山路 216 巷打通到民族路這條，這個案子怎樣了？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現在，正在和地主協調，因為大部分都是永豐餘的土地，希望永豐餘可以分期，大概分三到五年，讓我們的經費比較充裕。

**李議員長生：**

現在經過里長的協調，聽說分七年。我想，分七、八年應該可以嘛！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愈長，我們的壓力就愈小。

**李議員長生：**

是這樣嗎？〔是。〕所以，本席向你請教的這十條，還有市長的兩條，請你書面答覆，好嗎？〔可以。〕市長剛才說要跟你研究，研究完後，給我個書面答覆，好嗎？〔好。〕如果民衆問我，我才可以回答。〔是。〕好，

請坐。要多久？

**工務局楊局長明州：**

大概兩個禮拜，好嗎？

**李議員長生：**

好，兩個禮拜，你請坐。請問地政局謝局長，現在阿蓮有一件瓦廊農地重劃區，你清楚這件事嗎？這情況怎樣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謝謝李議員的關心。關於瓦廊農地重劃區，內政部在 12 月 9 日要召開一個會議。不但議員關心這事，因為上次我們就爭取過了，結果沒有錄取，就是沒選到我們這裡。我們地政局會全力來爭取，因為初步對於林業用地這部分，還有一些意見。

**李議員長生：**

我告訴你，有些事情是看你要不要去做啦！成功的人會找方法，失敗的人就會講理由啦！對於這件事，我覺得很感冒，為什麼呢？地方人士很有信心，我也很有信心，結果呢？你們裡面的人，我就不指名是誰了，看來就很沒信心。這種事情，今年申請沒有，就明年再申請。後年申請不到，就後後年來申請，就是這樣子嘛！我們要提出有利的條件，怎麼可以沒信心呢？你知道農民們無路可走的痛苦嗎？你了解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那個地方我去過，我知道。

**李議員長生：**

是不是大家都無路可走很痛苦？對不對？〔是。〕搬運不方便，還有很多不方便的地方。我們就要體諒，找出較有利的條件，跟上面來爭取啊！你們上層的人都沒信心了，這樣叫農民怎麼辦呢？這件我拜託你，特別注意一下。〔是。〕督促一下，好嗎？〔好。〕第二件，就是林朝英先生的徵收案，這件目前辦得怎樣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我們準備在 12 月 13 日召開會議。

**李議員長生：**

開什麼會？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就是希望有個對策，上次有跟李議員報告過，他的訴願部分有理由、部分沒理由。針對沒理由，被人家撤銷這部分，我們就要有些配套，說到配套最終還是有經費的問題。對於經費的部分，我們就設法來想辦法，能爭

取就盡量爭取。看公路總局是否可以撥一些經費下來？這是很關鍵的部分，需要多給我們一些時間。

**李議員長生：**

這經費問題，可以透過我們拜託立委共同來爭取。〔是。〕這件不要再拖了，這件從民國 70 多年拖到現在，這地主已經很懊惱了，我在業務質詢時跟你說了，是我們地政人員的錯誤嘛！你不能說路地就沒有價值，我目前处理好幾個案，路地都很有價值。路地比裡面的地還有價值，你怎麼可以說路地沒價值？從 8,900 調整為 2,500，怎麼有這樣的人呢？這種腦筋，不要再用下去了。我覺得，我們的地政人員有一部分真的要加強教育。說什麼路地沒價值，就把它調整下來，害人家被徵收。從 8,900 調降為 2,500，當被徵收後，還差 3,000 多萬。這樣，對市民真的很不公平，對嗎？

我拜託你，這件不要再拖下去了，人家等得不耐煩了，他們打了 5 通以上的電話給我，好嗎？〔好。〕關於農地重劃的問題，還有徵收的問題，你同樣書面答覆給我，多久可以給我呢？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就是把處理的情形，〔是。〕一個禮拜之內。

**李議員長生：**

一個禮拜啦！〔對。〕你上次回答的問題，統統打馬虎眼，都沒有用心替市民做事。10 月時就收到公文，現在是 12 月了，不就是兩個月了嗎？多久了？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那是 10 月初的事。因為他的訴願有些問題，我上次跟李議員說過了。

**李議員長生：**

不要說理由，人家訴願確定，就是贏了嘛！我們要有擔當，對嗎？

**地政局謝局長福來：**

他要求我們六個月內做處分。

**李議員長生：**

我請教你，他說六個月，你就六個月才處理嗎？人家如果有拜託我，如果說一個月要做好，我一天就可以做好。反正早晚都要做，不如早點做。你這樣拖，不是造成大家的困擾？他們來找我，我再找你。這樣子，你不高興我也同樣不高興，是不是？不如早點解決，大家都沒事，一件事就處理好了，你這樣子拖延，會造成大家的困擾。

接下來，請問警察局長。蔡局長，目前守望相助的巡守隊，他們有哪些福利？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目前，他們除了有警安基金之外，還有意外險以及協勤誤餐費。市政府還編了績優獎勵金 200 多萬。另外，內政部的治安營造，上下年會各選 40 隊，一共是 80 隊，每一隊有 10 萬元的獎勵金。

**李議員長生：**

現在，民防義警的福利有哪些？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他們的福利是差不多的，只是多了個自強活動費及報費，他們的誤餐費是一樣的。

**李議員長生：**

本席認為，巡守隊出勤的次數和時間，並不比民防義警少，所以最基本的條件，我們巡守隊的福利，要比照民防義警去做，這相差不了多少錢呢？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差不多要 2,100 萬。

**李議員長生：**

我們高雄市巡守隊有多少人？

**警察局蔡局長俊章：**

總共有 1 萬 5,000 人左右，分成 494 隊。

**李議員長生：**

1 萬 5,000 人？〔對。〕現在市長不在，我拜託劉副市長，這件事情請你重視一下。劉副市長，向市長反映一下，你覺得如何？我說的，你明白嗎？你知道巡守隊嗎？

**主席（許議長崑源）：**

劉副市長，請答覆。

**劉副市長世芳：**

這件事，我稍微了解。你說需要 2,000 多萬的經費，我回去一定轉達市長，向他報告，希望可以…。

**李議員長生：**

我沒說 2,000 多萬。2,000 多萬是蔡局長說的。〔是。〕我是說，我們巡守隊的工作分量不輸給民防義警，比民防義警還要辛苦，而且他們沒領薪水犧牲奉獻，天天都在村里巡邏。別的地方我不知道，起碼阿蓮就是這樣，這些人要特別照顧。我沒有說要多少錢，只是希望基本上要比照民防義警的福利，你覺得有理嗎？

**劉副市長世芳：**

我想李議員的建議很好，其實不只是阿蓮區。據我知道，高雄市很多區都是這樣。

**李議員長生：**

都做得不錯。〔是。〕這樣你們就要重視，好不好？

**劉副市長世芳：**

是，了解。

**李議員長生：**

這問題請局長寫個書面報告給我，局長，請坐。副市長，這拜託你了。因為這些民防義警真的很努力，都是犧牲奉獻的熱心人士。另外，我請問捷運局陳局長，目前捷運公司的營運狀況如何？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謝謝李議員關心捷運的問題。目前，高雄捷運的營運狀況，在我們市政府環保局跟交通局共同協力之下，我們的運量有提升及很大的進步，除了帳面固定的銀行利息跟折舊率以外，它實際上現金缺口部分，已逐漸縮小快接近平衡。

**李議員長生：**

已接近平衡，這表示如果不算折舊，差不多要平衡不賠錢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它的票價收入跟其他的收入。

**李議員長生：**

差不多了嘛！〔對。〕就是票價的收入跟其他收入來付人事費用？〔對。〕折舊不算就差不多了。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缺口接近了。

**李議員長生：**

所以這個數字，我們要凸顯出來，如果是這樣，決定需要做的要加速去做，現在不是，我的選區是在湖內、路竹那裡，阿蓮那裡，在地人常常在問，議員，捷運何時要到我們這裡？我常常被問到不知如何回答，現在我瞭解了之後發現，是中央還不准，我覺得吳敦義院長，來到岡山站的時候，在動土典禮時，就答應 168 億，決定要做，決定要到路竹，結果連准都還沒准，這個我們市政府也絕對有責任，我們要極力去爭取嘛，把這個數字讓他們知道，說現在折舊不算就快要平衡了嘛，不會賠錢嘛，不會賠錢代表捷運周邊的效益多大你知道嗎？本席請教你，目前捷運周邊無形的效益大概有多大你了解嗎？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根據上一次的會期，我也有報告，大概間接的收益，紅橘線每年的建設，大概有 331 億。

**李議員長生：**

現在這樣，說白一點，我們高雄市政府捷運局，我們高雄市政府有什麼作為，要讓捷運路竹這一站快一點完成？你有什麼好的意見，或是好的方法嗎？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謝謝李議員持續在關注追蹤路竹延伸案，前段就誠如李議員剛才講的，這個部分，王院長、吳院長兩位院長在公開場合都有支持這個案子，但是在經過我們十年，報了 13 次的努力之後，我們現在交通部在今年 4 月又規定了一個三階段，所以我們在遇到這種情況下，我們還是持續要尋求一個突破，就山不轉路轉，所以我們檢討的結果，我們希望朝著造價降低，然後採取逐站逐段的方式推動，逐站逐段的這個進度，如果誰許可，我繼續向李議員報告。

**李議員長生：**

好，但是你答覆要如何做才有機會的詳細資料給我一下，讓我可以說給民衆聽一下，否則我在那裡有時被問到都不知怎麼回答了，好不好，你請坐。

**捷運工程局陳局長存永：**

謝謝。

**李議員長生：**

經發局藍局長，現在我們阿蓮那邊，金屬扣件物流園區的廠址選定了沒？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現在的廠址就是在阿蓮的九鬮農場。

**李議員長生：**

決定了嘛。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決定了，上次在李議員質詢後，我們就照李議員所建議的，我們現在把環評、可行性和開發計畫都同步進行。

**李議員長生：**

對，同步進行。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現在遇到一個問題，那裡有一個斷層，有一個小崗山斷層，我們現在要

把那個斷層的部分，到底分布的範圍在哪裡，什麼樣的狀況，這個部分要調查清楚，所以在這段時間內，我們也和業者開過好幾次會，和相關的業者，讓他知道我們的進度，最重要的是讓他們留下來。

**李議員長生：**

那裡是物流園區，是包裝運送而已，斷層不重要，那裡也不是要放什麼精密的機械，和斷層有什麼關係呢，沒有關係啦，快一點，我跟你說，你如果太晚…。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知道。

**李議員長生：**

人家就要移到國外去了，人家就不要做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要把他留下來。

**李議員長生：**

要把他留下來，因為這家公司目前還是物流嘛，所以沒有什麼污染嘛，可以增加地方的就業率，讓地方可以發展，我請教過好幾位地方的鄉親，大家差不多都支持，他還答應要優先錄用阿蓮人，所以這算是功德一件，快一點，你如果超過明年六月，人家就可能就不要做了。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知道，這我會…。

**李議員長生：**

人家已經在國外找地方了，好不好？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好。

**李議員長生：**

你有沒有把握？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我有把握，我們會照這個目標來推動這個案件，因為我們也很著急，也希望他的投資能確定，就像李議員所說的，可以創造我們的就業機會。

**李議員長生：**

你以前給我的時程表，一項，再來又拖一項，再來又拖一項，很多項都可以一起做的嘛，一拖拖到 102 年，人家就移走了，用這個就沒用了，好不好，拜託快一點。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好。

**李議員長生：**

請坐，給我一份書面報告，看你要怎麼做，怎麼快一點，何時能完成這樣，好不好。

**經濟發展局藍局長健菴：**

好，謝謝李議員。

**李議員長生：**

財政局李局長，我剛才有一份資料，路竹智仁街，這份資料有沒有在你那裡？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有。

**李議員長生：**

我覺得很離譜的就是，路竹大社段 963 和 969 這兩塊地，本來沒有路，沒有路就不能課地價稅，因為公共設施未完善，結果我們以前的縣政府，不是我們的市政府，以前的縣政府沒有經過他的同意，也沒有跟他徵收，就把路鋪下去了，鋪路了之後還沒有徵收，變成有路就開始課他地價稅，你要課可以，你要先向人家徵收，對不對，你沒有徵收就鋪路，還跟人家課稅，拗人家的地來鋪路還要課人家的稅，我覺得這個不是很合理，現在這一件在我們法制局訴願。

**財政局李局長瑞倉：**

在訴願，對。

**李議員長生：**

法制局許局長。

**主席（許議長崑源）：**

法制局長。

**李議員長生：**

這一件拜託你關心一下。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好。

**李議員長生：**

我這樣說你聽得懂嗎？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我了解，我回去再把這個案件…。

**李議員長生：**

你聽得懂，這樣很厲害喔。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我剛才這樣聽大約知道，我回去再詳細看…。

**李議員長生：**

就是地是人家的，沒有經過人家的同意就鋪下去，鋪好之後就跟人家說鋪好了，要開始跟人家課稅了，這不合理，你要跟人家課可以，你先辦理徵收，不然就不要跟人家課稅，人家又不同意，現在人家告上法院了，要把路挖起來，挖起來就未完善了，就不用課地價稅了，因為那是我的地，我不同意，你又沒有向我徵收，我為什麼要讓你做，又沒有蓋同意書，好不好，你請坐，這一件拜託你研究一下，給我一個答覆。

**法制局許局長銘春：**

好，謝謝。

**李議員長生：**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請答覆。

**主席（許議長崑源）：**

請局長。

**李議員長生：**

本席請教你，以前我們的都市計畫有規劃很多學校、市場，甚至變電所的用地都沒有徵收，但是三十多年都沒有徵收，造成民衆無法使用土地，都放在那裡，這對民衆來說很不公平，目前我們都市發展局有沒有什麼方案？有沒有去做這些工作？是不是都要清查一下，不需要的要還人家。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正確。

**李議員長生：**

有需要的要徵收，否則閒置在那裡，你的感覺如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變電所最清楚，就是台電如果不要，就變更了，這個是最清楚的；市場的部分，現在慢慢有一些超商什麼的可以替代，如果檢討出來是沒有用的，我們就做別的使用，這都可以；學校的用地，主要是現在比較少子化，但也不能全部都變掉，所以學校預定地我們會比較謹慎來檢討，但是確實是沒有的，沒有要設下計畫的，也可以檢討，現在都有在進行。

**李議員長生：**

現在都有在整理就是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

**李議員長生：**

本席有反應過一件變電所的那一件，那一件處理得如何？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變電所那一件我們正在徵詢台電的確定，他們如果確實不要，他要發文給我們，我們就確定。

**李議員長生：**

現在如果發文給你們說不要了，那個地方你們要怎麼做？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會納入通盤的檢討，看地方有什麼發展的需要，通盤檢討就會確定它未來的用途，意思是說，變電所如果確定是不要了，那就一定是別的，譬如說…。

**李議員長生：**

它是在工業區內，如果說不做了，是不是能變成工業區？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有可能，如果在地有需求，現在我們的發展就是，地方有需求就盡量符合他，如果地方的需求是工業區，我們就可以這樣處理。

**李議員長生：**

如果像是市場，私人的，不是公家的，私人的市場用地，都沒有用，那要怎麼處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其實市場差不多是在商業區，講白了是這樣…。

**李議員長生：**

不一定。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對，如果市場不要開闢了，我們通盤檢討時，他可以陳情，我們去看如果沒有需求，就把它變掉。

**李議員長生：**

是不是可以透過五年的通盤檢討下去變？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是，我們處理過不少的案子都是這樣的。

**李議員長生：**

可以這樣，學校用地就要經過學校？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我們也是要請教育局來看未來的，那不能短期的，譬如說十年、二十年真的是沒有需求，因為我們學校用地如果沒有了，要再變回來是很困難的。

**李議員長生：**

現在路竹的社南里有一間國小學校，現在沒有編入了，現在說是不要再蓋國小了，現在那塊地要如何變更？那是由都發局來做，或是…。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個我會跟教育局做一下了解，詳細了解之後，再跟你回報。

**李議員長生：**

那案件你有了解嗎？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這一個案件我比較不了解，我要稍微去了解一下。

**李議員長生：**

國小教育科說，這間學校不需要了，也已經發文給你們都發局，你們還不了解嗎？這個案件請你查一下，看看應該要怎麼做，對民衆最有益，請你給我一個書面報告，已經有好幾個月了。

**都市發展局盧局長維屏：**

好，我馬上回去了解，再書面跟你報告。

**李議員長生：**

好，你請坐。觀光局…。

**主席（許議長崑源）：**

觀光局。

**李議員長生：**

陳局長，我請教你，那天月世界有開一個說明會，你們現在是把燕巢、內門、中寮規劃在一起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現在分成兩部分：第一部分是田寮月世界第一階段的部分，那部分差不多有四、五公頃，做一個先開發；另外一部分，就是田寮月世界之後，燕巢、大小崗山做一個整體的規劃，要跟遊憩系統做整合，因為在那個地區的地質很特別，不可能只規劃田寮月世界一區而已，所以要擴大範圍，做整體的規劃。

**李議員長生：**

現在本席是針對田寮月世界的地方，因為那是我的選區，所以我特別注意，目前你的規劃及構想是什麼？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那個部分，我們第一個階段是把田寮月世界先開發出來，做一個地質的觀光區域，先把李議員說的泥岩惡地形的部分，先把那裡的地質整理起來，做為一個可以讓觀光客進來看泥岩惡地形的景點。

**李議員長生：**

現在有一個重點，就是原本那裡有很多土雞城，你有了解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知道。

**李議員長生：**

你有了解那個地方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知道那裡有很多土雞城。

**李議員長生：**

現在那裡的土雞城，有的是蓋在交通用地，有的是蓋在廣場，但是他們是先蓋了，之後你們才做規劃的，所以我覺得這個規劃就沒有因地制宜，你要知道，一個遊覽地區或休閒地區，也是要與產業結合，人潮才會留得住，才會繁榮及發展，所以我們剛好利用這次觀光局要做規劃的時候，澈澈底底做一個重新規劃，盡量不要損害到那些土雞城，你看能不能這樣做？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那部分，因為那裡的地，很多都是林班地及保安林地，這次我們做整體的規劃，就是把那裡整體了解一下。

**李議員長生：**

不是啦！不管是什麼地，你們可以辦理撥用嘛！對不對？辦撥用才能規劃，所以不管是什麼地，如果是保安林地，你們要解編才能進行建設，是不是這樣？所以你們撥用之後，如果商家有與計畫抵觸到，我們要盡量避開，以不妨礙地方發展的情況之下，我們盡量避開不要去拆百姓的房子，現在讓他們害怕死了，他們說，他們已經在那裡做了幾十年了，觀光局要來幫他們建設，他們說很好啊！但是說要把他們的房子拆掉，現在還叫區公所去查報，說是要拆他們的房子，我覺得盡量要照顧商家，好不好？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是，議員，那部分我們會特別慎重。

**李議員長生：**

還有，大家在反映，月世界那裡的生態很特殊，所以如果要建設，這個生態要特別注意，不要過度開發，好不好？〔好。〕好的生態要保持住，好不好？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這部分我們會很注意。

**李議員長生：**

目前有抵觸到開發計畫的店家有幾間？你有了解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應該沒有，我們現在只是從日月禪寺那部分上去，再到滯洪池及步道那裡，所以影響不大。

**李議員長生：**

不過有幾封陳情書已到了我這裡，你怎麼說影響不大，你有進入狀況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有啦！那些我有去了解，議員所說的部分。

**李議員長生：**

那爲什麼有人說通知要拆房子，才會跟我陳情。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沒有啦！觀光局應該沒有做這樣的通知及會勘。

**李議員長生：**

你們有打電話或行文到田寮區公所，叫他們去進行，所以百姓才會來找我，不然他們會無緣無故來找我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那部分我再深入了解以後，再跟你報告。

**李議員長生：**

現在要建設的部分，做一個通盤檢討，盡量避開店家，這樣好不好？〔好。〕因爲他們已經在那裡做很久了，沒有商店也不會熱鬧，這個意見你應該可以接受吧！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們會朝這個方向。

**李議員長生：**

這樣嗎？你再寫一個書面報告給我，到底執行得如何？給我一個書面報告，讓我知道目前有幾間店家受影響，要如何做？決定要拆哪裡，哪裡不會拆到，你們要如何改變？給我一個書面報告，好不好？我才能去跟民衆解釋，好不好？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好。

**李議員長生：**

你請坐。慢點，你多久能給我書面報告？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差不多兩個星期左右。

**李議員長生：**

不好意思，還有一個案件，阿蓮大崗山的生態公園，你知道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知道。

**李議員長生：**

現在歸你們管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那部分不是我們管的。

**李議員長生：**

是養工處管的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應該是區公所那邊管的。

**李議員長生：**

現在還是區公所在管嗎？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那是區公所在管。

**李議員長生：**

現在地方上的意見是希望觀光局來管，說是那樣地位較高、層次較高，格局較大，處長你的感覺呢？

**養護工程處趙處長建喬：**

我是覺得，如果有缺失的時候，能及時改善才是重點，當然整體的營造上，如果整體要觀光的話，當然是觀光局做整體的營造較好。

**李議員長生：**

你也覺得這樣才對的，你請坐。陳局長，你有聽到嗎？應該由觀光局來管比較好。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我跟議員報告一下，風景區的管理，有一些程序及規範，像國家級的、直轄市的、地方級的，都有做規範，你的意見我們再研究看看。

**李議員長生：**

鄉親都覺得由觀光局來管，層次較高、格局較大，以後才能真正成為風景區，如果是養工處來管，就變成一個公園而已，對不對，我說的意思，

你聽得懂嗎？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剛才你問的，是整體的包括燕巢、大小崗山、田寮那部分，整體要如何規劃，目前我們就是在做這個工作，看看要如何整體規劃？

**李議員長生：**

針對我問的，月世界土雞城的店家及阿蓮大崗山的生態公園，鄉親希望由你們來管，這一個問題給我一個書面報告，好不好？

**觀光局陳局長盛山：**

好。

**李議員長生：**

好，請坐。社會局張局長，你擔任局長多久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議長、李議員，差不多有五個月了。

**李議員長生：**

五個月了？〔是。〕你覺得你們局裡的辦事效率如何？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大家都很認真在做。

**李議員長生：**

很認真在做，〔是。〕有成效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大家很認真在打拚，因為範圍很大，所以大家都很用心。

**李議員長生：**

我覺得社會局是效率最差的，本席在 6 月 3 日總質詢時，說到阿蓮老人活動中心的事，你們說一個月內就可以掛牌營業，結果拖到 10 月才掛牌，那也沒關係，那天你也有去參加，那時是答應一個月，讓老人可以使用老人活動中心、卡拉 OK、辦公室，說是九九重陽節絕對有辦法做到，結果呢？有嗎？不要緊，現在那邊的老人會一直打電話給我，我也聯絡了你們，請你給我一個書面報告，你們現在一直做也要做到 1 月 17 日才能完成，拜託！太慢了啦！

**主席（許議長崑源）：**

再 2 分鐘。

**李議員長生：**

我跟你說，現在公文已經發出去了，1 月 17 日不能再黃牛了，好不好？〔是。〕還有一個多月，你的感覺呢？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 10 月份已經…。

李議員長生：

買一個東西而已，寫兩個字，掛一個招牌而已，從 6 月 3 日拖到 1 月 17 日，如果是大工程交在你手上，什麼都別做了，被拖倒了，現在你們已經有來文，說是預定到 1 月 17 日，1 月 17 日你有把握，沒問題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跟議員報告，11 月份，建築師已經把建築圖送來了。

李議員長生：

現在你不必跟我說那些，〔是。〕你只要告訴我，1 月 17 日會不會再慢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會啦！

李議員長生：

我接電話接到很不耐煩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預計在 12 月底完成，驗收之後就能啓用了。

李議員長生：

我要一個日期，你們畫面上寫著 12 月 17 日，〔是。〕希望能夠提早，〔是。〕12 月底以前就能完成，好不好？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們盡量在 12 月底前完成。

李議員長生：

哪有這樣的，那麼小的工程，裝一個卡拉 OK、辦公室簡單隔間而已，如果是我來做，二星期就完成了。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我跟議員說明…。

李議員長生：

甚至不用兩個星期，哪有這樣，拖了半年還沒做好，而且還答應了，前任的局長我不敢說，答應了也沒做，你們有答應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有，我們有答應。

李議員長生：

答應了，沒有做到，不會很不好意思嗎？

**社會局張局長乃千：**

議員，但那要發包，整個是卡在發包還有細部規劃的問題。

**李議員長生：**

我跟你說，如果還要發包，你們為何要答應那樣？成功的人說方法，說理由是失敗者，這是你說的，所以不要常講理由，對市民也好，對議員也好，對所有的人，都要說方法，不要說理由，12月底前完成，好不好？〔好。〕快一點，不要拖東拖西，我耳朵都…。

**主席（許議長崑源）：**

向大會報告，12月2日、5日、6日、7日、8日、9日上午總質詢議程，所有質詢議員採書面質詢，市長及局處首長不必到議會備詢，對於議員質詢事項，請儘速辦理並答覆，今天上午議程到此結束。

散會（中午 12 時 41 分）。

## 十五、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0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5 日)

### 張文瑞書面質詢稿

市府計畫遷建壽山動物園，並已經成立「壽山動物園遷擴建評估小組」，著手評估動物園遷建可行性，本席認為，基於遊客需求以及動物保育、地方發展三項因素考量立場，壽山動物園可以考量遷移田寮地區，眾所皆知，田寮地區擁有豐富自然景觀，幅員遼闊的山坡地形，著名月世界更是田寮地區景觀地標，未來如果能夠讓動物園遷移至田寮地區，將可促進田寮地區觀光發展以及地方就業機會提升，有助於減少地方人口外移，帶動地方繁榮。

本席主張將動物園遷移到田寮區大小崗山，主要有三大理由：一、田寮地區豐富的自然景觀，幅員遼闊的山坡地形，足以容納滿足動物園需求。二、結合月世界觀光風景區，加速帶動地方繁榮發展。三、提升地方就業機會，吸引年輕人回鄉工作，避免人口繼續外流。

根據市府觀光局評估條件，動物園遷建基地規模，面積至少要達三十公頃以上之公有地，坡地、土壤、地質條件是否適宜開發，以及非屬水質水源保護區、生態保護區與地上物、植栽情形；鄰近交通現況、周邊環降衝擊等因素考量。

本席認為，田寮地區皆符合上述條件，眾所皆知，田寮地區多屬山坡地地形，面積遼闊，足以容納動物園遷建之土地需求，另外，田寮地區也非屬水源水質保護區，加上國道 3 號銜接田寮地區，與鄰近高雄、旗山甚至台南地區交通網絡連結都非常方便，未來動物園如果能夠遷建到田寮地區，串聯結合月世界風景區發展，由市府建構打造完整觀光風景線，未來將可吸引大批人潮到田寮地區觀光旅遊，大幅帶動地方繁榮發展。

本席期盼，市府觀光局成立之「壽山動物園遷擴建評估小組」，能夠廣邀各領域專家學者、市府相關單位與中央官員，實地到田寮地區進行考察履勘，本席願意全程作陪，實地介紹田寮地區相關風土民情以及區域特性，作為爭取動物園遷移至田寮地區之可行性參考，為加速田寮地區發展略盡綿薄之力。

張文瑞

## 張文瑞書面質詢稿

### 環境保護與生態永續

大高雄山區產業道路的開發嚴重破壞環境，當大雨下來，就發生土石流和山崩，因此環境保護與生態永續，就是當前最重要的課題。

本席以為大高雄地區為南部工業重鎮，全國約有 60% 之石化工廠位於原高雄縣，而高雄市又為台灣工商港灣重鎮，使高屏地區在工業、人口、車輛等環境負荷上皆非常沉重，汽機車數量不斷成長所造成的汙染與環境破壞，應及早因應與規劃。

### 行動策略

#### 恢復原生態 讓森林再現

1. 因應未來氣候變化，從恢復台灣原生生態做起，降低產業道路及人為開發地周邊原生生態破壞，恢復森林景觀，既可涵養水源，亦可促進觀光產值。
2. 將山區過去已開發地區包括產業道路全面之環境生態評估，恢復原生植被，讓森林再度復活。
3. 利用境內貧瘠土地大量種植麻瘋樹，麻瘋樹為近年煉取有機能源最具潛力樹種，尤其能夠適於貧瘠土地生長，不與農作物爭地，更可增加貧瘠土地地利收益。
4. 山地、丘陵地的觀光、娛樂、農業產業採總量管制，產業經營者必須完整認養其負責區內的環保、水土保持工程。
5. 獎勵植造本土原生樹林，評估建置大型沼氣工廠，既可消化畜牧業廢棄物，又可製造綠能即有機肥料。

#### 鼓勵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推動電動車

- 1 避免汽機車廢氣汙染環境及能源使用規劃，除以供應低廉大眾運輸工具，提供市民使用外，並普設充電及充氣站，改變市民用車習慣，降低汽機車環境汙染。
2. 2011 年為台灣電動車元年，規劃基礎設施，制定與鼓勵民眾使用政策。

#### 推動太陽能電力

1. 大高雄區日照時數平均全年為 2,365 小時，約計每天 6.5 小時，太陽能資源豐富，評估設置大型太陽能電廠設置，可降低太陽能發電成本，創造潔淨能源以及土地利用價值，並可增進高雄意象，促進產業觀光。
2. 從田寮、燕巢、岡山、大社一路延伸至旗山、內門，是一片廣大的泥岩惡地形，這就是有名的月世界景觀，面積約一百多平方公里的惡地，幾無法

張文瑞

農業生產，卻可評估設立太陽能電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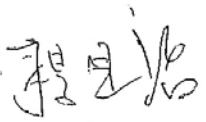
### 建構美麗的生態都市

1. 建構與自然環境共生、綠意盎然、河流清澈的「生態都市」，且重視各城鄉在地精神與本土文化風格城鎮。各鄉鎮開發完善的公共設施，每村里有鄰里公園，每鄉鎮有鄉鎮公園及運動場，全市有一奧運標準運動場。
2. 打造美麗具特色之社區景觀，首先落實社區規劃與環境營造，並藉由居民參與其住家環境改造，塑造出具空間美學及永續經營原則之環境。實質作為包括公共活動空間、環境綠化、社區道路及附屬設施、休閒區等生活環境的改善。建置綠美化示範社區，逐步推廣，達成生態高雄願景。
3. 大高雄的新都市區規劃，採田園都市的規劃觀念；儘量以低密度、低容積精神開發，且規劃健全並完善的公共設施、公共設備，高品質的居住環境。建築都市景觀具大高雄文化特色之造型，色彩與質感規範，以獎勵方式推廣開發。
4. 工業區公園化。仿照美國矽谷世界電腦資訊工業中心，其所涵蓋的各城鎮工業區，環境是非常優雅美麗，綠地及綠化面積大而美，以吸引高技術人才進駐及在鄰近進住。
5. 要求中央政府編列特別經費快速清除 88 水災淤積的土石。清淤工作完成後則需持續注重水土保持，以防再次發生大量土石淤積的災害。否則，88 水災淤積的土石恐將影響本區域 10~20 年，土石一日不清乾淨，本區域之生態、環境保護問題一日無法解決，本區域居民之日常生活及各式各樣觀光活動也將無法正常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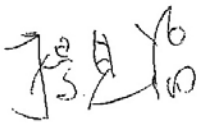
### 嚴密保護水資源

1. 淨化大高雄水源的根本之道，除污水截流外，水源地恢復原生植被，增進水土保持以涵養水源，另須攔截各支流上游畜牧業廢棄物，畜牧業廢棄物集中，可避免汙染水源，也可發展製造沼氣，創造綠能。
2. 濕地應維護及重建。沿岸濕地（如高屏溪出海口林園、左營軍港、梓官及彌陀一帶）及洲仔、鳥松等非沿岸濕地的環境維護及生態(如紅樹)重建，極其須要。
3. 愛河整治應治本。在愛河的中、上游地區廣設滯洪池，使中、上游要注入愛河之水先經滯留、沉澱後再注入愛河。另可研擬在桃子園山上建一水塔引進海水灌注入愛河水系，使愛河水系能常保一定水位流動。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年 月 日
質詢 對象	陳菊市長、工務局、衛生局		
質詢 事項	一、 登革熱疫情漫延擴散，市民人心惶惶。 二、 本市鳳山區拷潭示範公墓納骨塔祭祀塞爆民眾苦不堪言。		
說明	一、 儘管全市各地消滅登革熱不是宣戰誓師，登革熱疫情有增無減，沒有有效控制遏止疫情漫延，市政府至今束手無策讓市民恐慌不已。本席建請主管機關檢討防疫措施，徹底打擊病媒蚊。 二、 鳳山區示範公墓納骨塔遇清明節或重大節日祭典進退維谷，塞塞塞。市民掃墓祭祖走在羊腸小徑苦不堪言，本席建請市政府儘速辦理改善關建聯外道路，以造福市民免受塞車之苦。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年 月 日
質詢 對象	陳菊市長、警察局、工務局、財政局		
質詢 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 鳳山人口多達 34 萬多，是否多增設分局？</li> <li>二、 鐵路地下化鳳山計畫應儘速動工。</li> <li>三、 鐵路地下化經費分擔，應向中央政府爭取如當初左營計畫中央核定分擔之比例，以免造成高雄財政負擔。</li> </ul>		
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 鳳山人口於縣市合併後，增加三千多人，可能成為高雄第一大區，警察執勤負擔加重，本席建議應如三民區有二個分局，防患於未然，以免鳳山地區警察人力不足，導致治安不佳。</li> <li>二、 鐵路地下化鳳山計畫遲未動工，工務局應掌握交通部鐵改局南區工程處工程進度，讓鳳山計畫儘快動工，可以如期先前所說 106 年通車。</li> <li>三、 縣市合併，高雄市獲中央補助的建設比例減少，鐵路地下化鳳山計畫分攤比例高達 55%，嚴重失衡，將造成高雄財政負擔，應爭取如之前計畫核定之 25%。</li> </ul>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十六、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1 次會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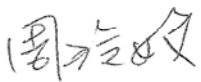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6 日)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周玲玟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6 日
質詢 對象	市府民政局、觀光局、經發局。		
質詢 事項	請市府相關局處共推結婚產業並加強相關宣導活動。		
說明	<p>看好結婚所帶來的經濟效益，要求市府重視「結婚產業」這個區塊，主張市府可以擴大舉辦集團結婚，並透過觀光、經發等相關局處，與產業界結合，將這塊餅做大。因為高雄市擁有愛河、真愛碼頭、情人碼頭等景點，可以推動高雄市成為結婚的勝地，而結婚可以帶來相當的經濟效益，例如飯店業、餐廳業、婚紗業等等，而一對新人結婚，至少會有八到十名親友相隨，所帶來的消費力可觀。</p> <p>看好今年一百年「百年好合」的寓意，今年結婚的人特別多，但反觀高雄市每年舉辦的集團結婚只有二場，一開放市民登記幾乎半天就額滿，導致不少有意參加集團結婚的民眾因為登記不上而抱怨連連。</p> <p>民政局每年只編列一百多萬元的集團結婚預算太少，主張民政局要多編列相關經費，舉辦大格局的集團結婚，營造並宣導高雄是結婚勝地的印象，吸引各地新人到高雄來結婚。</p> <p>民政局、觀光局、經發局等相關局處應與民間資源結合，跟相關的結婚產業合作，形成一個產業鏈，共同發展高雄市的結婚產業與觀光。#</p>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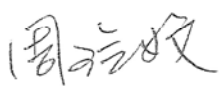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周玲姣)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日	100 年 12 月 6
質詢 對象	市府教育局。		
質詢 事項	體育獎金發放要兼顧選手權益。		

<p>說明</p>	<p>各級學校球隊出國比賽得獎相當風光，但回國後學校、球員家長卻常常為所謂「獎助金」、「獎勵金」分配問題起爭執，市府教育局要落實相關給付辦法，有類似情形時，要兼顧選手的權益，該是選手的獎金就要給選手。</p> <p>復興國小棒球隊去年代表台灣到威廉波特比賽，雖然沒有拿下冠軍，但也是十足風光，不過在風光過後，卻出現球員家長與學校間爭奪「體育獎助金」的爭議。這不只是高雄市個案，全台都有相同案例。</p> <p>「高雄市體育獎助金發給辦法」，對於獎助的對象、金額等都有所規定的。例如獎助對象的資格，第三條第一項明訂是代表本市參加全國運動會、全民運動會第一類及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獲得前六名的選手及指導選手獲得前三名的教練。</p> <p>第四條第二的團體項目，也明訂「非由個人成績積分累計者，按競賽規程或比賽規則規定的選手實際報名人數，每人發給個人項目選手獎助金百分之五十。」</p> <p>依照「高雄市體育獎助金發給辦法」，該頒發多少獎助金？要發給教練或選手？其實都是有明文規定的。她認為教育局如果能夠落實這個辦法與精神，就不會出現學校、球員家長間的爭議。</p> <p>一個學校要培養一個棒球隊原本就不容易，市府雖然有所補助，但事實上並不足，甚至有時要出國比賽，還必須對外募款支應。教練則是要負責照顧球員起居，常常自掏腰包。對球員家長來說，要維持球隊訓練花費，每人每年還要另外自費。</p> <p>因為三方面都有支出，因此一有獎金時，學校、教練、球員家長都認為應該屬於他們，但最弱勢的球員往往拿不到獎金。</p> <p>教育局今後應該落實獎金的發放，依照規定該給球員的就給球員，相關首長在頒發獎金時也該講清楚，不要再出現頒獎時說要給球員，但獎金實際卻是由學校或教練拿走的事。</p>
-----------	---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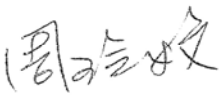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周玲姣)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日	100 年 12 月 6
質詢 對象	市府教育局。		
質詢 事項	釋放校園閒置空間給社區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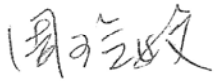
<p>說明</p>	<p>釋放校園閒置空間給社區附近使用的議題，已經在議會質詢多次，上次定期大會更曾經以七賢國中為例，要求教育局能夠拿七賢國中作示範，起一個帶頭作用。主因是七賢國中（七賢校區）目前國中一、二年已經遷到龍美校區使用，明年（一百零一年）八月後七賢校區將沒有學生使用，未來的規劃是配合市府政策，擬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為文教用地。</p> <p>根據教育局的統計，目前七賢校區空餘的教室與空間，是租借給國立空大、桌球協會、家長協會、還有河邊.(海產)公司租用停車場等。</p> <p>上次定期大會，我希望七賢校區能與社區結合，釋放部分教室提供附近社區居民使用，原本的操場等空間也可以透過綠美化，提供附近居民一個休憩的地方。不過這個主張到目前為止，似乎教育局毫無動作，對於我曾經提出的裁併前金區內國小的建議，教育局更是置之不理。</p> <p>市府的政策是要透過都市計畫，變更七賢校區的土地成為文教用地，根據市府的計畫，當地在變更後，可能要提供類似讓「優佳國中」這種國際雙語學校使用，對於這一點我並不反對，但校地透過都市計畫變更不是短期可以完成的事情，與我的主張並沒有衝突，換句話說，在都市計畫完成變更的這段期間，七賢校區依然可以開放讓當地社區民眾使用。</p> <p>教育局在這方面也不能說完全沒有成果，例如紅毛港國小有空餘教室十二間，已經邀請藝術家進駐，成立紅毛港藝術村，目前還空餘八間教室，正朝洽商台灣單車休閒產業發展協會，建置成為假日單車學校。</p> <p>根據教育部「校園空間多元活化實施計畫」，教育局是鼓勵空餘教室朝幼兒教育（如幼托機構）、社會教育（新移民、社區教育中心）、社會福利（社區照顧中心、老人福利中心）、藝文展演（藝術工作室）、課後輔導或弱勢教育用途、或是讓民間承租體育館、游泳池、停車場等。教育局這個主張與我的主張並教育局不違背，但是教育局似乎過於消極，應該要有更積極的作為來推動校園閒置空間的利用，而七賢校區應該是教育局展現決心的示範案例，可以透過七賢校區的空間提供社區使用，起一個帶頭作用。</p>
-----------	---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周玲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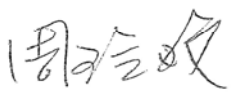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6 日
質詢 對象	市府都發局、工務局。		
質詢 事項	爭取騎樓空間彈性、合法使用。		
說明	<p>七賢路「皇家之星」大樓是第一個合法向市府提出騎樓不提供停放機車的案例，不過申請後發現在騎樓擺放盆景、長椅卻是依法不允許，住戶希望對於騎樓空間的使用能有更多的自主權。</p> <p>市區四處可見咖啡店、超商利用騎樓空間擺放桌椅的案例，只要沒有人提出檢舉，都可以安然無事，但只要有人檢舉，店家就頻頻被取締、被開罰單。</p> <p>前金區一家日本料理店位於大樓一樓，店家在騎樓擺設石頭、石椅，兼具觀賞與乘坐功能，大部分大樓住戶都樂觀其成，不過有一名「檢舉達人」不認同，幾乎每幾天就檢舉一次，讓警方、店家不堪其擾。</p> <p>主張對於不影響行人交通、消防等的騎樓空間使用，市府應該要有一套審議機制，讓對於騎樓空間有使用需求的民眾，可以向工務局、都發局提出申請，審查通過後就可以合法使用騎樓空間。</p>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6 日
質詢 對象	市府經發局。		
質詢 事項	請市府重視攤販經濟與相關發展。		

說明	<p>哪裡人最多？一提到這個問題，大家一定會想到夜市這個代表性的地方，不要小看夜市，其實，夜市是高雄市經濟發展不可忽略的一環，夜市不單只是民眾逛街享用小吃美食的地方，因為人潮的聚集，也與當地的房價、房租有著絕對關係。</p> <p>瑞豐夜市、六合夜市可以說是北高雄、南高雄的夜市龍頭，不過從多則報導可以發現，這兩個夜市附近的房租與房價，都因為人潮聚集而上揚，以瑞豐夜市附近的坪 30 金店面來說，以往租金一個月不到 10 萬元，暴漲到一坪近 1 萬元，狂增約 3 倍。而同樣的坪數，六合夜市租金大約 10 到 15 萬元間，兩個夜市附近金店面的租金，已經差約一倍之多。而看好附近租金上揚，也帶動附近中古屋、新屋的成交價格上揚，普遍漲幅都在 2 成以上。</p> <p>重北輕南？五福商圈行情下降 2 成。</p> <p>瑞豐、六合夜市附近的房屋租金與售價因為人潮聚集而上揚，但不是所有的商圈都是如此，在市府「重北輕南」的政策下，高雄市商圈逐漸北移，北高雄巨蛋一帶等逐漸繁榮，但也導致南高雄商圈的沒落，以以往堪稱高雄市黃金商圈的五福商圈來說，行情就不如以前，平均下降 2 成，而日前有北部投資客南下收購新崛江大樓後，一舉調漲租金，也讓很多原本在大樓內營業的攤商不堪租金而走人。</p> <p>地下經濟實力不容小覷。</p> <p>攤販會帶來髒亂，也讓市府部分單位存在有要掃除攤販的心態，但從瑞豐、六合等攤販型態經營的夜市來看，只要有妥善的管理，攤販卻也可以促進地方繁榮，有一份研究報告就指出，攤販一年的營業額，可能佔台灣 GDP 的 1%，而且每個攤販平均可以養活 2.5 個人，千萬不要小看這些攤販的實力。</p> <p>建構武廟市場成為台灣的築地市場。</p> <p>要如何有效管理攤販？市府最近有個很好的示範機會，就是武廟市場改建案，武廟市場位於現在的武廟臨時攤販集中場旁邊，當地攤商也很希望能透過改建擁有一個更好的銷售、購物環境，市府應該利用改建案來作一個示範，例如利用建構立體停車場讓民眾方便停車購物，而根據設計建築師的想法，要將改建後的市場區分成熟食、生食兩部分，希望將武廟市場改建成為媲美日本的台灣築地市場。這個案例具有示範作用，相當的重要，市府一定要重視。</p>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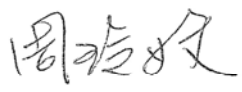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6 日
質詢 對象	市長、衛生局長、交通局長。		
質詢 事項	儘速推動民生醫院成為老人照護醫院與老人門診專責醫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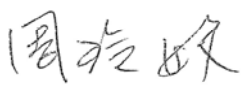
說明	<p>高雄縣市合併後，高雄市人口老化速度居六都（含桃園縣）之冠，以年齡層區分，高雄市 65 歲以上的老年人口佔總人口 10.2%，推估到 115 年，老人人口將佔總人口 20.90%。</p> <p>老人最大的問題之一是醫療問題，由中央健保局經營的高雄聯合門診中心在健保局 99 年改制為行政機關後，轄下門診中心必須在 101 年底前停業，高雄門診中心保守估計目前每天還有 5、6 百人次銀髮族門診量，一旦門診中心停業，銀髮族可能面臨無處可就醫的窘狀。</p> <p>高雄市目前沒有一個專責的老人門診醫院，衛生局雖然規劃將民生醫院轉型成為老人照顧醫院，但目前仍在紙上作業階段，並無明確期程。</p> <p>具體主張：</p> <p>民生醫院位於市中心，有著交通便利等優勢，可以方便銀髮族就醫，市府雖然已經規劃成為老人照護醫院，但並沒有確切時間表，有必要加快速度，儘速讓民生醫院轉型成為老人照護及門診專門醫院，解決銀髮族看病的問題。</p> <p>為方便老人就醫，市府交通局也應一併規劃前往民生醫院就診的「看病專車」公車路線，方便銀髮族前往看病時搭乘。</p>
----	---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6 日
質詢 對象	市府觀光局。		
質詢 事項	加強規劃高雄市夜間觀光景點。		
說明	<p>高雄市嚴重缺乏夜間旅遊景點，市府針對夜間旅遊景點進行完善規劃，不能讓國際觀光客來高雄「只會睡一晚和買鑽石而已。」</p> <p>連苗栗的觀光活動格局都比高雄大，包括獎勵旅行社及徵求旅遊達人等獎金都比高雄來得高，觀光局要能擁有直轄市應有的格局。</p> <p>徵求旅遊達人的活動可以吸引國內遊客對高雄景點的關注，獎勵旅行社的措施則能吸引到國際觀光客的垂青，但因高雄格局不夠大，才無法留住觀光客在高雄消費和遊樂。</p> <p>高雄不能只有提供觀光客住宿一晚的功能，或讓觀光客在高雄只買「鑽石」，觀光局應規劃夜間旅遊景點提供觀光客夜間有好的去處，才能提振觀光客的消費。</p> <p>高雄留住觀光客過一夜的量是足夠的，但如何規劃夜間旅遊路線則要加強，觀光局要注意到亞洲人在夜間喜歡進行室內活動，例如腳底按摩；歐美觀光客則偏愛戶外活動，建議針對不同的觀光客設計不同的景點路線。#</p>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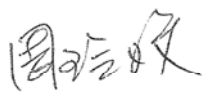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周玲姣)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6 日
質詢 對象	市府農業局		
質詢 事項	覓地興建具觀光功能的流浪狗收容中心		

說明	<p>高雄縣市合併後土地廣大，市府尋找適合地點規劃兼具觀光功能的流浪狗收容中心，至於原壽山的收容中心則改為專責認養、推廣生命教育的地點。</p> <p>縣市合併後高雄市土地廣大，市府應尋找一個山坡地設置流浪狗收容中心，而嘉義縣一處民營的收容中心，正可以讓市府仿效。</p> <p>這個中心收容四千隻流浪犬，還設置有專用跑道等不同區塊，每天都會分批讓這些流浪狗出來運動，讓這些被收容的流浪狗也過著健康的生活。特別的是這個收容中心還在一旁的山坡草地上養綿羊，每到假日，還有親子們到當地觀光。</p> <p>市府可以仿效這種方式設置收容中心，至於現有壽山的收容中心，則可以改為推廣生命教育的場所，並專門提供民眾到這裡領養流浪動物。有關人力的問題，如果市府人力不足，可以採取委外經營方式，交給民間單位來經營。#</p> <p>高雄縣市合併後土地廣大，市府尋找適合地點規劃兼具觀光功能的流浪狗收容中心，至於原壽山的收容中心則改為專責認養、推廣生命教育的地點。</p> <p>縣市合併後高雄市土地廣大，市府應尋找一個山坡地設置流浪狗收容中心，而嘉義縣一處民營的收容中心，正可以讓市府仿效。</p> <p>這個中心收容四千隻流浪犬，還設置有專用跑道等不同區塊，每天都會分批讓這些流浪狗出來運動，讓這些被收容的流浪狗也過著健康的生活。特別的是這個收容中心還在一旁的山坡草地上養綿羊，每到假日，還有親子們到當地觀光。</p> <p>市府可以仿效這種方式設置收容中心，至於現有壽山的收容中心，則可以改為推廣生命教育的場所，並專門提供民眾到這裡領養流浪動物。有關人力的問題，如果市府人力不足，可以採取委外經營方式，交給民間單位來經營。#</p>
----	---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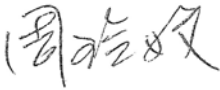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周玲姣)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日	100 年 12 月 6
質詢 對象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質詢 事項	讓市區曹公圳市區段功成身退，共創三贏局面。		

<p>說明</p>	<p>曾經是台灣最大灌溉水道的曹公圳，因為時空因素的轉變，對於這條距離現在已經有 170 多年歷史的老舊灌溉水道，在高雄市高度都市化、城市化下，部分地區灌溉功能早已經不存在，甚至還存在有影響都市發展的負面可能因素。</p> <p>苓雅區正文段案例</p> <p>澄清路 129 巷附近的正文段 589 號土地是高雄農田水利會所有，早期設有水利溝渠，位處合併前高雄縣市交界，因為都市開發，漸漸失去灌溉功能，昔日農田也轉變成為房屋，居民屋後就是昔日水渠，幾十年來，居民也習慣將加蓋的水渠上方空間拿來當作自家儲藏、停車等空間使用。</p> <p>因為當地已經沒有灌溉需求，幾經溝通協商，農田水利會有意將這個區段廢圳後，將土地出售給當地民眾，當地居民也有意願承購。原本應該是雙贏的局面，不過向市府提出相關申請後，才發現當地存在一個大問題。</p> <p>問題所在：</p> <p>當地在都市化後大量建築住宅，不過之前有些建商便宜行事，私自將房屋排水接入溝渠，導致溝渠雖然沒有灌溉功能，卻存在有排水事實，農田水利會多年來以無灌溉使用為由提出廢圳申請，但市府水利局以溝渠還有通水功能下不同意辦理廢圳，問題延宕多年無法解決。</p> <p>解決方案：</p> <p>依照地籍圖說資料顯示，這筆土地寬度約為 3.75 到 10.0 公尺，如以現況集水範圍的逕流量估算，所需排水構造斷面寬約 60 到 80 公分就可負荷。也就是說，當地如果要重建排水系統，只需要原溝渠部分空間即可，如果農田水利會同意由市府或區公所依排水需求辦理改建供公共使用，剩餘的土地分割，在沒有排水事實下，應可同意廢圳，廢圳後扣除提供給市府施作排水系統剩餘的土地，就可出售給當地居民，順利解決問題。</p> <p>三贏局面：</p> <p>現有溝渠屬於農田水利會所有，市府並無管轄權，在缺乏管理下有觀瞻衛生的問題，廢圳後由市府施作排水系統，可有效管理，並有效掌握當地排水、治水問題。</p> <p>廢圳後農田水利會可以將施作排水系統外的土地出售給當地民眾獲利，而民眾購置土地後，今後可正當使用購入空間。</p> <p>冰山一角：</p> <p>苓雅區正文段並非個案，只是冰山一角，包括鳳山、鳥松、小港區等地都存在有相同案例，如果苓雅區正文段的案例可以透過這種方式順利解決，其他地方的案例也可比照辦理。#</p>
-----------	--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周玲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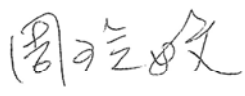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6 日
質詢 對象	市長、工務局長、都發局長。		
質詢 事項	建構高雄市成為台灣第一個空中花園景觀城市。		

說明	<p>潮流所趨：節能減碳已經是全球共同認可並努力的目標，而「綠屋頂」也已經是各國追求的重要目標。</p> <p>國外案例：綠屋頂的風潮最早興起於德國，現在美國已有數個知名綠屋頂建築，包括芝加哥市政府、福特汽車位於密西根州第波恩市的紅河卡車工廠，以及服飾品牌 Gap 位於加州聖布魯諾的辦公大樓等，屋頂上都種滿適合當地環境的植物。</p> <p>綠屋頂並非創新概念，巴比倫人早在西元前七世紀就興建了著名的空中花園，不過環保屋頂可能成為園藝家最新的開發領域，包括洛杉磯與芝加哥等大城，現在都提出獎勵政策，吸引建商把光禿禿的水泥屋頂變成會呼吸的綠地。</p> <p>加州科學院的綠屋頂計畫，可使雨水逕流量減少一半，收集到的雨水可用來沖馬桶，節省用水。綠屋頂的設計還可防止多達 40 萬 500 磅溫室氣體排放，大幅減少都市「熱島」效應。根據加拿大一非營利環保組織進行的民調顯示，2005 年北美洲的綠屋頂面積已經超過 300 萬平方英尺，並且年年以大幅度成長中。</p> <p>高雄現況：從高樓層俯望高雄市區，四目所及幾乎都是民房的鐵皮屋頂，在景觀上相當不協調、突兀，這雖然是城市發展多年的結果，但與高雄市要邁向國際港都的形象不符。</p> <p>多種優勢：高雄市如果可以仿效國外先進城市推動「綠屋頂」，一來可以美化市容增加綠化面積，對於改善高雄市的空氣品質也有所幫助，再則綠屋頂有隔熱作用，在夏日可以減少冷氣空調費用的支出，減少碳排放量。</p> <p>具體主張：由市政府等公家單位的屋頂做起，寄望由公家單位的大樓屋頂引領風潮，並由市府制訂相關的獎勵與賦稅減免措施，鼓勵民間跟進，逐步改進高雄市房屋屋頂現況，朝全國第一個空中景觀花園城市的目標邁進。</p>
----	--


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周玲姣)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6 日
質詢 對象	市府工務局、都發局、文化局。		
質詢 事項	納入文創思考統一高雄市街道廣告招牌。		
說明	<p>高雄市廣告招牌雜亂，店家紛紛比大、比突出。以凱旋路為例，是高雄市著名的租賃車街，很多國外觀光客會到這裡來租車，但是很可能因為這些雜亂的招牌留下不好的第一印象。</p> <p>高雄不是沒有街道統一招牌的前例，但都缺乏創意，日本、歐洲就擁有很多創意招牌，高雄市正在推動文創產業，廣告招牌的設置要將文創的空間納入。</p> <p>市府在規劃街道統一廣告招牌時，可以徵求藝術家、設計師來共同參與，設計出有想像空間、可愛的招牌來。</p> <p>凱旋路租賃車業者已經同意將廣告招牌統一化，市府應從凱旋路做起，注入文創的思考，分年分期來完成凱旋路的招牌再造。#</p>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6 日
質詢 對象	民政局-高雄市鳳山區公所		
質詢 事項	有關 101 年度鳳山區公所鳳山地方文化館經營管理業務僅編列 28 萬元，就不以營利為目的實體館舍，所匡列預算不足以支應館舍最基本開銷，為更有效績極推展鳳山地區的文化、觀光、產業，請區公所依館舍實際基本需求檢討預算編列，匡列來年度預算。		
說明	1. 有關 101 年度鳳山區公所鳳山地方文化館經營管理業務僅編列 28 萬元，就不以營利為目的實體館舍，所匡列預算不足以支應館舍基本開銷(館舍水電/資訊/郵電/人事/消防/公檢/保險費用支應…)，建議區公所依館舍實際基本需求重新檢討預算編列，匡列來年度預算。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張漢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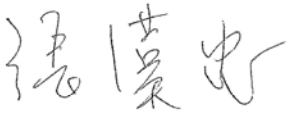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6 日
質詢 對象	民政局-高雄市鳳山區公所		
質詢 事項	有關 101 年度鳳山區公所-編列『區民學苑』業務委託辦理費 60 萬元，請區公所檢討其業務開辦是否有其必需性。		
說明	1. 有關 101 年度鳳山區公所-編列『區民學苑』業務委託辦理費 60 萬元，該業務案與現行教育局『鳳山區社區大學』業務範圍多有重疊，請檢討其業務開辦是否有其必需性與市場需求性。經本席深入了解鳳山區屬都會區除『鳳山區社區大學』已設在鳳山，鳳山區內公、民營圖書館與學校教育機關、社教機構、社區活動中心處所等等相當普及，社教資源數量為全市最多，就鳳山區現有社教資源、圖書資源已較一般行政地區高出很多，『區民學苑』業務開辦之必要性？是否續辦？或則應用在其他項文教業務工作，應請區公所來年殷實檢討。		
	2. 續上，自 95 年起鳳山區積極推展鳳山城文化、觀光、產業，然過去公所首長口號喊的震天響，卻受限於預算，並沒有編列足夠的預算經費可配合執行與行銷，需等待縣府配合或仰賴上級單位補助，多年來讓地方文化館舍與文化團體在業務推展上、往往是心有餘而力不足！錢應該花在刀口上，事有緩急輕重，當省則省，當用則用，請區公所區里建設預算應就地區發展文化觀光產業需求優先來編列。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張漢忠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年12月06日
質詢 對象	教育局		
質詢 事項	有關本市推展羽球運動，建議教育局應擇定國中、國小(鳳山區)羽球運動發展重點學校。讓培育優秀羽球運動人員可以從青少年養成作起。		
說明	1. 本市羽球運動履履在國際比賽發光發亮，為推展羽球運動及培育優秀羽球運動選手，建議教育局應擇定鳳山區『國中、國小』羽球運動發展重點學校。讓培育優秀羽球運動人員可以從青少年養成作起。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張漢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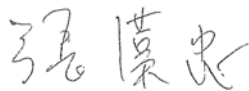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6 日
質詢 對象	文化局		
質詢 事項	有關本市鳳山區大東文化藝術園區與市訂古蹟鳳儀書院既將陸續完工，其空間規劃營運使用與地方藝文欣賞人口培養，建議文化局應加強邀請在地文化、藝術團體參與，讓文化藝術空間可提供更多在地藝文人口使用，避免又是花大錢的蚊子館。		
說明	1. 有關本市鳳山區大東文化藝術園區與市訂古蹟鳳儀書院既將陸續完工，其空間規劃營運使用與地方藝文欣賞人口培養，讓文化消費成為消費文化，為鳳山地區帶來人潮繁榮地方！本席要建議文化局應加強邀請在地文化、藝術團體參與展演及空間應用聯結，讓文化藝術空間可提供更多在地藝文人口使用，也讓文化藝術空間座落地區真的帶動地方藝術文化欣賞人口，避免又是花大錢的蚊子館。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6 日
質詢 對象	工務局		
質詢 事項	有關本市鳳山區市訂古蹟鳳儀書院既將於明年底完工，其完工後將匯聚週邊景點商圈帶來人潮，可有效帶動鳳山文化觀光產業的推展，應請工務局檢討市訂古蹟鳳儀書院參觀人潮車輛進出交通需求，優先改善鳳明街狹窄街巷入口。		
說明	1. 有關本市鳳山區市訂古蹟鳳儀書院既將於明年底完工，其完工後將匯聚週邊城隍廟、曹公廟、平成砲台、曹公圳、中華夜市等景點商圈帶來參訪人潮，可有效帶動推展鳳山文化觀光產業，應請工務局檢討市訂古蹟鳳儀書院參觀人潮車輛進出交通需求，優先改善鳳明街狹窄街巷入口與參觀人潮動向規劃。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張漢忠)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6 日
質詢 對象	工務局		
質詢 事項	有關本市鳳山區內無尾街巷，因應交通必要性與消防救災之迫切性，考量交通出入與人員進出需求，建請工務局應通盤調查，逐年編列預算進行改善。		
說明	1. 有關本市鳳山區內諸多無尾街巷，因過去缺乏都市計畫規劃，造成車輛人員交通無法出入，因應必要性迫切性與消防救災需求，建請工務局應通盤調查逐年編列預算進行改善。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6 日
質詢 對象	工務局		
質詢 事項	有關本市鳳山區鳳山火車站鐵路地下化於完工後，原台鐵軌道線建議市府應儘速會同整合相關單位提出通盤適當發展規劃。		
說明	1. 有關本市鳳山區鳳山火車站鐵路地下化於完工後，原台鐵軌道縱貫線建議市府應儘速會同整合相關單位提出通盤適當發展規劃。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張漢忠)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張漢忠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年12月06日
質詢 對象	工務局		
質詢 事項	有關本市鳳山區中山路商圈與鳳山體育場停車需求且停車空間嚴重不足，為有效改善停車不易與地方商圈發展需求，建議市府增設規劃鳳山體育場地下停車場，以應地方發展需求。		
說明	1. 有關本市鳳山區中山路商圈與鳳山體育場停車需求且停車空間嚴重不足，為有效改善停車不易與地方商圈發展需求，建議市府增設規劃鳳山體育場地下停車場，以應地方發展需求。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6 日
質詢 對象	工務局		
質詢 事項	有關本市鳳山區澄清路與青年路二段路口(正修科大後方)小山崙因應都會區土地有效規劃使用與豪大雨可能發生土石流防止，建議市府規劃將此小山崙土方移除，妥適規劃土地未來使用，以應地方發展需求。		
說明	1. 有關本市鳳山區澄清路與青年路二段路口(正修科大後方)小山崙因應都會區土地有效規劃使用與豪大雨可能發生土石流防止，建議市府規劃將此小山崙土方移除，妥適規劃土地未來使用，以應地方發展需求。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張漢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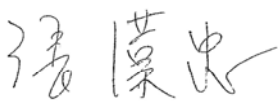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6 日
質詢 對象	工務局		
質詢 事項	有關本市鳳山區電力、電信、電訊等管線路因應都會區管線地下化需求，建議市府要邀集相關事業單位通盤檢討，逐年地下化改善以應地方需求。		
說明	1. 有關本市鳳山區電力、電信、電訊等管線路因應都會區管線地下化需求，建議市府要邀集相關事業單位通盤檢討，逐年地下化改善以應地方需求。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6 日
質詢 對象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質詢 事項	有關本市人行步道種植黑板樹其樹種橫根容易破壞人行道，造成步道不平影響路行，建議養護工程處逐年編列預算改善，確保步道平整。		
說明	1. 有關本市人行步道種植黑板樹其樹種橫根容易破壞人行道，造成步道不平影響路行，建議養護工程處逐年編列預算改善，確保步道平整。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張漢忠)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6 日
質詢 對象	工務局養護工程處		
質詢 事項	有關本市鳳山區青年公園內排水溝渠泥砂淤積、樹根阻塞造成排水溝渠不通，建請工務局養護工程處進行改善。		
說明	1. 有關本市鳳山區青年公園內排水溝渠泥砂淤積、樹根阻塞造成排水溝渠不通，(自鳳山地方文化館集水井至青年路排水溝段約 100 公尺)建議養工處進行改善。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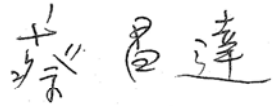
十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2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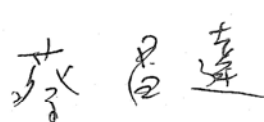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7 日
質詢 對象	市長、研考會主委		
質詢 事項	請徹底檢討市府 1999 專線及市長信箱之功能與機制提出質詢。		
說明	<p>1、 市府成立 1999 專線，原本是公僕為廣大市民朋友即時聆聽民意，即時為民服務之美意。但實施以來，卻有造成負面效應出現，若是「民意」變成「民怨」，絕非 市長設立專線初衷，實有重新檢討之需要。</p> <p>2、 目前 1999 專線，似乎逐漸變質成民眾簡稱之「檢舉專線」，並有逐步衍生成為市民朋友相互檢舉之趨勢，1999 專線竟成為民眾最有效的檢舉管道，若有更迭傳民眾挾怨報復、私人恩怨相互舉發情事，造成市府公權力在無形中，是否會淪為私人、私心之較勁工具。</p> <p>3、 此外，1999 專線，是否更易淪為有心人士操弄為恐嚇之方便管道，已與專線成立初衷相違。</p> <p>4、 市府多個局處單位，也因 1999 專線，造成常規業務旁落、局處同仁疲於奔命、行政癱瘓之惡性循環。</p> <p>5、 籲請市長及市府研考會，徹底檢討 1999 專線及市長信箱機制，在服務市民的美意前題下，過濾來電或信箱內容，執行市容髒亂或正面服務事項，另闢較嚴謹之檢舉程序，期許更臻完善。</p>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蔡昌達)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7 日
質詢 對象	市長、教育局局長、研考會主委		
質詢 事項	高雄市 38 個行政區中，人口 7 萬人以上的行政區，僅有大寮區沒有公立高中職的設置，請儘速專案研擬大寮區大寮國中改制完全中學案，以均衡全市教育資源分配提出質詢。		
說明	1、大寮區人口近 11 萬人，檢視全市所有 38 個行政區中，人口 7 萬人以上的 12 個行政區，皆有 1 至 4 所公立高中職，僅有大寮區沒有一所市立高中。距離任何一家公立高中，都至少 6 公里以上。 2、大寮區近年出生人口穩定，加上眷村改建、捷運站開發等，擁有發展潛力。 3、預計在民國 103 年，推動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若能儘早核定大寮區之完全中學案，籌備期應可趕上 12 年國教之招生。 4、大寮國中校地廣達 6.5 公頃，地理位置適中、空間充裕；設立完全中學，規劃 6 年一貫學校課程，學校行政垂直分工水平整合，完全規劃硬體設施、資源共享，鼓勵就近入學，發揮社區型完全中學特色，以最經濟效率模式推動落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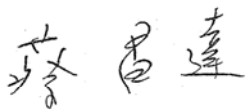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7 日
質詢 對象	市長、警察局局長、民政局局長、財政局局長		
質詢 事項	針對大寮區之市警局大寮分駐所，與大寮戶政事務所，延宕十多年的移撥及就地重建案提出質詢。		
說明	1、大寮區之市警局大寮分駐所，早在前高雄縣長余政憲主政時期，即已擬定移撥及就地重建計劃，延宕至今，已拖延十多年，地方人士咸盼早日推動完成，便民利民，對當地治安維護，具重大意義。 2、大寮駐在所現有駐警 33 人，辦公空間擁擠，業務繁重，顯不敷使用。 3、緊臨之大寮戶政事務所，與分駐所皆為民國 76 年同時興建(土地為國有財產局)，原本皆隸屬警察局，改隸民政局後，十餘年前，即有移撥歸還之議。 4、建議民政局將現在大寮戶政事務所建物，移撥警察局，並另行覓地新建(大寮地政事務所附近)，騰空後，兩所就地重建為全新之大寮分駐所。建請相關單位，儘速以專案方式，編列預算著手推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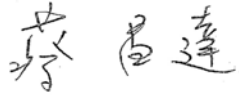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蔡昌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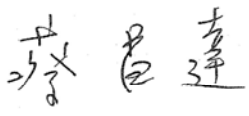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7 日
質詢 對象	工務局局長、養工處處長、大寮區公所		
質詢 事項	請儘速推動大寮區光明路全線整修柏油路面及路燈照明重新設計改裝案提出質詢。		
說明	1、 大寮區之光明路為區內運輸要道，不僅是民眾日常交通上之快捷道路，更為大發工業區等鄰近廠商及公司行號運送貨物及貨櫃車依賴甚深，卻是警方列易肇事路段。 2、 光明路之沿線路燈，原本即因設計不良，造成夜間路況昏暗，且經常故障，路燈又是多桿一組，一桿不亮就整組不亮，往往因視線不清、或漆黑一片，造成大小車禍不斷，再加上工廠外勞清晨及夜間騎腳踏車來往，險象環生、極易造成傷亡，及衍生國賠事件。 3、 光明路之柏油路面每下愈況，原本破損龜裂的路面，經過大貨車、貨櫃車碾壓，更加坑坑洞洞，同樣是造成車禍事故層出不窮的原兇。 4、 請工務局儘速辦理光明路全線之更改路燈設計，及道路柏油路面整修現勘，編列經費、儘速推動，以嘉惠地方民眾。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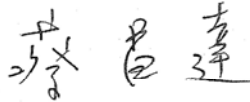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7 日
質詢 對象	教育局局長		
質詢 事項	請儘速拆除重建大寮區翁園國小之老舊教室，以維護師生之安全與妥善之教學環境提出質詢。		
說明	1、大寮區翁園國小現有六棟校舍，最老舊的一棟二層樓建物，為民國 61 年興建，迄今已近 40 年；其餘 也有多棟為「老措少」校舍。 2、該棟校舍因環境狹小、屋頂破損、牆面龜裂、欠缺無障礙設施、又低窪易淹水，使用機能受限，目前暫充作科任教室使用。 3、請教育局儘速辦理現勘，編列預算辦理校園老舊建物之拆除重建工程，以維護師生之安全妥善教學環境。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蔡昌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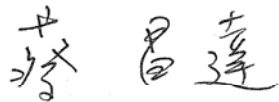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7 日
質詢 對象	市長、交通局局長、捷運局局長、大寮區公所		
質詢 事項	針對大寮區之昭明里、江山里、義和里、內坑里等地民眾急迫之交通需求，請儘速辦理本市公車、捷運站(小港站、大寮站)接駁車、及高雄客運相關行車路線調整案提出質詢。		
說明	1、 匯整大寮地區民眾陳情之對外交通及捷運接駁需求，包括大寮區昭明里義仁路路段，義和里至江山里沿線路段，及從鳳林三路轉高英工商、大寮地政事務所、荷蘭町等大樓群、高雄監獄等處。 2、 相關涉及之本市公車、捷運站(小港站、大寮站)接駁車、及高雄客運等，包括紅8線、高雄客運8002線、8041線等。 3、 請交通局儘速邀集相關單位路線會勘，儘速調整相關公車、接駁車路線，以俾益民眾急迫之交通需求。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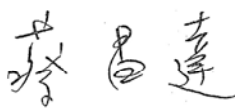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7 日
質詢 對象	市長、交通局局長、捷運局局長、大寮區公所		
質詢 事項	針對大寮區之昭明里、江山里、義和里、內坑里等地民眾急迫之交通需求，請儘速辦理本市公車、捷運站(小港站、大寮站)接駁車、及高雄客運相關行車路線調整案提出質詢。		
說明	1、 匯整大寮地區民眾陳情之對外交通及捷運接駁需求，包括大寮區昭明里義仁路路段，義和里至江山里沿線路段，及從鳳林三路轉高英工商、大寮地政事務所、荷蘭町等大樓群、高雄監獄等處。 2、 相關涉及之本市公車、捷運站(小港站、大寮站)接駁車、及高雄客運等，包括紅8線、高雄客運8002線、8041線等。 3、 請交通局儘速邀集相關單位路線會勘，儘速調整相關公車、接駁車路線，以俾益民眾急迫之交通需求。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蔡昌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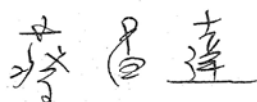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7 日
質詢 對象	市長、環保局局長		
質詢 事項	針對石化工業區附近空氣品質問題提出質詢。		
說明	1、 行政院自 97 年至 100 年 8 月，共補助高雄市 6,291 萬元進行空氣品質維護改善計畫，市府另外有空污基金等專款用於改善空氣品質。 2、 中央與地方改善及維護空氣品質經費應尚充裕，但歷年來相關經費如何運用？是否有收到改善效果？ 3、 大寮鄉已多次發生毒廢氣侵襲事件，林園石化工業區周邊地區時常聞到濃厚石化廢氣異味，顯見這些地方空氣品質維護必須強化辦理，請市府速擬改善方案。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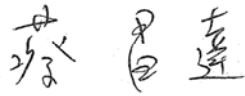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7 日
質詢 對象	市長、經發局局長、觀光局局長		
質詢 事項	請擬具鳳凰山觀光發展計劃。		
說明	<p>1、 鳳凰山與壽山隔著高雄市區南北相望，兩山都有豐富的自然景觀及都會觀光發展潛力，壽山國家公園已掛牌運作，但鳳凰山一直得不到應有的關注。</p> <p>2、 鳳凰山有鳳鼻頭南銜高屏溪、西望小琉球、北瞰高雄市區之景觀優勢，鳳山水庫、大坪頂也是優良的休閒遊憩景點，足以打造為與壽山相輝映的都會生態觀光區。</p> <p>3、 近年來政府大力加強都會公園及風景區建設，以 4.37 億實施高雄都會公園更新改善、7.5 億開發衛武營都會公園，565 萬整修壽山國家公園行政中心，茂林國家風景區建設則斥資 6.47 億元。</p> <p>4、 然而，鳳凰山雖有觀光遊憩潛力，市府卻未曾投注心力於此，連駱駝山與鳳鼻頭亂葬、集塵灰等工業廢棄物、縮小軍事管制區、興建鳳山水庫觀光遊憩設施等，皆未編列經費予以改善，令人不解。</p>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蔡昌達)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7 日
質詢 對象	市長、環保局局長、勞工局局長、經發局局長		
質詢 事項	請市府相關單位嚴格督促與要求長春石化集團在大發工業區提出之雙氧水工廠等擴廠計劃，必須公開對在地居民召開環評公聽會以昭公信，否則不得核准其操作許可提出質詢。		
說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長春石油化學公司為台灣第二大石化集團，一年營收超過 1400 億元，在長期高獲利的同時，也必須對長期備受環境壓力的地方民眾，扛起一定的責任。</li> <li>2、尤其是長春石化集團過去在高雄大發及台灣其他廠區發生的重大工安事故紀錄，令在地居民相當不放心。</li> <li>3、當地民眾陳情反應，長春化工集團刻正在大發工業區提出雙氧水工廠等擴廠計劃。請市府環保局等相關單位，嚴格要求長春化工正式舉辦擴廠計劃公聽會，否則，不得核准其操作許可等，期許長春化工以誠信昭公信。</li> </o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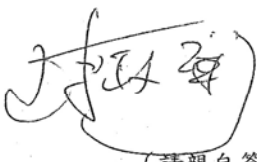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100 年 12 月 07 日
質詢 對象	市長、交通局長、環保局長、文化局長		
質詢 事項	針對國道 7 號開發可能造成 88 快速道行車惡化、衝擊鳳山丘陵及駱駝山生態等疑慮提出質詢。		
說明	1. 行政院經建會已審議通過國道 7 號興建案，規劃路線起點為南星計畫區，向北經過臨海工業區東側、大坪頂、大寮、鳳山、烏松至仁武與國道 10 號相銜接，預計投資金額 600 億元。 2. 國道 7 號將興建大寮交流道系統與 88 號快速道路銜接，然而 88 號快速道路五甲系統-鳳山段上下班時段塞車嚴重，屆時加入國道 7 號車流，行車情況可能更加惡化，市府宜要求行政院預擬因應對策。 3. 國道 7 號路線經過駱駝山與鳳山丘陵，影響二十多種、平均數量高達 3-5 萬隻的遷移性保育類猛禽的棲地。此外，鳳鼻頭國定史前遺址包含三個不同時間文化層，未被完整挖掘，國道七號預計行經其邊緣，可能造成破壞。相關環境保護、文化保存問題應如何解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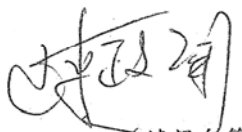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政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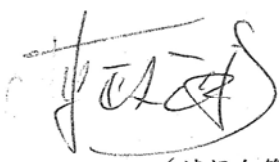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年 月 日
質詢 對象			
質詢 事項	創造北高雄漁業重鎮，建請將永新漁港或是南寮漁港擴建為活魚搬運港，以及利用中油永安液化天然氣廠LNG天然氣為永安、彌陀當地養殖業規劃大型冷凍廠。		
說明	<p>一、石斑魚產業倍增，高雄市永安區為全國第一的石斑養殖專業區，但是迄今因為永新漁港無法讓活魚搬運船進出港，而讓漁民得舟車勞頓前往興達港，為了讓養殖業的產地運輸網路能更便利，建請擴建永新漁港或是南寮漁港為活魚搬運港。</p> <p>二、彌陀、永安區等地是高雄市最重要的養殖專區，對於養殖業而言，冷凍設備是最重要的後盾，不管是石斑魚或是虱目魚之養殖，冷凍設備都相當重要，建請協調中油永安液化天然氣廠，提供LNG天然氣，協助規劃一處大型冷凍廠，造福彌陀和永安養殖業。</p>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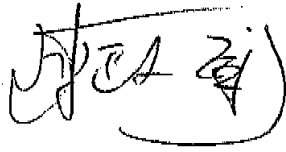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年 月 日
質詢 對象			
質詢 事項	岡山區果菜市場及魚市場老舊，環境和交通問題極須改善，建請盡速評估魚市場遷建。		
說明	已有四十年歷史的岡山魚市場及果菜市場，市場老舊和清晨營業時屢被民眾抱怨有魚販佔用道路營業，影響交通至鉅，改建或是遷建魚及果菜市場應該盡快評估。岡山魚市場歷史悠久，至今已是南北漁貨重要集散拍賣地，如能進行改建或是遷建，改善魚市場環境，相信對北高雄漁業產業發展是一大幫助，更可以打造成為高雄築地魚市拍賣場。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政聞)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年 月 日
質詢 對象			
質詢 事項	高雄市國中小學營養午餐，建請全面落實在地食材的取用。		
說明	縣市合併後，原高雄縣擁有豐富農漁牧產業，北高雄岡山地區就是農漁業重要基地，各區都有在地特色的農漁產業，如能善加運用於國中小學營養午餐，不僅可為學童的健康把關，也可造福農漁產業發展。營養午餐是良心工作，不少廠商都絞盡腦汁要取得進場資格，選用的菜色卻未必百分之百是高雄生產的食材，建請市府全面規劃實施，落實營養午餐選用地食材的政策。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高雄市議會議員書面質詢表			
質詢 議員	 (請親自簽全名)	日期	年 月 日
質詢 對象			
質詢 事項	岡山六區設置捷運接駁車候車亭。		
說明	縣市合併後，市府規劃區區有公車的構想，是建構便捷交通網路的重要市政目標，目前和未來，岡山六區都即將有捷運接駁公車行駛，但是目前所設置的站牌(包括已行駛的梓官、彌陀、橋頭等地)，卻無候車亭規劃，鄉親等車任憑艷陽照曬和風吹雨淋，享有的候車環境遠遠不如高雄市區，目前的市區公車站牌，幾乎都設有候車亭，建請盡速於岡山六區的站牌規劃候車亭。		

備註：本表填妥後，請逕送本會相關委員會，函送市政府於七日內答覆。

## 十八、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3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8 日)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二次定期大會

錢聖武 市議員總質詢書面資料 錢聖武

一、案由：鳥松區大竹里長春路開闢案(鳥松仁美都市計劃 4-19 號道路，全長 800 公尺，都市計劃寬度 10 公尺)，建請 市政府儘速改善現況，以維交通 順暢。

說明：目前現況係自大竹路往北約 170 公尺，道路尚未開闢無法通行，其餘路段部份未全寬開闢，且路型與都市計劃道路不符，為因應民眾需求，建請 儘速改善現況，以維交通順暢。

二、案由：仁武區衛生所，現址在仁武區仁武里地政街上，空間狹窄，通路也不順暢，區民出入不便，建請 市政府將灣內國小廢校，規劃為公務機關。

說明：仁武區衛生所，現址在仁武區仁武里地政街上，因空間狹窄，通路不順暢，造成區民出入不便，建請 將灣內國小廢校，現有少數學生併入登發國小，騰出的灣內國小校園，規劃為衛生所、地政事務所、戶政事務所等公務機關。

三、案由：建請 市政府工務局針對各區域道路實際需求，概略編列年度更新路面柏油經費，委由各區公所代執行。

說明：道路是市民每天必需設備，遇有毀損，容易造成交通傷害，如能委由各區公所代為執行更修工作，將可縮短維修時間，減少民怨，維護市民交通安全。

四、案由：仁武區仁武派出所、澄觀派出所，警力不足，建請 市政府增派人員，以維治安。

說明：仁武區仁武派出所、澄觀派出所，警力不足，(依規定，警力配置為市民 350~500 人：警力一名)，目前仁武所學區內市民有 32000 人，應有警力為 62 名，澄觀所學區內市民 42000 人，應有警力為 84 名，建請 增派人員，以維治安，人民生命財產有所保障。

五、案由：高雄榮總匝道連接高速公路出入口，每逢顛峰時段必定擁塞，高鐵通車後大量車潮更易回堵到民族路及高楠路段，建請 市政府向中央爭取增闢仁武區八德二路交流道，無論北上南下或連接國道 10 號都相當便捷，亦能有效紓解榮總匝道擁擠車潮。

說明：由於八德二路兩側皆有足夠的腹地施作交流道，且從高鐵左營站到八德二路高速公路不到一公里，若能建構八德二路交流道聯外道路，將能接應高鐵所帶來的大批人潮與車潮、紓解榮總匝道擁擠車潮，亦能縮短城鄉差距、平衡區域發展，建請 向中央爭取聯外道路，藉此疏導往左營的擁擠車流，以利觀光發展。

六、案由：為配合政府推動全民運動之政策，充實國民運動休閒場地，滿足民眾運動需求，建請 市政府在仁武區八卦里地區闢建一個運動、休閒、娛樂兼備之競速溜冰場，以提供區民一個完整且實用之運動休閒場所。

說明：為縮短城鄉運動環境差距，增加運動人口，並建構優質運動環境，輔導改善公、民營運動設施及營運管理，建請 針對仁武區八卦里地區，計畫闢建一個運動、休閒、娛樂兼備之競速溜冰場，以提供仁武區民一個完整且實用的運動休閒場所，以達嘉惠鄉里之目的。

七、案由：現行整個鳳仁路(183)縣道路段寬度，自楠梓交流道下45m寬(仁武都市計畫區)、南向進入澄清湖特定區計畫至獅龍溪止之路段為25m寬、跨過獅龍溪以南銜接鳳山市及小港機場路段則為35m寬，建請 將位於仁武都市計畫界至獅龍溪的路段配合獅龍橋改建拓寬為35m寬，以維交通順暢。

說明：為配合水利單位整治獅龍溪之獅龍橋改建計畫(橋面35m寬)其車行上下橋樑銜接引道工程完整銜接需要，並一併改善目前都市計畫道路寬度不一的問題，極需辦理都市計畫專案變更，建請 市政府將位於仁武都市計畫界至獅龍溪的路段配合獅龍橋改建拓寬為35m寬，以維交通順暢，提高行車安全。

八、案由：仁心路，現況路段寬約7公尺，兩側因工廠林立，且車流量過大，常造成本路段阻塞、車禍頻繁，為紓解本路段車流，建請 拓寬現有道路寬度至15公尺，以維交通順暢。

說明：仁心路為高55號線鄉道連接本區灣內里及烏林里，現況路段寬約7公尺，兩側工廠林立，車流量大，常造成本路段交通擁擠且車禍頻繁，建請 自鳳仁路至仁林路按15公尺路面拓寬，以便捷交通，解決上下班交通擁擠問題。

九、案由：鳳仁路（縣道 183 號線）於民國 98 年拓寬澄觀路往南至烏松路段，因該處截角土地尚未徵收，故無法供車輛通行，造成交通阻塞，建請 市政府儘速辦理徵收，以供車輛通行。

說明：鳳仁路（縣道 183 號線）於民國 98 年拓寬澄觀路往南至烏松路段，因該處截角處道路工程已施做完竣，但土地尚未辦理徵收，故無法供車輛通行，造成交通阻塞，影響用路人安全，建請 市政府辦理徵收，以供車輛立即通行。

十、案由：既有仁武區圖書館因空間發展有限，再加上因縣市合併後為服務區內更多社區民眾，建請 市政府增設多功能圖書館，作為本區民眾生活學習中心和終身教育場所。

說明：仁武圖書館因空間發展有限，遂需增設多功能圖書館，讓兒童、青少年、成年、婦女及老人，都能方便自我學習、延續學習、進而豐富生命，建請 於仁武都市計畫（公一）公園用地內興建並一併開發該公園。

十一、案由：國立中山大學開發提議案業於 97 年 4 月 23 日經高雄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09 次會議通過，但目前僅完成公有土地撥用程序，後續校舍開發未見經費辦理，建請 中山大學儘速完成校舍興建，造福仁武學子。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錢聖武）

---

說明：本案業於 97 年 4 月 23 日經高雄縣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09 次會議通過，開闢經費由教育主管機關逐年編列預算支應，但目前僅完成公有土地撥用程序，後續校舍開發未見經費辦理，建請 中山大學儘速完成校舍興建，使仁武區新成立一國立大學，造福仁武學子。

十二、案由：建請 市政府闢建高雄市仁武區鹽埕巷至安樂一街路段高鐵路橋下道路工程。

說明：仁武區公所已取得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高雄市仁武區仁新段 1715-1 地號等 37 筆高速鐵路交通建設用地維護管理，以方便市民車輛行駛，維護市民人車安全。

市議員 錢 聖 武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1 2 月 2 日

## 十九、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44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9 日)

質詢題目：檢舉預算倍增、環保局寧願發放檢舉獎金，舉鼓勵全民互相檢舉，也不願廣設垃圾桶及廣告看板，環境整潔政策治標不治本！

我們經常可以在報章媒體上經常可以看見檢舉達人年收入高達上百萬元，領走許多高額獎金，也讓許多人開始走入檢舉的行列，且更有許多網站上更有專業教導如何購置檢舉攝影設備、剪輯影片方式、以及檢舉流程等教學網站，更有許多檢舉達人的經驗分享，這些民眾彷彿進入全民狗仔的時代。

民眾多半是透過行車紀錄器拍攝隨手亂丟菸蒂、或是亂吐檳榔汁渣的民眾，這樣的風氣也間接造成行車紀錄器的大賣。基於全民環保意識提高，民眾普遍希望居住的環境能達到乾淨、整潔的標準，越來越多民眾看不慣隨手製造髒亂的污染者，乾脆自己當起環保檢舉者，不僅可以賺取檢舉獎金還可以愛護環境。根據「高雄市民眾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獎勵辦法」第六條的規定：民眾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經查證屬實裁處新臺幣一千二百元以上者，主管機關應於罰鍰收入後，發給檢舉民眾實收金額百分之三十五之獎勵金。

也就是說隨地吐痰、檳榔汁、檳榔渣、拋棄紙屑、煙蒂、口香糖、果皮、縱放禽畜隨地便溺、張貼小廣告等行爲，民眾都可以依據廢棄

物清理法第27條規定檢舉，而被處罰者則會被處以新臺幣1,200~6,000元不等的罰鍰。若以一張1200元的罰單來說，檢舉者可以分得35%的檢舉獎金，也就是420元的獎金，積少成多下，讓許多民眾也樂於當一個環保狗仔。

雖然道路上經常有許多任意張貼的小廣告、和許多癮君子習慣隨手亂彈的煙蒂、或是一般民眾隨手丟棄垃圾、口紅族隨地吐檳榔汁渣、喉嚨不適的民眾隨地吐痰等小動作，這些不僅容易造成環境的髒污、更有礙市容及衛生，也會造成清潔隊員們的工作負荷量。因此若全民可以共同監督環境的整體，也是好事一樁，一般若民眾欲檢舉環境的污染行為時，可以透過書面、電話、傳真、電子郵件，敘明違規事實及檢具清晰之照片、錄影帶等證據資料，直接向環保局及鄉鎮市公所清潔隊檢舉，查證屬實，就可獲得實收罰鍰金額做為檢舉獎金。

原本設立檢舉獎金的目的應該只是想讓環境更加整潔，但是環保局卻本末倒置，寧願編列高額的檢舉獎金預算，也不願意廣設垃圾桶，就已100年以及101年的預算編列為例，100年所編列的檢舉獎金為644萬7千元，但是到了101年卻增加為3675萬元，短短一年的時間增加了5.7倍的預算，不僅可能對環境整潔毫無幫助，更可能養成民眾相互檢舉的惡習，環保局之所以不願意廣設垃圾桶的原因，本席初步了解主要是因為顧忌民眾可能會將家中垃圾攜至公設垃圾桶，造成

垃圾桶滿溢的情形，擔心更會影響環境的整潔，但是環保局這種垃圾桶怕民眾丟垃圾的心態卻還是可議，就以本席在愛河之心附近的公園散步為例，爲了把手上的垃圾丟掉，找了20幾分鐘才找到一個垃圾桶，若許多民眾沒有耐心，是否就有可能將垃圾亂丟？

環保局應該做的，是呼籲民眾請養成將垃圾丟棄於垃圾筒中的好習慣，不要讓這些垃圾、廢棄物出現在馬路上、人行道或是水溝中，最好的方式就是設立公有垃圾桶，民眾才不會因爲貪圖一時之便而隨地亂丟垃圾，編列高額檢舉獎金預算更形同鼓勵民眾相互檢舉，亂丟垃圾、煙蒂，固然有錯，但環保局不設垃圾桶、還用檢舉獎金鼓勵民眾檢舉，也好不到那去，相較於檢舉達人動輒抱走上百萬元獎金，環保局卻不願花一些錢增設垃圾桶，讓人不禁懷疑是民眾守法觀念太差，還是因爲遍尋不著垃圾桶的情況下，惡性循環的結果？

根據行人專用清潔箱管理作業要點僅規劃設置原則，例如：公車站牌數較多之站、捷運站出口週邊、夜市及商圈、觀光景點、行人穿越道及十字路口週邊、其他經環保局核准之地點均可設置垃圾桶。並無規範垃圾桶的設置數目，有無足額設置，不得而知。若以目前高雄市約2854824624平方公尺來說，目前屬環保局所管轄之行人專用清潔箱共有350個，等於整個大高雄行政區平均要8156642平方公尺才有一個行人專用清潔箱，如果以三民區的面積16948685平方公尺爲例，等

於三民區僅有2個公設的行人專用清潔箱，數量明顯不足，以擔心民眾任意棄置家庭垃圾做為理由而不廣為設置行人專用清潔箱，但卻年年編列高額檢舉獎金，實屬治標不治本之行為，在維護環境整潔以及民眾方便丟棄垃圾之間，環保局應當提出更好的解決方案。

台灣專屬警察局的監視器密集，今年高雄市警局耗資五億，已於六月前完成，全市設置一萬多支監視器，密度成為全台第一，就引起許多人針對關於人權以及隱私的侵犯問題，引起廣泛討論，但是現在連環保局也在湊熱鬧，鼓勵民眾照像、錄影檢舉，這樣的方式是否有侵害違法者的肖像權、人格權之疑慮？

再者，一市不應兩制，據本席瞭解，警察局並無發放針對交通違規檢舉的獎金，因此公部門不應變相鼓勵民眾互相檢舉，以檢舉交通違規為例，檢舉人純粹是因為關心公共事務為由提出檢舉，即便沒有獎金他還是會去執行，但是環保局的「高雄市民眾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獎勵辦法」第六條的卻規定：民眾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經查證屬實裁處新臺幣一千二百元以上者，主管機關應於罰鍰收入後，發給檢舉民眾實收金額百分之三十五之獎勵金。因此本席強烈要求環保局，重新檢討垃圾桶設置要點，以及「高雄市民眾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獎勵辦法」的必要性。

為了維護民眾應有的權益，環保局應該明確訂定設置行人專用清

潔箱的數量，全面且足額的設置垃圾桶，若擔心民眾任意丟棄家庭垃圾，除可透過稽查之外、更應加強清運，而不是浪費民眾辛苦繳出的納稅錢濫發獎金，讓少數人發檢舉財，長期容易養成社會不良的風氣。相同的情況也應該反映的廣告看板的設置部分，本席過去就曾提出質詢，目前也經常接獲民眾陳情，許多人都有張貼廣告的需求，卻往往因為追求有效的曝光率，所以許多路燈、紅綠燈跟交通號誌控制箱、變電箱等，都變成廣告商免費的廣告公佈欄，甚至有許多是屬於建商或廣告公司的大型廣告看板，這些都是因為民眾或商人有需求所衍生出的街景，但是因為這些廣告都是屬於違法陳列、張貼，所以也很容易被檢舉，有時甚至淪為同業彼此競爭、報復的工具，造成不僅無法達到廣告宣傳的效果，還可能因此多出許多被檢舉的罰單。

這樣的現象不但是社會資源、金錢、時間與人力的浪費，更沒有任何人可以從中獲得好處—對於業者而言，每天投入時間與金錢去張貼小廣告、豎立大型看板，但是廣告曝光的時間卻極為短暫，根本沒有達到廣告效益；對市民來說這類的小廣告不僅醜化市容造成髒亂讓人看了就覺得不舒服。

而且不管環保局怎麼拆怎麼罰，業者還是有張貼大量廣告的需求，而且對部分消費者而言，這些廣告也是他們的資訊來源，本席在過去質詢就曾經建議過市政府應該要在各區增設公立的廣告佈告

欄，設立收費標準及廣告格式來做統一管理。而針對大型廣告看板的部分，也應該有讓業者可以廣告的空間，像是開放六、日讓業者廣告，等到平常日才限制不能放置，讓業者能夠增加廣告曝光的機會，不要受限於檢舉人的檢舉而造成不必要的浪費，而平常日環保局也可以嚴格執行稽查的工作，讓業者跟公部門之間達到雙贏的局面。

附件

環保 11-303

### 高雄市民眾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獎勵辦法

中華民國 100 年 6 月 13 日高市府四維環稽字第 1000060582 號令訂定

第一條 為鼓勵民眾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以改善本市環境衛生，並依廢棄物清理法第六十七條第三項規定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之主管機關為本府環境保護局。

第三條 本辦法所稱民眾，指實際執行環保稽查業務之公務員以外之人民、團體及公司行號。

第四條 民眾發現違反廢棄物清理法之行為，得以書面、電話、傳真、電子郵件或其他適當方式，敘明具體之違規事實或檢具證據資料，向主管機關檢舉。

第五條 檢舉人應出具真實姓名、聯絡電話、住址及身分證字號。

第六條 民眾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件，經查證屬實裁處新臺幣一千二百元以上者，主管機關應於罰鍰收入後，發給檢舉民眾實收金額百分之三十五之獎勵金。

第七條 二位以上民眾先後檢舉同一案件，獎勵最先檢舉者；未能辨別先後或共同檢舉者，以該案件應核發之獎勵金平均分配之。

第八條 檢舉人應自獎勵金領取通知之次日起三個月內向主管機關領取獎勵金。

第九條 有下列情事之一，不得請求發給獎勵金：

- 一、屬匿名或未敘明真實姓名、地址及身分證字號之案件。
- 二、主管機關已知違規事實。
- 三、未於前條所定期限內領取獎勵金者。

第十條 主管機關對於檢舉人之姓名、身分及其他可資辨認檢舉人身分之相關資料，應確實保密，不得洩漏。

第十一條 本辦法自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施行。



二十、書面答覆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16 高市府四維教會字第 1000126968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0	陳議員美雅	教育發展基金應使用在與教育有關方面，為何市府使用 900 多萬教育發展基金來行銷高雄市？	教育局	<p>一、依據「高雄市教育發展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第四條基金之用途，主要辦理教育行政、教育訓練、教學支出、教育活動及補助、捐助、濟助、獎勵暨增置、擴充及改良資產與設備等與教育有關支出；另依據高雄市政府特種基金預算科目及編號參考表一用途別科 246「業務宣導費」之定義：「凡為產品示範、推廣、促銷及各項業務之宣導費屬之」。</p> <p>二、本府教育局過去因缺乏宣導，以致民衆沒有具體意見，導致市府施政滿意度民意調查分析「教育推展」評價不高，為期能透過兼具深度及廣度之媒體批露，廣泛傳遞教育訊息予市民，以彰顯教育績效，並提高民衆對教育事務的參與及認同，故加強教育政策宣導乃首要改善之道。透過多元媒體教育</p>

				<p>宣傳，在教育層面民意調查有所提升，顯現多元管道且充足的教育政策宣導，確實可達到讓親師生及民衆對於教育施政有更多的認知。</p> <p>三、該局藉由市府新聞局在媒體通路及政策宣導的專業能力，整合各項教育活動的宣導資源，希冀透過兼具深度及廣度之媒體批露，讓市民能即時獲知本市教育政策作為，其內容包含體育賽事、友善校園環境、弱勢學生就學補助、藝文教育、國民電腦、創意活動等多項主題，廣泛傳遞教育訊息予市民，提高民衆對教育事務的參與及認同，以提升親師生等人力之教育素養，符合推廣教育政策等業務計畫及目標。</p> <p>四、為兼顧市政推動及因應該局業務宣導需要，已於(100)年度循預算程序覈實納編「業務宣導費」預算，適時宣導教育政策。</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17 高市府四維教小字第 100012761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0	陳議員美雅	請優先規劃遷移中山國小至美術館國小預定地。	教育局	一、有關美術館地區居民人口數大增，相對學生人數亦大幅增加，爰本府教育局目前朝評估規劃鄰近學校（九如國小或中山國小或兩校併行）遷校之可行性方式研議，以收教育資源最佳運用之效益。 二、該局業於（100）年 10 月 21 日邀集本府相關單位及鄰近學校等，召開「研商鼓山區美術館文小青海段學校預定地設校事宜會議」，研商本市美術館文小青小段設校之可行性，會議決議略以：請中山國小及九如國小事先做好社區拜訪與溝通，並提供社區遷校意願調查之相關資料，爰該二校現刻正依上開決議辦理中。 三、承上，倘經學校調查後該二校之社區民衆及校方均有遷校之共識以及經整體評估規劃後，本府將努力籌措財源，以進行後續之校舍工程發包與興建。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1 高市府四維觀秘字第 1000128444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0	陳議員美雅	請儘速推動旗津跨港纜車。	觀光局	<p>一、本府都發局 92 至 97 年間於高雄港出海口規劃設置連接旗津及鼓山之跨港纜車，惟因軍方及環保團體以規劃路線影響軍事安全與自然生態恐遭破壞為由，反對設置而無法推動興建。98 年 1 月 1 日本府觀光局成立後，旗津跨港觀光纜車業務轉由該局承接。</p> <p>二、本府觀光局於 98 年 10 月 2 日召開「高雄市興建觀光纜車可行性」公聽會，會中軍方及環保團體對於本府都發局原先規劃路線仍有反對意見；另該局於 99 年 9 月 7 日及 11 月 8 日分別邀集纜車經過路線之土地轄管權責機關召開「旗津跨港觀光纜車」用地協調會議，惟各機關皆有不同意見，並未達成同意興建之共識。</p> <p>三、因觀光纜車業務事涉專業領域廣泛，本府觀光局刻正遴選外聘具纜車相關專業領域（土木工程、交通及運輸工程、</p>

				<p>法律財經、財務金融、企管、地政、不動產經營管理、都市計畫、機械工程、機電工程等)之學者專家及相關單位(生態團體、觀光及相關同業公會、專業技師公會等)人員,共同組成「大高雄觀光纜車工作小組」,重新評估先前所提旗津跨港觀光纜車路線之可行性,並研究是否有新路線,以選擇最佳方案賡續推動。</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1 高市府四維教健字第 1000128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0	陳議員美雅	<p>一、復興國小少棒隊獎金簽案資料為何不提供？</p> <p>二、復興少棒得到世界第 3 名，市長曾公開頒獎致贈獎勵金，請問獎金流向何處？</p>	教育局	<p>一、有關議員調閱資料，依市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100)年 1 月 6 日高市府四維人發學字第 1000002223 號函發「市府首長團隊策勵營一大高雄未來建設發展策略研討會會議紀錄」注意事項第 4 項「市議會議員聯絡要求：面對議員調閱資料，若無議會公函不得提供」。</p> <p>復依據「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18 條第 1 項第 3 款略以：「政府資訊屬於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應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之：…三、政府機關作成意思決定前，內部單位之擬稿或其他準備作業…」。</p> <p>二、復興國小參加 2010 年少棒聯盟亞太區錦標賽及威廉波特世界少棒大賽，市府頒發 2 筆獎勵金，作為獎勵該校少棒隊特殊優異運動表現，並作為該校少棒經費後續發展使用，並非獎勵選手個人獎勵金，該 2 筆款項撥款至復興國小</p>

				<p>，並由學校轉入該校少棒基金統籌規劃運用，並需依照會計程序請領，同時受會計系統之監督。</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9 高市府四維文圖字第 100013164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0	陳議員美雅	請爭取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設立於凹子底森林公園之區域。	文化局	<p>一、為爭取國家圖書館南部館至本市設置，本府提報高雄都會公園、內惟埤文化園區二地，供教育部擇定乙地作為國家圖書館南部館位址。本案並經教育部「國家圖書館設立南部館」館址評選小組曾於 97 年 3 月 18 日、26 日至高雄都會公園暨內惟埤文化園區勘查完畢。</p> <p>二、國家圖書館南部館設置之最佳地點應符合：人口密集、服務應以公共利益、大專院校數量多、可支援其教學研究需求及工商產業發展等項條件；整體而言，本府所提內惟埤文化園區、高雄都會公園二地均符合上述條件。</p> <p>三、97 年教育部杜部長正勝時代原籌置南部館，因故暫停，經 100 年 10 月 25 日與國家圖書館聯繫，本案無後續發展，惟本府仍將持續積極爭取國家圖書館南部館至本市設置，近期爭取情形如下：</p>



				<p>(一)99年10月29日「2010論壇圖書館與教育發展」會，於會中報告影響南部教育發展重要關鍵，爭取於南部興建國家級的大型圖書館，以消弭資訊社會的城鄉數位落差。</p> <p>(二)99年12月24日參加「全國圖書館會議」，會中提案國家圖書館南部館的設置，說明南部包括臺南及高雄，應建立國家級圖書館。</p> <p>(三)100年2月9日「當閱讀力碰到國家競爭力」高峰論壇會議，會議中報告爭取於高雄建立一國家級圖書館。</p> <p>(四)100年2月18日曾邀請國家圖書館曾淑賢館長參觀預定地，並表示支持。</p> <p>(五)100年6月21日曾向國家圖書館曾淑賢館長關心本案。</p> <p>四、本案係屬國家重要政策，目前尚無發展，後續情形，將密切與教育部、國家圖書館聯繫，俾便隨時掌握最新情況。</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李喬如 林瑩蓉)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17 高市府四維教小字第 1000127552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0	李議員喬如 林議員瑩蓉	美術館地區人口七賢國中龍美校區已設立，目前居民子女沒有國小就讀，產生就學銜接之困境，希望能在 103 年前於美術館國小預定地完成設立國小。	教育局	一、有關美術館地區居民人口數大增，相對學生人數亦大幅增加，爰本府教育局目前朝評估規劃鄰近學校（九如國小或中山國小或兩校併行）遷校之可行性方式研議，以收教育資源最佳運用之效益。 二、該局業於（100）年 10 月 21 日邀集本府相關單位及鄰近學校等，召開「研商鼓山區美術館文小青海段學校預定地設校事宜會議」，研商本市美館文小青小段設校之可行性，會議決議略以：請中山國小及九如國小事先做好社區拜訪與溝通，並提供社區遷校意願調查之相關資料，爰該現二校刻正依上開決議辦理中。 三、承上，倘經學校調查後該二校之社區民衆及校方均有遷校之共識以及經整體評估規劃後，本府將努力籌措財源，以進行後續之校舍工程發包與興建。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李喬如 林瑩蓉)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18 高市府四維海四字第 100012813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0	李議員喬如 林議員瑩蓉	請加速開發旗津區南旗津紅燈碼頭，帶動旗津觀光。	海洋局	一、本府為提升公共建設使用率及帶動旗津觀光人潮，以旗津漁港紅燈碼頭（魚貨直銷中心）主體活化為優先辦理事項，並採公開標租方式，將餐飲經營納入契約經營標的，惟本案分別於 100 年 7 月 5 日、100 年 8 月 22 日及 100 年 10 月 28 日上網公告招租，皆因無廠商投標而宣布流標。 二、有關貴議員建議本案不應只單獨出租紅燈碼頭，應將旗津紅燈碼頭周邊景觀一併納入規劃，並加速紅燈碼頭周邊景觀開發，結合旗津魚市場現撈魚貨，於紅燈碼頭前 40 米道路規劃國際百大特色小吃大排檔、及例假日於風車公園安排大型活動等事項，因事涉本府工務局、經濟發展局（市場管理處）、文化局、觀生局及海洋局權管，且管理攤販之法規「高雄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尚未獲市議會審議通過，

				<p>本府近期將由陳副秘書長鴻益召集相關局處研商。</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蕭永達)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5 高市府四維交運規字第 1000130394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0	蕭議員永達	一、高雄交通規劃應以市民行的方便為主要考慮，少做軌道運輸。 二、高雄幅員遼闊堵車並不嚴重，交通規劃應以道路四通八達為主要考量。	交通 局	縣市合併後之大高雄市，土地面積增加 18.25 倍，原南北長約 26.6 公里，合併後最長達 133 公里，幾近高雄至雲林縣之距離。為提升民衆交通便利性，在道路系統部分，本府除透過各道路新闢或拓寬計畫提升道路容量外，另亦透過交通工程與管理措施改善瓶頸路段（口）運作效率。另考量原縣市合併前長距離客運一線到底服務方式，將無法提升營運效率，為兼顧市中心及偏遠地區民衆轉乘需求，本府已規劃以需求為導向之轉運中心，透過建置完善之大眾運輸系統，期帶動大高雄市各區域之均衡發展。 細節內容： 一、瓶頸路口及易肇事路段改善： 因應本市行政轄區擴大，為加強提升道路交通安全、順暢及降低肇事情形，由警察局提供本市各行政區易肇事及瓶頸路口資料，本府交通局並逐一巡查會勘研商改善措施，共計 84 處路口列為改善地點，並

研提相關改善建議措施。

二、建置完善之大眾運輸系統：

(一)建置六大轉運中心

合併後的高雄市幅員遼闊，為縮短區域間之交通，鼓勵區域民眾搭乘大眾運輸，規劃透過建置分區轉運中心方式，設置兩主四次的「6大區域轉運樞紐」。

1. 主轉運中心

以高雄市軌道運輸主要車站：高雄火車站、左營高鐵站為主要轉運中心，透過軌道運輸、國道客運快速連結台灣各主要城市，並以高雄捷運、市區公車做為地區接駁運具，建立大高雄主要聯外運輸門戶。

2. 次轉運中心

以大高雄地方核心為轉運中心包含南一小港、東一鳳山、北一岡山、東北一旗山等，利用國道及主要道路系統作為服務動脈，透過捷運、幹線公車、接駁公車等大眾

運輸進行轉運，以服務地區交通，完成最後一哩的運輸服務。

(二)關駛接駁公車

為提供大高雄各行政區皆能直接到達捷運系統的公共運輸服務，將持續增闢捷運接駁公車，連結既有無接駁公車服務的行政區。100年2月1日新闢延駛紅58、紅60、紅72捷運接駁公車至燕巢、大社、仁武、橋頭、梓官及彌陀等6區，100年7月1日新闢駛橘7、紅8、紅9捷運接駁公車連結大樹、(南)大寮、旗津等區域，9月26日新闢駛橘8由建軍站經市議會至鳳山火車站，11月1日新闢駛旗美國道快捷公車、旗山—美濃觀光公車、旗山—內門觀光公車、紅70、紅71、紅72捷運接駁公車。

(三)實施捷運、市區公車轉乘優惠：

為鼓勵民衆使用大眾運輸工具，本府交通局自100年5月1日起至100年12月31

				<p>日止，實施「捷運、市區公車轉乘優惠」，捷運轉乘市區公車、市區公車轉乘捷運 2 小時內給與公車一段票半價免費優惠，期透過更低廉的票價吸引民衆養成搭乘大眾運輸系統。</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美雅 韓賜村 張勝富)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5 高市府工工字第 10130054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0	陳議員美雅	美術館與農 16 地區因容積轉移出現許多超高大樓，請市府注意周遭景觀維護。	工務局 (建管處) 都發局	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12 章規定，高度在 50 公尺或樓層在 16 層以上之建築物即是高層建築。 有鑑於高層建築日照規定係規範於建築技術規則，屬全國性法令，為兼顧周邊社區權益與開發需要，本府已籲請中央業務主管機關應研(修)訂相關進階法令，以利各縣市遵循。另因高容積衍生高層建築型態，引發影響周邊社區日照採光等生活品質等問題涉及實體開發設計與環境條件對應方式，將由本府相關機制(都設、交評、環評、建築預審等)進行因地制宜的個案審查，並針對容積整體政策與執行進行研析處理(如適地性之容積總量管制、容移地區檢討等)。
100.11.15	韓議員賜村 張議員勝富	林園區計畫公園目前只開闢一座，餘均未開闢，請加速開闢。	工務局 (養工處)	一、林園目前已闢建完成有漁港公園及柚子腳段 3、24 地號、田中央段 1 號原公(兒)用地等。 二、林園公 12 目前正辦理規劃設計中。 三、未完成開闢之公園，將視市府財源，循預算編

100.11.15	韓議員賜村	林園東林東路、西路 90 公尺道路拓寬工程工期 3 年太長。	工 務 局 (新工處)	<p>製程序檢討。</p> <p>一、本案為台 17 線進入林園市區之重要道路，開闢路段自王公二路至鳳林路一段，都市計畫寬 15 公尺、長約 600 公尺；寬 20 公尺、長約 370 公尺。開闢總經費約 4 億 1,493 萬元（土地費 2 億 9,750 萬 4,000 元、地上物費 3,277 萬 1,000 元、工程費 8,465 萬 5,000 元）因經費龐大，分 3 年編列預算辦理。本府將以土地費及地上物補償費用一次發放、工程於 102 年底完工為目標（本案工程工期為 160 工作天）。</p> <p>二、預算分年編列如下：</p> <p>(一) 100 年度已編列 1,000 萬元（土地費 384 萬元、地上物費 400 萬元、工程費 216 萬元），先行辦理規劃設計作業。</p> <p>(二) 101 年度編列 2 億 714 萬 3,000 元（土地費 1 億 4,683 萬 2,000 元、地上物費 2,877 萬 1,000 元、工程費 3,154 萬元）。</p> <p>(三) 102 年度持續編列 1 億 9,778 萬 7,000 元（土地費 1 億 4,683 萬</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韓賜村 劉德林 吳益政)

100.11.15	劉議員德林	<p>請打通鳳山區埤北路連接埤頂街之 50 米道路。</p> <p>市長答覆：請新工處安排本人與地政局實地會勘。</p> <p>研考會：工務局主政統一函復。</p>	<p>工務局 (新工處) 地政局</p>	<p>2,000 元、工程費 5,095 萬 5,000 元)。</p> <p>本案概估開闢經費約需 2,053 萬元(土地補償費 1,670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 30 萬元、工程費 353 萬元)已於 100.12.05 邀集市長及相關單位現場會勘,結論: 一、本案所需經費地政局將由埤頂重劃區目前盈餘之 1,500 餘萬元支應,不足金額由工務局依程序籌措經費辦理。 二、本工程於 100.12.22 決標、12.29 訂約,101 年 1 月 2 日申報開工。</p>
100.11.16	吳議員益政	<p>請以容積移轉或綠建築等方式來解決本市頂樓加蓋問題。研考會：請工務局主政統一答覆。</p>	<p>工務局 (建管處) 都發局</p>	<p>工務局： 一、違章建築物涉及都市計畫事宜： 違章建築之面積超過都市計畫規定之建蔽率、容積率，須藉由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增加區域之建蔽率及容積率後，方得依建築法相關法令進行補照。 二、頂樓設置綠建築設施審查規範： 本局已研擬「高雄市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高雄市免辦建築執造建築物或雜項工作物處理原則」，都市計畫朝免計容積方式</p>

，並將針對建築物設置綠建築設施部分，規範一定規模以下之綠建築設施（再生能源、太陽能或雨水回收系統等），在符合都市計畫建蔽率、容積率及建築物公共安全之前提下，擬訂定建造執照之簡化申請程序，達簡政便民與鼓勵設置之效益。

三、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之管理辦法：

為因應本市日照充足之自然環境，本局研擬上開管理辦法，並由都發局透過都市計畫通盤檢討之修訂，落實本市陽光電城之施政目標。

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其太陽光電設施及其支架，高度在 4.5 公尺以下，水平投影面積之和在建築面積者 50 % 以內。但其水平投影面積之和未逾 30 平方公尺者，得免依都市計畫法及建築法相關法令規定計入屋頂突出物面積及建築物高度。

都發局：

為改善本市屋頂違建，提升城市景觀，呼應節能減碳，本府工務局刻正訂定「高雄市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及「高雄市綠建

100.11.16	曾議員水文	岡山寶米路拓寬工程，台電公司電桿位置占用慢車道導至車禍頻繁，請速協調遷移。(局長答覆：邀集議員、台電公司現場會勘、協調。)	工 務 局 (企劃處)	<p>築自治條例」，都發局亦同步辦理都市計畫專案通盤檢討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得免計容積，以鼓勵本市屋頂綠建築方向發展。</p> <p>本案台電高雄營業處已於100年11月25日邀集林立委益世、曾議員水文、水利局及本局現場會勘。結論：          一、需辦理遷移之電桿線約25桿。(岡梓#26~#45)          二、遷移工程因涉及架空桿線需設置U型溝，破除後復舊技術部份另案委託辦理籌劃設計。          三、預計於100年12月底設計完成、101年1月委託發包，順利發包後即可配合辦理遷移。</p> <p>惟當地居民對於遷移位置有異議(因太靠近住家)，已委請曾議員及王登凱里長協助調解，以利工程進行。</p>
100.11.16	曾議員水文	梓官、永安、彌陀與茄苳沿海岸線景觀道路開闢請市府逐年編列預算辦理。 研考會：本案請工務局主政統一函復辦理情形。	工 務 局 (新工處) (水利局)	<p>工務局(新工處)：          一、本計畫主要工作項目分為興達港跨海大橋、永安區聯外道路及阿公店溪出海口橋梁及道路，預計總經費約46億5,600萬元。          (一)興達港跨海大橋：長約260公尺、寬約26公尺，工期約24個月</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曾水文 蘇琦莉)

				<p>，所需經費約 16 億 4,400 萬元。</p> <p>(二)永安區聯外道路：長約 4,795 公尺、寬約 20 公尺，工期約 14 個月，所需經費約 2 億 3,100 萬元</p> <p>(三)阿公店溪出海口橋梁及道路：長約 15.5 公里，寬約 30 公尺，工期 16.5 個月，所需經費約 27 億 8,100 萬元。</p> <p>二、工務局新工處將視本府財源情形檢討研議。</p> <p>水利局：</p> <p>一、100 年「大高雄海岸環境及景觀整體改善計畫」作整體海岸景觀規劃。</p> <p>二、有關茄萣海岸線治理計畫之委託技術服務案目前已上網公告中，預定 101 年 1 月 3 日截止。101 年辦理發包施工。</p>
100.11.17	蘇議員琦莉	茄萣區白砂崙萬福宮前區域排水溝速施作，以解決附近住戶每逢大雨必淹水之苦。(市長裁示：由養工處施作。)	工 務 局 (養工處)	本案工務局養工處已於(100)年 12 月 30 日施作完成該排水溝工程。
100.11.17	蘇議員琦莉	東區稅捐處岡	工 務 局	一、本案係屬公共設施是否

		<p>山分處就有關地價稅問題行文工務局，該局延遲三個月才回復，請檢討改進。</p>	<p>(企劃處)</p>	<p>完竣認定業務，依內政部規定：必需向道路、排水、電力、自來水之主管事業單位查詢其完竣情事；首先須向道路及排水單位確認其完成計畫道路後，再函請電力及自來水公司套繪該道路之管線佈設圖。俟 4 個單位回覆後，再調閱都發局及地政局取得認定相關資料，並俟需要至土地現場勘查。</p> <p>二、本案東區稅捐稽徵處岡山分處 100 年 6 月 30 日函請新工處查復道路開闢情形，100 年 7 月 28 日路竹區公所函復，100 年 8 月 3 日函請台電、自來水公司套繪相關管線圖，100 年 8 月 12 日自來水公司函復，100 年 8 月 17 日台電公司函復，100 年 9 月 22 日至路竹勘察該筆土地（調閱地籍資料及都市計畫圖資料後），100 年 9 月 29 日認定結案，100 年 9 月 30 日函復稅捐處。</p> <p>三、本案因需函詢相關單位費時，惟行政流程仍有檢討空間，本局當檢討改進。</p>
100.11.17	洪議員秀錦	金潭國小正門前道路開闢剩	工務局 (新工處)	經查金潭國小正門位處南側，後門位處北側，南北兩側

		<p>180米還未徵收，請儘速徵收開關。</p>		<p>道路目前已通行，國小東側道路為本市都市計畫 8 公尺寬道路，南側銜接金潭路（生活圈案件 100.06.15 完工），自金潭路以北已通行 28 公尺，至中厝路未通行路段長約 245 公尺，道路範圍內有墳墓抵觸，開關所須經費約 3,138 萬元(土地費 1,471 萬元、地上物 600 萬元、施工費 941 萬元、設計監造費 96 萬元、工管費 30 萬元)，工務局新工處將錄案研議檢討。</p>
100.11.17	洪議員秀錦	<p>大寮內坑有一大樓—歐洲瑞士，前面 8 米道路尚未徵收，無法申請自來水，請速徵收開關。</p>	工務局（新工處）	<p>一、經查內坑里歐洲瑞士社區，目前聯外道路係既有道路已供人車通行（位處農業區用地及道路用地），本處前於 100 年 5 月 23 日邀請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區管理處等相關單位現場會勘，該公司表示歐洲瑞士社區聯外道路需埋設自來水管部分，未取得私有地主同意前無法辦理管線埋設。</p> <p>二、有關歐洲瑞士社區聯外都市計畫道路開關部份，寬 8 公尺長約 196 公尺，開關所須經費約 2,307 萬元、設計監造費 77 萬元、工管費 25 萬元)，本處將錄案研議檢討。</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洪秀錦 黃柏霖)

100.11.17	洪議員秀錦	請養工處繼續供應原高雄縣民衆申請領取樹苗。	工 務 局 (養工處)	目前只要是高雄市市民或團體每 3 個月可申請 1 次，領取樹苗地點在楠梓苗圃（常德路旁），個人部分憑身分證至楠梓苗圃領取 3 株樹苗，至於團體部分可來函養工處敘明樹苗種類，每個團體可領取 50 株。
100.11.18	黃議員柏霖	請加速處理三民區二號公園、三民果菜市場、三民第二分局北側公園用地、穰仔林埤下游段公園用地、凹仔底體二用地等五處公共設施用地。 研考會：請都發局主政統一函復。	都 發 局 地 政 局 環 保 局 農 業 局 工 務 局 (養工處) 教 育 局	一、三民區二號公園污水處理廠用地： 自立路及同盟路客家文物館旁之公園用地係都市計畫三民區「公2」，本公園原為污水處理廠用地，於92年6月公告實施變更為公園用地。本公園面積約0.7179公頃，土地大部分為私有地，預估土地及地上物補償費約需5億1,923萬元、工程費1,795萬元，合計開闢經費約5億3,718萬元，將 x 視市政財源以分年分期方式，循預算編製程序列入檢討。 二、三民第二分局北側公園用地： 三民第二分局北側公園用地，係都市計畫灣子內「公 22」公園用地，本公園面積約 0.9306公頃，土地全屬私有地，預估土地及地上物補償費約需 5 億 6,600 萬元、工程費約 2,300 萬

				<p>元，合計開闢經費約需 5 億 8,900 萬元，將視市政財源以分年分期方式，循預算編製程序列入檢討。</p> <p>三、樣仔林埤下游段公園用地：</p> <p>灣子內 05 公 05 位獅湖國小及文藻外語學校旁，總面積約 9.62 公頃，開闢總經費約需 20 億餘元，因開闢經費龐大，故以分年分期方式辦理開闢，於 86 年度起至今已完竣 6 期工程。有關獅湖國小旁、河道南側公園用地，面積約 0.9008 公頃，預估土地及地上物補償費約需 2 億 6,541 萬元、工程費 2,252 萬元，合計開闢經費約需 2 億 8,793 萬元，將循預算編製程序列入檢討。</p>
100.11.21	曾議員麗燕	紅毛港橋、中厝橋施工不良，多處毀損，速修繕。	工 務 局 (新工處) (養工處)	<p>新工處辦理情形：</p> <p>一、經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 (黃技師武龍) 表示：「現場破壞情況及觀察伸縮縫仍正常無擠壓或翹起現象，研判目前橋台仍屬正常，無足以影響結構安全的變形產生，安全上暫無顧慮。」。</p> <p>二、請承商堅石營造公司及監造單位永和顧問公司</p>

				<p>持續監測橋台是否有持續變位產生，倘發生變位請立即通報。</p> <p>三、本工程引道擋土牆（道路工程）原承包商堅石營造公司因已保固期滿，養工處針對開裂之擋土牆已完成修復。</p> <p>養工處辦理情形： 紅毛港橋毀損之部分，養工處已於 100 年 11 月 22 日由總工程司率相關人員前往現勘，橋面毀損之部分，尚在保固期限內，新工處將責成廠商修繕，另護欄龜裂之部分，已請廠商進行經費評估，並預定於 10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修繕。</p>
100.11.21	曾議員麗燕	班超路 72 巷人行道紅磚老舊破損，卻未見養工處處理。	工 務 局 (養工處)	<p>前鎮區班超路 72 巷人行道經 11 月 15 日前鎮區公所邀集會勘，經查現場紅磚老舊破損，工務局養工處將依會議紀錄已編列預算納入 101 年度人行道改善工程優先執行辦理，以維市民通行安全。</p>
100.11.21	鄭議員新助	佛光山上之建物、寺廟、靈骨塔…等，是否都領有合法建照，請於二個月內清查告知本席。	工 務 局 (建管處)	<p>清查至今，本案佛光山領有 (66) 13503、(82) 03263、(87) 01765、(87) 07365、(91) 01120、(94) 00383、(94) 03895、(96) 00613、(98) 01060 及 (100) 02899 號等 10 張使用執照，另本局清查全部建築物後，再另函</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鄭新助 周鍾澂）

100.11.24	周議員鍾澂	楠梓雙橡園汽車旅館園區都市計畫道路開闢案。	工務局（新工處）	知貴席。 經查新安街係為楠梓 6—22 號道路，都市計畫寬 12 公尺，未通部份長約 319 公尺，可分為 2 階段開闢，南段開闢所需經費約 7,161 萬元（土地費 6,000 萬元、地上物費 140 萬元、工程費 1,021 萬元），北段開闢所需經費約 4,712 萬元（土地費 4,000 萬元、地上物費 10 萬元、工程費 702 萬元），本案已錄案列入年度預算研議檢討。
100.11.24	周議員鍾澂	楠梓惠民里青埔街與惠心街一帶都市計畫道路、惠豐里惠春街與惠豐街計畫道路。研考會：請工務局統一函復。	工務局（新工處） 地政處	工務局（新工處）： 本道路自青埔街 106 巷 25 弄既有路段往北至惠心街止，寬約 8 公尺長約 26 公尺。總經費 8,000 千元（土地 5,900 千元，地上物：960 千元，施工費：1,000 千元，設計監造費：105 千元，工管費 35 千元），納入爾後年度預算研議。 地政局： 一、楠梓惠春街打通案係本市 72 期重劃區範圍，因重劃區台糖公司所有土地曾供做家庭廢棄物掩埋場使用，掩埋厚度達 5.5 公尺，必須先將其清除，方可進行道路開闢工程。感謝周議員關心，為優先解決惠春街居民出入交通路線問題

				<p>，本府地政局將採分階段之方式進行道路開闢作業，優先打通惠春街。</p> <p>二、日後辦理進度：</p> <p>(一)地上物拆遷作業：地上物查估已完成，刻正繕製地上物補償清冊中。</p> <p>(二)廢棄物處理：刻正洽詢專業廠商提供意見，委託辦理廢棄物成分分析並協助辦理廢棄物處理規劃設計勞務採購中。</p> <p>(三)工程施工：盡力於101年底前打通。</p>
100.11.24	周議員鍾澂	速徵收開通五常里興楠路203巷92弄6米計畫道路。	工務局(新工處)	「楠梓興楠路203巷92弄打通工程」，長約349公尺，寬約6公尺，估算開闢所需總經費約5,572萬5,000元(工程費約1,187萬5,000元、土地補償費約4,100萬元、地上物補償費約285萬元)，納入爾後年度預算研議。
100.11.24	周議員鍾澂	半屏山登山步道(木棧道)多處木質損毀。	工務局(養工處)	有關半屏山棧道損壞乙節，養工處前均以零星工程維修，為增加維修時效，自101年度已列入開口契約，並將維修木板改為鐵木，以增加木板耐用度，另半山腰景觀平台因常遭白蟻侵蝕，養工處會再檢討拆除可行性。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周鍾澂)

100.11.24	周議員鍾澂	34 期重劃區周邊（中山高、楠陽路與青埔溝間）綠地開闢案。 研考會：工務局主政統一回覆。	工 務 局 （養工處） 地 政 局	<p>工務局（養工處）：</p> <p>一、楠梓區 3 號公園總面積約 5.20 公頃，為一沿青埔溝兩側狹長之公園用地，開闢總經費預估需約 6 億 7,971 萬元，因開闢經費龐大，以分年分期方式，自 84 年度起逐年編列預算辦理開闢，目前已完成第 4 期工程。</p> <p>二、34 期重劃區周邊中山高、楠陽路與青埔溝間，楠陽國小旁公園用地，係楠梓區 3 號公園之一部分，面積約 0.3492 公頃，土地大部分為私有地，預估土地及地上物補償費約需 7,291 萬元，工程費約需 873 萬元，合計開闢經費約需 8,164 萬元，將視市政財源，循預算編製程序列入檢討。</p> <p>地政局：</p> <p>經查該綠地係鄰近本市第 33 期重劃區，開闢總預算（土地取得、工程費等）約新台幣 8,164 萬元，惟查第 33 期重劃區盈餘款僅餘約新台幣 105 萬元，尚不足以支應本案開闢經費。</p>
100.11.24	周議員鍾澂	楠梓段二小段市地重劃開發內有墳墓請處	地 政 局 民 政 局 都 發 局	<p>經查周議員建議楠梓段二小段（東寧公墓）納入市地重劃乙案，經查屬楠梓區 07 公</p>

		<p>理，並請研究擴大辦理對面的台糖公司等空地一併辦理，俾利加速當地周邊環境的開發與改善。</p> <p>市長答覆：</p> <p>一、墳墓部分請民政局了解處理。</p> <p>二、請地政局會同都發局與工務局專業評估。</p> <p>研考會：地政局主政統一函復。</p>	<p>工 務 局 (養工處)</p>	<p>03 公園用地，目前尚未開闢計畫，囿於市府財源尚難編列預算，建議可採納入市地重劃評估辦理。</p>
<p>100.11.24</p>	<p>周議員鍾澐</p>	<p>高雄大學路與高雄大學南路：</p> <p>一、增設適量的監視錄影系統(警)。</p> <p>二、兩旁的路樹枝葉修剪(工)。</p> <p>三、改善破損的路燈與人行步道(工)。</p>	<p>工 務 局 (養工處) 警 察 局 地 政 局</p>	<p>一、增設適量的監視錄影系統：(警察局)</p> <p>(一)本局已於大學南路路段裝設 7 支監視器(大學南路與藍昌路口 4 支、大學南路與大學東路 2 支、大學南路與大學 3 街口 1 支)。</p> <p>(二)本年將再運用議員地方建設建議經費在藍田里裝設 3 組 48 支、中興里裝設 1 組 16 支，合計 4 組 64 支，其中大學南路部分有</p>

	<p>四、另請地政局全面檢討往後各整體開發區(包括重劃或區段徵收)內照明工程的規劃事宜須更周密與嚴謹(地政局)。</p> <p>市長答覆：</p> <p>一、治安問題請警察局檢討改善。</p> <p>二、路樹、人行道及路燈請養工處進行會勘處理。</p> <p>三、往後各重劃區之照明工程規劃請地政局檢討改善。</p> <p>研考會：工務局主政統一函復。</p>	<p>5支(大學南路與大學13街口、大學南路與大學23街口、大學南路與大學15街口各1支、大學南路與大學西路口2支),高雄大學路部分有4支(高雄大學路與大學南路口、高雄大學路與大學26街口、高雄大學路與藍田路口、高雄大學路與大學16街口各1支),目前已辦理招標作業中。</p> <p>二、兩旁的路樹枝葉修剪:(養工處) 路樹遮蔽路燈、號誌燈部分已修剪完竣,另靠近住家之路樹,已排定時間修剪。</p> <p>三、改善破損的路燈與人行步道:(養工處) (一)人行道破損,將列入明年度(101年)連鎖磚工程辦理修復。 (二)破損燈具因規格特殊,將列入明年度(101年)工程辦理改善。</p> <p>四、另請地政局全面檢討往後各整體開發區(包括重劃或區段徵收)內照明工程的規劃事宜須更周密與嚴謹):(地政局) 有關已辦竣之整體開發</p>
--	--	---



100.11.24	周議員鍾澐	後昌路(加昌路至左楠路段)、軍校路、高楠公路(楠梓路橋一帶)與孟子路(文育至文守路段)的柏油封層。	工務局(養工處)	<p>區(含重劃區或區段徵收)內照明工程規劃設計圖均送由工務局養護工程處(接管單位)審核後,再辦理發包作業,爾後辦理開發區內照明工程亦將依工務局養工處訂定燈桿設計高度燈具規格立桿位置標準規範設計後,送養工處審查始發包施工。</p> <p>楠梓區後昌路(加昌路至左楠路段)因水利局已規劃辦理污水管路工程,預定102年4月完工。為避免道路二次施工及影響市民觀感,工務局養工處將於該污水工程完工後協調水利局辦理該路段道路鋪面改善工程。</p> <p>另本案軍校路、高楠公路(楠梓路橋一帶)、孟子路(文育至文守路段)等道路鋪面損壞,經養工處先行勘查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軍校路(右昌街至加昌路)因先前經水利局污水工程施工及路面老化。</li> <li>二、高楠公路(水管路至楠梓路橋)因路面老化及坑洞修補多處。</li> <li>三、孟子路(文育至文守路段)因路面老化嚴重。</li> </ol> <p>以上路段業於100年12月7日會同周議員、菜</p>
-----------	-------	---	----------	--

100.11.24	周議員鍾澂	<p>一、儘早闢建興楠路151巷、203巷與興盛街（仁大工業區旁）附近綠帶。</p> <p>二、定期清疏整治五常里仁大工業區旁青埔溝污泥（水利局）</p> <p>研考會：工務局主政統一函復。</p>	工務局（養工處）	<p>公里里長及水利局現場會勘，結論： 後昌路及孟子路等路段，因水利局已確定於101年初辦理污水工程，屆時與水利局協調一併辦理路面改善，並由工務局養工處先行針對龜裂破損部分進行改善；另軍校路、左楠路、高楠公路等，養工處已就損壞範圍錄案編列預算改善。</p> <p>一、儘早闢建興楠路 151 巷、203 巷與興盛街（仁大工業區旁）附近綠帶：（養工處）。</p> <p>本公園總面積約 3.69 公頃，於未變更前，本公園之市有地楠都段 2 小段 600 號土地，於 89 年度已由工務局養工處先行綠化，提供該地區居民休憩使用。本公園未開闢部分除楠都段 2 小段 533、527 地號等 2 筆土地，面積約 0.1247 公頃為國有財產局管有外，其餘部分屬私有地，預估土地、地上物補償費約需 4 億餘元，開闢工程費約 9,200 萬元，合計約需開闢經費 5 億元，將視市政財源以分年分期方式，循預算</p>
-----------	-------	---	----------	---

100.11.24	藍議員星木	後昌路、加昌路、德民路、軍校路路面破損、坑洞嚴重，建請重鋪。	工 務 局 (養工處)	<p>編製程序列入檢討。</p> <p>二、定期清疏整治五常里仁大工業區旁青埔溝污泥：(水利局)：</p> <p>(一)區域排水清疏本局例行工作，每年汛期前，依據全面巡查結果，辦理水路瓶頸段清疏工程暢通水路，雨季期間隨時疏通阻塞水路，確保水路安全。</p> <p>(二)青埔溪因位於原縣市交界且非市管區排，故縣市合併前較不受關注，於縣市合併後本局積極辦理清疏工作，並於 100 年 9 月間辦理清疏工作，總計完成 1,250m。另依 100 年 11 月 22 日巡察結果該水陸兩案雖有樹枝垂落，惟不影響排水順暢，本局將列為優先檢測渠道，如有妨礙防洪排水情形，將於明年汛期前完成渠道底泥疏濬。</p> <p>經查後昌路及加昌路目前正由本府水利局辦理污水用戶接管工程，該工程完竣後將對其施工影響範圍內之路段刨除重新鋪設，故後昌路及加昌路將俟該局工程完竣後，養工處將會全盤評估檢討</p>
-----------	-------	--------------------------------	----------------	--

				<p>改善。</p> <p>有關德民路及軍校路道路現況，皆係因路面老化所導致之路面毀損。養工處今年度已改善德民路部分道路（海專路～德惠路段），而軍校路部分路段（世運大道～官校路段）目前仍由本局新建工程處保固中，不佳之部分養工處將通知新工處責請廠商盡速改善；另德民路及軍校路於上述外之路段，養工處仍將依道路損壞情形，排列優先順序進行全路段刨鋪改善。</p>
100.11.24	藍議員星木	加昌路 977 巷道速開闢。	工 務 局 (新工處)	<p>本案工務局新工處已於 100 年 7 月 12 日邀集相關單位辦理完成會勘作業，並函復各單位，其內容概述如下：經查楠梓區加昌路 977 巷為 6m 寬都市計畫道路，長約 147m，開闢所需經費概估約為 4,420 萬元（土地補償費約 3,720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約 250 萬元、工程費約 450 萬元），納入爾後年度預算研議。</p>
100.11.24	藍議員星木	岡山區灣里路 15 巷請編 101 年預算儘速開闢。	工 務 局 (新工處)	<p>本案長約 58 公尺，寬約 7 公尺，估算開闢所需總經費約 721 萬元（工程費約 341 萬元、土地補償費 300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約 80 萬元），將由工務局新工處本（100）年度「高雄市轄區道路工</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藍星木 蔡金晏)

				程一設備及投資一公共建設及設施費」項下支應 400 萬元，尚不足部分由另案簽陳市府本處 100 年度「道路橋梁廣場地景工程一新建道路橋梁廣場地景準備金」項下支應 321 萬元。
100.11.25	蔡議員金晏	鼓山二路路面凹洞、不平問題嚴重。 局長答覆：請養工處於鼓山二、三路全面體檢巡視並修復。	工 務 局 (養工處)	經查該路段目前污水工程尚施工後，工務局養工處屆時會刨除封層一部分，其他部分以不定時委外派員修補為主；另協調水利局完工後一併施作坑洞部分。
100.11.25	蔡議員金晏	請市府對貧戶居住於既有舊違建進行之簡單修改建勿以新違建認定，以保護弱勢。 市長答覆：請工務局、社會局、民政局視個案狀況研議處理。 研考會：工務局主政統一函復。	工 務 局 (違建隊) 社 會 局 民 政 局	工務局：本市舊違章建築之修繕，可依「高雄市舊違章建築修繕自治條例」之規定辦理。 社會局：本市社會救助項目審核申請案件不動產部分，係以申請人提供財稅相關資料審核之；若列冊低收入戶居住房屋經認定為新違建，須立即拆除者，本局將協助申請急難救助或租屋補助，並轉介慈善單位，協助搬遷等事宜；另屬已列冊低收入戶老人者，則協助

100.11.25	陳議員玫娟	<p>左營大路 372 巷狹窄救護車無法進出，請速全線徵收開關。</p> <p>局長答覆：列入 102 年度預算檢討。</p> <p>市長：請工務局、研考會研議。</p> <p>研考會：工務局主政統一函復。</p>	<p>工務局 (新工處) 研考會</p>	<p>轉請本局仁愛之家協助緊急安置。</p> <p>民政局：針對貧戶居住於既有舊違建物認定乙案，將督請本市各區公所責成里幹事對轄內弱勢個案進行家戶訪視如需協助或救助，將通報市府工務局及社會局視個案狀況研議處理，以保護弱勢。</p> <p>一、本都市計畫道路自左營大路起由左營大路 372 巷銜接元帝路 103 巷至元帝路口止，路寬為 6 公尺，全長約 184 公尺（黃色及紅色段），開關所需經費約為 4,728 萬元（土地 2,500 萬元、地上物 1,600 萬元，工程費 628 萬元）。</p> <p>二、其中自左營大路起 60 公尺（黃色段）原於 90 年度編列預算，並經議會審議通過，議會附帶決議：「未開關部分 91 年度一次編足開關」。有關前開路段（自左營大路起 60 公尺黃色段）土地徵收已於 90 年 6 月發放補償完畢，後因市府財源有限，91 年度未能一次編足開關，故將納入</p>
-----------	-------	---	----------------------	--

100.11.25	陳議員玫娟	左營哈囉市場周邊農田水利會所屬之既成道路標售後，影響攤販、住戶通行權，請儘速徵收開關。	工務局 (新工處)	<p>爾後年度預算編列(紅色路段)。</p> <p>一、左營區明潭路係位於孔廟旁重要道路，範圍由明潭路 110 巷至左營新路。道路長約 180 公尺，寬 30 公尺。本案開關總經費約 1 億 8,370 萬元(土地估約 1 億 5,570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約需 100 萬元，工程費約需 2,700 萬元)。</p> <p>二、依本府經濟發展局(100)年 10 月 24 日「左營哈囉市場周邊明潭路座談會備忘錄」結論：          (一)經與會住戶代表、水利會及市府三方協商達成共識，可由市府工務局新工處評估自明年起，分 5 年徵收道路用地，並由水利會同意先作使用規劃開關為道路使用，道路徵收開關後，不可於道路上擺設攤位營業。          (二)計畫道路開關範圍，牴觸必須遷移之攤商，請經發局預先妥為輔導協助安置事宜。</p>
100.11.25	陳議員玫娟	青埔街 50 巷停車場開關完工後，周邊道	工務局 (新工處)	一、楠梓區兒 15 及停 15 周邊都市計畫道路共計有三段，其分別為：

		路請速開闢。		<p>(一)兒 15 及停 15 西側 10 米寬道路開闢，其長約 60 米，所需經費約 2,037 萬元 (土地費 1,700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 30 萬元、工程費 307 萬元)。</p> <p>(二)兒 15 及停 15 中間 6 米寬道路開闢，其長約 47 米，所需經費約 945 萬元 (土地費 800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 10 萬元、工程費 135 萬元)。</p> <p>(三)兒 15 及停 15 東側 8 米寬道路開闢，該段道路目前已供人車通行，目前暫無辦理開闢事宜。</p> <p>二、上述所陳情兩段尚未開闢之道路，其闢建總經費約為 2,982 萬元，工務局新工處將予錄案研議。</p>
100.11.25	陳議員玫娟	惠心街、青埔街口道路速打	工 務 局 (新工處)	本道路自惠心街至高楠公路 1760 巷止，寬約 12 公尺，長約 36 公尺。總經費 1,684.2 萬元 (土地 1,332 萬元，地上物：130 萬元，施工費：195 萬元，設計監造費：20.4 萬元，工管費 6.8 萬元)，納入爾後年度預算研議。
100.11.28	林議員武忠	民族路上木棉	工 務 局	民族路安全島上所植木棉樹



100.11.28	陳議員麗娜	<p>樹建請遷移。</p> <p>小港陸戰隊少康營區建請以都市計畫變更方式取得公園綠地。</p> <p>市長答覆：</p> <p>一、請都發局與台糖公司協調，提出都計變更。</p> <p>二、協調台糖公司不收租金下，由市府代管並予以簡易綠化。</p> <p>研考會：都發局主政統一函復。</p>	<p>(養工處)</p> <p>都發局 工務局 (養工處)</p>	<p>(從建工路至水管路)共有1,513株，如經交通局評估確定分隔島廢除，工務局養工處則會配合分隔島廢除工程進行遷移木棉樹，惟如民族路分隔島不廢除，則無計畫遷移，而民衆反映木棉花絮問題，養工處會在木棉樹開花結果前(約在5、6月間)將果實打除，避免木棉花絮影響附近住戶。</p> <p>一、少康營區占地約23公頃，使用分區為機關用地，土地權屬台糖公司及農田水利會，其中台糖公司佔99%，土地取得費用需59億8千8百餘萬元，若向台糖承租土地作為遷村安置地點，預估年租金為3,853萬元。</p> <p>二、100年10月24日由本府都發局召開「研商本市小港區『機12』機關用地(少康營區)土地利用會議」結論，台糖表示要求國防部將地上物拆除後再點交，國防部表示已編列101年預算辦理該用地之地上物拆除工作，惟尚無法確定101年預算是否會順利通過。基地面積約23公頃，其中約一半為地上物(倉庫)，另一半為</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麗娜 陳粹鑾)

100.11.29	陳議員粹鑾	<p>請重視公園內之兒童遊樂器材維護及安全設計。</p> <p>局長答覆：請養工處重新檢視公園內兒童遊樂器材安全性。</p> <p>市長：請養工處進行全面檢視與維護公園的設施將安全與防盜納入考量。</p>	工 務 局 (養工處)	<p>操場(目前為綠地),101年底土地點交之前無償短期綠美化計畫是否可行,尚需與台糖研商。</p> <p>本市公園硬體設施不外乎為花台、涼亭、座椅、兒童遊具、體健設施及園燈等,針對設施安全設計部分,養工處對於有尖銳或易傷人處採導角方式處理,兒童遊具及體健設施則底部加鋪彈性地墊,以維使用人安全;另於工程完工後,養工處都定期派員巡視公園設施,遇有設施損壞情形,則即刻改善,防盜方面,養工處請警察同仁加強巡邏公園設施,且鼓勵各社區發展協會或里長認養公園,使鄰近居民有參與感及榮譽感。</p>
100.11.29	陳議員粹鑾	中崙社區聯外道路不通暢,速開關。	工 務 局 (新工處)	<p>一、查本中崙路全線及中崙一路為中崙社區主要聯外道路。</p> <p>二、中崙路部分：由五甲一路至中崙一路路段,非屬於本市都市計畫道路範圍,需先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為計畫道路,方可據以開關;中崙一路至中崙五路的路段係屬都市計畫 15 公尺寬道路,現況業依都市計畫完成開關。</p> <p>三、中崙一路部分：依工務</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粹鑾 黃石龍 李眉蓁)

				<p>局新工處 100 年 4 月 1 日邀集相關單位現場會勘了解，中崙一路自中崙三路至中崙路段非屬都市計畫道路，現況為約 6 公尺寬之巷道，其餘部分為 25 公尺寬都市計畫道路。前開非屬都市計畫道路範圍，經都市發展局說明，目前已由本府鳳山區公所辦理規劃之「五甲路左側農業區都市計畫變更案」，一併納入左側農業用地規劃為寬度 25 公尺之都市計畫道路；需俟完成法定程序後即可進行改善道路銜接及交通等問題。</p>
100.11.29	黃議員石龍	中纖高雄總廠綠地面積不足，未依規定改善前勿核發執照。	工 務 局 (建管處)	<p>工務局建管處已於 100 年 12 月 12 日以高市工務建字第 1000084769 號函中纖高雄廠針對綠化問題再檢討，並追蹤該廠所承諾於 101 年 4 月改善綠化問題之成果，屆時本局將查核其確實改善後，始可核發新建物之使用執照。</p>
100.11.29	李議員眉蓁	左營海功路整條路段路名指示牌南北錯亂 局長答覆：一週內改善。	工 務 局 (養工處)	<p>左營海功路路名指示牌，已於 12 月 2 日改善完成。</p>

100.11.30	連議員立堅	美街館、農 16 特定區內大樓之管委會如有明訂住戶不得擅自在陽台加裝鐵窗或違建，如該住戶仍不遵守規定，並經管委會勸導不聽，此時公權力應介入，以免破壞整棟大樓外觀美感。	工 務 局 ( 建 管 處 )	<p>一、「公寓大廈周圍上下、外牆面、樓頂平台及不屬專有部分之防空避難設備，其變更構造、顏色、設置廣告物、鐵鋁窗或其他類似之行為，除應依法令規定辦理外，該公寓大廈規約另有規定或區分所有權人會議已有決議，經向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完成報備有案者，應受該規約或區分所有權人會議決議之限制。」為公寓大廈管理條例第 8 條第 1 項所明定，故住戶若擅自在陽台加裝鐵窗或違建而有違反上開規定，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應予制止，經制止而不遵從者，應報請主管機關依第 49 條第 1 項規定處理，該住戶並應於一個月內回復原狀。屆期未回復原狀者，得由管理負責人或管理委員會回復原狀，其費用由該住戶負擔。</p> <p>二、另依據高雄市政府取締違章建築執行要點第 3 點略以：「違章建築之拆除應按影響公共利益程度及建造日期為之；其執行順序如下：…（一）第一順位：…4. 公寓大廈或社區之違章建築</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連立堅 蘇炎城)

100.11.30	蘇議員炎城	大社漢家公司 違建廠房請查 處。 市長：依法處 理。 研考會：勞工 局主政統一函 復。	勞 工 局 經 發 局 工 務 局 (違建隊)	經其管理委員會具函檢 舉者。」，如該違章建築 係由管理委員會具函檢 舉者，則列為第 1 順位 拆除。  本案業於 100 年 12 月 9 日 以高市工違社字第 1068 號依 法查報在案並將依規定辦理 。
100.11.30	蘇議員炎城	鳳山田中央路 民房架設基地 台出租是否合 法？請查處。	工 務 局 (建管處) (違建隊)	工務局已於 100 年 12 月 8 日 (四) 邀集國家通訊傳播委 員會、電信業者、違章建築 處理大隊、區公所、過埤里 里長及屋主等於田中央路 63 號辦理現勘確認基地台設置 之合法性，結論： 一、田中央路 63 號及田衙路 20 號興建之電信基地台 經現場勘查已分別領有 架設許可及電臺執照 (由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 100 年 5 月 9 日通傳南 字第 10052015560 號函 核准有案。) 二、架設位置是否涉及違章 建築，請鳳山區公所依 權責查報。 三、有關電信基地台是否予 以撤銷執照，請國家通 訊傳播委員會依權責研

				議辦理。 四、有關違建部分處理情形： （一）經查鳳山區田中央路 63 號及田衙路 20 號屋頂鐵皮屋已由屋主自行拆除。 （二）另該址屋頂突出物依內政部 89 年 11 月 21 日 89 營署建管字第 46940 號函示：行動電話基地台設備係屬通訊設備，其高度未超過 9 公尺或面積未超過建築面積 8 分之 1 者，免申請雜項執照。
100.11.30	林議員宛蓉	興仁橋改建已完工，興旺路通往鎮榮街道路應取直。	工 務 局 （新工處）	本案經本局及交通局專業評估，考量交通安全、車行動線及地方民意，採直線路線方案辦理。興旺路通往鎮榮街道路新工處開闢部分於 100 年 10 月 17 日路口處已重新修正完成，餘鎮榮街延伸至舊有道路部分係屬教育局所承辦工程施作。
100.11.30	林議員宛蓉	金福路（新生路至草衙路）AC 路面老化龜裂。	工 務 局 （養工處）	前鎮區金福路道路鋪面損壞，經養工處先行勘查該路段，係因道路行駛車輛都屬大型貨車車輛，有關現況路面老化龜裂情形及坑洞修補多處不平整等狀況，養工處現場勘查後並確定金福路改善範圍為（草衙路至新生路，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林宛蓉 陳麗珍)

100.11.30	林議員宛蓉	<p>中山四路跨越凱旋路三角窗請規劃為自行車休息中繼站。</p> <p>市長：請工務局尊重當地民意進行專業評估。</p>	工務局 (新工處)	<p>長度 660 公尺，面積 19,800 平方公尺，刨鋪 10 公分，改善經費約 1,200 萬)，將列入年度預算辦理路面改善事宜，以維市民通行安全。</p> <p>100 年 11 月 18 日會同林宛蓉議員會勘，建議本工程西南側三角窗增設自行車中繼站處理方案如下： 南區目前僅規劃民衆休憩座椅，已依議員建議納入增設自行車停車架，作為自行車遊憩中繼站，方便民衆遊客駐足停留。</p>
100.12.1	陳議員麗珍	<p>逐步汰換本市公園、行道樹不適合樹種，如：掌葉蘋婆、印度橡膠、榕樹、黑板樹、木棉樹…等。</p>	工務局 (養工處)	<p>目前養工處針對行道樹及公園內不適宜樹木的處置方式：</p> <p>一、養工處經過多年戮力持續綠美化高雄市成為宜居的國際城市，目前本市行道樹已有部分造成問題，如黑板樹導致人行道竄根、掌葉蘋婆落果掉落傷人及人行道寬度不足導致影響行道樹緊鄰住家安全等，故養工處已針對此問題，以造街工程方式（搭配阻根板及植栽帶）將人行道擴寬並配合換植原生種行道樹，例如美麗島大道（換植黃連木）、宏平路（桃花心木）等。</p> <p>二、本市公園內所植樹木主</p>

100.12.1	陳議員麗珍	<p>一、立忠路接文萊路應全線開通。</p> <p>二、子華路開通接孟子路。</p>	工務局 (新工處)	<p>要問題，因早期規劃公園闢建時希望能快速綠化，導致所種植樹木過密，陽光透射不易，致使公園內草皮裸露及樹根竄根等問題。養工處每年均編列經費配合老舊公園改造工程，會將過密樹木予以疏植，再種植草皮並配合簡易噴灌系統，讓公園得以展現綠意盎然景象。</p> <p>一、立忠路接文萊路應全線開通： 立中路拓寬範圍，係位於新庄仔路 73 巷往東至新庄仔路 145 巷，長約 195 公尺，寬約 7 公尺，概估經費為 4,897 萬 5,000 元(工程費 754 萬 5,000 元、土地費 3,893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 250 萬元)，俟爾後年度預算研議。</p> <p>二、子華路開通接孟子路： 自孟子路往東北至既有道路止，寬 17 公尺長約 102 公尺。總經費 80,374 千元(土地 71,000 千元，地上物：500 千元，施工費：7,810 千元，設計監造費：805 千元，工管費 259 千元)，擬由地政局平均地權基金支應，議</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麗珍 柯路加 李長生)

				會已函文同意辦理墊付。
100.12.1	陳議員麗珍	請活化舊左營國中校區。市長：朝公園多目標使用研議。研考會：教育局主政統一函復。	教育局 觀光局 經發局 都發局 工務局 (養工處)	本案俟教育局擬定方案並邀集相關單位研商後工務局再配合辦理。
100.12.1	柯議員路加	那瑪夏民權平台自力造屋基礎建設請市府相關機關一起會勘處理。研考會：都發局主政統一函復。	都發局 水利局 原民會 工務局 (建管處)	本案係為自力造屋擬將基地面積小於 500 m <sup>2</sup> ，得以簡易水土保持計畫辦理，工務局建管處已於 100 年 12 月 7 日派員配合會勘，有關將私設通路以現有巷道指定辦理，則需依「高雄縣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經土地所有權人出具供公眾通行同意書並經公證人認證切結，將此道路剔除於基地外，由重建會協助施作，本局將協助建築線事宜，故該現有巷道需於使用執照發照前施作完成，以符規定。
100.12.1	李議員長生	一、茄荳路二段(濱海路四段以南)道路拓寬工程速開闢。 二、阿蓮中山路 39 巷西	工務局 (新工處)	一、茄荳路二段(濱海路四段以南)道路拓寬工程速開闢。 本案所需總經費初估約 1,646 萬(含施工費 343 萬元、設計監造費 36 萬元、工程管理費 12 萬元、土地費 755 萬

		<p>側打通工程速開關。</p> <p>市長答覆：如無償撥用於 102 年編列預算否則依優先順序編列。</p> <p>三、高鐵橋下平面道路 28 線以北已開關，以南部分應速開關。</p> <p>四、路竹科學園區高架道路往東延伸接台 19 甲省道速開關。</p> <p>五、田寮埔頂橋速改建。</p> <p>局長答覆：預計 102 上半年可完工。</p> <p>六、阿蓮高 13 道路拓寬工程。</p> <p>七、茄苳都市計畫 2 號道路（莒光路）土地補償情形。</p>	<p>元，地上物補償費 500 萬元)，工務局新工處將列入爾後年度預算研議檢討辦理。</p> <p>二、阿蓮中山路 39 巷西側打通工程速開關。</p> <p>本案拓寬所需費用約 2,293.6 萬元（含施工費 240 萬元、設計監造費 25.2 萬元、工管費 8.4 萬元、土地費 1,900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 120 萬元），經 100.11.29 阿蓮區「市長與民有約」劉副市長指示：請阿蓮區公所及里長協助用地以無償取得後，本府再行辦理後續事宜。</p> <p>三、高鐵橋下平面道路 28 線以北已開關，以南部分應速開關。</p> <p>(一)本計畫道路係佈設於阿蓮區省道台 28 線（環球路）與仁武區縣道 186 線（水管路）之間，沿高鐵橋下由北向南經過本市阿蓮區、岡山區、燕巢區、大社區及仁武區，總長度約 20.615 公里，採雙向各 16 公尺規劃設計，自行車道(單側雙向通行)及人行道納入配置。</p> <p>(二)本工程所需總經費</p>
--	--	--	--

		<p>局長答覆：預計明年上半年可完工。</p> <p>八、阿蓮區成功街拓寬工程。</p> <p>局長答覆：102年編列預算。</p> <p>九、田寮高138道路拓寬工程。</p> <p>十、田寮鹿埔里鹿南巷板橋改建工程。</p> <p>十一、田寮高39線鄉道拓寬工程。</p> <p>十二、阿蓮區中正路216巷打通至民族路開闢工程。</p>	<p>約 53 億 8,174 萬元 (含施工費 32 億元、規劃設計及監造費 1 億 8,519 萬元、工程管理費 1,965 萬元、土地徵收及地上物補償費 19 億 7,690 萬元)。自阿蓮 (台 28 線) 至岡山 (高 34 線)，長約 11.23 公里，所需工程費約 17 億元，土地及地上物補償費約 9 億元，合計約 26 億元。</p> <p>(三)本 (100) 年度編列 1,000 萬元辦理可行性評估，已於 100 年 10 月 14 日簽定勞務採購契約，並辦理後續相關作業。本工程所需經費龐大，受限於本府財力，需爭取中央全額或部分補助。本工程計畫時程為 100 年至 106 年。</p> <p>四、路竹科學園區高架道路往東延伸接台 19 甲省道速開闢： 本案長約 3 公里、寬約 30 公尺，工程總經費初估約 7 億 2,900 萬元 (施工費 5 億元，設計監造費 3,400 萬元，工管費 600 萬元，土地費 1 億 8,900 萬元)，所需期程約需 3 年 (規劃設計 1</p>
--	--	--	---

年、工程施工 2 年),工務局新工處將積極向交通部爭取由中央興建。

五、田寮埔頂橋速改建：

本案埔頂橋因多次豪雨沖刷，經前高雄縣政府及田寮鄉公所認為有影響通行安全之虞，急需改建。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局 99 年 9 月 13 日水六工字第 09951032830 號函，同意補助以不超出改建前功能為原則之工程發包費用 50%辦理改建，概估改建工程總經費 3,927 萬 3 千元（施工費 3,500 萬元，設計監造費 324 萬 8 千元，工管費 102 萬 5 千元），已列入 101 年預算辦理，分 2 年編列，101 年先行編列 1,660 萬元（中央補助款 1,225 萬元、地方配合款 435 萬元）辦理規劃設計及工程發包，不足款爾後年度續編列。

六、阿蓮高 13 線道路拓寬工程：

本府於 100 年 6 月 13 日辦理現場會勘，本案屬非都市計畫區，長 60 公尺、寬 15 公尺，工程開闢所需費用約 1,679 萬元（含施工費 550 萬元、設計監造費 57 萬

元、工管費 19 萬元、土地費 515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 538 萬元), 本府已納入 101 年度預算辦理, 目前辦理規劃設計中, 預計 101 年 2 月細設完成, 101 年 3 月辦理發包。

七、茄苳都市計畫 2 號道路 (莒光路) 土地補償情形:

(一) 茄苳鄉 (區) 公所於 94 年 3 月 14 日已召開「部分路段協議價購錯誤協調會」, 會議結論: 作業錯誤之土地, 鄉公所歸還土地, 土地所有權人以年利率 5% 核計利息, 繳回本金及利息。」惟迄今茄苳鄉 (區) 公所尚未依會議結論辦理補償。

(二) 因該等土地屬道路用地, 且目前已開闢作為道路及人行道使用, 為避免道路拆除返還土地, 破壞道路之完整性及市容觀瞻, 經電洽各土地所有權人, 同意補辦理徵收手續。經概估土地徵收補償費約 1,254 萬 3,072 元, 茄苳鄉 (區) 公所目前無預算可資辦理, 工務局

新工處已列入 101 年度預算。

八、阿蓮區成功街拓寬工程：

- (一)阿蓮區成功街為阿蓮里與青旗里之連結道路，成功街 235 巷以南屬都市計畫 10 米道路已完成開闢，自成功街 235 巷以北路段為 7 米寬漸變至轉彎處約為 4~5 米寬，總長約 850 公尺，該路段轉彎後接 10 米路寬之既有道路（非都市計畫內）。
- (二)100 年 6 月 2 日上午由區公所召開會議研商本案，建議拓寬路段北半段 450 米（虛線以北）屬非都市計畫範圍內道路，建議拓寬路段南半段 400 米雖位於都市計畫範圍，但未作道路規劃，故全長 850 米皆非都市計畫道路。
- (三)以長 850、寬 8 米之道路、農田水利會水利溝移向單側估算所需總費用約 2,366 萬元（含施工費 2,100 萬元、設計監造費 200 萬 5 千元、工管費 65 萬 5 千元），已納入 101 年度預算辦

理，101 年編列 1,000 萬元（工程費 910 萬元、設計監造費 90 萬元）辦理規劃設計及發包施工，不足款爾後年度續編。另 100 年已另籌經費先行啓動規劃設計中。

九、田寮高 138 道路拓寬工程：

高 138 線自田寮長山路往北至新路西龜橋前止，長約 1,500 公尺，計畫拓寬為 12 公尺（含橋梁 1 座長約 25 公尺），所需總經費約 134,716 千元（土地 10,420 千元、地上物費 10,000 千元、施工費 103,500 千元、設計監造費 8,611 千元、工管費 2,185 千元），101 年度先行編列 8,000 千元（土地 2,000 千元、地上物 2,120 千元、設計監造費 3,880 千元）辦理土地及地上物補償先期作業及規劃設計，不足款爾後年度續編。

十、田寮鹿埔里鹿南巷板橋改建工程：

鹿南巷板橋計畫改建成寬 5m，長 8m，並延長上下游翼牆以利排水乙節，本案初估總經費約 1,709 千元（施工費 1,500 千元，設計監造費 157

千元，工管費 52 千元)  
，土地由地方協調無償  
取得，列入爾後年度預  
算檢討。

十一、田寮高 39 線鄉道拓寬  
工程：

(一)田寮高 39 線鄉道 (1K+ 000-1K+200)  
，現有路寬僅約 3  
~3.5m 且彎延曲折  
，會車困難且常發  
生事故，建議將本  
路段辦理拓寬至 8m  
，並將路線截彎取  
直，以維行車安全  
。

(二)本工程總經費 12,8  
98 千元 (施工費 9  
,600 千元，設計監  
造費 985 千元，工  
管費 313 千元，土  
地費 1,400 千元，  
地上物 600 千元)  
。列入爾後年度預  
算檢討辦理。

十二、阿蓮區中正路 216 巷  
打通至民族路開闢工  
程：

本案長 492 公尺、寬  
15 公尺，工程總經費  
初估約 1 億 3,725 萬  
元 (含施工費 2,583  
萬元，設計監造費 243  
萬元，工管費 79 萬元  
，土地費 1 億 200 萬  
元，地上物補償費 620



				<p>萬元)。所需經費列入爾後年度研議。另本案經 100 年 10 月 14 日邀請李議員長生、張議員文瑞、公所、當地里長等辦理會勘，會中決議請里長協調用地分年編列補償地主之可行性（另查本案土地共 33 筆，其中 30 筆土地所有權人爲永豐餘工業用紙股份有限公司，2 筆爲何振田君，1 筆爲余銘君）。</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4 高市府四維交停工字第 1000129918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1	李議員雅靜	建議在鳳山體育場興建大型地下停車場，解決停車問題。	交通 局 (教育局) (工務局)	<p>一、貴席於市議會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反映鳳山體育場周邊之中山路及自由路等地段為鳳山精華地區，長期缺乏停車空間，致當地交通紊亂，建議應於鳳山體育場、鳳西運動公園或鳳凌廣場等公有土地上，覓地興建地下停車場事宜，本府業於 100.11.14 由陳副秘書長召集交通局、教育局體育處、工務局養工處及環保局等單位進行研商。</p> <p>二、為解決當地停車問題，本府交通局已於明(101)年度編列預算進行鳳山地區停車供需調查，屆時將依據調查結果，評估興建立體停車場之可行性，目前研議朝短中長期方案辦理：</p> <p>(一)短期方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由交通局於當地覓地興建平面停車場，增加停車供給。</li> <li>2.檢討附近路段路邊停車場停車費率，將計次收費改為</li> </ol>

				<p>計時，以提高停車位周轉率。</p> <p>(二)中長期方案： 俟明年(101)第3季完成鳳山地區停車供需調查後，將據以檢討分析停車需求及興建停車場之財務效益，若可行，再編提計畫及預算，以興建立體停車場。</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5 高市府四維文發字第 1000134018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1	李議員雅靜	建議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朝本市文化產業中心發展，勿成爲特定團體之營業中心。	文化局	<p>一、空間定位：</p> <p>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含括表演藝術、視覺藝術、藝術教育及文創產業空間等複合領域，以發展在地文化爲核心時，並爲藝文人才及欣賞消費人口孕育基地，除藝術人才及藝文市場的養成外，藉由複合空間策略及分工經營模式，推動整體藝文消費人口倍增計畫，定位爲在地文化與多元創意之展演中心。</p> <p>衛武營藝術文化中心主要提供表演藝術使用，並供國際化演藝團隊相互交流，爲專業化、國際化並走精緻路線的演藝廳，兩者功能各有定位。</p> <p>二、園區分工：</p> <p>(一)整體園區由文化局文化中心管理處經營，透過商業空間的委外經營，計畫吸引文化創意及生活產業的進駐，以活絡整體園區在營運時段的使用率，節省政府營運成</p>

本，提升經營成效。

(二)圖書館之規劃，將以藝術融合於生活為目標，藝術教育為館藏特色，提升在地人文藝術之涵養，主要以「藝術」藏書資料為範疇（包括文學、音樂、雕塑、繪畫、建築、舞蹈、戲劇、電影，輔以工藝、攝影、書法、金石等），可提供藝術專業學術資訊服務，並將結合社區、學校、民間社團及文化園區資源，共同推展全方位的藝術研習活動。

(三)演藝棟由高雄市愛樂文化藝術基金會使用管理並由該基金會所屬兩樂團擔任駐館樂團，提高場館之使用強度與能見度，亦將配合駐館團隊辦理多樣之城市藝文活動，提供社區民衆多元親近藝術的活動管道。

1.前台服務規劃：

節目演出之前台服務將比照至德堂運作模式，招募及培訓前台計時服務人員負責節目演出觀眾入場驗票、引導、遲到管制、照

相管制、秩序維護、貴賓接待等各項服務事宜。

2. 後台服務規劃：

後台營運管理因屬高度專業領域，管理團隊之經驗及能力實將影響演出成果甚鉅，由基金會聘用具舞台、燈光、音響及舞台監督等實務經驗及設計規劃能力之專業人才組成管理團隊，以吸納並強化自有能量。

3. 演藝棟檔期規劃：

大東文化藝術中心預計 101 年 3 月上旬正式開幕並辦理一系列開館慶祝活動，預計上半年將辦理 22 檔節目計 32 場演出，包括：音樂、親子、舞蹈、現代戲劇及傳統戲劇等各類節目，例如：國家交響樂團的「百年風雲」音樂會、紙風車劇團的全新創作、法國喜樂米劇團的「美女與野獸」、高雄城市芭蕾舞團「少年哪吒三太子」、對位室內樂團「乞丐王

				<p>子」、高雄市交響樂團「鍵影魔笛手」、朱宗慶打擊樂團、明華園天字團「河邊春夢」、尙和歌仔戲團及高雄市國樂團「白香蘭」、陳美雲歌仔戲團「刺桐花開」及莎士比亞的妹妹們劇團「請聽我說」等。另，大東文化藝術中心下半年檔期將開放表演團隊申請，並陸續安排包括國內外表演團體及南台灣地區優秀表演團隊的演出外。</p> <p>4.未來展望： 透過專業團隊協助大東演藝棟營運，除建立場館特色，企劃精緻音樂表演節目，發展為南部節目企劃中心，扶植地方團隊並與國際交流，節省公務部門成本負擔。 為使大東演藝棟之公共文化設施經營走向能獲得外界認同，未來仍以表演節目提升及公共服務方向努力，不致向商業利益傾斜。</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4 高市府四維社老福字第 1000130174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5	劉議員德林	高雄縣市合併後，原高雄縣老人之敬老禮金縮水，請檢討提高額度。	社會局	<p>一、縣市合併後，基於大高雄地區長輩都能享有同等照顧，有關重陽節敬老禮金發放，業依原高雄縣市政府發放標準，並以福利從優原則辦理。本(100)年重陽節敬老禮金編列350,376,000元預算，致贈金額為60—64歲原住民及65—79歲長輩每人1,000元，80—89歲長輩每人1,500元、90—99歲長輩每人5,000元、100歲以上長輩每人10,000元，其中60—79歲、90—99歲長輩發放額度均高於原高雄縣政府發放額度。</p> <p>二、至反映有關部分原高雄縣鄉鎮市如原鳳山市、林園鄉等區域，縣市合併後所領重陽敬老禮金縮水部分，查為原鄉鎮市自編或回饋金另發給，茲縣市合併後如為公務預算編列，基於公平性將不再編列發給，至於回饋金發給則仍予尊重。於重陽敬老禮金為屬非法定應給付之項目，若依99年原鳳山市公</p>



				<p>所發放額度擴及大高雄長輩，經估需再增加67,735,500元費用，至若依99年林園鄉公所額度擴及大高雄長輩，則需再增加181,011,900元費用，基於市府各項老人福利多有優於其他縣市，且考量財源，茲為免資源排擠，仍宜審慎，惟有關建議，依衡酌弱勢社會資源分配，本府社會局於財政許可下，將做整體評估研議。</p>
--	--	--	--	--

100年度市府發放重陽節禮金發放標準與99年度鳳山市公所發放標準差異

全市老年人口年齡層(100.08)	人數(人)	市府		依99年鳳山市公所發放標準			兩者差異(元) (A-B)	
		本(100)年發放標準 (元)	原縣府	鳳山市公所		依99年鳳山市公所 核撥標準(元) B		
				合計	市府核撥標準(元) A			
65-79歲(人)	226,884	1,000	600	600	1,200	226,884,000	272,260,800	-45,376,800
80-89歲(人)	61,220	1,500	600	1,500	2,100	91,830,000	128,562,000	-36,732,000
90-94歲(人)	5,907	5,000	600	1,500	2,100	29,535,000	12,404,700	17,130,300
95-99歲(人)	1,082	5,000	5,000	1,500	6,500	5,410,000	7,033,000	-1,623,000
100歲以上(人)	151	10,000	10,000	10,000	20,000	1,510,000	3,020,000	-1,510,000
60-64歲(原/人)	940	1,000	0	600	600	940,000	564,000	376,000
合計	296,184					356,109,000	423,844,500	-67,735,500

資料日期:100年11月14日止

100年度市府發放重陽節禮金發放標準與99年度林園鄉公所發放標準差異

全市老年人口年齡層(100.08)	人數(人)	市府		依99年林園鄉公所發放標準			兩者差異(元) (A-B)	
		本(100)年發放標準	原縣府	林園鄉公所		依99年林園鄉公所 核撥標準(元)		
				合計	市府核撥標準(元) A			
65-79歲(人)	226,884	1,000	600	1,000	1,600	226,884,000	363,014,400	-136,130,400
80-89歲(人)	61,220	1,500	1,500	1,000	2,500	91,830,000	153,050,000	-61,220,000
90-94歲(人)	5,907	5,000	1,500	1,000	2,500	29,535,000	14,767,500	14,767,500
95-99歲(人)	1,082	5,000	1,500	1,000	2,500	5,410,000	2,705,000	2,705,000
100歲以上(人)	151	10,000	10,000	10,000	20,000	1,510,000	3,020,000	-1,510,000
60-64歲(原/人)	940	1,000	600	0	600	940,000	564,000	376,000
合計	296,184					356,109,000	537,120,900	-181,011,900

資料日期:100年11月14日止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林國正)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3 高市府四維財財管字第 1000129664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5	林議員國正	請市府成立財劃法專案小組，並提出具體主張，以爭取高雄的最大利益。	財政局	本案本府財政局正研擬由財政局、主計處、法制局、研考會、教育局、社會局、經發局、工務局、水利局、勞工局、民政局、衛生局、警察局、消防局、農業局等單位成立專案小組，必要時得遴聘專家學者提供諮詢，目前正由財政局簽請核派小組召集人，俟財劃法專案小組成立後，將立即召開會議討論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正草案內容，據以提出具體主張，以爭取本市最大利益。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9 高市府四維都發規字第 1000131322 號函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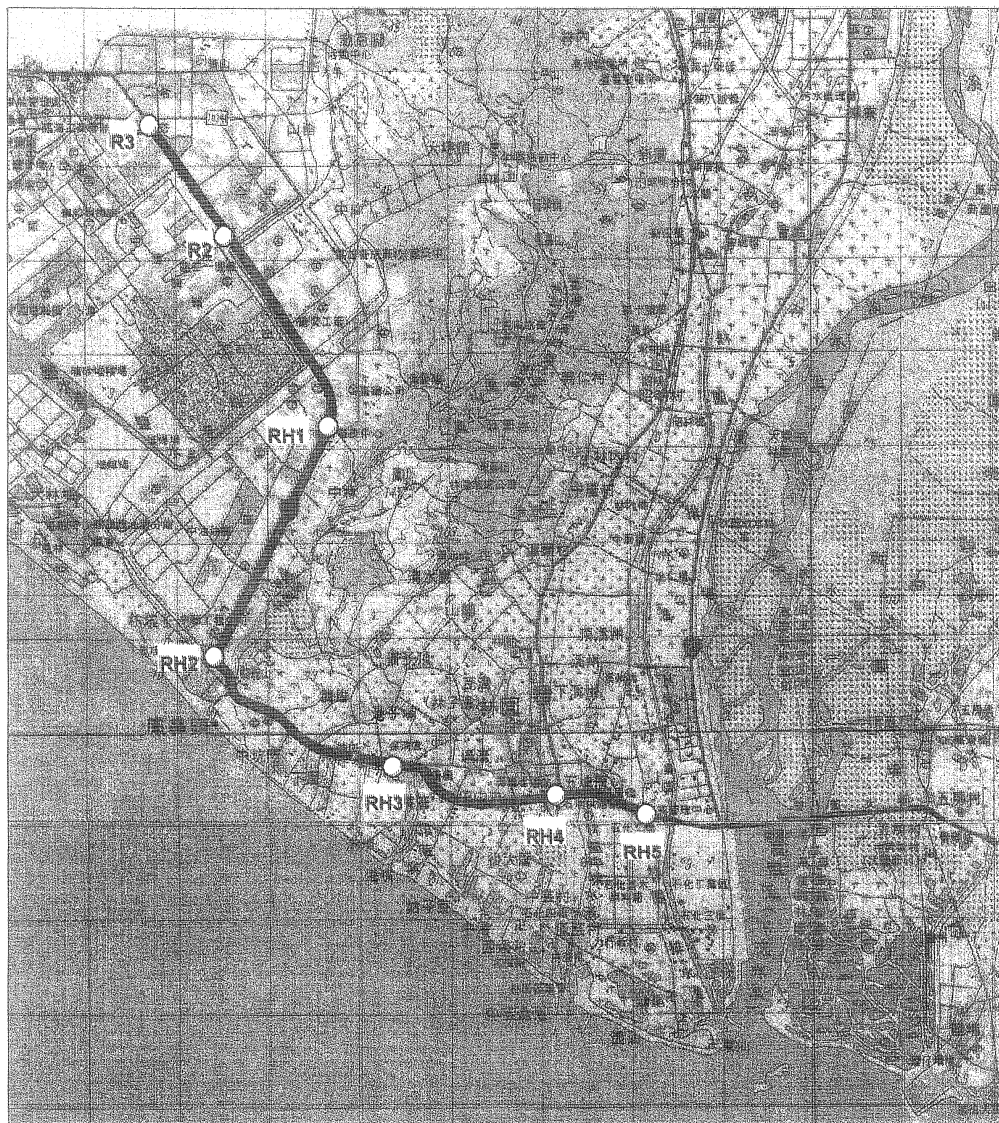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5	林議員國正	紅毛港遷村漁民之竹筏及漁具補償案，請再向中央爭取賠償。	都市發展局	<p>一、紅毛港遷村計畫案，交通部高雄港務局（以下簡稱高港局）為需地機關，本府為受託辦理機關，委託關係已於98年12月結束。</p> <p>二、紅毛港協力自救會於紅毛港遷村計畫案完成後，提出多項陳情補償事項，案經本府於99.11.04函請行政院協處或責成需地機關（高港局）依行政院96.07.31林政務委員錫耀主持之「研商紅毛港遷村相關事宜會議」結論略以：「…有關之獎勵金、補助金及救濟金等非屬法定補償範圍，係屬需地機關之行政裁量權，應由各需地機關視個別財力狀況為之…」辦理。</p> <p>三、案經行政院交通部「依法妥處」，交通部再轉所屬高港局辦理後，高港局於100.07.25函復紅毛港遷村協力自救會，略以：「紅毛港遷村案依法已完成徵收程序，並補償完竣。陳情事項均已無預算可再發放補償</p>

				<p>費及救濟金，並已逾越紅毛港遷村第三次修正計畫範圍，本局不同意再發放任何補償費及救濟金。」，並副知總統府公共事務室、行政院秘書處、交通部。</p> <p>四、有關質詢事項建議，因涉及中央行政院及交通部權責，市府將會就議員建議轉請行政院及交通部妥處。</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韓賜村 張勝富）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3 高市府四維捷秘字第 100012945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5	韓議員賜村 張議員勝富	加速辦理捷運 R1、R2 向林園 延伸。	捷 運 局	<p>一、目前除了已通車的捷運紅線及橘線外，本府亦規劃有捷運後續路網林園延伸線來服務林園地區民衆，路線起於高雄捷運紅線 R3 車站，沿著沿海路、台 17 線佈設，止於林園工業區管理中心大門，途經臨海工業區、鳳鼻頭、林園工業區等重要據點，路線如圖一。</p> <p>二、本府前於94年2月已將林園延伸線等捷運後續路網的初步評估報告陳報交通部審查，但中央尚未核定，未來將視都市運輸需求及政府財政情形逐步落實推動。另本府捷運工程局100年度已編列預算進行市縣合併後之捷運整體路網規劃，林園延伸線亦將納入捷運整體路網規劃案中加以考量。</p>



圖一 林園延伸線建議路線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韓賜村 張勝富）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3 高市府四維水工字第 100012955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5	韓議員賜村 張議員勝富	海岸線消波塊下陷整治工程，林園區沿海地區（港埔里、中門里等十個里）能澈底解決消波塊離岸堤沖蝕問題，請跟中央爭取。	水利局 (海洋局)	本市林園區海岸線權管單位現為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由於林園區西溪抽水站及港子埔排水出海口 6 座離岸堤與中坑門排水出海口前方 5 座離岸堤沉陷，造成各離岸堤間距離過大，進而使海浪直接沖蝕海岸線，為改善林園區海岸線外圍離岸堤沉陷問題，本局已於 100 年 7 月 14 日邀集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及相關單位辦理現地會勘，會勘後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決議儘速研議經費辦理林園區海岸線外圍離岸堤改善工程，現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已完成林園區西溪抽水站及港子埔排水出海口 6 座離岸堤改善工程上網公告招標工作。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韓賜村 張勝富)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5 高市府四維地發字第 1000130369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5	韓議員賜村 張議員勝富	請加速進行大社區段徵收案。	地政局	有關「變更大社都市計畫(配合區段徵收計畫)」個案變更案經本市都委會於 100 年 10 月 19 日完成審議,俟報請內政部都委會審議,完成都市計畫變更程序後,即據以辦理區段徵收相關作業。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韓賜村 張勝富）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3 高市府四維環空字第 100014233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5	韓議員賜村 張議員勝富	大社工業區107年遷廠，惟前置工作尚未進行，請加速辦理。	環境保護局	<p>一、大社石化工業區係屬大社都市計畫內特種工業區，依現行計畫附帶條件規定，廠商除興建汽電共生、汰舊換新或為改善環境而增加之設施外，非經環保機關審核同意不得再行新建或擴建，於建築基地內之法定空地應留設二分之一以上種植花草樹木，以美化環境，逐漸減少對鄰近大社、仁武、楠梓地區生活環境之負面影響。</p> <p>二、未來本地區將為乙種工業區，得供環境負荷輕微之工廠與其必要附屬設施，不得為煉油、放射性、易爆物製造儲存及液化石油氣製造分裝。</p> <p>三、本府經濟發展局立場乃支持大社工業區永續經營，並持續改善製程及環保、工安等工作，達到主管機關之要求，並持續投入製程改善，以符市民期待。未來大社工業區之發展，可藉由「北中南老舊工業區之</p>

				<p>更新與開發計畫」,由經濟部協助推動「工業區廠商轉型再造升級計畫」,轉型為綠色環保與生活科技產業,朝向無污染、環保取向之工業生產環境改進。</p> <p>四、對大社石化工業區「除汰舊換新或改善環境而增加設施外」之固定污染源許可申請案件,本府環保局將從嚴審核除要求應符合相關法規規定外,針對增設污染源需於申請文件中檢附「維護環境品質計畫書」,在全廠總排放量不增加之情況下,要求業者進行污染削減等措施,若新增設之製程其排放量增加時,則需由舊有製程藉由新增污染防制設備、調整產能、製程改善等方式進行排放量抵消,以符合全廠總排放量不增加,對業者自行承諾之污染改善措施,則將核定於許可證內容中,加以規範業者應遵循所列之改善措施,並要求業者須於地方舉辦擴廠公聽會後,始予以核發許可證。</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 高市府四維交運管字第 1000133194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6	莊議員啓旺	請儘速推動公車處、輪船公司民營化，明確訂出「高雄市公共事業體民營化時間表」	交通 局	<p>一、本市輪船公民營化之方向原則支持，惟本市輪船公司未來規劃進行民營化時程，必須先建立健全的公司體制，並完成相關債務及補償之財務整頓，現階段本市輪船公司必須強化經營績效，收斂虧損，展現未來獲利之潛能，有關民營化明確時程將由本府交通局審慎評估本市輪船公司之財務狀況後提出。</p> <p>二、依本府主計處報告，本市公車處 99 年度載客人數較 98 年增加近 76 萬人次，營收亦較 98 年增加 2 仟 5 佰餘萬元，成長均逾 3.3%。100 年 1~9 月載客較去年同期增加 4.75% (增加 88 萬人次)，營收更成長 22% (增加 2,936 萬元)，然公車處在推動過程中，需秉持「賡續基本民行」、「維護弱勢權益」、「兼顧員工權益」、「降低營運虧損」、「提昇營運績效」等原則。</p> <p>三、鑑此，本市公車處除賡</p>

續辦理「新公司規劃」、「員工去留安置」、「債務及留存業務處理」、「員工權益保障」與「公車路線釋出」等民營化前置措施外，其民營化期程將由本市公車處與工會協商確認，至於民營化實施步驟暫訂如下：

(一)第一階段：成立民營化工作小組：

1.民營化執行計畫：

- (1)辦理員工說明會暨意願調查。
- (2)資產鑑價。
- (3)人事法令規劃。
- (4)辦理勞資協商。
- (5)民營公司新公司之組織最適規模規劃。

(6)財務試算。

2.向市議會專案報告：

- (1)陳報市府核准民營化計畫及時程。
- (2)提送議會審議民營化計畫及時程。
- (3)經議會大會決議。

(二)第二階段：成立民營化推動委員會：

1.民營化輔導計畫：

- (1)公車業務移轉

				<p>(新公司)。</p> <p>(2)留存業務處理 (公車路線規劃、公車動態資訊系統、設站由公共運輸處辦理；資產管理由交通局辦理)。</p> <p>(3)資產處理(作價投資/租賃)。</p> <p>(4)債務處理(分年攤還)。</p> <p>(5)人員處理(留存/移撥/優退)。</p> <p>(6)協助公車處勞資諮詢。</p> <p>(7)民營化公司集資。</p> <p>(8)輔導新公司成立。</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吳益政)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8 高市府四維教人字第 1000131214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6	吳議員益政	市府編列 101 年各級機關學校保全預算費用不符勞基法相關法律規範，請處理。	教育局	一、維護校園安全，本府責無旁貸，查本府於 101 年度業已核編保全經費計 2 億 2,493 萬餘元。又如各校仍採目前模式辦理保全，則需再增列預算達 5,300 萬餘元，始能符勞基法之規定。 二、查本案所稱各級機關學校保全預算不符勞基法相關規範乙節，係指學校僅採人力保全之方式，始有違反規定之情事，爰如學校採人力及機械並行之保全方式，則所編預算應能符合勞基法之規定，惟上開併行之方式，本府將責請教育局將於近期內邀集學校代表予以溝通協調，並就校園實施機械保全時段，研議相關配套措施，以降低學校疑慮，確保校園安全，並符勞基法之規範。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6 高市府四維都發規字第 1000134182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6	吳議員益政	請以容積移轉或綠建築等方式來解決本市頂樓加蓋問題。	都發局	為改善本市屋頂違建，提升城市景觀，呼應節能減碳，本府工務局刻正訂定「高雄市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及高雄市綠建築自治條例，都發局亦同步辦理都市計畫專案通盤檢討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得免計容積，以鼓勵本市屋頂朝綠建築方向發展。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吳益政)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8 高市府四維交運管字第 100013568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6	吳議員益政	鼓勵計程車改造，提供復康巴士服務或其他觀光的功能。	交通 局	一、本局於100年11月29日邀請貴席、監理機關、車輛安全審驗中心及本市計程車公(工)會及合作社業者等召開「推動本市計程車改裝無障礙空間可行性」會議，就法制面及實務面討論如下： (一)法制面上之規定與可行性。 1.依據「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23 條、第 23 條之 1、第 39 條、第 39 條之 1、第 41 條及附件 15 規定，業規範汽車可變更及不可變更之設備規格，針對案內討論之改裝範圍，目前尚無強制禁止規定。 2.「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第 91 條規定計程車應使用四門轎車，以現行計程車之車內空間進行改裝，恐仍無法符合無障礙空間之使用需求。 (二)實務面上可能會遭遇

之問題與可行性。

- 1.現行計程車車體內  
部空間一經改造將  
無法回復為原使用  
空間，營業上恐對  
一般乘客產生排  
擠。
- 2.無論以現行計程車  
車輛進行改裝，或  
購買開發新式車款  
（特別設計之復康  
計程車），其成本高  
昂，是否能符經濟  
效益，以及後續經  
費之來源，皆尚有  
研議空間。
- 3.由計程車提供復康  
服務成本較高，駕  
駛人須提供之勞力  
服務亦更為繁重，  
相對責任也更大，  
可能影響駕駛人投  
入復康計程車營業  
之意願。

二、後續辦理方式：

由於現行法規規定計程  
車車輛必須使用四門轎  
車，但四門轎車車內空  
間有限，其將限制現行  
計程車車輛改裝後提供  
作為無障礙空間使用可  
行性，故現階段先從法  
制面著手，由交通局針  
對汽車運輸業管理規則  
第91條第1項第1款車  
輛應使用四門轎車規定

				<p>，建議交通部放寬車型規定；另改裝事涉全國一致性，應當以全國性議題之高度，建請交通部研議。</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3 高市府四維經秘字第 100013713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6	吳議員益政	未來高雄市工商展覽中心之產值與定位。	經發局	<p>一、高雄市工商展覽中心興建目的為希望藉由本館招攬會議與展覽活動，繁榮鹽埕區經濟。會展是火車頭產業，可以帶動其他產業鏈啟動，帶動高雄希望的重要產業發展與本館進行委外經營本身並不相衝突，反而可以藉市府引進民間專業經營能力凝聚高雄重要產業的展會能量，扶植與行銷產業之效率比相對高很多。另會展帶來的附加效應如觀光、住宿、旅遊、購物等消費將為本市相關產業創造可觀產值。</p> <p>二、目前由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興建中之高雄世界貿易展覽會議中心，規劃容納 1,500 個標準攤位之展覽場地、2,000 人會議室 1 間、800 人會議室 2 間及 20~40 人小型會議室等，預定 102 年底完工啟用，主要供容納大型專業國際展覽為主，如機械展、遊艇展，會議用途以大型會議為主；高雄市工商展</p>

				<p>覽中心以供容納中小型精緻展覽為主與世貿中心產生互補效應，另考量南台灣普遍欠缺專業會議場所，且對會議室需求型態種類繁多，復預期將來會議室需求量擴增下，高雄市工商展覽中心不論在展覽或會議空間之經營，將可與未來完工之高雄會展中心形成功能互補，對本市發展會展產業發揮加乘作用，不會產生市場供需失衡的情形。</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9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130506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6	吳議員益政	環保產業應回歸生活，大部分乾洗業均使用石油系乾洗劑，造成附近民衆抱怨異味問題，應鼓勵乾洗業者多使用非石油系、水溶乾洗劑。	環保局 空污噪音科	查高雄市洗衣業者約近二千家其中有乾洗行爲的業者約六百多家，絕大部分係使用石油系乾洗劑進行乾洗。有鑑於使用石油系乾洗劑，易造成附近民衆抱怨異味問題，本府環保局近幾年皆有配合相關公會針對轄區內乾洗業者宣導生化水洗，希望業者能自願使用不含揮發性有機溶劑的生化水洗技術，以減少揮發性有機溶劑的使用。本府仍將持續宣導環保政策，並加強查核使用乾洗溶劑之操作、使用、設備、管理措施等項目是否符合法規，以維護鄰近區域之空氣品質。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曾水文)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3 高市府四維水工字第 1000129644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6	曾議員水文	目前市府在茄萣區海岸景觀道路工程經費 1.87 億多，本席希望能爭取 102 年梓官、彌陀等沿海區逐年將海岸線景觀道路完成。	水利局	本府水利局現正辦理「大高雄海岸環境及景觀整體改善計畫案，將就大高雄海岸作整體景觀規劃，現該計畫已完成期中報告，細部規劃內容將於期末報告時展現，曾議員所建議梓官、彌陀等沿海景觀部分，將納入本案研議辦理。惟道路景觀部分為本府工務局辦理，相關進程請洽該局知悉。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5 高市府四維都發規字第 1000134013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6	曾議員水文	原高雄縣27區諸多都市計畫之規劃，迄今尙未執行，影體民衆權益，請處理。	都市發展局	<p>一、本府都市發展局每年度維持編列預算辦理各地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本市原高雄縣地區計有 31 處計畫區，目前已有 21 處（含橋頭、岡山等地區）正進行通盤檢討作業中，明年度計畫再辦理 5 處（含梓官地區），其餘 5 處列為 102 年度優先辦理地區。</p> <p>二、為加速取得公共設施保留地，本府除編列預算辦理徵收外，亦分別透過市地重劃、區段徵收、容積移轉、減額使用、獎勵民間投資興建等方式加速取得公設保留地。</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蘇琦莉)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8 高市府四維海四字第 1000130703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7	蘇議員琦莉	本席 5 月 25 日建議情人碼頭相關事項，迄今仍無具體作為，請加速辦理。	海洋局	有關貴議員 5 月 25 日囑咐為加速活化興達遠洋漁港，開設合法夜店、開辦二樓餐飲服務、成立海洋科技中心等各項具體措施，本府業於 100 年 6 月 14 日高市府四維海四字 1000062170 號函檢送答覆表(如附件)在案，另本府海洋局已成立興達港活化專案小組，目前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一、本府海洋局目前委託辦理「興達魚港整體發展規劃及漁港計畫修正」案，規劃該港朝「遊艇觀光商業區」、「海洋產業研發區」、「遊艇修造廠區」、「富麗漁港生活區」及「主題式休閒遊憩區」等五大構想發展，預計於本 100 年 12 月底前完成。其中情人碼頭位處「遊艇觀光商業區」，依據現有土地分區為商業區及觀光區，可洽土地管理機關漁業署及國產局共同合作，以 BOT 方式先期辦理招商作業，落實開發計畫，吸引國內外土地開發商投資開發。另「遊艇修

造廠區」配合「遊艇觀光商業區」的未來發展，以提供未來遊艇休憩產業之遊艇製造、維修、下水測試、遊艇展示及艇庫等產業需求，已將該區土地「工 11」土地「限供遊艇展售使用」刪除，變更為乙種工業用地，提供廠商進駐使用，俟完成土地使用分區變更後，可先行辦理招商作業。

二、海洋產業研發區：

(一)本府海洋局積極協助海洋中心進駐，目前漁業文化動力館已提供該中心海洋科技研究人員 70 位進駐，預計 102 年總部興建完成後預定將有約 100 人之研究級就業人口、約 4,000 人次之科普教育人次及海洋中心 2,700 噸級研究船「海研五號」泊靠，確立研究船母港的地位，可有效帶動興達港區之長遠發展，定位興達港為發展海洋研究重鎮，本府海洋局目前正辦理興達港遠洋泊區及航道疏濬工程，預計 101 年 1 月底完工，疏濬後可供海洋中心海研五號

2,700 噸級及海巡署  
2,000 噸級巡護船停  
泊。

(二)另本府海洋局已洽遠  
洋漁業公司漁船進駐  
興達漁港，預計將有  
5 艘魷魚船於本年 12  
月底停泊，進行修護  
及卸魚補給作業，以  
紓緩前鎮漁港汛旺季  
船泊擁擠問題。

(三)興達港區漁會所屬相  
關設施，目前正常營  
運使用。

三、推動情人碼頭及興達港  
近海泊區活化：

(一)情人碼頭：

1.情人碼頭陸域持續  
開放租給公民營機  
關辦理大型活動共  
五場次包括，本府  
新聞局於農曆七夕  
辦理大型活動，總  
計 2 萬民市民參加  
，另有關貴議員建  
議開設夜店、餐飲  
業，經本府海洋局  
積極辦理招商行銷  
冀能引進商活動及  
餐飲等進駐營業，  
於自 7 月 22 日、9  
月 9 日、9 月 20 日  
、9 月 27 日、10  
月 15 日及 11 月 18  
日 6 次開標因無人  
投標而流標。目前

				<p>正進行碼頭鋪面及設施改善工程，以提供更完善的空間。</p> <p>2.後續擬朝結合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設立水上遊憩活動推廣中心，該校將提供重型帆船、獨木舟 3 人座 5 艘、2 人座 10 艘、單人座 20 艘、12 組潛水重裝備及一輛水上摩托車放置興達港，並進行水域運動學程術科訓練外，後續研擬提供市民免費體驗水域運動方式，共同協助開拓興達港水上活動。</p> <p>3.推動水上遊憩活動。本府海洋局為推動海洋教育及水上休憩活動，辦理「海洋事務體驗營及帆船體驗活動」及「促進興達港地區海洋休閒活動發展辦理帆船體驗計畫」，累計 340 人次參加。</p> <p>4.推動海洋環境教育：本府海洋局(100)年 9 月 23 日「興達港規劃海洋事務教育暨體驗課程會</p>
--	--	--	--	---

議」,研商如何利用興達港豐富的海洋環境資源,初期將與附近學校、試辦環境教育及體驗課程。未來將與本市教育局合作,評估未來本市中小學學生至興達港辦理海洋環境教育之可行性。

- 5.「浪花捲捲節」系列活動:結合興達港區漁會年度海洋交化節慶活動,透過當地漁特產品烏魚子、鰻魚、胭脂蝦等,茄荳地區漁業文化及濕地景觀及興達港休閒遊憩水域,於本年 12 月 3—4 日舉辦船舶特展、水上風帆體驗、漁特產品展示等活動。為持續推動興達漁港活化,本府海洋局將延續上開活動與漁會或相關協會賡續辦理活化措施。

(二)興達港近海泊區:

- 1.改善近海漁港碼頭基本設施及景觀改造計畫:由於近海漁港碼頭基本設施破損嚴重,本府海

				<p>洋局配合設施及地貌景觀改善將逐年編列預執行。</p> <p>2.茄苳大排船筏景觀改善作業：茄苳大排既有船筏輔導為水上船家，第二魚貨拍賣市場危險建物拆除後右側規劃設置為觀光船筏乘坐區，將規劃茄苳大排向北行駛欣賞兩岸自然紅樹林生態。</p> <p>3.推動茄苳至安平藍色公路案：規劃近海港第一拍賣市場設置藍色公路中繼站，串聯興達港及台南安平港海上廊帶，藉此行銷新鮮魚貨及多元漁產品吸引觀光人潮，帶動海洋休閒產業。</p>
--	--	--	--	---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 函

地址：80672 高雄市前鎮區漁港中1路2號  
承辦單位：漁港管理科  
聯絡電話：07-8157085#1404  
聯絡人：王馨媛  
機關傳真：07-8156219  
電子郵件：shinyuan@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0 年 6 月 14 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四維海四字第 1000062170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1 次大會質詢事項答復表一份。

主旨：有關 貴席 100 年 5 月 25 日本市議會第 1 屆第 1 次大會質詢

加速活化興達遠洋漁港一案，說明詳如答復表，請 查照。

正本：蘇議員琦莉〔821 高雄市路竹區新民路 119 號〕

副本：高雄市議會、本府秘書長辦公室、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本府觀光局、本府  
交通局、本府經濟發展局、本府海洋局蘇專員宏盛、本府海洋局漁港管理科

市長 陳 菊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1 次大會質詢事項答復表	
<input type="checkbox"/> 市長施政報告及 質詢 議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政總質詢 <input type="checkbox"/> 部門質詢	質詢日期：100 年 5 月 25 日 答復機關：海洋局(交通局、觀光局、經 發局) 編號：84
質詢 議員	蘇琦莉
質詢 事項 或 案由	為加速活化興達遠洋漁港，請規劃鴨子船遊港、開設合法夜 店、開辦二樓餐飲服務、成立海洋科技中心等各項具體作為。



辦理情形	<p>興達漁港為加速活化興達遠洋漁港，本府相關局處將朝向「北遊艇、中漁業、南科技」之區位發展，並提出短、長期規劃作為。</p> <p>一、短期規劃：</p> <p>(一) 本市鴨子船增設或變更路線至興達港營運，本市輪船公司將考量下列因素並作整體規劃：1. 碼頭引道建置、2. 興達港水深潮汐狀況、3. 站位設施增建、4. 船隊最適營運規模、5. 人員運力調度安排、6. 保養檢修廠站位置、7. 相關景點串聯、8. 週邊休閒觀光產業、9. 大眾運輸之接駁等因素。目前水陸兩用車僅有兩輛營運，平日行駛夢時代愛河線，週六、日分別行駛駁二愛河線及孔廟蓮潭線，100年議會附決議之5,000萬預算購買2輛鴨子船，刻正辦理採購作業中，預計於102年加入營運。</p> <p>(二) 有關本府觀光局將研擬港區之景點、體驗活動、農漁特產納入規劃為足以吸引觀光客之套裝遊程。另於海洋局辦理海洋文化相關慶典活化時，配合辦理本區觀光景點之相關行銷活動。</p> <p>(三) 積極向漁業署爭取「農特產品展售中心」等建物無償提供國立大專院校水域運動休閒科系作為教學場域，藉以帶動水域遊憩之風潮。</p> <p>(四) 財團法人臺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依進度於102年1月建置科研設施，預定將有約100人之研究級就業人口及約4,000人次之科普教育人次，可有效帶動興達港區之長遠發展，確立興達港為發展海洋研究重鎮。本府經濟發展局將納入「高高屏海洋科技產業評估規劃委託案」，進行興達港海洋產業發展潛力分析及區發展整體規劃作業。</p> <p>(五) 規劃遊艇製造專區協助遊艇廠擴廠進駐。</p> <p>(六) 輔導漁會鼓勵遠洋漁船修船業進駐。</p> <p>二、長期發展規劃：</p> <p>辦理「興達漁港整體發展規劃及漁港計畫修正」，本案業於100年6月9日召開「興達漁港整體發展規劃及漁港計畫修正案」工作計畫書審查會議，邀集漁業署及國產局等中央機關，擬具具體土地之開發方式及範圍、引進開發海洋休閒產業。</p>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7 高市府四維經秘字第 1000135154 號)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7	蘇議員琦莉	反對本洲工業園區繼續擴編。	經發局	<p>本案已於 100 年 11 月 23 日由本府經濟發展局局長親自在本洲服務中心召開座談會徵詢地方意見，與會人士包含陸淑美議員、蘇琦莉議員、陳政聞議員、翁瑞珠議員、張文瑞議員、許福森議員服務處、本洲里陳永成里長、北嶺里黃松德里長、在地居民及土地所有權人等。</p> <p>與會民衆反對本洲擴大區之開闢作業、反映土地徵收價格太低無法接受，且對於本洲服務中心的管理亦頗有微詞，會中本府經濟發展局除對於市府或本洲服務中心沒做好的部分向在座民衆抱歉，並表示未來會盡力作得更好。除道路、污水處理等公共設施之養護維修外，也將輔導廠商優先錄用在地居民，針對本洲擴大開闢的問題，亦會將地方意見帶回去向市長充分反映。</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曾俊傑)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30 高市府四維水污字第 1000132172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7	曾議員俊傑	一、愛河中上游管理情形？愛河之心截流站以上水質狀況？周圍的工廠污水排放狀況？污水截流後愛河水質改善情形？ 二、用戶污水接管部分有做部分沒作是否沒做的部分要處罰？不做的後果？是否有充分跟民衆宣導？目前辦理情形如何？	水利局	一、 (一)愛河為本市重要河川亦為知名觀光景點，其水質優劣影響大眾觀感甚鉅，本局對愛河水質監控極為重視，於 99 年 9 月啟動為期 2 年監測計畫，以了解愛河等重要河川水質變化及研擬改善方案。 (二)經最近一次檢測結果水質中，愛河之心截流站以上三個檢測點，其水質中 BOD 低於 24.9mg/1 及 SS 皆低於 16.9mg/1，故水質尚可。 (三)有關周圍工廠污水排放問題，除其應設置專用下水道專責處理其產生之廢水外，另本府環保局亦進行查緝作業。 (四)家戶污水經由用戶接管工程或截流設施予以截流，不再經由水溝流入愛河，愛河水質已有明顯改善。 二、 (一)用戶排水設備之設置（即用戶接管）依下水道法之規定，應由各住戶自行辦理，本局目前辦理用戶接管之預算來源係由中央補助及本市編列預算協助市

				<p>民施作，部分民衆因不願配合自行拆除住家側後巷牴觸物，目前本府因尚未依下水道法公告下水道可使用區域，對於下水道完成區域仍未完成用戶接管之用戶目前尚未有罰則。</p> <p>(二)未來本府依下水道法公告下水道可使用區域後，公告區域範圍內用戶須自行依下水道法規定設置用戶排水設備並完成與下水道聯接使用，如民衆不依規定將下水排洩於下水道者，依下水道法第 32 條規定可處 1 千元以上一萬元以下之罰鍰，另前述相關規定皆於施工前里民說明會及施工中透過本局承辦同仁及包商向民衆積極宣導。</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曾俊傑)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2 高市府四維交運規字第 1000136599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7	曾議員俊傑	鐵路地下化後，道路交通聯繫部分請詳細說明。	交通 局	一、鐵路地下化後原有鐵路廊道之道路功能定位為「鄰近地區性集散道路及台鐵各車站之進出道路」，並配合設計構想將鐵路廊帶改善為友善道路空間形式，規劃為兼具休閒及通勤（學）功能之人行及自行車林蔭大道，串聯美術館文化園區、愛河藍帶、科工館、正道公園。 二、鐵路地下化後原有鐵路藩籬消失，有機會打通兩側原本無法連通的道路，創造更多貫通市區的街道，以分散現在南路北向主要幹道之車流負荷。原被鐵路阻隔之 15m 以上道路，盡量使其相互連通，未能連通之巷道，適當規劃為 T 型路口，或於鐵路廊帶園道分隔設施留設缺口。鐵路地下化後同盟三路至高速公路西側（正道公園）段目前規劃如下：高雄車站以西部分，包括同盟三路、市一路、中庸街、中仁街、中華二路、自立一路

				<p>、哈爾濱街及站西道路規劃將予以貫通；高雄車站以東部分，除站東道路、民族一路、大順二路外；考量道路線形及路寬條件，將增加貫通自由路、復興路提供南北向穿越之用。</p> <p>三、左營計畫及高雄計畫西段（高雄車站以西）路段之交通環境暨轉乘設施規劃已於（100）年7月27日本府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第7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高雄計畫東段（高雄車站以東至大順路陸橋西測）之交通環境暨轉乘設施規劃刻正由鐵工局持續研擬規劃中。</p> <p>四、鐵路地下化後倘既有立體結構物僅為跨越鐵路之單一功能者，基於消弭都市發展障礙，提高兩側住商可及性，增加道路通過容量等正面效益，建議廢除既有結構體；倘既有立體結構物跨越1條以上之主、次要幹道（路寬大於20m）則評估保留之必要性。</p> <p>五、鐵路地下化左營及高雄計畫範圍內設置左營高架橋、左營地下道、青海路陸橋、九如</p>
--	--	--	--	--

橋、中華路地下道、自立陸橋、民族陸橋、大順陸橋等 8 處主要車行陸橋或地下道。依據本府交通局 98 年委託研究評估結果如下，刻正由本府工務局綜整評估辦理中。

(一)左營高架橋(地下道)拆除後，相關道路之道路容量將有過飽和的情形，且短距離(600 公尺)內將存在 4 處路口，新增及原有路口服務水準均不佳，且位處將來新、舊台 17 線交會處，往返加工區之通勤人口眾多；此外，左營地區眷村改建完成將人口將增加，建議應於相關交通配套完成後再考量拆除。

(二)民族陸橋拆除後，將增加民族一路／騰空道路、民族一路／建國一路兩路口，再加上原來已存在之民族一路／九如一路口，400 公尺內將存在 3 個重要路口，在號誌連鎖的前提下，由於各路口轉向交通量龐大，尖峰小時服務水準均降至 E~F 級，拆除後民族一路及建國

				<p>一路之路段服務水準亦明顯下降，且民族陸橋拆除將涉及私人土地徵收問題，初估徵收經費約需 1.6 億元，建議應於相關交通配套完成後再考量拆除。</p> <p>(三)大順路橋車流量大，平面化後新增橫交路口將對道路交通造成影響，若於考量相關路口交通改善配套規劃後則宜廢除。</p> <p>(四)中華地下道車流量大，平面化後新增橫交路口將對道路交通造成影響，惟考量該地下道目前有基礎洶空、颱風易積水等因素，仍宜廢除，但應考量相關路口交通改善配套妥後再檢討廢除。</p> <p>(五)自立陸橋尖峰時段交通量略高，且陸橋僅具單純跨越鐵路功能，拆除後對地區交通影響不大。</p> <p>(六)青海陸橋、九如陸橋所在區位道路交通量不大，且陸橋僅具單純跨越鐵路功能，拆除後不致影響地區交通。</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曾俊傑)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9 高市府四維法規二字第 100014466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7	曾議員俊傑	請研議以自治條例來規範本市 1 里得設置 1 隊巡守隊及 1 個社區發展協會。	法制局	有關建議以自治條例來規範本市 1 里得設置 1 隊巡守隊及 1 個社區發展協會，研析意見如下： 一、關於守望相助巡守隊部分： (一)按守望相助隊之宗旨，係為結合里(社區)熱心人士秉自動自發精神，以具體行動參與里(社區)巡邏、守望相助等工作，協助維護治安，發揚敦親睦鄰精神、守望相助等工作，協助維護治安，發揚敦親睦鄰精神，構築安和樂利社區生活所組成之民間自發組織。依內政部 87 年 3 月 10 日訂頒之「建立全國社區治安維護體系—守望相助再出發推行方案」規定，有關村(里)、社區、公寓大廈均可成立守望相助組織巡守隊；又依內政部推動社區治安補助作業要點第二點規定得申請補助單位如下： (1)依人民團體法及

社區發展工作綱要規定設立之社區發展協會(2)依內政部補助社區治安守望相助隊作業要點報備之守望相助隊。(3)依公寓大廈管理條例報備之管理委員會。其對於得申請補助之守望相助巡守隊並無 1 里僅限 1 隊之規定。

(二)現行本府警察局係依據內政部警政署訂頒之「警察機關受理守望相助隊登記協勤要點」,由各警察分局辦理守望相助隊登記協勤。而協勤民力之運用係以分駐(派出)所為基本單位,由轄區分駐(派出)所訂定運用協勤計畫,使守望相助隊成為分駐(派出)所之協助勤民力,發揮其協助維護治安功能。如分駐(派出)所轄內登記協勤之守望相助隊數在 1 隊以上,可由該分駐(派出)所統籌運用,並妥適規劃各隊協勤路線、時段以避免其任務重疊,有效運用民力。

(三)迄(100)年 11 月止本市登記協勤列冊在

案之守望相助隊有 494 隊 (含原高雄市 362 隊、原高雄縣 132 隊), 而本府警察局對於同一里內已有里守望相助隊登記協勤列冊在案, 如社區發展協會復成立守望相助隊, 並申請登記協勤且文件完備者, 均仍准予登記。是以, 本市同一里內仍有成立 2 隊以上守望相助隊之情形, 亦有毗鄰之數里合組 1 守望相助隊之情形。

(四) 綜上, 規範本市 1 里僅得設置 1 隊巡守隊, 與上開內政部相關規定及現行作法有所差異, 並可能影響其他里 (社區) 熱心人士秉自動自發精神, 協助維護治安所組成民間自發組織之宗旨。另基於公預算資源有限, 雖非不得以自治條例或自治規則方式規範, 對於本府補助巡守隊部分, 以評選方式 1 里選出 1 巡守隊作為補助對象, 惟因巡守隊係民間自發組織, 此項作法仍無法解決現行存在之同一里內成立 2 隊以

上巡守隊情形，亦恐與上開鼓勵巡守隊成立之精神有違。

二、關於社區發展協會部分：

(一)按「本綱要所稱社區，係指經鄉（鎮、市、區）社區發展主管機關劃定，供為依法設立社區發展協會，推動社區發展工作之組織與活動區域。」、「社區發展主管機關：在中央為內政部；在直轄市為直轄市政府；在縣（市）為縣（市）政府；在鄉（鎮、市、區）為鄉（鎮、市、區）公所。」、「鄉（鎮、市、區）主管機關為推展社區發展業務，得視實際需要，於該鄉（鎮、市、區）內劃定數個社區區域。社區之劃定，以歷史關係、文化背景、地緣形勢、人口分布、生態特性、資源狀況、住宅型態、農、漁、工、礦、商業之發展及居民之意向、興趣及共同需求等因素為依據。」社區發展工作綱要第2條第1項、第3條及第5條分別定

有明文規定。

(二)本市各區公所既為社區發展主管機關，當得依其規定視實際需要，以其轄內之歷史關係、文化背景、地緣形勢、人口分布、生態特性，資源狀況、住宅型態、農、漁、工、礦、商業之發展及居民之意向、興趣及共同需求等因素為劃定社區區域之依據，於所轄行政區內劃定數個社區，俾利社區居民基於共同需要，設立社區發展協會。是本市各區公所為社區劃分時，應依上開綱要第 5 條所定之精神，復參酌各地區特性為之，並非僅以行政里為劃分依據。倘僅以行政里為劃分社區之依據，而未將上開因素一併納入考量，則與成立社區發展協會之宗旨相異。

(三)又憲法第 14 條規定，人民有集會及結社之自由。結社自由乃在使人民利用結社之形式以形成共同意志，追求共同理念，進而實現共同目標，為

				<p>人民之基本權利。是以，結社自由係在保障人民得依其自由意志選擇是否集結成社。倘規範一里僅得設立一社區發展協會，則限制人民自主決定是否結社之自由，即有侵害人民依憲法第 14 條所保障結社之自由之虞。</p> <p>(四)另從實務面觀之，本市 893 個里迄 100 年 11 月止，計有 757 個社區發展協會，而其中仍不乏一里成立數社區發展協會或數里僅成立一社區發展協會之情形。</p> <p>(五)故倘規範一里僅得設立一社區發展協會，除與現行做法有異，並限制其他人結社自由外，亦與社區發展係社區居民基於共同需要，循自動與互助精神，以改進社區居民生活品質之宗旨相違。</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玫娟)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8 高市府四維體處字第 1000130692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7	陳議員玫娟	世運主場館之管理辦法缺使用時間之規範，請速訂定。	教育局	因應高雄國家體育場（世運主場館）之活化使用，本府體育處已依據實際需求訂定「國家體育場使用管理規則」，該管理規則均有條列場館之各項場地設施位置及收費標準，供民衆及一般社會團體參考與租借，惟本規則亦訂定本府主辦的活動得免繳場地與設備使用費，所以從 6 月 2 日以來，與本府共同主辦的活動，都免收場地租借費用。 本府新聞局 10 月 15 日主辦的「超犀利趴一趴吐」及文建會 11 月 12 日主辦「聽見夢想未來一百」2 場演唱會為例，體育處已按實際使用時段收費，逾時部分則未限制。本府將責成體育處未來將修訂高雄國家體育場使用管理規則，訂出相關規範憑處。 高雄國家體育場（世運主場館）是開放式運動場，設置 4 萬 350 個座位，必須朝多元化發展，活化場館利用，以運動文創產業推展經營，並兼顧社區居民的正常作息，取得平衡，才能永續發展。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30 高市府四維政查字第 100014516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7	李議員雅靜	國泰路之射干植栽每株 40 元，較網路每株 10 元貴 4 倍，請查處。	政風處	<p>一、經查本案為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下稱養工處）辦理「100 年度鳳山區國泰路及南京路府前路等道路綠美化改善工程」採購案，經本府政風處查察該案射干植栽價格，謹將本案瞭解結果臚陳如后：</p> <p>(一)養工處辦理「100 年鳳山區國泰路及南京路府前路等道路綠美化改善工程」採購案係於 100 年 7 月 12 日開標，預算金額為新台幣 8,696,115 元。開標當日計有 5 家廠商投標，由「柏森園藝有限公司」以總價 5,430,000 元得標。</p> <p>(二)本案採購之射干植栽除材料外，尚包含栽植、撫育等工作項目。本案原訂「苗木費」、「種植費」與「為期 1 年之撫育費用」等各項單價之預算編列為總價 65 元（射干單株價格為 20 元），後依決標總價進行比例調整，調整後射干</p>



植栽總價為 40.52 元  
(射干單株價格為  
12.47 元)。

【進行比例調整後單價分析表】

工料名稱	數量	單價	複價
射干 (H=20cm, W=15cm)	1	12.47	12.47
苗木搬運費 (含小搬運)	1	0.62	0.62
植栽、挖穴及 廢土處理	1	3.12	3.12
種植工及換 土工料	1	1.87	1.87
種植時施肥及 灌水(5次以上)	1	1.25	1.25
植栽養護-樹 穴除草(6次)	0.012	779.25	9.35
植栽養護-中耕 、施肥(2次)	0.008	779.25	6.23
植栽養護-灌 水(52次)	0.010	436.38	4.36
工具損耗、補 植工料及其 他雜支	1	1.25	1.25
<b>合計</b>	<b>1</b>		<b>40.52</b>

(三)該處射干植栽之苗木  
費預算價格為 20 元  
，係參考 2011 公共工  
程常用植栽手冊產地  
價格為 22 元訂定；另  
經本府政風處洽詢網  
路拍賣店家與實體植  
栽供應商等對象，訪  
價情形如下表。依據  
決標總價進行比例調  
整後，射干單株含運  
價格為 12.47 元，尚  
難認有價格「明顯高  
於市價」等情事。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李雅靜)

【射干苗木費用單價與市價比較】			
網路拍賣苗圃商	價格(元)	高度(公分)	備註
1.豐穗農園	30	未標示	運費150元
2.田尾玫瑰園	20	20~30cm	宅配150元
3.東霖園藝	20	10~15cm	宅配160元
4.開心夢奇地	10	未標示	宅配120元
5.戀戀小屋	10	10~15cm	運費30元
6.超群種苗園	10	未標示	運費7元
7.芋頭伯蕃薯孀		10~15cm	運費150元
8.賣家 S87915208	8	大小不一	郵寄掛號45元
9.台東洪記	20	未標示	運費80元
實體供應商		訪價條件： 1.均不含運費 2.植栽 20 公分高 3.大量(約 12,000 株)	
1.夏雨種苗產銷中心	13~15	20cm	量大可壓低價格為12元
2.佳禾園藝徐先生	15	20cm	
3.世馨園藝	30	20cm	
4.農馨園藝	20	20cm	
5.台灣青埔園藝林先生	10~12	0cm	
6.華笠景觀工程有限公司	10	20cm	
7.菁豐園藝企業有限公司	20	20cm	

8.新科園藝	10	20cm	
公共工程常用植栽手冊	22	20cm	不合運費
本案預算價格	20	20cm	合運費
本案決標價格	12 47		合運費

二、綜上，射干植栽每株40.52元之價格係包含射干「單株材料費」12.47元、「種植費用」及「為期1年之撫育費用」，故承包廠商需辦理本工程範圍內植栽撫育1年，所需經費不再重複編列。就射干植栽單株價觀之，尚無較市價明顯偏高之情事。

三、另有關養工處編列預算應考量大量採購可降低成本、及驗收數量恐有不足等事項，本府業已責請養工處嗣後編列此類工程預算時應考量「大量採購」價格與「單株預算」價格之落差，就採購數量、規格與運費等相關條件多方進行訪價據以編列預算，俾達節省公帑之效。至於系爭「100年鳳山區國泰路及南京路府前路等道路綠美化改善工程」採購案刻正由該處辦理相關後續驗收作業，本府併責請該處依契約規定確實辦理，尤其應注意

				植栽數量是否與契約內容相符。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洪秀錦)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2 高市府鳳山農牧字第 100100346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7	洪議員秀錦	農業局原有培育樹種幼苗供民衆申請領取，推廣民衆種植樹木減碳，現因經費問題無法繼續培育供應，應可撥用環保局空污基金支應。	農業局	本局本年度已研提苗圃經營管理計畫向環保局爭取空污基金經費辦理苗圃經營管理及植樹綠化推廣業務，目前由環保局納入明(101)年度空污基金審查案件，俟該局核定後，本局據以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9 高市府四維文圖字第 100013174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7	洪議員秀錦	請於大寮區興建第 2 座圖書館。	文化局	有關大寮區縣市合併前已設置一座大寮圖書分館，位處該區市中心，對於區中心之民衆之運用尙稱便利，目前民衆使用情形亦相當良好，惟大寮中庄地區人口集中，附近人口約 5 萬人，有關洪議員建議大寮區興建第 2 座圖書分館案，本市已請相關單位評估，因圖書分館服務對象爲各年齡層，且因應 e 化服務，興建圖書分館選址以交通便利、可及性高、人口聚集及方便民衆利用爲原則，本案已積極會勘選址，經會勘評估以中庄國中校園左側，目前爲停車場，面積約爲 661 平方公尺，緊臨 40 米光明路及 12 米文昌路上，爲學校用地，不需作都市計畫變更，地點適中，人口聚集，該校屬中型學校，學生人數 1,051 人，民衆利用較爲方便且可及性高，本案將研提整體計畫，循預算編列程序編列經費，以興建大寮第 2 座圖書分館，鼓勵社區居民、學童利用，培養閱風氣。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洪秀錦)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2 高市府四維經秘字第 1000136902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7	洪議員秀錦	一、大發工業區面臨用地不足問題，請積極進行其北側台糖土地擴編作業。 二、經發局正辦理未登記工廠補辦登記及輔導，請加強宣導以避免廠商受騙白花冤枉錢。未登記工廠合法化亦有用地不足無地搬遷問題，台糖土地報編作業請於各階段進度完成後知會洪議員。	經濟發展局	一、大發工業區北側預定報編之綠色產業園區目前正研議適合引進之產業類別，預定於明年農曆年後召開兩場座談會徵詢地方意見後，啓動報編作業程序，後續會將相關進度知會洪議員。 二、未登記工廠之輔導部分，本府經濟發展局已召開多場座談會對廠商宣導，讓廠商瞭解未登記工廠登記屬於臨時性之登記，有效期限將於 106 年 6 月 2 日之後失效，在登記失效前，工廠需遷移至合法工業用地或完成用地變更程序。

100.11.22	吳議員利成	<p>仁大工業區107年遷址政策是否延續？是否對私人廠商遷址擬妥補助方案？是否補助廠商購置污染防治設備？建議成立評估小組評估仁大工業區107年遷址計畫。</p>	經濟發展局	<p>100年4月11日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3次會議結論，有關「變更大社鄉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決議，維持87年11月7日之第三次通盤檢討計畫，特種工業區內廠商應於民國107年完成遷廠，並依法變更爲乙種工業區，目前全案正在本府都發局都市規劃科辦理書圖文件之修改，後續將送至內政部都委會審查。</p> <p>因上開決議造成廠商經營困境，大社廠聯會已於7月14日決議，委託城都顧問公司提出說帖資料，向內政部營建署陳請，希望大社變更爲甲種工業區，並刪除遷廠規定。</p> <p>本府經濟發展局立場乃支持大社工業區永續經營，並持續改善製程及環保、工安等工作，達到主管機關之要求，並持續投入製程改善，以符市民期待。另將就石化產業布局及高值化策略作整體規劃。</p> <p>未來大社工業區之發展，可藉由「北中南老舊工業區之更新與開發計畫」，由經濟部協助推動「工業區廠商轉型再造升級計畫」，轉型爲綠色環保與生活科技產業，朝向無污染、環保取向之工業生產環境改進。</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陸淑美)

100.11.22	陸議員淑美	<p>岡山本洲產業園區服務中心兩位副主任職掌為何？是否知悉本洲工業區擴大計畫？工業區擴大計畫無視當地居民反對，強制遷移居民造成民怨，建議另覓適當地點擴大工業區。</p>	經濟發展局	<p>兩位副主任分別權管管理組及環保組業務，負責園區管理（如公共設施、道路修護）及環境保護（如污水處理廠業務）相關工作。而本洲擴大產業園區計畫因由本府經濟發展局主辦，故服務中心較不熟悉擴大園區業務，至於居民反對開關之意見，本府經濟發展局再與當地民意（如北嶺里、本洲里…等）溝通以達共識，俾協助產業發展。</p>
100.11.22	陸議員淑美	<p>本洲工業區內垃圾髒污空氣污染的控管、通報機制為何？</p>	經濟發展局	<p>垃圾髒污通報程度：          本洲園區全區每月均全面清掃乙次，且服務中心人員每天均派員巡視，若有民衆通報有垃圾髒污的情形，將立即通報外包廠商進行處理。          空氣污染陳情案件處理程序          一、接獲廠商或民衆反映意見。          二、請廠商或陳情人填寫廠商反映意見表，填寫應詳細紀錄所留下之姓名，聯絡方式（包括電話、住址或電子郵件位址等）及是否願意會同稽查等事項，如遇特殊情形得不予處理，廠商或陳情人須確實填寫發生地點及最常發生時段，以利後續追蹤查核。          三、轉送相關承辦人員，依</p>

100.11.22	陸議員淑美	本洲工業區滯洪池旁藝術品(巨石堆)其象徵意義為何?花費金額為何?藝術石堆其中一塊遺失,請儘速尋回否則將向警察機關報案。	經濟發展局	<p>據反映意見表之資料至最常發生時段之發生地點及周界巡替,並將現場查核情形填入「廠商反映事件現場查核及後續追蹤管制表」。一旦確認污染來源,即聯絡環保局稽查大隊(0800-066666),並會同環保局稽查人員前往稽查,其過程應全程紀錄並拍照或錄影存證。</p> <p>四、將辦理情形回覆反映之廠商或陳情人,並填入「廠商反映事件現場查核及後續追蹤管制表」之「後續追蹤管制情形」欄位。</p> <p>五、承辦人員將「廠商反映事件現場查核及後續追蹤管制表」轉呈主管簽核並辦理結案。</p> <p>六、資料匯整後歸檔,同時做為後續處理之參考依據。</p> <p>該景觀裝置藝術品為滯洪池生態景觀發包工程一部,品項名稱為山水主石及日晷,結算金額一式為 89 萬 3,154 元,本案於原縣府水利局 95 年 12 月辦理移交時發現遺失,已由水利局向前峰派出所報案,當時則以現況移交辦理。</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黃柏霖)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3 高市府四維都發規字第 100013722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8	黃議員柏霖	請加速處理三民區二號公園、三民果菜市場、三民第二分局北側公園用地、棧仔林埤下游段公園用地、凹子底體二用地等五處公共設施用地。	都發局 (地政局) (環保局) (農業局) (工務局) (教育局)	基於市府財源不足及加速取得公設保留地，案經本府相關局處研商，其處理原則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三民二號公園：為兼顧公園空間完整性及市府財政可行性，本案可朝併周邊土地，以整體開發方式之方向辦理，故本府研擬南側部分乙種工業區，刻進行變更都市計畫並以市地重劃方式辦理評估作業中。</li> <li>二、三民果菜市場：果菜市場遷移地點刻由本府農業局檢討評估中。遷移後市場用地（約 4.11 公頃）（將考量周邊密集人口衍生公園綠地不足需求，朝公共設施檢討變更都市計畫。</li> <li>三、凹子底體二：河堤路西側體育場用地將以徵收方式取得，並設置國民運動中心，其餘體二用地將由教育局就高雄市轄區體育場用地進行專案通盤檢討評估。</li> <li>四、三民第二分局北側公園</li> </ol>

				用地及樣仔林埗下游段 公園用地刻由本府工務 局研擬解決方案。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童燕珍)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2 高市府四維水污字第 1000129114 號)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8	童議員燕珍	污水排水管：80 公分以下不施工，傳染病隱憂。	水利局	一、用戶接管依住戶污水排放位置可分為前巷、側巷及後巷排放，早期興建之房屋多採後巷排放污水致用戶接管設計於後巷施工，考量管材零件尺寸、施工空間及人員安全，後巷寬度需達 80 公分方可施作用戶接管工程，且施工過程階以人工作業方式辦理。 二、目前辦理用戶接管工程對於後巷違建之作爲，係於開工前邀集民衆辦理施作說明會，並宣導請民衆自行拆除抵觸物至可施作空間（寬度 80 公分、高度 170 分以上）或自行將污水管改管至前巷以配合用戶接管工程施作，如施工期間因違建致寬度不足無法施作時，由本局辦理現場會勘再次向民衆宣導，若住戶仍不同意配合自行拆除時，則由本局會同工務局違章建築處理大隊配合再次辦理會勘，並由違章建築處理大隊確認違建範圍並要

				<p>求住戶限期自行拆除，如住戶仍未能配合自行拆除，則由本會同違章建築處理大隊就違建部分強制拆除，後續再行配合辦理用戶接管事宜。</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童燕珍)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9 高市府四維水污字第 100013155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8	童議員燕珍	家庭污水管接管率提供新社區都沒問題，但是老舊社區的污水管接管率問題很多，是否針對後巷 80 cm 的規定可放寬？	水利局	本局於後巷施作污水用戶接管基於考量管材零件尺寸、施工空間、人員安全、後續維護及過去施作經驗，目前後巷寬度仍需達 80 公分方可施作用戶接管工程，如在不影響工程品質及人員安全之前提下，寬度相差不大者，本局亦會努力克服進行施工。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30 高市府四維交停管字第 1000132224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8	童議員燕珍	無牌車輛占用路邊停車格，並規避停車收費、騎樓住戶藉自家車輛需進出之故，阻礙騎樓前路邊停車格供公眾使用等情事，導致停車格位無法發揮應有功能，造成停車不便。	交通 局	<p>一、無牌車輛占用公有路邊停車格位係違反「高雄市公共停車場管理自治條例」第 15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得拍照後逕行移置其他適當處所保管，並收取移置費（1,000 元）及保管費（100 元／半日）。</p> <p>二、為有效管理停車秩序，本府交通局業責成路邊服務員執行開單勤務，發現違規車輛占用路邊停車格位時，立即回報查處，俾更即時、妥適處置，以維使用者公平付費原則。</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童燕珍)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6 高市府四維教高字第 1000134114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6	童議員燕珍	<p>一、英語村應結合學校課程，編輯共同學習課程，入村體驗前原校需加強英語教學，再依學生程度分級入村體驗，以達到口說能力。</p> <p>二、英語村能增聘中師協助外師教學。</p> <p>三、中師約聘能包含寒暑假。</p> <p>四、沒有英語村學校能補助成立英語資源教室。</p> <p>五、針對學校推動美語教學成效建立評比制度，以</p>	教育局	<p>一、有關本市 100 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村遊學體驗營規劃，參加對象包括本市國小高年級學生（五年級優先），每村每日受理兩班學生為原則，每班依學生程度分為 2—4 組不等。除各國小將相關課程納入各該年級課程計外，並分有行前教育、遊學體驗及延伸學習三階段實施：</p> <p>(一)行前教育：由各校英語教師自下載遊學教材進行教學。</p> <p>(二)遊學體驗：學生持「英語遊學護照」進入英語村，再與駐點之外籍教師，進行分組、分站之全英語體驗學習。</p> <p>(三)延伸學習：由各校英語教師自行下載延伸教材，於遊學後進行複習與延伸學習，藉以提升學生學習綜效。</p> <p>二、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市整合型英語村共 10 所（村），每村配置 1—2 名外籍教師及 2 名中</p>

作為補助英語村或資源教室之依據。

六、請能結合民間資源營造英語環境，並加強宣導使民衆了解合作之駐點。

籍教師，101 學年度起有關英語村中籍教師（村襄理）配置方式調整如下：

(一)辦理全天課程之英語村核配 4 名中師協助教學。

(二)辦理半天課程之英語村核配 2 名中師協助教學。

三、本市英語村村襄理係以兼代課教師聘任，依據高雄市立中小學兼代課及代理教師待遇支給自治條例第 7 條規定略以：「兼任、兼課及代課教師依教育部訂定之中小學兼代課鐘點費支給標準，按實際兼課週數，代課節數發給鐘點費...」。因寒暑假並無實際授課，依法不予支給薪資。

四、依據本市（100）年度提升國中小學英語文教學成效計畫，為充實學校英語教學設備，本府教育局業針對國中小建置校園雙語環境、視聽設備及英語圖書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計 64 校。

五、有關本府依據行政院研考會所訂頒計畫及認證規範，分別訂有「高雄市政府英語服務標章 97—98 年度工作計畫」以

			<p>及「高雄市政府英語服務標章 97—98 年度工作計畫」以及「高雄市政府英語服務標章 99 年度工作計畫」。英語服務標章是政府發行、通用全國的認證標章。標章以英語服務 English Services 作為設計主體，以圓融外框金、銀兩色來區分成「金質」級、「銀質」級代表認證業者提供不同等級之英語服務。貼有微笑標章的商店裡不只有雙語的文宣介紹與指示標語，服務人員也通曉英文，讓外籍人士能突破語言障礙，對台灣的消費及生活環境感到貼心及放心。本案依據食、衣、住、行、育、樂、醫等類別建置「高雄市英語服務標章認證商家網」(<a href="http://rdec.kcg.gov.tw/ese/about.php">http://rdec.kcg.gov.tw/ese/about.php</a>)，通過本府經發局、觀光局、教育局、交通局等機關辦理英語服務標章認證之業者資訊皆可於專網上查詢。</p>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8 高市府四維環土字第 1000135418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8	童議員燕珍	建議比照環保局「自拍速必潔」網站，建構一個提供民衆反映不合法加水站貼圖網站檢舉不合法加水站。	環保局 (土水科) (衛生局)	一、「高雄市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條文」業經行政院核定，主管機關為高雄市政府衛生局，本府環保局配合執行水源水質管理。 二、本府衛生局目前提供民衆反映不合法加水站，有 4 個管道可反映：(1) 留言板 (2) 局長信箱 (3) 撥打免付費電話 0800-285-000 (澄清辦公室反映) (4) 1999「高雄萬事通」。 三、透過上揭便利檢舉管道，今(100)年本府衛生局接獲加水站檢舉案件共 36 件，均於時限內全數辦理。 四、本府環保局將提供「自拍速必潔」網站相關資料予本府衛生局參酌建構網站。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童燕珍)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6 高市府四維衛食字第 100013942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8	童議員燕珍	建議比照環保局「自拍速必潔」網站，建構一個提供民衆反映不合法加水站貼圖網站檢舉不合法加水站。	衛生局 (環保局)	一、本府(100)年12月8日高市府四維環土字第1000135418號函諒達。 二、加水站違規檢舉將援用「自拍速必潔」網站架構及程式，預計101年4月完成系統建置，供民衆以自拍貼圖方式檢舉加水站衛生管理案件。 三、目前系統建置期間，民衆可透過本府5種便捷反映管道：(1)1999「高雄萬事通」(2)撥打免付費電話0800-285-000(食品衛生諮詢專線)(3)市長信箱(4)衛生局網站留言板(5)衛生局局長信箱。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8 高市府四維財產管字第 1000130682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8	張議員豐藤	<p>高雄市左營區左西段 228 地號乙筆市有土地上使用戶，自日據時代起向曾姓地主購地居住起至今，今土地卻登載經買賣轉為市府所有，市府得否比照國有財產法精神修法或修訂自治條例，以協助取回土地所有權。</p>	財政局	<p>一、有關本市左營區左西段 228 地號乙筆市有地上使用戶陳情事項，本府財政局業於 (100) 年 10 月 20 日現場會勘，惟依陳情代表口述以及所提供之買賣契約等文件尚不足以證明土地移轉登記為高雄市之經過情形，並請現住戶再匯集相關文史資料以佐證土地所有權移轉沿革以供財政局研究是否有助於本案之解決。該會勘會議紀錄本府財政局業以 (100) 年 10 月 28 日高市四維財產管巾第 1000029182 號函送貴議員及現住戶代表王水泉先生及吳文賢先生在案。</p> <p>二、另本府財政局亦已主動洽請地政機關查調土地登記相關資料，併同上項所述資料彙整研議後，如確有產權誤移轉之情事，當據以擬訂妥適的解決對策。</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張豐藤)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31 高市府財產管字第 10130249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8	張議員豐藤	左營區左西段 228 地號之居民，自民國 29 年居住迄今，現被市府控告占用市有地，請協助處理。	財 政 局	一、依現行本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第 53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在民國 82 年 7 月 21 日以前已實際使用者，除本府認為需要重新規劃外，如不妨礙都市計畫，經占有人檢證並繳納占用期間使用補償金者，得出租予占有人。又同條例第 67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出租之基地已建有房屋者，得讓售承租人。 二、本案緣於本府財政局為管理市有土地，於 93 年依法開徵旨述土地之使用戶 128 戶使用補償金，現有 72 戶按期繳納，其中 62 戶並已完成承租。另該 128 戶中部分使用戶，陳稱為該筆土地之原所有權人，自民國 29 年即居住在此，因台灣光復後該土地移轉予本市，現被市府控告占用，故陳請協助處理。惟查本案土地日據時期舊簿登記資料，原所有權人為曾晚值、曾晚吉、曾大成及曾成枝君

				<p>4 人，於日據時期昭和 15 年（民國 29 年）1 月 6 日「買賣」移轉予蔡連生、吳沙、蔡閔、吳元、蔡振添及蔡科君 6 人，後於昭和 16 年（民國 30 年）1 月 23 日再「買賣」移轉為高雄市所有。再經函洽本市市立歷史博物館查告，日據時期高雄市設立於大正 13 年（民國 13 年），而左營庄部分於昭和 7 年（民國 21 年）編入本市，至昭和 15 年（民國 29 年）左營庄廢置正式歸併本市，與上述登記事項相符，尚查無當地民衆所稱原有所有權於光復後被誤移轉之情事。故仍請當地民衆提供相關證明文件，本府配合研議現行規定以外之妥適之解決方案。</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曾麗燕)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9 高市府四維觀動字第 1000131543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1	曾議員麗燕	建議搬遷動物園，遷址應考慮下列因素： 一、交通方便性：捷運延伸或接駁車可到達之地。 二、是一座南部的動物園，非高雄的動物園。 三、當地居民要有意願支持動物園的存在，未來人潮多或擴建較能取得居民的諒解。 四、協調中央及市府各機關訂出一套完善的計畫。 五、觀光局以專案小組來處理動物園搬遷	觀光局	一、新建動物園之選址評估標準會由壽山動物園增擴建評估小組開會討論後訂定，有關新址的開發限制、周邊之交通、觀光資源、居民的意見等因素，係重要的影響因素，會予以納入考量。為請各區公所提報適合動物園遷建地點供評估小組討論，本局擬定提報地點的基本標準供各區公所參考，此標準非評估依據。 二、基於行政院對遷擴建或新建動物園係以南部地區經濟及觀光發展為考量，非僅限於本市之需求，且後續動物園興建所需經費須請中央協助，因此函請經建會、教育部、農委會、內政部營建署等部會派員擔任本評估小組委員。待新址確定後即會進行規劃設計。 三、新設立的動物園係重大施政成果，也是高雄市民及南部地區居民熱切期待，因此於落成開放參觀會規劃系列盛大慶

		<p>，直到搬遷完畢，方可解散。</p> <p>六、動物園搬遷是高市大事，必須視同慶典來辦理。(當初台北市動物園搬遷不但遊行且辦演唱會，同時有專屬歌曲。)</p>		<p>祝活動。</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曾麗燕)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 高市府四維交交工字第 1000133024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1	曾議員麗燕	一心路、中山路口機車兩段式左轉標誌設置位置不當及牌面指示方向與現況不符，請改善。	交通 局	本案交通局（智慧運輸中心）於（100）年 11 月 18 日下午 15 時會同 貴議員服務處現場會勘共同研議，為維護路口交通安全及兼顧行車效率，仍以現行機慢車兩段左轉之行車管制方式，改善此路口汽、機車交織問題，並請交通局就現有設施，研議增設導引標誌及調整標誌位置，引導機慢車兩段左轉，以避免汽、機車交織衝突，相關改善措施如下，交通局（交通工程科）業已錄案辦理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將豎設於路旁之機慢車兩段左轉標誌及附牌改設附掛於一心路方向近端號誌桿前之燈桿上，並修改附牌內容為「往三多路機慢車 請依兩段式左轉」加朝右上方「箭頭」。</li> <li>二、於一心路方向遠端號誌桿上增設機慢車兩段左轉標誌。</li> <li>三、於三多三路口「機車待轉區」旁增設豎立式「往三多四路機車待轉區」加朝左下方「箭頭」之指示告示牌。</li> </ol>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 高市府四維交停管字第 1000133038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1	曾議員麗燕	<p>停車收費建議方案：</p> <p>一、不應開單立即計費，應於停滿 1 小時後再計費。</p> <p>二、以 20 分鐘為計價單位。</p>	交通 局	<p>一、路邊停車格位囿於環境因素，無法比照路外立體停車場設置柵欄機管制，以確實紀錄所有車輛實際停車時間，必須由路邊服務員以人工巡場方式，依停車事實及該路段停車費率開單計費。</p> <p>二、為合理訂定計費單位，提高停車場使用周轉率，交通部於 (100) 年 6 月 29 日修正停車場法，新增計時收費得以 30 分鐘為計費單位，因應法規修正，本府交通局預計明 (101) 年起配合實施。惟基於停車費率及收費人力考量，目前仍暫不宜採 20 分鐘為計費單位。</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鄭新助)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8 高市府四維地用字第 1000130698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1	鄭議員新助	佛光山寺申請土地變更編定做為宗教使用情形為何？本市其他宗教團體申請用地變更編定是否比照辦理乙案。	地政局	一、有關佛光山寺申請佛陀紀念館、弘法廣場、自在寮、麻竹園等 91 筆(面積合計 32.1206 公頃)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案(詳附件),係依據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市府民政局核准興辦事業計畫及准予開發許可文件辦理變更編定。 二、辦理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時,申請人擬具興辦事業計畫應經變更前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及變更後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市府民政局依「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執行要點」第 8 點第 1 項第 21 款規定,認定屬「宗教建築設施」特定目的事業用地,核准興辦後,再由申請人向市府地政局申請辦理後續用地變更編定。另申請開發面積已達「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 11 條第 1 項第 7 款規定二公頃以上,應變更分區者,則應送請區域計畫擬定機關同意開發許可後,再依據同規則第 13 條

				<p>規定，辦理非都市土地 熟更編定事宜。其他本 市宗教團體申請辦理用 地變更編定之程序亦相 同。</p>
--	--	--	--	---

佛光山歷年變更編定案件彙整表

名稱	面積	筆數	編定變更日期
佛陀紀念館	9.6891 公頃	34 筆	92 年 12 月 1 日
弘法廣場	19.2293 公頃	45 筆	100 年 9 月 28 日
自在寮	2.6437 公頃	10 筆	95 年 3 月 7 日民政局核准興辦，計畫用地與原編定用地相符，僅變更計畫內容。
麻竹園	0.5585 公頃	2 筆	100 年 11 月 15 日
合計	32.1206 公頃	91 筆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30 高市府四維交裁決字第 1000131944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1	鄭議員新助	機車無照駕駛肇事無重大傷害卻遭吊扣大型車駕駛執照，不合理。	交通 局	<p>一、經查，立法院為考量部分駕駛人因無機車駕照僅有大車駕照，因機車交通違規而需吊扣大車駕照，似損害大車駕駛人生計問題及未符比例原則，而提案修正「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68 條條文，並已完成立法三讀通過總統公佈，於 99 年 9 月 1 日施行。</p> <p>二、按新修正之「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68 條第 2 項：「領有汽車駕駛執照之汽車駕駛人，除駕駛聯結車、大客車、大貨車外之非其駕駛執照種類之車輛，違反本條例及道路交通安全規則之規定，應受吊扣駕駛執照情形時，無因而肇事致人受傷或重傷者，記違規點數五點。但一年內違規點數共達六點以上或再次應受吊扣駕駛執照情形者，併依原違反本條例應受吊扣駕駛執照處分規定，吊扣駕駛執照。」因此，如駕駛人騎機車無機車</p>



				<p>駕照，僅有大車駕照時，倘駕駛人酒駕或肇事無人受傷而逃逸，按原舊法規定及交通部95年5月3日交路字第0950030639號函釋示意旨，因其無機車駕照，故必須吊扣大車駕照；惟按現行新修正規定，則無需吊扣大車駕照，僅需記違規點數5點。</p> <p>三、另按「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61條第3項規定，如係肇事致人受傷者，則僅記違規點數3點，並無需吊扣大車駕照；惟如係肇事致人受傷而逃逸者則依同條例第62條規定吊銷駕駛執照。另輕、重傷程度之區辨基準依刑法第10條規定判別，併予說明。</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8 高市府四維水工字第 1000131018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1	黃議員天煌	鳳山大寮地區只要遇豪雨就積水，烏松（埤埔排水）、鳳山（曹公圳）、大寮（林園大十、前庄排水、山仔頂溝）排水系統皆排至鳳山溪造成疏通不及，是否可將其中山仔頂溝排水系統引導至前庄排水、林園排水出海口排水可紓緩不及，請水利局跟中央協調研議解決對策。	水利局	有關貴席建議將山仔頂溝排水系統引導至前庄排水、林園排水出海口排水案，本局將儘速邀集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局及相關業務權管單位辦理現地會勘，以研議相關解決對策。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黃天煌)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9 高市府四維環廢管字第 1000131293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1	黃議員天煌	大寮垃圾衛生掩埋場之廢鋁渣是否合法，請瞭解，並建請遷移至其他區域處理。	環保局 (廢管科)	一、民國 97 年間張德輝兄弟犯罪集團，在前高雄縣六個倉庫堆置廢鋁渣，影響本市烏松、仁武、大社、燕巢、永安等五個區的居民的生活品質。清理時程延宕多年，雖然歷經司法訴訟及監察院糾正，一直無法澈底解決，始終是地主及當地居民的苦。縣市合併後，本局為積極解決問題，經過評估研議，於(100)年 10 月 24 日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 71 條及行政執行法第 27、28 條規定，啟動代履行機制強制執行清理工作。 二、依據環保署訂定之「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第 34 條第 1 項前段規定「一般事業廢棄物無須中間處理者，得以衛生掩埋法處理。」前述六處倉庫之廢鋁渣，經前高雄縣政府環保局檢測及法院判決內容均屬一般事業廢棄物，且非屬「應經中間處理」之廢棄物

				<p>；而大寮掩埋場屬衛生掩埋場，故本批廢鋁渣進大寮掩埋場符合環保法令規定。</p> <p>三、廢鋁渣主要的特性是其中少量的氮化鋁遇水會產生阿摩尼亞（氨氣）。氮化鋁是在煉鋁的過程中，鋁吸收空氣中的氮氣（佔空氣中成分的80%）所產生。衛生掩埋場底層及周圍有不透水布，也有集氣管；本局會加強該掩埋場之覆土，並加強集氣等污染防制措施。</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黃天煌)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4 高市府水施字第 1010001234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1	黃議員天煌	請問前庄排水目前進度?請督促廠商盡速完工。(施工科)	水利局	一、目前已完成永芳一號橋、萬丹一、二、三號橋整建，尙未完成為永芳一號橋至萬丹二號橋間之護岸工程，預定進度為 39.9%，實際進度 40.21%，均按預定進度網圖進行施工中。 二、全部工程預計 101 年 3 月 6 日完工。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1.29 高市府鳳山農務字第 100100347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2	朱議員信強	關於農地興建農舍是否得放寬至 0.25 公頃以下，另農舍是否得興建圍牆，以及 89 年以前已興建完成之農舍得否從寬認定？	農 業 局	<p>一、本府於 (100) 年 11 月 28 日以高市鳳山農務字第 1001029140 號函建請中央下修農地興建農舍須 0.25 公頃面積之規定在案。</p> <p>二、依據『農業發展條例』第 16 項規定，每宗耕地分割後每人所有面積未達 0.25 公頃者，不得分割。而農舍最小興建面積係規範於『農業用原興建農舍辦法』第 3 條第 1 項第 3 款…申請興建農舍之該宗農業用地面積不得小於 0.25 公頃。係因農舍必須有相對應之可耕農地才有存在的價值與必要性。而上述法規皆為盡量維持農地之完整性與避免農地分割及導致農地破碎化而農業經營不易。故目前 0.25 公頃為現階段規範可分割之最小農地。</p> <p>三、依據『農業用原興建農舍辦法』第 6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農舍興建圍牆，以不超過法定基層建築面積範圍為限。</p>

				<p>四、農業發展條例八十九年一月二十八日修正生效前取得之農業用地，無須向本局申辦「興建農舍申請人資格審查」核可，可逕向本府工務局辦理建造申請。</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6 高市府鳳山農務字第 100100366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2	朱議員信強	有關申請興建農舍之該宗農業用地面積不得小於 0.25 公頃之規定，建請下修面積規定以符農民需求案。	農業局	<p>本府於(100)年11月28日以高市鳳山農務字第1001029140號函建請中央下修農地興建農舍須0.25公頃面積之規定在案。農委會於(100)年12月2日以農授水保定第1000176625號函復如下：</p> <p>一、民國89年1月26日修正後「農業發展條例」旨在貫徹「放寬農地農有、落實農地農用」之政策目標，為避免農地遭任意凌亂興建農舍，而使農業生產環境遭受破壞，爰該條例第18條第5項授權內政部會同本會對於在無自用農舍而需興建者訂定「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以為規範指導。</p> <p>二、上開辦法就「農業發展條例」修正公布生效日後取得農地，申請興建農舍之農業用地面積訂有0.25公頃之限制，係針對開放農地自由買賣後新取得農地者所加之限制，以防止投機炒作農地或零星濫建農舍之情形發生。0.25公頃之面積標準，係以往政府</p>



				<p>從事農地重劃時規劃標準農地坵塊之主要考量，且從臺灣農家經濟調查報告及農業所得資料等計算耕耘機作業效率結果，亦為一較理想之農業經營面積，故對新加入農業生產者，要求擁有必要之農業經營面積始可申請興建農舍，俾減少農業環境之破壞，係維持優良農業生活環境之必要措施，尚稱允當。</p> <p>三、另現今全球氣候變遷加劇，受極端氣候變遷影響，缺糧風險與日增加，世界各國以保護農業用地為優先，並以確保糧食安全為重要政策，我國糧食自給率（以熱量計）僅約 32%，鑑於農業用地資源流失之嚴重性，保護農業用地與確保糧食安全為國家重要政策，因此申請興建農舍之農業用地面積需達 0.25 公頃之規定仍有維持之必要及公益目的。</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2 高市府民區字第 1010000067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2	朱議員信強	里長反映美濃區公所有關里內電燈、電線遭竊，區公所表示無修復經費，請查處，並建議比照新北市等三都給里長每年 20 萬額度以實報實銷方式辦理內綠美化、路燈維護等事項。	民 政 局 (美濃區公所)	一、有關里長反映美濃區公所有關里內電燈、電線遭竊，區公所表示無修復經費乙案，本府查處說明如下： (一)查美濃區公所路燈維修業務之執行，原則上由一名工友負責更換損壞之燈泡、點滅器等零件，若路燈故障係因電線遭剪斷、路燈開關被竊或路燈基座因外力衝擊毀損等非該所技工能修復之事由所致，經廠商估價總價在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以下者，逕洽水電行辦理修復以符合時效性；若經估價總價逾公告金額十分之一者，則依採購法上網公告招標。 (二)有關路燈損壞維修，由各里長向美濃區公所申請「路燈汰換派工之申請單」，皆有歸檔存查在案，可供查證。該所轄區廣闊面積約 120 平方公里，南北距離約 15 公里，轄下共有 19 里，路

燈數量約 5,000 盞，修復工作繁重，每里每月安排兩個半天（間隔 15 天）修理，造成部分里長覺得區公所修理路燈時效不彰。為有效改善如此窘境，101 年度將修理路燈工作以開口合約方式發包委託廠商辦理，以符民意。

(三)本年度執行情形包括經費來源、辦理日期、案由、經費數目如附件。

二、另有關建議比照新北市等三都給里長每年 20 萬額度以實報實銷方式辦理里內之綠美化、路燈維護等事項乙案，經瞭解台北市、新北市、台中市等三都經費編列情況如下：

台北市：

由區公所編列預算，每年每里 30 萬元，依據「臺北市里鄰建設服務補助經費實施要點」規定，於年度開始通知各里辦公處擬具執行計畫表向區公所申請補助，由區公所核定後辦理採購相關作業，其辦理項目主要為：

- (一)防火巷之整頓清理。
- (二)守望相助各項設施、

				<p>裝備之購置及維修。</p> <p>(三)鄰里公園之清潔維護。</p> <p>(四)活動中心各項設施之購置及維修。</p> <p>(五)里內巷弄簡易照明設施之設置及維修。</p> <p>(六)巷弄街道及側溝之維修(目前主要施作項目為排水溝清淤)。</p> <p>(七)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之設置及維修。</p> <p>(八)里辦公處辦公機具之購置(或租用)及維修。</p> <p>(九)里內其他小型工程或公共設施(主要為施作佈告欄)。</p> <p>另 8 米以下道路、排水溝維護經費 99 及 100 年度由工務局撥付,101 年度改編列於區公所單位預算內。</p> <p>新北市：</p> <p>由民政局編列經費，補助對象為各區公所，區公所提報申請案給市府後，由民政局召集水利局、工務局、農業局等局處組成審查小組審查，審查通過後每案補助上限為 200 萬元，不限一案，其補助項目如下：</p> <p>(一)村(里)道路路面鋪設及維護工程。</p>
--	--	--	--	--

(二)排水溝渠新建及整修工程。

(三)駁崁、臺階及欄杆之新建與整修工程。

(四)路燈裝設及更新工程。

(五)村(里)內環境綠美化工程與相關公共設施。

另有關市區道路、排水溝之養護部分由區公所接受工務局委託辦理，所需經費由區公所向工務局申請撥付辦理。

台中市：

由區公所編列經費，辦理各項小型工程時由區公所先行組成審查小組審查，斟酌輕重緩急予以適切處理，支應項目如下：

(一)次要巷道之路面、水溝。

(二)擋土牆或欄杆等新設或修繕。

(三)其他經審查認定之小型工程。

三、經比較臺北市、新北市、台中市等三都之經費編列方式及施作範圍，其中以新北市、台中市與本市目前作業方式較為接近，至於臺北市之施作範圍及經費編列方式與本市尚有落差，審視其部分補助項目本局

				<p>目前已編列相關經費支應各區公所辦理（如活動中心各項設施之購置及維修、里鄰資訊電腦化相關設備之設置及維修、里辦公處辦公機具之購置【或租用】及維修、里內里佈告欄等），另部分項目本應由住戶自行處理或由權責單位辦理（如防火巷之整頓清理、排水清淤等）。</p> <p>四、經參酌台北市現況加以檢討，按台北市里行政區域調整後各里戶數較為平均，而本市，大小里戶數差距甚大（大里與小里相差萬餘戶），若本市比照台北市之方式編列預算，尚非妥適，目前本局權管 6 米以下巷道排水溝及里活動中心修繕等小型工程作業模式，係由區公所通知里辦公處，由里長依地方上實際需求，提報區公所勘查後排列優先順序逐年納入預算或報本局核撥經費辦理，其所提報之小型巷道排水溝修繕經費每案大多超過 20 萬元，相較於台北市而言，本市之編列方式於經費運用上較具彈性，亦較能符合地方上之實際需求，故若就小型</p>
--	--	--	--	--

				<p>工程之執行情形而言仍維持現行編列方式為宜尙稱妥適，至於是否發給里長每年 20 萬額度以實報實銷方式辦理里內綠美化、路燈維護等事項乙節，仍需由本府審慎研議。</p>
--	--	--	--	--

附件

公園綠地與道路養護-業務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131-5-1)

日期	案由	經費
5/1	泰安路愛心老人安養中心外路燈修復	6,000
6/24	自強街與泰安路口等四盞路燈故障修復	18,800
8/18	福美路 241 號前路燈修復及雙峰公園公廁維修	22,589
9/16	東門橋鏽蝕路燈汰換	96,600
9/21	中正路三段 158 號前路燈修復	20,600

累積支出：164,589

區公所業務-業務管理-設施及投資-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2-131-2-1)

日期	案由	經費
10/17	中壇里、德興里路燈修復	98,750
10/25	吉安街、中正路二段、興隆三街 70 巷修復	97,750
11/8	中壇里路燈修復	19,800

累積支出：216,300

公園綠地與道路養護-業務費-物品費 (2-131-5-1)

日期	案由	經費
11/4	地政所、衛生所前方空地路燈修復	28,000
11/21	和興庄路燈修復	6,100

累積支出：34,100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黃石龍）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7 高市府四維環稽字第 100013505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2	黃議員石龍	中油趁風雨天持續偷排放廢水污染後勁溪，請處理並依法處以罰鍰。市長允諾：一、請環保局依法處理。二、請環保局與勞工局加強不定期抽查。	環保局 (稽查科) 勞工局	一、針對中油利用雨天偷排廢污水情事，本府環保局將配合環保署查證資料追究應負責任並將其列為重點稽查對象，另本府環保局亦將重新檢討通報時機及方式並重新嚴格審查水污染防治措施內容以遏止其不當排水造成河川污染。(環保局) 二、勞動監督檢查範圍包括石化工廠、歲修作業及安全管理等勞工安全衛生事項，若發現該單位違反勞工安全衛生法令規定，將依法查處。(勞工局)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吳利成 陸淑美）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6 高市府四維教中字第 100013461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2	吳議員利成 陸議員淑美	101 年度請能增加招考正式教師，尤其是偏遠地區學校能開正式教師缺額。	教育局	<p>一、本市為因應少子化趨勢導致教師超額問題，以保留部分員額不聘任正式教師作為因應，本市小型及偏遠地區國中保留教師 8% 以上，其餘學校保留 10% 以上，得聘任正式；國小教師控管實缺比例為 4.4%，100 學年度本市「偏遠及特殊偏遠地區」核定國小教師編制數為 568 人（含普通班及特殊班），皆依規定核定員額並編列正式教師預算，現編制內聘有代理教師 71 人，皆全薪全職進用。</p> <p>二、本府教育局考量偏遠地區學校人力較不充足，國中除依員額編制標準核給教師員額外，再增給教師編制 1 人，以補足人力。</p> <p>三、100 學年度國中教師聯合甄選分發正式教師計 148 名，其中偏遠地區學校計 38 名，佔 25.67%，101 學年度除應保留額度外，仍會盡量開缺聘任正式教師。</p> <p>四、另本市因少子趨勢致減</p>

				<p>班超額教師增多，但為照顧偏遠地區學童就學權益，本市原已停辦 3 年之國小正式教師甄選復於 100 學年度再度辦理招考，對於本市 6 班以下之小校，於核定正式員額編制內如有控管缺額，皆可提出教師缺額委託辦理聯合教師甄選。爰此本市所招考 84 名教師中，其中 41 名乃分發至本市偏遠及特偏地區服務，所佔比例高達 48.8%。101 學年度可考慮退休人數及減班人數在控管員額外辦理教師甄試。</p> <p>五、另本市辦理 100 學年度國小市內介聘時，發現 6 班以下之小校即使有開單調缺供其他市內教師調入，惟偏鄉地區不僅教師介聘調入意願低，更有部分小校教師大量介聘調出，致學校正式教師員額驟減，以致於偏鄉教師流動，導致校內正式教師不足之困境，因此未來對於偏遠地區師資之進用，為顧及學生就學權益及校內人事穩定，對於市內教師介聘之規範，教育局將一併列入檢討。</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8 高市府四維交運規字第 1000135744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2	吳議員利成	國道 7 號道路規劃從南星路轉仁武接國道，將造成仁武交通大打結，請考量重新規劃。	交通 局	<p>一、查國道 7 號路線規劃自南星路起，沿台 17 線向北穿越大坪頂特定區、大寮後跨越臺 88 線，續北行後跨越臺 25 線、臺 1 戊、臺 1 線、神農路及高 56 線，續沿縣 183 線東側北行，於仁武西行銜接國 10 為路廊終點，全長約 23 公里，沿線設置南星端、林園交流道、臨海交流道、大坪頂交流道、小港交流道、大寮系統交流道、鳳寮交流道，預估經費 660 億元，主辦單位為交通部國道新建工程局，預定 106 年完工通車。</p> <p>二、國 7 興建後可強化高雄海空港聯外服務功能，對於紓解港區周邊交通有實質助益，惟國道 7 號北上車流僅能利用仁武系統交流道連結國道 10 號轉國道 1 號，屆時恐將造成鼎金系統交流道及仁武地區交通壅塞瓶頸，本府將建請交通部國道新建工程局評估國 7 向北延伸之可行性。</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吳利成）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3 高市府四維水工字第 100013712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2	吳議員利成	仁武八卦寮地區缺滯洪池，公5—3公園預定地何時可開關？請速解決以減緩當地淹水情況。	水利局	仁武區八卦寮地區排水系統，本府辦理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高雄市管區域排水八卦寮地區排水系統規劃報告，原規畫報告計畫於公5—3公園預定地規劃滯洪池，經送經濟部水利署審查，審查委員建議都市計畫應重新檢討，保留原有池塘，除增加容量外，亦可減少用地費；目前經檢討修正後之規劃報告已無計畫於公5—3公園設置滯洪池，改依保留原有草潭埤為滯洪池並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因應；對於公5—3公園開關計畫作業期程等內容，另案由本府工局研議，再行回覆說明。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3 高市府四維水污字第 100013724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4	陳議員信瑜	鳳山溪前鎮河打通後水質是否有影響？水質溶氧量是否有檢測在夏天很低什麼原因？底泥清除是否有助益？請密切觀察。	水利局	有關貴席關切鳳山溪前鎮河打通後水質之影響、夏天水質溶氧量低之原因及底泥清淤是否有助益等議題，茲說明如次： 一、鳳山溪前鎮河打通後水質之影響： 過去，由於鳳山溪水質污染情形嚴重，為避免污染之溪水排入前鎮河造成前鎮河之污染（進一步污染高雄港），遂於鳳山溪—前鎮河交界處設置高公截流站，以減低鳳山溪污水排入前鎮河，並將鳳山溪水截流至中區污水處理廠進行處理。 經由市府團隊近年地努力，對鳳山溪進行多項整治工程，鳳山溪之水質已有顯著改善。經查近期鳳山溪下游水質狀況與前鎮河差異不大，遂於 100 年 9 月始將高公截流站其中一道閘門開啓（迄今），使鳳山溪與下游前鎮河初步通水混合，經本府（水利局）9 月份及 10 月份之水質檢測結果顯示，水質

				<p>狀況並無顯著改變，考量前鎮河—鳳山溪水通水後，會受到潮汐等因素之影響，故水利局將持續觀察評估水質狀況之變化。</p> <p>此外，水利局刻正辦理「鳳山溪中上游污染整治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案，針對鳳山溪流域進行整體性水質水量調查分析並積極研擬水質改善方案以作為未來整治工程推動之基石。藉由整治工程（包含加強沿線支流排水截流等）與下水道用戶接管（目前鳳山烏松地區計畫用戶接管率大約 45%）雙軌並行，改善鳳山溪水質，進一步達到高公截流站原址廢除之目標。</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5 高市府四維環綜字第 1000138697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4	陳議員信瑜	高雄市與 ICLEI 已簽訂「地方生物多樣性行動備忘錄」，且亞洲第一個發展中心將落腳高雄，建請市府指派副秘書長以上人員統合各局處推動各項工作。	環保局 (綜計科)	<p>一、高雄市於 2006 年 12 月加入 ICLEI 後，陸續參與相關之地方城市協定，除於 2011 年 6 月於德國波昂舉行之第二屆韌性城市會議(Resilient Cities) 簽署生物多樣性行動同意書 (LABMOU)，讓高雄市成爲第 1 個參與簽署城市之外，並於同一場會議，由劉副市長代表本市正式簽署墨西哥協定 (Mexico Pact)，承諾本市將積極落實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氣候變遷調適等行動。</p> <p>二、ICLEI 秘書處副秘書長於 2011 年 11 月 8 日會晤市長、劉副市長、本局李局長與高雄市議會許議長等人後，針對 11 月 4 日 ICLEI 歐洲委員會決議內容，就於本市設立能力發展中心事宜已做進一步確認，市府方面將由劉副市長就該中心整設置營運最佳方式進行行政指導，並協助該中心儘速於 2012 年成立運作。</p>



100.11.24	陳議員信瑜	高雄市事業執行溫室氣體減	環 保 局 (綜 計 科)	<p>三、環保局已於 2011 年 11 月 23 日簽會市府財政局、主計處、法制局等相關局處，就該中心之設立相關事宜進行研商會議，會議獲致結論：除針對該中心之命名進行研議並訂為「東亞地區高雄環境永續發展訓練中心」，另就如果進行該中心之營運進行研商。本局目前已針對該中心之設立考量延攬各相關局處人員成立一籌備委員會，並就是否成立財團法人基金會或委由既有之非政府組織（財團法人、社團法人、學校等）進行該中心之營運持續進行探討，使該中心能儘速於 2012 年成立運作。</p> <p>四、針對該中心之成立及營運組織相關事宜，本局將持續召開會議，針對該中心後續之組織、執掌及營運等相關事宜進行協商，並將納入大席之建議，於會議中提議以本府副秘書長以上長官擔任該中心統合人員並督導各局處推動各項工作。</p> <p>一、按氣候變遷調適費係市府為達到維護空氣環境</p>
-----------	-------	--------------	------------------	---

量及因應氣候變遷調適補助辦法規定，補助事業減量之補助金額不得超過事業前一年度所繳納之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之百分之六十，比例過高，請檢討調降為 20% 或 30%。

的政策目標，因應未來極不確定的氣候變遷衝擊所研擬之費用，本諸「原因者付費原則」，對可能造成氣候變遷之溫室氣體排放事業，依其所排放溫室氣體量之多寡，強制課徵合於一定比例之金錢給付內容之特別公課，經由此種特別公課之徵收，達成行為制約之功能，以減少本市溫室氣體之排放，並以所收取之特別公課投入本市氣候變遷調適相關建設，以降低氣候變遷所帶來之災害與風險，達成本市低碳及永續發展之願景。

二、為鼓勵本地產業積極投入因應氣候變遷相關之節能減碳技術之研發與應用，本局遂研訂「高雄市事業執行溫室氣體減量及因應氣候變遷調適補助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其中第六條規定：「本辦法之補助金額，不得超過事業前一年度所繳納之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之百分之六十。但事業提出之補助計畫，經高雄市政府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審議會認定其對本市溫室氣體減量或氣候變

				<p>遷調適有執行實益且成效卓著者，不在此限。」係考量訂定補助金額之原則上限，並以但書規定授權「高雄市政府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審議會」視個案核之，因此具有一定之補助比例彈性，一方面除可激勵相關產業積極投入節能減碳技術研發及執行實質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工作，以爭取較高之補助比例，另一方面也可替市府爭取來自調適費徵收之氣候變遷調適相關建設財源。因此，本補助辦法之補助金額比例不宜過低，以避免影響產業申請補助及支持本項政策之意願。</p> <p>三、針對「將補助事業減量之補助金額不得超過事業前一年度所繳納之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之百分之六十，調降為 20% 或 30%」之建議，該案已提送市議會審議，於審議時本局將會針對此部分進行說明。</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 高市府四維環綜字第 100013278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4	陳議員信瑜	<p>探討劉副市長參加 ICLEI 地方環境行動國際委員會簽署地方生物多樣性行動備忘錄，本市應配合之作爲。</p> <p>一、環境調適與節能減碳市政建設一大樹舊鐵橋生態區、壽山國家自然公園</p> <p>二、可更新能源政策—交通、經濟、健康照護、水資源管理、糧食供應。</p>	環保局 (綜計科)	<p>一、都會生物多樣性係指在都會地區生物物種的多元，深受社區裡人工建造的環境與經濟、社會、文化發展的影響。過去，生物多樣性的保育被視爲國家、中央政府的責任，對地方政府不予關注。但在急速的都市化之下，全世界的地方政府已經開始認知到自身角色的重要性，許多地方決策者都理解所有維持人類發展創造、健康與經濟的資源都需要被尊重，特別是攸關人類存活的各種有機體、生態系統與自然過程。</p> <p>二、生物多樣性地方行動 (Local Action for Biodiversity, 簡稱LAB) 是一個全球的都會生物多樣性計畫，由ICLEI所強調。ICLEI的生物多樣性行動起始於2006年，發起了多項先期計畫，旨在帶領許多地方政府加入生物多樣性保育工作。2011年6月高雄市與ICLEI正式簽署生物多</p>

樣性行動同意書 (LABMOU)，成爲我國第1個參與簽署的城市。

三、分析高雄基本資料，高雄市屬重工業發展城市，並無初級產業，且過去著重在都市發展而忽略自然生態，但近年來，市政府積極推動各項市政建設，有效增加都市綠地包含公園、濕地等，已大爲提升居住環境品質。近年來因氣候變遷所帶來之重大災害及損失，也讓高雄市領悟到調適之重要性，因此特別就災害、維生基礎設施、健康、水資源、海岸、土地使用、能源與產業經濟、農業與生物多樣性等八大面向可能對高雄市造成之環境衝擊，以及後續可推動之調適策略進行初擬，其依據主要爲整理國內外相關調適政策或研究計畫、參考我國氣候變遷調適政策綱領與高雄都環境敏感資料庫，並納入環保局所召開歷次專家諮詢會議之結論，各項衝擊及其所對應之調適措施初擬如下「高雄市初步氣候變遷衝擊評估及調適策略規劃表」。

四、另本局為積極推動各項氣候變遷調適工作，制訂一套創新財務機制，研訂「高雄市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徵收自治條例」(草案)，業於 100 年 11 月 22 日函送市議會審議在案。另為使事業執行溫室氣體減量及因應氣候變遷調適措施申請補助之案件能順利推動及審議，本局已研訂「高雄市事業執行溫室氣體減量及因應氣候變遷調適補助辦法」(草案)及「高雄市政府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審議會設置要點」(草案)。

五、本局所研訂之「高雄市事業執行溫室氣體減量及因應氣候變遷調適補助辦法」第六條規定：「本辦法之補助金額，不得超過事業前一年度所繳納之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之百分之六十。但事業提出之補助計畫，經高雄市政府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審議會認定其對本市溫室氣體減量或氣候變遷調適有執行實益且成效卓著者，不在此限。」係考量訂定補助金額之原則上限，並以但書規

				<p>定授權審議會視個案核定之。</p> <p>六、其次，氣候變遷調適費係市府為達到維護空氣環境的政策目標，對於有特定原因事實的企業課徵公法上負擔，並限定其課徵所得的用途，此為特別公課，乃現代工業先進國家常用的工具。在我國司法實務上，特別公課亦早為司法院大法官釋字第 426 號解釋所肯認。特別公課與稅捐有所分別，稅捐係以支應國家普通財政為目的，以一般人民為課徵對象，而其稅收歸入公庫統籌運用。另特別公課則係政府為達到經濟或行政領域的一定任務，對特定群體課徵額外之金錢負擔，而其收入以專款專用的方式，有其特定用途。市府擬開徵的氣候變遷調適費，性質即屬於「專款專用」的特別公課，專用於補助高雄市氣候變遷調適政策及措施之支出、事業執行溫室氣體減量及因應氣候變遷調適之支出，尚符合特別公課之相關用途。</p>
--	--	--	--	---

高雄市初步氣候變遷衝擊評估及調適策略規劃表

面向	可能遭受之衝擊	初步調適策略規劃
災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颱風</li> <li>● 洪水</li> <li>● 乾旱</li> <li>● 都市淹水</li> <li>● 坡地災害</li> </u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加強災害預警系統之研究。</li> <li>2.加強都市排水系統。</li> <li>3.建立災害防救體系。</li> <li>4.加強防災科技研究，推動氣候變遷推估與災害風險評估。</li> <li>5.加速環境監測資源整合與高災害風險區劃設</li> <li>6.重大工程建設與區域開發須落實防救災脆弱度評估</li> <li>7.強化醫療部門，災害發生時能立即恢復運作並提供救援。</li> </ol>
維生基礎設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民生輸送管線(油、水、電)遭受破壞</li> <li>● 交通網中斷</li> <li>● 橋梁、房屋等設施毀損</li> </u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整合交通系統規畫和都市計畫。</li> <li>2.保護並加強重要公共基礎設施及機構的防災能力。</li> <li>3.加強基礎設施之氣候變遷調適新技術研發。</li> <li>4.建置維生基礎設施營運管理資料庫及強化監測作業</li> </ol>
健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增加心血管及呼吸道疾病死亡率</li> <li>● 流行性疾病爆發</li> <li>● 人畜共通傳染病</li> </u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建立並加強流行疾病監測系統與通報系統。</li> <li>2.疫情爆發之應變處理。</li> <li>3.提升環境公共衛生標準的標準。</li> <li>4.宣導民眾衛生教育。</li> <li>5.研究並建立傳染病的基礎管理系統資料庫。</li> <li>6.加強國際技術交流。</li> </ol>
水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逕流量及蒸發量大於降雨量</li> <li>● 水庫供水能力下降</li> <li>● 河川污染</li> </u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開發新的水處理技術。</li> <li>2.推動宣導水資源節約用水技術，降低缺水風險。</li> <li>3.水資源永續經營與利用為最高指導原則。</li> <li>4.水資源靈活調度，多元化水源開發，以水再生利用。</li> <li>5.建立風險管理與回饋改善回報機制。</li> </ol>
土地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旱澇災害</li> <li>● 海平面上升</li> <li>● 都市水災</li> </u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檢討既有空間規劃在調適氣候變遷之缺失與不足。</li> <li>2.建立相關管理調適與配套機制。</li> <li>3.定期監測土地使用與地表覆蓋變遷，並更新地理資訊系統資料庫。</li> <li>4.積極進行土地使用規劃與管理與氣候變遷相關之基礎研究。</li> </ol>
海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海岸線退縮</li> <li>● 海水倒灌</li> <li>● 地層下陷</li> <li>● 沿海地區淹水</li> <li>● 臨海工業區受創</li> </u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建立長期監測海平面系統、海岸及海岸監測系統及擴大地層下陷監測系統，並加強海岸帶資料庫之建立。</li> <li>2.加強改善沿岸地區之防洪、海岸基礎建設及排水系統，並研擬未來可能發生的災害，進行災害模擬與模式分析。</li> <li>3.加強堤防安全維護，並將生態工法納入堤防建設。</li> <li>4.檢討限制臨海工業區之規劃，需增列將海平面可能上升之因素納入環評。</li> <li>5.加強教育宣導。</li> <li>6.加強國際技術交流。</li> </ol>
能源與產業經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降雨量變化所導致之旱澇災害之產業損失</li> <li>● 都市熱島效應導致之空調系統裝置成本、操作成本及節約能源投資增加</li> <li>● 海平面上升、海岸線侵蝕及鹽霧害。</li> </u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運用市場機能，以強化產業與能源因應氣候變遷調適能力。</li> <li>2.建立調適氣候變遷之資金，以支援產業及能源供給因應氣候變遷衝擊。</li> <li>4.營造降低氣候風險的法制環境。</li> <li>5.通盤檢討能源及產業生產設施之區位及材料設備面對氣候變遷衝擊的脆弱度。</li> <li>6.加強能源供給與產業氣候變遷調適之研究發展與技術創新。</li> </ol>
農業與生物多樣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農作物及養殖漁業產量降低</li> <li>● 動物或植物病蟲害相關疾病增加</li> <li>● 土地流失</li> <li>● 海水鹽度改變影響魚苗</li> <li>● 地下水鹽化造成灌溉系統不足</li> </u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合理規劃與運用農地及農業用水，維護優良農地，確保糧食生產力。</li> <li>2.加強漁業資源管理，發展符合生態環境之養殖管理模式。</li> <li>3.加速農畜抗逆境品種研發與應用，調整生產方式與結構，推動縮短食物里程消費觀念</li> <li>4.獎勵進口替代，強化產銷調節機制，確保糧食安全供應。</li> <li>5.發揮森林公益功能，促進資源循環利用及降低脆弱性。</li> <li>6.加強生態系服務與功能貢獻能力，保存與合理利用遺傳資源7.確保基因多樣性與農林漁牧發展。</li> <li>8.建立脆弱性評估與預警指標，建構風險管理與監測機制。</li> </ol>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張豐藤)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 高市府四維環綜字第 100013278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18	張議員豐藤	建請成立南部氣候變遷諮詢委員會。	環保局 (綜計科)	為達成本市低碳及永續發展之願景，並積極推動各項氣候變遷調適工作，制訂一套創新財務機制，即訂定「高雄市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徵收自治條例(草案)」，以期能有助於事業溫室氣體之實質減量，並以所收取之特別公課投入本市氣候變遷調適相關建設，以降低氣候變遷所帶來之災害與風險。依據「高雄市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徵收自治條例(草案)」第十一條第三項之規定，將設置「高雄市政府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審議會」，該審議會之任務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審議補助事業執行溫室氣體減量及因應氣候變遷調適之支出。</li> <li>(二)審議本市氣候變遷調適政策及措施之支出。</li> <li>(三)審議本市節能減碳相關政策及措施之支出。</li> <li>(四)審議事業氣候變遷調適費之其他支出。</li> </ul> 另本會將置委員十五至二十一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由市長兼任；一人為副召集人，由本府環境保護局局長兼任；其餘委員由本府就有	

100.11.16	吳議員益政	ICLEI會議應事先確定主題，請相關主管機關及民間團體共同參與，並培育翻譯人才，避免語言成爲學習的障礙。	環保局 (綜計科) (秘書室)	<p>關機關代表、學者專家、事業及團體代表聘（派）兼之。本會委員任期二年期滿得續聘（派）兼之。</p> <p>我國礙於特殊的政治因素，至今仍無法成爲 UNFCCC 的會員國，故多次參加聯合國氣候變遷綱要公約（UNFCCC）締約國大會（COP）皆無法以會員身分進入主會場，參與國際氣候變遷的政策討論，因此本市轉而以城市代表的角色加入 ICLEI 組織，於 2006 年成爲全台第一個加入該組織之城市。</p> <p>本市加入該組織後，已多次參與 ICLEI 所辦理之會議，並藉由會議之參與有效達到城市外交、城市宣傳的功效，且和其他城市相互交流，達到向國際介紹高雄、宣傳高雄在氣候變遷相關行動與措施上的努力與成績。另 ICLEI 會議主題都在會議前半年公布，惟詳細之會議細節，則須於會議前 2-3 個月才較爲明確。</p> <p>另本府環境保護局在參與前述會議前，皆會透過公開甄選的程序，選出符合資格之 NGO 及學生，並邀請專家學者一同參與，藉由參與的過程，培養出更多的國際人才，爲本市參與國際會議提供更多的協助。</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周鍾澐)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5 高市府四維捷秘字第 100013359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4	周議員鍾澐	請速規劃燕巢(學院特區)線輕軌捷運規劃案。	捷運局	一、燕巢輕軌建設提供一條串聯「高雄學園」之交通骨幹，路線規劃全長約 16.5 公里、設 15 處候車站，除可連結高雄學園七大院校，亦可促進大學聯盟發展與資源共享，另並連接捷運紅線 R22 青埔站、高雄新市鎮、義大醫院等重要旅次產生區，妥適的軌道網路連結，提升整體軌道運輸效益。 二、本計畫原由高雄縣政府觀光交通處主辦，縣市合併後移撥予交通局，後再移撥予捷運局辦理後續作業。前高雄縣政府於 98.1.19、98.9.29 分別二次陳報交通部，但仍未核定，目前延續前高雄縣政府委託顧問公司(中興顧問)辦理燕巢輕軌綜合規劃案，由該顧問公司依據交通部第二次審查意見研擬回復處理情形中。 三、燕巢線輕軌之推動，仍須依交通部 100.4.11 新頒佈「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

				<p>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之規定，於完成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評估計畫後，始得選擇其中最優先路線辦理可行性研究送請中央審定。</p> <p>四、目前本府捷運局刻正辦理「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規劃顧問服務案」招標作業，現階段已完成評選決標作業，將儘速完成服務成果，並提出優先路線推動順位後，據以完備相關作業程序。</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周鍾澐)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7 高市府四維體處字第 1000134662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4	周議員鍾澐	請儘速研訂世運主場館周邊噪音管制回饋自治條例案。	教育局	因應高雄國家體育場(世運主場館)之活化使用,體育處依據「國家體育場使用管理規則」,供民衆及一般社會團體參考與租借,規則實施以來,已受理多場演唱會及體育團體等單位進行申請及使用。 有關活動(演唱會)噪音過大造成干擾附近居民情事,本府環保局已訂定噪音管制辦法與罰則,以 10 月 15 日本府新聞局主辦的「超犀利趴一趴吐」及 11 月 12 日文建會主辦「聽見夢想未來一百」2 場演唱會爲例,體育處於活動當日皆請環保局派員現場查核,如有違規由環保局依相關規定辦理,進行必要之處置。 本府將責成體育處未來修訂「國家體育場使用管理規則」,訂出相關規範憑處。時間將訂定最晚 23:00 前必須結束活動,如有超過規定時間,管理規則規劃與修正方向將訂出相關罰則。如借用時間必須超時,借用或主辦單位得以專案提出簽請市長同意。此外,體育處未來將於活動舉辦前,於分工

				<p>協調事項中，要求主辦單位做好噪音控管事項，並知會環保單位依照噪音管制措施，進行相關規範憑處。</p> <p>本府體育處訂有「國家體育場睦鄰作業須知」（如附件）並依該規定實施。高雄國家體育場（世運主場館）是開放式運動場，設置 4 萬 350 個座位，必須朝多元化發展，活化場館利用，以運動文創產業推展經營，並兼顧社區居民的正常作息，取得平衡，才能永續發展。</p>
--	--	--	--	--

### 國家體育場睦鄰作業須知

- 一、高雄市體育處（以下簡稱本處）經營國家體育場（以下簡稱本場館），為敦親睦鄰，營造鄰里良好關係，特訂定本須知。
- 二、本須知適用對象為高雄市左營區復興里、莒光里、光輝里、合群里、永清里及楠梓區宏南里、和昌里、大昌里等。
- 三、本須知睦鄰方案如下：
  - （一）本場館戶外場地每季免費提供各里辦理活動一次。
  - （二）本場每年至少舉辦一次敦親睦鄰活動。
  - （三）本場館提供里民免費場館導覽。但其由各里辦公室申請者，每次至少五人以上。
  - （四）本場館田徑跑道開放期間提供里民免費使用。
  - （五）本場館自辦各項活動優先僱用里民擔任工讀生及清潔人員。
  - （六）本場館自辦各項活動時免費提供里民觀賞。
  - （七）本場館外借舉辦演唱會或活動所需工讀生及清潔人員，將建議主辦單位優先僱用里民。
  - （八）本場館外借舉辦演唱會或活動，將建議主辦單位邀請里民觀賞。
- 四、前點第一款至第四款睦鄰方式，應事先申請經本處核准始得實施，申請表格如附件。

國家體育場睦鄰作業申請表

申請單位留存聯 (第一聯)

申請單位填寫	申請里鄰名稱：		申請人：		電話：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場館導覽 人數(限五人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場地租借 借用地點：									
	申請活動內容：									
	申請活動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體育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非體育性質									
審核	活動期程： 年 月 日 活動人數：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 時 分至 時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 時 分至 時 分									
	洽辦單位：									
	承辦人		單位主管		秘書		副處長		處長	
備註：										

國家體育場睦鄰作業申請表

本處存查聯 (第二聯)

申請單位填寫	申請里鄰名稱：		申請人：		電話：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場館導覽 人數(限五人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場地租借 借用地點：									
	申請活動內容：									
	申請活動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體育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非體育性質									
審核	活動期程： 年 月 日 活動人數：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午 時 分至 時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 時 分至 時 分									
	洽辦單位：									
	承辦人		單位主管		秘書		副處長		處長	
備註：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周鍾澐)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7 高市府四維社老福字第 1000134937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4	周議員鍾澐	請儘速興建北區長青綜合活動中心。	社會局	一、為回應高雄居民及高齡長輩福利需求、有關本市北長青綜合福利服務中心設計興建為地下 2 層、地上 12 層之綜合福利服務中心，樓層配置包含停車空間、商場、兒少婦女福利服務區、日間照顧中心、長輩健康促進活動空間、長青學苑、居家服務支援中心、社區活動中心、健康示範住宅及會議廳等多元福利服務空間。 二、本案本府社會局業經提列本府 101 年先期作業審查，並獲確認先行編列 750 萬元規劃設計監造費及工程管理費，將由市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進行委託專業廠商規劃設計及興建工程發包等事宜。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8 高市府四維都發規字第 1000135687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4	周議員鍾濞	請儘速進行高雄橋頭新市鎮(新都心)捷運沿線周邊土地共同開發。	都發局 (地政局) (捷運局)	一、依據「高雄新市鎮特定區主要計畫」開發方式之規定，高雄新市鎮特定區都市計畫擬定、變更及開發主體為內政部。 二、為積極開發捷運 R22~R23 車站沿線周邊土地，本府刻與營建署研商，擬朝共同規劃、開發之方向辦理。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周鍾澂)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8 高市府四維水污字第 1000135737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4	周議員鍾澂	請市長督促水利局新訂定的污水處理廠回饋自治條例務必確保援中港污水處理廠原回饋楠梓區公所的數額不得短少案。	水利局	貴席關切之最新訂定污水處理廠回饋自治條例，有關楠梓區公所回饋金數額不得減少乙節。 本自治條例為保障縣市合併前，於一讀會時就已受分配回饋金之區公所權益不變。修正內容如下： 第五條 回饋金由主管機關編列之。 回饋受益對象，以污水處理廠廠區中心為圓心點，半徑五百公尺內行政區之區公所。 回饋金之分配，以回饋對象內之行政區所占面積比例定之。 縣市合併前，已受回饋金之區公所仍依前條（第四條）規定，編列回饋金，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 依前項比例分配之回饋金，主管機關應撥交回饋範圍內各行政四之區公所，以協助地方興辦公共設施、社會福利、民俗及育樂等項目；其實施計畫由各該區公所擬訂並報本府核定後實施。 區公所分配回饋金時，應對污水處理廠所在里加重其分配比率。

				<p>第 4 項實施計畫之執行查核作業要點，由主管機關另定之。</p> <p>本自治條例將俟貴議會審議通過後，依法程序辦理後續事宜。</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周鍾濞)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9 高市府四維水工字第 1000135927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4	周議員鍾濞	一、迅即改善凡那比颱風水災補助興建防水閘門不公平不合理的規定標準。 二、即刻興建楠梓美昌街大型抽水站工程。(水工科)	水利局	一、本市防水閘門補助皆依「凡那比颱風受災地區設置防水閘門(板)補助作業規範」辦理，倘因凡那比颱風受災且領有淹水救助金者或確因凡那比颱風致大樓地下室有積淹水情事者，即符合補助作業規範第四條補助對象及條件；倘申請之民衆與規範規定之補助對象及條件不符，則無法受理其申請案。 惟為體恤本市市民淹水之苦及協助防範水患，本局業已多次建請內政部營建署放寬補助對象及條件，然營建署表示因與送院核定之計畫書內容相背，歉難同意放寬補助對象及條件。 二、有關右昌街、美昌街165巷增設閘門式抽水站工程，目前進度正辦理初步設計審查，預計於100年12月底完成初步設計，101年2月完成細部設計，101年3月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4 高市府四維地發字第 1000137559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4	周議員鍾澐	請處理本市楠梓段二小段市地重劃區內墳墓，並研議將東側台糖土地納入重劃範圍整體開發。	地政局	<p>一、經查貴席質詢處理之墳墓係屬本市楠梓區東寧里轄內公墓，故擬由本府民政局函請各公有土地管理機關研議編列預算辦理遷葬，以改善當地周邊環境。</p> <p>二、關於楠梓二小段市地重劃區範圍，東南係以台鐵縱貫鐵路（不含鐵路）為界，西臨青埔排水東側，北以 40 米德民路南側建築線為界。該區因現行都市計畫內容極不利市地重劃之推動實施，且不合時宜，故目前由本府都市發展局辦理都市計畫檢討變更中。至於貴席建議擴大重劃範圍將區外東側台糖土地納入該期一併開發乙節，經查因東側台糖土地與重劃區地界並無相連，且調整範圍後之公共設施比率將提高，故是否以擴大重劃範圍方式辦理或分別單獨辦理重劃，則需考量適法性及財務可行性，目前由本府地政局土地開發處辦理評估中。</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周鍾澐)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5 高市府四維環空字第 100013865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4	周議員鍾澐	請儘速研訂世運主場館周邊噪音管制回饋自治條例案(相關噪音請環保局依法開罰,管理再加強)。	教育局 (環保局空噪科)	一、依據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大席質詢事項辦理。 二、依據噪音管制法第九條規定,擴音設施所發出之聲音不得超出噪音管制標準,違反前述規定經限期 10 分鐘改善後仍未符合噪音管制標準者,得處新台幣三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款,或令其停止使用。世運主場館位於本市第二類噪音管制區,噪音標準為日間 75 分貝、晚間 60 分貝、夜間 50 分貝,據此,本府環保局依前揭標準辦理噪音管制事宜。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0 高市府民基字第 10130066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4	周議員鍾澐	建請於高雄大學特區藍田里(區段徵收)與右昌、國昌、裕昌、興昌、泰昌里(37期重劃區)興建多功能活動中心。	民政局 地政局	一、有關周議員鍾澐建議於楠梓區藍田里(高雄大學區段徵收區)與右昌地區國昌、裕昌、興昌、泰昌里(37期重劃區)興建多功能活動中心案,如該用地係屬以區段徵收、重劃方式取得之標售地,依平均地權條例第 55 條之 2 第 1 項及土地徵收條例第 44 條第 1 項、平均地權條例施行細則第 84 條及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 54 條分別規定略以:「區段徵收範圍內土地,經規劃整理後,其處理方式如下:…五、其餘可供建築土地,得予標售、標租或設定地上權。」、「前項拆價抵付之土地(簡稱抵費地),…應訂底價公開標售。」,僅得以公開方式辦理標售等,無法無償提供里活動中心使用。另審計單位亦要求本府有關開發區土地之處理,應注意依上開規定採公開方式辦理標售、標租或設定地上權,以利庫收



				<p>，先予敘明。</p> <p>二、本案雖覓得高昌段 412 號土地 (面積 1,015.35 m<sup>2</sup>，公告現值 2,487 萬元)，經楠梓區公所於 97 年 2 月 4 日邀集地方民代、當地里長及相關單位會勘結果，咸認作為泰昌、興昌、福昌等三里聯合活動中心興建用地最為理想，請其先行籌足 50 萬元基金及提報興建計畫後辦理後續事宜，至於國昌、裕昌兩里則距離較遠，宜另覓適當用地規劃。</p> <p>三、泰昌、興昌、福昌等三里已籌得 50 萬元基金，由楠梓區公所先行代提繳市庫保管，並提報興建計畫送府審查，審查結果：</p> <p>(一)依據本府 92 年 8 月 5 日第 1059 次市政會議主席指示：未來對活動中心之興建，在政策上不再鼓勵興建，應對現有之活動中心促其充分活化運用，以發揮最大功能效益。</p> <p>(二)里活動中心之興建對本府財政而言實為一沉重負擔，且前囿於興建完成之里活動中心時有因管理維護經</p>
--	--	--	--	--

				<p>費不足而遭閒置或縮短使用時間之現象，致使政府施政美意未能落實。</p> <p>(三)本案興建總經費 7,200 萬元，其興建用地為本市 37 期抵費地，價購費用約 2,487 萬元，所需經費龐大，考量財源籌措不易，且正推行十年收支平衡計畫，興建地點仍以市有土地或閒置建物優先考量，或參考「本市三民公園老人活動中心增建作為安東、安和、達明聯合里活動中心計畫」，作為興建聯合活動中心之替代方案。</p> <p>四、考量政府財源短缺暨因應政府十年收支平衡計畫，本案仍請楠梓區公所參酌審查意見，審慎評估考量尋覓公有閒置空間設置或採公有建物增建方式處理。</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藍星木)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 高市府四維教中字第 1000133324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4	藍議員星木	左營國中舊校地停車場請能開放民衆停車。	教育局	一、左營國中舊校區因配合本府都發局辦理「蓮潭地區整理規劃案變更左營國中舊校區及勝利國小舊校區為公園用地」都市變更計畫需要，已於 96 年 8 月 1 日遷至新校區。舊校區尚未拆除之活動中心、警衛室及廚房，俟校地完成都市計畫變更程序後再辦理報廢拆除，刻正由都發局辦理專案通盤檢討作業中。 二、舊校區劃設停車格，係為配合市府舉辦蓮池潭大型活動開放停車，並非供作停車場使用，惟為因應當地民衆建請開放供社區民衆使用，本府教育局與交通局於 9 月 27 日共同會勘，因鄰近已有海光停車場提供免費停車，本案已請學校研議依停車場法向交通局申請，且依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計收使用費，如有臨時停車需求，需用單位亦可依規定向左營國中租用。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9 高市府四維水工字第 1000135908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4	藍議員星木	去年「919 凡那比水災」造成右昌地區大淹水，是因為美昌街排水箱涵水排不出去，美昌街 165 巷抽水站進度為何？請儘速施作完成以避免雨季再度淹水。(水工科)	水利局	有關右昌街、美昌街 165 巷增設閘門式抽水站工程，目前進度正辦理初步設計審查，預計於 100 年 12 月底完成初步設計，101 年 2 月完成細部設計，101 年 3 月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藍星木)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4 高市府水施字第 101000103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4	藍議員星木	楠梓區右昌美昌等地區目前施作污水用戶接管造成道路坑坑洞洞，下水道用戶接管何時能完成？道路復原的時程表列給議員知悉。	水利局	本局「高雄市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用戶接管工程（第一階段）第二標—A 區」係為楠梓區右昌路以西至軍方圍牆、北至後勁溪地區施作污水下水道系統之前置工程，將使楠梓地區之住戶改善居家環境衛生、確保飲用水質安全、減輕河川污染並使周遭環境美化。 因用戶接管工程為以明挖方式將污水管連接至各住戶，其開挖面積較為廣大，因此造成之影響也較大。在開挖時期路面先以臨鋪方式回補，易有坑坑洞洞之觀感，但以維持平整不妨礙交通為主，如有不周全之處採隨報隨修之方式。 待整區域工程進行完成，再進行全面式刨除重鋪方式進行，本工程預定於 101 年 5 月底完成，隨文檢送各區域預定刨鋪時間表。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開挖面積統計表

工程名稱：高雄市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用戶接管工程（第1階段）第二標A區

項次	路名	預定施工時期
1	廣昌街43巷57弄	101年3月20日~3月31日
2	久昌街23巷3弄	
3	久昌街23巷12弄	
4	啟昌街	
5	久昌街23巷	
6	久昌街53巷12弄	
7	盛昌街23巷	
8	久昌街	
9	盛昌街	
10	久昌街82巷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開挖面積統計表

工程名稱：高雄市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用戶接管工程（第1階段）第二標A區

項次	路名	預定施工時期
1	右昌街487巷	101年4月16日~29日
2	盛昌街213巷3弄	
3	盛昌街215巷	
4	興文街	
5	中泰街76巷	
6	泰昌街	
7	中泰街	
8	盛昌街215巷1弄	
9	三山街203巷1弄	
10	新泰街	
11	三山街3巷	
12	三山街3巷101弄	
13	三山街3巷99弄	
14	久昌街180巷	
15	久昌街	
16	三山街99巷	
17	三山街99巷1弄	
18	三山街99巷2弄	
19	久昌街135巷14弄	
20	久昌街135巷	
21	啟昌街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開挖面積統計表

工程名稱：高雄市楠梓污水下水道系統用戶接管工程（第1階段）第二標A區

項次	路名	預定施工時期
1	福興街	101年4月30日~5月14日
2	中泰街119巷48弄	
3	新泰街	
4	啟昌街	
5	久昌街	
6	景昌街	
7	德民路1339巷	
8	三山街	
9	泰昌街	
10	興泰街	
11	中泰街119巷	
12	惠昌街125巷	
13	美昌街	
14	美昌街165巷	
15	北昌街	
16	智昌街	
17	通昌街	
18	右昌街751巷	
19	惠昌街15巷	
20	德民路	
21	惠昌街	
22	三山街	
23	久昌街	
24	啟昌街	
25	久昌街493巷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蔡金晏)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 高市府四維體處字第 1000133257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5	蔡議員金晏	據聞全國泳協對高雄市參加國際賽之選手有打壓之嫌，請能查明是否屬實，給予選手一個交代。	教育局	體育處已於 11 月 28 日邀集高雄市體育會及該會游泳委員會就本案研商，決議請高雄市體育會及該會游泳委員會將具體打壓事實儘速查明函復後憑處。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7 高市府四維交運規字第 100013500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5	蔡議員金晏	鐵路地下化後，鼓山地區增設馬卡、美術館及鼓山等通勤車站，該 3 個站如何發揮 TOD 功能？	交通 局	<p>一、未來鐵路地下化後，鼓山地區增設之馬卡、美術館、鼓山等通勤車站如欲發揮大眾運輸導向發展 (Transit-Oriented Development, TOD) 的成效，在交通規劃方面，需配合良好之步行環境、路邊停車限制、路型設計及便利之轉乘接駁系統。因此，鐵路地下化後騰出之廊道可配合設計良好之人行步道、自行車道、綠地公園等，規劃有利於人行之環境，並配合連接台鐵通勤車站之密集公車系統、自行車轉乘設施 (如自行車架等)，適度限制周邊道路路邊停車，以轉移私人機動運具之使用。</p> <p>二、本府交通局將於參與鐵路地下化相關設施規劃時，納入上開原則，以利 TOD 成效之展現。</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蔡金晏)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6 高市府四維水工字第 1000139078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5	蔡議員金晏	一、台泥開發案環評請速通過速施做滯洪池減緩當地淹水問題，進度請隨時讓議員知悉。(水工科) 二、茄萣沿海堤岸景觀工程離岸堤及潛堤功能保護堤岸的設施請做審慎的評估。(水工科)	水利局	一、台泥滯洪池計畫屬台泥廠區都更案中之部分內容，原預定由台泥公司於都更完成後辦理規劃開發，並於施設完畢後交由本局維管，惟因目前台泥都更審議時程冗長致滯洪池設置時程延宕，為加速台泥廠區滯洪池計畫推動，本局依 100 年 10 月 24 日高市府四維都發規字第 1000043924 號函內容辦理，將委託專業廠商針對台泥及鼓山區滯洪池設置位置及滯洪量進行檢討，目前該案業已上網公告，預計 100 年 12 月 15 日進行第二次開標（第一次流標）。 二、有關茄萣沿海堤岸景觀工程離岸堤及潛堤功能保護堤岸的設施相關答覆如下： (一)自 99 年 12 月 25 日縣市合併以後，原高雄縣轄海岸因缺乏整體性之景觀及環境規劃，既有海岸土地利用開發過度並造成環境及景觀的嚴重破壞，

有鑑於此，本局因應發展現況與問題，乃辦理「大高雄海岸環境及景觀整體改善計畫」技術服務案，擬重新檢討並擬訂高雄市濱海地區之海岸整體發展計畫，兼顧國土安全、資源保育與利用，保護區內自然生態體系、善用人文與景觀環境資源，並提供民衆休閒活動與高品質遊憩環境。本計畫工作範圍北起二仁溪口，南至高屏溪口，海岸長度約 37 公里（不含高雄市西子灣、旗津及南星計畫區等海岸），另納入鼓山區柴山地區海岸線約 2.5 公里，總計計畫範圍海岸線總長 39.5 公里。

- (二)本局目前公告發包之「高雄市茄苳海岸復育及景觀改善工程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係配合「大高雄海岸環境及景觀整體改善計畫」之上位計畫初步規劃成果：
1. 預計將茄苳區約 5.8 公里之海岸線進行整治，擬定改善工程之四大原則

:

- (1)硬體設施減量便於日後維護管理。
- (2)私設養殖管線整治、違章建物拆除改善。
- (3)海堤培厚、堤上空間拓寬，增加單車道、民衆遊憩活動動線。
- (4)堤前消波塊整理。

2.除以上原則外，同時規劃將茄苳區海岸區分兩標工程執行：

- (1) 101 年執行第一標工程，項目包含由北往南之：
  - ①既有茄苳環保追風公園景觀改善工程。
  - ②嘉樂里觀夕沙灘公園工程。
- (2) 102 年執行第二標工程包含：
  - ①茄苳濱海遊憩區改善工程。
  - ②興達港漁火海岸環境及景觀改善工程共分四大主題予以施作。
  - ③海側保護之相關設施如離岸

堤、海堤等因屬水利署一般性海堤海堤管理辦法之範疇，相關海岸保護措施均為其權轄，目前除已施做茄苳海堤 3,476 公尺及崎漏海堤 2,071 公尺外，並已施作 25 座離岸堤、4 座突堤、1 座離岸短堤，目前尚有 4 座離岸堤及 1 座離岸短堤發包施工中，預計於民國 102 年再執行 2 座離岸堤施作，屆時茄苳海岸全線將受離岸堤群完整保護，人民生命財產將有完善屏障；然在全線消波塊離岸堤之保護下，海岸景觀相形劣化，本局除可將海堤前灘消波塊重新吊排整理外，本局已與水利署六河局針

				<p>對此部分交換意見，期待以降低離岸堤高度、離岸潛堤、大塊石覆蓋或以養灘掩埋方式處理，降低視覺障礙與通透感破壞。然因相關方式將造成臨海居民萌生不安全感，故仍須進一步與地方溝通後方能定案施做。</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 高市府四維教中字第 1000133287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5	陳議員玫娟	左營國中舊校地停車場請能開放民衆停車。	教育局	<p>一、左營國中舊校區因配合本府都發局辦理「蓮潭地區整體規劃案變更左營國中舊校區及勝利國小舊校區為公園用地」都市變更計畫需要，已於 96 年 8 月 1 日遷至新校區。舊校區尚未拆除之活動中心、警衛室及廚房，俟校地完成都市計畫變更程序後再辦理報廢拆除，刻正由都發局辦理專案通盤檢討作業中。</p> <p>二、舊校區劃設停車格，係為配合市府舉辦蓮池潭大型活動開放停車，並非供作停車場使用，惟為因應當地民衆建請開放供社區民衆使用，本府教育局與交通局於 9 月 27 日共同會勘，因鄰近已有海光停車場提供免費停車，本案已請學校研議依停車場法向交通局申請，且依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計收使用費，如有臨時停車需求，需用單位亦可依規定向左營國中租用。</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玫娟)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9 高市府四維警人字第 100013619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5	陳議員玫娟	請比照台北市首都加給發給高雄市員警首都(都會)加給。	警察局	有關「高雄市政府警察局研議首都加給」案說明如下： 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首都加給部分： (一)內容： 1.一級警勤加給加倍，即 8,435 元 * 2 = 16,870 元，增加 8,435 元。 2.三級警勤加給加倍，即 6,745 * 1.5 = 10,118 元，增加 3,373 元。 (二)經費來源： 均由市政府編列預算，無中央補助。所需經費全年約增加八億元。 (三)理由： 台北市因群眾抗議多，駐外臨時館多，一般活動多，又特種警衛勤務次數頻繁，建議增編都會加給。 二、高雄市政府警察局比照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首都加給部分說明如下： (一)內容： 1.一級警勤加給加倍，即 8,435 元 * 2 = 16,870 元。增加

8,435 元。

2.三級警勤加給加半，即  $6,745 * 1.5 = 10,118$  元。增加 3,373 元。

3.以 100 年可進用員額 7,358 人計算，現有員額為 7,057 人，支領警勤加給人數為 6,588 人，並扣除沒有支領警勤加給人員 469 人，合計 7,057 人。

(1)支領一級警勤加給人數及經費：

本局支領一級警勤加給現有人員及經費：

計 5,687 人，即  $8,435 \text{ 元} * 5,687 \text{ 人} * 12 \text{ 月} = 5 \text{ 億} 7 \text{ 千} 5 \text{ 百} 6 \text{ 拾} 3 \text{ 萬} 8 \text{ 千} 1 \text{ 百} 4 \text{ 拾} \text{ 元}。$  (575,638,140)

(2)支領三級警勤加給人數及經費：

本局支領三級警勤加給現有人員及經費：

計 901 人，即  $3,373 \text{ 元} * 901 \text{ 人} * 12 \text{ 月} = 3 \text{ 千} 6 \text{ 百} 4 \text{ 拾} 6 \text{ 萬} 8 \text{ 千} 8 \text{ 百} 7 \text{ 拾} 6 \text{ 元} \text{ 整}。$  (36,468,876)

4.合計：

支領警勤加給人數總計 6,588 人，所需經費合計約增加 6 億 1 千 2 百 1 拾萬 7 仟 0 百 1 拾 6 元。(612,107,016 元)

(二)經費來源：

建議視財源狀況逐年編列。

(三)理由：

- 1.鑒於台北市政府警察局擬議增加「首都加給」，本市警察局為衡平待遇，擬比照增加都會加給，因高雄市為一市、港合一，又兼具工業的都市，市內有中鋼、中油、中船、台電等國營企業工廠，隨之的工作人口、外來人口及外勞等人口的增加，且環保意識高漲、抗爭事件頻繁，以及政府開放大陸人士來台自由行，陸客來高雄觀光的數量亦日亦增加，相對的交通問題、治安問題，犯罪率，亦隨之提高，而這些問題都需警力來解決，無形中增加警力的工作負

擔，使警力在有限的數量下，卻必需面對無限的工作量，使警力吃緊無法負荷，為提升本市警力工作士氣，編列都會加給，以鼓勵都市警察的工作士氣，使其能貢獻心力維護治安，提高公權力的行使，提升社會安定的力量，獲取民衆的肯定與信賴。

- 2.就人口數而言，本市總人口數截至目前為止共有 277 萬 3,124 人，現有警職 6,588 人，警民比例數為 419:1，按直轄市警民比例數 350:1，顯見警力的不足及維護治安工作負擔沉重。
- 3.另就本市發生刑案數、民衆申請集會遊行、未申請的違法集會遊行，以及因而配合使用的警力及特種勤務，及 110 報案台受理件數等，都因縣市合併後人口增加幅員更廣大，相對犯罪率也提高，再加上本市又是市、港合

				<p>一的工業都市，警察工作的職務繁重相對更加吃重，為激勵本市警察同仁的工作士氣，及平衡工作待遇，故擬比照台北市發給首都加給，或稱「都會加給」。</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3 高市府四維交工字第 100013715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5	陳議員玫娟	左新圖書館(博愛三路 376 巷)前博愛中央分隔島開設缺口，並與孟子路及曾子路實施號誌連鎖事宜。	交通 局	<p>一、博愛路為貫通本市南北區域重要幹道，為避免幹道缺口過多影響整體車行安全與順暢，所提博愛三路 376 巷口缺口，於捷運工程完成道路路型復舊時，爰予封閉。</p> <p>二、本案迭經當地民意反映要求開設缺口，本府交通局曾於 97 年就該巷口與鄰近孟子路、曾子路及文強路辦理行人、車流量調查，並提報本市道安會報審議。考量當時行人、車流量未符「公路路線設計規範」、「市區道路交通島設計手冊」及「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等開設缺口規定，且評估開設缺口後，路口延滯時間增長，影響車行效率與安全，經道安會報決議暫不予開設，惟未來視人車流量變化再行評估改善。</p> <p>三、本府交通局於左新圖書館開館後針對前揭路段再次進行人行量及車流量調查，重新評估分隔</p>

				<p>島開設缺口事宜，並依程序提送7月27日道安會報審議，結論如下：基於穿越博愛三路行人量未達「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置規則」第226條第六款設置號誌之標準，請交通局每兩個月進行交通量調查，如達法令規定行人量每小時400人次上時，再提送道安會報審議。</p> <p>四、經99年9月~100年11月多次調查結果，上下午尖峰小時行人最高流量仍未達法令規定行人流量400人次標準(詳下表)，未來，本府交通局將持續於該路段進行多時段調查，如達法規規定即提報道安會報審議。另該路口若達開設缺口標準完成缺口開設後，將與孟子路、曾子路實施號誌連鎖，以維交通順暢。</p>
--	--	--	--	---

時 間		行人量	
		行人量 (人次)	
		晨峰	昏峰
96 年	12 月	69	99
96 年	6 月	258	245
99 年	9 月	237	210
	10 月	265	279
	11 月	232	186
	12 月	230	205
100 年	1 月	198	176
	2 月	168	157
	3 月	206	186
	4 月	248	225
	5 月	226	203
	6 月	237	229
	7 月	179	168
	8 月	175	159
	9 月	232	210
	10 月	245	159
	11 月	216	181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玫娟)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3 高市府四維教中字第 1000141858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5	陳議員玫娟	左營國中舊校區遭違建戶占用乙事，教育局未經協商溝通就逕向法院提告，請能撤銷告訴再進行協商。	教育局	一、99 年度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抽查本市教育發展基金經管房地被占用情形，核有應行糾正改善事項，並表示對於學校經管市（國）有土地被占用者，應積極謀求改善，研訂清理計畫。 二、依審計處糾正事項，左營國中舊校區經管興隆段 64、65、66、27、43、52 地號被占用之土地，因未報請拆除或循法律途徑追還，亦未收取使用補償金，故學校於 99 年 4 月訂定土地清理計畫，按計畫期程於 100 年 1 月 3 日召開住戶徵收取使用土地補償金協調會，另於 11 月 7 日向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向占用戶收取土地使用補償金，已給占用戶相當的準備時間。 三、本案經 12 月 1 日、12 月 8 日兩次協調會，住戶仍表示需時間收集相關資料、核對補償金面積及申請丈量等事宜，為期本案順利進行，已

				<p>研擬撤銷告訴，俟協議情形再辦理後續事宜。</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玫娟)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30 高市府四維水施字第 1000144862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5	陳議員玫娟	楠梓區惠春街青埔溝側防汛道路自行車道沒全線開通，目前進度如何？目前施工中車阻及新舊道路銜接段有安全顧慮，請妥為處理。(施工科)	水利局	一、本局辦理「楠梓區青埔溝西側防汛道路工程」施工位置依於青埔溝西側自德民新橋至高楠公路 1868 巷止，全長 230m，其中新設 109m 道路，本案為救災緊急搶修之用，目前已於 100 年 11 月 29 日竣工，預定 101 年 01 月 09 日辦理驗收程序。 二、有關陳議員建議事項：「車阻及新舊道路銜接段有安全顧慮」，經查本局於 100 年 11 月 02 日辦理現場會勘，依會勘結論(一)略以：「…，有關高楠公路 1868 巷楠梓區無名橋(三)(惠民里辦公室前方)左、右側銜接引道拉直改善工程，涉及敲除養工處權責管理楠梓區無名橋(三)橋體結構，將請本局水利工程科於後續與養工處召開協調會議，並籌措經費完成後辦理」，本局水利工程科將邀集相關單位辦理現勘彙整與會單位意見後再行回復相關辦理情形：

				<p>依會勘結論 (一) 略以：「…，有關高楠公路 1868 巷楠梓區無名橋 (三)(惠民里辦公室前方) 左、右側銜接引道未拉直改善完成前，為維護民衆安全，本局將於現辦工程工區內防汛道路兩側設置不銹鋼車阻及回復式防撞桿 (詳工程平面圖)，避免車輛進入」。本局考量現有新舊道路路形未拉直前避免發生行車事故，仍建議維持道路兩端設置車阻避免車輛進入。</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李順進)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7 高市府四維都發規字第 100013506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5	李議員順進	再召開紅毛港遷村策進委員會，向行政院陳報紅毛港遷村應補償、救濟等相關事項，解決懸案。	都市發展局	一、紅毛港遷村計畫案，交通部高雄港務局（以下簡稱高港局）為需地機關，本府為受託辦理機關，委該關係已於 98 年 12 月結束，「高雄市紅毛港遷村策進委員會」亦於 98 年 12 月 31 日裁撤。 二、紅毛港協力自救會於紅毛港遷村計畫案完成後，提出多項陳情補償事項，案經本府於 99.11.04 函請行政院協處或責成需地機關（高港局）依行政院 96.07.31 林政務委員錫耀主持之「研商紅毛港遷村相關事宜會議」結論略以：「…有關之獎勵金、補助金及救濟金等非屬法定補償範圍，係屬需地機關之行政裁量權，應由各需地機關視個別財力狀況為之…」辦理。 三、案經行政院交通部「依法妥處」，交通部再轉所屬高港局辦理後，高港局於 100.07.25 函復紅毛港遷村協力自救會，略以：「紅毛港遷村案依

				<p>法已完成徵收程序，並補償完竣。陳情事項均已無預算可再發放補償費及救濟金，並已逾越紅毛港遷村第三次修正計畫範圍，本局不同意再發放任何補償費及救濟金。」，並副知總統府公共事務室、行政院秘書處、交通部。</p> <p>四、議員建議有關紅毛港遷村應補償、救濟等相關事項，因涉及中央行政院及交通部權責，市府將轉請行政院及交通部妥處。</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李順進)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2 高市府四維經秘字第 100013695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5	李議員順進	建請市府將高坪特定區目前計有 4 處之市場用地儘速變更爲特商用地。	經濟發展局	一、本小港區高坪特定區位於本市東南之鳳山丘陵，西側爲臨海工業區，北、東、南爲大坪頂特定區所圍繞，東北爲大坪頂舊部落，範圍達 297.2 公頃，高坪特定區目前實際約 3 至 4 千人。 二、考量高坪特定區區位環境不佳，在高雄市東南方偏僻處，遠離市中心繁華地區，爲避免新設立之市場產生閒置問題，本局將就該地區經濟消費活動程度進行審慎評估設立公有市場之可行性及必要性。目前本局曾於 100 年 6 月~7 月邀請相關廠商（如經營自由黃昏市場之尙青開發公司）評估投資興建零售市場可行性，惟對於該地區仍表示暫無興建零售市場之商機。 三、高坪特定區目前計有 4 處市場用地，均以區段徵收取得，由本府地政局轄管，該等土地因以區段徵收取得，爲平衡徵收土地之基金，該土

				<p>地開發方式須以價購方式取得。未來將建議由本府都發局將確無開發為市場效益之市場用土變更為商特用地等使用分區，由民間投資興建商業設施辦理開發，以滿足當地居民對於商業設施需求，帶動地方發展。</p> <p>四、短期內本局將持續評估大坪頂設立公有市場之可行性及必要性，若有相關配套計畫形成人口成長情形（如大林蒲地區相關遷建計畫），且市府財政狀況可配合情形下，將評估先以租用土地方式興建簡易市集，以滿足該地區民衆日常購物需求。</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李順進)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4 高市府四維都發企字第 100013798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5	李議員順進	請加速辦理大林蒲遷村，並就遷村安置地點進行評估。	都市發展局	一、本府經辦理「高雄市大林蒲及鳳鼻頭地區居民遷村意向」民意調查及說明會，71.4%之受訪者表示贊成遷村，會議紀錄併函予行政院及中央部會。 二、有關大林蒲及鳳鼻頭地區遷村乙案，本府前於100年9月9日、9月27日、11月3日函請行政院經建會速依吳院長100年7月14日第3255次院會指示，將該案納入「高雄海空經貿城整體發展綱要計畫」推動，並獲行政院秘書長100年11月15日院臺秘字第1000060585號函請經建會協處在案。 三、有關遷村乙案後續將由本府促請中央參酌紅毛港遷村模式，協調中央需地機關主責推動，至有關後續地點評估及實務執行，則由地方與中央共同推動。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 高市府四維環綜字第 100013328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8	陳議員麗娜	在2020年高雄市二氧化碳年總排放量，能夠達到2005年排放標準？	環保局 (綜合計畫科)	一、高雄市之近程減量目標為 2020 年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較 2005 年排放量減少 30%；於 2030 年之中程減量目標為較 2005 年排放量減少 50%；於 2050 年之長程減量目標為較 2005 年排放量減少 80%，高雄市於 2005 年的排放量約為 6,610.8 萬公噸。因此，相較於 2005 年減少 30%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4,627.56 萬公噸；相較於 2005 年減少 50%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3,305.04 萬公噸；而相較於 2005 年減少 80%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1,322.16 萬公噸。基於回到 2005 年排放量由中央部會統籌規劃；地方應自行規劃負責的減量值於 2020、2030、2050 各年度約略於 1,983.24、3,305.40、5,288.64 萬公噸上下(表 1 及圖 1 所示)。  二、高雄市基於「幸福慢活」的地方特色生活概念，希望發展成爲有用有

藍天、綠地及淨水之低碳城市，讓市民悠閒地漫步於街道，享受高雄的慢活生活。整體低碳城市策略依照生態永續、低碳生產、儉樸生活、波昂宣言以及環保新都等五大發展理念展開規劃，其中生態永續乃以低碳環保作為高雄市邁向永續發展的推動引擎；低碳生產則是利用低碳科技發展低碳產業並協助高耗能產業轉型；儉樸生活以市民為主體營造低碳生活環境，藉獎勵補助與制度設計落實自主性低碳行為；公私部門均謹守波昂宣言之高度減碳指標；由民間企業與政府共同通力合作推動國際間合作並成為國際級標竿，成為亞太環保新都。

三、因此，由下述此五大典範做為高雄市發展低碳市的五大主軸，其約略藍圖如圖 2 所示。每一個「典範」由許多低碳措施所構成，而措施項目的執行與落實預計將能夠具體達到減碳目的。推估 2020 年各項措施之減量配比（詳如表 2），基於實施

				<p>基本型措施後之減量估算總值可能出現約30%左右之不足缺口，但若在合理應用尺度範疇內投資與財務經費調整約2倍幅度，以減量值估算結果約可勉強達成嚴苛之低於2005年30%排放目標（積極型）。</p>
--	--	--	--	--

表 1 高雄市短、中、長期溫室氣體減量目標

年度	期程	基線排放量	減量(%) (相較於基準年)	減排量 (萬公噸)	減量目標 (萬公噸)
2005	基準年	6,610.80	—	—	—
2010	今年	6,362.45	—	—	—
2020	短程	6,747.36	30%	1,983.24	4,627.56
2030	中程	6,948.71	50%	3305.40	3,305.40
2050	長程	7,369.88	80%	5288.64	1,322.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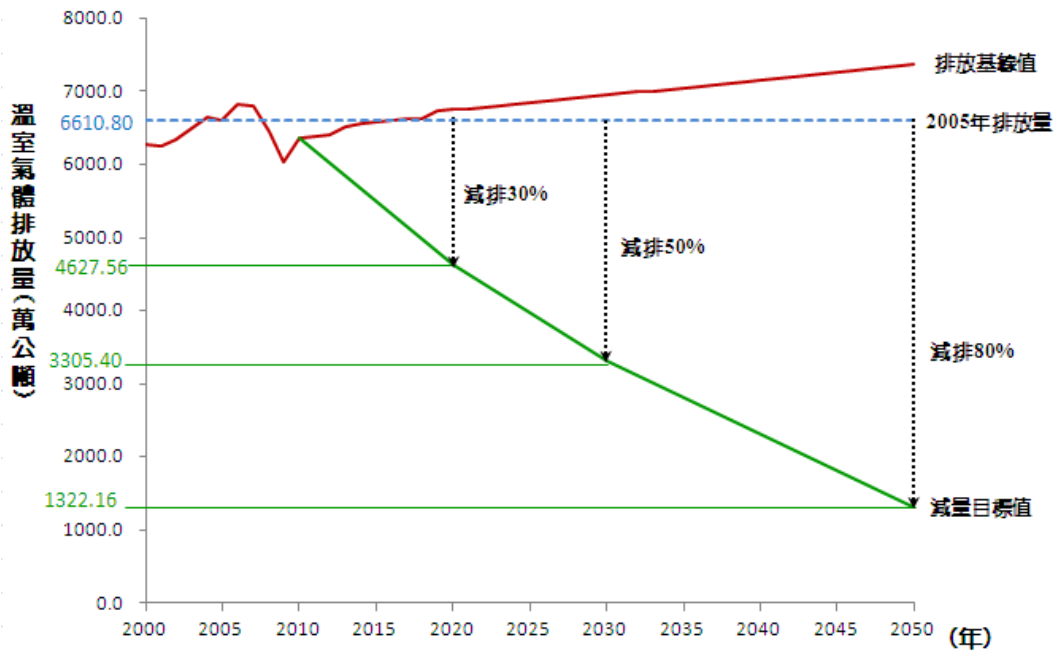


圖 1 高雄市溫室氣體減量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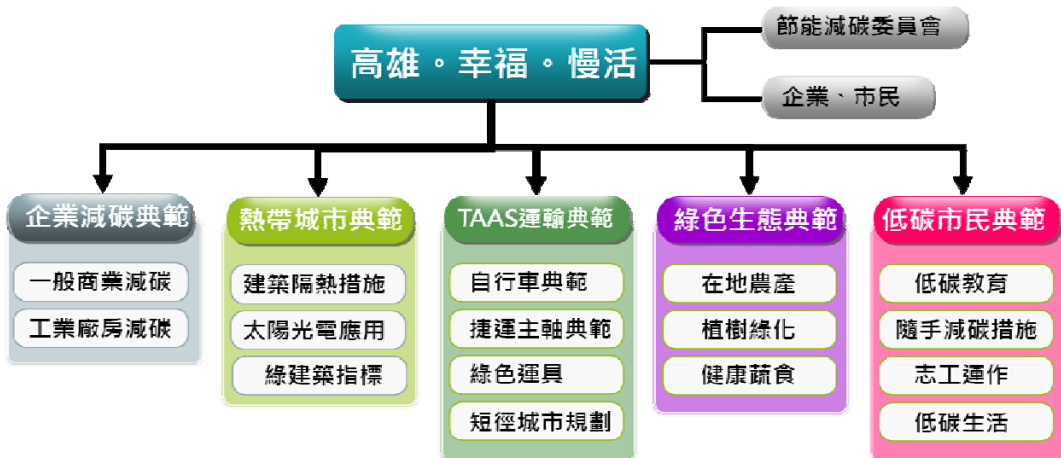


圖 2 高雄市低碳城市發展藍圖

表二 高雄溫室氣體減量策略及其預估減量佔比

策略	說明 ( )為積極型	2020年 減量佔比 (基本型)	2020年 減量佔比 (積極型)
<b>企業減碳</b>		58%	84%
推動碳中和平台		24.76%	25%
工業及電力業溫室氣體減量管制自治條例	依據自治條例內容工業每年減1%(1.5%)	21.96%	32%
氣候變遷調適基金	費率每公噸15(18)元,費率約國際碳價2.5%(3%),假設因此提供企業額外0.5%(1%)減量誘因	11.67%	22.96%
工業區微藻減碳之實用化		0.00002%	0.00002%
台電提供中央要求額度外之綠色電力			4.14%
<b>熱帶城市</b>		1.10%	1.93%
綠屋頂推廣計畫	103年約10%(20%) 109年約25%(50%) 119年約40%(80%)屋頂設置	0.54%	1.08%
老舊建築改造補助計畫	每年1(2)億經費	0.33%	0.55%
建物強制節能定檢條例(ESCO)	ESCO節電效益估20%(ITRI) 103年10(20)棟 109年35(70)棟 119年50(100)棟	0.07%	0.14%
白屋頂推廣計畫	推廣率 103年25%	0.03%	0.03%

策略	說明 ( )為積極型	2020年 減量佔比 (基本型)	2020年 減量佔比 (積極型)
	109年 50% 119年 75%		
陽光社區專案	103年 2700萬預算 109年 5000萬 119年 5000萬	0.01%	0.01%
太陽能屋頂與發電廠	30MW	0.12%	0.13%
<b>TAAS 低碳運輸</b>		<b>0.60%</b>	<b>1.55%</b>
設置封閉式或收費式單車停車場	103年 400(800)輛; 109年 2000(4000)輛 119年 4000(8000)輛	0.01%	0.02%
公共自行車出租系統擴建計畫	103年 1200(2400)台 109年 6000(12000)台 119年 12000(24000)台	0.06%	0.11%
DRTs(山城)	103年 300(600)輛 109年 1500(3000)輛 119年 3000(6000)輛	0.03%	0.06%
建立電動機車電池交換系統	103年 5000(15000)輛 109年 5(15)萬 119達潛力 8.55(25.65)萬	0.36%	1.08%
建立捷運周邊發展條例	提升4成(6萬人)搭載人數 109年提升1倍	0.15%	0.28%
<b>綠色減碳</b>		<b>3.68%</b>	<b>4.76%</b>
在地農產，減少食物碳足跡	預估 103年 25%人口每周一	3.55%	4.63%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麗娜)

策略	說明 ( )為積極型	2020年 減量佔比 (基本型)	2020年 減量佔比 (積極型)
	餐疏食;在地農產降低 25%運輸排碳量; 109年50%人口每周三 餐疏食);在地農產降 低50%(70%)運輸排碳 量 119年50%人口每周五 餐疏食(比例5/21);在 地農產降低50%(85%) 運輸排碳量		
前高縣-百萬植樹; 原高市-綠化	百萬植樹	0.13%	0.13%
低碳市民典範		5.82%	7.39%
Easy Green	低碳市民典範 103年10%人口 109年20%人口 119年35%人口	2.70%	2.71%
制定免洗餐具與白熾燈禁 用條例	減少5%全市照明用電/ 減少5%垃圾量	1.58%	1.58%
發行低碳交通卡	103年10萬張 109年30(60)萬張 119年50(100)萬張	1.55%	3.10%
低碳觀光示範島-旗津	推動旗津太陽能廠房 + 旗津智慧電錶示範 區 + 興建示範性綠建 築觀光旅館 + 旗津轉		0.05%

策略	說明 ( )為積極型	2020年 減量佔比 (基本型)	2020年 減量佔比 (積極型)
	型為再生能源示範公園 + 中水資源回收示範區		
減量缺口		30%	~0%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麗娜)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5 高市府四維教社字第 100013402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8	陳議員麗娜	新移民語言教育如何改善？可否依照不同國家設計不同課程，並整合各界新移民人力資源，培育種子教師。	教育局	一、本市已編有新移民語言教材，提供本市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及國中、小補校教學使用。另有關培育新移民種子教師乙節將再研議。 二、目前本局刻正調查就讀本市各高中職進修學校及國中小補校暨成人基本教育班之新移民教育程度，再依據調查結果規劃可行方式，滿足其需求，以提升其語言能力。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6 高市府四維環綜字第 1000134253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8	陳議員麗娜	本市溫室氣體朝整體不增量下逐年依市府所訂目標減排。	環保局 (綜計科)	<p>為因應溫室效應造成氣候變遷所帶來的衝擊，本市自 2008 年 5 月設立「高雄市節能減碳工作小組」，便積極進行溫室氣體具體減量行動方案之研擬及推動，期望在溫室氣體減量方面，要讓高雄市成為進步幅度最大的城市。</p> <p>由過往資料可知，本市溫室氣體排放量自 2001 年起為逐年遞增之現象，尤以 2006 年達最大值 6,647.5 萬公噸(表 1 及圖 1)，而隨著「高雄市節能減碳工作小組」設立及運作之後，本市溫室氣體排放量已漸減，又 2009 年受到金融海嘯重創全球之影響，使本市溫室氣體排放量達近年最低的 5,862.53 萬公噸。2010 年因景氣回春、產業蓬勃發展之關係，使該年度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較 2009 年高，惟近年之溫室氣體排放量仍是朝著逐年遞減趨勢邁進。</p>

部門/ 年份	淨排放 當量	人均 排放量	高雄市 人口數	相較前一年之 GHG 減量數據
2000	6,096.40	22.37	2,725,267	-
2001	6,089.33	22.29	2,731,415	7.07
2002	6,172.21	22.50	2,742,905	-82.88
2003	6,314.66	22.99	2,746,819	-142.45
2004	6,476.03	23.54	2,751,602	-161.37
2005	6,436.60	23.38	2,753,486	39.43
2006	6,647.50	24.08	2,760,180	-210.90
2007	6,631.98	23.99	2,764,868	15.52
2008	6,274.21	22.66	2,769,054	357.77
2009	5,862.53	21.16	2,770,887	411.68
2010	6,188.25	22.31	2,773,483	-325.72

備註：排放量單位為(萬公噸 CO2e)；人均排放量單位為(公噸 CO2e/人)；人口數單位為(人)

表 1 高雄市歷年 GHG 排放量(2000~2010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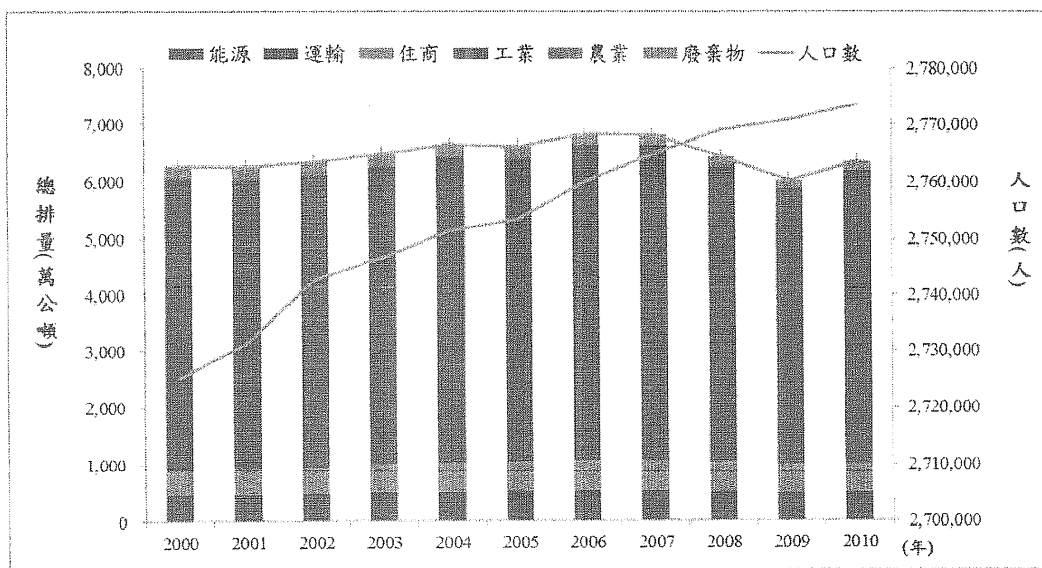


圖 1 高雄市歷年 GHG 排放量趨勢圖(2000~2010 年)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6 高市府四維衛疾管字第 1000134479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8	陳議員麗娜	本市登革熱疫情自 8 月起漸趨嚴重，請檢討改進各項防治作為，使明年之疫情降低。	衛生局	<p>一、本市地處北迴歸線以南，為埃及斑蚊好發孳生地，根據台灣地區埃及、白線斑蚊分布調查統計分析初步結果顯示，高雄市埃及、白線斑蚊分布比例位居全台之冠，且明顯高於南部其他縣市，加上登革熱疫情流行與地理氣候與住宅密度、人文等影響因子呈現密不可分之關係，綜觀本市都會地區之人口住宅密度及蚊種分布比例，是促成病媒蚊孳生源與人、蚊間互動俱增之關鍵，一旦登革熱病毒入侵，其擴散蔓延速度將較鄉村型地區快速，感染人數也會大幅增加。</p> <p>二、由本市歷年登革熱疫情流行趨勢顯示，每年登革熱疫情約在 7~8 月現蹤，並持續至 10~11 月達疫情高峰，12 月逐步趨緩，隔年 1~2 月終結流行疫情，歷年流行波峰高點多集中於 10~11 月，今年亦是。</p> <p>三、登革熱無疑是一種環境</p>

、社區傳染病，只要環境中存在有病媒蚊孳生源，就有登革熱流行的可能性。鑑於登革熱為南部地區每年必然會面臨的社區環境傳染病，為精益求精、有效降低本市疫情幅度，本府透過「登革熱防治工作四年計畫」權責分工，研訂各項創新作為與預防性工作策略，於防疫整備期積極整合各局處單位落實執行；在戰時（疫情發生時）亦立即啟動「區級防疫指揮中心」任務編組，統籌行政區人力、資源，立即投入緊急防治工作。此外本府亦積極輔導社區里滅蚊志工，投入社區環境巡檢工作，唯有公部門與民衆攜手合作，落實環境自我管理，方才能有效降低疫災損失。

四、面對全球氣候變遷，病媒傳染病對人類健康之威脅與日俱增的情況下，本府環保、衛生、民政及所有相關局處單位透過「市級登革熱協調會報」無縫合作，落實加強登革熱防治工作，並與中央定期針對防治成效進行檢討與評估，必要時調整防治策略與

方向，務使疫情幅度降至最低。

五、臚列明(101)年度環保、衛生、民政局針對登革熱防治重點加強事項：

環保局：

(一)加強水溝清疏、化學防治及投藥(含殘效噴藥)，以全面抑制水溝孳生病媒蚊。

(二)督導所轄人員依本權責戮力清除登革熱個案周邊範圍各式孳生源及髒亂點，並執行熱煙及殘效之環境噴毒工作。

(三)經衛生局(所)評估有必要時，配合儘速實施成蟲化學防治，實施範圍以單一或群聚個案感染點為中心，半徑50公尺內執行室內外同步噴藥，惟噴藥範圍內如屬空曠或人口居住稠密等特殊環境，由各區級防疫指揮中心視現地情況綜合研判後，衛生局配合其劃定噴藥範圍執行噴藥作業。

(四)加強轄區孳生源及髒亂點開立勸導單並積極取締告發。

衛生局：

(一)主政統籌辦理登革熱



防治工作。

(二)強化民衆社區意識，提升社區動員頻率，降低環境中孳生源的產生，以有效降低登革熱病媒蚊密度。

(三)根本處理髒亂頹廢空屋、積水地下室及閒置髒亂空地，綠美化市容。

(四)有效控制登革出血熱之發生與流行，提高登革熱醫療服務品質妥善照顧出血性或休克性症候群登革熱病例，降低其死亡率，以維護市民生命安全。

(五)提升區級防疫指揮中心自主防疫應變及動員能力，有效降低區域性疫災損失。

民政局：

(一)督導各區公所成立登革熱防治小組，每月召開「區登革熱防治協調會報」，並邀集轄內相關機構與會共同研商及策定清除登革熱孳生源具體執行方案。

(二)督請各區公所主動查報可能產生病媒蚊孳生源之髒亂空屋、空地、積水地下室等造冊列管，並通知所有

				<p>人、管理人、使用人、起造人等促請限期處理；另動員轄內里、鄰長、里幹事、志工組成里鄰防治隊，加強宣導轄內各機關、團體、住戶做好環境自我管理巡、倒、清及清除孳生源工作。</p> <p>(三)依衛生局調查登革熱病媒蚊密度布氏指數達 3 級（含）以上之里，動員里鄰長、志工等執行環境大掃除；4 級以上之里執行環境大掃蕩工作，並將清掃成效每週報局彙整。</p> <p>(四)疫情發生時，成立區級前進指揮中心邀集衛生所、區清潔隊、里鄰防治小組等共同落實執行緊急防治工作，並於執行防疫工作期間定期召開工作會報，協調並整合相關局處人員、物資投入防疫工作。</p> <p>(五)為防範登革熱疫情攀升，配合衛生局、環保局發動之消滅登革熱大掃除、大掃蕩活動，以期能有效遏止疫情蔓延及擴大流行。</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麗娜)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7 高市府四維環衛字第 100013474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8	陳議員麗娜	本市登革熱疫情自 8 月漸趨嚴重，請檢討改進各項防治作為，使明年之疫情降低。	衛生局 (環保局— 環衛科)	為防範明年度登革熱疫情持續升溫，本局將依權責再派員持續加強下列防治相關作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加強水溝疏通、化學防治及投藥（含殘效噴藥），以全面抑制水溝孳生病媒蚊。</li> <li>二、督導所轄人員依本權責戮力清除登革熱個案周邊範圍各式孳生源及髒亂點，並執行熱煙及殘效之環境噴毒工作。</li> <li>三、經衛生局（所）評估有必要時，本局配合儘速實施成蟲化學防治，實施範圍以單一或群聚個案感染點為中心，半徑 50 公尺內執行室內外同步噴藥，惟噴藥範圍內如屬空曠或人口居住稠密等特殊環境，由各區級防疫指揮中心視情況綜合研判後，本局配合其劃定噴藥範圍執行噴藥作業。</li> <li>四、加強轄區孳生源及髒亂點開立勸導單並積極取締告發。</li> </ol>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7 高市府四維都發規字第 1000135057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8	陳議員麗娜	小港陸戰隊少康營區建請以都市計畫變更方式取得公園綠地。	都市發展局	<p>一、本市小港區少康營區係於民國 63 年 12 月 26 日配合軍事使用劃設為機關用地，面積約 23.25 公頃，土地所有權人分別為台糖持有 22.94 公頃（佔 98.6%），農田水利會 0.31 公頃（佔 1.4%）。</p> <p>二、有關建議以都市計畫變更方式取得公園綠地乙節，本府將先行與土地所有權人協商，並就整體開發（市地重劃）財務可行性、地方再發展業積極規劃辦理。</p> <p>三、另有關本案土地短期綠美化措施與機制，將由本府工務局（養工處）於不收取租金原則下，洽台糖協商辦理。</p>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8 高市府四維交運規字第 1000135482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8	林議員武忠	民族路路寬原本不足，又因分隔島設置不當且公車停靠站設於快車道、及連鎖號誌、車道分流增加行車速度，以致發生多起交通事故，建議民族路比照博愛路拆除分隔島以提高交通安全及順暢。	交 通 局	一、查民族路寬 40 米，為貫穿本市南北向之主要道路，車道配置雙向 4 快 2 慢，中央與快慢車道皆設有實體交通島分隔，經本府交通局調查，下午尖峰雙向車流交通量達 4,330PCU，機車佔 38.22%，道路服務水準約為 C-D 級。 二、次查民族路現為台 1 省道本市重要聯外及唯一貫通高雄市南北的聯結（砂石）車公告通行道路，對本市貨運運輸重要性不可言喻，因上下午交通尖峰時間機車交通量大，為維持道路交通安全，避免機車與汽車、大型車混合行駛易發生重大交通事故，需要快慢分隔島以確保機車行車安全，與博愛路因非聯結（砂石）車公告行駛路線，車流分佈型態不同，故建議維持現況設置快慢分隔島為宜。 三、針對民族路易肇事路口，如民族／十全路口、民族／建工／同盟路口

				<p>等，本府交通局已納入本（100）年度之「高雄市易肇事路段（口）事故防制策略委託研究案」研議改善措施，並將儘速辦理相關改善工程。</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麗娜)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8 高市府四維民殯字第 100014394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8	陳議員麗娜	本市火化爐空氣污染防治設備不符標準，操作人員專業不足，建請改善。	民政局 (殯葬管理所)	一、近三年來本市殯葬管理處均依照環保單位規定配合檢測火化場廢氣戴奧辛，分別由合格檢測公司於 98 年 9 月 (台旭環境科技公司)、99 年 12 月 (南台灣環境公司)、(100) 年 4 月 (建利環保顧問公司) 申報檢測，檢測結果均符合規定，惟縣市合併後，火化件數遽增，設備經常處於超限使用狀況。 二、為能有效改善廢氣排放品質及避免污染，本市殯葬處除加強設備維護，並於 (100) 年度申請動支本府第二預備金 400 萬元，辦理第一殯儀館全部 10 套遺體火化爐之廢氣排放處理設備濾袋汰換作業，預定於 101 年 2 月全部更換完畢。 三、本府環保局亦建請該處操作人員參加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開設之空氣污染專業人員訓練班，定期派員參訓，以

				<p>增加專業技術，該局並將於近期邀集專家學者進行殯葬處火化場整體廢排設備會勘，協助提供有效改善方案，俾達污染防制功效。</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粹鑾)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 高市府四維教小字第 1000133397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9	陳議員粹鑾	建議設計貼紙持續宣導國小書包減重。	教育局	一、有關本市推動國小書包減重，本府教育局除了每年辦理計 100 校書包減重訪視，另在本市國小教務主任會議中，請各校加強宣導學生每日上放學僅攜帶當日所需之文具、書籍、非必要帶回家之書籍及學用品，可置於班級置物櫃或個人座位抽屜，減輕書包重量，促進國小學童身心發展。 二、為落實節能減碳政策，且學童書包常有更換之情形，設計國小書包減重貼紙，經該局評估後未盡能發揮教育資源運用之最大效益，但該局仍會持續辦理書包減重訪視，並配合教育部經費補助和本府自籌款，持續辦理購置班級置物櫃，以確實落實國小學童書包減重之政策。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5 高市府四維教高字第 1000134037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9	陳議員粹鑾	鳳新高中冷氣費每度收取 8 元不合理，請處理。	教育局	國立鳳新高級中學係隸屬教育部管轄，基於事權統一原則，已將建議事項轉送教育部卓處。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粹鑾)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2 高市府四維文中字第 1000136822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9	陳議員粹鑾	大東文化藝術中心請保留一定時數給與在地表演團體。	文化局	大東文化藝術中心未來開館營運後，本局將積極邀請在地表演團體提出使用申請，在扶植本市表演團體經營發展之原則下，經審查機制審定通過之申請案，本局將予優先排入大東演藝廳堂檔期。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5 高市府四維文資字第 100013873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9	陳議員粹鑾	建議選擇鳳山區設立眷村文化園區。	文化局	<p>一、99 年 4 月本府已提報鳳山區「原日本海軍鳳山無線電信所」北側三處眷村：「海光四村」、「莒光三村」及「慈暉新村」，爭取國防部「國軍老舊眷村文化保存計畫」三年開辦費經費 8,000 萬元補助，惟迄今國防部尚未核定。</p> <p>二、依據國防部審核辦法規定，眷村土地經土地容積移轉後將無償撥用，未來若獲核定，本府將依相關規定辦理土地撥用，並由本府相關局處共同合作以尋求最適宜之發展方向。</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黃石龍)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1 高市府四維環稽字第 1000140884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9	黃議員石龍	請環保局長期監控中油污染。	環保局 警察局	一、針對中油利用雨天偷排廢污水情事，本府環保局將列入稽查重點，並配合環保署查證資料追究應負責任。另本府環保局將重新檢討報備時機及方式並重新嚴格審查水污染防治措施內容以遏止事業不當排水造成河川污染。(環保局)  二、按有關環保案件，目前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已積極辦理環保稽查取締工作，本府警察局為協助環保案件取締，已於(100)年9月份訂定「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加強取締環保犯罪工作執行計畫」，要求所屬各單位積極協助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稽查取締；另為加強環保保護工作，於權管部門執行職務符合行政執行法第6條規定，遇有困難或其他原因，不能獨自執行時，可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9條規定，請求警察局派員協助執行，本府警察局當全力配合辦理。(

				警察局)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8 高市府四維經秘字第 1000135329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9	李議員眉蓁	2012年全台將有10大展覽館，請加強本市會展產業的策展規劃。	經濟發展局	<p>會展產業之發展與當地產業有密切關係，高雄由於早期中鋼、中船、中石化等大型企業長期發展的成果，在金屬基本工業、金屬製品工業、石油製品業及運輸工具業方面已奠定厚實的產業基礎，其次則為化學製品業及紡織業，故本市發展展覽產業必須以在地產業為根基，逐步去培養定期專業展。</p> <p>為此本府除將持續深根本市特色產業外，並將主動拜會全國各產業公會，探求與其於本市舉辦相關會展活動之可能性，必要時本府提供行政資源，與相關產業公會合作於本市主辦相類會展活動，逐步培育具本市特色之會議展覽活動。</p> <p>因應高雄縣市合併後之資源整合，未來大高雄市會展產業之發展主軸朝下列方向發展：</p> <p>一、將來完工之高雄世貿中心吸引更多會展活動至本市舉辦：根據研究，國際性會展中心對當地城市經濟促進效果優於國內性質會展中心，單就會展中心設施相較，</p>

				<p>在長期重北輕南下，短期內本市尚無法與台北市相比，惟台中與台南會展設施不僅展場面積狹小，且欠缺國際性會展中心的設置，高雄會展中心完工啓用後將以經營國際專業展爲主，輔以高雄在地產業優勢，將拉大與台中、台南會展實力差距，並拉近與台北的距離。</p> <p>二、利用高雄縣市合併機會整合政府與地方會展資源（包括觀光、住宿、交通、會議設施…）。</p> <p>三、以高雄本地產業之展覽，如遊艇、金屬加工爲主軸，逐步發展具高雄在地特色之展覽。</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2 高市府四維教健字第 1000136853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9	李議員眉蓁	學校校護如請長假其工作如何安排及協助?	教育局	一、依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第 5 點第 2 項規定略以：「各機關薦任以下非主管職務或雇員請假達 1 個月以上，得由約聘或約僱人員辦理其所遺業務」。復依該注意事項第 3 項規定略以：「各級公立學校、公立托兒所，僅置護士（或護理師）、營養師 1 人，有第 2 點第 1 項第 2 款至第 4 款情形之一，報經分發機關同意，得依被代理職務之級別，約聘或約僱具有各該專業法規所定資格人員辦理其所遺業務。」爰有關僅置護理師（或護士）1 人之學校，於渠等人員請假期間得審酌由約聘（僱）人員辦理其所遺業務。 二、次依本府教育局 95 年 3 月 20 日高市教五字第 0950009392 號函規定略以，學校護理人員請假未達 1 個月者，得由學校以半日薪為支薪基準，以委外護理人員代理其所遺業務。委外護理

				人員需具專業證照資格。 。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李眉蓁)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8 高市府四維觀行字第 100014391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9	李議員眉蓁	請加強左營金三角(明德新村眷村文化園區、蓮池潭風景區及世運主場館)包裝與行銷,以活絡左營的觀光產業。	文化局 觀光局	針對左營蓮池潭、眷村及世運主場館持續落實具體保存及行銷方案,目前除於左營設置眷村文化館、建購影音保存交流平台外,亦透過文化資產保存法奠定高雄市眷村文化永續保存之基石。99 年度積極爭取「明德新村」成為國防部南區眷村文化保存區。(100) 年度配合眷村文化節,於左營眷村文化館推出「另一份收入一軍人眷屬補給證特展」,並結合展覽辦理「那糧票的味兒—文化公車分享眷村美食活動」,活動配合搭乘「舊城文化公車」,成功行銷左營眷村文化,亦成功結合文化公車與左營地區文化美食之旅。此外,針對左營蓮池潭之宗教文化、眷村美食、舊城古蹟建築等特色資源,特別編印蓮池潭主題之旅(含左營眷村、世運主場館)、眷村美食之旅等旅遊摺頁,並透過高雄旅遊網及社群網站行銷推廣,吸引旅客至左營進行深度之旅。另將左營文化特色列入刻正拍攝之高雄行銷短片拍攝素材內容,未來將在各目標市場託播,並透過參

加國際旅展加以行銷宣傳。

細節內容：

一、眷村文化館：

眷村文化館自 96 年 12 月 20 日起開始於龜山巷現址試營運，持續於該場域辦理各項靜態展覽、動態演藝及眷村美食等活動，並結合大專院校活絡文化館內容等，讓文化館的運作和經營能更多元化。眷村文化館也透過影音志工培訓，運用影音紀錄將眷村文化以攝影與照片方式保存並推廣，並帶領民衆瞭解眷村文化之價值與保存意義。

二、當我們同在一起—821

守護左營海軍眷村活動  
99 年 8 月 21 日本府於左營海軍運動場規劃辦理「守護左營眷村發聲活動」，媒合當地居民及特色小吃，透過行銷讓全台灣認識本市珍貴眷村文化，更讓國防部體認本府保存左營眷村文化之決心。

三、眷村文化特展及美食活動：

(一) 100 年配合眷村文化節，左營眷村文化館推出「另一份收入—軍人眷屬補給證特展」，透過眷補證的展

				<p>示讓民衆了解軍人家 庭如何透過政府安排 的國家配給維持日常 基本生活。</p> <p>(二) 10月22、23日舉辦 「那糧票的味兒—文 化公車分享眷村美食 活動」,邀請眷村知名 美食攤商在現場製作 眷村小點,活動吸引 民衆搭乘文化公車以 及入館參觀,成功行 銷左營眷村文化館, 亦成功結合文化公車 與左營地區文化美食 之旅。</p> <p>三、左營蓮池潭及眷村美食 主題摺頁: 為推廣左營蓮池潭及眷 村文化,配合當地巷弄 間的美食特色,今年特 別推出蓮池潭及眷村美 食主題摺頁,介紹左營 蓮池潭周邊景點、世運 主場館、高雄市左營區 海軍眷村味等眷村美食 及特色景點,其中並特 別插圖介紹自助新村的 眷村景點,眷村美食摺 頁不只美食的介紹並搭 配景點介紹,方便旅客 使用,希望此行銷左營 觀光特色。</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 高市府鳳山農牧字第 1001003518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29	曾議員俊傑	季節交替時本市山區多種候鳥過境，邇來偶有不法人士架設鳥網攔截，如何預防？是否協同警察局成立專案小組查緝？	農業局	有關本市轄內保育類鳥種之保育及成立專案小組案，本局本年度亦補助高雄市野鳥學會於中寮山成立巡守隊並於本市轄內各山區進行多項資源調查及保育行動，如接獲民衆或高雄市野鳥學會通報有掛網攔截之相關情事，本局皆派員會同內政部警政署森林暨保育警察隊屏東分隊及當地派出所轄區員警前往勘查，並同時拆除鳥網。本年度 1—11 月份協同內政部警政署森林暨保育警察隊屏東分隊及當地派出所辦理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案件（勸導取締並拆除鳥網）共計 22 件。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連立堅)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7 高市府四維教小字第 1000135028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30	連議員立堅	一、美術館地區龍水里國小之需求，教育局擬朝遷校模式辦理，明年是否編列預算進行規劃？ 二、遷校如何決定校名？	教育局	一、有關美術館地區居民人口數增加，相對學生人數亦隨之增加，爰本府教育局目前朝評估規劃鄰近學校（九如國小或中山國小或兩校併行）遷校之可行性方式，以收教育資源最佳運用之效益。 二、該局業於 100 年 10 月 21 日邀集本府相關單位及鄰近學校等，召開「研商鼓山區美術館文小青海段學校預定地設校事宜會議」，會議決議略以：請中山國小及九如國小事先做好社區拜訪與溝通，並提供社區遷校意願調查之相關資料。 三、承上，倘經學校調查後，該二校之社區民衆及校方均有遷校之共識及經整體評估規劃後，本府將於明年度積極籌措財源，以進行後續之校舍工程規劃發包與興建。 四、另有關該校名仍需俟遷校案確定後，與校方及社區居民共同討論。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4 高市府四維水工字第 100013787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30	連議員立堅	台泥環評案牽涉滯洪池部分容量及費用大約多少？何時可施設？	水利局	依據 90 年「高雄市防洪排水檢討規劃」報告內容，台泥礦區滯洪池設置位置位於目前台泥都更案範圍內，用地面積 8 公頃，所需滯洪量為 16 萬立方公噸；因其滯洪池佔地面積龐大，且預定設置位處該都更案之精華地段，致台泥公司對於該位址仍有意見；為使台泥廠區滯洪池計畫順利推動，縮短辦理期程，本局依（100）年 10 月 24 日高市四維都發規字第 1000043924 號函內容辦理，將委託專業廠商針對台泥及鼓山區滯洪池設置位置及滯洪量進行檢討，目前該案業已上網公告，預計（100）年 12 月 15 日第二次開標。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蘇炎城）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8 高市府四維交停管字第 100013532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30	蘇議員炎城	義警、義消等類似單位之副大隊長，可否發放停車證？	交通 局	一、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前針對免費停車證核發作業控管，建議明確檢討「公務」免費停車證之發給範圍及審核條件，並建立事後追蹤之機制，以避免浮濫。經本府交通局持續檢討核發原則，已確實管控公務證核發數量。 二、考量基金之營運應符合使用者付費公平之原則，本府交通局於 100 年 1 月 12 日函請本府警察局協助統籌彙整，並依提報名冊核發 100—101 年公務停車證。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8 高市府四維教軍字第 1000135594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30	蘇議員炎城	<p>一、忠孝國中學生放鞭炮學校不經輔導就將學生移送，是否執行過當，請改善。</p> <p>二、請提供本席了解，今年度學生違規被移送之案件共有幾件？</p>	教育局	<p>一、經查本市鳳山區忠孝國中於(100)年初連日發生不明學生由 4 樓向 1 樓丟擲燃放中鞭炮及閃光彈事件，校方多次宣導且與可疑對象溝通勸導，惟 9 月 14 日仍再次發生，且傷及其他學生，因涉案學生堅不吐實，又有同伴聚集現象，該校依據教育部「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第 30 項「教師發現學生攜帶或使用下列違法物品時，應儘速通知學校，由學校立即通知警察機關處理…(一)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所稱之槍砲、彈藥、刀械。」，通知少年隊到校共同協助處理。</p> <p>二、涉案 5 名學生承認犯行後，少年隊依法請家長陪同學生至警局報到完成相關程序，其中 4 名學生均已配合。因涉案學生中 3 名原為高關懷學生，</p>

				<p>該校於本案發生前後均持續輔導，另 2 名因行為明顯改善，無須列入高關懷對象。</p> <p>三、有關移送違規學生案件數，因教育局及學校非移送單位，無具體統計數據，惟為避免產生疑義，教育局將加強宣導平日除應與家長密切聯繫共同輔導學生偏差行為外，有關學校通知少年隊至校協處事件，亦積極連繫家長到校並詳細說明相關規範，對於遭檢警移送之涉案學生回校後，將召開個案輔導會議並持續追蹤關懷。</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9 高市府四維教小字第 100136279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30	蘇議員炎城	為維護學生安全，對耐震度不足之學校應進行補強或重建，教育局對老舊校舍補強及整建規劃完成之期程，請提供書面答覆。	教育局	<p>一、工作說明： 有關校舍耐震評估與補強係由專業技師或建築師分階段實施初步評估→詳細評估→補強設計，最後施作補強工程藉以提高結構耐震能力。</p> <p>二、目前辦理情況： 本案經費自98年起由教育部「振興經濟方案—老舊校舍及相關設備補強整建計畫」補助經費辦理校舍耐震度評估及補強，老舊校舍1,170棟初評業已全數完成，達成率100%，補助經費518萬。其中有516棟約44.1%校舍初步評估為耐震度不足，需進行詳細評估，394棟校舍中有280棟需進行補強設計已完成198棟補強設計，今年教育部補助138棟補強工程，補助經費10億9,049萬元，另60棟補強之校舍由101年起申請教育部補助。</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蘇炎城)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5 高市府四維社障福字第 100013836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30	蘇議員炎城	本席發現綠色活力園區許多地方荒蕪、雜草叢生、環境髒亂，且常有蛇出沒，去年消防局已前往園區捉 6 次的眼鏡蛇，該園區儼然成為治安的死角，請社會局瞭解並考量是否可將該園區規劃銀髮族農耕區、庭園咖啡、庭園簡餐及腳踏車步道等，以重現綠色活力園的榮景，並發揮其協助弱勢族群之功效。	社會局	一、綠色活力園目前為本府社會局委由社團法人高雄縣心智障礙服務協進會及社團法人高雄縣心理復健家屬關懷協會經營管理，提供身心障礙者園藝植物栽種、環境維護、生活教育、心理輔導、休閒活動等訓練，以強化身心障礙者人際關係與社交技能。該園並提供部分區塊予市民認養進行園藝種植與體驗活動，目前認養率約 60%，耕作物多為葉菜類、絲瓜、玉米等短期作物。另該園亦開放予民衆從事鄉土體驗活動，包括烤肉、焗土窯等。 二、茲該活力園自 91 年起委託身心障礙福利團體經營管理，目前累計服務達 3,540 人次，在承辦單位努力爭取之下已獲台塑勤勞基金會補助人力及設施設備，並於本(100)年 11 月 23 日由台

				<p>塑環保科技公司專業人員協助土質鑑定，提供專業技術及有機質肥料等改善土質與耕種技術，另該園花卉區及耕種區目前皆已播種及種植農作物，園區景觀已大幅改善。</p> <p>三、查目前該園所服務之重度身心障礙者透過園區活動之安排，對生活照顧以及人際互動能力均有提升，同時也提供家屬喘息機會減輕照顧負擔，是故持續現有服務營運模式，有其必要性。本府社會局除積極媒合民間資源加強該園之修繕與美綠化，另外也將輔導申請本府社會局加強推展社會福利服務補助活動費及設施設備費補助，以減輕承辦單位之營運壓力。</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蘇炎城)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9 高市府四維勞組字第 1000139953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30	蘇議員炎城	有關「高雄縣機動車修理職業工會」第 11 屆代表當選人具有勞資雙重資格疑義。	勞工局	一、高雄縣機動車修理職業工會原第 10 屆常務理事李明欽等 6 人於 100 年 8 月 19 日以異議函向本府勞工局提出：第 11 屆代表當選人方文彬等 24 人具有勞資雙重資格違反工會法第 19 條規定。 二、本府勞工局於 100 年 10 月 13 日分別函請上述 24 人提供營業登記資料，同時，併請高雄縣機車商業同業公會、社會局提供當屆理監事名冊。惟就高雄縣機車商業同業公會、社會局於 100 年 10 月 21 日高市社局人團字第 1000086592 號函所提供之名冊，經查核上述人員自 100 年 6 月 10 日以後皆非現任理、監事及會員代表。 三、原第 10 屆常務理事李明欽等 6 人向本府勞工局提出之異議函，本府勞工局亦函請工會查明勞資雙重資格，惟渠等於 100 年 11 月 8 日具文向該局提起撤銷異議，本

				<p>府勞工局本於尊重工會自主，予以結案。</p> <p>四、承蒙貴席關心工會勞工事務，本府勞工局將賡續秉持服務之精神推動相關業務，並期望繼續給予協助與鞭策。</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蘇炎城)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3 高市府四維水維字第 100013813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30	蘇議員炎城	鳳山溪沿線腳踏車步道破損且無路燈，造成治安死角，請處理。	水利局	本案已於 100 年 12 月 16 日上午十點整，會同相關單位辦理現場勘查，其結論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本案經現場勘查鳳山溪沿線腳踏車步道破損以及路燈不亮案，經查鳳山溪流域目前尚由本局委託鳳山區公所維護管理，請鳳山區公所於 12 月底前補修完畢。</li> <li>二、有關該區段治安問題，本府警察局已現場設置巡邏箱並將加強該處巡邏。</li> </ol> 本府警察局具體巡邏措施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加強防制鳳山溪沿線公共設施再度被破壞，鳳山分局已於該地段設置巡邏箱，並將原使用警用機車巡邏改為腳踏車巡邏方式，除可防制竊案發生外，並可讓警祭更貼近民衆，加強為民服務工作。</li> <li>二、該勤務由鳳山分局警備隊及偵查隊組成任務編組，編排勤務執行，相關裝備係由鳳山分局警友辦事處贊助，命名為</li> </ol>

				<p>鳳山溪鐵警隊，以增加民衆印象。此鐵警隊並無增加員額編制及經費。</p> <p>三、鳳山溪沿線屬水利地，人車（含機車）均可通行，鳳山溪巡守重點為沿線景觀燈電纜線防竊。共設置六個巡邏箱：</p> <p>(一)誠和路便橋北端（成功所轄）。</p> <p>(二)凱旋路鳳山溪步道第一個電線桿（過埤所轄）。</p> <p>(三)中崙 2 路，鳳山溪中崙景觀橋往過埤路方向（過埤所轄）。</p> <p>(四)保成 1 路，南華 1 路口鳳山溪橋，台 88 下華水亭汽車旅館看板下（五甲所轄）。</p> <p>(五)保成 1 路、三成街口涼亭（五甲所轄）。</p> <p>(六)保成 1 路、偉成街口洪氏佛祖廟（五甲所轄）</p> <p>四、勤務時間共分 15—18 時及 18—21 時兩個時段。</p>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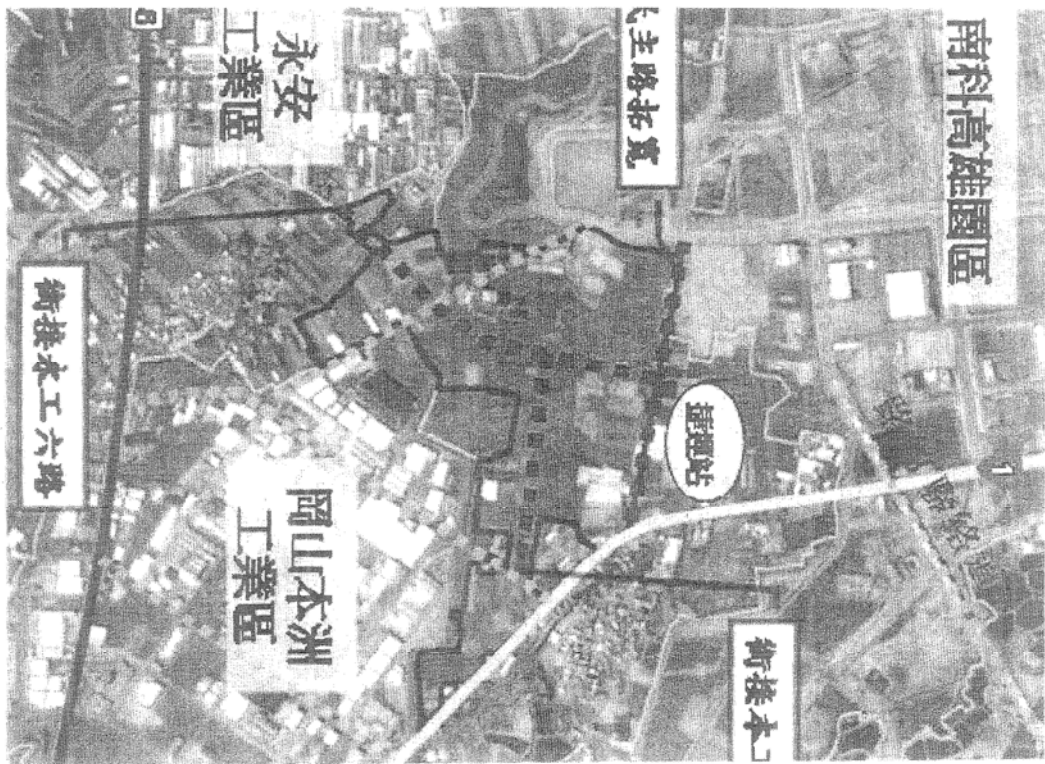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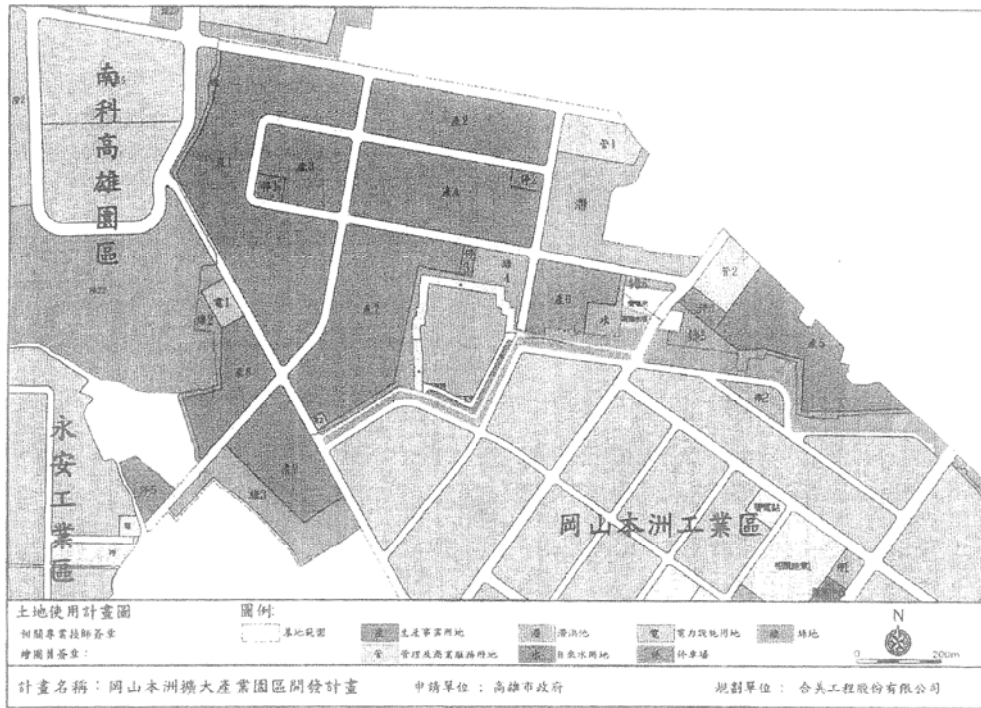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蘇炎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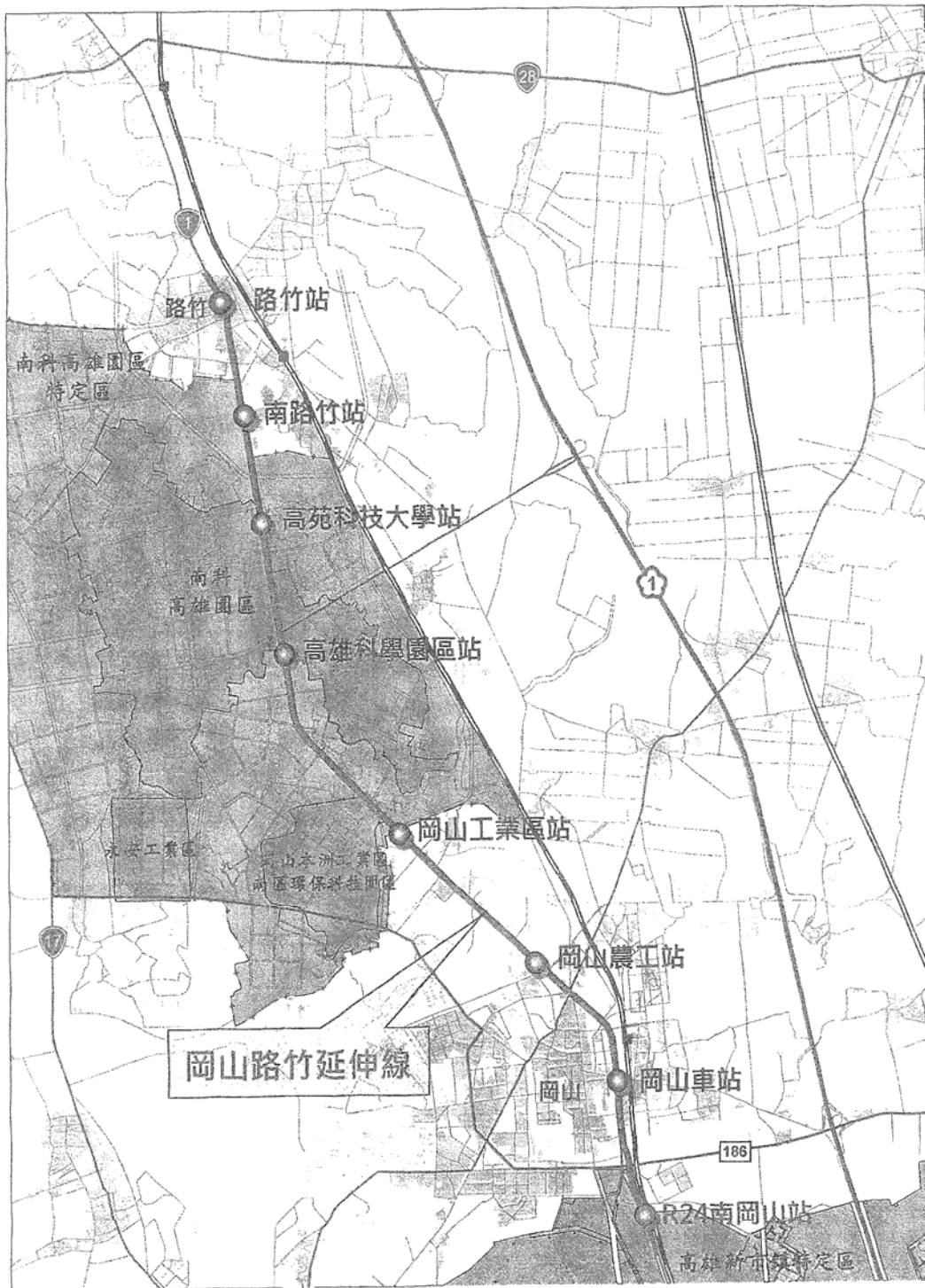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3 高市府經秘字第 1010000469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30	蘇議員炎城	岡山本洲擴大產業園區目前近1,000甲，預計再開發總面積共約2,000甲，建議： 一、園區徵收用地部分變更為商業區。 二、台一線有捷運通過，請增設1個捷運站。	經發局 (都發局) (捷運局)	一、有關園區徵收用地部分變更為商業區，本洲擴大產業園區原計畫範圍即考量台一線省道周遭之商業需求，規劃共3.63公頃之管理及商業服務用地。另本府都發局刻正辦理新訂南科高雄園區特定區計畫之都市計畫擬定作業，除整合暨有南科高雄園區、岡山本洲產業園區(含擴大園區部分)、永安工業區外，亦會考量相關需求於周邊適度規劃產業發展所需之住宅、商業服務機能。 二、目前除了已通車的捷運紅線及橘線外，本府捷運局亦規劃有捷運後續路網岡山路竹延伸線來服務大岡山路竹地區民眾。 (一)岡山路竹延伸線，路線起於捷運紅線之R24站，行經台鐵岡山站、岡山農工、高雄科學園區、高苑科技大學、路竹工商綜合區，止於路竹市區，全長約10.46公里

，設置 7 座車站（詳附圖一）。沿線包含高雄科學園區、電信園區、環保科技園區、路竹特定區、岡山本洲工業區、路竹工商綜合區等重大建設計畫，並服務大岡山路竹地區 30 萬民衆及 19.5 萬人（民國 110 年）之產業人口。岡山本洲擴大產業園區目前可由岡山工業區站及高雄科學園區站等兩站來服務。

(二)岡山路竹延伸案自 90 年 4 月報核迄今已報核 14 次，中央尚未核定，本府將持續爭取中央儘速核定。目前岡山路竹延伸線案目前依 100 年 2 月 18 日交通部審查會議結論及交通部 100 年 4 月 11 日頒布的「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辦理可行性研究。「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岡山路竹延伸線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可行性研究顧問服務」案已於 100 年 7 月 14 日對顧問公司完成簽約，預計 101 年 7 月

				<p>將本案可行性研究報告書提交交通部審查。本案爾後辦理過程中舉辦之相關研討說明會，將邀請貴席共同參與提供寶貴建議。</p>
--	--	--	--	--





圖一 高雄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建議路線圖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林宛蓉)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5 高市府四維海五字第 1000133968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0.11.30		林議員宛蓉	前鎮漁港污水處理廠請速拆除重建。	海 洋 局	本府海洋局已於 100 年 11 月 28 日發文漁業署爭取補助重建經費，另該局於 100 年 12 月 1 日完成現場位址勘查，俟漁業署核定補助經費後即辦理後續相關工程事宜。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林宛蓉)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8 高市府四維教小字第 1000135688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30	林議員宛蓉	瑞豐國小及鳳鳴國小校舍改建問通。	教育局	該案爾後辦理情形如下： 一、瑞豐國小： (一)本市瑞豐國小創新樓係於民國 62 年建造，巧思樓於民國 63 年建造。 (二)教育部規定詳細評估之 CDR 值為 0.3 以下之校舍優先補助「補強」工程，經補強後達到七級以上耐震 CDR 值為 1 者為安全。 (三)查該校經耐震能力評估後，創新樓初步評估 IS 值為 44.9，詳細評估之 CDR 值為 0.504；巧思樓初步評估 IS 值為 44.2，詳細評估 CDR 值為 0.454。 (四)本案本府將努力籌措經費並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補助，俾以該校進行校舍之整體規劃。 二、鳳鳴國小： 查本市該校並非老背少建築，且校舍經評估後，安全性暫無疑慮。另本府教育局已先補助校舍粉刷工程經費。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9 高市府四維體處字第 100013594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1.30	林議員宛蓉	100 年全國運動會健美比賽裁判不公，建請向主辦單位體委會申訴，讓高雄選手林銘輝與彰化當地選手鄭燿齊二人同列第一名。	教育局	一、本案體育處 100 年 11 月 4 日以高市府四維體處字第 1000122351 號函請行政院體委會查處惠復；行政院體委會 100 年 11 月 11 日以體委競字第 1000030088 號函請 100 年全國運動會籌備處查處逕復；100 年全國運動會籌備處 100 年 11 月 21 日以一百全國字第 1000000168 號函知行政院體委會並副知相關單位查處結果；行政院體委會 100 年 11 月 29 日以體委競字第 10000318712 號函知本府。 二、後查處結果體育處業於 100 年 11 月 30 日以高市體競字第 1000009104 號函知貴席，本案之查處結果略以：依據中華民國 100 年全國運動會競賽規程第 11 條與中華民國 100 年全國運動會健美技術手冊第 3—3 點規定，比賽爭議判決業經大會健美審判委員裁定終決（該判決為「同意該量級第一名與第

				<p>二名重新再比一次，並以此次成績為最終比賽成績，不得再次申訴，並退回申訴保證金」)，應尊重裁判之專業判斷。</p> <p>三、本案將函知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其並未解釋前次函送之申訴書請其審查之事實，對於查處結果本市議會議員及代表隊仍認有不公之處，並請其再次查明。</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8 高市府四維水工字第 100013549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李議員長生	茄萣沿海護岸美化工程，希望這次規劃案顧慮到當地居民產業的發展，請針對當地民情考慮尊重當地特色，澈底了解施工範圍內之居民是否是侵占戶或是違建戶並妥善處理。(水利工程科)	水利局	有關茄萣海岸景觀改善設計工作之委託技術服務案目前已上網公告中，預定 101 年 1 月 3 日審查投標廠商資格文件。議員所述之魚苗養殖戶權益及海堤附近搭設鐵皮經營生意的商家問題，因海岸沿線養殖設施是海洋局權管業務，故本局在設計規劃階段將協請海洋局針對當地養殖業者提供養殖管線需求量，並輔導養殖業者辦理違章管線拆遷，或將養殖管線路堤共構等納入設計考量。另違建商店問題，將依陳菊市長於 10 月 27 日視察茄萣海岸之指示，將以「先輔導後拆除」的原則辦理，未來本局之設計成果將召開地方說明會聽取民衆意見，如需拆除之違建物涉及民衆權益，將協調工務局違建隊妥善處理，期民衆與政府共同合作配合，以營造全新的茄萣海岸景觀。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麗珍)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8 高市府四維交運監字第 1000135348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陳議員麗珍	輪船公司觀光遊輪遊港，風景優美物有所值，但民衆時常反映查無開船時間、搭船地點、餐飲資訊等相關資料，請觀光局及輪船公司多加強行銷。	交通 局	輪船公司【觀光遊輪·海上饗宴】航線，航班時間為每日 17 時 30 分至 19 時止，自真愛碼頭（高雄市鹽埕區公園二路 11 號）出發，遊港航程為 1.5 小時，遊港航程中，包含專業導覽人員解說高雄港，並於船艙內享用美食及聆賞優美樂音演出。另本航線相關詳細資訊，輪船公司網站可供查詢，亦有置放相關 DM 於真愛碼頭售票亭處，或直接電洽輪船公司詢問（服務電話：216—0668），為行銷餐船，亦加強於高雄市區商圈電視牆或道路上之資訊可變標誌顯示促銷活動相關訊息。高雄市輪船股份有限公司網址： <a href="http://kcs.kcg.gov.tw/new_kcb/travel-boat_2.php">http://kcs.kcg.gov.tw/new_kcb/travel-boat_2.php</a>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2 高市府四維水維字第 100013692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陳議員麗珍	水利局有提供區公所防汛搶險費用，區公所若購置沙包是否可將沙包放在各區各處讓民衆取得方便。	水利局	有關本局於本(100)年度提供各區公所防汛搶險經費乙案，考量各區公所現行周遭環境及空間不同，已函文授權區研議辦理。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麗珍)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2.8 高市府四維交運規字第 1000135739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陳議員麗珍	請規劃設立楠梓交通轉運中心。	交通 局	一、為縮短民衆旅行時間與提高可及性，本府交通局規劃打造「30 分鐘轉運生活圈」的新運輸型態，建置 6 大轉運中心。其中兩主要轉運站（高雄車站、左營高鐵站）設於城際軌道運輸系統匯集站，另 4 次要轉運站，除旗山轉運站設於山城交通運輸門戶—旗山區外，岡山、鳳山、小港轉運站均設置於捷運系統之端末站處，配合行駛接駁公車，延伸公共運輸服務網路。 二、有關貴席建議楠梓地區設置交通轉運站一事，查本市楠梓區目前既有之捷運及鐵路交通設施尚屬便利，捷運紅線於楠梓區設有 R18 油廠國小站、R19 加工出口區站、R20 後勁國小站、R21 都會公園站等 4 站，鐵路服務方面則設有楠梓火車站，公路方面民衆亦可利用台 1 線或國道 1 號、國道 10 號，楠梓地區民衆可利用前揭捷運、鐵路之大眾運輸服

				<p>務，或自行開車利用公路系統連接市區及其他各行政區。</p> <p>三、另楠梓地區未來可藉由左營高鐵站轉運中心提供轉運服務，轉運專區用地（約 1,300 m<sup>2</sup>土地）規劃設置 8 席月台，提供北高雄都會核心高鐵、台鐵、捷運、公路客運及市區公車等全方位轉運服務，並結合國道 10 號路廊，闢駛國道快捷公車，提供旗山、美濃等東北軸帶地區快速運輸中心服務。</p> <p>四、本府交通局將請高鐵局加速左營高鐵轉運站之推動作業，並協調本府都市發展局在都市計畫變更程序上提供必要之協助，俾利招商開發。</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麗珍)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3 高市府四維交交工字第 100013716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陳議員麗珍	本市楠梓區經建路與興西路口，因車道縮減，該處無相關警告標誌且夜間照明不足，行車視線不佳，日前有一死亡車禍案件，請交通局儘速改善，以維行車安全。	交通 局	一、有關質詢事項，本府交通局於 12 月 2 日邀請貴席現勘研商，車道縮減處位於經建路與興西路口以北（高速公路東側側車道）橋樑處，該東側側車道路往北方向為 3 快車道、車道縮減處為 2 快車道，現場漆劃有漸變槽化線、輔 2 標誌（橋欄前端則無）及路燈。 二、現勘結論事項如下： (一)短期改善措施： 為避免車輛誤撞縮減處之橋欄，請交通局增設輔 2 標誌、漸變槽化線邊緣設置強化玻璃反光路面標記，以利駕駛人遵循及改道避免誤撞情形。 (二)中長期改善措施： 該國道 1 號高速公路東側側車道平日車流眾多，為避免因車道縮減形成交通瓶頸路段，致衍生交通事故，請交通局先行邀集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養護工程處）等相關單位研商評估橋

				<p>樑拓寬為三快車道之 可行性，並由工務局 主政辦理後續相關工 程作業事項。</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麗珍)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3 高市府四維經秘字第 1000113744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陳議員麗珍	昔日鹽埕區第一示範市場由市府出地陳情人出資興建，因故市府以超過完工期一天派人強制接收，造成陳情人損失，今陳情人已提行政訴訟，倘確為市府疏失，請依法彌補損失。	經發局 (法制局)	一、陳情人張炳君於民國 38 年間與市府簽約興建鹽埕示範市場，後經市府強制接管，其子張正霖君於民國 62 年提起行政訴訟，經行政法院駁回，復於 64、65、66 年向本府及本市市議員陳情，94 年再向行政院李秘書長應元、蔡立委同榮、葉代理市長菊蘭續陳情，本案皆因相關事實經過依現存檔案資料實有未臻明確之處，委實難以遽下定論，為恐陳情人權益受損，本府經濟發展局於 94 年 7 月 6 日函文建請張正霖等循司法途徑解決，張君始於 99 年 9 月 2 日向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提出行政訴訟。 二、經高雄高等行政法院裁定，本案移送臺灣高雄地方法院，該院以當事人間(即陳情人之父與本府間)係因承攬契約事件之爭議請求賠償事件，要屬民事爭議應由民事法院審判，裁定移送高雄地方法院審

				<p>理，嗣因陳情人逾期未繳納裁判費，遭高雄地方法院判決駁回。陳情人復於 100 年 4 月 12 日再度向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仍遭該院裁定移送高雄地方法院審理，陳情人就此裁定不服已向最高行政法院抗告中。本案既已繫屬法院審理中，宜俟法院裁判結果再行辦理。</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麗珍)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3 高市府四維教中字第 1000137479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陳議員麗珍	請活化左營國中校區。	教育局	有關左營國中舊校區土地規劃使用乙節，左營國中舊校區因配合市府都發局辦理「蓮潭地區整體規劃案變更左營國中舊校區及勝利國小舊校區為公園用地」都市計畫需要，已於 96 年 8 月 1 日遷至新校區，舊校區尚未拆除之活動中心、警衛室及廚房，俟校地完成都市計畫變更程序後再辦理報廢拆除，至於變更完成之土地規劃使用，另由市府其他機關處理。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4 高市府四維交交工字第 1000137659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陳議員麗珍	本市左營區博愛四路與大中二路口，民衆反映時常有車輛撞上該處橋墩安全島，請交通局儘速改善，以維行車安全。	交 通 局	<p>一、有關質詢事項，本府交通局於 12 月 2 日與貴服務處現勘研商，該路口東往西方向爲 2 快車道路型，內車道爲左轉博愛路專用車道位於高架橋下，部分行駛於該左轉專用車道車輛，因路況不熟悉誤以爲前方中央分隔島（高架橋下）爲上快速道路之匝道口而誤撞該中央分隔島。</p> <p>二、現勘結論事項如下：</p> <p>(一)爲引導駕駛人上快速道路，避免因路況不熟而誤撞高架橋下中央分隔島，請交通局於大中二路與博愛三路口、文川路口往西方向適當位置增設置快速道路上匝道指示標誌（字），以利駕駛人遵循及早因應改道避免誤撞情形。</p> <p>(二)請分隔島維護管理單位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加強島頭夜間安全警示設施，以避免駕駛人夜間誤撞，俾利行車安全。</p>

				<p>三、上述改善措施，由本府交通局、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列入年度相關工程儘速改善，俾利交通安全。</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4 高市府四維文資字第 1000138062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陳議員麗珍	建議左營明德新村成立眷村文化園區，發展文化創意產業。	文化局	<p>左營海軍眷村是台灣單一軍種（海軍）最大眷村集中區域，自日治時期軍港建設起，國民政府來台後延續擴大，為特定環境變遷下的歷史產物，具特殊之文化價值及時代意義。本局對於左營眷村文化之保存方式包括爭取國防部南區眷村文化保存區及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登錄文化景觀等二線並行方向辦理，並針對左營海軍眷村持續落實具體保存方案。</p> <p>一、爭取國防部南區眷村文化保存區（明德新村眷村文化保存區）：</p> <p>(一) 99 年 2 月 25 日召開「眷村保存諮詢小組第一次會議」，決議以明德新村（面積約 7.25 公頃）提報爭取為國防部南區眷村文化保存區，目前已進入第二階段評選作業，國防部尚未公布評選結果。</p> <p>(二) 左營「明德新村」提報計畫如獲國防部選定為南區眷村文化保存區，依審核辦法規定，經容積移轉後土</p>



地將無償撥用本府，未來可由相關局處共同合作，尋求最適發展方向。

(三)再利用方向：

1.規劃推動「明德新村」為文化創意園區，希望透過：

(1)規劃推動「明德新村」為文化創意園區，希望透過藝術家進駐模式，帶動多元藝術空間創作，以增進本市文創業軟實力。在延續原有歷史脈絡與環境氛圍下，尋求眷村文化園區發展新契機。

2.依照保存區位置特性與建築物現況情形，將本保存區內空間特性區分，以延續空間機能與建物有機成長的可能性，以達到以下目標：

(1)「創」「新」開放社區空間。

(2)左營眷村生活的人文薈萃場域。

(3)創意產業的培育基地。

(4)結合周邊重大活動，提供眷村生活體驗。

二、登錄「左營海軍眷村」  
文化景觀：

(一)對 99 年 4 月 9 日公告登錄「左營海軍眷村」為文化景觀。位置範圍：包含實踐路兩側、軍校路以西、中海路以南、中正路(新台 17) 以東，涵蓋明德、建業、合群等眷村及其以南毗鄰相關設施範圍，如四海一家、臺灣豫劇團、中山堂等，包含區內道路總面積約計 59 公頃。

(二)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8 項規定：公有之文化資產，由所有或管理機關編列預算，辦理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眷村文化之保存，並非全由地方政府單方面付出，軍方更應負最大責任。文化景觀之登錄旨在保全其環境，實質內涵仍應由所有單位提出，由本府進行監管保護。

(三)為落實「左營海軍眷村」文化景觀保存維護管理機制，99 年 5 月通過「左營海軍眷村」文化景觀保存及管理原則，100 年 7

				月完成「高雄市左營海軍眷村文化景觀保存維護計畫」。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6 高市府四維教健字第 1000139317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陳議員麗珍	請教育局能派員稽查學校午餐食材供應商之食材處理場是否符合衛生規範，以維學童健康。	教育局	<p>一、教育局業於 100 年 12 月 5 日會同衛生局及學者專家，針對團膳廠商及食材供應商抽樣進行衛生稽查，並對稽查缺失要求廠商進行後續改善。</p> <p>二、為維護學生午餐品質，保障學生安全健康，教育局除請農業局及衛生局於食材源頭做好衛生把關外，並將訂定年度稽查計畫，編列預算，邀請相關單位為維護學生健康主動出擊。</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麗珍)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9 高市府交運規字第 10130159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陳議員麗珍	左楠地區死亡車禍案件、肇事率為全市第一，加昌路、明德路（應為民族路）、大中二路等易肇事路段，請交通局儘速研議改善，以維行車安全。	交通 局	一、本府交通局為改善旨揭路段行車安全，業於 100 年度辦理相關交通工程改善，包括加昌路／左楠路口號誌由方向分流改為車種分流，減少左楠路轉向汽機車動線交織，及加昌路增繪汽車左彎待轉區，減少左轉汽車與對向車流衝突；民族路 901 巷口行人穿越道線配合行人動線改變，往南遷移便利行人穿越及至分隔島公車站候車等；大中路全線亦為本府交通局 100 年度重點號誌改善路段，期由良好之號誌時制設計，降低車輛肇事，提升行車安全，本府工務局亦刻正辦理大中／自由路口匝道改善工程，減少下匝道左轉車輛與平面直行車輛交織。 二、依據本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交通事故資料庫 100 年肇事統計資料，旨揭 3 路段肇事件數最高之肇事路口分為楠梓區加昌路／海專路口、左營區民族路／華夏路

				<p>口、大中二路／文川路口等處，主要車禍肇因仍為用路人守法程度不足，本府交通局除將持續透過道安會報辦理相關教育宣導，搭配警察局加強執法，以提醒用路人依規定行駛外，亦將儘速邀集服務處及相關單位針對前揭路口辦理現場會勘，依據肇事特性、道路特性等資料及駕駛人習性，針對道路可能潛之危險，辦理交通工程設施改善，以提升旨揭路段、路口行車安全，排除因道路環境問題而衍生的行車事故與降低發生時的嚴重程度。</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柯路加)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8 高市府四維教中字第 100013559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柯議員路加	那瑪夏國中宿舍應儘快規劃，以保障師生安全。	教育局	一、本市那瑪夏國中教職員工宿舍因位於土石流直進路徑，教育局於 100 年 3 月 3 日、5 月 6 日邀集專家學者進行安全性評估現場會勘，會勘建議教職員工宿舍遷移至學校後方瑪雅段 530、531 地號土地。 二、該局經請旗山地政事務所協助實地測量並預為分割後，所得基地面積共計 10,881 平方公尺，比照民權平台（民權國小重建基地）協議價購方式預估協議價購經費計 4,384,518 元（土地以公告現值加 3.5 成、獎勵金每平方公尺 127.5 元、地上物補償依實際估算）。 三、依據土地徵收條例規定先行辦理二次公聽會，第一次公聽會業於 100 年 10 月 6 日召開第一次公聽會，因第一次公聽會地主針對協議價購金額、地上物補償土地徵收條例修正法案有疑義，爰第二次公聽會預定 12 月中旬召開，並邀集

				<p>相關局處針對地主疑義逐一說明，於公聽會後召開協調會議。</p> <p>四、基地協議價購因協議價購經費編列於 101 年度，且獎勵金部分已提報莫拉克颱風災後民間捐助款專戶管理會審查，預定 101 年初完成協議價購事宜。</p> <p>五、教職員工宿舍工程經費計 29,517,534 元，該局業於 100 年 11 月 9 日報教育部，俟經費核定即可同步辦理「規劃設計」及「土地興辦事業暨水土保持計畫」。</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柯路加)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9 高市府四維教小字第 1000136163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柯議員路加	那瑪夏區民權國小學區內道路尚未完成改善，必須強化家長接送學生上下學之安全，請學校加強導護及上下學安全管理。	教育局	民權國小已與學區家長協調以補貼油資方式，由家長自行接送，教育局亦請學校宣導家長接送學生上下學之安全且請家長勿以小貨車（無車斗）之車輛接送，學校也會在學區道路上安排教師加強導護學童之安全。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2 高市府四維民區字第 1000136829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柯議員路加	101 年本市那瑪夏區公所承辦全國原住民布農族運動大會，請補助活動經費。	民政局	<p>一、為發展地方特色、凝聚社區意識、促進經濟成長，本府民政局訂有「高雄市政府補助區里特色活動審核作業規定」，補助本市各區公所辦理區里民特色活動。</p> <p>二、補助對象： 本市各區公所。</p> <p>三、補助內容： (一)具在地特色之社區發展計畫及區、里活動。 (二)各類傳統民俗、節慶、歷史文化或藝文表演。 (三)各項農、漁等特產行銷。 (四)本府民政局(以下簡稱民政局)依政策或時事需要核定之專案性活動。 (五)其他經民政局認定具在地特色之活動。</p> <p>四、爰貴議員建議補助活動經費辦理全國原住民布農族運動大會乙案，本府擬俟區公所提案申請 101 年全國原住民布農族運動大會計畫後，請</p>

				民政局、原民會、觀光局、農業局等機關協助，並依活動內容決定補助額度。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2 高市鳳山農發字第 1001030588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柯議員路加	本年度農業局補助那瑪夏區公所辦理農路修繕工程概況為何？	農業局	本市那瑪夏區公所執行本(100)年度執行農路緊急搶修搶險工程(開口合約, 額度 200 萬元) 成果如下: 累計執行經費為 1,386,000 元整, 辦理地點如下: (1)雙連嶺農路(2)一溪往巴拉斯農路(3)南生明農路(4)表湖地區農路, 等以上 4 處農路緊急搶修工作。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柯路加)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3 高市府四維水保字第 1000133347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柯議員路加	水利局針對重建工作有對原鄉做任何水保的規劃嗎？	水利局	一、為利原鄉重建工作順利推展，本局已配合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所提興辦事業計畫積極辦理水土保持計畫審查工作，並輔導協助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妥善規劃各項重建工作，俾使重建工作順利推展並兼顧山坡地水土保持安全。 二、為加強重建區原住民部落山坡地保育觀念，於本市轄社區、學校舉辦「水土保持教育宣導」活動，期能落實正確山坡地保育愛護家園。另防災作為部分，本局於汛期前辦理強化防災整備，協助公所校核更新土石流疏散避難計畫、保全清冊等資訊，並辦理土石流防災宣導及演練、進入原鄉公所分送土石流潛勢溪流防災地圖，加強民衆防災意識及強化防災應變能力。 三、持續辦理野溪清流，100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已核定原住

				<p>民地區經費約2億4仟3百萬元，本局結合中央與地方資源進行全面清疏工作，針對原住民地區最急要之瓶頸段、淤積嚴重段優先向農委會水保局提報經費辦理清疏；另協助區公所申請土石流重機械待命，可於災中辦理緊急搶修搶險、緊急清淤、簡易工程搶修工作，以維護重建區民衆安全。</p> <p>四、另針對土石流災害及崩塌災害嚴重地區，亦已檢討劃設特定水土保持俾擬定長期水土保持計畫並管制開發以維坡地安全，惟禁止開發攸關民衆權益，該正辦理公聽會尋求共識。</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柯路加)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3 高市府四維原民建字第 1000137133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柯議員路加	那瑪夏區瑪雅農路路面毀損及路基掏空，影響民權國小學童上下學安全，請速處理。	原民會	那瑪夏區瑪雅農路復建工程於 100 年 9 月 16 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核定補助經費辦理，本府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委託設計、監造及工程招標，於 100 年 11 月 15 日工程開標及決標，並於 100 年 11 月 21 日開工，預計 101 年 1 月 10 日前完工，目前施工中。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6 高市府四維民區字第 100014283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柯議員路加	101 年本市那瑪夏區公所承辦全國原住民布農族運動大會，請補助活動經費。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本會將依據「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俗文化和社會教育活動補助要點」相關規定，優予經費補助。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柯路加)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7 高市府鳳山都重建字第 1001003631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柯議員路加	一、那瑪夏民權平台自力造屋基礎建設請市府相關機關一起會勘處理。 二、本案議員並未在市長施政報告及質詢中發言建議。	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	民權自力造屋案背景： 一、民權平台自力造屋案，係政府與民間協力扶助民權里居民搬遷到安全區域(民權里上方平台)的一個方案。全案有 111 戶，96 戶由紅十字總會援助經費，15 戶由世界展望會援助經費，每案房屋每坪補助 4 萬元，每戶最高 28 坪 112 萬元。 二、執行方式，由民權里居民組成之(瑪雅重建協會)全權委託高雄市建築師公會(三位建築師)規劃設計與選擇適合營造廠商興建，市府協助其順利取得建築執照、使用執照。 三、本案目前已由建築師完成規劃設計，其中 21 戶已於今年 11 月取得建築執照，其餘有 90 戶受限於(水土保持計畫、鄰接道路、基地內通路)等法規問題與基地內通路、整地經費尚無著落，尚無法申請建築執照。 目前執行現況：

- 一、第二階段 90 戶待申請建築執照，經檢討後全案整地適用簡易水保計畫。由建築師與原民會委外技師規劃，基地內公共道路，依照適用法規，辦理簡易水保計畫。
- 二、12 月 7 日市府重建會邀集本府各相關機關，會同柯路加議員現地會勘，確認各建築基地皆透過私設通路連接聯外道路。
- 三、公共道路修築，已由本府原民會辦理細部設計中，將於 100 年 12 月 30 日前完成設計，公共道路興建費用預估 681 萬，市府重建會已反映行政院重建會，持續協調行政院原民會予以補助。但在尚未修築公共道路之前，基地內已有簡易通道，故不影響居民房屋之興建與通行。
- 四、私設通路由居民提供土地無償使用同意切結書，供政府闢建社區內簡易公共道路。
- 五、針對基地內部分住戶，因為地形關係，需要整地才能建築，因為建築用地係屬私有，該整地費用由居民自行負擔。
- 六、有關 4 戶農舍之施工測

				<p>量作業，請原民會儘速檢討巷道規劃經費，及用紅十字會補助之聯外道路規劃案結餘款辦理。</p> <p>七、90戶預定於101年2月申請建築執照，101年7月完工。</p> <p>八、紅十字總會已來文，本案辦理期限同意延長至102年3月31日為止。</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6 高市府四維地徵字第 1000134183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李議員長生	林朝英前國代所有土地被徵收其地價疑義，經內政部訴願決定重新處分，目前辦理之進度。	地政局	<p>一、本案係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臺 28 線 2K+884 竹湖陸橋改建工程用地，徵收林朝英等人所有前高雄縣路竹鄉營後段 810—1 及 834—1 地號土地，依徵收當期（98 年）公告土地現值每平方公尺為 2,500 元及 2,000 元加成補償，林君等認為地價偏低，嗣經提出訴願，案經內政部 100 年 9 月 26 日訴願決定，部分有理由、部分無理由。</p> <p>(一)有理由： 有關 834—1 地號土地，地政機關勘酌地價之差異、當地土地使用管制等，其地價與一般地價區段地價之差異性等因素劃分之專業判斷，固無疑義，以每平方公尺 2,000 元並加計 3.5 成補償，原處分此部分有理由，應予維持。</p> <p>(二)無理由： 至 810—1 地號土地，因原高雄縣政府 92</p>

				<p>年告知訴願人向交通部公路總局爭取徵收補償經費，損及訴願人之信賴利益，此部分原處分無理由，應予撤銷。</p> <p>二、本府目前針對上開訴願決定，近期內邀相關單位研擬處理方案，以保障林君等人權益。</p>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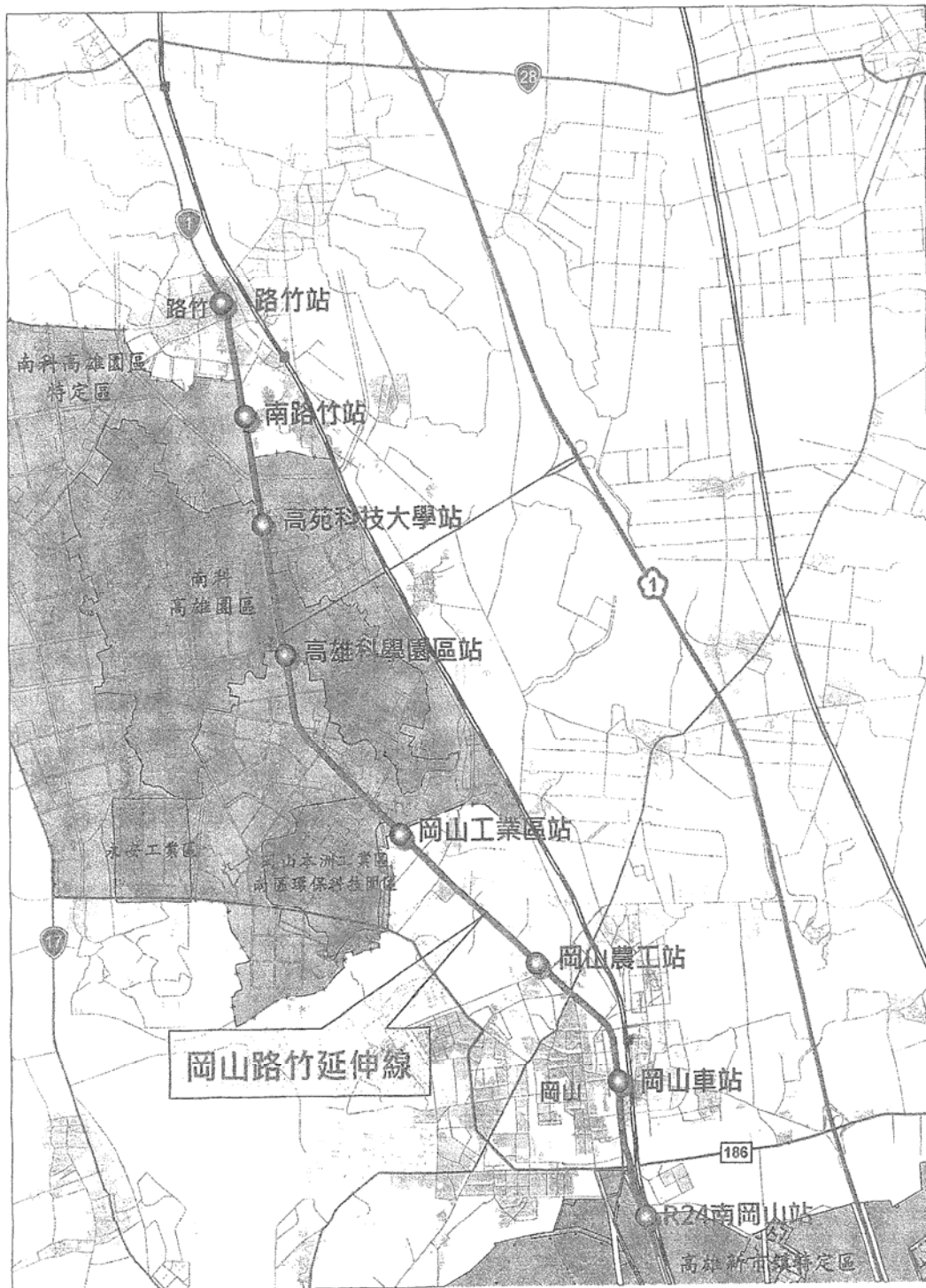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7 高市府四維捷秘字第 1000134697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李議員長生	捷運路線延伸到路竹，目前的規劃進度狀況。	捷 運 局	一、以目前高雄捷運紅、橘線營運狀況而言，高雄捷運每月之虧損減除折舊、權利金與利息之重擔，每月實際營運收支缺口約僅 5 千萬元，目前高捷公司除力行運量提升外，並積極開拓附屬事業及土地開發，相關開源措施與開發收益之挹注，高捷公司達營運收支平衡指日可待。又依據高雄捷運公司民國 99 年研擬之「高雄捷運創造之效益與貢獻」顯示，透過效益貨幣化之計算，高雄捷運營運後每年帶給使用者的效益合計約 13.08 億，外部環境與經濟效益合計約每年 318.10 億元，總計效益每年 331.18 億元。未來岡山路竹延伸線亦將加強沿線土地開發，力求營運收支平衡。 二、本府規劃岡山路竹延伸線服務高雄科學園區，路線起於捷運紅線之 R24 站，行經台鐵岡山站、岡山農工、高雄科

學園區、高苑科技大學、路竹工商綜合區，止於路竹市區，全長約 10.46 公里，設置 7 座車站（詳附圖一）。沿線包含高雄科學園區、電信園區、環保科技園區、路竹特定區、岡山本洲工業區、路竹工商綜合區等重大建設計畫，並服務大岡山路竹地區 30 萬民衆及 19.5 萬人（民國 110 年）之產業人口。目前中央財政拮据，爲利爭取行政院核定與經費補助，岡山路竹延伸線將採逐站推動方式興建，將優先爭取先延伸至岡山火車站。

三、岡山路竹延伸案自 90 年 4 月報核迄今已報核 14 次，目前中央尚未核定，本府將持續爭取中央儘速核定。目前岡山路竹延伸線案目前依 100 年 2 月 18 日交通部審查會議結論及交通部 100 年 4 月 11 日頒佈的「大眾捷運系統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辦理可行性研究。「高雄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岡山路竹延伸線建設及周邊

				<p>土地開發計畫可行性研究顧問服務」案已於100年7月14日與顧問公司完成簽約，預計101年7月將本案可行性研究報告書提送交通部審查。本案爾後辦理過程中舉辦之相關研討說明會，將邀請貴席共同參與提供寶貴建議。</p>
--	--	--	--	--





圖一 高雄捷運岡山路竹延伸線建議路線圖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9 高市府鳳山農銷字第 100100356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1	李議員長生	本市生產農產品，內需市場有限，必須拓展外銷，目前阿蓮番石榴成功外銷加拿大，尤應比照積極辦理，輔導外銷。另對農民及農民團體之協助與輔導措施為何，請說明。	農業局	<p>一、高雄市擁有許多優質且頗負盛名之農特產品，如玉荷包、金鑽鳳梨、蜜棗、香蕉、番石榴、木瓜、蓮霧、金煌芒果等，主要以內銷為主，外銷市場所佔比例不高，拓展外銷市場為市府重要施政目標，本局亦積極辦理各項外銷拓展工作，如於今年 8 月赴日參加東京汐留博覽會行銷本市香蕉及火鶴花，11 月 16—18 日亦組團帶領農會前往中國大陸參加上海國際食品展，除建立高雄首選品牌知名度外，並藉由商業洽談方式增加外銷通路，同時也讓農民及農民團體拓展視野，學習相關行銷貿易。</p> <p>二、本市為拓展外銷，增加外銷出口量，本市已制訂「鼓勵外銷獎勵金」及產銷失衡調節機制，並編列獎勵專款，鼓勵業者開拓不同外銷市場，增加外銷量，減少產銷失衡的問題。</p> <p>三、明（101）年本局預計</p>

				<p>於 3 月帶領農會及農企業參加東京國際食品展，行銷本市農特產品，未來亦將積極參與國際食品展，提高本市農產品知名度，深耕國外市場，並輔導農民從基本生產，轉而學習如何行銷自己生產的農產品，以增加收益。</p> <p>四、外銷農產品有相關檢疫程序，各國所訂用藥標準皆不同，故如何生產符合國外市場需求的產品，亦是在外銷環節重要之一環，在生產端部分，教育輔導農民生產質優安全之產品亦是重要課題，在生產技術提升上，以輔導農民生產吉園圃、產銷履歷、有機認證農產品為目標，以建立本市農產品在國際市場之信賴度。</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4 高市府四維警人字第 100013532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5 (書面質詢)	楊議員見福	鳳山人口多達 34 萬多，是否多增設分局？	警察局	<p>一、查本府警察鳳山分局 100 年預算員額 443 人 (不含刑事人員)，可進用員額業於 100 年 6 月 8 日調整為 443 人，與預算員額相等，現有員額 415 人，缺額計 28 人，並於 101 年度調增預算員額及可進用員額為 453 人，以利爾後警政署派補新進人員。另佔刑事警察大隊編制配置該分局刑事警力 54 人及因應該分局治安及交通狀況需求先行調派之替代役人員 15 人，合計現有人數 484 人，謹先敘明。</p> <p>二、次查目前本府警察局鳳山分局勤務尚能正常運作，並就現有警力依治安及交通狀況需要作適度調整，若遇特殊性或專案性勤務需要，可向本府警察局申請調度警力支援。至該分局現有 28 名缺額部分，已向內政部警政署爭取派補，俟新進警力調入本局時，再併案檢討優先派補。</p> <p>三、未查 100 年 11 月底統計</p>

				<p>數字，鳳山區人口數 334,434 人，另新北市新莊區人口數 403,790 人、三重區人口數 390,190 人，人口均多於鳳山區人口，卻僅各設一個分局，又鑑於縣市合併後，行政區域劃分法尚未修正，俟該法修正通過後再通盤研議並循相關程序辦理。</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16 高市府四維觀動字第 100013905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5 (書面質詢)	張議員文瑞	建議動物園遷建至田寮區大小崗山，以充分運用當地豐富的自然景觀及資源、結合月世界觀光風景區，加速帶動地方繁榮發展、提升地方就業機會，吸引年輕人回鄉就業。	觀光局	一、新建動物園之選址評估標準會由壽山動物園增擴建評估小組開會討論後訂定，有關新址的開發限制、周邊之交通、觀光資源、居民的意見等因素，係重要的影響因素，會予以納入考量。本府觀光局於本(100)年7月函請本市各區公所就其所轄區域提報適合供動物遷擴建之用地，計有內門區公所、鳳山區公所、燕巢區公所及茂林區公所表示將提報地點進行評估。 二、為使動物園新址能有更審慎及周全的考量，將待評估小組確認動物園選址標準後，再次發函予各區公所徵詢提報地點，觀光局亦將主動就大高雄地區適合地點進行提報。田寮區的大小崗山自然資源豐富，因此在進行動物園新址評估時，將會一併提請「壽山動物園增擴建評估小組」進行評估。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張漢忠)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1 高市府四維民區字第 1000136584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6 (書面質詢)	張議員漢忠	有關 101 年度鳳山區公所鳳山地方文化館經營管理業務僅編列 28 萬元，就不以營利為目的實體館舍，所匡列預算不足以支應館舍最基本開銷，為更有績效推展鳳山地區文化、觀光、產業，請區公所依館舍實際基本需求檢討預算編列，匡列來年度預算。	鳳山區公所	一、鳳山地方文化館為閒置空間再利用之館舍，委託民間經營管理在於活化既有公共設施，提高使用效率，降低政府財政負擔。是以今年地方館招標案，計有三家來投標，足見本館有其營運效能及永續發展可能性。 二、本所為讓地方文化館能永續經營，在有限預算內編列 28 萬元委辦費，貼補館舍所需水電／消防／安檢等費用。未來將檢視今年委託民間經營營運成果，來爭取匡列相對應之委辦經費，積極推廣本區文化觀光產業。
100.12.6 (書面質詢)	張議員漢忠	有關 101 年度鳳山區公所一編列『區民學苑』業務委託辦理費 60 萬元，請區公所檢討其業務開辦是否有其必需性。	鳳山區公所	一、社區大學與區民學苑經費補助及主辦單位不同。 (一)社區大學是由教育局及教育部共同補助經費辦理，由鳳山社區大學主辦。 (二)區民學苑由本所編列有限經費支持辦理，由社團法人高雄縣教

				<p>育文化協進會主辦。</p> <p>二、社區大學與區民學苑開辦課程及對象不同。</p> <p>(一)社區大學比照一般大學教育制度辦理，採上下學期制(分別為3月及9月)，一學期18週，每種課程2學分，課程以學術性為主。例如：有機農業、台灣文史、法律課程等。</p> <p>(二)區民學苑在彌補社區大學教育不足，主要針對民衆技能、工作需要為主要課程內容，採2個月一期，一年開辦5期。課程有語言、休閒健康及在地學習(如命理課程)等相關課程。</p> <p>三、經查鳳山區人口數已達344,961人，屬都會人口。區民所需教育文化資源多元，提供多樣性及在地性的課程，讓市民參與，提升區民素養及充實區民技能，有其必要性。</p> <p>四、今年辦理區民學苑委託經營管理招標時，已針對往年辦理成效，就必需性及市場需求以及縣市合併後攸關區民福祉環保衛生重點業務，要求得標廠商配點公所政策性重業務到社區開辦</p>
--	--	--	--	--



				<p>環衛宣導講習及相關活動（如淨圳等），並於合約中規範辦理。所額外增約內容因年度業務發展之重要性所為規範，非社區大學及圖書館等課程所能及，與其他文教課程並無重疊之疑慮。</p> <p>五、另外本所自 95 年起推展文化觀光產業，雖無編列足夠預算執行與行銷，在有限資源下，自辦及善用社會資源，公私協力完成之活動，經媒體正面肯定報導。未來將視本區行政重點業務來匡列預算，尤其就地區發展文化觀光產業需求優先編列預算辦理。</p>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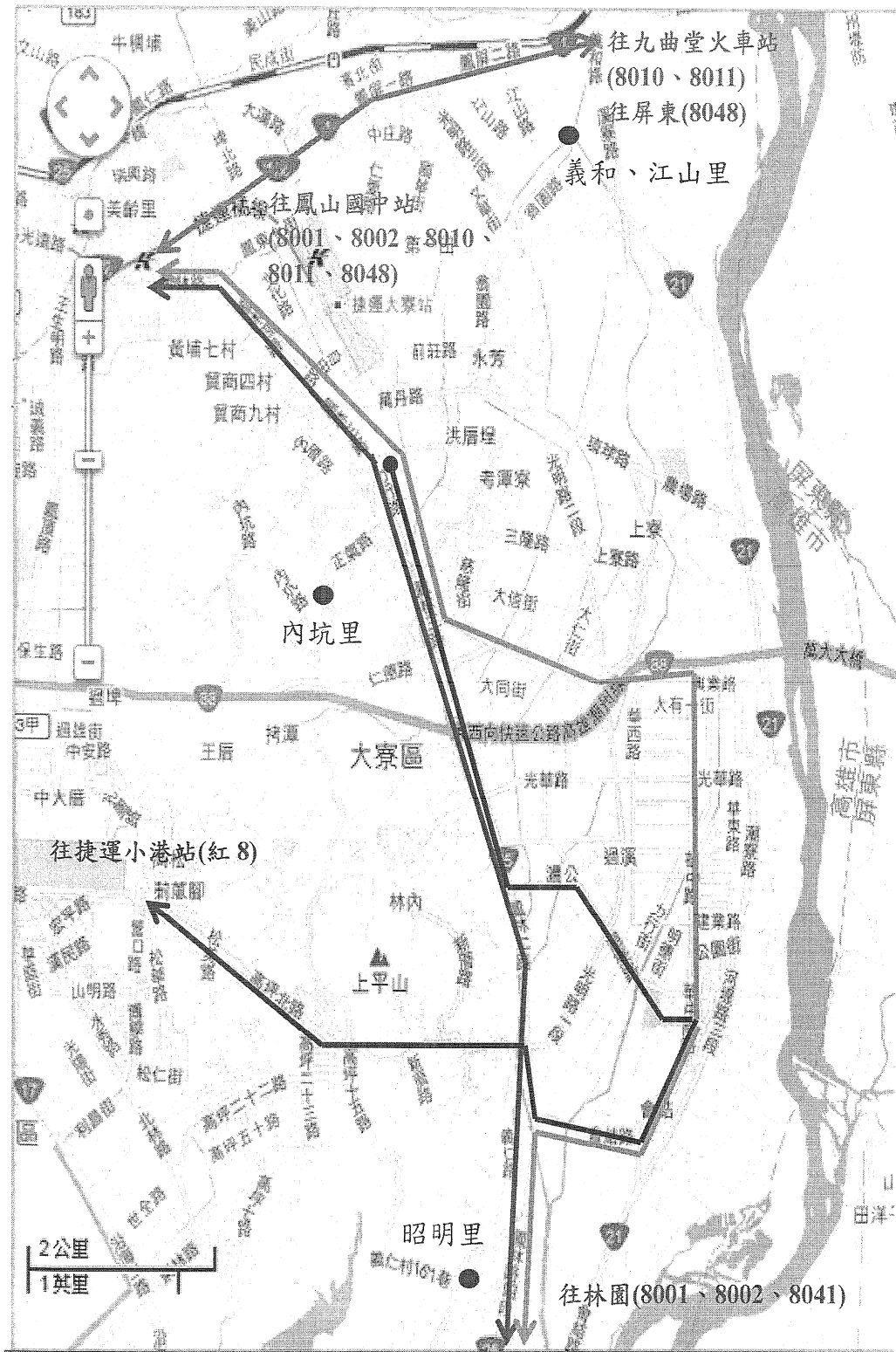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蔡昌達)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7 高市府四維交交工字第 1000143319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請檢討台21線道路沿線現行速限，從每小時50公里調高至60公里，以符合道路性質與地方民衆殷切需求。	交通 局	本案因省道台 21 線係屬交通部公路總局第三區養護工程處權管道路，本府交通局已於 (100) 年 12 月 21 日以高市交交工字第 1000066752 號函轉該處卓處。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蔡昌達)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30 高市府四維交運管字第 1000144848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針對大寮區之昭明里、江山里、義和里、內坑里等地民衆急迫之交通需求，請儘速辦理本市公車、捷運站(小港站、大寮站)接駁車及高雄客運相關行車路線調整案提出質詢。	交通 局	一、經查大寮區昭明里、江山里、義和里、內坑里等地周邊現有紅 8 及公路客運 8001、8002、8010、8041、8048 等公車路線行駛服務，民衆可搭乘前揭路線往捷運鳳山國中站、林園、九曲堂火車站、捷運小港站等地。 二、現階段前揭 8001、8002、8041、8048 等公車客運路線係屬交通部公路總局高雄區監理所權管，另紅 8 公車係由公車處營運，為深入了解民衆旅運需求，本府交通局將儘速邀集相關單位現場會勘。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蔡昌達)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30 高市府四維交運規字第 1000144867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針對國道 7 號開發可能造成 88 快速道路惡化、衝擊鳳山丘陵及駱駝山生態等疑慮提出質詢。	交通 局	<p>一、查國道 7 號路線規劃自南星路起，沿台 17 線向北穿越大坪頂特定區、大寮後跨越台 88 線，續北行後跨越台 25 線、台 1 戊、台 1 線、神農路及高 56 線，續沿縣 183 線東側北行，於仁武西行銜接國 10 為路廊終點，全長約 23 公里，沿線設置南星端、林園交流道、臨海交流道、大坪頂交流道、小港交流道、大寮系統交流道、鳳寮交流道；鳥松交流道、仁武系統交流道等 8 處匝道或交流道，預估經費 660 億元，主辦單位為交通部國道新建工程局，預定 106 年完工通車。</p> <p>二、國 7 興建後可強化高雄海空港聯外服務功能，對於紓解港區周邊交通有實質助益，未來台 88 車流將可藉由大寮系統交流道匯入國 7，依據交通部國道新建工程局規劃評估報告書，在國道實施計程收費前提下，國 7 通車後將可使得台</p>

				<p>88 五甲—鳳山路段之交通量減少約 21%，服務水準由 D 級提升至 C 級；其中聯結車轉移量約 13%；鳳山—大寮系統路段之交通量減少約 4%，服務水準由 E 級提升至 D 級；其中聯結車增加約 68%~71%。顯示國道 7 號對台 88 交通之疏解有正面效益。另有關貴席擔心國道 7 號開發可能造成台 88 交通惡化等問題，本府將建請交通部國道新建工程局評估研提因應方案。</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蔡昌達)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30 高市府四維教小字第 100014499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請儘速拆除重建大寮區翁園國小之老舊教室，以維護師生之安全與妥善之學習環境。	教育局	一、有關本市所屬學校辦理耐震評估及補強工程係由專業技師或建築師分階段實施初步評估、詳細評估、補強設計，最後施作補強工程藉此提高結構耐震能力。教育部並據詳評結果核定補助經費。 二、又教育部規定詳細評估之 CDR 值為 0.3 以下之校舍優先補助「補強」工程，經補強後達到七級以上耐震 CDR 值為 1 者為安全。 三、經查本市翁園國小之 A 棟（校史館、專科教室）係為民國 61 年建造，該棟耐震詳細評估結果為建議補強，尚無拆除重建之需求，爰教育局未來將依詳評結果建議，積極爭取教育部經費補助施作該校補強工程。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3 高市府文資字第 10130015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國道 7 號路線經過駱駝山與鳳山丘陵，影響二十多種、平均數量高達 3—5 萬隻的遷移性保育類猛禽的棲地。此外，鳳鼻頭國定史前遺址包含三個不同時間文化層，未被完整挖掘，國道 7 號預計行經其邊緣，可能造成破壞。相關環境保護，文化保存問題應如何解決？	文化局	一、本案主辦機關交通部台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已提送「國道 7 號高雄路段計畫影響評估說明書—文化資產調查評估結果」至本局審查，本局已邀請學者專家於 11 月 17 日審查完竣。 二、依該評估結果所示鳳鼻頭遺址係距離國道 7 號計畫道路 1K 東側約 400 公尺，雖未直接影響遺址公告範圍，惟需於設計階段妥擬污染防治措施及加強計畫道路路段之景觀美質規劃，以避免計畫道路興建可能影響遊客至此公園之遊憩體驗品質；施工階段則需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規定：施工中發見疑似遺址或具古蹟、古物或自然地景價值者，應立即停止工程或開發行為之進行，並報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處理。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蔡昌達)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4 高市府研聯字第 10031110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請澈底檢討市府 1999 專線及市長信箱之功能與機制。	研考會	高雄市政府聯合服務中心針對 1999 專線遭冒名檢舉之查處，提出以下改善方案：自本（100）年 5 月 16 日起推動興革，對於私部門檢舉案件，必要求檢舉人留下個資；另有關一再重複檢舉案件，1999 亦請機關本於專業權責，於現勘二次後，若檢報不實，得簽報市府本案不予受理一個月。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4 高市府工工字第 10130073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請儘速推動大寮區光明路全線整修柏油路面及路燈照明重新設計改裝案提出質詢。	工務局 (養工處)	<p>一、經查大寮區光明路路燈係由經濟部能源局補助設置之 LED 燈具，維管權責為大寮區公所，目前尚保固期間，俟 101 年 4 月保固期滿，養工處再籌措經費辦理燈具更換，以提高照明度。</p> <p>二、大寮光明路 AC 路面：</p> <p>(一)有關蔡副議長建請本局儘速就針對大寮區光明路進行全線柏油路面整修乙案，查現有光明路係原高雄縣政府辦理於現有市區道路兩側辦理拓寬，後委由大寮區公所維護管理，縣市合併後因既有原高雄縣道路管理自治條例仍延用至 101 年底，故該路段仍屬區公所維管。</p> <p>(二)縣市合併後養工處已針對光明路全線進行勘查，該路段因重型車輛行駛頻繁，使路面老化速度較一般市區道路快，經洽大寮區公所歷年每年維護經費近新台幣兩千萬元整，考量民衆通行</p>

				<p>權益，處置方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101 年度養工處將協助公所辦理道路巡查，並通知公所進行危險路段修補。</li><li>2. 考量公所經費短絀，養工處將視經費情形針對嚴重路段酌予修補。</li><li>3. 因光明路整段修復經費實無法於單年度預算支應，將於 101 年預編六年期分年執行計畫，逐年刨鋪。</li></ol>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4 高市府民戶字第 10130045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針對大寮區之市警局大寮分駐所，與大寮戶政事務所，延宕十多年的移撥及就地重建案。	民 政 局	<p>一、經查，本市大寮區戶政事務所前於 91 年 1 月 25 日以大鄉戶字第 091000346 號函報「變更大寮鄉市地重劃區『部分廣場兼停車場用地為機關用地』案計畫書」，擬遷建於內坑市地重劃區仁德段 114 地號廣場兼停車場用地適當地點，案經前高雄縣政府於 91 年 3 月 14 日府建都字第 0910026582 號函復略以「…</p> <p>二、經查貴所於 90 年 5 月完成原址廳舍增建工程，目前尚無急迫性需另辦理新（遷）建工程，且現今財政困難經費亦無著落，核與旨揭規定不符，礙難照准，請俟大寮都市計畫辦理通盤檢討時逕行向大寮鄉公所申請變更。」先予敘明。</p> <p>二、大寮區戶政事務所於 91 年間所擬訂之遷建計畫，因高雄縣政府財政困難且該所於 90 年 5 月剛完成原址廳舍增建工程，故未獲准遷建，原址使用迄今。</p>

				<p>三、未來通盤全面檢討時，建議朝向大寮區行政中心（區公所、戶政事務所等）模式或原址與分駐所合建處理，方便民衆洽公，在新行政中心尚未興建前，戶政事務所仍暫用現址，俾利民衆洽公。</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4 高市府教高字第 10130099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高雄市 38 個行政區中，人口 7 萬人以上的行政區，僅有大寮區沒有公立高中職的設置，請儘速專案研擬大寮區大寮國中改制完全中學案，以均衡全市教育分配。	教育局	<p>一、因應配合教育部預定於 103 年實施 12 年國教及實施公私立高中職免學費方案，將就縣市合併後教育資源整體規劃，並考量國中小顯受少子化趨勢影響，設校需求及教育資源配置更應謹慎考量。</p> <p>二、本案教育局已經委託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進行全市設置完全中學可行性之初步評估研究，已完成焦點團體座談，將再進一步就該區學生，如大寮國中改制為完全中學，是否有就讀該校高中部意願之調查，統計資料將於 101 年 1 月底完成。</p> <p>三、目前研究發現：大寮區目前 3 所國中（大寮、潮寮、中庄等 3 所國中）一年畢業人數為 958 人，目前已有高英工商、中山工商及新光高中等 3 所高中職校，招生需求量約 4,900 人，以大寮區目前高中職提供就學就讀人數，已足以滿足現階段國中畢業</p>

				<p>生需求。</p> <p>四、103 年實施十二年國教之後，公私立高中職均免學費，另教育部亦已著手研擬完全中學設置之規準，大寮國中是否改制為完全中學，教育局亦已納入委託評估中。</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0 高市府經秘字第 101000286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請市府相關單位嚴格督促與要求長春石化集團在大發工業區提出之雙氧水工廠等擴廠計畫，必須公開對在地居民召開環評公聽會以昭公信，否則不得核准其操作許可提出質詢。	經濟發展局	一、經洽詢大發工業區服務中心表示，長春集團擴廠地點尚在評估階段，並未進入實質開發。 二、未來倘長春集團完成擴廠興建，並取得環保、工務單位核發之相關許可後，再由本府經濟發展局辦理工廠登記事宜。期間各項環評應備程序將由環保局督導，本府經濟發展局亦將與大發工業區服務中心保持聯繫，了解擴廠進度。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蔡昌達)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3 高市府勞秘字第 10130171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請市府相關單位嚴格督促與要求長春石化集團在大發工業區提出之雙氧水工廠等擴廠計畫，必須公開對在地居民召開環評公聽會以昭公信，否則不得核准其操作許可提出質詢。	勞工局	一、近來國內陸續發生多起化工廠火災及化學品洩漏事故，造成周遭環境污染，亦對石化產業上中下游造成莫大衝擊，為協助事業單位做好安全衛生管理，本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已於去(100)年 8 月份函文要求轄內所有石化廠，加強各項設備檢查，並重新檢討全廠區化學設備的風險分級是否妥當，亦需嚴加檢測化學設備、管線是否有腐蝕、劣化之情形，審慎進行維護或汰換，以預防火災、爆炸及洩漏危害。 二、本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將持續督促轄內各石化廠仔細評估每項製程單元，檢測每一節點發生洩漏時，既有的安全衛生設施是否能確實抑制災害，達到有效控制災害之目的；並要求事業單位詳實記錄執行狀況，以保障市民及勞工安全。 三、目前經濟部訂有「大型石化廠公共安全管理聯

				<p>合督導計畫」，每年邀請相關機關召開多次會議並執行聯合稽查工作，本府勞工局將視後續公聽會辦理情形，評估是否提案針對該事業單位列為重點稽查單位。</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蔡昌達)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2.1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130488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針對石化工業區附近空氣品質問題提出質詢。	環保局 (空噪科)	答詢摘要(二百字以內): 高雄市歷年來維護空氣品質經費主要用於固定污染源管制、移動污染源管制、逸散污染源管制、空氣品質淨化區及其他空氣品質改善相關計畫等。依照本市污染來源及特性,研擬管制策略並編列對應計畫執行,持續執行以來,空氣品質均呈逐年改善趨勢,(100)年度空品不良率僅 3.63%更創下歷年新低,顯示經費編列已有收到改善效果。 本局已針對大寮地區加強污染掌控及管制,積極建置石化工業區業者污染指紋等基本資料,設置 FTIR 設備 24 小時監控該區域大氣污染物濃度變化情形,透過 CCTV 系統監視工業區現況,空氣污染事件發生時,更可透過遠端遙控採樣系統即時啓動不鏽鋼瓶採樣應變,持續針對重點工業區進行不定期稽巡查檢測管制及辦理空污總體檢評鑑等工作,並將訂定設備元件加嚴標準。 細節內容: 一、高雄市自 97 年至今,受環保署補助「高雄市柴

油車裝置後處理器示範運行計畫」、「96—98 年淘汰老舊二行程機車執行計畫」、「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推動計畫」、「97 年高雄市改裝或新購油氣雙燃料雙車車輛補助執行計畫」、「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殯葬管理所火化場煙道檢測及其環境監測計畫」、「高雄市政府建置接駁型公共腳踏車租賃系統示範計畫」、「97 年及 98 年度高雄市市區街道洗掃街作業委辦民間執行計畫」、「99 年戴奧辛（含重金屬）稽查檢測暨工業區污染排放特徵建置業務」等，共計 8 項計畫。

二、本局歷年空污基金預算編列皆依環保署「直轄市及縣市空氣品質維護或改善工作執行績效考評要點」各項目重點編列，支出共通性計畫及其他空氣污染防治相關計畫均達 80% 以上，包括固定污染源管制、移動污染源管制、逸散污染源管制、空氣品質淨化區及其他空氣品質改善計畫，本局預算編列均與環保署考評重點執行工作相符。

三、高雄市空氣品質 PSI 不

良比例從 97 年 6.45% 下降至 (100) 年 3.63%，改善幅度達 45%；大寮測站空品不良日數從 97 年 43 日下降至 (100) 年 29 日，改善幅度 33%；林園測站空品不良日數從 97 年 45 日下降至 (100) 年 19 日，改善幅度達 58%，顯示經費運用於空氣品質改善已有成效。表 1 之數據為大寮及林園地區空氣品質改善之成果。

四、本局自 99 年 7 月起逐步建置石化工業區業者污染指紋（排放特徵物種），目前已完成大社工業周邊廠商可能排放揮發性有機物之煙道與製程逸散之採樣分析作業（共計執行 28 根排放管道及 26 個逸散製程），建置完整的石化產業污染指紋資料庫。

五、林局已於林園、大社工業區、潮寮國中及潮寮國小各設置一台 OP-FTIR 監測網，全年 24 小時全天連續監測污染物傳輸情形。如有接獲臭異味陳情，30 分鐘內即可提供 OP-FTIR 圖譜與氣象資料，並判別可能污染物種，進行可疑工廠之相關蒐證工作，與指

				<p>紋資料相比對，作為工業區臭異味管制機制中可疑污染源稽查追蹤之用。</p> <p>六、本局已於重要工業區架設 CCTV 即時監視系統，以及不鏽鋼瓶遠端操控採樣系統，一旦發現異常排放，即可遠端啟動採樣並迅速進行分析，掌握污染物種。並於林園、大發及大社工業區，派駐專門人員進行稽巡查，因應重大事件時之及時採樣與應變。</p> <p>七、為減少設備元件揮發性有機物排放，本局擬將標準自現行 10,000ppm 加嚴降低至 2,000ppm，以促使工廠主動保養檢修設備元件，減少揮發性有機物排放，並進一步降低工安事件發生頻率並減少異味問題，前揭標準草案目前已依法提報環保署審查中。</p> <p>八、本市石化業之管制主要以「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管制及排放標準」中各項管制對象為查驗重點，結合全面性的工廠評鑑，將有污染之虞的工廠全數評鑑並要求改善，自 97 年起至(100)年度之評鑑減量成果如下表 2。</p>
--	--	--	--	---

表 1 大寮及林園地區空氣品質改善成果

大氣污染物 (年平均值)	地區	97	98	99	100
空品不良站日數	大寮站	43	45	27	29
	林園站	45	35	29	19
空品不良率	大寮站	11.78%	12.33%	7.40%	7.95%
	林園站	12.33%	9.59%	7.95%	5.21%
空氣品質改善率	大寮站	--	-4.65%	37.21%	32.56%
	林園站	--	22.22%	35.56%	57.78%

表 2 大發及林園工業區工廠輔導改善成果

工業區名稱	輔導家數	改善家數	削減量(公噸)			
			粒狀物	SOx	NOx	VOCs
林園、大發工業區	24	24	18.086	139.025	217.91	153.708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2.1 高市府環空字第 10130488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請市府相關單位嚴格督促與要求長春石化集團在大發工業區提出之雙氧水工廠等擴廠計畫，必須公開對在地居民召開環評公聽會以昭公信，否則不得核准其操作許可。	環境保護局 (空噪科)	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相關規定，開發行為對環境有不良影響之虞者，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並依據環評法訂定「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明列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之開發行為。據此，如長春集團於大發工業區提出之擴廠計畫符合前述標準，本府自當依規定要求實施環境影響評估，如有違反者，可依環評法處以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 有關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之核發作業，係於工廠取得設置許可、工廠登記證等相關證件後始得進行。在此之前，工廠自應依規定申辦各類文件，並於取得後再向環保局申請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是故，如長春集團擴廠計畫屬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並召開環評公聽會之案件，於相關作業未辦理完成前，本府環保局不會逕行核發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政聞)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3 高市府四維海五字第 1000142342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陳議員政聞	岡山區果菜市場及魚市場老舊，環境和交通問題極須改善，建請盡速評估魚市遷建。	海洋局	一、針對岡山魚市場改建或遷建部分，本府將以大高雄思維考量市場集(散)貨便利性及時效性，並針對遷建地點作效益評估分析，俾選擇對大高雄發展最有利方案辦理遷建，爰此，本府已於(100)年10月7日成立「岡山魚市場遷建專案小組」審慎辦理規劃遷建相關事宜。目前刻正要求岡山魚市場股份有限公司提出遷建方案，俾供前開小組研議。 二、此外，該魚市場建物老舊且多處水泥脫落致鋼筋裸露，堪謂危險建物，為顧及進出市場人員生命安全，遷移岡山魚市場具有迫切性及必要性，惟市場遷建除需審慎規劃外，從遷建經費籌措、工程施作至市場營運亦需期程辦理，短期內難以完成市場遷建任務，爰此，本府多次建議岡山魚市場股份有限公司在市場遷建未完成前，得將市場暫時

				<p>遷至興達港區漁會魚市場，且經本府積極與興達港區漁會協調同意讓該公司魚市場遷入營運。</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政聞)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2.28 高市府四維教健字第 100014386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陳議員政聞	高雄市國中小學營養午餐，建請全面落實在地食材的取用。	教育局	一、爲了響應節能減碳愛地球及活絡本土經濟，本市學校已著手推動學校午餐使用在地、當季食材。 二、爲鼓勵各校使用在地食材，本市已頒訂「高雄市各級學校學生午餐使用在地食材獎勵試辦計畫」，並由農業局提供 50 萬元獎金。 三、本府教育局於 100 年 8 月 25 日函知各校於採購在地食材時，向廠商索取生產履歷、在地生產證明等資料，以確認採購在地食材。 四、針對在地蔬果促銷因應方式： (一)教育局於促銷期間辦理競賽，另訂獎勵辦法。 (二)農業局預估蔬果產期進行促銷，各校依午餐盈餘狀況，以每週增購 2—3 次方式辦理。 (三)本市農漁牧產業相關訊息或宣導，可由教育局函轉學校鼓勵採用或宣導。

				<p>(四)有關宣導使用在地食材之理念，農業局已研擬規劃宣導計畫，將產地、農民轉介給各校，使學童、家長、老師獲得在地食材的相關知識，以達教育效果。</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政聞)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30 高市府鳳山農銷字第 100100373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陳議員政聞	岡山區果菜市場及魚市場老舊，環境和交通問題極須改善，建請儘速評估魚市場遷建。	農業局	一、依農產品市場交易法施行細則第 11 條第 2 項規定，在直轄市區域內設立各類農產品批發市場，以人口每滿 50 萬人各設一處為原則。縣市合併後，本市至 100 年 11 月底止，總人口數為 277 萬餘人，依前開規定得設 6 處，目前含公、民營市場本市共計 9 處，已超過法定員額。 二、有岡山果菜市場因場地狹隘，設備老舊，且受地理環境限制交通阻塞案，本局有鑑於所屬 3 家果菜市場營運狀況不佳，又依農產品市場交易法施行細則第 11 條第 2 項規定，本市果菜市場有整合或合併之需。明 101 年度預定辦理批發市場重新整合規劃委託規劃案，將委託專業廠商進行市場整併之評估分析（高雄縣市公、民營果菜市場均列入評估分析），委託該案預定之分析各市場優、缺點，財務狀況（診斷體質、退休撫恤金不足情形）

				<p>，提出可行整併之方案 ，並執行後續整併作業 。</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錢聖武)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書面質詢事項答覆表 (100.12.21 高市府四維警人字第 1000137745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8 (書面質詢)	錢議員聖武	仁武區仁武派出所、澄觀派出所警力不足，建請市政府增派人員，以維治安。	警察局	一、本府警察局仁武分局 100 年度預算員額 256 人(不含刑事人員)，可進用員額 256 人，現有員額 241 人，缺額計 15 人；並於 101 年度調增預算員額及可進用員額 266 人，以利爾後內政部警政署派補新進人員。另估本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編制配置仁武分局刑事警力 28 人及因應仁武分局治安及交通狀況需求先行調派之替代役人員 9 人，合計現有人數為 278 人，僅先敘明。 二、本府警察局各分駐(派出所)所員警數配置，原則上依警勤區數配置佐警及副所長、所長各 1 人。查仁武派出所、澄觀派出所警勤區數各 16 個，現有員警數各 21 人，符合前揭原則，目前勤務尚能正常運作。 三、本府警察局仁武分局將依轄區治安及交通狀況需要，就現有警力作適度調整，若遇特殊性或專案性勤務需要。可向

				<p>本府警察局申請調度警力支援。至該分局現有15名缺額部分，本府警察局已向內政部警政署爭取派補，俟新進警力調入該局時，併案檢討派補。</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錢聖武)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9 高市府教小字第 10130174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8 (書面質詢)	錢議員聖武	仁武區衛生所，現址在仁武區仁武里地政街上，空間狹窄，通路也不順暢，居民出入不便，建請市政府將灣內國小廢校，規劃為公務機關。	教育局	一、為鼓勵小型學校永續發展，建構優質學習環境，提升教學品質，均衡城鄉教育功能，有效整合教育資源及確保學生就學權益，本府教育局訂有「高雄市市立小型學校永續發展要點」，先予敘明。 二、查上開要點第五點規定略以：非原住民地區學校，教育主管機關經評估認為有合併或裁撤之必要，應送教審會審議後辦理。其標準如下：(一) 國小全校或分校未達四十人（不含附設幼稚園）且學生流失嚴重者…。 三、經查本市灣內國小 100 學年度計有 6 班普通班，國小學生總數約 64 人，另有 1 班幼教班學生計 25 人，該校學生總計 89 人。爰為考量該地區學生之就學權益及落實就近入學之考量，有關灣內國小是否廢校，需視未來該地區人口發展趨勢，並依該要點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12 高市府體處字第 10170043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8 (書面質詢)	錢議員聖武	為配合政府推動全民運動之政策，充實國民運動休閒場地，滿足民衆運動需求，建請市政府在仁武區八卦里地區闢建一個運動、休閒、娛樂兼備之競速溜冰場，以提供區民一個完整且實用之運動休閒場所。	教育局	<p>一、本案於 100 年 7 月份本府體育處與前仁武鄉鄉長及中華民國滑輪溜冰協會至仁武區八卦里現場會勘，該協會建議興建國際專業滑輪溜冰場地，培訓優秀選手及舉辦國際賽事，延續 2009 世運滑輪溜冰熱潮。</p> <p>二、本案 100 年 11 月下旬經聯繫中華民國滑輪溜冰協會表示，希冀興建國際專業滑輪溜冰場（含室內場地賽 200 公尺、公路賽 400 公尺及選手訓練中心等相關服務設施）。</p> <p>三、經查本地為文中一及文小一教育預訂地，目前規劃為已有運動設施包括籃球場及自行車道等，有關興建國際專業滑輪溜冰場，仍需視該場地與現有陽明溜冰場屬性區隔、場館使用效益，財政負擔及營運管理維護等層面再行評估。</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錢聖武）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30 高市府文圖字第 10170009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8 (書面質詢)	錢議員聖武	既有仁武圖書館因空間發展有限，再加上因縣市合併後為服務區內更多民衆，建請市政府增設多功能圖書館，作為本區民衆生活學習中心和終身教育場所。	文化局 圖書館	提供市民優雅的圖書館閱覽環境及便利的資訊服務、建構書香城市，是本市施政重點之一，經查仁武人口數約七萬四千多人目前已有仁武分館及澄觀分館（澄觀公園內）二分館，尚足以滿足當地民衆需求，因市府財政資源有限，需做有效分配與運用，錢議員的建議將會列入未來規劃興建分館之通盤參考。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1.30 高市府工養字第 10170181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8 (書面質詢)	錢議員聖武	建請市政府工務局針對各區域道實際需求，概略編列年度更新路面柏油經費，委由各區公所代執行。	工務局 (養工處)	已於 101 年 1 月 30 日高市府工養字第 10170181600 號函復。因縣市合併後之高雄市面積廣大，基於地區特性、養護及救災效率之考量，100 及 101 年度本市轄內原高雄縣道路（公路系統除外）之維護仍擬委託區公所辦理，每年經費為 1 億 5 仟萬元，該經費已包含區公所維護管理之道路路面、及相關附屬設施之維護。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陳麗娜)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3.7 高市府教社字第 10131629700 號函復)					
質 日	詢 期	議員姓名	質 詢 事 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 理 情 形
100.11.28		陳議員麗娜	新移民語言教育如何改善？可否依照不同國家設計不同課程，並整合各界新移民人力資源，培育種子教師。	教 育 局	<p>一、本府教育局為結合政府相關單位及民間團體力量，加強推動整體外籍配偶照顧輔導服務，及其子女教育輔導工作，建構多元文化及互相尊重包容之現代社會，有效規劃運用政府人力及經費，發揮良好效益，以確實照顧輔導外籍配偶家庭，爰整合相關工作計畫。</p> <p>二、上開計畫具體辦理包括：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加強外籍與大陸配偶及其子女之語言與社會文化學習等教育規劃、宣導並鼓勵外籍與大陸配偶進入國中、小補校就讀，以取得正式學歷暨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成人基本教育師資研習及補充教材研發、培育多元文化課程師資暨對外籍與大陸配偶子女如有發展遲緩者，提供早期療育服務。</p> <p>三、另本府教育局自 97 年起，依據「教育部補助設置社區終身學習中心實施計畫」於本市港和國</p>

小設立高雄市新移民學習中心，縣市合併後，將原高雄縣海埔國小新移民學習中心納入，分別為高雄市南、北區新移民學習中心，結合本市各區學校採策略聯盟方式，運用學校空置教室建立社區學習據點，並作為社區外籍配偶學習空間，營造溫馨家園氣氛。經營方式為辦理新移民基本學習能力研習及多元文化交流等活動為主，並以語文學習、家庭教育學習與親子活動…等活動為規劃重點。

四、高雄市並已編製初、中、高三級「高雄市新移民學習輔導教材」含課本、習作、光碟（含評量），經學校成教班、國中、小補校教師使用與推廣，深受新移民學員歡迎。

五、教育部 100 年度系統化成人基本識字教材及學習評量已委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住民文教科完成一套新住民成人識字教材，並於全台分 16 場次辦理教師研習及推廣。高雄場次業於 100 年 11 月 25 日假國立高

雄師範大學舉行。是一套系統化的成人基本識字教材及學習評量，以提供進階式分級的識字學習，即將全台推廣使用。

六、再者，本府教育局於本(101)年2月2日(四)邀集本府民政局、社會局、市立空大、新移民學習中心及部分學校代表等單位召開會議，會中決議如下：

(一)請本府民政局、社會局、市立空大、新移民學習中心及各級學校賡續辦理各項學習課程，並發展特色，以提供新移民學習。

(二)有關語言能力檢測具專業性，教育部既已發行新住民成人識字教材，提供進階式分級的識字學習，並委由台中教育大學發展成人識字能力檢測工具，因此有關語言能力檢測部分，俟教育部公布實施，本府教育局配合辦理。

(三)提升新住民語言能力主要係銜接其後續取得學歷及就業順利為目的。請各中心、市立空中大學或學校成

				<p>教班積極開班，鼓勵新移民踴躍報名參加。</p> <p>(四)本府社會局、民政局均有為新移民開設各類課程班別，頗有成效，希繼續擴大辦理。在本府教育局自編教材中，有將教育部常用字彙的排序學習考慮進去，以識字能力評量為主。因此，也請市府相關局處、市立空大、新移民學習中心、本市各級學校等多加使用，以提升新住民語言學習能力。</p> <p>七、綜上，對於加強新移民語言能力，本府教育局非常重視，該局除依上項會議決議積極辦理外，本(101)年暑假期間將於本市南、北新移民學習中心規劃辦理親子說故事比賽、朗讀比賽，以提升新移民語言能力。</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楊見福)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3.28 高市府衛疾管字第 10132780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5 (書面質詢)	楊議員見福	登革熱疫情蔓延擴散，市民人心惶惶？建請主管機關檢討防疫措施，澈底打擊病媒蚊。	衛生局	<p>一、100 年本土型登革熱病例計 1,183 例，其中登革出血熱 19 例，死亡 4 例，最後一例發病日為 101 年 2 月 7 日，全市整體疫情於 101 年 3 月 18 日終結。由本市歷年登革熱疫情流行趨勢顯示，每年登革熱疫情約在 7~8 月現蹤，並持續至 10~11 月達疫情高峰，12 月逐步趨緩，隔年 1~2 月終結流行疫情，歷年流行波峰高點多數集中於 10~11 月，今年亦是。檢附歷年登革熱發生病例數及死亡病例數供參（附件一）。</p> <p>二、本市地處北迴歸線以南，為埃及斑蚊好發孳生地，根據台灣地區埃及、白線斑蚊分布調查統計分析初步結果顯示，高雄市埃及、白線斑蚊分布比例位居全台之冠，且明顯高於南部其他縣市，加上登革熱疫情流行與地理氣候與住宅密度、人文等影響因子呈現密不可分之關係，</p>

綜觀本市都會地區之人口住宅密度及蚊種分布比例，是促成病媒蚊孳生源與人、蚊間互動俱增之關鍵，一旦登革病毒入侵，其擴散蔓延速度將較鄉村型地區快速，感染人數也會大幅增加。

三、登革熱無疑是一種環境、社區傳染病，只要環境中存在有病媒蚊孳生源，就有登革熱流行的可能性。鑑於登革熱為南部地區每年必然會面臨的社區環境傳染病，為精益求精、有效降低本市疫情幅度，本府透過「登革熱防治工作四年計畫」權責分工，研訂各項創新作為與預防性工作策略，於防疫整備期積極整合各局處單位落實執行；在戰時（疫情發生時）亦立即啟動「區級防疫指揮中心」任務編組，統籌行政區人力、資源，立即投入緊急防治工作。此外，本府亦積極輔導社區里滅蚊志工，投入社區環境巡檢工作，唯有公部門與民衆攜手合作，落實環境自我管理，方才能有效降低疫災損失。

				<p>。</p> <p>四、面對全球氣候變遷，病媒傳染病對人類健康之威脅與日俱增的情況下，本府環保、衛生、民政及所有相關局處單位透過「市級登革熱協調會報」無縫合作，落實加強登革熱防治工作，並與中央定期針對防治成效進行檢討與評估，必要時調整防治策略與方向，務使疫情幅度降至最低。</p> <p>五、臚列明（101）年度環保、衛生、民政局針對登革熱防治重點加強事項：</p> <p>環保局：</p> <p>(一)加強水溝疏通、化學防治及投藥（含殘效噴藥），以全面抑制水溝孳生病媒蚊。</p> <p>(二)督導所轄人員依權責戮力清除登革熱個案周邊範圍各式孳生源及髒亂點，並執行熱煙及殘效之環境噴毒工作。</p> <p>(三)經衛生局（所）評估有必要時，配合儘速實施成蟲化學防治，實施範圍以單一或群聚個案感染點為中心，半徑 50 公尺內執行室內外同步噴藥，惟噴藥範圍內如屬</p>
--	--	--	--	--

空曠或人口居住稠密等特殊環境，由各區級防疫指揮中心視現地情況綜合研判後，衛生局配合其劃定噴藥範圍執行噴藥作業。

- (四)加強轄區孳生源及髒亂點開立勸導單並積極取締告發。

衛生局：

- (一)主政統籌辦理登革熱防治工作。

- (二)強化民衆社區意識，提升社區動員頻率，降低環境中孳生源的產生，以有效降低登革熱病媒蚊密度。

- (三)根本處理髒亂頹廢空屋、積水地下室及閒置髒亂空地，綠美化市容。

- (四)有效控制登革出血熱之發生與流行，提高登革熱醫療服務品質妥善照顧出血性或休克性症候群登革熱病例，降低其死亡率，以維護市民生命安全。

- (五)提升區級防疫指揮中心自主防疫應變及動員能力，有效降低區域性疫災損失。

民政局：

- (一)督導各區公所成立登革熱防治小組，每月召開「區登革熱防治協調會

報」，並邀集轄內相關機構與會共同研商及策定清除登革熱孳生源具體執行方案。

(二)督請各區公所主動查報可能產生病媒蚊孳生源之髒亂空屋、空地、積水地下室等造冊列管，並通知所有人、管理人、使用人、起造人等促請限期處理；另動員轄內里、鄰長、里幹事、志工組成里鄰防治隊，加強宣導轄內各機關、團體、住戶做好環境自我管理巡、倒、清及清除孳生源工作。

(三)依衛生局調查登革熱病媒蚊密度布氏指數達 3 級（含）以上之里，動員里鄰長、志工等執行環境大掃除；4 級以上之里執行環境大掃蕩工作，並將清掃成效每週報局彙整。

(四)疫情發生時，成立區級前進指揮中心邀集衛生所、區清潔隊、里鄰防治小組等共同落實執行緊急防治工作，並於執行防疫工作期間定期召開工作會報，協調並整合相關局處人員、物資投入防疫工作。

(五)為防範登革熱疫情攀升

				<p>，配合衛生局、環保局發動之消滅登革熱大掃除、大掃蕩活動，以期能有效遏止疫情蔓延及擴大流行。</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3.29 高市府財財管字第 10130713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5 (書面質詢)	楊議員見福	有關高雄鐵路地下化「鳳山計畫」應積極向中央爭取補助案。	財政局	<p>一、高雄鐵路地下化「鳳山計畫」總經費 176.25 億元，中央負擔 79 億元（44.82%）、本府自籌 97.25 億元（55.18%），其中 82 億元係採大眾運輸導向發展（TOD）及租稅增額融資（TIF）等方式籌措財源之自償性收益。</p> <p>二、其自償性經費中 TIF 經本局估算其效益僅約 4.7 億元，故本案評估期 30 年之自償性財源 82 億元，若屆時未完全實現，仍需由市府公務預算償還，將導致債留子孫。</p> <p>三、本府已多次向中央積極爭取，並於 101 年 3 月 14 日由市長親自率領本府相關局處首長向立法院王院長金平及本市籍立委說明，積極爭取本案「鳳山計畫」應比照高雄鐵路地下化之「高雄計畫」及「左營計畫」，由中央負擔 75%，本市負擔 25% 方式辦理。</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楊見福)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3.30 高市府工工字第 10131844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5 (書面質詢)	楊議員見福	<p>一、鐵路地下化鳳山計畫應儘速動工。</p> <p>二、鐵路地下化經費分擔應向中央爭取如當初左營計畫中央核定分擔之比例，以免造成高雄財政負擔。</p>	工務局 (企劃處)	<p>一、「鳳山計畫」由正義路向東延伸至鳳山建國路，並增設正義/澄清站，原鳳山車站改為地下化，全長 4.28 公里，業奉行政院 99 年 12 月 16 日核定計畫總經費 176.25 億元，中央補助 79 億元，中央要求本府分擔 97.25 億元 (55%)，本計畫已於 100 年 6 月正式展開設計作業，預定 101 年底進入施工階段，並配合「高雄計畫」、「左營計畫」期程，預定於 106 年底同時通車。</p> <p>二、立法委員許智傑 101 年 3 月 5 日邀集行政院經建會、交通部、交通部鐵工局、本府都發局、財政局及工務局召開「有關高雄鐵路地下化延伸鳳山計畫經費分擔及延伸大智陸橋東側案」研商會議，結論摘要如下： (一)有關「鳳山計畫」自償性收益部分，請高雄市政府重新核算後(租稅部分由財政局</p>

<p>100.12.5 (書面質詢)</p>	<p>楊議員見福</p>	<p>本市鳳山區拷潭區示範公墓納骨塔祭祀塞爆民衆苦不堪言，建請辦理改善關建聯外道路。</p>	<p>工 務 局 (新工處)</p>	<p>權責核算，增額容積部分由都發局權責核算)，於4月份再邀集交通部續商，若續商仍未達共識時，再由許立委智傑邀請經建會黃副主委萬翔主持續商會議以獲取共識。</p> <p>。</p> <p>(二)有關「鳳山計畫」東延案部分，建議與原「鳳山計畫」通盤考量財務規劃，並核算自償性效益後，一併於下次續商會議中研商。</p> <p>一、經查鳳山拷潭示範公墓係位處大寮區，目前公墓納骨塔已經進駐塔位約26,000單位，土葬約一千多，主要出入道路係由六和路進出，道路寬約3-4公尺，行經本市都市計畫農業區、保護區，因現有道路非屬都市計畫道路，本處無法據以徵收拓寬。</p> <p>二、本處於100.10.7邀請各相關單位現場會勘，地方建議由公墓現址往南增闢一條12米寬(長約266公尺)道路直通88快速道路下方之過埤路，可使鳳山、大寮、小</p>
----------------------------	--------------	--	------------------------	--

				<p>港區民衆，直接進入鳳山拷潭示範公墓，不用再繞行羊腸小徑，惟此建議路線係位處本市都市計畫農業區內，會中已請本府都市發展局納入通盤檢討，俟未來變更劃設為都市計畫道路後，本處再據以編列預算辦理徵收開闢。</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3.22 高市府教健字第 10131986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6 (書面質詢)	周議員玲玟	體育獎金發放要兼顧選手權益。	教育局	<p>一、復興國小參加 2010 年少棒聯盟亞太區錦標賽及威廉波特世界少棒大賽榮獲佳績；上述賽事，因相關法令無獎勵依據，其獎勵方式係比照「高雄市體育獎助金發給辦法」第 12 條：設籍於本市之市民，具有特殊優異運動表現事蹟…得專案報請主管機關獎勵…。</p> <p>二、按高雄市體育獎助金發給辦法第 12 條規定：「…得專案報請主管機關獎勵…」；其為行政機關可依照狀況自行裁量，評估是否”得”以辦理獎勵，其獎勵方式係由”專案”簽核辦理。</p> <p>三、市府頒發 2 筆獎勵金，作為獎勵該校少棒特殊優異運動表現，並作為該校少棒經費後續發展使用，並非獎勵選手個人獎勵金，該 2 筆款項撥款至復興國小，並由學校轉入該校少棒基金統籌規劃運用，並需依照會計程序請</p>

				領，同時受會計系統之監督。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3.22 高市府衛醫字第 10132771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6 (書面質詢)	周議員玲玟	儘速推動民生醫院成為老人照護醫院與老人門診專責醫院。	衛生局	經查本府所屬市立民生醫院就醫民衆年齡大於 65 歲以上者佔就醫人數 49.3%，門住診前十大疾病為高血壓、心臟病、糖尿病、骨關節等疾病，爰此，該院正研擬聘請專家評估，朝長期照護為特色之老人親善醫院發展，成為以老人為主並具特色之專責醫院，希能解決目前面臨之營運困境，永續經營，擔任市立醫院照顧市民之責。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周玲玟)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3.26 高市府教中字第 10131996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6 (書面質詢)	周議員玲玟	釋放校園閒置空間給社區使用：活化七賢國中舊校區。	教育局	<p>一、有關七賢國中舊校區刻正配合本府政策變更為文教用地，已納入 100 年度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目前正由本府都發局協助辦理變更程序。</p> <p>二、舊校區除提供私人團體如「高雄市各級學校家長協會」、「國立空中大學」、「高雄市桌球協會」與「河邊股份有限公司」等單位租用，該校的活動中心目前尚有該校的校隊在使用，亦有民間團體短期租用（一年一約），進行羽球與籃球方面的體育活動。</p> <p>三、另該校雖已搬遷，對舊校區仍積極維護且持續活化使用中，如操場一直有開放供民衆從事休閒活動，又社區民衆辦理活動或開辦相關課程符合「本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場所使用管理要點」者，皆可逕洽七賢國中承租該校舊校區之閒置空間，歡迎各界使用。</p>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3.27 高市府交運管字第 10131442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6 (書面質詢)	周議員玲玟	儘速推動民生醫院成為老人照護醫院與老人門診專責醫院。	交通 局	<p>一、為便利本市長輩前往民生醫院就醫，本府交通局已闢駛 37 (前鎮站-育英醫專)、52 (建軍站-火車站)、環狀 168 公車及紅 21 捷運接駁公車等路線並設置民生醫院站，長輩可搭乘台鐵、捷運轉乘上揭公車前往民生醫院就醫。</p> <p>二、配合衛生局推動民生醫院成為老人照護醫院與老人門診專責醫院，未來將視年長者搭乘公車需求，評估配置低地板公車行駛上揭路線，俾利年長者搭乘。</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周玲玟)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3.29 高市府經市字第 10131043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6 (書面質詢)	周議員玲玟	請市府重視攤販經濟與相關發展。	經濟發展局	一、攤販管理輔導問題： 在社會大眾的日常生活裡，攤販是一個與市井小民息息相關的行業，也是一項地方特色的呈現。攤販所形成的夜市市集，已經成為我國民眾最受歡迎的公共休閒活動，而來自世界各國的觀光客，來到美麗的台灣，到夜市逛攤販的行程，更是一個必走的景點。 然而，攤販的管理，卻是政府最頭痛的問題，因為大多數攤販為非法營業。其僅依賴簡陋之設備，隨時隨地流竄營業，不必負擔稅金、社會成本與龐大之店面營業費，占用路面、人行道與商店門口，而防礙交通，製造髒亂，有礙市容觀瞻，對民眾起居產生不便利之情形且影響合法商店生意，造成不公平競爭。所以攤販可以是文化的傳承，卻也可以是都市問題的源頭。 對於攤販之輔導管理，

為因應高雄市縣合併，重新制訂高雄市攤販臨時集中場管理自治條例，其中規範攤販臨時集中場應成立管理委員會，負責攤集場之營業秩序及環保、衛生等管理自治維護事項，並訂有相關之處罰規定，課予管理委員會及攤販相當之責任與義務，落實自主管理精神，減輕對於鄰近住戶及環保、衛生之衝擊。

二、武廟攤販臨時集中場改建：

(一)改建理由：

1.改善武廟攤販集中場環境品質並提高使用安全性：

現有武廟攤販集中場建物其使用年限已超過 20 年以上，其結構型態屬臨時性質，相關設施老舊，環境品質不佳，建築安全性堪虞，因此藉由本案的推動，可改善武廟攤販集中場環境品質並提高攤商與消費者使用的安全性。

2.促進鄰近商圈的整體發展：

未來新建的武廟市場除解決現有設施過於老舊的問題外，並可改善現有的市場環境，美化周邊景觀，對鄰近地區的整體環境品質、商圈整體意象的提升，以及促進周邊商業的活絡皆有正面的助益。

3. 解決武廟市場現址不符土地使用分區之問題：

現行武廟攤販集中場設置之位置座落於停 28、兒 28 及道路用地上，為早年解決攤販收容問題而設立於該地點，市場使用現況與使用分區有不符情形已超過 20 年，透過本案的推動，可解決武廟市場現址不符土地使用分區之問題。

(二) 建構停車空間：

為提供一個良好、完善的銷售購物環境，於市場旁建構一座兩層立體停車場，可提供三個停車樓面空間

				<p>供民衆方便停車購物，並改善周遭商圈欠缺停車空間之問題。</p> <p>(三)武廟市場興建完成後管理輔導問題： 武廟市場興建完成後，攤位規劃原則區分為生食區、熟食區等，避免臨近攤商相互影響，並嚴格要求攤商應依據相關規定營業，確保營業秩序，成立市場自治會，執行市場管理及安全維護相關事項。</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周玲玟)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3.29 高市府文創字第 10130495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6 (書面質詢)	周議員玲玟	納入文創思考 統一高雄市街道廣告招牌。	文化局	有關貴席質詢本市廣告招牌雜亂，影響市容，建議初期從凱旋路租賃車招牌改造開始，將招牌統一化，並注入文創思考，分年分期完成凱旋路的招牌再造。 經過設計的廣告招牌，除能提升業主的企業形象、品牌知名度、能見度，透過設計廣告招牌帶來更多商機，提高市場競爭力，也讓廣告招牌成為美化市容的一部分。 本局已將質詢事項納入後續文創業務推動參考，同時本案俟工務局針對凱旋路租賃車街廣告招牌之拆換計畫有完整規劃後，本局將適時協助媒合文化創意業者參與設計，共同打造具有創意、想像空間的廣告招牌。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6 高市府觀行字第 10130114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6 (書面質詢)	周議員玲姣	加強規劃高雄市夜間觀光景點。	觀光局	<p>一、本局規劃與本市現有夜間觀光景點所在之業者，如城市光廊、愛河、漁人碼頭、香蕉棚、義大世界等業者，共同辦理結合本市在地特色夜間觀光活動，並規劃設夜間觀景台（如壽山）。結合夜間觀光活動、夜間景點、及休閒養生、美食等元素，強化高雄夜間旅遊之豐富性及多樣性。</p> <p>二、本市夜間觀光景點與活動如下：</p> <p>(一)免費夜間景點或活動：駁二藝術特區、愛河之心、漁人碼頭與香蕉棚、城市光廊、愛河、壽山觀夜景、西子灣、夜市。</p> <p>(二)公部門收費夜間景點或活動：太陽能船或愛之船暢遊愛河、遊輪賞玩高雄港夜景、壽山動物園（暑期）、文化局舉辦之夜間藝文活動。</p> <p>三、搭配夜間景點安排結合美食及夜間休閒活動之夜間遊程：</p>

				<p>(一)夜遊國際港都： 夜遊高雄港→旗津海 產街→漁人碼頭→壽 山觀夜景→愛河曼波 →城市光廊。</p> <p>(二)美食健康之旅： 養生健康美食或小吃 →夜間景點或活動→ 健康腳底按摩。</p> <p>(三)都會微醺之旅： 精緻美食饗宴或小吃 →夜間景點或活動→ 痞子英雄臨海酒吧（ 或 PUB）。</p> <p>(四) SPA 養生之旅： 養生健康美食→夜間 景點或活動→健康瘦 身 SPA 美容按摩。</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0 高市府都發設字第 1013141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6 (書面質詢)	周議員玲奴	<p>一、建構高雄市成爲台灣第一個空中花園景觀城市。</p> <p>二、爭取騎樓空間彈性、合法使用。</p> <p>三、納入文創思考統一高雄市街道廣告招牌。</p>	都市發展局	<p>一、有關「建構高雄市成爲台灣第一個空中花園景觀城市」乙節，本府目前透過「高雄市都市設計審議機制」及「高雄市綠建築自治條例」進行綠屋頂之管制及推廣，除可提升城市景觀外，亦可發揮保水、降溫及節能等功效，茲說明如下：</p> <p>鑑於綠屋頂有助於隔熱降溫、吸收碳排、降低建築物耗能、淨化空氣與吸收噪音等功能，亦能延緩暴雨逕流，具有調節都市微氣候及環境補償的作用，本局已以「高雄市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審議原則彙編」針對本市都市設計審議地區訂有「基於節能減碳時代趨勢，申請案件應提出具體設計對策；如太陽光電利用、雨水再利用、屋頂綠化或相關綠建築作法等事項」之審議原則。</p>



				<p>本府亦透過公部門率先實施綠屋頂，並已完成內惟埤文化園區龍美國中校園綠屋頂示範工程。另為進一步落實城市減碳節能，本府（工務局）已擬定「高雄市綠建築自治條例」草案，規範公有建築及一定規模之新興建築應有再生能源太陽光電及綠屋頂的設置。</p> <p>二、有關「爭取騎樓空間彈性、合法使用」及「納入文創思考統一高雄市街道廣告招牌」，刻由本府主管機關工務局辦理研擬「高雄市騎樓地設置綠化設施管理辦法」及「高雄市廣告物管理自治規則」作業中。</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0 高市府工建字第 10132027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6 (書面質詢)	周議員玲玟	納入文創思考 統一高雄市街 道廣告招牌。	工務局 都發局 文化局	<p>一、有關本府辦理本市商家廣告物更新獎助業務，原則上先由本府工務局辦理廣告物更新獎助說明會，之後由店家委託廣告公司設計招牌廣告物之圖樣及檢具相關文件資料後提出申請，如經本市獎助更新招牌廣告物審查小組審查通過後始得設置。</p> <p>二、有關本市獎助更新招牌廣告物審查小組，其成員分別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高雄市廣告工程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空間藝術學會、高雄市現代畫學會、高雄市廣告創意協會、高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林教授惠民（中山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吳副教授毓恩（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鄭助理教授中義（崑山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尹助理教授立（樹德科技大學動畫與遊戲設計系），透過各專業公會及藝術學界之審查，俾利美化市容及創造</p>

				<p>城市新風貌。</p> <p>三、本府工務局 100 年度共完成本市凱旋路廣告物更新共 44 面，貴議會周議員玲玟亦建議本府應再挹注經費辦理本市苓雅區凱旋路招牌廣告更新，以達整體改善之效果，經本府工務局將議員建議事項簽奉市長動支相關經費，繼續完成本市凱旋路廣告物更新共 29 面。</p> <p>四、本府工務局 101 年度為配合重大建設（鳳山區大東藝術中心、鹽埕區綠 8 公園工程啓用）及觀光行銷，擬辦理鳳山區光遠路、鹽埕區公園路、旗山老街及苓雅區凱旋路之招牌廣告物獎助更新作業。</p> <p>五、100 年度本府工務局有委託設計公司辦理「高雄市公告指定街區獎助招牌廣告更新圖樣設計」，預計 101 年 3-4 月完成創意設計及本市獎助更新招牌廣告物審查小組審查，屆時本府工務局將可創意設計成果提供給上開路段店家申辦廣告物獎助更新作業，開創本市招牌廣告新風貌。</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周玲玟)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1 高市府水利字第 10131671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6 (書面質詢)	周議員玲玟	讓市區曹公圳市區段功成身退，共創三贏局面。	水利局 (水利行政科)	已函復高雄市議會，有關周議員質詢曹公圳排水系統供作排水外之剩餘土地售予民衆，本府可依高雄農田水利會申請，將無排水功用之土地同意廢除水利使用以利出售或作其他利用。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周玲玟）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16 高市府工建字第 10131604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6 (書面質詢)	周議員玲玟	爭取騎樓空間 彈性、合法使 用。	工務局 都發局 文化局	本府工務局刻正辦理制訂「 高雄市騎樓（地）及騎樓（ 地）退縮空間設置綠美化設 施執行辦法」（草案），並於 101 年 3 月 22 日邀集相關機 關召開第二次研商會議，並 依與會人員意見修正本執行 辦法草案內容，將儘速函發 會議紀錄後賡續辦理草案確 認事宜。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3.28 高市府工工字第 10131820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6 (書面質詢)	張議員漢忠	請工務局檢討優先改善鳳儀書院南側鳳明街狹窄街巷入口。	工務局 (新工處)	經查鳳山區鳳儀書院南側道路(自鳳明街至光遠路段),為都市計畫 8 公尺寬道路、長度約 106 公尺,所需開闢總經費約 8,483 萬 3,000 元(土地費 5,000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 3,000 萬元、施工費 424 萬元、規劃設計費 44 萬 5,000 元、工程管理費 14 萬 8,000 元),工務局新工處將納入爾後年度預算檢討。
100.12.6 (書面質詢)	張議員漢忠	鳳山區無尾街巷,因應交通必要與消防救災之迫切性,建請工務局通盤檢討逐年編列預算進行改善。	工務局 (新工處)	有關鳳山區內諸多無尾街巷缺乏規劃部分,本局將配合鳳山地區都市計畫規劃就地方交通及消防需求整體考量後,循序辦理都市計畫道路開闢事宜。
100.12.6 (書面質詢)	張議員漢忠	鳳山火車站鐵路地下化完工後,原台鐵軌道建請市府應儘速會同整合相關單位提出通盤檢討發展規劃。	工務局 (企劃處)	為消弭市區平面軌道阻隔,使本市各區發展獲得縫合機會及鐵路沿線景觀再造、城市行業振興,本府推動之鐵路地下化工程,於未來鐵路地下化後所騰空之土地將規劃為園道綠廊,俾便進一步改造都市景觀並打造一水與綠之綠能城市。

100.12.6 (書面質詢)	張議員漢忠	鳳山區電力電信電訊管線路，因應都會區管線地下化需求，建議市府	工務局 (企劃處)	<p>本鐵路地下化計畫將原有高雄車站及鳳山車站改為地下化，並設 8 處地下化通勤車站，依序為左營站、內惟站、美術館站、鼓山站、三塊厝站、民族站、大順站、正義/澄清等站。鐵路地下化後，騰空之土地廊帶則闢建為園道綠廊，自左營大中二路以南至鳳山大智陸橋南側，長度約 15.4 公里。園道綠廊之主要規劃構想及功能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一、提供優質的人行步道系統。</li><li>二、銜接高雄既有自行車道系統。</li><li>三、串聯市中心與大自然最快捷的綠色運輸系統。</li><li>四、作為安全的通學路徑。</li><li>五、打造本市特有之藍色水路親水景觀系統。</li></ol> <p>本計畫之園道綠廊係由交通部鐵工局主辦規劃設計及施工，本府配合協助辦理相關事項及提供本市園道綠廊之需求，其中「鳳山計畫」編列 3 億 6,342 萬元園道景觀工程費，預定 107 年開始施作。</p> <p>將於 101 年 4 月 15 日前邀集相關單位現地會勘後再行辦理。</p>
--------------------	-------	--------------------------------	--------------	--

		<p>邀集相關事業單為通盤檢討，逐年地下化。</p>		
<p>100.12.6 (書面質詢)</p>	<p>張議員漢忠</p>	<p>澄清路與青年路二段路口(正修科大後方)小山崙，因應都會區土地有效規劃使用與豪大雨可能發生土石流，建請市府規劃將此小山崙土方移除，妥適規劃土地未來使用，以應地方發展需求。</p>	<p>工 務 局 ( 養 工 處 )</p>	<p>經查本案係屬鳳山區未開闢之公 1 公園用地，面積約 1.08 公頃，土地已取得，原承租戶及地上物未補償，有關開闢時程將循預算編製程序列入檢討。</p>
<p>100.12.6 (書面質詢)</p>	<p>張議員漢忠</p>	<p>鳳山青年公園內排水溝渠泥沙淤積、樹根阻塞造成排水不通，請改善。</p>	<p>工 務 局 ( 養 工 處 )</p>	<p>經查該處排水溝屬青年公園內文化館範圍。為鳳山區公所委託經營管理區域，養工處將函請區公所通知委外廠商處理，區公所無法處理部分，養工處可協助處理。</p>
<p>100.12.6 (書面質詢)</p>	<p>張議員漢忠</p>	<p>本市人行步道黑板樹橫根容易破壞人行道，請養工處逐年編列預算改善。</p>	<p>工 務 局 ( 養 工 處 )</p>	<p>有關黑板樹橫根容易破壞人行道問題，因黑板樹數量龐大，將研議逐年編列預算，採人行環境改善方式辦理。</p>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張漢忠)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3.27 高市府教健字第 10132133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6 (書面質詢)	張議員漢忠	有關本市推展羽球運動，建議教育局應擇定國中、國小(鳳山區)羽球運動發展重點學校，讓培育優秀羽球運動人員可以從青少年養成做起。	教育局	<p>本府教育局對於各國中小體育發展極力整合各項資源、場地及師資等條件，輔導各校積極整合運動項目發展銜接，本市國中小羽球發展情形如下：</p> <p>一、本市各級學校體育班考量本市體育運動發展及運動選手升學需求，向來以三級銜接為原則，經過各種項目評估及整合，進行運動項目銜接。</p> <p>二、本市各級學校羽球運動推展學校國小計 11 所，國中計 12 所，高中職部分計 3 所，合計 26 校，體育班之發展項目均依據本市「各級學校體育班設置要點」辦理，各校須自行考量場地、設備及師資等條件於每年 12 月底提出增減項目以備審議委員會審議，101 學年度體育班增減項目已於 101 年 2 月 29 日審議完竣，本市鳳山區國中小並未提出增加羽球項目。</p> <p>三、為發展本市各項體育運動項目發展，該局將視</p>

				<p>各項設備、場地及師資等相關條件，鼓勵學校成立運動團隊，俾便普及運動項目。</p>
--	--	--	--	---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張漢忠）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3.29 高市府文秘字第 101305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6 (書面質詢)	張議員漢忠	本關本市鳳山區大東文化藝術園區與市定古蹟鳳儀書院即將陸續完工，其空間規劃營運使用與地方藝術欣賞人口培養，建議文化局應加強邀請在地文化、藝術團體參與，讓文化藝術空間可提供更多在地藝文人口使用，避免又是花大錢的蚊子館。	文化局	<p>一、鳳儀書院未來的營運方向將會結合在地文化特色及書院周邊環境資源（文化歷史紋理、地理環境、交通系統等），將古蹟活化利用為具多元發展之空間。現階段則配合鳳山文化公車以鳳山縣城整體議題進行行銷及導覽。未來規劃時將會邀請在地人士進行研商。</p> <p>二、大東文化藝術中心自 97 年 12 月開工，於今(101)年開幕，採「三階段五大服務措施」的試營運計畫。</p> <p>(一)3月23日園區與演藝廳啓用，首檔由紙風車劇團演出《新月傳奇》，大獲好評，緊接預計4月22日藝術圖書館啓用，為國內首座專業藝術典藏公共圖書館；展覽館將於5月23日開館，特別推出「百年動畫展」與「看向南方－當代藝術熱思維徵候展」作為開館特展。</p> <p>此外，並推出五大服</p>

務措施，包括「坐捷運、不開車」與捷運局合作推出大東限量捷運卡，開幕三天已熱賣近八百張。

(二)接下來有法國喜樂米劇團《美女與野獸》、高雄城市芭蕾舞團《三太子哪吒》、對位室內樂團《乞丐王子遇見灰姑娘》、舞鈴劇場《奇幻旅程》以及九歌兒童劇團的《暴風雨》。緊接著五月底有四大歌仔戲團連演四星期，分別是明華園天字戲劇團《愛河戀夢》、尙和歌仔戲劇團《白香蘭》、春美歌劇團《義薄雲天》以及陳美雲歌劇團《刺桐花開》，期能藉由多檔精緻節目讓大東文化藝術中心直接定位為國內一流的表演場館。

(三)自 3 月至 6 月規劃假日大廳音樂會，「享受大廳音樂會」於每週六日上下午於演藝大廳與舉辦免費音樂會、「現代劇場探秘」，以提供劇場建築與舞台設備導覽服務，讓民衆一窺劇場設備與

				<p>彩排專業、「品味時尚休閒風」，並安排園區戶外表演、售票與簡單餐點之服務以及「鳳山人文之旅」設置鳳山文史教室，配合既有的文化公車巡迴鳳山古蹟景點，以推廣鳳山地區的文史教育。</p> <p>(四)未來在大東文化藝術中心全面開幕後將長期經營五大服務措施，帶動大鳳山地區藝文參與人口以及在地文化創意之營造，並用最穩健、最審慎的步伐經營鳳山文化人文薈萃的場域。</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4.6 高市府交停工字第 10131670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6 (書面質詢)	張議員漢忠	有關本市鳳山區中山路商圈與鳳山體育場停車需求大且停車空間嚴重不足，為有效改善停車不易與地方商圈發展需求，建議市府增設規劃鳳山體育場地下停車場，以應地方發展需求。	交通 局 (教育局) (工務局)	<p>一、貴席於市議會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反映鳳山區中山路商圈與體育場周邊，停車空間不足，建議於鳳山體育場興建地下停車場事宜，本府業於 100.11.14 由陳副秘書長召集交通局、教育局體育處、工務局養工處及環保局等單位進行研商。</p> <p>二、為解決鳳山地區停車問題，本府交通局已於本(101)年度編列預算進行鳳山地區停車供需調查，屆時將依據調查結果，評估興建立體停車場之可行性，目前研議朝短中長期方案辦理：</p> <p>(一)短期方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由交通局於當地覓地興建平面停車場，增加停車供給。</li> <li>2. 檢討中山路商圈與鳳山體育場附近路邊停車場停車費率，將部分停車率較高路段由計次收費改為計時，以提高停車位周轉率。</li> </ol> <p>(二)中長期方案：</p>

				<p>俟本(101)年第3季完成鳳山地區停車供需調查後,將據以檢討分析停車需求及興建停車場之財務效益,若可行,再編提計畫及預算,以興建立體停車場。</p> <p>三、對於解決鳳山地區停車需求,本府交通局已於100年度完成開闢鳳山區埤頂段「鳳陽公有停車場」(位於鳳陽市場旁)、鳳山區中崙段「中崙公有停車場」(位於中崙國中旁)等新建工程,總開闢面積約為5,569平方公尺,提供小型車187格位,並已就可開闢之停車場用地持續辦理評估及闢建作業。</p> <p>四、此外,為積極解決中山路商圈及體育場周邊停車問題,業與鳳山國小進行洽商連繫在兼顧校園安全前題下,研議於假日及放學時段開放校內停車空間供外界使用。</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2.20 高市府警後字第 1010011789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有關本府警察局林園分局大寮分駐所與大寮戶政事務所移撥及就地重建案。	警察局	<p>一、本案本府財政局表示須再審慎評估，提出經費需求專案報請審核通過後，再循預算編審程序辦理。</p> <p>二、經查本府警察局林園分局大寮分駐所，為貳層壹棟式建築物，法定空地面積 553.4M<sup>2</sup>，建物總面積 328.3M<sup>2</sup> (約 100 坪)，建築構造為加強磚造，竣工日期為 68 年 3 月 21 日，使用年限 35 年，103 年始達使用報廢年限，屆時方可依據當時建物現況評估改建事宜。</p> <p>三、另有關大寮戶政事務所移撥案一節，經查該所座落大寮區會社段 462-0000 地號，面積 236.00 平方公尺。所有權人：中華民國，管理者：原高雄縣政府。該移撥案未完成前，本府警察局林園分局大寮分駐所尚無法規劃就地重建事宜。</p> <p>四、綜上說明，本案建請俟大寮分駐所於 103 年達使用年限且大寮戶政事</p>



				<p>務所完成移撥後，再由本府警察局林園分局提出經費需求專案報府審核通過，循預算編審程序辦理。</p>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2.14 高市府觀秘字第 1010010486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請擬具鳳凰山觀光發展計畫。	觀光局	鳳凰山位於鳳山市與大寮鄉交界地區，原名雞母山，最高海拔 71.4 公尺，因過去長年做為陸軍官校和陸軍步校的野戰訓練場，未對外開放，至缺乏整體發展。近年，在積極與軍方協調及爭取下，已獲陸軍官校同意開放。為打造鳳凰山成為與壽山相輝映的都會生態觀光區，需與軍方協調土地權管問題，如此，市府資源方能投入。現階段觀光局除將其納入旅遊景點整體計畫，提昇遊客前往該區遊覽之意願外，亦會積極在「三軍巡秘之旅」路線規劃中，將鳳凰山納入該旅遊路線積極行銷，以實質帶動其觀光發展。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蔡昌達)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2.14 高市府經秘字第 1010010289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請擬具鳳凰山觀光發展計畫。	經濟發展局	<p>鳳凰山位於鳳山區與大寮區交界地區，原名雞母山，最高海拔 71.4 公尺，因過去長年做為陸軍官校和陸軍步校的野戰訓練場，未對外開放，致缺乏整體發展。近年，在本府積極與軍方協調及爭取下，已獲陸軍官校同意開放。</p> <p>為打造鳳凰山成為與壽山相輝映的都會生態觀光區，尚需與軍方協調土地權管問題。現階段本府觀光局除將其納入旅遊景點整體計畫，提升遊客前往該區遊覽之意願外，亦會積極在「三軍巡秘之旅」路線規劃中，將鳳凰山納入該旅遊路線積極行銷，以實質帶動其觀光發展。另本府經濟發展局於執行鳳山區等地方特色產業補助計畫時，將適時納入行銷之。</p>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3.15 高市府工養字第 10170925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7 (書面質詢)	蔡副議長昌達	請儘速推動大寮區光明路全線整修柏油路面及路燈照明重新設計改裝案提出質詢。	工務局 (養工處)	<p>一、經查大寮區光明路路燈係由經濟部能源局補助設置之 LED 燈具，維管權責為大寮區公所，目前尚保固期間，俟 101 年 4 月保固期滿，本處再籌措經費辦理燈具更換，以提高照明度。</p> <p>二、大寮區光明路 AC 路面： (一)有關蔡副議長建請本局儘速就針對大寮區光明路進行全線柏油路面整修乙案，查現有光明路係高雄縣政府時代於現有市區道路兩側辦理拓寬，後委由大寮區公所維護管理，縣市合併後因現有高雄縣道路管理自治條例仍沿至 101 年底，故該路段仍屬區公所維管。 (二)縣市合併後養工處已針對光明路全線進行勘查，該路段因重型車輛行駛頻繁，使路面老化速度較一般市區道路快，經洽大寮區公所歷年維護經費近新台幣兩千萬元整，為考量民衆通行權</p>

				<p>益，處置方式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101 年度養工處將協助公所辦理道路巡查，並通知公所進行危險路段修補。</li><li>2. 考量公所經費短絀，養工處將視經費情形針對嚴重性路段先行刨鋪。</li></ol>
--	--	--	--	---

高雄市議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覆表  
(101.2.20 高市府工新字第 10170194300 號函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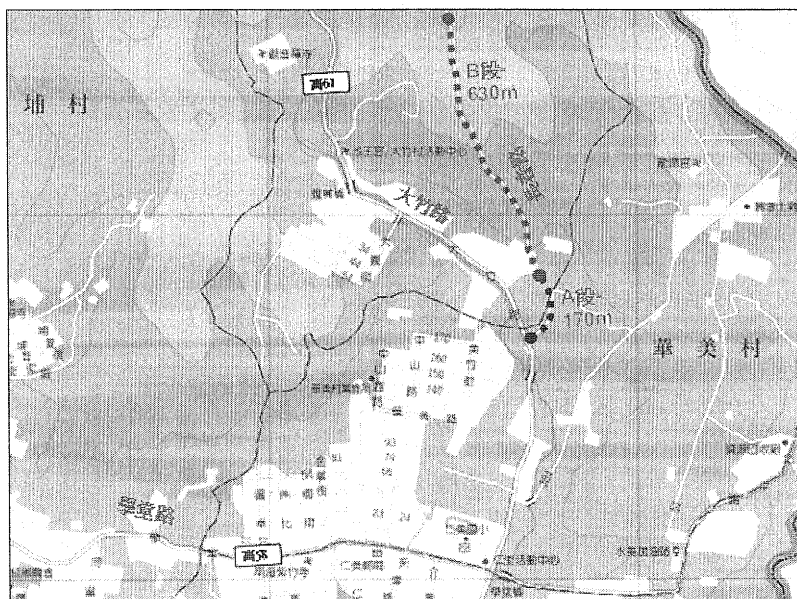
質詢日期	議員姓名	質詢事項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辦理情形
100.12.8 (書面質詢)	錢議員聖武	烏松區大竹里長春路開闢案(烏松仁美都市計畫4-19號道路,全長800公尺,都市計畫寬度10公尺),建請市府儘速改善現況,以維交通順暢。	工務局 (新工處)	目前現況係自大竹路往北約170公尺,道路尙未開闢無法通行,其餘路段部分未全寬開闢,且路型與都市計畫道路不符,本路段寬度10公尺,長約170公尺,所需開闢總經費估約1,910萬元(土地費750萬元;地上物補償費70萬元;工程費約1,090萬元);其餘630公尺需拓寬路段,所需開闢總經費估約1億520萬元(土地費2,000萬元;地上物補償費80萬元;工程費約8,440萬元)。烏松長春路開闢工程本府將列入爾後年度檢討辦理。(附圖一)
100.12.8 (書面質詢)	錢議員聖武	現行整個鳳仁路(183)縣道路段寬度,自楠梓交流道下45m寬(仁武都市計畫區)、南向進入澄清湖特定區計畫至獅龍溪止之路段為25m寬,跨過獅龍溪以南銜接鳳山區及小港機場路段	工務局 (新工處)	經查鳳仁路於中華路以北都市計畫道路寬度為45公尺,中華路以南都市計畫道路寬度為35公尺(現況為25公尺);建議拓寬範圍為自中華路起至中欄橋止,寬35公尺長約760公尺,以拓寬10公尺,原25公尺重新鋪設柏油,所需總開闢經費估約1億6,450萬元(土地費1億元、地上物補償費750萬元,工程費5,700萬元),本府將列入爾後年度檢討辦理。(

		<p>則為35m 寬,建請將位於仁武都市計畫界至獅龍溪的路段配合獅龍溪橋改建拓寬為35 m 寬,以維交通順暢。</p>		<p>附圖二)</p>
<p>100.12.8 (書面質詢)</p>	<p>錢議員聖武</p>	<p>仁心路現況路段寬約 7 公尺,兩側因工廠林立,且車流量過大,常造成本路段阻塞,車禍頻繁,為紓解本路段車流量,建請拓寬現有道路寬度至 15 公尺,以維交通順暢。</p>	<p>工 務 局 (新 工 處)</p>	<p>仁心路(高 55 線)拓寬工程,總長度 2,627 公尺,寬度 15 公尺,西半部 934 公尺位於澄清湖特定計畫區,東半部 1,693 公尺為都市計畫區外,總開闢經費約 4 億 6,972 萬元(土地費 2 億 2,864 萬元、地上物補償費 4,750 萬元、工程費約 1 億 9,358 萬元),本案本府將積極向中央爭取補助,繼續提報生活圈計畫,並補充經費來源相關文件後,另行提出都市計畫變更申請。(附圖三)</p>
<p>100.12.8 (書面質詢)</p>	<p>錢議員聖武</p>	<p>鳳仁路(縣道 183 號線)於民國 98 年拓寬澄觀路往南至烏松路段,因該處截角土地尚未徵收,故無法供車輛通行,造成交通阻塞,建請市府儘速辦理徵收</p>	<p>工 務 局 (新 工 處)</p>	<p>一、本工程用地奉內政部 100 年 11 月 14 日台內地字第 1000223900 號函核准徵收,本府 100 年 11 月 15 日高市府四維地徵字第 1000125911 號函公告,公告期間自 100 年 11 月 16 日至 100 年 12 月 15 日止計 30 日並於 100 年 12 月 21 日發放補償費。</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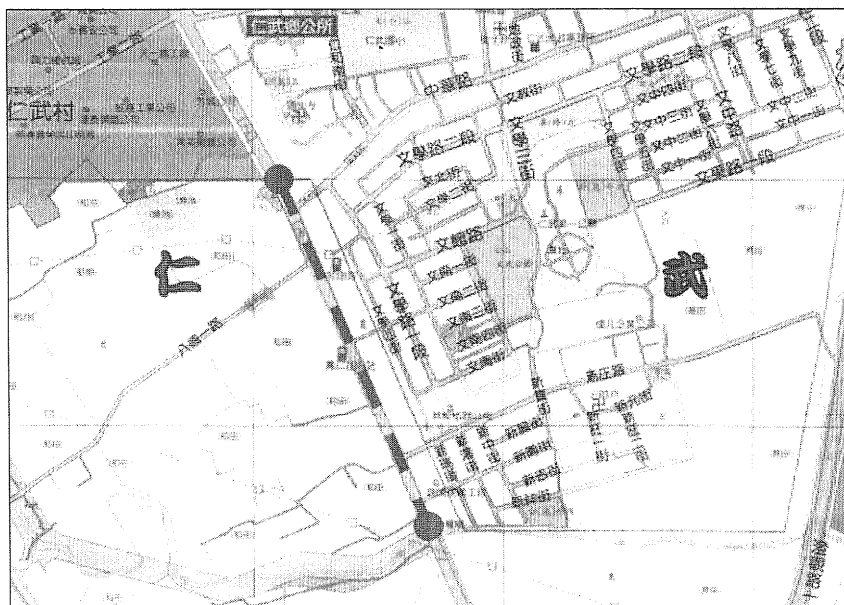
<p>100.12.8 (書面質詢)</p>	<p>錢議員聖武</p>	<p>，以供車輛通行。  建請市政府關 建高雄市仁武 區鹽埕巷至安 樂一街路段高 鐵橋下道路工 程。</p>	<p>工 務 局 (新 工 處)</p>	<p>二、「國道 10 號與縣道 183 線道路交角工程」業於 100 年 11 月 15 日訂約 完成，現已於 101 年 1 月 10 日復工，並於 101 年 1 月 19 日完工。(附 圖四)  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正辦 理高鐵高架橋下道路新建工 程之可行性評估，經現場勘 查，考量前後銜接之道路均 為簡易 AC 路面，本案宜先做 為村里聯絡道路，新工處已 於 100 年 12 月 21 日高市工 新土設字第 1000040680 號 函請仁武區公所研議辦理以 簡易柏油鋪設路面。 仁武區公所於 101 年 1 月 10 日高市仁區建字第 10000227 95 號函請補助鋪設柏油路面 經費，本案工務局養護工程 處已移請本府農業局協助辦 理。</p>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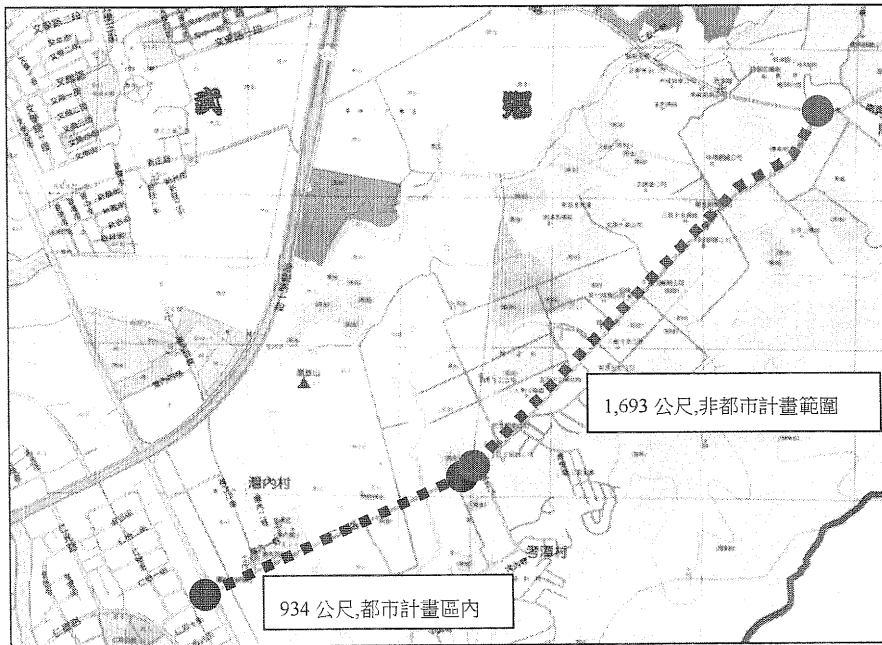
附圖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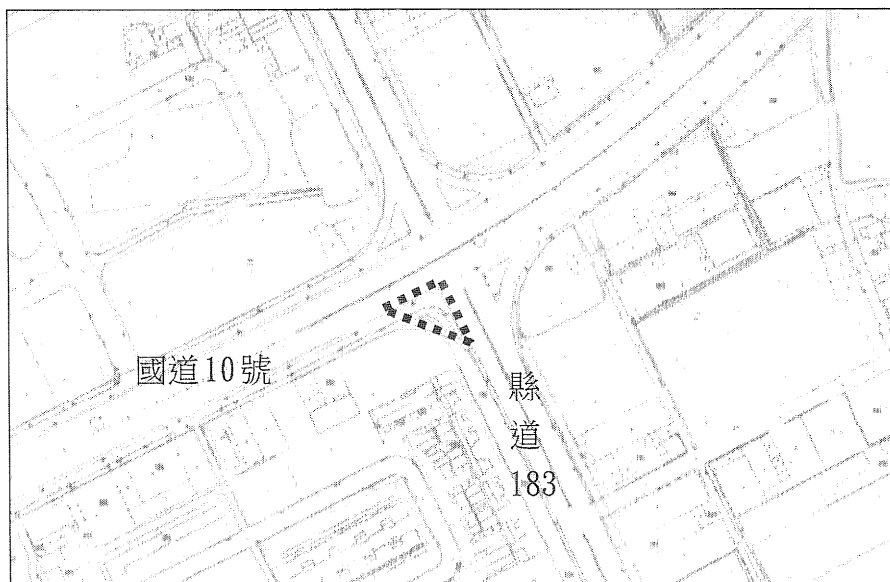
附圖二



附圖三



附圖四





拾柒、附

録



\*\*\*\*\*  
拾柒、附 錄  
\*\*\*\*\*

一、第 1 屆 第 2 次定期大會  
第 6 次臨時會 決議案分類統計表

會 期 別	提 案 類 別	決 議 內 容	提 案 總 數	決 議 內 容												
				照 案 通 過	同 意 辦 理	修 正 通 過	送 辦 請 市 政 府 理	以 徵 零 費 率 收	送 研 究 辦 理 請 市 政 府 理	擱 置	准 予 備 查	其 他				
第 2 次 定 期 大 會	市 政 府 提 案		104		104										1	
	有 關 機 關 提 案		1	1												
	市 政 府 法 規 提 案		1			1										
	議 長 交 議 案	市 政 府 提 案		11		11										
		議 員 臨 時 提 案		3	1			1		1						
		本 會 法 規 提 案		2	1		1									
	議 員 提 案	民 政 類		26							24					2
		社 政 類		36							36					
		財 經 類		30							29					1
		教 育 類		55							54					1
		農 林 類		41							41					
		交 通 類		42							39					3
		保 安 類		39							39					
		工 務 類		88							88					
		合 計		357							350					7
議 員 臨 時 提 案		1												1		
專 案 調 查 小 組 報 告 案		1												1		
報 告 案		69										68		1		
總 計		550	3	115	2	1			351			68		10		

附 錄 (決議案分類統計表)

會期別	決議內容 提案類別		提案總數	決議內容								
				照案通過	同意辦理	修正通過	送辦 送請市政府 理	以徵 零費 率收	送研 請究 市政府 辦理	擱 置	准予 備查	其 他
第 6 次 臨 時 會	市政府提案	第2次定期大會	47	8	34					3		2
		第6次臨時會	73		64			1				8
	市政府法規提案	第2次定期大會	6			6						
	議長交議案	第2次定期大會市政府案	3		3							
		議員臨時提案	12						12			
	議員提案	民政類	3						3			
		社政類	7						7			
		財經類	2						2			
		教育類	6						6			
		農林類	7						7			
交通類		4						4				
保安類		4						4				
工務類		22						22				
	合計	55						55				
議員臨時提案	工務類	1						1				
	總計	197	8	101	6			1	68	3	10	

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暨第 6 次臨時會議員提案 (含議員臨時提案) 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許崑源		鄭新助	3298 3299 3313 3314 3331 3353 3354 3355 3383 3384 3406 3407 3429 3511 3512 3514 3519 3525 3526 3527 3539
蔡昌達	3301 3317 3333 3364 3393 3485 3486 3518 3519	洪平朗	3279
林富寶		童燕珍	3362 3436 3437 3447 3448
朱信強	3298 3315 3380 3385 3386 3408 3450 3464 3474	曾俊傑	3303 3312 3404 3440 3441 3491
李鴻鈞		林武忠	3300 3302 3313 3352 3355 3356 3387 3409 3428 3429 3430 3431
李長生	3380 3381 3382 3383 3450 3451	郭建盟	3302 3338 3364 3365 3366 3413 3438
張文瑞	3484	周玲玟	3309 3322 3341 3342 3369 3370 3396 3397 3417 3443 3444
陳明澤	3297	莊啓旺	3306 3307 3308 3321 3330 3339 3340 3341 3416
蘇琦莉	3299 3385 3407 3457 3458 3459 3460 3521 3525	蕭永達	3303 3304 3338 3339 3369 3415 3442 3495 3496
陳政聞	3333 3356 3388 3409	吳益政	3278 3334 3335 3336 3361 3363 3412 3433 3481 3508 3518 3521 3524 3540
許福森		顏曉菁	



附 錄 (議員提案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翁瑞珠	3513 3515 3528 3529	陳慧文	3527 3534 3535 3536
陸淑美	3371 3393 3439 3440 3487 3488 3489 3532 3533	張漢忠	3460 3461 3510 3543
曾水文	3304 3318 3319 3320 3338 3367 3368 3394 3395 3400 3401 3402 3413 3414 3424 3441 3443 3491 3492 3493 3494 3495 3505	劉德林	
陳麗珍	3311 3359 3411 3426	李雅靜	3315 3332 3351 3352 3387 3404 3405 3410 3435 3447 3452 3453 3508 3515 3520 3529
林瑩蓉	3281 3282 3297	楊見福	
張豐藤	3349 3444	陳粹燮	3301 3317 3349 3376
陳玫娟	3415 3490 3505 3506	蘇炎城	3329 3350 3377 3403 3425 3446 3504 3507
黃石龍			
李眉蓁	3311 3328 3360 3432	林國正	3421
藍星木		曾麗燕	3379 3426 3427 3434 3509
周鍾滄	3310 3324 3325 3376 3400 3423 3424 3445 3446 3497 3498 3499 3500 3501 3502 3503	李順進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林芳如	3294	鄭光峰	
錢聖武	3357 3358 3403 3410 3431 3482 3483 3509 3522 3523 3536 3537 3538	林宛蓉	
吳利成		陳麗娜	3305 3455 3456 3457 3496
張勝富		陳信瑜	3303 3367 3421 3551
李喬如	3280 3282	韓賜村	3279 3528
連立堅	3330 3348	黃天煌	
蔡金晏	3530 3531	洪秀錦	3281 3293 3350 3384 3430 3448 3449 3454 3456 3458
陳美雅	3310 3323 3324 3375 3422 3496	俄鄧· 殷艾	3323
黃柏霖	3326 3327 3342 3344 3345 3346 3347 3372 3373 3374 3398 3399 3418 3419 3420	柯路加	3330 3378 3379 3389 3391 3474 3477 3479
黃淑美	3316 3318 3337 3388 3432 3439 3440 3474 3481 3487 3488 3489	伊斯坦大 ·貝雅夫 ·正福	3320 3321 3363 3370 3371 3397 3418
康裕成			

三、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許崑源	5798		鄭新助	5695 5696 5697 5698 5699 5700 5701 5825	
蔡昌達			洪平朗		
林富寶			童燕珍	5756 5757 5758 5759 5760 5761 5839 5840 5841	
朱信強			曾俊傑		
李鴻鈞			林武忠	5690 5691 5692 5693 5694 5695 5824	
李長生			郭建盟		
張文瑞	5720 5721 5722 5826 5827 5828		周玲姣	5714	
陳明澤	5679 5680 5681 5682 5687 5688 5689 5785 5786		莊啓旺	5646 5647 5648 5649 5868 5869 5870 5871 5872 5873	
蘇琦莉			蕭永達	5621 5622 5623 5624 5694 5824	
陳政聞			吳益政	5739 5740 5741 5742 5743 5744 5799 5800 5801 5802	
許福森			顏曉菁	5710 5711 5712 5713 5714 5819 5820	

附 錄 (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翁瑞珠	5722 5723 5724 5725 5726 5817 5818	陳慧文	5769 5770 5771 5772 5773 5803 5804 5874 5875 5876
陸淑美		張漢忠	5701 5702 5703 5797 5798
曾水文	5735 5736 5737 5738 5739 5829	劉德林	5631 5632 5633 5634 5635
陳麗珍	5766 5767 5768 5769 5859 5860 5861	李雅靜	
林瑩蓉	5730 5731 5732 5733 5734 5798 5799 5806 5807 5808 5809 5810 5811 5812 5813 5814	楊見福	
張豐藤	5662 5663 5664 5665 5666 5780	陳粹鑾	5761 5762 5763 5764 5765 5862 5863 5864
陳玫娟	5635 5636 5637 5638 5639 5640 5641 5776 5777 5778 5779 5794 5795 5804 5805	蘇炎城	5727 5728 5729 5837 5838
黃石龍	5675 5676 5677 5678		
李眉蓁	5773 5774 5775 5776 5821 5822 5823	林國正	5715 5716 5717 5718 5719 5834 5835 5836
藍星木		曾麗燕	
周鍾滄	5641 5642 5643 5644 5645 5646 5787 5788 5789 5790 5791 5792 5795 5796 5797	李順進	5830 5831 5832 5833

附 錄 (市長施政報告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林芳如		鄭光峰	
錢聖武		林宛蓉	5744 5745 5746 5747 5802 5865 5866 5867
吳利成		陳麗娜	5747 5748 5749 5750 5751 5752 5753 5754 5755 5802 5803 5842 5843 5844 5845 5846 5847 5848 5849 5850 5851 5852 5853 5854 5855 5856 5857 5858
張勝富		陳信瑜	
李喬如	5694 5706 5707 5708 5709 5710 5824	韓賜村	5682 5683 5684 5685 5686 5687 5793
連立堅	5650 5651 5652 5653 5654 5655 5656 5868	黃天煌	
蔡金晏		洪秀錦	
陳美雅	5666 5667 5668 5669 5670 5671 5672 5673 5674 5783 5784 5868	俄鄧· 殷艾	
黃柏霖	5656 5657 5658 5659 5660 5661 5662 5782	柯路加	
黃淑美	5625 5626 5627 5628 5629 5630 5631 5781	伊斯坦大 ·貝雅夫 ·正福	5704 5705 5706 5815 5816
康裕成			

附 錄 (社政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四、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社政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許崑源			鄭新助	5882 5883 5884 5885 5886 5887 5888 5889 5890 5891 6040 6041 6042 6043 6044 6045	
蔡昌達			洪平朗		
林富寶	5979 5980 5981 5982 5983		童燕珍	5937 5938 5939 5940 5941 5942	
朱信強			曾俊傑		
李鴻鈞			林武忠	5947 5948 5949 5950 5951 5952 6085	
李長生			郭建盟	5927 5928 5929 5930 5931 5932	
張文瑞			周玲姣	5978 5979	
陳明澤	5933 5934 5935 5936 6063		莊啓旺		
蘇琦莉			蕭永達	6010 6011 6012 6013	
陳政聞			吳益政	6001 6002 6003 6004 6005 6006 6093 6094 6095	
許福森			顏曉菁		

附 錄 (社政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翁瑞珠	5899 5900 5901 5902 6046 6047	陳慧文	
陸淑美		張漢忠	5908 5909 5910 5911 6051 6052
曾水文		劉德林	5943 5944 5945 5946 5947 6098 6099
陳麗珍	6013 6014 6015 6016 6017 6090 6091 6092	李雅靜	5892 5893 5894 5895 5896 5897 5898 5899 6037
林瑩蓉	6021 6022 6023 6024 6025 6026 6064	楊見福	
張豐藤		陳粹鑾	5983 5984 5985 5986 5987 6100 6101
陳玫娟	6026 6027 6028 6029 6030 6031 6088 6089	蘇炎城	5962 5963 5964 5965 5966 5967 6086 6087
黃石龍			
李眉蓁		林國正	5968 5969 5970 5971 5972 5973 5974 5975 6102 6103 6104
藍星木		曾麗燕	5998 5999 6000 6001 6096 6097
周鍾滄	5915 5916 5917 5918 5919 6056 6057 6058 6059 6060	李順進	6018 6019 6020 6021 6065 6066 6067 6068 6069

附 錄 (社政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林芳如		鄭光峰	
錢聖武		林宛蓉	6006 6007 6008 6009 6082 6083 6084
吳利成		陳麗娜	5987 5988 5989 5990 5991 5992 5993 5994 5995 5996 5997 5998 6031 6032 6033 6034 6035 6036 6070 6071 6072 6073 6074 6075 6076 6077
張勝富		陳信瑜	
李喬如	5975 5976 5977 5978	韓賜村	
連立堅	5877 5878 5879 5880 5881 5882 6038 6039	黃天煌	
蔡金晏		洪秀錦	
陳美雅	5919 5920 5921 5922 5923 5924 5925 5926 5927 6061 6062	俄鄧· 殷艾	
黃柏霖	5902 5903 5904 5905 5906 5907 5908 6048 6050	柯路加	5952 5953 5954 5955 5956 6078 6079
黃淑美	5956 5957 5958 5959 5960 5961 5962 6080 6081	伊斯坦大 ·貝雅夫 ·正福	5911 5912 5913 5914 5915 6053 6054 6055
康裕成			



附 錄 (財經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五、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財經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姓 名	頁
許崑源		鄭新助	6179 6180 6181 6182 6183 6184 6330 6331 6332 6360 6361
蔡昌達		洪平朗	6247 6248 6249 6250 6251 6278 6279 6281 6282 6283 6284 6285 6286
林富寶	6229 6230 6231 6232	童燕珍	6242 6243 6244 6245 6246 6247 6357 6358 6359 6362
朱信強		曾俊傑	
李鴻鈞		林武忠	6213 6214 6215 6216 6217 6364 6365
李長生	6131 6132 6133 6134 6135 6136 6137 6299 6300 6302 6303	郭建盟	6105 6106 6107 6108 6109 6110 6297 6298 6301 6302
張文瑞	6280 6281 6349	周玲玟	6202 6204 6205 6206 6207 6208 6333 6334 6335
陳明澤	6174 6175 6176 6177 6178 6330	莊啓旺	
蘇琦莉		蕭永達	6190 6191 6192 6193 6194 6195
陳政聞	6276 6277 6278 6341 6342 6343	吳益政	6208 6209 6210 6211 6212 6213 6359
許福森		顏曉菁	6142 6143 6144 6145 6146 6147 6305 6306 6307 6308

附 錄 (財經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翁瑞珠		陳慧文	
陸淑美		張漢忠	6160 6161 6162 6163 6164 6315 6316 6317 6318 6319
曾水文	6164 6165 6166 6167 6291 6292 6293 6319	劉德林	6110 6111 6112 6113 6114 6115 6116 6117 6118 6119
陳麗珍	6272 6273 6274 6275 6276 6343 6344 6345	李雅靜	6154 6155 6156 6157 6158 6159 6160 6294 6310 6311 6312 6313 6314 6315
林瑩蓉	6217 6218 6219 6220 6221 6222 6223 6335 6336	楊見福	
張豐藤		陳粹鑾	6238 6239 6240 6241 6242 6352 6353 6354 6355 6356 6363
陳玫娟		蘇炎城	6184 6185 6186 6187 6188 6189 6190
黃石龍			
李眉蓁	6264 6265 6266 6267 6268 6349 6350 6351	林國正	6119 6120 6121 6122 6123 6124 6125 6126 6127 6128 6129 6130 6131
藍星木		曾麗燕	
周鍾澐	6147 6148 6149 6150 6151 6152 6153 6154 6308 6309	李順進	6268 6269 6270 6271 6272 6345 6346 6347 6348 6349

附 錄 (財經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林芳如		鄭光峰	6202 6203 6204
錢聖武		林宛蓉	6259 6260 6261 6262 6263 6351 6352
吳利成		陳麗娜	6233 6234 6235 6236 6237 6356 6357
張勝富		陳信瑜	
李喬如		韓賜村	6251 6252 6253 6254 6255 6256 6257 6258 6259 6279 6280 6284 6285
連立堅	6223 6224 6225 6226 6227 6228 6229 6336 6337 6338 6339	黃天煌	
蔡金晏	6286 6287 6288 6289 6290 6339 6340 6341	洪秀錦	
陳美雅	6167 6168 6169 6170 6171 6172 6173 6174 6295 6296 6319 6320 6321 6322 6323 6324 6325 6326 6327 6328 6329 6330	俄鄧· 殷艾	
黃柏霖	6137 6138 6139 6140 6141 6142 6303 6304 6305	柯路加	
黃淑美	6195 6196 6197 6198 6199 6200 6201 6202 6332 6333	伊斯坦大 ·貝雅夫 ·正福	
康裕成			

附 錄 (教育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六、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教育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姓 名	頁
許崑源		鄭新助	6464 6465 6466 6467 6468 6662 6663 6664 6665 6666
蔡昌達		洪平朗	6412 6413 6414 6415 6416 6612 6613 6614
林富寶	6417 6418 6419 6420 6421 6422 6615 6616 6617 6618 6619 6620	童燕珍	6377 6378 6379 6380 6381 6382 6383 6384 6385 6576 6577 6578 6579 6580 6581 6582 6583
朱信強		曾俊傑	
李鴻鈞		林武忠	6468 6469 6470 6471 6472 6667 6668
李長生		郭建盟	6495 6496 6497 6498 6499 6687 6688 6689 6690 6691 6692 6693
張文瑞		周玲姣	6475 6476 6504 6505 6506 6507 6508 6509 6701 6702 6703 6704 6705 6706 6707 6708 6709 6710 6711 6712 6713
陳明澤	6612 6613 6614	莊啓旺	
蘇琦莉		蕭永達	6372 6373 6374 6375 6376 6377 6447 6448 6449 6450 6451 6565 6566 6567 6568 6569 6570 6571 6572 6573 6574 6575
陳政聞		吳益政	6509 6510 6511 6512 6513
許福森		顏曉菁	6526 6527 6528 6529 6530 6720 6721 6722 6723 6724

附 錄 (教育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翁瑞珠		陳慧文	
陸淑美		張漢忠	6433 6434 6435 6436 6437 6636 6637 6638 6639
曾水文		劉德林	6513 6514 6515 6516 6517 6518 6519 6520 6521 6714 6715
陳麗珍	6553 6554 6555 6556 6745 6746 6747 6748 6749 6750 6751 6752 6753 6754 6755 6756	李雅靜	6488 6489 6490 6491 6492 6493 6494 6495 6679 6680 6681 6682 6683 6684 6685 6686 6760
林瑩蓉	6521 6522 6523 6524 6525 6526 6716 6717 6718 6719	楊見福	
張豐藤		陳粹鑾	6393 6394 6395 6396 6397 6596 6597 6598 6599 6600 6601
陳玫娟	6457 6458 6459 6460 6461 6462 6463 6657 6658	蘇炎城	6483 6484 6485 6486 6487 6488 6675 6676 6677 6678
黃石龍			
李眉蓁	6536 6537 6538 6539 6540 6728 6729 6730 6731 6732	林國正	6422 6423 6424 6425 6426 6427 6428 6429 6621 6622 6623 6624 6625
藍星木		曾麗燕	6557 6558 6559 6560 6757 6758
周鍾滄	6429 6430 6431 6432 6433 6626 6627 6628 6629 6630 6631 6632 6633 6634 6635	李順進	

附 錄 (教育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林芳如		鄭光峰	6499 6500 6501 6502 6503 6504 6694 6695 6696 6697 6698 6699 6700
錢聖武	6404 6410 6411 6412 6417 6612 6613 6614	林宛蓉	6540 6541 6542 6543 6733 6734 6735 6736
吳利成		陳麗娜	6451 6452 6453 6454 6455 6456 6457 6648 6649 6650 6651 6652 6653 6654 6655 6656
張勝富		陳信瑜	6385 6386 6387 6388 6389 6390 6391 6392 6584 6585 6586 6587 6588 6589 6590 6591 6592 6593 6594 6595
李喬如	6367 6368 6369 6370 6371 6561 6562 6563 6564	韓賜村	6443 6444 6445 6447
連立堅	6543 6544 6545 6546 6547 6548 6737 6738 6739	黃天煌	
蔡金晏	6548 6549 6550 6551 6552 6740 6741 6742 6743 6744	洪秀錦	6404 6405 6406 6407 6408 6409 6410 6609 6610 6611
陳美雅	6437 6438 6439 6440 6441 6442 6443 6640 6641 6642 6643 6644 6645 6646	俄鄧· 殷艾	6531 6532 6533 6534 6535 6725 6726 6727 6761
黃柏霖	6397 6398 6399 6400 6401 6402 6403 6602 6603 6604 6605 6606 6607 6608 6759	柯路加	
黃淑美	6476 6477 6478 6479 6480 6481 6482 6483 6701 6702 6703 6704 6705 6706 6707 6708	伊斯坦大 ·貝雅夫 ·正福	6472 6473 6474 6475 6659 6660 6661 6669 6670 6671 6672 6673 6674
康裕成			

附 錄 (農林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七、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許崑源			鄭新助	6863 6864 6865 6866 6867 6868 6869 6870 7040 7041 7042 7043	
蔡昌達			洪平朗	6940 6941 6942 6943 6947 6948 7105 7106	
林富寶	6769 6770 6771 6772 6773 6774 6775 6776 6961 6962 6963 6964		童燕珍	6891 6892 6893 6894 6895 6896 7067 7068	
朱信強	6808 6809 6810 6811 6812 6813 6814 6995 6996 6997 6998 6999		曾俊傑		
李鴻鈞			林武忠	6887 6888 6889 6890 6891 7061 7062 7063 7064 7065 7066	
李長生			郭建盟	6819 6820 6821 6822 6823 6824 7004 7005 7006 7118	
張文瑞	6837 6838 6839 6840 6841 7017 7018 7019		周玲玟	6930 6931 6932 6933 6934 6935 7101 7102	
陳明澤	6948 6949 6950 6951 6952 7108 7109 7110 7111 7112 7113		莊啓旺		
蘇琦莉			蕭永達	6849 6850 6851 6852 6853 6854 6855 7024 7025 7026 7027 7028	
陳政聞	6824 6825 6826 6827 6828 6829 7007 7008 7009 7010 7120		吳益政		
許福森			顏曉菁	6914 6915 6916 6917 6918 6919 6920 7085	

附 錄 (農林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翁瑞珠		陳慧文	
陸淑美		張漢忠	6791 6792 6793 6794 6795 6796 6974 6975 6976 6977 6978 6979 6980 6981 6982 7119
曾水文	6776 6777 6778 6779 6780 6781 6782 6783 6965 6966 6967 6968 6969 6970	劉德林	
陳麗珍	6952 6953 6954 6955 6956 6957 7114 7115 7116 7117	李雅靜	6908 6909 6910 6911 6912 6913 6914 7079 7080 7081 7082 7083 7084
林瑩蓉		楊見福	
張豐藤		陳粹鑾	6897 6898 6899 6900 6901 7069 7070 7071 7072 7073 7074 7075
陳玫娟	6920 6921 6922 6923 6924 6925 7086 7087 7088 7089 7090 7091 7092 7093	蘇炎城	6859 6860 6861 6862 6863 7033 7034 7035 7036 7037 7038 7039
黃石龍			
李眉蓁	6925 6926 6927 6928 6929 6930 7094 7095 7096 7097 7098 7099 7100	林國正	6901 6902 6903 6904 6905 6906 6907 6908 7076 7077 7078
藍星木		曾麗燕	6783 6784 6785 6786 6787 6788 6789 6790 6791 6971 6972 6973
周鍾滄	6870 6871 6872 6873 6874 6875 6876 7044 7045 7046 7047 7048 7049 7050	李順進	6797 6798 6799 6800 6801 6802 6803 6983 6984 6985 6986 6987 6988 6989 6990



附 錄 (農林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林芳如		鄭光峰	6876 6877 6878 6879 6880 6881 6882 7051 7052 7053 7054 7055 7056 7057 7058
錢聖武		林宛蓉	6936 6937 6938 6939 6940 7103 7104
吳利成		陳麗娜	
張勝富		陳信瑜	
李喬如		韓賜村	6943 6944 6945 6946 6947 6951 7107
連立堅	6829 6830 6831 6832 6833 6834 6835 6836 6837 7011 7012 7013 7014 7015 7016	黃天煌	
蔡金晏	6763 6764 6765 6766 6767 6768 6769 6958 6959 6960 7122	洪秀錦	
陳美雅		俄鄧· 殷艾	
黃柏霖	6814 6815 6816 6817 6818 6819 7000 7001 7002 7003 7121	柯路加	6803 6804 6805 6806 6807 6808 6991 6992 6993 6994
黃淑美	6882 6883 6884 6885 6886 6887 7059 7060	伊斯坦大 ·貝雅夫 ·正福	6856 6857 6858 7029 7030 7031 7032
康裕成	6841 6842 6843 6844 6845 6846 6847 6848 6849 7020 7021 7022 7023		

附 錄 (交通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八、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交通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姓 名	頁
許崑源		鄭新助	7220 7221 7222 7223 7224 7225 7226 7227
蔡昌達		洪平朗	7210 7211 7212 7213 7218 7358 7359 7360
林富寶		童燕珍	7292 7293 7294 7295 7296 7297 7377
朱信強		曾俊傑	
李鴻鈞		林武忠	7227 7228 7229 7230 7231 7232 7233 7360 7361 7362 7363 7364 7365
李長生		郭建盟	7202 7203 7204 7205 7206 7357 7358 7427 7428 7429 7430
張文瑞	7281 7282 7283 7284 7285 7286 7376	周玲姣	7140 7141 7142 7143 7144 7145 7146 7147 7407 7408 7409 7410
陳明澤	7213 7214 7215 7216 7217 7218	莊啓旺	
蘇琦莉	7297 7298 7299 7300 7301	蕭永達	7239 7240 7241 7242 7243 7244 7256 7257 7258 7259 7260 7369 7370 7435 7436 7437 7438 7439 7440
陳政聞		吳益政	7134 7135 7136 7137 7138 7139 7140 7336 7337 7338
許福森		顏曉菁	

附 錄 (交通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翁瑞珠		陳慧文	7314 7315 7316 7317 7318 7319 7387 7388
陸淑美		張漢忠	7181 7182 7183 7184 7185 7348 7349 7350 7416 7417 7418 7419
曾水文	7244 7245 7246 7247 7248 7249 7370 7371 7372 7373 7441	劉德林	7273 7274 7275 7276 7277 7435
陳麗珍	7310 7311 7312 7313 7314 7381 7382 7383 7384 7385 7386 7387 7441	李雅靜	7286 7287 7288 7289 7290 7291 7292 7376
林瑩蓉	7319 7320 7321 7322 7323 7324 7325 7326 7388 7389 7390 7391 7392	楊見福	
張豐藤	7129 7130 7131 7132 7133 7134 7405 7406 7407	陳粹鑾	7197 7198 7199 7200 7201 7352 7353 7354 7355 7356 7425 7426 7427
陳玫娟	7147 7148 7149 7150 7151 7152 7153 7338 7339 7340 7341 7342 7410 7411	蘇炎城	7249 7250 7251 7252 7253 7254 7373 7374 7430
黃石龍			
李眉蓁	7153 7154 7155 7156 7157 7158 7342 7343 7411 7412 7413 7414	林國正	7167 7168 7169 7170 7171 7172 7173 7174 7175 7176 7277 7278 7279 7280 7346 7347
藍星木		曾麗燕	7305 7306 7307 7308 7380 7381
周鍾滢	7123 7124 7125 7126 7127 7128 7129 7333 7334 7335 7336 7403 7404 7405	李順進	7326 7327 7328 7329 7330 7331 7332 7392 7393 7394 7396 7397 7398 7399 7400 7401 7402

附 錄 (交通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林芳如		鄭光峰	
錢聖武		林宛蓉	7301 7302 7303 7304 7305 7377 7378 7379 7380
吳利成		陳麗娜	7266 7267 7268 7269 7270 7271 7272 7273 7375 7376 7431 7432 7433 7434
張勝富		陳信瑜	7185 7186 7187 7188 7189 7190 7191 7192 7419 7420 7421 7422 7423
李喬如		韓賜村	7176 7177 7178 7179 7180 7181 7347 7348
連立堅	7260 7261 7262 7263 7264 7265 7266 7374	黃天煌	
蔡金晏	7206 7207 7208 7209 7210 7356 7357	洪秀錦	
陳美雅	7159 7160 7161 7162 7163 7164 7165 7166 7167 7343 7344 7345 7346 7414 7415 7416	俄鄧· 殷艾	
黃柏霖	7192 7193 7194 7195 7196 7197 7350 7351 7352 7423 7424 7425	柯路加	
黃淑美	7233 7234 7235 7236 7237 7238 7239 7366 7367 7368 7369	伊斯坦大 ·貝雅夫 ·正福	7254 7255 7256 7374 7441 7442 7443
康裕成			

附 錄 (保安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九、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保安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許崑源			鄭新助	7498 7499 7500 7501 7502 7503 7504 7505 7506 7507 7694 7695 7696 7697 7698 7699	
蔡昌達			洪平朗	7602 7603 7604 7605 7606 7607 7608 7774 7775 7776 7777 7778 7779 7780 7781 7782 7783 7784 7785	
林富寶			童燕珍	7583 7584 7585 7586 7587 7588	
朱信強			曾俊傑		
李鴻鈞			林武忠	7456 7457 7458 7459 7460 7461 7651 7652 7653 7654 7655 7656 7657 7658 7659 7660	
李長生			郭建盟	7627 7628 7629 7630 7826 7827 7828 7829 7830 7831 7832	
張文瑞			周玲姣	7555 7556 7557 7558 7559 7560 7730 7731 7732 7733 7734 7735	
陳明澤	7489 7490 7491 7492 7493 7643 7644 7645 7646 7683 7684 7685 7823 7824		莊啓旺		
蘇琦莉			蕭永達	7565 7566 7567 7568 7569 7740 7741 7742 7743 7744	
陳政聞			吳益政	7598 7599 7600 7601 7602 7772 7773 7832	
許福森			顏曉菁		

附 錄 (保安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翁瑞珠		陳慧文	7461 7462 7463 7464 7465 7466 7467 7661 7662 7663
陸淑美		張漢忠	7481 7482 7483 7484 7485 7671 7672 7673 7674 7675 7676 7677
曾水文	7532 7533 7534 7535 7536 7537 7721	劉德林	7544 7545 7546 7547 7548 7549 7550 7722 7723
陳麗珍	7640 7641 7642 7643 7644 7645 7646 7821 7822	李雅靜	7569 7570 7571 7572 7573 7574 7575 7745 7746
林瑩蓉	7538 7539 7540 7541 7542 7543 7544	楊見福	
張豐藤	7560 7561 7562 7563 7564 7736 7737 7738 7739	陳粹鑾	7614 7615 7616 7617 7618 7619 7788 7789 7790 7791 7792 7793
陳玫娟	7589 7590 7591 7592 7593 7594 7595 7596 7597 7598 7758 7759 7760 7761 7762 7763 7764 7765 7766 7767 7768 7769 7770 7771	蘇炎城	7527 7528 7529 7530 7531 7715 7716 7717 7718 7719 7720
黃石龍	7445 7446 7447 7448 7449 7450 7451 7468 7469 7647 7648 7649		
李眉蓁	7630 7631 7632 7633 7634 7635 7814	林國正	7474 7475 7476 7477 7478 7479 7480 7667 7668 7669 7670
藍星木		曾麗燕	7635 7636 7637 7638 7639 7640 7815 7816 7817 7818 7819 7820
周鍾滄	7485 7486 7487 7488 7489 7678 7679 7680 7681 7682	李順進	7493 7494 7495 7496 7497 7686 7687 7688 7689 7690 7691 7692 7693

附 錄 (保安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林芳如	7451 7452 7453 7454 7455 7650	鄭光峰	
錢聖武		林宛蓉	7619 7620 7621 7622 7623 7794 7795 7796 7797 7798 7799 7800 7801 7802 7803 7804 7805 7806 7807 7808 7825 7826
吳利成		陳麗娜	7518 7519 7520 7521 7522 7523 7524 7525 7526 7527 7703 7704 7705 7706 7707 7708 7709 7710 7711 7712 7713 7714
張勝富		陳信瑜	
李喬如		韓賜村	7609 7610 7611 7612 7613 7786 7787
連立堅	7507 7508 7509 7510	黃天煌	
蔡金晏		洪秀錦	
陳美雅	7575 7576 7577 7578 7579 7580 7581 7582 7583 7747 7748 7749 7750 7751 7752 7753 7754 7755 7756 7757	俄鄧· 殷艾	
黃柏霖	7470 7471 7472 7473 7474 7664 7665 7666	柯路加	7551 7552 7553 7554 7555 7724 7725 7726 7727 7728 7729
黃淑美	7510 7511 7512 7513 7514 7515 7516 7517 7518 7700 7701 7702	伊斯坦大 ·貝雅夫 ·正福	7623 7624 7625 7626 7627 7809 7810 7811 7812 7813
康裕成			

附 錄 (工務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十、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工務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姓 名	頁
許崑源		鄭新助	8039 8040 8041 8042 8043 8044 8045 8185 8186
蔡昌達		洪平朗	7839 7840 7841 7842 7843 7844 7845 7944 7945 7946 7947 7948 7949 7950 7951 8156 8157 8158 8159 8160 8163 8164 8165 8189 8190 8243 8244
林富寶		童燕珍	7906 7907 7908 7909 7910 8086 8087 8088 8089 8090 8091 8217
朱信強		曾俊傑	
李鴻鈞		林武忠	8050 8051 8052 8053 8054 8211
李長生	7872 7873 7874 7875 7876 7879 8113 8114 8115 8116 8117 8118 8119 8120 8121 8182 8183 8224 8225 8226 8227 8228 8229 8230 8231 8232 8233	郭建盟	
張文瑞	7937 7938 7939 7940 7941 7942 7943 7944 8166 8167 8187 8188 8189	周玲奴	8070 8071 8072 8073 8074 8214 8215
陳明澤	7870 7871 7872 7876 7877 7878 7879 7919 7920 7921 7922 7923 7924 8032 8033 8034 8035 8036 8037 8038 8160 8161 8162 8163 8165 8178 8179 8180 8181 8244 8245	莊啓旺	
蘇琦莉	7951 7952 7953 7954 7955 7956 8190	蕭永達	7857 7858 7859 7860 7861 7862 7863 7992 7993 7994 7995 7996 7997
陳政聞		吳益政	7910 7911 7912 7913 7914 7915 7924 7925 7926 7927 8097 8098 8099 8100 8101 8221 8222 8223
許福森		顏曉菁	



附 錄 (工務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翁瑞珠		陳慧文	8131 8132 8133 8134 8135 8136 8240 8241
陸淑美		張漢忠	7880 7881 7882 7883 7988 7989 7990 7991 7992 8173 8202 8203
曾水文		劉德林	8045 8046 8047 8048 8049 8050
陳麗珍	7956 7957 7958 7959 7960 7961 7962 7963 8190 8191 8192 8193 8194	李雅靜	8102 8103 8104 8105 8106 8107 8108 8223 8224
林瑩蓉	7963 7964 7965 7966 7967 7968 7969 7970 8168 8169 8194 8195 8196 8197 8198	楊見福	
張豐藤	8054 8055 8056 8057 8058 8211 8212	陳粹鑾	8136 8137 8138 8139 8140 8141
陳玫娟	7887 7888 7889 7890 7891 7892 7997 7998 7999 8000 8001 8002 8003 8174 8175 8203 8204 8205	蘇炎城	8058 8059 8060 8061 8062 8063 8184 8213 8214
黃石龍	7979 7980 7981 7982		
李眉蓁	7916 7917 7918 7919 8151 8152 8153 8154 8155 8156 8243	林國正	7892 7893 7894 7895 7896 7897 7898 7899 7900 8063 8064 8065 8066 8067 8068 8069
藍星木		曾麗燕	8141 8142 8143 8144 8145 8146 8241
周鍾滄	7847 7848 7849 7850 7851 7852 7982 7983 7984 7985 7986 7987 8170 8171 8172 8200 8201 8202 8246	李順進	8027 8028 8029 8030 8031 8032 8177

附 錄 (工務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林芳如	8121 8122 8123 8124 8125	鄭光峰	
錢聖武		林宛蓉	7928 8127 8128 8129 8130 8131 8237 8238 8239 8240
吳利成		陳麗娜	7863 7864 7865 7866 7867 7868 7869 8074 8075 8076 8077 8078 8079 8080
張勝富		陳信瑜	
李喬如		韓賜村	7845 7846 7847 7970 7971 7972 7973 7974 7975 7976 7977 7978 8125 8126 8127 8199 8200 8233 8234 8235 8236 8237
連立堅	7883 7884 7885 7886 7887 8091 8092 8093 8094 8095 8096 8097 8217 8218 8219 8220 8221	黃天煌	
蔡金晏	8081 8082 8083 8084 8085 8215 8216 8217	洪秀錦	7869 7870 8010 8011 8012 8013 8014 8015 8016 8017 8018 8207
陳美雅	7900 7901 7902 7903 7904 7905 7906 8018 8019 8020 8021 8022 8023 8024 8025 8026 8027 8207 8208 8209 8210	俄鄧· 殷艾	8146 8147 8148 8149 8150 8151 8241 8242 8243
黃柏霖	7852 7853 7854 7855 7856 7857 8003 8004 8005 8006 8007 8008 8009 8010 8176 8206 8207	柯路加	
黃淑美	7833 7834 7835 7836 7837 7838 7839 7929 7930 7931 7932 7933 7934 7935 7936 7937 8187	伊斯坦大 ·貝雅夫 ·正福	8108 8109 8110 8111 8112 8113
康裕成			

附 錄 (民政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十一、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民政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許崑源			鄭新助	8322 8323 8324 8325 8326 8327	
蔡昌達			洪平朗	8375 8376 8508 8509	
林富寶	8316 8317 8318 8319 8320 8321 8476 8477 8478 8479 8480 8481 8482 8483 8484 8485 8486		童燕珍	8379 8380 8381 8382 8383 8384 8514	
朱信強	8297 8298 8299 8300 8301 8302 8303 8464 8465		曾俊傑	8407 8413 8414 8415 8416	
李鴻鈞			林武忠	8333 8334 8335 8336 8337 8338 8487 8488 8489 8490	
李長生			郭建盟	8303 8304 8305 8306 8307 8466 8467 8468 8469 8470	
張文瑞	8355 8356 8357 8358 8359		周玲姣	8425 8426 8427 8428 8429	
陳明澤	8277 8278 8279 8280 8281 8282 8283 8449 8450 8451 8452 8453 8454 8455		莊啓旺	8247 8248 8249 8250 8251	
蘇琦莉			蕭永達	8342 8343 8344 8345 8346 8347	
陳政聞			吳益政	8432 8433 8434	
許福森			顏曉菁		

附 錄 (民政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翁瑞珠	8394 8396 8397 8398 8402 8508 8509	陳慧文	8427 8428 8429 8430 8431 8432
陸淑美		張漢忠	8288 8289 8290 8291 8292 8456 8457 8458 8459 8460
曾水文		劉德林	8366 8367 8368 8369 8508 8509
陳麗珍	8434 8435 8436 8437 8438 8439 8504 8505	李雅靜	8370 8371 8372 8373 8374 8375 8508 8509
林瑩蓉	8313 8314 8315 8316 8471 8472 8473 8474 8475	楊見福	
張豐藤	8338 8339 8340 8341 8342 8512 8513	陳粹鑾	8407 8408 8409 8410 8411 8412 8502 8503
陳玫娟	8417 8418 8419 8420 8421 8422 8423 8424 8425 8506 8507	蘇炎城	8261 8262 8263 8264 8265 8266 8447 8448
黃石龍			
李眉蓁		林國正	8359 8360 8361 8362 8363 8364 8365 8367 8369 8370 8508 8509
藍星木		曾麗燕	
周鍾滄	8292 8293 8294 8295 8296 8297 8461 8462 8463	李順進	8403 8404 8405 8406 8407

附 錄 (民政部門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林芳如	8391 8395 8396 8398 8425 8508 8509 8510 8511	鄭光峰	8266 8267 8268 8269 8270 8271
錢聖武		林宛蓉	8271 8272 8273 8274 8275 8276 8462
吳利成		陳麗娜	8252 8253 8254 8255 8256 8257 8258 8259 8260 8261 8440 8441 8442 8443 8444 8445 8446
張勝富		陳信瑜	8394 8395 8396 8398 8399 8400 8401 8402 8425
李喬如	8391 8392 8393 8394 8395	韓賜村	8307 8308 8309 8310 8311 8312 8313
連立堅	8348 8349 8350 8351 8352 8353 8354 8355 8500 8501	黃天煌	
蔡金晏		洪秀錦	
陳美雅	8384 8385 8386 8387 8388 8389 8390 8391 8416 8417	俄鄧· 殷艾	
黃柏霖	8283 8284 8285 8286 8287 8288	柯路加	
黃淑美	8328 8329 8330 8331 8332 8333 8497 8498 8499	伊斯坦大 ·貝雅夫 ·正福	8376 8377 8378 8491 8492 8493 8494 8495 8496
康裕成			

附 錄 (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十二、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許崑源			鄭新助	8818	8819	8820	8821 8822 8823 8824 8825 8826 8827 8828 8829 8830 8831 8832 8833 8834 8835 8836 8837 8838 8839 8840 8841 8842 9262 9263 9376 9377 9378 9379 9380
蔡昌達	9209	9210 9211 9212 9213 9214 9215 9216 9217 9218 9219 9565 9566 9567 9568 9569 9570 9571 9572 9573 9574 9575 9576 9577 9578 9579 9580 9581 9582 9583 9584 9585 9586 9587 9643 9644 9645 9646 9647 9648	洪平朗	8787	8788		
林富寶			童燕珍	8762	8763	8764	8765 8766 8767 8768 8769 8770 8771 8772 8773 8774 8775 8776 8777 8778 9360 9361 9362 9363 9364 9365 9366 9367 9368
朱信強	8843	8844 8845 8846 8847 8848 8849 8850 8851 8852 8853 8854 9385 9386 9387 9388 9389 9390 9391 9392 9393 9394 9395	曾俊傑	8713	8714	8715	8716 8717 8718 8719 8720 8721 8722 8723 8724 8725 8726 8727 9078 9079 9080 9334 9335 9336 9337 9338 9339 9340 9341 9342 9343 9344 9345 9497
李鴻鈞			林武忠	8999	9000	9001	9002 9003 9004 9005 9006 9007 9008 9275 9276 9480 9481
李長生	9147	9148 9149 9150 9151 9152 9153 9154 9155 9156 9157 9158 9159 9160 9161 9162 9163 9164 9165 9166 9167 9168 9169 9170 9171 9172 9173 9284 9285 9286 9287 9288 9289 9290 9291 9292 9519 9551 9552 9553 9554 9555 9556 9557 9558	郭建盟				
張文瑞	8641	8642 9174 9175 9176 9561	周玲姣	9179	9180	9181	9182 9183 9184 9185 9186 9187 9188 9189 9190 9191 9192 9193 9194 9195 9196 9615 9616 9617 9618 9619 9620 9621 9622 9623 9624 9625 9626 9627 9628 9629 9630 9631 9632
陳明澤	8786	8787 8788 8789 8790	莊啓旺	8643	8644	8645	8646 8647 8648 8649 8650 8651 8652 8653 8654 8655 9311 9312 9313
蘇琦莉	8695	8696 8697 8698 8699 8700 8701 8702 8703 8704 8705 8706 8707 8708 8709 8710 8711 8712 8713 9257 9258 9324 9325 9326 9327 9328 9329 9330 9331 9332 9333	蕭永達	8552	8553	8554	8555 8556 8557 8558 8559 8560 8561 8562 8563 8564 8565 8566 8567 9248 9249 9250 9251

附 錄 (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陳政聞	9220 9221 9222 9223 9588 9589 9590 9591 9592 9593	吳益政	8655 8656 8657 8658 8659 8660 8661 8662 8663 8664 8665 8666 8667 8668 8669 8670 8671 8672 8673 9254 9255 9256 9314 9315 9316 9317 9318 9319 9320 9321 9413
許福森		顏曉菁	
翁瑞珠		陳慧文	
陸淑美	8861 8862 8863 8869 8870 8871 8872 8873 8874 8875 8876 8877 8878 8879 8880 8881 8882 8883 8884 8885 8886 8887 8888 8889 8890 8891 8892 8893 8894 8895 8896 8897 8900 8901 8902 8903 9356 9357 9397 9398	張漢忠	9197 9198 9199 9200 9201 9202 9203 9204 9205 9206 9207 9208 9562 9563 9564 9633 9634 9635 9636 9637 9638 9639 9640 9641 9642
曾水文	8674 8675 8676 8677 8678 8679 8680 8681 8682 8683 8684 8685 8686 8687 8688 8689 8690 8691 8692 8693 8694 9256 9257 9322 9323	劉德林	8585 8586 8587 8588 8589 8590 8591 8592 8593 8594 8595 8596 8597 8598 8599 8600 8601 8602 8603 9254 9299 9300 9301
陳麗珍	9116 9117 9118 9119 9120 9121 9122 9123 9124 9125 9126 9127 9128 9129 9130 9131 9132 9282 9283 9284 9520 9521 9522 9523 9524 9525 9526 9527 9528 9529 9530 9531 9532 9533 9534 9535 9536 9537	李雅靜	8568 8569 8570 8571 8572 8573 8574 8575 8576 8577 8578 8579 8580 8581 8582 8583 8584 8727 8728 9293 9294 9295 9296 9297 9298 9347 9348 9349 9350 9351
林瑩蓉	8538 8544 8545 8546 8547 8548 8549 8550 8551 8552 9245 9246 9247	楊見福	9177 9178 9559 9560 9604 9605 9606 9607 9608 9609 9610 9611 9612 9613 9614
張豐藤	8778 8779 8780 8781 8782 8783 8784 8785 8786 9369 9370 9371 9412 9413	陳粹鑾	9032 9033 9034 9035 9036 9037 9038 9039 9040 9041 9042 9043 9044 9045 9046 9047 9277 9278 9484 9485 9486 9487
陳玫娟	8729 8730 8731 8732 8977 8978 8979 8980 8981 8982 8983 8984 8985 8986 8987 8988 8989 8990 8991 8992 8993 8994 8995 8996 8997 8998 9273 9274 9275 9346 9443 9444 9445 9446 9447 9448 9449 9450 9451 9452 9253 9254 9255	蘇炎城	9096 9097 9098 9099 9100 9101 9102 9103 9104 9105 9106 9107 9108 9280 9281 9500 9501 9502 9503 9504 9505 9506 9507 9508 9509 9510 9511 9512 9513 9514
黃石龍	8854 8855 8856 8857 8858 8859 8860 8861 9047 9048 9049 9050 9051 9052 9053 9054 9055 9056 9057 9058 9059 9060 9061 9062 9063 9278 9396 9488 9489		

附 錄 (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李眉蓁	9064 9065 9066 9067 9068 9069 9070 9071 9072 9073 9074 9075 9076 9077 9078 9278 9490 9491 9492 9493 9494 9495 9496	林國正	8603 8604 8605 8606 8607 8608 8609 8610 8611 8612 8613 8614 8615 8616 8617 8618 8619 8620 8621 8622 8623 9302 9303 9304
藍星木	8941 8942 8943 8944 8945 8946 9270 9271 9272 9430 9431 9432 9433 9434 9435	曾麗燕	8791 8792 8793 8794 8795 8796 8797 8798 8799 8800 8801 8802 8803 8804 8805 8806 9261 9262 9372 9373 9374 9375
周鍾澂	8925 8926 8927 8928 8929 8930 8931 8932 8933 8934 8935 8936 8937 8938 8939 8940 8941 9263 9264 9265 9266 9267 9268 9269 9270 9414 9415 9416 9417 9418 9419 9420 9421 9422 9423 9424 9425 9426 9427 9428 9429	李順進	8947 8948 8949 8950 8951 8952 8953 8954 8955 8956 8957 8958 8959 8960 8961 9456 9457 9458 9459 9460
林芳如		鄭光峰	
錢聖武	9224 9225 9226 9227 9228 9594 9595 9596 9597 9598 9599 9649 9650 9651 9652 9653	林宛蓉	9109 9110 9111 9112 9113 9114 9115 9281 9282 9515 9516 9517 9518
吳利成	8863 8864 8865 8866 8867 8868 8869 8875 8876 8877 8878 8879 8881 8882 8883 8884 8886 8887 8888 8889 8890 8891 8892 8893 8894 8895 8896 8897 8898 8899 8900 8901 8902 8903 9355 9397 9398 9399 9400	陳麗娜	9008 9009 9010 9011 9012 9013 9014 9015 9016 9017 9018 9019 9020 9021 9022 9023 9024 9025 9026 9027 9028 9029 9030 9031 9276 9277 9461 9462 9463 9464 9465 9466 9467 9468 9469 9470 9471 9472 9473 9474 9475 9476 9477 9478 9479 9482 9483 9600 9601 9602 9603
張勝富	8633 8634 8635 8636 8637 8638 8639 8640 9252 9305 9306 9307 9308 9309 9310	陳信瑜	8904 8905 8906 8907 8908 8909 8910 8911 8912 8913 8914 8915 8916 8917 8918 8919 8920 8921 8922 8923 8924 8925 9401 9402 9403 9404 9405 9406 9407 9408 9409 9410 9411
李喬如	8536 8537 8538 8539 8540 8541 8542 8543 8544 9245 9246 9247	韓賜村	8623 8624 8625 8626 8627 8628 8629 8630 8631 8632 8633 9252 9253 9254 9305 9306 9307 9308 9309 9310
連立堅	9081 9082 9083 9084 9085 9086 9087 9088 9089 9090 9279 9280 9498 9499	黃天煌	8806 8807 8808 8809 8810 8811 8812 8813 8814 8815 8816 8817 8818 9381 9382 9383 9384
蔡金晏	8962 8963 8964 8965 8966 8967 8968 8969 8970 8971 8972 8973 8974 8975 8976 8977 9272 9273 9436 9437 9438 9439 9440 9441 9442	洪秀錦	8733 8734 8735 8736 8737 8738 8739 8740 8741 8742 9258 9259 9260 9352 9353 9354



附 錄 (市政總質詢議員質詢發言紀錄索引)

姓 名	頁 次	姓 名	頁 次
陳美雅	8515 8516 8517 8518 8519 8520 8521 8522 8523 8524 8525 8526 8527 8528 8529 8530 8531 8532 8533 8534 8535 8536 9236 9237 9238 9239 9240 9241 9242 9243 9244 9252	俄鄧· 殷艾	
黃柏霖	8743 8744 8745 8746 8747 8748 8749 8750 8751 8752 8753 8754 8755 8756 8757 8758 8759 8760 8761 8762 9260 9261 9358 9359	柯路加	9132 9133 9134 9135 9136 9137 9138 9139 9140 9141 9142 9143 9144 9145 9146 9147 9284 9538 9539 9540 9541 9542 9543 9544 9545 9546 9547 9548 9549 9550
黃淑美	9229 9230 9231 9232 9233 9234 9235	伊斯坦大 ·貝雅夫 ·正福	9090 9091 9092 9093 9094 9095 9096
康裕成			

附 錄 (第 2 次定期大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

十三、第 1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

註：○出席 △請假 ◇病假 / 缺席 □公假 ▽喪假

會議名稱	姓名	許崑源	蔡昌達	林富寶	朱信強	李鴻鈞	李長生	張文瑞	陳明澤	蘇琦莉	陳政聞	許福森	翁瑞珠	陸淑美	曾水文	陳麗珍	林瑩蓉	張豐藤	陳政娟	黃石龍	李眉蓁	藍星木	周鍾濛	林芳如	錢聖武	吳利成	張勝富	李喬如	連立堅	蔡金晏	陳美雅	黃柏霖	黃淑美	康裕成			
		預會議	備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 次會議	第 1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 次會議	第 2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 次會議	第 3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4 次會議	第 4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5 次會議	第 5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6 次會議	第 6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7 次會議	第 7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8 次會議	第 8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9 次會議	第 9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0 次會議	第 10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1 次會議	第 11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2 次會議	第 12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3 次會議	第 13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4 次會議	第 14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5 次會議	第 15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6 次會議	第 16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7 次會議	第 17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8 次會議	第 18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9 次會議	第 19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0 次會議	第 20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1 次會議	第 21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2 次會議	第 22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3 次會議	第 23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4 次會議	第 24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 錄 (第 2 次定期大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

註：○出席 △請假 ◇病假 / 缺席 □公假 ▽喪假

會議名稱	姓名	許崑源	蔡昌達	林富寶	朱信強	李鴻鈞	李長生	張文瑞	陳明澤	蘇琦莉	陳政聞	許福森	翁瑞珠	陸淑美	曾水文	陳麗珍	林瑩蓉	張豐藤	陳玫娟	黃石龍	李眉蓁	藍星木	周鍾澄	林芳如	錢聖武	吳利成	張勝富	李喬如	連立堅	蔡金晏	陳美雅	黃柏霖	黃淑美	康裕成			
		第 25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6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7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8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9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0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1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2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3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4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5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6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7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8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9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40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41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42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43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44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45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計	出席	44	46	46	46	12	46	46	46	46	45	46	46	46	46	45	46	46	45	46	46	46	46	46	46	46	46	46	45	46	43	46	46	26			
	請假	2									1					1			1										1		3				20		
	缺席																																				
	公假																																				
	喪假																																				

## 附 錄 (第 2 次定期大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

註：○出席 △請假 ◇病假 / 缺席 □公假 ▽喪假

會議名稱	姓名	鄭新助	洪平朗	童燕珍	曾俊傑	林武忠	郭建盟	周玲姣	莊啟旺	蕭永達	吳益政	顏曉菁	陳慧文	張漢忠	劉德林	李雅靜	楊見福	陳粹鑾	蘇炎城	林國正	曾麗燕	李順進	鄭光峰	林宛蓉	陳麗娜	陳信瑜	韓賜村	黃天煌	洪秀錦	俄鄧·般艾	柯路加	伊斯坦大·貝雅夫·正福				
		預會	備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4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5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6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7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8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9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0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1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2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3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4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5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6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7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8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19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0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1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2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3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4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 錄 (第 2 次定期大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

註：○出席 △請假 ◇病假 / 缺席 □公假 ▽喪假

會議名稱	姓名																															
	鄭新助	洪平朗	童燕珍	曾俊傑	林武忠	郭建盟	周玲姣	莊啟旺	蕭永達	吳益政	顏曉菁	陳慧文	張漢忠	劉德林	李雅靜	楊見福	陳粹鑾	蘇炎城	林國正	曾麗燕	李順進	鄭光峰	林宛蓉	陳麗娜	陳信瑜	韓賜村	黃天煌	洪秀錦	俄鄧·般艾	柯路加	伊斯坦夫·貝雅夫·正福	
第 25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6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7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8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9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0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1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2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3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4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5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6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7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8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9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40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41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42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43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44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45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計	出席	46	46	46	46	46	46	46	46	46	46	46	46	46	46	46	46	46	46	46	46	41	46	43	39	46	46	45	46	46	46	
	請假																					5		3	7							
	缺席																															
	公假																												1			
	病假																															
喪假																																

附 錄 (第 6 次臨時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

十四、第 1 屆第 6 次臨時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

註：○出席 △請假 ◇病假 / 缺席 □公假 ▽喪假

會議名稱	姓名	許	蔡	林	朱	李	張	陳	蘇	陳	許	翁	陸	李	陳	林	張	陳	黃	李	藍	周	林	錢	吳	張	李	連	蔡	陳	黃	黃	康	鄭		
		崑	昌	富	信	長	文	明	琦	政	福	瑞	淑	蕙	麗	瑩	豐	玫	石	眉	星	鍾	芳	聖	利	勝	喬	立	金	美	柏	淑	裕	新		
第 1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4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5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6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7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8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計	出席	8	8	8	8	8	8	8	7	8	8	8	8	8	8	8	6	6	8	6	8	8	8	8	8	8	8	8	6	8	8	8	8	8		
	請假																2																			
	缺席																																			
	公假								1								2		2									2								
	病假																																			
	喪假																																			

附 錄 (第 6 次臨時會議員出席情形統計表)

註：○出席 △請假 ◇病假 / 缺席 □公假 ▽喪假

姓名 會議名稱	洪平朗	童燕珍	曾俊傑	林武忠	郭建盟	周玲奴	莊啟旺	蕭永達	吳益政	顏曉菁	陳慧文	張漢忠	劉德林	李雅靜	徐榮延	陳粹鑿	蘇炎城	曾麗燕	李順進	鄭光峰	林宛蓉	陳麗娜	陳信瑜	韓賜村	黃天煌	洪秀錦	俄鄧·般艾	柯路加	伊斯坦·貝雅夫·正福	唐惠美
	第 1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2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3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4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5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6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7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 8 次會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 計	出席	8	8	8	8	8	7	8	8	7	6	8	8	8	8	8	8	8	8	8	7	8	8	7	8	8	8	8	8	8
	請假																						1							
	缺席																													
	公假						1			1	2										1									
	病假																													
喪假																														

# 高 雄 市 議 會

第 1 屆

第 2 次 定 期 大 會  
第 6 次 臨 時 會

## 議 事 錄 (6-6)

編 者 高 雄 市 議 會

承印者 德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101 年 3 月



高雄市議會第1屆

第2次定期大會  
第6次臨時會

議事錄  
(6-6)  
高雄市議會編印